# 備邊司謄錄

OPEN 공공누리
출처표시 상업용금지 변경금지
공공저작물 자유이용허락

自 光海君九年丁巳正月
至 仁祖二十六年戊子十二月

# 備邊司謄錄 一

國史編纂委員會

# 複刊辭

本 委員會에서 備邊司謄錄을 楷書하여 影印本으로 刊行한지 약 二十年이 되었다。그 사이에 韓國史硏究學者의 증가에 따라 基本資料의 需要가 더욱 늘어나게 되었다。특히 本 謄錄은 이미 絶版된지 오래되어 學界로부터 複刊要請이 많으므로 이번에 복간을 하게 되었다。

備邊司의 機構名稱이 처음 나오는 것은 世宗二十七年이다。즉、司諫院左正言金長春啓 向者田制色 請減站驛寺社及文廟等田 獨不許寺社田(中略) 上曰 寺社田 祖宗革之殆盡 其存者幾何田制官自以爲儒者 請減寺社田 夫僧徒 即非麋鹿 盡革其田 何以得生 築城 本欲爲民 今若停之 明年又如此 無時可築也 凡備邊司 惟力所及者 則爲之可矣(下略) 이같이 築城을 하는데 備邊司가 감당하도록 조치하고 있는데서 備邊司가 朝鮮初期에 이미 존재했음이 확실하여 진다。

朝鮮時代 國防의 중요성은 南北의 倭野人關係인데 지금까지 備邊司는 대개 倭寇關係와 연관시켜서 논의하여 왔으나 世宗朝의 기록을 통해서 보면 女眞關係가 더욱 긴박했으며 世宗때의 備邊司도 世宗十五年 전후의 北方開拓과 관련성이 깊었던 것으로 여겨진다。

또한 備邊이라는 用語使用을 보면 이미 世宗十年代에 표기되고 있어 當時 긴장되었던 國境地方의 방비를 위하여 臨時機構로서 非常事態의 發生地域에 備邊司라는 기구가 설치된 것으로 여겨진다。備邊司는 朝鮮時代를 통하여 그 기능을 세 단계로 나누어 볼수 있다。

첫째、臨時性 特殊性格으로서 邊境의 外侵地域이나 취약지역에 築城 등 예방조치를 위해 備邊司를 설치하였다가 事態가 수습되면 폐지한 것이라 여겨진다。

둘째、常設備邊司이다。이는 中宗十七年說과 明宗十年說의 兩說이 있으나 中宗十七年에 常設化된 것 같으며 明宗十年으로 기록된 經國大典의 내용은 제도화한 표기인 것으로 여겨진다。

세째、國家最高會議 및 執行機關으로서의 성격이다。이는 壬辰倭亂을 계기로 기능이 확대되어 국가 최고 행정기관으로서 政治 外交 軍事 經濟 文化 등 軍國事務 전반에 대하여 最高會議機關 最高議決機關 및 執行機關으로서의 성격을 지닌다。

이와같이 특히 國防業務에 중요한 기능을 발휘했던 備邊司의 業務를 기록한 本 資料는 朝鮮後期에 해당되는 것으로 이 時期의 연구에 가장 중요한 기본사료의 하나가 된다。이의 複刊을 계기로 더욱 많은 學問的인 業績이 이루어지기를 바라는 마음 간절하다。

一九八二年 光復節에

國史編纂委員會 委員長

文學博士 李 鉉 淙

# 서 문

본회에서는、조선왕조실록(朝鮮王朝實錄) 영인의 뒤를 이어 금년도부터 二개년 계속 사업으로 비변사등록(備邊司謄錄)을 출판하게 되었다。

비변사는 중종(中宗) 十二년(서기 一五一七)에 창설한 것으로서 비국(備局) 또는 주사(籌司)라고도 한다。 처음에는 의정부(議政府)의 三의정을 도제조(都提調)에 임명하고 변방 사정을 잘 아는 무신을 제조(提調)에 임명하여 변방의 군사 사무를 처리하게 하였으나、임진 왜란 이후 六조 판서와 양사 장관(兩司長官＝司憲府大司憲、司諫院大司諫) 등 정부의 각 기관장이 제조가 되어 회의에 참여하였기 때문에 변방의 군사 사무 뿐만 아니라、정치 경제 문화 외교 기타 중요한 정책을 결정하는 국가의 최고 회의 기관으로 화하였다。 이 까닭에 의정부와 六조가 그 기능을 상실하게 되었으므로 일찍부터 비변사 폐지론이 발생하였으나 실행되지 못하고 고종 갑오경장(甲午更張) 때까지 존속하였다。

비변사등록은 비변사에서 처결한 사항을 기록한 일기로서、비변사 창설 이래의 등록 전체가 남아 있지 아니하고、광해군(光海君) 九년(서기 一六一七)부터 고종 二十九년(서기 一八九二)까지 二七六년간의 등록 二七三책이 서울 대학교 도서관에 보관되어 있다。 광해군 이후의 등록도 약간의 결본이 있으나、본 등록은 승정원일기(承政院日記) 일성록(日省錄) 기타 각사등록(各

司謄錄)과 함께 실록 편찬의 자료가 되었던 것으로 조선 왕조 후반기의 제一차적 기본 사료일 뿐만 아니라、원본 한 벌 밖에 남아 있지 아니하므로、국가로서 영구히 보존할 방법을 강구하여야 하며、또 원본 전체가 초서로 기록되어 있으므로 해서(楷書)로 정사하지 아니하면 해독할 수 없는 것이다。그러므로 금번 본회에서 이를 정사하여 영인하기로 결정하고、그 동안 출판 준비를 추진하여 오던 중 이제 제一책을 세상에 내어 보내게 된 것이다。

본회에서는 금후 二년 간 본 등록의 출판을 완료하고、다음으로 본 등록과 같은 가치를 가지고 있는 우리의 국보 승정원일기와 일성록 등도 차례로 출판하여 우리의 문화를 세계에 소개하려고 한다。

단기四二九二년 四월 日

국사편찬위원회 위원장

문교부장관 최 재 유

# 凡例

一、備邊司는 中宗十二年(西紀一五一七)에 創設한 것으로서 처음에는 外敵을 防備하는 邊方의 軍事 事務를 管掌하였으나、壬辰倭亂 以後、邊方의 軍事 問題뿐만 아니라 政治 經濟 文化 外交 其他 모든 政策을 決定하던 國家의 最高 決議 機關이 되었다。

二、備邊司謄錄은 備邊司에서 處決한 事項을 記錄한 日記로서 備邊司 創設 以來의 謄錄 全體가 남아 있지 아니하고 光海君九年(西紀一六一七)부터 高宗二十九年(西紀一八九二)까지 二七六年間의 謄錄 二七三冊이 서울大學校 圖書館에 保管되어 있다。그러나 光海君·仁祖 兩代間의 謄錄은 缺本이 많고 그 爾後의 것도 若干 缺本이 있다。

三、備邊司謄錄은 承政院日記 日省錄 其他 各司謄錄과 함께 實錄 編纂의 資料가 되었던 것으로서 朝鮮王朝 後半期의 第一次的 根本 史料이며 國寶的 記錄이다。

四、本謄錄의 原本은 大小와 分量이 一定하지 아니하나、大概 크기는 窓戶紙 半張을 접어서 裝幀한 것으로서 縱이 四五、五cm 橫이 三二、二cm로 된 것이 普通이며、分量은 一年分의 記事를 一冊에 收錄하는 것을 原則으로 하였으나、記事가 많을 때에는 二冊 乃至 三冊으로 나누어 記錄하였다。

五、本書는 原本이 亂草로 記錄되어 있으므로 本會에서 毛筆로 精書하며 嚴密한 校正을 加한

후에 影印하였다。

六、本書 影印本은 謄寫本 二張을 菊版 上下段에 製版하여 一冊 平均 一千面 內外로 한다。總冊數는 原本 各冊의 分量이 一定하지 아니하므로 全體를 謄寫하기 前에는 正確한 數字를 알수 없으나 大概 二十五卷 內外로 出版할 豫定이다。

七、本書 原本은 冊數의 表示가 없고 表紙에 干支로 써 「○○年謄錄」이라 記錄하였으므로 全體의 冊數를 알 수 없는 同時에 缺本의 數도 알 수 없으나、今番 이를 影印함에 있어서 缺本을 無視하고 現存本의 時代順에 依하여 그 序數를 定하고 이를 目錄과 版心에 表示하였다。

八、本書 影印本 第一卷(原本 第一冊부터 第十二冊까지)과 第二卷(原本 第十三冊부터 第二十七冊까지)는 原本의 冊數를 區別하지 아니하고 連續 製版하였으나、第三卷 以下는 原本의 冊數가 갈릴 때 마다 面을 갈아서 製版하였다。

九、本書 影印本 第一卷부터 第三卷 前半까지 使用한 謄寫本(原本 第一冊부터 第三十四冊까지)는 朝鮮史編修會 時代에 謄寫한 것으로서 一張에 一行 十九字 二十四行을 收錄하였으나、第三卷 後半 以下(原本 第三十五冊 以下)는 一行 二十字 二十行의 原稿紙에 謄寫한 것을 使用하였다。

一〇、本書 原本中 磨滅된 部分이 若干 있으므로 그 部分은 字數를 確認할 수 있는 것은 □□로 表示하고、確認할 수 없는 것은 ▯로 表示하였다。

一一、原本中 逆臣의 이름은 大槪 먹으로 塗抹하였고 其他 또한 塗抹한 部分이 많이 있으므로 그 部分은 原本대로 精書라고 그 右側에 ◦ 符號를 表示하였다。

一二、原本中 誤字와 脫字도 原本대로 精書하고 그 右側에 傍注를 加하여 바른 字 또는 近似한 字를 表示하였다。 近似한 字일 때에는 ? 符號를 부쳤다。

一三、讀者의 便宜를 爲하여 謄寫本에 句讀을 찍어서 影印하였다。

檀紀四二九二年四月　日

國史編纂委員會

申奭鎬

# 備邊司謄錄 一

## 目次


序 …… 一
凡例 …… 一
光海君九年丁巳 正月(第一冊) …… 一
光海君八年丙辰 十二月 …… 二
光海君九年丁巳 正月 …… 二
二月 …… 四
正月 …… 五
光海君八年丙辰 十一月 …… 五
光海君九年丁巳 二月 …… 五
三月 …… 七
四月 …… 一一
三月 …… 一二
四月 …… 一二
正月 …… 一二
四月 …… 一五
五月 …… 一八
光海君九年丁巳 四月 …… 一〇
五月 …… 一〇
四月 …… 一二
五月 …… 一三
二月 …… 二四
五月 …… 二四
六月 …… 二七
七月 …… 三三
八月 …… 三八
九月 …… 四四
十月 …… 五〇
九月 …… 五一
十月 …… 五二
十一月 …… 五八
十二月 …… 六四
光海君十年戊午 正月(第二冊) …… 六八

光海君九年丁巳
十二月……六八
光海君十年戊午
正月……六八
二月……七〇
三月……七一
二月……七一
三月……七七
四月……八一
閏四月……八六
四月……九二
閏四月……九三
四月……九七
閏四月……九七
五月……一一〇
閏四月……一一二
五月……一一三
閏四月……一一四
五月……一一五
六月……一三五

光海君十年戊午
五月……一三六
六月……一三六
五月……一三七
六月……一三七
五月……一三九
仁祖二年甲子
正月(第三冊)……一四〇
二月……一六二
三月……一八六
二月……一八七
三月……一八七
四月……二〇三
五月……二一九
六月……二三一
仁祖十二年甲戌
正月(第四冊)……二三八
二月……二四三
三月……二四七
四月……二五四
五月……二六二

仁祖十二年甲戌
六月……二六五
七月……二七〇
八月……二七二
閏八月……二七三
七月……二七六
八月……二八〇
閏八月……二八四
九月……二八五
十月……二九五
十一月……二九九
十二月……三〇三
仁祖十六年戊寅
正月(第五冊)……三〇八
二月……三二〇
三月……三二七
四月……三三七
五月……三四四
六月……三五一
七月……三六〇

仁祖十六年戊寅
八月……三七二
九月……三九一
十月……四〇四
十一月……四一五
十二月……四二三
仁祖十九年辛巳
正月(第六冊)……四二六
二月……四三四
三月……四四六
四月……四五五
三月……四五八
四月……四五八
六月……四六〇
五月……四六一
六月……四七三
五月……四七四
六月……四七五
七月……四八三
八月……四九二

仁祖十九年辛巳
九月……四九七
十月……五〇五
十一月……五一三
十二月……五二二
仁祖二十年壬午
正月(第七冊)……五三一
二月……五三八
三月……五四五
四月……五五二
五月……五五七
六月……五六二
七月……五六七
八月……五七二
九月……五七七
十月……五八七
十一月……五九四
閏十一月……六〇一
十二月……六〇五
仁祖二十二年甲申
正月(第八冊)……六一三
仁祖二十二年甲申
二月……六二三
三月……六三六
四月……六四二
五月……六五〇
六月……六六〇
七月……六六九
八月……六七八
九月……六八九
十月……六九四
十一月……七〇〇
十二月……七〇三
仁祖十六年戊寅
八月……七〇八
仁祖十七年己卯
五月……七〇八
仁祖十九年辛巳
五月……七〇九
仁祖十八年庚辰
十月……七〇九
仁祖十九年辛巳
十二月……七一〇
五月(別單)……七一三
仁祖二十年壬午
正月……七一四

仁祖二十年壬午
三月……七一五
十二月……七一七
九月……七一八
仁祖二十二年甲申
二月……七二〇
六月……七二二
仁祖二十三年乙酉
正月(第九冊)……七二四
二月……七三〇
三月……七四三
四月……七五四
五月……七五八
六月……七六六
閏六月……七七一
七月……七七六
八月……七七九
九月……七八四
十月……七八九
十一月……七九七
十二月……八〇五

仁祖二十四年丙戌
各月座目(第十冊)八一〇
正月……八一六
二月……八二一
三月……八二四
四月……八二七
五月……八四三
六月……八四六
七月……八四七
八月……八五四
九月……八五七
十月……八六〇
十一月……八六四
十二月……八六八
仁祖二十五年丁亥
正月(第十一冊)……八七一
二月……八七二
三月……八七九
四月……八九七
五月……九〇〇

仁祖二十五年丁亥

六月……九〇四
七月……九〇八
八月……九一四
九月……九一八
十月……九二三
十一月……九四三
十二月……九五三

仁祖二十六年戊子

正月（第十二冊）……九五五
二月……九五九
三月……九六二
閏三月……九七〇
四月……九七三
五月……九七六
六月……九七八
七月……九八一
八月……九八四
九月……九八六
十月……九九〇

仁祖二十六年戊子

十一月……九九五
十二月……九九八

原本圖版

第五冊 仁祖十六年戊寅九月十一日條　卷首

備邊司謄錄 原本

仁祖十六年戊寅九月十一日(396面參照)

光海朝備邊司謄錄

丁巳正月朔

領中樞府事　李恒福　在外
領議政　奇自獻　二十一日出　江原道
左議政　鄭仁弘　在外
領敦寧府事　鄭昌衍　病未肅拜
右議政　韓孝純　呈辭

堂上

晉原府院君　柳根
行知中樞府事　朴弘耉
兼兵曹判書　朴承宗
文昌府院君　柳希奮
兼工曹判書　李尙毅
兼禮曹判書　李爾瞻
驪川府院君　閔馨男
行護軍　李廷龜　奏請使赴京
判中樞府事　李慶全
行司直　李守一
知中樞府事　成佑吉
戶曹判書　李冲
禮曹參判　沈惇　江華句管
兵曹參判　李覺　北道徙民推刷句管
大司憲　南瑾　逆㼁奴婢句管　水原句管
戶曹參判　崔瓘　有司　北道軍餉句管

行護軍　柳澗　奏請副使赴京

郞廳

右通禮　梁克選
司正　韓謙
軍資正　李涵一
司果　李馨遠　初二日昌洲軍器失火及碧潼郡守趙邊政贓事形止摘奸出歸
兵曹正郞　李用晉　武備司例兼
副司正　吳翻
司勇　卞有憲　平安道　北道軍餉次知
司勇　邊滄　黃海道　徙民推刷次知
司勇　申景樞　慶尙道
訓鍊主簿　朴瑛　全羅道　逆㼁奴婢次知
司勇　宣世綱　咸鏡　江原道
副司勇　韓環　京畿　公洪道

丙辰十二月三十日　秘密
刑房承旨　啓曰。前日　傳教。因胡馬甫大朴吉上、
億禮、朴汝赤、賊胡朴守希、妻巨蕩里等。不可全釋。
絶島圍籬安置。而今日以並依　傳教。絶島安置
下教無圍籬二字。何以爲之。且巨蕩里胡女也。並
圍籬安置乎。敢稟。　傳曰賊胡等並圍籬安置。
巨蕩里事。令備邊司議處。
丁巳正月初一日
啓曰。以政院　啓辭。巨蕩里事。令備邊司議處事
傳教矣。巨蕩里名雖胡女。不過迷劣一女人耳。定
配之後。係無行走諸處　信之弊。雖不圍籬。恐或
無妨敢　啓。　答曰依啓。
蔚山佐士村石募將梁李循性有頃代前主簿爲
諭
丙辰十二月二十九日　秘密
政院　啓曰。平安監司金藎國狀啓內、前碧潼郡
守朴命壽。胡地畋獵軍都目聞失之事。果爲不虛。
則不無奴酋執言生釁之端。事係緊急。其查覈虛
實之擧。酬應奴酋之策。不可少緩。請　下諭平安
監司。急急查覈。罔晝夜馳　啓。一邊令備邊司。預
講方略。免有窘急難處之患。臣等區區愚見。惶恐
敢　啓。　傳曰依允。
丁巳正月初二日
啓曰。以政院　啓辭。令備邊司。預講方略。免有窘
迫難處之患事　傳曰依允事　傳教矣。邊官越
境畋獵之事。非今斯今。往往有之。特　朝廷未之
聞耳。伊賊未應深怪。設或生釁。恐不必因此而生
心也。但不有　國法。擅越疆域。爲可罪耳。假使胡
人。因此執言。來問於滿浦。當答之曰邊官喜獵。偶
然逐獸。暫入你境耳。豈有他意。然　朝廷若聞之。
則當置之法矣。頃日胡人。駈一底穿過渭原境。何
不有你酋之禁約耶云。則似爲無妨。但金藎國狀啓
內。一則曰若率軍人爲胡人所掠。一則曰軍都目
見奪云云。殊爲可怪。本司文郎廳李馨遠。今以行
營軍器失火形止擲奸事。將爲下去。行營距碧潼
不遠。使之前往彼中。黙訪此間曲折以來可如。
答曰允。
丁巳正月初三日
啓曰。以慶尚監司、東萊府使書狀。備忘記此書狀
下備邊司。急速議處事　傳教矣。橘智正出來。日
月已久。而使臣差遣當否。更爲覆議。啓稟定奪
之際。自至遲延。因此接慰官之行。趂未發送。狡倭
之佯示發怒之形。冀聞遣使之音。宜無怪也。想沘
譯之行。今則已爲到彼。黄汝一辛苦。亦應挽留橘
倭。以待　朝廷之命無疑也。假使橘倭。生怒忙歸。
留館之倭亦多。況譯之到。彼必爲聞見方飛舡通
之。若然則橘倭自當還來也。敢　啓。　答曰知道。
將此事意。詳細　下諭于接慰官及慶尚監司東

萊釜山等處。使之從長以處。
丁巳正月初三日 秘密
備忘記。以倭書契久不回答之故。橘倭發怒入去
云。極爲可慮。備邊司。何如是緩緩處置乎。不容甚
矣。今後凡干邊事。急急議處。使無失機之患。回答
使。亦何至今不爲差出乎。數日內速爲差出治裝。
四月發送。前日下送書契答書。付與留館倭。速令
入往傳授橘倭事。令備邊司。當日內從長議處。 啓
曰 備忘記。橘倭發怒入去云。備邊司何如是緩
緩處置乎。回答使亦何至今不爲差出乎。書契答
書。付與留館倭。速令傳授橘倭事。令備邊司。 當
日內從長議處事。 傳敎矣。當此 國事艱虞之
日。臣等待罪籌邊之列。奉職無狀。致勤 聖敎。無
任隕越之至。但遣使一事。所關非細。必須齊會熟講
然後。可無未盡之事。方橘倭出來之初。適因 朝
家多事。本司堂上。未能齊會。累次 啓稟 批下
後。覆議定奪之際。自至遲延。而回答使差出事。則
已令該曹擧行矣。大槩橘倭。以信使之行不行。決
一身之存亡。期望甚重。內不能無惑。猶恐信使之
或未準許也。恐嚇邊官。以爲催督之地。其所以發
怒也。欲去也。皆詐也。非眞也。今則沈諿狀啓二十
八九日間。當設宴接慰云。而黃汝一等。更不以橘
倭開洋過海。馳 啓。橘倭之不去。似無疑也。設使
已去。渠必還來。保無他慮。且日本書契回答使書
則自當依舊例。付送於回答使之行矣。貞光書契
回答則似聞該曹付送於接慰官之行云。亦應傳
授於橘倭矣。敢 啓。
丁巳正月初四日
政院啓曰。以備邊司假使橘倭。生怒拒歸。飛船通
之等事。回啓。將此事意。詳知 下諭于接慰官及 慶
尙監司東萊釜山等處事 命下矣。今見接慰官
沈諿狀啓。則去月二十七日。到東萊。二十八九日
間。與倭使相接設宴計料云。今此 下諭。何以爲
之。 傳曰 橘倭留館與否。未可知也。第即下諭沈
諿及東萊府使。十分觀勢察爲。
啓曰。以司 啓辭。 答曰知道。將此事意。詳細下
諭于接慰官及 慶尙監司東萊釜山等處。使之從
長以處事。 傳敎矣。此事曲折。昨已備盡陳 啓
矣。前後 啓辭及 批答事意。枚擧 下諭於接
慰官及 慶尙監司東萊府使等。宜當。敢 啓。 答
曰依啓。
丁巳正月初八日
啓曰 備忘記。黃州築城上番軍除出爲難。則以
他條。從長議處。速爲畢役事。言于備邊司事。 傳
敎矣。黃州築城。始役年久。訖功無期。 聖慮所及。
實非偶然。但役必有軍然後。可以成事。不給軍而
欲望大役之成。不亦難乎。上番軍則該曹。以 宿
衛爲重。使之沒數上番。不許留役。今之應爲調發

者。不過四結軍而已。當此新經逆變騷屑之日。本
道民結出軍。督役極涉難。使亦不可調發他道之
民。無已則農前量發四結軍。比始役之初。減數減日
又就上番軍。此須年除防時。數減五分之三四。使
之從宜役使。期於就功。此外更無從長善處之策。
令該曹。十分參商。稟奪施行何如。答曰允。

丁巳正月十四日

吏曹啓曰江界府使安功。今已箇滿。令備邊司
議薦何如。傳曰允。

江界府使薦　李慶涿　韓希吉　○鄭應聖
金壽賢　李民寏　朴自凝　趙誠立
閔仁佶

丁巳正月十二日

啓曰。以京畿防禦使權婚上疏。傳曰下備邊司
回啓事。傳教矣。近例士大夫遷葬時。或有帶
職察事之規。而觀此疏辭。非但情理切迫。防禦使
非如他宰臣之比。既受密符。所係軍務非輕。不使
仍帶往還他道。且身有疾病。屢屢控辭。遞差宜當
之意。敢啓。答曰此時京畿防禦使。不可遞易。
待後年遞任遷葬事。回諭。

丁巳正月二十五日

兵曹啓曰備忘記。此時水原不可不嚴守。防禦
使權婚。情理切迫。給由。使之改葬。而以驍健武將。
極擇下送。權婚往還間。各別協守。所經一路譏察
事。十分着實察行事。傳教矣。當初防禦使差出
時。備邊司既已薦望則今此代將。亦令備邊司極
擇下送何如。傳曰允。京畿防禦使代將薦
李慶涿。韓明璉。禹致績。李忠吉。尹鴻。
趙安邦。許完。柳晏。

丁巳二月朔

領中樞府事李恒福　在外
領議政奇自獻　二十日上來辭任箋呈
左議政鄭仁弘　在外
領敦寧府事鄭昌衍　病未肅拜
右議政韓孝純　呈辭

堂上

晉原府院君　柳根
行同知中樞府事　朴弘耇
兼兵曹判書　朴承宗
文昌府院君　柳希奮
兼工曹判書　李尚毅
兼禮曹判書　李爾瞻
驪川府院君　閔馨男
行知中樞府事　李廷龜　赴京
判中樞府事　李慶全　二十日掃墳事禮山下去
行司直　李守一
知中樞府事　成佑吉　二十七日平安兵使除授
戶曹判書　李沖

禮曹參判 沈惇 有司呈辭遞付護軍十四日出仕江華句管
兵曹參判 李覺 兩界徙民推刷句管
大司憲 南瑾 逆璃奴婢句管 水原句管
戶曹參判 崔瓘 有司北道軍餉句管二十七日拜墳事楊根下去
行護軍 柳澗 赴京
郎廳
右通禮 梁克選
軍資監正 李涵一
司正 韓謙
司果 李馨遠
兵曹正郎 李用晉 移差軍色代俞晉曾例承
副司正 吳翻 十三日全羅道調度使從事官以出去
司勇 卞有憲
司勇 邊渝
司勇 申景桓
訓鍊院主簿 朴瑛
司勇 宣世綱
副司勇 韓璟
丁巳正月二十七日
司郎廳。以提調意。 啓曰以兵書 啓辭水原代
將。令備邊司。極擇下送。 傳曰允事。 傳教矣。常
時本司公事。大臣有故則不得擧行。而時急之事。
不敢遲延。分遣郎廳。捧稟于諸堂上。所稟各人無
大臣。不得稟勘取捨無遣書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二月初三日朝下
京畿防禦使代將薦。 李慶濴 韓明璉 吳致
績 李忠吉 尹鴻 趙安邦 許完 柳
旻
丙辰十一月十八日
啓曰以統制使 上疏 傳曰下備邊司回啓事
傳教矣。觀此疏辭。情理切迫。遞差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二月初三日下
丁巳二月初三日
啓曰 備忘記。統制使可合人。令備邊司議薦事。
傳教矣。常時議薦事 命下。則諸提調。各薦三人。
大臣。就其中可堪者。擬望入 啓。例也。今者。大臣
或在外。或病呈辭。勢難磨勘。正當春汛方急之時。
未得趁時議薦。不得已敢 啓。
答曰雖無大臣。可合人。優數書啓。 二月初七日下
丁巳二月初七日
備忘記。國無大臣。寒心之事。非一。備局堂上。頻
會坐。料理邊事。着實擧行之意。言于本司。
丁巳二月十二日
啓曰臣弘耇、臣尙毅、臣馨男、臣崔瓘病不參。臣沈
惇、呈辭受由不參。臣承宗、職忝本兵。謹依歲首兵
使薦不爲之例。自前不敢爲矣。韓希吉以下。右以
薦數多少。分等別單書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某人薦某人事。詳細懸錄書啓。且朴弘

當等及兵判。並令薦啓。二月十五日申時下
統制使薦　韓希吉　柳承瑞　成佑吉　李守
一　韓明璉。　禹致績　鄭起龍　李文筌　元
裕男　南以興　趙安邦　李時英　李忠吉
許完　金義直

丁巳二月十三日
平安道兼防禦使理　安州牧使元裕男
啓曰平安兵使李時言。仍任之後。又過數月。今聞
病勢頗重。辭職廢事云。虜情近益叵測。邊事日漸
可虞。新兵使。似當從速差送。統制使柳止信。病勢
輕重。未及聞之。今方坐待交代。事多廢弛云。春汛
正急之日。海防豈容如是。新統制使。亦宜速差。俱
係西南邊務之重。敢啓。二月十五日入啓
答曰知道

丁巳二月十七日入啓　二月二十日下
統制使薦　晋原府院君柳根薦李文筌、元裕男
南以興　行同知中樞府事朴弘耉薦李守一、成佑吉
金遵皆　兼兵曹判書朴承宗薦鄭再佑、金禮真
南以興　文昌府院君柳希奮薦韓希吉、柳承瑞、
鄭起龍　兼工曹判書李尚毅薦李守一、李時英、
宋德馹　兼禮曹判書李爾瞻薦韓希吉、成佑吉、
韓明璉　驪川府院君閔馨男薦郭再佑、韓希吉、
許完　判中樞府事李慶全薦李守一、禹致績、趙
安邦　行司直李守一薦韓希吉、李時英、柳承瑞
知中樞府事成佑吉薦韓希吉、柳承瑞、許完　户
曹判書李冲薦韓希吉、柳承瑞、金義直　行副護軍
沈惇薦李守一、成佑吉、韓希吉　兵曹參判李覺
薦李守一、韓希吉、禹致績　大司憲南瑾薦成佑
吉、韓明璉、李忠吉　户曹參判崔瓘薦李守一、宋
德馹、柳承瑞

丁巳二月十九日
啓曰。南邊賊情有無間。每兩月咨報鎭江衙門。今
月。乃其次第。令承文院。依例舉行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丁巳二月二十日
啓曰。頃日　備忘記、國無大臣。寒心之事非一。備
局堂上。頻頻會坐。料理邊事。着實舉行之意。言于
本司事、傳敎矣。臣等。竊覩本司事體。無大無小。
必須勘定于大臣然後。方爲入啓。雖使臣等。逐日
來會。恐無所爲。第念回答使發行之期。已定于四
月二十日。非但副使。尚未差出。司譯院。亦不差定
帶行譯官云。此事實係緊急。請副使。即爲差出。譯
官。亦令司譯院。趁即差出。又有一事。北道節度使
金景瑞。添備木緜四十同。該曹趁不下送之意。屢
々馳　啓。應送木緜。趁不下送。以致差胡。因此久
留。果爲未安。亦令該曹。趁即下送。何如。答曰允。

丁巳二月十九日　二十日朝受來
回答使　啓曰。臣受　命。將至一月而副使尚未
差出。負役亦不差定。治行之事。專未下手。發行前

日月不多。誠爲悶慮。其中裝船一事。最爲緊關。所當堅緻整齊。俾無未完然後。可以赴即乘船。且無洋中之患。臣聞頃因丙午之行。皆有動退幾敗之患云。此極可慮也。本道雖令統營各營監造。而監造之人。如不用心。則臣行到船邊。臨時修改。必有窘迫難處之事矣。甫里浦萬戶鄭忠信。精詳解事。方在釜山近地。如使此人。凡裝船諸事。眼同句管。以臣軍官。仍爲帶行。渠所終始往還。人情不得不盡誠爲之事甚便益。而且所帶軍官六人內。四人則臣當自望矣。其餘則令該曹。勿論宣傳官實職。極擇有心計有將來軍官稱號。帶去。則非但臣一行矜束。使之身親履歷。熟諳彼中情形。他日南邊任事之時。必有所益矣。宣傳官。乃近侍之臣。軍官啓請。極爲未安。而往在庚寅。金若胤·黃進·李奎文·皆以宣傳官。帶去。臣所聞知。故敢 啓。且臣軍官禹尙中。以新出身。應在赴北之中。令該曹除防。仍爲帶去何如。 傳曰允。

丁巳三月朔

領中樞府事　李恒福　在外
領議政　奇自獻
左議政　鄭仁弘　在外
領敦寧府事　鄭昌衍
右議政　韓孝純

堂上

晉原府院君　柳根
行知中樞府事　朴弘耇
兼兵曹判書　朴承宗
行議政府右贊成　柳希奮
兼工曹判書　李尙毅
兼禮曹判書　李爾瞻
驪川府院君　閔馨男
判中樞府事　李廷龜　赴京
行刑曹判書　李慶全
行副司直　李守一
戶曹判書　李沖
同知中樞府事　沈惇　有司　江華句管
兵曹參判　李覺　北道徙民推刷句管
司憲府大司憲　南瑾　逆賊奴婢句管　水原句管
戶曹參判　崔瓘　有司
行副護軍　柳澗　赴京

郎廳

左通禮　梁克選
司正　韓謙
軍資監正　李涵一
司果　李馨遠
兵曹正郎　兪晉曾
副司正　吳翻
司勇　邊潝

訓鍊院主簿 朴琰
司勇 申景樞
司勇 宣世綱
副司勇 韓環
副司勇 李慶餘 罷職不叙代 武兼宣傳官 安應河

丁巳三月初四日
啓曰、頃者、本司郞廳李馨遠、回自關西、極言本道監司金藎國、病重之狀矣、今聞藎國、又於胸膛發大腫、病勢危重、頻頻氣乏云、昔年張晩、爲咸鏡監司時、得病危劇、本司入 啓、遣醫救藥、今亦似當依張晩例、急遣京醫、賫藥馳往救療、惶恐敢 啓、 答曰允、

丁巳三月初七日
啓曰、北兵使金景瑞狀 啓、付金業從告目二張、入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丁巳三月初五日
啓曰、因兵曹 啓辭、慶尙右兵使、令備邊司議薦事、傳敎矣、各道兵水使、注擬差出、乃是該曹之責、亂後雖有自備局薦望之規、而元非舊例也、況今大臣、時未出仕、雖有諸堂上、而未能磨勘、令兵曹差出宜當、敢 啓、 答曰、大臣已爲入來、出仕、急速議處、

丁巳三月初九日
慶尙右兵使薦 李守一 南致績 韓希吉
柳承瑞 韓明璉 李興立 南以興 李琰
尹鴻 李景湖

丁巳三月初九日
啓曰、江華府使權盼牒報于本司曰、本府中軍具謙、自戊申年、爲本府將官、持身謹愼、撫恤軍卒、且解操法、本府軍兵之精鍊、器械之堅緻、皆此人之力也、凡哨官滿九十朔、則遷轉、例也、而此人則爲將官十年、三蒙褒典、而猶未陞遷、軍情皆以爲恨矣、頃日守門將除授、在渠榮幸極矣、而第中軍缺否、實關軍卒利病、若失此人、則操鍊之事、極爲虛疎、一軍皆願請留云、具謙守門將遞差、仍任中軍、使之操演、以重保障之地、宜當、但具謙爲將官十年、頗有成效、而尙未陞遷、無以激勸、令該曹、依他例六品遷轉、以示嘉奬之意、何如、 答曰允、

丁巳三月初七日
武郞廳望下有宣在喪代 前判官李慶餘

丁巳三月十一日
啓曰、備忘記、平安監司病勢、如有一分可堪、以過影幀祗迎奉安等事、則影幀奉安後、卽爲交代上來、似便、此意令備邊司、議處事、傳敎矣、影幀奉安之期、只隔一月、病勢不至大段、則渠何敢不欲經遞、聞其所患之證、極爲危重云、若未易差、復久廢行公、則非但影幀奉安之時、事多顚倒、當此西邊有虞之日、策應虛踈、金藎國遞差、其代、急急下送、

宜當。敢 啓。 答曰。平安監司。姑勿遞差。使之調
理。 影幀奉安後。卽爲上來。新監司。預爲議薦。開
月差出。 影幀。過京城後。卽々下送。
丁巳三月十三日
啓曰。回答副使設書。至今不爲差出。以此。一行諸事。
多未整齊。極爲可慮。請令該曹。急々差出。使之治
行。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丁巳三月十四日
兵曹 啓曰。釜山僉使。有闕。今者倭使出來。接應
之策。極爲緊急。令備邊司。急々議薦。數三日內差
送。何如。 傳曰。允。
啓曰。因兵曹 啓辭。釜山僉使。令備邊司。議薦事。
允下矣。近來監兵水使。自本司議薦。已失 朝家
設官分職之本意。况此釜山。雖曰重地。不過一邊
將。何至於自本司議薦乎。令兵曹。極擇差出。宜當。
敢 啓。 答曰。自本司。擇薦。
丁巳三月十 日
釜山僉使薦。洪珹 李玭 〇吳大男 朴亨俊
韓好閔 趙邦輔
丁巳三月十五日
啓曰。泗川民人四十餘名。聯名呈狀于本司。曰本
縣。以十室殘邑。介於兵營統營之間。凡百徭役。倍
蓰他邑。加以近年。守宰數遞。民病邑敗。不成形樣。
新縣監梁諴。赴任之後。以蘇殘恤民。爲務。民有蘇
復之望矣。不意褒貶居下。民等。驚駭旌訴。莫知其
故。梁諴。到任日淺。少無所失。頗有治聲。觀察使。時
未巡審而置於下考。本縣在京都一千五百餘里。
數月之內。再三迎送。民等勢不能支保。將盡爲流
散。不遠千里。繭足來訴。伏願具由轉 啓。借梁諴
數年云。凡殿最之法。京官則過三十日。外官則過五
十日然後。方許等第。乃是金石之典也。今此梁諴。
赴任。未滿四十日。政跡未及著而遽加等第。有乖
法典者績之本意。請令該曹。申明知委。自今以後。
凡褒貶等第。依法典施行。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勿論仍任。
丁巳三月十六日

三月十一日

啓曰。江界府使判官。自前必以文武交差者。其意
有在。今者府使既以武官差遣。而判官。又送武人。
則彼塞軍民。必困於武夫之手。頃日臺諫。請以文
官爲府使。其意亦慮此也。未赴任判官遞差。以有
名望文官。各別擇遣。允合事宜。敢 啓。 答曰允。
權盼。他守令待闕。卽爲除授。
史 批啓曰。公洪監司慶暹。今已箇滿。其代。令備
邊司議薦何如。 答曰允。
丁巳三月十日
公洪監司薦 李時發 吳百齡 李顧慶
趙濈 李穡
丁巳三月十四日

備忘記、公洪監司。以有威望人加薦。
公洪監司加薦　李昌庭　閔汝任　李春元
丁巳三月十日
啓曰。近來本司。凡遇議薦。諸堂上。各薦三人。員名
甚多。難於取捨。優數書啓。事體似爲未安。故今此
公洪監司議薦時。使之各薦一人。本司堂上中。除
呈辭在外有頃人外。無故薦擧者。只九人。就其中
五人抄啓矣。今承加薦之敎。又令各薦一人。被
薦者六人。故其中三人抄啓矣。敢啓。答曰
知道。可令人多數加薦。
丁巳三月十日
公洪監司加薦　李善復　李弘冑　朴思齊
權縉　柳希亮　尹義立　柳舜翼　李必榮
金止男　鄭岦　呂裕吉　張世哲　尹絅
丁巳三月十九日
啓曰。光州居部將李廷梱呈狀于本司曰。甲辰正
月本州武營將差下。戊申七月至。盡心敎鍊。北道
別赴防抄送。准防出來之後。壬子三月分。又爲本
州把摠。乙卯九月至。一依兵書操鍊。前後勤勞。至
於九年之久。願依事目遷轉云。今該曹事目相考。依
頃年崔嶠、孫屬等例。六品遷轉而本司。因渠所訴。
續續入啓。則事甚煩瀆。自今以後。許令本人。呈
狀于本道。本道開錄　啓聞然後。該曹考其准納
與否。入　啓陞遷。以爲遠方將官等興起之地何如

答曰允。
丁巳三月十九日
啓曰。以接慰官沈諿　啓辭　傳曰此啓辭。下備
邊司議處事。傳敎矣。冒法潛商。係是一罪。而國
無紀綱。法禁蕩然。至於夜鬧水柵。引入米舡。所聞
騰播云。極爲可駭。東萊釜山等官。推考。今後各別申明
嚴加禁斷之意。下諭宜當。敢啓。答曰允。今
後如有闌入之事。則東萊府使、釜山僉使。並拿鞫
重治。監司、亦爲罷職事。中飭下諭。
丁巳三月廿三日
平安監司薦　沈悰　安應亨　權縉　尹重三
丁巳三月廿六日
啓曰。上年春。司　啓辭內。日本差人之事。待家康
書至。一邊　奏聞。一邊差送之意。已爲定奪而海
外往復。期限尙遠。千秋使應賫去咨奏文書。姑停勿送。
容俟日本國書之來。上項文書。磨鍊。順付後行使
臣之意。令承文院擧行。宜當。傳曰依啓事、傳
敎矣。令承文院。參考本司前後　啓辭文書磨鍊。
順付千秋使之行。何如。答曰允。
丁巳三月二十五日
武郞廳望李慶餘罷職不敘代。武臣兼宣傳官安應河
丁巳三月二十八日
啓曰。咸鏡道鐵鍾之狀。屢發於該道狀　啓文書。
而其顚連捐瘠之甚。猶未及詳聞矣。近因北來人。

連續聞之。磨天嶺以南。若干郡邑之民。生理已絶。
遑々汲々。咸興等官。雖設廳賑濟。而有司滄海一
粟。望哺之民。遍滿道路。僵尸相屬。公然棄置孩子
於溝壑中。或繫樹而去。臨橋而投。慘不忍見。鐵嶺
淮陽之間。流移者不知其幾云。本道生齒。自來數少。
不比他道十分之一。不幸有死亡流移之變。而無
計救活。置之於無可奈何而已。則 祖宗豐沛之
鄕。將棄而不守。豈不寒心。辛亥壬子年間。饑饉癘
疫之災。不如是之慘。而 朝廷特遣 御史。移粟
以救之。賑活頗多。今適國計蕩竭。地部救目前之
急。猶且不聽。該道得粟之請。例悕防 啓。而實未
知北路饑饉之禍。至於此極也。凡事有輕重緩急。
目今他道稍稔。唯咸鏡一道。有此無前之災。該曹
經費之需。自可推移。本道上納之物。除 祭享
御供外。其他種々雜物。及稅塩。沒數限今年蠲免。
嶺東田稅之一半。未盡輸入者。及三手粮。照舊例。
盡爲輸入。其餘烽軍水卒等作米。雖甚零星。並令
移給。而急遣解事京官一員。使之句管督運。及時
賑活。如救焚拯溺之爲。則今雖晩暮。庶有一分之
效。而又令該道。另設賑濟所於南山高山等處。留
駐踰嶺之民於嶺底。使初面官、秩高守令。句管收
拾。似不可已。敢 啓。 答曰依啓。

丁巳四月朔
領中樞府事 李恒福 在外
領議政 奇自獻
左議政 鄭仁弘 在外
領敦寧府事 鄭昌衍
右議政 韓孝純
堂上
晉原府院君 柳根
行中樞府事 朴弘耈
兼兵曹判書 朴承宗
行右贊成 柳希奮
兼工曹判書 李尙毅
兼禮曹判書 李爾瞻
驪川府院君 閔馨男
判中樞府事 李廷龜 赴京
行刑曹判書 李慶全 舟師句管
行副司直 李守一
戶曹判書 李沖 初十日政 崇政加
同知中樞府事 沈惇 有司 江華句管
兵曹參判 李覺 北道徙民句管
大司憲 南瑾 逆璋奴婢句管 水原句管 體府句管
戶曹參判 崔瓘 有司 北道粮餉句管
同知中樞府事 柳澗 赴京
郞廳

左道　禮　梁克選
司　正　韓謙
軍資　正　李涵一
司　果　李馨遠　二十五日左衣
兵曹正郎　俞晉曾　武備司例兼
副司正　吳翻　出使
司勇　邊滄　黃延道　北道粮餉句管　二十三日呈所志　進代前宣傳官李英遠入啓
訓練主簿　朴瑛　全羅道逆律奴婢句管
司勇　申景樞　慶尙道　初十日政　海南縣監除授　代前縣令朴東命　四月十一日入啓
司勇　宣世綱　咸鏡江原道
副司果　韓璟　京畿　公洪道　廿五日北道粮餉句管
一自末差代　武兼宣傳官崔峙　初二日入啓　平安道

丁巳三月二十八日
兵批啓曰。昌洲僉使有闕。此是兵使行營重鎭。令備邊司。議薦何如。傳曰允。

丁巳四月初一日
啓曰。因兵曹啓辭。昌洲僉使。令備邊司議薦答曰允事、傳敎矣。近因該曹啓請。閑漫不緊之處。並令本司議薦。已極未安。如昌洲僉使。則尤甚微末。前無議薦之例。決非本司所當薦。令本曹差出。宜當。敢啓。答曰依啓。

丁巳正月二十二日
啓曰。被擄刷還人慎應昌。上送事前日啓下行移矣。慎應昌來詣本司。歷陳倭中所聞之事。故敢此書啓。答曰知道。李文長令來于馬島。某條刷還而應昌所供中。可議處一々議啓。供辭一件謄入。二月初三日朝下

丁巳正月初九日
被擄人晉州儒生慎應昌。年六十一。供稱矣身自少業儒。丁酉避亂於智異山。九月被擄高橋右近大夫軍。十月被去日向縣。縣乃日本遐荒也。去倭京甚遠。又非大路傍。故我國使臣往來之際。未能成附驥之緣。雖哀訴主倭乞歸故國而主倭。野人也。不察情理。孰能開籠放之。含冤因留。號哭彷徨。幸逢相離一子。此則不幸中一幸也。癸丑夏。主倭因公事。率去江戶。江戶是東方極邊。而秀忠新

都也公事不利漂至流竄我躬不閑逢恤其人因
脱籠中欲謀帰國而萬里孤身重作旅人帰心雖
切計無所出時又嚴冬風雪凛冽欲少休息悲爲
人阻辛勤跋涉艱帰大坂城抬致縣居妻孥呼朋
約友共議帰策未久變起大坂東投西匿幸保餘
生乙卯夏又逢兵亂囊橐空虛氣力衰乏自分必
死永絶帰意幸而不死與同志買舟備粮同年九
月行到對馬島對馬島以信使不來留不許帰經
冬過夏奄周一年今則平調興別備一舡載送臣
等梁禹成張廷顯河終男權鷹二十餘人得見故
國山河死無遺憾一平秀頼乙卯年焚死無疑聞
或有逃生之説不過失業無頼之徒憑藉虛説挑
起亂釁者也蓋乃父積殃禍至滅後豈無天道乎
且秀頼有同尸童假令生存少無憂矣且乙卯五
月七日大坂城爲家康焚蕩人民盡傷秀頼焚死
其處故老皆言昔秀吉之焚冦朝鮮也在壬辰五
月七日而今秀頼之焚死亦於是月日豈非其應
乎云云一家康性本貪吝自少從戎計務萬全運
智行兵冠於其國故諸將畏其威武然全尚行詐
術襲取其後若清正紀正石見守之類是也其軍
某有當罰而彼若強大則或置毒茶酒或因以使
下雖有大功而吝賞不酬故上下相猜面可心否
以此推之設令不死擧大兵遠寇他國慮或無有
何以知之去庚子之亂家康得捷悉平東西唯薩

摩一將不服猶且不輕加兵多般誘喝竟使自服
我 國家初雖示弱豈不如一薩摩乎況大國爲
援於後乎且甲寅年家康擧日本之兵重圍大坂
城塞長江作乾田築土山百餘所俯視城中直放
如斗砲九衝破五層重樓擧城凛凛角崩騰碎矣
若鳴鼓齊進踰城曾不崇朝而聞有外兵慮其後
患即講和好復行亢謀毁城塡池而退翌年夏更
起兵來鎭山城鎭江城乃倭京也以大衆攻一無
城之敵易於拉朽而尚且不自輕進瞻前顧後旁
搜外應之隱兵盡勦除然後進戰其計無不周矣
然戰未半東將止宗云者倒戈幾危幸頼傍人力
止雖得全功家康之内疑則必不能豁然而不即
正其罪者是乃黜忽杜亂之深意也又何敢再起
干戈生釁速禍乎況家康之得國不正矣行險僥
倖徇虛名敗實事豈家康所忍爲者哉故曰動兵
再寇恐無是事也一源秀忠爲人庸劣既言戰勝
攻取之功又無出奇服人之畧席父餘威雖主日
域諸將皆不心服矣乃父生時深知其子故傳位
秀忠身稱退隱而凡事皆自斷初頭至於賞罰則
使其子掌之使全其恩威矣大槩日本日漸委靡
家康之時不及秀吉秀忠之時又不及家康保守
東邦不失巢穴亦難矣何敢號令諸將闘東戰西
唯意所欲乎且信使之去不去於彼無大損益爭
狠小故惹起大禍秀忠之所不敢也一久滯馬島

黠獪風習人心之巧詐慓悍倍於日本島主義智
爲其下所鴆云云去年貞光欲殺調興謀事不秘
調興脫身得到家康處獲其寵信云　又島人潛
說家康偏寵調興欲使專主島中事調興辭以連
世爲臣今反奪之於義未安家康更加贊美云云
自前調信父子權傾其主今則自立樹黨外合內
背馬島內變不久而生矣一馬島之請要信使實
出家康之令而其意不過欲眩耀一國誇視諸島
矣且馬島欲專我　國買賣之利使日本人不得
相知但日本雖欲送使馬島必設辭以沮之朝鮮
之事欲自擔當今此因請信使者志在獻功家康
而獨享其利也一馬島在己亥年賊退之後疲弊
莫甚欲修舊好再遣倭使皆不還島人疑我　國人
必害之厥後更無願向朝鮮者上年橘智正竊不
聊生餓莩迫前在此將死死彼何恨決意渡來幸
成和好自此馬島得蘇至於市井之人衣錦食玉
我　國家豢養之恩至矣而島人無悔罪感　恩
之言可謂痛矣今此民等生還故國實賴　聖朝
講和開路爲私計則感喜罔極而爲　國家計則
當初恨不斬橘智正許納詐款也想惟　朝廷不
識敵國機勢但料正不料奇也一東方三十三州皆
是家康親舊信任之將而如有城池之役則專任
西人不役東人休養其力以備警急者也家康之
意以爲東區高枕無虞不居京都而退居駿河又

築新城於江戶使秀忠都焉是爲深根固蔕之計
也然其次子上總者爲人奸猾常有不軌之志故
家康忌之使之不近秀忠之憂終必在此況又正
宗者東之猛將雄據大鎭爲上總之妻父者乎一
西方三十三州名雖混一遞相爲讐狼顧虎視非
讐則交連欲爲輔車之勢各自圖保之不遑矣一
歷問關東諸鎭大小地皆五六萬石多不過十萬
石是知家康之意有所在矣今茲大坂之捷乃家
康收終定一之武功其自爲慶者有何加此固宜
分土大賞勳勞而只以五六萬石僅償其數三人
其餘則皆以銀錢報之將心落莫軍情蕭索皆解
體矣然則強藩巨鎭家康非不欲削其地耗其力
顧有所勢不能也彼清正紀正之後或繼之以子
或授之以弟者此亦鎭收人心之術也且薩摩
一鎭獨其賦役使得休息焉一則遺其惠擬結心
腹者也一則惡其兵強且樂鬪之故也是以大坂
之戰不招薩摩助戰其意亦可知矣且散其子女
爲強者多畜養女務引姻親欲以權詐籠絡人心
其爲保國全家計陋且卑矣一交隣通信事　天
朝知之乎行賈唐舡連續不絕若　天朝聞之則
不知　朝廷何以爲辭乎此不可不慮也彼琉球
國朝貢　天朝少無怠忽頃者薩摩遣兵攻擊之
時　天朝不許援兵竟使其王被擄輸貢於薩摩
不知　天朝以何故棄絕之也想必琉球未盡其

誠信故也。此亦可鑑者也。一、海外有云多可疑郡者。不知何國何名。而距　天朝不遠云云。有長崎居大賈藤菴云者。許意家康。請伐右郡。欲贖其罪。家康許之。右人散金帛募軍兵。令子爲將。去三月。遣兵十五六艘。到秋間之則藤兵不利退還云矣。且彼郡。不知何屬　天朝與否。而但所可慮者。如此寇也。一、有李文長。林川士子而初在薩摩時。呼聚凶徒。結成逆黨。請兵薩摩。欲寇濟州。薩摩呵叱不許。故不能居其地。移在大坂城。臣等歸時誘引率來到丁馬島。聞罪人朴守榮。刷還受刑事。自懼其罪。請托於島中執權者。落後不歸矣。彼逆謀事。非臣等目覩。又無文迹。固知無稽。第念逆謀。極惡大罪。爲　國臣民。有所不達則非徒獲罪於幽陰。亦未免欺　君護逆之明誅。故不顧前後。決意仰達。已上所陳。秀吉家康秀忠三人。及東西六十六州之條。特以三人用心行事之迹。與時勢事機之或然或不然者。論之而已。非掇拾浮言。懈怠　朝廷也。若夫兵家之事。奇正無常。變化不測。謂賊必不來者非也。且以日本形勢觀之。似無迫近之憂。而以　國家時勢人心觀之。則雖以馬島獨寇。爲無能敵之理。豈非痛哭寒心之甚哉。且倭人所疑懼者。天兵也。伏願　國家。衣冠遵守華制。使倭賊眩其觀視。耀示威武何如。大槩所供是實

丁巳四月初二日

啓曰。以被擄人愼應昌供招　啓辭。答曰知道。李文長。今來于馬島。某條刷還而應昌所供中。可議處一一議　啓。此供辭一件謄入事、傳教矣。李文長稱名人。刷還事。曾已累累　啓下。行移于慶尙監司東萊等官。周旋開論於留館倭人。使之期於刷還矣。近見該道狀　啓。則倭人藤永勝與譯官朴彦璜。成標定約而去。後來時丁寧刷還云。回答使發行時。另爲尋問刷來之意。更爲分付以送宜當。且應昌招內。力言不必通信之意。此則論議已定。今難改圖。如衣冠遵守華制。使倭賊眩其觀視一款。未爲不可。而近日都監及外方束伍軍巾衣之制。實放華制。而率多藍縷。難掩醜拙。雖欲使擄以鮮明之服。令人拭目改觀。奈物力綿薄。何哉。此乃癸甲年間。已試而還撥者也。其中論家康用兵一款。頗有詳悉。爲帥臣者。不可不知。此一條。謄書行會于兵水使處。恐爲無妨。且此供辭一件謄入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雖非束伍。軍砲殺手若干名、巾服。一依唐兵巾服之制。精造以着。耀兵於倭子所見處。無妨。更爲察啓。

丁巳四月初七日

啓曰。以司　啓辭　答曰依啓。雖非束伍。軍砲殺手若干名。巾服一依唐兵巾服之制。精造以着。耀兵於倭子所見處。無妨。更爲察啓事、傳教矣。倭人。狡詐有餘。蒙表而知裡。以我　國不教之卒。雖飾以

華美之服。固無慴伏遠人之理。而徒為無益之歸。
且他處之軍。不與倭相接。唯東萊釜津之軍。倭人
出入時。曾有別立示威之規。而未知今亦如前遵
行否也。此軍。既以頻數調聚為苦。至今自備華美
之服。則勢所難能。官家又無備給之規。種種難便。
倭人。與此屬。頗情稔熟。小小凡奇。無不透漏。若聞
朝廷。有此號令。則恐為敵人所笑。莫如因舊之為
愈。且應器所論。似指日後行師用兵之時。而非謂
常時留館倭人所見處。亦如是也。敢 啓。 答曰
知道。

丁巳四月初二日

武郎廳望安應河有頃代 武臣兼宣傳官崔峠

丁巳四月初四日

啓曰。江華府使權盼。牒報于本司。曰軍器所用弓
槊木、箭竹、長槍竹、火藥焔焇、石硫黃、鉛鐵、黑角等
物。俵數下送云。若以常例言之。則各有月課軍器
措備之規。而江華則以保障重地。凡干軍器雜物。
自前別為措備。今亦依本府所報。高佳木、槊木、焔
焇、石硫黃、鉛鐵、黑角等物。令該曹量宜下送何如。
答曰允。

丁巳四月初五日

啓曰。今番回答使裝送之規。一依丙午謄錄。該曹
已為啓下卜定。而其中贈給禮物虎豹皮並十七
張、白苧布十匹、尾扇二十柄、花席若干張紙墨等
物。丙午年渡海臨時。自本司分付。加給以送。而今
番則不為磨鍊云。令該曹。依此例卜定題給之意。
敢 啓。 答曰依啓。

丁巳四月十六日

啓曰。司郎廳職務最苦。前因本司 啓辭。仕滿十
朔者叅下。則六品遷轉。叅上則陞叙事、 啓下矣。
郎廳前縣監邊渝。已過十五朔。依例施行。以酬其
勞。何如。 答曰依啓。

丁巳四月初四日

全羅監司辭狀 傳曰。近當許遞。姑為盡心察職
事。回諭全羅監司。可合人。令備邊司。先為議薦。

丁巳四月初八日

全羅監司薦 李善復 柳慶宗 權縉 李弘胄
李睟光 李昌庭 李廷臣 柳舜翼

丁巳四月初十日

兵曹 啓曰。北兵使金景瑞。既已箇滿。其代令備
邊司。議薦何如。 傳曰允。

丁巳四月十一日

回答使 啓曰。臣等此行。實出於不得已。而倭奴
仇讐之域。與 天朝父母之邦。情義不同。赴京員
役。雖賚持物貨。懋遷有無。固無所大害矣。臣等之
行。如有挾貨商販之事。則非但使臣見侮。 國家
蒙辱。競利較詰。不無轉輾生事之患。誠非細慮。自
臣等之行中。所當嚴飭禁斷。而萬里同行之人。類

情稔熟似不足驚動其心請依赴京搜撿例發遣
京官臨來船時一一搜撿被捉之人斷以潛商之
律臣等聞沿海水手率多被擄而還者若以此輩
充定格軍則此輩能通倭語與倭相契渡海之後
經過許多館舍留滯時日不無潛相出入漏通言
語惹起事端之弊請令該司行會本道凡被擄逃
還人一切勿定船格 傳曰允
丁巳四月十三日
啓曰全羅道沃溝人金景德等六名呈狀于本司
曰縣監朴永緒善政願納米二百石限六年勿遞
陞職米船已到京江云緣係邊方民情敢 啓
來則令繕修都監稟 旨處置何如 答曰允
啓曰被擄刷還人慎應昌以倭情探問事自本司
啓請給馬上送矣久留京中今欲趁農還鄉依上
來時例給刷馬以送仍令該道限安接間各別復
戶護卹之意行移何如 答曰允
北兵使薦 李守一 金遵階 柳承瑞 韓明
璉 禹致績 韓希吉 金禮直 申忠一 落點
下末
丁巳四月十八日 秘密
啓曰備忘記回答使我國當 奏聞天朝待其回
下而發送矣爾等如是懸望一邊 奏聞一邊發
送之意出來倭人處善爲措辭詳細開諭事令備
邊司議處事 傳敎矣今此回答使之行一依丙
午年前例丙午謄錄相考則一邊 奏聞一邊遣
使故上年廷臣收議覆 啓定奪之際亦依此例
稟 旨蒙允依 聖敎一邊 奏聞一邊遣使以
副渠等懸望之意措辭開諭於催發使臣之倭宜
當此意 下諭於慶尙監司東萊府使等官何如
答曰允
丁巳四月廿三日
啓曰南邊賊情有無間每兩月咨報鎭江衙門今
月乃其次第令承文院依例擧行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國家重推刷之法令本司句管守令遞來之
後至於憑考解由其意誠非偶然前寧遠郡守任
義以二口刷還到付來呈故解由已爲出給而所
刷徙民還籍與否問于咸鏡道都事則咸鏡都事
回報內所謂徙民當初未現刷還到付亦未嘗成
給云以此觀之則任義何從得此到付來呈乎其
間曲折必有所以請任義推考以防中間濫僞之
弊 答曰依啓
丁巳四月廿五日
啓曰回答使臣等今將發行而上使以下皆付軍
職敵人所見事體不重令該曹丙午年前例相考
或付實職或假銜以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聖節使 啓曰臣行兼付回答 奏文涉於先發
後聞 天朝若以爲可則覆題回咨事必順矣備兵

部下吏。因事責贓。不無生梗於其間。覆題回咨之
際。若有難處之端。須以賂物。周旋彌縫。庶不至於
生事。然則別人情。不可不優齎。以備不虞。且因樂
器 奏請事。在永樂四年間。太監齎來云。今番若
得請。則太監必援前例。欲爲出來。然則貽弊無窮
矣。如欲防閑。俾不得出來。則別人情。亦不可不優
齎。請令廟堂講定。俾無臨時難處之患。惶恐敢
啓。答曰依啓。
丁巳四月十一日
武郎廳望中景樞外任代　前縣令朴東命
丁巳四月二十七日
啓曰。 聖節使以別人情賫去事。請令 廟堂講
定矣。回答使先發後聞。或不無意外難處之患。樂
器 奏請之事。如得准請。而太監若援永樂前例
出來。則我國之弊。誠爲可慮。別人情令該曹參酌
磨鍊。付送宜當敢 啓。答曰依啓。別人情。優數
給送。而一一啓知。
丁巳五月二十三日
丘遊擊回帖 啓。前啓具悉。不敢當 答賜也。
大王雅意。終不見聽。豊儀下錫。又不敢不拜。以虛
高情。慙懼之私。更深於感激也。通官還。肅此上謝。
銘刻下衷。非楮可悉。 王按臺爪期久淹。交代在
邇。托生換紙。乃 大王贈以紙而不受幣。令人歎
然。按臺行速。只得將紙追送。乞 大王。諭令李克
信收幣。庶使生心安也。中江馬市。不知 尊意若
何。執事人。久候 德音。惟祈決爲之如何。不宣。
生名正具
左冲
丁巳五月二十八日
啓曰。備忘記。此丘遊擊回帖。速爲議處事。傳
敎矣。近因不得會坐。使郎廳問於本司諸臣。則或
以爲竊見 天朝之人。毋論小大事。既已發端則
難據理回諭。恐未能必其聽從。若因此一事。轉激
他端。至於必不得已而後方始許之。則反不如卽
許之爲愈也。或以爲當初此事。自我先發。以其有
種種弊端之故。乃至停罷。今者 上國之民。又爲
提起。其勢終亦必爲之後已。與其至於必不得已
而從之。無寧依咨內事理施行如何。或以爲中江
開市。雖不無種種弊端。但方許釜山開市。彼若以
此爲辭。則將何以拒之。擬以體面。不得不從。或以
爲馬市事。不可不從之意。曾已畧陳。今毋容別議
云。開市一節。群議如此矣。至於贈以紙而不受幣
令人歎然等語。乃是例讓。使之還收。不須歎然之
意。令承文院措辭。答之何如。答曰允。中江開市
事。本司堂上。自大臣以下。各陳所見。
丁巳五月二十一日
院啓。外方守令殿最。一委本道方伯。方伯等第啓
聞之後。則不可有所撓改。以貽後日無窮之弊也。

頃日慶尙監司　啓本中。以泗川縣監梁誣。爲下
等。至於交代差出之後。旋因邑民若干人呈狀段
許仍任。此實近古所無之事也。設令監司等第。在
於五十日之前。而誣之不治之狀。不待五十日而
昭著。則豈可拘於此限。不爲之等第乎。一縣監之
仍遞。元係不甚關重。而只慮　朝廷。委遣方面。俾
專黜陟之意。自今日而墜失也。物情皆以爲駭。請
梁誣仍任公事。勿爲擧行。　答曰梁誣事。令備邊
司更議以啓。

丁巳五月二十八日

啓曰。以諫院　啓辭。　答曰梁誣事。令備邊司更
議以啓事、　傳敎矣。伏見臺諫　啓辭中。有曰守
令殿最。一委本道方伯等第　啓聞之後。則不可
有所撓改云。又曰　朝廷委遣方面。俾專黜陟之
意。自今日而墜失云。此言皆至當之論也。本司。無
容更議。但初考前日。本司、　啓辭結語。則不過引
法文所載京官滿三十日、外官滿五十日。方許等
第之語。請令該曹。申明知委。自今以後。凡褒貶等
第。依法典施行云云而已。而有勿論仍任之　敎。出於
一時特命。曲折如此。伏惟　上裁。

丁巳五月朔

領中樞府事　李恒福　在外
領議政　奇自獻
左議政　鄭。仁。弘。　在外
領敦寧府事　鄭昌衍
右議政　韓孝純

堂上
晉原府院君　柳根
行知中樞府事　朴弘耉
兼兵曹判書　朴承宗
行議政府右贊成　柳希奮
兼工曹判書　李尙毅
兼禮曹判書　李。爾。瞻。
驪川府院君　閔馨男
判中樞府事　李廷龜　赴京
行刑曹判書　李慶全
行議政府右參贊　李沖
行司直　李守一
同知中樞府事　沈惇　有司
兵曹參判　李覺
行副護軍　南瑾
戶曹參判　崔瓘　有司
行副護軍　柳澗　赴京

郞廳

左通禮　梁克選
副司果　韓謙
軍資監正　李涵一
成均典籍　南宮櫶
兵曹正郎　兪音曾
副司正　吳翽
訓鍊院主簿　朴瑛
副司果　朴東命
司勇　宋世綱
副司勇　韓璟
武臣兼宣傳官　崔峅
副司果　李英達

丁巳四月初十日

啓曰。觀此前後馳啓辭緣。極為痛愕。當初狀啓之下。以有 下諭兵使更問之命。故不為回啓矣。狀啓再來之後。所當即為覆 啓。而事係重大。欲待會坐之日。僉議而處之。堂上中或有故不得齊到。故使郎廳往問。則或以為更為詳問。猶未得實狀。則差人送之。鉤得其實然後。議處云。或以為雖更問差胡。而亦不分明。若如當初狀啓之意。差人入往奴胡巢穴。採得實狀議處則如何云。或以為更為詳問不妨。文希賢等三人。急速招來。詳問差胡所言如何云。或以為文希賢等招來。詳問後更議處之不妨云。或以為赴京使臣。與進貢胡人。如果相値。則必錄於聞見事件。一邊考出聞見事件。文希賢等招來詳問而處之無妨云。或以為此不過一人所為。何預於使書狀。去〻年秋末行次使書狀處。進貢胡人相値與否。白 上下問。則何敢隱蔽乎。直告則無罪。隱蔽而現露則罪且不測。必不敢隱蔽矣云。閔馨男李冲病不可否。而本司諸臣之論如此。 上裁何如。 答曰知道。古人臨戰。亦使在其間。況當此時。我國不得詳知虜情。豈非未盡乎。極擇伶俐解事武臣。如申忠一者。入送詳探虜情兼問此事。而朴賊若逃入。則密〻並為探問如何。更議以處。

丁巳五月十七日郎廳李英達有頃代武臣兼宣傳官韓璟　韓璟有頃代　前判官趙應一

丁巳五月廿五日郎廳韓璟有頃代　前郡守李德符

丁巳五月初二日文郎廳李馨遠在喪代典籍南宮櫶

丁巳五月初二日

文郎廳望　李馨遠在喪代　成均館典籍南宮櫶

啓曰。回答使行期又退。若蹉過旬望。則渡海之日。當在於盛暑雨水之時。非如陸行之比。海舟無處寄泊。洋中淹滯可虞。且渠敢屢次催行。此則固不足較。而在我之道。不遣則已。遣之則不須遷延。依前定日。斯速發送。宜當。敢 啓。 答曰予欲待病差。

面諭以送。雖二十日後。發送亦不妨矣。
全羅道兼巡察使望　守觀察使李弘冑
丁巳五月　日
啓曰。咸鏡監司柳公亮。非但屢次控辭。病勢果重。
人議皆以爲不可不遞云。遞差爲當。敢啓。　答
曰依啓。其代可合人。先爲議薦。
丁巳五月　日
咸鏡監司薦　李尙毅　閔馨男　尹昉　李
善復　○權縉　權盼　趙濈　安應亨
李時發
丁巳五月　日
吏批啓曰。永興府使有闕。當爲差出。依近例令
備邊司議薦。傳曰允。
丁巳五月　日
永興府使薦　李應順　李景湖　洪瑊　朴璿
韓好問　○趙孝南　朴亨俊　柳舜懋　李
樣
丁巳五月初五日
武郞廳望　宣世綱　有頃代　前主簿黃德諴
丁巳五月十一日
啓曰。海南人民等。呈狀于本司。曰退計八九年間。
有鮑作人十九口等。偶然移接於本縣地。適因相
訟不當。掌隷院。以弘文館奴婢。贖公後。奴婢等以
舟爲家。不知來處。又無一族。厭其身役。乘船逃走。

無蹤可問。弘文館則其奴婢番價。逐朔督徵於本
縣。故非徒京主人等。不得接足於京邸。京各司上納
之物。領來人等。每被侵徵於許多番價。逃避相繼。
本縣貢物前後未收。皆由於此。勢不得已。京納貢物等。
許令京人防納。居間之弊。不可勝言。近年以來。其奴婢
番價。又令移徵於界首官及所屬官京主人等。故
不得已貸出價布。備納受尺。徵捧月利之人。連續
來到。逐年所徵之木。少不下六同。分定民間。殃及池
魚。曖昧罔極。本道監司。將此巨弊。判移弘文館。而
亦無分揀之路。若不有別樣處置。則終無變通之
時。尤爲悶望。不干海南縣則奴婢本案爻周、弘文
館則以他贖公奴婢代定事。使之具由入　啓云。
觀此等狀則民怨極重。果如此辭。鮑作爲業者。本
無定居。逃避已久。且無一族。許多番價徵。捧於不
干之民。極爲曖昧。至於邸吏及邑人上京者。皆不
接足、、各司貢納及各司作米。皆見侵奪於本
館下人。其無理莫甚。況延及於界首官所屬官邸
吏。則其無窮月利徵捧之際。民間冤苦。勢所然矣。
非但一邑之寃。至於此極。害及於他官。誠爲可矜。
依民願。海南縣本案爻周。弘文館則以他贖公奴
婢代給。宜當緣係遐方民情。敢　啓。　答曰依啓。
丁巳五月　日
啓曰。備忘記　聖節使處倭奴回答使。專爲被
擄刷送人口而入送。兼採倭情。依丙午年　先王

時事以送之意。及凡可答之語。一一指授言送事。
令備邊司察爲事、傳敎矣。今此 奏聞之事。以
專爲刷還被擄人口。兼探倭情爲名。則事理至當。
聖慮所及。實非偶然。況丙午年使臣名號。稱以回
答。兼刷還使云云。今之稱號。亦用此例。恐爲無妨。
然則咨 奏文書。不宜異同。依此磨鍊爲當。且頃
日薩摩州被擄人全以生族人鄭信道。因刷還一
事。至於陳疏辭。極爲痛迫。本司覆 啓時令使臣
到彼。多般周旋。期於沒數刷還。俾無一箇遺落之
意。稟 旨蒙 允。已爲分付於使臣矣。承文院文
書中。枚擧此由。亦或無妨。令承文院。斟酌處之何
如。答曰允。刷還事。令使臣各別善爲開諭。着實
刷還。

丁巳五月 日

啓曰。江華府使權盼。 朝廷特令破格再赴者。欲
其收拾散失。修擧廢墜也。權盼再赴之後。官穀之
逋欠者。幾盡徵納。器械之破毁者。擧皆繕完。軍火
等物之價。亦多辦備。至於束伍軍兵中逃故老病。
亦皆澄汰。代以精壯。已不負 朝廷再遣之意矣。
但權盼連喪二子。病患深重。近來益甚。久廢坐衙。
再三呈狀於方伯。而方伯則以 啓罷爲重難云。
病勢未易差復。則僅能收拾之事。必不免還爲廢
弛。而保障重地。帶病察職。公私俱有所妨。權盼遞
差。以他人擇遣。宜當。敢 啓。答曰依啓。可合人
擇差。

丁巳五月 日

江華府使差。李安訥 柳穡 李惰 李好信
朴慶新 鄭孝成 李昌庭 李惺

丁巳四月十七日

啓曰。以司 啓辭。 答曰知道。古人臨戰。亦使在
其間。況當此時。我 國不得詳知虜情。豈非未盡
乎。極擇伶俐解事武臣。如中忠一者。入送詳探虜
情。兼問此事。而朴賊逃入則密密並爲探問如何。
更議以處事、傳敎矣。虜中送人之事。機關甚重。必
須齊會。爛熟商量以處之。而堂上多有故未會。又
遣郎廳往問。則或以爲更爲詳問。猶不得實狀。則
必不得已。至於差人送之。出入彼中。鉤得其情。非
人人所可能。得人爲難。唯在愼簡云。或以爲差人
探聽之爲便。如前所陳。而差胡之必討文希賢。意
實未曉。莫如精擇伶俐人。往探彼中情形。如朴賊
及他賊人投入與否。或可鉤得云。或以爲遵依
聖敎。極擇解事人。入送詳探。恐無妨云。或以爲招
問文希賢等。復入送差官。探得虜情似當云。或以
爲極擇人入送詳探。未爲不可云。或以爲文希賢
等。招來詳問後。依 聖敎差官入送。細探虜情爲
當云。或以爲奴酋之欲得我人久矣。彼旣以刷還
胡種。侵責不已。今若送人。則我亦以刷還吾民爲
名。藉此而出入彼中。有所探聽。不患無辭。而所慮

者。得人爲難耳。且有一慮。如以官負模樣。入送則
儼然爲一使者。彼亦有回答之擧。求到京城。則不
可說抑。又聞中國。揭言與朝鮮合勢攻勦之事。以
爲箱制胡人之計。　天朝若知送人私款。則與前
日移咨操鍊火器手。協同攻奴之意相左。恐有詰
問之端。亦不可不慮。人雖可送。萬分愼重。熟思而
審處宜當云。各於名下。如是劄錄以送。何以爲之、
敢稟　睿裁。　答曰知道。本司堂上。各陳所見。
一、書啓。

丁巳五月二十二日　祕密　備忘記 五月二十日下

啓曰。備忘記今此回答使之行。國家不時所用。
倭朱紅及上品銃劍優數貿來。而此外如有係干
軍器等物可貿來者。令備邊司戶曹同議啓下。給
價以送。若有我國長技弓箭等物賣去者。則使臣
以下當重治事。言于備邊司。令使臣等。十分着實
擧行事、　傳敎矣。今此回答使之行。軍官通事之
輩。不無賣去弓箭等物。潛相買賣之弊。依　上敎
令使臣。各別禁斷。犯者繩以重律。使臣不能禁斷。
則亦難免罪之意。知委於使臣爲當。至於朱紅銃
劍等物。釜山開市處。絡繹出來。給價則上品銃劍。
亦多有之。不患難貿。況日本非中原之比。使使臣
往來之際。行李蕭然。貿易等事。一切不爲。則恐爲
得體。且既許公貿。則一行下人。私貿濫觴之弊。尤
難禁抑。本司諸臣之意。皆以爲決不可爲。非但虧
損　國體。抑恐仍而見辱云。敢　啓。　答曰知道。
先朝丁未年銃劍等物。無貿易規例乎。令該曹察
啓。

丁巳五月二十日　備忘記 五月十九日下

啓曰　備忘記黃州城役。某處善處。使之完畢事。
言于備邊司事、　傳敎矣。此事曾仍　備忘記。從
長議處之敎。已令該曹參酌處置事。入　啓蒙允。
移文該曹。該曹自當處矣。但今已節晩。農務方殷。
外方役軍。皆是農民。數月之內。恐難赴役。令該曹
其軍中。預爲定奪分付。秋成。卽時董役。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黃州城役。柳珩死後。事多解弛。完
畢無期。前功可惜。速令從長善處。以爲畢築之計。

啓曰。吉州爲北路雄藩。物衆地大。道內之稱爲士
族者。皆居於此。自平時多以文官差遣。或至於擬
從班以授之。聲績著聞者。前後相望。軍民賴以蘇
息。防備賴以修擧。邊倖以下有所畏憚。而鄰邑之
民。與有賴焉。塞下談者。至今稱道不已。近來連以
武弁差遣。軍民凋殘。物力板蕩。士豪無不缺望。不
待寇至而已爲棄地。極爲寒心。加以城津募入之
民。侵虐多端。使不得安接。新設重地。漸至壞了云。
以秋高守令。不有　朝廷事目。至於如此。以此以
彼。不可使之仍留。牧使玄極。似當罷職。以文官中
有將望者。擇差下送。使之撫輯軍民。恐不可已。敢
啓。　答曰玄極。姑推考仍任、

丁巳二月廿五日

啓曰。平安道碧團鎭土兵金德順等。呈狀于本司。力陳僉使李守宗善治之狀。乃菁等物。多數措備之由。使之入　啓褒奬。只以下人陳訴。不可輕易論賞。令本道巡察使巡到之際。另爲查訪。從實啓聞宜當。此意移文何如。　答曰允。

丁巳五月二十日

啓曰。江界去京城幾二千里。其民稱新判官近來之人。或請仍任舊判官。或陳渠輩久留苦苦之狀。或呈狀于本司。或號訴路上。縷縷不已。問其所以則以爲當初本道監司。極陳江界凋弊之狀。請以文官爲府使。武官爲判官。其意至當。而備邊司則不察遐方之事。府使差出時。以武臣擬薦。該曹則擧行。監司狀　啓。遞無故在任吳行簡。以武人爲判官。厥後仍備邊司　啓辭。更以文官爲判官差出三員。皆有故未赴。以此苦留無遞期云。令該曹速爲處置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丁巳五月　日

啓曰。平安監司金藎國。近日又患口眼喎斜之證。久不省事。道內之事。極爲虛踈云。且影幀奉安之期已爲退定。不可不從速遞差。其代下送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丁巳五月二十八日　祕密

備忘記。回答使。病不得面諭。傳曰備邊司　傳教之事。一一體行。一行員役中。如有漏洩我國機密事。及一行齎持弓箭等物者。一一嚴禁詳覈。重治在逃逆賊。及罪人。詳細探問。某條捉來。凡干倭情。一一詳探以啓。被擄男女。多般開諭。盡爲刷還。李蕃等及備邊司所言被擄人等。一一捉來事。各別言送于回答使。

回答使啓曰。臣等伏聞橘智正。以臣等之行。遲延之故。至於發怒。徑先入歸云。渠以受職之倭。驕詐恐喝。輕侮　朝廷之狀。至於此極。臣等若不待橘倭導行。輕自渡海。恐傷體面。請令　廟堂。商確指揮。　答曰依啓。

啓曰。以回答使　啓辭。不待橘倭導行。輕自渡海。恐傷體面。令　廟堂商確指揮事。　答曰依啓事傳教矣。橘倭已渡海之報。本司時未得見。雖云渡海。想必留泊於絶影島矣。假使已爲渡海。使臣之行。不可以此有所進退。到東萊聲言橘倭不留先導。決不可渡海云云。或退駐梁山密陽之間。則渠必顚倒來迎。猶恐後時。而發舡卜日尚遠。保無久留難處之患矣。敢　啓。　答曰知道。急速下諭于慶尚監司東萊府使處。

丁巳五月二十日

啓曰。虜中逃人之事。監兵使同議。極擇可遣之人。入送事。前日累有　朝廷分付矣。今則事機比前不同。因此一事。本司。議　啓。後時無　聖批。白

上慎重兩難之意。實有所在。且近日邊上人心。非
古。奸僞日滋。生事於無事之中。希功於不當希之
地。如南蛇仁、金彥春是也。金彥春則慶興東邊造
山堡小通事也。慶興去會寧五六日程。會寧亦有
小通事。而須見狀　啓。則金彥春。亦參於者老供
招之時。極爲可怪。萬一不擇可遣之人。希賞謀利
之輩如繼仁、彥春者、無遺入送。則不但生事。惹
釁於胡中。將必有無窮之悔。極爲可慮。設使遣之。
軍官某人。可合當爲起送緣由。先爲　啓聞定奪
後。入送可也。而不稟某人。可遣有徑先入送之意。
極爲踈漏。兵使金景瑞。推考。姑待前日本司議
啓　批下。差人入送與否。定奪指揮後。奉行之意。
兵使金景瑞及巡察使柳公亮處。並爲移會爲當。
但此事機關甚重。循例行文。則近日撥路尤甚遲
滯。難保其速傳。急遣宣傳官。星夜馳諭於差人未
入送之前。似不可已。敢　啓。　答曰依啓。
圍城南村名募將朴彥丹有頃代前主簿閔德俊
丁巳五月廿五日
備忘記。京畿監司可合人。令備邊司議薦。
京畿監司薦　崔瓘　任就正　權悏　李好信
柳希亮　呂祐吉　金尚容　權盼　李惕
丁巳五月　日
吏曹　啓曰。黃延監司白大珩。今已箇滿。其代依
近例。令備邊司。議薦何如。

黃延監司薦　吳百齡　崔應虛　尹訒　李稶
金有亨　李頤慶　柳舜翼　李命男　趙濈
丁巳五月二十七日
吏曹　啓曰。江原監司朴鼎賢箇滿。在於今月二
十九日。依近例。令備邊司議薦何如。　傳曰允。
丁巳五月　日
江原監司薦　金涌　朴思齊　閔仁伯　李頤
慶　閔汝任　○李稶　李惕　元鐸　張世哲
丁巳五月二十九日
啓曰。前日本司　啓辭內。以特送船。入於歲遣船
數中。歲以爲常。一切姑令譯官。善爲措語。提起其
端。使之預知。以爲日後講定變通之地宜當事。入
啓蒙　允。其時已爲提起矣。回答使臣中。有曾經
東萊府使。熟諳馬島事情者。必能善爲周旋。如使
特送船。依平時有事然後出送。不入於歲遣數內。
則糧費可省。民力可紓。所係非輕。以此意行會使
臣。使之覘勢周旋何如。　答曰允。
丁巳五月二十七日
臣自獻議。文希賢。格來詳問後。議處爲當。伏惟
上裁。　臣孝純議。差胡之必欲見文希賢。其意未
曉。無乃慮有難測之端。而我未之覺耶。第差人往
來。兵家之常事。文希賢。格問後。極擇伶俐人入送。
探得虜中情形。恐爲無妨。伏惟　上裁。　臣柳根
議。更爲詳問。猶不得實狀。則必不得已。至於差人

送之。出入彼中。鉤得其情。非人之所可能。得人爲
難。唯在愼簡。伏惟　上裁。　臣弘耉議。差人探聽
之爲使。如前所陳。而差胡之必討文希賢。意實未
曉。莫如精擇伶俐人。往探彼中情形。如朴賊及他
賊人投入與否。或可鉤得。伏惟　上裁。　臣承宗
議。差人往探。兵家一道。文希賢似不必招來。伏惟
上裁。　臣希奮議。遼依　聖敎。極擇解事人。入送
詳探。恐無所妨。伏惟　上裁。　臣尙毅議。奴酋之
欲得我人久矣。若不能處置得宜。則未免爲勒令之
歸。彼旣以刷還胡種。從責不已。今若送人。則我亦
以刷還吾民爲名。藉此而出入彼中。有所探聽。亦
患無辭。而所慮者。得人爲難耳。且有一慮。如以官
貟模樣入送。則儼然爲一使者。彼亦有回答之擧。
求到京城。則不可說抑。又聞中國揚言與朝鮮。合
勢攻勦之事。以爲籍制胡人之計。天朝若知送人
私款。則與前日移咨採鍊火器手。協同攻奴之意。
相左。恐有詰問之端。亦不可不慮。人雖可送。萬分
愼重。熟思而審處宜當。伏惟　上裁。　臣爾瞻　臣
南瑾議。招問文希賢等後。入送差官。探聽虜情。似
當。伏惟　上裁　臣馨男議。甲寅乙卯連泰使臣。
往還中原之路。聞老酋獻貢於天朝。已累年云。使臣
之行。與朝貢老差似無相逢之理。乙卯秋末。有謝
恩冬至兩行。而　臣是冬至使。事涉一行。惶恐不敢
陳達。伏惟　上裁。　臣慶全議。極擇人入送詳探。

未爲不可。伏惟　上裁。　臣沈悙議。如不得人而
送之。則未必鉤得其實狀。而只取敵人之笑侮。或
不無生釁之患。差人入送之事。不可不愼重。始先
詳問于希賢然後。更議處之不妨。伏惟　上裁。
臣李覺議。文希賢等招來詳問後。依　聖敎差官
入送。細探虜情爲當。伏惟　上裁。　臣在璀議。虜
實之情。自此猶可鉤得。今忽差人往問。恐爲敵人
所笑。伏惟　上裁。

丁巳五月二十九日

啓曰。以本司　啓辭　答曰知道。本司堂上各陳
所見。一一書啓事。傳敎矣。本司諸臣各陳所見。
別段書入。領敦寧府事鄭昌衍。右參贊李冲。病不
獻議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領敦寧及李冲並
使獻議。

丁巳六月朔

領中樞府事 李恒福 在外

領議政 奇自獻

左議政 鄭仁弘 在外

領敦寧府事 鄭昌衍

右議政 韓孝純

堂上

晉原府院君 柳根

行知中樞府事 朴弘耇

兼兵曹判書 朴承宗

行右贊成 柳希奮

兼工曹判書 李尚毅

兼禮曹判書 李爾瞻

驪川府院君 閔馨男

判中樞府事 李廷龜 赴京

行刑曹判書 李慶全 南邊舟師句管

行右參贊 李沖

行司直 李守一

行同知中樞府事 張晩

行同知中樞府事 沈惇 有司

完昌君 李覺 北道徙民句管

戶曹判書 崔瓘 北道軍餉句管

行司直 南瑾 逆孥奴婢推刷句管

行護軍 柳澗 赴京

吉川君 權盼 有司

郞廳

左通禮 梁克選

司果 韓謙

軍資監正 李涵一

禮曹正郞 南宮柍

兵曹正郞 俞晉曾

司果 吳翽

副司果 李德符 黃延道

副司果 趙應一 京畿 公洪道

副司果 朴來命 慶尙道 徙民推刷次知

訓鍊院主簿 朴瑛 全羅道 官家奴婢次知 北道粮餉次知

副司果 崔峙 平安道

副司果 黃德諴 咸鏡道 江原道

丁巳六月初三日
啓曰。咸鏡道北靑軍民僉應擇等。呈狀于本司曰。
北靑府城役兵使柳承瑞虞候文希聖監董畢築。
而文希聖熟諳兵書。燔甓之際。一依紀效新書之
制。指揮製造。極其精緻。以此堞堞懸眼之設。堅固
無欠。身先役卒。終始勤勞。而獨未蒙賞。軍情缺然。
使之入　啓云。緣係邊民情願。敢　啓。　答曰加
資柳承瑞。以此事已爲加資乎。察啓。

丁巳六月初六日
司　啓辭中江開市事。　答曰允。中江開市事。本
司堂上自大臣以下。各陳所見。
領議政臣奇自獻議。近日得聞則當初江市之設。
雖由於我國之申請。而後因種種弊端。乃有還廢
之議。具經禮部督撫等衙門咨會停止云。今者鎭
江來咨。承奉上司批稟。而上司則只以開市便否
等語爲問。似無期於必行之意。但丘游府前後揭
帖。力陳不可不開之由。於公文則泛引上司稟批。
於私帖則固請必行。是必其處下人。力請於游府。
而使之然也。今此咨報。則似當善爲措辭。以旣經
該部等各衙門咨會停止。本國似難擅自便行。惟
待三司指揮施行之意。具由咨復處之。恐或便安。
但係爲諸臣獻議。亦必有所見。從長處之。幸甚。伏惟
上裁。　右議政臣韓孝純議。中江開市。種種弊端。
前有已試之驗。今復設立。則必有後悔。善爲措辭。
極陳難從之意。似不可已。而但釜山開市之事。中
朝若執以爲辭。或仍以激成他端。輾轉爲患。則其
爲難處。又有甚於此者。所關尤大。羣議不一。職由
於斯。姑且從之。恐或無妨。伏惟　上裁。　晉原府
院君臣柳根議。當初此事自我先發。以其有種種
弊端之故。乃至於停罷。今者上國之民。又爲提起。
其勢終亦必爲之後已。與其至於必不得已而從
之。無寧依咨內事理施行。何如。竊見　天朝之人。
毋論大小事。旣已發端。則雖據理回諭。恐未能必
其聽從。若因此一事。轉激他端。至於必不得已而
後。方始許之。則反不如即許之爲愈也。惟在　聖裁。
行中樞府事臣朴弘耇議。開市一事。當初自我先
發。而上國許之。今日上國請開。則我邊防之。未知
事體如何。曾聞上國之人。多以爲倭奴即朝鮮之讐
賊。而至許關市。獨於上國。何以不許云云。此亦未
安。似當另議。俾免後悔。伏惟　上裁。　兼兵曹判
書臣朴承宗議。中江開市。雖不無種種弊端。但方
許釜山關市。彼若以此爲辭。則將何以拒之。捴以
體面。不得不從。伏惟　上裁。　行右贊成臣柳希
奮議。上同。　兼工曹判書臣李尚毅議。中江開市。
上國之大利也。人民輳集。邊圍自固。其於我國。雖
不無弊端。上國官司。欲占大利。其勢不容但已。曾
見移咨內。有曰在倭則許之。上國則不許。多有未
安之語。若終不許。恐激成他變。伏惟　上裁。　兼

禮曹判書臣李爾瞻　兵曹判書議同　驪川府
院君臣閔馨男　兵曹判書議同　行刑曹判書
臣李慶全　行知事朴　議同　行右參贊李冲病
行司直李守一被論　戶曹判書臣崔瓘　兵曹
判書議同　行同知中樞府事臣沈惇　晉原府
院君議同　完昌君臣李覺　兵曹判書議同
行司直南瑾　兵曹判書議同
啓曰。中江開市事。本司堂上。自大臣以下。各陳所
見事、傳教矣。本司諸提調所見別單書　啓。而
領敦寧府事鄭昌衍。右參贊李冲。病不收議矣。敢
啓。答曰依領相議施行。令大提學善爲措辭。㩢
送回咨。而惟待上司指揮施行等語。不須添入。七
月十九日批下
啓曰。以差人入送胡中事。本司諸臣所見別單書
啓。答曰知道。領敦寧及李冲並使獻議事、傳
教矣。鄭昌衍李冲處更爲收議則鄭昌衍。以爲精
神昏眩。如在烟霧之中。不得獻議。伏地惶恐。李冲。
以爲久病之中。精神都喪。不省人事。不敢獻議。伏地
惶恐云矣。敢　啓。答曰知道。金景瑞上來後。詳
議善處。七月十九日批下
啓曰。擺撥設立之意。欲其飛傳邊報。而橘智正入
歸事。東萊府使狀　啓。五月十八日成貼。而同月
二十七日始到政院。係干時急之事。稽緩至此。極
爲駭愕。請令三道監司。稽傳擺撥將及地方守令。

摘發推考治罪。今後各別申飭。俾無稽滯之患宜
當。敢　啓。答曰依啓。
司堂上二望　吉川君權盼　行副護軍張晩
丁巳六月初十日
啓曰。備忘記。霾雨時。海舡開洋。必不好矣。曾在
先朝。黃愼亦於八月渡海云。今此回答使之行。亦
待霖潦開霽。七月晦間乘舡。則似無他患矣。倭奴
旣知使臣下去之事。則渡海遲速。似不必疑也。令
備邊司詳量議處事、傳教矣。回答使臣當初不
許則已。旣已許之。則不可每每前却。以致倭奴挾
憾開釁。況許多負役。久當邊上。則供億之弊。不貲。
事甚難便。而七月晦間。亦是霖雨之節。開洋定日
之前。橘倭若及還來。則仍爲發舡無妨。敢　啓。
答曰知道。
丁巳六月初八日
戶曹判書崔瓘　啓曰。臣旣兼備邊司有司堂上。
新闕營建都監提調。更忝本職。劇務有三。自前地
部之長。不得兼有司堂上。其意有在。況今都監之
事。非他閑漫職務之比。精力有限。勢難兼管。請備
邊司有司堂上。依例許遞。傳曰此啓辭。下備邊
司回啓。
丁巳六月初十日
啓曰。以戶曹判書崔瓘　啓辭下備邊司回啓事
傳教矣。度支之長。職務煩劇。勢難兼察。本司有司

之任。依前例。有司堂上遞差宜當。敢啓。答曰依啓。

丁巳六月十一日

有司堂上望　崔瓘遞差代○吉川君權盼　行司直南瑾　完昌君李覺

丁巳六月初八日

吏曹啓曰。安州牧使元裕男。罷黜其代。依近例令備邊司議薦何如。傳曰允。

丁巳六月　日

安州牧使薦　趙誠立　金應河　申景禛　○鄭山雷　尹璇　柳曼　柳琳　李楹　趙暾　金克銓

丁巳六月十五日

啓曰。咸鏡北道新兵使迎候下人等金受龍等。聯名呈狀于本司曰。北兵使箇滿在於四月初生。而陪行下人。前期定送。乃是規例。故俺等三月初上來。今至四朔。而新兵使尚未除授。本道出荒太甚。千里絶域之人。空手留京。飢餓日甚。況且農時。全廢農業。尤極悶望。新兵使速爲差出事。入啓處置。而本司所在某樣米穀量宜上下。願以本道軍糧置簿云。北道飢荒之狀。近古所無。新兵使迎候下人來京已久。飢餓度日。極爲矜惻。非但此也。凡藩臣闕帥。瓜滿臨遞。則人情自然解怠。自以爲五日京兆。而不勤察職。列鎭亦無慢不奉行號令之患。新兵使差送一日爲急。且聞監司柳公亮。既遞之後。病勢漸至危重。死生未定。至於先送家屬而留衣服。以待死日云。聞來極爲矜憫。亟出交代。使之生還。恐合於待勳臣之道。敢此並啓。答曰知道。

啓曰。南邊賊情有無間。每兩月咨報鎭江衙門。今月乃其次第。令承文院依例擧行爲當。敢啓。答曰依啓。

丁巳六月十七日

啓曰。近日奴差連續出來。指揮酬應之事。非一。況北路之民。飢饉流亡之餘。近聞大水爲災。將至於野無所收云。本道之事。節節不幸。極爲可慮。前監司柳公亮。病重不能坐衙。已經累朔。新監司權縉。以京畿防禦使。方在水原府。除交代上來。使之急速赴任。以爲料理收拾之地宜當。敢啓。答曰此時畿甸重鎭。領兵大將。不可除交代上來。柳公亮。豈至不省事乎。如有時急事。則先爲行會不妨。水原府使。速爲議薦。

丁巳六月廿八日

啓曰。云云事。傳教矣。柳承瑞以北靑城子繕完軍器措備等事。因本道觀察使柳公亮狀啓。兵曹覆啓論賞。去年十二月初六日加資事。命下矣。敢啓。答曰知道。

丁巳六月十九日

啓曰。近來六鎭郡邑。一時凋弊。以生齒言之。則非
但土兵流散。官屬之逃移相繼。無計實邊。以倉穀
言之。則元數頗優。故耗穀亦多。多者七八千石。或
至萬石。而皆歸私用。南官請遷之粮。悉以貿物交
換。但以文書相准。以此倉無餘儲。民天絶矣。其他
種種椎剝。前古所未聞之事。何可勝言。使塞下之
民。怨氣滿腹。戎日生心。積此不已。恐　祖宗豐沛
之鄕。一朝不守。極爲寒心。自前　朝廷。視六鎭比
他道邊方尤重。其所以規畫經營。維持固護。靡所
不用其極。遇災輒救。有瘼必除。遴倅則倍加難愼。
故昔年李友直韓準。相繼爲穩城府使。以永吉
名還。洪淵金命元。爲鍾城府使。亂後。尹安性鄭曄
亦爲六鎭府使。以　祖宗古事言之。則名卿鉅公。
無不歷試邊倅。班班可考。近者。專差武臣。而別無
威敵懾職之事。邊圉無形。日甚一日。人議藉藉。皆
言莫保朝夕。趁今變通。猶可及救。況武官不必有
武才。文官中。亦不無將才可合之人乎。今適會寧
府使有窠。本府有差胡酬應之事。文官中。有計慮
將才可合之人。極擇差送。一以彈壓列鎭。一以撫
輯軍民。一以應接虜使。恐不可已。敢　啓。　答曰
文官中。請愼有計慮知邊事人。及武臣中可合人。
並極擇。多數議薦。
丁巳六月十六日
吏　批啓曰。水原府使有闕。令備邊司議薦何如。

傳曰允。
吏　批啓曰。會寧府使申忠一、富寧府使李繼命。
春夏等褒貶。以堂上官。居中罷職。而都目政。當爲
差出。令備邊司。議薦何如。　傳曰允。
丁巳六月十九日
水原府使薦　權盼　呂祐吉　李廷臣　李必
榮　李惕　尹暉　閔仁伯　李昌庭
金有亨　朴自凝
傳曰。黃延監司被薦在應慮。水原府使除授。
丁巳六月二十一日
富寧府使薦　具德齡　尹璇　李景湖　崔誠
○趙英琨　李玧　李應星　李士郃　尹旰
李德符
丁巳六月二十三日
會寧府使薦　朴思齊　鄭弘翼　李昌庭
李安訥　尹守謙　洪命元　李尙吉
兪昔曾　李守一　韓希吉
丁巳六月二十二日
啓曰。北道入送落幅紙。例自本司知委于試官。使
之無遺收聚輸送。而每以數三百度。略小塞責。極
爲未便。況今年北道事勢。比前尤急。軍士禦寒之
需。銃筒火箭之用。極爲緊切。監試初試落幅紙。京
外試官。或入己或與人。近於貪贓。依入門收篇數。
收聚收冊。其餘名數。京則四館。外方則監司。爲先

移文。不許私用。一一具數入 啓。輸送于本司。別
定差使員。急急入送北道。宜當 啓。 答曰依
啓。
丁巳六月二十三日
啓曰。以司 啓辭。會寧府使文官差送事。 答曰
文官中。淸愼有計慮知邊事人。及武臣中可合人。
並極擇多數議薦事。 傳敎矣。六鎭守令臣等。必
欲以文官交差者。亦有他意。假使差送文官。豈能
一朝。變弱而爲強。壯邊而威敵乎。第念邊遠之地。
朝廷耳目之所不及。專差武臣。積有年紀。又不一
遣御史。塞下之民。有冤莫訴。無所因極。遂以爲
朝廷。不復以六鎭爲念。頗懷觖望。視將吏如仇讎。
使我日生心。而我勢日孤者。職此之由。古人云非
朝廷之力。能制其死命。特以處置得宜。能服其心
故耳。今日救六鎭之弊。而處置得宜者。恐無過於
任人一節。故臣等終始言之。欲望 聖上。法 祖
宗重邊之政。擇一文官差送。使之宣布 德意。彈
壓列鎭。庶有一分利益耳。既承 聖敎。並薦武臣。
而如是 啓之。極知未安矣。但六鎭事勢。必須變
通然後。可以支撐。故惶恐敢 啓。 答曰知道。文
武中可合人加薦。
丁巳六月二十五日
會寧府使加薦 金壽賢 柳承瑞 柳琳
梁應洛

傳曰。北兵使被薦韓明璉。會寧府使除授。
丁巳六月二十七日
啓曰。各前市民等聯名呈狀于本司曰。近年以來。
經費不足。凡百 國用。責辦於市廛。且銅鑞鐵萬
餘斤。據給市民。勒捧其價。市中男女。時方號泣之
際。該曹又以平市署。爲監試應辦官。本署則無貢
物至殘之司。一應措辦之物。皆出於市民。數少市
民。不勝支當。無所告處。相率呼闕。願即入 啓處
置云云。近來市民之役。比前尤甚。撤業廢市者。頗
多。不可無賑勞之擧。而監試應辦官。該曹以平市
署。啓下。本署無形。許多應辦之需。不得已責辦
於市民。市民非試場應辦之用。市民之號闕。固也。
自前應辦官。例以有貢物衙門。輪回定體。其意有
在。平市署元非有貢物衙門。故在平時。未嘗有差
定之規。經亂以後。凡事草創。或有臨時據定。責辦
於市民之時。而實非舊規。科場應辦之需。今市民
替受其弊。揆之事理。極爲無據。依平時舊規。有貢
物衙門。輪回定體。平市署則即速改定。後亦勿復
差定爲當。敢 啓。 答曰允。
丁巳六月二十六日
啓曰。今此回答使因 備忘記。依丙午年例兼刷
還使稱號之意。入 啓蒙允。分付于該曹矣。今見
回答使狀啓。具銜則無刷還使之稱。招問該曹吏。
則兼刷還使稱號之意。只口傳于回答使處。未及

啓下云。使臣發行已久。而尚未擧行。極爲非矣。請
當該郞廳推考。回答兼刷還使。改付標。急速發馬
行移何如。答曰允。

丁巳七月朔
領中樞府事　李恒福　在外
領議政　奇自獻
左議政　鄭仁弘　在外
領敦寧府事　鄭昌衍
右議政　韓孝純
堂上
晋原府院君　柳根
行知中樞府事　朴弘耇
兼兵曹判書　朴承宗
行右贊成　柳希奮
兼工曹判書　李尚毅
兼禮曹判書　李爾瞻
行判中樞府事　李廷龜　赴京
行刑曹判書　李慶全　南邊舟師句管
行右參贊　李沖
行司直　李守一　初六日改北兵使除授
行同知中樞府事　張晩
行同知中樞府事　沈惇　有司
完昌君　李覺
戶曹判書　崔瓘　北道糧餉句管
行護軍　柳澗　赴京
行司直　南瑾　道拜奴婢推刷句管
行副司直　禹致績　二十九日啓下

吉川君 權昐 有司
郎廳
左通禮 梁克選
司果 韓謙
軍資正 李涵一 十二日卒逝
禮曹正郎 南宮檄
兵曹正郎 兪晉曾 武備司例兼
司果 吳翻
副司果 李德符 黃延道
副司果 趙應一 有頉代李英達七月二十七日 京畿公洪道
副司果 朴東命 慶尚道 徙民推刷次知
副司果 崔岍 平安道
訓鍊主簿 朴瑛 全羅道 還推奴婢次知 北道糧餉句管
副司果 黃德誒 咸鏡道 江原道

丁巳七月初一日
啓曰。前者北兵使金景瑞。以慶興被擄人尹丁。刷還未久。旋即逃還賊中。極爲兇惡。不無更走之弊。絶島定配事、啓聞矣。今者北兵使金景瑞。械送尹丁于本司。請爲處寘。令該曹查問定配于下三道絶島似當。敢啓。答曰依啓。王獄囚禁林春一。亦爲逃出。此若泛然押送。則必有中路逃躱之患。更加別樣議處。

丁巳七月初十日
啓曰。前此北兵使金景瑞。所械送慶興刷還人尹丁。令該曹查問定配于下三道絶島事。入啓。答曰依啓。王獄囚禁林春一。亦爲逃出。此亦泛然押送。則必有中路逃躱之患。更加別樣議處事、傳敎矣。近來國綱解弛。重囚逃逸者。前後相繼。而尹丁罪犯甚重。不無如前逃躱之患。令該曹差使員別定。次次交付宜當。敢啓。答曰依啓。

丁巳七月初四日 備忘記初一日下
啓曰。備忘記近日兩界南邊。防備蕩然。而置於度外。未見料理防備之策。深用憂慮。南方則李慶全當下去矣。西北巡檢使。令備邊司極擇差出。使之八月下去。料理防備等事之意。議處事、傳敎矣。近日兩界南邊。事機漸難。朝夕可慮。而在我隄備策應之事。蕩然無一可恃。北道則前歲凶歉。振古所無。今年水災。尤極慘酷。麥秋已過。餓殍載路。可

虞之機固非一二。而西鄙之事，亦多可慮。臣等忝
在籌邊之列，徒為憂悶，罔知所以處之也。伏承下
送巡檢使之　敎。聖慮所及，實非偶然。西北巡
檢使，擇差下送，以為秋防料理策應之地，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丁巳七月初一日

啓曰。濟州定配賊人，邊水、山春、永還等，率同州官
婢二名，逃來京中，被捉於捕盜廳之說，播在人口。
取見同廳作文，則果如所聞。又女人出來者，至於
四人。而其二人，落在海南云。濟州非如連陸之地。
定配罪人，不同凡民，登舡出境，自有審驗之規。而
許多罪人，累口官婢，任其行走，略無拘禁，極為寒
心。濟州牧使判官，各別推考警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丁巳七月初三日

兵曹　啓曰。全羅兵使趙誼，已為箇滿，依近例，令
備邊司議薦何如。　答曰依啓。
全羅兵使薦　禹致績　李興立　金遵階
許完　金弘遠　李文荃　李曙
傳曰李琰除授

丁巳七月初五日

咸鏡道巡檢使薦　張晩　金尙容　李慶涵
平安道巡檢使薦　權盼　李覺　沈惇

丁巳七月初二日　備忘記，六月廿六日下

啓曰。　備忘記，儒將可合人，依舊例，令備邊司，極
擇議薦，以備緩急之用事，　傳敎矣。自　祖宗朝，
抄選文官中，有才局可堪為將者，列名　啓下，別
為勸奬，以責日後之用，須在　先朝，亦有此擧，其
儲養之道至矣。今者　聖敎所及，正合時宜。依
傳敎別抄書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儒將抄
啓用之好矣。但名實俱存然後，緩急可恃。此文官，
果皆合於儒將乎。更加十分抄擇啓下。
儒將薦　南宮檄、安景深　李弘望　朴自凝
李民寏　南以雄　邊應垣．　尹知養
宋邦祚　鄭文晦　初二日始入啓單子末下

丁巳七月廿五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諸堂上就前日薦中，更加
精擇，各薦一員，或三點、或二點、或一點、朴弘耉　朴
承宗　李冲，以病不薦，只八員故，書　啓之意，敢
啓。
儒將薦　南宮檄　安景深　柳孝立　朴自凝
南以雄　尹知養　金德諴　李民寏　單子末下
答曰知道。他日元帥可合人，更加精擇以薦。

丁巳七月初七日

啓曰。各前市民等，連名呈狀于本司曰，人蔘，非四
節恒產之物，採取之期，唯在於秋節。而近年以來，
進獻蔘，天朝，許以把蔘封進，故採蔘之人，皆以白
直蔘造作，因此市上，羊角蔘，一切稀貴，前日丘游

擊所求羊角肉蔘。遠當背節。未易措備。市民等。謁
盡財力。多般聞見。箇〻覓得。艱難準備。政院看品。
極擇賫送。而游擊不受還送之故。今當改備。該書
啓納之令。急於星火。當此背節之日。改備無路。極
天悶望。蔘節不遠。稍俟其期。容市民措得新蔘。改
備封進。彼此便當。願即入　啓。以解冤悶云云。羊
角肉蔘。背節之日。勢難猝辦。今雖將責市民。如刮
龜毛。姑待採蔘時節。品好新蔘。及時措辦。以副游
擊之求。委屬便益。此意。令該掌措辭。修答於游擊
處。似不可已。敢　啓。　答曰依啓。
丁巳七月初五日
刑曹判書李慶全　啓曰。臣伏覩本月初一日下
備邊司之　敎。　聖慮所及。孰不欽嘆。但南邊防
備之具。當以舟師爲先務。舟師之軍。例以三月初
生入防。以九月初生罷防。而北巡檢。雖以八月發
行。臣行則須及舟師未罷防前。可以點閱。或有措
處之事。第爲下去。此月內下去。八月前到彼。則似
爲便當。速令　廟堂。商度定奪何如。惶恐敢　啓。
答曰依啓。
丁巳七月初九日
啓曰。刑曹判書李慶全　啓辭。大槩須及舟師未
罷防前下去。速令　廟堂。商度定奪何如。　答曰
依啓事、　傳敎矣。嶺南罷防。在於八月十五日。湖
南罷防。在於八月晦日。依　啓辭。未罷防前。從速

下去。巡歷檢飭宜當。敢　啓。　答曰過大禮後。明
春間使之下去料理。
丁巳七月十二日
黃延道兼巡察使望　守觀察使柳舜翼
丁巳七月初十日
平安道兼助防將望　行龜城府使李屹
丁巳七月十二日
京畿兼防禦使望　行水原府使崔應虛
丁巳七月十四日
啓曰。北兵使李守一。爲捕盜大將時。臺諫以羅織
論啓。發落未下。以此不得謝恩云。即今秋防漸
近。事情叵測。新舊帥臣遞代之間。事多疎虞。新兵
使下去。一日爲急。李守一。似當斯速處寘。敢　啓。
答曰兵曹雖未覈啓。李守一使速赴任。
丁巳七月十五日
文郎廳望　弘文館副校理朴自凝
丁巳七月十六日
承文院官員。以都提調意。　啓曰備邊司　啓辭
云云事入　啓。　答曰依啓事、　傳敎矣。今此丘
游擊。還送羊角蔘。措辭修答。而別無揭帖咨文等
事。只憑義州府尹狀啓。以國書答送。似爲未安。令
該曹。各別處置何如。　答曰依啓。
丁巳七月十七日
啓曰。丘游擊開市一事。累次催督。久未回報。今者

催文又至。辭意迫急。前日書啓。本司諸臣所見。速
賜 批下。卽回咨宜當。惶恐敢 啓。 答曰前
已判下。而收議入啓後未下乎。更察回啓。
丁巳七月十八日
戶曹 啓曰。政院因廂庫手本。捧甘結于該司。落
幅紙二百度使之進排。而今年落幅紙。因備邊司
公事。北道入送次。自試官所收聚。送于備邊司。無
一張輸送於該曹。不得進排之意。敢 啓。 傳曰
雖曰北道入送。盡下送乎。令備邊司量數入之。
丁巳七月二十三日
咸鏡道兼都巡察使望 觀察使權縉
丁巳七月二十四日
領議政劄子 答曰省劄具悉卿意。宜勿待罪惶
悚。當此人心不淑之日。疆場之事。不可不愼。予竊
有深憂。然令備邊、諸臣。議而處之。仍 傳曰係
干關市啓劄公事封入。勿出朝報。
丁巳七月二十日
吏 批啓曰。鍾城府使有窠。令備邊司議薦何如。
傳曰允。
丁巳七月二十五日
鍾城府使薦 李民寏 金德誠 洪珷 李應
星 朴蘭英 李梃生 李永一 。邊濬
李一元 李慶餘
丁巳七月二十六日

啓曰。北兵使李守一爲捕盜大將時。臺諫以罷職
論 啓。發落未下。以此不得謝 恩云。秋防漸近。
虜情叵測。新兵使下去一日爲急。李守一斯速處
置之意。頃日自本司入啓。 答曰兵曹雖未徵啓。
使速赴任事。 傳敎。而李守一至今不爲謝 恩。
今者監兵使一時遞易。六鎭守令亦多北門之事。
頗爲可慮。爲閫帥者。豈容如是稽滯。以誤事機。李
守一推考後。使令赴任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丁巳七月二十五日
武郞廳望 趙應六 有頃代 前宣傳官李英達
丁巳七月二十七日
啓曰。領議政奇自獻劄子 答曰當此人心不淑
之日。疆場之事。不可不愼。予竊有深憂。然令備邊
諸臣。議而處之事。 傳敎矣。臣等更與相議。則或
以爲疆場之事。所宜愼守。其 聖慮及此。至矣盡
矣。愚臣區區之意。利之所在。彼旣提起。恐無中止
之望。今依領議政劄辭回咨。以觀其意如何。或以
爲疆場之事。不可不愼。誠如 聖敎。但關市大利
所在。華人旣已生心。自我防塞。恐難中止。然今姑
依領相劄意。措辭回咨。似無所妨。或以爲當初關
市之罷。實爲疆場。而一自鎭江開府以後。金鼓之
聲。隔江相聞。彼此居民。朝夜往來。游府尚在。則關
市開閉。無甚損益於疆場。姑依領相劄辭修答。未
爲不可。若善措辭。此一款雖不添入。恐亦不妨云。

諸臣之議。大槩如此。伏惟 上裁。 答曰知道。姑
依下款施行。而譯官各別擇送。
丁巳七月二十八日
啓曰。丘游擊關市咨文。磨勘下去。必遲數日。姑依
上款。以因 上體欠安。不得趁時回咨之意。爲先
下諭於義州府尹處。使譯官。善爲措辭。於游府回
咨下去後。又如是措辭言之似當。敢 啓。 答曰
依啓。
丁巳七月二十九日
左合 啓曰。前日承文院鎭江關市事 啓辭。
批答以知道。若非據實回咨。則何以遲滯云乎。人
之疾病。固所難免。直據爲辭。有何所妨。然若或未
安。則使譯官。措辭善對之意。詳細指授。以送爲
敎。其咨文。今已完寫。卽將安寶。下送義州府尹處。
使譯官措辭事。有 旨。似不必先送。但當極擇責
咨譯官。使之善爲措辭。其可措之辭。自備邊司。商
量指授。又使譯官。臨機善應。恐爲便當。敢 啓。
傳曰依啓。
堂上望 副司直禹致績

丁巳八月朔
領中樞府事 李恒福 在外
領議政 奇自獻
左議政 鄭仁弘 在外
領敦寧府事 鄭昌衍 在外
右議政 韓孝純
堂上
晉原府院君 柳根
行知中樞府君 朴弘耉
兼兵曹判書 朴承宗 八月十六日改 右贊成左下
行右贊成 柳希奮 八月十六日改 兵曹判書左下
兼工曹判書 李尙毅
兼禮曹判書 李爾瞻
驪川府院君 閔馨男
行判中樞府事 李廷龜
行刑曹判書 李慶全 兩南舟師句管
行右參贊 李冲
行同知中樞府事 沈惇 有司
行同知中樞府事 張晩
完昌君 李覺 北道徙民句管
戶曹判書 崔瓘 北道軍餉句管 西北次知
行護軍 柳澗
大司憲 南瑾 逆家奴婢句管
行司直 禹致績

吉川君 權盼
郎廳
左通禮 梁克選
副司果 韓謙
掌樂僉正 南宮檄 八月十六日改檢詳差下
副校理 朴自凝 八月十六日改直講差下
兵曹正郎 俞晉曾 例兼
司果 吳翻 調度使從事官以出去
副司勇 李德符 黃海道
副司勇 朴東命 八月十四日改濟州判官差下代副司果金汝遐差下 慶尚道
副司勇 崔峅 平安道
訓鍊主簿 朴瑛 全羅道
副司勇 黃德韺 咸鏡 江原道
副司勇 李英達 京畿 公洪道

丁巳八月初二日
備忘記。北兵使李守一，時未赴任。凡本道可議之事，監兵使未下去前，自本司防備守禦之策，詳議指授以送事，言于備邊司。

丁巳八月初六日 秘密
備忘記。北道多有可虞之端，而朝廷別無料理規畫之事，予深用憂慮。監兵使未下去前，本司詳議可為之策，熟講以啓事，言于備邊司。且軍器寺火藥焰硝軍器等物，並授監兵使以送。

丁巳八月初七日
仁同府使薦 安瑢 崔誠 金俊龍 李景湖
鄭思恕 朴鳳壽 李應星 柳琳 李一元
安珖

丁巳八月初八日
啓曰。回答使兼刷還使稱號事，該曹不為啓下，故自本司該曹郎廳請推，改付標，發馬行移矣。今見東萊府使黃汝一牒報，回答使之行，已於七月初七日開洋，而其行移則初八日來到，未及傳致云。東萊雖曰十一日程途，發馬飛傳之事，則七八日可以得達，而發京第十一日，始到東萊，極為稽緩。當該京驛子，令攸司囚禁推考何如。答曰允。

丁巳八月十二日
吏批啓曰。慶興府使朴雲英，奪告身罷職，令備邊司議薦何如。答曰允。

丁巳八月十六日
慶興府使萬　金慶雲　朴瑛　。李景溪　朴亨俊
李繼宗　黃鮮　辛高賚　黃德諴　金有聲
申景瑗
丁巳八月十五日
啓曰。以七月二十五日司　啓辭。權縉速令赴任
事。　答曰予當待病差。面諭以送。謝恩亦不久。來
月間。徐爲下送。且權縉未下去前。北道防備救荒
等事。自本司。詳議稟定。指授以送。又本月初二日。
備忘記。北兵使李守一。時未赴任。本司可議之事。
監兵使未下去前。自本司防備守禦之策。詳議指
授以送事。又本月初六日。　備忘記北道。多有可
虞之端。而　朝廷。別無料理規畫之事。予深用憂
慮。監兵使未下去前。本司詳議可爲之策。熟議以
啓。且軍器寺火藥焰焇軍器等物。並授監兵使以
送事。言于備邊司事、　傳教矣。今日北门之事。可
虞之端。固非一二。以民生言之則飢饉死亡之餘。
失所流離之徒。遍滿道路。無計安集。以防備言之
則近來邊上虛偏成風。守令以下。張皇別備之數。
以爲自己賭賞之地。或移舊件。稱爲新造。所儲軍
物。數目雖多。未免虛套。無補實用。如城池設險之
處。初來備畫經營。而例多拋棄。視同筌蹄。脫有警
急。守禦無策。極爲寒心。臣等忝在籌邊之列。奉職
無狀。貽　聖上北顧之憂。臣等之罪大矣。臣等。無
他奇計。仰裨　聖筭之萬一。唯有一策可救。本道
危急之勢者。不過曰擇守令。守令之中。六鎮三甲。
爲尤重。故臣等前日六鎮守令差出時。累累　啓
禀者。蓋以此也。近日六鎮身死守令之代。久未差
出。似當急急擇差。發送於監兵使未下去之前也。
其他策應之事。當事之臣。到任之後。自當料理處
之。臣等。難以懸度指授。但聞本道。因年歲凶歉。軍
兵操鍊之務。專廢不舉。而臨邊待變之地。豈容如
是晏晏。但操鍊之際。不須汲汲大舉爲之。令各官。
精抄分番。擇堪爲赴戰之人。操鍊爲當。且私賤中。
或給價或送家奴。相換定軍之數頗衆。遵前事目。
團束操鍊。以增成額。不無利益。而人不畏法。或稱
舊主。橫侵不已云。另加禁斷爲當。北兵使控制駐
劄之所有三。行營鏡城城津也。視他鎮。留意修繕。
以備緩急爲當。南道之軍。既除奉足。又不一一給
布。未知所収之布。歸於何處。似當申飭兵營。釐正
弊端。以慰軍情。且南道則茄乙波知。六鎮則會寧。
爲胡人往來门户。胡人酬應之際。十分慎重。毋誤
事機。且以我農牛。貿換皮物。邊上末流之弊。必至
於牛畜一空。而土兵之有戰馬者。及前後賞受馬
匹。邊倅以下。不有　朝廷禁令。公然奪取。或給価
折買。如此之類。各別嚴禁痛繩。不饒爲當。且六鎮
等官。耗穀頻優。又有南官漕轉軍餉。近因穀貴。邊
倅以下。貪饕之類。公然貿銀。或以全船給與銀商。

成給畢運到付。考準於監營。以此邊餉一空云。六
鎭各有海倉。去州府遠者五六息程。使戍卒受料
於海倉。愁苦萬狀。又不修葺海倉。〻中之米。盡爲
腐朽。人不可食。戍卒不得已自備粮料。數年以來。
戍卒尤極稱寃云。此等之弊。亦宜摘發糾檢。甚者
啓聞爲當。且頃日南兵使一紙。褒四人。設使三甲
惠山茄乙波知等官。果盡得人。而合蒙褒奬。則豈
非國家之幸也。如其不然。而一毫涉於誣瞞。則罪
莫重焉。節度使以下狀啓。不以實者。亦宜禁抑。以
正罔濫之習。以救荒一事言之。則頃日金景瑞狀
啓中。禾穀有成熟之望云。北道似不至大無。唯咸
興以南。最爲失農云。令該曹以嶺東穀物中。如稅
米太三手粮等物。前期磨鍊。分付入送。以爲明春
救荒之用云。救荒之策。無過於省費一節。守令等
官。減撤鋪立浮費。自奉之物。務從簡約。官廳收捧
之規。亦畧爲裁減。使飢民得蒙一分之惠。則甚爲
便當。以此辭緣。權縉李守一處。言送而火藥焰焇
軍器等物。令軍器寺。量宜上下。分授以送宜當。臣
等仍念前日　聖批中。有儒將他日元帥可合人
擇薦之敎。　聖慮所及。實非偶然。元帥國之重
任。非人所可堪。固難容易議薦。徐議未晩。而但萬
一有事變。則不可無三軍司命之人。往在　先朝
忽賊之變。至出體察使以待。畢竟無事。故不遣。前
例如此。而前頭事變。旣不可謂必無。則薦而不遣。

國之福也。薦而待之。似不可已。宰列中元帥可合
人。令本司諸臣。先爲議薦。以備他日緩急之用。何
如。　答曰允。凡防備規畫等事。本司更加十分着
實講究商議。使無一毫未盡踈虞之患。而此外凡
可議之策。詳問于本道監兵使。相議可否。一〻啓
知察爲。

丁巳八月十四日

武郞廳朴東命外任代副司果金汝廻

丁巳八月十二日

傳咸鏡監司到界之後。當巡歷南北道各鎭堡。試
閱軍兵。隨才論賞。且於其中軍器踈虞之處。量宜
添給。以備緩急之用。火藥弓箭各樣軍器弓角絃
絲魚膠箭竹及狗皮落幅紙綿布等物。令該司年
例入送之外。優數磨鍊。差人領去。爲只爲兵曹等
傳敎。

吏　批啓曰。杆城郡守成俊吉箇滿。令備邊司議
薦何如。　答曰允。

丁巳八月十六日

杆城郡守薦　尹鴻　趙暄　元守身　金應河
申景禎　尹應三　權洽　朴知進　權絿
朴瑋

丁巳八月十七日

咸鏡監司權縉　啓曰。臣伏覩下備邊司　備忘
記。前後　聖諭。丁寧懇惻。宵旰所軫。迥出常情。爲

萬之外 廟堂諸臣必爲之悉心籌畫能得其安
邊制敵之莫矣第念本道以祖宗豊沛之鄕
列聖之所經營而不幸近者連歲大無民失其天
大命近止生靈殆盡南北遠近一樣空虛道路流
傳聽聞驚惨老賊誕譸侏我之釁災害旣極恟恇
繼作興情恟懼朝不謀夕天時人事灼然可見朝
廷若以本道爲無可奈何坐而待亡則已不然調兵
添戍移粟賑飢之擧一刻斯急如江原道嶺東慶
尙道沿北各官倉儲雜穀優數除出擇風力幹事
之臣專管輸運交割於本道初面官次次遞轉以
活就盡之遺民豈非王政之所先乎且聞上年本
道還上田稅皆不得捧列邑懸磬云可爲寒心生
穀之道先事料理旣致軍興登時輸入毋令缺乏
不勝幸甚臣嘗因北來將士略得其一二則今年
之飢甚於去年貪官汚吏乘時射利北鄙軍資盡
入於銀貂之貿換而刑章不加貴典屢下邊氓扼
腕敵人竊笑赤子之流離死亡不可徒委於年運
之臣歎云臣聞此言不覺膽慄而氣塞也徙民推
刷著在令甲然時有異同不可執一臣之愚意京
中則漢城府外方則差出詳明解事之人遍行詢
訪不漏閭以實成籍納于該司安揷時任孚加存
撫仍令本道監司守令所在賑恤又從而開喩其
所許接之人有無相資毋令轉移之他以待流民
稍有生理又觀本土形勢如何熟議善處恐或無

妨臣猥以無狀謬膺重寄適當出歎板蕩之日夙
夜憂歎罔知攸濟今當遠離區區所懷惶恐敢啓
傳曰依啓凡防備守禦之策未下去前與兵使詳
議稟處俾無一毫疎虞之患

丁巳八月廿四日

啓曰伏見咸鏡監司權縉 啓辭其所條列皆是
北路當今切急之務縉受任於此時其憂慮之心
必倍於常情調兵添戍移粟賑飢之策貪官汚吏
之害民徙民推還之擧各項節目深有所見政院
必已分付于各該司矣本司亦當一依 啓辭內
辭緣調兵添戍責于主兵移粟賑飢責于度支而總令本司西北句管
堂上另加糾檢期於成就徙民推刷則本司曾有
次知堂上亦依 啓辭內辭緣句爲備當着實擧
行爲當至於貪官汚吏則攬轡澄清自是方伯之
職任到界之後嚴明黜陟使剝割軍民之弊望風
解印以蘇一方民命以保 祖宗豊沛之鄕允合
事宜此外凡係可行條件亦爲依監兵使所言未
下去前另議以處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敎道
多有可憂之端使之各別用意措置

丁巳八月十八日

備忘記北路鐵嶺以南更無遮截防禦之處故李
恒福爲體察使時淮陽等處入送料理矣今果遵
守措置乎本司更加致察或遣本司文郎廳摘奸
形止隨便善處福津竹山亦常規畫使勿蕪廢

丁巳八月廿七日
啓曰。云云事，傳教矣。淮陽爲鐵嶺遮截之根柢。
故前日西北體察使時，設爲助防將。以武人差送。
至今遵守不替。而第惟 國家多事。物力有限。築
城設關等事。則時未遑焉。今依 聖教。發遣本司
文郎廳。本府措置器械粮餉幾許。募集人民幾許。
一一詳細察見以來。允合事宜。且龍津竹山。設立
既久。凡事漸至凋弊。有名無實。他日緩急。必難得
力。 聖慮及此。實出尋常。亦當枚擧 備忘內辭
緣。先爲移會于兩處受任之臣。隨後發送郎廳。摘
奸以來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物力雖曰有限。
今日急務。捨防備何爲。諸敵日強。我國日疎。陰雨
之備。不可少忽。急速料理。着實擧行。
丁巳八月廿日
啓曰。靈山縣。乃嶺南中道之要會。而十室之殘邑
也。屢經武夫之手。蕩敗已極。亂後二十年。日蹙無
形。今者又以武臣差送。蘇殘無期。極爲可慮。文官
中蔭，詳勤幹人。各別差送。以責成效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丁巳八月十七日
吏 批啓曰。東萊府使黃汝一。今已箇滿。令備邊
司議薦何如。 傳曰允。
丁巳八月二十一日
東萊府使薦 朴自凝 南宮檄 朴大夏

俞晉曾 裵大維 尹知養 成安義
尹民逸
丁巳八月二十一日
備忘記 巡檢使擬望中人。當建都監提調一人。禁
府堂上。以他人改擬。又 北邊防備尤緊。權盼
剛明曉鮮兵務，以權盼。咸鏡道巡檢使換差以送。
丁巳八月二十三日
啓曰。珍島爲郡。孤寄海島。防禦極緊。且與右水營。
相爲表裡。脫有事變。則當爲列浦之將領。郡守秩
卑則無以彈壓諸將。上年李尙安爲郡守。因本道
監司狀啓。與李曙相換者。蓋以此也。新差郡守李
守敬。改差。依前日本道監司狀啓。以曾經兵水使
秩高之人。擇送宜當。敢 啓。 答曰已爲差出仍
遣。
丁巳八月二十三日
平安道巡檢使薦 李時發 尹義立 柳慶宗
丁巳八月廿五日
啓曰。南邊賊情有無聞。每兩月。咨報鎭江衙門。今
月乃其次第。令承文院。依例擧行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咸鏡道巡檢使 權盼從事官刑曹佐郎洪得一
丁巳八月二十九日
啓曰。司郎廳。職務最苦。故仕滿十朔者。叅下則六
品遷轉。叅上則陞叙事。曾已 啓下。行之久矣。郎

[illegible]訓鍊主簿朴瑛，上年十一月除授，今准十朔。勤苦最多。令該曹。照例論賞。以酬其勞。何如。 答曰
依啓。



丁巳九月朔
領中樞府事 李恒福 在外
領議政 奇自獻
左議政 鄭仁弘 在外
右議政 韓孝純
堂上
晉原府院君 柳根
行知中樞府事 朴弘耉
行右贊成 朴承宗
兼兵曹判書 柳希奮
兼工曹判書 李尙毅
兼禮曹判書 李爾瞻
驪川府院君 閔馨男
行判中樞府事 李廷龜
行刑曹判書 李慶全 西南舟師句管
行右參贊 李冲
行同知中樞府事 沈惇 有司
行同知中樞府事 張晩
完昌君 李覺 北道徙民推刷句管
戶曹判書 崔瓘 西北次知 軍餉句管
行同知中樞府事 柳澗
大司憲 南瑾 逆家奴婢句管 體府句管
行司直 禹致績
吉川君 權盼 有司

郞廳
左通禮 梁克選
司果 韓謙
檢詳 南宮櫶
文學 朴自凝
兵曹正郞 兪晉曾 例兼
司果 吳翻 調度使從事官
副司果 李德符
副司果 梁斗南
副司果 崔峅 平安道
訓鍊主簿 朴瑛 全羅道 軍餉色 軆府色 送家奴婢句管
副司勇 黃德韺 咸鏡 江原道 徙民色
副司果 金汝廸 慶尙道

丁巳九月初一日 啓下

八月二十九日引見時，北兵使李守一所啓。六鎭事勢，板蕩已久，而臣再任，適來又經七年，以時撫之，因人聞之，則防禦虛踈，軍民流散，到今日尤甚云。如臣庸劣，恐難堪任事。一、以賊情言之，藩胡布在六鎭時，則賊之去來，誠心進告，或給賞物，或除賞職，使無慢告之患。今則老賊專數擄去，而其中如穩城胡仁必者尙存，向 國之心，時時來告。以此觀之，優給賞物，然後可以探問賊情事。一、近年以來，連歲大無，民不聊生，南北殆盡空虛，而今年又無秋成之望，孑遺軍民，若不及時賑恤，則更無生活之路。移粟之策，不可少緩事。一、軍民流亡，非但歲凶，亦出於守令邊將之侵漁，使不得安居焉。守令邊將，十分擇送事。一、紀綱解弛，人心不淑，國家號令，專不奉行，振紀綱收人心二款。 朝廷各別留念事。一、今日臣等所請，實非偶然，南北之事，已到十分地頭，今若不顧 祖宗豐沛之地，不久恐爲禽獸之域也。 答曰，啓辭詳議以啓。

咸鏡監司所啓，臣聞本月初十日，端川以南至安邊，疾風大作，雨下如注，又聞初四日，甲山地雨雹交作，大如鳥卵，禾穀損傷，無一畝可獲之地云，不勝驚慘云。至救荒之擧，迫於燃眉，未知 朝廷計將安出。臣之前日所陳嶺東嶺南之移粟，不可少緩，而倉儲些少，未遍賑給，如調度所辦，及水軍價

市。至皆作米。登時輸運。毋令望哺之民。啾啾就盡。而脫落軍興。則不可以接濟於萬一也。令該司。速爲料理擧行事。一、流民推刷之意。臣曾已畧陳矣。第在前推刷。則士大夫作妾生子。仰役奴婢。及有一訣知去處許接者也。今則不然。救死不贍。散之四方。朝東暮西。不定指向。遽加推刷。則有若捕風捉影。徒然行移。則刻舟求劍。關防未實。本根騷屑。誠非細慮。蠲減本道貢賦及諸般徭役。澄汰貪殘守宰。以示 朝廷優恤邊民之意。使流徙之徒。感懷德音。聞風還集。恐合事宜。若有司。以經費爲恤。難於變通。則量減中外年例入送之物。以此接彼。毋得一毫侵擾於民間。使之專意守禦。則纖兵滿萬。不如召募數十土兵。一人足以當客兵十人。利害較然。令 廟堂商議處置事。 答曰此啓辭之意。詳細分付于各該衙該司。着實奉行。

丁巳九月初六日

啓曰。以權縉 啓辭此 啓辭之意。詳細分付于各該衙該司。着實擧行。又以李守一 啓辭。 答曰詳議以啓事、係教矣。臣等伏見權縉李守一等。稱前啓辭內。如救荒移粟賞給物下送事。則曾已稟奪。令該衙擧行矣。嶺南穀移轉事。則壬子年間。北路大饑。加之以癘疫。道殣相望。癸丑夏。本道監司請移嶺南之粟。其時 朝廷不准。蓋以嶺南接應倭使。物力凋弊。舡小海險。運路甚艱故也。今之嶺南。物力不及曩時。三四年不來之倭舡。沒數出來。又裝送回答使。公私赤立。嶺東一帶。寧海、盈德、淸河等邑。倂是凋殘。元穀不敷之處。只以魚塩興販。爲官中之用。更無餘力可及於彼。雖欲運送。其勢末由。蠲減貢賦一款。則去春因本道監司狀啓。閒幾盡蠲減云。其中未減之物。令權縉到任後。啓聞宜當。澄汰貪殘守宰一款。正是今日藥石之論。方伯乃臣職兼風憲。操一方黜陟之柄。脫落吐剛茹柔之陋習。嚴最。一任公道。則貪污之吏。不期澄汰而自無矣。此意言送何如。 答曰允。

丁巳九月初二日

啓曰。北路之事。非但監兵使受任之臣。備盡籌度。縷縷啓稟。自上軫念申儆之教。出尋常萬萬。臣等前日 啓辭中。亦已枚擧各項等事意。不厭煩複。仰稟 睿裁。使當事之臣。奉以周旋。期不負 朝廷委寄之重也。如軍器雜物。捧承傳于該司。該司已盡出給。狗皮則分定諸道。不久應爲上來。落幅曾已收聚入送。嶺南等處未上來落幅。並令追後入送。移粟救荒之策。該曹時方 啓稟擧行矣。砲殺手各二名。令都監照例給送。賞給木則或自營中措辦。或本道商稅木除出題給。乃是流來之規。自數年以來。 國家多事。百物蕩然。絶無自京下送軍需之事矣。然令兵曹遵依李英兵使時前例。若干木同使之入送何如。 答曰允。

丁巳九月初七日

淮陽鐵嶺擒奸文郎廳　梁克選

丁巳九月初九日

啓曰。京畿沿海各浦防禦之緊。雖非西南之比。內衛外捍之責。倍於他道。且海浪賊。朝夕出沒。如視無人之境。不是閑漫無事之地。爲邊將者。所當修葺戰舡。日新待變。而徒事虐軍肥己。隄備等事。置之度外。戰舡器械弓矢旗麾。蕩然無有存者。器械所需木板蒿索等物。搜討往來時。措備載來。常加修治。則不至如今日之虛踈。而邊將等侵役搜討軍卒。辦備其家私用之物。滿船載來。輸到京江。戰舡所需之物。則一無措置云。極爲駭愕。自今以後。引番助番。不緊斜付等事。一切革罷。當番水軍等。專委軍務。戰兵舡。另加修治。旗麾器械軍火雜物。一依前日同下送成冊。磨鍊數措置。每朔末。勤慢査報于本司。明年春汛前。御史下送。照成冊點視。明示賞罰之意。先行知委于本道監水使宜當。敢啓。答曰允。

丁巳九月十一日

啓曰。慶州接寺奴等。聯名呈狀于本司曰。本府。非他內地各官之比。以關防重地。賊路初程。經亂孑遺之民。難保朝夕。而寺奴則專屬舟師。寺婢則身貢捧上倭物價輸納。其苦百倍於他官。遐方一隅之民。抱冤莫白。流亡相繼。或與內地官奴婢。輪回別樣善處事。累次呼訴。而尚未蒙恩。方懷冤悶之際。今者本府案付內贍寺婢。老極文乙里未三今等。弘文館婢子移屬。冤悶莫甚。婢子則或父或夫或子。長立舟師。行齎居送。無一日安居樂業。又爲移定於京衙門。極爲冤悶。本道監司。以此意判移于掌隸院。而趁未入啓。亦爲悶甚。弘文館婢子則以舟師不立內地官。移定。以示一分之惠。使得專力於舟師及倭物價云。其所稱冤。固其宜矣。然此猶不足憾。其中最爲可慮者。一年倭物價。至於八百同之多。而年年漸加。其勢難繼。本道方伯。每請移入他道之物。此際本道奴婢移定於京衙門。決不可開端。弘文館則他內地各官婢子。亦可移屬。此奴婢等。著令專責舟師格軍。及倭物價。京衙門則雖已移定。與他道內地郡邑奴婢換定。宜當。敢啓。答曰勿施。

丁巳九月十三日

啓曰。北路今歲凶歉。比前年尤甚。流亡載路。餓殍相望。所聞慘酷。監司權縉。嶺南移粟之請。出於不得已。而亦因事勢甚難。不得准從。更無措粮救荒之策。極爲悶慮。本司軍餉木。送家奴婢貢木。體府木。合十六同二十匹。時方留在。此木儲置本意。實爲邊上緊急之用。別定差官。急急下送于咸鏡監司。趁今秋獲之時。換貿穀物。而本道今年。六鎭則稍稔而木貴。南官則凶歉而木賤。今此所送之木。

直送于六鎭。令兵使李守一。句管均給土兵。從時直換穀留倉。則得粟類優。以其所留之數。除南官應輪六鎭軍粮。以爲明春南官救荒之用。則六鎭土兵。得禦寒之資。而南官民人。不但救荒。亦除輸運之弊。似爲兩益。此意巡檢使下去時。亦爲言送宜當。且刑曹司寇府。啓下推考贖木。戶曹收送于本司。以爲軍餉之用。其來久矣。近似弛廢。更爲中明擧行事。捧(承)傳施行何如。答曰允。

丁巳九月十三日

啓曰。寧邊兵營軍器。又遭火變。燒火之數。大槩叩筭。則弓至二千餘張。矢過千部。他物稱是。而朦朧錯雜。未易領畧。火藥庫則無恙云。而火箭等藏藥之物。應在藥房中。而見燒者亦多。其間曲折。殊未曉得。此外稱以時存。而焦爛不堪用者必多。極爲可駭。行營朔州本營。俱係關防重地。而六七朔之內。相繼遇變如此。決非偶然失火之比。憂危之狀。不一而足。兵使之敢怒生變。決不可置而不問。兵使成佑吉。及次知軍官、守直監考色吏等。拿來鞫問。本司文郎廳一員。急速發遣。出火根因。詳加般問。餘存軍器。備細摘奸以來。且下書于本道觀察使他各官軍器。着令本官。除尋常另加守直似當。即今秋防止緊。兵使手下軍器。不容一日空缺。令兵曹。燒火啓聞。相考本營缺乏各樣軍器。會同軍器寺提調磨鍊啓下。另出差官。一二日內。急速輸送本司所在長箭竹一萬箇、片箭竹五千箇、軍器寺所在長片箭竹。亦依此數。共通三萬箇。並爲下送何如。答曰成佑吉。曾因兵曹公事。已爲推考矣。所燒軍器。着令本營。急速措備充上。所守監官。令本道監司。推覈啓聞。本司文郎廳發送事。箭竹下送事。依啓。

萬曆四十五年九月十九日

一名薛萬春。年五十五歲。係福州府福清縣水手。倭等一顆四十一人。委於本年七月十二日。討得福州府閩縣奉院道須給舡田執照。雇駕舡戶林成海舡一隻。自寧波府寒海縣。關使將到沙埕地面。遇賊多人。將帶銀貨二千餘兩。併被抄搶。遺下衣服藥料。收拾裝載。十九日在洋內。忽遇颶風漂作。海(在)中。東漂西轉。二十七日到浦口灣泊。初不知是何處地面。隨有兩層板屋舡三隻。上載許多軍兵來繞倭舡。倭等書上國人三字於紙面。揭示軍兵。本舡長官。就許倭等替上兵舡。饋以酒食。兼濟米粮。仍撤倭等在舡物件。帶回本國慶尙道統制使營安歇。聞蒙　國王。差委通事官前去帶來。所供是實。　一名葉如欽。年五十五歲。係福州府閩縣民人。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黃檠。年三十歲。係延平府南平縣民人。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王敬。年四十歲。係福州府南平縣水手。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王

耿。年四十三歲。係延平府南平縣民人。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王九。年二十九歲。係延平府南平縣民人。供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王才。年二十三歲。係興供興王九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范二。年、五歲。係延平府南平縣水手。供興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范可。年三十歲。係延平府南平縣民人。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魏新。年三十三歲。係延平府南平縣民人。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盧良。年三十八歲。係延平府南平縣民人。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聶鳳。年七十歲。係邵武府建寧縣民人。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胡敬。年三十歲。係福州府閩縣民人。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王明。年二十二歲。係福州府閩縣民人。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李文。年三十歲。係邵武府建寧縣民人。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薛愛。年四十歲。係福州府侯官縣民人。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薛銘。年三十三歲。係福州侯官縣民人。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楊應。年四十四歲。係福州府侯官縣民人。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吳隆。年三十四歲。係福州府閩縣民人。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吳進。年二十六歲。係與供與吳隆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林邊。年三十五

歲。係福州府閩縣民人。供(與脫)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林吉。年三十八歲。係福州府閩縣民人。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李成。年二十二歲。係福州府閩縣民人。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許明。年三十五歲。係福州府閩縣民人。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黃成。年二十六、係福州府閩縣民人。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蕭晋。年一十四歲。係福州府閩縣民人。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一名王進。年三十歲。係福州府閩縣民人。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一名陳來。年五十五歲。係福州府福建縣民人。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金台。年三十歲。係福州府閩縣民人。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鄭六。年四十歲。係福州府閩縣水手。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林太。年七十歲。係福州府侯官縣水手。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陳玄。年四十五歲。係福州府閩縣水手。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鄭斗。年四十歲。係福州府侯官縣水手。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林玉。年二十五歲。係福州府福清縣水手。供與薛萬春。所供是實。　一名林四。年四十四歲。係福州府福清縣水手。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陳良。年二十九歲。係福州府閩縣水手。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吳虹。年一十七歲。係福州府閩縣水手。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陳振。

年五十歲。係福州府福清縣水手。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林一。年四十八歲。係福州府福清縣水手。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周璐。年六十歲。係福州府閩縣水手。供與薛萬春相同。所供是實。　一名周松。病未捧招。

際

丁巳十月朔

領中樞府事　李恒福　在外
領議政　奇自獻
左議政　鄭仁弘　在外
領敦寧府事　鄭昌衍
右議政　韓孝純

堂上

晉原府院君　柳根
行知中樞府事　朴弘耉
行右贊成　朴承宗
兼兵曹判書　柳希奮
兼工曹判書　李尚毅
兼禮曹判書　李爾瞻
驪川府院君　閔馨男
行判中樞府事　李廷龜
行刑曹判書　李慶全　西南舟師次知
行右參贊　李冲
行同知中樞府事　沈惇　有司
行同知中樞府事　張晩
完昌君　李覺　西界徙民推刷句管
户曹判書　崔瓘　西北句管　北道軍餉句管
行同知中樞府事　柳澗
大司憲　南瑾　逆律奴婢句管
行司直　禹致績

吉川君　權盼　有司　初三日下直肅拜單子入啓　傳曰咸鏡道迎檢使過大禮後下直事諭之

郎廳

左通禮　梁克選

司果　韓謙

檢詳　南宮檄

文學　朴自凝

兵曹正郎　兪晉曾　武備司例兼

副司果　李芬　十月十二日平安兵營軍器失火處摘奸事出去

副司勇　李德符　黃延道

副司勇　梁斗南　京畿　公洪道

訓鍊主簿　朴瑛　初九日拜都摠都事代十六日前縣監黃錫男　啓下　全羅道　軍餉色　逃律奴婢次知

副司勇　崔峕　平安道

副司勇　黃德誠　咸鏡江原道　徙民推刷次知

副司勇　金汝遡　慶尚道

丁巳九月二十九日

以李判府事劄子　答曰省劄具悉。禮物。卿可領之。回禮。令該書察為。互市事。議大臣善辭以答

丁巳十月初一日

啓曰。咸鏡道救荒御史。已爲差出。而救荒穀物。措出無路。極爲可慮。江原道所在體察使時。措備會外。米穀頗多。似爲不實。然輸入北方。則不無萬一之助。嶺東則木疋輸入。以爲明春救荒之用。嶺西則貿布入送。並與體府措備。元在木綿。輸入六鎭。換米貯倉。以其所貿之數。除南官應入田稅。依前日本司入送木同例。施行宜當。此意兩道觀察使處。行移。救荒御史巡撫使處。亦爲言送何如。

答曰允

平安道巡撫使從事望　司果崔有海

丁巳十月初二日

啓曰。鎭江游擊處回書中江開市事。議大臣善辭以答事。傳敎矣。議于領右相則以爲今此游府。贈李延龜私書。既非公文。則別無大段緊關之事。但開市一款。前於回咨時。以曾蒙貴府撫院之停罷。本國今難容易復設之意。明白具報。此後之事。惟當依上司分爲指揮之如何耳。以此曲折。婉順措辭於回書中。似爲宜當。伏惟　上裁云。敢啓。

答曰依啓。

丁巳十月初三日

寧邊失火軍器摘奸郎廳　李芬

丁巳十月初四日

傳備邊司公事。以京中武庫軍器除出。下送平安道兵營。非但未安。通來七八年間。八道守令邊將。別措備軍器。無處無之。而此則皆各其官。數外之物也。没數輸送。無損於本官。而於西關。其蓄如虎。則計無善於此者。是如爲昆。京軍器下送安除爲只爲。兵曹等　傳敎爲良如敎。

丁巳十月初九日　秘密

備忘記。觀慶尙監司狀啓。事甚可駭。譏捕文擇差。擇率從事官武臣軍官。急急發送。勦捕於未蔓之前事。議大臣。速爲處置之意。言于備邊司。

啓曰。慶尙監司狀　啓。雖未得見。而得聞道路之言。則極爲可駭。當此多事之時。京官發遣。必多騷屑之弊。諸道當事之臣。若或不能措捕。則盜賊必有滋蔓之患。譏捕使差送。在不得已。依　上敎。令兵曹十分擇出。擇率從事官武臣軍官發送。使之勦捕爲當。京中。亦不可無主掌譏捕之員。備邊司堂上三員備望受　點。使之區畫。亦當。伏惟　上裁。答曰依啓。各道譏捕使。議大臣。以有威望有計慮人。擇擬備三望受點差送。榮川郡守。以武臣中有計慮人。擇差事。並議處。

丁巳十月初十日

云云事　傳敎矣。慶尙監司狀　啓。臣等時未得見。未知其間事狀如何。第聞諸道路。狀　啓中有嶺南京畿湖西之路云。譏捕使只於嶺南及京畿湖西三道差出。畿湖則或以一員兼之乎。抑諸道。

各出一員乎。敢 稟 睿裁。榮川郡守則武臣中
有計慮人。依 上教擇差。防禦使、或助防將稱號。
下送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討捕使、京畿兩湖、
嶺南、各一員。差出下送。榮川郡守擇薦。助防將稱
號下送。刻日措捕。防禦使。以二品武臣。擇差下送
于天安稷山等地。湖西要害某處。使之料理防禦。
而討捕使爲先差送。
司郞廳以領右相意。 啓曰臣等得聞之。則李夢
鶴時討捕使。則有武臣爲之。鄭汝立時措捕使。文
臣爲之。鄭淋夏以堂下官。己丑冬爲忠淸道措捕
使云。若文臣措捕使則似不當自兵曹差出矣。敢
啓。 答曰自本司。以文官擇擬。

備忘記。水原中軍事。令備邊司。速爲議處。且曰令
國事多艱。漢江別營亟造。擇定武將嚴守事。並令
備邊司議處。
云云事 傳教矣。水原中軍。前者本府府使崔應
虛。以前判官趙應一自望 啓下。聞其前日居官
善治。故姑爲仍置矣。第其職秩卑微。依前例堂上
中極擇擬望。 點差下送爲當。漢江別營。倉卒造
成爲難。而卽今漢江之濱。新造亭舍甚多。令兵曹
堂上郞廳。往審。就其中形勢便當處。姑爲設營。擇
定武將。嚴加警守。亦爲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然則趙應一。姑爲仍置。漢江有主亭舍。不可設營。
前日設營處。及某形便地。詳察議造。

丁巳十月十三日 秘密
禮書 啓曰。靈光居向化金論乞等。木書營建助
工魚物載來。去八月廿九日。到瑞山倉浦。夜間遇
海賊。全舡被掠。舡隻及所載雜物奪去。論乞等。赤
身投下於名不知絶島。論乞等絶食累日。鑽木吹
火。以騰烟氣。京畿水使。見此烟氣。發遣搜討舡。載
來救活。各人招辭。詳在水使狀 啓。而備局以其
報內遇賊地名。慮或推諉。他道各官。至以嚴加詗
問回啓矣。念此論乞等。本是北胡。雖投化於靈光。
而內洋小小島嶼。豈有知名之理乎。被賊脫身。形
跡分明。陷死幸生。其情甚矜。有何嚴加更詗之事。
放還所住。使之安接何如。 傳曰允。

丁巳十月十四日
啓曰。會寧人李英南、鍾城人韓紀、韓仁。穩城人崔
大海、邊應斗。慶源人崔此等。來訴于本司曰增廣
武科初試入格上來。而會試退定於十一月二十
八日。欲留則粮盡。欲歸則塞外千里之程。勢難趁
期上來。極爲悶望云。六鎭距京城絶遠。果難再爲
往來。初試入格之後。不赴會試。亦甚窮悶。前項李
英南等六人。令戶曹題給米斗。以慰遠人之心。何
如。 答曰允。

丁巳十月十二日
主掌措捕堂上望 兼兵曹判書柳希奮
行刑曹判書李慶全 行同知中樞府事張晩

丁巳十月十一日

啓曰。答曰依啓討捕使。京畿兩湖、嶺南各一員。差出下送。榮川郡守擇薦。助防將稱號下送。刻日督捕。防禦使以二品武臣擇差下送于天安稷山等地。湖西要害某處。使之料理防禦。而討捕使爲先差送事、傳敎矣。督捕使則文武各三望。已爲備擬入啓。榮川郡守防禦使。則時方議薦矣。第聞榮川賊徒散去之時。本郡發兵追捕。而旁邑守令。諉以無朝廷命令。不肯出軍措捕云。果如此者。極爲可駭。令本道監司。査覈馳啓。賊倘跟捕形止。亦爲連續馳啓事。觀察使處。發馬行移何如。答曰允。詳細下諭旁邑守令。不爲出軍捕捉者。按律重治。

丁巳十月十三日

啓曰。督捕使。自本司以文官擇擬事、傳敎矣。本司堂上中。有以爲在昔林巨正措捕時。遣武將南致勤。先朝鄭汝立措捕時。以堂下文臣鄭淑夏。差督捕使發送。似是土賊則遣武將。逆賊則遣文臣云者。其言亦似有理。時急之事。又待啓稟發落後擬望。則必至遲延。故今此督捕使。文官三望、武官三望、入啓。文官則以前日巡檢使被薦人擬望。伏惟睿裁。得人爲難。兩湖則以一員兼差何如。

丁巳十月十一日

京畿督捕使望　李必榮　李廷臣　李覺
公洪道督捕使望　李時發　權盼　金藎國
慶尙道督捕使望　柳慶宗　張晩　尹義立
京畿道督捕使望　禹致績　柳琳　李檝
公洪道督捕使望　柳承瑞　許完　尹鴻
慶尙道督捕使望　宋安廷　李景湖　申景禛

丁巳十月十三日

公洪道防禦使薦　柳承瑞　禹致績　宋安廷
榮川郡守薦　柳斐　文希聖　朴亨俊　朴鳳壽
金應河　李景湖　李休復　柳琳

丁巳十月十五日

府啓賊徒成倘。打破官家獄門。奪出同類。刃殺守直之人。非常之變。莫大於此。而榮川郡守趙纘韓。常時不能善處。旣致賊倘之衝斥。逢變之後。又不跟尋跡捕。在官不職之罪。不可視爲尋常。請命拿問。本道監司。常時不能嚴飭守令。致有此變。變出之後。所當先自歸咎於己。請罪失捕郡守之不職。而非徒晏然發啓。視此變如尋常。例以擺撥傳送。以致中路坼見。其失已多。至於曲庇有罪之郡守。及以盡心等語。爲郡守免罪之地。遇事顚錯。循私容護之失。不可不懲。請監司尹暄罷職。　備忘記　趙纘韓、尹暄、事。令備邊司議啓。

啓曰。以憲府所　啓　備忘記。趙纘韓、尹暄、事。令

備邊司議啓事、　傳敎矣。臣柳根、臣柳希奮、臣李
尙毅、臣閔馨男、臣李慶全、臣李冲、臣張晩、臣李覺、
臣柳澗、臣權盼等。以爲臺諫兩論。未敢輕議云。臣
崔瓘。以爲忝以舊例。地方守令。恐難免罷云。本司
諸臣之意如此。唯在　上裁。敢　啓。　答曰知道。
趙纘韓拿推。榮川郡守。數三日內下送。監司尹暄
推考。
丁巳十月十九日
慶尙左道兼助防將望　　行榮川郡守柳斐
丁巳十月十二日
司啓辭。猎捕使備擬入　啓。　答曰知道。湖南
猎捕使。以文武中別爲擇擬差出。觀勢下送。且文
武中差送事。雖曰時急。更速議啓以處事、　傳敎
矣。今此捕賊之事。非直向北聚處勦討之比。策勵
監兵使。別樣設法。料理猎捕。以此言之。則責任非
輕。且將送防禦使。湖南猎捕使。則以文臣擇差。觀
勢下送似當。惟在　上裁。敢　啓。　答曰依啓。湖
南猎捕使以朴慶新差送。且他道猎捕使。並以文
官差送乎。更爲詳議以啓。
丁巳十月十三日二更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湖南猎捕使。旣以文官差
遣。他道猎捕使。不宜異同。並以文官差送宜當。敢
啓。　答曰知道。然則湖南猎捕使。以中忠一差送。
丁巳十月二十二日

備忘記嶺南猎捕使宋安廷。湖南猎捕使柳承瑞
換送。
啓曰。榮川郡守柳斐。已爲辭朝。今將下去。而若騎
私馬。則必未易達。令兵曹給馬下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丁巳十月二十三日
啓曰。各前市民等。呈狀于本司曰。古語云一婦之
寃。足以傷天地之和。市民之寃。亦太甚矣。每日號
訴于該曹。則泛然題示而已。未蒙一分實惠。不但
常懷痛悶。日後難支之弊。亦甚多端。不日空市。不
得不冒萬死陳達。　國家需用。各項物件。旣有八
方之貢。儲蓄該司。臨時應用。乃　祖宗良法。而亂
後　國儲蕩竭。凡諸使天將以下。接應大小國
用之物。一委於市上貿易。市民雖曰無知。亦有人
心。目覩　國家之急。竭力奔走。處處負貸。僅僅支
過。至今不酬其債者亦多。日夜抱寃。相對呼泣。今
則　國事已成模樣。諸道貢獻如舊。萬物俱備。務
除民瘼。而唯市民貿易一事。于今二十五年。連續
不絶。孑遺市民。萬無支保之勢。敢將弊端。條列以
陳。當此　聖上。視民如傷之日。願得轉聞。以解倒
懸之急云云。臣等竊念京師。四方之根本。市民等
經亂以後。生理蕭然。取利幾何。而　國家有事。輒
煩貿易。遂不給價。固可稱寃。其他種種之弊。不一
其端。若不及此時處置。則臣等恐　輦下居民。無

所依歸。相率而吵撤也。就其條陳。更加商議。復錄
書啓。請留 睿思。特下 聖教。永絶侵擾。使之奠
居何如。
一、尙衣院。年例 進上。貂鼠皮。赤狐皮等。乃兩界
所產常貢之物也。今年則貂皮四百令。鼠皮一千
令。赤狐皮一百令。合一千五百令。責令市民貿納。
市民添徵銀子七百餘兩。充給其價。每年因循。如
是貿納。則 輦下遺民。無計支撑。所產各官。近因
北道事勢。有異於前。如不得封進。則該曹預爲料
理。擇定差官。分遣兩界。從便貿來。則恐爲便益。令
戶曹。酌設施行爲當。
一、人蔘乃天朝進獻之物。我 國所產之官。不爲
不多。若依貢案。預先替納于該曹。則豈有臨時之
絶之理哉。今此謝恩使進獻蔘四十斤。令市民貿
易。此非市上恒有之物。只就蔘商而搜覔。故刁蹬
太甚。利歸於蔘商。而害集於市民。進獻之蔘。每令
市民貿納。則 國家分定產蔘官。專委進獻之意
安在。無非年利之徒。中間操縱。任意遲延之致。自
今申明防納之禁。元貢人蔘。前期替納。則保無臨
時缺乏之患。而市民橫罹之弊。亦可除矣。 一、諸
上司私貿易。在平時因 經筵官所 啓。及市民
上言。一切勿侵事。捧承 傳矣。經亂以後。事亡其
舊。復爲侵擾。民間騷然。誠可寒心。且上司及諸都
監下人。托稱塗褙軍。令平市署。多數定送。而上司

下輩每名。徵木一疋。任意操縱。極爲無謂。頃捧
承傳。使勿侵徵。而曾未數年。如前侵責。不勝支當。
今後各司塗褙。自可令各司下人爲之。不必以市
民。勒令役使。以增其弊。更捧承 傳。申明擧行宜
當。一、元貢作米之事。雖出於因時制度之擧。而各
項雜物之絶。以致市民貿易之弊。自可調度之設。
有益於市民。無害於 國家。此前日之曾試行也。
復設調度料理應辦。則市民之受害。不至於今日
之甚。令戶曹。覆議施行宜當。 一、平市署。無典僕
又無書吏。最末殘司。不成模樣。本署任使下人。亦
是市民等買人雇立者也。吏曹視同有書吏衙門。虛
名定送。多至九名。而每一名。止木三匹。給價雇立。
通一年責立之價。至於三百餘匹。皆出於市民。此
前古所未有之弊也。頃呈本司入 啓。移差書吏。
一切革除。而如前責立。極爲寃悶。吏曹亦不得辭
其責矣。捧承 傳申飭。虛名上隱。使市民給價代
立之弊。一切停罷宜當。 答曰依啓。貂鼠皮。貿來
于北道。則果必趂卽造入乎。令戶曹。十分著實議
處。市民貿易價物。亦使准數題給。俾無怨咨。
丁巳十月二十五日
啓曰。備忘記嶺南賊倘必踰嶺。直來于公洪京
畿近邑矣。京畿公洪替捕使。爲先發送。而替捕使
事目單子。十分詳盡磨鍊。啓下以送事。 傳敎矣。
京畿公洪兩道替捕使。當依 上敎。爲先發送而

本司堂上中句管督捕之員。曾已備望入啓。必須趁速差出然後。凡干措捕事目等事。可以相議磨鍊矣。敢 啓。 答曰督捕堂上。從當差出。措捕事目。速爲磨鍊啓下。

丁巳十月二十七日 祕密

備忘記督捕使事目中。朴賊及在逃緣坐罪人等。並爲跟捕事。該備添入磨鍊啓下之意。言于備邊司。

丁巳十月二十八日

都承旨 啓曰。凡盜賊事狀 啓。例下刑書。今此榮川賊倘。實係關 國家。非他小賊之比也。自今狀 啓。令刑曹備邊司。同議處置。 傳曰允。

丁巳十月二十八日

備忘記此書狀急速議處。此書狀付賊人。令捕盜廳。急急跟捕。下諭京畿監司。使之急速跟捕。

備忘記嶺南捕賊書狀。勿爲下刑曹。盡下于備邊司。使之急急詳議回啓。

丁巳十月二十八日 祕密

備忘記嶺南湖西書狀。連續入來。備局堂上。頻頻會坐。急急議啓。此賊非如尋常火賊。前後書狀。勿下該曹。直下于備邊司。急速詳細議處。

丁巳十月二十七日

啓曰。南邊賊情有無間。每兩月咨報鎭江衙門。今月乃其次第。令承文院。依例擧行爲當。敢 啓。

答曰允

丁巳十一月朔

領中樞府事　李恒福　在外
領議政　奇自獻　二十三日被儒生疏論　廿五日被論　廿六日遞差
左議政　鄭○仁○弘○　在外
領敦寧府事　鄭昌衍　呈辭
右議政　韓○孝○純○　初三日呈辭

堂上

晉原府院君　柳根　初三日掃墳
行知中樞府事　朴弘耉
行右贊成　朴○承○宗○
兼兵曹判書　柳希奮
兼工曹判書　李尙毅
兼禮曹判書　李○爾○瞻○
驪川府院君　閔馨男
行判中樞府事　李廷龜
行吏曹判書　閔夢龍　例兼
行刑曹判書　李慶全　十四日遞付韓平君
行右參贊　李沖
行同知中樞府事　沈悖　有司
行同知中樞府事　張晩
完昌君　李覺　十四日陞大司憲
戶曹判書　崔瓘
行同知中樞府事　柳澗
大司憲　南瑾　初三日呈辭　十四日遞付副護軍

行司直　禹致績
吉川君　權昐　有司　十五日辭職上疏呈政院

郎廳

左通禮　梁克選
司果　韓謙
檢詳　南宮櫶
文學　朴自凝
兵曹正郎　俞晉曾
副司果　李芬　平安道出使　二十三日入京
副司勇　李德符
副司勇　梁斗南
副司果　黃錫男　初四日遞代前縣監李熔入啓下
副司勇　崔岾
副司勇　金汝廻
副司勇　黃德諴

丁巳十一月初二日
啓曰。江華府使李安訥。牒報于本司曰　朝廷以
本府。爲保障之地。留意措置。前後事目。非不詳盡。
而近年以來。日漸廢弛。今姑撮其大者而言之。則
本府束伍之軍。私賤居半。而其主任意捉去。或厭
避鍊習之苦。相繼逃散。隊伍減縮。不能成哨。若無
禁防。則不久將爲盡散。極爲痛心。本府官奴婢。自
來鮮少。不成官家模樣。各司移屬本府事。曾已事
目啓下。而非但不爲移屬。本府官奴應逸。校書館
修藏差定。本府鄕吏趙敬立。以倉穀次知色吏偸竊
官穀。並與會計文書。而無置處。逃匿于尙州。自本府
移文推捉。而無意來現。本府田稅米太。及宣惠廳
作米。各司貢物價。司僕寺生黃草。營納紙價米等。
自前除上納。州倉入上矣。今乃背令上納。有乖當
初事目本意。平安道各營軍器失火之故。本府別
措備軍器。使之入送于關西。本府非他列邑之比。
旣云保障重地。則所儲軍器。豈可移送他道乎。本
府以薄石產出之故。前後伐取舡運之數。不知其
幾千萬張。上年昌慶宮薄石上納時。給米百石。貿
易以送矣。今者營建都監。卜定薄石一萬張。石灰
五百三十餘石。而時無給價之令。民怨莫甚。欲望
入　啓處置云。江華措置之事。不爲則已。旣謂之
保障。而常加留意。則豈可一任其廢墜。而不爲之
收拾乎。前後　啓下事目。非不嚴明。而未免爲一

惱休紙。誠爲痛心。束伍軍逃避他境者。依兩界徙
民例。令所在各官。一一刷還。如有不卽刷還者。令
其道監司。狀　啓罷黜。私賤爲其主所捉去者。家
長一一啓聞。各別推考重治事。移文本道監司。使
之着實擧行。鄕吏趙敬立。令慶尙監司。嚴加緝捉
上送。官奴應逸。令校書館修藏改定。卽爲本役。田
稅米太及各項作米。並依舊例本倉入上。本府別
備軍器。勿令入送于關西。使本府軍粮軍器。不至
缺少。實合事宜。且上年昌慶宮之役。所用薄石。自
上軫念本府民生之弊。發倉廩之米。使之貿納。意
甚盛也。今者營建都監。卜定薄石一萬張。石灰五
百餘石。此則他官所無之役。而別無給價之令。民
之稱寃。固其所也。着令都監量減收布。使海島之
民。得蒙一分之惠。在所不已。並捧承　傳于各該
司。何如。　答曰允。
啓曰。咸鏡道巡撫使權盼。曾有大禮後下去之命。
故今明。當爲發行矣。但卽今冬節已深。天嶺以北
及南道三甲等處。雪塞未能巡歷。勢不得已。當爲
留在於南關。而南關若干邑。連年失稔。飢荒太甚。
巡檢之行。旣有從事官。又有軍官。許多負役。供億
極難。平安道江邊。亦有雪塞之患。而正當沍寒之
時。聚會軍兵。試射閱武等事。亦甚難便。西北巡撫
使。並於歲後發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丁巳十月三十日入啓　十一月初四日批答下

啓曰。凡京外盜賊措捕之事。乃是司寇之任。今此
嶺南賊人跟捕事。該曹專委於本司。事體不當如
是。今後令該曹議于本司。規畫措捕。宜當敢啓。
答曰。今此嶺賊。非尋常㺚賊之類。不可只令該曹。
從然回啓。自本司與刑書。急急同議規畫處置。
丁巳十一月初四日　祕密
啓曰。　備忘記前郡守趙纘韓。某官稱號下送嶺
南。與本道監司。詳議捕賊事。令備邊司急急議處
事、傳教矣。賊倘乘夜打奪時。未及角戰跟捕。雖
不無其罪。而追蹤跟捕。已至六名。而其中稱將者
二名。道内諸邑。及公洪道西原。所捕賊五名。亦其
傳審關。發蹤所捕。聞其處儒生。亦以此等意。陳疏
云。討捕官稱號下送。使之與監司尹暄。詳議捕賊
何如。　答曰允。
丁巳十一月初六日
兵曹　啓曰。全羅左水使李興立。已爲箇滿。依近
例令備邊司議薦何如。　傳曰允。
全羅左水使薦　李景湖　朴瑺　安玏　柳承瑞
申忠一　尹璇　尹鴻　元守身　申蓁
金應河　李鎰　安璐　魯訒
丁巳十一月初七日　申時　祕密
備忘記趙纘韓。以討捕官下去。武士並量給。使之
帶率捕賊事。言于備邊司。
丁巳十一月初九日



啓曰。前郡守趙纘韓。討捕官差下事。已爲　命下。
付軍職斯速發送。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丁巳十一月初九日
啓曰。以營建都監　啓辭内。京畿全羅公洪黃延
江原等道材木九千餘條。今將加斫矣。斫伐非難
而曳下爲難。曳下非難而載運爲難。各道連年伐
木。民力已竭。舡人失業。不可不別樣料理。少紓民
役。而百爾思量。未得善策。極爲悶慮。羣議以爲湖
南舟師。添防於嶺南者。爲邊將所驅。使格軍不勝
其苦。與其服役於邊將。無寧調用於　國事。目今
南邊。無朝夕警急之事。湖南舟師十餘隻。限數月
姑勿添防於嶺南。一起則留泊於莞島近處。斫曳
莞島之材。一起則留泊於邊山近處。斫曳邊山之
木。則其於守舡伐木。似爲兩便。而事係防備。不可
容易擅定。令、備邊司。議處爲當。　答曰允事傳教
矣。邊將驅使軍卒之弊。誠有如都監啓辭者。然
朝廷但當禁截之而已。豈可以此而撤海防哉。莞
島邊山。皆非待變之地。只爲斫木曳木之役。移泊
十餘隻戰舡於閑漫無事之地。其於禦賊之道。已
爲左矣。第念都監。非不知此意。而敢爲此　啓者。
蓋出於不得已也。結卜軍、烟户軍、舟師軍。號名雖
殊。其爲役則一人而已。雖可責其一身二役。　宮
闕舟師。其勢不得兩全。故都監計役奈何爲此
啓辭。似當依此施行矣。敢啓。　答曰依啓。

丁巳十一月初八日
啓曰。咸鏡道六鎭三甲土兵。平安道江邊土兵等。
防戍寒苦之狀。有不忍言。 國家物力單薄。年例
衲衣亦不得造送矣。造給紙衣。以爲禦寒之資。秋
間本司。別爲 啓請。京外試所落幅紙。無遺輸送
于本司。而試官等。盡數私用。只以若干張塞責。殊
無別爲 啓下之意。極爲寒心。今此監試會試落
幅紙。不許一張私用。依收卷數。沒數輸送于本司。
以爲西北戍兵紙衣之用。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丁巳十一月初十日
一所試官意。應辦官 啓曰。今此監試覆試落幅
紙不許一張私用。沒數輸送。以爲西北兵紙衣之
用事。備邊司入 啓允下。自政院牌招應辦官。使
之着署。備局又通文于場屋。以示申飭之意。備局
之處事。可謂密矣。試場名紙。本出擧子之自備。初
不係官納之物。故科次之後。所謂落幅則分給於
場中軍士。及各司下人之累日服役者。以酬其勞。
又於出榜時。粘連草榜。而監試官取若干張。分送
于諸試官家。盡將餘數。輸送該曹。以爲公家經費
者例也。 朝廷軫念邊上戍卒之寒。悉令收聚。意
實有在。幸而年來科擧煩數。京外收聚之數。比常
時不啻十倍。而其不花消於彼此。終被邊卒之身
上者。亦難保其必然矣。以此落幅公事。前既有承
傳則自備局移文知會。未爲不可。而每遇試場。輒
以瑣細之事。上煩 天聰。至以贓律。形諸文字。有
若恐喝督送者然。前後入參試官者。無非從大夫
之後者。孰肯私一紙而自陷於贓律也。備局之待
士大夫。無乃太薄乎。試官之不幸。至此又加一厄也。
臣等遵奉承 傳內旨意。除場中該用所費外。將
四百張。一一封置于場中矣。但罷場之後。典守無
人。請於罷場之日。令備邊司郎廳一員。預待于門
外。趁卽輸去。俾無中間偸竊之患。 傳曰允。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亂後落幅。自本司收聚。入
送邊上。未知自何年始。而頃年本司堂上工曹判
書臣李尚毅。爲有司堂上時。出言以爲落幅收聚。
北道入送一事。最關於邊上云。以多數輸送之意。
爲 啓辭。因爲規例。每遇試場。輒以此意爲 啓
辭。收聚入送北道矣。今年秋間。監試初試時。亦倣
其例。 啓辭構草。議勘於諸堂上之時。有贓律之
語矣。今者監試會試時。落幅 啓辭。則郎廳以西
北次知司堂上户曹判書臣崔瓘之言。來説於臣
自獻。以爲初試時。京外落幅紙輸送本司者。藏置
一庫。無一張他用。沒數入送于北道。而其數甚少。
不得遍給戍卒。今此會試落幅。亦宜依前例入
啓。收聚入送云。臣自獻應之曰然。則告有司堂上
構草入 啓。吉川君臣權盼。循例構草。遍告諸堂
上入 啓云矣。今觀試官 啓辭。其意亦然。備局

之送通文。非本司諸堂上所知之事。必是 啓辭
允下後。政院招本司郎廳。只言其 允下之意。不
言牌招應辦官著署之事。本司該吏。不知應辦官
之已著署。循例移文。欲免 啓下後不爲擧行之
罪。有司堂上。亦必不知應辦官之已着署。而聽該吏
移文之言也。大槩監試會試落幅。其數本少。不必
並此收聚。而本司郎廳。徃受試所。亦無前規。依舊
例施行似當。敢 啓。 答曰允。

丁巳十一月十二日 祕密

備忘記此賊人等未捕者。下諭各道。使之急急跟
捕。捕盜大將。亦命招言之。

趙業成先書

呈才人趙業成 萬曆四十三年正月十六日新
來朴先生牌 本所大行禮設行爲置各道先生
班通知事應參諸先生行禮文後錄成置爲旀養
父醴泉居並辦大行合下者

後錄龍宮四月
醴泉無石 趙業成 金春奉 黃龍
龍宮 金彥分 申夢龍 申南福 申永福
金穩金
尙州 郭龍福 衣洞書堂上里 朴金孫 墨谷 姜芿世 山陽縣

丁巳十一月十二日 祕密

備忘記以公洪監司書狀見之。則所捕賊人中。現
捉皮囊所入軍都目名付賊倘。多至八十餘事。極
可駭。其倘類甚多。詳細密議。期盡勦除事。言于備
邊司。

丁巳十一月十五日

啓曰。討捕官趙纘韓。今將下去。而聞其言則當初
賊招。及採聽人所言內。賊倘多在公洪道各邑。纘
韓移文各邑。多所經營。未及捕捉云。趙纘韓慶尙
公洪兩道討捕官稱號。使之往來討捕宜當。敢
啓。 答曰允。

慶尙公洪等道討捕官望 副司直趙纘韓

丁巳十一月十七日

以公洪兵使書狀 備忘記此書狀。付賊人等。令
捕盜廳急急跟捕。且畿內所引諸賊。下諭于京畿
監司。使之急急跟捕以啓。

丁巳十一月十四日

啓曰。榮川居前參奉金昌先。呈書於本司、曰前郡
守趙纘韓。盡心措捕之狀。詳在本道監司前後狀
啓。今不須一一枚擧。而大槩賊魁向陽招內。榮川
獄門打破時。大將七名別將二名。而第一將趙業
世。則就捕於坡州。第二將毛老金伊。則就捕於龍
宮。第三將自陽。第四將春奉。則俱爲榮川將官所
捉。第五將姜芿叱世。則就捕於捕盜廳。第七將金
海。則就捕於豐基。別將自春獻伊等。亦已就捕於
本郡。自本郡直爲捕捉者。凡四名。自本郡傳通密
關捕捉者。亦四名。此外如丁亥實、福山伊、命甫、貴

山男伊等、則本郡自為捕捉。西原、尙州、龍宮、醴泉、豊基、安東、報恩、等官。所捉賊人。不可盡記。而皆是自榮川傳密關而捕捉者也。纘韓、設機勤捕。至此勤密。則比諸因榮川密關而捕得零賊之西原。不可同年而語也。西原則已蒙襃賞之典。纘韓、則反有拿問之命。又差討捕官之任。單騎出入列郡。則非但官職位下。號令不行。抑恐賊倘逞計。重貽國家之辱也。伏願曲察終始跟捕之勞。具由　啓達。以示賞典云。纘韓始雖失策被賊。終能多捕徒倘。果不無功勞。而今以督捕官下去。徐觀後效。更為稟旨論賞何如。　答曰趙纘韓。加稱兩道某號。量給武臣軍官下送議處。

丁巳十一月廿四日

啓曰。以本司　啓辭。傳曰趙纘韓加稱兩道某號。量給武臣軍官下送議處事　傳敎矣。趙纘韓既已慶尙公洪兩道討捕官稱號。今將下送。但討捕官之號。與各官捕盜官無異。名號不佳。無以號令列邑。依己丑年鄭淑夏例。討捕使稱號。往來嶺南湖西、設機捕捉。似為宜當。武臣軍官。則令兵曹量宜定給何如。　答曰依啓。所帶軍官。使之自望擇帶以去。

丁巳十一月廿六日

東萊召募別將望　鄭參星有頉代
行副司果　李先智



丁巳十一月廿八日

啓曰。本司軍國重事。皆稟裁於相臣。而今者無故大臣無一員。見在諸道時急書狀、久未覆　啓之意敢　啓。　答曰。本司諸堂上頻頻會坐。緊急公事。即為回　啓。分付各道。

丁巳十二月　朔

領中樞府事　李恒福　在外　初十日論啓只削官爵
領議政　未差
左議政　鄭仁弘　在外
領敦寧府事　鄭昌衍　呈辭
右議政　韓孝純　呈辭　初四日出仕肅拜
堂上
晋原府院君　柳根
行知中樞府事　朴弘耈
行右贊成　朴承宗
兼兵書判書　柳希奮
兼工書判書　李尙毅
兼禮書判書　李爾瞻
驪川府院君　閔馨男
行判中樞府事　李廷龜
行吏書判書　閔　例兼
韓平君　李慶全
行右叅贊　李冲
行同知中樞府事　沈惇　有司
行同知中樞府事　張晩
大司憲　李覺　徙民推刷句管
戶書判書　崔瓘　軍餉句管
行同知中樞府事　柳澗
行副護軍　南瑾　送家奴婢句管

行司直　南致績
吉川君　權盼　有司
郞廳
通禮　梁克選
司果　韓謙
檢詳　南宮櫶
校理　朴自凝
兵書正郞　兪晋曾　例兼
副司果　李芬
副司勇　李德符　二十四日武臣兼宣傳官　鄭名振　移下
副司勇　梁斗南
副司勇　崔屵
副司勇　金汝頲
副司勇　黃德誠
副司果　李熺

丁巳十二月初二日

啓曰。慶尚公洪等道討捕使趙纘韓。雖非堂上官。旣以使稱號。其所費去事目。似當以前事目 啓下。督捕使事目給送敢 啓。 答曰依啓。

丁巳十二月初七日

備忘記梁克選。乃左通禮也。前頭大禮重疊。鐵嶺擒奸以他部廳下送事。言于備邊司。

丁巳十二月初十日 秘密

備忘記近日係干軍國事。不無解弛之患。大臣已出。備邊諸堂上。頻頻仕進料理邊務。俾勿玩愒事。言之。

丁巳十二月初十日 秘密

備忘記穩城又有速捕之事。下去都事處。切勿騷擾貽弊。十分愼密往還事言送。而咸鏡監司書狀。令備邊司議處。

丁巳十二月初十日

備忘記穩城府使。何至今不爲議薦乎。令備邊司。急速議薦。

丁巳十二月初十日

備忘記穩城府使。何至今不爲議薦乎。令備邊司急速議薦。

穩城府使薦 李德符 邊彦璸 朴亨俊 安汝訥 尹仁男 朴瑛 吳應男 朴成龍 李挺生 金廷幹

丁巳十二月十二日 秘密

備忘記朴賊累年逭誅。中外臣民。無意捕捉。使至於聚黨謀逆。極爲痛駭。捕盜大將。各道監兵水使。開城留守。京畿防禦使。義州府尹。東萊府使。並各別推考。使之十分嚴飭購捕。而多設洛直。詳密譏察事。急速 下諭于各道監兵水使。防禦使。開城義州東萊等處。

備忘記朴賊山谷。寺刹店舍。村閭。場市海島。一一詳密搜捕。使勿網漏事。更詳 下諭于諸道。且討捕使數日內。急急發送。盡心討捕事。詳細言送。

丁巳十二月十二日 秘密

備忘記朴賊若不大擧捕捉。則終不可得也。前日已出討捕使。則仍令並捕朴賊。而他道未差討捕使。並速一時發送。而討捕使從事官軍官。並令各別擇帶以送。

丁巳十二月十二日 秘密

備忘記公洪兵使金義直。急急領兵來駐于稷山溫陽之間。策應捕賊等事之意。詳細下諭。而公洪防禦使。急速發送。從事官軍官。擇帶以送。

備忘記防禦使。亦擇差。某邑下送。

備忘記湖南防禦使。亦擇差下送于全州。策應捕賊等事。而討捕使爲先發送。

丁巳十二月十二日

備忘記昨日備局之坐。稱病不參者。甚多。今後勿

爲如是盡心勤仕。料理邊事之意。言于本司。
丁巳十二月十六日
備忘記。慨制使鄭起龍。上送弓箭各一部。入覽後
差官拜領。下送于平安兵營。此人弓箭優數造送。
其盡心國事之狀。極爲可嘉。加資。監造領來軍官。
依他例加資。
司單子　統制使□送黑角弓二百張。長片箭各
一百部。箭竹一萬箇等。平安兵使處。定差官拜領
給馬入送。爲白卧乎事。
丁巳十二月廿日　秘密
備忘記。係干嶺賊事。各道及討捕使書狀。急速回
啓。越即分付。勿爲累日遲滯。致誤事機之意。言于
備邊司。
兵曹　啓曰。全羅右水使有闕。依近例。令備邊司
議薦何如。答曰前日左水使議薦單子。已爲入
啓。被薦之人多矣。右水使薦。不須別爲也。
丁巳十二月十七日
備忘記。趙纘韓。湖南討捕使兼差。使之並捕湖嶺
之賊。
丁巳十二月十□□
啓曰公洪道討捕使宋□、慶尙討捕使柳永瑞、
令將下去矣。趙纘韓既兼慶尙公洪兩道討捕使。
已爲下去。而武弁□捕使爲下去。則一道之內。
討捕使兩員。□非但令出多門。事多妨碍。

討捕使所率□。厨傳供億之弊。亦爲可慮。文武
討捕使中一員。似當減下。敢稟　睿裁。答曰
趙纘韓以督捕使啓下。而武將等以討捕使差送
如何。更議以處。
啓曰督□
送之□討捕使皆以
武臣□公洪全羅慶尙四
道督捕使以□何如　答曰允
丁巳十二□
備忘記賊魁□監司討捕使狀　啓
下已久而不即回□覆啓。急急分付使
無意外之患事□
丁巳十二月□
掌令韓詠　啓曰。咸鏡監司上送胡書中所言。無
非悉　天朝誘我　國之語。意黠姦甘。文義通暢。
前日胡。未有如此書之狡猾。敵人之智漸長。我
國之事日疎。念及於此。誠可寒心。曰今西北防備。
齟齬莫甚。兵粮軍器。一無可恃。悠泛度日。有若坐
而待亡者然。豈非可憂之甚者乎。前者巡檢使。已
爲差下。有歲後發送之教。今若緩緩送之。則必
有後時不及之患。請西北巡檢使。數日內發送。與
本道監兵使同議。檢勅將士。整頓器械。俾無臨變
失誤之弊。答曰令備邊司。

啓曰因臺諫 啓辭 數日內發送事令備
邊司議處事 傳 胡書之來不知其
幾而語意之悖慢尤 測未有若是之甚
也且在前胡書出来 業從告目而令則
不来尤極可惋伊 之形而在我無可恃
孔 備諸事料理檢飭
啓請發送矣
界廻 依臺
同

丁
備 堂上判義禁刑
旨判書 任
丁巳
備忘記當此 備邊堂上病不進
者甚多分明 勤〻仕進料理邊
事

丁巳十二月
啓曰。臣等伏見咸鏡監兵使狀 啓及胡書中所
言。無非歸曲 天朝。誘脅我 國之意。至於指 天
朝為南朝。奪地殺傷。種〻悉念之言。不一而足。反
臉抗拒等語。尤極兇悖。又以為 天朝。欺害朝鮮。
敢逞離間之計。至有兩家相保。勿信唆調之語。抑
揚闔闢。其情叵測。犬豕之言。雖不足數。既聞如此
之言。則在我之道。不可不馳告於 天朝。似當具
奏以聞。而使价之行。雖遣單使。例致遲緩。惡〻移
咨於摠督撫鎮等衙門。似不可已。令承文院。善為
措辭咨文撰述。極 文臣。帶同解事譯官。數日
內發送宜當。文 通書之由不可不問差胡
回還之後拿 回答之語則依兵
使李守一狀 論事行會于監兵
使亦當胡書 於本月二十三日
會于 為文希賢先為
拿 邊惡〻移咨
所見何如

光海朝備邊司謄錄
正月初六日
啓曰。今見公洪監司狀　啓。賊人李應眞招辭、現
出京中居炮手金得男等七名。令捕廳捕捉。廣州
居炮手李得男、黃彥已、崔永男。安城居朴大雄等。
令其道。登時捕捉。嚴覈事移文何如。　答曰。允。
丁巳十二月十三日
全羅道防禦使望　李玹　文希聖　劉夢龍
京畿防禦使望　柳止信　李忠吉　安玏
黃延道討捕使望　許完　李景湖　金應河
江原道討捕使望　尹鴻　柳晏　朴瑋
平安道討捕使望　柳舜懋　趙暄　呂祐吉
咸鏡道討捕使望　李麟貴　權洽　李檍
啓曰。　備忘記朴賊若不大擧捕捉。則終不可得
也。前日已出討捕使。則仍令並捕朴賊。而他道未
差討捕使。並速一時發送。而討捕使從事官軍官。
並令各別擇帶以送。又　備忘記京畿防禦使。亦
擇差某邑下送。又　備忘記湖南防禦使亦擇差
下送于全州。策應捕賊等事。而討捕使爲先發送
事、　傳敎矣。全羅京畿兩道防禦使。黃延江原平
安咸鏡四道討捕使。備望入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防禦使則差出。觀勢發送。他道討捕使。
並以武臣差出乎。更議以　啓。
啓曰。趙纘韓以督捕使　啓下。而武將等。以討捕
使差送何如。更議以處事、　傳敎矣。初以趙纘韓
兼慶尙公洪兩道討捕使者。非但詳知此事首末。
以文官下送。則速捕之際。不至騷擾。號令之下。奉
行便易故也。今若以武將。又差討捕使下送。則名
號雜同。姑置不論。而一道之內。使命重疊。事多妨
碍。弊亦不貲。臣等之意。本道旣有監兵使。而文官
討捕使。又爲下去。此兩道武將。討捕使姑勿差送
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以公洪監司李春元辭狀　傳曰。令備邊司
回啓事、　傳敎矣。李春元病勢輕重。雖不可知。而
本道方有盜賊速捕之事。此時方伯之任。不可輕
遞。使之調理察任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丁巳十二月二十七日
啓曰。當此邊虞日劇。朝夕待變之時。平安兵使成
佑吉。重被臺論。而時無發落。故不爲察任云。防備
之事。極爲虛踈。似當速爲處置。且北道慶興穩城
兩邑守令。罷職已久。其代尙未差出。六鎭防緊之
地。事多踈虞。並速差出。一二日內。催促赴任宜當。
敢　啓。　答曰。依啓。
正月初十日
啓曰。　備忘記、胡書事。若爲　奏聞。則使臣急
擇差。謝　恩使發程後。卽爲發送事。言于備邊司
及該曹事、　傳敎矣。前日本司諸臣。各陳所見時。
移咨似當云者。五六人。而其餘則皆以爲　奏聞

之舉。不可一刻遲緩云。書善一使。汲汲具奏。似
不可已。使臣、令該曹擇差。速為發送。一邊差送鮮
事譯官。移咨各衙門。實合機宜。但群議皆以為。文
希賢不可不先為拿問云。使臣治裝之間。文希賢、
惡、拿來究問。得其實狀。具 奏宜當。敢 啓。
答曰。允。

正月初四日

啓曰。備忘記、西北防備蕩然。予常中夜念及。不
覺寒心。如選將鍊兵、峙粮、修城池、謹烽燧等事。依
前傳教、、着實舉行事。本司各別詳議以處
事啓、備邊司事 傳教矣。自上特軫疆事殊庚。 聖
教屢下。綢繆中徹之意至矣。臣等忝在籌邊之列。
奉職無狀。無以紓 九重宵旰之憂。臣等之罪矣
第念北路。連年失稔。西邊亦然。流亡相繼。戍額頓
減。公私赤立。無計峙粮。加以邊倅之痛公剝民者
滔滔皆是。邊上之民。視官員如仇讐。怨爲盜路云
此弊不祛。則竊恐有民難用。而城池粮械不能為
有無於其間也。此非細故。着令當事之臣。為先料
劾啓聞。不治不饒。而如軍兵訓鍊、城池器械修飭
事。及謹烽火設間諜等項。多般料理。另行檢飭。俾
無誤軍機為當。同今審書方到。情形叵測。明是搆
釁於中國。中國之憂。即我之憂也。況兵家所謂。聲
東擊西之謀。雖係其必無。其他種種可虞之機。不
一而足。巡檢使既已受 命。使之急速前往該道。

並飭軍務。不容少緩也。且以措置糧餉一事言之。
西路則物力稍裕。自道內可以料辦。使方面之臣。
祗仰體 聖上憂邊之盛意。節用財備。或設屯田。
至誠措置。則庶無缺餉之嘆矣。唯北關。則道內元
無得粟之策。又絕飛挽之路。計沒奈何。本司磨鍊
丁巳條、災傷賑木。沒數收合下送。以為趁秋貿粟
之計。而又令該曹。別衙木疋下送於八九月前。幸
而有秋。則可得累千斛穀矣。此外該曹案付道內
塩稅。秋成後。無遺作米。似為便當。此意行會巡撿
使觀察使處。使之着實舉行。遂將一款。則本司諸
堂上。杏會議為于 啓下。以緩急調用。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我國事。例不着實。各別申飭舉行。西北
監兵使以下。守令邊將。若有寬。則並十分擇為。本
司頻頻會坐規畫。從長措處事、察為。

正月二十一日

啓曰。以政院公洪兵使罷兵還鎮事。令備邊司議
處啓辭。 傳曰。允事、 傳教矣。項因本道兵使金
義直狀 啓。本司亦欲以罷兵之意。稟處矣。今承
下教。極為允當。賊徒幾盡就捕。道內時無警急之
事。兵使聚兵。久駐溫陽。非但貽弊妨農。亦為可虞
前頭脫有調兵之舉。傍近列邑。數三百軍兵亦為
朝令夕聚。使之在家裝束。兵使則還歸本營。往來
檢飭事。 下諭何如。 答曰。允。

戊午二月朔

領議政　鄭仁弘　在外
領敦寧府事　鄭昌衍　被論
左議政　韓孝純
右議政　閔夢龍
堂上
晉原府院君　柳根　被論
行知中樞府事　朴弘耇
行左贊成　朴承宗
兼兵曹判書　柳希奮　討賊次知
兼工曹判書　李尙毅
兼禮曹判書　李爾瞻
驪川府院君　閔馨男
行判中樞府事　李廷龜　被論
行刑曹判書　趙挺　討賊次知
韓平君　李慶全　舟師句管
右贊成　李沖
行同知中樞府事　沈惇　有司　江華句管
行同知中樞府事　張晩　有故　二月十六日有司落點　二月十七日拜本事
右參贊　李覮　徙民推刷次知
戶曹判書　崔瓘　北道糧餉次知
行大司憲　柳澗　二月初六日遞大憲是日政拜雞山府使
行副護軍　南瑾　逆家奴婢次知　水原句管　軆府次知
行司直　尙致績
吉川君　權盼
郞廳
副司果　韓讚
檢詳　南宮檝
兵曹正郎　兪晉曾　武備司例兼
吏曹佐郎　李尙垣
司果　李芬
副司果　鄭應斗
司勇　梁斗南　京畿公洪道
副司勇　鄭名振　黃海道
副司勇　崔岉　平安道　徙民推刷次知
副司勇　朴大任　全羅道
司勇　黃德韺　咸鏡江原道　北道糧餉次知
司勇　金汝廼　慶尙道　逆家奴婢次知　軆府次知

戊午二月初八日
啓曰。節晩在此。今已十朔。依前例論賞。以酬其勞
似好。答曰。依啓。
鐵山豐德浦各番將中士忠。有頃伐。前僉正金閑
城。
戊午二月初九日
兵書 啓曰十八運赴北精兵。十朔之限。已爲迫
近。十九運亦爲抄送則已矣。如或依前抄送。則必
須前期知委然後。外方挑選哀末。臨時發送十九
運發送與否。令備邊司。斯速定奪何如。 傳曰。允。
戊午二月十二日
啓曰。兵書啓辭內。十九運精兵發送與否。令備邊
司斯速定奪事 允下矣。驕虜桀驁。勢甚猖獗。邊
圍之虞孔棘。添防備禦之擧。比前尤緊。十九運精
兵。不可不送。令該曹急急知委抄送。及期定替宜
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三月十一日
啓以臣等伏見冬至使及平安監司義州府尹狀
啓府尹李克信之事。極爲駭愕。盜直假家。雖因有
司而設。而所當於唐人所不見之處。略造軍人避
雨雪之幕。以爲巡邏守直之所。而乃於沿江上下。
列造草屋。華人之致駭固其所也。至於春秋習陣非克
信所自創。亦然必須報知于遊擊然後。方可操演
而克信則自以爲稟報乃行。遊擊則曰。敢自擅行

云。其間曲折。殊不可曉也。大抵克信。以封疆之重
侍 中朝將官。大失其心。遊擊乃因此事。嗔怒構
捏。致令訛言。流入 中國。當此急虞之時。生事邊
疆。此而不治。則無以慰彼官嗔喝之心。而亦未能
間雷傳播之訛言。其於事機。極爲關重。前項克
信。速爲拿問。其代一二日內。極擇差出下送。且令
承文院。措辭移咨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咨文依昨日傳教之意。速爲製送。李克
信治罪之意並添入善措急急 入送。義州府尹。可
合人擇薦。
戊午二月十二日
政院 啓曰。頃日義州府尹李克信狀 啓。有曰。
以窩棚之故。丘游擊嗔怪云云。此必聞中原人騷
動之事。而汎然狀 啓。以爲先告之計也。係干
上國之事。則備局所當趁即回 啓。而正月廿九
而 啓下備局。今始回 啓。極爲遲緩。請次知堂
上推考。 傳曰。允。
戊午二月十二日
昨日政院 啓辭入啓 答曰。依啓。咨文依昨日
傳教之意。速爲製進。李克信治罪之意。並添入善
措急急 入送義州府尹。可合人擇薦。
戊午二月十三日
義州府尹望 李善復 尹守謙 尹知養
李弘望 安景深 李昌庭

戊午二月十一日 秘密
政院 啓曰。今見冬至使李尙吉等狀 啓，則中
原人。多發訛言。極爲叵測。驚動潰散，村舍多空云
云。臣等看來不勝痛駭之至。義州境連 上國。凡
干事爲。所係極重。雖一動一靜。所當登時報知。使
情意相孚。無一毫疑惑。而因一李克信。致有如此
罔極之訛言。此與金汝屹事無異。其時之事。臣等
未能詳知。而大槩以習陣之故。 朝廷有梟示境
上之請。今聞 閣下。從末減。只 命白衣從軍。在
平時無事之日。猶尙如此。況此訛言屢騰。事機多
虞之日乎。以 聖上至誠事大之德。 天朝各衙
門雖已洞知其萬無如此之理。李克信當初不能
善處習陣放砲設寨柵之際，致令中原人。驚動潰
散之罪。不可不問。且 天朝人。聞我 國，拿致克
信之事然後。不待戶喩。而前日之疑。必快釋矣。克
信狀 啓。以發惱換來之事。推諉於丘游擊之傾
陷。前日丘游擊。雖有忿言。豈有因此事。使村民潰
散之理乎。設使克信所言眞的。克信不能善處之
狀。尤爲眼著。此實備局不能擇爲。輕擬重典之致。
而係于 上國莫重莫大之事。請令備邊司。急速
議處。俾無日後之患。 答曰。允。
戊午二月十二日 秘密
啓曰。 備忘記，旣被前古所無之惡名。此究未當
之前。遼東土數千里。盡淪於禽獸之域。不勝痛心。
地咨辨證。一刻爲急。令大提學與備局相議咨文
速爲製入。啓下擇定解事譯官。多給別人情。急速
發送。又 備忘記。遼東咨文。以文官極擇賫送。似
當。令備邊司。詳察議啓。又 備忘記。遼東辨證咨
文賫去時。丘游擊。如有攔阻之事。則奈何。令備邊
司。詳議指授以送事 傳敎矣。辨證咨文則大提
學。今方製述。咨文賫去官。則令吏曹極擇從班中
的當文官。帶同解事譯官。使之急速前進咨文賫
去時。丘游擊似不至於阻攔。然凡事有備無患。別
人情。依 上敎。優數給送。而臨時周旋之事。咨文
賫去官處。指授以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咨
文賫去譯官。依近例。以二人極擇並送。而賫去文
官譯官等。預爲啓下事察爲。軍門。總兵。遼東都司
鎭江游擊。四處咨文。並爲磨鍊以送。
戊午二月十二日
啓曰。義州府尹李克信。因丘游擊嗔怪。寨柵撤毁
事狀 啓。正月二十九日 啓下。本司諸堂上處回
告後。今月初五日回啓。而當該郎廳。不卽遍示於
諸堂上。及其 啓目成貼之後。色吏掩置於文書
中。趁不進呈于政院。乃於昨日。其公事。 啓下與
否。推問之後。始爲覺察。追書日字而入之。極爲駭
愕。當該郎廳朴大任。鄭名振。先罷後。色吏。令攸司。
囚禁推考何如。 傳曰。允。郎廳並只推考。 傳曰。
備邊司堂上。勿推。

戊午二月十四日秘密
啓曰、備忘記、竊聞冬至使譯官之言、則沙阿近處
訛言傳播、亦多驚動云、極為駭痛、辨誣奏　聞、該
部咨急速製進　啓下、付于謝　恩使之行、使入
帝京、詳細探啓、觀勢呈進、且丘遊擊所報文書、必
須討得謄來後、可以議處、擇定譯官、優給人情、入
送遼東、急急探來事、令備邊司、速為議處事　傳
教矣、臣等所見、承文院　啓辭、有曰、必得丘坦告
誣本槁然後、所當悉陳力辨、急速解事一譯、馳往
鎮江、探聽以來宜當云、詳知彼□間曲折、一一明
辨者、實出於應事周詳之意、待其探聽回還、移咨
各衙門、未為不可、但訛言日益傳播、而在我無辨
明之擧、日月漸久、不測之言、轉輾流入於　帝京、
則其時伸雪、尤有所難、況遼東都司、旣已發言於
我　國使臣、其非傳聞塗聽之比、今宜措辭移咨、
今見賀節陪臣馳啓、以寓棚習陣等事、訛言傳播
云、雖未知其間曲折、而聞來不勝驚駭、地方之臣
則即令拿致重究、理外之言、傳播至此、無任惶駭
云云、如是善為措語、畧具一咨、急急馳送、仍令賫
咨譯官、多用人情、討得丘遊擊通報原本而來、知
其曲折然後、如有別情、更為移咨洞辨、亦何傷乎、
茲事貴速不宜遲、辨明之擧、不厭重複、若待丘遊
擊處、探聽譯官之回、則事漸稽緩、恐有後時之悔
也、至於　奏聞一款、則專候遊擊本槁覓來、更議



處之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以南溟羽差送、而擇率譯官、急急進去、
人情亦優給以送、期速發遣、咨文令大提學、速為
製進、
戊午二月十五日秘密
啓曰、備忘記、丘遊擊、來鎮我國門庭之地、凡事
必與之相善、得其懽心、可無意外之患矣、不幸今
日、有此生梗、先具一咨、優送禮物、以謝邊臣失誤
之罪、仍致不穀款要之情、以解其忿、而另為結好
似當、咨文、與大提學急速製進、賫去譯官、極擇秩
高解事者、趂巡撫御史未及東巡前、星火以送事、
令備邊司察為事　傳教矣、鎮江之於我　國、彊
域密邇、有同一家、而丘遊擊、性品異常、待之極難、
為邊臣者、所當彌縫善遇、不失其心、而旣不能然、
致有意外之患、移咨送禮、遜謝解忿、似不可已、
聖慮及此、極為允當、咨文則令大提學製進、禮物
則令該曹優數備送、賫去譯官、極擇秩高解事者、
星夜馳送宜當、但咨文中旣謝邊臣失誤之罪、而
前府尹李克信、不即拿解、必待其交代然後、拿來
則義州之事、鎮江無不聞知、遊擊若聞克信、尚在
官所、則無乃與咨文之意、謬戾而無以解其怒耶、
李克信、似當速為拿來、使之聞之、敢此并　稟、
答曰、依啓、李克信、新府尹下去後、拿來亦非晚矣、
蔚山召募將望、李明勳有頃代、　前萬户洪述

戊午二月十六日
啓曰、備忘記、巡撫御史東巡、則義州習陣設窩棚事、御史前、並送咨辨誣可矣、令備邊司議處事傳敎矣、訛言傳播於一路、巡撫亦必聞之、移咨辨誣、似不可已、今承 上敎、極爲允當、但自前未有移咨巡撫衙門之例云、豈不以巡撫、職主糾劾、体面尊重、藩國不敢有所咨報而然也、今承文院、博考謄錄、如有移咨前例、則咨文速爲製進、及其東巡未廻還之前、馳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二月十七日秘密
備忘記、義州府尹下去時、丘遊擊慰解之方、多般講究、詳細指授、以送事言于備邊司、

戊午二月十八日
以冬至使書狀、 傳曰、此書狀、急速議處、
啓曰、以冬至使書狀、傳曰此書狀、急速議處事傳敎矣、臣等伏見冬至使狀啓、巡撫則頗似解釋、有不信遊擊之意云、可於此時、依前傳敎、速具一咨、洞釋明辨、而巡撫衙門在前若無移咨之例、則令迎慰使、具由呈文、亦似無妨、其他遼東都司、及各衙門、次第移咨辨誣、則無稽之言、不近之說、自當消釋矣、所可慮者、丘遊擊以險狠之人、在我國門庭之地、因邊臣失待、積不能平、生疑於不當疑之地、以爲搆陷我 國之計、今見遊擊報文、極爲兇慘、今雖明雪此誣、後日之造言飛語、難保其必無、爲今之計、莫如勉從所欲、務得其心、着令義州府尹、善爲周旋、款待結好、免致生事宜當、此意李善復處、言送何如、 答曰、允、此兇言、不但在於遼陽近地、安知不已謄播於 帝都閣內乎、莫如速爲奏卞之爲可也、更加詳議處之、

戊午二月十八日
啓曰、巡撫御史迎慰使處、問答之辭、令當下送、令兵曹擇定禁軍、給馬下送何如、 答曰、允、
啓曰、本司、凡百機務、有司堂上、專掌酬應、而有司堂上二員內、權盼、頃以巡撫使、拜辭、其代備望入啓、尙未下、目今國家多事、憂虞孔極、文簿之煩、策應之難、甚於疇昔、一人、勢未能周旋、時急之事、議處之際、不有孤陋之患、有司堂上、未差之員、速爲處置宜當、惶恐敢啓、 答曰、知道、
有司堂上望、權盼代、 議政府右參贊柳澗
行副護軍南瑾 △行同知中樞府事張晩
戊午五月日入
戊午二月十八日落點下

戊午二月二十日
啓曰、 備忘記、南溟翔下去時、凡所對之語、速令備邊司、詳細講定指授、以送事 傳敎矣、今此訛言傳播、致令遼左驚動、皆由於丘遊擊、挾憾於邊臣、故爲生事、其所答應之際、若不善爲措辭、則事機甚重、唯在奉使之臣、十分料理、一依咨文事理、明白對辨、洞陳曲折、隨問隨答、務合機宜、使彼疑

釋然、以其意言送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凡周旋應對之事、詳細指授以送、
戊午二月十八日
啓曰、巡撫迎慰使鄭遵　啓辭內、問答之事、令廟
堂、從當指揮事入啓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巡撫
所問之事、有難懸度、何可設爲之目乎、不過隨問
隨答、而若問窩棚習陣等事、則當答之曰、封疆之
臣、處事謬妄、譏察奸細、則構造窩棚、操鍊軍兵、則
不稟上司、致令華人驚動、訛言傳播、我　國二百
年來世篤忠貞、我　國王、欽戴　皇靈、至誠事大、
而一朝有此不測之言、橫被罔極之誣、我　國王、
聞來不勝驚愕、拿致守土之臣、繩以重律矣、如是
措辭、據實答之宜當、其外若或問及禦倭防胡形
止、而欲知軍兵粮餉舟師船隻之數、當答之曰、俺
則爲迎候大人而來、至於兵粮器械、各有司存、俺
未能詳知矣、但奴賊勢甚猖獗、而我　國兵力單
弱、以此爲憂虞耳、此等說話、有問則如是答之、不
問則不須提起、此意迎慰使處言送何如、　答曰、
允、辨誣事、御史雖或不問、在我之道、不可不明辨
以雪、更加詳細言送、使之臨時察爲、且別人情、令
該曹量給以送、
戊午二月十九日
啓曰、備忘記、因予病苦、久未行迎勅之禮、謝恩
使至今不得發送、常自憂慮、況於此時、又遭此變、
御史及丘遊擊某唐人中、若問謝恩使、久不入來
之事、則何以答之乎、所答之語、令備邊司、急急詳
議、下諭于鄭遵處、而南溟羽下去時、並爲指授、以
送事　傳敎矣、謝恩使之行、所當卽爲發送、而因
聖候不寧、至今未送、華人或不無見訝之理、　聖
慮所及、極爲允當、如有問及之端、則當答之曰、當
初冠服之賜、另差謝恩陪臣、治行將發、繼有勅諭
之降、要待勅書到日、理宜一体陳謝、及乎受勅之
後、被差陪臣、適相繼遺病、不任打程、遂易之際、日
月自至遲延、而俺起身之時、進京陪臣、已整頓行
事、不遠必當前來云云、以此答稱似當、此意急急
下諭于鄭遵、而南溟羽之行、亦爲言送何如、　答
曰、允、謝恩之行、分兩起送可也、而待全存敬之行、
迎勅後發送、故未免有未安之事矣、此答中、以大
臣曺出整頓發行之際、自致遲延事、并添入以對
之意、言送、
戊午二月十八日　秘密
啓曰、備忘記、國事不幸、以意外訛言、至於遼東
軍兵、出來鎭江、且將築城鎭江云、此乃二百年所
無之大變、只送一咨于鎭江遼東、萬無快雪之路、
今此謝恩之行、不可不具　奏辨誣、此文書速爲
磨鍊以啓事、令備邊司議處、又　備忘記、遼東咨
文持去時、丘遊擊、或有攔阻之事、則不可說也、着
令備邊司、講議指授以送、又　備忘記、卞誣咨、只

送鎭江、似無昭雪之路、不可不直送咨文于遼東
都司軍門御史等各衙門、其等咨文、并令大提學、
速為製進、仍使南溟羽、并為賫去呈進事、槩為事
傳敎矣、今其違左訛言、非民間、自相傳播之比、出
自遊擊衙門、轉報上司、具　奏卞誣、似不可已、
聖慮所及、極為允當、待各衙門咨文回答來到後、
詳知彼間訛言曲折、另具一奏、或於謝　恩之行、
或於節行、順付宜當、各衙門咨文賫去之時、丘遊
擊、必不至於攔阻、或有意外之患、則令賫咨譯官、
善為措辭、且給人情、毋使生梗、亦當、遼東都司及
御史等各衙門咨報一款、則一依承文院　啓辭、
急速磨鍊付送、而唯軍門則承文院　啓辭之意
不無所見、徐觀事勢為之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戊午二月十八日

啓曰、備忘記、義州府尹雖下去、　中朝之事如
此、平安監司、往留義州定州等處、如有時急之事、
料理策應、一邊急速馳啓事、言于備邊司、議處事
傳敎矣、依　聖敎、監司安應亨、進駐義州、以待新
府尹李善復之去、而李克信、久留義州、則益激丘
坦之怒、而各衙門咨文中、邊臣拿問之語、似不誠
信、急速拿來、允合事宜、敢　啓、
答曰、平安監司、入留義州後、李克信即為拿來、義
州府尹、雖到任所、姑待訛言鎭定後、出來于平壤
事、並下諭于平安監司、

戊午二月十九日

啓曰、當其多事之時、緊急公事、必須無留一刻、奔
馳回告、而兵曹郞廳擇騎快馬、本司郞廳所騎馬、
則以款段下乘、百鞭一步者給之、極為駭愕、請當
該郞廳推考、今後本司郞廳、所騎馬、使之各別擇
給何如、　答曰、允、

戊午二月十九日秘密

啓曰、　備忘記、義州前府尹書狀中、巡撫御史、今
月十七日、自遼陽起身云、鄭達之行、必未及相遇、
御史雖還往遼陽、進入卞誣、仍呈禮單、而若御史
已為進發遼陽、則還為出來似當、令備邊司急急
議處、又　備忘記、鎭江咨文賫去官、丘遊擊所切
將官唐人處、善為周旋使勿築城、而遼東各衙門、
令丘遊擊速送咨文、卞誣昭雪事、各別周旋之意、
詳細指授、以送事　傳敎矣、巡撫之行、十七日果
為起身、則鄭達之行、必未及往、自前巡撫東巡、例
有迎慰、而止於境上迎候而已、無入往遼陽之時、
南溟羽既已賫咨前往、本衙門、似不必並送鄭達
於遼陽、且丘遊擊、所切將官處、勿為築城、送咨各
衙門昭雪等項周旋、則　聖敎允當、令入往譯官、
試為周旋為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二月二十二日

啓曰、前日胡書中辭語、極其兇悖、在我　國之道、

所當即為闡　奏、而以文希賢拿問後、處置之故、
至今遲延、揆以事理、極為未安、且或移書我　國
之事、自胡中先透於　天朝、則事機尤有所難處、
希賢、既已拿來、令禁府、速為問情、趂即具　奏、似
合事宜、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二月二十二日
啓曰、南邊賊情、有無間、每兩月咨報鎮江衙門、今
月乃其次第、令承文院依例擧行為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二月二十六日
蔚山佐士村召募將望、李海龍、有頉代、　前司果
柳希墻、

戊午三月朔
領議政鄭仁弘　在外
領敦寧府事鄭昌衍　被論
左議政韓孝純
右議政閔夢龍
堂上
晋原府院君柳根　被論
行知中樞府事朴弘耉
行左贊成朴承宗
兼兵曹判書柳希奮
兼工曹判書李尙毅
兼禮曹判書李爾瞻
驪川府院君閔馨男
行判中樞府事李廷龜　被論
行刑曹判書趙挺
韓平君李慶全
行同中樞府事沈惇　有司
知中樞府事張晩　有司
右參贊李覺
戶曹判書崔瓘
大司憲南瑾
行副司直禹致績
吉川君權盼
郎廳

副司果韓讌
檢詳南宮檄
兵曹正郎俞晉曾
吏曹佐郎李尚恒
司果李　芬
司果鄭應斗
司果梁斗南
副司果鄭名振
司果崔　峅
副司果朴大任
司勇黃德韺
司勇金汝[illegible]

戊午三月初四日
啓曰、頃因公洪監司狀 啓、訓鍊都監差官金愛男、賊人李應真、逢授解放辭緣推考次、繫械上送事、啓下行移矣、金愛男、已為上送、並與都監因使令朴莫金、令刑曹囚禁推考何如、 答曰、允、

戊午三月初八日秘啓 二月二十九日備忘記下
啓曰、備忘記、我國以禮義之邦、至誠事大、世篤忠貞、欽戴 中朝、有如父母、不意今者、為丘坦所搆誣、其冤慘之狀、與 先朝丁應泰何異乎、若不快雪此冤、則今我君臣、何以立於天地間乎、姑待遼東鎮江諸衙門回咨、 千秋使以秩高重臣差送、辨誣昭雪、為當、此外凡千善後之策、本司、頻頻會坐、十分料理、講究從長議處、勿為尋常放過、悠泛度日事、言于備邊司、又 備忘記、又備忘記 三月初六日下 辨誣 奏文謝 恩使付送乎、 千秋使付送乎、令備邊司、速為議處事 傳教矣、今此丘坦搆揑之言、極其冤慘、在我 國之道、不可不具 奏辨釋、依 聖教待鄭遵南溟羽等復 命之日、更觀諸衙門回咨事意、附 奏於先發使臣之行、而南溟羽等回還、若在於 謝恩使已發之後、則亦當順付於 鄭使之行、 千秋使、令吏曹另擇秩高重臣差出爲當、敢啓、 答曰、依啓、軍門亦不可不具由送咨、以下被誣之事、李埄及譯官數人、預為擇定、使之治裝、待南溟羽等回還、即為入送、

戊午三月初九日
啓曰、以訓鍊都監 啓辭、 輦下扈衛哨軍勿為
添防、以江原道束伍軍、准數入送事、 傳曰依啓、
北鄙、方有可虞之端、精兵另加擇送、而京砲手、亦
不可不送、一哨預令裝束以待、後來邊報、觀勢入
送事 傳教矣、北鄙近來人民散亡、防備無形、言
事之臣、目見可虞之端、至請 輦下扈衛之軍、北
邊事機、蓋可想矣、本司亦慮都監軍士之不可多
送、年例入送之外、只許一哨者、閫帥之告急、不可
不副、而內外之輕重、揣摩已盡矣、但關東則方以
材木伐曳之故、人民之受苦、倍於他道、此時加抄
一哨之軍、事勢十分難便、而邊上、時無朝夕緊急
之報、前項已裝束一哨、着令訓鍊都監、一一整理
行具、更觀後來邊報、即為發送、而江原道束伍軍、
則姑勿加調為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三月初九日
傳旨、內各司典僕、不得保存、不可不變通、自今以
後、弘文館以下、定送各司奴婢、一切勿定、權設諸
衙門茶母、則都監停罷間、姑以逆家奴婢、掌隷院
依平時、毋過二名定軍事、
戊午三月初十日
啓曰、 備忘記、鎭江築城之擧、出於疑我、終必不
容但已、速為具 奏辨釋可矣、令備邊司、十分詳
細議處事 傳教矣、鎭江築城之擧、初出於搆揑



我 國、而旣已報知上司、豈有無端還止之理乎、
築城之役不已、則我 國之誣益深、具 奏辨釋
似不可已、依前 啓辭、姑待各衙門回咨之來、即
為馳 奏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謝 恩使、雖
發程、未越江前、 奏文追送、使之賫往、即為快辨
可矣、更加詳議以處、
戊午三月十八日
啓曰、 備忘記、北邊防禦踈虞、其添兵應援之策、
不可不預為之所、依 先朝舊例、或廣取武士、或
別揀募兵、分運入送、則不背於有備無患之道、令
備邊司、詳議以處事 傳教矣、北鄙屢警朝夕可
慮、而防備蕩然、無一可恃、添兵之擧、在所汲汲、邊
臣告急之 啓、節續來到、而 輦下親兵、則該司
以扈衛單虛、不許入送、該道精兵、則每年抄送、
今至於十九運、此亦猶患難繼、此外何以加送乎、
廣取武士、則 聖教允當、但近年科擧頻數、旣取
之數、不為不多、而一番赴防之後、便免軍役、議者
以為出身、無益於防胡、而徒失正軍、非 國家之
利也、斯言亦有理矣、前頭科擧重疊、不期廣取而
其數自多矣、至於募兵一事、則最合事宜、末世之
人、雖無義氣、如或設法廣募、求之以誠、則豈無忠
勇之人、應募而效力者乎、着令該曹、作為事目、廣
加召募、務存誠實、不為文具、則超乘踰關之徒、必
有投袂而起者矣、古人云、懲兵備萬、不如召募數

十、另加着實擧行宜當、且京砲手一哨、射手一哨、
又爲精抄裝束、更觀邊報緊急、應援亦當、令訓鍊
都監、預爲抄擇以待何如、　答曰、依啓、增廣武科
初試、幷取兩試、使赴北戍、以添防禦之勢、
　戊午三月二十一日
啓曰、本司郎廳、爲任、極苦極緊、勤仕十朔者、叅下
則六品遷轉、叅上則陞叙事、曾有　啓下前例矣、
郎廳前主簿黃德謨、今已十一朔、而頃以討捕次
知別公事郎廳、勤勞最多、令該曹照例論賞、以酬
其勞何如、　答曰、允、
　戊午三月廿一日
啓曰、江華府使李安訥牒報于本司曰、當初事目
內、本府東伍將官、叅下則滿九十朔、叅上則滿五
十朔、例爲陞遷事、曾已　啓下、而外方將官、積年
勤苦、未得依例遷轉者甚多、其中右司把摠方軾、
則已滿一百二十八朔、後司把總安應井、則已滿
一百五十六朔、而尙未陞叙、軍情殊甚索然、無以
激勸云、令該曹依事目陞遷、以爲聳動之地宜當、
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三月二十六日
啓曰、今見鄭遵、南溟羽、及平安監司、義州府尹等
狀　啓、訛言之辨釋於遼東都司則似無底蘊、第
築城一款、托以四年前停當之事、不干伱國爲言
云、修築邊城、自是應行之事、我　國之頃日改築

義州城子、亦其意也、都司之言、似不妄矣、但遊擊
轉報之辭、有若因我國事、而有所興功者然、反覆
思量、終是未安、不可以其言之如此、不盡在我之
道、更爲善辭力陳、此時不可起役、以實訛言之意、
申稟于各衙門、期於得請、而遼東副總兵衙門、並
爲移咨辨明事、及軍門前　奏聞時、一倂咨辨、果
爲宜當、令承文院、明白措辭、具咨急差一譯、星夜
下送于賫咨官、使之進呈于協府軍門等衙門、允
合機宜、謝　恩之行、所當趁即發送、而因　上體
未寧、至今遲延、擧人之致訝宜矣、前日賫咨官及
迎慰使下去時、所答說話　啓下言送、以此隨問
隨答、亦當、遊府票文、前日　啓請移送禁府、李克
信、已爲元情、其票文、差一宣傳官馳送、以此等曲
折　下諭于監司、府尹、迎慰賫咨等臣、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三月二十八日
右副令公　啓辭內、備邊司　啓辭、遼東副摠兵
衙門、及軍門前移咨卞明事、蒙　允、即當催承
文院趂速具咨、差一譯下送矣、但其　啓辭中李
克信、當初呈報票文、請差宣傳官馳送云、頃日義
州府尹狀　啓、則以爲巡撫則鎭江演操回票、或
有憑考之事、故敢爲此處　啓請急急下送、而今
見賫咨官、迎慰使、狀　啓、則巡撫已向他處、不到
鎭江云、其回票下送之事、不至緊急、當其宣傳官

頻數出使、入直、亦爲不足之日、不必以此事、專委
下送、副摠兵軍門前、咨文賫去譯官下去時、並爲
付送何如、 答曰、允、

戊午四月朔
領議政鄭仁弘 在外
領敦寧府事鄭昌衍 被論
左議政韓孝純
右議政閔夢龍
堂上
晉原府院君柳根 被論
行知中樞府事朴弘耉
行左贊成朴承宗 二十二日在喪
兼兵曹判書柳希奮
兼工曹判書李尙毅
兼禮曹判書李爾瞻
驪川府院君閔馨男
行判中樞府事李廷龜 被論
行刑曹判書趙挺
韓平君李慶全
右贊成李沖
知中樞府事沈惇 有司 江華句管
知中樞府事張晩 有司
右參贊李覺 徙民提調句管
戶曹判書崔瓘 軍銅句管 山北次知
大司憲南瑾 延江收捉句管
行副司直禹致績
吉川君權盼

郎廳

副司果韓譔
舍人南宮櫶
兵曹正郎俞晋曾
吏曹佐郎李尚恒
司果李芬
司果鄭應斗
司果梁斗南 京畿 慶尙在外
副司果鄭名振 黃海道
司果崔峠 平安道
副司果朴大任 全羅道
司勇黃德誐 咸鏡江原道軍餉次知
司勇金汝璉 慶尙道糧餉次知

戊午四月初一日

啓曰、伏見賫咨官南滇羽狀啓、訛言辨釋之事、布政則當究治郭二惑衆之罪、巡撫則以不能鈐束嚴禁之責、歸之 上國官司、其意甚盛、且築城一款、巡撫雖無決語、布政則當待明年始役云、其曲循我 國之請、暫且停役、誠非偶然、頃日因迎慰賫咨等官馳 啓、更為力陳于各衙門、期於得請之意、自本司覆 啓、當為 下諭矣、今者旣有退行明年之意、而又為強請、期於永停、則似涉未安、布政退行之令、果已准到于鎭江、則不須更陳之意、 下諭于南滇羽為當、辨誣 奏文、當順付于謝恩使之行、而發行在近、故軍門咨、欲急急繕寫、與協府所呈之咨、幷送于南滇羽、使之往呈矣、今則謝 恩使、發程漸退、事機變遷、姑以協府咨、依前 啓請、急速馳送、而軍門咨、則待謝 恩使打發之日、更差一官、觀勢發送亦當、敢 啓、答曰、依啓、只以布政一言、遽擊豈有俯首聽命、不治城工之理乎、 中朝、為我國、築城防備、二百年未所無之事也、逮今日、遭此大變、叩心搥胸、罔知所處、此後不停、辨誣無實、不可不直奏于 皇上前矣、況各衙門、不為陳辨乎、此一款勿施、

戊午四月初五日

承文院 啓曰、備邊司 啓辭、伏見賫咨官南滇羽狀啓云云事 傳教矣、今此備局之 啓、則請止

築城之意、姑欲勿爲更陳、而自　上傳教、此一款
勿施、然則當初諸衙門及協府衙門、以請勿築城
之意、並爲移咨于、協府衙門外諸衙門、則只令齎
咨官、更爲陳辨于、且備局、以軍門咨、則欲待謝
恩使、發行之日、另差一官齎送事蒙　允、然則軍
門咨、[illegible][illegible]磨勘、待使臣發行之日、順付于臣等之
意、則諸衙門非但旣已洞釋、不欲提起、作爲說話、
況協守衙門、自前不爲咨報、旣辨之事、不須破例
更煩、今姑勿送咨文、恐爲便當、各衙門所言如此、
天朝奏文、亦可姑停、徐觀後日商確議處、大臣之
意亦如此、故敢　稟、　傳曰、以義州府尹、迎慰使
書狀見之、則皆以今月初一日五日間築城始役
云、諸衙門、不可不更送咨文以請、更爲送咨以請
可也、築城之擧不止、則疑我之心不殄也、極爲痛
心、具由馳　奏、以伸莫大之冤、以辨罔極之誣、亦
不可已也、何忍姑停、苟度于、一依前教、詳察擧行、
戊午四月初六日
啓曰、本司凡公事回　啓之時、有司堂上、稟決於
相臣而起草、通議於諸提調論議歸一然後、入啓、自
來舊例、近日左右相、皆有疾病、不能可否事、凡係
覆　啓公事、不得趁時回啓之意、敢　啓、　答曰、
此誠何時、左右相、雖不出仕、使之在家議處、俾及事
機、

戊午四月初七日
右承旨　啓曰、軍門諸衙門前、以秘密事咨文、當
爲賫呈、而以南溟羽爲之于、前日　啓下、以李埰
賫呈于、謝　恩之行、順付于、何以爲之、敢　稟、
傳曰、令備邊司議處、
戊午四月初九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以前日南溟羽狀　啓内
辭緣觀之、則遼東都司、巡撫御史等各衙門、已爲
竣事、必當登程回還、今此軍門協府咨、則似當以李
埰賫送、而伏見溟羽前日各衙門問答及呈文事
意、極其明白、軍門遠在密雲、必未詳訛言曲折、不
可不以詳知首末之人送之、應對得宜、洞辨厚誣、
且　奏聞若不爲、則軍門咨、亦不須送呈、　奏聞
旣不得不爲、則軍門咨、日月雖差早、何妨、軍門及
協府咨、急速磨鍊、令宣傳官星火馳傳于南溟羽、
使之往呈、而溟羽雖還入我境、因爲賫往之意、下
諭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軍門咨文、以勿爲築
城、快釋被誣之意、反覆明白、措辭以送事、十分商
確議處、
戊午四月十一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　答曰、依啓、軍門咨文、以勿爲
築城快釋被誣之意、反覆明白、措辭以送事、十分
商確議處事　傳敎矣、軍門咨則依　聖敎、令承
文院、十分明白措辭、以送爲當、南溟羽之行、以日

月計之、以巳渡軍回還之人、於我境、故欲令宣傳官、
快速性傳奏、更為探問、則滇羽、若尚在 上國地
方、宣傳官、勢難越江、另差解事譯官一員、星夜馳
送為當、且滇羽所賚盤纏、及各衙門人情、必已匱
竭、令該曹、量數給付于譯官、以送亦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四月十三日
啓曰、南兵使玄楫、牒呈于本司曰、三月十四日二
十日、到撥傳公事、皆刁割偷取、只空帒來傳、未知
某樣公事入盛、極為寒心、道內則窮極查覈、而無
可疑之處、淮陽官擺撥、將本營公事、每每偷取、所
聞傳播云、取考其時撥送公事、則皆是 啓下軍
務急切之事也、近來紀律解馳、人不畏法、軍機嚴
密之事、公然折見、因致閪失如此、此不獨迷劣撥
將所為、沿路守令、亦難免其責、極為駭愕、淮陽撥
將、果有偷取之狀、不可不隨現重治、以懲其餘、南
兵使、更為詳覈得實、馳 啓後、淮陽撥將、拿來推
覈、依軍律重治為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四月十三日
吏曹 啓曰、慶尚監司尹暄、今已箇滿、令備邊司
議薦何如、 傳曰、允、
戊午四月十五日
慶尚監司薦 尹銑 韓德遠 金闓
尹義立○朴慶新 李昌庭 洪慶臣

戊午四月十六日秘密
備忘記、謝 恩之行、卞誣 奏文付送矣、但南滇
羽出來後、始為入送 奏文、則謝 恩使之行、恐
未及付送、令備邊司、詳議以處、
戊午四月十九日
啓曰、 備忘記云云事 傳教矣、臣等亦慮滇羽
之還、在於謝 恩使發程之後、故頃日本司、亦以
謝 恩使既發、□追付於節使之意、入啓蒙允矣、
今承 聖教、更為參詳、則謝 恩使、發程日期已
迫、南滇羽、往來密雲之間、其勢必不得及還、當待
滇羽之還、或付於千秋使、或付於 聖節之行、兩
無所妨、敢啓、 答曰、依啓、
戊午四月十九日
政院 啓曰、即見備邊司回啓、則遊擊問之之時、
以協府軍門兩衙門、呈咨之意措辭、答称不妨云
云、今此請止築城之咨、既送于鎮江及五衙門、則
遊擊前、不可只以兩衙門送咨之意答之、當以我
國王、自聞貴府有築城之舉、日夜疚懷、以為此後
不止、則卞誣無實、貴府及各衙門、具咨馳送、使俺
更呈云云、一款添入措辭、答稱事、南滇羽處、 下
諭時、並及似當、何以為之、敢 稟、 傳曰、依啓、
戊午四月十九日
啓曰、 備忘記、南滇羽還入去、則丘遊擊、必問入
去之由矣、不可不分付以送、答問之辭、令備邊司、

許詳急速下諭事　傳教矣、臣等伏見南濵羽狀
啓、已於本月初十日還越江云、今若復為入去、則
遊擊必怪而問之、當答之曰、訛言傳播、無遠不屆、
協府軍門等衙門、亦必聞知、不可不發咨辨釋、而
我國王、不知俺之還渡江、具咨馳送、使之仍往軍
門協府兩衙門呈進、俺若將業已渡江還歸之狀、
馳　啓國王、則必應另差他員以送、而事不憚勞、
人臣之職也、以此、俺又為還來矣、如是措辭答稱、
不妨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四月二十二日
啓曰、以江原監司辭狀、　傳曰、下備邊司、回啓事
傳教矣、李栻病勢輕重、雖未能知、而此時方面重
任、不可輕遞、使之調理察職、宜當敢　啓、　答曰、
依啓、

戊午四月廿五日
啓曰、南邊賊情、有無間每兩月、咨報鎭江衙門、今
月乃其次第、令承文院、依例擧行、為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四月二十七日
啓曰、回答使入送事、旣已　奏聞矣、回還之後、合
有奏報之擧、且前日胡書中、語意極其兇悖、不可
不隨聞馳　奏、而至今掩置、亦極未安、令承文院、
並為具　奏、順付於謝　恩使之行、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四月十二日秘密
合　啓、頃日平安兵使成佑吉子壻、多率其父軍
官輩、會獵於昌洲、因馳突　上國境界、為華人所
覺、脫身逃來、丘遊擊、聞之大怒、移牒于義州府尹
爾國西關揔兵之子壻、多率軍兵、潛入我境、窺覘
山川道路形勢而去、此藩邦、從前所未有之事也、
佑吉子壻、俱為拏送云云、克信辭以已遞、擅置不
報　朝廷、佑吉自知事彰難掩、多辦銀參、僅寢其
變、鎭江之人、無不傳說、克信生變之後、謝　恩使、
至今未去、華人方為疑訝之際、因此事益增恠訝、
遊擊則已受佑吉之貨、似無他言、而若有辨詰之
擧、則許多華人、難保其畢竟無言、國家之不幸、孰
甚於此、請佑吉為先拿鞫、以正其生釁　上國之
罪、　答曰、令備邊司議處、

戊午四月十五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曾見義州府尹、謄送丘坦
咨文草、有通江行獵逐雉等語、臣等極以為駭、令
本道監司、查覆馳　啓後、處置事、覆　啓行會矣、
今者兩司所論如此、而事關　上國、拿問宜當、敢
啓、

戊午四月二十二日
啓曰、　備忘記辨誣奏文、付送于千秋聖節之行、
則某使中、以上副使、差送似當、令備邊司議處事
傳教矣、辨誣　奏文等、待南濵羽回還、方為發送則

必未及於千秋之行、聖節使、似當上副使差
送、但自前無千秋　聖節、上副使、差送之時、如有
奏文順付之事、則難單使、亦為付送、本司提調中、
亦有曾為　聖節使、而賫擎　奏文赴　京者、此
是前例之可據者也、今亦依此例、只差單使付送、
亦似無妨、唯在上裁、　答曰、辨誣不可以單使差
送、設或以單使差送、通政單使、賫　奏往辨、事体
不重、更議以處、

閏四月朔
領議政鄭○仁○弘○ 在外
領敦寧府事鄭昌衍 被論
左議政韓○孝○純○ 呈辭
右議政閔夢龍 呈辭
堂上
晉原府院君柳根 被論
行知中樞府事朴弘耉
兼兵曹判書柳希奮
兼工曹判書李尚毅
兼禮曹判書李○爾○瞻○
驪川府院君閔馨男
文平君柳公亮
韓平君李慶全
右賛成李沖
知中樞府事沈悰 有司
清陵君金藎國
知中樞府事張晩 有司
右參賛李覺
户曹判書崔瓘 軍餉勾管 西北火知
大司憲南瑾 造埤奴婢勾管
行司直禹致績
吉川君權盼
郎廳

舍人南宮檄
司果韓謙
兵曹正郎俞晉曾
吏曹佐郎李尚恒
司果李芬
司果鄭應斗
司果梁斗南 京畿公洪道
副司果鄭名振 黄延道
司果崔峼 平安道推刷次知
司勇朴大任 全羅道
司勇黃德謙 咸鏡江原軍餉次知
司勇金汝遜 慶尚道體府次知

閏四月初五日

啓曰、伏見義州府尹李善復狀啓、老胡多率兵馬、圍住清河地方、遊擊因察院布政分付、領兵馳進遼東云、犍虜窃發之患、比比有之、固不足深慮、而至於老胡率兵、侵犯中原地方、則係是大陸聲息、在我不可放過、急遣宣傳官、馳往義州、老胡發動處的、遊擊還鎮與否、詳探以來、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閏四月十二日

啓曰、伏見撫院咨文、有曰、奴酋無端生事、計襲撫順、公行叛逆、法當誅討、貴國申嚴隄備、整鍊兵馬、俟勦奴之日、合兵征勦云、往在甲寅年間、亦有如此知會之事、使之揀鍊火咒手萬餘、團聚於義州地方矣、今此咨文內、所謂卷查之言、乃指此也、今老酋已有蠢動之形、勢甚猖獗、不幸有合兵征勦之擧、則在我不可不整理以待、抄兵遴将之事、臣等當會議料理、但一道戎政、專在於兵使、而平安兵使成佑吉、非但積失人心、號令不行、方以拿鞫被論、久不行公、本道防備、日就無形云、成佑吉速為處置、其代文武中極擇差出、急急下送宜當、且甲寅年間、李時言以此事、平安兵使除授下去、其於抄兵訓鍊之事、必有所經紀、而金蓋國亦新經本道監司、熟諳西邊軍務、此兩人、本司堂上、為先差下、使之同議邊事、亦當、且此時本兵之長、方在

呈告之中、兵政無主管之人、請兵曹判書柳希奮
命招出仕、使之察任、而近來時急邊報、例致遲滯、
各別　下諭于池西三道監司、凡干緊急邊報、火
急飛傳、毋失事機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本道
兵使、此時不可遞易、成佑吉、姑為推考、使之察任、
一路擺撥、遣宣傳官、摘奸檢飭、而緩慢守令邊將、
各別重治、且係干　中朝事、為先急急飛傳事、並
為下諭、回咨、亦詳細速為、
閏四月十三日
啓曰、以本司　啓辭答曰、云云□事　傳敎矣、成
佑吉、曾以軍兇失火之變、　朝廷請為拿問、又因
越境行獵之罪、臺諫亦請拿鞫、而自　上以遞易
間帥為難、　特下姑為推考之命、若令佑吉、實為
可用之才、而其罪止於失火行獵、則拂拭仍用、以
責後效、固無不可、佑吉本無緩急可恃之才、而到
任之後、多行取怨之事、積失人心、身且有病、不能
察任、軍務重事、置之相忘之域、本道防備、日就無
形、雖在無事之日、尚難仍任、況此疆事孔棘之日
乎、設令仍任、無以號令一道、而僨事必矣、群議皆
以為決不可苟且仍存、致有後悔、主將得失、所係
非輕、敢此申　稟、　答曰、依啓、平安兵使可合人、極
擇議薦、
閏四月十三日
啓曰、以奴酋蠢動之故、將有抄兵聽調之擧、興師

動兵、粮食在先、兵家之事也、粮餉一事、不可不預
為措置、目今給糴之節、若盡為分給、則雖欲倉卒
收合、不可得也、急急下諭于兩西監司、各官倉穀、
一切勿為分給、如守令邊將、別措備之穀、調度使
措置米布、營建都監、應上納之穀、姑為收貯本道、
以備軍前需用、允合事宜、敢啓、　答曰、依啓、
閏四月十三日
啓曰、撫院移咨內事宜、極重且急、不可不趁速回
咨、臣等方會議于本司矣、但念回咨曲折、所係非
細、必須博訪羣議、從長答送、而咨奏文書、大提學
專掌、軍兵餽餉、度支專主、禮曹判書李爾瞻、以病
不來、戶曹判書崔瓘、方在呈告、請　命招來參、其
他司堂上行知中樞府事朴弘耉、韓平君李慶全、
右參贊李覺亦以病不來、并為　命招同參宜當、
文平君柳公亮曾在本司、久掌西北之事、且綜經
咸鏡監司、請委邊事、依昨日啓請金蓋國等例、司
堂上為先差下、與同料理亦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閏四月十三日
啓曰、臣等承見下戶曹義州府尹狀啓、有曰小通
事崔鳳傑、回自遼東言內、都司問曰、謝恩使何至
今不來耶、傳聞漂流唐人、及真酋、皆已來到義州、
而尚無黑白、無乃你國有倭賊聲息耶云云、今此
冠服降　勅、莫大慶禮、自　上又欲　郊迎、意甚盛

也、但禮有經權、事貴變通、 上候適有不安之節、
不得出外、則或迎勅於關門外、或只使百官郊迎、
是亦變禮之不得已也、以不得郊迎之未安、比諸
久稽謝 恩之未安、輕重懸絶、 中朝之人、雖不
致問、在我之道、固不可稽謝至此、況遼陽各衙門、
無不疑訝、至以國有佞賊聲息為問、當此訛言傳
播之餘、事事致疑、則實非細故、前者該曹及承文
院、縷縷陳啓之意、亦出於此、惶恐敢啓、
答曰、此事李廷龜等回還也、先送一起謝 恩使、
而 皇勅之降、又送一起謝恩、則其於情禮允合
無欠、而今已蹉過、更無可為、關門外迎勅、不可為
也、冠服勅書、謝恩奏文二道、磨鍊、謝恩使、二十日
勿退發送、而迎勅、二十日後、親為行禮後、繼送
降勅謝恩、則事亦出於權道、小無所妨矣、更議以
處、

閏四月十六日

啓曰、以本司 啓辭、答曰、云云事 傳教矣、臣等
反覆商議、冠服與 勅書之降、雖有先後之不同、
其實則一事也、日月既久之後、始送一起使臣、而
一事分而二之、各具文書、則非但事理未安、凡表
文必有方物、今此謝 恩表文二道磨鍊、則方物
亦當有兩件、以一事分作兩事、至於備送兩方物、
尤極未穩、且使臣則一也、而所持文書、日月各異、
則必致中朝之怪訝、若同其日月、則本不當為兩
件文書、以此以彼、俱極難便、臣等之意、迎 勅吉
日、以今月二十一日推擇云、是日迎勅、而迎 勅
翌日、發送謝 恩使、而冠服勅書、并謝於一表、似
為便順、敢 啓、 答曰、二十四日、予當力疾勉行、
迎 勅之禮、謝 恩使令月內、改擇日發送、

閏四月十三日

啓曰、臣等取見下戶曹義州府尹狀啓、則㺚子犯
沙河堡、遼東副摠兵、到於戰死、汪軍門將為來住
于遼東云、所謂沙河近處來犯之賊、乃是大虜㺚
子乎、抑奴營之軍、入犯於沙河耶、前月狀啓中、奴
賊來圍清河、故丘遊擊、領兵馳進云、而今此狀啓
則有遊擊亦時未的知、不敢輕說等語、遊擊似已
還鎮、而尚不馳 啓、邊報重事、極為踈漏、奴營動
靜、及遊擊還鎮與否、軍門進住遼東副摠兵戰死
虛的、詳細探聽、連續馳啓之意、急遣宣傳官、下諭
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前日、咸鏡監司、上送胡書、辭意極其悖慢、在
我之道、固不可不為馳 奏、故本司諸臣、各陳所
見之時、皆以急速具 奏獻議、厥後亦為再三
啓稟、而文希賢、推鞫之際、自至遷延、今者奴酋叛
狀、撫院已先咨會、我 國之未及馳 奏於事前、
誠為欠缺、若緩緩付 奏於謝 恩之行、尤為未
安、今宜姑停奏聞、而軍門及遼廣各衙門咨文、為
先磨鍊、急急入送、似合事宜、群議如此、敢啓、

答曰、依啓、　同日
啓曰、伏見撫院咨會內事理、此乃援甲寅年間、白
布政、已行咨會之事、而要我整頓兵馬、臨時合兵
征勦之意也、第念甲寅年、則奴酋縱有桀驁之形、
而時無蠢動之狀、布政欲以虛聲、爲犄角聲援之
計而已、今則其咨文內、有無端生事、計襲撫順、公
行叛逆、法當誅討等語、其稱兵逆亂之狀、已爲昭
著、　天朝誅討之擧、似不但已、恐不止於虛聲而
已也、撫院旣據先年事理、預爲知會如此、則在我
國之道、難容他議、但咨文中所謂七千火器手、則
其時四咨中無此等語、其時賫咨陪臣、因廟堂分
付、以前日黃應陽處、書給防虜備倭、水陸各處通
共之數、語及於問答之時、故尙記其數、如是言之
耶、各處通共之數、但此七千則似當就七千中量
留南邊防倭西北備胡之卒矣、今此調送、恐不必
准其七千之數也、且此四咨十分緊急、令承文院、
急急磨鍊、極擇有名望解事文官、賫呈撫院、仍令
本兵、詳考甲寅年調兵節目、參酌定奪、及時整頓、
其他選將備粮措置器械等事、亦令有司、悉心規
畫、俾無臨時違誤之患爲當、竊念伊賊、與我　國境
土相接、固未寧一日忘我、而只緣我國、與　天朝
有父子相援之義、故不叛　天朝之前、似無侵犯
之患、而目今叛形已具、前日兩度胡書中辭語、情
態可見、今此　天朝徵兵之外、我國隄備西北、皆

無形損、極爲寒心、今日自强之策、亦所汲汲、羣議
皆以爲平安道兵使、則依前李時言例、以當爲領
兵之人、極擇差出、使之選擇軍兵、方便訓鍊、臨時
補以副元帥入送、而又出体察使、或都元帥中一
員、在京料理、相機進退、允合事宜云、敢此並　稟、
答曰、依啓、以撫院咨文觀之、老酋桀驁、雖以　中
朝兵力、未能必其一擧勦滅、此四咨中、恐不可輕
易征繕、更加詳量、務出萬全等語、善措添入以送、
似當與大提學、詳議四咨、而入往文官處、亦詳細指
授以送、体察元帥、可合人書啓、
閏四月十五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　傳曰、云云事　傳敎矣、奴酋
情形之兇逆、兵力之鴟張、十餘年來、已作難當之
虜、非但境連我國、有早晩必噬之形、遼廣各衙門、
亦皆憂之、已有歲年、今者無端生事、入犯華界、其
樂禍之心、必不止於侵擾邊上而已、雖以天下之
兵、恐難容易勦滅、所謂女眞兵備萬、天下不能敵、
此賊、每稱金之遺種、而其巢穴、政是完顔地方、兵
馬之精强、不下於完顔、　聖慮所及、實出於尋常
萬萬、固當依　聖敎措辭、添入於四咨之中、而第
念　中朝之於外藩、事体截然、軍機至重且密、有
非小邦所可與論、以我事理言之、則但當受其指
揮、臨時進退而已、但此事終不獲已、而有興兵赴
援之擧、則似當有　皇上勅　諭然後、乃可入境、

回咨末端、畧以當遵依咨内事理、另行團鍊、候
勑諭到日、整頓聽調之意、善為措辭、添入宜當、体
察元帥、可合人則今日慶德宮、會同之故、日暮未
及會推、明日齊會于本司、詳議書啓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務出萬全等語、只陳予所懐、非與論於
中朝軍機也、但念　天朝之於我　國、有同一家、
雖陳所懐、有何所妨、更加詳議、善措回答、

閏四月十六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　傳曰、云云事　傳教矣、　天
朝與我國、事同一家、依　聖教略為措辭以答、固
無所妨、以此意令承文院、急急磨鍊、以送為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臣等今以元帥及平安兵使會推之事、方齊
會于本司、而知中樞府事朴、禮曹判書李、以病不
來、兵曹判書柳、以眼病不來、元帥擬薦、事体重大、
調兵遼牧、亦為緊急、請並　命招來叅、　答曰、允、
啓曰、軍門及遼廣各衙門、胡書咨文今已磨勘、不
可不急急發送、而賫咨官、差出、治装之際、必至遲
延、辨誣咨文賫去官李埈、曾因　聖教、治装既久、
以此人先為發送、辨誣咨文、則另差他員、隨後發
送、而各起賫咨官、跟隨譯官、各別擇送、一行盤纏、
令該曹、從優給送宜當、敢　啓、　答曰、允、

閏四月十八日

啓曰、以司啓辭兩西各官倉穀、勿為分給、調度使
措備米布、姑為收貯本道、以備軍前需用事、　答
曰、依啓事　傳教矣、虜已發動、襲破撫順、調兵之
擧、非朝則夕、俄頃呼吸之間、羽書交馳、則轉餉一
事、萬無可辦之勢、極為可慮、西鄙軍餉、乙卯年間、
設數船運、分賑兩湖飢民、或取用於繕修都監、又
自昨年、調度使、在本道取之盡錙銖、過半上送於
營建都監、留貯零星、守宰多未得人、徒擁虛器、公
私赤立、調兵運粮之擧、適會此時、直路見存之米、
尤甚不敷、三縣山郡之粟、或可量數移儲、如義
州昌朔等官、所當優數收貯、以備軍前需用、最為
緊急、且義州昌朔等處、應運之米、未及運到者、及
未在内地、而會録邊上者、急速督運、以濟燃眉之
急、如或括盡道内之粮、而有所不贍、則黄州等官
作米、亦可推移搬運、一邊料理規畫、一邊明査見
在實數、某處幾許與否、詳細　啓聞、以憑　朝廷
處置、師期每虞不及、餽餉常患難繼、此古來通患、
況今日守、一之軍興、責有所歸、此意詳細枚擧、急
急馳諭於該道觀察使處為當、且今此擧措、非如
境内興師之比、事係　天朝、師入　上國地方、文
書往復使价絡繹之際、行貨送禮之事、何可限量、
另飭該曹、凡係雜上下冗費之數、一切減損、樽節
儲備、而近來赴京使臣之行、中國之人、稱以領買
頭的差官云、其辱命甚矣、況此　上國地方、邊虞
孔棘、遑遑戒嚴之日、踵前駄貨往來、則道路觀者、

其謂我國有人乎、令使臣各別禁斷、回還之日、事
機之變、又未可預料、各該司唐物貿易、亦當減去、
俾之輕装往來、一以除遼東軍馬之弊、一以備路
梗之患、恐不可已、此意捧承　傳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本司、過為輕動矣、何可預料、遽至於停
廢該司唐貿易乎、令姑使之依前貿來、更觀事勢
察為、非晚矣、
閏四月十八日
啓曰、關西一路、西接上國、北隣強寇、今日策應之
重、都在於本道監司、雖擇容將十貟、不如道主一
人、本道監司安應亨、雖有溫雅謹慎之稱、而不閑
軍旅、當此疆事孔棘之日、應變籌畫、非其所長、萬
一蹉跌、所係極重、羣議皆以為不得不遞云、敢
啓、答曰、方伯重任、豈可輕遞、觀勢以處、
閏四月廿八日
政院啓曰、伏見汪軍門副咨回咨之期、刻以十日、
則不其嚴且急乎、一路所經列邑、不欲發馬飛傳、
使軍機莫重之事、中途遲滞、至於五日之久、極為
寒心、大槩兵家之法、貴於神速、今夕內牌招備局
諸臣、詳細會議、明曉發送李埰于軍門、及期回報、
似為便當、且如此時急邊報、稽緩至此、請平安黄
延京畿監司並推考、其陪持人、亦為因禁治罪、以
懲其後、　傳曰、允、此回咨、所當熟議為之、今已夜
深、明日命招會議、下諭三道監兵使、凢西路狀啓、
發馬急急飛傳、俾勿一刻遲滞、
閏四月十八日
啓曰、奴酋兵勢、日肆猖獗、　天朝徵兵之擧、必不
但已、若終不獲已、則抄擇兵馬、在所汲汲、一夫之
勇、三軍賴而生氣、兵法有曰、香餌之下、必有死魚、
若懸重賞、廣加募集、則超乘扛鼎之士、必有聞風
而至者、令該曹、行會八道、以開自募之路、似不可
已、敢　啓、　答曰、依啓、
四月廿六日
啓曰、以南溟羽狀　啓、　傳曰、此書狀、令備邊司
議處事　傳教矣、鎭江築城設險、將以全復海盖
寬奠等處、軍兵簽發來操等款、當初承文院、據義
州府尹狀啓、添入於各衙門咨中矣、今見南溟羽
狀　啓、則以為遊擊、請興工役時、顧用本營兵七
百名、而都御史詳批、亦以不求協助為言、今此簽發
之說、出於風聞臆見、萬萬無據云、果如狀　啓所
陳之說、則前項簽兵等語、既非出於上司文簿、不
可據以為證於　國書之中、令承文院、即速刪去、
急急改書、星火馳送為當、且南溟羽狀　啓中、又
稱撫鎭兩衙門則似當准其回咨然後、再行咨請、
而築城之役、布政已為分付、的於明年始役云、若
然則撫鎭兩衙門咨、不必汲汲入送、亦不必汲汲
爭辨、鎭江等城、果在於明年、則亦可謂不由今此
訛言而設也、我國、何必終始固爭、期於必止乎、衆

議如此、今此八衙門咨、入送與否、惟在　聖裁、至
若奏聞一節、則滇羽狀啓、撫院門下將官等、以爲
本衙門、已知妖言無實、不報軍門、不行題奏、而伱
國乃有陳達、則必有惹起事端云云、覩其語意、似
非虛謬、撫院、若無報奏等事、而我國先爲陳奏、其
於事体、殊極未妥、今此奏聞、則更爲觀勢、商確議
處、或待南滇羽往還軍門等衙門之後、詳細馳
奏、允爲便當、幷　稟　睿裁、　答曰、依啓、今此築
城之擧、防虜乎、防倭乎、鎭江與我國、只隔一江、相
距至近、雖數三年後築城、實是二百年所無之事
也、何不爲　奏請停役乎、今宜速召南滇羽以還、
詳問其間曲折、咨文、更爲婉曲善措磨鍊、先謝不
卽報　奏、以爲鎭定訛言、繫邦君臣莫不感戴諸
大人恩德之意、及築城之事、二百年所無之役、雖
退行於明年、實非防虜防倭之擧、遠近後世、必以
爲駭異、雖明年、姑仍停役、以待後日、更觀事勢、從
爲善處之意事、咨文速爲磨鍊　啓下、令李埈及
張禮忠等譯官數人、入送可也、或待南滇羽之來、
翌日卽爲發送、而　奏文、待李埈回還、只以築城
事、冬至使之行、竝送似當、更觀事情、從長善處、
　閏四月二十八日
備忘記云云事　傳敎矣、臣等招李長培張禮忠
等、詳問訛言及築城曲折、則巡按撫院總鎭布政
都司等諸衙門訛言一款、已爲洞釋、更無餘蘊、而

等（缺脫）一節、皆稱係是三四年已定之議、都御史至於
出示前後御史批下文字、以明不爲今此訛言而
發、其意甚勤、布政之又狀許明年起役、其爲我國、
曲從周旋之意至矣、長培等又言曰、觀其所爲等
城形止、則非欲遮截我國疆界、而作一長堞也、体
堡初以九聯城形勢甚窄、不似遊府衙門、且無軍
兵容駐處、宜乎遊府之請、塹拓舊基、而築之也、況
寬奠堡、古因小堡而以叅將營、增築甚廣、畢役纔
三年云、以此言之、則遼界之營堡增築、本不關於
我國、而鎭江之築、則適因訛言而申請、故我國之
請止、固出於絕無而解疑也、禮忠等且聽諸衙門
所言、則此堡自寬奠永奠、以至鎭江、皆是沿江列
鎭、專爲防虜而設云、其言固然、亦非欺我而發也、
今者、旣得明年退築之路、而又爲移咨、更請永停、
使价絡繹、一向煩擾、其於事体、豈不未安乎、辨誣
奏聞事、都御史衙門下人亦曰、伱國無乃有奏聞
之事乎、訛言雖傳播、老爺素知伱國忠順、不爲致
疑、亦不　奏報、伱國今若　奏聞、則　朝廷必以
老爺爲不報邊情、或不無參論之事、何必過爲疑
慮、至於　奏聞乎云、臣等伏見諸衙門回咨事意、
已極洞狀、與禮忠等所言相符矣、禮忠等且言
中朝一路、皆言伱國當此冠服大慶、謝恩使臣、經
年不來、有何故而然耶、今此訛言之傳播、亦因此
稽謝、而盍致羣疑、使臣之行、果何時至乎、｜禮忠

等、雖措辭答之、人皆冷笑、毋謊我言云云、今於謝
恩使、未發之前、又送李埁、則華人必益怪訝、各衙
門所答、亦必不如前而厭煩、則事不成而言愈多
也、臣等之意、止築移咨、辨誣　奏聞兩款、莫如姑
停、謝恩使回來之後、觀勢更請、亦無所妨、敢　啓、
答曰、啓意、與予見不同矣、鎭江築城、果為防虜、則
何必於訛言後、更發始役之議乎、本司之啓、太歇
後、誠如中外人心玩愒、每以朴賊、為已死之緩論
也、今可召還南濵羽、而依前　傳教、令李埁賫咨
文以往、其咨文中城役停止之意、更加善措、待謝
恩使入往後、隨後繼送似便、　奏聞則徐觀事勢、
更議以處、
啓曰、以本司　啓辭、　答曰、云云事　傳教矣、臣
等因張禮忠等所言、揣量　中朝各衙門事情、止
築移咨、又下誣　奏聞、莫如姑停之為愈、故臣等、
敢陳所見矣、　聖教如此、依　上教急急下諭于
南濵羽、使之還來、而令承文院、婉曲措辭咨文、磨
鍊、　謝恩使發程之後、使李埁賫往、　奏聞則徐
觀日後事勢、更議為之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閏四月十九日
啓曰、　備忘記、西北巡檢使從事官、更為　啓下、
今月內發送事　傳教矣、當初巡檢使發送之意、
則欲於未雨之前、預為綢繆之計、使秩高使臣、往
巡邊上、審察防備形止、今則事機已迫、元帥將出、
必當兼帶、西北自可分遣從事官、整頓軍務、此時
又送巡檢使、令出多門、事必相妨、羣議皆以為發
送、如或不得已、則北道巡檢使、更觀前頭事機、發
送、而平安道、則姑勿下送、為當云、敢啓、　答曰、依
啓、觀勢發送、
閏四月十七日
備忘記、虜情叵測、疆域之虞日深、今日朝臣、果有
如尹瓘商魚有沼者乎、第聞才不借於異代、苟得
其人、詎使前輩專美也、嚴明紀律、料理規畫、選將
鍊兵、積穀峙粮、修繕城池、整頓器機等事、本司頻
數會議、預先措置、庶毋貽後悔、予欲親見面議、適
因患疾未歇、方為受針、呻病調攝之中、尤以國事
之無形為悶、宜体予意、更加察行事、言于備邊司、
閏四月十九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今日虜情之叵測如此、而
在我之備、無一可恃、聖慮及此、臣等敢不悉心料
理、以紓宵旰之軫念、第有所懷、而筆舌之間、未盡
下情、區區臣等之意、欲一登對、各陳管見、以裨涓
埃、退緣玉候未寧、方在靜攝之中、臣等只自憂悶
而已、敢啓、　答曰、知道、予亦欲一見、商議邊事、適
因患疾、大禮累退、呻病度日、深用憂悶、願卿等頻頻
齊會、詳細料理、勿致疎虞之弊、
閏四月十九日
啓曰、軍機交急、不容少緩、在平日為然、况西鄙多

事、羽書日馳、策應之急、一刻難遲、而近日本司郎
廳所騎之馬、亦即立待、以致時急公事、例多遲滯、
極為駭愕、次知書吏及書者、令攸司、捉囚重治、令
後則依營建都監例、擇快馬五疋、指名定送、使無
稽滯之患、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閏四月十九日

啓曰、今此胡書、洛文、賫往之事、非但事機至重、徵
兵回洛、時未入去、而此行在先、遼廣各衙門、必以
徵兵事問及、其問答之際、所係非輕、盤纏雇騾之
外、該用各衙門別人情、似當優數題給、令該曹、磨
鍊給送、為當、敢啓、　答曰、允、

閏四月十九日

啓曰西邊之憂、不但　上國徵兵而已、伊賊已有
蠢動之形、沿江一帶、守禦之策、亦係汲汲、疆域之
患、未有急於此時、而事機之發、遲速難料、將領可
合、表表武士、如金應階、李寅卿、元士立、崔震立等
及其他可用武士、退在鄉曲者、令兵曹、一一知會、
發集京中、以聽調用、為當、敢　啓、　答曰、依啓、罷
散在裏首、並抄出處置、以為臨急調用、

閏四月十九日

啓曰、軍兵糧餉事、戶兵曹、今方料理措處矣、有軍
有粮、而機械不利、則雖有百萬之衆、無可用矣、此
賊、長於野戰、蓋有堅甲快馬也、至於丘陵險阻之
地、馬不得馳驟、則我國之銃劍弓矢、足以制之、必
有鳥銃、火藥、長槍、三枝槍、環刀、拒馬柞、長短甲、掩
心等物、皆可足用、而製造精堅然後、可以臨時無
乏用之患、着令該曹、先查兩西軍器數目、各該軍
器、有無多少中用與否、如或不利、則下三道各營
所貯精利軍器、量數除出、先會各道整頓、次遣京
官、點視、臨時運到軍前、應用為當、此係緊急軍務
不可不預為料理、故敢　啓、　答曰、依啓、近年外
方、別措軍器甚多、以兩西所儲、自當調用、如或不
足、則他道軍器、參酌移用、兩南軍器、不可沒數移
送、並詳量以處、

閏四月十九日

啓曰、伏見平安監司、義州府尹狀啓、及丘遊擊票
文內事意、則奴酋動兵入犯之狀、似非偶一搶掠
之比、以追擊不利等語觀之、前日沙河之戰、副摠
兵戰死之說、恐或不虛、今雖暫退、其出沒進退、未
可料也、顯有兵連禍結之釁、彼賊既逆　天朝、慮
我國為其後憂、或往助　天兵、故頃日前後胡書
中、縷縷恐喝、終以南朝傷害朝鮮等語、文構百端、
彼雖狂虜、豈不料我國之於　天朝、有父子之義
也哉、其言如此者、欲為他日執言之計也、移兵先
擊之禍、不可謂之必無、今此被徵援兵之外、在我
隄備、萬分緊急、而目今西邊戎事、蕩然無形、內地
則各官守令、皆膏粱子弟、乳臭蔭官、繭絲是急、而
視兵務如秦瘠、江邊一帶、則貪官污吏、剝割士兵、

人民幾盡散亾、戰馬無一可用、雖謂之自撤藩籬
可也、極為寒心、　天朝各衙門、申飭防備、令兵聽
調等語、咨會陸續、團束訓鍊之擧、在所汲汲、着令
該道監司、遵依咨票事理、十分留心、守令之尤甚
不合者、請查澄汰、本道舊有馬軍團束之事、不知
今亦仍存耶、另加收拾、毋使臨時違誤、而酋奴聲
息、更加詳細探聽、連續馳啓、以此意行會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閏四月十九日

啓曰、伏見兵曹抄兵公事、依甲寅年例、一萬之卒、
專責於兩西、宣傳官、已為發送矣、第念甲寅年、則
布政只因奴酋情狀、有可虞者、欲以虛聲、脅制其
兇謀而其實、無與兵致討之意、故我國亦因其咨
會有備而已、今則事機與其時不同、其必動之狀
已着於前日兩度胡書中、今又入犯撫順、兵鋒既
接、　天朝問罪之擧、似不但已、天討更加、我國之
被徵必矣、往在成化年間、魚有沼、征建州衛時、用
兵一萬、而只調兩西及咸鏡南道之兵、弘治辛亥、
許琮征尼麻車時、用兵二萬、而分調江原、忠清、全
羅、慶尚、京畿等五道、及京中開城府之兵、亦為調
用、而西北之軍、則不與焉、盖以本道之兵、有防守
信地故也、其時之賊、不過李滿住無謀之輩、而當
事之臣、其長慮却顧如此、今則此賊、為天下難當
之虜、其備禦之策、似不可視同那時、甲寅年則只

據成化年例、專以兩西之兵整頓、古今事勢、有所
不同、就此各年事理、似當十分參酌、從長料理、分
徵于他道、以分其力、而軍數則撫院、既以七千為
言、七千之數、有不必務准之議、數外加調、似非汲
汲、此等曲折、皆係軍機重事、不厭反覆商確、更令
該曹、講究善處為當、敢　啓、　答曰、依啓、

閏四月十七日

備忘記、体察使何不議薦乎、並速議薦事、言于備
邊司事、　啓曰、　傳教矣、体察元帥、名號雖不同、
其提擊兵綱、指揮群帥、號令諸道、則事体無異、前
日本司會推時、從群議只以元帥望書　啓矣、今
承　下教、反覆思惟、先出元帥、使之整理軍務、体
察使則姑待前頭事機如何、更　稟差出、似當、故
元帥可合人、加書啓、以備　聖簡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元帥觀勢往赴軍前之官、体使在京料
理方略之員、体察使以有計慮人、不可不預為擇
薦差出、使之規畫、我國事、未免臨渴掘井、每失事
機、体察使並速擇薦、

閏四月二十日

啓曰、以本司　啓辭　傳教矣、臣等前日体察使
隨後觀勢議薦事、從群議以　啓、伏承　聖教、極
為允當、今日諸臣、更為會議、以崇政以上、擬于体
察之薦、正憲以下擬于元帥之薦、分類書啓、以備
睿簡、敢啓、　答曰、知道、

閏四月二十日
備忘記、胡書事、何不徵兵回咨一時入送乎、胡書
非急、令備邊司議處、
四月二十日
啓曰、平安兵使發送一刻爲急、本司以速爲政事
之意、 啓稟蒙允請令今日該曹爲政、差出一二
日內、催促發送爲當、敢 啓允、
閏四月二十一日
啓曰、 備忘記胡書事、何不徵兵回咨一時入送
乎、胡書非急、令備邊司議處事 傳敎矣、臣等亦
欲徵兵回咨一時入送矣、 聖敎及此、深仰 睿
筭之出於尋常萬萬也、竊念今此胡書、當初劃卽
馳 奏、則事理極當、而差過事機、以至于今、伊虜
已爲發動、至於撫院先爲移咨、備陳虜情之後、與
徵兵回咨一時入送、則 天朝或不無怪訝之意、
而胡書中、且有兩國相好等語、 天朝之人、若執
此而詰問、則妾屬可慮、初旣不報、今則事勢異前、
與其旣報、而或有難處之事、無寧置而不報之爲
愈、胡書咨文、勿爲發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十七日
賫咨官校理臣李埈、來言曰、臣以咨文賫去官、將
往軍門、而竊念彼間事機、不可預度、脫有意外鉤
問之事、不可不先爲講定、以免僨事之虞、請令廟
堂、設爲問答之辭、從長指揮、吏文學官及寫字官



各一名、亦爲擇率以往云、敢 啓、 答曰、依啓、
閏四月十九日
啓曰、以政院 啓辭內、彼間事機、不可預度、脫有
意外鉤問之事、不可不先爲講定、請令廟堂、從長
指揮事 傳敎矣、今此胡書辭語、及胡書來到日
月、則具在咨文中、別無可問之事、若問徵兵事、則
當答之曰、小邦之於 天朝、有父子之義、君父徵
兵、則臣子敢有不赴之理、況小邦蒙 天朝拯濟
再有今日、秋毫皆 皇上之賜、敢不竭力來赴哉、
但小邦積弱之餘、南倭北虜之備、常患不贍、此外
調出數千之卒、勢極不易、況此虜巢穴、密邇我國、
天兵征勦之日、其勢必當來虛奔迸于小邦、顧此
形勢、必也嚴兵關守、可免隳突之患、今若分兵遠
赴、則不敎之卒、無益於應援、而小邦自守之兵、尤
極削弱、恐貽 天朝東顧之憂、然旣蒙咨會、候
勅諭到日、敢不赴援云云爲當、此外問答之出於
所未料者、惟在賫咨官隨機善應而已、敢 啓、
答曰、胡書咨、不必先送、與徵兵回咨、一時入送可
矣、以有 勅諭後、當爲赴援之意、措辭似當、至於
先請 降勅不妥、依 勅諭三字、改造好矣、且我
國、以 天朝藩邦、當固守藩籬、非但自守之計也、
情理亦如此矣、以不敎弱卒、驅入賊窟、比如驅羊
攻虎、無益於征勦、其在我國、反有不守之憂矣、如
此情實、十分婉曲爲辭、以爲軍門撫院、更思之地

如何、予見如此、本司、反覆商確善處、

閏四月二十一日

備忘記、賫咨官入往時、以我國三邊防備自守不暇、擧單弱不敎之卒、入援 天朝有何所益、願老爺、深思小邦情事、許令固守藩籬、則非但自守獘疆、其於助勢猗角之策、或有補益、小邦疲兵、赴援 王師、如有一毫所益、小邦何敢有所云云等語、善爲措辭指揆、多給人情、使之盡心周旋似當、令備邊司議處、備忘記李埄、徐爲發送、軍門咨文、幷爲磨鍊以送、使之盡心應對、善爲周旋、我國西北防守、猶恐不及、又以一枝兵、入援 中朝、其無益於上國、不待智者而知之、軍門咨幷送、以爲後日地、可也、更爲詳細議處事、言于備邊司、 備忘記楊御史以經畧軍門出來云、楊經畧處、具備禮物、措辭送帖、仍陳徵兵事、以小邦本無兵農區別之規、調遣之間、爲日必多、且有 勅諭 聖旨、可以入送之意、善爲措辭、咨文磨鍊以送事、急急議處之意、言于備邊司、

閏四月二十三日

啓曰、傳敎矣、我國積弱之餘、南倭北虜之備、常患不足、兵力之單弱、 天朝各衙門、亦必槩聞、然以難於赴援之意、筆之於咨文之中、語似太露、至於說話間、則反覆陳懇、有何不可、依 聖敎、善爲措辭、盡力周旋似當、但軍門則遠在遼雲、未詳我國事情、而又無咨會我國之事、若於如此天討大擧之日、先示以持難之色、則彼必以爲厭避赴援、事涉未妥、姑觀前頭事機、漸次爲之亦當、楊經畧意、以征虜事出來云、我國事情、經畧無不洞察、待其出關、依 上敎、遣官送禮、致問、另差前日東征時差備譯官、善爲措辭周旋、宜當、但經略之行、遲速難知、恐不及於事機也、且撫院咨文之來、已經十日、軍機緊急之事、遲滯至此、極爲未安、急急繕完以送、而若令新差官員賫去、則治裝之際、又復淹留、令李埄賫去爲當、敢 啓、

閏四月廿四日

答曰、依啓、今此四咨中、弊邦軍兵、素不分兵農、其勢不得朝令而夕發、殘弊疲弱、必不能助張 王師之威、小邦三邊防守、尚不得自給、更將何力、赴援於天兵之後乎、此則東征諸大人、所詳知之實狀也、且調兵入送上國境內、事体極重、不敢不奉勅諭而定其進退、惶恐更稟云云等語、善爲添入、以送似好、本司、與大提學、十分詳議爲之、

閏四月十八日

啓曰、平安兵使、自成佑吉被論之後、本道軍務、拋棄已久、不幸今有徵兵之擧、調兵之策、專靠於本道兵使、新兵使赴任、萬分急急、請速爲 政事差出、一二日內、發送宜當、且安州牧使、當初以防禦使稱號者、政爲今日也、牧使鄭山雷、非但身有重病、

名稱未著、此時防禦之任、決難堪當、讒浦僉使蔣
後琬、到任之後、殘暴貪汚、積失人心、西塞門户之
地、不可付諸此人、並為遞差、以武將中表表有名
稱者、十分擇送亦當、敢 啓、 答曰、依啓、鄭山雷
令姑勿遞、觀勢察為、蔣後琬事、下 諭于本道方伯、
使之覈實馳啓後議處、
閏四月二十日
啓曰、 備忘記、西北日甚可虞、文武臣丁憂者、預
為抄 啓、更觀勢依 祖宗朝故事、起復調用事
傳教矣、自前兵革之時、例有奪情之舉、依 聖教、
令該曹文武在喪人員姓名、抄錄以 啓、以備臨
時調用宜當、敢 啓、
閏四月二十一日
傳、備邊司郎廳所騎公事馬二匹、定送已久、今番
邊報緊急之日、所當加定、而兩驛之馬、元數不敷、
元定二匹外、一匹加定、使之輪廻立待、為只為兵
曹等、
閏四月二十二日
啓曰、伏見平安監司、義州府尹狀 啓、及丘參將
票文、則征虜軍兵、及餉銀已奉 聖旨、陸續出來、
文武大將、亦已差出、汪軍門、進駐山海關、其大舉
誅討、似非虛聲、我國既已被徵、而前後各衙門咨
票事理、如是敦迫、在我調兵、貯糧、訓鍊、團束、預備
等候、萬分汲汲、已將各官遺儲米穀、勿為給糶、挑



選兩道軍兵之意、本司及該曹節續入啓蒙 允、
已遣宣傳官、知會、而各樣軍器整理擺撥立待事、
亦為 啓下申飭矣、依前後下諭内事意及該曹
分付、着實舉行、毋致臨時違誤、至於清粘撫院之
策、亦或有據、姑待日後事機、試請無妨、以此意黃
延監兵使處、并為行移、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備忘記、起復人員服色、預令該曹議定、俾無臨急
顛倒之患事、言于備邊司、 備忘記、咸鏡道防禦
使加望、 啓曰、起復人員服色、預令該曹議定、俾
無臨急顛倒之患事、言于備邊司事傳教矣、依
聖教、令該曹、預為 稟奪處之、宜當、敢 啓、 答
曰、依啓、
備忘記、江華遣御史、或試才、或摘奸以來事、令備
邊司、事目磨鍊、啓下施行、 啓曰、備忘記云云事
傳教矣、事目則自本司當為磨鍊 啓下矣、試才
御史、令該曹極擇差出、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備忘記、下諭兩界監兵使、申飭邊上、各別嚴加防
守事、
全海青川、召募將望、宋敏英、有頓代、前司果元舜
民、
備忘記、兩界防禦使、助防將、并以來月初生、下送
事、言于備邊司、
閏四月二十三日
備忘記、黃延防禦使柳止信、方為內來、柳舜懋與

本道監司、似有相避、柳舜懋京畿防禦使移差、黃
延防禦使、以他人擇擬事、言于備邊司、
閏四月二十二日　秘密
備忘記、今日人心兵力、大異於　祖宗朝、而一自
癸丑逆變以後、憂虞之形、隱伏於不言之中、調兵
入送之際、或不無意外之變、不可一二言也、況我
國軍兵素養、一如　中朝兵農之分、則雖朝令而
夕可發矣、此則不然、調聚之際、必貽後時之患、強
發不教弱卒、怨叛人心、驅而送之、何待渡鴨綠江
而生變也、不但此也、藩國事体、不可無　勅諭而
徑擧入往于　中朝地方、雖尺童可知矣、備局諸
卿、果有念及於此乎、如此大事、不妨反覆商確、以
定乎、大臣以下各爲獻議、非特徵兵、如西北守禦
方略、并詳細獻議、堂日二品以上、并使獻議善處、
國有大事、謀及鄕士、則廣詢博議何妨、更加察爲
事、言于備邊司、
閏四月二十四日
臣弘耉、臣希奮、臣尙毅、臣甭瞻、臣馨男、臣時言、臣
趙挺、臣公亮、臣慶全、臣李沖、臣沈惇、臣盖國、臣張
晩、臣崔瓘、臣南瑾、臣致績、臣權盼、議、天下之事有
意外之患、有經常之道、意外之變雖不可不慮、而
經常之道、何可廢也、伏承　聖教、以意外之變爲
慮、其爲深思遠慮、至矣盡矣、但　天朝是我父母
之國、而有再造之恩、今有外侮、徵兵於我、則在我
之道、安可不爲之馳援乎、我國兵農不分、素無預
養之卒、重以蕩殘之餘、瘡痍甫起、今若策疲乏之
軍、助戰　天兵、則無益於征勦、有害於自守、而其
他種種憂虞之端、臣等亦豈不知、然而以大体言
之、則有父子之義、以私情言之、則有必報之德、以
此以彼、斷不可不爲應援、若徒思我勢之弱、以示
不肯之色、而　天朝責以大義、迫不得已然後、方
爲赴援、則後至之責、似不得免、而他日脫有緩急、
將何面目求救於　天朝乎、爲今之計、急急抄擇
軍兵、預爲裝束、聞見師期、團聚信地、若將朝令夕
發者然、　勅諭到日、即當行軍馳赴、如或　勅諭
不降、則豈有只因移咨、而徑先渡江之理哉、往在
成化年間、先有徵兵之咨、繼降　勅諭、此其先事
之可據者也、至於楊經略、則熟諳我國事情、經略
出來之後、或不無周旋之事、而經略之肯許、十一
之幸也、　王師之合勦、必然之勢也、若以周旋停止、
爲可恃而不爲預備、萬一　勅諭遄降、師期甚急、
倉卒之間、未及調送、則到此地頭、其爲莫大之憂、噬
臍之悔、可勝言哉、至若人心之難合、則只在　聖
上轉移之間、誠能　下惻怛之旨、使三軍之士、有
所增氣、則感動之幾、不外乎此矣、惟　聖明留意
焉、且守禦方略、則不過姑先調集本道軍兵、招守
江邊一帶、以防來虗奔迸之患、湊合現儲軍粮、不
絕饋餉、一面抄發兩湖精兵、觀勢進退、以爲繼援

之計、防守之策、亦不出於此矣、伏惟　上裁、
閏四月二十四日
啓曰、　備忘記、自大臣以下、各為献議、非特徵兵、
如西北守禦方畧、詳細献議、空日二品以上、并使
献議善處、國有大事、謀及卿士、則廣詢博議何妨、
更加察為事、言于備邊司事　傳教矣、本司諸臣、
則自本司、當為献議矣、二品以上、則依前例、政院
稟定、空日　命招收議、而事係軍機、急速為之為
當、敢　啓、　答曰、依啓、
閏四月二十四日
啓曰、本司堂上收議別單、監封以入、而右議政閔
則病不收議矣、敢　啓、　答曰、知道、
閏四月二十五日
啓曰、平安兵使下去日期、預為　啓知云云事
傳教矣、平安兵使金景瑞、來二十六日、欲為拜辭
云、應行之事、自本司、當指授以送、而有預為　啓
知之教、故敢　啓、　答曰、知道、詳細分付以送、俾
無踈虞之患、
閏四月二十四日　秘密
備忘記、今此徵兵之咨、無乃丘遊擊操縱之事乎、
雖曰、御史移咨、丘之中間做謀、未可知也、似當急
遣解事譯官于鎮江、或某處、密探情實如何、十分
詳議善處事、言于備邊司、
閏四月二十五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丘遊擊在我國門庭之地、
一自失其懽心、事事生梗、誠為可慮、然今此徵兵
之舉、則係是軍機重事、何敢操縱於其間、而至於
撫院移咨、亦豈有中間造謀之理乎、雖然密密詳
探、得其實情、固無所妨、另差解事譯官、馳往鎮江
遼東等處、密探以來宜當、但撫院咨文、萬分緊急、
而已過十餘日、尚不回報、無緊關所幹之事、而起
送舌官、出入衙門、則華人必致恠訝、探聽譯官、勿
為別遣、跟隨李埈、一時入去、與宋業男周旋探問
於鎮江、或遼東各衙門、如得別樣事情、急急馳還、
以憑議處、允合事宜、敢　啓、　答曰、依啓、宋業男、
今姑勿送、與表憲一時入送、而他譯官二人、為先擇
送、待經畧出關的報後、與表譯、一時入送、
閏四月二十五日
啓曰、　備忘記、今此徵兵、只撫院移咨、時無軍門
咨會、彼撫院、安知我國之無兵、况豈可只以遊擊
之行稟、遽調大兵、徑先入住乎、要待軍門移咨、及
勅諭之旨、而處置可矣、楊經畧處、并送禮物揭帖、
擇遣文官譯官、懇陳我國事勢、而李埈之行、亦為
投送、待經畧出來、候呈懇訴、則經畧必詳知我國
事情、或有所聽從也、各別商議善處事、言于備邊
司、又以本司　啓辭、　答曰、今此回咨中、弊邦軍
兵、素不分兵農、其勢不得朝令而夕發、殘弊疲弱、
不能助張　王師之威、小邦三邊防守、尚不得自

給、更將何力、赴援於　天兵之後乎、此則東征諸
大人、所詳知之實狀也、且調兵入送　上國境內、
事体極重、不敢不奉勅諭而定其進退、惶恐更稟
云云等語、善為添入以送、似好、本司、與大提學十
分詳議為之事　傳教矣、臣等更與大提學、反覆
詳議、今此徵兵之事、只有撫院咨文、而軍門則尚
無咨會之事、其間曲折、未可知也、然徵兵之議、終
不得寢、則軍門之咨、亦必至矣、設令軍門與撫院、
俱為咨會、若無勅諭則豈有徑先渡江之理乎、徵
兵外藩、事体重大、必不以一紙之文、草草咨會而
已、臨時降　勅、必然之事也、在昔建州衛征討之
時、先為移咨、繼降　勅諭、今者　中朝各衙門、安
知遵依故事、一邊咨會、一邊　奏請也哉、今此回
咨中、略以勅諭下降然後、惟命進退之意、措辭
回答、今不須更為添入、至於我國創残之餘、生聚
訓鍊、蓋亦無幾、各處火手、既有該屬信地、雖於除
出之意、亦已陳之、若以更將何力、赴援於　天兵
之後為辭、則語意太露、終有所未安、若乃揚經畧、
則有大功於我國、我國之銜恩感德、彼亦知之、而
軍兵之缺火、器械之齟齬、與夫密通奴穴、自守不
暇之狀、無不洞察、今以征虜之任出來云、別遣的
當文官、帶同東征時差備譯官、如表憲之得其歡
心者、優送禮物、慰問護款、以示東人不忘恩德之
意、仍陳我國不教之卒、無益於征勦、而三邊防守、

尚未得自給之意、反覆陳懇、以圖僥倖、亦一策也、
但此等說話、以口舌陳之則可也、至於形諸文報
間、則決難為也、令李埈帶去譯官宋業男、緝探經
畧出來處的、及過関日期、如或經畧出來之期不
遠、則先差跟隨義州之人、急急馳　啓然後、使表
憲賫持揭帖、日一夜馳往、而宋業男、亦是經畧、曾所
帶率者也、以此意先為援送、使之周旋、宜當大抵
周旋停止之事、千一之幸也、何能固必於其間、而
敢忽有備無患之策乎、　天朝號令、舉皆嚴急、而
其於軍令、尤極迅速、若一向僥倖於萬一、不為之
預備、奉勅迫促然後、始為調兵備器、整理行具、則
蒼皇顛倒、不成形様、而必有後至之責矣、伊時難
處之患、可勝言哉、方便周旋之計、固當講究、而調
兵備粮、刻日措置、為朝令夕發之策、不容少緩、臣
等區區之意、不出於此、敢　啓、　答曰、依啓、予意
已盡諭之、惟在本司酌處中矣、今日之事、與　祖
宗朝建州衛事不同、而本司每引不當引之例、為
之辭、予竊怪之、須十分熟議善處、使無後悔、

閏四月二十五日

啓曰、撫院移咨之事、係干軍國重事、故今日大臣
以下、齊會于本司、而文郎廳鄭應斗一員外、其餘
五員、皆稱病不進、極為不當、請並推考、以懲怠慢
之習、

閏四月二十三日　秘密

備忘記、平安兵使下去日、預爲啓知、未下去前、凡
守禦方畧、一一指授以送、且　天朝徵兵、以兵使
領送、西邊防守、誰可主管乎、以他將擇差、稱以副
元帥、入送如何、更加詳議以處事、言于備邊司、又
啓曰、　備忘記云云事　傳敎矣、平安兵使、未下
去前、應行事宜、當依　上敎、一一指授矣、但當初
差出兵使時、羣議皆以爲將卒不相諳委、兵家之
大忌也、以客將入送、則本道軍兵之弱強勇㤼、有
難詳知、而資送器具、亦不如本道兵營之有物力
可以易辦、故依前成化年間、本道兵使金嶠、兼副
元帥、入送之例、以副元帥可合之人、擬差臨時副
元帥、　啓下以送之意、入　啓矣、兵使渡江之後、
則本道防守、亦係緊急、果如　聖慮所及、弗念以
將兼之、則號令之間、或不無妨碍難便之事、本道
舊有水上水下兩虞候分防之時、今亦依此、以秩
高有威望曾經兵使之人、加差一員、原差虞候、則
跟隨兵使入往、加差一員、則在本道、代行兵使之
事、而聽命於本道監司、彼此俱無欠缺、而事亦安
當、依此爲之似便、敢　啓、　答曰、依啓、巡邊使一人
差出、使之嚴守我國邊圉、
閏四月二十五日　秘密
備忘記、令此徵兵之咨、不過撫院遊擊之所爲、而
非　天子之命也、今日撫院、安知我國事勢乎、且
二百年、未嘗有領兵入往之事、與　祖宗朝、大相
不同、昔在成化年間、或有使我守藩之　命云、今
宜急急詳考此事、歷陳無前之擧、不敢無　聖旨
而入送之意、且我國軍兵素弱、不能仰助　天兵
之勢、東征諸大人、所共見之事、反覆開陳、又以難
或如此、　聖旨勅諭、則何敢更陳云云等語、另議
善辭、添入以送、宋業男姑勿入送、待楊經畧出関
之期、與他文官、一時速送、而令此入往譯官、着令
詳探楊大人出関遲速、密密以傳事、十分察爲之
意、言于備邊司、
閏四月二十五日
備忘記、渭原與昌朔無異、而郡守以文官差遣、此
時不可仍在、他道武臣守令相換、如無可合者、遞
差事、言于備邊司、
閏四月二十八日
啓曰、　備忘記云云事　傳敎矣、渭原一郡、近緣
屢經非人、將爲棄地、自趙存道赴任之後、流亡還
集、蘇復可期、此人遞易、甚爲可惜、而邊虞正急、武
畧必非所長、依　上敎、令該曹、或相換、或遞差爲
當、敢　啓、　答曰、依啓、
閏四月二十六日
啓曰、近來邊報緊急、本司、令方頻數會坐、料理軍
務、而論議之際、不無孤陋之患、軍機重事、不厭謀
猷之衆多、而前日啓請司堂上單字、時未　啓下、
且晉寧君姜弘立、諳委邊事、群議皆以爲司堂上

可合云、故敢此並啓、　答曰、依啓、
閏四月二十六日
備忘記、謝恩使入往時、熊御史在京、則令李廷龜、
送禮裁書、歷陳我國、兵力單弱、不足仰助　王師
之威、而撫院移咨徵兵、當待　勅諭、調兵入送、但
云云事情、一依近日　下教備局之辭、善措以送、
且令入往使臣譯官、備陳曲折事、詳細指授、以送
之意、言于備邊司、
備忘記、丘遊擊送禮物、以近日所教之意、通情周
旋、似宜、令備邊司議處、
閏四月初七日　秘密
備忘(記脫)辨誣事、自外雖防、予意則鎮江城役、各衙門、
萬無停止之勢、若到明春、即為始役、則更無可為
防虜之言、有不可信也、謝恩之行、付奏他事、似未
妥當、如　聖節之行、勿為築城之意、善為措辭、具
奏付送可矣、若付于冬至使之行、則恐未及事機
也、令備邊司、急急議處、雖送咨各衙門、萬無停築
之理、更可商量回啓、
閏四月二十六日　秘密
備忘記、謝恩使入往時、各衙門、如有問徵兵事、則
依近日　傳教之意、詳細陳情事、言送、楊經略、已
出關、則並具陳我國軍兵無形之狀事、一一詳議
言送事、令備邊司察為、
閏四月二十六日



啓曰、臣等竊聞　天朝、發大兵征奴、至有咨會徵
發之舉、當此之際、臣等之行、首先入歸、必有憑問
之事、況以大臣結銜、一國大小事務、不可謝以不
知、在此既已昧昧、到彼安能了了、倘或失對、所係
非細、又聞楊經理、受　命東出、臣等一行、必與相
值、經理、久在我國、備諳本國事情、若引問本　國
防虜防倭形止、及鍊兵幾許、峙粮幾許、而今番調
發、大將為誰、次將為誰、調兵幾何、處餉幾何、則又
將何以為對耶、臣湜、在　先朝、忝近侍、與經理相
接者屢、今未必見記、而或不無勾問特詳之理、凡
干酬應、只憑譯舌、苟非有計慮善應對者、毫忽之
間、難保無錯、通官中如表憲宋業男、則經理衙門
伺候之人、表廷老李彥華、則表表知名之人也、此
四人中一人、特許例外帶去、前項諸凡問對之事
宜、令　廟堂熟議、一一指授、此外、臣等意慮所不
及到者、亦復何限、令備局諸臣、廣集衆思、預為指
揮、俾無前定不跲之益、尤不勝幸甚、惶恐敢　啓、
答曰、依啓、當初　啓下譯官等、足以通情、此譯官
等、不須例外帶去、
閏四月二十九日
啓曰、　備忘記、謝恩使入往時、熊御史在京、則令
李廷龜、送禮裁書、歷陳我國兵力單弱、不足仰助
王師之威、而撫院移咨徵兵、當待　勅諭、調兵入
送、但云云事情、一依近日　下教備局之辭、善措以

送、且令入往使臣譯官、備陳曲折事、詳細指揮以
送之意、言于備邊司事　傳教矣、　聖教所及、果
出於尋常萬萬、但外國陪臣、以徵兵重大之擧、言
及於私書、仰瀆於　中朝御史大官、事体似有所
妨、無已則以李廷龜之名、送禮裁書、以謝前日之
事、而如有事機可乘之便、令使臣及譯官、善為措
辭言及、以觀其意而圖之、如無其便、不必提起、且
廷龜方在議罪之中、似難裁書、令承文院、熟議以
處為當、敢　啓、　答曰、依啓、

閏四月二十九日

啓曰、撫院回咨、萬分緊急、大提學李爾瞻、已將前
後　備忘事意、參酌製咨、　啓下已久、而尚未打
發、將過半月、極為未安、令承文院、明日內急急發
送為當、敢　啓、　答曰、依啓、

閏四月二十九日

備忘記、丘進擊送禮物時、以近日所　教之意、通
情周旋似宜、令備邊司、議處事　傳教矣、差去譯
官發去之時、依聖教、詳細言送為當、敢　啓、　答
曰、依啓、

閏四月二十七日　秘密

備忘(記脫)老賊一犯撫順、退入巢穴、其情叵測、　中朝
若大擧深入、進勦虜穴、則恐非勝筭也、回咨賫去
譯官、措辭答問之間、若不謹慎、見陷於丘埋無疑
矣、先擇解事譯官一人、徑馳入往于李崒之前、稱
以探聽楊經略出關之事、而賫去人情、詳密周旋、
探知征勦虛實、師期遲速、及係干我國事情、則都
司瓜期已滿、豈無所言乎、如是先探、不害於事宜、
令備邊司急急議處、

閏四月二十九日

啓曰、　備忘記云云事　傳教矣、譯官之解事者
無多、而周旋應對之才、何可易得、無緊關所幹之
事、不必別遣、另差一譯官、跟同李崒入去、如得別
樣事情、急急馳啓之意、前日已為入　啓蒙　允、
依此施行為當、敢　啓、　答曰、依啓、

閏四月二十五日

以進士尹唯謙　上疏、　傳曰、此上疏中許筠等
事一款、令備邊司議處、

閏四月二十九日

啓曰、以進士尹唯謙　上疏、　傳曰、此上疏中許
筠等事一款、令備邊司議處事　傳教矣、楊經略
適膺征虜之任、我國事情、咨有導達之路、屢承
聖教、臣等今方講究奉行矣、但許筠方在罪網之
中、如或不得已而入送、則全蓋國似當差遣、而蓋
國官秩既高、曾為平安監司、舉人必有知之者、前
此未有以秩高宰臣、賫咨送於各衙門之時、不但
事体過重、若傳播於各衙門、則或不無執此而有
致疑之端、且蓋國其時伺候於經略衙門、日子不
多、經略之記其姓名、亦未可知、姑令表憲等、親近

譯官、着實周旋、而賚咨官、則依近例、以解事文官、
差送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閏四月二十九日
啓曰、丘叅將前、禮物賚去譯官處、近日 備忘內
事意、依上教言送之意入 啓、今朝始爲蒙
允、而今聞譯官李愉、昨日已爲發去云、故未及言
送之意敢 啓、 答曰、本司郎廳、急急發送、詳細
言之、
閏四月二十九日
啓曰、昨日因平安監司狀啓、軍兵器械粮餉等項、
及時措置之意、請爲下諭於本道、及黃延道監兵
使矣、今見軍門檄文、則有遲與六月之師等語、其
師期遲速、有難預知、下諭內師期當在於秋間兩
字、及一二箇月字、改以師期不遠云云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閏四月二十九日
啓曰、平安監司及義州府尹狀 啓、觀之則撫順
之戰、 天朝將官之陣歿者、遊擊以上、多至四人、
此賊之狂逞極矣、再肆之患、朝夕可虞、數萬兵馬
旣到遼東、時方陸續出來、而師期當在於秋間云、
前頭只有一二箇月、若不及時選鍊、必有未及之
患、依前 標信、宣傳官賚去抄兵數目、急急精抄、
凡係器械粮餉資送之具、及時措置、毋致臨時違
誤之意、本道兵使、及黃延監兵使處、幷爲 下諭

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閏四月二十九日 秘密
備忘記、軍門回咨、依近日下教回答之意措送、而
自何處專攻曲折、並爲問來、且自前待 勅諭後
發兵、而小邦軍兵、萬無助益於 天兵聲勢事、善
爲措辭添入以送事、言于備邊司、
戊午閏四月二十九日
啓曰、 備忘記奴酋蠢動犯境、則固當聲罪致討、
伊賊還入巢穴、則只陳兵耀武、以張聲勢可矣、當
此草樹茂密、盛夏潦雨之時、欲擧重兵、深入虎穴、
恐非勝筭、若實有此擧、則軍門爲人、從可知矣、李
埄之去、以此意善爲周旋、或與大提學相議、善措
回答似當、更加叅酌議處、又 備忘記、軍門回咨、
依近日下教回答之意措送、而自何處專攻曲折
並爲問來、且自前待 勅諭後發兵、而小邦軍兵、
萬無助益於 天兵聲勢事、善爲措辭添入以送
事 傳教矣、凡干咨 奏文書、大提學主管、故自
前一一與大提學相議爲之、今亦以 傳教之意、
議于大提學、善爲措辭回答、而自何處專攻曲折、
並爲問來事、分付于李埄矣、敢 啓、 答曰、知道、
戊午閏四月二十九日
啓曰、 備忘記、當此西警日急之時、凡回 啓漸
緩、而回咨亦至今不送、是何故也、急急議處事
傳教矣、近日軍機甚急、而大臣以病不出、往復議

定之際、自至遲延、臣等亦以爲悶、至於撫院回咨
則承文院製述 啓下已久、而厥後措辭添入之
事、連續 下教、故與大提學相議處 啓、以此爲
日漸多、迄未回報、臣等前日再三 啓請、速爲打
發者、慮其撫院之怪訝故也、依前啓辭、令承文院、
急急發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閏四月二十九日

啓曰、撫院及軍門回咨、俱係至緊至急、所當罔晝
夜馳送、而咨文繕完之後、始爲發送、李埁則必未
及於兵叅將十日之限、李埁則即日打發、而咨文
完了之後、令宣傳官急急馳傳宜當、譯官宋業男、
姑勿發送事、曾有 聖教、而今此李埁之行、事機
甚重、凡係大段周旋之事、皆在此一着、譯官不可
不以解事者擇送、業男未還之前、楊経畧出來、則
在途還往、固無所妨、宋業男仍送於李埁之行亦
當、敢 啓、 答曰、依啓、李埁當日爲先發送、而凡
周旋之事、一一分付以送、

戊午閏四月二十九日

啓曰、 備忘記、勿論赴援防守中、抄兵團束調粮
轉餉等事、所當急急議處事 傳教矣、應援 天
兵、防守我邊、二者之中、抄兵調粮、俱係緊急、 聖
教極爲允當、着令戶兵曹、挑選軍兵、裝束整理、轉
運軍粮、不絕餽餉、俾無臨時窘迫之患、實是今日
之急務、使之着實舉行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閏四月二十九日

備忘記、楊経略、前日出來我國時、差備譯官表憲、
最爲親切、此譯雖老、關外則足以往來、解事文官、
擇定帶同、此譯官及其時同事譯官朴仁詳、宋業
男等、具咨文帖禮物入送、備陳予聲賀陞秩起
用之意、仍爲懇訴我國事情、萬無不從之理、令備
邊司、急急議處事 傳教矣、 聖慮極爲允當、令
表憲、因便善爲措辭、則或不無動聽之理、乘此機
會、試一番之、固無所妨、令吏曹、極擇解事文官差
出、預令裝束、待経畧到關上、即爲發送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予意雖如此、表憲可能往還與否、
本司、更加酌量以啓、

戊午閏四月二十九日

啓曰、以本司 啓辭 答曰、予意雖如此、表憲可
能往還與否、本司更加酌量以啓事 傳教矣、経
畧衙門周旋之事不爲則已、爲之則表憲、不可不
送、但表憲年逾七十、筋力雖衰、精神不減於曩日、
遼廣之間、足以往還云、敢 啓、 答曰、此人年老、
如不得馳往、則恐致誤於事機、以朴仁祥、宋業男
等送之、

閏四月二十九日 秘密

備忘記、以今日我國兵力、其果能自當一面入攻
強虜乎、 中朝各衙門、必未詳我國事勢也、令宜
具陳此賊、非如建州衛李滿住等胡種、以我兵力、

決難獨當一面征討矣、姑爲申飭邊將、十分防守、而如不得已、則調送　天兵一枝、與我國軍兵、合爲聲勢、兵力入討、則庶有所倚賴　皇靈之意、詳細馳奏、俾及軍機可矣、急急議處事言于備邊司、

啓曰、　備忘記云云事　傳敎矣、奴酋兵力之鴟張、十數年來、已作天下難當之賊、比之於李滿住零星之虜、不可同年而語也、以我國疲乏之卒、若獨當一面、則其勢決難抵當、　聖慮及此、深仰睿筭之高萬層、不可不反覆陳懇、期於得請、而但皇勅未降、或合力於　天兵、或獨當於一面、時無的確分付、似不可先爲陳奏、姑觀前頭事機、或咨或　奏、隨事議處爲當、敢　啓、　答曰、　聖旨一下、則必未及事機、不可不急遣使臣、預爲周旋、更議善處事、

閏四月十九日

啓曰、伏見義州府尹狀　啓、則進擊之諭帖于崔屹、只是催成馬市之計也、進擊以此事、鄭鄭生嗔、前後生事於我國者、不一而足、目今徵兵之擧、適會此時、事機與曩時尤異、前日諸臣、各陳所見、已爲書　啓、唯在　聖裁、自下、勢□難處置、敢　啓、　答曰、此時何可開市、予意已諭於前日、況當此人心不淑之日、別無咨會申請之事、豈可以崔屹之諭帖、輕許開市乎、更加熟量以處、

戊午閏四月二十九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　傳曰、此時何可開市、予意已諭於前日、況當此人心不淑之日、別無咨會申請之事、豈可以崔屹之諭帖、輕許開市乎、更加熟量以處事　傳敎矣、近日丘坦之生事於我國、皆是不許開市故也、今陞叅將、因任鎭江、而徵兵之擧、適會此時、其中間生梗之患、有不可言、其勢不可不慰悅其心、而非開市一事、則無以得其歡情、但時無咨會申請之事、而因一諭帖、遽爾輕許、亦似不安、　聖慮所及、極爲允當、姑待後日處之爲宜、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閏四月二十九日

啓曰、　上國徵兵之擧、萬分緊急、料理酬應之策、所係極重、而大臣皆在呈告之中、凡干軍機之事、稟裁無所、有司堂上、雖往議相臣之家、而病未相接、只憑口傳、未能詳議、以此時急機務、未即停當、極爲悶慮之意、敢　啓、　答曰、大臣不念國事、謝病不出、奈何、緊急重大之事、則本司有司堂上、往議以處、

戊午閏四月二十九日

啓曰、伏見軍門檄文、其責望於我國者、甚急、徵兵之擧、必不但已、師期遲速、雖未的知、要不出夏秋之間、撫院咨文之到、已經半月、選鍊軍兵、整理行事等項、時無定筭、良由主管之人、時未差出故也、軍機重事、極爲可慮、体察使及都元帥急速差出、

使之料理、俾無後時之悔宜當、敢 啓、 答曰、近
當差、
戊午閏四月二十九日 秘密
備忘記、當此西警日急之時、凡回 啓漸緩、而回
啓亦至今不送、是何故也、急急議處事、言于備邊
司、又 備忘記、奴酋蠢動犯境、則固當聲罪致討、
伊時還入巢穴、則只陳兵耀武、以張聲勢可矣、當
此草樹茂密、盛夏潦雨之時、欲擧重兵、深入虎穴、
恐非勝筭、若實有此擧、則軍門爲人、從可知矣、李
埰之去、以此意善爲周旋、或與大提學詳議、善措
回答、似當、更加參酌議處事、言于備邊司、
閏四月十日
全羅監司薦、朴彛叙○李昌後、朴慶新、李必榮、金
質幹、權盼、俞昔曾、
閏四月
公洪水使薦、李玹、申忠一、田鳳○柳琳、呂裀吉、李
應祿、鄭沈、金完、
閏四月初日
公洪監司薦、金蓋國、權盼、朴自興、李命男、呂祐吉、
朴慶新、尹暉、鄭岦、
閏四月十六日
平安兵使薦、李時言○金景瑞、禹致績、姜弘立、權
盼、
閏四月十八日
西邊次知文郎廳兵曹正郎俞晋曾、武郎廳崔峙
朴大任、
閏四月十六日
元帥薦、兵曹判書柳希奮、禮曹判書李爾瞻、刑曹
判書趙挺、右賛成李冲、知中樞府事張晚、加望清
陵君金蓋國、
閏四月二十日
平安道防禦使○柳承瑞、禹致績、宋安廷、
黃延道防禦使○柳止信、李玹、柳舜懋、
咸鏡道防禦使○具海岭、申忠一、安玏、
平安道左助防將柳琳○金應河、權洽、
平安道右助防將元守身○李一元、金完、
黃延道助防將○李寅卿、申景禛、金元福、
咸鏡道○許完、李景湖、朴蘭英、
咸鏡道防禦使加望、禹致績、李曙、劉夢龍、文希聖、
閏四月二十九日
平安道北邊使李時言、
同日
黃延道防禦使○宋安廷、金禮直、文希聖、

戊午五月朔
領議政鄭仁弘。在外
領敦寧府事鄭昌衍 被論
左議政韓孝純。呈辭
右議政 未差
堂上
晉原府院君柳根 被論
行知中樞府事朴弘耇。
兼兵曹判書柳希奮
兼工曹判書李尙毅
兼禮曹判書李爾瞻。
驪川府院君閔馨男
行判中樞府事李廷龜
全興府院君李時言
行刑曹判書趙挺 呈辭
文平君柳公亮
韓平君李慶全
右贊成李冲
知中樞府事沈悏
清陵君金藎國
知中樞府事張晚
戶曹判書崔瓘
大司憲南瑾
行司直禹致績

晉寧君姜弘立。
吉川君權盼
郎廳
舍人南宮檝
司果韓讓
兵曹正郞兪晉曾
戶曹正郞鄭應斗
吏曹佐郞李尙恒
司果李芬
訓鍊判官朴瑊
副司果鄭名振
司勇黃德韺
副司勇崔峅
副司勇朴大任
司勇金汝頲

戊午五月初一日　備忘記聞四月二十九日下　秘
啓曰、備忘記、令下三人獻議中、可用之策、急急
議處、奏聞事、亦速議處、且朴自興獻議之辭、令
大提學、詳量添入于回咨中、似當、此意言于備邊
事　傳教矣、朴自興獻議中回咨措語一款、深有
意見、令承文院、依此添入宜當、尹暉議中擇秩高
之官、馳送于摠臺衙門事、則昨因儒生疏、秩高宰
臣入送難便之意、已為覆　啓蒙　允、而另擇的
當文官、帶同表憲等譯、周旋於經略出來之後、李
埁宋業男、則以開陳於撫院軍門等衙門中、令方
入去、宜將收議內事理、指授以送、至若任兗收議
中、發送一起使臣、俱陳曲折事、則臣等反覆商議、
皆以為徵兵合勦之舉、雖有兩衙門咨會、而時無
勑諭、敢以持難之意、徑先　奏聞、則恐或惹起中
朝之訾議、而軍門等衙門、亦必以不先關由於當
事之人、而直　奏　朝廷為咎、節節嗔怪、則事甚
可慮、況馳援　上國、大義所在、以口舌周旋於受
任征勦之人、則固無不可、至於形諸　奏牘、達于
皇上之聽、則事體未安云、羣議如此、唯在　上裁、
答曰、依啓、任兗之意、實出於憂國之誠、所當急急
差送、而又有所云云、本司之意、尚未曉也、兗之意、
實與予見相符、勑諭一降之後、其可及　奏乎、且
回咨各衙門、則有何所妨、急急遣使、俾無後悔、
戊午五月初一日

郎廳梁斗南受由代、　分都摠府都事朴瑊
戊午五月初一日
啓曰、備忘記、李埁雖先送、而丘遊擊處、並令大
提學、詳具本國事情、使之另為周旋事、令備邊司、
急速議處事　傳教矣、依　上教問于大提學、具
錄本國事情、付於軍門咨追送之行、使之周旋於
參將為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五月初一日
啓曰、備忘記、權盼、鄭造、獻議中、胡書一款、極為
緊急、予亦以為未安、令備邊司、急急議處事　傳
教矣、當初胡書之來也、羣議以為具　奏、不可少
有所遲緩、而或以為云云、布賢、為先鞫問、從其實狀
然後、馳　奏未晚云、故拿致布賢於遠地、訊問之
際、日月已多、尚未　奏報、臣等常為憫慮矣、撫院
牽兵之咨、猝然而至、事機與前不同、牽兵回咨、胡
書咨文、一時入送、事甚未安、故　啓請還止矣、令
者儒臣獻議、　聖教及此、事機雖過、據實移咨、亦
一策也、令承文院、已磨鍊咨文、急急追送於李埁
之行、宜當、敢　啓、　答曰、依政院啓辭、更議善處、
戊午五月初一日
啓曰、伏見李埁疏內所陳、以回咨遲滯、各衙門、怪
訝詰問為慮、此臣等亦嘗憂悶、屢請速送者也、咨
文添入之意、連續　下教、故論議點改之際、自至
遲延、在我事勢雖如此、不可以此為答、令當以我

國、本不知兵、兵農不分、猝遇徵召之擧、必須極選
軍兵、略有頭緖然後、可以仰答於老爺、故未免日
字之小遲、不勝惶恐云云可也、但如此說話、似涉
遁辭、然此外更無可答之語、唯在奉事之人、以此
意善爲措辭爲當、至於元帥之名、則　中朝之人、
豈至於問及、縱或問之、豈無權辭可答之言乎、臨
時隨問善答、亦當、敢　啓、　答曰、依啓、凡事當以
實直陳、豈可飾辭、直以我國軍兵、素不分兵農、意
外忽聞徵召之擧、必詳度國中各處防守軍兵數、
以爲團束後回答、故未免遲緩之意、措辭以對、且
國王、自上年冬患病、今纔小歇、故莫重謝恩、今始
奉表、亦爲惶恐、回咨之小遲、亦以此也、不勝隕越
等語、臨機善答事、詳議分付以送、元帥等不必傳
說、泛以總兵官爲答不妨、此意商議言送、至如略
有頭緖之言、似不着實、勿爲擧論可矣、

戊午五月初一日

啓曰、丘遊擊煽動訛言、搆揑我　國、其計雖未得
遂、而其心則猶未艾也、今此撫院徵兵之咨、係干
軍機、萬分緊急、撫院差人、留在鎭江、等待回咨云
云、于今十九日、尙未打發、撫院之怪訝必矣、丘遊
擊、倘因此行譏、以實前言、則所關非細、偶聞李埰
之行、今日亦不得發云、回咨漸至遲緩、極爲悶慮、依
昨日　啓辭、令承文院、咨文、速爲繕完、今日內發
送、軍門咨、如未完了、則遣宣傳官、追送宜當、敢此

申　稟、　答曰、依啓、

戊午五月初二日

啓曰、以政院　啓辭、　傳曰、令備邊司議處事
傳敎矣、臣等之意、此雖到彼爲私書、在此旣經
啓下、事體似重、且廷龜、方在議罪之中、故昨日請
令承文院、熟議處之之意、入啓蒙　允矣、今又政
院　啓辭如此、唯在　上裁、　答曰、令承文院、速
爲擧行、

戊午閏四月二十八日　秘密

備忘記、軍門答書極重、並令李埰賫呈可矣、別人
情優數給送、使之周旋似當、令備邊司急速議處、

又

軍門封書、與大提學急急詳議回答、而撫院回咨、
亦速發送事言于備邊司、

戊午閏四月二十九日

啓曰、臣等承　命齊會　闕下、伏覩汪軍門檄文、
則揭之以大義、勗之以忠貞、繼之以禍福、至援壬
辰之事、求報責效、措辭立意、極其嚴截、以此移文、
直稱檄告、其重軍機急傳報之意、尤可見矣、我國
調兵之擧、到此地頭、固不可已、但當初以撫院七
千之數、猶以爲難、今者軍門、乃以數萬爲言、此則
雖不敢從、而七千之數、恐不得減也、且師期義州
譯官、初以八九月探聽來傳、而此檄中、稱以六月
興師、希大軍數萬、已到遼陽云、擧事之期、誠爲迫

近、我 國抄兵、萬分緊急、令主兵之官、速爲擧行
軍門回咨、亦於今日內、令承文院磨鍊、付送於李
埄之行、撫院回咨、並爲賫送宜當、而其優給人情
周旋之事、則依 上教爲之、似爲無妨、而軍門、撫
院、則與楊經略情款有異、恐不得着手於其間也、
然觀勢善圖之意、李埄及譯官處、措授以送矣、敢
啓、

戊午五月初二日

答曰、依啓、昨見軍門書、以我兵數萬、夾攻奴酋云
我國事情、軍門何以知之、且夾攻云者、自我國西
邊、入往夾攻之意乎、大槩興師數萬、夾攻强虜、卿
等、豈不知決不可輕擧也、予意 中原、令見興兵
進勦云、我國一向防塞、事勢亦難、第惟我國、兵農
不分、勢不得朝令而夕聚、且經亂以後、死亡殆盡
生齒凋殘、除三邊防守外數萬之卒、實難調出、如
此事狀、東征諸大人、所素知者也、當職愚意、先整
數千軍兵、爲 天朝待變于義州等處、隨機進退、
以聽調用、似爲合宜、未審大人勝筭如何云云、如
是措辭、懇訴我國事情、仍令李埄、並呈于軍門、多
般周旋、善爲客探軍門 奏聞與否以來、似當且
念此事、不容但已、若奉 聖旨後、則更無可圖之
勢、急遣單使、星夜馳往、且 奏此間曲折、以爲他
日地可矣、並速詳細議處、 答曰、 聖旨一下、則
必未及事機、不可不急遣使、預爲周旋、更議善處

戊午五月初二日

啓曰、以本司 啓辭、答曰云云事、又 答曰云云
事 下教矣、此賊之鴟張、臣等亦憂之久矣、其長
甲鐵馬用槍用棍之技、雖以 天兵之衆多、尚難
容易當之、況我不教之軍卒、齟齬之器械、其能獨
當一面、而保無蹉跌乎哉、其强弱之勢勝敗之形、
不戰而可卜矣、軍門之要我夾攻、不過欲爲聲援
牽掣之計、若明知我國軍兵之不中用如此、不能
多發之狀又如此、則彼亦豈不動聽也哉、唯是徵
召初頭、先示以不肯之色、致生嗔怒、則前頭難處
之事、節節而生、臣等之不欲先及於咨文者、政以
此也、事機甚重、只欲長慮却顧、俾無後悔而已、豈
有他意於其間哉、至於單使 奏聞之事、非但本
司諸臣之意、皆以爲不使、大提學之意、亦不可徑
先馳 奏云、故具陳下情矣、今承 上教、如是丁
寧、而 勅諭既降之後、則必不及事、依上教 奏
聞、急急磨鍊、使臣亦爲差出、不多日內發送、而
奏聞既已定奪、則各衙門移咨陳懇、在所不已、並
令承文院、預爲磨鍊、發送爲當、敢 啓、 答曰、依
啓、今此 奏聞之擧、非防塞徵兵也、只陳本國事
情而已、既 奏之後、 天朝、勒令强爲發兵入送、此
天必禍我國家也、謂之何哉、今可一依任兗、朴自
興之議、善爲措辭、以陳兵江上、爲犄角聲援、伊賊
若犯 中原、則自當相機進退等語、具奏以送、如

是而得蒙准許、則實乃天幸、雖或不許有何所妨、
抑有一慮、丘坦無乃操縱於中間乎、若然則尤不
可不 奏我 聖明也、政院之意亦當、文書速為
磨鍊、今月望前、急急發送、勿為過踈、

戊午五月初二日

備忘記、扈衛大將、不可出送、平安道巡邊使以禹
致績、差送事、言于備邊司、
啓曰、以本司胡書咨文事、啓辭、 傳曰、依政院
啓辭、更議善處事 傳教矣、此事、曾因本司 啓
辭、咨文已完、李埣將發矣、繼有事機已過、不可送
之議、故入 啓請停、今者儒臣獻議、 聖批亦下、
遵依 聖教、再請追送、而政院 啓辭、又復如此、
非但臣等、未得折衷之論、問于大提學、則亦未知
善處之道云、伏候 睿裁、 答曰、姑依政院啓辭
施行、
啓曰、觀此平安監司、義州府尹狀啓、及丘參將稟
文、則師期之進退、參將亦不能的知、蓋軍機至密、
豈全人人知之也、我 國、既得軍門撫院、徵召的
報、唯當日夜整理、以待 勑諭之至、朝令夕發可
也、不可少有遲緩、致誤軍期也、鎮江之於遼廣、道
里似遠、參將亦必未能詳知、遼陽探譯之回、急急
馳 啓、而別送譯官事、則李埣之行、另差一譯、本
為打聽而去、以此意行會為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啓曰、西邊戎事、日急一日、而調兵之外、措置粮餉、
在所先講、該曹必當策無餘策、而第念主管無人、
則事或解弛、尹守謙、前以調度使、下去兩道、料理
得宜、民不甚擾、而得財最優云、此人所當還為下
去、使之專管繼餉、而凡係作米得粟之策、令該曹
着實講究、急急施行為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閏四月初七日　秘密

啓曰、 備忘記辨誣事、自外雖防、予意則鎮江城
役、各衙門、萬無停止之勢、若到明春、即為始役、則
更無可為、防虜之言、有不可信也、謝 恩之行、付
奏他事、似未安當、如 聖節之行、勿為築城之意
善為措辭、具 奏付送可矣、若付于冬至使之行、
則恐未及事機也、令備邊司、急急議處、雖送咨各
衙門、萬無停築之理、更加商量回啓事 傳教矣、
辨誣 奏聞、停築移咨、臣等當初欲為姑停者、非
有他意也、揣量 中朝各衙門事情、深有所未安、
故敢將羣議、冒瀆 天聽矣、前後 聖教丁寧、必
欲奏報、以雪厚誣、臣等遵奉 聖策、具 奏順付
於節使之行、一面移咨各衙門、請停城役事已為
覆 啓矣、今因 聖教、竊更思惟、既被前古所未
有之誣枉、則陳 奏辨釋固其所也、至於勿為築
城之意、并及於 奏文中、則恐涉煩瑣、且 中朝
之人、若以為修繕城池、乃是守邊之常道、而數年
前議定之事、本不係於訛言、況退行明年、為本國

也、在我旣已洞釋、以示惆悃、而伊國一向疑訝、不信咨報之言、至於　奏聞、玆事豈至煩瀆於　天聽乎、各衙門或不無嗔怪之患、臣等之意、　奏文中、只以訛言傳播、重被惡名、不得不籲呼辨釋之意、善爲措辭、順付於　聖節使之行、而勿爲築城一款、則只移咨各衙門宜當、若以爲送咨各衙門、無停築之理、則或移咨兵部、似合事宜、惶恐敢啓、

戊午閏四月廿三日

啓曰、以本司　啓辭、　答曰、若只　奏辨誣、則奏聞、不必爲也、築城事、只移咨于兵部各衙門、亦可停止乎、假曰、出於守邊之策、則何往而今始築之乎、未可知也、更加詳議處之事　傳敎矣、今日事機、與向者被誣之初不同、目今奴酋蠢動、陷沒邊城、　中朝大發兵議勦、遼廣一帶、防備甚急、此時豈敢以築城停止之事、形諸咨　奏之間乎、徐觀事勢、更議處之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五月初三日　秘密

備忘記朴鼎吉·李偉卿、　啓辭、與予意相符、言于備邊司、各別察處、言于大提學、　奏文製進時、此二啓辭、參商以製、

戊午五月初四日

備忘記楊經略出關之期、　中朝征勦的奇、連續密探、詳細馳啓事、下諭于義州府尹處、

戊午五月初五日

備忘記柳忠立·報漏都監·工役垂畢云、江華試才巡檢　御史差送、柳韓·水原·竹山·試才　御史差送、

戊午五月初四日

備忘記水原竹山　御史、賚去事目、磨鍊啓下、試才御史、以試才巡檢、付標啓下、

戊午五月初四日

啓曰、伏見任兗狀啓之辭、其慮事之深、固出人意、專對之任、足以當之、其曰、鹵莽空疎之稱、不過自謙、所當遵依　聖簡、仍爲發送、以完大事、而但聞喘急氣促之病、似是實狀云、依政院　啓辭、令吏曹另擇可合之人、差送亦當、但初出於　特命、自下不敢擅議、唯在　上裁、　答曰、任兗遞差、以尹暉差送、

戊午五月初五日

備忘記今此陳　奏使發送、一刻爲急、而有司不体　上意、不爲奉行、命下已久、唯無防塞不送、國家之禍、自此必大矣、宜遵前敎、急急發送、

戊午五月初四日

啓曰、以沈悙劄子、　傳曰、省劄具悉、當令議處、仍傳曰、此劄子、令備邊司議處事　傳敎矣、沈悙未經西北之任、兩道形勢、雖未目見、古人有從容樽俎之間、折衝千里之外者、何待身親履歷然後、

方可籌邊、況　中朝事情、則惇久在本局、熟諳顚
末、有司之任、足以優爲、第惟惇之所帶都監之務、
果非閑漫、而但此時輕重所在、緩急自別、唯在
上裁、

戊午五月初五日

啓曰、本司郞廳、自軍門撫院、徵兵咨到之後、凡公
事回告、出入政院、晝夜長立、新　啓下郞廳朴瑊、
以分摠府入番之故、尙未來司、本府自有他郞廳、
可以遞直、自今日、急速來仕本司、而令兵曹後日
政、閑官換差、使之專意察任爲當敢　啓、　答曰、
依啓、

戊午五月初五日　秘密　無回啓

備忘記、今此陳　奏之擧、非如防塞事情、苟善爲
辭、小無他意、非但備局諸宰、終始搪塞、至於大提
學、又費多少辭說、力爲堅防、而其間未安之語、不
一而足、予雖昏病、不得不言、我國兵力、果有分寸
可助　天兵之勢、則雖掃境內、荷戈執殳、爲　王
師前驅、不旋踵而死、小無所憾矣、第我軍兵無形
之狀、聞於天下、予常心寒、而備局大提學、有若馘
奴酋而犁其庭者然、予實未曉、以我疲兵、入討虎
穴、不教之民、必先潰裂、到此尤得罪　天朝將何
兵而可禦長駈之鉄騎乎、唯願整兵、留此境上、相
機進退、足成犄角等語、詳盡敷　奏、則有何防塞
之譴責乎、今宜依予前後傳敎、及政院啓辭、任充

朴自興等啓辭之意、文書速爲製進、急急發送
啓曰、　備忘記、今此陳　奏使入去時、丘參將及
遼東都司等、或攔阻、或問以何事入往云、則不答
之辭、預爲詳議、指授以送事、言于備邊司事　傳
敎矣、丘參將則近以不許閭市之故、凡於我　國
之事、節節生梗、遼東都司則急於徵索人情、每次
阻搪、他事尙然、況此大擧征虜之日、雖緣我國事
勢之悶迫、有此籲吁　天朝、衙門則必以厭避徵
兵爲言、其攔阻必矣、　聖慮所及、極爲允當、但凡
我國　奏聞、遼東都司、必先知因某事具奏之意、
轉報於鴻臚寺、彼若有問、則不可不以實狀告之、
況丘參將、在義州咫尺之地、我　國之事、似無不
知之理、尤不可不以實對、雖或有問以　奏聞內
事意、婉曲措辭答之、如有攔阻之弊、則令使臣、極
陳我　國事情、呈文申請、令譯官、多給人情、以圖
得達而已、此外似無可答之說、以此意言送爲當、
因念撫院軍門、移咨送檄、銳意合勦、若不先告於
兩衙門、而直奏　皇上、則撫院軍門、或不無嗔怒
之患、當此之時、失其當事者之心、非細故也、某条
必先探兩衙門之意然後、具　奏恐或得宜、如曰、
事機甚急、不可等待云、則先將馳　奏曲折、具咨
兩衙門、一面馳　奏亦當、此係莫重莫大之事、謀
出萬全、可無意外之患、故敢此並　啓、　答曰、陳
奏文書、順付於　聖節使、則各衙門咨文、雖勿爲

可矣、
戊午五月初七日
啓曰、備忘記、京畿防禦使柳舜懋、坡州牧使除
授、仍兼防禦之任、以為策應之地事、速為議處之
意、言于備邊司事 傳教矣、前日因京畿監司柳
希亮狀 啓、本司欲先擇牧使、待事得頭緖然後、
防禦使稱號事、則次第擧行之意、盖慮牧使之不
得其人也、今者柳舜懋、旣除牧使、此人武弁中才
兼字牧者也、因兼防禦之任、以為策應之地、 聖
教極為允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五月初七日
啓曰、備忘記、熊御史、為我國盡心之人也、今使
臣及袁廷老等、善為措辭、周旋於熊大人處、似好
並詳細議處事、言于備邊司事 傳教矣、 奏聞
使、業已入往、上達於 皇上、則其他可以周旋之
地、宜無所不用其極、熊 御史前、令使臣及譯官、
觀勢善為措辭、如得一分相助之力、豈非幸也、依
上教言送為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備忘記、尹暉久廢之餘、必未詳朝家論議也、軍機
時急莫重之事、何可拘於常規乎、陳 奏使以朴
鼎吉差送、
啓曰、備忘記、喬桐亦與江華一樣海島也、並為
用意措置可矣、令備邊司議處事 傳教矣、喬桐
與江華、只隔一帶水、負海之固、尤壯於江華、若能

預為規畫、措置得宜、則異日緩急、必有賴矣、 聖
慮所及、實出尋常、待李冲 上疏回啓之下、令江
華重鎮、通行節制、一体收拾、而軍兵除上番、束伍
鍊習、田稅作米、本倉收捧等項、及凡係應行節目、
一依江華施行、亦令本道監司、遵依 備忘內辭
緣、着實擧行為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備忘記、若多定軍兵之數、 皇勅一降而
賫勅之官、出來主督、則事勢尤難、況今將陳 奏、
而各衙門先以 勅諭之意、呈火馳 奏、請降
勅諭、則我國陳 奏、勢必未及於各衙門 奏請
之前、此不可不慮也、軍門撫院回咨中、 勅諭二
字、與大提學詳議減去事、令備邊司察為事 傳
教矣、軍門撫院兩衙門回咨中、 勅諭二字減去
之意、與大提學相議、依 上教、令方改磨鍊、令承
文院、急急寫出、同畫夜追送宜當、敢 啓、 答曰、
依啓、
啓曰、備忘記、李埈賫去咨文中、有可改之語、姑
待 勅諭入送之語、尤似不妥、李埈處、急遣宣傳
官馳諭、使之姑留某處、更待 下諭後越江、而其咨
文速令備邊司、熟議以處事 傳教矣、依上教令
承文院、可改之處、急急改磨鍊、咨文正本、晝夜謄
寫、明明日內、別定宣傳官、追送為當、但所謂姑待
勅諭之語、曾因 聖教添入於咨文中、今則刪去
此一款乎、可改之意、更為 下敎後、大提學當為

改撰云矣、撫院差官、等待於義州、已過數十日子、
極爲未安、以此咨文改送之故、再有淹滯之患、恐
有衙門之嗔責、敢 啓、 答曰、朝已下敎、更議善
處、

戊午五月初七日

備忘記、陳 奏使、別爲入送、則非但遼東各衙門
處處攔阻、赴 京之行太多、 中原一路、貽弊亦
多、 聖節使順付文書、則一路各衙門、必無提起
煩播之事、自此亦勿別送咨帖、入到 帝京、觀勢
呈進可矣、着令使臣、各別議細察爲事、言送之意、
令備邊司議處事、 啓曰、 聖敎極爲允當、臣等
及大提學之意、皆以爲不得已而陳奏、則順付爲
當、依 聖敎順付於 聖節之行、到北京觀勢呈
進、而各衙門咨、則姑勿磨鍊爲當、敢 啓、 答曰、
依啓、 中朝若停征勦之擧、則此奏文、勿爲進呈
可矣、令使臣、十分詳細察爲之、

戊午五月初七日

左副 啓曰、軍兵調發整齊之擧、在所汲汲、故兵
曹已爲議 啓、 下諭于兩西、繼有關東下三道、
抄兵待令之 命、各道監司、兵使、必趁即擧行、而
今聞抄兵之際、各官多有不勤者、束伍丁壯、爭相
圖免、農夫老弱、亦皆被侵、以此民間騷擾、至有逃
來京中者云、令各道監司兵使、嚴飭各官、一一點
考元額、抄出其當抄者、另加撫恤、勿致騷擾、俾無
一毫徇私用情之弊、如或受賄聽囑、減除其應赴
者、以不當被抄者苟充、則摘發其官吏、以軍法從
事事、令備邊司議處何如、 答曰、允、 啓曰、以政
院 啓辭、 傳曰、允事 傳敎矣、誠如政院啓辭、
則外方抄軍騷擾之弊、極爲可慮、以此意、急急
下諭于抄兵各道監兵使、及時救正、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五月初七日

啓曰、丘叅將處、問安譯官下去之時、問答說話、有
未及分付之事、因 聖敎、本司郎廳金汝璵追送
矣、今見汝璵馳人來告之書、各站人馬掃如、未易
馳去、金郊則達夜催促到曉、始以卜馬未給、問于
馬夫、則乃是青丹道所立撥馬云、當此西虜日急
之時、一路驛遞申飭之文、項背相望、自 上下諭、
亦非一再、而該官之不動念如此、極爲駭愕、金郊
青丹察訪、並爲推考、以懲後人爲當、敢 啓、 答
曰、依啓、

五月初七日

備忘記、若多定軍兵之數、 皇勅一降而賫 勅
之官、出來立督、則事勢尤難、況今將陳 奏、而各
衙門先以 勅諭之意、呈火馳 奏、請降 勅諭、
則我 國陳 奏、勢必未及於各衙門 奏請之
前、此不可不慮也、軍門撫院回咨中 勅諭二字、
與大提學詳議減去事、令備邊司察爲、

啓曰、備忘記云云事 傳教矣、軍門撫院兩衙
門回咨中 勅諭二字減去之意、與大提學相議
依 上教、令方改磨鍊、令承文院急急寫出、罔晝
夜追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五月初七日

備忘記、此劄所陳之論、深有意見、令備邊司、速爲
察議以處。
啓曰、伏見李慶全劄辭、憂深慮遠、言甚切實、誠識
務之論也、求端一語、尤係緊重、令承文院 奏聞
磨鍊時、參酌添入爲當。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五月初六日

備忘記、李埈賫去咨文中有可更之語、姑待 勅
諭入送之語、尤似不妥、李峻處、急遣宣傳官馳諭、
使之姑留某處、更待下諭後越江、而其咨文速令
備邊司、熟議以處。
啓曰、備忘記云云事 傳教矣依 上教令承
文院、可改之處、急急改磨鍊、咨文正本、達夜謄寫、
明明日內、別定宣傳官追送爲當、但所謂姑待
勅諭之語、曾因 聖教添入於咨文中、今則刪去
此一款乎、可改之意、更爲下 教後、大提學當爲
改撰云矣、撫院差官、等待於義州、已過數十日子、
極爲未安、以此咨文改送之故、再有俺滯之患、恐
有衙門之嗔責、敢 啓。 答曰、朝已下教、更議善
處。

五月初八日

備忘記、今此陳 奏之行、極爲緊急、而如是寥寥、
此必天禍我國也、此事、初不至大段難處、自上下
教非一、政院亦再啓。 啓下之後、當今搪塞不決、
未知備局、有何可恃安邦息難之策乎、以予昏疾、
未詳知之矣、宜速議處、李埈所賫咨文、亦刪去勅
諭二字、只以左相劄字中辭、以我國軍兵羸弱、勢
難夾戰、必無益於征討矣、然豈敢晏然不爲之動
心、當抄發軍兵、整頓境上、以觀前頭事勢、相機進
退、願以師期遲速、及直勦巢穴與否、明白指授等
語、改撰咨文、急急繕寫以送事、令備邊司、速爲更
議以處。
啓曰、備忘記云云事 傳教矣、臣等俱以庸愚無
狀、待罪籌邊、適當 上國徵兵之日、不能出一奇
策、仰紓 聖明宵旰之憂、唯當奉行睿美之不暇、
何敢有一毫搪塞之心哉、或有私憂過慮、不得不
徹於 聖聰、不過有懷必達、恭俟裁擇者也、及承
嚴命、卽令承文院、罔晝夜搆製 奏文、李埈所賫
咨文、亦依 聖教刪去 勅諭二字、令方繕寫矣、
至於左相劄辭中軍兵羸弱勢難夾戰等意、已及
於前日回咨磨鍊之時、而唯師期遲速、直勦巢穴、明
白指揮等一款、回咨中似無此等語、更令承文院
急急添入、寫出以送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五月初八日

政院　啓曰、遼東入往譯官二人擇差事、有　傳
教、故已爲差出、何以爲之、　傳曰、當初旣以楊經
畧、出關的奇到來後入送事　啓下矣、然令備邊
司議處、
啓曰、以政院啓辭　傳曰、云云事　傳教矣、楊經
畧出關後入送譯官、則似是朴仁祥、宋業男等、經
畧東征時、跟隨譯官之謂也、此擇差譯官二人、則
經畧出來處的、及師期遲速、征虜曲折、大小事情、
預爲探聽者也、爲先入送于遼廣等處、稱以經畧
出來聲息探聽譯官、而依　天使時白牌通事例、
入送無妨、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五月初十日

備忘記、我國軍兵羸弱無形、非但臨陳失律、至於
攻拔城寨、尤非所長等語回咨及　奏文中、並詳
細添入似當、令備邊司、詳議以處、
啓曰、　備忘記云云事　傳教矣、依　聖教、令承
文院添入磨鍊爲當、敢　啓、　傳曰、允、

戊午五月十一日

東萊草梁項、召募將望、李馨有頃代、　前萬戶全
世伯、

戊午五月初七日

備忘記、尹暉久廢之餘、必未詳　朝家論議也、軍
機時急莫重之事、何可拘於常規乎、陳奏使以朴
鼎吉差送、

戊午五月初八日

備忘記　聖節使方物封裹　拜表等事、從速爲
之、而陳奏文書、雖發程後、令宣傳官賫去、順付可
矣、凡分付之事、一一詳議指授言送事、令備邊司
詳察爲之、

戊午五月十三日

備忘記、遼東都司、凡我國大小　奏文、例報鴻臚
寺然後、鴻臚寺捧入云、然則今此陳奏事、何以爲
之、與大提學使臣、十分詳議、從長善處事、言于備
邊司、
啓曰、　備忘記云云事　傳教矣、臣等亦聞我國
奏聞、遼東都司、必具報鴻臚寺、以此點納故凡有
馳奏、自前不可不令都司知也、都司旣知則轉報
各衙門、必然之事、而縱或不使先知、到京上奏之
後、出於通報、則各衙門之嗔怪、必有甚焉、前日本
司之欲一面具咨者、蓋慮此也、　聖批有順付於
聖節使之行、則各衙門咨、雖勿爲可也之教、故臣
等不敢再瀆矣、今承　聖教、更爲詳議、則今此徵
兵之令、勅諭先降、則雖直　奏　皇上、不報各衙
門、似不害於事理、此則令出於軍門撫院、而　勅
諭時未降、不請於當事者、而先爲具奏、必招兩衙
門之嗔怒無疑、況都司、任我國使价出入之權、據
例尤不可不使之知也、本司之意、與前日之啓無
異、而大提學及使臣、亦以具咨爲宜當云、唯在

上裁、　答曰、如此莫重之事何性、而自上一問後、
今始急急乎、初欲順付于鄭使者、意有所在矣、若
如是移咨、則不如先遣　聖鄭使之為愈也、好採
善處、

戊午五月十三日

備忘記、楊經畧處、慰帖外一帖、以陳　奏文書中
語、善措以送、則楊大人、必有處置、更加謙議為之
事、言于備邊司、

啓曰、　備忘記云云事　傳教矣、　聖教極為允
當、而但經畧性快、事不稱意、則落落無假借底意
思、萬一看我以厭避赴援、則委屬可慮、臣等之意、
不必形諸文字之間、而使進往譯官、因事發端、觀
其意向然後、或令賚帖陪臣、呈文懇請、或令譯官、
盡心周旋似當、大提學之意亦然、敢啓、　答曰、
令此徵兵之事、必是丘坦作孼於中間也、汪軍門
及撫院諸公、既非東征之人、安知我國事情乎、楊
經畧、乃是東征大官、明知我國事情、如有所控告、
宜無不聽從、況此徵兵、本不出於楊公、則今雖有
告、楊也、有何嗔怒之事乎、備局既無一事措置、惟
以狐疑恇恟為務、尤可笑也、國王揭帖、亦不假借、
則賚帖官譯官等語、有何輕重於其間乎、此理甚
明、楊大人見我揭帖、雖或不從、別無所傷、且既明
知我國情勢、似無不許之理、揭帖措辭、勿露圭角、
十分善措以送、

戊午五月十四日

聖鄭使朴鼎吉　啓曰、前日胡書、所當趁即馳報、
而今已遷延、值此徵兵之會、事機與前大異、而議
者或以為若干說話、不可不微及於　奏文中云、
故大提學製奏時、畧舉其數款語、而撰進矣、僉議又
以為前日、不曾以此咨報　天朝、而及至今日、只舉
數款語於奏聞中、事甚未安、　天朝若問之曰、儞
國於倭虜事情、毋論大小、所當隨聞隨報、而緣何
淹置、不為咨報乎、且要見胡書本文、則其間酬應、
非但極狼狽、抑恐因此一事、致有起詰、則前頭事
機、種種壞誤、莫如刪去之為便云、臣之愚見、自初
亦復如是、今當賚去、係関極重、令承文院備邊司、
急速商確、刪去何如、　傳曰、允、

啓曰、以　聖鄭使啓辭　傳曰、允事　傳教矣、胡
書　奏聞之事、事機已過、今難咨　奏之意、本司
已為入　啓停當矣、又有不可不以若干說話、微
及於　奏聞中之議、故大提學、拈出胡書中數款
語、畧為添入、而今此使臣之意、慮有　天朝詰問
之端、有此　啓辭、其意亦不無所見、臣等今方齊會
本司、反覆商議、則或以為此一款、不必添入、刪去
為當云、或以為雖或仍存、不必以大段緊語、添入
云、故原本段付標以入、仍存與刪去、似涉事機、臣
等未敢折衷、伏候　睿裁、　答曰、依使臣之言、勿
為添入、

戊午五月十四日

備忘記、丘參將已爲遞任、則丁參將處、具陳我國
事情、揭帖磨鍊以送似當、令備邊司、急急議處、
戊午五月十五日
啓曰、　備忘記云云事　傳教矣、丁參將、旣已上
任、則在我國之道、不可不具揭帖禮單、專人問安、
上教極爲　允當、但丁之爲人、未曾知其何如、到
任之初、未諳我國事情、此時恐難卒然陳情、待問
安人回、更觀事機而爲之爲當、且丘參將、令當遞
去、任所亦與我國不遠、而使价經過之地也、亦爲
具帖致問、順付於　聖節使之行、傳以悅其心、亦
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五月十四日
備忘記、丘丁兩參將中、係干馬市事、若或提起以
問、則所答之辭、　聖節使處、詳細指授以送事、言
于備邊司、
戊午五月十五日
啓曰、　備忘記云云事　傳教矣、馬市之許否、
朝廷多般講求、而時未停當、參將雖或有問、似難
決語、姑以此在該曹議覆定奪、使臣未曾與聞、當
於竣事回還之日、以此事意、明白具　啓云云等
語、善爲措辭答之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五月初三日
啓曰、各道防禦使助防將中、咸鏡道防禦使、則時
未落點矣、平安道已盡差出、事目亦已　啓下

曹有來月初生下送之教、未知何日間發送乎、黃
延道防禦使助防將、亦次第發送乎、姑待前頭事
機以送乎、敢此仰　稟、
五月十八日
答曰、咸鏡道防禦使、加望事　下教矣、已爲加望
入　啓乎、察啓、平安道防禦使、來月發送、黃延道
則七月間、更爲觀勢發送、
啓曰、以本司啓辭、　傳曰、云云事　傳教矣、前因
聖教、咸鏡防禦使元望、具德岭、申忠一、安助、外、又
以禹致績、李曙、劉夢龍、文希聖等、四人加望、已爲
入啓、而厥後禹致績、差平安道巡邊使、李曙在喪
矣、敢　啓、　答曰、知道、咸鏡道防禦使、以劉夢龍
差送、
備忘記、老賊一番必動、雖或不動、　中朝或不無
征勦之擧矣、旣送　奏文、仍爲呈進不妨、令備邊
司、詳議善處、
戊午五月十五日
啓曰、　備忘記云云事　傳教矣、以今　天朝擧
措觀之、則其征勦之擧、似不但已、而　奏聞之呈
與不呈、主[illegible]進往使臣、臨時觀勢、隨其事機、而處
之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五月十六日
啓曰、李埁又以　御帖不來、狀啓留待云、當初軍
門檄到之日、軍門名帖果來、而丘參將私送於義州

府尹處小帖、亦同封而來、故臣等謂軍門名帖、亦
是所送於府尹處、故泛然看過、而不　稟還送
御帖之意矣、今者以此名帖之故、李埰之行、又將
遲滯、極爲可慮、令承文院、急具　御帖、此刻擇遣
宣傳官、罔晝夜、下送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五月十五日

備忘記、近以徵兵事、訛言必興、中外小民、慮或有
驚動之患、曉諭事情、以鎭人心、誠今日之急務也、本
司克体予意、或布告外方、或掛榜都下、使之通諭、
俾無騷擾之弊事、言于備邊司、

五月十七日

啓曰、　備忘記云云事　傳敎矣、我國素多訛言
當此徵兵之際、必有驚動之患、　聖意所及、極爲
允當、張掛曉諭、以鎭人心、在所汲汲、將近日　上
國徵兵之外、別無大段虜情、勿許妄自騷擾之意、
下諭于各道監司、使之通諭民間、及時鎭靜、京中
則令漢城府、多行掛榜、俾民通知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五月十六日

啓曰、謝恩使發程之日、正當二品以上收議之時
朝廷論議、未有着落、故本司、只謄出其時前後
備忘、及本司　啓辭而給之矣、今者又有具　奏
皇上之擧、各衙門、雖或有問、所答之辭、要不出於
奏文中事意、令承文院、　奏文中緊關語、一一謄
送、使之以此措辭爲答宜當、至於　啓辭中、調兵
峙粮等事、則自有主者、一介使臣、何必逐條而答
之、但太無回答之事、若爲盤問、則依前　聖敎、直
以我國軍兵、素不分兵農、意外忽聞徵召之擧、必
詳度國中各處防守軍兵數、以爲團束後回答、故
未免遲緩之意、措辭以對、且　國王、自上年冬患
病、今纔少歇、故莫重謝恩、　今始奉表、亦爲惶恐、
回答之少遲、亦以此也、不勝隕越等語、臨機善答
之意、行會于謝恩使爲當、敢　啓、　答曰、此啓意
誤矣、　聖節使入往時、咨文付送、予意則深以爲
未穩、而況先令謝恩使、輕發此言乎、本司規畫措
處、何奈如此乎、是不過欲防塞陳奏之擧耳、此一
款勿施、他餘事依啓、

五月十六日

啓曰、伏見丘參將、謄送邸報抄、覽則摠兵大將、多
至五員、軍兵之數、亦至累十萬、征虜之擧、似不但
已、凡干大小聲息、連續探聽、一一馳啓、以憑策應
宜當、至於繕鍊軍兵、措置兇械、積貯粮餉、萬分汲
汲、前後行會、不啻再三重複、着實擧行、毋貽後悔
之意、更爲行會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五月初五日

啓曰、黃廷防禦使宋安廷、昨日政、移授平安虞候、
黃廷防禦使、以他人差出乎、姑待前頭事機差出
乎、敢　稟、　答曰、黃廷防禦使、預爲差出、七八月

聞、觀勢下送、

五月十八日

黃廷道防禦使宋安廷、平安虞候代、○文希聖、李珷、柳琳、

五月十七日

啓曰、頃因 聖敎、江華、水原、竹山等處、巡檢試才御使、將爲發送矣、西鄙多聳陰雨之備、不可少緩、
聖慮所及、極爲 允當、第念各處軍兵、近以扈衛被徵、正當農鄭、積日留京、今又試才之故、等待於本邑、則許多軍兵試閱之際、動經數旬云、然則廢農幾至一朔、極爲可慮、待七月初生、下送 御史巡試、允爲便益、軍情所在、惶恐敢 啓、 答曰、依啓、

五月十七日

啓曰、今因本司郎廳金汝趙、口稱遼陽將官聞楊經略出來之奇、有以迎候事、入往前路者云、道路流傳、雖不可必其的實、而經略果已受命、則似當
先爲開府於邊上、徵集諸路之兵、而爲進取之計矣、經略未出關前、當送朴仁祥等於義州或遼東、
聞其正奇、馳進等待、可及於上任之初、而周旋之計、亦可隨機爲之、若得正奇而後、始發則恐有不及之患、朴仁祥及賫帖文官、從近發送、到義州、更加打聽而進退、允合事宜、至於宋業男、則自客雲回來之路、還爲帶去亦當、適有所聞、敢此仰 稟、

答曰、依啓、宋業男一時帶去事、申飭以送、李埈處並速下諭、

戊午五月十七日

備忘記、趙挺劄辭是矣、宮闕之役、雖不可停止、至如軍機策應之事、則備局何不料理、置之度外、西北防守運粮調兵事、十分着實議處之意、言于備邊司、 元劄字未下、

五月十八日

啓曰、南邊賊情有無間、每兩月咨報鎭江衙門、今月乃其次第、令承文院依例舉行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五月十八日

吏曹 啓曰、會寧府使韓明璉罷黜、其代依前例令備邊司議定何如、 傳曰、允、

會寧府使薦

鄭如麟、許完、金應河、柳琳、劉夢龍、呂祐吉、元守身、朴蘭英、李景湖、李纘、

五月十八日

啓曰、伏見領議政收議之意、甚爲正大、其中先送体察使一款、尤爲切實、蓋元帥開府於邊上、措置料理之事、可以及時爲之、而緩急輕重、在其權度之中、臨時庶免顚倒卒急之患、且 天朝聞之、亦必以我爲有所奉行、此爲今日第一急務、群議皆以爲當、敢 啓、 答曰、知道、

戊午五月十八日

備忘記、前頭胡人出來、則接話之間、勿洩 天朝征討、我國抄兵等事之意、勿視尋常、各別着實檢飭事、 下諭于兩界監兵使處、

戊午五月二十日

啓曰、司郎廳、職務最苦、故前因本司 啓辭、仕滿十朔者、叅下則六品遷轉、叅上則陞職事 啓下矣、郎廳副司果金汝邇、上年八月除授、已過十一朔、勤勞最多、依例論賞、以酬其勞何如、 答曰、依啓、

戊午五月二十日

備忘記、惟彼奴賊、極為桀驁、其巢穴險阻、懸兵深入、未知利鈍如何、若只張兵威、有若虎豹在山之勢、則似合軍機、如此之語、形諸咨奏中、亦為未安、使臣入往一路、及各衙門、揭經畧處、與到帝都呈文時、以此意善為措辭、則 天朝諸大人、或不無覺悟之理、宜反覆商議、詳細指授以送事、言于備邊司、

戊午五月二十日

備忘記、 聖節使處、前後 下教事、一一言送、俾無踈漏、

戊午五月二十一日

備邊司郎廳、以大提學意 啓曰、 備忘記云云事、 傳教矣、今此 奏文、所係甚重、故臣當初 啓請、與備局諸宰、同議撰出、而未得蒙 允、率爾製進、非但辭語踈漏、有意不明、致勤 下教、極為惶恐、今日來會本司、與諸堂上、十分商議、則近觀丘叅將抄送 天朝摠將發兵數目、及遼東都司票文征勦之舉、必不但已、我國調兵赴援、揆以義理利害、決難遲悞、極陳我國兵力單弱、未免有不肯色、已為未安、今若並其軍前節制等語而刪去、則避事之跡、太露無餘、後雖有悔、噬臍何益、莫如仍存此等文字、以俟 朝廷裁處之為愈也、不特備局之議如此、領相獻議有曰、雖不徵兵、猶且奔走、況有徵兵之令乎、此言尤為切矣、使臣之意亦以為改此數語、則其於周旋之際、大有所妨、此文若至終改、則當自 啓請仍存云、敢此并 啓、伏候 睿斷、 答曰、奏文中軍前節制等語、如不刪去、則殊非陳奏之意、無寧不奏也、然如是啓之、姑依使臣所言、正書以送、

戊午五月二十二日

備忘記、凡下教之事、備局營建都監、久不回啓、今後數日內、一一從速回啓事、使之各別申明、着實舉行、

戊午五月二十二日

備忘記、徵兵入往與否、姑舍不論、若 天朝果行征勦之舉、伊賊橫潰衝突之患、不可不慮矣、昌城一路、是賊捷徑、常時隄防、在所當嚴、況今 天討、

將加其巢穴、此是我國西鄙、江邊一帶、屯宿兵將、
以應緩急之計、不可不速為料理、至如都城根本
之地、亦不可不預為之所、此正防患於未著、圖安
於未危之機也、選將鍊兵備粮造器等事、備邊司
必已經料理矣、然觀近日氣象、有若晋室安石鎮
物者然、予中夜思之、不覺心寒起立也、予意 天
朝征討、則毋論我國徵兵與否、而賊勢橫潰衝突
之患、不可不深思而善處也、且賊造船之計、極為
叵測、尤當急急議處、未聞有規畫、如是寥寥、竟將何
為、此意言于備邊司、速為商確善處、

戊午五月二十三日

啓曰、備忘記云云事 傳教矣、臣等俱以無狀、
待罪籌邊之列、當此疆事孔棘之日、未嘗畫一策
出一計、以紓 聖上宵旰之憂、雖或有一二建白、
而迂愚之論、不中於用、凡百策應、只承成筭、而
奉行之際、亦未免遲緩後時、前後致勤 聖教、非
一非再、臣等之罪、萬死無惜、大抵軍國之事、常時
大臣主之、而至於兵興之時、則必擇元帥体察等
官、以畀戎政、誠以主管無人、則事歸悠泛、而体面
不重故也、今者三公有故、大臣無有、元帥体察、尚
未差出、軍機緊急、而稟斷無所、應援自守、俱無定
筭、臣等亦嘗遑遑悶迫、不知所以為計、夫屯兵江
上、以應緩急、鞏固根本、以備不虞、俱係國家莫重
之事、此豈若干提調循常規畫所能辦哉、請敦諭
大臣、速出視事、亟差体察元帥、以專責任幸甚、惶
恐敢 啓、 答曰、大臣、体察、元帥等官、近當差出
矣、在告大臣敦諭出仕事依啓、且大臣雖未及出
仕、當此國事危急之秋、本司更加逐日齊會、料理
規畫、十分詳密、筭無遺策、使國勢有盤石之固、防
守無疎虞之患也、

戊午五月二十二日

啓曰、虛實間、會寧・滿浦・加乙波知等處、例有往來
胡人進告之事、而近來一二朔、絕無西北狀 啓、
唯頃日會寧一報、與撫順失守退兵敗衄之狀、得
於鎮江等衙門者、曲折相同、此虜必知 天朝之
徵援於我國、而自生疑阻、釁端已萌、在我之憂、其
亦汲汲、想西北當事之臣、亦必慮及於此而有所
措處矣、今宜下書于兩道監兵使、凡進告久絕之由、
叅以邊上事情、一一馳 啓、一邊刻意隄防、一邊
某条探得彼中情形、連續馳 啓為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五月二十二日

司 啓辭、焰焇禁貿等事、 答曰、依啓、非但焰焇
如弓角等物、亦令使臣譯官周旋、善為貿來、

戊午五月十八日

備忘記、前贊成朴承宗、勳旧重臣、関國家輕重、今
當 上國徵兵、疆事孔棘之日、宜從金革之典、已
經發引、即令起復、備邊司堂上 啓下、使之規畫

邊、上策應之事·此意言于備邊司、
戊午五月二十二日
啓曰、備忘記云云事 傳敎矣、聖敎極爲允
當、令該曹·起復節目、急速擧行爲當、敢 啓、答
曰依啓、
戊午五月二十二日
啓曰、不幸我國、與此賊壤地最爲密通、其兵力之
鴟張、已近十年、南牧之志、未嘗一日忘我、而前日
之所以斂兵不動者、以有 天朝與我國、有父子
相援之義·而此賊亦歸順於 天朝故也、今者兇
鋒豕突、射天之計已露、次第加兵於我、灼然可見、
自前識者之憂慮以此也、邊上與賊相對處外、如
平安道昌城·朔州·安州·義州、及黃延道黃州·咸鏡
道鏡城·城津·北靑·咸興·等處、費盡許多民力、修築
城池者、正爲今日計也、目今賊之猖獗如此·事機
之急、如矢在弦、在我防備、固當汲汲料理、前項各
處城池、旣已壯固、守城之臣、若能深得死力於邑
民、凡守禦之具、及時措置、則屹然爲保障之地·賊
不敢長驅闌入、今宜下諭于三道監司·各城城池
果已修繕、器械果已整頓、粮餉之見存者幾何、應
入者幾何、軍兵作何團束、守卒當用幾人、添入某
某邑軍兵、凡係守城節目已備未備、一一條列馳
啓、一邊及時規畫、毋徒爲文具、臨難勿以賊遺君
父、自取軍律、而凡守城、在於城將之賢否、麗朝蒙
古之變、慈州之崔春命、龜城之朴犀·金慶孫、乃其驗



也、鏡城·北靑·黃州·咸興、則監兵使所駐之處、其所
措置、必與各邑不同、緩急可以有賴、其他各邑見
任守令邊將、如非其人、不可責以死守者、則亦爲
啓 聞遆易、授以可堪之人、俾無臨時悞事之患、
其他咸鏡之六鎭三甲、平安之江界以下江邊列
邑、有城獨守之地、亦宜一体申飭、無或玩愒賊來
有望風棄城之弊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賊來
則淸野堅守、如李廷馣之守延安事、更議申飭、使
之着實取法、
戊午五月二十二日
啓曰、南方訊防、政急於今日、而抄兵之令、又下於
諸道、此時各道監司、不可一日曠闕、下三道監司
箇滿已久、舊望旣入、已遆之官、號令不行、且迎來
下人、到京累月、行乞於道路、極爲可慮、其他全羅
左右水使、東萊府使、皆係重地、久未差除、數三日
內爲政差出、急急下送、會寧府使、亦已罷職、北路
邊上之中、本府爲最重、亦爲急速除授、催促下送
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五月十八日 秘
備忘記、 江都乃保障之地、不可不預爲繕完矣、
此外如兩南安東·慶州·全州·羅州·南原·順天·等地、
亦不可不料理措處、以備緩急可矣、更加十分着實
議爲事、言于備邊司、
戊午五月廿二日

啓曰、備忘記云云事 傳敎矣、修繕形便之地、以備緩急、誠爲今日之切務、聖慮所及、實出萬全、江華一島、在於海中、去京城最近、連通西路、控引南方、癈朝已事、可以驗矣、如論保障、則莫逾於此、朝廷數十年來、留意措置、而尙未成就、臣等常爲悶慮、自今申明規畫、着實料理、無如前日之或作或撤、以爲緩急可恃之地、允合事宜、至於嶺南之安東、則在於太白小白之下、關嶺險阻、且有士民之托、麗末之避兵於此、實非偶然、若乃湖南之羅州、則素稱南落巨邑、物衆地大、又有舟楫之利、控制湖右畿甸、形勢甚好、此兩處另加措置、繕完城池、儲峙粮餉、措備器械、俾爲他日得力之地、在所不已、但古人以寬民力、爲保障之實、沉竈産蛙而晉陽之民心不叛者、以其愛養民力故也、今日保障之策、當以愛養民力爲務、而愛民之本、專在於得人、若不得人、而規規於事爲之末、則不可謂知所務矣、羅州·安東、極擇有此慮秩高之人、除授本邑守宰、責以措置之任、與本道監司、相議料理、期於繕完、其他 聖敎中所及慶州·全州·南原·順天等邑、物力不逮、雖未能一一措處、然此等州府、俱係南方巨鎭、亦宜隨力征繕、以備不虞、實合機宜、此意並各別 下諭于兩南·京畿觀察使宜當、敢啓、答曰、依啓、江都外、兩南亦急急料理、以爲有備之策、

戊午五月十八日 秘

備忘記、焰焇禁買等事、各衙門漸至堅防、前者亦有三處防守之事、況今與前有異、焰焇依前勿禁事、善措移咨各衙門事、令備邊司另議以處、

戊午五月二十二日

啓曰、備忘記云云事 傳敎矣、朝廷許我以年例焰焇三千斤貿易、本爲三邊防守、而近來赴京員役、不有禁令、恣意濫貿、頃日被捉於山海關者、多至累千斤、兵部必因主事申報、有此禁約、第念三千斤、許貿已有年例、此則必不在禁貿之中、而所謂各衙門禁約者、只是數外私販、只咨於各衙門、似無得請之理、今將奴酋猖獗、防備日急、火器之用、比前尤緊、我國不産焰焇、誠爲悶迫、年例三千斤外、特令破格許貿之意、依 上敎令承文院、善爲措辭、具咨于兵部、順付於節使之行、然後、庶有准許之望、敢啓、答曰、依啓、非但焰焇、如弓角等物、亦令使臣譯官周旋、善爲貿來、

戊午五月二十五日

備忘記、楊經略出來之報杳然、郭天豪姑待來月西來事、奇發送事察爲、

戊午五月二十三日 秘

備忘記、慶州·安東·羅州·南原·順天等處、皆有城子乎、如無城子、則慶州·安東·羅州等處、爲先料理築城、或姑堅固、造設木柵事、詳議以處之意、言于備

邊司・

戊午五月二十五日

啓曰、備忘記云云事 傳教矣、安東・羅州、則皆有
城子、而係是内地、故不為修繕、已積年紀、夷漫毁
撤、以今所存之城、似難守禦、慶州則新羅古都、城子
堅完而過為濶大、兵火之後、且未造各門、唯南原
則丁酉年間、因天兵入守、加築修葺、至今堅固猶
前、人力雖不多費、可作必守之地矣、前項慶州・安
東・羅州三邑、若欲及時修築、則必須及今料理、到
得七月望後、農歇之隙、可以措置、兩道監司急急
擇差、催促發行、明白指授以送為當、至於木柵、則
非如築城之難、姑觀前頭事機、臨時可以卒辦、此
外如晉州之矗石、城子甚堅、形勢亦好、亦為一体
申飭、令本道入防軍士、預為修繕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近日凡料理之事、盡歸虛地、小無實迹、
更加十分申飭、庶見成效、

戊午五月十八日

備忘記奴賊造船、若為逃走之計者云、其情叵測、
今兩西兵、入守閑西江邊一帶、而平安防禦使與
虞候宋安庭、及本道兵使、悏守上下、義州亦量入
軍兵、嚴守進退事、各別議處之意、言于備邊司、

五月二十二日

啓曰、 備忘記云云事 傳教矣、奴酋造船之言、
果為不虛、則都司申飭我邊備者、意必有見、西邊
防守之事、政爾急急、聖慮所及、極為允當、所當調
入黃延軍兵、及平安道内地之卒、以備豕突之患、
而兩西所抄之兵、通共一萬名、萬一徵兵之擧、終
不得已、則以此已抄之兵、預為入戍、留屯江上、有
師老難用之弊、除已抄一萬名外、又抄別操軍卒
而入防、則未知兩道之軍、可能簽得累千戍卒乎、
此為可慮、着令兵曹、急急料理、稟 旨施行、至於
將領、則防禦使及加出虞候、依 上教急急下送、
與本道兵使如滿浦・昌城等處、分守待變、允為便
益、且理山、政當婆猪江之下流、碧潼城池險固、此
兩處亦不可不為緊守、而但聞防禦使柳承瑞、病
勢頗重云、以黃延防禦使文希聖換送乎、抑虞候
及助防將先為下送、而防禦使則待差發送乎、義
州屯兵、果不可不為、而但本府、距奴賊似遠、與
天朝接界、令此留屯之兵、丘參將若知非 天朝入
援之兵、而只為自守、則或不無措起意外之言、如
前日習陣之為、則誠非細慮、敢此幷稟、且咸鏡三
甲六鎭、雖與賊之巢穴稍遠、防禦之緊、一体甚急
以遼東都司事意、下諭于監兵使、使之整頓軍兵
添防積粮、以待敵至、毋致違誤為當、敢 啓、 答
曰、依啓、料理兵務、何可獨推於兵曹、本司與兵官
詳議善處、柳承瑞以文希聖換送、義州雖不以兵
入守、如定州等處、先期入守、然後可免臨時窘迫
之患、且西邊有變、則清州・大同・黃州・臨津等處、次

第堅守、北鄙犯境、則鉄嶺以北、關防可死守處、更加商確分付、勿使臨急踈虞也、

五月二十六日

啓曰、以本司　啓辭、　傳曰、依啓云云事　傳教矣、此賊既與　天朝搆釁、向來數月之間、歸順胡人、絶無形影、南北進告、一體断絶、其兇計之叵測、可以想見、賊之去來、未可預知、則在我之備、不容少緩、唯是徵兵應赴之卒、專以兩西、充數抄出、則此外本道餘兵、似必不敷、極為可慮、但黃延道、則郡邑不多、出兵之數、必不及於平安道、而徵兵三十、已令整齊、添防之軍、難以加定、第聞　祖宗朝有黃軍入戍　江邊之例、其設立之意、必非偶然而今日西邊之勢、如是急急、頃年之姑停黃軍、不過西鄙無事之故也、今宜限事定間、分運入防、與本道徵兵被抄外、十番餘卒、及公私賤束伍、兩營營屬束伍、通融量數、分運入送、邊上為當、臣等與兵官相議、其意亦然、且定州、則雖是義州一路、而道里頗遠、臣等之意、龜城居於其中、距義州不滿二日之程、距昌朔亦不過一日程、留重兵於此、隨其變生而馳進應援、則接應粮餉道路似便、與留兵定州尤為便近、至於清川江、則有安州城守之處、遊截之策、該官必當着實講究、若大同、臨津亦令該道當事之臣、遵依　聖教、既為留心料理、俾無臨時顛倒之患、而黃延之黃州、咸鏡之鏡城、城津北青、咸興等城池險固、可以堅守保障之地、本司已請下諭　蒙允、令方分付各道矣、敢　啓　答曰、依啓、予雖不淑、豈不知徵兵入送、在分義所當然也、第以不教弱卒、馳送於上國軍前、而奴賊東[illegible]橫犯我疆、則變急呼吸、他無援兵、可能電赴乎、此則事理灼然矣、鉄騎長驅之時、其可以徵兵入送主張人、入援蕩平乎、本司今何以如是云云乎、嗚呼晩矣、急急料理規畫、勿使予又見壬辰之變、

五月二十二日

啓曰、江華品官韓燁等一百十餘名、聯名呈狀于本司、極陳本府軍民弊瘼、而條列焉、其一、出站支應之弊、其二、皂隷日守之害、其三、館學魚稅之事其四、石灰磚石卜定之患、其五、士大夫石物被侵之苦、其六、都監價軍難得之狀、其七、諸衙門求請也、其八、士大夫家稱念也、種種冤苦之端、不一而足、臣等據此、惟念　朝廷、以江都為保障之地、數十年來、用意措置、非不至矣、只緣有始無終、或作或撤、前後事目、雖極詳盡、而日久廢墮、反為一張休紙、誠可寒心、民心怨咨、嗷嗷若此、殊非古人減其戶屯之意、脱有緩急、何以得力、今此府民所訴之中、出站支應、勿定事、則既有事目、而廢閣不行、委屬未便、今後一切勿侵、皂隷驛日守、元數不多、成均館魚稅、非關國用、而此兩事最貽民弊、民人以此逃散、族隣不堪其苦云、着令該曹、皂隷日守

盡為减除、魚稅侵徵、並皆革罷、海島無寺刹、只有
淨水一寺、而居僧亦少、僧役及民、其所稱寃、固其
然也、都監卜定僧軍六七名、有無不關於大役、今
後一切减除、至於石灰磚石、則乃是本府所産、雖
不得全减、依前　傳教、給価貿用、俾無民寃、其他
一應雜物、並勿卜定、士大夫石物諸衙門求請稱
念等事、尤為無理、而民之受弊則極矣、自今以後、
痛革此弊、如有仍踵舊習、冒禁行之者、摘發重論
事捧及傳施行、而外、別下諭于本道監司、着實
奉行宜當、此外本府措置之事、曾因本道監司狀啓、
已為覆　啓、另加申嚴舉行、允合機宜、敢　啓、
答曰、依啓、十分申飭、着實舉行、而石灰磚石事、令
營建都監議處、

戊午五月二十四日

備忘記、江都及安東等處、預為料理、米穀軍器、急
急措備入置、以為緩急保障之地、倉穀亦不可不
優備、以待不時之用、此意速為議處事、言于備邊
司、

五月二十六日

啓曰、　備忘記云云事　傳教矣、凡守禦之具、城
池雖堅、軍兵器械粮餉、此三者、闕一則不可守也、
依　聖教、急急行會于京畿及两南監司、使之及
時措備、作為緩急之用、而一邊計策、傍近各邑無
城子處、軍器軍粮、一一整齊、待得前項各邑修繕
城池事、有頭緒之後、為觀勢輸入之計、而軍兵亦
為預先分屬、臨時添入為當、第念賊未至而規畫
失宜、致擾民間、則誠為可慮、此等料理措置之善
不善、專在於該道方面之臣、及各邑守令得人與
否、速為擇差以送亦當、敢　啓、　答曰、依啓、我國
事小無着實之効、况今日之事、岌岌殆哉、各別詳
細行會、俾無臨時失機之患、

戊午五月二十八日

備忘記、北道胡人、一切不為出來、則可憂之形、據
此可知、大槩此賊、舉大兵入寇、雖未可知、而　天
朝若行征討、兵連禍結、則彼虜不無以一枝兵、來
侵我北鄙、六鎮若或失守、則京師必震動波蕩矣、
两界人物出來之禁、依　祖宗朝舊例、十分申明
舉行、如有犯者、重治不饒、西北防備等事、刻新規
畫、急急分付、毋失事機事、言于備邊司、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逆胡稱亂、兵端已啓、則鯨
奔豕突之患、種種可慮、　聖慮所及、極為允當、而
臣等亦常憂慮者也、依　聖教、急急行會于两界
監兵使、使之鎮定人心、無使驚動駭散、如有逃來
之人、依祖宗朝法制、重治不饒為當、至於西北防
備、則近因　聖教、隨事申飭、不遺餘策、但相臣皆
有故、取决無所、而臣等智慮淺短、未得匡濟之奇
謀、屢勤　聖教、日夜憂悶之至、敢　啓、　答曰、知
道、此時大臣之入、已為可駭、况在家亦不為分付
處置乎、尤極寒心、身為大臣、臨亂不出、古今天下

豈有此理、凡可議緊急之事、急急詳問于大臣以
處、

五月二十六日

啓曰、京畿一道之內、有左右防禦使、及江華等關
防重地、軍務策應、事体重大、依西北兩南監司例、
兼巡察使 啓下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五月二十八日

備忘記、江都及安東等處、預爲料理、米穀軍兕、急
急措備入置、以爲緩急保障之地、倉穀亦不可不
優備、以待不時之用、此意速爲議處事、言于備邊
司、

啓曰、 備忘記云云事 傳教矣、江都則自前慮
有今日之憂、隨事規畫、已有年紀、第物力未裕、事
未稱實、頃又繕修之後、取用本府之米、幾至千有
餘石、該曹又因三手粮缺、亦爲移用、而餘儲米穀、
亦爲不少、今此營建田結、收米留儲於本府者、又
不下千數、若及今措置、則不無所益、依前 下諭
及行會事理、着實擧行之意、幷加知會于京畿監
司、至於安東、則未曾留念之地、凡事之無形、可以
想見、軍餉之有無、倉穀之多少、亦難遙度、必須專
責於監司然後、可得措處、而舊監司被論、新監司
未差、今雖指授應行之事、而無人句管、文移往復、
不過一張空言、事機之急、不容毫縷、數日內急急
爲政擇差下送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安東則監司差出
後、自當料理措處、

五月二十八日

備忘記、義州府尹 中朝大小事奇、不爲連續詳
探馳啓、更加詳察聞見、急速馳啓事、及各行使臣
狀啓、亦速上送事、並 下諭于義州府尹處、

戊午五月二十九日

左副承旨李偉卿 啓曰、伏見李守一狀啓之辭
其酋胡弓將介、進告之語、與滿浦馳 啓之說、若
合符契、則大槩奴賊中、必有謀主者、探聞我國發
兵赴遼之奇、佯言渠等部落之殷盛、戰勝俘擄之
多大、一以恐喝我視聽、一以阻遏我赴援之擧、不
無其理、固不可偏信其說、自落於兇賊陰計中也、
然兵家奇正之法、不可泥於常、亦不可膠於變、在
我之道、其可置而不爲之綢繆桑土、以爲制治保
邦之策乎、 聖念旣已江都爲倚恃之所矣、萬一
倉卒則舟楫利涉之事、亦不可不預講、兩南舡隻、
屬於舟師、以備南憂、湖西之若干舡隻、以通漕運、
此則計除之、以京畿近鎭舡隻言之、月串、永宗、草
芝、井浦、濟物等浦、大猛中猛小猛、合以七十一隻、
付於 祖宗經國之典、此聖人出尋常萬萬之慮
也、今後一一檢閱、若未能准數措備處、令備邊司
及訓鍊都監、計其舡直、從優畫給、不多月內、行會
造成、如古之艅艎鷁首者然、橫截於楊花津蠶頭
近處、使之舳艫相連、則苟有不虞之變、國家固無

舟中撮指之禍矣、事若不幸、蘖虜猖獗、路絶遼界
可以一帆風便、航西瀕達登萊、控我悶於父母之
邦、其為計亦是當今之一策也、臣每以賤短之見、
潰擾於靜援之中、不勝惶恐之至、　答曰、知道、勿
為惶恐、令備邊司、明日内急速議處、

五月二十九日

備忘記、令來胡書、極為叵測、在我防備、不可不急
急規畫、平安防禦使助防將、速為發送、使之盡心
防備事、言于備邊司、

五月二十九日

啓曰、　備忘記、胡書、奏文中添入似當、令備邊司
急急議處事　傳教矣、今此胡書辭意、極其兇慘
而進告胡人之語、尤為叵測、枚舉添入於奏文中、
似不可已、臣等與大提學、反覆商議、前　啓下奏
文、無明白歸宿之意者、以其措語極難故也、今見
胡書及進告胡人之説、則有會寧三水滿浦等處、
一枝兵馬、分衛發送攻擊計料之語、伊賊將欲移
兵於我、而橫潰豕突之患、灼然可見、我國江邊一
帶、自守不暇之狀、雖痛陳無隱、固無不可、勿為添
入於前奏文中、另具一奏、專差單使、星火馳奏宜
當、但各衙門徵兵咨檄、出來已久、　天朝受侮曲
折、我國既已知之、而無一語及此、只據胡書、專价
具奏、以陳自守之意、則　天朝之人、或以我國為
不欲應援、故舉胡書、張皇賊勢如是、　奏聞云爾、



則亦為未安、令宜就前奏文中、只布胡虜犯順、小
邦憤惋、及時調兵之意、付於聖節使之行、而今此
奏文、則專以胡書為主意、力陳我國將為被兵、不
能自守之狀、則已調之兵、不必更請留住境上、而
天朝亦將為小邦、思所以救助、豈至於徵召入援
以失犄角之勢哉、然則　奏文措語、亦甚不難、而
事勢、事當然矣、第念今此奏文、事機甚重、而前奏
文則反為不緊文書、　聖節使朴鼎吉、非但年少
有才、足以勾當此事、況親承　聖教於搨前、其所
激勵周旋、必倍他人、且該用人情、多數賚持、事知
譯官、無不擇帶、仍以朴鼎吉、賚擎新製　奏文、星
夜先為馳進、　聖節使則以他人差出、不數日內
發送、使之追及於朴鼎吉所致處、替受　聖節文
書及方物諸具、隨後進去似當、筭意如此、敢啓、
答曰、依啓、兩界書狀、付胡人進告之言、一一奏聞、
兩界書狀內事、並詳細謄書一通、送于朴鼎吉處、

五月三十日

備忘記、胡書、自前直為上送于政院、而今則送于
備邊司、金景瑞、必不知前例而如是矣、舊例詳細
下諭、

五月三十日

啓曰、以承旨　啓辭　傳曰、知道、勿為惶恐、令備
邊司、明日內急速議處事　傳教矣、近侍之臣、目見
時勢之危迫、有此計畫、其長慮卻顧、可以深且遠

矣、以常道言之、則都城 宗社之所在、萬民之所托、捨此何之、第今日事勢、不可不以變道處之、江都之策、所以生也、既有保障之計、則凡所措置、必須預先為之、可無不及之患、前因李冲上疏、本司料理覆啓、等候 命下、方欲規畫、而至今月餘、尚未 啓下、臣等亦常憂悶、至於京畿各浦船隻一款、尤有意見、近日京江舟師一事、專屬於訓鍊都監、着令本都監、依此 啓辭、急急舉行、以備不虞亦一計也、敢 啓、 答曰、依啓、本司句管船隻堂上一員差出、訓鍊都監同議聚集船隻、而武臣從二品中擇差、文從事官擇帶、稱以某官、出江句管檢飭然後、似無失機之患、更加察為、李冲事、已下矣、

戊午五月十五日

備忘記、毋論徵兵入送與否、 中朝若征勦奴賊、則我國西北、必有邊警、西北防備之事、本司尚無料理策應之方、至如巡撿使、亦不下送、雖元帥差出、巡撿使先送何妨、以巡撿使為不安、則北邊亦差出巡邊使、從速發送、

五月十七日

啓曰、備忘記云云事傳教矣、巡撿使前日伏承 聖教、所當即為發送、而北道則時無緊急聲息、且農務方殷、教練試閱、恐非其時、欲觀前頭事機而送之、西路則都元帥必當差出、既有元帥、則巡撿使、不必并送、故 啓請勿送矣、今者拜承
上教如此、而道巡撿使、數三日內催促發送、而巡邊使則須見本道監司狀啓、有將多兵少之語、姑勿差出為當、敢 啓、

戊午五月三十日

前日司 啓辭巡撿事、 答曰、巡撿使、以來月望間下送、

戊午五月三十日

備忘記、任兗、尹暉、金闓、朴自興、備邊司堂上差下、

戊午六月朔

領　議　政鄭仁弘 在外
領敦寧府事鄭昌衍 被論
左　議　政韓孝純 六月初二日被論初三日遞差
右　議　政朴承宗 初八日拜卜相 又兼都體察使 命下

堂上

晉原府院君柳　根 被論
行知中樞府事朴弘耉
兼兵曹判書柳希奮
兼工曹判書李尙毅
兼禮曹判書李爾瞻
驪川府院君閔馨男
行判中樞府事李廷龜 被論
全興府院君李時言
行刑曹判書趙　挺 初七日遞 初八日政拜漢川君
文　平　君柳公亮 六月初八日政拜刑曹判書
韓　平　君李慶全
議政府右贊成李　冲 舟師句管堂上
知中樞府事沈　惇 有司
淸　陵　君金蓋國
知中樞府事張　晩 有司 右發贊李覺 保放
戶曹判書崔　瓘 北道軍餉句管西北次知
司憲府大司憲南　瑾 逆律奴婢句管
行　司　直禹致績
晉　寧　君姜弘立 初八日元帥 落點
豊　安　君任　兗 六月十二日加出有司堂上受啓
行　司　直尹　暉 六月初十日聖節使以赴京
吉　川　君權　盼
漢城府左尹金　闓
刑曹參判朴自興

郞廳

舍　　人南宮㦝
副　司　果韓　謙
兵曹正郞兪晉曾
戶曹正郞鄭應斗
吏曹佐郞李尙恒
一員未差 司果李芬 六月初一日拜平安評事
訓鍊判官朴　瑊
副　司　果鄭名振
副　司　果李景莐
司　　勇黃德諴 北道軍餉句管 咸鏡道所掌
副　司　勇崔　峅 徙民推刷
司　　勇金汝頲 逆律奴婢句管

戊午五月二十八日

判敦寧閔馨男劄子、傳曰、此劄、速爲議處事、言于備邊司、

戊午六月初一日

啓曰、閔馨男、目見虜情之日急、不勝憂　國之誠有此陳劄、而尤惓惓於引接臣隣、咨訪軍務、其言之出於血誠、有足可見、江華之可作保障、自前議者非一、修繕之策、本司亦爲再三陳達、今方擧行、而但相距不遠之處、必有相爲掎角之地然後、表裡相依、聲勢相援、有萬全之形、江華水原、旣已措置、則南漢山城之修築、乃是連珠之勢、兵法所宜當先、而況本城形勢之險固、果如劄內所陳、及時修繕、今日之所不可已、而但獄內物力、尤甚凋殘、坡州江華水原竹山等處之外、又設此城、則深恐未易辦得、着令本道巡察使、躬親巡審、城子頹毁處所、當用人力幾何、募入人民便否、粮餉器械措置難易、一一啓　聞後、另議處置、或有以廣州牧使、移邑於此城、則事可易成、民亦樂募云、此一款幷以相度啓　聞、杏州山城、三面斗絶、一面濱海、權慄之得捷倭奴、深得地理之便者也、然人力有限、一時並擧、勢有所難、爲白齊、江華牧場、地廣馬少、土地沃饒、在平時無事、虛棄可惜、況今以本府爲保障之所、則捐空曠之地、募失業之民、其利害懸殊、劄內之慮、實非偶然、許民耕作、在所不已、是白昆、恭候　命下、以此行會何如、　答曰、允、此牧場、自　祖宗朝造設、今不可革罷、更觀事勢、從長善處、

戊午六月初一日

備忘記、軍器弓絃火藥等物、各別詳量、輸送江都、以爲緩急之用事、言于備邊司、

戊午六月初一日

啓曰、備忘記云云事　傳敎矣、令軍器寺及訓鍊都監、詳量熟議稟　旨處置、而此外尤係急急者軍餉、臣等之慮、今此營建、兩湖沿海二結收米之未及上來者、急遣宣傳官、星火催運、一一輸貯于江華倉厫、嶺南海邊之作米、則運到于羅州海倉、秋冬之間、如無急報、取用於役所、極爲便好、事甚兩全敢啓、　答曰、依啓、安東亦依江都、軍器軍餉並措置可矣、急急詳議善處、

戊午五月三十日

備忘記、外方各牧場熟馬、極爲擇差出、來月發送、七八月內、駈熟數百匹、擇好取來、以爲西北將士之用事、令備邊司急急議處、回啓曰、國家之所以重馬政者、政爲今日用也、　聖敎極爲允當、令吏兵曹、各道熟馬、另擇的當人、負差出、令兵曹預爲知會各道、七八月間、駈熟提出、分給戰士、聳動軍情、在所不已、敢啓、　答曰、依啓、極擇差出、今月內急速下送、

戊午五月三十日
啓曰、備忘記、安州牧使鄭山雷有病云、速為遞
差、他道守令、待闕除授、安州牧使可合人、以年少
有業畧計慮武臣、議薦差送事、言于備邊司事
傳教矣、近來安州牧使、例兼防禦使、故當初本道
防禦使差出之時、羣議皆以為安州牧使鄭山雷
遞差、以防禦使可當人兼差下送、以省將多之弊
矣、今者防禦使文希聖不日當為下去、以此人仍
差安州、依前兼帶防禦、允為便益敢啓、　答曰、文
希聖授安州牧使、則他防禦使差出、堅守江邊可
矣、他邑守令、豈可入援而棄本邑乎、更議善處、

戊午六月初一日
啓曰憲府啓、江原監司李械自到界之後、沉湎於
酒醉、自必擊打杖鼓、大失体面、取笑一道、至於道
內守令衙中之婢、公然私焉、馱巡列邑、非但貽弊
之可惡、不避梨下整冠之嫌、褒奬厥婢之主、至受
加資之命、尤極可駭、請命罷職、備忘記、李械事
下備邊司、回啓事　傳教矣、李械既被臺論至此、
方面重任、勢難仍在、敢　啓、　答曰、知道、可合人
議薦、

戊午五月三十日
啓曰、備忘記、西北入來胡書、速為添入于楊經畧
處揭帖、而郭天豪入去時、詳細指授以送事、言于
備邊司、又備忘記、令此胡書　奏聞時、必以　天
朝大將、領重兵出守鎮江、一以把截賊鋒橫潰之
患為辭、則於我國亦有所恃矣、此意善為添入、且
鎮江都司衙門、亦以此胡書事、急急送咨、仍及軍
機勿露之意似當、並更加議察為之事、言于備邊
司事　傳教矣、依　聖教、令承文院、善為措辭、添
入於　奏文中、鎮江都司及經略等衙門、亦以胡
書事、言及軍機勿露之意、咨文揭帖、急急磨鍊以
送、而郭天豪、速為發送為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午六月初一日
啓曰、備忘記、此賊必動無疑、凡事有備無患、京江
舟師亦多聚集作綜、江都並令多聚船隻、以備緩
急、傚依　天朝通州備船待變事、令備邊司急急
議處事　傳教矣、　聖慮所及、出於萬全、舟師之
備、固不可緩、令訓鍊都監、急急料理、多集船隻、定
將團束、俾無倉卒顛倒之患為當、敢　啓、　答曰
依啓、今日諸嶋、必以為驚動人心是懼、不為盡心
舉行矣、　予常憂之、非徒緩急之用、若遼廣路阻
則朝天之路、必由舟楫以通、急急着實舉行、

戊午六月初一日
啓曰、平安道防禦使助防將等官、來言于本司曰、
發行在即、而所帶軍官、無一員來現、極為悶迫云、
竊念虜情叵測、遣將之急、不容一刻遲緩、而手下
軍官之謀避如此、其他軍卒、尚何言哉、軍法之解
弛至此、極為寒心、令兵曹、自今以後、自望在先者、

其後雖或帶職、因帶本職而下送、一切勿許替改
其中尤甚不現者、本道邊遠充軍、以嚴軍律為當、
敢啓、答曰、依啓、

戊午六月初一日

啓曰、伏聞西邊一路、驛遆影絶、凡往來公行、例多
留滯云、防禦使虞候兩助防將、一時下去、則人馬
必難整齊、兩助防將為先發送、虞候防禦使、次次
發送似當、敢啓、答曰、依啓、虞候先送、

戊午六月初一日

啓曰、備忘記、令此徵兵事及西北防守計策緩急
保障可恃之處、遣本司郞廳、詳問于朴承宗以啓、
承宗以勳旧重臣、非但係國家輕重、休戚安危、實
廟與共、則此時何可拘喪制、而不為之獻議乎、各
別敦諭、使之盡心獻議事、言于備邊司事　傳教
矣、遣本司郞廳問于承宗則病勢深重、精神錯亂、
不能獻議、至為惶恐云矣、敢啓、答曰、知道、朴承
宗、國家重臣、休戚所同、此時何可拘於喪制、不為
直陳所懷乎、更為議問以啓事　下教矣、令本司
郞廳依聖教、往問則答以再承聖教、惶恐罔措、方
寸荒迷、不敢書啓云矣、敢啓、答曰、知道、付職後
問啓、

戊午六月初一日

啓曰、備忘記、昨見義州府尹狀啓、則楊經畧出關
之日在近云、郭天豪及朴仁祥等、揭帖禮物、啓下
發送、使之到義州、更加詳細聞見入往事、分付以
送之意、言于備邊司事　傳教矣、楊經畧出關之
日、雖未的知、而似在於六月初二日間云、遠地之
事、不可不豫為發送、等候於義州遼東之間、故前
日本司之啓請速送者、為此也、揭帖及禮物、急急
磨鍊、依　上教、數日內發送、到義州、聞見的奇、進
往為當、敢　啓、答曰、依啓、

戊午六月初一日

啓曰、備忘記、以遼東都司咨文見之、則使我國東
西夾攻云、此乃由江界等路往征之意乎、詳細添
入于奏文中、俾無臨時顚倒之患、且念自我國夾
攻、其間事勢、尤為可虞、更加十分量議添入事、言
于備邊司事　傳教矣、臣等與大提學相議、則夾
攻之說、非指謂必自我國江界等地、而入往夾攻
之言也、雖我國之兵、合力於天兵之後、猶可謂之
夾攻、而且前日軍門檄書中夾攻之言、歷叙於奏
文中、似不必更為添入、而　上教如此、伏候　聖
裁、答曰、知道、而為添入、

戊午六月初一日

啓曰、備忘記、虜勢日熾、徵兵亦急、今日國事、比壬
辰尤為危急、此時大臣、不念國事、無意供職、備局
雖或盡心、事不着實、以此人心紀律、兵食器械、未
有收拾峙鍊之效、雖無邊警、尚多寒心、況有大敵
肆然逞兇、其何以控禦乎、今日之事、大可憂者、有

五馬、徵兵入送也、夷攻東西也、　天朝征剿賊穴
我國必受橫潰之患也、保障無可合之處也、將相
無盡瘁之人也、嗟嗟天祐我東、　王師不為深入
征討、伊賊姑為斂兵不動則已矣、不然、以此景象、
未知國事、終何如也、大臣當待領相之卜、即為爰
立矣、其前備局諸卿逐日齊會、多般料理邊事、至
於保障之所、以江都議定、則檢察使、巡檢使中一
員差出下送、移粟修繕等事、速為議處之意、言于
備邊司事　傳敎矣、虜情日益可憂、國勢漸至不
振、內而大臣、皆有病故、外而措戎、受　命無人、凡
所料理之事、不過往來文書而已、臣等俱以無狀、
待罪籌邊、不能出一計策、以紓　宵旰之憂、獨使
至尊、憂勤至此、臣等之罪、萬死無惜、伊賊之必動、
以前後胡書、及各胡進告之辭揆之、灼然可知、備
禦之策、固當急急講求、而保障之地、尤所當先、江
都料理之事、豈非今日之重且大者乎、依　聖敎
檢察使一員、以秩高宰臣差出、而群議以為必稱
兩湖黃延京畿等四道都檢察使、凡係水路應行
事宜、通行節制然後、體面重而事可易集云、依此
議急急差出、數日內發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近日本司所為、全不着實、各別策勵振作、日新
料理、以及事機、
　戊午五月二十九日
左副承旨李偉卿　啓曰、伏見金景瑞狀　啓、不

覺□而髮竪焉、　主辱臣死、此其時也、蓋
在我□固不可少緩、故重門待暴之策、鍛
乃詰禽□閱三四箇月、迄無崖落地、國家
之事、其□邊把守之將校、皆為浚刹士兵
之、□恃之所、盡是毀墉頹埤之地、若偵驍
騎、□躪之勢、其鳥散而粉碎之形、灼然可
知□也、且邊上要衝之所、當以有弓馬膂
力之、□勝之長策、此後西北守令、皆以武弁
差送、揄選其中勇力絕群、才略冠古者當之、使之
繕治城郭、得其人利、時或以剛方威望之人、為
御史、發遣於西北南三邊、使之摘發專事肥己曠
墜職事之徒、一遵烹阿之法、未為不得、且滿浦僉
使蔣後琬、方在查覈之中、渠必自知不久於其鎭
掊克募卒、應倍於前日、兇械城隍、意怠於修繕、速
令備邊司、並擬迁有計慮勤幹者、一二日內發送
蔣後琬、其鎭下、仍為充軍、以快邊氓如脫水火之
心、　答曰、知道、令備邊司議處事　傳敎矣、啓
辭中西北守令、以武弁差送者、尤係今日急務、安
州則已為處置、而目今有闕价川、孟山等邑、令吏
曹、亦以年少勇力、兼有字牧之才者、另擇慎差、而近
邊各邑、一時遞易則事涉騷擾、隨其窠闕、差送武
人為當、第念咸興平壤、皆是舊都城守之地、咸興
則監司之外、只有文官判官、平壤則庶尹判官、俱
是文蔭之官、此兩處判官、為先遞差、極擇武弁中

年少有計慮名望素著者、勿論職秩高下、急急差
送亦當、滿浦僉使蔣後琬、本司曾因所聞　啓請
遆差、而自　上命查於本道、今難再容別議、敢
啓、　答曰、依啓、遆差守令、他道守令、待闕除授、蔣
後琬、罷乎遆乎、其代依近例議薦、

甲子正月初一日
啓曰以本司　啓辭、江原道暗行御史李榮書
啓覆　啓中一款、淮陽防禦使請爲減下事、　答
曰淮陽防禦使、非剩設之比、無利益之事、更議以
處事傳教矣、以府使兼爲防禦使、與剩設之官、固
爲有異、而江原一道、郡邑殘薄、驛路凋弊、倍甚
於他道、雖兼防禦使、於其出入巡歷之際、偃然以
一大將自處、廚傳人馬之弊、未免爲病民之一端、
然其鎮關防守、實爲目前之急務、則他餘弊端、有
不可計也、而揆之今日事機、則鐵嶺非爲敵路之
衝、防禦之設、無益而有害、新府使今將下去、防禦
使單子、勿爲　啓下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全羅道暗行御史張維書　啓、長城縣監李
藏術屬用事、民多怨苦云、罷職宜當、咸平縣監李
弘望、治行最著、雲峯縣監黃□□□政詳明、民甚
便之、參體察訪曹臣俊、律己清簡、撫恤驛卒云、似
當有褒異之典、而係于　恩命、　上裁施行何如、
其餘陳弊各條、隨後會議覆　啓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李弘望等、各賜表裡一襲、
啓曰、今日大禮、非尋常　舉動、百僚所當齊進、而
有分付之事、招致刑曹郎廳、則不爲進來、雖有公
故、難頃而其中無故不參郎廳推考何如、　答曰
允、
啓曰、以吏曹　啓辭、京畿監司令備邊司議薦事

傳教矣、京畿監司、非如兩界監司之比、依前例自本曹差出爲當、本司不敢議薦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完豐君李曙、爲戶曹判書時、例兼堂上、來仕本司、而今則已遞戶曹、本司堂上、差下何如、 答曰、依啓。

甲子正月初二(曙日)

堂上望、 完豐君李曙、

啓曰、今日至重至緊之務、專在於度支、戶曹判書沈悅、必須卽爲出仕、可以料理措置、而以京畿監司、未及交代之故、趂未出謝、除交代、連令出仕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正月初四日入啓

以司郞廳、留都大臣都體察使意、 啓曰、留都軍兵、以京畿束伍軍二千四百餘名、都監砲殺手一千餘名、除出移隸、以爲臨時帶率之計矣、京畿軍兵、則行會各官使之自爲鍊習、以待調用、而都監砲殺手、則旣是尋常操鍊之兵、欲於暇日、臣等容與兵曹判書都監大將、聚會點閱、知其實數、仍行約束、似合事宜、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正月初四日

啓曰、伏見安州牧使鄭忠信狀啓、則王都司士善來言、島中乏粮、都督欲於初三日、渡河巡邊云、其的爲出來與否、有未可知、而毛將軍兵、今冬前出陸、就食於我 國者、已至四五千、接濟之策、極爲難處、而都督、又因島中乏粮、親自領衆出來、專言取資於我 國之粮、則前頭罔極之慮、實在於此、島中遼民男女老少、必不下十數萬、登萊州之運不至、島中之儲竭盡、則其勢必將盡數出陸、飢餓逼身、則意外之患、亦不可不慮、言之至此、委屬悶慮、李尙吉李安訥等、今將入問島中、當其親見毛將之時、極陳我國粮儲竭盡之狀、如銀貨貿糧一事前雖竭力勉副、而今後則設令銀貨山積、萬無辦餉之路、登萊之粮、急急請運、以爲接濟之地、而更勿倚靠於我國云云、以此意十分切迫措辭、期於動聽、而且令承文院、速爲移咨、撥上下送、俾及於李尙吉等入島之時、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正月初五日　正月十四日申時始下

晝講特進官李貴、所啓前日臣之下松京時、以卞誣一事、曾已陳述、而至今寂然、苟有誣於吾君、豈可一刻小忽之也、此事已言于李厶厶、李厶厶亦以爲然矣、光海時李德馨以首相、卽同嚴萬一行而下之、今此被誣之事、特以朴宗胄、爲孟推官捷伴、做作凶言、以致如此、尤極痛駭、前規尙存、豈容少緩、同知事鄭曄所啓、卞誣之使不可不遣、光海初、只以舍長立弟爲言、而其時卽爲卞誣、今此又正之擧、光明正大、萬世有辭、特以孟推官之事構捏已甚、科道官已爲言之、此事言于大臣、不可不急急處置也

叅贊官金自點所啓、卞誣一事、不可不急急爲之
也、主辱臣死、豈可委之於差官、而晏然坐此乎、
上曰、卞誣事、問于大臣可也、
甲子正月初六日
啓曰、全羅道暗行御史張維、行遍一道、盡心體訪
其於民間疾苦、備細條列、不可不隨事釐正、其曰、
國家命令、每每失信云者、自　聖上臨御之後、昭
布大信於四方、而寧使有匹夫之不獲者乎、有司
失於奉行、屑有小民之煩言、極可驚心、辛酉以上
貢賦、勿論　御供祭享、盡許蕩滌、布諭非一、此後
仍爲督納處者、則其元公事、一一收聚上送、守令
有曚朧侵捧者、則指名啓聞、置之重典、宜當、步兵
價布升尺、則令兵曹、更爲變通、俾無民怨、而其人
價布、則自甲子以後、當并入於大同之中、必無別
爲促督之弊、諸宮農所、戊申以後、新設者、曾令一
一革罷、而今後仍循貽弊云、令諸道監司、一一查
問列邑、其作弊之人、勿論諸宮家上司之人、囚禁
啓聞、痛加禁斷、雖其折受、在於戊申以前、而占奪
民田、貽害郡邑處、則亦指摘啓聞、盡還本主、以紓
民怨爲當、塩盆魚箭、屬于內需司諸宮家者、當
初宣諭教民之中、并有革罷之命、而旋有旋設之
處、內司及宮家差人、連續下去、據占作弊、無知小
民、以此等事、歸怨於朝廷之失信、殊甚痛惋、亦
令諸道監司、盡爲驅逐、仍爲盤據者、囚禁推罪、魚
塩稅入、盡屬於戶曹軍餉爲當、敗船拯失事、及辛
酉以前奴婢身貢、當在蕩滌之中、而仍爲徵督者、
未知何故、令該曹特許蠲減、他道一體施行爲當、
凡蠲減之物、措語之間、不得姑勿兩字、民情不以
爲快云者、此誠切當之言、出納之名、雖是有司之
常規、而當此損上益下之舉、不宜有所慳滯、令該
曹、另加察處爲當、諸邑軍士查正之後、或通融作
戶、大舉變通、在所急急、且每年閑丁充實之弊、大
爲生民之苦、一家三四人軍役者、其餘老弱、蠲免
本役、則軍丁、庶有樂生之心、奉足不備及同戶赴戍
者、減其當番朔數、及價布疋數、然後、稍紓其疊役
之冤、況身赴西戍、而其同戶絕無者、則本役價布、
還侵戍卒之妻子云、事甚駭愕、本邑守令、論報粘
移、則該曹寧不許減之理乎、此則令各道監兵使、
申飭列邑、痛加禁止爲當、步兵價布、請別定差使
員、領納裁省廳、轉送于該曹云、此欲禁該曹色吏
操縱之弊而爲言也、然自有該官、其操縱色吏、摘
發重治可也、唯在本曹堂上、常加糾檢而已、前項
名條、皆係兵曹之事、着令本道、另行察施爲當、內
奴抄兵者、始事之初、雖有勿抄赴西之命、他日大
舉懲發之時、則寧有彼此區別之事乎、刷馬之弊、
爲民役之巨瘼、若奸濫之徒、冒受草料、理宜痛絕、
令兵曹別爲致察、堂上郎廳僉署成給、以杜濫俗
之弊、而兵曹草料外、大小諸衙門馬文、一切不許

行用、各營營吏出入番往來之際、皆令自騎私馬、則可除刷馬煩濫之弊、其所耕田結給復、除其應納大同米布、以償其私馬之勞、似或為便、此意通行知會於各道各營為當、驛路凋弊處、捉給牧場馬、使之補立、似為便好、而凡驛路立馬、自有規例、誘以凋弊而捉給場馬、元非可繼之道、牧場馬設立、初非為驛路而設者、以備國家不虞之用、今年毛將及都副元師處所送、近八百匹、場馬亦漸尠、此一款、似難抨擧、參禮驛、當湖南直路之初程、依良才等例、許令直為狀啓、糾劾濫騎人員、則此實蘇息驛路之一道、後日曹臣俊遞改之時、有名望文官、差送宜當、參禮人馬、不得替換於湖西、一番往來、人病馬斃、相繼流亡、參禮一道、不曰空虛云、極為可慮、令忠清監司、調出僻路人馬、入居于成歡一路、或別採料理善處、使湖南人馬、無越道之弊宜當、舟師格粮、收捧於民結、此乃他道所無之役、通一道收合乎、或只於沿海官收合乎、其間曲折、自此難詳、令監司、參酌一年各站應入軍額、從畧分定、較之當初設立、有減無增宜當、全羅舟師、每於汛節添防、嶺南賊退後二十餘年、因循不變、遂為成例、湖南軍民、亦何以堪支、倭情若無大段可憂、則或休息一兩年、或量減船數為當、令本道巡察使、與統制使相議、急急變通處置為當、一道號令、當出於監司、而兵水使、其所管軍政之外、不

可紛紜出令、以滋列邑之弊、監司旣兼巡察使、則兵水使、皆為節下之官、自當痛加禁抑、如有違犯者、則啓聞為當、兵水營斜水之事、其來已久、今若全然禁革、則將士所供、亦無出處、令監司、別立規制、量給船隻、以為所用之地、而發遣軍官、攘奪漁船之弊、痛加禁斷為宜、湖南為國家根本重地、收拾人才、固結士心、誠急務、深藏不市之士、令本道、另加搜訪、以 啓、而其他文行可用者、隨才銓叙事、令該曹着實擧行一邊 下諭本道、使道內之人、無不通知為當、高山等山郡八官之民、願為隨起隨稅云、事若便民、而無甚損於國用、則令該曹、特許施行為當、雲峯、光陽、樂安、興陽等、尤甚、無官屬處、則刷出賊家奴婢、量宜分給、以助其役、而各邑奴婢、厭避本役、逃屬各寺奴婢者、令掌隷院一切禁斷、殘邑及直路、則功臣賜牌、亦不許自望為當、工曹繕工司饔院所屬匠人、及掌樂院樂工、各司諸員等、逃故絶戶者、一例懲布、侵及隣族云、匠人諸員等價布、剝民膏血、上納於該司者、無尺寸有補於國用、而盡歸於各其該司閑漫之用、丘史之朔下而已、軍兵闕戶、尙宜分揀、況此匠人逃故之役、何難於變通、而使生民受害、至此之甚乎、其時存應懲者外、逃故絶戶、令本道、詳盡查整、成冊上送於各該司、減其懲布、其廢朝時新設工匠樂工諸員等、並許減下之意、一邊捧承 傳于各該

司、且詳悉 下諭、使民間洞知 朝廷之意、諸道
一体施行宜當、道内殘邑、如珍山、茂朱、龍潭、鎮安、
雲峯同福光陽、求禮沃溝龍安等官、凡百徭役、各
別優恤、而防禦如興陽、烟廢如金堤等邑、亦蠲免
募役、為蘇息之地宜當、流亡田結變通事、及春等
米布量減之事、令户曹與大同廳、急急商破、得宜
處置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塩盆魚箭、該曹前
已減數定限、今又盡罷、似為未安、勿施、内奴赴西
事、雖大擧之時、若無命令、則似不可任意調送矣、
甲子正月初七日
啓曰、全羅道暗行御史張維、条陳一道弊瘼書啓
之外、又以各邑之弊、別單書 啓、試為查照、則礪
山郡、從時起田結收税出役事、及敗船田税米蕩
滌事、敗船米未即懲納、鄕所色吏究問分揀等事、
皆令即許施行、以副民願、而自有該管、令户曹覆
啓處置為當、興陽防禦之緊、最為要害、而民物極
為凋弊、西征軍勿抄事、及新設諸員及冶匠砲手
等奉足、令本道並為收擧状啓處置、以為蘇息之
地為當、上年平斗島接戰時、本縣、亡失軍器、令兵
使減下、勿懲亦當、玉果、凋弊太甚、水軍闕户充定
之事限三年停免為當、和順縣、徭役頻重、貢物価
布引用、自壬戌至丁卯、凡五六年云、壬戌条未収
貢物、令該曹特許減除、而其価、別採充補以慰其
民為當、同福縣、軍士闕額、田結減縮、最甚於一道、

以一百二十之軍、應四百五十之役、以四百九十
之結、価七百餘結之賦云、令兵户曹、別採處置、減
其虚結及闕額、使流亡復業為當、雲峯、茂朱、龍潭、
鎮安、同福等邑、凶歉最甚云、賑救之策、令本道另
議擧行、而應減之役、亦令拈出稟處為當、長興、康
津、海南、靈岩等四邑、因濟州傳送公文船之役、民
不堪其苦、且康津海南縣、及珍島郡、以濟州往來
通海粮之故、料外所費甚多、最為難堪云、並令本
道監司、商確救弊之策、得便磨鍊、稟議于 朝廷、
處置為當、海南縣、連歲飢荒、流亡殆盡、哨軍之額、
減縮甚多云、令兵曹、限蘇復間量減其數為當、珍
島僻在海中、故人多流亡、移住内地云、依濟州例、
一一刷還為當、靈岩郡、曾經李文寅之剥割、殘敗
尤甚云、應納米布、減分收捧、以待豊年、以蘇民力
事、令户曹、留意擧行為當、濟州 進上、自前有分
三路之規、而自廢朝、獨以直路上送、故靈岩偏受
其弊云、依舊例分三路上送為當、羅州慈隱島、既
為牧場、則水營、以松禁侵勞不當、今後令本道監
司、各別禁斷為當、沿海各邑松禁一事、本為培養
船材、而水營差人、因緣作弊、事極痛甚、令監兵使、
深察此弊、其作弊差人、隨現重斷亦當、興德、為至
殘之邑、而濟州 進上馬四匹故失之価、多至四
百匹、令司僕寺、量減其數、以蘇其民為當、各鎮別
将、仍革便否、曾令本道監司、量案處置、而羣山島

別將、亦在應革之中矣、今此書啓中、極陳復設之
便云、令本道更爲商量稟處爲當、沃溝縣凋弊極
甚、束伍軍量減哨數、以紓民力事、令兵曹量處爲
當、益山郡會錄軍器無面極多、折価應徵之屯多
至四十餘同云、其時監官色吏、論罰應懲者外、若
延及於民戶、則待豊年充備爲當、燓樹驛馬一匹、
有立役於良才之規、故自壬子以後闕立、価布十
餘同、而良才圖出兵曹行移、差人下去、多般侵徵
云、此亦宜從逋欠蕩滌之例、令兵曹即爲頉下、而
其差人、令本道黜送爲當、興陽之道陽串、珍島之
所浦、有司僕寺屯田、民田有被奪者、民甚冤苦云、
而本寺啓請下送官員、同本官看審牧場形址、待
其還處置爲當、樂安有興陽牧場馬移牧之處、本
郡島中、地窮乏草、秋冬則民結刈草、入積島中云、
令該寺移牧於水草方便之地爲當、成均館奴婢
收貢事、本館差奴、每年下去列邑、出入村巷作弊
無窮云、自今令成均館、永爲禁斷、依各司奴婢例
自本官收貢、使頭目色吏、上納爲當、各項辭緣並
捧承　傳于各該司、且行會於監兵水使處、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本月初四日晝講、知事李廷龜所　啓毛將
軍兵、遍滿一道、禍及鷄犬、竊恐有紅巾之變、必須
送人于毛將、使之開諭、其不合戰用者、入送登州
可也、　上曰、此等事、皆是切務、大臣會同日、相議

爲之可也事　傳教矣、椵島遼民幾至十數萬、而
目今粮儲已竭、將有出陸之計、若分散列邑、各自
求食、則一時搶掠之弊、固不足言、而自古元民、賑
給不繼、飢餓切身、仍爲禍亂之兆者、有非一二、今日
我國之憂、專在於此、遼民之不合戰用者、悉皆入
送登州、而抄留精銳、以爲對敵之用、則其於繼粮
之道、不無便益、而前秋曾以此意、下諭于李尚吉
處、使之措辭告諭、則都督不從、今雖再言、未必見
聽、而然目今事機、尤急於前日、在我　周旋、宜無
所不用其極、李尚吉今將進向毛將處、以前項事
意、更爲懇切陳述、期於得請之意、下諭何如、　答
曰允、
啓曰、查官方在島中、故、李安訥等下去時、使之直
送島中之意、　啓下知委矣、今見平安監司李尚
吉狀啓、則以爲都督欲送查官于宣川者、以此猶
可謂行查於國內、足爲後日　天朝聞見地也、而
徑先投進島中、恐咈都督之意、莫若令李安訥金
德誠等、姑留宣川、令譯官等入島徹稟都督、使之
入島則投進於島中、出送查官則投進於宣川後、
李安訥則仍爲入島、問安於毛將爲當云、李尚吉
深知彼此事情、故其言節節合宜、令李安訥金德
誠等、依此舉行之意、急急撥上馳諭何如、　答曰、
依啓、

甲子正月初九日

啓曰自壬辰事變以後、通政中諸委兵務之員、則
本司副提調差下、以資謀議矣、兵曹叅知張維、依
近例本司副提調差下、同議邊務何如、敢　啓、
答曰、不允、

甲子正月十一日

啓曰、　備忘記、各道工匠、癸朝時因何事新設、而
今則減下乎、前日以工曹匠人、除出移送兵曹所
謂新設云者、無乃指此乎事、　傳敎矣、招問工曹
下吏、則以爲辛亥年間號牌時、外方匠人之類、多
數投屬、故營建時、以其匠案、沒數移送都監、役捧
價布矣、營建革罷後、以其匠案移送兵曹云、所謂
新設匠人、即指此匠人而言也、工曹自有原案付
匠人、而此匠人、因號牌時投屬、在於元案付之外、
故外方、皆以新設匠人目之、諸員[illegible]工之事、則亦
問於該司然後、可知曲折、而先以問於工曹者、仍
違、敢　啓、　答曰、知道、移定軍役之意、亦爲下諭、
似可矣、

甲子正月十二日

啓曰、西北人物刷還、非徒　國家金石之典、誠爲
今日實邊之急務、都元帥張晩、　榻前陳　啓、蒙
允、臺諫又爲論　啓、所當[illegible]即擧行、而第緣向來
國綱不嚴、西北頻年失稔、邊民就食內地者、不知
其幾、今當不分軍民官屬、一體刷入、而適値大無、
遠近饑饉、民方丐乞連命、何暇責其刷還原籍乎、



姑待七八月、農務稍閑、新穀登場、着令各道、嚴行
刷括、秋成後未寒前、刻期入送之意、敢　啓、　答
曰、依啓、
啓曰、松京之民、本以興販爲業、雖束隊伍、難責以
實用、故昔年留守許潛、所抄兵數千、終歸渙散、近
來本府束伍軍、其數僅至四百名矣、頃日李貴其
守松京時、新募之兵、多至二百六十餘名、稱以
御營之軍、故人皆樂趨未募云、始事未久、李貴旣
爲遞來、非但已募之兵、還散可惜、本府、當爲異日
親督駐蹕之地、則治鍊軍兵、以爲緩急之用、所不
可忽、李貴仍稱　御營使、而新留守趙存性、稱爲
御營副使、仍依李貴招募約束、更加募集、期以多
多益善、其所募軍兵、不屬於京畿防禦使、而留守
親自領率、作隊操鍊、一如成法、以本府中軍全昌
陛爲　御營中軍、本府居前正字田大方、稱爲叅
謀官、使之專掌募軍之事、以責成効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御營使事不允、
啓曰、別造都監、所造甲冑二百部內、一百部、曾已
入送於副元帥處、又追造一百部、已爲畢役云、自
去秋以後、都副元帥處、入送甲冑之數、幾至六百
七十九部、今此追造一百部、加造當否、急速移文、
問于都副元帥後、處置何如、　答曰、姑置該司、

甲子正月十五日

啓曰、雜誣使差送事、因　筵臣所啓、有問于大臣

之 教矣、此事至重至緊、當初固有專价奏辨之
議、而繼聞 天朝科道雖有云云之說、而閣臣該
部論議已定、只有畧査之擧、事勢已順、故其議停
之矣、其後見奏聞使等追來狀 啓、則孟推官搆
揑虛無不測之言、不一而足、極為痛惋、今日 奏
辨之議、事理甚當、專差重臣、賫 大妃殿奏聞及
政府申文發送、在所不已、令吏曹、使臣差出、承文
院文書磨鍊、何如。 答曰、依啓。
甲子正月十六日
啓曰、黃海道驛馬価布、以民户收合、每一户半疋
定規、而捧置于監營、買立驛馬、以給各驛、乃是近
例也、臣李貴、為平山府使時、詳知曲折矣、今此
御史鄭基廣狀 啓中、論青丹察訪崔莪罪狀、有
曰懲価於民、市息於私等語、而適見監司林壻狀
啓下本司者、其中一款、有驛馬価户木、全數作米、
馬価則以物貨代給云云之說、此乃監營捧価買
馬之一證、故覆啓之中、不敢多費辭說、只略綽措
語而欲令本道監司、査覈啓聞後定罪矣、且監司
林壻狀 啓、入啓入納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若非察訪之罪、則監司推考。
甲子正月十七日
啓曰、伏見京畿監司李曙(曙)陳劄之辭、滿紙縷縷、無
非憂國之血忱、而其三營布置之策、極為詳盡、帝
王之居、事體至嚴、無論有事無事、環衛之制、理宜

十分嚴密、令兵曹與 扈衛大將等相議、一依劄
内事意、急急施設為當、且公私賤免賦免役還本
役者、激勵奬勸、以開賤而還貴之路、則此亦得人
死力之一端、劄内所陳、亦不無意見、令兵曹極擇
精勇者、別為作隊、分番宿衛、以壯禁旅為當、敢
啓。 答曰、依啓、公私賤事、姑待後日議處。
傳各衙門進排筆墨、一朔所用之數、裁省廳已為
酌定、而其數日漸增加、墨則兩西元貢減除、尤無
一丁上來、每為貿易進排、艱苦萬狀、而諸衙門不
但數外加徵、必以翰林風月責納、其勢難支、自今
以後、一依裁省廳減省數、日進排、如有加用之事、
必 啓請後、使之責納、墨則亦以小折鑽墨進排
為只為、工曹等 傳教。 甲子正月十五日
忠清道巡察使望、 守觀察使李命俊。
司郎廳、以大臣意、 啓曰、初五日晝講、特進官李
貴、所 啓卞誣使差送事、自上有問于大臣之
教、而第十日令十四日、始為分付于本司、如此莫
重之事、政院久為淹置、極為駭愕、注書請推考。
答曰、拿推。 甲子正月十五日入啓
甲子正月十八日
啓曰、辨誣使差出事、已為 允下矣、此行若發送、
則勢不容遲緩、駕海船隻及格軍護送軍等、必須
預為整理等待、使臣發行之後、可以及期開洋、船
隻則黃海忠清全羅左右水營、及整理使鄭昕、所

造船二十隻內、全羅道慶尚道各三隻、二月內迴
泊平安道事、曾已 下諭、不啻丁寧、右船隻中、黃
海道二隻、忠清道四隻內、二隻、全羅左右水營各
四隻內一隻、鄭昕全羅船三隻內二隻等、各俱什
物、為先急急迴泊于平安道宣川等地之意、黃海
監司忠清監水使全羅監水使平安監司等處、
下諭、應入格軍護送軍、則平安道、遼東軍既除立
撥之役、專為海路之行、格軍砲射手等、量其五六
船應入之數、整齊待候之意、並及於平安監司
下諭中、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本司郎廳、奔走勤苦之勞、有非他司之比、故
從前仕滿十朔者、例為 啓請實職除授、而司郎
廳前郡守崔葆、文筆頗優、前後著勞、而今仕本司、
已至十朔矣、雖在罷散中、請施酬勞之典、蒙恩
除職者有之、今不可以方在罷散而廢之、故惶恐
敢 啓、 答曰、知道、叙用、 十六日入啓
啓曰西関、備禦方緊、而黃海兵使龜城府使一時
有闕、令吏兵曹、當日內差出、星火催促下送、何如、
答曰、允、
甲子正月十九日
啓曰、伏見副提學鄭經世陳劄之辭、滿紙懇懇、以
寬民力悅天心為說、若非其愛君憂國、血忱如火、
則其發為進規之言者、能剴切之至此哉、其曰病
民召怨、固非一端云者、看來不覺瞿然、大同一事、
本是便民之政、而適值年歲凶歉、不得不量減其
數、而各邑所納、姑仍舊規、此與當初事目、本意有
異、故民間過慮、前頭郡邑所納、仍存於大同之外、
屑有煩言、蓋由於此、然排置稍定、頭緒漸成、則郡
邑私捧之物、自當一切蕩除、民不知 朝家之德
惠矣、春等所納八斗之內、又減四斗之意、本廳已
為入啓 允下、而其有尤甚難捧處、則或令先納
其一半、又其一半則退期於麥秋以穀米收捧、使民力有所
周旋、似為宜當、大同廳所納木布升尺、皆以五升
三十五尺、定規行會、故今方自各道來納者、悉從
此規、而尺短者、亦令連尺以納、如有外方官吏、不
體朝家之令、濫徵升尺過度者、則令各其監司、摘
發重究、而該司捧納之際、刁蹬還退者、其該色之
吏、令法司、隨現痛絕宜當、步兵価布、本來與常木
有異、然當此木花大無之歲、若責其升尺、一如舊
規、則民奚以持支、亦令兵曹、減定升尺、明告中外、
以便窮民之備納、而其於分給各司下人之際、或
有憑藉上司、厭薄不受者、申報載者廳及法司、治
罪禁斷宜當、且講節用之策、行薄歛之政、此誠目
前切急之務、謹按周禮十二荒政、其七曰眚禮、此
言凡有禮節、皆從減省、八曰殺哀、此言凡行喪禮、
皆從降殺、又按周禮言、下年詔王殺邦用、此言凶
年、邦用皆從減省、又按春秋傳言、大侵之禮、鬼神
禱而不祀云、古之聖王、不幸當凶年、則其節用愛

人、無所不用其極、雖使聖人、復起於今日、亦不易
斯言矣、今此劄內所謂已經裁省之外、又行裁省、
上司祭享御供之需、下至百官廩祿、悉皆權減
少云者、言甚切至、令該曹、商確、稟裁宜當、都下各
衙門、軍官雖非旧制、而旣有　扈衛留都等大將、
則不可無所屬、軍中未可輕議權罷、唯其支給之
數、則令該曹、亦爲量度裁處宜當、諸般名色逋欠
之物、雖已會錄、定爲未捧於民間者、則已令該曹、
行會各道焚券、而如慶尙道、已經查報之處、則該
曹盡許蕩滌、曾不慳滯、亦令各道監司、急急查出
開報、聽該曹處置宜當、至於西戍之兵、自今年專
責兩西、而姑停南兵之徵發、廟堂之議、本已如彼、
故曾將此意、問議於都副元帥、待其回報、方可停
當、前項各條中、可合行會於各道者、及捧承傳於
各司者、拈出擧行何如、　答曰、允、
司郞廳、以大臣意　啓曰、　備忘記、觀此都元帥
張晩劄子、則病勢非輕、予甚慮念、若不及時調理、
漸至重危、則國家之不幸、爲如何哉、兩便之策、莫如兼
黃海兵使、使之調養、此意議于大臣事、　傳敎
矣、問于大臣則領議政李元翼、左議政尹昉
以爲、伏聞張晩病勢漸緊、難以留調黃州、而望其
差復、頃日旣授而旋改、今者還仍似爲不便云、右
議政臣申欽以爲、張晩之沈病、已六年矣、身伏枕
席、眼不視物、到近日尤劇、雖緣　不世之遇、不敢

告辭、而以事勢言之、則仍爲驅策亦難矣、如或仍
之、則依　上敎爲之、似當旣授旋改、事體則苟且、
而使之調養、計無便於此者云、大臣之意如此、
上裁施行何如、　答曰、依右相議施行、
甲子正月二十日
政院各道有旨內、道內各司所屬匠人諸員樂工
等、逃故絶戶者、一依徵布、侵及隣族、剝盡膏血、上
納於該司者、無尺寸有補於國用、而盡於閑慢之
用、丘史之類下而已、軍兵闕戶、尙且分揀、況此匠
人之役、何難於變通乎、其時存應徵者外、逃故絶
戶者、卽其詳盡查整、成冊上送於各該司、減其徵
布、在廢朝新設工匠樂工諸員等、幷許減下、曉諭
民間、使得洞知朝廷、而其中工曹所屬稅鐵匠則
查出時存數、依大典、仍屬本曹宜當、令都事急急
查覈、充實闕額然後、可無侵及隣族之弊、趁今春
推刷成冊、上送之意事、有旨單子入啓、　傳曰、新
設樂工諸員等、只逃亡物故減下、而何以幷許減
下乎、更察爲之、
甲子正月二十一日
戶曹　啓曰、慶尙全羅兩道應運之穀、拮据湊合、
則其數不爲不多、而所載船隻極難、前日京江私
船、給価賃送、於船人名字置簿矣、京江之船、各有
屬處、調發甚難、且江氷未解、船路不通、若待氷泮
之後、方爲發送、則輸運漸遲、江華通津鱒處、罪人

籍沒船、及舟師船隻頹敗人逢投、使之納稅行用矣、此船十餘隻、舟師郎廳、給馬下送、與本官守令眼同其格軍、急急調發、而前日 啓請禁軍、亦爲率去、每二船、禁軍一人押領、俾無中路稽遲事、下諭于京畿監司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正月二十二日

啓曰、前因 備忘記、各道工匠、廢朝時、仍何事新設事 下問、故工曹匠人新設緣由、曾已覆 啓、有移定軍役之 教、其他樂工諸員、則問於各該司然後、可知曲折之意、仰達矣、問于各該司、則繕工監以爲、本監諸色匠人、死亡殆盡、餘存甚少、故甲寅年分、本監提調、 啓請依大典、充定司僕寺、則以爲、諸員元數、亂後流亡、時存者數少、故壬子年、啓請闕額充定、而別無加定之事云、典設司則以爲、本司諸員、亂後全無、丁巳戊午年間、 啓請更定云、尚衣院則以爲、本院諸員、時存數少、癸亥年六月、提調 啓請各道充定其數、捧承 傳云、掌樂院則以爲、樂工死亡殆盡、庚戌年、禮曹 啓請復設時、方行用云云、竊念樂工、則係干 祭享及擧動時應用之數、成有定規、今難減削云、其他諸員及繕工匠人、則除其流亡絶戶、姑限數年、以時存之人、抄出立役之意、明白知會各道、俾無外方殘民被侵之患、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正月二十四日

都元帥張開折、賊适所領之兵、多是南兵、其父母妻子、皆在南中、其從逆以叛、豈其本心乎、各其軍兵父母妻子、一邊盡行囚禁矣、渠輩棄逆發歸、則其父母妻子即爲盡爲解釋、而其中首倡罷還將官、則當一一錄功、如有捕斬适首者、一等錄勳、即授一品職、斷不甬欺、況此兵中出身、則已爲防盡而初因賊适狀 啓、至今仍留、豈無軍情之怨适者乎、其出身三千及南兵之在順安以西者、並即傳令罷防、爲當、至於即之手下軍兵、不可視同此類、姑爲仍帶、戮力討賊、克集大功、則自當別有恩賞、此意並加曉諭、亦當、多遣伶俐人、潛入賊中、曉諭召募、使賊中軍情、自相疑撓、將在閫外、不宜中禦、亦係機宜、即其籌度善處、勗哉事、有旨、 開城留守趙存性、仍爲下送、即刻 命招、使之下眞而扈衛副將稱號、前日李貴所募 禦營軍、屬之扈衛、而一府軍民、多般善諭、多數整束待變、田大方、爲從事官、金昌爲中軍、一依前 啓下公事施行事、趙存性處、言送、 前侍郎李植、扈衛大將從事官稱號、副將趙存性下去時、使之帶去(注書李

啓曰、 備忘記、毛都督前、以适賊稱兵事、措辭通告事、言于大臣事 傳教矣、适賊稱兵之事、毛將在陽江之地、必無不知之理、而毛將如不得此賊實狀、則亦不無致疑於我國之端、宜以适賊父子得罪於 朝廷、有此反亂之謀、鼎中游魚、當不日

殲滅云、督府方在疆域之內、不敢不聞之意、善為
措辭通告事、姑先　下諭於接伴使、平安監司等
處、隨令承文院、以此事意、咨文磨鍊、撥上馳送何
如、　答曰依啓、
兼八道都體察使望、　議政府領議政李元翼、
副使二望、　刑曹判書李時發、　行大司諫鄭曄、
兼八道都體察使從事官二望、　議政府舍人崔
晛、　弘文館校理金時言、
備忘記、黃海兵使李重老、勿論禁衛四大將軍官、
自二十人帶率、仍兼巡邊使、
開城留守申鑑差下事、
傳曰、李曙(曙)京畿黃海江原忠淸等四道副元帥差
定、使受都體察使李元翼節制、
毛都督前、以逆賊稱兵事、措辭通告事、言于大臣、
傳李貴為御營使、李澥為副使、兼開城府留守、李
植為從事官、田大方、為參謀官、金昌、為中軍、為只
為、吏曹等傳教為良如教、
甲子正月二十四日
司郞廳以都體察使意　啓曰、臣當受　命西赴、
而氣力衰敗、酬應軍務、勢所難堪、必以精力强健
之員、為副然後、可以協心參佐、徐渻、年氣衰邁、請
以鄭曄為副、而崔晛、金時言為從事官、何如、　答
曰允、
啓曰、留都大將二員內、一員被囚削職、其代以原
溪君元裕男差出、仍前察任宜當、都體察使之意、亦
如此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正月二十五日
兼京畿黃海江原忠淸四道副元帥望、　行京畿
觀察使李曙(曙)、
堂上望、　判敦寧府事金尙容、
備忘記、副元帥持去旗纛、令該曹急急備給以送、
啓曰、都元帥張晩狀　啓、南道兵使申景瑗、方領
兵在於永興、急急前來、為遮截間路事分付矣、本
道監司、遠在咸興、亦令聚會南道、餘軍、繼綫事、自
朝廷分付云云、以張晩前後狀　啓之意、星火
下諭于咸鏡巡察使權盼、何如、　答曰允、
甲子正月二十五日
啓曰、守令及邊將差出之際、每患乏人、昨日政、至
於未得備望、令吏兵曹罷散人、抄　啓稟　旨敍
用、何如、　答曰允、
啓曰、黃海兵使邊潝、無坐下戰馬、令司僕寺、擇給
能走馬一匹、何如、　答曰允、
啓曰、今者逆變、起於西關、而下三道赴防出身軍
兵、迨至七千餘名、其隸賊逆與明璉者、不下四千
餘名、其妻子在家者、必為之憂懼不安、別遣近臣、
慰撫其妻子、安心按堵之意、廣布敦諭為當、敢
稟、　答曰、依啓、
啓曰、平壤判官陳誠一、以都元帥張晩狀　啓、已

爲羅黜本差矣、帥臣更爲陳　啓、誠一、久在此地、
熟諳本府軍情、且得人心云、依狀　啓仍任宜當、
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體察副使李時發、令將下去、而手下全無帶
率軍兵、都監砲手五十名、亦爲定給、依他給粮以
送、何如、　答曰、允、
啓曰、全羅兵使李景稷、令將下去、倉卒之行、所帶
軍官僅得一二名、京中武士、盡爲派遣於各將之行、
他無可帶之人、請入番禁軍、令兵曹除出四人、使
之帶去、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李重老、李聖符、今當發行、稱以山路左右防
禦使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龜城府使李愼、非特名出賊書、乃賊适標下
也、改差、令吏曹當日差出、旋卽發送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司郞廳、以領議政意　啓曰、臣行、不可無武將、而
屢次　啓請、皆爲移差他職、李聖符別將差下帶
行、何如、　答曰、允、
趙光將李英述李師成金汝迺、　傳曰、並隸于都
體察使、
啓曰、平安兵使、可合之人、大臣同議則無踰於李
守一云、以此人差下、兼副元帥、卽爲發送何如、
答曰、允、
啓曰、協守使李時白、以儒生、當日政、始爲延陽君

而換收守重任、帶率軍官等、皆徒步無馬之人、必
不能趁期同赴、令兵曹給四五匹、以送何如、　答
曰、允、
山路左防禦使望、　青興君李重老、　右防禦使
望、　行副護軍李德符、　募兵協守使望、　延陽
君李時白、
啓曰、延陽君李時白、伊川等地召募軍兵、與防禦
使李重老、
啓曰、延陽君李時白、伊川等地召募軍兵、與防禦
使李重老李聖符等、協守遮截事、已爲定奪、不可
無稱號、職名、稱以募兵協守使　啓下、事已急迫、
未及磨鍊事目、凡守令節制等事、一依防禦使例
施行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都元帥張晩狀　啓內、明璉、催促龜城留兵、
來會价川、而泰川縣監、則已爲捉去云、令吏曹、當
日內差出、旋卽發送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罪人安玏、令都元帥、梟示軍中事　下諭矣、
今見張晩狀　啓、則安玏已爲定將、使之戴罪、立
功自效云、若未處置、則依狀　啓仍爲調用事、更
爲　下諭何如、　答曰、允、
啓曰、賊兵若通三登之間、則分兵遮截、或有所未
及、擇定驍將、領率數千兵馬、追躡賊後、以牽掣前
進之計、似爲宜當、將此事意、都元帥處、　下諭何
如、　答曰、允、

啓曰、黃海兵使、已爲差出發送矣、黃海監司、則急
急進駐遂安地、塞墻把守事傳令云、將此事意、
下諭于黃海監司處、何如、　答曰、允、
啓曰、体察副使李時發、令當西下云、無所騎之馬、
令司僕寺、題給一匹何如、　答曰、允、
啓曰、西邊守令爲賊所刼、若自京中差送、則道
路遐遠、未易得達、委屬可慮、令都元帥、擇其麾下
偏裨可堪守令者、隨闕塡差後、狀　啓施行事、
下諭何如、　答曰、允、
啓曰、體察副使李時發、令當下去、　諭書密符、使
之持去何如、　答曰、允、諭書追後下送、
啓曰、西報沓至、各官所徵軍兵、未易齊到、雖或齊
到其數不敷、派遣分守、必不足於用、江華束伍軍
元數一千八百名、其處守禦、則雖八百名、亦無不
足、其餘一千名、速爲整齊、中軍把摠中、使之星夜
領來事、　下諭于京畿觀察使及江華府尹處、何
如、　答曰、允、
啓曰、京中粮餉、公私俱竭、急切之狀、有難形言、戶
曹移用水原米三千石事、　榻前啓達、則只令移
其一半、而監司又減五百餘石、將無以支用、江華
留儲米三千石、宣惠廳船運取用事、曾已　啓下
矣、水原江華米、急急輸納事、　下諭于京畿監司
及江華水原兩處、何如、　答曰、允、
啓曰、水原防禦使處、徵兵諭　旨已爲下去、而祗
受書狀、尚未來到、此必軍兵未易齊會矣、有此遲
滯也、本府地界濶遠、軍兵所在、或有散處遠地、不
能一時輳合、令防禦使、先率近處軍兵、速爲上來、
遠地軍兵、則使其千把摠等、隨後領來爲當、西報
沓至、京中將領、其數甚少、只有李曙申景禛而已、
倘或更有急報、則調用極可慮、枚擧此意、急遣宣
傳官、　下諭于李景立處、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賊自慈山路、直向遂安、故都元帥張晩狀
啓內、傳令于黃海監司、領率道內軍兵、邀截遂安
塞墻云、而今見林愭狀　啓、則欲守黃州城、必是
初到傳令、而邀截塞墻之令、則未及見也、想今賊
兵、已通塞墻、未知邀截與否、而新兵使、已爲下去、
協同謀意、整飭等軍兵、隨賊所向、竭力進勦、使不
得直向京城之意、遣宣傳官　下諭何如、　答曰、
允、（正月廿五日夜入啓）
啓曰、平安兵使李守一、始以兼八道副元帥　啓
下矣、京畿觀察使李曙（曙）、又以兼京畿黃海江原忠
清四道副元帥　啓下、如是則兩帥互管而道路
相遠、號令之際、莫適所從、事勢不便、更以平安道
節度使李守一、則以平安咸鏡黃海等三道副元
帥、京畿觀察使李曙（曙）、則以京畿忠淸江原全羅慶
尚等五道副元帥、改付標以啓、　答曰、知道、
啓曰、西事方急、凡在宰臣之列者、不可退處私第、
限事定間、宗親府正一品、議政府正一品、忠勳府

堂上、全數 闕內直宿、宗親文武二品以上、闕門
外直宿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本司機務方急、而有司堂上李時發、方爲休
察副使、非但行期、在於今明、體府事緊、未得專意
察任、吏曹參判崔鳴吉、有司堂上、加差下何如、
答曰、依啓、
甲子正月二十六日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自前多事之時、則或有加出
之例、而李時發出使、只有二員、軍務酬應之際、未
免遲滯、金蓋國金慶徵、本司堂上差下、而金蓋國
則有司堂上加差下何如、 答曰允、
啓曰、賊兵之起、今已累日、直向京路、而兩西各鎭
無一交鋒之處、軍令解弛、至於此極、極爲寒心、令
將奬率三軍、 親進督戰、諸將托以守城、不出軍
邀截者、當拿致行營、即行軍法、各路軍兵、勿論斜
路直路、馳赴賊鋒所向之地、或從前邀截、或從後
尾擊、期於殲勦、勿令放賊向京、自取誅夷之意、
下諭于黃海監兵使平安監司、及一路守令守城
將等、而勿爲退屯山軍邀擊之意、善諭于都元帥
而吏曹佐郞李敬輿、補督戰 御史、當日出送何
如、 答曰、允、督戰御史、以崔晛差送、
啓曰、賊迫京下諸將等、家屬其在京外者、使其隣
里、慰撫看護、毋使逃躱之意、已爲知會、將此事意、
都元帥處回 諭、而在西將官戰兵等、家屬所在

處、亦將此意、明白知委、使之背賊向國之意、幷入
下諭中何如、 答曰、允、
啓曰、前慈山郡守安夢尹、拒賊傳令、率兵來赴於
元帥營下、忠義之心、極爲可嘉、而且所率本邑之
軍、已作父子之兵、雖交代差出、令吏曹仍任、或爲
陞秩奬諭事理宜當、而係干 恩命、 上裁施行、
將此事意、撥上馳 諭于都元帥處、何如、 答曰、
允、
啓曰、賊兵已過慈山、而討賊之兵二 未交鋒、未知
其由、雖向平壤、以勇將輕騎、迎戰形便之地、未爲
不可、而到今則事勢已過黃海監司處、則領率軍
兵、或邀截于遂安之塞墻、或隨賊所向追擊事、已
已爲 下諭矣、更將 啓辭內事意、 下諭于都
元帥及黃海監兵使處、何如 答曰、允、
啓曰、即見都元帥狀 啓、遂安郡守朴珹、不意身
死、以前郡守李靖、假守差送、與前府使姜涌、協同
邀截云、李靖仍差遂安郡守、而姜涌曾授瑞興府
使、因臺諫所 啓遞差矣、瑞興令又作闕、以姜涌
還授本職、責其成效事、下 諭于都元帥處何如
答曰、允、
啓曰、休察副使李時發、賫去 諭書密符、問于政
院、則果已委遣宣傳官賫送、則祗受書狀已到云、
免死帖、今方印出、李重老等處、幷爲下送之意
下諭何如、 答曰允、

甲子正月二十六日
引見左相、 啓曰、自前有以通政、爲備局堂上者、
當此變出、機務甚多、請以張維、爲備局堂上、同議
籌畫何如。 答曰、允。
司郎廳、以都體察使意 啓曰、督戰 御史下去
時、臣軍官李榮根、使之帶去、給馬何如。 答曰、允、
引見左參贊徐渻 啓曰、備局有司堂上及郎廳、
限事定間、入省記何如。 上曰、允、
啓曰、麻田士民南錫等來訴曰、本郡新郡守金渠、
方在尙州地、趁未上來、當此賊路要衝、朝夕緊急
之地、極爲悶慮云、金渠遞差、令該曹以在京無故
人、各別擇差、急急下送宜當、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留都大將二員、初以李時言、李守一 啓下、
而時言被誅、守一以副元帥下去、其代以原溪君
元裕男、行訓鍊都正吳定邦、差出使之代領其軍
官別將、仍前察任宜當、都體察之意亦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正月二十七日
啓曰、高敬民、以降倭領將、上年歲末、賊适處下送
矣、今日聞來在其家、送人招來問之、則自言受由
於賊适、今月二十二日入來云、而其受由者、以所
持馬文、反貼于元帥府、此則只持自此持去馬牌
而來、且問賊中消息、則全以不知答之、辭語之間、
多有倉黃失措之狀、身無疾病之人、到防未久、旋



即放送、似無其理、情態極爲殊常、非但此也、渠以
堂上武官、聞 國家莫大之變、則家在闕門外、還
家五六日、尙不現身、其爲蹤迹、節節可疑、限事定
間、拿囚以待、似爲無妨、敢 啓。 答曰、依啓、
議政府領議政兼八道都體察使李 姓名 告諭于
黃海、平安兩道士民等。 頃者 國運不幸、遭罹
昏亂、彝倫斁絕、萬姓塗炭、 宗社岌岌、於綴旒、
幸賴我 聖上、奮發大義、撥亂反正、剗除羣凶、拯
濟生靈、使人倫旣斁而復敍、國脉將絕而再續、
延登耆舊、剗去蟊賊、環東土數千里、引領翹足、欣
覩新化、而賊臣适、素稟凶狠之性、猥託風雲之會、
擧義之際、頗有微勞、故 國家錫以封爵之典、申
以帶礪之盟、委寄我閫專知方面、酬報之恩、可謂
隆矣、腹心之託、可謂[illegible]矣、而适、包藏禍心、希覬非
望、連結凶徒、潛搆大逆、及至黨與 上變、陰謀敗
露、在廷諸臣、同辭請討、而 聖上猶恢覆幬之德、
不忍置之於法、而适不念大恩、益肆凶悖、戕殺
王人、抗逆朝命、夷漢地之兵、假鼎魚之息、滔天之
惡、自速參夷、今者 聖怒赫然、興師命將、往致
天誅、而本府膺命體察、躬率戎伍、總督諸將、剋日
進勦、蕞爾凶醜、行當授首、念爾西關一路、素漸仁
聖之化、人心淳質、士氣激勵、往在壬辰之變、戮力
効忠、掃蕩倭寇、協贊中興、夙著勳烈、維時本府
忝受巡宣之命、西土民情、實所稔知、惟爾大小士

民、俱以祖宗休養之遺、張其於順逆之義、禍福
之幾、知之必明、計之又熟、必不肯俛首束手、甘為
兇竪之役、其當各殫報國之誠、共勉討賊之義、毋
論壯夫烈士婦孺疲弱、皆當張拳制梃、誓不與此
賊共戴一天、克助天討、芟刈兇逆、梟其鯨鯢、獻于
轅門、立不世之勳、垂百代之名、功存社稷、慶流
子孫、不亦休乎、仍念本府、昔遭多難、驅馳西土、實
與本道士民、備嘗艱險、尺寸之効、寔有攸賴、及今
耄耋之年、再蒙委任之重、(因脫)循往跡、倏忽三十餘年
矣、當時同事之人、想今存者無幾、而惟爾君子君
孫、猶念乃祖乃父之遺烈、無棄老物、一心周旋、共
濟戡亂之功、以報 國家生成之恩、豈非至願、皇
天右土、實聞此言、惟爾有衆、其敢不勗、檄到云云、
賊适一人外、其餘將領、皆是脅從、非其本心、苟能
出奇斬賊、來投者、高爵厚賞之報、 朝廷不少靳
惜事、 一韓明璉既出賊口、故 朝廷欲為拿來
查覈處置而已、今聞明璉、則初不拒 命而為賊
适所誘、致此狼狽云、其心實為可憐、苟能擒斬賊
适、以為後效、則拒 命之罪、非所當問、爵賞之報、
自有常典、勿為疑阻、勉圖後效事、 一兩南軍兵、
久戍艱苦之狀、 朝廷非不知之、而緣邊境多事
久未放還、今為賊适所誘、蒙此犯 上之名、豈不
憐哉、雖力不能擒殺此賊、苟能解甲、來投、或自潰
歸本土、則並為 赦宥事 一賊适手下營裨等、

豈皆有犯上之心、不過將卒之間、不能違逆、蒙此
大罪、情實可憐、苟能斬殺賊适以來、則 朝廷自
有重賞、或自潰歸本土、或往投元帥營下、則赦其
前罪、終身復戶事 一賊适擒斬人、勿論貴賤、賞
從、賞銀一千兩、錄勳、授一品職、賊适將領擒斬人
賞銀三百兩、相當職除授事、

甲子正月二十七日

啓曰、以副元帥李曙(曙) 啓辭 傳曰依啓事 傳
教矣、此賊若逼近畿甸、則不知由何路犯京、亦不
無分兵兩路之患、而各處把守之兵、在在孤弱、極
為可慮、必須副體察使及副元帥、觀賊适兵所向、
走通消息、相議分合、然後可免失悞、故李曙 啓
辭之意、 下諭于李時發處、使之通議可否、觀勢
策應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免死帖、 從賊之人、必非本心、先自各散歸順者、
特命免死、即許還歸本家、而如有絕粮之人、照此
帖文所經官、給粮以送者 (天啓四年正月 日 備邊司著押)

啓曰、伏見忠清道暗行御史金世濂狀 啓、極陳
湖西各邑民間阻飢之狀、及徭役雜支之弊、誠可
矜悶、但本道流亡絕戶、田結二萬八千餘結、曾因
前監司申鑑狀 啓、已許蕩滌、以此觀之、則流亡
田役、疊徵於時存之事、必無是理、而今此狀 啓
內、猶復云云、 朝廷恩澤、趑不下究、類如此、極可
痛駭、未知因何壅滯、而仍為侵督陳田之役乎、令

本道監司詳加查問、其不即擧行者、官吏重究宜
當、壬戌田稅未收、未知其幾許、而其已爲蕩滌之
陳結、決不可仍徵其稅、令該曹并許蠲除宜當、至
於春等大同米、則　朝廷已爲軫念民隱、慮其春
秋兩等、一時併催、民力有所難支、故春等八斗內、
特減其四斗、而其應納四斗、亦難於一時備納者、
則又許其一半、退待麥秋、　朝廷德意、於斯至矣、
今年水旱、諸道同然、而京畿則一年所納十六斗、
尚不蠲減、兩湖則春秋兩等、已減八斗、使兩湖之
民、灼知此意、則豈不知感乎、但民間飢色、入春尤
甚、節序差早、東作且迫、當此之時、凡干徵督、若一
向嚴急、則民必難堪、古人云、催科不擾、催科中撫字
令本道監司及守令、須體此意、量其先後緩急之
勢、秋大同米布及癸亥稅米等、爲先督捧上納、其
他則觀勢次第擧行、使　國用不至匱乏、民力不
至窮竭宜當、以此事意急急　下諭於忠淸監司
處何如、　答曰、依啓、
正月二十六日、　引見時左相尹昉、　啓曰、西報
日至、各處擺撥、不可不優數設立、令使諸邑守令、
多定步馬、以爲應急之地何如、　上曰、依啓、東路
擺撥、又爲設立可也、　一兵判金瑬、　啓曰、申景
禋、既爲入來、先遣西路、責應防禦機務、　上曰、依
啓
　甲子正月二十七日

啓曰、二十六日　引見時、金瑬　啓辭、申景禋、既
爲入來、先遣西路、策應防禦機務事　允下矣、今
者水原防禦使李景立、既以西路大將、受　命、申
景禋則姑留京城、以爲隨機調用之地宜當、敢
啓、　答曰、不允、
左贊成李貴、　啓、賊勢、今似不緊、而目前諸道
兵、一時齊集、不須復致南兵、倭情亦可慮、兩南軍
兵、姑勿上送、更待朝廷分付上來事、　下諭何如、
上曰、言于廟堂、議處可也、且南邊防備亦重、統制使
還爲下去事、令廟堂急速擧行、
正月二十七日　引見時、李曙(曙)　啓曰、李景立、水
原兵進住臨津、相機善處云、與臣東西相應、以助
聲勢、江華兵、留衛京城如何、　上曰、李景立以下
節制事、成事目付于李曙、
左承旨　啓曰、南方多有急急知委之事、湖南路
遠、設立擺撥、凡諸公事、登時傳通何如、　上曰、限
事定間、設立爲當、
啓曰、賊報入來、今已五日、而本道監司狀　啓、一
不上來、方爲悶慮之際、鐵山居閑良金千年、即者
持狀　啓入來、始知監司及接伴諸臣消息、不可
不量施賞　典、以示國家慰悅之意、令兵曹、禁軍
除授以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伏見京畿暗行御史鄭弘溟狀　啓、則道內
善治守令中、呂州牧使尹履之、奉公恤民、爲治有

法、坡州牧使朴孝立、簡約除弊、闔境晏然、楊根郡
守李義傳、通津縣監洪茂績、居官清苦、四隣稱譽、
平丘察訪李榮仁、撫恤驛卒、流亡還集云、此人等
似當有褒異之典、而係干　恩命、恭俟睿裁、楊
州牧使柳舜翼、為治老倦、且有軍官作弊之事、南
陽府使姜弘重、不能聰察、吏緣為奸、而柳舜翼則
因臺諫所啓、已為遞差、姜弘重則罷黜宜當、今年
飢荒、諸道同然、而畿內尤甚、其被災最重處、或量
減賦稅、或令延待麥秋、特示寬恤之典、令戶曹與
宣惠廳、商議劃即施行宜當、宣惠廳應納秋等八
斗之外、皂隷価加定四升云、今聞各官、或有加捧
五六升六七升者云、事甚可駭、令本道監司查問、
摘發其濫捧官、啓　聞重處宜當、且皂隷価四升、
只於秋等加定、而春等則不為加定之意、已為知
會於忠清江原兩道、京畿亦勿加捧、一体施行為
當、絶戶陳田差役之弊、未免疊徵於時存之戶、此
乃民間之最所稱寃者、令本道減其陳結而以隱
漏結卜、查出充補宜當、至於徭役分定之時、不從
田結多寡、而只以邑名大中小為差則小邑之偏
重、在所當然是白昆、　令監司各別詳察、以均差
役為當、量田一事、自當待時舉行、京氷乏絶、取用
畿邑、此乃近年之大弊、今年氷庫一事、已為着實
舉行、必無曩時之弊、驛路一事、令兵曹察其二弊、
別為覆啓施行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尹履之等

表裏一襲賜給、
啓曰、在京將官可合調用者幾盡出去、　亳衛文
武將領之人、方患絶乏、前府使鄭文孚、屢經戰陣、
將望夙著、而方居母喪、請起復調用、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傳曰、近來怠慢成習、雖軍國重事、　啓下之後、政
院備局及各該司色吏、中間掩置、不即分付、時急
舉行、書吏之循蹈前習者、摘發梟示、為只為、刑曹
等傳教、為良如教、
文郎廳二望、　副校理吳翻、　副修撰李植、
啓曰、即接京畿都事李惟達、呈二十六日丑時、有
一宣傳官、攝撥摘奸称云、怱騎撥馬、步從三名、責
出舉烽、所把驛馬、則約捧賂物、撥軍等無數亂打
云云、當此賊報緊急之時、大小使　命、自有應騎
之馬、而捨其驛傳、奪騎撥馬、受賂作弊之狀、極為
痛駭、前項宣傳官、令該曹查覈重治、以懲後人宜
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政院　啓曰、今正月二十六日引見時、兵曹
判書金瑬所　啓、孟孝男、與賊臣韓明璉最切、臣故
使其相離、故曾以孝男、為阿耳僉使、以明璉為龜
城府使矣、今值變出、窃慮此人附賊為亂、似當有
速為處置事、無發落取稟、　傳曰、令廟堂量處事
傳教矣、孟孝男、　下諭于都元帥、使之捉來囚禁、
以待　朝廷處置、而其代亦令都元帥、就褊裨中、

擇差以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京畿水使申景禋狀　啓、軍官李應祐所領
軍兵、留置銅雀津云、使之來到南大門外、令兵曹
分屬某處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正月二十八日

啓曰、開城留守李澥、領率本府兵、前進賊兵所向
處、邀截要路、先嘗其鋒、其忠義之氣、可以懾兇賊
之心、令人不覺棄匙著起立、況旧都遺民、自募從
軍者、多至一百二十餘名、尤極可嘉、本府出身之
爲各衙門軍官者、都元帥及副體察使、所帶者外、
其餘勿論某衙門軍官、並許李澥帶率宜當、軍器
則京中所儲亦乏、雖不能多給、而火藥二十斤弓
子二十張、長片箭各十五部、鳥銃十柄、令該司急
急下送、本府多有富民、不無所儲戎器、年少有勇
者、出身從軍、年衰無勇者、各出軍器軍粮、以助兵
勢、則賊平之後、高爵重賞、　朝廷決不吝惜、以此
意開諭激勸、期於建立大功亦當、至於進兵一節、
一聽副体察使節度施行之意、回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以逆變事、修咨督府、已爲下送、以咨內事意、
答述唐將爲當、且查文呈進、一日爲急、若直路通行
無碍、則咨文賫進、使查官接伴等使、所當馳晋椵
島、依前分付周旋、觀察使亦不可不偕往、以完查事、
觀賊勢緩急、與都元帥、商度事勢舉行之意、各使

臣處急急　下諭、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統制使還爲下去事、令廟堂急速議處事
傳教矣、即接都元帥狀　啓、則賊將四人、一時出
來、而所將之兵、亦同時潰散、賊魁當朝夕就誅、勿
爲上來、整理春汛之意、統制使處、別遣宣傳官、持
票信急速　下諭、兩南軍兵、姑勿上送事、更待一
兩日西邊消息緩急、議處何如、　答曰、允
啓曰、　禦營使李貴、激勸忠義、募聚都下精卒、皆
敢奮義效死、招聚之士、不啻累千、幕下之官分掌
事勢、既已垂成、而以臺諫所啓、賫畫賫理等使、旋
即遞改、所聚之軍、未及成籍、期會遅誤、將至渙散、
依前　啓辭、金蓋國等以下、并依　禦營使　啓
下、分掌五部、使之仍前察任、過數日畢成籍後、依
臺諫　啓辭、并爲革罷、事理便當、敢　啓、　答曰、
依啓、
啓曰、体察副使李時發狀　啓、中、席芚灘、臨津、大
灘、城灘等處把守事、依狀　啓、着實舉行之意、李
時發狀　啓、枚舉　下諭于防禦使李景立處、宜
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此賊不無交通西虜之事、亦不無見敗投胡
之患、關津經路及沿江各處、多定驍將健卒、晝夜
譏察追捕、俾無失悞事、元帥及本道監兵使、義州
府尹、昌城防禦使處、急急馳　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司郎廳、以三公意　啓曰、臣等以臺諫所　啓、輪直于政院矣、但臣等三人、自變生之日、俱入禁中、入者記直宿矣、院相之規則、直宿之後、仍坐政院、不得出外、故於會議之際、使人傳報、多有遲滯之端、且曾在　先王朝宋儒直李夢鶴之變、大臣入宿禁中、而無院相稱號之規、自今日依　先朝旧規、只入宿禁中、勿稱院相、齊會賓廳、會同察事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榜　賊中被脅之人、或自立奇功、或先幾脫逃者、給免死帖後、從輕重論賞、雖或賊敗後、潰散之人、亦給免死帖、俾還本家安挿之意、已爲定奪　啓下、凡自賊中出來者、於東大門南大門外、備邊司郎廳所坐處、現身受帖事

啓曰、賊陣軍中被脅而來者、如有潰散之心、若兩西之人、則自當從歸本家、或現身於体察副使及帥府等衙門矣、免死帖雖已下送、而如有不足之患、則体府及元帥京畿副元帥兩西觀察使、依本司下送免死帖例、得自成給、而先幾脫逃者、別爲施賞、賊平之後、成冊送于本司、以爲憑考之地爲當、若京中及畿甸以南之人、則脫逃之後、行跡荒唐、千里家鄉、無所止泊、必有疑懼反側之心、令体察副使及京畿副元帥、於東西兩路及關津經路去處、斫大樹白而書之曰、賊中被脅之人、或立奇功、或先幾脫逃者、給免死帖後、從輕重論賞、雖或賊敗後潰散之人、亦給免死帖、俾還本家安挿、各於興仁崇禮兩門外、來現受帖云云、而京城近處、亦倣此爲之、仍差的當官員二人、坐於兩門之外、隨其來現、給帖成簿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正月二十九日

啓曰、本司　啓辭、申景禛姑留京城、以爲隨機調用之地事　下允矣、今者賊勢已爲窮縮、朝夕當就捕、而將士出征者頗多、京城守衛、亦不可不慮、申景禛則並其手下兵、仍留京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伏見北兵使李箕賓狀　啓、各堡藥丸竝盡、至爲悶慮、火藥焰焇及端川鉛鐵、請優數下送矣、適當軍興之日、京儲幾盡分給、而火藥尤乏、勢難分送、請令軍器寺量給焰焇若干斤、至於鉛鉄則乃本道所產、令觀察使優數題送何如。　答曰、允。

甲子正月二十九日

啓曰、伏見李曙狀　啓、進駐朔寧把截席芼灘云矣、今見元帥狀　啓則、賊兵自慈山、轉向江東、不無豕突之慮、相機前進、邀截斬兇之間、似爲宜當、副元帥處急速　下諭何如。　答曰、允。

甲子正月二十八日

左贊成李貴所　啓、賊勢今似不緊、而目前諸道兵、一時齊集、不須復致南兵、倭情亦可慮、兩南軍兵姑勿上送、更待　朝廷分付上來事、　下諭何

如、上曰、言于廟堂議處可也、且南邊防備亦重、
統制使還為下去之事、令廟堂急速舉行、　草田
甲子正月二十七日
啓曰、當此人情洶洶、不定之初、决死背賊、如鄭忠
信、南以興、丁好恕、安夢尹等、必須依鄭文翼例、急
急施賞、以激他人、而伏聞　筵臣、以分內事、不須
施賞、公事遂至停留、臣等之意、此事甚急且緊、敢
此煩　啓、柳孝傑與南以興鄭忠信諸人、協力討
賊、鄭斗源、聞變之初、領兵先到帥府、並為可嘉、俟
有成効、另議優賞之意、　下諭于都元帥且邊城
長典、於明璉發兵從賊之後、乃能馳人報變於監
司、亦極可嘉、並令賚報馳去人、令監司另施賞典
宜當、且丁好恕、當逆順未分向背未定之際、能灼
見兇計、先斬賊使、轉報道主、自請勤　王之狀、尤
為著現、其兄好善、初不緊出賊口、而泛請拿囚矣、
今見好恕所啓、蓋知其兄之寃、兇賊輩常為借重
之言、以為眩惑人聽之計者、率多此類、丁好善亦
當分揀放釋、而係干　恩命、惶恐敢　啓　答曰、
依啓、南以興等、成功後論賞可也、丁好善事不允、
甲子正月二十九日
啓曰、查文呈進之事、一刻為急、而觀察使李尚吉、
不可不偕往、故觀賊勢緩急、與都元帥商度事勢
舉行之意、昨日已為　下諭矣、今見查官接伴使
金德誠狀　啓、則與李安訥一行、還向鐵山而巡

察使既不在焉、周旋應急、延接宴享之禮、以一京
官、絶無所為云、想今賊勢已為窮縮、觀察使在平
壤、別無緊急事機、則與都元帥相議、同晝夜馳進
椵島、以完查事之意、都元帥觀察使處、幷為馳
諭何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二月朔

領議政李元翼
領中樞府事鄭昌衍
左議政尹昉
右議政申欽
上
晋原府院君柳根
兼禮曹判書李廷龜
西平府院君韓浚謙
兼兵曹判書金瑬
延平府院君李貴
判敦寧府事金尙容
戶曹判書沈悅
行大司憲徐渻有司
吏曹判書吳允謙
知中樞府事申景禛
刑曹判書李時發有司
韓平君李慶全赴京
行大司成鄭曄
刑曹參判金藎國有司
吏曹參判崔鳴吉
兵曹參判沈器遠
同知敦寧府事李顯英
順興君金慶徵

郎廳
大司諫張維有司
舍人崔睍
副司果安璥
朴來章
校理吳翻
兵曹正郎辛啓榮
副修撰李植
副司果崔葆海南縣監代鄭孝宗
權是中
鄭元鴉
鄭汲
慶信後
鄭孝宗
李純謙
閔栐
朴省吾
申天祿
訓鍊院奉事李光門

甲子二月初一日
啓曰、兵曹　啓曰、去各　親督命下之日、訓鍊都
監軍兵及京畿諸邑軍兵、分爲三軍、二軍則屬于
扈衛左右大將、一軍則屬于都體察使韓浚謙、使
之留都、而今則京畿軍兵、全屬于李曙李景立、分
道出征、此外更無餘軍、只有江華兵一千一百名、
江原道兵五百名、忠淸道兵上來遲速、未可豫料、
扈駕之兵、亦患不足、似難除用於留都、計無所出、
如不得已、則都下自募之兵、知其實數然後、似當
屬之留都、而新束之軍、時無頭緖、似難專倚此軍
不知以何軍添補留都守、自曹更無推移之路、等
候　睿裁、且當李曙差　扈衛右大將、令不在京、
其代以申景禛、稱以左
右大將、似爲宜當敢　啓、　答曰、令廟堂議處事
傳敎矣、目今諸軍東西出征者外、留京者只有江
華、江原等處之兵、留都兵更無調發之路、計無所
出、姑待忠淸道軍兵上來後、推移部署宜當、　扈
衛右大將李曙出征之代、則依兵曹　啓辭、以申
景禛差下、亦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即見都元帥張晩狀　啓、則遂安塞墻、添兵
堅守事、曾已拜三傳令事、黃海監司林慉處、而至
今不爲調送、極爲未便、請自　朝廷、更爲申飭矣、
續見林慉狀　啓、塞墻調送李寅卿等諸軍、幾至
三千名、想都元帥未及知之而有此啓矣、然而厚

集兵力、隨處把截、相機勦滅、無使一賊向南事、體
察副使副元帥李守一李曙巡邊使邊瀹巡察使
林慉等處、更爲　下諭、申飭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兵曹　啓曰、江華兵一千名上來後議處事、
曾已　命下矣、一千一百名今已齊到、結陣于慕
華舘、此兵屬于何處事、敢　啓、　答曰、令廟堂議
處事　傳敎矣、江華軍兵、則令京畿水使申景禋、
領率留京、以待調用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續接諸路將官狀　啓及馳報、賊兵節次、前
進頓無邀遏之處、今則焚燒軍裝輜重、此必輕兵
承突之意、妄屬可慮、大槩賊兵、在慈順間時、徘徊
屯聚之兵、亦甚多、元帥姑不進討、而遣諜行計、使
之自潰、誠爲得計、而厥後幾盡潰散、只有手下兵
千餘名、此豈可坐待其盡潰乎、今已向三登之路、
直擣山路、而元帥所遣之兵、每諉以令將進討、終
始不一交鋒、平安之境、想今已爲過來、黃海之兵、
亦復如是、則其勢必至於迫近畿甸而後已、豈非
痛悅、今宜以賊遺君父軍法所不赦之意、馳諭于
都元帥、都元帥雖病不能親領、而擇手下將官、使
之領率大兵、刻日從後追躡、而與海西兵挾擊、而
南以興以下、各將逗遛之罪、令當議施、決不饒貸、
而姑待功成之日、黃海道巡察使以下各將、及東
路副元帥以下各將、不即進勦、使賊踰入、則亦即
行軍法之意、分遣宣傳官　下諭、而令副體察使、

多遣哨探、數日程之外、於洞知賊鋒所向處、遍諭
于東西兩路、合勢勦擊之意、並 諭于副體察使、
及督戰 御史何如、 答曰、允、
啓曰、江原監司尹安國、領率本道軍兵一千三十
一名、已到東郊、而洪川狼川等軍兵、亦當鱗次來
到云、先到者五百餘名、則定將交付於副元帥李
曙事、曾已 下諭矣、其餘五百餘名及後到軍兵
使尹安國、仍為領率、東郊信地留陳、以待 朝廷
處置事、遣宣傳官馳 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啓曰、即見忠清監司李命俊狀 啓、則本道徵兵、
有 旨未及祇受云、兵使李莞則領率已到軍兵、
罔晝夜上來、而監司則聚會未到之軍、別為催趲、
定將上送、而監司則姑留本道、整軍務事、急遣宣
傳官更為馳 諭於監兵使、宜當敢 啓、 答曰、
依啓、
啓曰、即見體察副使李時發狀 啓、則兇賊既已窮
寇、若從山谷間路、踰入北道、則事出不意、北路諸
將、未及策應、極為憂慮、請自 朝廷、急急馳 諭
于咸鏡監司權盼、安邊一帶守臣處矣、曾見權盼
狀 啓、則聚集道內之兵、已為進駐永興云、而今
者、兇賊已到三登、距北路不遠、更以李時發狀
啓之意、急急馳 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下三道監司事、 為知音事、節賊變消息、外藩或

未聞知、民間驚惶為卧乎去、西邊元帥以下書
啓、邊報實狀謄書後錄為去乎、相考施行、
一、安州防禦使鄭忠信、率精兵二千、為前部大將、
柳希傑、張曒、安夢尹、辛曘、尹繼倫、安玏、陳誠一、朴
永緖、趙時俊等、分授各兵、統屬于大將、直衝賊鋒
于江東祥原之間、
一、都元帥及中軍南以興以下諸將、率兩西諸軍
六千名為後殿、期於勦滅、多般行間、曉諭賊中、使
之各各潰破計料、
一、慈山体探人回來言內、賊兵行到慈山、見元帥
投檄、賊中諸將、駐馬驚恐、不為南向、仍為止宿慈
山云云、
一、黃海監司與本道兵使、領兵五千餘名、時留黃
州山城、遮截迎擊、
一、体察副使李時發、率京砲手二千名、時駐平山
山城遮截、
一、東路左防禦使李重老、右防禦使李聖符、各率
精兵一千五百名、遮截間路、
一、五道副元帥李曙(曙)、率京畿各色軍兵三千名、內
山路行軍、期於逢賊勦滅、
一、京城 御營使左贊成李貴、募得京中壯鋭一
萬二千名、分屬四營、都城內外、譏察 扈衛事、
走回人秩
一、南以興軍官南斗旁、二十二日出來、

一、賊兵到順悊之間、走來帥府者、多至二百餘名、
二十五日亥時、
一、賊造中軍李胤緖、別將柳舜懋、李玩、李愼等四
人、二十六日午時、一時逃赴於帥府、
一、賊造軍官趙應、金大貞、李弘振等、二十六日戌
時、逃來元帥府、
一、賊將韓明璉中軍金孝信、斬康緯首、送于元帥
府、同孝信率精兵一千名、與防禦使全完合勢、討
賊計料、
一、李胤緖等四將、斬殺賊魁計料、事勢不便、慈山
留宿潰出之際、四營軍兵呼聲諭以禍福、則賊兵
大崩四營之外、他營亦多、一時潰散、來現帥府、
啓曰、即刻宣傳官李謹、還自平壤、傳都元帥張晩
之言于臣等曰、李胤緖、柳舜懋、李愼、李玩等、忘身
出來之後、未知 朝廷之意、或不無疑懼之心、自
賊中來投之兵、幾至十餘名、方爲登堞守城、而每
見宣傳官都事之來、不無驚動之心云、李胤緖以
下、各將、當初既隷賊營、被脅實非本心、觀胤緖等、
預送書札、辭意激烈、先送家眷、誠款已著、終乃倡
率諸人、領兵來投、又令部下之軍、一時潰散、使賊
勢大挫、官軍增氣、其功最大、極爲可嘉、從當另議
優處、先以嘉奬之意、 下諭于都元帥、使之親爲
曉諭軍中、而至於金孝信、則尤爲特異、以韓賊中
軍、帶領餘軍一千五百餘名、不赴賊營、轉投肅川、

泣諭康緯、勉以背賊向國、又被康緯刃傷、而乃能手
斬康緯、函首以送、帶領全軍、來投帥府、其忠義勇
烈、在古罕比、今當特爲超賞、但聞創傷頗重云、令
本道盡心救療、使之褁瘡討賊事、並爲馳 諭、且
送錦段五匹、銀子四百兩、金孝信、李胤緖以下來
投各將及軍兵、分等犒賞、以爲激勸之地、國儲不
敷、雖未能優、簞醪投何足示 德意、事係緊急、從
速擧行何如、 答曰、允、

甲子二月初二日

司郞廳、以三公意 啓曰、政府監兵使薦、例於正
月晦日內、合望薦 啓、而邊事方急、合望不得爲
之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傳曰、江灘諸處、或以二三十名、或以四五十名、把
守諸處、以若干些少之軍、不可抵當大賊也、合勢
防守事、議大臣議 啓、
啓曰、目今羽書交馳、若徒恃京立擺撥、則必有斷
絶遲滯之患、平壤以東、每站量立能走馬軍各十
餘名、以爲飛報之地事、都元帥副體察使、黃海監
司、京畿副元帥、水原防禦等處、並爲馳 諭、宜當、
敢 啓、 答曰、依啓、
留都左議政 文從事官二望
吏曹侍郞李敬輿 御營使從事官代鄭百昌、
（初三日改付標）
弘文館修撰鄭弘溟

武從事官二望、
敦鍊院副正中景琥、 前判官李开吉、
司郞廳、以領議政意 啓曰、金瑬出去時、必須重
其名號、然後、可以威制各將、故本司之議、欲稱都
體察使矣、今聞 筵中、自 上以都體察使而人
爲嫌、臣之爲體察、專爲前頭前進、節制各將而受
任也、今有 親督之命、臣旣爲訓鍊都監都提調、
但當與訓鍊大將領率軍兵、爲大駕前驅而已、都
體察之號、無所損益、請遞臣都体察使何如、 答
曰、不允、
啓曰、江原監司尹安國領來先到軍兵一千一百
名內、五百名則已送于京畿等道副元帥李曙處、
其餘六百名、令備邊司議處事 傳敎矣、兵曹判
書金瑬、今當發行、而手下無兵、以此六百名、使之
帶去何如、 答曰、允、
司郞廳以左議政西原府君意 啓曰、年前進
督節次時、以臣尹昉、爲留都大臣、沈謙、爲留都都
體察使、 啓下知會矣、及今 親征節次、與前不
同、留都諸臣、皆當減下、何以爲之、敢 稟、 答曰、
令廟堂議處、
啓曰、今見副元帥李曙(曙)狀 啓、則德川郡守李享
輿、見賊追傳令、走到麻田云、德川旣非賊追所經
之處、擅棄官守、至於走入畿甸、極爲可駭、從當按
律治罪、而今姑留置李曙軍中、以爲立功成效之
地、而李享與代、則令都元帥、依近例擇差送後、狀
啓之意、都元帥及副帥李曙處、並爲馳 諭、宜當、
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卽見副元帥李曙(曙)狀 啓、長湍防禦使李沆
請於靑石洞口、與開城留守李灊一同把截矣、体
察副使李時發、今方專制西路諸軍、而卽令進兵、
一刻爲急、一步有關、李沆則依李時發節制、進向
平山事、回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兵曹判書金瑬、今將出去、而無所騎馬云、內
廐馬一匹、似當給送、敢 稟、 答曰、依啓、
啓曰、兵曹判書金瑬、今將受 命下去、 榻前議
以總督使稱號云、若令節制元帥、則總督之號、似
爲不重、當以八道都体察使稱號、敢 稟、 答曰、
不允、
啓曰、當日 引見時、江灘諸處、或以二三十名、或
以四五十名、把守諸處、以若干些少軍、不可抵當
大賊也、合勢防守事、議大臣以 啓事 傳敎矣、
臨津上流江灘、防守之處非一、而若以些少之軍、
處處防守、則勢分力弱、兵家所忌、合勢防守事、
聖筭極爲允當、遠遠哨探、明知賊兵所向、而合兵
防守、俾無疎虞之患事、李曙李景王等處、急急馳
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今見忠淸監司李命俊狀 啓、兩南軍兵上
來時、一路粮餉、請令各其道自備矣、兩南軍兵上

來時、各褁十日粮云、若於路中喫盡、則到京之後、
京中粮餉亦乏、無以支放、極爲可慮、湖南軍兵、過
公州時、以本州公山城所儲大同、作米俵給五日
粮、嶺南軍兵過忠州時、亦以本州牧使私庫所儲
之米、俵給五日粮、俾爲在道之粮、而本道所褁十
日粮則爲京中留待時所食、則允爲便益、以此意
馳　諭于三南觀察使處、而忠州牧使處、亦自本
司、直爲行移、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今見全羅監司李溟狀　啓、全州府尹權泰
一、留營將定体、而李溟則領率軍兵、星夜進來云、
目今各道策應之事、比前極緊、觀察使若上來、則
道內之事、主管無人、極爲可慮、軍兵則令營中軍、
領率上送、而觀察使則依忠淸道例、仍留本道策
應軍務事、全羅觀察使處、急遣宣傳官馳　諭、宜
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司郞廳、以左議政西原府院君意、　啓曰、臣等旣
膺留都之任、而常時郊外　擧動、則無留都之規、
明日　親閱時、依他　扈駕何如、　答曰、允、
啓曰、今見体察副使李時發狀　啓、則及第李繼
先守喪、時在平山、招致定將、請自　朝廷、依他起
復矣、依狀　啓起復調用事、回諭何如、　答曰、允、
啓曰、各道軍兵徵聚京師者其數、卽今四五千、而
若兩南軍兵、盡爲上來、則不下萬名、京中各倉、皆
已罄竭、勢將潰散、極爲憫迫、兩湖觀察使處、沿海

各官倉穀、沒數載運、別定差使員、星火催趲、各其
本道之軍、則本道專辦粮餉、自爲接濟之意、急急
下諭何如、　答曰、允、
啓曰、以左議政尹昉、西原府院君韓浚謙　啓辭、
答曰、今廟堂議處事　傳敎矣、今當有　進督之
擧、進督處所、雖未定其遠近、而　大駕旣出　國
門、不可無留都將相、依前　啓下施行、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兵曹判書金瑬、以都體察使稱號之意、　啓
稟而不允矣、依前　榻前　啓辭、以摠督軍門稱
號、都元帥以下、並爲節制之意、敢　稟、　答曰、依
啓、
啓曰、兵曹判書金瑬、以總督軍門、今將出去矣、臣
等反覆思之、則當此變急之時、本兵之長、固不可
一日離任、況今有　進督之擧、凡干戎務、皆兵官
主管、判書出去、則諸事渙散、將無以成形、極爲可
慮、崔鳴吉旣受副使之　命、稱以督戰使出送、而
金瑬則姑停其行、何如、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二月初三日
啓曰、續接諸將官狀　啓、則賊兵已到海西之境、
或云結陣蒜山、或云由慈悲嶺、以程途計之、則去
京師纔四日程、黃州以後、道路散漫、旁出無大段
把截之處、只有平山臨津江灘防守而已、兩處若
失守、則前頭事機、有不可測、諸將官若不隨試所

向、相機進勦事、玩惕坐延京路、其於臣子之義、如何、平安道逗遛將官、已令行刑矣、仍遣宣傳官、賫標信督戰、如有臨戰逗遛者、宣傳官一處、監臨行法、以勵士衆、而如或不爲體行、則體察副使以下將官、自朝廷亦當按律施行之意、馳 諭于體察副使何如、 答曰、允、

啓曰、賊兵在慈順間時、其數甚多、遣諜行間、使之自潰、以挫其勢、誠爲得計、慈順以後、日漸潰散、餘衆不甚多、徘徊屯聚、多日留連、此時則領兵將官所當登時進勦、勿令過境可也、而元帥所遣之兵、到處屯駐於賊陣相逮之處、一不交鋒、每以令將進討爲辭、以至今日、已入海西之境、此專由於軍律不嚴、將士惜死之致、極爲痛惋、另遣宣傳官、賫標信、送于都元帥、令元帥、其中尤甚逗遛不進之將官、宣傳官一處行刑後、回報事、 下諭都元帥、而其間遠處之事、自此未能詳知、或已交戰截殺、効力立功、則姑勿行法、開由馳 啓之意、並 諭之何如、 答曰、允、

啓曰、對賊諸將等、如非直状 啓之官、則不得状 啓、報各衙門轉 啓之際、時日稽滯、極爲可慮、諸路別將守令、雖非直状 啓之官、而賊之去向及勦擊形止、別能走馬軍官、一一直報于備邊司事、 下諭于体察副使、都元帥兩副元帥黃海監兵使處、使之知委于別將守令等諸將官、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留都左議政、別將三望、 李文举、 尹 璇、 尹 昕、

啓曰、李忠吉、則已令禁府捕捉囚禁、李安基則令捕盜廳、方爲跟捕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司郎廳、以留都體察意、 啓曰、臣當初受任時、以弘文校理吳翻、吏曹正郎李明漢、從事官自望 啓下、帶率已久矣、昨日金瑬、以摠督軍門出去、欲以此兩人帶去、此行事體至重、不得不許矣、今者金瑬之行既停、惟崔鳴吉、以督戰使出去、則自有先後輕重、吳翻李明漢臣、仍前帶率、而早晚金瑬出去、則許令帶去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司郎廳、以總督副使意、 啓曰、臣既受 命前進、則軍務酬應之際、不可無叅佐之人、吳翻既不得帶去、則弘文舘正字李昭漢、改自望帶行何如、 答曰、允、

司郎廳、以總督副使意、 啓曰、前僉使羅德憲、中軍稱號、行司果李稷、李栻、別將稱號、帶行何如、 答曰、允、

啓曰、逆賊之妾及男女奴婢妾母中房等、監司已爲捕捉囚禁于寧邊、令義禁府、 稟裁處置何如、 答曰、允、

韓浚謙所 啓、 先王朝、有以備邊司堂上、兼統制使勾管軍兵重事、必勾管者然後、事有頭緒矣、

上曰、以有司堂上、次知分軍可也、(甲子二月初四日)
啓曰、刑曹參判申鑑、前爲忠淸監司時、抄擇自募
別隊二百八十名、以爲親兵、常加操鍊、極爲精銳、
而今者兵使李莞上來時、以監營所屬、故不爲帶
來、而前別隊軍二百八十名、令公州牧使宋興周、
領率中軍及城廊諸將、星夜馳赴之意、別定宣傳
官、持　標信　本道觀察使處、　下諭何如、　答曰、
允、　甲子二月初四日
司郞廳、以左右相意、　啓曰、領相　啓辭、出兵處
所看審次、前往事　允下矣、臣等伏念領相、雖膺
都體察之　命、駐駕處所、不合一日離去、豈容遠
出城外、以當防截之任乎、城外屯兵處所、則武將
自可相視地宜、分軍把截、以爲城中聲援、況今日
候寒冷、領相以老病之人、跨馬往來十數里之外、
必有生病之慮、領相前往之事、停之似當、敢　稟、
答曰、依啓、
有司堂上、望、　崔鳴吉出使代、　兵曹參知張維、
啓曰、伏見副元帥狀　啓、軍餉之難、京外倣同、極
爲可慮、當初水原防禦使李景立之軍、則以本府
之米、運饋李曙之軍、則以永平等各邑米穀、收合
支放事、該曹　啓請　下諭矣、今以督令本道都事、
分定差使員、使各官守令、自運其官之穀、以餽其
軍云、有元穀各官、則以元穀運轉、無元穀各官、則
依狀　啓、春等作米督捧、陸續載運、俾無乏絶之
患、一面更爲申飭江原監司、伊川安峽鐵原等官
倉穀及大同米、別定差使員、督運於漣川朔寧等
地、隨官軍去向、以爲次次派運之計、似爲便當、京
畿都事及江原監司處、幷爲　下諭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二月初五日
啓曰、泰仁縣監李享源、親領軍兵四百名、戰馬二
百匹、本月初一日、本縣離發、勤　王、先送牌文、享
源以白面書生、率先西南守令、星夜赴難、其忠義
之至、極爲可嘉、敢　啓、　答曰、知道、表裡一襲賜
給、
啓曰、伏聞開城留守李澥狀　啓、譯官嘉善大夫
朴重慶、首納火藥一百斤、當此　國事艱虞、兵器
缺乏之時、首先願納、以佐軍興之意、爲國之誠、極
爲可嘉、似當各別論賞、以爲激勸之地、係干　恩
命、不敢擅便、　上裁何如、　答曰、加資、
啓曰、以總督軍門　啓辭、忠淸兵使李莞、抄擇精
銳五六百、剋期前進、相機勦擊事、　傳曰、令廟堂
議處事　傳敎矣、賊兵已近瑞興以南、軍勢孤弱、
李莞自請進勦、其志可尙、依軍門　啓辭、明日內
發送、以責奇功、而其餘軍及隨後來到者、姑令原
帶來將領率留京、以待處置宜當、敢　啓、　答曰、
姑停、
啓曰、賊中歸正之人、行過京城時、受免死帖以去事、

東西路立標知委矣、卽者康津出身劉景業、申大
儒來現本司、問其來由則去月二十二日、爲賊將
所驅、二十六日到江東新倉、逃詣元帥陳中、受准
防公文而來云、盤問賊情、則大槪近日元帥狀
啓中走回人云云之說也、此人等依前　啓下公
事、給免死帖發送原籍、此後亦有連續逃來者、照
此施行之意、敢　啓、　答曰、允、
啓曰、都體察使　啓辭、都城留在之兵、其數不敷
出戰及　扈駕、分而爲二、則尤爲寡弱、萬一賊報
漸近、則似當於十數里之地、出兵防截、使與城中
駐駕處、觀勢相連、出兵處所、敢　稟、臣今日出視
防軍隊伍、仍與金瑬李貴申景禛鄭曄蕭往出兵
之處、預議所候埋伏遮遏之策何如、江華忠清之
軍亦須留此、以待兵使李莞及申景禛發傳令、招
來同往、亦何如、敢　啓、　答曰、依啓、出兵處所議
定可矣事、傳敎矣、出兵處所、則兵曹已爲　啓
下、但依都體察使　啓辭、駐駕於城中衢路、則當
有　扈衛軍兵及城中遊軍、而城上各堞亦不可
不分兵覘察、以遏突入之勢、此等布置、令兵曹預
爲磨鍊、何如、　答曰、允、
啓曰、伏見副察使李時發狀　啓、塞墻把守將李
靖、柳持敬等、募得死生李應元金願生金宗胤金
鄭胤李者林等、斬賊偵騎堂上者一人、自兇賊稱
兵之後、已近旬日、官兵四集、而未有獻一馘者、今

此李應元等所獲如是、賊中將領足以差強人意、
似當另加賞典、但四五人斬得一賊、未知的是何
人先殺、請令李時發林檣、詳細查覈啓　聞後、另
加論賞之意、副察使黃海監司處、　下諭何如、
答曰、允、
啓曰、賊中逃來者連日不絶、而餘在尚有五六百
云、此非甘心從賊、而然必待時乘隙、欲有所爲、以
立奇功也、韓巡邊使明璉曾送私書、約斬适賊以
來、而至今不來、可怪、　副察使事、
甲子二月初五日　副察使事
爾等諸將士、初豈有從逆之心、不過爲賊适所脅
迫、不敢違拒、以至於此、原其本心、豈肯一日自安
但以晝則駢心　兵威、夜則有伏兵有巡邏、雖欲逃
脫、勢有不便、故日復一日、牽強驅迫、每念爾等心
事、誠可憫惻、前日與李胤緖等潰歸者、及祥原之
戰、歸順兵卒、皆已放還鄉里、得見父母妻子、安居
樂業、而爾等不幸、尚今爲逆适所役、豈不哀哉、爾
等父母妻子、各在本土、以王法論之、皆當誅殺無
遺、而　國家深念爾等本心、一切勿問、爾等豈知
國家仁惠、至於此極乎、然若一向從賊、終無自新
之意、則　國家亦安得爲爾等而屈王法哉、方今
黃海、江原、京畿等處、險阨關津、皆以把截臨津一
帶天塹、守以重兵、帥府及黃海監兵使各領大軍、
從後追擊、下三道勤　王之兵、四集于京城、賊适

雖欲倔強、前有把守之兵、後有追襲之帥、曠日持久、氣竭力屈、麾下將校、密來送款者、絡屬不絕、非久自當有梟首來獻矣、爾等執迷不悟、併為兇逆之鬼、果何益乎、今若擒斬賊中魁首、前來獻功者、自當有重賞、設令力不足勢不便、乘夜脫身、或歸於官軍、或各自散還、則當任其所之、使之自便、一邊傳令于諸把守處、凡自賊中逃歸者、任其去住、一切勿拘留殺害、但不可使持兵器帶甲冑耳、爾等須知此意、善自為計、況爾等多是南方戍卒、千里離鄉、遠在塞上、准防之後、日望放還、而今為兇賊所拘迫、爾等父母妻子、聞爾等從賊之報、想必日夜叩心搥胸、悲痛罔極、爾等雖至愚、獨不念此至情乎、且爾降倭等、本以異國之人、逃死來歸、國家優恤有加、復戶給料、恩德至矣、何故奈為賊所用、負 國家厚恩哉、且爾等不聞我國舊事乎 世祖大王時逆賊李施愛反於咸鏡道、連陷數郡、至殺監司、而終為其下李珠所斬、以 宣祖大王時逆賊李夢鶴、叛於湖西、連陷郡縣、執縛守令而終為其下林億命等所斬、以獻李珠林億命等以其功、高官大爵富貴赫然、今此爾等、千百人、獨無如李珠林億命等之豪傑乎、爾等得此榜文、密密遍示軍中將士、共圖棄逆從順、轉禍為福、至可至可、天地神明監臨上下、 國家斷不食言、須至檄者、

一、諸逃還人中、有能賫得此檄文者、常為重賞、此意知悉、

甲子二月初六日

御營使意、從事官 啓曰、庶孽許通、自先朝儒臣、啓請久矣、天生人材、無間貴賤、而我國獨為錮廢庶孽、極為寃抑、當此之時、不可不變通常規、慰悅人心、將此曲折、陳達 榻前、已蒙議處之 教矣今者 扈衛軍單弱、雖無內重之意、庶孽丁壯者、則十朔自備粮 扈衛後、許通帖、仍為 扈衛軍分番、其中老弱、不合衛卒者、納米十石於 扈衛廳後、許通、則衛卒漸廣、而軍粮庶有措辦之路、曾未許通冒赴科舉者、依右例後許赴、此策為當、今至務、速令廟堂議處何如、 答曰、允

啓曰、 御營使 啓辭、庶孽許通云云、 答曰、允事 傳教矣、限事定間依此 啓辭施行、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都監砲手、各將官帶去者、已近千名、所餘不多、猶不數於 扈衛守城之用、不得下送之意、聞城留守處、回諭何如、 答曰、允、

啓曰、賊鋒已向棋麟之路云、若繞出江陰、直向金郊、則事有不可言者、體察副使兩副元帥、各將諸兵、皆在後頭、無以遮截、令宜詳加偵探、此賊歸向的處、若由江陰直路、則進前遮截、或交鋒以遏其勢、未及遮截、殘殲、則體察副使盡率各將兵馬、星

夜赴來及於金郊大路、或猪灘歧灘等處、以截賊
來前途、使不得踰入京城腹內事、體察副使兩副
元帥處、馳遣宣傳官、 下諭何如、 答曰、允、
司郎廳、以留都都體察使意、 啓曰、賊勢方向海
邊、意外之虞、不可不慮、京畿水營及各鎭浦戰兵
船、專數整齊、秩高僉萬戶中抄定將、回約于江都
近地、隨賊所向、以爲防備之計宜當、此意京畿水
使申景禋處、 下諭何如、 答曰、允、
司郎廳以都体察使意、 啓曰、昨日臣於 榻前、
以臣副使鄭曄同 御營使李貴、專掌城上分軍
事、 啓之矣、更思之、則鄭曄當在臣處、同議出兵
之事、令留都都体察副使申鑑、同李貴及判尹李
德泂參判沈兕遠、往審城周、議定分軍屯守之事
而且令禁火司提調、巡城看審頹落處如何、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罪人今當與禁府堂上相議蹶決矣、本府罪
人許廷式、以犯贓被囚、兵曹參判沈兕遠、令受守
城之命、手下無可用武士、廷式才畧、可堪使喚、頗
爲 啓請先放云、當此危急之日、一武士有闕、請
許廷式放送、屬於沈兕遠標下、使之立功自效何
如、 答曰、允、
啓曰、靖陵參奉閔裕中、領率守護軍、入衛京城事
上疏、依願矣、守城諸具中、最宜多備者、炬煒也、五
部防民之力、勢難辦出、故昨夜 引對時、請以營

建都監材木、劈破以造、而應用斧子、亦無出處、各
陵守護軍等除入番者外、令下番參奉、無遺領率、
各持斧子急急入來、造作炬煒事、令該曹知會施
行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賊兵已入黃海境上、中路將官、雖有合力勦
滅之勢、而意外之患、亦不可不慮、依前有 旨、下
三道監司、令中軍急領勤 王兵、星火上來、雖各
邑守令、亦率餘軍、及各其境內忠義之士、兼程入
衛事、即遣宣傳官、 下諭何如、 答曰、允、
啓曰、今見總督軍門副使崔鳴吉狀 啓、則武科
堂上李大秀、方在囚中、請依羅德閑例、特許放釋
同晝夜下送云、李大秀以曾爲戶曹差官、作弊於
嶺南之罪被囚矣、此時武夫一人有闕、似當放送
于崔鳴吉處、使之立功贖罪之意敢 啓、 答曰、
允、
啓曰、當此變急遑遑之日、鞫廳罪人滿獄、而無暇
訊鞫、決獄無期、今日臣等、依 榻前傳教城守出
戰等事、同議磨鍊後、與禁府堂上及兩司官相議
囚人等、列名入 啓稟 旨、仍囚者仍囚、可放者
放之、可断者断之、禁府囚人、亦令禁府亦依此施
行何如、 答曰、允、
李貴所 啓、瑞山郡守朴惟明所率之兵甚精、朴
惟明亦甚可用、臣當帶行、泰仁軍兵若來到、亦宜
即送于臣處、 上曰、當如是爲之、

啓曰、各項事宜、依昨日　榻前啓辭、令方擧行、各
處分軍則臣當與左右相及兵曹官、相議爲之、至
於城守之事、別有宰臣主管、然後、可有頭緖、行副
護軍金蓋國兵曹叅判沈器遠叅知張維、屬于體
府衙門、称以贊理使專管施措何如、敢　啓、答
曰、依啓、
啓曰、伏見忠淸兵使李莞狀　啓、本道軍兵、請勿
分屬他處矣、兵曹、以守城所用石子收看事、抽用
忠淸兵五百餘名、不過一兩日、自當了事、而他無
調用之處、似是因誤聞而然、此意李莞處、回　諭
何如、答曰、允、
啓曰、　御營使李貴、督帥江山、防守淺灘、而以軍
兵不足、　榻前陳　啓、瑞山郡守朴惟明所率之
軍及泰仁縣監李厚源領率之兵四百名、并爲添
送事蒙　允矣、朴惟明所率本郡兵一百六十四
名、則傳令發送矣、李厚源則時未入京、上來遲速、
未可豫料、江原道後到軍三百七十五名、大津萬
戶朴夢亮領率時方來到、瑞山軍通計、則其數五
百三十九名、以此軍明日曉頭發送宜當、京畿防
禦使李景立啓請百字銃、令軍器寺以百字銃五
柄、順付於朴夢亮之行、使之傳給何如、答曰、允、
百字銃加送、
甲子二月初七日
今二月初七日、大臣備局堂上　引見時、領議政

李元翼所　啓、自　上進督與否間、速爲　殿坐
外處、聳動軍民之心宜當、　上曰、今日亦可爲之
而殿坐可合處、定啓、則明日、當爲殿坐矣、
啓曰、京畿等道副元帥李曙〔曙〕處、江灘守兵單弱、
啓請兩南善放砲手二三哨矣、　御營使李貴及
總督副使崔鳴吉帶率江原忠淸等道兵一千餘
名方駐江上、檢督各灘防守京城扈衛之軍其數
未滿一萬、不可分道江灘、此意回　諭于李曙處
何如、答曰、允、
啓曰、水原防禦使李景立處、百字銃加送事　傳
敎矣、問于軍器寺官員、則武庫所儲百字銃、只有
八柄、若爲加送則守城之用、更無一柄、三穴銃
筒、人人得以放之、防灘之用、尤爲便好、以三穴筒
十柄加送之意敢　啓、答曰、知道、
啓曰、都監砲手調發殆盡、扈衛單弱、未可下送、
京畿等道副元帥李曙〔曙〕方在新溪、移陣靑石洞、與
之協力把截、相機勦擊之意、回　諭於開城留守
李瀣何如、答曰、允、
甲子二月初七日
啓曰、今値軍興之際、事務紛沓、文武官可以調用
之人、幾盡發遣、可任將領及任事者絶乏、勿論文
武蔭官、並令起復從軍、而其中鄭文孚、方壬辰之
亂功勞表著、屢經邊鎭、熟諳軍務、故前日別爲
啓請起復矣、該曹不解本司之意、仍其陳疏、循例

從願、為先牌招甫拜、令後雖陳疏者、令承政院、勿
為捧入、而且方患乏人、并武官被罪人中、放歸田
里門外黜送以下、可用人抄出、罪名懸錄書　啓、
稟裁叙用、以備任使何如、　答曰、依允
啓曰、今見副體察使及督戰　御史狀　啓、則李
曙、李重老、李聖符、皆無及期前進之意、極為駭痛
云、其中伊川防禦使申景珠、則曾不稟報其行於
體察副使、及聞賊兵西向之後、不有體府傳令、領
其軍兵、還向兎山之境、其巧避逗遛之狀、顯然可
見、急遣宣傳官于李時發軍中、為先拿致梟示、而
體察副使、亦不嚴督副元帥以下將領、將不免以
賊遺　君父之罪、各別申嚴軍律、毋悞事機事
下諭、而又別遣宣傳官、江灘有處及把守形止、軍
兵數一一摘奸何如、　答曰、允、
啓曰、曾因副體察使李時發狀　啓、伊川防禦使
申景珠、不赴西路、還向兎朔之境、以為尤甚逗遛、
啓請梟示矣、即見副元帥從事官鄭基廣馳報、則
賊若將取路臨津、而使官軍奔馳聚會於直路之
後、東虗又出牛兎之界、則極為可慮、牛兎添兵急
速處置云、仍考副元帥李曙初五日巳時成貼、狀
啓、則助防將申景珠、使之把守白計峙、以截兎朔
之路云、而李時發請罪狀　啓、亦於初五日成貼
以此觀之、則景珠之未及進往直路、乃因李曙之
令、其情若然、則参酌處置事、　下諭于副體察使

李時發處、而陣中諸將之有罪無罪、　朝廷遠莫
能詳知、而兩陣相對、成敗決於呼吸、而体察使、不自
處斷、每請於　朝廷、事甚未便、依前下有　旨辭
緣、諸將或結陣於遠處、徘徊不進、或臨戰不用命
者、一一先為行刑、馳　啓之意、并為　下諭於體
察副使及京畿副元帥何如、　答曰、允、
啓曰、今見全羅監司李溟狀　啓、則本道軍兵總
數、請酌定指　教矣、北兵使李景稷之言、則兵使
及靈光郡守元斗杓、泰仁縣監李厚源等、領來之
兵通共三千三百餘名、而此後赴西精抄軍二千
名、亦當連續上來云、此外多數調發、非但本道事
勢極難、糧餉亦甚難繼、已調發在途者外、加抄未
上送之軍、裝束待令、所食粮餉、切勿徒恃海運、而
陸路給餽、俾無庚癸之患事、回　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直路撥報遲滞、必是人馬疲困所致、急遣解
事宣傳官一員、馳往摘奸、而人馬不足處、着令在
近將領、就於所率軍中、除出能走馬若干匹充立、
俾無急報中斷之患、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都監軍人兇械乏少、今聞倭人　進上鳥銃
鐽子各三十柄、自禮曹續為封進云、請下都監、分給
戰士、以為緩急之用、　答曰、依啓、
啓曰、　御營使李貴　啓請金溝縣令李恪、春仁
縣監李厚源、領來兵馬、及忠清道瑞山兵、江原道

後来兵二百七十五名、令 賛畫使柳舜翼領率下
送、又請大砲數十、别破陳七八人矣、瑞山兵及江
原兵合五百四十二名下送事、已為入啓蒙 允、
即令柳舜翼領送矣、全清泰仁之兵、則時未来到、
全清兵則待其上来、當為發送、而泰仁兵則當此
扈衛單弱之日、勤 王兵馬、不可續續抽出、火砲
則曾因防禦使李景立 啓請百字銃五柄三穴
銃筒十柄、已為下送武庫所儲火咒元數不多、而
目今守城方急、勢難輸送、此意 下諭于李貴何
如、 答曰、允、火藥加送、
啓曰、逆适稱兵之事、曾已移咨于毛都督矣、今者
賊勢逼近京城、不得勦滅、則似當請兵征討、雖不
能得力、而賊若敢抗 天兵、則毛將亦知伊賊兇
逆之狀、無所逃於天地之間、急令承文院具咨委
差一官發送、與接伴使及觀察使等同議周旋宜
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引見時、領議政李元翼、取稟、都監軍一千五百名
精抄、申景禛領率江華軍五百名、尹瑄定將、明日
出送迎戰事、 上曰、依啓、
啓曰、曉諭諸道、擧義勤 王之事、不可不急急擧
行、三南則檢察使當為兼行云、西北則各遣 宣
諭御史、賫奉 教書、諭以大義、使之勤 王、俾無
背順從逆之患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今二月初七日、 引見時、 上曰、忠清兵使李莞

率来軍分半、先定中軍、两 殿遷幸時 扈駕、一
半則李莞親領 大殿扈衛、
右相西平府院君所 啓 内殿扈駕大臣事、
上曰依前所定為之、
啓曰、賊勢至於此極、两西諸將難免以賊遺君父
之罪、但念臨津官渡、賊必難於過涉、必由上流淺
灘以渡、两西官軍若能乗其間隙、直渡臨津、入衛
京城則雖 大駕遷動之後、亦可以捍拒後路、阻
遏兇鋒、俾緩追躡之患、將此事意張晩李時發等
處、急速 下諭何如、 答曰、允、
啓曰、三南不可不先遣宰臣措置 行幸供帳之
事、而善為曉諭士民、毋使驚撓、忠清道則行副護
軍金藎國、全羅道則同知敦寧李顯英、慶尚道則
行副護軍朴慶新、檢察使稱號、明日内發送之意
敢 啓、 答曰、依啓、明朝發送、
甲子二月初八日
司郎廳、以陪行右相西平府院君意 啓曰、京畿
監司方在外、明日 西殿遷幸時、以都事李惟達
次知陪行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戶曹參判趙存性、令以 内殿行幸時粮餉
事下去、而各官穀蕩然無以為措、羅緯素前日
為 國家收合義粮至於累萬石、至今賴之無弊
於民、而有益於國、極為可尚、此人稱以從事官使
趙存性帶去、隨便措置何如 答曰、依啓

司郎廳、以右議政都體察使意　啓曰、今此　兩
殿出幸時、大馬應入之數、大約當用二百五十餘
匹、而太僕京畿馬匹僅百三十餘匹、此外更無措
置之路、初意忠淸道軍兵所持馬足以補用、而問
于兵使、則對以全無、極爲悶慮、不得已令兵戶曹
給価稅馬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　備忘記、賊勢已急、陸路之行、恐未及避賊
矣、江華則便近、先避于此處如何、議啓事　傳教
矣、賊勢已急、　兩殿先避江華、道路大馬等事、似
爲便易、而朝議以爲　大駕若不久出幸則　大
駕駐劄之所、江華不便、不可以大馬道路之故、避
于江華云、固前定作路乎、敢　稟、　答曰、依啓、査
馬急速措備、
啓曰、江原監司尹安國、領來本道之軍、已盡交付、
本道無監司、凡事極爲可慮、請監司尹安國、期速
下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總督副使崔鳴吉、曾以督戰事下去矣、今者
賊鋒、已迫江上、更無督戰之地、本司機務甚多、有
司堂上多有故者、請崔鳴吉斯速上來事、　下諭
何如、　答曰、允、
啓曰、昨昏　登對時、慮李曙(曙)在圍中、將不能察任、
故以趙存性代授事、　啓請蒙　允矣、今見馳報、
則李曙(曙)方結陣于山上云、無端遞易、事涉未妥、且
存性曹以海運使、熟諳兩湖事情、　兩殿出幸時、

戶曹堂上一員在隨行之列、存性方爲參判、以存
性陪奉兩　殿南下、凡募聚粮餉等事使之句管
似當、敢　稟、　答曰、依啓
啓曰、　慈殿中殿擧動、人馬幾許整齊乎、察啓事、
傳教矣、　慈殿應入馬一百三匹、　內殿應入馬
三十四匹、別宮應入馬十七匹、依件記已爲整齊、
由前定公州作路爲當、敢　啓　答曰、知道
二月初八日　引對時、領相所　啓、欲守城無論
男女老少登陴嬰堞可也、不然守城節次煩擾、都
民、宜早定計、　上曰、守城則勿爲可也、
傳賊兵且近至有移蹕之計、凡有血氣、孰不痛惋、
製下哀痛之教、曉諭中外、召集義旅爲只爲、初必
等　傳教、
甲子二月十二日
引見時、　上曰、呂州路諸處、速送體探軍、
上曰、黃一皓軍、速送于沈器遠處可矣、
甲子二月十二日
引見時、李廷龜所　啓、毛都督前入送官、預爲差
定、觀賊形勢緩急、急急發送事
毛都督前入送咨文賫去官望、　李宗萬代
前郡守李　梃、
甲子二月十二日
啓曰、即見晉原府院君柳根狀　啓、方在路梁、募
集三江居民、多至三百餘名、控扼津口、捕斬偸持

命牌、助賊為亂者、老臣忠勇、令人增氣柳根三江
號召使稱號、開諭都城內外居民、俾無背順從逆
之患宜當、以此意　下諭何如、　答曰、允、
甲子二月十三日
引見時、李命俊所啓本道軍兵、錦江以北所儲、移
置以南事、　上曰、急急輸來、雖今日速為舉行、
金瑬所啓近處江灘矢灘最近其上皆不下數三
日程、矢灘為先把守、清州燕岐路、亦為把截事、
上曰、偵探人已送之乎、以馬軍送之、　上明日平
明、當親審城內、後明日內入城事、　上曰、錦江本
橋、　上曰、城中馬草為難、惟存戰馬、餘馬分送各
官喂養、雖宰相馬、不許入城事、
甲子二月十四日
啓曰、本月十一日、鞍峴之戰、官軍大捷、賊勢已挫、
而逆賊猶懷射天之計、率殘兵數百渡麻田津殺
廣州牧使出宿于沙兕幕夜驚适賊軍官斬适頭
明璉軍官、斬明璉頭、即刻獻馘事、大將申景禛已
為馳報、更無借助倭兵之事、以此回　諭于慶尚
觀察使處、何如　答曰、允
啓曰、山城留在火藥七百餘斤抽出試放、則雖不
至於猛烈、而猶堪用之矣、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校書博士羅緯素以湖南一道鄉望、前日募
得義粮、至於累萬石、今在羅州者、尚有五千餘石、
國家多有所賴、檢察使趙存性、將下湖南、故以此

人為從事官、令則趙存性、仍留湖西、而南以恭、以
管餉使將往湖南、仍以緯素為從事官、帶去何如
緯素、為　國家前後盡心忠勤之功、似當有酬報
之典、陞出六品付職以送、甚合事宜、而係千　恩
命未敢擅便、敢　稟、　答曰、依啓、
二月十四日書入
「啓曰、本月十一日、鞍峴之戰、官軍大捷、賊勢已挫、
而逆賊猶懷射天之計、率殘兵數百渡麻田津、殺
廣州牧使出宿于沙兕幕、因夜驚适賊軍官斬适
頭、明璉軍官斬明璉頭、即刻獻馘事、大將申景禛
已為馳報、更無借助倭兵之事、以此意回　諭、且
使行移知會于道內何如、　答曰允、
甲子二月十五日
啓曰、各道都事、雖不得直為狀　啓、而如有時急
之事、與監司善處、則不可徒守常規也、直為狀
啓之意、李惟達處、行移何如、　答曰、允、
啓曰、京畿都事李惟達狀　啓、各站闕支待、廣州、
陽川、仁川、安山、金浦、南陽、呂州、陽智、竹山等官守
令及夫馬差使員、平丘察訪、所當並施重罰、而其
間或不無因公者、他勢有所未及者、若一滾施罰、
則必有橫罹之患、姑令本道監司、查覈啓聞後處
置宜當、敢　啓　答曰、允、
啓曰、全羅監司李溟扈　駕事、　上疏蒙　允矣、
此時本道策應鎮定之事、一日為急、監司不可久
離本道、李溟自此還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長水縣監張遇漢、所領軍二百九十餘名、則
都體察使、已為　啓請下送矣、今此長興靈岩軍
二百名、亦依狀　啓、為先罷還事、分付于李溟處
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二月十五日

啓曰、今見左議政尹昉狀　啓、三殿一時進發、則
慮有未及生事之患、請　大駕為先進駐矣、沿路
各官、雖一樣蕩敗、而與前日蒼黃時不同、并定各
官、猶可及來支供、　三殿一行事、已為定奪、以此
意　回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今見左議政尹昉狀　啓、各道軍兵、來詣兩
元帥陣下者、請散遣歸農矣、目今春耕已晩、若又
差過數日、則將來必有饑孚顚壑之患、極為可慮、
兩元帥及諸將所率軍兵中、量留軍官親兵不為
自手農業者外、其餘劃即發遣之意、急遣宣傳官
馳　諭于兩元帥處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忠淸監司李命俊狀　啓、　扈衛軍中老弱
人等、請散遣歸農矣、此時農務、一刻為急、本道軍
兵中抄擇精壯者、以嚴　扈衛之事、而其餘老弱、
散遣歸農事、令兵曹商量處置宜當、敢　啓、　答
曰、依啓、
啓曰、賊已就捕、忠淸水使李昌庭、不須入衛、使之
還歸本營、而前日狀　啓粮船、則急急上納于
京倉之意、　回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朴孝立、則依律處斷事、臺諫已為論　啓蒙
允矣、高陽郡守申翼壽、交河縣監李承祿等、亦為
拿來、依律定罪宜當、且捕盜大將李時英、坡州假
倅柳舜懋等、令依狀　啓察任、而各司官員、不為
隨　駕者、則已盡改差下送、京畿監司韓汝溭、亦
令察任左右道之事、以此意　回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都元帥沈器遠狀　啓中、長湍府使李沆、馳
報毛都督大軍、已到鰕水之說、似出於傳聞之誤、
而李尙吉狀　啓中、椵島乏食、憑藉出陸之患、亦
不可不慮、李尙吉鄭斗源等、急急馳還本道、告以
賊既就捕之由、而周旋接應、俾無出陸之意、馳
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武郎廳崔葆外任代、　前縣監鄭孝宗、

甲子二月十七日

引見時、領議政所　啓兩西兩湖京畿江原徵發
將卒、春等半減一斗事　命下、而北道則無大同
收米之事、何以為之、　上曰、令備邊司處之、
啓曰、今日　引見時、領議政所　啓云云、　上曰、
令備邊司處之事　傳教矣、咸鏡道雖無收米之
事、而有田結應納之稅、申景瑗所領軍卒每一名、
減稅米一斗、與他道軍兵一樣　施惠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判敦寧金尙容、前為本道檢察使時、以軍器

寺提調、使之兼察山城軍兕矣、今則檢察使、既已
減下、明日將為 扈從上京、故其所管軍兕數、扶
秩間錄成冊、送于本司、此成冊送于本道監司、使
之勾管處置為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忠清道檢察使金尚容、方留 行在、今則賊
已就捕、別無所為之事、金尚容檢察使之號、減下
宜當、且慶尚道檢察使鄭經世、姑勿 召還事、前
有 傳教、而當此方農之月、大官奉 使、未免有
廚傳之弊、並為 召還何如、 答曰允、
啓曰、忠州居義粮有司生員金峋前縣監金嶙幼學余
恪、進士鄭時赫等、呈狀于本司曰、軍前粮餉、如有
乏絕之患、故有司等、開諭村巷、聚米一百石、輸置
本州江邊云、當此軍粮乏絕之日、募納之米、多至
一百石、極為可嘉、似當照例論賞、米則令戶曹處
置何如、 答曰、允、
啓曰、令見慶尚道檢察使鄭經世狀 啓、則軍官
申誕、禹成績、金麗生等、截殺賊透潰卒、其中三人、
則明是降倭之為賊先鋒者、申誕等、令兵曹參酌
論賞宜當、咸昌囚二名、既是我 國之人、則如此
脅從之徒、不可盡誅、行文于所屬官、查覈根因後、
放送之意、本道觀察使處、行移何如、 答曰、允、
甲子二月十九日
啓曰、左議政尹昉体察副使李時發等狀 啓、宣
川府軍兵呈狀、據府使請以曾經臺侍有名望文

官差送矣、本府古稱雄邑之邑、而屢經守宰非人、
且緣唐兵淌境、人民流散、蕩敗無形、蘇復之策難
責於武人、新府使以有名望文官令該曹極擇差
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咸鏡監司權盼狀 啓、新除授昌州僉使宋
弘潤、請遞本職、仍留營下、使之專掌軍務矣、今者
賊已就捕、道內別無時急策應之事、昌州重鎮、該
曹擇送人、勢難遞改之意、行移何如、 答曰、允、
啓曰、續見慶尚監司閔聖徽狀 啓、道內士子、倡
起勤 王之兵、或聚軍興之用、其為國之誠、有足
可尚、今者賊已就捕、所聚義旅、則即令散遣、而京
中百物蕩盡、前頭經費、萬分渴悶、都監砲殺手粮
料、亦難繼給、極為悶慮、義粮收聚一事、勿以賊平
停止、多般勸募、以補國家之用事、道內士子處、因
前勤喩宜當、以此意回 諭何如、 答曰允、
啓曰、令見慶尚監司閔聖徽狀 啓、則道內降倭
開諭鎮定之策、誠為得計、自西路逃還者、及本道
留在者、一体安接、俾無疑懼思亂之患、宜當、以此意
回 諭何如、 答曰、允、
啓曰、令見慶尚道巡檢使鄭經世狀 啓、則募兵
時、不可以空手聳動、故道內奴婢及各司匠人価
布若干、同除出以為賞格之用事、列邑有司處、已
為行會云、今者賊既就捕、募兵之事想必停罷、而
如有已用之處、則開錄啓 聞以憑、該曹處置事

回諭何如、答曰、允、

甲子二月二十一日

啓曰、左議政尹昉狀　啓付箕員李景儉等五人、江原監司尹安國狀啓、付備邊司使令鄭承吉等四人、令禁府及左右捕盜廳、急急捕捉處置宜當、敢　啓、答曰、依啓、

甲子二月二十三日

啓曰、今此賊變、出於不意、終至於　廟社播越、車駕蒙塵、國家之不幸極矣、然而十日之內、殲滅巨魁、收復京城、此誠前古所未有之大變、還都之日、父老士民、塡咽歡迎、七廟重安舊廟、三殿復御新闕、臣子拜賀之禮、中外頒布之教、決不可緩、該曹之據例陳情、實是群情之所洞然、昨日臣等之啓請、俱未蒙　允、聖上謙冲之盛意、臣等非不欲將順、而輿情如此、不得不更爲申　稟、請依該曹公事、速爲擧行、答曰、因予治國無狀、遭此無前之逆變、雖賴將士之力戰、即復京城、其於予心、慙痛如何、賀禮決不可受、不允、

啓曰、頃日臣昉、祇受有　旨內、有西來將官、慰諭以送之　教、臣即諭以有　旨辭緣、則無不感泣、仍令開錄已下去未下去將官姓名以待矣、大駕今已還都、似當速令發遣、而慰諭之擧、何以爲之、敢　稟、且念將士等、暴露霜雪之餘、且有收復之功、似當有犒享之事、員數不多、草略無妨、令該曹稟　旨施行何如、答曰、允、予親自慰諭、未下去將官書啓、

啓曰、焰焇硫黃許買事、曾已移咨于毛都督矣、今見都督咨文、則不爲收価許送焰焇亦六百斤、硫黃四百斤、令問安官全榮祖賫來云、都督委曲鄭重之意、不可不謝、令承文院、具咨回謝宜當、敢啓、答曰、依啓、

啓曰、兇賊明璉所害宣傳官全芝秀子鋐、今以其父屍柩載來事下去云、情理極爲矜憐、所經平安、黃海、京畿、忠淸等道觀察使處、撥給駕牛人夫、無弊護送事、下諭宜當、敢　啓、答曰、依啓、內官及都事並一體、

甲子二月二十四日

啓曰、本司郎廳、爲任極苦、勤仕十朔者、參下則六品遷轉、參上則陞叙事、曾有舊例、郎廳前判官鄭元弼副司果朴省吾閔栐等、今已十朔、而長立奔走、晝夜不息、勤勞倍倍、不可不照例論賞、令該曹擧行宜當、敢　啓、答曰、依啓、

司郎廳、以左議政意　啓曰、曾受留都之命、而大駕今已還都、所帶從事官減去之意、敢　啓、答曰、仍爲帶率可矣、

甲子二月二十四日

啓曰、當初以總督軍門、將爲出征、而因　大臣啓辭、還爲停止、既停之後、則所當即爲減下而時

屬蒼皇、未及辭免、今則 大駕還都、時事已定、臣
所帶總督軍門及崔鳴吉副使之號、請並命減下、
答曰、依啓、
司郎廳、以右議政意 啓曰、去年冬、將有 進督
之擧、相臣等各帶軍官事有 敎、故臣亦帶軍官
矣、今則旣無 進督之擧、臣且非授任之人、所帶
軍官減去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司郎廳、以體察副使意 啓曰、臣入城之初、軍兵
及城中人等、有獲賊陳馬匹來納軍前者、故軍中
區處及移送司僕之所、別單書 啓、令該司處置
何如、 答曰、依啓、
別單
戰亡將士家、分給六匹、 軍官及下人終始有勞
人、分給二十五匹、 司僕寺、移送四十四匹、
啓曰、頃見都督咨文、則欲發兵二萬、以助討逆、雖
因賊已敗散、未果出兵、而爲我國助順之意、不可
不謝、且觀咨內事意、則賊适叛狀、未能詳知、必緣
門下將官等、誤聞臆度而然、宜以賊适搆逆之狀、
明白措辭、且以大人聞本國有變、奮勇投袂、擬以
數萬王師討滅兇醜、其救難恤災之義、求之古昔、
鮮有其比、小邦 君臣上下、莫不感激之意、另具
揭帖禮單以送、而仍以小賊雖或跳梁、逆順所在、
遠近齊憤、抵京一日、旋卽殄滅等語、及於揭帖中
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二月二十五日
引見、領相所啓、壬辰焚闕、非倭人所爲、實是上
賊之所爲、而未有見捉刑戮者、故今又焚闕、此非
一二人之所爲、必有進告之人、懸賞募求、以施軍
律、宜當、 上曰、依啓、以重賞求得處置可矣、 左
相所啓、禁旅軍士、不爲 扈從者、幾近千人、使之
罰防西邊、四大將軍官、不爲隨駕者、及三南軍附
賊者、並免其罪、以罰防、然則渠必樂從、不爲無助
矣、 上曰、軍官在京、不爲扈駕者、各別罰防、附賊
軍兵、置簿必在、問于都元帥張晩而處之可矣、
洪瑞鳳啓曰、西來將士、犒軍官、因左相所 啓、昨
已 允下矣、何司專掌乎、 上曰、兵曹備邊司爲
之、 洪瑞鳳曰、設行於慕華館乎、 上曰、訓鍊院
爲之、
戶曹啓曰、左議政 啓辭內、西來將士等暴露霜
雪之餘、且有收復之功、似當有犒享之事、自數不
多、草略無妨、令該曹稟 旨施行事入 啓 允下
矣、所謂將士、只守令將領之人乎、抑幷與諸帥臣
軍官而犒享、則其數不爲不多、當此新經兵火、百
司板蕩之時、每人床排犒饋、勢所難能、自帥臣至
守令將領、畧備床排、軍官以下則鋪前以饋宜當
大臣之意亦然、敢 啓、 答曰、知道、引見時已諭
矣、
傳曰、西邊將官、犒享慰諭後、下送事、言于政院、

甲子二月二十四日
西邊将士、親自慰諭爲計、而何無一事擧行之端
乎、即者有　傳教矣、将此意分付于該司、則該司
曽不知有親自慰諭、不意今欲豫知而措備犒享
及慰諭一事、親臨爲之乎、并爲親臨爲之乎、亦未
知何日設行乎、敢　稟、　傳曰、犒享、令該曹爲之、
親臨慰諭、犒享後爲之、
甲子二月二十五日
司郎廳、以都元帥意　啓曰、即者毛都督、令譯官
送二帖于臣、其一請得甲冑八十部、其一請催海
西運米也、原帖及帖、並爲投進、以不可不答、請
令廟堂、条酌定奪、以臣名修答以送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漢南四道都元帥意、從事官　啓曰、當初賊據城
中、都元帥張晩、號令不通於漢水以南、故臣權宜
受命、而今則事變已定、南北無碍臣別無句管
之事、剩職虚號、不可久存、臣所帶漢南四道都元
帥及從事官等、並爲革罷之意敢　啓、　答曰、知
道、
啓曰、今見毛都督咨文、蓋因袁軍門手本、知會本
國之事也、令承文院照例回咨宜當、敢　啓、　答
曰、依啓、
甲子正月二十六日
啓曰、西來将士犒享、明日當於訓錬院爲之、而此

非尋常犒軍之比、元帥以下大小将官皆条、則事
体非輕、似當遣近臣接待、敢　稟、　答曰、依啓賜
樂、
啓曰、本月初六七日間、因忠清道暗行　御史狀
啓、鎭川縣監沈湊陰城縣監尹璹馬梁僉使柳時
恭等、不謹放軍事狀　朝廷處置事、本司回　啓、
前項两官守令及馬梁僉使、爲先罷黜事入　啓
蒙　允、沈湊尹璹罷黜事、則其時政院捧承　傳
于吏曹、故即爲改差、而柳時恭則未及捧承　傳
于兵曹、至今仍存、其時覆　啓公事、雖無去處、而
本司草本猶在、前項柳時恭、依前　啓下公事罷
黜、其代即爲差出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都元帥張晩　啓辭、都督、令譯官送二帖
于臣、其一請得甲冑、其二請催海西運米也、原帖
並爲投進、請令　廟堂条酌定奪、以臣名修答以
送事　允下矣、本月初生間、接得都督咨文、請借
明盔一千頂堅甲一千副、而以盔甲等物、元非國
中軍器所儲、則分定各官、勢未易完、當此討逆之
時、各道兵馬、方聚戰所、事務孔棘、無暇造作應副
之意、令接伴使措辭周旋、且令承文院、將此意回
咨事入　啓蒙　允、承文院撰出回咨入　啓未下、
而　去卯蒼卒之際、並與原咨而失之、今欲更爲
回咨、而原咨中文字、不能記憶枚擧、方爲悶慮矣、
今見都督抵張晩書、則請借精堅盔甲八千副、以

資撻伐、而至曰不侫業已欲咨于　貴令主云云、
則其前後堅請之意、不啻丁寧、曩者都督、因我國
咨請、不爲收価、許送焇黃一千斤、彼欲有無相資、
而我乃一切不許、非但事理不當、亦必有嗔責之
患、顧念八千盔甲、以今物力、斷無辦出之勢、姑令
張晩、依前　啓下內事意、善爲措辭回帖、告以從
當拮据修繕、期以秋防前入送數百千副、而仍令
兵曹、量數分定各道造作、或以舊件取色修補、觀
勢應副爲當、至於請催海西運米之事、則令管餉
使南以雄、將該運米豆、火速出海、以救庚癸之急、
而帖中所言公邊一帶郡縣、凡遇官兵經過、卽許
公平易買事、及蛇浦開市、船裝運米等項條款、亦
宜並許、但本國屢値凶歉、民無儲粟、馬載肩擔之
外、決無船運易賣之路、將此曲折、並及於回帖中
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運米事、勿許可也、
啓曰、賊入都城之後、附賊各人、拔其尤甚作逆者、
梟示驚衆者、已過百數、其餘一切不問、少似鎭定
矣、自　大駕還京後、各衙門急於推尋所失物件、
或因嫌怨所訴、爭相囚禁、不但此也、勢家被偸之
物、督懲之際、或誘以附賊、並爲囚係、至于今日、罪
人滿獄、民怨日滋、閭閻號哭之聲不絶、極爲可慮、
已爲囚禁者、則自政府、大段重獄外、盡爲疏決、自
今以後事定間、重獄難赦者、則必具牒于政府然
後、方可因係事、各衙門及刑曹捕盜大將等處、分

付之意、敢　啓、且初八日　遷幸時、事甚蒼黃、或
江華或直路、某路與否、人未能的知、江津收拾船
隻之事、渡丞奔走於兩處之際、自至遲滯、渡丞、聞
內殿行次、向江華、自下流收拾船隻、而還爲泝上、
故未及於　大駕之行、今聞以政院之啓、有梟示
之命、工曹郞廳、今已蒙放、渡丞、不可獨受重律、令
京畿監司、杖一百決杖放送之意並　啓、　答曰、
依啓、
啓曰、休察副使李時發都元帥張晩等狀　啓、伊
川府使申景琢延安府使李寅卿等、皆有失誤軍
機之罪、不可仍在本任、削職調送西邊、使之立功
自效云、伊川延安則旣以他人擇差、而申景琢失
誤之罪、不可不治、依狀　啓削職調送于副元帥
李守一處、使之分防責效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啓曰、起復綾城君具宏　上疏、令　扈駕還都、請
減大將之任、俾終喪制矣、朝紳起復、實出於不得
已之擧、今旣賊平、則似當依願、以遂其終孝之心、
上裁施行何如、　答曰

甲子二月二十七日

司郞廳、以左議政意　啓曰、　大駕還都之日、留
都捕盜大將元裕男尹琔、姑爲仍察之意　啓下
矣、今則所因附賊人等、已爲移送禁府、雖有加現
囚推之人、而自有本廳大將、不必剌設以貽弊端、

元裕男尹琁捕盜大將減下何如、答曰允、
傳曰、興安君捕捉時之人甚多、而其中必有首謀
人、首謀人書啓、
啓曰、西路曾經兵火之地、收拾官事、一日爲急、將
領旣有慰諭以遣之教、速賜慰諭發送之意敢
稟、　傳曰知道、明日爲之、
甲子二月廿八日
啓曰、朴孝立、陽江把截之際、先竪降幡、任其渡江
而退入山城、縛送把總于逆适之陣、輸致火藥火
器等軍物于賊、因之逃竄之說、騰播於都下、請令
該掌之司、査問於西來將官及本州將官軍兵等
處、如得其實狀、依李興立例、一體施行、　答曰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所管機務至緊、徐渻張維、以
兩司長官、不爲隨參於本司、金藎國、又以副摠管
入直本府、自前有司堂上爲摠管者、啓遞摠管有
例、金藎國摠管遞差、使之專察有司之任、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二月三十日
啓曰、興安君、捕捉時之人甚多、而其中必有首謀
人書　啓事　傳教矣、逆瑅捕捉時、首謀之人、本
司無由明知、令体察副使及都元帥、考其捕捉人
文報、參以所聞、指一回啓之意、敢　啓、　答曰、依
啓、
兵曹參判沈器遠引見時、行右承旨洪瑞鳳、所啓慶尚

監司閔聖徽、臺諫方似拿鞫論啓、故罷職承　傳
不得捧之矣、但此時方伯久任、不可久曠、所當急
速差遣、令吏曹議遷乎、令備邊司議遷乎、　上曰
備邊司議薦、
啓曰、慶尚監司爲任極重、不可尋常差遣、李敏求
金時讓、雖在堂下、而才局俱優、敏求則曾爲宣慰
使、倭人敬服至今稱之、故破格並擬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禮曹　啓辭、即者開城府郎廳、牒報于本曹
曰、毛都督差官王萬才等二人、持累文前往通津、
不說一言、昨日曉頭、發向豐德云、不由京城、直向
通津、未知其由、西路監司及接伴使、不曾以此意
馳報、亦極可駭、令備邊司、急速處置、而解事譯官、
給馬下送于通津、使之探問、令本道善爲接待、隣
近江華等官、亦令知而接待事、　下諭于京畿監
司宜當、元牒並爲入　啓、　答曰、依啓、監司及接伴
使、並推考事　允下矣、王萬才等二人直向通津
云者、不知緣某事、委屬可駭、依該曹　啓辭、急遣
解事譯官、盤問出來之由、而使不得任意行走、其
指向行止、一邊馳報于本司、以憑處置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禮曹啓辭信使之送、事體重大、決難輕許、此
狀　啓、曾下備局廟堂之意、亦以姑待一二年議
處之意覆　啓矣、今者狀　啓、又爲如是、留館之

倭、幾至千名、而又以信使之請、遷留不去、連續更
來、則非但支待爲難、倭情叵測、意外之憂、亦不可
不慮、目今事勢與前大異、不可無權宜之策、雖許
信使、豈必於春夏前發遣乎、姑令措辭許之、使之
速爲撤歸、以紓目前之急、似爲宜當、此狀 啓于
備局令廟堂、急速議處何如、 答曰、允事允下矣、
前因閔聖徽金緻等狀 啓信使入送、此非其時
故姑待事定後入送之意、措辭開諭事覆 啓蒙
允矣、今見該曹 啓辭、曰今事勢、與前大異、不可
無權宜之策、姑令許之、使之速爲撤歸者、亦有意
見依該曹 啓辭、許以送使之意、仍諭西事方取
天將駐劄城中、當觀近日事勢、發送而日期遲速、
則亦難預料云云、俾無督促之患宜當、請以此意、
下諭于閔聖徽金緻等處、周旋善處何如、 答曰、
允、

甲子二月初二日

總督軍門望、 兼兵曹判書金瑬、 副使望 吏
曹參判崔鳴吉

甲子二月初八日

忠清道檢察使從事官二望、 弘文館副應教尹
煌、 兵曹佐郎韓必遠、
京畿檢察史從事官望、 前郡守南斗瞻、

甲子二月二十五日

司堂上望、 延平府院君李貴、 兼江原道助防
將望 行伊川府使李宗義、

甲子二月初八日

左議政從事官鄭百昌有頉代、 兵曹佐郎宋時
吉

甲子二月二十七日

訓鍊院犒享將官數
副元帥李守一以下將官五十七員、
軍官趙惟誠等二百七十員、

甲子三月朔

領議政 李元翼
領中樞府事 鄭昌衍
左議政 尹昉
右議政 申欽
堂上
晉原府院君 柳根
兼禮曹判書 李廷龜
西平府院君 韓浚謙
兼兵曹判書 金瑬
延平府院君 李貴
玉城府院君 張晚
完豊君 李曙〔曙〕
判敦寧府事 金尚容
戶曹判書 沈悅
知中樞府事 徐渻 有司
吏曹判書 吳允謙
知中樞府事 申景禛
行大司成 鄭曄
刑曹判書 李時發 有司
知中樞府事 金○蓋國 有司
兵曹參判 沈○器○遠○
韓平君 李慶全 赴京
吏曹參判 崔鳴吉

順興君 金慶徵
大司諫 張維 有司
郎廳
副司果 安璥
吏曹正郎 李植
兵曹正郎 洪憲
姜籒
未差
副司果 金汝逈
權是中
李井吉 平安道
鄭汲
慶信後
鄭孝宗
朴省吾
申天祿
李光門
閔寅亮

甲子二月三十日

領議政所　啓、有可慮者、接伴使尹義立、以仁潑應緣坐之人、故義立聞此奇之後、不察職任待罪云、此亦可以急急變通矣、　上曰、義立上疏、曾已啓下、尙未回啓乎、

甲子二月二十九日

都元帥張晩　引見張晩所啓、朝者領相使李時發來言於臣、今年秋初勿入下三道軍兵、而西戍卒、幾至萬餘、分爲二番遠防宜當、臣意亦如此矣、　上曰、依啓爲之、　無回

甲子三月初三日

啓曰、西來將領犒享　賜物　親臨慰諭施報之典、蓋已擧矣、獨軍卒輩、雖有減米一斗之命、而此則與兩湖京畿江原等道、徵發扈衛之兵、一樣施恩、非爲京城收復之功也、戰捷之後、卽爲散去、饑餒還家、頗有落莫之心云、不可不與將領等均霈德意、令都元帥、分付副元帥以下將領、各具所率軍兵、無論兩西及他道、至京城帶率者、姓名居住、如有陳上功勞者、爲一等、雖無陳上功勞、而從役最久者、爲二等、其餘爲三等、分類成冊、送于諸道監司、從附近聚會、豊備酒饌、以　上命犒享慰諭、而一等則每一人、限一年給復一結、田稅外收米雜役、一切蠲減、如無結卜之人、則依願代復、二三等、則田結外、本官所侵家戶雜役、限一年並許蠲免、以示嘉奬之意、使各道從征將卒、一體蒙恩宜當、以此意　下諭于都元帥及諸道觀察使處何如、　答曰、允、陳上有功之卒、査啓事前已下敎于都元帥、而以鄭忠信等未及上來之故、時未書　啓矣、但此賞不厚、量加年限可也、

甲子三月初四日

啓曰、賊适稱兵之後、聞毛將發兵欲救、將賊适叛狀及感謝欲救之意、頃日已經具帖送禮于毛將矣、卽今　鑾輿復國、　宗社再安、此係一國大段擧措、不可不卽爲具由報知、況査事善完、　封典將降、無非都督終始致力之效、特遣從臣從禮問安、兼致謝意爲當、且島中阻飢已久、運粮之請、前後相續、而頃因兩西戎事之方殷、未遑於趁期運送者、他農牛戰馬鎧仗之請、或未及一一應副、毛將或不無致討之心、具陳賊亂之餘、公私蕩然、兵民渙散、凡係仗助征繕之事、俱未從心、深用未安云云、一以慰毛將之心、一以爲自解之地亦當、敢啓、　答曰、依啓、討賊始末、已具於前遠揭帖、復國之事、雖不報知、似或無妨、

甲子三月初四日

司郞廳、以大臣意　啓曰、李先哲、以諫院　啓辭依律處斷事　允下矣、以王法言之、則附賊之輩雖逐人而誅之、猶未足以快神人之憤、況如先哲者、自初至終、助成完賊之勢、非他迫脅隨從之類、

公論之發、固其宜也、但念當初事目內、有勳賞之
言、而此輩殺賊、出於窮蹙之後、故益獻守白、則畧
加一秩、先哲則免死而已、今若論先哲之罪、依律
處斷、則非徒有乖於事目本意、恐人人自疑、如免
死帖受去之人、及益獻等一時出來四十人、皆不
得自安、或不無驚惧逋竄、各自圖生之患、先哲依
前　傳教、特貫其死似當、大抵大亂之餘、必有鎮
定之舉然後、遠邇聞者、俱知　朝廷德意所在、恐
不可以一切之法繩之、敢　稟、　答曰、依啓、
啓曰、折衝杜起文、曾以軍官厭避之罪、充軍于西
邊、今為都元帥張晚兵房軍官上來矣、今當還發
配所、而不無陳上功勞云、依尹繼倫等例、放送宜
當、敢　啓、　答曰、允、
司郎廳、以大臣意　啓曰、西路將士上來已久、兵
使亦未下去、道內之事極為踈虞、軍功磨鍊、令元
帥數日內查究後、兵使以下並速下送何如、　答
曰

甲子三月初五日

啓曰、賊入都城之日、都下愚民、顧戀老少財畜不
能出走者、情勢固然也、其中不無附賊為惡之徒、
亦有偷竊官物及士大夫家產者、表表現著之人、
幾盡誅殺、其餘出入城中者、只一日之間、有何必
誅之極罪乎、有嫌有怨者、轉相告訐、至於被偷財
物、不得因禁徵推事、臺諫論　啓蒙允、而或以所
聞私自捌徵、或自捕盜拷掠推問、雖不得如前因禁而
騷擾之弊、猶夫前也、因此都中久未鎮定、反側之
輩疑惧思亂、煽動訛言、至有還出城外者委屬可
慮、大亂之後必有曠蕩之典、脅從罔治、咸與維新
者、非不知有罪必誅、而勢有所不能也、凡都下陷
賊之人、曾在諸使臣狀　啓中、逃躲未捕者及罪
人招辭現出者外、自今以後、勿以告訐徑捕、且被
偷財物拷掠捌徵者、物主及捕盜大將、並令法司、
摘發重治之意、捧承　傳掛榜知委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龜城府使金完、湖南邊郡之人也、為邊將於
西土、已至七八年、為防禦使、苦戍昌義、上年十月
間、滿二十朔之瓜、限、惟以冬防之故、許令仍留、令
者提兵東來、討賊立功之後、又授本職、渠則必感
激國恩、不思厭避、而國家待將士之道、不宜使之
偏苦至此、龜城府使改差、以他人擇送為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司郎廳、以都元帥意　啓曰、昨昨日鄭忠信南以
興等　引見時、先鋒力戰表表將士書　啓事
傳教矣、忠信等抄出力戰人、別單書來故、監封
投進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令廟堂分等論賞、
啓曰、今年冬防、以兩西軍兵、分運調入、而勿調他
道事、都元帥臣張晚　榻前啓達、已為蒙　允矣、
三南軍士、時在昌義者、尚有三四千名、夏節則以

此分守江邊、而兩西之軍、至秋冬調入爲當、兩西
之軍、今次討賊之後、必多有戰亡逃竄者、令兩道
監司、一一査覈、時存數聞錄啓聞、而今後投賊各
人、一切蕩滌勿問之意、幷爲 下諭於都元帥及
兩道監兵使何如、敢 啓、 答曰、依啓、
三月初五日 引見時、張晩所 啓、臣在西邊時
毛都督、有時或揭帖於臣、臣亦揭帖而未能盡達
矣、今以逆變出來、而未及相通、來此之後、亦絶相
問、似爲未安、臣欲遣帶率軍官相問、而人臣無私
交之道、令備邊司議處何如、 上曰、依啓、 上曰、
尹義立事、何如可乎、張晩對曰、臣於數年之前明
白知之、故不敢不達矣、 上曰、劄子、予未之見矣、
上曰劄辭如何、對曰臣有孼女求婚、而有人以尹
仁發勸之、臣性義立家問之、則義立不答、臣強問
之則義立辭人而言曰、此兒性行、不類凡人、故不
答耳、臣即以他辭却之、 領相所 啓、尹仁發、孼
嫡之間、有若仇敵、人所共知、而左相所、 啓亦同、
領相又 啓曰、當代則或有分揀、故敢 啓、 答
曰、然則勿爲緣坐、 吏判所 啓、接伴使、何以爲
之、 答曰、仍察、
甲子三月初六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從征軍卒、分爲三等、一等有功
者、每一人限一年給復一結、田稅外收米雜役一
切蠲減事 答曰、允、陳上有功之卒、直啓事前已

下教于都元帥、而以鄭忠信等未及上來之故、時
未書 啓矣、但此賞、才厚量加年限可也事 傳
教矣、一結一年收米兩湖、京畿、江原等道則應納
十六斗、兩西雖差減、而亦不下十餘斗、故如是稟
定矣、今承 聖教且聞一等元數不多云、限二年
給復、二等則一年給復以示 聖上優奬之意、而
三等則依前啓辭施行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本月初三日 引見時、統制使具仁垕所
啓、格軍一事、守令專不擧行、 朝廷曾已二十名
關防爲罷黜、而百名關防、至有推考者、極爲可慮、
請令 朝廷申明擧行何如、 上曰依此爲之、具
仁垕又 啓曰、舟師之事、小臣當爲主管、而巡察
使兼察、故守令施罰之際、未免拘碍之患、似爲未
安、 上曰、今可言于備局使之專爲主管可也、具
仁垕又 啓曰、平時水軍価布、以好木給之、今者
暗行 御史李命俊減其価布三疋以米十二斗
代給、此乃嶺南秋成一疋木価也、土兵專仰十二
斗、必無資生之理、何以爲之、 上曰太減矣、似非
長久之道也事 傳教矣、格軍二十名關防者守
令罷黜事、曾有事目、今後一依事目不少饒貸爲
當、且舟師之事、雖統制使主之、而巡察使以一道
之主、亦不可不管、失悞守令之遠在內地者、雖使
巡察使施罰、亦無不可、但其中罪犯深重者及距
營門不遠之人、許令統制使捉致施罰、亦似無妨、

水軍佃布三疋代米十二斗、似爲太畧、從軍年運豊凶、與觀察使同議加減之意、觀察使統制使處、並爲行會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守令施罰事、毋論遠近、令統制使主管、

啓曰、今見毛都督接伴使尹義立狀 啓及謄送禮部題本、則 天朝之議、已定准封、先 頒勅諭、賜以 國王名號云、此實莫大之慶、不可以官卑之故、有所低看、接得應行之禮、令該曹、降等磨鍊定奪、及時分付于兩西及京畿觀察使處、宜當、且接待之具、於都監別設一所、預爲料理、而接待使亦以通政之官擇差、迎慰使亦爲差送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興安君、捕捉時之人甚多、而其中必有首謀人、首謀人書 啓事、曾有 傳教、臣等以逆瑅捕捉時首謀之人、本司無由明知、令体察副使及都元帥、考其捕捉人文報、參以所聞指一回 啓之意、入 啓蒙 允矣、今與体察副使李時發、都元帥張晩相議、且考 扈衛副將韓嶠二月十四日成貼公事、則大槩賊徒敗散之後、韓嶠與安士誠等相議、嚴令鄕民、雜元帥軍官稱號者、同力捕捉、送于元帥軍前事、堅約、而十二日初昏、騎馬二人、突到安士誠所寓溪邊、士誠依約使忠義衛李仁傑、訓鍊參軍張希淳、前參奉金確等捕捉、則逆瑅始稱元帥軍官、而及其結縛之後、乃曰吾乃興安君也、汝何因辱王子耶、士誠大驚、急招韓嶠、嶠即馳去審其爲逆瑅、結縛其所率降倭、因逆瑅于房中、使前萬户韓宜哲等、終夜嚴守、翌曉嶠與士誠、共爲乘舟、押來入京、納于軍前、以此觀之、則先遇逆瑅、而使人捕捉者、安士誠也、約束設機、而名其爲賊、馳報軍前者、韓嶠也、方其捕捉之際、曳下結縛者、李仁傑張希淳金確也、其間曲折、不出乎此、而張希淳林就聘等、各自爲功、互相詆斥、其言則固不足取信、臣等所見如此、伏候 睿裁、 答曰、知道、安士誠加資、韓嶠復職、李仁傑等六品實職除授、

啓曰、目今 國家多事、府庫空竭、凡有所爲、不得不責辦於赤立之殘民、官民之困、已到十分地頭、上年罪人家舍財物、其不應沒官者、多入於沒入之中、而亦無一裨補於國用、人情至今不平、今次罪人家舍財物、應爲沒官者、令户曹勿論京外、一一收拾、或私賣以爲 詔使之用、或定以歇価、直給於各司貢物典僕、以紓二分民役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玉堂之論李貴、辭極過越、殊甚未安、然豈有搆陷之心哉、而元勳重臣、至以此陳劄、必欲辭退、亦甚未安、請 命招察職、 答曰、依啓、李貴實無死罪、而論之太薄、設或無搆陷之心、豈不非哉、其時陳劄之人、遞差可矣、

啓曰、伏見晋原府院君柳根劄子、滿紙勤懇無非

務本力穡之意、若擧而措之、則其於裕國活民之
策、思過半矣、堤堰司之設、自　祖宗朝、重其爲任、
至於首相領之、誠以農鳸之政、水利爲最也、果能
秋冬儲水、萬頃汪汪、則雖爲稼於湯之世、必有一
溉之效、而曩者　國綱解弛、私意橫流、處處堤堰、
盡入於勢家之占、破壞耕種、自享一分之利、而堤
下良田、盡被十分之害、民之失業、職此之由、柳根
劄中、首先言此者、可謂深得肯綮矣、各道堤堰之載
在輿地勝覽、及本司置簿者、無論立案久近、收稅
有無、並禁耕種、而許令堤下作者、築筒儲水、以爲
蒙利之地、着本道都事、專管檢飭、時或發遣本司
郎廳、或令災傷敬差官、摘奸其擧行形止、如果修
擧舊典、俾民蒙利、則守令及該道都事、並加褒賞、
如或徇私用情、仍前破筒耕種者、守令都事及冒
占人、另行重罰之意、移文本司、着實擧行、而一邊
下諭于各道觀察使處、宜當、且請令慶尙道檢察
使鄭經世、留管本道民事、善理救荒之政、自古國
家傾覆之患、必出於飢荒盜賊之相仍、故欲借
經幄長官、爲一道士望之人、冀收勸相之效者、未爲
不可、但經世、旣已還朝、而顧問之地、不可久曠、姑
令本道監司、勸課耕農、兼治荒政、宜當、至於兩西
及嶺東西屯田之策、該道管餉之臣、想必盡力施
設、宜無待於別遣使臣、而湖南及畿甸、湖西、另差
二員、分掌察任事、則令戶曹量度便否、　稟旨處

置、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無論立案久近、收稅
有無之說、及另差二員察任事、似或不可矣、
　甲子三月初七日
啓曰、以晉原府院君柳根劄子回　啓、　傳曰依
啓、無論立案久近、收稅有無之說、及另差二員察
任、似或不可事　傳教矣、各處堤堰、皆是　祖宗
朝、相視水利、築筒儲水、載在輿地勝覽、雖或荒廢
棄置、不容毁撤耕種、而壬辰以後、紀綱解弛、處處
堤堰、多爲勢家之占、故如是覆啓矣、今承　上教、
丁未以前、分明折受立案收稅耕食者外、戊申以
後立案冒耕者、並令修築儲水宜當、且湖南及畿
甸湖西、另差二員、分掌察任事、依　聖教勿爲擧
行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大槩、　逆中有弊不及民
之語、此時之民、誠何忍徵發、然弊不及民而能辦
此事、非臣等智慮之所能到也、參酌闊狹、措置適
宜之策、令　廟堂、十分講究、俾得遵奉施行事
允下矣、曾於拮据之物、元來不敷、而不幸散失者
居半、而起　詔使、若於四五月間疊到、則以今所
存之物、決無支待之勢、誠爲悶慮、今見接伴使尹
義立狀　啓、賫勅之官、先爲出來、而　詔使之行、
差遲日月云、姑以時在之物、接待賫勅之官、而從
容料理措辦擬待　毋使之來宜當、敢　啓、　答
曰、　詔使不來則已、若於今年內出來、則從容料

理之說、似爲太緩矣、
啓曰、以都元帥 啓辭、鞍嶺力戰人、抄出別單、
傳曰令廟堂分等論賞事 傳敎矣、前日本司
啓辭、西來征征軍卒、分三等犒慰給復事 允下
矣、今此都元帥張晩書 啓、一百四十七人、皆是
鞍峴力戰之人、則當爲一等、雖蒙給復之恩、而不
可不別爲論賞、以酬其功、就其中出身前朝官、則
量加爵賞、禁軍則相當職除授、閑良及軍保則禁
軍除授、公私賤則免賤、次第施賞爲當、而係干
恩命、何以爲之乎、敢 稟、 答曰、依啓、
啓曰、逆變以後、或有零賊斬殺之人、或有募兵募
粮之人、各衙門狀 啓及自己陳疏呈狀、其類極
多、其中表表現著者、則皆已入 啓施賞矣、其餘
各人等功勞、付狀 啓陳疏呈狀、并監封留置、以
待錄勳之日、原從磨鍊時憑考處置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三月初八日

啓曰、以接待都監 啓辭覆 啓、 傳曰 詔使
不來則已、若於今年内出來、則從容料理之說、似
爲太緩事 傳敎矣、目今公私赤立、又値凶歉、若
於此時、繁及於民、則極爲悶慮、故欲待秋成、料理
措置矣、今承 聖敎、極爲允當、 詔使支待緊要
之物、令都監、會同該曹、參酌磨鍊 啓下後、自該曹
可以措備者、則隨便措備、而不得已分定外方者、
從略卜定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毛都督頌德碑、上年旣已許立、而至今未竪、
事極稽緩、碑文令大提學撰出、急急下送、期於
詔使前刻立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本月初五日 引見時、張晩所 啓、臣在西
邊時、毛都督有時或揭帖於臣、臣亦揭帖、而未能
盡達矣、今以逆變出來、而未及相通、來此之後、亦
絶相問、似爲未安、臣欲遣帶率軍官相問、而人臣
無私交之道、令備邊司議處何如、 上曰依啓事
傳敎矣、張晩出來之後、似當有通問都督之禮、依
此 啓辭施行、而令該曹、急送禮物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前副元帥李曙書 啓、管下將官軍卒之潰
散逃亡者、別單 啓下矣、其中蔣後琬黃德謨、則
方在囚推之中、其餘把摠方善慶以下、令兵曹覈
其所犯輕重、或充軍罰防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啓曰、今見鐵山府使安景深狀 啓、則都督差守
備二人家人一名、賫持禮單上來 云、接伴官一
員、令該曹差出、帶同解事譯官二人、星夜發送護
來、而接待之具、則令都監別設一所以待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以本司草記、統制使具仁垕 榻前 啓辭
覆 啓、 傳曰依啓、守令施罰事、無論遠近、令統

制使主管事　傳教矣、守令施罰事、雖使統制使
主管、而巡察使以一道之主、不可不與知、凡諸守
令施罰之際、無論遠近、與觀察使通議處置宜當、
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今見平安監司李尙吉、以都督處　勅書賫
來許主禮、接伴問慰等使、同晝夜下送事馳啓矣、
許主禮、雖是許國之子而出來島中、非干我國之
事、若開例接待、則都督處出來許多差官、皆有希
望之心、勢所難支、故曾因接伴使尹義立狀　啓、
以此意覆　啓行會矣、許主禮到島中如有言及
問慰之禮、使都督差備譯官等、諭以大人出來之
事、　朝廷未得聞知云云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司郎廳、以體察使意　啓曰、伏聞統制使具仁垕
勤　王上來時、載米一千石發船、將以補用於兵
粮、而及到京城、賊難已平、還止不發云、故通于具
仁垕、使之上送之意、前日已達於　榻前矣、或於
保障、或於上城、或於鍊兵全無軍實、茫無以爲計、
請其米一千石速爲上送事、　下諭于具仁垕處
何如、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三月初九日
禮曹　啓曰、毛督府差官、毛姓二人出來時、接伴
官及接待等事、已爲　啓下、准封勅書賫來袁撫
臺差官出來時、接伴使迎餞慰使問安官接待等

事、因備邊司　啓辭亦已入啓矣、即見平安監司
狀　啓下備邊司公事、中書許主禮、毛督府處賫
勅及銀、朝夕將到椵島、朝廷當有問慰之禮、接伴
使問慰使同晝夜下送云、許主禮、果是中書舍人、
則權重大官也、雖頒　勅於督府、椵島是我　國
地方、急急差送迎慰使、呈禮單問安、似不可已、接
伴使則似無出島之事、恐不必差送、令廟堂議處
何如、　傳曰允
初九日、以三公意公事郞廳來言據無會之意入直郞
廳入往政院傳言、
　甲子三月十一日
啓曰、各道各官奴婢、壬辰以後死亡流散、餘存無
幾、其後又以功臣賜給、稍實者盡爲抽出、以此各
邑不成模樣、或有未滿數口之處、邑中使喚及京
邸奴婢之役、皆責於齊民、邇來百姓之困極難由
於徭役之煩重、而替受官役之弊、十居二三、事屬
可慮、令此功臣　賜給永給、及丘史、專以各司奴
婢、及緣坐罪人沒官奴婢、從自望定給、而官屬則
一切勿許爲當、且　先朝以人物蕩殘之故、永給
及丘使、皆減折磨鍊、而該司所定丘使之奉足、亦
不定給、後來濫觴多數冒占、侵擾各邑無所不至、
請一依　先朝例施行、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即接京畿監司韓汝溭文報、雨澤既足、豊稔
有徵、而坡州、富平、陽川、金浦、果川、安山、衿川等邑
公私蓄積蕩然、非但農粮極難、種子亦乏、竊聞忠

清道正租數千石、令方船運上來、請移給本道、以
為前項各官播種之用云矣、忠清道正租數千石
輸來、用於軍務事、曾於　榻前　啓達矣、目今時
雨旣降民事不可緩、而畿輔重地、以全無種子之
故、勢將陳荒、委屬可慮、此種沒數、令本道監司、分
給各官、而仍為還上置簿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甲子三月十二日

啓曰、　禮曹　啓辭、毛都督差官、持賀帖出來、入
京後接待宰臣服色、及自上接見時服色、近侍諸
臣服色、令廟堂議處何如、　傳曰允事　允下矣、
唐將接待、不可以戎服為之、自　上接見時服色、
依前日接見唐官時例、而接待宰臣及近侍諸臣、
並依前例、着黑團領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南以興、以防禦使兼府使稱號、使之整飭軍
務事入　啓蒙　允、而更思之、則防禦使乃是奉
使之號、而實非東西班實職也、以使號兼實職、事
體不便、依安州牧使鄭忠信例、以府使兼防禦使
下送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三月十五日

啓曰、當此邊備虛疎之日、西路守令、不可一日曠
官、新除授龜城府使趙時俊、授任之後、遲留不發、
將至十餘日、殊為未便、數日內催促給馬下送何
如、答曰允、

甲子三月十六日

引見時副元帥李守一所　啓、毛都督往見禮單
云云事何如、　上曰此則言於該司及或其處管
餉使量給、又　教曰令番附賊本道之兵、大戰無
多、死亡想少也、李守一　啓曰　上教則然矣、祇
恐渠等畏其官員之誅殺、不無逃避遠道之理、令
將以免死之帖、頒給、自首之人、則必有續續來現
者矣、免死帖願為持去、　上曰免死帖、亦為持去、

備邊司

啓曰、本月初十日　引見時、邊瀹所　啓、京營庫
近處居人李葉金永男等論賞事、　答曰、前日引
見鄭忠信等之時、已令論賞云、尚不舉行乎、考
啓事　傳教矣、鄭忠信等　引見時論賞之教、本
司時未承受、而今因　傳教、取考當初邊瀹等狀
啓、則路中得見京營庫居私奴李葉金永男等諄
諄開諭、激其忠義、令召募忠義者、同力滅賊云、則
葉等連聲應諾而去、夜未半、率朴孝善李嶷養、鄭
自福、崔愉信、李天龍、李義一等六名以來、言京營
庫有軍粮、賊适使其軍官守直、此時若出精兵進
迫、則小人等當先登斬將云云、即發各陣精兵、使
葉等先鋒、奪其米布、斬其守直軍官等數人馬二
匹而來云、則李葉金永男等、進告賊适軍官守直
米布之事、而倡率同類、自願先鋒、竟斬賊适軍官、
奪其米布、其功非細、前項李葉金永男等、皆是私

賊、令該掌免賤帖成給、以酬其功、而朴孝善等六
名、亦令該曹、賞以布物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以都元帥書 啓、陳下叅勳外、有功力戰人
開錄單子、 傳曰前後別單 書啓將士、令備邊
司、速爲分等論賞事 判下矣、前日鞍峴力戰人
別單書 啓一百四十七人中、出身前朝官、則量
加爵賞、禁軍則相當職除授、閑良軍保則禁軍除
授、公私賤則免賤事、已爲稟 旨定奪、移文于各
該司矣、今此別單書 啓之人、乃是將官軍官、而
黃瀷、李元老、李克經、安玏、安澈、南守一、朴瑛、等七
人、皆是查功未叅中人、則其功似在於勘勳三等
之下、而前別單量加爵賞人之上矣、至於朴震英
以下六十人、則其功又在於黃瀷等七人之下、而
論賞一節、係干 恩命、伏候 睿裁、 答曰、知道、
黃瀷等、加資各賜熟馬一疋、朴震英等、令該曹量
加爵賞、
啓曰、臣等伏覩執義張顯光 上疏、滿紙勤懇、無
非當今之藥石、眞是有德者之言也、豈尋常蒭蕘
貢言者之比哉、自 上、不以復國爲喜、唯以得賢
爲幸、不以得賢爲足、唯以用其言爲急、書諸一通、
置之 座右、常加 省覽、隨事體行、則中興出治
之本、亶在於此矣、臣等仍念自古願治之君、求賢
如渴、旣見之後、或不承權輿、以致不知其亡也、伏
願 聖上、益篤縶駒之誠、俾無納履之心、千萬幸

甚、臣等不勝區區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予當
留念、
啓曰、本月初十日 引見時、完豐君李曙(曙)所 啓
今番出征之時見之、則畿甸之軍甚精壯、而將官
等非徒一朝充定、齟齬莫甚、所率之兵、俱不識面
如此而尙加節制於臨陣之際乎、今後則畿甸出
身、必須先經本官將官、使之曉暢軍務、又令上京、
令武將鍊習而後還去、仍敎本官之軍似當、雖各
衙門軍官、使本官爲先擇定將官何如、 上曰此
言甚是、行會于巡察使處、勿計各衙門軍官、使之
先任本官將領可也、又所 啓今番聞賊适發兵
之事、甚爲岂慘、大槩法典內、必合符然後發兵、乃
是防奸之事、而今則雖見一處傳令、卽爲發兵、殊
非國家愼密之意、而有乖於金石之典也、請今自
今必合符、且見巡察防禦使兩件傳令然後發兵
事、各道將領守令等處、知委何如、 上曰依啓事
傳敎矣、本官將官以本土出身、勿論各衙門軍官
差定事、及各邑發兵時必合符無疑然後擧行事
幷依 啓辭施行、
甲子三月十七日
啓曰、前日完豐君李曙(曙)引見時、所見畿甸軍人
等、各備弓箭鞋具粮米等、藏置官庫、以待不虞、
上曰使之各各措備可也、而令官家措備、以待亦
好矣事 傳敎矣、畿甸之民、財盡力竭、使之預辦

軍資兇械、則不無怨咨之患、故請待秋成更議事
回啓矣、今聞當初發落中、有令官家措備、以待
之教云、此時畿甸各官、蕩敗赤立之狀、與民間
無異、許多軍人資裝諸具、使之措備、則非但物力
不逮、沉濫官吏、憑籍剥割之患、亦恐難防、徐待秋
成、更議處置何如、答曰允、步卒無鞋、則必難遠
往、臨時措辦、亦似不易、繩鞋使之各自措備以待
可矣、
啓曰、非力戰功勞、則不許錄勳事、前日筵中、
上教丁寧、而張晩目見李時發功勞實狀、如是陳
疏、屢屢言之、敢稟睿裁、答曰、依前下教施
行、

甲子三月十八日

啓曰、伏見管餉使鄭斗源狀啓、則都督送差官
持揭帖、請粮四千石、不得已與監司相議許給三
百石、并前日所給米太三千七百石、則已許四千
之數、而但都督、必不肯追計前給之數、若更徵四
千石、則決無辦給之路、海西漕運、請令催促以送
海西所儲之穀、則催促船運事、黃海監司及管餉
使處、自本司申明行會矣、大槩毛將處、前後求索、
罔有紀極、若一一應副、則竭一國之力、亦將難繼、
自今以後、凡毛將所請粮穀、善為辭說、多般拒卻、
切勿容易許給之意、李尚吉鄭斗源處、下諭宜
當、敢啓、答曰、依啓、

司郎廳、以三公意啓曰、自逆亂以後、逆賊奴婢
及子枝為奴婢定屬者、其數極多、若一一推刷、覈
其實數、定送於各司殘弊處、則可以充各司典僕
之缺乏、而掌隷院、不能盡數括出、雖有虛簿、無裨
實用、極為未便、判決事作闕已久、而時未差出、令
該曹、勿為尋常注擬、極擇擧職者差授、逆賊奴婢
及子枝為奴婢者、從義禁府移文文書點名成籍、
勿委下吏、親自查勘、入啓、量其口數、隨各司殘
盛派定後、一邊具由報政府、庶無中間遺漏之弊
事、捧承傳施行何如、答曰、允、
啓曰、奏聞使先來譯官太德立出來時、袁軍門、
專撥一船津送云、捕盜及施工繚手并十五人、不
可不優待贈物、以謝軍門委送之意、令本道別定
差使員就於本船留泊處、設宴款待、捕盜則給銀
八兩、其下則各四兩贈給、回粮二朔所食、磨鍊題
給、俾無埋沒之患事、下諭于觀察使李尚吉處、
宜當、敢啓、答曰、依啓、
啓曰、毛將到義州出銀布等物、請貿種穀、又請小
米一千石黃豆三百石、以賑歸順遼民、義州府尹
柳斐、不報管餉使、以穀種四百石小米二百石黃
豆一百石徑先出給、雖緣求索切迫、不容拒卻、然
此弊一開、則諸處倉穀、不日匱竭、誠如鄭斗源狀
啓中所慮、自今以後、雖毛將所請、若無管餉分付、
則不許任意出給之意、平安監司及管餉使處申

明行會宜當、敢　啓、答曰、依啓、柳斐推考、
堂上望　完豊君李曙(曙)
啓曰、本月十六日　引見時、　上曰江都凡事、各
別申飭、儲粮餉備器械寛民力等事、着實擧行、吏
曹叅判崔鳴吉所　啓、京畿水使移營江華、又備
船艦、以為緩急之用宜當、無發落取稟、　答曰、令
廟堂議處事　傳教矣、江都保障之計、積有歲年、
而至今無一事可恃、不但城池器械、蕩然無備、至
於粮餉、最先急務、而曩日所聚之穀、亦皆移用於
他處、餘存無幾、着令該曹收捧本府及附近各官
應納米豆于本倉、且或拮据措辦、俾無臨急匱乏
之患為當、自古保障之策、必以寛民力為本、此尹
鐸之所以損其戶數者也、　聖教及此、他日民和
之力必有所賴矣、凡在瞻聆、孰不感悅、本府一應
傜賦、雖不得盡減、而亦令該曹、量宜蠲除、以示
聖上優恤之意、此是第一喫緊事也、海島禦賊之
具、舟師為重、京畿水使、移營江華之議、自前有之、
姑令水使、相視移營處所、或於德浦、或於燕尾亭、
擇形便要害之處、為先馳　啓、且本營及所屬各
鎮浦戰船器械可用不可用、分秩啓　聞、以憑議
處之意、京畿監司水使及江華府尹處、自本司行
文知會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十六日　引見時、戶曹判書沈悅所　啓、今此
御供之物、亦皆蠲減、而至於官負伍債、亦不減下

請捧承　傳施行何如、　上曰、此何足捧承傳乎、
大臣自可申飭也、
上曰江都凡事、各別申飭、儲粮餉備器械寛民力
等事、着實擧行、一吏曹叅判崔鳴吉所　啓京畿
水使移營江華、又備船艦、以為緩急之用宜當、無
發落取稟、　答曰、令廟堂議處、
初十日　引見時、邊瀹所　啓、領軍西來、到迎曙
時、京營庫近處居人奴李葉伊永男等、迎來謂臣
曰京營庫有未二百餘石木四十餘同、方賊造軍
官守直、若潛師取之、則可得矣、臣恐其不實、使渠
更為偵探以來、則渠即率自募軍七八人、及持酒
饌來言曰、賊徒方爛宿、及今可圖、臣即與李葉等、
領精銳馳進、則賊徒果睡熟、皆即廝殺、奪其米布
縂輸到陳中、黎明、賊大出兵來戰敗走、李葉等之
功甚大、必須別樣論賞、　上曰前日　引見鄭忠信
等之時、已令論賞、而尚不擧行乎、考啓事傳教矣
取見前日　引見時草冊、則未及擧行、即為論賞
事、分付該曹矣、　傳曰、知道、
甲子三月十九日
啓曰、今此毛都督回帖、照都督本帖辭緣、措辭回
答之外、繼以我　國殘弊、受任諸臣、不能奔走効
力、獲罪於麾下、是懼而反被嘉奬、至於如此、實增
惶愧、既承咸　教、不敢違負、李尚吉鄭斗源鄭忠
信、則增其爵秩、以示褒嘉之意、尹義立則受任未

久、當策勵後効、更究議賞之意、令承文院、以此措辭、修答以送、俾及於明日發還之前何如　答曰允、

甲子三月二十日

啓曰、伏見前司成柳仲龍　上疏、則進誡之辭、舉切時病、若能一一體行、裨補非細、其中寬民力省浮費等事、則廟堂方議裁減、自當斟量施行矣、至於進修君德端本出治之道、則唯在　聖上加之意而已矣、敢　啓、　答曰、知道、

甲子三月二十一日

傳賊兵迫京之時、軍餉一事萬分緊急、督餉使發送之舉、實出於不得已之計、今則時事稍定、農務方殷、而奉命之臣、出入民間、罄竭私儲、所得不數、而民怨甚多、今見韓仁及報戶曹文書、則其傷事体擾民間之弊、極為可慮、是如為昆、停罷督餉之任、以示　朝廷除弊之意為只為、吏曹等傳教、

三月二十日、政院　啓辭、都督委遣姓孫、來致賀儀、以示親厚之意、且聞回自猪山、已入椵島云、似當有回謝問慰之禮、敢　稟、　傳曰、依啓、

甲子三月二十二日

兼八道都元帥望、　玉城府院君兼開城留守張晩　啓曰、逆民假㺚等、散入關西、攘奪居民財產、道內之民、不得聊生、若不禁斷其弊、無時可已、請令接伴使及監司、委曲措辭、稟知毛將、令我國各處將官、量其輕重、或囚禁或棍打或拿送毛將、使不得擾害民間之意、受提督票文以送事、尹義立李尚吉處、行移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二十日入啓）

啓曰、頃日兵曹參判臣沈器遠、為漢南四道都元帥、故張晩只領漢北四道矣、今者沈器遠、既遞元帥之任、張晩、似當還兼八道、敢　啓、　答曰、依啓、（二十日入啓）

啓曰、今此振武功臣參勳之人、太半西路守令及西北居人、封勳之後、官教教書、若依平時例、令該吏等賫送、則當此西邊郡邑蕩敗、民間艱食之日、必多貽弊列邑、至於敗家者、亦必有之、似不可不別措處之、前項各人官教教書、令各該司、一齊成貼都封、送于都元帥、使之隨便傳送、則可以除一分之弊矣、頃年故相李恒福、為體察使時、有已行之例、故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忠清道儒生張守樞　上疏、其中所謂減省徭役、尊用耆德等語、皆是今日急務、　聖上之所留意、　朝家之所講究、未嘗不在於是、所當終始體行、使草萊嘉言、無不見施、則其於治理、補益非細矣、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差官接伴官崔夢亮、以犯馬之故、捉致京營撥軍、至於刑訊、兩膝皆潰、極為不當、請推考以懲濫刑之弊何如、敢　啓、　答曰、依啓、

司郎廳、以西平府院君意　啓曰、臣留都之任、既

不能適、而從事官無一人、前正郎李明漢自初帶
率、而今在罷散之中、依他例付軍職、冠帶常仕何
如、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三月二十三日
啓曰、譯官申應瀜妻、呈狀于本司、其夫應瀜、隨使
臣赴 京、再三往返、氣力漸盡、得病身死、將欲親
往海上、扶櫬歸葬、而事力不逮、罔知所為、當初應
賜米石及面給馬匹、從速題給、喪柩出來時沿路
護送事、並乞入 啓施行事、來呈矣、應瀜、身死海
外、旅櫬將歸、妻孥單弱、情理可矜、應賜物件、令該
司速為題給、喪柩所經一路、無弊護送事、自本司
行移何如、 答曰允、
文郎廳望、 睦大欽、堂上代 前僉正姜籀
武郎廳二望、鄭元獮、堂上閔栐外任代、
前府使金汝還、 前判官李井吉、（二十二日入啓）
甲子三月二十四日
啓曰、副元帥李守一所捉唐人王廷立、王廷照、王
成有、丁有傳等四人、情狀極為殊常、着令坡州牧
使、嚴加防護、親自押來、詳細盤問得情、然後處置
宜當、敢 啓、 答曰允、
傳近來推鞫、將至連月、備局廢坐、仍此亦久、當此
軍務日急之時、此甚可慮、是如為昆、自今日在囚
罪人、以三省推鞫、而委官外他大臣、則頻坐備局
策應機務為只為、義禁府等傳教、

甲子三月廿五日
啓曰、 傳令日宿衛之卒、極為單弱、都監砲手若
干名外、更無可恃之事、當此艱危之時、極為可慮、
多抄外方出身中、年少有才勇者、如 宣祖朝武
勇衛之例、聚作一隊、專為扈衛、或分番給料、或試
才付職、以慰其心、而咸鏡南北道出身、其中、亦豈
無特出可用之才、而老死於塞戍、未霑寸祿者、皆
然、令其道監兵使、眼同試才、抄其尤者、上送京都、
以備調用、有名武將之在京者、其數甚少、今番戰
功中、表表有名人、在不緊郡邑者及在外者、並除
授京職、是如為昆、令廟堂議處事 傳教矣、宿
衛單弱、誠為今日之急、調聚外方出身之有才勇
者、作隊分番、付職給料、則其於緩急之用、為益不
細、四大將軍軍官、時存武士、尚有四百餘名、此外
令各將加數抄擇自望、務足千名之數、而其給料
一事、令戶曹、料理處置宜當、咸鏡南北道出身、有才
虛老、誠為可惜、令南北兵使、從自願試才、北道毋
過十名、南道毋過二十名、為先啓聞後、待該曹更
為行文、使之上送、一以備 宿衛之用、一以為調
用之地宜當、至於今番戰功有名武將、時任郡邑
者、當此農時、遷動不易、然其切急於京中 宿衛
者、則不暇較計少弊、亦與兵曹會同相議、其中若
干人、移授京職、以重根本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北方武士、抄其特出可用之才、授以北方之任

可也、調入京中宿衛宮闕、似無其理、令南北道、各
選五六人、使該曹調用、守令、如此農時、不可輕遞、
勿為移授京職、
啓曰、賫　勅差官接伴使金大德、已為差下矣、海
行遲速、有不可預料、彼若不意過海、而我　國儐
接之臣、未及待候、則事體未安、金大德、從速下送、
而應用禮物及京中接待之事、令該曹、預為料理
措置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綾城君具宏、以　宿衛事、別為起復、依四大
將例、軍官自望帶率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本司郎廳前府使金汝頲、前判官李井吉、已
為　啓下、依例付軍職、常任何如、　答曰、允、
啓曰、江華府料理處置事、已為定奪、而京畿水營
亦將移設於江華、則不可以文移、泛然指揮、令水
使申景禋、為先馳到江華、使之相察移營可當之
地、且與府尹李聖求、會同審察境內防備地形後、
兩人一時馳詣都下、親聽分付於本司、以為着實
措置之計宜當、以此意　下諭申景禋及李聖求
處何如、　答曰、允、
啓曰、本司郎廳李純纁、自搆　啓草、有曰、李純纁
已至三年、尚無實職酬勞之典、似為落莫、相當守
令窠闕、為先除授事、捧承　傳施行云云、以此
啓草、自為回告於大臣及諸堂上、至於入　啓蒙
允、及今發覺、則渠乃托言有司堂上臣張維搆草
云、則又托言臣時發搆草云、臣維臣時發皆所不
知之事、而純纁敢行誣罔之術、圖付官職、至於入
啓蒙　允、情狀極為痛愕、為先汰去、令攸司按律
治罪、其付職承傳、勿為舉行何如、　答曰、允、拿推、
吏曹　啓曰、咸鏡監司遞差事、允下矣、此時西
北方伯、為任極重、令備邊司議遷何如、答曰、允、十四日
司郎廳以大臣意　啓曰、近日政府郎廳俱闕、前
日　啓下獄囚查察之事、亦不得舉行、今日　政
臣等、備擬郎廳之望、送于　政廳、使即入　啓、而
吏曹以本曹郎廳見擬之故、公然搪塞、不為入
啓、事體可駭、請堂上郎廳並推考、　答曰、依啓、
武郎廳望、　李純纁拿囚代、　宣傳官閔寅亮、廿六日入啓
文武將領可合薦　柳根薦　李靖
李廷龜薦、已為單子、自本曹至政院、　韓浚謙薦
李靖、　金瑬薦　李一元(曙)　李崇元、　李貴薦
尹履之、黃瀷、　李曙薦　金俊　尹履之、
金尚容薦　趙時俊　權應命、　張晩薦　金起
宗　李靖、沈悅薦　南以雄　尹履之、　徐渻
薦　金俊龍　權師道、　吳允謙薦　自本曹已
為薦送、　申景禛薦　金俊　李義培　鄭曄薦
朴震英　李時發薦　金起宗　劉夢龍　沈器
遠薦　李靖　崔孝男、　金藎國薦　金起宗、
崔鳴吉薦　李廷臣　金俊　金慶徵薦　李一
元　羅德憲、張維薦　南以雄、廿八日入啓

甲子三月十五日
三月十四日　引見時、上曰、副元帥、速爲下去
事言之、領相所　啓、將領可合人、令政府六曹判
書、兵曹則參知以上、三司長官備局堂上判尹、表
表知名大將外、毋論文武爵秩高下、各薦一二人
何如、　上曰、依啓、
甲子三月二十七日
啓曰、前阿耳僉使孟孝男、以韓賊最親之故、都元
帥張晩、當初令本道巡察使捉囚矣、此人旣與韓
賊最親、則其時囚禁、在所不可已、而到今別無現
著情跡、則不可仍囚、令都元帥參商啓　聞後、處
置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本月二十五日晝講、金。自。點。　啓曰、公州中
軍盧克誠、申鑑爲監司時、專掌築城、多有功勞、而
及至逆變、上京扈衛、似當論賞、　上曰、當初自京
隨駕、何故而來、承旨金。自。點。曰、當初糾合義兵數
三百、來扈於京中、從至振威、都元帥沈。器。遠。狀
啓召去而前後功勞不貲、而爲人亦且可用、　上
曰、其時守令、亦爲率軍兵而有精壯者、並抄出論
賞可矣事　傳敎矣、其時守令所率軍兵、本兵次
知調用有精壯與否、本司未能詳知、令兵曹相考
抄出、稟　旨論賞宜當、敢　啓、　答曰、允、
司郞廳、以都元帥意　啓曰、臣已受松都之　命、
今當辭　朝往赴矣、臣所帶部曲、並參勳列、皆有

職掌、不得已就其中閑住者帶去、而糧料接應時、
未優措、不可多帶、姑以前兵使李檍、爲中軍、前水
使安玏、前府使劉夢龍等稱、爲別將、帶去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卽見毛都督接伴使尹義立狀　啓、許中書
已到椴島、將與都督一行、出巡邊上、點閱軍兵云、
中書之行、初不料出陸、故接待之禮、不爲擧行事、
已爲分付、而今若出陸、則不可無問慰送禮之事、
令該曹極擇堂上官差出接伴使、賫持禮單、圖畫
夜下送、而接伴使未下去前、則令尹義立、善管接
待之事、告以大人出陸之奇、本國專未聞知、接伴
陪臣、未及下來、旣已馳　啓、今當着來云云、俾無
嗔怒之患宜當、至於銀貨萬餘兩貿糧之請、極爲
重難、令管餉使鄭斗源、極陳本道儲糧已乏、決難
應副之意、而設或都督多率軍兵、空手出陸、所過
郡縣、擬爲換糧支放之計、則亦難全然不給、致有
飢餒生變之患、急急馳往于近邊之地、觀勢策應
事、觀察使接伴使管餉使等處、并爲馳諭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三月二十九日
啓曰、奉勅差官接伴使金大德呈稟于本司曰、今
此差官、事體重大、三處迎慰、似爲薄略、請依表見
龍時例、黃州碧蹄兩處迎慰、加磨錬而宴享時、下
人贈給之物、及別人情紬參紙地油扇刀子等物

優數賫去、而差官未知何等官出來、而賫奉 封
王勅書、體面尊重、一路迎慰、依表見龍時例、五處
磨鍊、下人贈給及別人情所用、令該曹參酌給送
宜當、且一路檢飭文移之際、不可無印信、亦令該
曹給送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今見毛都督接伴使尹義立狀 啓、都督、新
陞太子太保、門下之人、並皆稱賀云、本國亦當有
賀帖送禮之事、但近日西路使 命絡繹、一路廚
傳、必有難支之患、賀帖禮物、順付于賫勅差官問
安官尹順之之行、先行都督前致賀之禮、而留待
賫 勅差官之來、似為順便、且都督出給三十兩
銀子、求買品好霜華紙云、五十卷、令該曹急急措
備、委差一譯、下送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伏見平安監司李尚吉、接伴使尹義立、管餉
使鄭斗源等狀 啓、毛將與許中書、將一時巡邊、
而隨帶許多軍兵粮餉、欲專靠於我國、出給一萬
銀貨、督責換貿、其間悶迫之狀、有難形言、毛將所
請粮餉、決難一一應副、故曾以善辭拒却之意
下諭餉臣、非至一再、而到今事機、有十分難處者、
中書點兵之日、我國專無接餉之擧、則非但都督
一時之嗔怒而止、反以過 糶 之謗、飛布於中書
有如前日之為、則 天將亦將謂我國何如也、義
州粮餉、尚有萬數千餘石、則不得不量數除出六
七百石、以為接濟之地、令管餉使鄭斗源、馳到都

督前、懇告本國粮儲竭乏之狀、而事係軍興、不得
已以待變之粮若干百石、黽勉應副之意、反覆陳
達、銀貨則令雖受出、決無准換之理、懇請還納、勿
為受留似當、當此事機至急之時、李尚吉不為馳
進、則鄭斗源、獨難通情周旋、李尚吉星夜馳往、使
之相議、臨機善處亦當、以此事意李尚吉、鄭斗源
尹義立、等處、急急馳諭為當、海西漕運、發運者已
多云、而尚無一石到泊者、極為可駭、令管餉使南
以雄、罔晝夜連續催運、隨後應運之粮、亦相繼督
發、節次馳 啓之意、 下諭於黃海監司管餉使
等處何如、敢 啓、 答曰、依啓、
三月二十七日
咸鏡監司薦、 李時發 李景稷 李昌庭 南
以恭、
三月二十八日
咸鏡監司加薦 ○崔瓘 南以雄、
三月十日
啓曰、禮曹 啓辭內信使之送、事體重大、決難輕
許、此狀 啓下備局、廟堂之處亦以姑待一二
年議處之意、覆啓矣、今者狀啓又如是、留館之倭幾
至千名、而又以信使之請、遲留不去、連續更來、則
非但支待為難、倭情叵測、慮外之憂亦不可不慮、
目今事勢、與前大異、不可無權宜之策、姑令措辭
許之、速為撤歸、以紓目前之急、似為宜當、此狀啓、

下于備局廟堂、急速議處何如　答曰、允事傳教矣、前因閔聖徽金緻狀啓、信使入送、此非其時、故姑待事定後入送之意、措辭開諭事覆啓蒙允矣、今見該曹啓辭、目今事勢、與前大異、不可無權宜之策、姑令許之、使之速爲撤歸、亦有意見、依該曹啓辭、許以送使之意、仍諭西事方殷、天兵駐劄城中、當觀近日事勢發送、而日期遲速、則亦難預料云云、俾無督促之患宜當、請以此意、下諭于閔聖徽金緻等處、周旋善處何如　答曰、依啓、

甲子四月朔

領議政　李元翼
領中樞府事　鄭昌衍
左議政　尹昉
右議政　申欽

堂上

晋原府院君　柳根
兼禮曹判書　李廷龜
西平府院君　韓浚謙
兼兵曹判書　金瑬
延平府院君　李貴
玉城府院君　張晩　十六日司堂上減下
完豊君　李曙(曙)
判敦寧府事　金尙容
行戶曹判書　沈悅　例兼
行知中樞府事　徐渻　有司
行吏曹判書　吳允謙　例兼
行大司成　鄭曄　十六日司堂上減下
刑曹判書　李時發　有司
知中樞府事　申景禛
漢城府判尹　金藎國　有司
韓平君　李慶全　十六日司堂上減下
兵曹參判　沈器遠
吏曹參判　崔鳴吉　十六日司堂上減下

工曹參判金慶徵 十六日司臺上疏下
行大司諫張維 有司
郎廳
副司果安璥
吏曹正郎李植
兵曹正郎洪憲
前司果姜籀 未付職
副司果金汝頲
權是中
刑曹佐郎李井吉
副司果鄭汲 外任代鄭宣傳官元翻十七日啓下
鄭孝宗
訓鍊院主簿金虎生
副司果朴省吾
申天祿
李光門
宣傳官閔寅亮

甲子四月初一日

唐人供招、一名王廷趙、年四十七、住遼東城裡、萬曆四十七年、爲㺚賊所擒、留住寨下、以種田爲事、天啓一年逃來于北兵使營下、留三箇月、上京分遣喬桐、僅留二箇月半、又移送于南海、留住三年、至上年十月分、入送于都督營下、未有所屬、傭力得食、飢饉日甚、將至人相食、不得已出逃、去三月二十日間、鉄山宣川了、向來過平壤、到開城府、於坡州路上、逢兵使李老爺、在北道時知面、故拜謁、即給粮米一斗後、聞諭置于民間、坡州牧使押來、矣身情願段、南海指向欲爲居生云云、 一名馬有才、年二十七、住瀋陽堡、萬曆四十八年、爲金台實軍兵所擒、留住村家、以薪蕉耘耕爲事、至八箇月逃來、與本國一人名同時越江、義州來到、留一日、軍官押領、至黃海道黃州、又押送上京、留四十餘日、分配于珎島、居三年、上年六月分、上京十月分、入送于都督營下、與王廷趙等同時逃來辭緣段、與王廷趙所招、無加減、矣身情願段、與廷趙等、同處居生爲白乎去望良白齊、 一名王廷有、年二十九、住鉄嶺衛、萬曆四十八年、爲㺚賊所擒、距賊城一日程村舍留住、以薪蕉、得食至六箇月、與王廷趙、同時逃來、到北兵使營下、同時上京、月串定配、又同時移送南海、上年十月分、送于都督營下、此後逃來辭緣段、與王廷趙馬有才等無加

减、矣身情願段置與上項人等同處居生為白乎
去望良白齊、　一名丁有傳、年三十八、住瀋陽、萬
曆四十八年六月、為㺚賊所擒、留住城外、以耕樵
為事、留四箇月、與上項王廷趙王廷有等、一時逃
來于北兵營、一時上京、月串定配、又移配于珍島、
上年十月分、入送于都督營下、逃來辭緣段置、又
與上項人等無加减、矣身情願段置上項人等同
處居生為白乎去望良白齊、（譯官宋禮守傳言）
啓曰、宣沙浦水軍鎭撫金莫同者、今隨
先來、向來者呈訴於本司以為、以海路慣熟之故、劉
楊天使回還時、　登極使冬至使　奏聞使前後
四行、皆有往來於登州、前頭辨誣使之行、亦將入
歸而以未得蒙賞、滿紙稱冤、渡海篙工等累次往
來者、蒙賞已多、而此人獨未及焉、依他倒營軍除
授帖文成給、以酬其勞、以勸他人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西邊軍器、今此賊變時、幾盡散失、若不及時
措置、則朝夕待變之地、極為可慮、而本道物力、決
難辦備、忠清道全羅道、各黑角弓一千張、長箭一
千部、片箭五百部、就於本道各營各官各鎭浦所
上軍器中、極擇可用者、定都會收捧、別定解事軍
官、次知裝載、交替于江華、以為入送西路之計宜
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坡州所捉唐人王廷趙、馬有才、王廷有、丁有
傳、等四人、盤問後所指別單書　啓矣、此人等、曾
自虜中走回北道、廢朝時、分配于南海珍島等處、
上年冬間、解送于都督衙門矣、渠輩在島中艱食、
思戀久住之處、一時逃來云、其情理或然、似無他
腸、而都督前、不可不報知、但其飢餓顚仆、將塡溝
壑之狀、有不忍見、若泛然以逃來移咨、則是置之
死地、令承文院、從速咨會于督府、若令押送軍前、
則即為押送、若許任便居住、則還送前處、一聽都
督回咨為當、四人等、姑令司譯院、拘留守直、使禮
賓量給粮料、俾無餓死之弊何如、敢　啓、　答曰、
依啓
啓曰、邊上見粮不敷、而都督所發銀貨之価、因有
紀極、故毋得濫許之意、曾已申飭于平安監司管
餉使等處、而許中書、方與都督同巡邊上、事機與
前有異、量出義州倉儲六七百石、以為接濟之地
事、節次下　諭矣、臣等反覆思之、遼東之飢餓者、
相繼出來、而都督軍馬、亦巡邊上、賑飢繼餉之策、
專靠於我　國、而一向搪塞、不許擭允、則非但都
督中書之嗔責可虞、亦不無衆兵作拏生事之患、
令管餉使鄭斗源、急急馳往都督軍前、量給二三
千石、以為周急之資、似不可已、以此之意、急急馳
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賫勅差官、若不意出來、則辨誣之行、亦當從
速入去、所騎船隻、曾已分定於兩湖及京畿黃海

等道、時無回泊之報、極為稽緩、三道水使及黃海
監司並推考、使之四月內、交付於宣沙浦、受到付上
送事、請更為　下諭、且遠道海路之事、亦不可准
信、自本道、極擇完固船三四隻、預為修裝以待、俾
無使臣下去後、淹滯不發之患、宜當、以此意平安
監司李尙吉處、亦為　下諭之意、敢　啓、　答曰、
依啓、諸道船隻、必無不及之理、本道船隻修裝事、
勿為下諭可也、

甲子四月初二日

啓曰、政院　啓辭、賫勅差官接伴使金大德迎慰
使元鐸等、以備局之啓、當於今明發送、而昨見接
伴使尹義立狀　啓、則陳郎中、惟信奉　勅出來、
朝夕當到云、都督之言、亦難准信、而若果郎中、則
實一　天使也、與撫院差官、事體有別、儐伴之官、
似當另差重臣、金大德仍送與否、令備邊司、速為
議處何如、　傳曰允事　傳教矣、郎中若果出來、
則與天使無異、接伴使依政院　啓辭、令該曹以
重臣、極擇差出、下送為當、但差官迎慰、當初三處
磨鍊、而因接伴使金大德稟目、該曹更改六處磨
鍊矣、金大德、仍差鐵山迎慰使下去、若郎中出來、
則重臣為接伴、而大德為迎慰使、若差官出來、則
大德、因為接伴之任、宜當、且問禮官、亦令該曹、急
急差出、下送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四月初二日

司郎廳、以都元帥意　啓曰、臣當於初六日拜辭
矣、西邊防戍之軍、自經适賊之變、或論功永為放
送者有之、或從征至京、難於還送、姑許歸家、待秋
調入者有之、或因其變生、任意逃去者有之、散亂
無統、兩西軍兵、亦或如此、必須及時整頓、磨鍊秋
防然後、可以前頭知委、裝束赴防、臣病勢沈痼、精
神憒憒、須得從事官之勤幹解事者數人、可以就
緒、而松京本非外方、各道之比、剌官接應、貽弊必
多、本府有經歷都事兩員、以黃州判官鄭良弼、辟
為從事、移差經歷、則可除一分支供之弊、而善察
本府之事、事勢兩便、又一員則水原判官南斗瞻、
有幹局、而水原殘敗之地、加設判官、民弊甚多、方
有議汰之論云、若然則此人帶去送于西邊、察行
前項事務、似為宜當、而皆係有官守人員、請令廟
堂、商確定奪後、帶去何如、惶恐敢　啓、　答曰、依
啓、

甲子四月初三日

啓曰、卽見平安監司李尙吉狀　啓、則都督與許
中書、出巡邊上、而方在待　命之中、不敢馳　詣
檢飭云、都督中書、兩行支待之事、萬分緊重、且有
陳郎中出來消息、本道監司、不可遠在本營、急急
馳進近邊地方、與接伴使管餉使等、相議策應事、
馳　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四月初四日

啓曰、卽見毛都督接伴使尹義立狀 啓、則都督
言陳郎中出來之言、似爲不實、而 勅書則三月
十五日間出京云、此言若然、則賫 勅官渡海之
期、似在不遠、全大德、因前以差官接伴使、令明日
發送、而全尙客、則更待郎中出來的報、下送宜當、
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四月初五日
啓曰、毛都督前賀帖、自承文院已爲撰出 啓下
矣、臣等今始得見、似爲淺實、更令承文院、略加褒
揚之語以成賀 啓。體樣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啓曰、都元帥張晩、今將下去、而開城府距西邊不
遠、身且有病、邊上策應、不可無佐武之員、副護軍
全起宗、元帥府賛畫使稱號、下送于張晩處、俾參
軍務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都元帥張晩 啓辭、 答曰、依啓事 傳敎
矣、從事官一名、兼差開城經歷、事甚便好、且水原
殘敗之處、本無判官、而頃日 行朝駐 駕時、府
使領兵出他、本府無官員、不得已剩設判官、今則
不必仍存、南斗瞻鄭良弼從事官帶率事、一依張
晩 啓辭施行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令見都督咨文、其咨內事意、丁寧斷決、似不
容但已、其爲我 國之憂、可勝言哉、不可輕許之
意、昨日 榻前、已爲陳達矣、宜以咸鏡道地方、一
條如線、人民鮮少、官無十百之儲、民絶朝夕之餐、
道又連歲凶荒、公私赤立、兼且嶺路艱險、牛馬不
通、遠地穀豆亦難輸入、逐站所供之餉、決無措辦
之路、大軍一入、粮運不繼、則米菽之患、在所必至、
望貴鎭、曲諒小邦至情、亟停措粮設撥之議、因寢
勞師遠征之擧、不勝幸甚之意、令承文院、婉曲措
辭明白咨覆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今此都督咨文回答之事、極爲緊重、回咨雖
付於差官之還、而以回咨內事意、別具揭帖、賫持
禮單、使鐵山迎慰使元鐸、帶同譯官張禮忠、入往
都督所在處、善爲周旋、期於得請、爲當、觀察使李
尙吉、自前深得都督懽心、多持門下人贈給之物、
與元鐸、一時進往、同力濟事之意、李尙吉處 下
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司郎廳、以都元帥意 啓曰、臣所帶中軍李檣、曾
以 扈衛別將 啓下、而臣未及聞知、率爾 啓
請、目今 扈衛方急、不可帶去、其代以晉陽君柳
孝傑帶去、且臣於平壤發軍之際、本城營府軍器
及合守各官弓箭銃劒、軍器副正李守敬次知、分
給于各軍、今當收捧、不可付諸他手、李守敬帶職
發送于平壤府、使之詳查收拾後上來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四月初六日
啓曰、賫 勅差官鐵山迎慰使元鐸、兼持都督前

揭帖、令將下去、揭帖製述淨寫後、下去則必消數
日子、元鐸、明日內爲先指授發送、而揭帖則撥上
追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卽見接伴使尹義立狀　啓、則時可達王輔
等、當於初六日、領五千兵、向咸鏡道云、本道策應
之事、萬分緊急、新監司崔瓘、旣膺委寄之　命、雖
有疾病、而今向差復、數日內催促發送、使之及時
接應爲當、且時可達等軍中、必有接伴官及差備
通事然後、可以周旋應待兼可指揮於一路、接伴
官一員、令該曹、極擇有計慮人差出、帶同解事譯
官、急急下送、而咸鏡道前監司權盼、及南北兵使
處、急遣宣傳官馳　諭、使得措置接應、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接伴使、姑勿差出、
啓曰、毛兵、若入咸鏡道、則必有時急傳通之事、一
路擺撥、京主步卒中飭整齊外、別擇能走馬三匹
添立、凡遇狀　啓有旨之往來、毋得一刻遲滯、若
毛兵停止、則馬撥卽行撤罷之意、下諭于京畿
江原咸鏡等道觀察使處、而着令已下去宣傳官
回還時、擲奸整立之意、宣傳官處、並馳　諭、宜當、
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四月初七日
啓曰、元鐸帶同張禮忠、將向毛將前、而必有所用
人情之物、大事可以周旋、令該曹量數題給以送、
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毛將差官鄭繼武、討得回咨、當卽發回、凡小
小差官、自　上似不必每勞　接見、而但此人所
賫來咨文、機關極重、必須得其懽心、渠於回報之
時、可無生梗之患、明日暫　賜接見後發送、似合
機宜、敢此仰　稟、且其回咨、雖已安寶、而其間語
意、不得不有添刪者、故別爲入　啓、畧加修改、更
爲繕寫安寶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都督前回咨、只以粮餉難辦之意、措辭撰出
事入　啓定奪矣、臣等更爲商量、則彼處用兵難便
之意、不可不并及、而終之以先遣的當官役、往審
形便然後處之云云、則亦非牢拒搪塞之言、都督
雖以此聞於　朝廷、亦必不以爲非矣、以此意備
細咨覆宜當、差官則以另差官役、詳細咨覆之意、
先爲到附咨給送、而差官接見時、着張禮忠傳語、
俾知問答曲折後、仍持回咨星火發送、追及於元
鐸之行、與李尙吉、一體周旋似合機宜、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四月初八日
啓曰、咸鏡監司崔瓘辭職劄子、　啓下本司矣、崔
瓘、自知決不能堪、至於三辭、似難強令赴任、致有
狼狽、遞差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京畿水使申景禋江華府尹李聖求等、遵依
下諭、來詣本司、故臣等、相與問議本府措置之事、
其應行事意、逐款指揮而至於各營移設一事、則

先以德浦鎭、爲水使行營信地、預爲料理、而其移
設一節、待秋收後更議定奪之意分付矣、但凡事、
必有專管規畫之人、庶見成效、本司堂上中、刑曹
判書李時發、稱爲江都句管堂上、使之得宜措畫、
而畿甸湖西海西三道沿海、接界於江華之處、所
在魚鹽辦餉之資、並令料理措置、俾有大段成就
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　國家承積弊病民之極、　反正之初、首設
裁省廳、講究損上益下之策、百事悉從簡約、至於
祭享　御供進上方物、並皆裁革、庶幾少紓民
力、而屯膏莫展、渙汗猶反、京外之民、未蒙至治之
澤、況値逆變卒起、都城失守、蕩盡蓄積、哀痛回
鑾之後、益盡儉約之道、經費之需、旣減又減、朔膳
日供、三分去二、縉紳朝列、不違冠帶、向之十者爲
一、丈者爲尺、苟可以省費而崇儉者、無所不用其
極、庶追大布大帛之遺意矣　朝廷者、四方之本
也、朝廷之省費崇儉、旣如是、則四方大小臣工、爲
表率字牧之任者、寧可不聞諷而觀感乎、如監兵
水營一應該用民間應納者、色目數爻、不無可省
可減之物、與其照舊准徵、謾難濫用、或爲下吏偷
食之資、或爲窮乏得我之費、無寧量出爲入裁損
節用、以爲殘民一分之惠、仰體　聖上如傷之意
乎、方伯閫帥、旣如此而又爲明諭列邑、凡官中應
捧雜物、以至柴炭煤草之徵者、並令量宜裁減、以

除民弊、備將各營各邑、減過名目、及仍存實數、明
白造冊、送于觀察使、以憑轉報本司、不許欺繼、未
使之意、　下諭于八道監兵水使處、使之着實擧
行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八道方伯之中、獨李
溟、仰体朝廷之意、先自省費、予甚嘉喜焉、李溟處
下諭去、其監司先爲裁損一款可也、
啓曰、平安道變生之初、定州牧使丁好恕、能的見
兇計、先斬賊使、轉報道主、自請勤王、極爲可嘉、故
當初本司請與南以興鄭忠信安夢尹等、依鄭文
翼例、論賞事入啓、而　聖批以南以興等成功後
論賞事判下矣、好恕以白面書生、雖無戰鬪之功
而前有斬賊之義、後有勤　王之勞、未蒙　恩典
物情稱屈、方爲郭山凌漢大將、而本郡守乃是堂
上之員、好恕以堂下官節制、號令之間、多有非便
之事、合有別樣處置、而係干　恩命、敢此仰稟、
答曰、加資、此外可賞之人、抄啓可矣、
　甲子四月初十日
啓曰、咸鏡監司李昌庭、方以忠清水使在任所、咸
鏡道毛兵接應之事、一刻爲急、而水營則自有虞
候、李昌庭除交代、速爲上來事、　下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吏曹啓曰、咸鏡監司有闕、依前令備邊司、議薦何
如、傳曰、允、
咸鏡監司薦　李景稷　李昌庭　南以雄　金

壽賢、（初九日書入）
甲子四月初十日
啓曰、頃日本司、以江原道嶺東米穀、運入北路事、
欲請別遣京官、而此時廚傳有弊、故只請着令本
道都事、催趲運入矣、今者毛兵步卒、已爲先發云、
此事雖或周旋、而萬無停止之理、北路粮餉、委屬
可慮、江原道督運 御史、以風力人擇差、急急下
送、嶺東九郡、應運米穀、罔晝夜催督入送、以濟其
急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四月十二日
武郎廳望、慶時俊外任代、 訓鍊院主簿金康生、
兩界人物推刷色、堂上望李顯英代、 行司諫院
大司諫張維、
甲子四月十三日
啓曰、慶尚左水使狀 啓、據水軍闕防淸州與海
靑松盈德迎日等五邑守令、並在應罷之中、本司
粘目、請令本道監司、詳査實數然後、依司目罷黜
之意、具由入 啓、而以依事目施行、特爲判下、臣
等亦知 聖意、實出於堅守法令、固當遵奉之不
暇、而第念不爲推覈、徑先罷黜、則其被罪之冤枉、
有不足恤、而當此農務方劇之時、五邑守令、一時
遞易、迎新送舊、民弊不貲、故臣等欲得其實狀而
處之、非欲捨置事目、故縱有罪之意也、成命已下、
而恐貽民弊、不得不惶恐申稟、敢 啓 答曰、五
邑守令、令監司査覈、則必至於無罷黜之人、故特
爲下教矣、民弊雖重、軍政亦不重乎、然如是啓之、
依前粘目施行、
啓曰、今見接伴使尹義立狀 啓、則去三月二十
七日成貼、許中書接伴使未下去前、卿其善管接
待之事有 旨、本月初四日、始爲傳致云、近來西
路擺撥稽滯、至於如此、極爲寒心、前項有 旨各
站傳授日月時刻、次次査考、稽留處撥將、從重治
罪、今後各別申飭、使之飛遞事、京畿黃海平安等
道觀察使處、 下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李德洞之行、初以辨誣使差下矣、今者 准
封 帝勅已降、謝 恩爲重、且有 詔使奏請之
擧、李德洞等一行、以謝 恩兼 奏請使稱號宜
當、且二十日迎 勅之後、則謝 恩使似當不多
日內發送、副使及書狀官、令吏曹急急差出、而方
物文書、亦令該司、磨鍊措置、拜表日期、預爲推擇
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今見平安監司李尚吉等呈文、據毛都督批
回、有兵馬久住咸鏡會寧等處、以防不測等語、若
毛兵久留北道、則繼餉之事、極爲悶迫、不可無管
餉之官、拮据策應也、南道則以安邊府使崔有海
兼差管餉使、北道則以鏡城判官許實、兼差管餉
官、俾聽本道觀察使節制、料理措辦之意、成事目
下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四月十六日
啓曰、咸鏡監司權盼、以時可達等、如問胡人部落
有無、則何以對之、責出嚮導人、則何以爲之、如或
請兵、則以當稟裁朝廷爲答等項事意、馳啓稟
旨矣、臣等不待權盼馳 啓、已有此慮、故曾於都
督咨文回答時、以遺胡雜種、捕獲無益之意及之
矣、今擬權盼狀 啓、 時可達等、如問胡人部落
遠近有無、而使之發兵嚮導、則答之曰我邊近地
藩胡、皆被奴賊之驅去、殆無遺種、或有若干逃匿
者、鼠伏狐疑、不定厥居、乍、(聞)脫?人聲、輒即駭散、大軍至、
彼必不得見一處面、雖或捕斬遺下之老弱、豈足
爲武乎、過此深入數日程之外、則獰胡生種、水草
爲生、雖以奴酋之兇、威亦不能制服、故與奴賊逸
不相干、旣不得罪於 天朝、又無讐怨於我國、
今若遽加無名之師、不但搆怨於我邊甚大也、
王師之成敗利鈍、亦不可知、決難發兵嚮導、致有
後悔、大人若不聽職等之言、而必欲擧事、淺入、則
無功、深入則有害、那時狼狽顚頓、莫謂職等不言
也云云、似當、但遠處之事、不可自此料度、而問答
之際、要在當事之人、臨機酬應、須與北兵使李箕
寅、相議善處事、接伴官李俊天等處、並爲撥上馳
諭宜當、事知譯官、則令本院、急急差出、罔晝夜下
送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四月十七日



武郎廳望、 兼宣傳官元翻、 鄭汲外任代
啓曰、江都經理之事、最急者儲峙粮餉、而當此民
窮財盡之日、拮据措置、似無善策、誠爲悶慮、竊念
古之言富國强兵者、首稱煮海之利、故劉晏掌國
計天下之賦、鹽居其半云、鹽課之重、已事爲然、我
國以三面濱海之地、鹽利最廣、只緣私販無禁、雖
不得比倂於 中國之專利、而若令善於理財者、
着實專管、得宜施措、則弊不及民、而有濟於國用、
誠不細矣、試以泰安一邑言之、則本郡漁鹽之利、
甲於一國、申鑑、爲郡守時、因該曹事目、招集鹽户
與船人、人皆樂趨、其數甚多、或煮或貿販鹽頗優、及其
陞授監司之後、猶且糾檢其事、無異於在郡之時、
故不至弛廢矣、及其逆來之後、仍經變亂、聞其所
爲、不如當初之着實募聚之人、亦多流散云、殊似
可惜、且念本郡形勢、斗入海中、與江都相望、若遇
風便、一日可至、而實與江都、有唇齒相依之勢、而
雖値干戈滿地之日、必無容易被兵之患矣、若將
兩湖財穀、聚集於此、則正爲江都之外府、而萬一
江都、有難保之憂、則亦可移保於此、以通兩湖之
號令、以此言之、則此邑緊重、似不下於江都郡守
李璥、本非辦事之才、而年且衰耗、即爲遞差、極擇
秩高文官中有幹局者差送、使之專管漁鹽之務、
則尤爲便益、且頃日各道士民、爲軍需之用募納
義穀者、米太雜穀、亦至千餘石、其中公州、清州、全

州、水原、春川、等所在之穀、其數不多、若欲輸致於
京中、則當此農時、民弊不貲、及今穀貴之時、各於
所在處從時直貿木、則秋成貿穀、必剩其數、以此
或為江都儲峙之用、或為奉安懋遷之本、亦合便
宜、故一邊自本司行會舉行之意並此敢 啓、
答曰、依啓、全州所在之穀、勿為貿木、
司郞廳、以大臣意 啓曰、 備忘記、近來備邊司
非但坐衙甚罕、闕緊之事、亦不趂即回啓、極為非
矣、此必堂上太多之故也、本司堂上、其令大臣商
量減下事 傳教矣、近日事務繁劇、所宜逐日坐
衙、而或因推鞫、或因公故、久未會坐、其間不無無
公頉之日、而屢因疾病事故、多未來仕、回啓之事、
亦每遲滯、極為惶恐、至於諸堂上、元數雖多、而或
在外或疾病或仕本司、今減員數、則來會者甚少、
論議不廣、請並姑為仍任何如、 答曰、自古謀國、
之士、不過數人而已、雖少何妨、依前下教、施行可
也、

甲子四月十八日

啓曰、毛兵、方向北路故嶺東粮餉、已令運入於德
源、督餉 御史、雖專管催運之事、一道號令之重、
莫如監司、尹安國、速令前駐北路界上、一邊催督
粮運、一邊策應意外之事、似合機宜、以此意、急急
馳 諭為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本司規例、大臣會坐然後、

諸堂上隨參、近來四五日間、不得為坐起、失在臣
等、非由堂上太多之故、今若遽為減去、則論議之
際、未免閫狹之患、故昨日回啓以姑為仍存仰
禀、又承 聖教、不勝惶恐、就堂上中、仍存減下人
員別單書 啓、但李曙申景禛武將中熟諳兵事、
因為隨參無妨、敢 禀、 答曰、知道、金尚容李曙(曙)、
申景禛、沈器遠、勿為減下、

別單

柳根 韓浚謙 李貴 以上正一品仍存、 李
廷龜 金瑬 吳允謙 沈悅 以上例兼仍存、
徐渻 李時發 金藎國 張維 以上有司堂
上仍存、 張晚在外 金尚容 鄭曄 李慶全
沈器遠 崔鳴吉 金慶徵 以上減下、

啓曰今見平安監司李尚吉狀 啓、則毛都督差
人進賀云、既是都督姪子、而官稱遊擊、所率亦至
十餘人云、則非向來差官之比、接伴官、令該曹急
急差出、帶同解事譯官、罔晝夜下送、而接待之事、
令都監、預為措處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四月十九日

啓曰、今見咸鏡監司權盼狀 啓、則使南兵使申
景瑗、出來咸興、接應時王兩將云、權盼、雖已遞任
而新監司赴任之期尚遠、不可以已遞自處、推諉
於兵使、致有策應踈虞之患、親自接待兩將、或追
及於兩將所駐之處、以前日知會屬地用兵難便

之意、及本道粮餉匱乏之狀、善辭開陳、雖不得挽
回已發之兵、而或令預知難久之勢、兼且撿飭南
北道運餉、待新監司到界後、離營之意、 下諭宜
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四月二十一日
啓曰、今見咸鏡監司權盼狀 啓、以時王兩將、敀
牌文之故、而 有停止之望矣、曽見接伴官李俊
天馳啓、則本月十五日、時將已向成川云、而權盼
狀 啓、出於十六日、則必未知時將已近本道之
境、而有此 啓也、想今踰入高原、永興之間、依近
日節續指揮急急馳往接應之意、 下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四月二十一日
啓曰、今見時遊擊接伴官李俊天狀 啓、則時將
有貴國悪少輩、飛落先聲於虜穴、使之逃避深處
等語、是必時將預慮出師之無功、而欲歸咎我
國之意也、其為巧黠極矣、俊天、當對以我國與胡
虜、界限截然、言語不同、邊上法度甚嚴、寧有漏洩
之患乎、但奴賊梗化之後、近境道下之胡虜、有我
國征討之舉、不無細作探哨、登山候望之事、雖我
國諸將巡邊之日、彼虜無不預知而逃匿、今此大
軍壓於虜地、則難保其不知也、況近境藩種、與深
處生胡、往来親密、我邊動靜、隨即潜通、雖或軍機
深密、動於九天之上、而轟雷之響、必落於胡人之

耳此本國之所深憂過慮不得不預告者也小官
當以老爺則分付之意、密行于咸鏡布政及南北
摠兵、使之申飭列鎮、例外嚴防云云可也、 啓知
國王之說、似不當發也、請以此意 下諭于李俊
天、與賫及咸鏡監兵使處、俾一體善辭明辨、毋或
有為他日執言之地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十八日晝講時、知事李廷龜所啓遼民之出
來我國者無數、雖以天下之富、無以盡活飢民、況
以我國之力、決難接濟數十萬之命矣、且今咸鏡
征勦之舉、亦必為飢民救活之計、若此不已、侵入
內地、紅巾之患、甚可憂也、臣之愚意、則莫如奏聞
天朝、只留丁壯、以為備奴之兵、而刷還老弱于京
師宜當、 上曰予意亦如此、而恐致都督之怒也
此事權在都督、當先請於都督、蒙許然後、可以奏
聞也、廷龜曰、中原之人、亦豈不量我國之物力事
勢乎、決無接濟數十萬飢民之路、恐奏 聞無妨
也、 上曰言于大臣議處事 傳教矣、邊上粮餉
日竭、而遼民之出來日衆、其勢不填溝壑、則必有
劫掠、此實莫大之憂、故臣等日夜思惟、不知所以
為計、今此李廷龜所 啓之意、即是臣等近日所
議之事也、上年秋間、已以此事、移咨於都督、請入
送遼民老弱于登萊、而都督、終不聽許、今年則事
勢益急於上年、不可以都督一不許之故、坐視主
客之俱病、而不為之所也、固宜具由陳 奏於

朝廷、一邊移咨于登州軍門、付送于謝 恩使臣
之行、而 聖教中先請於都督蒙許、然後、可以奏
聞之意、極爲允當、都督前咨文、令承文院、爲先撰
出、善爲措語、期於都督之動聽、而將陳奏 朝廷、
移咨軍門之由、並及於咨內、且曰督府於我國、凡
事竭誠顧護、奏報朝廷、無所不用其極、然 朝廷
之視督府奏牒、泛而不以爲專、緩而不以爲急、小
國自以剝膚燃眉之急、聞奏於朝廷、如蒙 朝廷、
批下登萊等衙門、則督府必將因此、大有所措處、
故今欲陳奏 朝廷移咨登萊云云、以觀都督所
處之如何宜當、咨文、須令譯官賫送、而逮及於端
午問安官、使之呈進、且令接伴使、親往周旋、極陳
利害、俾無如前不准之患、亦當、敢 啓、 答曰、依
啓、擇遣重臣、使之極力周旋、似可矣、
甲子四月廿三日
啓曰、伏見北兵使李箕實狀 啓、極陳北路粮儲
匱竭之狀、且造山越邊、有半成部落、唐將若問、則
隱諱當否、欲聽朝廷講定指揮矣、本道粮竭之實
朝廷非不洞知、而毛將此舉、未由止遏、時王兩將、
即今已入南道、唯當竭盡公私之力、善爲支接、而
一邊自本道、極陳接濟難久之意、則時王亦所目
見、或有速回之望、此一着唯在監兵使、臨機善辭
而已、至於半成部落、居在江邊者、雖隱諱勢難矣、
據實酬對、未爲不可、請以此意、急急 馳諭於李
箕實及監司接伴官等處何如、敢 啓、 答曰、依
啓、
啓曰、即見元鐸等狀 啓、則都督始焉雖有解色、
而終乃發票、停止兩陳之兵於陽德地方、以待王
萬才之回云、但時可達、於本月十五日、已過成川、
而停止票文、十八日始發鐵山、則成川之距陽德、
不過一宿、恐未及止於未離陽德之前、殊甚可慮、
雖於咸鏡初面之官、停止仍留而若待王萬才之
回、致有旋師之舉、則幸矣、此後之事、專在於萬才
之口、着令咸鏡監司權盼、迎見萬才于中路、多贈
禮物、極力周旋、而時可達等、如入本道停留、則先
見萬才相約後、復見兩將、一體周旋、毋使作梗宜
當、所用禮物、本道必難辛辦、人參十五斤銀子三
百兩、以該曹所儲、別定差官、罔晝夜下送、而元鐸
等狀 啓、亦爲謄送于權盼處、俾知曲折亦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四月廿四日
啓曰、畿甸軍兵、最爲精壯、其於衛內捍外之用、所
關極重、而唯其畿輔物力、殘敗無形、雖欲責令措
給兇械、其勢末由、前頭回答使之行、若備送花緣
紬數千匹、則可以貿得數千柄鳥銃、以此專給畿
兵、教鍊成就、則允爲便益、令戶曹、預爲措置四五
千匹、以爲及期付送之地爲當、且焰藥貿得之便、
莫如 中朝、令於謝 恩使之行、亦令該曹、付送

歡萬斤所賀之価、戒送咨文、使之賀來亦當、敢
啓、　答曰、依啓、環刀亦為優數賀來可矣、
啓曰、即見元鐸狀　啓、時可建等、中路停留事、都
督已出票文、而又謂李尚吉曰、已出之兵、決難撤
迴、雖姑留中路、而不過十餘日云、以此觀之、則似
有終必入送之意、極為可慮、主萬才迴還之路、令
咸鏡監司權盼、善待周旋事、已為　下諭、而李尚
吉、素得萬才歡心、毋還本營一隅、而留在安定等
處、邀見萬才於歸路、極力周旋、與萬才偕入島中、
更見都督、期於必遂前請、似不可已也、設萬才不
自親來、而具帖以禀、亦須聞見調祭、入島善圖之
意、李尚吉、尹義立等處、　下諭宜當、敢　啓、　答
曰、依啓、
啓、曰賞若論時、則與無賞同、頃日鞍峴力戰士卒、
居在各道者、分三等犒饋給復事、行會已久、而行
過緣由、至今無一道馳　啓、委屬未便、前行移相
考、急急舉行後、列名啓　聞之意、　下諭于都副
元帥及各道觀察使處、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今見黃海兵使邊瀹狀　啓、則唐船十四隻、
自身彌島東向去、或兵或粮、未知是何船、而許多
船隻、來向地方、則不可置而不問、申飭沿海列鎮、
候望調察、得實馳　啓事、黃海監司及京畿水使
處、並為　下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將進官李貴所　啓、扈衛軍募得事、及南

漢山城繕完事、今日所當議啓、而事係關重、必須
大臣齊會熟議、今坐大臣、或以私忌不來、待後日
齊會議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甲子四月二十五日
啓曰、即見都督差官接伴官姜大進狀　啓、畿甸
一路、物力蕩敗、獨當支待、恐有生事之虞、請并定
隣邑、使之合力支待矣、今此差官、多有所率、與曩
日李見華不同、參量一路各官物力、以付近官、或
并定或助辦、俾無埋没之患事、　下諭于京畿監
司處、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四月二十六日
司郎廳、以三公意　啓曰、在前政府郎廳、無假官
入省記之規、故郎廳皆有頉、則吏曹不為擬入省
記矣、今者郎廳、只有舍人趙翼、以訓錬都監及大
同廳郎廳、除本司仕上直事、公事　啓下、晝夜供
劃于兩都監、而以吏曹入省記之故、至於　內摘
奸時見頉、惶恐、敢　啓、　答曰、知道、吏曹當該郎
廳、推考、
啓曰、判敦寧府事金尚容、今以都督前別遣重臣
下去矣、其所幹之事、極為重大、衙門周旋之際、不
可無費用之物、令該曹磨錬給送宜當、且張禮忠、
隨元鐸下去、今將上來矣、姑留中路、還同金尚容
入島傳語亦當、頃見平安監司李尚吉狀　啓、則
今此上來差官毛承祿、以都督親姪、衙門下人、稱

為二節、其所言說、都督無不聽從云、若於自上接
見之日、極陳遼民接濟之難、一如移咨內旨意、使
之歸告于都督、則彼必許之矣、全尙容之行、俟毛
承祿回還後、即爲發送、承祿先容之地、似合機宜、
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四月二十七日
啓曰、今見咸鏡監司權盼狀　啓、則會寧鍾城等
處、毛兵接濟之策、極爲渴悶、營中時在祿俸木五
十七同、入送于管餉使、許實處、貿穀補用事、令戶
曹准請施行、至於嶺東及慶尙道沿海各官米穀
運入之事、萬分緊急、星火催運、以救燃眉之急、輸
運形止、連續馳　啓事、督運　御史李培元處、
下諭申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咸鏡監司李昌庭、今已上來、本道毛兵策應
之事、萬分緊急、權盼、以已遞之官、號令不便、李昌
庭、數日內催促發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今見北兵使李箕寅狀　啓、則以毛兵若使
北邊軍馬定將同征、則何以處置之意、馳　稟矣、
都督、旣無我國邊兵合力征勦之請、時可達等、必
無徑自請兵之理、設或要令同往、宜以無　朝廷
分付、邊將決難擅自發兵之由、善辭防塞爲當、至
於向導之軍、亦當以本國疆禁至嚴、平日邊民、不
得越江一步地、山川道里險夷遠近、無從得知之
意爲辭、而如或被迫、不得已而定送、不過數三土

兵、唐服隨往可也、此意咸鏡監兵使處、並爲　下
諭、使之隨機善處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勿爲
唐服、着甲冑隨往似可矣、
甲子四月二十八日
啓曰、今見平安道管餉使鄭斗源狀　啓、時王兩
將、若久留陽德、則自本道、繼糧無策、令咸鏡道、運
致咸興以南之穀、以救軍餉之竭云云矣、毛將雖
有止兵陽德之令、而時王兩將兵馬、越入咸鏡地
方、今已有日、其止兵差官、趁卽追及、則姑留永興
咸興與否、時未可知、以此觀之、則陽德繼餉之憂
目前少歇、而咸鏡接濟之艱、方爲急切、平安管餉
使、則只當措置若干百石于陽德一路、以待其早
晩迴兵而已、以此事意、行會于鄭斗源處何如、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兩西板蕩、無形減省使　命、寔是救弊之一
策、巡邊使、雖有文武從事官、而武從事則別無要
緊、事幹營下、別將偏裨甚多、何必別置武從事、以
盃廚傳之弊乎、前縣監朴天來、以巡邊使邊瀚從
事官、將爲下去云、令邊瀚減去其從事之號、而別
爲調用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咸鏡道兼巡察使望、　觀察使李昌庭、
甲子四月二十九日
啓曰、江原道嶺東九官糧餉、應運北道者、上年秋
間、別爲行會、使之氷凍前運納、而本道趁不擧行、

十一月間、又因咸鏡監司狀　啓、更為申飭本道
都事、推考當該差使員、令監司拿致決杖、發運形
止查報後、督運　御史發送事、更議處置之意、
啓下行會矣、今聞咸鏡南関一帶、饑荒太甚、餓孚
載路云、事極寒心、雖令出於　朝廷、而方面之臣、
專不奉行、到今經年、無一石運入之報、差使員等
決杖形止、亦不馳　啓、一任其如此而置之不問、
則國家之事、終無可為之理、江原道前後監司、並
推考、其慢不擧行差使員守令等、急速決杖馳
啓、尤甚者罷黜事、　下諭宜當、向年洪得一、為督
運　御史時、嶺東之穀、連續運入於北邊、而近來
但委之本道、故解弛至此、督運　御史雖未可發
送、本道都事、急急馳送嶺東、催趲發運、形止連續
馳　啓事、幷及於　下諭中宜當、敢　啓　答曰、
依啓、
啓曰、今見咸鏡監司權盼狀　啓、時可達等、又據
都督令牌、責出戰馬三百匹云、難處之事、節節如
此、極為悶慮、此戰馬雖是日後交還之物、而三百
匹之多、以咸鏡一帶物力、將何以辦出乎、雖欲驅
捉場馬、而新羈不馴、難以騎使、令姑應之曰、此事
雖都督移咨我國、有本國准許旨意、三百戰馬、卒
難應副、况無都督之咨、本國之旨、何以辦得乎云
云、善辭防塞、以觀其意、如有不得已之勢、則限五
六十匹、或以民馬、或以土兵馬、或以守令衙養馬、

均一分定各邑、限日借得、給付于兩將、竢其事完
後、一一收還、各歸本主為當、以此意急急馳　諭、
而權盼單官、今方持紅旗騎撥上來、此有　旨、即
令賫回何如、　答曰、此路一開、後弊無窮、更為量
處、

甲子四月二十九日

啓曰、以本司　啓辭、咸鏡監司狀　啓內、時可達
等、責出戰馬量給五六十匹事、　答曰此路一開
後弊無窮、更為量處事　傳教矣、雖有都督移咨、
而數百匹戰馬、萬無卒然應副之路、况因時遊擊
一時督出之故、而調出許多戰馬、尤無可為之策、
故令監司權盼、善辭防塞、如或迫不得已、則五六
十匹、分定借給之意、具由覆啓矣、今承　聖教、至
為允當、以本道戰馬、倉卒難備之由、及既無督府
咨會、又無朝　旨、藩臣決難奉行之意、十分善辭、
堅防其請、設或逢彼之怒、反覆論難、期於解釋為
當、以此辭緣、即為馳　諭于權盼、李俊天、吳竣等
處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提督委遣遊擊來賀、遊擊非小官、而且是提
督之親姪、或云為提督之養子云、提督衙門、皆稱
二爺、提督之必送此人、應有其意、而亦所以重其
賀禮也、宜令接待都監、另加接待之禮、勿與他將
官比視、無失提督之歡心、似為宜當、且今方有北
兵及遼民大段講說之事、自　上、所宜速為接見、

以示勸懲之意、請於明日內、即爲接見、無令遊斃、
有遲滯生嗔之患何如、　答曰、允、

甲子四月三十日

啓曰、本月二十三日、特進官李貴所　啓、京砲手
緩急不足恃、禁衛虛疎、極可慮也、今宜募精壯於
八道、稱以禁衛軍、一人各給奉足三人、擇定領將、
使之敎鍊番休遞上、以備　扈衛、則禁旅不至單
弱、而根本可以固矣、且南漢山城、形勢最好、宜以
沈器遠依前爲漢南都元帥、使之摠制三南、三南
方伯、以三年爲限、責其成效、山城繕完之事委諸
器遠、專爲句管、則事必就緖、緩急可恃　上曰此
兩件事、令　廟堂議處事　傳敎矣、挑選精壯、以備
扈衛、誠今日莫大之急務、前日李曙(曙)　榻前所
啓下三道及京畿江原等道有才勇出衆驍健之
士、抄出揀鍊、分運　宿衛之意、蓋爲是也、如有粮
餉、則可以番休遞上、而即今京中、絶無養兵之路、
此甚可慮、今宜申飭外方、着實操鍊以待秋成、至
於各給奉足之事、則此時閑丁、得之甚難、若使渠
輩自望、則必有因緣作弊之患、姑待號牌之後定
給宜當、且南漢山城修繕之役、僉議皆言、沈器遠
可以擔當云、依李時發次知江都之例、以沈器遠、
稱爲南漢山城次知堂上、在京料理、以爲徐徐責
成之地、亦當、張晩、旣受八道元帥之任、瀆南四道、
時無警急似難別出元帥姑觀日後事勢議處之
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咸鏡監司權盼、以在德城津鶴城山城、除夏
節六鎭赴戍軍兵修繕事　啓稟、而厥後權盼、以
病遞職、故臣等欲待新監司差出後、商議定奪矣、
今者毛兵多入、本道接濟策應之不暇、勢難幷及
於山城之役、新監司李昌庭下去後、徐觀本道事
勢、更爲稟處之意、李昌庭處、言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本月二十五日晝講、知事徐渻所　啓、頃者
李時發、言軍器寺一年貢物價米四千石云、以此
貿得軍器、至爲便當、　上曰似好矣、議於三公處
而爲之事　傳敎矣、此事利害便否臣等未能詳
知、本寺亦有都提調及提調、商議善處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些灘之戰、李重老、李聖符、朴榮臣、尹廷俊、李
帥朱、權浩元等、一時敗歿、其力戰致死之狀、雖未
得聞、而适賊初非如異類之賊、諸將等、若有一毫
偷生苟活之計、則必不至騈首就戮、故心常矜愍
其死矣、今者尹廷俊妻李氏、持一單子、親訴於本
司、有曰廷俊與朴榮臣、一時被執、使之屈膝而不
屈、奮罵賊适、榮臣在傍、同辭奮罵之際、爲李守白
指嗾、降倭擧刃亂斫、體無完膚、至於碎身斷舌云、
實如此言、則廷俊榮臣等、所爲不下於朴永緖、所
當一體　褒贈、以表其死國之忠、而唯其陳上之

事、談驗無人二二邊行會黃海監司處、其時陳上生還軍兵中顕顕人處、詳問前項諸將死節事狀、特加贈爵之典、慰其泉壤之魂、而恤典則令該曹、為先着實舉行為當、其中如朴榮臣者、家貧尚未斂葬、其母李氏、今亦來訴、極可矜憐、尹廷俊、亦未埋葬云、令該曹、並速為題給葬需、使得趁時襄窆宜當、敢啓、答曰、依啓、

甲子五月朔

領議政李元翼
領中樞府事鄭昌衍
左議政尹昉
右議政申欽

堂上

晋原府院君柳根
兼禮曹判書李廷龜
西平府院君韓浚謙
昇平府院君金瑬 二十七日司堂上 啓下
延平府院君李貴
完豐君李曙(曙)
判敦寧府事金尚容 二十八日以兵曹判書除授
行戶曹判書沈悅
行知中樞府事徐渻 有司
行吏曹判書吳允謙
刑曹判書李時發 有司
知中樞府事申景禎
漢城府判尹金藎國
兵曹參判沈器遠
新豐君張維

郎廳

漢城府庶尹安璥
吏曹正郎李植

兵曹正郞洪憲
前司果姜藩 未付職
副司果金汝趪
權是中 外任代 邊虜衕廿五日啓下
刑曹佐郞李井吉
副司果鄭孝宗
訓鍊院主簿金虎生
副司果申天祿
李光門
宣傳官閔寅亮
兼宣傳官元翻



甲子五月初一日

啓曰、今見李俊天吳竣等狀　啓、則時王兩將、聞都督有停止票文之奇、姑留咸興、而票文不爲來到、慮所經各官、視以尋常文書、不卽撥還、故定送咸興出身、自定平至陽德次次憑推云、曾見平安監司李尙吉四月十八日成貼狀　啓、則時可達王輔處持票文差官、已爲發送云、則非撥上傳送之比、寧有十日之間、不到咸興之理乎、委屬怪訝、無乃持票差官、故爲延行、欲使兩將、深入而不得返乎、續據李尙吉等狀　啓、則都督雖發停止票文、而厥後又有不過停留十日之語、其實無回軍之意可知也、況時王兩將、銳意前往、氣色甚厲、會寧留兵之處、只有八九日糧、出塞利害、姑置而不論、大軍深入、粮運不繼、則罔測之變、生於邊上、言念及此、心膽俱慄、本司雖有妙筭奇策、而安能遙度於數十里之外哉、唯在本道當事之臣、措据措置、隨事善應而已、王萬才回來時、寢兵之計、我國邊兵、偕往向導等項事宜、曾已節續指揮、而第恐都督此擧、堅定固執、近日李尙吉元鐸等周旋之事、皆成虛套、此甚可慮也、此後北路策應、專責本道監兵使及接伴諸臣、更加竭心謀議、毋或悞事生患之意、幷爲馳　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五月初二日

啓曰、當日毛遊擊接見時、　上曰金尙容之行、稱

以回謝以送、而咨文如有改撰處、則改之可也事
傳敎矣、咨文則別無改撰之處、而但金尙容之行、
專爲回謝、則其所賫去揭帖、宜以 欽承 帝勅
全賴大人造化、今又專差令姪、來致厚禮、不勝感
激之意、措辭撰出、遣宰臣別有咨申一款、似當刪
去、且金尙容、稱以問安使、下送亦當、敢 啓、 答
曰、依啓、

司郞廳、以三公意 啓曰、毛都督、送禮于臣元翼
臣尹昉臣申欽處名帖及內函入 啓矣、所送禮
物、令該曹販賣、以爲回禮之資、回帖、令承文院撰
送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所送禮物、卿等領之、

初三日

司郞廳、以三公意 啓曰、提督所送禮物、令該曹
販賣、以爲回禮事入啓、 答曰、知道、所送禮物卿
等領之事 傳敎矣、今者戶部經用、蕩然罄竭、禮
單回物、措備極難、此提督所送之物、不得不移送
該曹、以補回禮、敢此積 啓、 答曰、不允、

甲子五月初四日

啓曰、今見咸鏡監司權盼及接伴使吳竣等狀
啓、則王遊擊旣見都督票文、而猶且不肯停止、一
向前進云、無乃都督、雖因李尙吉尹義立等、苦口
懇請、發此票文、而密諭兩將、使之前進歟、若不如
此、則安有見將令不遵之理乎、極可駭也、遊擊曰
俺之去留、唯萬才是聽云、未知金光煜能回萬才
之意否、萬才出來之路、逢着時王兩將、必有直的
說話、某條詳探詗知、一一馳 啓之意、觀察使及
兩接伴官處、 下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五月初四日

啓曰、全羅左水使奇汝獻以自己罪狀、蛇渡僉使
金得男處被訴、及觀察使李溟狀 啓內辭緣、多
費辭說分疏發明、敢爲狀 啓、極爲猥濫、政院、旣
已請推、此狀 啓、別無回啓之事、敢 啓、 答曰、
知道、

今五月初二日、毛遊擊所館處 接見時、遊擊曰
天朝糧船三百隻及餉銀百萬兩、今將出來、而海
路遲速難必、願貸 貴國糧餉、接濟軍民、當一一
還償、且戰馬亦須急急備送、而許與不許、願形諸
文字、給付俺行爲望、 上曰、少邦之於 天朝、豈
可論其稱貸、所當竭力以副、而只以公私物力蕩
竭、以此日夜憂慮、督府委送盛禮、當遣陪臣回謝
且以此等事意、轉達爲計、今日面陳曲折、亦須善
陳于督府前、爲望、 上曰、金尙容之行、稱以回謝
以送、而其咨文、如有改撰處、則改之可也、 上曰、
明日領積往見于遊擊所館處、洞陳遼民善處之
策、而領相如或有故、則左相進去可也、

甲子五月初五日

啓曰、初二日、毛遊擊所館處 接見時、遊擊曰願
貸本國糧餉、接濟軍民、且戰馬、亦須急急備送事、

許入不許、須形諸文字、給付俺行云云、自　上以
小邦之於　天朝、豈可論其稱貸、所當竭力以副、
而只緣公私物力蕩竭、以此日夜憂慮、督府委送
咸禮、遣陪臣回謝、善以此等事、轉達之意爲答矣、
前項兩件事、旣無都督公文、而遊擊只以口傳、自
此亦不須形諸文字、當令金尙容、面陳事情耳、粮
餉匱竭之狀、已盡於請移遼民咨報之中、本國連
年失稔之餘、又値如此暵乾、今年亦無西成之望、
如有拮据接濟之路、則安有移送遼民之請乎、於
此可知本國計盡勢窮、不得已而有此請也、至於
戰馬、島中餘存無幾、然當草枯葉落之後、驅捉若
干匹、以補下來之缺也、若都督有問則以此措辭
答之、如其不欲、則亦不須先自提起也、此意問安
使金尙容處、言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五月初八日
啓曰、各道各官軍伍之流散、專由於族隣之弊、侵
督之害、日甚一日、及今不爲變通、則將至於無軍
極可寒心、爲此　朝廷、屢經商確、通融作户、待軍
民還集、漸次充補事、兵曹判書臣金瑬、親蒙　准
可之教、卽行移八道、逃故成冊、有上來處、而金瑬
久在告中、雖出、事務劇甚、不專於此事、請兵曹堂
上中一員、郎廳中一員、別爲啓下、使之稟議于判
書、專管成籍、成籍間、勿爲遷動何如、　答曰允、
甲子五月初九日



啓曰、續據咸鏡監司權盼北兵使李箕寅狀　啓、
則朱守備、已於前日二十五日、與我　國人三名、
入探許北界部落云、雖出於被脅不得已之致、而
至於朱守備等、變着我　國衣冠、則爲他日嫁禍
之地矣、今此嚮導之人、雖不得不給、而兩將入討
之時、亦必要得我　國邊兵、此則決不可許也、與
胡搆釁、今不須言、而若貪功深入、則其成敗利鈍、
亦不可知也、毋如嚮導人之輕許而極陳我　國
邊兵、無　朝廷指揮、不得出塞之由、堅意防塞爲
當、仍念毛兵此擧、爲我　國莫大之憂者、非一二
計、北胡逃匿遠地、使兩將、深入而無功、則必歸咎
於我　國之潛通、或預知　天兵入討之期、而聚
集諸處散胡、引入絶地、斷其歸路、則以疲殘數千
之兵、萬無脫還之理、那時亦必歸咎於　我國之
不救也、或被虜逃還　天兵、乘勝入塞、則邊城亦
有不支之患、以彼以此、俱屬可慮、此等事機、自此勢
難遙制、專在於本道當事之臣、撑眉努力、設備善
應、毋負　朝廷委寄之意而已也、以此意　下諭
于監兵使及接伴官等處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甲子五月十一日
咸鏡北道兼守防禦使望、　行吉州牧使邊應壁、
啓曰今月初七日　引見時、左議政申欽　啓曰、
北征唐兵、接濟無路、江原道則督運　御史已往、

而慶尚道未知何以為之、北道他無傍縣、頓無發
倉糴粮之路、極可悶也、承旨金自點　啓曰、回軍
必不易繼粮極難、　上曰回軍不易、督運　御史
及慶尚監司處、催促使之速為運送、且問其施為
之事可也事　傳教矣、北路繼餉之事、委屬可慮、
慶尚道海邊軍粮、亦使江原道督運　御史李培
元、次知勾管、而兩道海運米粮、元數不滿四千石
縱令一時齊到、未勾一朔之用、況慶尚道距北道
海路險遠、馬尚一船、容載僅數十石、則萬里風濤、
難保其無事委輸也、必須受　命之臣、竭力奔走、
嚴加檢督、庶免後時之患、而李培元下去之後、時
無幾石運入之報、極為不當、嶺東西及慶尚道、該
運米粮、某某官幾石內、某官幾石、某日發送、咸鏡
道某官輸納、形止連續　啓　聞、以為該曹憑考處
置之地、而萬一北路軍餉不繼、則受　命諸臣、難
免乏軍興之罪、以此意、江原慶尚兩道觀察使及
督運　御史處、　下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西路管餉之任、所係關重、而曩日或慮使臣
廚傳之弊、以成川府使鄭斗源安岳郡守南以雄、
兼差兩道管餉使、而又令兩道都事、催督船隻夫
馬、運入軍前矣、今聞守令兼管餉使、事體多有難
便者、管餉使、只管措備出入之事、而運入之責、委
之於都事且管餉使、是道內守令、而都事乃是首領
之官、掣肘聱牙、事權不得歸一、至於鄭斗源則僻

在成川限隩之地、雖時或出巡、而邊上策應、致有
不及之時、各官文報稟奪之際、亦未免稽滯後時
之患、即令公私板蕩之日、毛帥之請粮益急、西路
餉臣之責、比前尤重、鄭斗源則管餉使減下、南以
雄安岳郡守改差、仍差南以雄為兩西管餉使、長
在近邊之地、而擇帶從事官一員、往來檢督、則兩
西粮餉、措置輸運之責、歸於一人、無掣肘聱牙之
患、而有委曲周備之效、允為便益、敢　啓、　答曰、
依啓、
啓曰、今月初五日毛遊擊　接見時、遊擊曰遼東
之民、流入於貴國者甚衆、而無知邊民或為毆打
至有致死者六人、請行文于邊臣、使之禁斷、令流
民安接云、自　上聞來、不勝驚駭、當唯命行文禁
斷為答矣、遼東流民、散布於邊地、搶糧討食之際、
不無與我　國之人、爭鬪傷害之理、前日都督亦
言于李尚吉等矣、今者遊擊、至於親告于接見之
時、宜令李尚吉尹義立等、申飭遼民所在邊上各
官、嚴加禁斷、俾無相毆之患、而將此　下諭內事
意、告知于督府事、　下諭為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甲子五月十二日

啓曰、今見北兵使李箕寅狀　啓、則未守備、自胡
地回來、所言前日逃來時所見胡落、掃如撤歸之
說、時王兩將聞之、則未知何以處之也、第未知告

于两將之説、亦如此否、至於王萬才、則棍打我國
人、責其指路之不直、而又爲入送云、若終不得掩
諱胡落之所在、則極爲可慮、萬才、久居我國之地、
能解語人情諳熟、若善爲接待、得其懽心、則必不
至於再送、而致有嗔怒棍責之事、想金致遠、不善
接待而然耶、再探之報、想已回來、不知終竟如何
也、竭智出奇、彌縫善處之意、馳 諭于咸鏡監司
及北兵使處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金致遠推
考、
啓曰、全羅水使、因兵 批啓辭、令本司議薦事
允下矣、水使、本司議薦、事體不當、兵曹判書、雖有
病而自有他堂上、令本曹相議差出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回答使鄭岦 啓辭、單咒貿易公事、令廟堂
更議處置事、 允下矣、經變之後、京外單咒掃如、
故本司請於回答之行、貿來于日本矣、今見鄭岦
啓辭、 聖明之時、初遣使价於異域、公然帶貨、開
此貿易之路、則使臣之受侮見辱、有不暇計、竊恐
虧損 國體云者誠有意見、單咒貿易公事、勿爲
舉行、而仍令使臣、嚴禁一行下人、挾帶私貨、俾無
奸濫之弊、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南以雄、兼平安黃海兩道管餉使、已爲 啓
下矣、其應行事目、則以當初管餉使賚去事目、參
用通行、如有難便之事、則啓 稟定奪之意、下

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五月十五日
啓曰、當日 朝講時、特進官金藎國所 啓、平安
道清川以北、因逋民散布、凋弊已極、係干 天兵
之事、雖不得容力、而至於我 國之事、所當務從
除弊矣、赴京使臣往來者、例於宣沙浦止泊、裝船
什物、輸納海曲、夫馬之弊、固有紀極、定州、乃是一
道雄富之邑、而已成棄地、若於安州清川江、乘船
則可除嘉山・定州・郭山等邑支道夫馬、前日梁監
軍劉 天使、皆於安州乘船、無弊過海、我國使臣、
亦由此處往來、則日後 詔使差官之來、當於安
州下陸、可省平安一路一半之弊矣、 上曰此言
如何、好則議爲之、左議政尹昉 啓曰、前者 詔
使之行、亦欲使之下陸於安州、我國使臣於清川
乘船、有何不可乎、 上曰、然則議處事 傳教矣、
清川之於宣沙浦、水路通且無險、但清川江、或有
潮落水浅之處、若於下流海口、安戎老江等處、探
便好之地、定爲乘船處所、而使臣留安州、待風下
海、則甚爲便益、如以安州一邑、獨當久留爲難、則
雖使嘉定兩邑、合力支送、其於西路省弊、三分居
一、依此爲之甚當、但謝 恩使、行期已迫、裝船什
物及海上日用行具、如已湊合於宣沙浦、送還安
州、若或不便、則自冬至使、始於安州乘船下海之
意、平安監司李尚吉處、下 諭宜當、敢 啓、 答

曰、依啓、
甲子五月十五日
啓曰、十四日 晝講、特進官李曙所 啓 中朝
之人善造火藥、而遼民來西路者甚多、其中必有
通解其法者、求得其人而學習、似爲宜當、承旨鄭
廣成 啓曰、此意言于備邊司乎、敢 稟、 上曰
允事 傳敎矣、我 國之雖解煑取焰焇之法、而
費功多而收效寡、出來遼民中、必有通解妙法者、
令平安監司及接伴使等、購以重賞、多般募得、傳
習之意、 下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卽見咸鏡監司李昌庭狀 啓、則北路粮絶
之憂、已到十分地頭、至於結縛守宰、敺打傷殘、搜
括於僧舍民間、僅給一日之粮云、想通聞、大亂已
作矣、思之罔極、心膽俱慄、都督此擧主意已堅、且
爲人無情、實不可以誠意感動、區區筆舌、固知無
益、而終必生變之由、不可不預告也、以李昌庭馳
啓內事意、令承文院、枚擧具咨、極陳北路公私儲
竭、糧運不繼、大軍所過之路、狼狽已至此極、況六
鎭絶遠之地、尤無一、兩日支給之路、勢甚岌岌、不
得不先告云云、似不可已也、一邊 下諭于金尙
容、李尙吉、尹義立、等處、使血誠懇告、俾無生事發
歸咎之患、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五月十六日
啓曰、卽見咸鏡監司李昌庭狀 啓、則咸興以南、
各官物力已竭、而江原道嶺西之穀、無一石踰嶺
云、極爲駭愕、曾令江原監司尹安國、進駐境上、檢
飭運粮之事、而慢忽至此、國事寒心、嶺西應運米
豆、調發夫馬、罔晝夜運送、俾無生變之患事、尹安
國處、 嚴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監司推考、
啓曰、卽見咸鏡監司李昌庭狀 啓、則毛都督令
牌回報事也、依例自本道回呈、而備陳本道殘敗
無形、終必生事得罪之由、仍乞老爺商量事勢、早
賜指揮、使 天朝大軍、庶無脫巾之變、而小邦生
靈、得免焦爛之患云云可也、以此意回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司郞廳、以都体察使意 啓曰、全羅道樂安郡守
牒呈內、郡居前僉使宣憲龍等、聞有逆變、卽募兵
募粮、勤 王上來之際、賊亂已聚之糧四十二石、
宣德龍、親自領來、米數雖少、其意可嘉、以爲体府
軍用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令該曹論賞、
啓曰、濟州居李男呈狀于本司曰、上年以進上陪
持人出來、仍爲 奏聞使行次所捉去、又隨譯官
申應榘往來、再度越海、未蒙 恩賞云、李男、問其
身役則正兵也、本以海外之人、再度往來登州、功
勞非細、令兵曹禁軍帖成給、以慰其心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五月十八日
啓曰、卽將北兵使李其寅及王遊擊接伴官吳竣

等狀　　啓、叅考事情、則其間說話、互相抵牾、吳竣
狀　啓、王遊擊差官、五月初四日、到鍾城、見王萬
才、則萬才於四月望間、自會寧入往胡地四日程、
山高水深、處處逢虎云、胡落盡撤、只餘旧基、自鍾
城又往胡地三日程、亦不見胡落云云、積擾北路
諸臣馳　啓、曾無王萬才入往胡地之報、而今始
有此說、無乃差官言于遊擊之時、譯官之傍聽者
不實歟、吳竣狀　啓又曰、本月初五日、萬才、自鍾
城、又率兩遊擊家丁二十名・土兵二人、前向穩城、
亦入胡地云、而李蕢寅狀　啓中、全致遠馳報、則
王萬才王千摠等十人及通事一名、當日辰時、發
向慶源云、所謂當日者、不知是何日、而致遠馳報
內、旣言初六日酉時之事、則萬才之向穩城、其非
五日則明矣、使命邊臣馳　啓之說、未免不同、有
妨於　廟堂之籌度、殊極未審矣、大槩近日越邊
胡落之實有實無、不待漢人之偵探、而邊臣則明
知之矣、前日朱守備劉宵官等、自會寧鍾城、入探
之處、實無胡落、則兩人所言、不見胡落則難掩漢
人之目、而李蕢寅狀　啓中、見鍾會兩官馳報、似
有可圖之便云者、未知何所料而然也、邊遠之事、
自此勢難遙度、而臨機應變之權、亦非朝廷所宜
指揮、更加竭智殫力、周旋善處、而九千動靜、一一
詳細馳　啓、以憑籌畫之意、　下　諭于咸鏡監兵使
及接伴官等處、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五月十九日
啓曰、本司郎廳、仕滿十朔則叅下、六品遷轉、叅上
陞敍、已成規例、而司郎廳申天祿、前年八月除授、
仕滿十一朔、曾以　扈從之勞、陞付別兒司果、而
尙未經實職、前後勞績相考、令該曹實職陞授事、
捧承　傳施行何如、　答曰、允、
啓曰、宣川為府、在前時、四郡中最為饒邑、而近年
以來、屢經匪人、且緣走回逵民之侵擾、官庫蕩竭、
人民潰散、已為棄地、收拾之策、一日為急、新府使
成俊耉除授已久、而人馬不來、至今未得　啓行、
依邊將例給馬、令吏曹一兩日內、催促發送宜當、
敢　啓、　答曰、知道、驛路殘弊之時、守令給馬、似
為不可、勿為給馬、催促發送

甲子五月廿一日
啓曰、今見接伴使尹義立狀　啓、則都督發銀求
買舊麥四百石云、此是屯種補餉之計、勢難違拒、
縱不能准數換給、而隨其時価、二三百石、量宜應
副、似不可已也、馬皮則以牧場斃失皮張入送、牛
皮則自本道、可以辦送、而所求之數若多、則報元
帥府、令黃海道、並力貿換事、當初自該曹、已為知
會云、而至今不為入送、徒煩狀　啓、委屬未便、急
急措備輸納之意、李尙吉黃海監司處、並為　下
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即見接伴使尹義立狀　啓、則北兵撤回事

都督已出票文云、但不言持票文差官、某人某日
自島中出來起馬云、自前都督所為、難可准信、縱
或發送票文、而無乃復如頃日止軍陽德時事耶、
持票文差官如已出來、亭贈禮物、使之星夜馳去、
俾及於兩遊擊未入六鎮之前可也、設使接伴使
未及圖之、而觀察使李尙吉、猶可及圖於中路也、
且差官雖還回其行、不即入去而北路諸臣、預知
此奇、則不無先事周旋之路、尹義立狀　啓及都
督票文、自本司急急謄出、知會于咸鏡監司兵使
及接伴官等處、亦當、葛應貞既有望報之心、雖不
可自　上贈遺、而禮物、令該曹參酌磨鍊下送使
尹義立措辭贈給、以謝為我　國致誠之意、未為
不可、以此意　一下諭于接伴使及平安監司處宜
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因禮曹判書李廷龜、　榻前　啓辭登州貿米
事　允下矣、登州之許貿多寡、亦不可知、故試
以謝　恩冬至兩起使臣、所騎船十隻、登州下陸
後、即為貿來、以為再送迎還之計、而我國使臣、方
在　中原、則不無時急消息馳　啓之事、兩起各
一隻、不可不仍留艤待矣、其餘八隻、似當貿米、而
每船須有監官一員通事一名然後、可以檢飭本
船之事、雖有意外之患、庶可通情而解脫也、大槩
此事、不係關重、登州咨文、則雖付於使臣之行、仍
令周旋許貿、而自平安道、料理指揮之責、宜付於

管餉使、前日　啓辭中所謂的當官員、令南以雄
極擇西路某衙門軍官中廉謹勤幹者二員、每一
起使臣之行、各送一員、監官及通事亦須另揀以
送、以為回來後、觀其能否、重賞之地、且米價銀參、
亦以都督所發銀及鄭斗源所備人參、酌宜入送、
且貿米往來之際、必有許多禁約、措處之事、與本
道觀察使李尙吉、十分商度善處之意、南以雄李
尙吉處、並為　下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即接平安兵使李守一馳報、則㺚兵千餘騎
來到水口越邊、至於入灘看審云、雖曰還入金倉
洞、而洞口去江無五里、入洞之後、其去留多寡、時
未可知、極為可慮、大槩此賊當此盛熱、前頭水潦
之節、不宜動兵、而邊有此舉、必是王仲祿等所報、
深入虜營、焚劫殺獲之說、不虛而有此乘憤追蹤
之兵也、然而賊既壓境、則在我防備之策、不容少
緩、而義州、昌城等處、守備單弱、未有可恃之勢、賊
騎臨江欲渡之處、防灘戍卒、僅十五名云、良可寒
心、前項李守一所報、亦無整槊兵馬、投袂迎敵之
語、而只曰整齊待變事回送而已、守一、老於兵事、
必料其賊不渡江、而自此觀之、恐有緩不及救之
患矣、本道應變之策、想帥臣張晚、已為指揮、而張
晚　啓請京砲手、令訓鍊都監、急急優數裝束、更
待報至、罔晝夜下送、而例防一哨、則雖無急報、亦
當為先下送也、以此意馳諭于兩元帥及巡察使

李尙吉處、使之剋心待變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甲子五月二十二日
啓曰、泰安郡守、旣以江都藩蔽、別擇差送、則其於
貿販生財之際、必有名稱然後、方可倚以集事、尹
是勇、係是堂上文官、本道調度使稱號下送宜當
敢 啓、 答曰民之厭聞此名久矣、今日之事與
廢朝之事雖殊、不可更議此官、不允、
甲子五月二十三日
啓曰、即接都元帥張晩及贊畫使金起宗等馳
啓、則十九日義州白馬山及葛山烽燧、擧別烽五
柄、而極爲驚駭、以此度之、則義州境內、十九日未暮、
已有賊變矣、龍川郡守李希建馳報、十九日戌時、
本府城頭、擧火五柄云、而義州府尹柳斐、永口萬
戶李沇、馳報、據都督標下軍兵、本堡留屯等事狀
啓、亦於十九日戌時成貼、而無賊兵犯境之報、委
屬可疑、且定州、旣已擧火、則以東至京、所當次次
傳准、而于今五日、退無煙火消息、不知自何處中
斷也、宣傳官一員、當剋發送、使之査覈馳啓宜當、
都元帥 啓請砲手、令訓鍊都監、一二日內發送、
而軍官之在京中者、亦令兵曹、同晝夜催促下送
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五月二十四日
武郞廳望權是中外任代 司果邊彥珩、

啓曰、司郞廳李井吉、以本任刑曹佐郞承 傳罷
人不因事罷職矣、井吉、旣以備局郞廳、除本司仕
上直、則本曹之事、似無干預、而本曹、以李井吉應
罷現告之意、誠所未曉也、然而旣已罷職、雖不得
分揀、而井吉能文善寫、郞廳中最爲翹楚、付軍職
冠帶常仕宜當、敢 啓、 答曰、知道、現告之由、當
問于本曹、處之、
啓曰、賊适之變、西路軍器、蕩盡無餘、故忠淸全羅
兩道、各黑角弓一千張、長箭一千部、片箭五百部
就於本道各營各官各鎭浦所上軍器中、極擇可
用者、定都會收捧、別定解事軍官、次知裝載、交替
于江華以爲入送西路之計事、去四月初一日、已
爲入 啓下諭、而行過緣由、至今不爲馳 啓、委
屬未便、依前 下諭、催促入送後馳 啓之意、更
爲 下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近來下諭之
事、方伯以下、視之尋常、畧不動念、豈不寒心哉、軍
器入送、一日爲急、而稽緩至此、他事何言、兩道監
司、難免慢忽之責、並察之、
甲子五月二十六日
啓曰、京畿諸邑軍兵、在於一二日之程、脫有緩急、
可以朝徵而夕至、比於他道軍兵、尤爲緊要、操鍊
整齊之策、不可置諸尋常、完豐君李曙、曾爲本道
監司、備諳軍兵事情、稱爲京畿諸邑軍兵次知堂
上、使之句管操鍊之事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五月二十七日
堂上望　昇平府院君金瑬
甲子五月二十八日
啓曰、本月二十五日　晝講、特進官李曙所　啓、
有兵必有兵器乃可、而軍器寺訓鍊都監、軍器無
形、誠非細慮、其中箭、則頗多有之、必須多造弓子
可也、若設都監則有弊、一邊令軍器寺、一邊令訓
鍊都監、趁時貿得魚膠牛筋、造作爲當、　上曰造
作亦可、而貿得尤好、貿易之事、卿之所管也、國儲
雖乏、勿失時貿易可矣、又所　啓鳥銃二千柄弓
子三千餘柄預備、京畿軍士五千名處、分給與訓
鍊都監軍士、同爲　扈衛、實爲宜當、　上曰可矣、
又所　啓濟州國馬皮多在、且牛皮甚賤、令其上
送、作弓帒筒箇爲當、　上曰、弓帒以皮爲之、筒箇
以柳器爲之可矣、濟州馬皮、使之上送可也、又所
啓、京畿將官、使之上來、點考於備邊司何如、　上曰、
如是爲之好矣、點考汰其無用者、亦可也、又所
啓西邊防戍之軍、自宣鐵以東、次次退入城守、則
人心必樂從矣、　上曰、令備邊司議處事　傳教
矣、器械不利、古人猶謂以其卒與敵、況全無守目
令京外、軍器蕩盡無餘、脫有事變、則雖有累萬精
兵、勢將徒手赴敵、豈不寒心、國儲雖曰蕩竭、而不
可不及時貿得、且令軍器寺訓鍊都監、某條拮据、
造作、縱不能多多益善、而務足京畿軍士五千名

所授之器、似不可已也、濟州國馬皮、隨其所有、汲
數熟正上送、以爲造作弓帒之資事、濟州牧使處、
自本司、行文知會、亦當、至於柳簇鞱、則自官家措
備甚爲有弊、雖令各自措備、而其價不過四五升
之米、使之自備無妨、京畿將官、或於某時傳令聚
會備邊司、兵曹眼同試閱、錄其可用、而汰其庸雜
者、亦當、西邊防戍軍、自宣鐵以東、次次退入城守
事、亦令都元帥、商量事勢、依此舉行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弓帒、本州造作上送可也、京畿將官、試
閱後、尤甚苟充、守令、推考治罪、
甲子五月二十八日
啓曰、謝　恩使李德泂　啓辭、自前　奏請使之
行、人情盤纏、皆有定規、而上年李慶全等赴京之
日時屬草創、事多未遑、需用銀參、該曹裁減太多、
及其到彼、徵索倍常、致令越海、再度加請、猶且不
足、取用於他行用銀之數、萬有累千、其侵徵窘迫
之狀、聞來極爲寒心、目今　中朝風習、與前大異
雖在達官、公然擲指云、而臣等所齎銀子、該曹磨
鍊只五千兩、單薄至此、萬無周旋之理、極爲悶慮、
臣等乘船、在於七月念後、登州到泊、當在八月旬
望、秋節向深、風作漸緊、行資既罄之後、雖欲遣人
加請、其勢末由、披索行李、盡其錙銖、延及他行、恐
非國体矣、在前人情、優數齎去、相機撙節、餘則還
納、自有規例、　國家大事、惟在此行、而倘以薄物

細故、致誤事幾、則豈非未安之甚乎、且海路險惡、
許多人命、專靠於船隻、往還之際、必依泊島嶼、占
候風氣、十生九死、僅乃得達、今聞備局、以臣等所
騎船隻、貿穀載來、還為入送云、此時運餉方急、實
出於不得已之計、而但 中朝事勢、朝暮可虞、驚
急之變、若出於完事之後、則當歸船所、而船隻盡
還、風濤迫隔、則此間處置、未知如何、此雖過慮、而
大槩滄海舟楫之行、不可以時月為期、重載米穀、
往還無事、亦難預必、雖得利涉、既渡之後、撤破船
粧、雖復整理、渙散格軍、何以聚集、瞻望故 國、徒
切企竚、時序荏苒、● 王事遲延、節節難便、可勝形
言、臣等既齎重 命、事鉅持狹、方切憂慮、覘外之
事、日益橫生、罔知攸措、人情銀子、更加磨鍊、所騎
船隻、勿為貿穀、至於焰焇例節賀節許貿、明有定
規、今亦移送節行、專意 參請、類此三件等事、俱
係切迫、請令廟堂、并為量處、俾無狼狽之患、公私
幸甚、惶恐敢 啓、 答曰、依啓事 傳教矣、赴
京使臣費用之煩、誠如啓辭、況此謝 恩之行、兼
有 奏請、中原各衙門、需索之繁、必倍於常行、盤
纏銀參、令該曹、優數加磨鍊、給送宜當、所騎船隻
貿來之舉、實出於順便之策、而使臣之為其職事、
慮無所不用其極、則難便之說、亦不可謂無其理
也、使臣所馳船隻、則勿令貿來、而貿來之船、則令
該曹及兩西管餉使、另議處置亦當、至於焰焇貿

易、誠今日極緊之事、似難專廢、且節使亦有年例、
該貿之數、本司元 啓請數萬斤內、折半一萬斤
貿來、—似為便當、敢 啓、 答曰、依啓、使臣所騎
船隻、勿令貿來、則貿來之船、該曹及管餉使、似難
辦送、兩行各置一隻船、其餘並為載來以來、似可
矣、

甲子六月朔

領議政 李元翼
領中樞府事 鄭昌衍
左議政 尹昉
右議政 申欽

堂上

晉原府院君 柳根
兼禮曹判書 李廷龜
西平府院君 韓浚謙
昇平府院君 金瑬
延平府院君 李貴(曙)
行漢城府判君 李曙
行兵曹判書 金尚容
行戶曹判書 沈悅
判中樞府事 徐渻 有司
行吏曹判書 吳允謙
刑曹判書 李時發 有司
知中樞府事 申景禛
行兵曹參判 沈器遠
行承政院都承旨 金藎國 有司
新豐君 張維

郞廳

漢城府庶尹 安璥 代副司果金南重二十五日啓下
吏曹正郎 李植

兵曹正郎 洪憲
文臣兼宣傳官 羅萬甲
副司果 金汝遵
李井吉
鄭孝宗
訓鍊院主簿 金虎生
副司果 朴省吾
申天祿
李光門
宣傳官 閔寅亮
副司正 邊彥珩 五月日元翮罷職代
副司正 李滑 六月日權是中外任代

甲子六月初二日

啓曰、前月二十六日晝講時、 上曰吳煥之殺李守一軍官、當初知其軍官而故殺之耶、不知軍官而其奴只爲首級而殺之耶、此獄事、令備邊司及諸堂上、詳覈以啓事 傳敎、吳煥獄事、初因副元帥李守一狀 啓、令本道、査覈 啓聞、而繼以李昌元之弟弘元訴冤陳疏、啓下義禁府、故京畿監司査覈狀 啓、移送禁府、一時憑閱處置事、入 啓蒙 允矣、韓汝溭狀 啓外、本司他無詳覈得實之路、推鞫罷役、與禁府諸堂上、商確以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甲子六月初三日

啓曰本司文郞廳員數不多、吏曹正郞李植、逐日供仕、少無餘暇、今者又差時政記兼春秋、本司方欲撰錄逆賊誅討時事蹟、李植兼春秋改差、使之專管本司文書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六月初三日

啓曰、去月二十八日三公引見時、完豐君李曙(曙)京畿軍兵敎鍊名稱定奪事、及南方軍兵團束敎鍊別出堂上句管事、至今不出於擧行條件、請當該注書推考 答曰、依啓、

啓曰、前月二十六日晝講時、 上曰吳煥之殺李守一軍官事、當初知其軍官而故殺之耶、不知軍官而其奴只爲首級而殺之耶、此獄事令備邊司及諸堂上詳覈以啓事 傳敎矣、臣等、會同禁府堂上、取考吳煥獄事前後文書、以利川留鄕所申從誼等馳報、據府使韓會一在公州 行朝二月十六日成貼、報本司牒呈內、吳煥率其子世隆及家奴鄰里人數十名到官門、募集義兵、抄發具仁堅崔士鳳等、邀截于葛古介、賊造騎兵十餘名、蹄峴馳來時、吳煥、親率軍兵追逐、賊騎到本府後、入斬獲五級、其中羅堅稱名人生擒、故問其被斬人姓名、牒呈後錄四人、則皆稱某某、而一人則臨急自刎、名不知、青布纏身、似是降倭云云、此牒呈及首級、吳煥持納于公州、則所謂名不知者、乃是李昌元、而吳煥等之所殺死者也、京畿監司韓汝溭査覈狀 啓內、各人招辭則李昌元奪取全成立馬匹、深夜過去、不言其名、故相與搏戰、自致殞命云云、以此觀之則與前日留鄕所所報之辭、不同矣、大槩殺李昌元之時、知其爲李守一軍官與否、則雖未能懸斷、而昌元被殺時、寧有不自言李守一軍官之理乎、着令義禁府、詳覈處置何如、 答曰允、

甲子六月初四日

去月二十八日三公 引見時、 下敎曰西方則元帥任責、南方則何以爲之、 右相曰李曙(曙)曾言於臣、臣旣知之、 上曰大將則元帥不可更立、擇其可合、預爲句管可也、大臣啓以旣知之故、不爲

分付矣、別出堂上事、更爲分付乎敢　稟、傳曰、分
付可矣、
李曙(曙)所幹名稱定奪事、敢　稟、傳曰、記事如是
失實、殊極寒心、更思爲之事　傳教矣、議定名稱
事、分付于備邊司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甲子六月初六日

啓曰、今見毛都督問安使金尙容狀　啓、則遼民
入送登州　奏草、都督領先見、停當後、發送云云、
令承文院、另寫一本、急急馳諭于接伴使尹義立
處、使之呈視定奪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六月初七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使臣所騎船、勿爲貿米事、　答
曰、依啓、使臣所騎船隻、勿令貿米、則貿米之船、該
曹及管餉使、似難辦送、兩行各置一隻船、其餘貿
米以來、似可事　傳教矣、使臣登州下陸之後、不
無時急消息馳　啓之事、故兩行十船內、各留一
船、其餘八隻貿米事、前日入　啓蒙　允矣、今者
又承兩行各置一隻之　命、然則兩行通前後各
留二隻乎、臣等亦萬分參商、兩起使臣、雖於七八
月內開洋、九月內登州下陸、而呈咨貿米之際、必
消多日、事雖便順、十月前還入登州、似不可必也、
脫或歲前、未及入歸、而使臣完事之後、回到登州、
而所騎之船、未及入往、則其間事勢、恐致狼狽、若
於謝　恩使六隻內、留三隻、冬至使四隻內、留二
隻、則貿米之船、雖未及回去、而使臣到登州、如有
時急過海之事、可以並騎出來矣、其餘五隻、使之
貿米、則於使臣、無去棹之患、而貿米之事、亦不至
於全廢、似爲兩便、敢　稟、　答曰、依啓、

甲子六月初七日

啓曰、咸鏡監司上送唐人高大有、問其根脚、則供
稱非姓高、乃郭也、年今四十八、遼東城南大桑屯
居人、㺚賊入遼東時被擄、同處二年、又爲魚皮㺚
子所擄去、一年以採貂爲業、今年三月逃來本國
地方、所願則在此生活、不願入歸本土云云、此人
移置南方事、曾已　啓下矣、令該曹、製給衣服、別
定可信人、押送于晋州兵使鎭下、使之安插、給與
廩料、俾無飢餓之患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六月初十日

啓曰、今見毛都督問安使金尙容狀　啓、則都督
極言鐵山府使安景深接應往來將官、賑恤流離
遼民、盡誠盡忠之意、願以俺日夜感激之衷、致謝
于國王前、以勸忠勤、而且以伺候通事張大秋、賞
職主簿爲不足、必欲討給王貫子云、其意蓋欲使
之超陞堂上也、都督面對重臣、如是懇請、且安景
深則以本府板蕩之地、接待都督以下諸將、俱得
其歡心、顯有可酬之勞、似當量施賞典、而係干
恩命、自下不敢擅便、並　上裁施行、　答曰、安景
深陞叙、張大秋陞堂上、

甲子六月初十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完豊君李曙(曙)名稱及南軍句管人擇差事、待領相來詣備局議 啓事。 答曰、知道、令有司堂上、往問可矣事 傳教矣、臣蓋國、往問于領相、則以謂臣老敗澌盡、退伏私室、至有令有司堂上往問之 命、不勝惶惧之至、臣雖病伏、其於備局公事、未嘗不往復相議、如李曙(曙)名稱及南中句管人擇差事、自當與備局齊議入 啓、何待於自 上下問哉、但備局之意、欲以李曙及南軍句管之官、皆屬於都體察使、平時都體察使、出按外方、有專制刑賞之事、故各邑色吏、頗知畏戢、凡有號令、不至廢閣、臣今自以身在 朝廷、決不可行此任、故屢次控辭、而未蒙 許改、旣不得解任、故方設施措備軍物、以少贖虛帶職名之罪、而所需材料無出處、不得已令副使等屬官、行文于各道、隨便取用、今又李曙及南軍句管之官、屬于體府、則一衙門云、屬官甚多、行文外方之際、文書紛紜、各邑眩於奉行、臣老病、勢不得遍察彼此、凡事皆難以就緖、在朝體察、全無威令於外方、雖屬之體府、萬無借重之益、終不如別立名稱、各自號令之爲宜、故臣曾以此意、通于備局矣云、領相之意如此、何以爲之乎、敢 稟。 答曰、知道、領相若難遍察、則只屬李曙於體府可矣、
啓曰、都元帥從事官南斗瞻、求致張晩之意、今年江邊秋防軍兵單弱、防備虛踈、且賊變之後、火砲蕩然、鳥銃千餘柄、爲先下送云、今各防備之處、比前益緊、而三南之軍、旣不得添防、則廟堂亦無如之何矣、唯以兩西兵及三南、未准期再入之軍、推移善用而已、至於火砲訓鍊都監及軍器寺所在之數、亦極零星、雖不得優數下送、而量宜輸致爲當、且此時物力雖竭、而戎器整辦之事、不可少緩、於開城府、海州、黃州、等處、定都會、鳩集鐵炭、募聚工匠、極擇標下將官中勤幹解事者、委以監造之役、以爲得寸得尺之計、似不可已也、以此意、元帥及黃海監兵使處、下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六月十一日
啓曰、今見咸鏡監司李昌庭狀 啓、則兩遊擊出去時、本道驛馬及刷馬等、使行帶去、馬主糧絶落後、無主之馬、萬無推還之理云、北路公私馬、若有見奪遺失之弊、則極爲可慮、着令兩接伴官及平安監司、一一替還、而其中無主馬、査出、留養所在之官、馬毛色成冊、移文咸鏡監司、使之推去之意、下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六月十三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李曙(曙)名稱及南軍句管人擇差事、 答曰、知道、領相若難遍察、則只屬李曙於體府可矣事 傳教矣、李曙(曙)依 聖教、屬於體府、而稱爲畿輔總戎使爲當、南方軍兵句管之人、羣議

皆以兵曹叅判沈器遠爲可合、而旣難屬于体府、
則似當別爲名稱、特設衙門、何以爲之乎、敢　稟、
答曰、依啓、別設衙門、似爲有弊、依江都勾管堂上例
使之勾管、
啓曰、今見毛都督咨文、要得鳥銃一千柄、係是滅
虜之具、不可不應副、而目今經變之後、內外蕩盡
無餘、千柄鳥銃、萬無措備之路、極爲可慮、令承文
院以本國鳥銃、習造未久、州府所藏、元數不敷、頃日
逆亂之時、散失燒毁、名爲砲手者、亦無所持、小邦
方以爲悶慮、今承俯索、豈不欲枚合燼餘、以表同
仇之意、而殘蕩之極、委難造辦、就於戎卒手中、挑
得一百桿以送、不足以仰塞孚望、不勝慚惶之意
措辭回覆、令軍器寺及訓鍊都監、擇取中用者、別
定差官、急急下送、仍諭接伴使尹義立、善爲周旋、
極陳難辦之意、如或嫌其數少、嗔怒不已、則告以
啓知　國王、隨得加送云云宜當、且潔白敦厚紙、
令該曹、照所送樣子量宜下送于尹義立處、使之
呈納亦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六月十六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南軍勾管沈器遠爲可合、似當
別爲名稱、特設衙門事、　答曰、別設衙門、似爲有
弊、依江都勾管堂上例、使之勾管事　傳敎、故以
沈器遠、南方勾管堂上　啓下矣、臣等更爲商量、
下三道軍兵、次知整理之事、極爲關重、徒然以本
司堂上勾管、事不着實、必須別爲名號、號令諸道
然後、庶可及時料理、敢此申　稟、　答曰、依啓、
啓曰、今見義州府尹柳斐等狀　啓、則徒兵萬餘
屯駐鳳凰城、連遣遊騎、往來江上、至有穀物搬運
之事云、目今江外一帶、督府屯穀蔽野、伊賊必有
取麥刈禾之計、前頭水落灘淺、不無越境作耗紙
糖及未之患、必須遠遠探哨、設機隄備、以爲不可
犯之勢、然後、庶無資糧藉寇之虞、令承文院、善爲
措語、別爲一咨、使都督毋謂本國今日不言、似合
機宜、敢　啓、　答曰、此非督府不知之事、何必移
咨、令接伴使措辭告諭可也、
啓曰、江都監司尹安國、上送唐僧曺山、奉招則供
稱原係遼陽居人、己未十月、削髮爲僧、避于渡江
屬于都督衙門、上年閏十月逃亡、轉轉乞食、伊川
地、被捉上來、願留此生活、不要回去云、此漢、係是
督府逃軍、差一驛官、押送于接伴使尹義立處、使
之告知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六月十七日
啓曰、該奏　聞使書狀官李民宬、聞見事件、　傳
曰、末端船隻看護事、令該司量處事　傳敎矣、奏
聞使、所騎船隻、最爲堅完、故今此謝恩使李德泂
之行、亦以此船改裝入送事、曾已分付于平安監
司矣、謝　恩使騎去餘船、或於冬至之行入送、不
許掠用漁採之意、本道觀察使處、更爲申飭宜當、

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六月十九日

啓曰、上年平壤重城之築、專為其冬守禦之策、故
過半土築、以為開春後、用石畢役之地、曾見巡察
使李尚吉狀 啓、則多般料理、銳意畢築、而不幸
因逆變、未暇及此、土城雖賴於一時、而不可為經
久之計也、撤移舊城、毀撤石、補成土築外面、功役
不甚浩大、今秋農歇之後、隨便畢役、無穫空棄前
功事、都元帥賫畫使本道觀察使處、 下諭宜當
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六月二十二日

啓曰、以都元帥張晚辭免劄子、令廟堂議處事
傳教矣、元戎之任、係 國家安危、張晚受寄專閫、
首尾四載、不但諳委邊情、且得將士之心、況新立
大功、中外倚以為重、此時遞易、甚非得宜、而不幸
病勢深痼、至於再三控辭、若非萬分難堪、則寧有
不避煩瀆、期於必遞之理乎、目今秋防在邇、戎事
正急、當前進邊上、策應軍務、與其臨時易將、不若
早為之圖、臣等之意、似不得不遞、而元戎遞改、事
甚重大、唯在 聖斷、 答曰、姑為遞改、使之調理、
其代極擇以薦、

啓曰、珍山郡守李浦、以毛都督碑文書寫事、召來
令將下送、而 中原之人、以官爵崇卑、為其事之
輕重、書寫人職銜、若以郡守書填、則恐不滿都督
之意、令該曹某職假銜、數三日內、給馬下送之意、
敢 啓、 答曰、依啓、

甲子六月二十三日

啓曰、毛都督碑文篆額、令兵曹判書金尚容書寫
下送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都元帥薦 李貴、 ○李弘冑 李時發 沈○器遠○

六月二十四日落點

甲子六月二十三日

啓曰、元帥可合人、議于領相、則以呈告、不敢可否
云、而事係緊急、臣等會推以 啓、 答曰、知道、

甲子六月二十四日

啓曰、令見毛都督接伴使尹義立狀 啓、則前日
所求戰馬盔甲鳥銃等物、毛承祿又以為言、戰馬
則前後所給、已至六百十二匹、未為不多、而秋高
葉落之後、場馬捉給事、前日毛承祿上來時、既已
准許、令司僕寺依上年例、發遣本寺官員捉給一
百匹、以塞其請、似不可已也、鳥銃則一百柄入送
事、已為入 啓定奪、令將下送、而盔甲外方今定
之後、時未一齊來納、亦令兵曹催促、趁時入送、且
毛承祿所求人參一百斤霜花紙、亦令該曹急急
下送宜當、遼民刷還・ 奏本中、都督請添入自家
咨文中數語、為兩相符合之意云、着承文 院就
於都督咨文中、擇要緊一兩句說話、添入出草、送
于尹義立處、呈視勘定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甲　行承政院都
承旨李弘冑
文郎廳望　安璥罷職代　前佐郎金南重
甲子六月二十七日
啓曰、南漢山城、方為修築料理處務、未可一日稽
遲、而必須本州牧使、諳委役軍築城之事者然後、
可以就緖、廣州牧使睦叙欽、南陽府使柳琳、俱善
於治民、似不可替易、而第廣州與南陽、地界相接、
不過一日之程、迎送不至大段貽弊、叙欽白面儒
生、軍務非其所長、柳琳則禦衆董役、曾所熟諳、而
即今農務已歇、刈草採葛等事、此時為急、換差何
如、　答曰、依啓、
啓曰、今月二十四日三公備邊司堂上引見時、
上曰、平壤築城之役、極為關重、而諸道僧軍調發
之事、亦不着實、忠清道僧軍亦為調發赴役、如何
事、　傳教矣、築城大役、以一道之力、勢難完畢、於
冬防之前、黃海江原道各一百名、兩湖赴役事、曾
已行會、而二百名僧軍、其數極少、事不着實、誠如
聖教、忠清道僧軍一百名、亦為調發、自備粮資、可
信軍官押領、八月初旬前、平壤府交付、兩湖赴役
事、忠清平安兩道觀察使處、下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畿輔總戎使李曙(曙)、三南都檢察使沈器遠等、
受委關重、似當有教書密符、敢　啓、　答曰、依啓、
下三道都檢察使　中軍望　行司勇　文希聖
別將二望　行僉知李○一元○　前牧使　許廷
式　從事官二望　弘文館應教朴炡　前佐
郎羅□□(萬甲)
處置仍差本司堂上、未發行前使之商議、缺務宜
當、且前元帥幕下中軍別將軍官、并兵及凡任事
之人、勿許發遣、令兵曹、沒數成籍交割、俾無脫漏
之患、何如、　答曰、允、適其本職、令該曹實職除授
甲子六月二十九日
啓曰、遼路阻隔之後、　朝天使臣、始由海路往來、
風濤險惡、再有覆沒之患、從行員役、抵死厭避、而
其中熟諳風潮者、則還家未經歲、復去、使臣連為
自望帶去、其危苦之勞、不可不酬賞、以慰其心、其
中柳敬地黃珀、則凡四度往來、而尤海朝、當初論
功陞堂上、□□三度往來金天擎李寬□貴欣□
□□□

甲戌正月朔

領中樞府事　李元翼
行判中樞府事　鄭昌衍
領議政　尹昉
左議政　吳允謙
右議政　金瑬
行判中樞府事　李廷龜
行判敦寧府事　金尚容

堂上

完豊府院君　李曙(曙)
平城府院君　申景禛
行知中樞府事　金藎國
綾城府院君　具宏
洛興君　金○自○點○
行兵曹判書　洪瑞鳳
行吏曹判書　崔鳴吉
行漢城府判尹　沈○器○遠○
戶曹判書　金時讓
左參贊　韓汝稷
知中樞府事　姜碩期
禮曹判書　趙翼
戶曹參判　南以恭
江華留守　尹履之

郎廳

成均館司成　閔光勳
成均館司藝　許啓
兵曹正郎　柳蕁
副司果　崔○灌○
副司正　朴省吾
副司果　閔寅亮
副司正　李仁健
副司果　許東岦
都總都事　魏廷寶
副司正　宋方慶
副司正　宋永胤
副司正　魏廷烈

正月初二日

備邊司郎廳以領左相意 啓曰、白都司賫來沈
都督送臣等處禮物、又白都司所送禮物、幷令該
曹收用後、回禮磨鍊以送何如、 答曰、依啓、卿等
領之可也、
啓曰、今此都督差官白都司往來南漢城後、卽爲
發行云、其賫來揭帖、令承文院、措辭撰出、回揭以
送何如、 答曰、允、
司郎廳以領左相意 啓曰、以沈都督白都司所
送禮物、令該曹收用、回禮磨鍊以送事 啓辭
答曰、卿等領之可也事 傳教矣、此時該曹蕩竭、
一物督関、而臣等每爲受此無名、尤爲未安、依前
啓辭、令該曹收用、回禮備送宜當、敢此申 啓、
答曰、知道、只送紬段、
啓曰、戶曹判書金起宗、本月初四日、遭母喪、度支
重任、不可久曠、令該曹從速爲政差出何如、 答
曰、允、

初三日

武郎廳宋渼、外任代、前判官魏廷烈、

初四日

啓曰、春信使之行、初欲於副摠西還後、定日發送
矣、副摠還期遲速、有不可知、而信使期限、漸向遲
緩、以今月望間、擇日發送、而行期若與副摠相値、
則觀勢遲延無妨、國書亦令承文院、預爲磨勘、何
如、 答曰、依啓、
啓曰、以戶曹胡中贈物、令廟堂處置 啓辭、 傳
曰、依啓事 傳教矣、近日經費之匱乏、已至此極、
國中諸用之需、姑捨勿論、而胡中贈給之物、其數
甚多、欲令該曹辦得、則 國用已竭、欲分定外方、
則近於加賦、該曹之有此 啓稟、臣等之未卽回
啓、俱出於無策故也、到此地頭、雖使劉晏復出、亦
無如之何、仍念西粮、作米稍豊之年、則每一結收
捧一斗五升、凶年則只捧一斗、已成近例、今年諸
道、皆遭風水之災、參以前例、則似爲只捧一斗、今
日度支之匱竭、有甚於西路之乏餉、臣等之意、今
年西粮、依前稍稔時例、每一結收捧一斗五升、一
斗則照例入送西邊、五升則自該曹收捧、以助胡
中贈給之用、則在外方、別無加減之事、在該曹亦
有繼用之路、今後無論豊凶、每以一斗五升、定式
收捧、以爲遵行之地宜當、且黃平兩道奴婢貢紬
專屬餉北、而丁卯變後、平安兵營蕩無所儲 唐
差禮單、未有出處、平安道奴婢身貢一米、割屬兵
營矣、今則經變已久、本營所儲、足以爲禮單之用、
兵營所貢紬、令該曹收捧、以補萬一何如、 答曰、
依啓、且收米一事、凶年不減、則民必難支、五升、年
例除出、則粮餉亦必不足、收捧之數、一依前規、隨
時加減、禮單辦備之需、山郡作木、除出給之如何、
更爲商度以啓、

初八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胡中入送之物、極爲浩大、
其勢旣不可加減、賦於民又不可鑿空辦得、故請
除出西糧一一結五升之米、以助其萬一矣、今承
聖教、矜民生念軍餉之意、可謂至矣、所當依 聖
教施行、而但念西粮元數不多、若仍凶年免減五
升、又以山郡之木、移給於禮單之價、則應入之粮、
減而又減、戍兵支放、島中酬應、將無以成形、此甚
可慮、且山郡之木、不過二百餘同、雖沒數移送於
該曹、不甚有關於禮單之用、其勢不得不加賦於
民、凡差役若因舊行之、則外方習於聽聞、不以爲
深苦、若出新令則騷雖不至大段、民必爲苦、西粮
創開之後、除若干凶歲外、連以一斗五升收捧、今
年雖因舊數捧之、民必以爲應行之役、而不甚爲
怪、臣等非不矜念民弊、而參商今日形勢、則捨此
他無善策、依前 啓辭施行、則西粮不至太減、民
間亦無加賦之患、而胡中入送之物、亦可因此補
用、不得不中稟敢 啓、 答曰、依啓、收米中三分
之一、移給該曹、則軍餉必有不足之患、依前下教、
只給山郡作木
初九日
啓曰、自前我 國商賈、入去胡中、則例有供饋之
規云、商賈旣非員役、在幾地方、亦不給粮料、到彼
之後、使之供億、非但事甚無據、在彼亦且難支、而



彼若多帶商賈而來、執此爲言、則他日之事、亦甚
可慮、我國商賈供饋一事、令使臣極力防塞、俾無
如前之弊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前因本司回啓 判付內、別備守令及納穀
人等、量宜論賞宜當議處事 傳教矣、守令中納
穀者、則其中雖有優納之人、而或以耗穀、或以官
廳所儲、稱以別備以納、只是職分內事、似不至於
論賞、士庶人中募納者、則除其零星所納外、二十
石以上者、令該曹稟 旨論賞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以接待所 啓辭 傳曰、言于備局事 啓
下矣、沈摠兵咨內、查發流食漢民事、則自前我
國、移會諸道、盡行搜括、使之驅送島中者數矣、今
亦更加檢飭監兵使處、另爲移文爲當、且張禮忠
處、傳給別錄中、王大禮楊成功王良佐等、即令密
捕、急急綁送于島中事、監兵使處、亦爲發上移會
宜當、且令張禮忠、往見江華、依此刷送之意、言之
何如、 答曰、依允、
啓曰、伏見副摠所示捷報、其叙道路所經、及到京
之後、凡所聞見及問答之辭、甚爲詳悉、其稱我
國事情、一一真實明白、可見其洞知我 國之情、
其辭語似無大段可改處、而但丁卯年、與賊講和
之時、即將事勢危迫、不得已許和之意、具奏 天
朝、無一毫掩匿、及上年春 天朝水兵、與孔耿賊
相持於午家庄也、我 國發兵助戰、其時 天朝

將官所共目見、此兩款事實我　國忠義大節、可
以有辭於天下者也、不之及焉、且其論定州事有
云、若一一查懲、値時危勢迫可慮、其言似有疑我
之心、以難信待我　國也、此語甚爲未安、此等處、
令接伴使措辭請添改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春信使、到瀋陽凡干問答之際、唯在臨機善
應、不可預定說話、而亦有數款語、應爲指授以送
者、故別紙　啓稟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前日
下敎禁物、更加嚴禁、俾無潛相買賣之弊、
十二日合啓、江都以保障重地、密邇京輦、光海本
不宜久在其處、而今者雜物潛入之變、出於意外、
奸細相通之跡、昭著無疑、慮患之計不容少忽、保
全之道、亦所當盡、今後此不可仍處本府、亟宜歸
他便地以絶日後之虞、請令廟堂、速爲議處、　答曰、
光海得罪倫紀、積失人心、雖使任意行止、少無可
虞、然所論如此、依啓、
十三日
啓曰、戶曹啓辭、前日龍胡持來我　國採蔘人處、
奪來人參八斤留置而去矣、今此春信使入去時、
仍爲入送與否、令廟堂定奪處置何如、　傳曰、允
矣、些少之物、至於付送使臣、恐傷　國体、勿送宜
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軍器寺　啓辭、因南兵使狀啓、兵曹回啓內、
箭竹年例入送外、令軍器寺、各別優數下送事、

傳曰、依允事　傳敎矣、前因黃海兵使李崇元狀
啓、本寺案付雜物、一併革減、餘存者皆入於作米
中、箭竹亦在其內、本兵未納者、只七千五百八十
箇、年例月課、亦多不足、不得入送、本道諸島有處
取用之意、其時覆　啓行會矣、南道則地連賊境、
且於道內、本無產竹處、如不入送、邊堡軍士、雖欲
射弓、演習無路、公淸全羅兵水營產竹處、令該曹
量宜磨鍊分定、例於春夏間、載船上送、自本寺捧
上入送、似爲便當、敢　啓、　傳曰、知道、加定有弊、
備邊司所儲箭竹、使之下送事　命下矣、本司所
儲箭竹一萬箇、入送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江華別將金完、身有痼疾、人所共知、而渠以
厭避爲嫌、強疾而行矣、今聞其病勢、至今沉綿、不
能察任云、令該曹、別擇可合人、即爲發送、而軍官
四人、許令帶去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十四日
啓曰、江都圍籬移置時、似當別遣京官護行、南陽
君洪振道、給與庖衛廳軍官若干員、前期下送何
如、　答曰、依啓、此時築墻難便、解氷後移置似可
矣、
十八日
啓曰、戶曹啓辭、前日備邊司　啓辭內、楊都督前
回禮之單及　御帖順付于程副摠事、入　啓蒙
允矣、程副摠、今當入歸、回禮磨鍊以入、謝帖撰送

事、令備局處置何如、　答曰、允事　命下矣、楊都
督謝帖、當初欲付於宣諭官之行者、意以為宣諭
之行、不久當返、今已歲飜、似乎太晚、而但捨此則
無寄送之便、程副摠入來後、使律臣言及曲折、領
諾後付送宜當、令承文院措辭撰出謝帖何如、
答曰、允、

廿一日

啓曰、投仅被捉人李松男、捉致京獄事、已為行會
本道矣、今聞已為上來云、此非尋常罪人、令禁府
鞫問處置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廿五日

啓曰、程副摠發行之期、雖定於廿六日、而時無直
入京城之語、在我敬客之道、所當遣官請來、以示
繾綣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伏見京畿監司馳報、江都司又為出來云、接
待之事、令該曹依例舉行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答金汗書

刷還一事、卒未舊約、自是丁寧、前後文書往復、亦非
一二、貴國又有此言、何也、兩國相交、只當堅守約
束、一有差違、恐非所以相信之道也、然聞貴國差
人出來、我亦即差一官員、要與申明舊約、庶幾禮
不廢而信不虧也、佔復、

廿六日

啓曰、今此胡種刷還之請、似出於執此為言、以為
久留開市之意、而但酬酢之際、所管甚重、若不善
處、則前頭難處之患、有不可言、會寧之去監營、道
里懸遠、兵使及會寧府使、必欲稟處於監營、則恐
有緩不及時之患、監司例於春秋有北巡之舉、趂
此時急急馳往、稱以巡到、適會相值、仍與金大乾、
措辭開諭、極言不可刷送之意、俾無往復遲滯之
弊宜當、且金大乾、既以大官稱號下送、則其行似不
當埋沒、令該曹假銜以送、而軍官二員、許令帶去、
傳語之際、不可無、請妻胡譯、朴仁範、亦令帶往、并
給馬下送何如、　答曰、依啓、

廿七日

啓曰、以兵部回咨、傳曰、此咨文中、副摠、暫為稱
譽、以副其望、似為無妨、此意言于備局事　傳教
矣、依　聖教、令承文院、措辭添入何如、　答曰、允、
接待所　啓辭、譯官張禮忠、入見江華則江華、即
以沈摠兵咨文出給、且以小紙、別錄傳致曰、摠兵
囑俺曰、必見張某然後、密傳云、此所錄中、王大禮
鞨成功、王良佐等、現有細作之狀、不可不急急綁
送、而其他亦須一一副送云、咨文及別錄封入之
意、敢　啓、　傳曰、言于備局、

廿八日

啓曰、以接待堂上具宏　啓辭、　答曰、知道言于
備局事　啓下矣、具宏、與副摠問答之事、冐跂等

語、別無回啓之事、而但所率譯官等論賞之事、功
願稟達、而經年帶行、不無繾綣之意、令該曹量宜
施賞、以副撫恤之意何如。　答曰、允
啓曰、以接伴使　啓辭、　答曰、知道令備局速爲
回答事　啓下矣、伏見捷報、或有添入處可改處、
而此則別爲拈出　稟啓矣、至於咨文中白給、二
字欲爲改之、而取考兵部回咨、則別無白給之語、
後日咨文中以捐助改用、何如、敢　啓、　答曰、依
啓、

甲戌二月朔
行判中樞府事鄭昌衍
領議政尹昉
左議政吳允謙
右議政金瑬
行判中樞府事李廷龜
行判敦寧府事金尚容
堂上
完豊府院君李曙(曙)
平城府院君申景禛
行知中樞府事金藎國
綾城府院君具宏
洛興君金○自○點○
行兵曹判書洪瑞鳳
行吏曹判書崔○鳴○吉
青原君沈○器○遠○
戶曹判書金起宗
左叅贊韓汝溭
大司憲姜碩期
禮曹判書趙翼
戶曹叅判南以恭
江華留守尹履之
郎廳
成均司成閔光勳

成均司藝許　答
兵曹正郎柳　尊
副司果魏廷烈
刑曹佐郎朴省吾
副司果閔寅亮
副司果李仁健
副司果許東岦
都總都事魏廷寶
副司果宋方慶
副司果宋永胤

甲戌二月初二日(郎廳以接伴使辛啓榮意)

接待所　啓曰、臣卽朝、詣副摠館所問安、則與工曹判書具宏、一時數見、副摠曰前日送示四咨措語甚好、而但俺蒙　賢王款留、淹滯累朔、　朝廷或不知俺之處事、則疑有玩愒(?)擾之事、若以氷蘗自操王事勤勞之意、更爲措辭添入、則可免此患矣、此意須通于備局爲當云、楊都督處四禮付送事、因備局　啓辭、臣陳其曲折而請之、則副摠許之曰、成送簡帖、似當云云、初四日接見之意、臣等亦爲措辭言之、則副摠曰、賓主之禮言之、臨見陋止、亦似無妨、而聞　賢王方在靜攝之中、俺當往拜云、敢　啓、　傳曰知道、咨文中添入事、言于備局、

啓曰、因接待所　啓辭、咨文中添入事　命下矣、稱譽差入、乃咨中剩語、宜略不宜詳、亦恐反致皇朝疑訝、令承文院參酌措語、略爲添入何如、

答曰、依啓、

甲戌二月初三日

啓曰、伏見接伴使　啓辭、副摠、令免一路茶湯云、此雖出於(?)奬之意、而在我之禮、決不可廢、令各官依例供設、使雖苦辭、措辭強納宜當、且伴臣與副摠及將官、累朔相從、頗情已熟、臨別贐行、情禮當然、令該曹優數磨鍊給送而已、自山城持來密書、傳寫一件、原藁則依所言還送無妨、敢　啓、　答

曰、依啓、
二月初五日
啓曰、本司有司當上一員、未差已久、判尹金時讓
差下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接待所 啓辭、副摠、出示張魁稟帖、使送于
備邊司云、其間曲折、令廟堂量處事 命下矣、取
見張魁稟帖、則其所謂未准之數、朝廷不能詳知、
使餉臣、覈其虛實、啓 回答處置宜當、令接待所、將此
意回報副摠何如、 答曰、允、 張魁稟帖後錄、關
後餉臣、可行移成送于接待所、使之呈納于副摠
矣、
啓曰、赴京使臣船隻在西路者、皆以年久朽破、不
合駕海、下三道水營、依前例分定、統營二隻、四月
十五日回泊、全羅左右水營各一隻、四月初十日
回泊、公清水營一隻、四月初一日回泊、而各別堅
完裝造、無失期限、而發船日子、為先馳 啓之意、
并為下諭何如、 答曰、知道、年年分定、則非但民
弊不貲、船材亦甚難繼、間年造作如何、
甲戌二月初七日
啓曰、今此赴京使臣船隻、下三道分定 啓辭、
答曰、知道、年年分定、則非但民弊不貲、船材亦甚
難繼、間年造作如何事 傳敎矣、船制完固、善為
守護、則一船可以三次往來、但造船時、或不能一
一完固、海路險遠、往往破碎、淪失者頗多、若全不
新造、只責舊船、則恐有臨時窘急之患、臣等之意、
下三道輪回分定、間年造備、永為恒規似當、但今
年則 奏請使臣來後、必有謝恩之行、不可無預
備船隻、令平安監司、先將舊船四隻、與黃海道、依
近例分裝以待、而統營一隻、公清道一隻、分定、依
前 啓辭所定日期、使之急急回泊、而明年則全
羅左右水營、各一隻分定、使之預為措備、不待更
為分付、解氷後即為發送、則此乃間年分定之意
也、此意統制使、公清水使、全羅左右水使處、下諭
何如、 答曰、依啓、
有司堂上望、 漢城府判尹金時讓、
甲戌二月初六日
啓曰、尚可喜謀叛之說、雖未知虛的、聞來極為可
駭、令本道更為探問、急速馳 啓為當、副摠臨發
此報適至、或以為副摠、向我盡誠、虛實間既有所
聞、則當即言之、不然、副摠隨後聞之、恐致疑訝、或
以為姑待的報之來、撥上報知、亦未為晚、此兩說、
臣等、未能決其可否、敢 稟 睿裁、
啓曰、副總處、大臣進去、設宴事 命下矣、 聖敎
極為允當、但今日日勢已暮、明早臨發時、設行無
妨、敢 啓、 答曰、依啓、
二月初九日
啓曰、管餉使狀 啓、山郡西粮作木、及關西貢紬
還屬管餉事、當為回 啓矣、繼餉事急、雖到十分

地頭、而信使禮單其數甚多、該曹亦難白地辦出、
容待新度支差出後、熟講議 啓、何如、 答曰、依
啓、

平安兵使薦、以柳琳、柳汝恪、李橒、
武郎廳望、 宋永胤外任代、前郡守金尊性、

啓曰、摠戎使李曙、今已病遆、其代、群議皆以爲工
曹判書具宏可合云、此人差出何如、
答曰、知道、此任、鄭忠信除授如何、

甲戌二月十一日

啓曰、云云事傳教矣、摠戎使統率畿輔之兵、爲根
本緩急之備、群議皆以爲綾城府院君具宏、寬平
公簡、且有馭衆之才、此時此任、無出其右、而今承
下教、自下不敢擅便、 上裁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二十三日

啓曰、昨見平安監司張紳上疏、以清北三邑救荒
事、請得近邑米一千石、而或慮千石之米、不足於
三邑之救饑、敢以數千石爲請矣、更思之則本道
監司之言、必已參酌事勢而發、似不可更加其數、
依疏内所陳、發給千石宜當、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以摠戎使狀粘、傳曰、所謂依前兼察云者、
指李曙而言耶、問 啓事 傳教矣、在前沈器遠
雖爲守禦使、而李曙以摠戎使兼察、故今此 啓
辭中、亦以具宏依李曙例、兼察爲請、而措語不明、
致勤 下問、不勝惶恐、敢 啓、 答曰、知道、此城、
令李曙、仍爲管修葺似可矣、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南漢之役、李曙盡心經營、
已至十年、今雖因病解任、頗其精神未衰、猶可責
以在家料理、 聖意所在、誠非偶然、但沈器遠既
爲守禦使、則李曙似無可當名號、以本司堂上、仍
兼南漢山城句管之任、而畿輔兵政、責具宏、本城
事務、責器遠李曙、則照舊兼察、與器遠協心相議
俾無遺漏之患、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即見西來狀 啓、島中事情、極爲可歎、此意
副摠不可不知、令伴臣、即爲言及爲當、副摠歸路
頗難、若聞此言、其行必不即發、今日舉動、姑停觀
副摠所答而處之、似當、敢 啓、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一員有闕、以兵曹參判尹毅
立、差下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二十五日

啓曰、金差接應使金大乾、遭母喪云、故昨日、已令
撥上傳訃矣、前日金差出來之期、定於本月二十
日、而訃音之傳、必至開月旬間、則期會之事、相(過)已
停當、設或金差出來、日子差遲、今雖別差他員、勢
必無及、令監司兵使相議、以此曲折措辭言之宜
當、且金大乾奉使千里之外、遭此罔極之喪、極爲
可矜、所經一路、各別護送事、本道監司處、并以行
會何如、 答曰、依啓、

甲戌三月朔

行領中樞府事鄭昌衍
領議政尹昉
左議政吳允謙
右議政金瑬
行判中樞府事李廷龜
行判敦寧府事金尙容
堂上
完豊府院君李曙(曙)
平城府院君申景禛
行知中樞府事金藎國
綾城府院君具宏
行漢城府判尹金自點
行兵曹判書洪瑞鳳
行戶曹判書金時讓
行吏曹判書崔鳴吉
青原君沈器遠
左參贊韓汝溭
行大司憲姜碩期
禮曹判書趙翼
戶曹參判南以恭
兵曹參判尹毅立
江華留守尹履之
郎廳

成均司成閔光勳
成均司藝許啓
兵曹正郎李尙質
副司果崔承烈
副司果金尊性
軍兇僉正朴省吾
副司果閔寅亮
副司果李仁健
副司果許東岦
都摠都事魏廷寶
副司果宋方慶
副司果魏廷烈

甲戌三月初八日
啓曰、今見統禦使牒呈、喬桐改團籍後、守直軍兵
不足、甚爲難處、自本司處置云、臣等取見本府陸
軍元數、似爲不足、先以見在之數、依江華例、除京
上番、計朔守直、而不足之數、以江華之軍添助宜
當、此意兵曹及京畿監司處幷爲移文知會之意、
敢啓、　答曰、依啓、
同日
啓曰、本司郎廳之勤苦、倍於他司、故通計積仕十
五朔之後、則例爲入　啓遷轉、而郎廳都摠都事
擬廷寶、仕至三十朔之久、依例陞叙事、捧承　傳
施行何如、　答曰、允、
同日司單子
文郎廳崔始董、有頃代、校理尹鳴殷、
甲戌三月十三日
程副摠帥啓、　不佞以菲薄庸才、謬膺　簡命、得
沾　貴國餘光、深荷　高誼殷殷、中心既之、何日
忘之、唧結不卜何期也、旌馳平壤、續接島報、始知
尚可喜、果尒從奴刼島、全人髮竪、五內如焚、何其
不幸至此、　沈鎭臺、督兵擒勦、開洋颶回、不佞思
雅足食足兵、方無遠慮、但無兵所給行粮、不逾斗
數、倘泊孤懸絶食、非若陸路可比、蒙貿五千之米、
辛陪臣、督現察已、星令馳催裝、風水之隔、豈可計
程、今望眼將穿、征師不前、目下懸釜待炊之狀情

義難堪、前與辛陪臣、面議借得、就近一二千、以作
五千之內、雖非執掌、已經移關餉司、今尚未得回
音、何奈粮至方可興師、度日如年、去冬陸軍二千
五百、若非　貴國急公相成、則荷戈捫腹、亦所不
免、不惟沈鎭臺深感　高厚、即封疆民命、實所攸
賴多矣、不佞猶有所所慮者、目前急要、即五千之
粮、不足月餘之需、不佞飛渡登州、發船相援、難以
刻期接濟、今孤島懸嶼、天不雨粟、所仗者、唯有
貴國通融而已、然足兵征討之畫、出自沈鎭權衡、
籍粮足食、机宜事干安聯任責、倘一有不當、功罪
事少、而　封疆關係大矣、是以不避進退之嫌、安
爲相干、再求貿三千、使兵士欣躍、無地勇往、安然
安貼、今日之島、皆　殿下所有也、其價當即奉上
今島中遍查無有佳物可直乞、如來咨速發、併借
貴國船隻、島中照當給付脚價、又毋煩差役滋擾、
不佞至登、即將餉銀、置買布匹佳物、如數送還、斷
不作大耳兒無信也、尚叛事出意外、此求三千實
非得已、幸爲慨然通融、惠莫大焉、前所言諸凢種
種、一二與沈鎭臺相商枝此兩相鈐束、庶得和同、不
失中外大体、况　貴國所矢忠義、不佞幸得親覩
芝眉、辱賜知己、則骨肉之懷、銘心鏤骨、夢寢難忘
復別辛陪臣之際、潸然洒淚、如對　殿下、此情此
義、生平之所未有也、令人手楮心酸、恍君神馳、儼
侍左右、又加目擊島艱、憂思併坊、不知所從、如醉

夢聞耳、相侯回咨、統惟垦發、以便與繳庶免稽悞
之愆、可勝幸甚之至、
沈副摠揭帖、
通緣叛將尚可喜、輙敢效尤孔耿、罪惡滔天、不侫
旣膺恢剿重任、豈容小醜跳梁、復生枝蔓更使遐
邇震驚如此哉、業於本月、輪選將弁、整束戰艦、以
望日統率、登舟候風、務期擒獻、 朝廷、以正國法、
亦不顧褁粮之不多也、奈頻為風泊所阻、幾次颶
回、復行搜括島糈粮褁候風前行、仍以彩粮為艱、
雖經差官、催趲貿過粮糈、尚無音耗、正旦夕焦思、
寸腸百結之胰、適值程副戎回島、備述賢王隆遇
甯誼、及同舟共濟、不啻已饑、令不侫聞言感刻莫
可云喻矣、語及貿過五千石、而幸陪臣張觀察速
令撥催裝運、竊恐隔於衣帶、阻於風期、計有復籍
幸陪臣、於就近處所、預借一二千石、陸運入島、以
濟時艱、亦即於五千數內、償算可也、第歲前西運、
凍阻不前、家准零星貿易、更餽亦債二千、非惟尾
全一島生靈、而封疆大事、伏籍萬間之庇不少矣、
近以道途為梗、西運未通、雖有五千之糴、僅供一
月之需、而戍卒飢腸、猶不能不仰賴於貴國也、但
經移咨告糴、不啻再三、不惟取厭賢王、而自反亦
多慙矣、所幸程副戎目擊島兵室怨懸磬、征卒更
乏行粮、展轉躊躇、計非仰藉貴國通融、終無活鮒
之術也、伏念封疆關係、毋以頻瀆為嫌、其數乞如



所咨、其價一如所議、則 賢王誼高古人、盖無侯
不侫與程副戎疏奏、而 聖天子自有錫諭賢王
同舟相濟之典矣、草卒布瀆、統祈棨炤不一、
甲戌三月十二日
啓曰、伏見程沈兩將揭帖、則已許貿五千之外、又
請加貿三千、而大略與咨內事意相同、其軍餉渴
之、計無所出、各具咨揭、如是懇迫、如有可以相救
之勢、則固宜竭力應副、而西邊賑飢之急、脘中之
之虞、已至十分地頭、雖欲連次接濟、其勢末由、令
承文院、依前回咨、別為措辭撰出回揭、火急傳送
何如、 答曰、允、
同日
啓曰、傳曰、沈都督程副摠揭帖回答、何不為之
乎事 傳教矣、沈都督程副摠揭帖、則臣等時未
得見、恐 公事郎廳、不為來視、於臣等招問緣由則
都督副摠揭帖、元不下本司、答之、取考其時接伴
使幸啓狀 啓、則都督副摠、請加貿粮米三千
石、咨文各一角、副摠抵接伴使處揭帖一道、上送
云、而其二咨、則已為回咨發送、而接伴使揭帖、則
非朝廷所可回答、故不為之矣、敢 啓、 答曰、知
道、此揭帖、政院不為謄送、使本司專然不知、事甚
駭愕、當該承旨推考、即為修答以送、
甲戌三月二十日
啓曰、 封典旣完、 奬勑又降、謝 恩使、例當[illegible]

送、而若與冬至使爲兩起之行、則其弊甚多、令該
曹、只出上使、而冬至使洪命亨兼副使以送、而謝
恩文書、亦令承文院、預爲磨鍊宜當、敢　啓、　答
曰、依啓、
啓曰、白牌通事、別擇解事之人差出、令明日內發
送事、令司譯院、急急擧行、而以通事入送之意、沈
都督及登州各衙門咨文、亦令承文院、即爲撰出
以送何如　答曰、允、
啓曰、投虜人李松男、因于禁府、今日行刑云、傳首
邊上、以爲警戒愚民之地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　詔使之先聲已到、請差出遠接使館伴何
如、　答曰、允、
啓曰、伏見　奏請使狀　啓、　詔使已爲差出、當
於四月仲旬、自登州來船云、若遇順風、四月晦前、
當到我境、凡干需用之物、分定于外方、雖趁即上
送、　詔使來船、的在前定日、則必有不及之患、誠
非細慮、劉冉胡王　詔使時應辦謄錄、盡爲散失
於丁卯、只有丙寅年姜王　詔使時謄錄、而此則
學士　天使、誠用雜物、不足以爲據、以其謄錄中
文字現出者、觀之、則乙丑年、王胡　詔使時、京中
所用銀子十萬七千餘兩、人參二千一百餘斤、豹
皮二百四張、大鹿皮二百餘張、白紙一萬六百餘
卷、兩籠一千八百事、而其餘虎皮扇子油芚雪花
紙紬亭等物、雖無現出處、大槩可以類推而知之

以所費之數、准當初外方分定之物目、則大半不
足、必臨時急迫、自該曹貿用繼矣、其時免收田量
軍時三結布、又收四結布、通共三千四百餘同、而
猶迫不足、貸出毛營銀三萬兩、僅不支過、今則户
曹元儲銀只一萬一千餘兩封不動、木只五百同、
人參則只數十斤、若不別樣措辦、萬無拮据擣當
之理、令番　詔使只一負、比乙丑年則以常理言
之、所費當半減、而聞　中原好貨之風、日以益熾
閭閻之輩亦不可望以士夫今日之事、萬分悶迫、
請令該曹與遠接使館伴會同料理、俾無狼狽之
患、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二十八日
啓曰、湖南除防　啓辭內、防踏蛇渡、各二隻、色吏、
誤以一隻爲言、故致有落漏之患、更考船案、以元
數、追爲行會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前頭謝　恩節使之行、有冬至　聖節千秋
勅諭褒奬　冊封等　謝恩、五起方物之封、而
詔使之行、適當此時且赴　京使臣之回、焰焇得
請、則又似有謝　恩方物、該曹物力必蕩竭於
詔使之時、恐不能辦此、自前謝　恩方物疊封之
時、則其中不至重大者、或有闕而不封之例、焰焇
謝　恩如不得不封、則姑退明年、封於節使之行、
其於事大之禮、別無所欠、敢　啓、　答曰、依啓、
三月二十一日

啓曰、詔使之行、出於民窮財盡 國儲蕩竭之
日、而因狀 啓持來譯官聞之、則 詔使以不廉
有聲、今此東來多行貨而得之云、此言雖未必信、
亦非、搆虛之語、且以狀 啓觀之、 中朝瀆貨之
風、愈往愈甚、有駭聽聞、閭閻之輩、亦何所不至、與
户曹判書金時讓相議、則 詔使時該用雜物、分
定之外、役出於民間者、只是三結布二疋作一兩、
僅至乙丑年、用銀之半數、臨時銀價刀蹬、則必不
得准五萬之數、而至於人參及常木疋、皆未有出
處、誠爲可悶迫、若不別樣措辦、則萬無拮据之撐
當之理、臣等多般相議、或以爲定配罪人、分輕重
納物許免、漢文良法、可以舉行、方物亦可作木補
用、或以爲賞職許通贈職等事、亦當依乙丑年事
目舉行、此等數欵雖所得零星、亦可謂萬一之補、
且各衙門所儲銀子木同、亦爲觀勢臨急、則取用、
而兵曹餘丁木、則元不係兵曹之木、没數移給户
曹宜當、至於三名日方物木、則係于臣子享 上
之物、非在下者所敢輕議、 上裁何如、 答曰、依
啓、其中定配人納物事及贈職事、不允、
啓曰、聞 詔使時應辦謄録、藏在江華史庫、必取
來考出然後、各樣禮單及頭目所給、可以倣例磨
鍊、請急速取來何如、 答曰、允、
合 啓江都園籬、不爲移置則已、如欲移置、則必
深長思念、終始保全之道、終(脫?) 國家虞疑之患、不
容小忽也、頃日大臣之稟定於喬桐也、群情皆以
事極難便爲言、而必添江都軍卒、以爲守直、則名
雖換地、實猶前也、而獘又甚焉、大非久遠之計也、
凡事與其既至而圖之、莫若及其未定而講之爛
熟、况此莫重之事、欠却商確、不思防患慮終之道
哉、差此一着之後、不可謂無悔於後日、而且今
詔使先聲已到、前頭多事、則尤宜作急善處、俾無
窘步之患、請加三思、亟令廟堂、將他便好之地、更
爲議處、 答曰、令廟堂量處、

甲戌三月二十二日

實廳三政丞、及府院君、六曹判義禁 啓辭以兩
司合 啓、江華園籬移置事、令廟堂量處事 命
下矣、前日臣等會議時、以濟州喬桐爲請者、盖濟
州則海路絶遠、外人出(脫)頗有禁防、設或有意外之
患憂、不至劫急、喬桐則去京不遠、耳(脫?)所及、檢飭便
易故也、伏承量處之 命、即與諸臣會同、更加商
議則群議皆以濟州爲便、定於此地何如、 答曰、
知道、移送濟州、似未妥當、喬桐不可、則仍置江華
可也、
再 啓曰、江華乃保障重地、粮餉兇械積置之所、
園決不可仍置、濟州既未妥當、則不若仍送喬桐
之爲得、議者或言珎島南海處亦可云、而臣等所
見、似不如喬桐、敢 啓、 答曰、依議處置、
三月二十二日

武郎廳望魏廷寶外任代、 前縣監南斗炯
三月二十一日
啓曰、昨因平安監司張紳狀 啓、 詔使之行、若
於安州石多山中下陸、則極為多幸云、而石多山
尤似便近、故以石多山下陸之意、令白牌通事、十
分周旋、期於必聽事、覆 啓蒙 允矣、臣等更
思之、石多山之於平壤與安州、不過四五十里之
近、而石多山下陸處、及甑山平壤之間、若設新站、
則當此急迫之際、民力可惜、不如安州肅川順安
三站館舍之依舊只得修理之為便也、且安州則
元是雄藩大站、曾前劉楊 天使所騎船之處、據
例陳請、亦有可執之端、安清川江下陸之意、令白
牌通事、善為周旋、宜當、且程副摠、已為來船云、而
開洋與否、時未可知、或留泊所經之島、則以接伴
使辛啓榮、或接待所堂上之名、裁成一帖、且送禮
單、備陳本 國殘弊之狀、及清川以北、奴騎闖出
沒、萬分可虞之形、周旋於 詔使前、使之下陸於
安州、則甚為有力、雖似難合之事、而或不無幸成
之理、為之不妨、敢 稟、 答曰、啓辭甚當、依為之、
啓曰、昨日本司 啓辭定配罪人、分輕重納物許
免、三名日方物木作木補用、及賣職許通贈職各
衙門所儲銀子木同、觀勢取用、兵曹餘丁木、移給
戶曹等項事入 啓、而方物木則係于臣子享
上之物、非在下者所敢輕議、 上裁何如、 答曰、
依啓、其中定配罪人納物事、及賣職事不允事判
下矣、方物作木補用蒙 允與否、自下不得分明
解見、惶恐更 稟、 答曰知道、方物作木補用事、
亦在依啓中矣、
三月二十三日
啓曰、各衙門所儲銀子木同、 詔使時臨急則取
用事、々允下矣、必須先知各衙門銀子及木同實
數然後、方可以三結收布、參酌貿辦各樣需用之
物、當為隨後計數還償、當此 國家急迫之日、必
不惜傾儲相濟、請令各衙門所儲銀參、一從實數、
單子開錄 啓下 何如、 答曰、知道、預先知數、
則該曹必盡用而後已、各衙門所儲之物、如非萬
分不得已、則勿用可也、
啓曰、前見春信使李時英狀 啓、金差將以本月
晦間出來云、果能如期而來、則 詔使未入境前、
可以往還、如或偶致遲延、仍與 詔使相值、則必
有大段難處之患、臣等反覆商量、偶思一計、我
國之臣事 天朝、奴已知之慣矣、若令朴蘭英、持
國書入往、以情相告、求緩信使之行、則彼亦不無
動聽之理、但恐因此反惹事端、亦不能無慮、不敢
保其必可行、敢候 睿裁、 答曰、知道、不久、彼必
出來、勿為過慮、
武郎廳望、 許東岦有頉代、 前司果崔承烈
文郎廳望、 尹鳴殷有頉代、 前典籍趙啓遠

三月二十六日

啓曰、詔使之行出於該曹經用蕩竭之餘、雖有三結収布三名日方物作木之 命、而計其所収、不過爲五萬餘兩、銀子之價、人參雜物辦出無路、誠爲可慮、臣等反覆商量、今日補用之策、唯有湖南舟師、除防収布一款而已、臣等竊見湖南左道水營戰船三隻、方踏等五浦各一隻、右水營戰船三隻、加里浦二隻、臨以下各一隻、合二十五隻、而風和時則每一船格卒八十名、風高時則三十名、一朔相遞、而其中六隻則每年三月、係防於統營、至八月乃罷者、乃本道舟師常例也、曾在庚午倭使玄方上京時、因歲船贈給不足、係防船六隻、及今留防四隻、合十隻、只給問船軍、其餘特爲除防補用矣、今日事勢、又非庚午、而比統營係防船及各浦入防軍、並爲除防、然後、方有所得稍優之望、但左右水營、則事体比各浦頗重、不可除防、各浦舟師、亦不可專數除防、比風高時加十名、通作四十名、以爲倉卒應變之具、而其外四十名、則併爲収布似當、然念除防之議、今日始發則文移行會之際、必費數十日子、三四月則已無及矣、所可除防者、只五六七月三朔而已、此事固知未妥而迫於不得已、且今南方保無他警、而入防軍納布除防、乃其至願、不擾民而補 國用、計無便於此者、而自下不敢擅便 上裁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二十七日

啓曰、春信使李時英、旣已越江之後、久不入來、虜中消息、不無憑問處置之事、而胡差旣到灣上、尙未復 命、極爲怠慢、請命推考、使之急速上來何如、答曰、允、

甲戌四月朔

行判中樞府事鄭昌衍
領議政尹昉
左議政吳允謙
右議政金瑬
行判中樞府事李廷龜
行判敦寧府事金尙容

堂上

平城府院君申景禛
行知中樞府事金藎國
綾城府院君具宏
行漢城府判尹金○自點
行兵曹判書洪瑞鳳
行戶曹判書金時讓
行吏曹判書崔鳴吉
左參贊韓汝溭
行大司憲姜碩期
禮曹判書趙翼
兵曹參判尹毅立
戶曹參判南以恭
江華留守尹履之

郎廳

成均司成閔光勳
成均司藝許啓

兵曹正郎柳蓴
副司果趙啓遠
副司正金尊性
軍器僉正朴省吾
副司果南斗炯
副司果崔○承烈
副司果鄭賓
副司果宋方慶
副司果魏廷烈
副司果崔○濯

甲戌四月初二日

戶曹　啓曰、本曹　啓辭、　詔使之行、適出於
國儲蕩竭之時、中原好貨之風、愈往愈甚、以奏請
使狀　啓觀之、有駭聽聞者甚多、況閹宦之輩、亦
何所不　至、渠雖無理誅求、我能拒之以禮、一切
不動、則渠亦無可奈何、而事勢所拘、不得已要不
失其懽心、則必須預為料理然後、可免臨時窘急
也、即今曹儲蓄之入手之物、只有兵曹餘丁木二
百同、雖欲拮据經營、比如空界求湯、龜背刮毛、十
指皆直、屈伸無計、近者平調興船、庚午辛未壬申
癸酉四年、不來、濟芳院船辛未壬申癸酉三年不
來、西船應給木并一千一百三十五同零、而項因
本道監司狀　啓、六百三同則當為上來、其餘五
百三十二同、留置民間、姑勿捧上矣、此木元是田
稅木、納官之限、載在法典、斷無經年不捧之理、非
如斟卜定之擾民、發馬行會于慶尚監司、盡為輸
送東萊、貿銀上送、以救燃眉之急、宜當留倭船、後
或出來、其時自可方便處置、事有緩急、惶恐敢
啓、　傳曰、知道、此木亦為督捧、則民又難堪、依前
定奪施行事　傳教矣、　詔使將到、百役雲興、倭
供木、雖是田稅難竭之物、一時督捧、則民不堪命、
誠如　聖教、自　上軫念窮民之意、出尋常萬萬
在下固當奉行之不暇矣、第　詔使時、該用銀參
及禮單雜物、頭目寢具鋪陳遮帳等物、措備之數、
固有紀極、三結木之外、又有兵曹餘丁木二百同、
三名日方物木二百餘同、湖南副師除防木一百
六十餘同矣、　詔使廉貪、時未能的知、足以支用、
與否、亦難預知、而只兵曹餘丁木外、上項各樣木、
皆自外方上來、及到於　詔使未到之前、亦未可
期、委屬可慮矣、胡差多持銀參出來、若為貿得、則
足以酬應於　詔使初頭、而曹中、時無見在之木、
譬如無麵之不托、束手無策、倭供木之姑勿督捧
者、待秋成上納于各衙門、而各衙門見儲木同、照
數先為見貸、以為貿胡差銀參之資、似為便當、令
廟堂覆　啓處置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戶曹　啓辭云云、　傳曰、依啓矣、先貸各衙
門所儲、以救目前之急、秋成後收捧倭供布照數
還償、事甚兩便、依　啓辭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四月初三日

引見時、　上曰、李時英聞見事件言、令番胡差所
率、當減數率來云、而出來之數、反增於前日、令
勾管所、詰責可也、戶判金時讓曰、春信使之言、胡
中銀一兩、折木一匹云、故參價以木折給而似可、
黃州等城之木遺在本州、運入安州、先為計給、其
餘則待秋畢給、似合事宜、右相曰今此胡差、從速
講定、使即發送為當、　上曰、以木綿推移充給、而
隨後還償、則民可支堪矣、領相曰、黃州等城木、先
為移給何如、　上曰、移用無妨、右相曰、兩邊潛商

人、胡差末回還前、梟示境上、以為警動為當、上
曰、依為之、
四月初四日
啓曰、李時英持來汗書兩件、而其一六鎮刷還事、
其一紬布扯断事也、刷還則彼此皆遣大臣、必相
議停當矣、紬布扯断則出於商賈私貨、非 國家
所知、然今後嚴加禁断之意、令承文院善為措辭
撰出 國書付於今番胡差之行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且鼠輩行詐、貽辱 國家、極為痛悪、摘
發重究、
啓曰、伏見汗書謄本、其中許多說話、無非欲因我
國、請和 天朝之意也、其心之誠僞、及 天朝之
許不許、皆不可知、 詔使虜情是實、而 天朝大
計、有非藩臣不敢與論、但彼以好語來、在我無絶
之道、而大小邊情、具報 天朝、亦是藩國事体之
當然、依上年周都督處移咨例、謄出汗書一件、咨
報椵島、前頭太監之來、亦以汗書原本示之、而汗
處答書、令承文院依上年答書之意、措辭撰出宜
當、敢 啓、 答曰、依啓、太監處則示之未妥矣、
啓曰、昨日引見時、臣石相金瑬 啓辭、春信使自
瀋陽、率來越邊採參人、趂胡差末回還前、梟示境
上、以為警動之地、依 啓事 傳教矣、依上年申
景錄例、查出首倡人、胡差所見處、境上梟示、而其
餘則定配事、平安監兵使處 下諭何如、 答曰、

依啓、
勾管所 啓曰、胡差之行、例有發賣之事、所索罔
有紀極、而每以島中物貨絶乏、為防塞之地、胡人
等、亦以為然、或為聽從之時矣、今行亦必有如前
發賣之患、而春信使李時英之行、許令帶去商賈、
以綵段青布二百餘駄、開市於虜穴、及至我 國、
以無物貨為言、則彼虜等、似無信聽之理、臣等所
當抵死開諭、期於防塞、而入虜穴則開市、來我
國則防塞、其勢必無之理、臣等不勝過慮之憂、令
廟堂預講指揮、俾無難處之患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虜中、每以灣上開市為請、
終始不聽、而許以入送商賈、春信之行、許多禮單、
載運刷馬、計無所出、許帶商人、多至二百餘駄、其
時物貨、幾盡輸去、即今餘存之數、亦必無幾、事甚
難處、令勾管聽以凡為物貨或聚或散市民所藏
已盡於春信之行、島中出來之路、断絶已久、更無
出處之意、善為措辭反覆開陳、姑為防塞、而如不
得已、則依西路之例、平價許貿、而未准之數、容其
留置、隨後准給、亦或無妨、敢 啓、 答曰、依啓、
四月初五日
勾管所 啓曰、因本所 啓辭、備邊司覆 啓、令
勾管所、凡為物貨、或聚或散、市民所藏、已盡於春
信之行、島中出來之路、断絶已久、更無出處之意
善為措辭、姑為防塞、而如不得已、則依西路之例

平價許貿、而未准之數、容其留置、隨後准給、亦或
無妨事蒙　允矣、臣等、朝者因胡等出言、發賣以
物貨、已盡於春信之行、更無尺段寸帛、決難許賣
之意、反覆言之、而觀其氣色、渠等持來銀子、萬無
還爲持去之理、在前瀋陽開市防塞之時、物貨絶
乏之語、亦不信聽、旣令商賈開市於瀋陽之後、又
言絶乏物貨云、則彼豈有果然之心、臣等竊恐與
前日絶無物貨之言、而皆不信也、見肉之虎、恐難
禁抑、極爲可慮、且未准之數、許令隨後准給云、則
此胡等往來時、　詔使出來、似無不知之理、若或
知之、托以取去留置物貨、瞰　詔使出來之際、多
數越江而來、則其難處之患、尤不可勝言、臣等深
憂過慮、實出於此、令廟堂、更加商確指揮何如、
傳曰、依啓、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當此瀋陽賣買纔過之後、
赴　京行次未還之前、設有所餘物貨、其勢必不
能准其所望、此間事狀、若能明白言之、則渠亦必
以爲能、令姑依願許貿、而如有未准之數、據實言
之、約以九十月間輸留義州、送人相報以便取去
云、如是丁寧立約、則　詔使時出來之患、似非所
憂、令本所、以此意周旋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以勾管所　啓辭、各站供億折價刷馬逾出
人情三站設宴等事、　答曰、知道、言于廟堂事
傳敎矣、以龍胡爲我　國除弊之意、出於尋常、各



站牛鷄、講定其數、不以食餘折價刷馬不爲越站
不索人情等事、先爲致謝、且以諭于各站、定爲後
日恒式俾知備享意云云、而將胡所騎、當以驛馬
擇給、但豬首乃是庚午以前所無之事、此則汝所
明知、今旣有意於除弊、一依當初所給減除之意、
反覆開諭宜當、三站設宴觀龍胡辭色、在於身自
受之、似不容但已、待彼更爲提起然後、議處何如、
答曰、依啓、
四月初六日
啓曰、平安道水手定州接內伽繼哲呈狀內、海路
往來、已至八度、而他人則或免役或免賦、至於兼
司僕受帖者亦有之、依他例願爲免賦、安州接朴
檢民、永柔接朴彦松呈狀內、前以水路、屬於往來、
得授兼司僕後、稱以事知、連次定送、通前後已至
十餘度、依他例願授堂上帖、各人等幾度往來、移
文本道、使之查報矣、本道所報內、繼哲八度、朴彦
松十度、朴檢民十二度、往來的實云、雖下賤之流、
冒危涉險、年年往來、辛苦甚多、酬勞之典、似不可
無、參酌論賞似當、敢　啓、　答曰、知道、累度通行
之後、受其重價往來、其功不至重大、且許多船格
中、累度往來者、亦必不少、並擬例請賞、則似爲難
處、令姑置之如何、
四月初七日
句龍骨大・馬夫大等、使汗之所親胡一名、及金乭

屎等、出送于臣等曰、吾等出來時、別付銀、龍將處五十兩、馬將處三十八兩、硼砂水銀蟒段靑天段靑天紗藍紗甲紬等物貿來、而此非八高山發賣之地、須　啓知　國王、各別貿給事、令廟堂指揮、草記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

啓曰、傳敎矣、汗之所求與否、雖未的知、渠等如是執言、勾管所反覆力塞、強求不已、一向拒絕、亦似未安、所求物件中、如蟒段大段、則自前以絕無爲解、決不可應副、其他物件、該曹各衙門及市中、如有所儲、則依其所求、許貿、而或以他色、以准其數、塞其懇請、使不至嗔怒、似爲合宜、令勾管所依此擧行何如、　答曰、依啓、

勾管所　啓曰、龍胡出送、從胡及金乭屎等、徵通于臣等曰、在前別差之來、例有別贈之規、龍將雖以春信回出來、而今番所幹非細、以汗分付、一路除弊、往來供饋、定爲永式、此乃名雖例差、其實別行也、似有　國王別贈之賜　恩典、此意、大官等、不可不知而處之、臣等曰、龍將爲我　國王、盡誠之心、固爲可嘉、而一時異數　恩典、後行必以爲援例責徵、故前日異恩、今非例給、豈非未安之甚乎、今若別贈、仍爲後例、則此豈可繼之道也、吾等、更無可爲之事矣、胡等曰、當入言龍將處云、龍將以一路除弊、自稱別差、希望　恩典、未知渠果然除弊、而出此意朴之言、極爲痛惡、且曰當初所道里



出來時、講論八處宴享之事、論辨紛紜、終不得結末而去、吾等上來冬來時、言於我汗、十分參酌、以三處約定、而亦不設行、是何事耶、令春信使入去時、言及此事、其能來告否　臣等曰、上年果以三處約定、而非別差則不設、亦是細條也　胡等曰、龍將之行、非重差乎、既定三處、不爲設宴、此豈相約相信之道乎、臣等曰、我　國、非不守約、而例差則不設、亦守約故耳、臣等曰、今番龍將之行、不可不設行三處之宴云、臣等、反覆開諭、則胡等、曰、當以諸大官之言、出言於龍將處回報云、而入去矣、俄而金乭屎鄭命守等、又以龍骨大之言、出言曰、設宴一事、初以八站爭之、龍將、力言於汗、以三處相約、此則令行、決意行之、牢定不改矣、以諸大官之言、反覆思量、則三站設宴、亦出民力、許多路弊、盡許除之、而獨於設宴不從　貴國之言、則似涉未安、且今番之來、　國王之厚待、萬出前日、不勝感激、蘇以三處之宴、亦欲除之、今若除之、則永爲謄錄、更不提起、但馬將、乃新來之人、別可加　恩典、以示優待之意、則幸甚、此事不可少忽云云、臣等曰、龍將之致誠如此、極爲嘉、但我　國主上、軫念隣差、另加　恩數、賞賜便蕃、例給之外、又有別贈、此別贈之外、有何別贈、此則甚難矣、胡等曰今番之來、異於前日、且有新差、雖有別贈、更不爲謄錄矣、臣等、晏等出來之時、安州留置銀參、我

國物力已盡、決難一時換貿、銀子則雖拮据措備、
或可發賣、至於人參、則隨後備価留置、或安州或
義州、來九十月間、送人通知後、取去則可也、金邑
屎等曰、當入言於龍將、回報云、即又出來言曰、以
大官之言、言於龍將、則答曰人參之一時換貿之
難、果如諸大官之言、但吾等帶來許多人馬、若空
還則無以報我汗、如不得已、則人參三分之二、許
賣、其一分、則留置、從容換送可也、臣等曰、減分許
賣、此雖好意、此亦以唐物欲換、則決不可也、以土
產木綿相換、則猶或可為、金邑屎等、入言龍胡、又
出言曰、諸大官如是言之、當曲從之、但專以木綿
青布、相間給之耶、臣等曰、青布、亦是唐物、一樣之
盡奈何、然而此則依官當、或木綿、或青布、隨所有
換貿、但汝等彼此兩便、切勿勤定可也云、則金邑
屎等、唯唯入去矣、見其氣色、龍將以一路除弊三
站除宴等事、大為要功之地、仍望例外之贈、其為
設心、狡且亮矣、令廟堂議處何如、　傳曰依啓、
啓曰、　傳教矣、安州留置參価、或木綿或青布、隨
所有平価貿送、則似為便好、即以此意、行會于平
安監司及管餉使處為當、且渠等以一路除弊三
站除宴要功、仍望例外之贈、縷縷懇說不已、當以
今番之行、除却種種弊端、以為定式、自　上深嘉
爾等之功、別為賞賜之意、措辭開諭、而所賜之物、
令該曹磨鍊以給、董德貴、次將稱號、出入傳語、最

為有權、亦望別賜云、幷為參酌以給、且以今番所
賜、出於一時特　恩、後勿為例之意、明白說道、恐
或合宜、敢　啓、　答曰依啓、且人參三分之二、發
賣殊為過多、一半發賣、一半留置之意、更令措辭
開諭可也
啓曰、會寧出來差胡大宋阿、其所望刷還徵債等
事、皆未得遂其意、含忿而歸、日後難處之患端、難保
必無、且龍胡頗有權勢、異於前日、如所道里者、亦
被其譖、至於見囚、其用事據此可知、若以大宋阿、
多般侵撓、任意行走、刃傷人物等項情弊、言及於
龍胡曰、既稱好大人、而其所為如此、安在其為好
大人之意乎、如是言之、使龍胡歸告其汗、則或不
無信聽之理、似有所益、令勾管所堂上、相見時、善
為措辭開說、以試其意、恐或無妨、敢　啓、　答曰、
依啓、其中多般侵撓一款、似非實狀、勿言可也、
戶曹　啓曰、以備局　啓辭、別為賞賜之意、措辭
開諭、而所賜之物、令該曹磨鍊以給、董德貴、出入
傳語、最為有權、亦望別賜云、並為參酌以給、恐或
合意、　傳曰、依啓事　傳教矣、以勾管所　啓辭、
就別贈數目加磨鍊乎、抑別為磨鍊乎、且董德貴
別賜物多少、本曹亦不敢擅便、敢此煩稟、第念既
有上馬宴別贈、又有例外之贈、又加別賞賜、則必
開後日之弊、其患不貲、請令廟堂、熟講處置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該曹啓辭、甚有意見、臣等
未免錯料、依啓辭勿給何如、　答曰、知道、渠輩所
望、似是上馬宴別贈給外、例外贈給、令勾管所、從
速察啓、董德貴、亦為前例相考給之、俾無回邊時
作弊之弊、
　　四月初九日
啓曰、龍胡等出送龍古大等曰、前日春信之行、貴
國越江採參人、捉得付送、而今此　國書不及之、
是何事也、我　國之出送此人等、誠非偶然、而少
無致謝之意、尤可怪也、今日當出去、而欲知此意
云、再三出言曰、卜馱則先送、吾等則姑留、以待報
書而後打發云、令廟堂、急速處置、俾無淹滯之患
何如、　傳曰、允、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此事汗書中、不為言及、似
不必并及於答書、故不為矣、渠等所言如此、則別
紙申謝、未為不可、渠等不可為此遲延、姑令發去、
而別紙追送於宿所無妨、敢　啓、　答曰、依啓、
　　四月十三日
啓曰、臣等取見都督移咨、詔使出來時、以隨行防
護、選發精壯官軍、嚴加護送之事、上本奉　聖旨
勅下兵部、移文登島各衙門云、必以海路防護、不
容少懈、而為此舉也、安州下陸之後、則既非近邊
之地、有我　國軍兵、而陪衛之事、所當十分嚴密
護行、將官、不必仍為帶來之意、令遠接使、及都督

接伴使、備細開陳於都督處、善為周旋、前期講定、
使無意外濫率之患、似為合宜、將此事意、急急下
諭、而回咨中亦略及此意、似當、敢　啓、　答曰、允、
　　甲戌四月十七日
啓曰、前因黃海道暗行　御史吳竱書　啓、本司
覆　啓　判付內、延白兵民事、　御史之言、似有
所見、熟講處置、且平安兵使柳琳上疏　批答所
陳之事、當令廟堂議處為　教、西路防備之事、体
察使、專意料理、而方在呈告中、未得相議、姑待其
出仕、覆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四月二十日
啓曰、頃日都体察使　啓辭、仁同清道豊基三邑
守令、請為罷黜、而自　上以從事官上來後處置
為教矣、今者從事官朴潢已為上來、而体臣方在
呈告中、不得即為處置、當此多事之時、守令之久為
曠官、殊極為慮、且三官守令、既入於体臣請罷之
中、則似難遲赴任所、依体察　啓辭、並為罷黜、令
該曹、差出其代、催促發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武郎廳朴省吾改差代、武兼宣傳官權嵘、
　　甲戌四月二十八日
戶曹　啓曰、政院　啓辭、定州承旨贈給頭目、考
見院上日記、則不但明有本處贈給之文、乙丑年
下去承旨、以將行宴禮、而頭目贈給綿紬、不好、他

物與鉄山不同之故、已時始為停當、推移光數、不
足之物、約以上京追給事、至於狀　啓、今者無緣
減去、臨時慮有爭詰、祇以取辱、故敢為陳啓矣、今
見戶曹草記有曰、豈可因一時政院　啓辭、創此
難支之弊云、政院、雖與有司不同、安有創開新例、
虛耗國儲之念哉、大槩多事之時、彼此相資、補其
闕遺、固為無妨、乙丑政院日記、無承旨賫去頭目
贈給云者、似是未暇詳閱日記之故也、如曰雖有
前例、今宜減去云云則猶可也、令該曹詳日記、取
錄酌議定奪可、如、凡禮單雜物、皆係本院照檢、惶
恐申稟、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臣曹所謄出者、
只是政院日記中禮單物件而已　政院日記則
固非外司所得窺見者、其時之有狀　啓與否、非
臣曹之所能知也、今因政院　啓辭、始知有多少
曲折、以意度之、昔時承旨、獨送於定州、沒有留當
設宴之禮、頭目贈給不可闕之而賫去鄕其他黃
州、開城、碧蹄與迎慰使並進之處、則承旨不賫頭
目贈給、以其與迎慰使同參宴故也、今者　詔使
當下陸於安州、故鉄山迎慰使、不為差出、而承旨
則係是別遣、與他迎慰不可闕、故往于平壤、此非
定州之承旨、乃平壤承旨也、禮曹　啓稟、亦請依
碧蹄例、與迎慰使、欲設一宴、其與定州禮已變矣、
而膠守前規、一宴兩致頭目贈給、則漢人多慾、黃
州開城府碧蹄三處、必援平壤例、責捧承旨贈給

而計之、綿紬必不下三十餘同、他物稱是、其賫浩
大、將何辦出乎、此最切迫難支之弊也、臣曹愚意、
承旨依黃州等地例、不賫頭目贈給而去、彼或以
定州例詰之、則答以　詔使下陸於安州、　國王
別遣近侍、迎慰于平壤、不料賫以定州之例云云、
與之給狀、到京追給、則黃州等三處、可省頭目贈
給勒捧之弊也、此如不可則承旨寄進於順安肅
川等地、獨當設宴、則亦可防他患、臣曹愚見不敢
自以為是、令廟堂議處何如、　答曰、依啓事　傳
敎矣、平壤承旨乃昔年定州承旨也、此與黃州等
處承旨不同、頭目贈給、所當一依定州例磨鍊、而
該曹、所謂漢人多慾、黃州等處援例責捧云者、亦
不無其弊、頭目贈給、姑勿磨鍊、待彼有言詰狀、追
給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戌五月朔

領中樞府事 鄭昌衍
領議政 尹昉
左議政 吳允謙
右議政 金瑬
行判中樞府事 李廷龜
行判敦寧府事 金尚容

堂上

完豊府院君 李曙(曙)
平城府院君 申景禛
行知中樞府事 金藎國
綾城府院君 具宏 兼摠戎使
行漢城府判尹 金○自○點○ 兼都元帥
行兵曹判書 洪瑞鳳 有司
行戶曹判書 金時讓 有司
行吏曹判書 崔鳴吉 有司
青原君 沈○器○遠○ 兼南漢山城守禦使
議政府左參贊 韓汝稷
知敦寧府事 姜碩期
禮曹判書 趙翼 例兼
兵曹參判 尹毅立 有司
戶曹參判 南以恭

文郎廳

司成 閔光勳
司藝 許啓
兵曹正郎 柳箏 例兼
副司果 趙啓遠

武郎廳

副司果 全尊性
副司果 南○斗○炯
副司果 崔○承○烈
副司果 魏廷烈
副司果 宋方慶 外任代柳廷益 啓下
宣傳官 崔○濯○
武兼宣傳官 權嵲

甲戌五月初一日(曙)
啓曰、完豐府院君李曙病不能行公、故頃因本司
啓辭、備局堂上、姑爲減下矣、更思之、前日南漢山
城、令李曙兼察事　下教時、李曙方在備局、故以
本司堂上稱號、兼察本城事、入　啓定奪施行矣、
本司堂上減下之後、則勾管之任、兼察無據、而李
曙、雖有疾病、精神未衰、足以在家察任、只守禦使
沈○器○遠○所患疾病、亦以向差云、此兩人本司堂上、
還爲　啓下何如、　答曰、依啓、

甲戌五月初五日
以備邊司奏請書狀官狀粘　傳曰、所謂奏請使、
指前奏請使耶、指今番奏請使耶、且護送差官、則
使書狀處、各有之耶、問啓、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當初奏請使狀　啓下于
禮曹、昨日臣等、以書狀官狀　啓覆啓時、不得見
使臣狀　啓、而因禮曹　啓辭、戶曹有奏請使護
行差官禮單磨鍊之事、故請依　奏請使護送官
例、贈給爲辭、而仍使郎廳、取考禮曹文書、差官姓
名、若是一人、則使之更爲來告、而郎廳不爲擧行、
徑先入　啓、致勤　下教、臣等不能詳察之罪、亦
所難免、極爲惶恐、其該郎廳推考何如、　答曰、依
啓、

甲戌五月十四日
啓曰、伏見回還　奏請使所賫禮部咨、貿焇一事、
已蒙該部題請、而　皇上不爲准許、至有毋再瀆
請之　命、雖甚冤抑、勢難強煩、今番使臣之行、姑
勿提起、更觀事勢、隨後議處、似爲得之、敢　稟、
答曰、依啓、

甲戌五月十四日
啓曰、　奏請使回還時、寧遠軍門、極其厚待、回還
船隻、另加周旋、覓給、俾得無事還歸、此意甚厚、依
頃年金尚憲回還後例、另具一資、付諸　謝恩之
使之行、以致稱謝　恩之意、似當、敢　啓、　答曰、
依啓、

甲戌五月十四日
啓曰、都督移咨內、以鐵山漢人被擄時、虜兵變着
我　國衣帽爲辭、此言虛實、有不可知、若果有是
事、而地方之官、不爲從實馳報、不及於狀　啓之
中、則至爲可駭、詳查得實治罪、而自前胡差往來
時、西路散在漢人、令所在官開諭、使之遠避、而漢
人等、狃於尋常、不肯避匿、致有搶掠之患、都督、若
明日告示、嚴加禁戒、則前頭庶可免此患矣、將此
事意、令承文院、善爲措辭、撰出回咨以送、而平安
監兵使處、亦以查　啓之意、行會似當、敢　啓、
答曰、查問後、回咨似可矣、
武郎廳望、宋方慶外任代、前佐郎柳廷益、

五月十五日
啓曰、以典設司啓辭、當初改軍籍後、各司之無形、

已到十分地頭、種種難處之事、又如此、本司、則更無熟講善處之道監司狀　啓中、優數充定、以紓其力云者、此外無他善策、朝家、如不欲失信於民、則依狀　啓、以實非優數准給、以二名、當一名役、則可無一年再立之患、速令廟堂本兵商議定給何如、答曰依啓事　傳教矣、匠人則一年收布二匹、而移屬諸負之後、三番相替、故一年或至二度收布、其數倍多、以此不能支堪、多致流亡、依監司狀啓、一年只捧二匹、則該司他無給價雇立之路、亦甚難處、不可不更為變通、令兵曹未准一半之數、依工曹定給例、他道匠中、勿論時存逃亡定給、而新屬之人、姑為限年、每番價布、此元定匠人、却減一匹、以為保存應役之地、似為合宜、敢　啓、批答不下、仍　傳曰、此草記中所謂比元定匠人、各減一匹云者、欲收三匹之意耶、

五月十九日

啓曰、　傳曰、此草記中所謂比元定匠人各減一匹云者、欲收三匹之意耶事　傳教矣、諸負則每番二匹式、一年再徵、則數至四匹、匠人則二匹、今因諸負不足之故、將以匠人代定、而若依諸負例督納、則渠必稱冤、故以比元定諸負、減一匹為請、而諸負二字、誤以匠人書之、致勤　聖教、不勝惶恐、大槩此事、十分難處、前日回　啓時、與兵曹堂上、講其權宜救急之策、以限年減匠為請、而到今更思之、亦覺終涉難便、試與兵曹堂上及典設司提調、一處商確、更為議　啓何如、　答曰依啓、

五月二十三日

啓曰、平安道年例、適防軍二千四百名、防限七八朔將盡、江原公清全羅慶尚等道、依上年分定之數、前期整齊、趂限連次入送事、令兵曹舉行何如、答曰、依啓、

五月二十五日

啓曰、平安道習防軍、依上年分定之數、前期整齊入送事、令兵曹舉行事、已為　允下矣、江原道軍防限、在於七月十八日、其代趂此日限入去、則當於六月念後、發送、正值農務方急之時、調發不便、姑退數十日、與公清道軍、一時到防、而前入防軍、不待交代、恐盡即時放送、似當、江原道軍、應為赴防者、一百五十五名、數甚零星、雖不得面看相遞、其間不過數十餘日、其於防戍之事、似無大段欠闕、敢此仰　稟、　答曰、依啓、

五月二十七日

啓曰、郎廳、以大臣意　啓曰、以　諫院　啓辭、許完等事、到今續續論罪、事体未安、問于大臣處之事命下矣、已往之事、續續追論於十數年年後、事体誠為未安、但臺論既發、大義嚴正、閫師重任、決難仍授、依臺論施行為當、唯在　睿裁、　答曰、追論未安、則似不可為臺官而續續治罪、若曰所犯非

細、雖之可罪云、則罷職似非其律也、然大臣之意
如此、依堂論施行、
甲戌五月二十八日
郎廳以大臣意　啓曰、以諫院啓辭鄭之問亦爲
問于大臣處之事、命下矣、臣等敢考癸亥年鄭
之問承　傳則專以内人族屬從吏作弊爲罪目、
而究覈中許多危慘之語、今始發露、至有不忍言
不忍聞之語、誠如臺諫所論、不可以事在既往、而
有所饒貸、敢　啓、　答曰、依啓、

六月朔
行判中樞府事鄭昌衍
領議政尹昉
左議政吳允謙
右議政金瑬
行判中樞府事李廷龜
行判敦寧府事金尚容
堂上
完豐府院君李曙(曙)
平城府院君申景禛
行知中樞府事金藎國
綾城府院君具宏
行漢城府判尹金自點
行兵曹判書洪瑞鳳
行戶曹判書金時讓
靑原君沈器遠
議政府左參贊韓汝溭
知敦寧府事姜碩期
禮曹判書趙翼
兵曹判書尹毅立
戶曹參判南以恭
郎廳
成均司成閔光勳
成均司藝許啓

兵曹正郎柳　等
副司果趙啓遠
副司果全尊性
軍兇判官南斗炯
副司果崔承烈
副司果鄭賓
副司果魏廷烈
宣傳官崔濯
武兼宣傳官權嵘
副司果柳廷益



甲戌六月十六日

啓曰、昨日邊臣狀 啓、走回漢人所供、奴兵西犯之言、雖不可的知、亦係大陝消息、 詔使處、不可不通、原狀 啓、并為封送于遠接處、使之傳示無妨、敢 啓、 答曰知道、此時言及、似為非便、入京後、後其狀 啓、謄書示之、

同日

啓曰、以本司平安監司狀 啓數目、 傳曰、回還時、船上饌物、已令咸鏡道措備矣、何以又為分定於黃海道耶事、 傳敎矣、 詔使還歸時、依乙丑例、六船饌物、自戶曹因遠接使狀 啓、分定于咸鏡道、而本司未及聞知、只因平安監司狀 啓、有此黃海道分定之請矣、廻還船上饌物、則當用咸鏡道所送、而 詔使廻還遲速、不可豫期、留駐將官軍兵、闕西獨當供億、亦所難支、參酌分定于海西、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戌六月十七日

啓曰、昨日以平安監司狀 啓、船上饌物、分定他道、許多軍兵、不可逐日折銀事、覆 啓後、有船上饌物問 啓事 傳敎、故俱由入 啓、即為 允下、而元狀 啓 覆 啓、則無 判付、以下令將行會、而不可逐日折銀一款之意、并入於行會中乎、敢 稟、 答曰、并為行會、

甲戌六月十八日

啓曰、臣等、即見碧蹄領議政尹昉等狀 啓、禮單
持來將官等處、給與銀兩土物、西路已成規例云
故各給銀兩土産若干之意、成標以給、令戶曹照
數分給云、問于戶曹、則應給之銀二十四兩、自前
詔使送禮持來之例、以紬布扇帽等物給之、今者
西路創開無前之規、請平安監司及差備譯官推
考、入京之後、差備譯官、若不能力爭、仍有用銀之
患、則 詔使回還後、拿鞫定罪何如、 答曰、依啓、
同日
啓曰、兵曹參判尹毅立、以本司有司堂上、逐日供
仕、且本曹判書洪瑞鳳、長在迎接都監、本曹事務
多歸於亞官、不可一日曠闕、而尹毅立、以 詔使
餞慰使、不久將爲出去、本司及本曹之事、俱渉可
慮、餞慰之任、他人亦可爲之、特令改差何如、 答
曰、依啓、
甲戌六月十八日
啓曰、清北無一可恃處、只有白馬山城、當爲西門
必守之地、繕完備禦之策、甚爲關重、且必有號令
傍邑之事、義州府尹林慶業、依徐佑申例、兼清北
防禦使差下、事目磨鍊以送、似爲合宜敢 啓、
答曰、依啓、
甲戌六月二十三日
啓曰、天使方爲留舘、而 祥日已近、不可不使
之前期聞知、令迎接都監、以譯官之意詮次、隨便
言及似當敢 稟、 答曰、依啓、
同
啓曰、前日、本司以走回漢人所供、奴兵西犯之言、
詔使處、不可不通元狀 啓封送于遠接使處、使
之傳示之意敢 稟、 聖批此時言及似爲非便、
入京後其狀啓謄書示之事命下矣、臣等更爲商
議、則其言虛實、有難的知、走回漢人入送島中、已
有日矣、沈都督、亦或傳告、自我似不必書示、敢
稟、 答曰、知道、此事虛實間、似是大段賊情、其所
供不可不傳告矣、
甲戌六月二十四日
啓曰、伏見程副摠、抵具宏書、意甚懇懃、其中鴨綠
焚船一款、不欲本國、明白說破、此恐意在周全、亦
或曲爲庇護、雖未能的知、而其言旣如此、 詔使、
雖有問、依前答以不知爲可、此意都監及西路監
兵使處、密爲知會無妨、李時英、使虜中時、別無聞
見、第以龍差所持書中、乞和一款略及之、令彼知
我不諱、亦一道也、所謂遊擊項士康、雖未知何許
人、而副摠書辭如此、令譯官、傳說此意、或不無周
旋之助、且副摠所送家丁、亦令具宏、要致厚待、以
送、而其時接待諸臣及李顯達山僧雪峰等、亦令
各爲答書、以付家丁之還、而具宏答書、則令承文
院、措辭撰出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戌六月二十五日

啓曰、以迎接都監啓辭一二三等頭目日供物件
業已依　天使批下、准給無欠、而唯此虛名頭目、
依見在例接待一款、　天使非徒常發於說話、因
臣查無舊例之呈、昨夜出給手本一道、其意期於
必行、而不但已也、此事大臣議定、決不可開端、以
成日後之弊、而但一路諸站、旣已混受、到此之後、一
切搪塞、則又未免減剋之歸、今日處置此事、實極
悶迫、更令廟堂、酌量形勢、明日指揮原本手本封
送政院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事　命下矣、虛
張名數、責捧支供、至爲無理、且係後弊、所當一向
力爭、牢拒不許、而只出手本、縷縷懇說不已、與之
相較、亦似未安、或不無因此惹起難處之端、不得
已依其所言、准給支供、恐或無妨、敢　啓、　答曰、
依啓、

同日

啓曰、程副摠揭帖回答、不無私交之嫌、然彼旣委
人來傳、似不可無答、回帖回禮、並令該司磨鍊擧
行、楊摠兵揭帖、乃彼之回禮、似不必又爲回答、敢
啓、　答曰、依啓、楊摠兵、亦爲回答似可矣、

平安道淸北防禦使望、義州府尹林慶業、同月二十二日啓下

甲戌六月二十六日

啓曰、胡差出來之事、義州府尹狀　啓、今月廿一
日戌時成貼、第六日今始來到、撥傳稽滯、至於此
極、事甚可駭、各撥稽留處、查出、從重治罪後、啓
聞之意、京畿兩西觀察使處、行會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同日

啓曰、卽見平安監兵使狀　啓、胡差已到義州、旣
誇以謂取去參價而來、則其言上京之說、似出於
恐動、如欲必欲上來、則當此　勅使留館之時、事
多難處、在我周防之道、不可不盡、令監兵使、十分
宣力、使之留在安州、而渠等以汗書傳達爲言、則
多般開諭、受其書封、先爲上送似當、且以　勅
使護行云、將領三千餘兵、留駐大同江上之事言
及、則彼亦忌憚、不敢爲直進之計、或怵以威、或誘
以利、期於挽留而接待之事、比前加厚、無致生怒
亦似合宜、敢　啓、　答曰、依啓、虜使必不上來勿
爲過慮、且接待之事、今若加厚、則後必爲例、使之
依前規爲之、

同日

啓曰、胡差、二十二日、已到義州、如或有上來之意、
則至爲可慮、　勅使前、不可不前期告知、令迎接
都監、從便言及、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同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卽聞胡差二十二日、將爲
渡江、此聲息、曲承恩、必當飛報於島中、轉報於
天使、島中夕報、未及到之前、自我先通搪報如此、
似爲宜當、前日假犍西犯之說、島中飛報與我所

報、相次傳達、令此廣差先聲、尤不可後於島報、令
廟堂急急議處何如、　答曰、依啓事　命下矣、胡差、
如或上來、則　勅使前、不可不前期告知、從便言
及之意、自本司已為啓稟矣、敢　啓、　答曰、知道、

六月二十六日

啓曰、戶曹啓辭、　天使再次　進上田禮磨鍊時、
烏玉帶碧玉帶、譯官、皆以十五兩折價、臣極為怪
訝、卽招譯官問曰、光玉帶、例以六十兩、玲瓏玉帶、
例七十兩折價、此玉帶之價、何想懸絕若此乎、譯
官曰烏玉帶、以刀尖刮之則粉生、非真玉、碧玉帶、
亦必是燔造、如是折價云云、臣本不知物價一從
譯官之言倍磨鍊田禮矣、今聞　天使以碧玉帶
價重之故、有璧謝之擧、極為惶恐、罔知所為、仍竊
伏念聞張禮忠之言、則　天使云碧玉帶、皇帝所
着、其價千兩云云、彼既以天子所着為言、我以碧
玉帶、曾所不見之物、故不知其價重如此、又不知
為天子所着、輕易領受、今聞此說、極為驚惕、天子
所着、非藩國所宜儲、不敢留奉還云云、令譯官善
為措辭、還其碧玉帶、尤合事体、令廟堂議處何如、
答曰、依啓事　命下矣、碧玉帶　勅使既以天子
所着為言、若非　欽賜、則小邦不敢受、受而藏之、試
以戶曹啓辭之意、善為措辭還璧、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六月廿八日

啓曰、西來狀　啓、畧為刪節、將示　詔使、故別紙
書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六月三十日

啓曰、戶曹　啓辭　天使頭目、物貨發賣之數、多
至七萬餘兩、令市民呈文之意請令廟堂議處事、
答曰、依啓、　天使、物貨、從速換貿入給事命下矣、
啓曰、頭目物貨發賣之數、多至七萬餘兩、雖竭公
私之力、萬無辦出之理、到此地頭、計無所出、試以
戶曹啓辭之意、令市民、詳悉開陳呈文、而以白納
銀六千兩、參二百斤為言、則或有動聽之理、令戶
曹、急急擧行、似當、敢　啓　答曰此事徒有增憾
之患、似無動聽之理、然啓辭如此依為之

甲戌七月初一日
啓曰、以迎接都監 啓辭、昨日昏黑後、 天使出
送臣處公文一角、乃是平壤留駐將領兵丁等接
待之事也、曹馮李三將初意定欲上京、而本 國
攢圖、不得遂意、憾恨憤怒之心、日以益甚、今此
天使公文內事意、亦因三將之稟稱也、 朝廷旣
已差送接伴官、設宴享給禮單、則其待之之意至
矣、但兵丁水手等、未蒙犒賞之典、頃日本國使臣
護來船人等、皆蒙犒賞之恩、則此輩之希望、亦所
當然、 天使公文中所謂各兵之犒賞、均不宜缺
者此也、前項公文、送于政院、令廟堂議處何如、
答曰、依啓事 傳敎矣、三將處、接伴官下送、設宴
享給禮單、而如日供廩給自本道、盡心接濟、且許
折銀、似無未盡之事、而至以廩給、理不可捐宴享、
勢屬難免爲言、必是三將之意望太過、稟稱失實
而然也、至於兵丁水手等犒賞、則本國使臣護來
船人、給送銀兩、前已開例、今不可闕、且以 勅使
護行借重、其所希望、必不可少矣、但本道物力罄
渴、已至十分地頭、雖人給一兩、多至一千三百兩、
百爾思之、必無辦出之理、萬分難處、不得已將官
五十餘負、則各給銀子二兩、兵丁水手、則各給綿
布一尺、雖似薄略、而亦出於不得已、敢 啓 答
曰、王胡時前例、相考稟處、

七月初二日
沈都督揭帖、 揭帖大不聞問、心甚耿耿、緬懷福
履、與時偕慶、何遇何如、近接邊報、復有獠奴、欲入
貴國壇界、未知作何公幹 勅使遠臨、正宜恪共
迎送、而 賢王屬邑、豈應令此奴騎充斥耶、當善
爲調護、以重我 皇命可也、况差嵩官、布忱銃惟
崇焰、不宣回 啓曰沈都督所送揭帖、令承文院措
辭回咨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七月初三日
啓曰、以迎接都監 啓辭、胡差入境、島兵出陸、自
前處變之道、極爲可慮、而許天寵適於此際、齎持
督府文書、親傳 天使、策致我國、其事機之閑、自
別於尋常島差之類、今日接待、雖以都監句管、而
壓於 天使之供給、不能滿意、凡干節目、頗不及
於島差獨來之時、聞其說話間、不得蒙接見、有非
於都督府差官常待例、多有悵望之色、此人旣已
入京、則不可失其歡心於慮患之時、令廟堂、各別
熟講善待之策、何如、 答曰、凡事 傳敎矣、即見
迎接都監 啓辭、島差許天寵、以未蒙接見、有違
前例爲言云、此時接見、誠所不暇、別遣宰臣、設宴
贈禮、諭以 詔使在館、事異前日、無暇相見之意
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同日
啓曰、平安監司所謄沈都督送 勅使書二度、送
于本司、故入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近日、以發賣一事、市民等連日號訴於諸宰
臣之家、昨日本司坐起時、亦爲來訴、且言 詔使
前號訴之意、臣等之意、不知增怒之患、而或可爲
減價之一助、故不爲嚴禁、實不料發聲號泣於路
次也、今聞 勅使以此發怒、多有未安之語云、不
勝惶恐、敢 啓 答曰、知道、

七月初四日

啓曰、今此謝恩冬至行、比前益艱、沈都督處、依例
別爲咨文、兼備禮單 御帖以去、使之無事護送宜
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平壤所留將官兵丁水手等處、分給銀布事、
答曰、王胡時前例、相考稟處矣、戶曹可考文書、問
其時遠接使判府事金尚容處、則事在久遠、不能
詳記、然其時似無此等事云、以意度之、事在胡變
之前、護送軍兵、應不至許多、則與今日之事、宜有
不同、而旣無文書、相考無據、前例不得考 啓之
意、敢 啓 答曰、然則依前啓辭施行、
啓曰、以戶曹 啓辭、以本曹發賣 草記、 傳曰、
自本曹斟酌爲之事 傳敎矣、一 天使所給之
銀、並坐支及縮數而計之、則已至四萬九千八百
餘兩、前頭各宴折銀及宴儀、必不下五六千兩、都
計則當至五萬五千餘兩也、頭目物貨發賣應給
者、六萬一千八百餘兩、都合計之則十一萬六千
八百餘兩、過王胡兩使時所用者、萬餘兩也、貨價

銀秤給時、若依開讀禮及 王世子初見禮、銀子
秤給之規、又用人情銀子累萬兩、則非但決無可
支之理、此是彼此交易之物、譯官輩不肯爲國盡
心、從臾其間、雖不肯上下其價、豈可又用人情銀子乎、
嚴飭譯官者、不過曰 天使回還後拿鞫定罪而
已、我國之事、例歸無實、譯官輩習事已久、豈爲此
語所動哉、物貨價秤給時、托於 天使之喜怒、又
不肯盡力周旋則別樣論罪、終使不爲一大虛語、
而珠玉石不用之物、雖給其價、並不受出、以示虛
給其價之意事、並令廟堂議處何如、 答曰、依啓
事 傳敎矣、戶曹啓辭云云、 答曰依啓事 傳
敎矣、今此發賣、名曰交易、實給累倍之價、又於秤
量之時、若用人情、則譯官輩、難免其罪、觀其盡心
與否、依 啓辭施行、如或如前從臾其間、則一切
繩以重律、決不饒貸爲當、珠玉等物、實爲無用之
物、若於稱量之際、或有過濫之弊、則爭詰之端、亦
依 啓辭、雖給其價、幷爲還納、以試其所爲、亦或
無妨、敢 啓 答曰、依啓、且此人全無廉恥、珠玉
等物、今雖還給、必不爲愧也、還納之後若或仍爲
取去、分給於兩西郡縣、又捧其價、則弊必無窮、戶
曹 啓辭、似或不思也、

七月初五日

啓曰、 詔使護行譯官、不可無公文、登州若干衙
門、咨文成送宜當、令承文院、依例擧行何如、 答

曰、允、
司郎廳、以右議政意 啓曰、昨日暮、備邊司郎廳
以領議政分付、來言于臣曰、明日當爲食後坐起
云、臣如期日而至、則堂上無一員來者、事体極爲
埋沒、無故不参之員、並推考何如、 答曰、允、
七月初六日 天使揭帖
參則渴盡無餘、回禮多少、非俺所望、爲言、故不敢
不受、今此回禮、雖比前差小、此亦寸寸收合爲之、
譯官、雖死於大人之前、本所、更無可爲之事云云、
則都司、一向吼怒、驅出馬夫於門外曰、俺將長留
不還、仍走卧樓上、使人不得接話、此人所爲、無復
人理、無厭之意、大失所望、臣等之意、將其各處禮
單、捲還館中、差備譯官等、亦令姑爲退出、勿復伺
候、任他去留、觀其所爲、未知何如、令廟堂、急急定
奪何如、 傳曰、允、
啓曰、初緣我 國、務存事体、馴致唐差之縱恣、若
或一任其所爲、無所裁抑、則將無以爲國、極爲痛
心、渠之送禮、實無異於鬻賣、誠難以禮意酬酢、依
接待所 啓辭、捲送禮單、差備譯官等、亦令退出、
任其去留、似不可已、敢 啓、 答曰、依啓、
八月二十二日
啓曰、目今邊警稍緩、信使往來、今冬似無大段聲
息、雖有安城傳藥之役、而此則兵使專管監董、副
元帥、寄居道內、別無主管之事、偏裨以下、供億有
弊、副元帥尹璛、使之姑爲上來、觀西報緩急、以爲
進退似當、師臣及群意如此、故敢 啓 答曰、依
啓、
文郞廳閔光勲罷職代、 前司藝安獻徵、
同月二十七日
啓曰、奴兵西犯、至於宣鎭被圍、極可驚念、此賊懸
軍深入、欲戰不已、近於自送死也、然天下之憂、亦
何勝言、副元帥尹璛、曾有 召還之請、而旣聞
天朝被兵、則師臣還朝、事甚未安、姑令仍留邊上、
以爲觀勢策應之地、宜當、敢 啓、 答曰、允、
同月二十八日
啓曰、 傳曰、秋信使羅德憲、更爲觀勢發送似當、
此意、言于備局事 傳敎矣、臣等亦有此意、而第
恐金人、以觀望疑我、故欲請而中止矣、然今番使
臣之行、終涉非便、 聖慮所及、必非偶然矣、且島
兵方在西處、不無被阻之患、以來月念間改擇日
以送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

閏八月朔

行判中樞府事 鄭 昌 衍
領 議 政 尹 昉
左 議 政 吳 允 謙
昇平府院君 金 瑬
行判中樞府事 李 廷 龜
行判敦寧府事 金 尙 容

堂上

完豐府院君 李 曙(曙)
平城府院君 申 景 禛
行知中樞府事 金 藎 國
綾城府院君 具 宏
行漢城府判尹 金。自。點。
行兵曹判書 洪 瑞 鳳
行戶曹判書 金 時 讓
行吏曹判書 崔。鳴。吉
行工曹判書 沈。器。遠。
左 參 贊 韓 汝 溭
兵曹參判 鄭 廣 敬
吏曹參判 李 敏 求

郎廳

成均館司藝 許 啓
兵曹正郎 金 光 爀
副 司 果 安 獻 徵

副 司 果 趙 啓 遠
副 司 果 全 尊 性
副 司 果 崔。承。烈。
副 司 果 鄭 賓
副 司 果 魏 廷 烈、
宣 傳 官 崔。濯。
都總都事 權 嶫
刑曹佐郞 柳 廷 益
副 司 果 李 晦

閏八月初三日

啓曰、鳳山郡守都慶命、專管正方山城之事、甚有勤幹之稱。而今以本道監司、相避遞任、山城之事、甚爲可慮、代慶命者、不可不十分擇遣、而未見有可合之人、平壤庶尹李斗陽、才局頗優、與慶命相換。則兩地皆爲得人、事甚便當、敢 啓。 答曰、依啓。

閏八月初七日

啓曰、都督必不久留、且見泮臣狀 啓、姑無大段難處之事。而終始無弊、亦未可必。凡千周旋策應之責、專在道臣、依前行會、進住近地、與泮臣通議善處之意、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閏八月十二日

啓曰、兵曹以南兵使申景瑗辭職上疏、覆 啓請遞矣、今聞景瑗所患諸症、幾盡差愈、唯目疾未快、而無妨於察任云、目今南道專閫之任、得人甚難、申景瑗、還授本職、催促赴鎭何如 答曰、依啓、

閏八月十四日

啓曰、以沈都督前移咨、 傳曰、此咨文勿送似可、令備局議處事 傳教矣、依 聖教勿爲入送似當、敢啓、 答曰、依啓、

閏八月十七日

啓曰、秋信使羅德憲以本月二十五日、當爲發程矣、德憲之言曰 國書別紙中三件事內、唐貨雖爲禁物、而商賈輩或有隨行交賣之時、 國書措語間、須存餘地、不可爲一切之言、今使所帶員役、已爲定數之言、雖出於使臣書 啓中、而亦未甚明白、則 國書中一從前約云者、不無致訝彼中之慮、而常時差胡所帶、多不過百餘名、本 國使臣所帶商賈、多至累百駄、彼若執此爲言、則 國書不得施而受侮多矣、如此煩瀆之言、不載 國書、而只使臣、以口語講定爲當、且春秋信使之行、已開互賣之路、而會寧開市、依舊不廢、金變守、原非陳上所獲、而拘執不送、此兩款皆是必爭之事、若並及於 國書中、兼令使臣爭詰、則彼雖不即從、在我理直、彼必語塞云、此言甚有計慮、並依其言、別紙中更爲添刪以送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公淸道量田使俞省曾、所患下血之疾、近來極重、不得運身云、發程日期漸近、而病勢如此、甚爲可慮、俞省曾改差、以行護軍申得淵差下、宜當、敢 啓、答曰、依啓、

文郎廳趙啓遠有頉代、前正郎洪翼漢、

閏八月二十三日

啓曰、伏見六部咨文二度、其一發明本 國情事、褒寵甚至、其一拒斥狂奴請和、辭氣極嚴、幷令承文院措辭回答何如 答曰、允、

戶曹 啓曰、江邊擊標箄中、人參托以我 國貢物云云、而不受、其意見 天使、嫌少不受、則我

國輒加斤數、欲踵而行之、且欲與程龍而比肩故
也、程龍則　朝廷所差遣、而今此江遊擊、本來島
中小官、因事入往順付咨文而來、事体大與程龍
有別、其自托　欽差遊擊、亦不可信也、因其黜退、
又加斤數、則後日唐差、必踵而行之、物力難支、此
最切迫之患也、今因其言、佯為致謝曰我　國無
他土產、每以人參為禮、至於　天使之行、竭一
國之力、僅得繼用、我　國切迫之害、莫大於人參、
況此今日、則舊參已盡、新參未出、計沒奈何、大人、
詳察我　國事情、不受人參、若因此而斷此路、則
惠及於東民者、寧有極乎、極為感幸、他無回謝厚
禮之物、不得已以得於　天使時者為禮、其情亦
可戚矣云云、而以綾段等物、比渠物而稍加匹數、
以觀其意、此亦不受、則佯為不得已、姑受人參、勿
加斤數、使彼望斷意沮然後、都封前後禮單人參、
追給於歸時路中曰、大人矜念我　國之弊、不受
人參、其意至矣、我　國捨人參無他土產、可以為
禮者、故有此追納大人、須曲諒情意、憫而留之、幸
甚云云、未知　何如、請令廟堂議處、　答曰、依啓、
啓曰彼雖無狀、乃　天朝差人、賚持兵部咨文而
來、則本　國道理、當以誠實待之、禮單既不可加、
則以　國貧、不能諉情之意、明白言之、恐不必設
為詭計、以致其怒、臣等之意如此、敢　啓、　答曰、
知道、此人與島差不同、依頃年例各給三斤可也、

啓曰、即見管餉使移牒、則　天使護行負役中、亦
有賚持管餉物貨而去者云、若然則都督、必無不
知之理、彼既本　國咨文、托以私貨而奪之、則亦
甚可慮、回咨中略、及此意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啓曰、頃見邊臣狀　啓、漢人言內、有奴成縮入宣
府之語、竊恐宣府、已為失守、故漢人之言如此也、
今見鄭文翼狀　啓、都督將欲領兵出駐義州云、
此必有別樣事情矣、彼以孤軍出陸屯駐、勢必不
敢、無乃故為聲言者耶、然清北之憂、於此益甚、本
道監司、觀勢進前、方便善圖、冀得少緩其侵擾之
患、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遊擊在館、都督又將出陸、秋信之行、似為非
便、姑以來月初旬間、擇日發送何如、　答曰、允、
　閏八月二十四日
啓曰、因前　啓辭　答曰知道、此人與島差不同、
依經年例、各給三斤可也　傳教矣、聞差備譯官
之言、中路禮單人參、大為粗劣、差官雖受而心懷
不平、意此參亦如前品、故不受耳、實非以數少為
慊云、彼意如此、而邊閒加給之路不無後弊、令該
曹、姑依本數、另為精擇、而譯官措辭開諭以給之、
恐或無妨、敢　稟、　答曰、知道、以接見時所言觀
之、則其意似在嫌少、更為參酌為之、
　閏八月二十五日

啓曰以接見時所言觀之、則其意似在嫌少、更為
參酌為之事 傳敎矣、譯官之言、未必的知彼情、
依前（以下脫?）
伏以光覩日月、識荊勝萬戶之侯、義佩雲霄、潤鮒
濡九河之澤、束裝伊始、結草何期、恭惟殿下、松山
接秀、浿水涵靈、清如玉井之氷、明比秦臺之鏡、文
為經、武為緯、誠哉盛世重藩、內則聖、外則王、允矣名
邦哲后、縣江閒勝氣、助兵取餉、聲靈震甫慎之墟、
冊陛眷五忱、錫詔錫封、作述紹箕疇之懿、花發黃
山、增麗色、江洄綠水、揚晴波、不佞維寧、蓬翟甲飛、
豨蘆末品、奉玉書而擊楫、開金丹以宣恩、十日瓊
筵、淥餞管絃之韻、百朋瑤贶、庭輝金玉之相、斗山
之望方隆、雲樹之悅隨坎、擧目重殊方之感、未罄
寸縷、望塵屢去後之思、聊憑盃酒、肅陳尺幅、附希
雜悰、
政院 啓曰、今日臨發時所呈謝啓、自 上餞宴
詰次、既以忙未得復為辭、則似無更為修答之事、
何以為之、敢 啓、 答曰、修答似可矣、
七月初七日
啓曰、金差貨價約以十五日輸致灣上、而漢兵方
在中間、恐有被阻之患、如或物貨未至、而運胡先
來、則必多難處之事、金差之如未到江急速遣一
人諭以被阻與折、使之差退日期、則彼雖不從、猶
可為執言相爭之地、此意平安監司兵使處、行移
何如、 答曰、該道監司、自當善處、不必行會、
謝恩使宋錫慶洪命亨 啓辭、自開路之後、使臣
所把之舡、單使則四隻、上副使則六隻、定為恒式、
而又於各舡、載射砲手若干、以護其行、舡上之必
有卜物、所以預備其不虞、而射砲之設、亦以防水
賊之患也、行之既久、人情漸懈、浸失本意、省弊者
曰舡隻不必依數、計利者曰射砲可以代送、上來
使臣、無端減舡、卒遇焚舡狼狽之患、而平安監司
張紳、又請減之、蓋有見於格粮減數之為便、而急
於除弊、不暇念一介之行李、多事之時、固不敢強
爭、而管餉使金光煋、又 啓請差人四名、充以射
砲之數、付送貿販、卷一二人之付送、前亦有之、而
啓請四人者、則自上年始、夫千餘斤之蔘、既非輕
貨、而又其四人者、挾持私簿、將來所換之物、雖或
專舡、不為有裕、而此外所謂圖錄使別破陣無非
貿販之人、外方亦不無、相效之弊、船數減於前、卜物
增於後、臭載之患、勢所必至、越海奉 命、以修候
度、是何等事、而每以僥倖嘗試之哉、不特此也、留
船之既多、商賈寧遠之比北京、禁網踈、奸濫兩
滋、爭利之際、例致生事、辱 國見侮之患、亦由是
出、而駔驓之輩、使於藉口、痛縄之猶懼其未也、況
導之乎、謂宜亟停貿販之擧、俾無如前之弊、若以
為軍需亦重、蔘貨不可陳棄云爾、則管餉貿販、移
送於 天使護行之舡、恐或無妨、雖以實利言之、

登州有過於寧遠、不無及焉、請令備局參商定奪
事、 答曰、依啓譯官事言于該院事 傳教矣、伏
見 謝恩使宋錫慶等 啓辭、管餉使貿販移送、
天使護船事、令備局議覆矣、名曰護行、仍帶物貨、
事体似為未安、此一款恐難施行、敢 啓、 答曰、
知道、
啓曰、虜中事情、近來未得聞知、秋信使依例差出、
使之從速入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七月十四日

啓曰、越江採參人捕告之事、所灘別將、量宜施賞、
以示嘉尚之意事 命下矣、令該曹、稟 旨施行
何如、 答曰、允

七月十五日

啓曰、今見沈都督咨文、不過欲得追逐胡差、衛護
天使之名、以自解於 天朝而已、別無他意、令承
文院、善為措辭、痛陳事狀、以杜彼執為後日之言
宜當、以此意撰出回咨以送何如、 答曰、允、

行判中樞府事 鄭昌衍
領議政 尹昉
左議政 吳允謙
右議政 金瑬
行判中樞府事 李廷龜
行判敦寧府事 金尚容
堂上
完豐府院君 李曙(曙)
平城府院君 申景禎
行知中樞府事 金藎國
綾城府院君 具宏
行漢城府判尹 金○自○點○
行兵曹判書 洪瑞鳳
行戶曹判書 金時讓 有司
行吏曹判書 崔鳴吉 有司
青原君 沈○器○遠○
左參贊 韓汝溭
知敦寧府事 姜碩期
禮曹判書 趙翼
兵曹參判 尹毅立 有司
戶曹參判 南以恭
江華留守 尹履之
文郎廳
司成 閔光勳、

司藝　許　啓
兵曹正郎　柳　尊
副司果　趙啓遠
武郎廳
副司果　全尊性
軍器判官　南○斗○炯
副司果　崔○承○烈
副司果　鄭　賓
副司果　魏廷烈
宣傳官　崔○濯○
武兼宣傳官　權　嶸
刑曹佐郎　柳廷益

甲戌七月十六日
啓曰、本司堂上尹毅立、京畿監司代、閔聖徽差下何如。答曰、依啓。
有司堂上望、尹毅立外任代閔聖徽、
京畿兼巡察使望、觀察使尹毅立、
有司堂上望、閔聖徽外任代、吏曹參判李敏求、

甲戌七月二十日
啓曰、胡差之來、適在　天使在境之時、　天使雖備知其曲折、而島中出兵、聲言掩襲、三將呈揭、至請挾擊、雖皆非實情、其欲要功顯然可知、至於沈都督移咨、有我　國陰縱之語、其欲自以爲功、而歸咎我　國之意、亦可占而知之、徒虛張形勢、奏本於　天朝、如前日焚舡之爲、而以失捕之咎、歸之我國、雖係其必無、我今後無一言、則後日辨明、爲辭似難、宜具兩咨、稱以邊情、備陳今日曲折、付諸使臣之行、一呈於軍門、一呈於兵部、則後雖有辨明之擧、甚易爲力、令承文院、依此擧行何如。答曰、允。

七月二十一日
啓曰、寧遠衛將高太監、曾於韓仁及等回還時、非徒接待有加、至於我　國之事、頗有慇懃顧念之色、而沈之溟出來時、實賴於津送之力、今番冬至使之行、若無言及申謝之事、則彼必不無落莫之望、令承文院、另具一帖、以別其意、禮單亦量宜磨

鍊、附送何如、 答曰、差官之田、移咨送來、今者又
遣禮单、似或過重、更議處之、

七月二十六日

戶曹 啓曰、上年十二月、因諫院 啓辭、公淸道
量田備局覆 啓、量田之擧、不容少緩、所當卽爲
擧行、以爲均役之地、而節序已晩、文移分付之際、
必至春耕、明春則其時恐未及擧行、姑待明秋、並
與諸道、一体施行事 允下矣、量田、是莫大之擧、
一時擧行、則擧國騷擾、故 祖宗朝有分道量田
隔年擧行之規、今亦從尤甚經界不正之道、而始
次第擧行、則一國不至一時俱擾、似爲便當、應爲
量田之道、則敬差官、勿爲發送、亦合事宜、並令 廟
堂、議處何如、 傳曰知道事 傳敎矣、均田之政、
爲今日第一先務、而緣國家多事、且以騷屑爲慮、
遷延至今民怨日深、上年本司回 啓、待明秋施
行之意、已爲 允下、京外之人、無不知之、其勢固
不可中寢、以致失信之誚、而該曹 啓辭所謂先
從尤甚不均之道、次第擧行者、實有意見、八道中
三南結數、視平時尤甚縮少、而其中公淸右道、結
役偏重、慶尚右道、結役偏歇、全羅一道、又是國家
財賦所出、量田之擧、尤不可緩、且聞今年禾稼頗
茂、西成有望、時亦不可失也、此三道爲先擧行、而
施措之間、緩急適中、方無大段騷擾之弊、全本道
守令、先行打量、一邊差出剛明 御史、專責以號
令糾察之任、然後外方各盡其力能、而且無慢忽
之患矣、伏念今此量田之計、非但意在裕用、實所
以均民也、前頭所得結數雖多、其所取者田稅而
已、其他貢物雜役、一依前定之數、均分於道內、如
以結布一事言之、新結增一分、則五結布、定以六
結、增 三則定以七八結、隨其所得多少而均之、
使民生、得蒙實惠者、乃朝廷之意也、其應行事目、
自在該曹磨鍊稟施之中、伏候 上裁、 答曰、依
啓、打量時、不思盡職、違道干譽守令、拿鞫定罪、切
勿撓貸、

七月二十六日

啓曰、本司堂上南以恭閔聖徽除授外任、其他見
存堂上、各有仕故、來仕者甚少、吏曹參判李敏求、
兵曹參判鄭廣敬、司堂上差下之意、敢 啓、 答
曰、知道、

啓曰、以兵部寧遠軍門移咨、 傳曰、沈都督文書
入于咨文中何意耶、此文書勿入似當、此意言于
備局、且適値霖雨、不能卽渡等語、亦似未安矣、事
傳敎矣、臣等初意欲備載彼此往復曲折、以防交
搆之言、而因 傳敎更思之、則此一款、刪去甚當、
且有若干文字未妥處、幷爲改付標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七月二十八日

啓曰、三南量田事、已爲 允下矣、三道外、他道亦

將待後年、次第擧行、則今年敬差官、不必下送、重貽民弊、姑令本道都事、依前例爲之、似爲便益、敢啓、 答曰、依啓、

甲戌八月朔

行判中樞府事 鄭昌衍

領議政 尹昉

左議政 吳允謙

右議政 金瑬

行判中樞府事 李廷龜

行判敦寧府事 金尙容

堂上

完豐府院君 李曙(曙)

平城府院君 申景禛

行知中樞府事 金藎國

綾城府院君 具宏

行漢城府判尹 金自點

行兵曹判書 洪瑞鳳

行戶曹判書 金時讓

行吏曹判書 崔鳴吉

行工曹判書 沈器遠

左參贊 韓汝溭

行大司憲 姜碩期

禮曹判書 趙翼

兵曹參判 鄭廣敬

吏曹參判 李敏求

文郎廳

成均館司藝 許 啓

兵曹正郞金光爀
副司果趙啓遠
武郞廳
副司果全尊性
副司果愼　憲
副司果崔○承○烈、○
副司果鄭　實
副司果魏廷烈
宣傳官崔○瀷○
都摠府都事權嵊
刑曹佐郞柳廷益

甲戌八月初一日
啓曰、以備邊司都体府関粘、　傳曰、每年月課、火
藥一半、除出習放事、似為行會、而從事官之言、如
此、其公事下去、而各官不為擧行耶、本司不為下
送而然耶事　傳教矣、火藥除出習放事、本司全
未知之、今因　傳教、問于兵曹、則上年本曹因公
清江原咸鏡三道監司状　啓、果為覆　啓行會、
而他五道、則不為移文云矣、敢　啓、　答曰、知道、
同日
啓曰、戶曹　啓辭以備局下三道量田　啓辭
答曰、依啓、打量時不思盡職、違道干譽守令、拿鞫
定罪、坊勿饒貸事　傳教矣、漢光武、檢覈墾田、在
於建武中興之初、以墾田不失、刺史太守下獄死
者、至於十九人、法不嚴則大事不成、今承　聖教、
與漢光武之擧、異世同符、量田之事、十八九成矣、
仍念漢法至嚴、光武以中興明主、修擧綱維、而墾
田之時、至有吏民號泣田中之事、書於史冊、其時
民不能無怨、槩可知矣、況於今日人心解弛之時、
有此量田之擧、游聲噂沓、彼此相和、謗議流言、水
湧雲興、必欲沮撓而後已、苟有此患、則　國家號
令、不復行於四方、初不若不為之為愈也、凡打量
時委官書員等、與佃夫符同作奸、那移隱沒、任其
所為、此最大患、故守令之號為剛明者、委官書員、
例為換面、以防奸、以其與佃夫不熟、而田畓庫處、

亦所不詳、用術差難故也、 祖宗朝量田時、監官
色吏、換道打量、以防奸濫、法制詳察而無所不用
其極如此也、今此量田時、遵 祖宗成憲、欲使監
官色吏、換道打量、而議者必駭異、以爲騷擾生弊、
凡事不爲則已、爲之則初安有不擾之事也、取其
暫勞而永安害小而利多者爲之而已、 祖宗朝
換道之法、如以爲難行、則就道內隣邑相換、如淸
州監官色吏、則打量於忠原、忠原監官色吏、則打
量於公州、似可以防其奸濫、而事係重大、請令廟
堂議處、 答曰、依啓事 傳敎矣、量田一事、須專
委該曹、以責其成效、方無掣肘之患、一依 啓辭、
施行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戌八月初八日

啓曰、吏曹 啓辭、因戶曹 啓辭下三道量田
御史、每道加出各一員事 命下矣、此係莫重之
任、待備局開坐日、與戶曹堂上、同議于大臣處、極
擇以 啓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量田
御史、今當差出、而可合之人、極爲難得、行副護軍
鄭基廣、前行副護軍朴潢、順天府使李袨等、才局
似爲可合、大槩今此莫重之事、唯在得人、不必拘
於常規、而堂下官奉使者、亦得稱使、自有法例、
此三員及前差下韓興一等三員、幷稱量田使、而
令該曹量其才局優劣、郡邑多少、分差三南左右
道、似爲宜當、而李袨、時任守令、朴潢方在罷散中
自下有難擅便、敢此仰 稟、 答曰、依啓、朴潢敍
用、



甲戌八月十三日

啓曰、信使賫去土産、該曹依上年例、已爲磨鍊啓
下矣、聞羅德憲之言、則本國禮單入去後、八高山、
例爲均一分之、如有有餘不足之數、則片片分割、
渠輩頗爲嗟恨云、胡桃銀杏各加六斗、大口加三
十尾、文魚加六尾、全鰒加六貼、生梨加二百介、以
便均分、似爲無妨、且上年則國有亡可退處致賻
之物、使臣不至無顏、而今則所持禮單、頗似畧少、
白紙二百卷、加磨鍊以送、亦似宜當、敢 啓、 答
曰、依啓、

甲戌八月十四日 沈之祥揭帖

伏以綸音敷錫、躋海國於堯天舜日、溫語昭晝、納
儲嗣於百祿千秋、紫氣接中天之脤、祥光式東極
之輝、慶雲仍而有裕、效燕賀而騰歡、恭惟 貴殿
下、玄黃毓秀、忠義流芳、奠率土分封之昨、奕葉相
承、建介人屛翰之勳、於今益烈、昭代眷隆、端維緒
重光之象、其封增重、狀大東半壁之雄、 冊封維
新、封圻仍舊、在 貴國實士庶之共欣、於不侫亦
芹藻之窃效、拜手齋敬、況永久之福、嵩官奉賀、遙
傳立本之呼、莒無雜佩、愧不成享、椷致颷伺祈
竈焰、其爲頌咏、莫罄敷宣、另有臚陳紀希 麾頓、
東事多艱、 朝廷軫念藥鎮主、業奉明旨駐帥海

外、不佞謬蒙  恩渥、曠職傳宣、恭守邊保障
封壤荷  貴殿下善推所為、通融易買、以濟內運
之所不繼、允我林總軍民、並沃餘波之潤、取村攫
羽、不無騷擾之虞、賴  貴國臣民忠明、永貞勿替
具見訓戒、優閑宣緩固圉、是為誠念、輔車相倚也、
可謂不負  先朝安攘之厚恩矣、肅函布謝、賀具
如  別紙不再、
甲戌八月十四日
啓曰、觀此沈之祥揭帖、托以稱賀、兼奉禮物、至於
別紙所稱輔車安援之說、尤非微末將官所敢稱述
不但事涉猥越、都督標下之人、亦不無因此開倒、
送禮責報之弊矣、但在前或有都司遊擊等官移
文我國之時、今者既以好意送揭、似不宜闕然不
報、以致缺望、令承文院措辭撰出回揭付諸沈都
司之還何如、  答曰、依啓、
甲戌八月十五日
司郎廳、以領議政意  啓曰、即者沈都司送禮單
于臣處、令接待所開諭還給之意、敢  啓  答曰
知道
甲戌八月十六日
啓曰、量田使、已為差出、不久當為下去、而打量經
界等第高下、專責於守令、畢事之後、賞罰隨之、前
頭如有遞易之官、實為莫重之弊、下三道瓜滿守
令、限冬間畢打量前、許令仍任、以重均田之政何

如、  答曰、依啓、
同月十七日
郎廳望、慎憲身死代、前宣傳官李晦
同月二十日
接待所  啓曰、都司、再昨還館之後、即問差備譯
官何以不來、對以  殿中來馬、前所未有之事、譯
官、不能周旋停止、故法官請罪、以此不得伺候云
云、則都司、大有驚悔之色、言於跟隨譯官曰、俺酒
量甚小、蒙國  王厚待、過飲至醉、醉中見馬在庭
中、誤為騎來、此實俺罪牢入馬之罪、仍棍杖其牽
馬軍牢二人各十度、出送此帖于臣等、故敢  啓
答曰、知道、
同日
接待所  啓曰、都司、即日整齊夫馬、將為發行之
際、見各處禮單回禮、勃然生怒、拿致差備譯官二
人、伏於庭中、大吼曰、段紬八疋、島中之價、亦人參
二斤、前日程副總時、俺送禮者、皆是紗紬不用之
物、而戶曹回禮、各以參三斤為之、今則俺之所送
乃好品紬段、而只以一斤回禮、此俺大大失物也、
其嗔怒之狀、有難盡言、臣等令譯官等反覆開諭
曰大人送禮、禮不敢辭、而自初不敢承受者、誠以
本國自經  天使、物力蕩竭、  天使時各樣紬段
積在戶部、皆無用處、而今  下教加給無妨、敢
啓、答曰知道、

閏八月二十七日

啓曰、以兵部回咨草 傳曰、協同梟帥以待可乘之便云者、發於此時、言涉率爾、此意言于備局事 傳教矣、 聖教極爲允當、令承文院改其措語以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同日

啓曰、以兵部回咨草、 傳此咨文中姑示好意、以緩領後等語、似未穩當、姑示以下、以加兵和會使不敢議後之意改之如何、此意言于備局事 傳教矣、 聖教極爲允當、令承文院改其措語以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閏八月二十八日

啓曰、伏見兵曹移文、所斥僉使黃敏德、論賞回 啓 判付內水使待闕除授事 命下云、臣等竊見宋英望狀 啓、黃敏德優於幹局、愛恤軍兵之狀、極爲可嘉、誠宜另施厚賞、以勸他人、但敏德未有履歷、今若驟授重任、亦恐有傷政体、令吏曹先除守令、更試其才、以爲漸次擢用之地、似爲得宜、臣等意見如此、敢 稟、 答曰、依啓

同日

啓曰、春信禮單中各色木、必先期入染、未寒前持錄、可致其精、而户曹所捧各樣木、元無精細可合者、且因 天使接待、未能轉換可合之木、依上年例、兵曹步兵木、使之極擇移送户曹何如、 答曰、依啓、

閏八月三十日

啓曰、秋信使之行、不滯商賈、輕裝入送事、已爲榻前 傳當矣、且信使之行、今已後時、前頭趁速入往、亦不可必、依 榻前 傳教、令本道監司差一小譯、持使臣小札、傳給通遠堡留胡曰、使臣發程已久、而緣漢兵出陸、不得前進、滯留中路、待其撤還、而太監又爲領兵出來、撤還無期、不得已欲以輕裝、由昌城作路、而此路爲貴國所塞久矣、不敢遽爲前進、爲先送俺、欲待貴國回報、然後入來云云、以觀其所答而處之宜當、使臣小札措語亦爲別紙書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別紙

俺見差秋信使、發程已久、而適値漢兵、出陸、滯留中路、不得前進、今者又有 天朝兩太監、領舟師出來、路梗未易開、傳信漸遲、心甚爲悶、欲以輕裝、由昌城入去、此路曾爲貴國所禁、不敢遽前、念兩國一家、暫許開路、俾傳書信、亦何妨也、望貴鎮將此意走通貴國、即賜回報爲幸、

九月朔
行判中樞府事　鄭昌衎
領議政　尹昉
左議政　吳允謙
昇平府院君　金瑬
行判中樞府事　李廷龜
行判敦寧府事　金尙容
堂上
完豐府院君　李曙(曙)
平城府院君　申景禛
兼兵曹判書　金藎國
綾城府院君　具宏
行漢城府判尹　金○佾○點○
行禮曹判書　李弘胄
行戶曹判書　金時讓
行吏曹判書　崔鳴吉
行工曹判書　沈○器○遠○
左參贊　韓汝溭
錦南君　鄭忠信
行護軍　李溟
兵曹參判　鄭廣敬
吏曹參判　李敏求
郎廳
成均館司藝　許啓

兵曹正郎　曹希仁
司直　安獻徵
司直　洪翼漢
工曹正郎　金尊性
副司果　崔○承○烈○
武兼宣傳官　李仁健
副司果　魏廷烈
宣傳官　崔○濯○
都總都事　權嵂
刑曹正郎　柳廷益
副司果　李晦

甲戌九月初一日

啓曰、小譯入送通遠堡九連事、已為定奪矣、但令人若聞使臣、今到何處云、則以方在平壤地方、以待回報之意答之似當、此意并為行會、何如。　答曰、允、

兩太監接伴使啓曰、臣今受兩太監及副摠接伴使之命、無論事機輕重緩急、而以一儐臣、待三大官、曾所未有之擧措、酬應之際、雖飛走勢必不及、微臣僨事之患、固不足恤、其於　國体何、臣冒死敢稟、令廟堂急速酌處、與華人相接情面之厚薄、唯在贈禮之多少、令該曹從優磨鍊、一行譯官、循例差出、俱非鍊事之人、堂上譯官張良說、令該院加　啓下以送、且邊塞戎事之間、不無時急使喚之事、武士二人、軍官稱號、給馬帶去何如。　答曰、依啓、軍官帶去事不允、

啓曰、今此太監以下三將接伴、只差一人、酬應難便、初非不知、而三將未到我境、且無我國相關之事、西路弊甚、供億亦難、故只以吳翻一人當之者、實有所在矣、今者吳翻　啓辭、至以僨事為慮者、亦有所見、吳翻則只令接待兩太監、副摠處接伴使、則以問安使韓明勗、仍為差下、以省往來之弊、而副摠處禮單、令吳翻移給何如。　答曰、兼察似當、依前定奪施行、可也、

九月初二日

啓曰、錦南君鄭忠信、行副護軍李濱、本司堂上差下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九月初三日

啓曰、李袨、大䟽田啓、欲待戶曹判書出仕、與諸道量田使、一處會議以定、而戶曹判書金時讓、方在陳䟽乞遞之中、不得趂即回啓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啓曰、問安官許啓、所帶譯官朴仁厚、頗聞島中事情而來、故招致問之、則自言親見西來千摠龍騰、其探問事情、則所謂太監者、乃是登州太監魏姓人、票下人、其名位輕重及　領差與否、俱未可知、且聞監軍黃姓人、丁寧隨後出來云、而此人等若留椵島則不可無接伴使、若直向鴨江、仍在舡所、則接伴使不必越境相接、而太監將官等追後出來者、不可預定其數、必須的知其官秩尊卑、官高者外、其餘勢難盡差伴臣、令吳翻、姑留平壤近處、更為觀勢前進、而問安使、到彼姑勿言及伴臣差出之由、彼若有問答、以　朝廷聞諸老爺出來之言、先令俺問安、故聞　命即為馳來、伴臣差出與否、未及聞知云云、而觀其所答、即為馳　啓、兼通于吳翻處、以為臨時處置之地、似當、此意接伴問安使及監兵使處、并以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

九月初三日

司郎廳、以都体府副使意　啓曰、副使減下事、

答曰、令廟堂處置事 傳敎矣、自前体察使都元
帥設置無常、故張晩、李弘胄、金時讓之爲元帥也、
体府兕具、移屬於帥府、其後体府復設、則還屬体
府、已有前例、今者金瑬免解体察之任、其軍官牙
兵及一應軍需、姑爲移屬帥府、以待後日處置、而
崔鳴吉副使之號、減下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
軍官勿爲移屬、

九月初六日

啓曰、秋信使羅德憲、明日當爲發送矣、方漢兵議
後之際、前日所送小譯、必被執留、似無回報之理、
而被執漢兵未撤之前、使臣之行、不可不十分詳
量處之、令羅德憲前往平壤、與本道監司相議、如
有可往之便則依前 榻前定奪、爲先報知都督
俾無疑訝之患、宜當、此意本道監司處、行移何如、
答曰、允、

戶曹 啓曰上年、何侯兩太監出來時、禮單因
傳敎、以 天使時例磨鍊、而今番問安使接伴使、
賫去禮單、依何侯兩太監例磨鍊矣、今李何兩太
監禮單、又將磨鍊、而前後四太監、各位似非一体
之人、禮單亦當有加減、令廟堂議處事、 傳曰、允
事 傳敎矣、今此追來李何兩太監、與前來馬張
兩太監、名位高卑、有不可知、所送禮單、宜一体磨
鍊、俾無嫌恨之患矣、但四太監、似非前日何胦之
比、而我 國物力蕩竭、前頭許多將官之來、不無
難繼之弊、四太監以下禮單、令戶曹更爲參酌磨
鍊、單子亦爲改書撤上下送、韓明勗之行、使之姑
留中路、追送禮單、傳受後下去之意、爲先行會何
如、 答曰、知道此時太監、似不可薄畧、更爲參酌
處置事 傳敎矣、今此出來、前後四宦、混稱太監、
而其名位、高下、有不可知、且雖稱太監、似非何侯
兩太監之比、今若一依 天使之例、則此後將官
之秩高於是者、尤爲難待、故如是回 啓矣、今承
下敎、令該曹一体磨鍊下送何如、 答曰、依啓、

九月初七日

啓曰、黃監軍已爲出來、至有移咨接伴使、不可不
差送、吳翽仍差監軍接伴使、使之從速入往、而太
監以下接伴使、姑勿差送、更觀事勢處置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近日連接西來狀 啓、曲承恩等深入越邊
通遠堡近處、亦似有漢人、稍候秋信使所送胡譯、
設若被執於漢人、則恐難免形跡之嫌、西來諸將
耳目甚煩、或不無後悔、胡譯之行、若因取路難便
留在灣上、則勿令入去、以待秋信使下去、相機處
置似爲便宜、今者事機、與前有異、敢 稟 答曰、
依啓、

備邊司 例兼堂上望、行禮曹判書李弘胄、
啓曰、醴泉等官査覆 啓本及統營等處賜牌奴
婢査覆 啓本、當初 啓下、都体府、而旣罷之後

今始改 判付、下于本司、故回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九月初九日 沈都督揭帖
狡奴西犯不旬日、大兵鱗集、晝夜圍攻、王子尚叛、
相繼殞亡、中砲死傷者、不可勝計、由此觀之、豈非
天意哉、不佞屢奉 明旨、擣勦奴巢、刻下發帥鴨
綠、相機進取、未審 賢王、肯慨然出一旅之師、以
助犁掃之捷否、近蒙 朝廷、軫念海外缺乏戰艦
米糧、勅部急發価銀、令不佞、齎咨 貴國、就近貿
買、想蒙 賢王、壹念同仇、以副 明旨、不俟不佞
津津之所進祝者也、特差高遊擊協同李遊擊、賫
價偕往、惟冀 鑒納俞允、速俾及時竟事旋島、以
濟時艱、不佞、回奏 聖明勅諭 賢王之旨、端可
拭日望也、肅裁寸楮、希讀、伏惟 燭亮、曷任瞻馳、
啓曰、伏見高遊擊所賫沈都督揭帖、有助兵助粮
等語、此則不出於監軍咨文中、必是都督憑藉之
言、此兩款、今姑勿為提起、更觀事勢處之宜當、且
揭帖、以高李兩遊擊、賫価偕往為言、而李留西路、
獨此人上來、其間必有曲折、令事知譯官、就其所
館、詳問其所以來之故、以為酬酬(酢)之地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九月初十日
啓曰、即者、令譯官李膺、入見高遊擊、詢其來意、則
兵粮兩款、遊擊不為提起、但曰貿船一事、已奉

聖旨、必須從速應副、且舡価銀賫來者四千兩物
貨二千六百二十兩、皆當貿船云、且云又有賫來
咨文一角、必須 御前呈納云、貿舡軍一事、雖當
應副、而若不滿意、則接見之時、或不無紛紜爭講
之端、姑待接見後定奪、回咨成給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量田之政、隨其地品膏瘠、徭役緊歇、而弛張
寬猛、各有所施、湖西之於兩南、輕重亦自不同、而
公清道量田使申得淵、鄭基廣、素以不畏剛禦、不
見稱於時、此兩人與兩南量田使、推移相換、似當、
且臺諫之職、体面甚重、而長官尤為一時之選、責
任非輕、而量田使朴潢、昨日政除授大司諫、令若
解職發送、則恐非 國家重臺諫之道、量田使改
差、以他可合人差送何如、 答曰、依啓、朴潢事、其
才不合於此任、則勿送可也、如或不然則遞改未
晏矣事 傳敎矣、臣等之請、只陳諫長体面之為
重、非謂其才不合於此任也、 聖教如此、臨時遞
職以送、恐無所妨、敢 啓、 答曰、知道、
九月十二日
啓曰、監軍所送買舡銀四千兩內、兩西各送一千
兩、戶曹則二千兩、從市直收買、公私舡隻、鱗次入
送、而先將此意、言于差官、其所賫銀子、使之留置
以去宜當、買舡價本及都督隨後所送二千六百
餘兩、物貨處置之事、別有回 啓、今不備陳之意

敢啓、答曰、知道、前以隨力買送之意回咨、而
今此咨辭、與前咨不同、何以如此耶、且兩西舡隻、
則許買不可矣、
啓曰、云云事 傳敎、令見都督咨文、與監軍咨意、
頗相不同、而所送銀子、又添二千六百餘兩、此銀
旣不得還送、則監軍所送四千之銀、勢難久爲除
送、今姑領留隨便換貿、如未能准數貿得、則以力
所不及、從實言之、恐爲無妨、且勾管所舡隻貿送
事、前已定奪、而聞勾管堂上之言、則其舡體大價
重、製造堅緻、非他舡之比、今若專數入送、則使將
皆責此㨾舡隻、不無難處之患、而兩西私舡、准価
貿之、則必有願賣者云故、如是爲啓、而差官接見
時、或慮言及此事、不暇備陳曲折、草草仰達矣、今
承 下敎、不勝惶恐、雖留四千之銀、回咨中毋着
快許之語、保有餘地、方爲得之、而兩西舡隻、若專
不許貿、則未涑前一隻之舡、亦不得入送、此似未
安、故欲爲從略分定、而 聖敎如此、何以爲之、敢
此更 稟、 答曰、知道、兩西舡隻、則軍餉甚重、開
路亦難、雖有願賣者、許貿不可矣、且自今冬節不
遠、行舡甚非其時、從實開陳、待明春解氷、入送如
何事 傳敎矣依 聖敎處之似當、敢 啓、 答
曰、依啓、
九月十二日
啓曰、即見京畿監司牒報、高遊擊上來時、責捧綿
紬雜物于青郊驛吏處、而猶爲不足、亂打驛吏、頭
腦裂破、將至死域、此實前所未有之事、西路各譯、
皆將散亡、關係甚重、差備譯官、從重科罪、俾無回
還時作變之患云、所騎馬、入把時責捧人情已極
無謂、打傷人物、至於死域、無非譯官輩無意開諭、
任其作爲之致、極爲痛駭、差備譯官拿鞫定罪、令
接待所、擧理開諭、使之稍戢何如、 答曰、依啓、
九月十三日
啓曰、沈都督所送都体察使處書一度、差官使譯
官、傳于本司矣、書中先言買舡事、又有細布等貨、
兩平易米、急發關文與管餉使速收等語、此與咨
中所言不同、恐是意在易米、而咨內先言其難、以
求必成者也、今姑以体臣已遞、回答無人來書則
姑留備局之意、開諭似當、其書并爲呈進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九月十四日
啓曰、當初戶曹 啓辭、諸道量田使、以今月望後
下送事 允下矣、戶曹判書金時讓、移授兵曹、而
新判書未及差出、莫重之事、不可不與當事者議
之、量田使行期、姑爲退定、待新判書差出、依頃日
榻前定奪、一番會議然後、發送似當、敢 啓、 答
曰、依啓、
九月十四日
啓曰、沈都督處回咨之意、已爲停當矣、今戶曹郎

職、就差官館所、將四千銀子、一一秤量受出、而其
外二千六百二十兩物貨、則令接待所、措辭開諭、
使之還爲持去、彼雖不肯、反覆據理言之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九月十五日
啓曰、平安監司所送通報一道入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同日
啓曰、卽見平安監司馳報、　朝廷分付未去之前
胡譯一名、已爲定送于通遠堡、而十分戒飭、使之
晝伏夜行、似無意外之患云、敢　啓、　答曰、知道
　甲戌九月十六日
接待所　啓曰、卽刻遊擊、使差備譯官、來言曰、舡
價銀子四千兩外、其餘二千六百二十兩物貨、是
朝廷所送、非都督所送之物、決不可還爲持去、俺
將使家丁、賣送于　闕下云、臣等使舌官、多般措
辭開諭、終不能動聽、令廟堂急速指揮、且使張禮
忠、善爲開諭則或不無回聽之理、敢　啓、　傳曰、
依啓、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二千餘兩物貨、雖稱　朝
廷所送、而不出於監軍之咨、必是都督所送、而四
千兩所貿之舡、亦慮難辦、此外物貨、何由應副、
且紬緞雜貨、必是無用之物、當此物力竭獘之際
決不可因其固要、終致難處之患、令張禮忠、各別
善諭、期於動聽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九月十七日
接待所　啓曰、卽刻譯官張禮忠、以遊擊物貨、還
爲持去事、極力周旋、物貨買舡事、僅得停止、而賣
去一事、則雖多般開諭、而終不動聽、蓋以不能成
事還、自持去爲難也、遊擊終始不爲持去、則事勢
亦難驅迫、臣等愚意、李遊擊旣以貿米事、物貨多
數載來云、此亦可慮、而今此二千六百餘兩物貨、
平價換米、不拘時月、隨貿隨送事、管餉使處、關文
成給、則遊擊必爲回聽、彼此似或便當、令備局議
處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物貨貿舡、僅得
停止、此則多幸、而從前漢人之所爭執者、自我終
不能防塞、此出於主客事勢之不得已也、今此二
千六百二十兩物貨、彼欲平價貿米、則似不可不
從、但此雜貨、必未准元価、使高遊擊、將此物貨、傳
付於管餉使處、平議折價、無定期限、隨貿隨送、而
將此事意、一邊行會于管餉使處何如、　答曰、知
道、舡價物貨、使之貿穀、非但事体不可、民力亦似
難支、依前定奪施行、
　九月十八日
接待所　啓曰、唐差自舡價銀子四千兩秤出之
後、僅出物貨者、非止一再、而差備譯官、屢度防塞、
則至今許多家丁、負持物貨、而欲詣　闕者、亦非
一再矣、張禮忠、極力周旋、物貨買舡事、則雖得停

止、而決不可還為持去云、故昨日不得已、臣等、妄
陳愚意矣、即以備局回啓　傳教內辭緣、令張禮
忠、更為措辭、多般開諭、遊擊說稱設令物貨、謂非
朝廷所送、而為都督所送、給價買舡之事、只擇捧
銀子、不捧物貨、俺雖死、決不可還為持去、即責立
夫馬、將為詣　闕、臣等不給夫馬、則遊擊令家丁
負持物貨、步出七間屏門外、將為投置　王府云、
譯官等扶執開諭、僅得停止矣、臣等觀遊擊之意、
物貨則頓無持去之勢、事甚難處、不許換米之
聖教、果為允當、而第念管餉物貨、買賣乃是餉臣
之常事、而渠之物貨、雖式雜冗、未准於元價、此則
在餉臣、隨貨低昂之如何、即令備局、從長善處、以
解其怒何如、　答曰、依啓事　傳教矣、物貨貿舡
之請、不得應副之意、已及於回咨、誠不可因差官
吼怒、即所改圖、而至於負持物貨、將欲詣　闕、其
脅勒之狀、尤為可惡、且念以貨貿米、乃管餉之常
事、而此則本係買舡之資、我國既不得應副、差官
亦何由轉為貿米乎、如欲貿米、則自當與餉臣、平
議處置、非差官所可抑之事也、來咨既無換米之
請、回咨亦備物貨還送之意、差官唯當從此傳命
而已、如是脅勒、實非所宜、以此意更為開諭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前日胡差留馬、已為差病者、秋信使之行付
送事、入　啓行會矣、今者　天兵出陸、灣上路塞、



胡馬帶去、事甚難便、勿為付送、令秋信使、措辭答
說何如、　答曰、依啓、
九月十五日
以接待所草記、令張禮忠、以備局　啓辭之意、萬
端措辭開諭、使之還為持去、則差官怒氣勃勃、厲
聲大喝曰、俺來此十餘日、只擇捧銀子物貨、則使我
還為為持去、我將(何?)辭回報於老爺耶、我雖縊死、決
不可持去、更令廟堂、急急定奪、不至生變事、　傳
曰、依啓事　傳教矣、卽見接待所　啓辭、遊擊之
怒、愈往愈甚、至以負持詣　闕、自為結項等語、一
向恐喝、其請極可惡、以事體言之、咨文既停當、不
可曉改、而當甚監軍太監在島之時、不無造纔生
事之慮、雖令餉臣、平價許貿、亦不至大段害事、而
臣等、亦不敢擅處、伏候　睿裁、、答曰、依啓、
九月二十日
啓曰、因接待所　啓辭、本司覆啓、遊擊所賫物貨、
令餉臣平価許貿事、已為蒙允矣、將此物貨、傳給
於管餉使處、一從平價、折定多寡、無限日期、隨貿
隨送之意、詳細開諭于遊擊處、且以此意、行會于
管餉使宜當、且回咨末端物貨還送一款、令承文
院措辭改送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島中大小差官、賫持物貨者、徧滿西西、出入
閭閻、求濟其慾、守令至被笞辱、鷄犬亦蒙其害故
自前海西物貨、管餉使、皆摠其數分送各官平肅

其價、作半以給、各官人民或有安集之時矣、近日
唐差、又擾權帰民間擾害之弊、已復滋蔓、誠非細
慮、今後令管餉使、各別申飭列邑、曉諭唐差、凡諸
物貨、無不關由於餉臣、平議其賤、彼此無欠然後、
分送各官、公私換貿、俾無一毫抑勒之端、如有私
自橫行、縱暴村閭者、這這呈文、驅逐平安道、一体
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甲戌九月二十三日

特進官韓汝溭　啓曰、太監之軍、今已還島云、而
來春則必復有下陸之弊、春信使之行、若於解氷
後為之、則必有拘碍之事、今十二月正月間、往送
似便矣、　上曰、其言不無所見、此意言于備局事
傳教矣、來春灣上形勢、異於前日、臣等亦有此意、
欲待羅德憲到彼後、探報奴中事奇、酌議稟處
矣、即見涖臣　啓辭、春信使、預為差出、歲前入送
禮物、亦令該曹、預為整備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啓曰、前者本司、以秋信使入往時、凡事機宜、如有
臨時變通之事、與本道監司相議啓　聞定奪事
行會矣、即見平安監司張紳牒報、灣上、瀋將已為
撤歸、只留數三將官、待曲承恩之還、亦將一時捲
入、信使之行、自當由直路入往矣、今番之行、商賈
勿令帶去事、已經　榻前定奪、朝廷停當之事、實
非藩臣所敢容喙、而今與信使、反覆相議、則其帶
去與否、關係甚重、不得不冒稟信使、上年入往時、
胡將提起灣上開市、信使以辭防塞、則胡將之言、
然則春信使時、例帶商賈、通貨無妨、信使以歸稟
朝廷為答、前者　國書中、已及春秋信使例帶商
賈之意、而今者無端不許帶去、則彼必渝約為言
矣、且彼賊、不以通信為重、而大慾專在通貨、今若
單騎入往、則恐喝之言、勢所必至、况使臣之行、間
路入往、則商賈雖不帶去、猶為可諉、今則灣路已
開、使臣依例入往、而商賈獨不帶去、彼雖詰責、使
臣無辭可答、若干商賈、依例帶往、似不可已、但念
彼中通貨、島中之人、已為備知、而適值西來大將、
方駐椵島、信使之行、卜駄過多、則耳目甚煩、斟酌
減帶、恐或便當云、羅德憲之行、適值漢兵之出、商
賈帶去、極煩耳目、故不帶商賈、輕裝入送事、曾已
定奪矣、春信通奴中大慾、今者無端不去、雖以漢
兵為言、而猶慮大半之慾、因此生怒、今則灣上無、
梗、使信之行、順路入去、而不帶商貨、有違前約、則
彼必執言、此為依張紳所報、許令帶去、而所帶之
數、毋過三十駄、如有過濫、則使臣以下、摘發科斷、
而秋信使之行、作速入往之意、并為行會宜當、且
胡人所留馬匹、已為差病者、亦令秋信使、帶去傳
給何如、　答曰、依啓、且入往一事、小譯回還後、入
去似當矣、

九月二十五日

啓曰、目今寒節已迫、兩界襦衣入送、一日爲急、而
公清道以距京不遠之地、年例襦紙衣尙未來納、
稽緩甚矣、本道監司推考、使之刻日督納何如、
答曰、允、
啓曰、臣等會同各道量田使、商確量田事意、前日
該曹　啓下事目詳察無餘、旣已頒布於各道、別
無大段議定之事、就其量田使稟目中言之、其一
牧場閒曠處打量事也、臣等竊念　祖宗朝牧場
設立、專爲畜馬之地、其間雖有閒曠收稅之田、而
似難與元田、一摠作帳、況卽今全屬於司僕寺、其
收聚所出穀物之規、與民田之案結、收稅不同、今
此量田使、不必混同打量、以滋一弊、牧場則依前
屬之該寺、以聽其別摠處置、勿爲打量宜當、其一、
海堰畓、已爲高等、而時有水患、則移錄續案事也、
臣等之意、海堰乃是加耕之類、年久閒曠已爲高
等、則依遵守冊所載可屬正田者、宜稱正田、而如
有水患難免之處、則或稱續田宜當、其一、諸宮家
各衙門元定結卜外、加出處置事也、諸宮家各衙
門、免稅田畓、元有定數、如有冒稱免稅田畓者、一
一刷出、屬之民結宜當、其一、堤堰內作畓、今爲正田
者、仍存與否事也、臣等之意、堤堰乃是農民之大
利、而亂後法綱廢墜、不念貯水蒙利之意、盜耕堰
內尺寸之地、豪家之所當痛禁者也、堤堰作畓處、
量田使、親自摘奸、可以貯水蒙利處則使之還陳、

其中築堰役重、勢難貯水處則屬之正田宜當、其
一、差使員差出事也、量田諸使之意、以爲每五六
邑、擇其中剛明守令、稱爲檢擧差使員、所屬之邑、
如有作奸犯科之事、差使員亦爲論罪、則必有相
維畏忌之心云、臣等之意、亦依此爲之不妨、其一、
伴倘一人、依遵守冊、給馬帶行事也、使信累月在
外、不可無親信下人、依遵守冊舊例、伴人一名、帶
去宜當、大槩今此量田之政、　朝廷之意、非必欲
多得結負也、亂後田制不正、徭役不均、故欲一釐
正、已爲永久之式、不可務在多得、致有民冤、亦不
可因循姑息、以致如前不均之患、唯在受任之臣、
詳審明察、俾無一束之濫一負之漏、田制旣正、則
出賦亦均、民役自然輕歇、　國計自然有裕矣、此
意言送何如、　答曰、依啓、且牧場內閒曠處、似不
可獨漏、此田一体打量可也、堤堰一事、未易貯水
處、屬之正田、似無不可、但此路一開、則終無堤堰
而後已、耕作人治罪、並令還陳可也、
啓曰、戶曹　啓辭內、本月二十日晝講時、特進官
韓汝溭所啓、國家以江都爲保障、輸入米穀、今已
多矣、但海島所積之穀、比諸陸邑、腐朽甚易、或以
唐粮之入于西路者、輸納於江都、而以江都之米
代送、或三斗粮之入于京倉者、亦相換以用、則江
都所峙、無腐破之患、而本府之民、亦可免還上之
苦矣、　上曰、令該曹議處事　傳敎矣、江都儲峙

之穀、雖萬萬不足於保障之資、而時存之數、亦有
難處之患、欲逐年改色、則大爲本府民弊、若經年
積儲、則瘴海之地、易爲腐朽、 國家百年拮据之
粮餉、日漸消耗、有名無實、誠可寒心、莚臣 啓辭
之意、誠爲得計、今年条下三道西粮、明春應輸入
結城倉者、沒數輸入于江都、而以本倉所儲陳米、
依數換還于結城倉宜當、下三道西粮、輸入結城、
舡價各以遠近計給矣、今若納于江都、則量載其
價、以爲自江都輸運結城倉之價、似或便當、然而
係于保障軍餉、自本曹擅便爲難、令廟堂議處何
如、 答曰依啓事傳敎矣、江都儲積之米、移送
結倉、結倉應納之穀、充入江都、事甚便當、自前本
司、已有此議、依莚臣 啓辭及該曹覆 啓事意
施行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寅火等津、多建倉
舍、俾無露置腐破之弊、

九月二十九日

啓曰、近來本司郎廳、自便成習、凡公事、趂不回告
于堂上、臣等常常檢飭、而略不懲艾、頃日量田使
會議 啓辭二十七日午前 批下、而不卽回告
于次知堂上、翌日午後始爲來示、使該曹覆 啓
之事、致有遲延之弊、極爲可駭、其公事次知郎廳
全尊性、先罷後推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平安監司張紳狀 啓中譯官鄭愼男告目
及通報五冊並爲入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九月三十日

啓曰本司堂上行副護軍李濵 啓下後、身有疾
病、未得行公、姑爲減下、益寧君洪瑞鳳、司堂上差
下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戌十月朔

行判中樞府事鄭昌衍
領議政尹昉
左議政吳允謙
昇平府院君金瑬
行判中樞府事李廷龜
右議政金尙容

堂上

完豐府院君李曙(曙)
平城府院君申景禛
兼戶曹判書金藎國
綾城府院君具宏
行漢城府判尹金。自。點。
藍寧君洪瑞鳳
行禮曹判書李弘胄
行兵曹判書金時讓
行吏曹判書崔鳴吉
行工曹判書沈。器。遠。
錦南君鄭忠信
左參贊韓汝溭
兵曹參判鄭廣敬
吏曹參判李敏求
江華留守尹履之

郎廳

司藝許啓
兵曹正郎曹希仁
司直安獻徵
司直洪翼漢
副司猛邊岌
武兼宣傳官李仁健
宣傳官崔。濯。
都摠都事權嵲
刑曹正郎柳廷益
副司果李晦
司猛辛曙
副司勇姜晉昕

甲戌十月初三日

啓曰、前日胡差留置馬、今番秋信使之行持去事、
已爲定奪分付矣、卽接秋信使羅德憲牒呈、則與
本道觀察使相議、龍義鐵漢撥若不下胡人棄置
馬還持去曲折、而反以爲文臣之行、備送戰馬云、
則日後漢將責貿戰馬之時、必有執言之端、且越
江後、十餘日程、露處雪上、不善餵養、則不無倒損
之弊、姑待秋信胡差之來順付、似爲便當云、牒呈
內事意、不無意見、姑爲仍留善養、以待秋信胡差
之行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十月初四日

啓曰、平安監司張紳牒呈內、秋信使之行、今當依
朝廷分付入送矣、但使臣入去、則漢撥等例爲馳
通島中西來諸將在島之時、不無難處之意、近聞
太監以下、不久當爲發還云、使臣姑留安定等處、
探聽島中消息、然後、入去爲便、自本司、參詳指揮云、
使臣趑未入去之由、奴已聞知、雖遲數三日子、似
無大端致詰之處、張紳牒呈之意、亦爲意見、使之
姑爲遲留、若　天將還期尙遠、則使臣仍爲入送
無妨、敢　稟、　答曰、知道、今日事勢、與秋間不同、
仍爲入送似可矣、
郎廳耗廷烈有頃代、前經歷邊岌、
郎[illegible]全尊性罷職代、前縣令李井吉有頃代、前府
使姜晉昕、崔承烈汰去代、前府使辛曮、

十月初九日

啓曰、前頭春信使之行、所送禮物、幷與商貨而計
之、則將至數百駄之多、非但所經一路、夫馬難調、
駄載滿路、所見亦煩、令該曹、將先備物件、連續輸
送于平壤、使之鱗次入送于邊上、有城子處、待春
信使越江時、帶去何如、　答曰、春信使差出後、依
此施行、

十月初十日

以本司草記、　傳曰、商賈物貨、亦以官馬輸送耶、
何以夫馬難調爲言司事　傳敎矣、商賈物貨、非
以官馬輸送、而幷與信使物件、一時入送、則深恐
所見甚煩、且物貨載持之馬、其數甚多、故如是
啓稟、而措語未瑩、致勤　聖敎、不勝惶恐、敢　啓
答曰、知道

十月十三日

啓曰、今月初十日　晝講時、　上曰、安州軍放粮
之數一千五萬石、予以爲過多、卿意何如、臣蓋國
對曰、臣餉使狀　啓、臣意亦以爲過多矣、無乃以
皮穀雜給云者幷計乎、　上曰、此則別書之矣、夫
以前日義州之兵、添之、以下三道軍四五千人、猶
能繼之、今者安州之軍、比義州不敷、添防者亦小、
放粮如是之多、而備局不爲更問其由、予意以爲
其數不爲過多、故不問也、主錢穀者、詳察可也、臣
蓋國對曰、臣於備局、聞都元帥金自點之言、亦以

為過多矣、此無、乃餉臣張皇之言乎、 上曰、告君
之辭、張皇可乎、用之果如是、該司亦當問其由、用
之不如是、而稱之以多、則餉臣其無罰乎、前之為
管餉使者、多積銀貨云、而今之為使者、每日告匱
於該司、當覈前官後官之虛實、而施其罰可也、臣
蓋國對曰、臣在西路、聞餉臣之言、中原物貨有名無
實、某物直銀幾兩、某物直米幾斗云、而若其實用、
則無多云矣、今承 聖教、至為允當、當更為查覈
陳達矣、臣等曾見管餉使金光煜狀 啓中、有曰
以安州一城言之、一年放下之數、米太則四萬石
零、皮穀則一萬二千石零、其餘各城應用之數、推
此可知云、即今安州入防之軍、其數不多、而放糧
之穀、如是浩大、臣等亦頗疑訝、意謂餉臣狀 啓、
必不虛張、故未及查問矣、今承 聖教、實是臣等、
放過之罪、極為惶恐、取考該曹所在管餉使上送
癸酉年四等會計、則安州一城、一年放下米太四
萬七百四十七石、皮穀七千九百八十九石云、而
不言某色軍兵幾名支放之由、似為太泛、當以此
意問于管餉金光煜處、令後每城放糧之數、某色
軍幾名支放米豆幾石、每季朔開放成冊、送于本
司、以憑查覈之意、行移宜當、且管餉物貨、成俊耉
之傳掌於朴遴、朴遴之傳掌於金光煜、皆有重記
可考、然而中原物貨、率多有名無實、取其中可用
物貨、轉販興利、以應漢胡、若計其用下之數、則已

多於原所傳授者矣、金光煜之近來告匱者、必是
今番 勅使時所用銀參之數頗多、故恐其不足
於前頭胡差接應之需、而反縮其原數也、然而轉
販取息、以濟其用、毋得煩請於 朝廷者、乃是餉
臣之責、以此意申飭亦當、敢 啓、 答曰、依啓、且
軍糧用下之數、管餉使若不張遑 啓聞、則必是
兵使濫報之致、一年放糧之數、兵使處亦為問啓、

十月十三日

啓曰、黃監軍所求舡隻、待明春解氷入送事 啓
下矣、監軍所送銀子四千兩、彼雖欲以五十兩換
一舡、而其價太輕、決難應副、雖隨舡之大小、上下
其價、而大抵一百兩換貿一舡、則當送四十隻矣、
京江縱有可買之舡、而格軍調發極難、必須分定
外方、買得舡隻、調發格軍、然後可以濟事、慶尚道
十隻、全羅道十五隻、公清道十隻、京畿五隻分定
而價銀則分送於各道、使之隨便換買、四五百石
容載者、一舡價銀一百兩內、除出若干兩、以為格
軍之價、或以邊將或以軍官、別定差使員、交付于
海州結城倉泊舡之所、仍令黃海道、方便設策、鱗
次入送于椵島宜當、但貿舡之際、銀子不如木綿、
則令戶曹、留其銀子、而題給各道應上細木綿、每
百兩、銀子准木四同題給、以便換貿亦當、敢 啓、
答曰、依啓、四十舡隻具格入送、非但民弊不貲、後
日之事、亦不可不念、十隻價銀、善為措辭還送如

何、
甲戌十月十五日
以兵曹單兒火藥事、議大臣　啓目、　傳曰、諸道
月課火藥除出習放事、頃年似已行會、前公事相
考處置事、言于備邊司事　傳教矣、考見兵曹
啓目、則辛未年因公清監司尹知敬狀　啓、兵曹
以火藥不爲會計、則亦無習放成才之路、月課火
藥、半爲會錄、半許習放、使營將着實操鍊之意、覆
啓蒙允、其後癸酉年、又因公清道監司尹毅立狀
啓、營將習放時、所用火藥鐵丸、依數會減事、兵曹
以前日　啓下行會之意、及鉛丸一摞會減之意、
又以覆　啓行會矣、本道之會減與否、本司雖未
得知、而諸道則別無一体施行之事、今者全羅道
下去体府從事官李景義書　啓、請加備火藥、似
爲習放之地云、他道之不爲會減、據此可知、今當
一依公清道例、折半會減、而但念各官所上、本來
無多、逐年應備之藥、又爲半減、則軍備虛疎、亦甚
可慮、依兵曹啓目及議大臣公事、諸道一体施行、
而令該曹考課舉行形止、以爲着實操鍊之地何
如、　答曰、依啓、
十月十六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黃監軍舡隻貿送事、　答曰依
啓、四十舡隻具格、入送、非但民弊不貲、後日之事、
亦不可不念、十隻価銀、善爲措辭還送如何事、

傳教矣、今此貿舡之舉、極爲重難、四十舡隻、欲用
格軍四五百名、調發之際、必致海邊之騷然、臣等
亦以爲悶、今承　聖教、極爲允當、但此事旣奉
聖旨、非如衙門咨請之比、四千兩銀子、旣已准留、
而今復還送十隻之価、非但事体未安、監軍見之、
必有歎然嗔怒之患、臣等之慮、准価貿送而送舡
咨文中、極陳竭應副之慮似當、敢此申　稟、　答
曰、依啓、
甲戌十月二十日
啓曰、伏見黃監軍別揭謄本、歷叙　祖宗以來遭
遇報效之盛、因及勉勵相成之重、其意所發似非
偶然、監軍西返之後、回答無憑、始待日後重來、觀
勢處置似當、敢　稟、　答曰、知道、
十月二十一日
以本司沈都督移咨回　啓、　傳曰、聖旨中負役
携帶物貨具開單掛號以憑謄覈一欵、極涉難處、
而此回啓中不爲舉論、無乃放過耶、問于備局以
啓事　傳教、聖旨內物貨開單一欵、果爲十分難
處、而此則似在於赴　京使臣之行、而全无理等
所當爲先查究、以爲移咨督府之地、故先爲以詳
查啓　聞之意　啓稟矣、今承　下教、極爲惶恐、
此事關係甚重、似難輕易議處、而領相方在病中、
似其差歇、出仕後會議稟處何如、　答曰、知道、
啓曰、接伴使吳翻病勢極重、方在死生中云、極爲

可矜、活人署別坐李馨益、給馬下送、使之救活何
如、非此人則不能救其病、故敢此仰　稟、　答曰、
依啓、

甲戌十一月初一日

行判中樞府事鄭昌衍
領議政尹昉
左議政吳允謙
昇平府院君金瑬
行判中樞府事李廷龜
右議政金尙容
堂上
完豐府院君李曙(曙)
平城府院君申景禛
兼戶曹判書金藎國
綾城府院君具宏
行漢城府判尹金○自○點○
行禮曹判書洪瑞鳳
行兵曹判書李弘冑
行知中樞府事金時讓
行吏曹判書崔○鳴○吉
行工曹判書沈○器○遠○
左參贊韓汝溭
兵曹參判鄭廣敬
吏曹參判李敏求
江華留守尹履之
同知中樞府事尹璛
郎廳

司藝許　啓
兵曹正郎曹希仁
副司直安獻徵
副司直洪釐漢
副司猛辛曙
副司猛姜晋昕
武兼宣傳官李仁健
副司猛邊岌
刑曹正郎柳廷益
都摠府都事權嵘
宣傳官崔濯
副司果李晦
例兼有司堂上望、行兵曹判書李弘冑、甲戌十二月初四日啓下

甲戌十一月初七日
司憲府　啓辭、鎭軍之役、專爲嚴鎖鑰固邊圉而
紀綱解弛、法禁蕩然、武夫悍將、任意咀嚼、妻妾子
女之俸、權門賂遺之物、一一取辦於軍卒、收布放
送、無意操鍊、甚至鎭無防戍之卒、舡無操楫之軍、
猝有按閱之行、則悉借隣人、而代點難堪之役、難
辦之需、星火徵督、必至傾家破産而後已、身旣逃
散、必侵隣族、隣族又逃、侵隣族之隣族、一人在逃、
被侵者殆數十家、一人之身、疊徵三四人之闕布、
雖前日富饒之民、一朝爲赤立之人、而緣經閫帥
之輩、無不甲第連雲、田連阡陌、哀我軍丁、妻子不
保、顚死丘壑、軍政如此、安敢望怨黷之不興、國勢
之鞏固乎、雖有良平之智、司馬之法、恐無所用其
威武也、旣無廩養之制、使之責食於士卒、則貪夫
之倚法而侵剥、安能免乎、作法而防之、猶恐其難
禁、設科而導之、何責其濫觴、隨便變通、自有善策、
而悠泛度日、熟視不救、臣等竊爲痛惜焉、倘於邊
鎭、各有仰給之地、專意於操鍊、痛禁徵布之令、以
紓殘兵一分之力、請令廟堂、從長議處　答曰、依
啓云云事、鎭將放軍收布之弊、其來久矣、軍卒之
怨咨、備禦之虛踈、皆由於此、　朝廷非不欲痛禁、
而營門供用、他無出處、不塞其源、而欲防其流、難
矣、從前議者、以爲兵水使例兼守令、其他邊將除
稅給料然後、可無此弊云、而官制變通、事係重大、

稅入方之、亦難除出、其所以末即變通者蓋出於此也、但念兵營、有興販屯田之入、水營、亦有魚塩之利、爲閫帥者、苟能淸慎自持、則雖不能專禁收布之事、亦不至於大段貽弊、自今以後、該曹差出閫帥時、另擇淸謹之人、而其有濫徵者、臺諫隨聞糾覈、繩以重律、絶不饒貸、可救一時之弊、至於大變通、則留待他日、熟講處置何如  答曰、依啓、且兵營興販、水營漁塩、設或有之、皆是法外之事也、朝廷、不爲禁抑、如是擧論、則無恥之輩、尤無所憚、而侵虐益甚、惜乎此啓辭、似涉失言也、

十一月十三日

以本司秋信使狀啓粘目、  傳曰、所送節果減數之言是耶、問啓事  傳敎矣、問于備邊司、則因羅德憲所言、禮單入去後、八高山、例爲均一分之、如有有餘不足之數、則片片分割渠等頗爲嗟嘆云、故今狀  啓、請於數外、加送胡桃銀杏各六斗、大口魚三十尾、文魚六尾、全鰒六貼、生梨二百介、而以所持禮單略少、白紙二百卷、亦加磨鍊以送云矣、  答曰、知道、如是加送、則羅德憲何不明言耶、還來後問啓、

備邊司、金汗處答書賫去官武兼宣傳官李廷顯啓曰、我國答書、擇定武臣入送事、已爲入  啓矣、稱以答書賫去官、給馬下送、而往來時粮饌人夫、預爲整待事、平安監司處、行移何如、  答曰依允、



啓曰、  國家之有文武官、猶人之有左右手、不可偏廢者也、壬辰以後、武科額數太濫、庸雜居多、世族子弟皆以業武爲恥、故應擧者、不過謀免身役之輩、以此新舊出身、其數雖多、而臨用之際、常患乏人、此實近來大患、竊聞自  上、亦於筵中、以此爲  敎云、  聖念所及、實非偶然、然若無別樣聳動之擧、則似無樂趨之望、臣等之意、欲令諸武將及本司堂上郞廳、隨其所聞、各薦堂下出身中、年少有才之人、臣等親試其身言書藝、得其他日可合大用者、開錄姓名啓  聞、令該曹另加拂試一以儲養人才、一以奬勸武士、似不爲無助、而事係新例、臣等不敢擅便敢  稟、  答曰、啓辭甚當、依此爲之、且仕路既狹、則難以激勸、內地守令交差、以廣試可之道、

十一月十四日

啓曰、羅德憲與胡人相接之初、首以交椅禮數爲言、以致彼中嘖言紛然、此非  朝家議定之事、使臣以己意爭論、已爲可駭、所持禮物之數、有加於上年、此則羅德憲之所明知、而不爲據實明卞、乃以節序早晩、或有增減爲答、實未知其故、答書入送後、禮物收捧時、彼中更爲提起、則明白說破之意、秋信使處行移、而待其回還、以此推考何如、答曰、依啓、

啓曰、金汗處答書、已爲  啓下矣、其中固不敢更、

爲開口云者、似未妥當、以今不必更爲縷悉、改付
標入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赴 京行次負役、年皃物貨、開單一款會議
處置事、曾已入 啓矣、本國、進貢 天朝、垂三百
年、未有如此之例、非但事甚瑣屑、亦恐勢有難便、
然私帶物貨、原係本國大禁、況有 皇命丁寧至
此、本國若或朦朧處置、致有日後查問則尤爲未
安、自今以後、尙房貿易、諸司藥材、及一行盤纏外、
諸宮家各衙門、貿販一切防塞、獨管餉使貿販、勢
難專廢、而亦宜十分節省、不可過濫、譯官私貨、尤
宜嚴禁、不容憑藉、如前、至於負役花名年皃、亦係
防姦之道、并依 聖旨施行宜當、金光理金和鮮
金檍三人未詳何樣色目、而額外攙越之狀、及
鄭愼男景止哲、私爲帶去之罪、俱係緊重、金光理
等三人、爲先拿來、鄭愼男景止哲等、待物貨出給
隨後拿推、從重科斷宜當、鄭愼男等所帶銀參貨
物、已經 聖旨、發回都督、至於移咨、必無占吝之
患、從速解送之意、平安監司及接伴使處、更爲行
移何如、 答曰、依啓、且此事處置、不過如此而已、
則必不免詰問之擧、一行貨物、毋論貴賤、幷令開
錄、而或漏一物、被捉於 中朝、則使臣以下、並論
以重律事、嚴立事目可也、金光理等、待查報拿來
未晩矣、
啓曰、以本司赴 京行次負役、年皃物貨開單事

啓辭、 答曰、依啓云云可也事 傳敎矣、一行貨
物、今當開錄、而數外加帶若至被捉、則必有生事
辱 國之端、今後加帶現發者、無論多少、一依赴
京事目內、潛賣禁物、從重論者科斷、使書狀不爲
嚴加搜檢者、亦依事罷黜、並勿揀赦前之意、元事
目中添入爲當、且一行物貨、須待乘舡時、的知其
多少、依負役計開書例、令使臣乘舡時、秤量塡書、
而戶曹所給貿易價、并於受去譯官名下懸錄、似
當、敢 啓、 答曰依啓、銀貨勿禁、然後可無欺隱
之弊、今姑勿禁、各司貿易價物、亦勿區別、懸錄可
也、
啓曰、近來赴 京之行、公私銀貨、行用已久、搜銀
事目、實爲虛套、今者 聖批、以銀貨勿禁、然後可
無欺隱之弊爲 敎、誠爲允當、今後赴京時、除去
搜銀之名、改稱搜檢、 御史、撿覈一行物貨、俾無
一毫奸濫之弊、何如、 答曰、允、

甲戌十一月二十四日

啓曰、同知尹璛、本司堂上差下何如、 答曰、允、
文郞廳許啓外任代、寧樂正李重吉、

十一月二十五日

兵曹啓曰、北兵使朴瑺身死、平安兵使柳琳遞差、
依前例並令備邊司、議薦何如、 答曰、依啓、
北兵使薦、李沆、○申景瑗、李沆、
平安兵使薦、○李義培、李貴卿柳汝恪

啓曰此時北兵使爲任極重武將中可擬者絶乏
李沆身在罷散之中而不得已擬望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甲戌十二月朔

行領中樞府事鄭昌衍
領議政尹昉
左議政吳允謙
昇平府院君金瑬
行判中樞府事李廷龜
右議政金尙容

堂上
完豐府院君李曙(曙)
平城府院君申景禛
兼戶曹判書金藎國
綾城府院君具宏
行漢城府判尹金自點
行兵曹判書李弘胄
行禮曹判書洪瑞鳳
行吏曹判書崔鳴吉
行工曹判書沈器遠
左參贊韓汝溭
漢城府左尹具仁垕
吏曹參判李敏求

郎廳
掌樂正李重吉
兵曹正郎曹希仁
前司書李時楳

副司果洪翼漢
都摠府經歷邊岌
副司果鄭賓
副司果李仁健
都摠都事權嶫
副司果姜晉昕
副司果崔○濯○
刑曹佐郎李晦
副司果辛曘

十二月初一日
文郎廳許啓外任代，掌樂院正李重吉。

十二月初四日
啓曰，北兵使身死之後，本鎭空虛，邊上防禦之處，事多踈虞，若待會寧府使赴任，南兵使交代之後，方爲赴鎭，則日字甚遠，請北兵使申景瑗，除交代急速赴任之意，行移何如。答曰，依啓。

同日
啓曰，本司堂上鄭廣敬，病勢彌留，不得仕進，減下何如。答曰，依啓。
兵曹啓曰，平安兵使李義培，已爲遞差，其代令備局議薦何如。傳曰，依啓。
平安兵使薦。尹璛，李沆，鄭忠信。

甲戌十二月十二日
文郎廳安獻徵，有頃代，前司果李時謀。
啓曰，以李廷顯，到通遠堡，日子計之，羅德憲先發以當出來，而尙爾寥寥，未知其故，欲爲探問，而不可無端送人，金汗最愛紅柹，每年金使回程載去，而今番金使過期不來，前頭日候漸暖，若過今日則濃潰而不可食矣，令平安監司，求得數駄之柹，稱以朝廷之命，差胡譯一人，運給彼中，備言先送之由，兼探羅德憲久滯之由，恐或無妨，敢啓。
答曰，知道，此時送人，似涉未便矣。
啓曰，即見鐵山府使及椵島差備譯官等，都元帥

處馳報文書、係干邊情、似當有本道狀 啓、而不
為者、必以孟浪之言、不足取信故也、然旣有所報、
則虛實間、不可掩置、故幷為封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二月十四日

啓曰、日本之行、人以為利竇、常時信使之行、非不
嚴輯下輩、而尙多濫雜之事、貽笑異國、不一而足
今此別隊、率皆年少無賴之徒、而又無鈐束之人
必有縱越之患、且本國大小事情、不無失言之弊
監摂防禁之責、專在於譯官、所送譯官、十分擇送
為當、且挾帶物貨、冒濫通市、則必多辱國之事、嚴
飭譯官、俾不得挾持一物、竣事卽還、毋得稽留他國、
日後事發、則從重科斷之意、知委施行何如 答
曰依啓、

啓曰、日本入送馬上別隊衣巾鞍馬、各別備給、俾
不至埋沒有 傳敎矣、馬則令都監擇給別隊所
騎馬以送、而衣巾鞍轡盤纏等物、令該曹磨鍊整
備以給、速為入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自前我使之入往日本也、被擄之人、乞還本
國者、情理可矜、故前後刷還、其數甚多、今者譯官
之行、擄去男婦、迫於首丘之情、沿路注訴、想難揮
斥、聞白馬等之請、旣出於私好、若干人物之刷、亦
不必占悋、如有所在乞還、情甚可矜者、辭便善方
一時帶還之意、洪喜男處、言送何如、 答曰、允、

甲戌十二月十七日

啓曰、卽見羅德憲狀 啓、金汗要得生梨紅柿萬
餘介為先送、置安定間、以待金差出來、卽為運送
云、令該曹、隨便貿得數千介急急下送何如 答
曰、依啓、

十八日

戶曹啓曰、紅柿生梨數千介、胡中入送事、備邊司
入 啓蒙 允矣、紅柿則本曹預有此慮、已為給
價于市中、而今已節晩所藏之柿、幾盡腐爛、擇其
完全者、一千箇及生梨五百介、禁軍別定容載、人
夫刷馬、整齊下送于安州、以待胡差取去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所送之數、似為畧少、紅柿加貿以
送、

啓曰、金差不久當為出來、句管所堂上、令該曹依
倒差出、而春信使、亦於歲後、卽為擇日發送宜當
敢 啓、 答曰、依啓、

二十日

備邊司郎廳柳廷益外任代、前縣令鄭賚、

二十二日

啓曰、沈都督接伴使沈之溟、續以書狀官往還時
經由椵島、今以正二品結銜下去、則島中之人、必
有致疑之患、令該曹改送他人似當、敢 啓、 答
曰、依啓、

二十三日

啓曰、廣州前牧使李顯達、差定討捕使後、未有功効、獨利川府使許徽、盡心捕賊、一境之內、群盜屛跡、極爲可嘉、今欲以許徽兼討捕之號、而許徽職秩雖尊、風力不足、恐無以號令隣邑、新除廣州牧使安頴男兼討捕使、使之善爲設捕、勿如前人之爲似當、敢稟。答曰、依啓。

二十五日

掌令尹鈴啓曰、量田之擧、所以正經界也、王政之所當先也、壬辰之後、至癸卯始爲量田、其後至今又三十餘年矣、其時打量、固已踈漏之甚、而其後墾闢甚多、今爲此擧、實爲甚晩矣、田結之踈密、不同、故民役之苦歇不均、今得一番量度、結數多少、皆得其實、無太踈太密之處、則民之苦歇、自此而可均矣、臣等竊以爲此擧、可爲治平之漸也、然隱漏之地、今得括出、前之有一結者、或衍而爲二結、或多至數倍、近年以來、國家多事、民役極重、若打量括出之後、一結應役之數、不減於前、則民役之出、當倍蓰於前、民力決不可堪、以是三道之民、各自驚懼、怨讟徹天、此極可爲慮也、臣等之意、竊以爲旣量之後、必須詳定貢賦應入之數、要使結數之多、雖倍於前、貢賦之入、則無多於前、假如千結之邑、前之貢賦之數、千石之米、則今雖括得二三千結、貢賦之數、無過於千石、以此千石、不均分於二三千結、如是則前日一結出一石者、今則一結、出米半石矣、旣括隱漏、使無無役之地、結數無不平均、而每結出役之數、又輕歇如此、則前日隱漏之人、皆爲應役、而偏苦之人、必得減歇、其苦歇之均、當如何哉、蓋量田之後、如是變通、使均平輕歇、則此擧乃爲主於輕役、卽是絜矩之道也、若不變通、使民役倍於前日、則此擧乃主於聚斂、卽是外本內末、財聚民散矣、其變通與否、民之休戚難合分焉、此理勢之必然者也、且貢稅之數、自有定制、不可加減、數旣多則稅入自加、其益上大矣、而貢物輕役、則隨時變通、使入於國者、無減於前、而出於民者、得以輕歇、上下俱得其利、此正孟子用其一緩其二之意也、此正絜矩之道也、今宜設局、差出堂上郎廳、使之詳定貢賦、査出三道各邑、一年諸道賦入之數、參酌磨鍊、俟打量之畢、卽爲施行、尤爲便益、且使民間預知 國家本意、主於均役而非以利爲利也、則可以定其驚懼而息其怨苦矣、請以此下廟堂議處。答曰、各邑貢賦、朝廷不爲加定、則外方自當減捧而已、有何改常定之事哉、若以田結多少、欲爲加減、則未量田前、似無可據之地也、

啓曰、漢城府左尹具仁垕、太司差下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二十七日

以備邊司秋信使狀啓粘目、 傳曰、所送節果、減

數之言、是耶問啓事　傳教矣、問于備邊司則回羅德憲所言、禮單入去後、八高山、例為均一分之、如有有餘不足之數、則片片分割、渠等頗有嗟歎云、故今状　啓、請於數外、加送胡桃銀杏各六斗大口魚三十尾、文魚六尾、全鰒六貼、生梨二百个、而以所持禮單略少、白紙二百卷亦加磨鍊以送云矣、　答曰、知道、如是加送、則羅德憲何不明言耶、還來後問啓事　傳教矣、問于羅德憲、則上年禮單之果、榛子栢子、則金國之賤如泥、今年雖減此果、其他各樣、又加於前日之數、而頃日龍馬兩將、至於瑣數云、誠未曉此意云、甭則滿胡答曰、禮單瑣數之說、斷無他意、紅柿乃朝鮮之賤果、金國之貴物、而今番不為持來、故似無兩國情意之表、泛稱瑣數、願使臣歸報此意、即令輸送、則汗必大喜云云、其時金明吉、出送事極蒼荒、未及一一枚舉、而但龍馬兩胡、則專管戶部物貨發賣等事、滿月介金玉化白安大起青高等、禮部之官、禮單及凡干接待等事勾管、故瑣數曲折、如是說破、則渠之所答、斷無他意、欲得紅柿云云、而別無稱怒加捧之意云矣、敢　啓、　答曰、知道、

二十九日

啓曰、羅德憲出來時、聞平安監司張紳之言、則春信使金槐在嘉山時、與鄭明壽有結怨之事、到彼後不無故致生事之慮云、金槐改差、以行副護軍李浚差下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高進功處本司答書、今將下送、故草本書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答高遊擊書

華翰遠投、興居有相、區區瞻遡、不任感佩、海舡之需、既係利用同舟之誼、敢容少緩、大人旋旆之後、即將原價、分給沿海諸道、刻期収買、擧帆之期、具有成限、續申催飭、非止一再、惟慮交貿、理難抑勒、水手須煩雇發、而海路之遠近不齊、風便之遲順未定、恐難以一時到、用是為耿耿耳、然已奉朝家明旨、敢不悉力、所至、藉手以報、謹謝不宣、

勾管所啓曰、金差入舘所之後、使譯官言欲行下馬宴之意、則金差等曰、今日泥路、艱関入來、暫時安歇、請行云、臣等移時後入行下馬宴、臣等曰、天寒遠路、驅馳而來、無乃辛苦乎、金差等答曰、為國事而來、何苦之有、且喜設樂、渠等宴床之物、撤給於舞童輩、且曰、吾等速傳國書、則欲發還、此意須細通朝廷、臣等曰、汝等入來之日、遽發還去之言、主人之道、不亦未安乎、金差等曰、吾等雖久留此有何所妨、所欲速去者、欲趁未解氷之前耳、國王其能即見吾等乎、臣等曰、此則非俺等所知、但將欲為速還之意、通于朝廷矣、行七爵後罷出、而臣等聞諭、要見　國書、則即為出示、謄書封入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相見之日、彼若更問以夜

來忽得寒疾氣体未寧當待差歇相見之意答之
可也、
啓曰、　備邊司　啓目粘連　啓下是白乎弥

戊寅正月朔座目
領議政李弘胄
左議政崔鳴吉
右議政申景禛
堂上
判中樞金藎國
兵曹判書具宏
戶曹判書沈悅
禮曹判書韓汝溭
吏曹判書李顯英
綾川君具仁垕
工曹判書李時白
都承旨尹　暉
副提學李景奭
右尹　呂爾徵
吏曹參判金湜
大司諫李景曾
刑曹參判任絖

郎廳
司僕正林　墰
副司果崔繼勳
兵曹正郎權任中
前持平柳　淰
訓鍊僉正李獻國
司正鄭就道
李　晦
副司果張　凖
都摠都事尹起望
刑曹佐郎成　釴
副司果朴　玏
宣傳官鄭　潾

正月初五日

啓曰、令此貿牛之行、所賫枝三、政是瀋中所禁、若到通遠堡則必有攔阻之患、須有文憑、可以通情枚舉移咨于守堡將、似當令承文院卽以此意、具咨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昨日引見時、巡檢使任絖所啓、臣曾接慶尚左水使李義立馳報事意、去銅鐵幾半吹錬、方為鑄銃云、而不為致察、顯有未得要領之狀、極為可駭、前水使文載道、前在本營時、已請火器鑄成之事、且各處戰船大砲改排之規、已為分付、此人為先下送、使之撿飭何如、文載道方有職名、何以處之、　上曰此事甚重、送之可也、事傳教矣、文載道、稱以別將、四五日內催促下送、而事知列破陣一人、亦為給馬帶去為當、敢　啓、

答曰、允、

啓曰、前日巡檢使任絖狀啓、慶尚□師春秋水操、再行於加德前洋事、本司覆啓以行春操於加德前洋、秋操於統營啓下矣、今與任絖相議、參商事勢便否、則一依當初狀啓、春秋再操於加德、似為合宜、改付標以入之意敢啓、

答曰、主將無點檢之舉、則不無怠慢虛踈之理、依前定奪施行、

戊寅正月初六日

啓曰、本月初四日引見時、巡檢使任絖所啓、凡方伯莅任六七朔之內、本道事情、鮮能知其頭緒、而周年輒遞、極為未妥、況今兵亂之後、逃故戰亡充定等事、時未完了、其他種々事務之難處者、不一而足、此際循例遞易、尤為不當、近見三南方伯、皆可謂得人、久任責成何如、無發落取稟則言于廟堂事傳教矣、監司之任、自前皆以久任為宜、而莫之行矣、兩界監司、既以二週年為限、則令此三南監司、亦準此例似為宜當、敢啓、　答曰、依前定奪、擇有才而仍任可也、

啓曰、本月初四日引見時、巡檢使任絖所啓召募陣戰船射夫、多不過十餘名、炮手亦不過二三名、其為無形、據此可知、至於格軍、尤為不足、春秋水操時、則方伯例以近水官匠人若干名、收聚充給、僅成貌樣、此豈緩急可用之兵乎、前者募軍給復、纔五十卜、而本道侵徵、小不寬假、猶且支持不散者、陳荒田畓、多數耕食、生理周足故也、今則打量之後、所耕食不過十五六斗所落種之畓、而被侵之事、猶夫前日、故幾盡逃散、莫有還集之意、誠為可慮、欲其支存、則必以附近沿海官東伍軍、隨各陣闕額多寡、充給其數然後可矣、

上曰、募軍給復、量宜加給可也事　傳教矣、各官匠人、臨時苟充、斷非緩急之可用、所耕既少、則

雖加給復、終未蒙實惠、況本官又從而侵責之
不已乎、令此附近束伍之請出於灼見其弊而
熟計之也、令兩南監司、□□參商依此充給之
意、行移何如、　答曰、除給束伍似為重難、加數
給户、又令本官、切勿侵虐、
啓
曰、初四日引見時、巡檢使任絖所啓、各浦戰船
射手十五名、炮手五名、合二十名、但使排置於
船上一邊禦敵一事、猶恐其不贍、況並一船而
止此數乎、至於格軍八十名之內、繚手、舵手、碇
手、左右捕盜、各色陞差及兵船一隻、伺候船二
隻、沙格除出、則所餘不多、以此些少格軍、遇敵
相戰、矢丸交下、互相進退先後之際、其何以使
船如飛、使敵船不敢近、而在我能辦破敵之功
乎、射砲各五名、格軍二十名、加定以給何如、然
官戰船射手砲手格軍所載、亦如各浦戰船之
數、則其為無形可想、射砲各五名、格軍二十名、
亦以本官陸束伍折給何如、不然則雖有戰船
器械之利、兼以諸葛亮之將、亦無如之何矣、無
救落取稟、則言于廟堂事　傳教矣、政院無救
落取稟、啓辭似欠詳悉、　問于任絖、則與其所
啓之辭、果有相畧之不同、故令此啓辭、聽其言
而為之矣、各浦各官、射砲格軍、不足之患、果如
啓辭、加數定給、在所不已、一依啓辭施行為當、
但各浦則各軍之數、若或不足於添給、則各該



道餘丁木、令兵曹計數除給、以為風和六朔雇
直之地亦當以此事意、下三道監司處、行移何
如、　答曰、依啓、
政
院啓曰、備邊司正朝使粘目、金元海渡江之後
拿來事允下矣、臣竊念元海若果有不測之心、
測渡來後被罪事、渠必自料、或不無在彼時逃
躲作變之患、令宰臣及使臣、商議觀勢、善為處
置、俾無意外之慮事、明日備邊司郎廳入去時、
自廟堂密為分付以送、則似為便當、敢啓、答曰、
啓辭不無所見、此意言于備局事　傳教矣、本司
郎廳作啓彼中、而正朝使行已回矣、雖不煩分
付、想必嚴加守直、以防其逃逸之患、而行且撞
遇、則另加防禁之意、密言于使行事、貿牛次知
郎廳處、言送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啓
曰、蒙古地方貿牛次知郎廳、呈稟目云、聞瀋陽
牛價、則市直銀子三十餘兩、蒙古地方牛價與
瀋陽牛價、相去不遠、則事多難處、令此卜䭾貨
物、大槩以銀折計、則不過一千九百餘兩、以瀋
陽價論之、則一牛之價三十兩銀子、則此價貿
牛、僅至六十頭、以二十兩計之、則亦不出百頭、
所費甚多、而所得甚少、公私無益、瀋陽牛價、果
若三十餘兩、則蒙古地方、牛價似不下於二十
餘兩、然則何以處置云云、臣等之所慮、亦在於
此、若到彼之後、索價頗高、則所望歸虛、得不償

失、旣已入往、則空返亦難、使之到彼、觀其價之
高下、而量宜貿來事、言送之意敢啓、　答曰、依
前定奪、使之深入貿易、厥價俾勿還爲持來、
正月初八日
啓曰、後運貿牛之行、所持之物、則專靠　於外方
物貨、而物件亦甚零星、先運入送、黃紅染色、乃
彼輩所喜之物、所見亦有光輝、兵曹步木餘丁
木中六七同、預爲入染、銀子二三百兩、令該曹
加給以送、卜馬五六匹、亦令擇好買送何如、
答曰、依啓、
正月初九日
啓曰、今月初四日、守令引見時、瑞山郡守李晋哲
所啓本官民弊、舟師一事、極爲重大、凡所入雜
物、工役不貲、道內沿海各官同然、而以此民弊
多矣、　上曰、此事、民間巨弊耶、晋哲曰此乃禦
敵之具、不可廢也、而造船之時、工役甚多、戰船
格軍、其數不少、守令僅能抄定、而皆是烏合之
卒、軍政多有虛疎之弊、民間亦有騷擾之事矣、
上曰、此外無弊端耶、晋哲曰此諸山郡陸送、則
舟師一事、莫大弊端、而其間工役、亦倍於他道
前監司鄭世規、具由狀啓、朝廷亦令本道知會
擧行、而厥後以變亂、未遑擧行、以此民有偏苦之
怨、且各官舟師射格、國家無充定之事、故臨時
抄定、多有苟充之弊矣、　上曰、各官舟師射格
無出處、故自國家不能定給、蓋守令受百里之
任、自當盡心國事、料理善處、如是苟充、則豈委
任之意乎事　傳敎矣、上年五月二十五日啓
下前監司鄭世規狀啓、本司回啓、以道內水軍
摠數四千四百餘名、以此水營及各浦船格分
當、一一充定後、餘存之數、亦至三千餘名之多
各處分其應入實數及餘存之數、更急詳覈啓
聞、以憑處置事、水使處幷以行移何如之意爲
啓、則　判下內、以行移安徐爲敎、上年六月初
四日、啓下本司粘目、以關之欄前已奉　聖敎
依判下、不必行移本營、必以未見回下爲未安、
令舟師各官、依近例格軍整頓水軍充給乙良、
擧行安徐之意、水使處再以行移何如爲啓、而
依允矣、今此晋哲所啓之言、政是此事、依此擧
行之意、本道監司處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正月十一日
啓曰、刷送逃還、誠所不忍、而偸來馬匹、其跡易露、
必有追蹤督責之患、臣等之意、姑待彼處消息、
如不得免、則謝恩使入去時、不得不捉去、欲爲
臨時稟處矣、今承下敎、敢此申稟、答曰、自本司
觀勢稟處可也、令謝恩使下去、稟處未可也、
啓曰、昨日晝講時、參贊官金光煜所啓、頃因咸鏡
監司、歲抄狀啓備局回啓、本道歲抄依狀啓、限
今明年、姑爲停寢、而京畿亦爲一體施行事、自

上已爲允許、亂後民生、蒙惠大矣、兩道之民、孰
不感激、、、、、、、、、、
上曰、各官歲抄、至今不爲耶、金光煜曰、近見因公
上來守令聞之、則以爲大亂之餘、必有朝廷變
通、故各邑時未擧行云矣、他道亦依咸鏡京畿
而施行甚好矣、如下三道、則雖有兵火未及之
處、而調兵運粮、繼有潰軍徵布之文、列邑騷然、
令又如前歲抄、民必不得支保、並皆停罷則大
慰民心、而係是軍籍、　廟堂必以爲持難、若以
爲持難、則只忠淸道初面江原道初面、尤大被
兵處、勿爲歲抄似當矣、臣頃在湖西、故本道事
情臣亦詳知、平澤·牙山·溫陽·天安·新昌·稷山等
六邑、俱是初面、故酷被兵禍、與畿甸無異、且江
原道嶺西初面金化·金城·淮陽等邑、亦甚蕩殘
云、依咸鏡京畿一體施行何如、　上曰、啓辭不
無所見、而廟堂量處事　傳敎矣、閑丁歲抄、固
是軍政重事、不容少緩、而今此兵火糜爛之餘、
其勢誠有所難行者、故咸鏡京畿兩道、限令明
年請寢、蒙允矣、他道雖不被兵、騷屑殘破、遠近
同然、還臣之啓、實有所見、諸道及京畿中、限今
年一體停寢、以均顧恤休息之德意、似爲宜當、
敢啓、　答曰、依啓辭、只尤甚被兵處可也、
十三日
備邊司郞廳以大臣意啓曰、近緣臺諫位不齊、監
察不得爲署經者五六人、其中或有三四朔不
得行公者、許多分臺差察等事、甚多窘迫云、不
可不變通、臺諫雖不備員署經、而二員亦不得
備、則只先爲本廳署經、依他京官例、謝前出仕
事、捧承傳何如、　答曰、依啓、
備邊司郞廳以右議政意啓曰、自瀋陽逃還漢人、
刷得囚禁事、十月初三日、行移于諸道、而無一
處擧行之報、深以爲怪、累度催督行文之後、今
始所報內、皆以元無云、極爲駭愕、臣行朔已迫、
竊以爲懼、私自聞見、全羅道漢人三名、慶尙道
三名、擧姓名至於依接處、期於捕捉事、詳盡行
會、忠淸道則臣得聞已身向化朴所沙里、□變
之後、自龍仁移隱於忠淸道海美、居其妻父向
化姜春堂家云、[illegible]急速捕之意、秘密行會矣、即
到公淸監司馳報內、令兵使捕捉、則捕捉之際、
上項朴所沙里、持長鎌突出、害人逃走、因此失
捕云、兵使之不猛不密、擧此可知、兵使申景禋、
從重推考、兵房軍官、捉致京獄、囚禁推治、以爲
跟捕之地、而且聞忠州·延豐·槐山等地、已身向
化多接、而其中忠州居愁里洞、與其叔母、方爲
同居、捕捉推問、其類去處之意、亦爲枚擧行移、
而令日馳報、亢然稱無、愁里洞有無、終不爲擧
論、其爲置諸尋常、亦以此知矣、近來京外大小
官、不分事理緊歇、朝家號令、無意動念奉行、乃

其時習事極寒心、三道監司、并從重推考、吏房
營吏、除職身捉囚京獄、刑推以嚴跟捕、　當該
守令、終不得捕捉者、推覈重治、俾無廢閣之弊、
向化漢人、期於捕捉、以及臣行未渡江之前事、
各道監司處、急速下諭何如、　答曰、依啓、

啓
曰、守令署經、是金石之典、不可撓改、近因多事、
除署經出送、似爲未安、而前頭襄節漸近、不可
不催促下送、雖未備員、不得已署經之意、言于
兩司、且此時不可拘以常規、守令除授過二十
日、而臺諫不得備二員、則依近例除署經發送
何如、　答曰、依啓、

啓
曰、以本司啓辭逃還人曺應男事、答曰自本司、
觀勢稟處可也、令謝使下去稟處未可也事
傳教矣、勅使所言三件事、不可不副其一二、以
爲塞責之地、我人逃還、還爲捉送、情理有所不忍、
而今此曺應男、偸新馬匹而歸、彼必物色追蹤、
而尚無消息者、安知欲觀我之所以爲執言之
端乎、渠既有偸馬之事、其跡難掩、雖甚矜惻、不
得不捉送、謝恩使行期已迫、敢此申稟、　答曰、
雖不得已捉送、厥價自公備送、使之買還、
正月十五日

啓
曰、平安監司閔聖徽狀啓粘目、　傳曰黃海道
之蕩破、不至於京畿之甚、而田稅米一千五百
石題給之外、加用一千石、則備邊司所當具由
回啓、而一千石加用事、不爲擧論、如是回啓是
乎、承旨察啓事　傳教矣、臣就詳狀啓回啓內
事意、則黃海監司狀啓、據初給一千五百石外、
似無加許一千石之事、而備邊司回啓內、田稅
加用、乃是朝廷所給云、其間似必有加許之事、
而臣以代房、未詳其首末、此公事還出給、令備
局更爲覆啓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事　傳教矣、
前日黃海監司狀啓內、道內田稅一千石題給、
民蒙實惠、已極不貲、而貸用貿銀管餉米三千
石、不得不分定民間、其勢決難支保、道內丁丑
條田稅二千石、特以銀価題給云、本司覆啓前
給一千石外、又給二千石則似爲偏重、以一千
五百石題給、爲請蒙允矣、其後黃海監司、報本
司云、前題給一千石外、加給一千五百石是喩
詳細回報云、又以此意、問于戶曺、則前給一千
石外、又給一千五百石云、以此分付施行故如
是回啓矣、粘目還入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啓
曰、逃還人曺應男向化金界江、漢人京獄因一
名、通津一名、平安道因四名、並爲捉送事、曾已
啓稟矣、失捕向化所沙里、今幸捉得、金界江、則
事甚矜惻、還爲放釋、似當逃還人一名、向化一
名、漢人六名、刷送之意、移咨該部爲當分付承
文院何如、　答曰、依啓、
正月十七日

啓曰、留守之職、非守令之比、無受由離任之規、江
華留守辛啓榮、規外陳疏給暇之命、出於特恩、
所當限內還官、而近道往返、至於一朔之久、當此
收拾興作之初、多有緊急料理之事、亦有本司
堂上巡審之擧、而因其不卽還任、尙此遲延、極
爲非矣、辛啓榮請推考、　傳曰、依啓、

啓
曰、近來捕盜從事官輩不勤巡邏、長夜深更、一
任牢睡、道路街巷、絶無影響、各處多有盜竊之
患、而一無捕捉之事、昨日本司文書庫閒有打
破空壁、偸竊下輩所藏雜物之患、偸兒恣行、曾
不何問、常時不爲盡心巡邏之罪、不可不懲、當
該從事官推考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宗室德城守瑒戶奴、呈狀于本司曰、上典女
子雲香、被擄在彼、去六月間、截髮封書出送、而
去番行次、不得贖來、極爲冤痛、宗室妻子、爲先
贖還、曾有
、・・・・・・・・・・
聖敎、今此謝恩行次、期於贖還事、具由入啓云、令
行則無送価贖還之擧、而此則異於他人、令該
曹量宜送價、特爲贖還何如　答曰、依啓、

啓
曰、上年東宮瀋陽行次時、守禦使李時白、因本
司分付、以山城中人所持馬匹、抄送後論賞之
意、開諭而送之、其中廣州居前司果孟元賓、戰
馬及卜馬、自願入把之後、卜馬則該曹給價、戰
馬則去後不復還來、而尙無論賞之事、渠將此
意、累度呈訴於本司、而其時曲折、有難詳悉、使
呈于守禦使矣、守禦使牒呈內以孟元賓戰馬
一匹卜馬一匹、瀋陽入送的實、依當初分付施
賞之意爲報矣、此人守堞效勞之餘、目見國家
切急之事、納馬而戰馬亦並納之、其精誠誠爲
可嘉、令該曹啓稟施賞何如　傳曰、依啓、

正月二十日

啓
曰、南漢修治之役、甚緊且大、廣州府尹、必得才
局年少勤幹之人、可以策應事務、府尹許徽、素
有善治之效、勤勞之績、而年踰七十、似難責以
筋力、且身有疾病、久廢職事云、許徽改差、其代
勿論文武職秩高下、各別擇拔宜當、且穩城府
使丁好恕、曾以才局見稱、而今則年迫七十、衰
病已甚、絶域重鎭之任、決非所堪、丁好恕改差
其代各別擇送何如　答曰、依啓、

啓
曰、十七日晝講時、特進官任絖所啓、臣見一戰
船所載射手十五名、不解操弓者居多、砲手五
名、尤甚無形、至有專不知藏藥放砲之規者、以
此軍卒、決不可爲緩急之用、令番下去、欲爲試
射勤勉、不審此事何如、　上曰、啓辭當矣、又所
啓邊將亦爲試才乎、上曰、自前邊將及軍官輩
并試之、今亦試之可也、又所啓旣已試才、則必
有論賞之擧、邊將則當啓聞施行、而至於軍官
射砲手論賞之物、從何處辦得乎、

上曰、此有前規言于廟堂施行事　傳教矣、試才
賞物之規、無文書可據、而在前元無定式、或自
該曹下送、或取辦於本道、令此經費匱竭之時、
該曹勢難備送本道監兵各營所儲、亦必竭之、
而不無拮据措辦之路、令監兵水使料理備給
爲當、敢啓、　答曰、令監司措辦、猶或可矣、兵水
使則尤爲不可也、
啓曰、淮陽府使權井吉、曾爲春川營將、頗得軍心、
臨亂若效、故本道監司下去時、以差除道內鎭
營守令、委任軍政爲言、該曹　啓稟擬授矣、第
念淮陽、僻在一隅、號令道內、操鍊軍兵之事、勢
甚不便、春川道里居中、且與監營相近、亦可爲
南漢聲勢之地、權井吉、未及赴任、與春川府使
相換、兼以防禦使之號、委以道內兵事、責其成
效、則庶可得力於緩急之際、群議如此、敢啓、
答曰、依啓、
文郎廳林墰臺諫代、直講沈廧啓
正月二十三日
啓曰、即者洪喜男、來到詳問事情及所請七條曲
折、則別無異情、只以島主見陷於調興、恐有誣
餙不測之端、有此懇請、變更公行之規、雖甚重
難、而在我之勢、旣無可恃、雖有難從之請、亦且
未易防塞、今此禮節文字之當否、不可責之於
彼、似難固守力爭、失其歡心、不可不參商變通、
以塞其請、肅拜一款、決難許行於堂上、若於庭
中、別構數間行廊、築土鋪板、使之行禮於其中、
似無大妨、賜字改以送字、島字用以州字、亦似
無妨、列幅中封進價三字請去云者、雖未知其
意之所在、向以領其職物、見聞不好爲辭、不欲
以此示之於關白也、封進価木分錄於列幅、而
書塡于公貿木勘合中、則雖不去封進價三字
亦可云、依此爲之似當、築墻之請、欲免風破之
患、不可不應、副而功役亦不甚巨云、令本道監
司水使預爲料理、俟得農隙、從便築城、宜當、敢
啓、　答曰、依、引見時定奪施行、
啓曰、水原物衆地大、素稱難治、酷被兵火、收拾餘
燼、撫摩孑遺之民、策決非平生才疎者所可堪
任、前府使申墢、才長治民、聲績著稱、及授本職、
盡心奉公、民情洽然、勅使支待、亦不煩民、而今
以前任時分養馬事見罷、甚爲可惜、大亂之後、
苟有利於國家、則不可膠守常規、請申墢破格
姑爲降資仍任何如、　傳曰、依啓、
正月二十五日
啓曰、傳曰洪喜男處言送事、更爲啓下後擬送事
傳教矣、　唐貨不通事、前已答之、如或更問、依前
言之爲當、肅拜之行於庭下、天下通行、流來不
易之典、行於堂上、決無此理、我國使臣承上命
奉國書而往、關白、許以優禮已成舊例禮書文

書、亦是國書、貴去差官、與奉命無異、又無受職
之事、今此差官、乃是島主所送、不可與奉命使
臣、比而同之、以此開諭、而如不回聽、則肅拜之
例、初出於授職人謝恩之禮、常時決來差官、不
必行之、今後受職人及受職人差人、則依前行
之、非受職者、則勿爲肅拜爲當、賜米之賜、改以送
字爲當、封進價三字去之、則書于別錄、似爲無
名、移書于公貿木勘合之上、而勿改三字爲當、
對馬楅州、自前有例、今後書輸中、書以貴州爲
當、海墻之築、功役雖難、稍待農隙、依請築成爲
當、旣從築墻之請、則館北改築之事、不須擧論
以此授送于洪喜男、使之善爲說辭、所陳七條
盡爲准許之意、委曲曉喩爲當、昨日草記　批
答、以依引見時定奪施行爲敎、臣等雖親承
聖敎、必待注書抄出擧行、條件啓下然後、可以
奉行、而擧行條件、至今不爲書出、事係緊急、敢
以承敎於榻前者、如是回啓之意、敢啓、　答曰、
依啓、
武
郞廳李晦有頃代、前判官崔灝
水原府使薦黃瀷爲首、中沈咒成、
廣州府尹薦趙啓遠、李景義、洪瑑、
正月二十六日
啓曰、在前江華留守、例兼本司堂上、而亂後降歸
時、此例遂廢矣、今則已爲陞號、且多料理之事

依前例、本司堂上兼差之意敢啓　答曰、依啓、
引
見時兵曹判書李時白所啓、山城之役、今當創
始、臣當出去、而洪瑑爲先出送、預爲分付矣　上
曰、洪瑑盡心所事乎、兵判李時白曰、瑑之盡心
國事、出自天性、自晨至暮、長在役所、親自監董、
弓才乃其長技、放砲亦極妙、李光春、亦稱瑑之
盡心之事矣、　上曰、新府尹、亦善治之人矣、李時
白曰、保障之地、最重可與同事者此人、臣等、未
嘗見如此之人矣、　上曰然則一從卿言、李景
義仍授洪州、洪瑑爲廣州府尹
正月二十七日
啓曰、貿牛価載運卜馬、全羅監司、貿送五匹、先爲
來到、令司僕守留養、此後隨到留養事、亦爲分
付何如、　答曰、依啓、
啓
曰、譯官洪喜男、從前往來彼中、開諭周旋者、非
止一二、而皆是國事、敢言其勞、近來平倭又到、
別差下送、開諭周旋、又出於東萊府使狀啓中、爲
國之誠、已爲可嘉、今又下去、令該曹相當實職
除授、以酬其勞宜當、敢啓、　答曰、畢開諭後、觀
其功勞而酬賞、似爲未晩矣、
昨
日引見時、　上曰、西粮輸運事、前已有爭、而自
前我國、令多不行、卽出督運使、使之輸運、濟州
捉馬事、今始止之、以其船隻、西粮爲先載運可也、
工曹判書具宏曰、臣見全羅監司元斗杓狀啓、

則濟州載馬之船、其數甚多矣、 上曰、西粮輸
運、事甚緊急、濟馬例捉外別捉、不爲可也、 上
曰、僉意以爲忠清道舟師、則添防於全羅、全羅
舟師則添防於統營、以爲待變之地則似好矣、
上曰、邊將放軍收布、以爲自己之奉、風和時待
變之間、邊將給料、俾無此患可也、 上問于領
相曰、此三件事、於卿意何如、領相曰、似無騷屑
之事、而於防備之道、似爲着實矣、 上曰、不無
騷屑之事、而凡事欲爲之、則豈計如此之事、
啓曰、西粮替運使、昨於榻前已承明旨、令該曹極
擇有風力之人、另差下送、使之收捧督運、而以
此之故、濟州捉馬、亦已量減矣、分付該司、移文
于黜馬李晦處、依
榻前定奪施行宜當、且全羅左道舟師、則添防於
統營、而忠清道則待變於全羅右道事、昨日亦
奉明旨、兇械什物、十分精備、巡檢使下去後通
議、次次進駐、而邊將之放軍收布、以爲己食、極涉
無謂、況風和待變之時、一卒有闕、而不放、則無
以資活、放軍則運船不足、不得不就元數有裕
處、風和待變間、遞朔計給、以杜收布之路、而如
有犯者、則斷以軍律之意、移文三道監水使處、
而令戶曹依此施行亦當、敢啓、 答曰、依啓、且
自我先動最犯兵忌云者、與古人所謂有備無
患又寡陰雨等語、似爲相左、此一款、亦依定奪
施行、
正月二十六日引見時、副提學李景奭所啓、自古
防敵、必杜險阨、如或有意外之虞、而無先定之
計、則監司兵使、彷徨歧路、彼此不及、又復如前
日之潰散也必矣、聞慶尚監司李敬輿、將欲經
營御留山城、此城據鳥嶺之險、旁近郡邑民情
皆欲修築入守云、李敬輿、適因親病徑遞、誠可
惜也、如鳥嶺竹嶺之險、必守之地、三南監司處、
以堅守道內險阨、失守必死之意、預爲飭厲、約
東郡邑、規畫防備、則臨急有定計、可以應率民
心、亦有所係矣、上曰、此言不無所見、此非立談
間可爲之事、令廟堂熟講善處、 領相所啓、唐
船出沒、事極可慮、前頭若連絡出來、則何以爲
之、彼雖要見龍鎭守令、決見不當、送小驛使之
開諭爲當矣、 上曰、饋餉則此後絶勿爲之可
矣、領相曰、以不得饋餉之意、送譯開諭時言之
何如、 上曰、依爲之 領相所啓、備邊司有司
堂上、自前二員、而尹暉爲都承旨後、呂爾徵代
之、近來多事、而有司堂上有實職、故備局事、未
得專察、尹仍爲有司堂上、兼爲三員何如、
上曰、依爲之、 左副承旨申得淵所啓、臣前日奉
使嶺南時見之、則左道一帶山川形勢之險阻
無異於江原道地方、而所謂山城者、只是仁同
一處而已、他無設險之處、如蔚山兵營城池、亦

甚無形、本道是曩時用兵之地、而防守之齟齬如此、其時則必是專力於舟師故然耶、以臣所見、則雖有舟師、若至下陸之後、則不可無城守之處、當此邊鄙可虞之日、緊處設險一事、朝廷似當留念矣、　上曰、承旨此言甚當、令備邊司議處、

正月二十八日

晝講時、知事韓汝溭所啓、瑞泰煑塩之法、非他處之比、不計雨水冬夏而煑取、且他處則用牛耕而煑之、瑞泰則不用牛耕矣、瑞泰守令堪任與否、問于本道方伯事、既已定奪、而必須擇一勤幹人、專任其事然後、庶有成效、守令兼管則事不專一矣、曾聞李之菡煑塩瑞泰、取利極多、嘗曰以瑞泰塩利、可以辦一國之經費、臣嘗以為過言、到今聞之、則似非虛語矣、　上曰、其言不無所見、　令廟堂酌處、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只為兩官塩鎮、別差刺官、則徃来廚傳、亦為可慮、宜付之度支、專管責效、令戶曹判書、自領塩鎮、使料理區畫、時時發遣郎官檢察何如、　答曰依啓、　正月二十六日引見時、

上曰、今此列録、送于清國如何、以不關事爭之、情形異常之意、通之可矣、　工曹判書具宏曰、清國亦必知之、倭情別而好、則以不畀言責我、則何

以為之言之無妨、領相曰、清國自前欲與倭通貨、無乃仍此有通貨之意耶、是可慮也、右尹呂爾徵曰、言于清國、雖或無妨、而以赴援為名、進駐數萬兵於三南、何以為之、此不可不慮也、

上曰、無是理矣、大司憲李蘗曰、多備舟師、可以防之、若水陸軍整齊待之、則豈有常敗之理乎、廣詢諸臣、擇用良將、不計職秩高下、拔擢於名中、以為前頭應變之地、豈出於敵人下哉、清國送人之事、甚不可矣、彼若以救我為名、則何以為之、為今之計、絶勿為此等事、專意治兵、使國勢克壯、則非但可備南虞、瀋陽聞之、亦必有所忌憚矣、　上曰、今所言、無非防備之道也

正月三十日

啓曰、戶曹啓辭、一自唐貨不来之後、倭館買賣之人斷絶、倭人之失利落莫極矣、我國無他所産、只有人蔘、而作為禁物、不許私賣、商賈等雖或潛商買賣、而不受准価、以此人蔘之為死貨、而官家不得收稅、當初立法禁斷之意、殊未可曉也、自今以後、許令買賣、而嚴立科条、以收其稅、則倭人有開市之利、而我國所産、亦無閑蔵之患、令備邊司議處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教矣、我國本来貧乏、只以人蔘、通貨中原、故亦許商賈私賣矣、今日事体、與前不同、即弛禁令、許令私賣、仍立科条、以收其稅、一依戶曹啓辭施

行宜當、敢啓、　荅曰、詳議處之、
啓曰、巡檢使任絖啓辭云云事　傳教矣、邊將等
放軍收布、極有害於公私、故限風和間、許給口
粮事、已奉
明旨、覆啓定奪矣、三南各官、元數雖不多、砲手料
邊將粮、准其価布之直、而依給似不可已、令該
曺推移支放事、覆啓處置宜當、敢啓、　荅曰、依
啓、
啓曰、譯官洪喜男手本、差倭持来唐紙一張言曰、
執政松平伊豆守自江戶出送、欲得三位使臣
筆跡、以爲傳家之寶、此人之請、不可不另施、再
三懇請云、令使臣書送似當、敢啓、　荅曰依啓、
啓曰、云云事傳教矣、更爲詳問、則渠之援例並言
信使差官之事、及乙巳年玄方出來時事云、當
以授職與否爲辭、以此意添入改付標、以入之
意敢啓、荅曰知道、
傳曰、倭差送紙求書於三使、三使以何書書給
乎、問啓、
啓曰、御留山城修築八守事、故相臣柳成龍、縷縷
言之、每形於稟劄中、而棄置不修、誠爲可惜、今
欲修築、有似臨渴掘井、時屆擧贏、似非咄嗟間
可辦、姑待左相還朝、從容議處宜當、且承旨申
得淵啓辭、嶺南左道緊處設險事、其於陰雨之
備、極有所見、而臣等於嶺南地理形勢、全然昧
昧、不敢率爾議定、亦待左相之來、一体議妥之
意敢啓、　荅曰、知道、
戊寅正月二十九日
巡檢使任絖　引見時、所啓各浦砲手料米加給
事、及邊將以料米許給事、已有　聖教、而但砲
手與邊將料米、若准不価布之直、則砲手之怨
猶前、而邊將亦必有難堪之患矣、令廟堂定奪
何如、
上曰、依爲之、

戊寅二月朔座目　郎廳
領議政李弘胄　副司果崔繼勳
左議政崔鳴吉　兵曹正郎權任中
右議政申景禛　副司果柳淰
堂上　直講沈詹
判中樞金藎國　司正鄭就道
工曹判書具宏　副司果張準
戶曹判書沈悅　都摠都事尹起莘
禮曹判書韓汝溭　副司果成釴
吏曹判書李顯英　朴玏
綾川君具仁垕　司僕主簿鄭潾
兵曹判書李時白　前司果金是聲
行上護軍尹暉　哨官朴鳴漢
行護軍李景奭
右尹呂爾徵
大司憲金湜
刑曹參判任絖

二月初一日

啓曰、醴泉所捕㕫里同等、今已上來、自本司詳加盤詰、則祖父阿可諸、當初出來時、途多塊兒時、率來居生於忠州檢丹村、其父長成、娶本國女人、仍生㕫里同、既是我國人物、亦不復戶、必是嫌人所告云、永孫亦稱祖父尼沙道出來、父李令尼、產長令、年已七十歲、作爲居士、周流乞食、固非已身向化云、以其所供觀之、則明非已身出來之類、姑因京獄、更爲明查後處置、方合事宜、敢啓、答曰、依啓、

初二日

啓曰、今日之第一急務、唯在與民休息、勸課耕農而已、目下東作已迫、糞田種弃、諸水治疇、日不暇給之時、孑遺之民、不可以一事而撓之、南城時粮之事、誠不可少緩、而一石運入之際、一結若出三人、女戶單丁、不得不給價負運、且斗量之時、每見欠縮、又備私米而添補之、弊究之聲、已不忍聞、就元數二萬石內、姑以萬石、趁即輸入、其餘、則更觀事機、從容運入、似無所妨、臣等久欲仰稟、而貯粮之擧、極重且大、不敢率爾爲啓、目見事勢、如前所陳、惶恐敢稟、答曰、事係重大、減入不可矣、

啓曰、云云事、傳敎矣、臣等雖極愚昧、豈不知聖意之所在、又豈不知事係重且大乎、但讖句之

蕩敗、此他道最甚、呻吟纔定、瘡痍甫起、上年原
田起畊者、未滿十分二三、又經勅行、里巷蕭然、
觸目傷心、轉頭之頃、農節遽迫、政宜休息匃撓、
專意東作而已、南漢運餉、適出於此際、有備無
患之計、雖不容一日遲緩、而民間事勢、十分危
迫、以水原一府之事言之、當運之數、一千二十
三石、而輸入之費、厥數倍之、民之號冤、不亦宜
乎、京倉所運、已至萬石、而水上應運者、亦稱此
數、旣非神運鬼輸、當用人力、與其難支而議處、
曷若先事而善圖、臣等極知煩瀆之未安、而待
罪籌邊、目見民間、切迫情節、惶恐[illegible]更稟、 伏
候
聖裁、 答曰、恐其又窘陰雨、有此輸粮之
擧、言念民獘、心甚不安矣、水上粮餉、雖已下來、
已運各官、俾勿再定、

初五日

啓
曰、以全羅左水使狀啓粘目、傳曰、回啓中添入
云者、與定奪之意不同、問啓事 傳敎矣、當因
巡檢使任絖、榻前啓辭、各官各浦戰船射格、加
數定給事定奪、而其後又因任絖所啓、各官戰
船格軍、以陸束伍折給事、已蒙 允許、行會于
三道矣、今此全羅左水使狀啓、古群山新設戰
船、添給射砲格軍、似當依他加定之數、以陸束
伍充給、故如是回啓矣、措語未瑩、致勤上敎、極
爲惶恐、原公事付標以入之意敢啓、 答曰、知
道、

啓
曰、以本司草記 傳曰、云云事 傳敎矣、南漢
山城時粮事、項者定奪於榻前、臣等不得入侍、
未詳曲折、今日坐、戶書判書沈悅、言其元數二
萬石、故只依所言 以二萬石爲啓、令承 聖
敎、更爲詳察、則京倉所運之數、只一萬石、此萬
石運入之際、瘡痍甫起之民、勞費之苦、乃如所
陳、姑以六七千石、爲先運入、其餘則稍待春耕
後、從容輸入、似合事宜、前啓辭付標以入之意
敢啓、 答曰、知道、

啓
曰、今見守禦使李時白書啓、南漢城役、極爲浩
大、前日啓下潰軍元數、本非不足、而以其役處
比較、則有似聚塵添山、不但農前決難完畢、極
爲可慮、必須別樣措處、可以速見其效、僧軍拔
赴、似非其時、而自前如此重役、除却僧徒、必不
得容易斷手、下三道及江原道僧軍、除前受度
牒者外、無牒之僧、一一調發、分三運上送、而初
運則十五日赴役、二運則二十日、三運則二十
五日、准役後受牒而還、其中擇充宗、爲白足所
信服者、定爲領將、使之來役、則此輩以得牒爲
幸、又以先後來赴、仍定役日多少、則渠輩亦必
爭先來赴矣、以此知會下三道及江原監司、刻
日上送、毋致騷擾之患宜當、莫重之役、不可留
時怠玩、事勢如此、敢啓、 答曰依啓、

二月初七日

啓曰、貿牛後運物貨、外方已送來者、留置本司庫中、不無虛疎之患、令該曹善爲莊護、俾無鼠破腐汚之弊爲當、數目別單書啓、此後來到之物、一樣處置之意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前判官嚴奉信呈狀于本司曰、兵亂時闕門外侍衛終始　扈從、出城後、　王世子陪從、仍入瀋陽、以八十餘歲老父病重、賫特狀啓受由出來、其間禁軍五人、已往瀋陽、而受由之人、不可不還、爲入往、斯速入啓處置云、嚴奉信、當初旣已受由持狀啓出來、似當還爲入送、來朔朔膳入往時、一同入送何如。

初八日

啓曰、傳曰山城二朔赴役軍幾名耶、問于備局事傳敎矣、南漢山城修築軍、除迎接都監用餘一朔應役軍一千一百五十名外、以二朔應役軍二千七百名分定、而其時因傳敎加給、卽已別單書啓矣、敢啓、

二月初十日

以備邊司草記二朔赴役軍事、　傳曰、昨日下問事、非謂此也、乃潰軍自願赴役者中、兩朔願立者幾名事也　傳敎矣、潰軍各處分定之後、其來役者少、本司無由得知、卽問守禦使、則湖南潰軍二朔應立者二千七百名內、已爲赴役者只九百七十五名、而願納布者幾名願自立者幾名、自本道尚無文報之事、後頭願立之數、未能的知云矣、敢啓、

啓曰、貿牛後運所用枝三、除出慶尚監司所備木使之貿得於東萊者、意非偶然、而今者東萊府使牒呈內、以所送木三十同、除出二十八同、貿得枝三一千二百斤、二同則小烟竹二千三百箇貿送云云、枝三看品則非倭枝三、乃我國商人所賣之物也、且多濕氣、此必倭譯、不爲用意、或售己貨、不可用之物、苟充以送、極可痛惡、當該倭譯令攸司姑先推考、枝三使之改備以納、東萊府使、亦難免不察之失、請推考　答曰、依啓、

二月十一日

啓曰、昨日引見時左相所啓、聞物情以爲添防等城等事、出自睿斷、而當此民窮財竭之時、恐致騷擾之患云云矣、南漢事、臣入去之時、已畧陳達矣、而守禦使擧事太急、聞勅使時亦多有窘急之事云、今若退築、清國必以爲防大砲矣、前頭立碑差官、當出來、若有詰問之擧、則未知何以答之、已築而還毁、則事甚可慮、　上曰、敵非一、豈必爲清國哉、左相曰雖備他盜、清國豈能詳知乎、必以爲防己也、臣意則以爲虜有大砲、而倭則無之、雖不退築、亦可以防倭、且聞功役

極大、完畢未易云、沒潰軍不足而將役僧軍、僧
軍又不足則、亦將奈何、上來之軍、則修築頹毀
處收布、則令姑捧置、詳觀事勢而爲之、未知何
如、且南方之事、雖不必在於今年、而南方山城、
則不可不修築、以爲陰雨之備、僧軍若沒於南
漢、則後日將用何軍乎、　上曰、退築處、功役浩
大、予亦憂之、而但其處爲受敵之重地、不築亦
知何如耶、左相曰退築雖甚當、我國形勢、焉得
一一如意乎、但修築頹毀、措置畜粮、亦可以守
之、　上曰、守禦使、爲守城之人、與之相議可也、
傳教矣、本司諸堂上之意、莫不以此役爲重難、
而獨守禦使李時白、深以東城受敵爲憂、此退
築之議所以發也、而至於清朝之詰責、功役之
難就、則李時白、亦不能不以爲憂、乃若臣等之見、
則無論事勢難易、即退築一事、亦令李時白、差
異古人定都築城、既審山形、兼察地理、其處事
之周詳、非今人比、溫王定都時、非不知望月之
防於禦敵、而猶且如是者、必有其故也、且地無
萬全、惟在人事、溫王定都數百年、敵人不敢近、
上年之事、出於粮盡、亦非以在城難守故也、以
此今日之計、惟有精備咒械、廣儲畜粮而已、臣等
謹依　榻前傳教、更與李時白相議、李時白亦
以爲然、姑停退築之役、以待他日、而先以上來
軍人九百餘名、措備守堞軍家蓋草材木、積置



於各其近處、有餘力則斫取燒木、而城內諸處、
應爲修補處、亦爲隨宜使用、其他未上來軍人、
二朔應役一千七百名、一朔應役一千一百餘
名、依他例收布、或用於日後退築之役、或以爲
措備器械之資、既無難處之患、且有着實之效、
臣等意見如此、伏候　睿裁、　答曰依引見時定
奪爲之、

十二日

啓曰、正月二十三日本司啓辭、江都府城移設便
否、事係莫重、不可率易議定、待左相還朝後、熟
講定奪事啓下矣、　領相呈告、右相出使、重大
之事、其不可率易議定、猶夫前也、第念凡干革
易之事、非有大段利害、不可輕擧、況在今日、尤
非興作之時、　窃聞　筵中　下教、自上已知移設
之未妥、今不敢更有他說、既無移設之擧、則倉
庫府舍造作等役、可以無煩重臣、前留守辛啓
榮、頗得本府人心、而新除留守金蓋國、受由下
去忠清道、趂未赴任、本府之事、不無虛踈之慮、
辛啓榮仍爲下送、恐或便當、敢　稟、　答曰、知
道、辛啓榮事不允、

啓曰、本司啓辭、御留山城云云事　啓下矣、本國
之人、長於保險、上年之變、兩西民生之得保家
族、皆以山城之力、以此言之、修築山城、爲今日
陰雨之大計、御留山城形勢及築設難易、臣等

未能詳知、令本道監司、詳察啓聞、此外可以設險處、亦爲聞見馳啓無妨、但念今日之事、務在鎭靜、敵未至而先示疑端、亦非得計、本道監司須知此意、凡干擧措、另加愼察、勿令傳播人聽、致有騷擾之端、方爲得宜、以此意、移文本道何如、

答曰、依啓、

十三日

啓曰、本月初八日大司憲全湜榻前啓辭云云、

上曰、令廟堂議定事、命下矣、獐鹿雖爲土產、而獵得許多、其勢未易、至於野邑、尤爲難得、臣亦甚憂之、或欲以合乾雉代用、此言亦不無所見、但念祭享重事、代用獐鹿、已出於萬分不得已、牛脯之於獐鹿、種類雖別、同是走獸、猶爲近之、至於代以乾雉、則恐其尤有未安、不敢輕議、第有一焉、羔乃牲畜、其於祭享之用、非獐鹿之比、而郡邑各有所畜、若以獐鹿羔三物、隨所有作脯、則亦足以小寬民力、至於司宰監中脯、則與祭享有間、姑以合乾雉代用、恐或無妨、而臣等不敢擅便、伏候

上裁、　答曰、依啓、猪肉用於斤脯不可矣、

啓曰、全羅監司元斗杓、箇滿在[illegible]於今月、而此時南方善治監司、遽易重難、限一年仍任、似爲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二月二十一日

啓曰、僧軍勿爲調送事、自備局行會、卽啓事傳敎矣、前日引見罷出後、卽當行會各道、而兵曹判書李時白、言於郞廳曰、馳往山城、審察前頭工役多少、更爲啓達後行會云、故時未覆啓、而領左相、方在呈告中、此外凡公事、亦不得稟奪矣、敢啓、　答曰、知道、

二月二十三日

啓曰、兵曹判書李時白、自山城回來言曰、僧軍調送、亦甚騷擾、依前日榻前定奪、卽可行會云、領左相、皆在呈告中、雖不得稟處、而此事旣是榻前停當、行會宜當、湖西後運潰軍、農節已迫、不必以當身督赴、准他收布、一齊上送、亦合事宜、此一款添入於行會中、何如、　答曰、依啓、潰軍收布一事、使之從願爲之、勿爲勒定、

啓曰、曾因陪從宰臣狀啓、柳琳裝束入往事、行會于平安監兵使處矣、柳琳不知有此行會、三四日前已到京城、彼旣有言、柳琳似當速爲發送、而柳琳言曰、當初我國被擄人贖還價銀子五千兩、不可不賫去、交付于耿仲明處云、空手入往、臨時討出、則事必難處、京中贖價所捧銀子、一千九百六十兩、平安道所捧、亦至四百四十四兩、幷二千四百四兩、而不足之數二千五百九十六兩矣、上年柳琳入往時所賫去者、二千四百兩、而中路還來、故留置鉤臣處、此銀還爲

持去、其餘不足一百九十六兩、則令戶曹推移
措辦爲先給送似當、彼旣以柳琳、許爲偏裨云、
則與帶罪之人有異、到彼上謁時、冠帶不可不
具、而異域作行、亦不可以私馬登道、資裝及給
馬事、令該掌稟旨擧行亦宜、領左相皆在呈告
中、此行似急、故注稟于兩相家、則病不可否、但
曰自備局啓處云、故敢啓、 答曰、依啓、

二月二十四日

啓曰、上年農牛盡斃、耕作無以起土、濟州出咎馬、
捉出上送、以爲助耕之計、知會于本州牧使、旋
有停止之公事、而行會未及到之前、雜色出咎
九十七匹、已爲上來、渡海出來、正當嚴冬草枯
之時、馬斃三山、頗仆將死者過半、旣不得爲農
作之用、令當分養于各官、而數日之程、牽往亦
難、令太僕姑爲放牧于箭串、待得蘇健、更議處
置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柳琳來言曰、當初耿將處贖還被擄人之時、
軍官卞承吉·金麗生等注來彼此、每人十兩、隨
後備送事、丁寧相約矣、此銀令雖持去、勢難面
待補給、許多銀子傳給之際、虛疎可慮、不可無
其時面約之人、此兩人及淸譯一人、并爲帶去、
以完使事云、其言似合事理、并許帶去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三田渡碑文、已爲撰完、給付柳琳之行、與陪
從宰臣、相議措辭、呈納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二月二十六日

啓曰、忠淸水使李英達牒報於本司曰、本道戰船
水使所騎、幷元數十四隻、龜船一隻、防牌船八
隻、而龜船防牌船、則射砲格軍、無定給之軍、每
年春秋所操時、各其官浦、苟充參操矣、水使戰
船、仍留信地、則龜船防牌船、亦令信地待變矣、
有戰船各官、文蔭則代將定送矣、武班守令、當
身自往矣、本道舟師、某月某日、自本道推發、某
日到泊於添防處矣、參商指揮云、當初本司移
文各道時、泛然知會、水使之所以有此報也、此
本司不能詳細稟奪之所致、各浦戰船、則元有
水軍、而至於各官戰船、劃給束伍、皆是農民、而
農牛斃盡、當以人代耕、乘船遠出、待變於他道、
則此輩失農必矣、然旣已定奪、不可前却、而龜
船防牌與水使、仍在信地無妨、官家諸務、此時
尤劇、勿論守令之文武蔭官、幷以代將擇送、而
三月以後、乃是風和、格咒具、一一整頓、來月
望、各自本營、點送防所、到泊則惟在帆風之利
不利、似不可自此懸定、申令各船、毋得愆期爲
當、舟師點送、事係軍令、不可以一紙書移會、依
例遣宣傳官、賫標信馳諭、亦合事宜、舟師發送
日期已迫、水使又此馳報、而領左相皆在呈告
中、不得議妥、惶恐敢稟、

啓
曰、政院啓辭、以備邊司忠清道舟師添防事
馳諭事、草記、傳曰各官戰船、別無添防之擧、而
京外之言若此、未知其故也、承旨察啓事 傳
教矣、當初榻前啓達本道船隻之數、似不至於
如此之多、而水師所報船數、并計戰船及龜船
防牌等船、則百二十三隻、實未知其由、意者在
前每年添防時、各官戰船及各樣之船、應在整
送之中、故水使如是牒報、而本司如是啓稟耶、
令此添防時、各浦邊將給料事、曾已定奪、則各
官戰船、可知其不在於添防之類矣、草記中所
謂本司移文各道時、泛然知會云者、果似宲事、
而臣以代房、亦未詳其間曲折、言于備局使之
覆啓何如、 傳曰、依啓、且當初定奪之時、令虞
候、只領各浦戰船添防、故頃日左相請對時、備
局堂上、以船數不過五隻爲言、而今則啓辭如
此、似涉不察也、事傳教矣、去正月二十六日引
見時、忠清道舟師、待變於全羅右道事、榻前傳
當、即爲行會矣、正月二十九日晝講時、注書抄
出擧行條件中、有仕統啓辭某道幾隻、送於何
處、某道幾隻、亦送於何處、水使仍留信地、使虞
候領赴、似當事爲啓、 上曰、全羅道則依前定
送十隻於統營、忠清道則盡數送之於全羅右
道、而並令虞候、仍乘其船而往可也、事 傳教
故、本司將此事意、即又行會、而本道水使、見傳

教中盡數二字、意謂各官戰船、亦在其中、以此
稟報、本司亦爲錯認、不復改察、泛然啓稟、伏覩
聖批、臣等待罪籌邊之地、尚不知聖意如此、況
遠外之人乎、頃於榻前、本司堂上有言、其船數
不過五隻云、而臣等未能記憶、問於綾川君具
仁㙉、則果是仁㙉啓也、臣於不察之罪、至此而
無所逃矣、本道四浦戰船及虞候所騎、計五隻、
虞候領率、來月望水、即爲発送、且以前後 聖
教、明白知會於監司水使兩處宜當、敢啓、 答
曰、依啓、
二十八日
啓
曰、枝三南草芚、許夾帶、回咨已爲磨鍊、送付於
柳琳之行、仍使呈納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
曰、以戶曹啓辭、柳琳既以 宥罪入送、則使是
宰列之人、其資裝題給、無可據之例、令廟堂定
其名號然後、資裝、磨鍊題給何如、 答曰依啓
事 傳教矣、柳琳、既以宰列之人、令將入送、似
當有名號、而若欲補使、則曾無可據之例、又不
可刱爲新號、雖無名號、資裝盤纏、令戶曹、參酌
題給、使得無事往返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
曰、司僕寺啓辭、函咨馬箭串放牧未易事、 傳
曰知道、從速善處、俾無多斃之患事 傳教矣、
當初函咨馬捉來之擧、只爲耕農之用矣、今既
不用於耕作、則非本司所可句管、令司僕寺、量

宜處置何如、 傳曰、依啓、
啓曰、大臣使郞廳、傳言于臣等曰、本司公事、積滯
未安、諸堂上會坐議覆云故、臣沈悅尹暉呂爾
徵、開坐于本司、則郞廳只數人來仕、事体極爲
未安、病不進郞廳鄭㴓推考、宜當、敢啓、 答曰、
依啓、
啓
曰、今日本司堂上開坐、粘目十一度、啓辭亦度、
正書呈于政院、則政院以爲諸堂上開坐啓辭、
不可以備邊司啓曰書呈、改以備邊司諸堂上
意啓曰云、臣等俱以備邊司提調、奉命開坐、則
稱以備邊司啓曰有何不可、而別生新規、如是
指揮、此前所未有之事也、且本司啓辭、雖未安
當、爲政院者、但當捧啓而已、至於還出給、此亦
前無此規、事体極爲未安、臣等本以無似、待罪
備局、流來舊式、自臣等墜落、惶恐敢啓、 答曰、
知道、承旨所爲、似涉率爾矣、
啓
曰、淺運貿牛価物、載送卜馬、外方貿送十八匹、
留養于司僕寺矣、今聞該曹、所費草価甚多、將
有難繼之患云、分養于畿邑有屯田藁草處、豆
粟亦爲會減、似爲便當、戶曹之意亦然、敢啓、
答曰、依啓、
二十九日
啓
曰、以全羅監司狀啓、留鎭船射格事粘目、 傳
曰此狀啓中留鎭戰船射格、則不必添給一款、
何以不爲回啓事 傳教矣、當初覆啓、未免踈
漏、只以空木保充給一款、泛然回啓、不勝惶恐、
令承 聖教、更爲詳察、就原 啓目、付標入
啓之意、敢啓、
戊寅二月二十八日 傳曰、近來 國事尤極
寒心、令備邊司大臣雖不來參、諸堂上逐日來
會、凡干公事、趁卽議啓、
啓
曰、以全羅監司狀啓、各浦火藥不備邊將定配
本浦事粘目、傳曰以己巳爲限者何意耶、問啓
事傳教矣、癸亥以後、邊將別將其數甚多、一一
定配、則不無騷屑之弊、故自己巳至今年爲十
年、臣等欲以十年爲限者、十年前文書不實、有
以前將所備、移錄於後將、而呈訴於本司者、亦
有之故也、雖涉騷屑、依當初公事、癸亥以後邊
將盡爲定配乎、元粘目付標以入之意、敢啓
答曰、以任絖啓辭觀之、則各鎭浦中防踏古突、
似是尤甚、兩處爲先施罰、其餘姑置如何、
戊寅三月朔座目
領議政李弘胄
左議政崔鳴吉
右議政申景禎
堂上
判中樞府事金藎國 郞廳
綾城府院君具宏 掌樂正崔繼勲

戶曹判書沈悅　兵曹正郎權任中
上護軍韓汝溭　副司果柳淰
綾川君具仁垕　都摠都事尹起莘
兵曹判書李時白　副司果朴玏
副提學李景奭　司僕主簿鄭瀞
右尹呂爾徵　司勇朴鳴漢
大司憲全湜　宣傳官柳汝橿
部將金是聲

三月初一日

啓曰、柳琳稱辭事、前已覆啓矣、更爲思量、則雖以彼意注謝、而無官稱入往、事涉無端、旣已蒙釋、且持咨文、則付軍職、稱以賫咨使、似爲無妨、群意如此、敢啓、　答曰、稱使似未妥當矣、

三月初三日

啓曰、各浦火藥不備邊將定配本浦事、　答曰以任統啓辭觀之、則各鎭浦中防踏古突、似是尤甚、此尤甚兩處、爲先施罰、其餘姑置之如何事傳敎矣、防踏古突、乃順天所管、與嶺南接境、任統前日巡檢嶺南時、詳知此兩鎭欠縮究狀爲啓、而仍及湖南各鎭火藥不備前後邊將矣、許多邊將、一時定配、似涉騷擾、今年　聖敎、極爲允當、防踏前後僉使、古突前後別將、令該曹、依任統啓辭、施行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柳琳稱使不妥事、已奉　明旨矣、但念柳琳之行、機關須重、隨其問答、必有狀啓之事、而茅柳琳、方在削奪之中、狀啓之時、書以及第、事體未安、合有變通之擧、令該曹稟　旨定奪、宜當、敢啓、　傳曰、依啓、

啓曰、淺運貿牛價載持馬、京畿有屯田各官分養事、曾已入　啓蒙允矣、更爲商量、則圻甸各官、無不蕩然、雖以有屯田處分送、而牧養之時、必有些少弊端、聞司僕私辦長木修等箭串云、此馬姑爲放養於箭串宜當、司僕之意亦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司諫林墰、修撰崔有海上疏、　啓下本司矣、姑待大臣出仕後、覆啓之意敢　啓、

三月初六日

啓曰、以憲府請罷貢物事、令廟堂議處事既已依啓、所當改爲稟處、而事係大段變革、須經十分商量、不可容易爲之、姑待領議政李弘胄出仕、左議政崔鳴吉回還後、相議啓稟爲當、敢　啓、答曰、依啓、

啓曰、司憲府啓辭、臣等竊見民力已竭、賦役之難堪、幸冀爲裨於萬一、妄陳昨日之啓、其計雖迂、而其心則戚矣、不惟不允、反下未安之批、臣等竊歎焉、以歲幣之多言之、則雖盡一國之力、難可措辦者、誠如聖敎、故臣等愚意、以爲不罷貢物、不收魚鹽、常賦依舊、而又辦歲幣於民間、則

残民難堪、為如何哉、臣等之請罷貢物、請收魚
塩者、良以此也、竊聞甲辰年貢物詳定時、有祖
宗朝舊案、而甚為畧少、故就其後加定之數、或
減去、或仍存云、設或今之貢案、皆是祖宗之所
定、而以其時豊亨預大、比之於今日之凋弊、則
其間亦不遠乎、宣祖壬辰之例、今日之所當法
也、且臣等、不知一國之魚箭幾處、塩盆幾戶、魚
船幾隻、而八道無不濵海、魚塩之地、處々有之、
雖深山窮谷、而家々人々、無不食魚塩、以此知
其多、今若勿欲諸宮家所屬、一々收稅、俾無遺
漏、則歲幣之備、猶可以不煩民力、設或其措辦
不可專靠於魚塩、而其為補益、夫豈淺淺哉、臣
等知慮淺短、妄論國家重事、殿下之以為迂
濶者、固其宜也、然其心則為國家也、為生民也、
殿下固宜優容而寬假之、不宜嚴辭而斥之、以
示訑々聲色也、殿下若平心和氣、深思生民
之利害、則臣等所陳、不無々益、請勿留難、亟令
廟堂議處、　答曰、依啓、深山窮谷之民、無不食
魚塩、則諸宮家獨不可食無魚塩、此一款勿施
可也、事　傳教矣、　祭享　御供及國家日用
經費、皆出於各司貢物、若不料理繼用之策、而
卒罷貢案之規、則百用俱闕、恐無以為國、稍待
事定後、改定貢案、隨其土宜、均一分定、俾無大
段民弊、方為得宜、臣等所見如此、敢啓、　答曰、
知道、
啓曰、傳曰柳琳、瀋陽何日入往耶、問啓事　傳教
矣、柳琳、欲以今月十五日發行矣、敢啓、　答曰、
知道、
三月初七日
啓曰、臣等伏見戶曹瑞巻塩鎮事目判付內、諸
宮家魚塩革罷安徐事　啓下矣、臣等、初甚歎
惜、以為聖上親之々意雖至、而事有公私、豈
宜惜此兩邑盆箭、致妨生財之政乎、繼而思之、
當初該曹事目、亦有未盡、宜　聖意之持難也、
諸宮家所屬盆箭、前已計數定給、而不許數外
冒占、今若盡取兩邑盆箭、而不為之別樣區處、
則宮家失利、或乖前日定數分給之本意、此亦
不可不思、如上年還都之初、各衙門漁箭塩盆
盡為革罷、往々多為士豪所占、今若以此移給
諸宮家、以充其不足之數、而瑞巻盆箭、依事目
盡數屬官、則庶幾公私兩便、臣等意見如此、惶
恐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當此農牛盡斃之時、一頭之牛、足活十家之
命、其關重如此、而此聞各官鄕校釋奠犧牲、皆
依舊用牛云、若然、則春秋兩祭所用、多至六百
餘首、極為可慮、限牛畜興産間、各官釋奠、幷令以
猪羊代之、恐為得宜、此意行會于各道監司處
何如、答曰、依啓、

啓曰、昨日秘密啓辭末端、有林慶業送出漢人一
款、而批答內、以依回啓施行 判下、則此事似
亦在於蒙允矣、但其書中措語、不可不審、令提
學撰出下送、使之正書投送于漢人處、似為得宜、
敢 啓 答曰、依啓、
三月初八日
啓
曰、全羅兵使李檴拿來後、本道久無主將、事甚
可慮、新兵使趙後亮、已為肅拜、而本道人馬、未
及上來云、特為給馬、使之數日內發行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三月初九日
啓
曰、豊川府使兼營將之任、非如閑漫守令之比、
新除授本府府使元成集、素無名稱、臣等初不
知為何許人、令閱成集、曾任信川郡守時、處事
疎濶、以不治見罷云、已試現拙之人、不可復授
重任、元成集改差、其代另為擇送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
曰、清譯權仁祿・金命吉、將與柳琳、一時入往瀋
陽、此人等千里勞苦、歸見其父母、曾未數朔、又
作此行、情理極可矜悶、令該曹畧給衣資、以慰
其心、似為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三月初九日
啓
曰、今月初七日、晝講時特進官李時白所啓、兵
水使兼任大邑事及檢討官俞㰙所啓忠清兵
營移設於忠州事、 上曰、令備局議處事命
下矣、兵水使兼任守令之議、自前有之、臣等所
見、亦固如此、湖西閫帥、僻在海曲、議者亦多言
其不便、筵臣之言、實有意見、此係國大政、不可
容易處之、待領相出仕左相還朝、另為商確稟
處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寅三月十一日
啓
曰、東宮陪從諸臣及賀牛等一年兩度許送一
奴一馬事、曾已定奪 啓下矣、即者內官金希
顏・玄德成等家奴、呈狀本司、願為持衣服入去、
以情理言之、則似當與陪從諸臣、一体許送、
而既不在當初 啓辭中、不敢擅許、敢稟、 答
曰、一体許送、而今後令內侍府報本司入送、俾
無奸僞之弊、
啓
曰、 宗廟月令、天鵝薦新、最有民弊、一首之価
多至九十餘疋、而猶有難得之歎、丁卯變後、許
以生鴈代封、過數年後、依前封進矣、今番之變
非復丁卯之比、且依丁卯例、限民力蘇復間、生
鴈代封、似為便當、令該曹稟旨定奪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啓
曰、皇帝領兵遠出、勝敗未定、瀋陽之人、不無疑
慮云、此時在我之道、尤宜示以誠信、不可少忽、
令柳琳往言於清將曰 國王自聞皇帝遠出、
日夜佇聞消息、 皇帝若還、則禮當即遣中使、

別爲問安、皇帝還師後、須卽言于通遠堡使
之轉報義州、以副 國王之望云云、恐或得宜、
敢稟、 答曰、依啓、
啓曰、柳琳與小土及龍馬諸人等、顏面甚熟、到彼
之後、必將鉤問本國事情、酬酢說話、不可不參
酌指揮以送、故別紙書啓、以候 睿裁、
答曰、知道、張壽棋事、若今直告、則相通之跡、似難
掩諱、此一款、彼雖言及、諉以訛言如何、且城池
修築之事、則一依謝使所言、漢水以南、方爲修
築云云似可矣、
啓曰、以本司柳琳問答別單 傳曰、云云事 傳
教矣、聖教誠爲允當、別單內改付標以入、而
末端貿牛一款、更加參酌、并爲改付標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三月十四日
啓曰、泰安郡守丁好恕、身有疾病、久未赴任、空官
日久、事涉可慮、丁好恕改差、他可合人、勿論文
武蔭官、令該曹極擇差出、催促下送何如、 答
曰、依啓、
啓曰、勸奬武藝、爲今日先務、而近來鳥銃習放、不
定處所、多於閭家尋常習放、或有致傷人命者、
甚可驚駭、然而因此遂至停習、則亦近於因噎
而廢食、令兵曹擇城內城外、與閭家相遠之處、
定爲教場、以便學習、俾無損傷人命之患、似爲

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三月十六日
啓曰、今月十四日晝講時、檢討官朴宗阜 啓曰、
巡撫使所管新造戰船防牌、當初以二寸磨鍊
云云、而各官所造、則二寸五分過大云矣、參贊官
許啓曰、文書間或不無錯誤處、問于備局何如、
上曰、依啓事 傳教矣、取考當初 啓下公事、
以二寸五分爲定、則似非文書錯誤之致、而朴
宗阜所謂二寸磨鍊云者、恐是失實之言也、第
念船制大小、或有參差、則防牌厚薄、亦當示本
船大小而爲之、巡撫使任純、只見嶺南之船而
未見湖西之船、則二寸五分之制、宜於彼而不
宜於此者、理或有之、以此意移文巡撫使及水
使處、使之參酌處置後 啓聞何如、 答曰、依
啓、
啓曰、本月十四日晝講時、同知事金壽賢所 啓
北路年前遭風水之災、目今飢饉荐至、父子不
能相保、兄弟妻子離散、不可無趁時賑恤之事、
而尚無救急之策、誠爲悶慮、六鎭判官評事、乃
是剩官、姑爲減下、以爲一分之補可也、而事係
沿革、不敢輕議、 上曰、不無意見、權革判官之
事、令備局議處事 傳教矣、本司亦有此議、而
沿革事重、未敢輕請、欲待領相出仕後、相議處
之矣、 筵臣所陳、誠有意見、鏡城會寧兩官判

官、雖不可輕革、其他判官及評事、權革無妨、令
該曹、更爲 稟 旨定奪施行何如 答曰、依
啓、
三月十八日
啓曰、令番添防時、領將及射砲手、以元穀除出放
粮之意、曾已定奪行會、而格軍粮餉、未有明白
處置、前見忠淸水使李英達狀啓、有曰虞候以
下、所率一千六十五名、六朔支計、則二千五百
五十餘石、預爲磨鍊之意、巡檢使處移文云云、
此則責粮於本道之計也、復見統制使狀 啓、
所引本司移文節該、格軍則運船不足、不得不
就元穀有裕處、風和待變間、四朔計給云云、此
則責粮於防軍所到之道之意也、其時本司
啓辭之語、旣與當初定奪公事相反、而統制使
及忠淸水使狀 啓之意、又甚刺謬、大槩舟師
格粮、在前自本道措備載送、固有成例、而當此
民窮財盡、賦役煩多之日、民結出米、事甚重難、
而沿海各官元穀、曾因兵亂及賑恤之擧、幾盡
運用、所餘想必無多、而陸地雖有餘穀、當此農
時、移運之弊、亦爲不貲、此等事委屬可慮、若不
自朝廷、明白區處、則邊臣索粮之報、恐有紛紜
之患、臣等之意、不如以該曹沿海上納之米、推
移許給之爲便、令該曹、更爲稟旨處之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三月二十日
啓曰、慶尙左水營之設、固出於初頭遏敵之計、而
實有孤危之勢、臣等已備陳於 榻前矣、風和
數朔、姑爲移船留泊於多大浦等稍遠之處、無
致渡海、宜當、而但不可使此語、透漏於館倭之
所、善樣措辭、無令致疑、方爲盡善、令巡撫使與
統制使該道水使、商議處置之意、密爲移文知
[illegible]知委何如、 答曰、允、
啓曰、日本生變之言、若是眞的、則在我固無患矣、
但念此乃倭中應諱之事、而如是顯言於倭譯
者何也、臣等反覆思之、恐是出於緩我之計、凡
干待變之道、此時尤不容少忽、而諸道閫帥且
聞倭中生變之言、而不存戒心於其間、則未必
不正墮計中矣、海路雖有添防之擧、不可不另
加申飭、而陸路元無遮障、頃年興海郡守洪鎬
上疏所謂、自東萊至京師、不置一城攔敵地云
者、誠是深思之言也、平地城池、雖未可輕議、保
險設備之計、誠不可少緩、依前本司行移、預爲
料理措處、無致後悔之意、三南監司兵使統制使
巡檢使處、密爲移文知會何如、 答曰、允、
啓曰、南邊之事、日益可憂、如使一朝、鯨鯢奔突、風
波漲於南溟、則濟州一島、勢甚孤危、此不可不
慮、牧使成夏宗、雖有淸簡之稱、年已衰老、捍禦
之策、恐難望於此人、卽日 榻前之請、蓋出於此

成夏宗改差冝當、其代不可不極擇、而反覆思
量、未有十分可合之人、獨前監司沈演、才局素
著、實合此任、而時未蒙叙 命、自下不敢輕請、
惶恐敢 稟、 答曰、依啓、沈演叙用、

啓曰、倭差前後所言、若出真的、則固無患矣、但其
言變幻多端、有難測知、且日本生變、則日本之
人所當諱者、今乃顯言隣國之聽、似是渠輩見
本國水陸設備之状、故為此言、以緩我之備者
耳、他國情形、固不可知、而臣等妄意則如此、東
萊前後状 啓、並為謄送於柳琳處、使之從實
言于清將、似為冝當、敢啓、 答曰、如是傳言、似
涉歇後、以文書報知如何、

啓曰、以本司草記、倭情傳報清國事、 答曰、如是
傳言、似涉歇後、以文書報知如何事 傳教矣、
此事所係甚重、而言語之間、易有差失、不如文
書之詳細備、而臣等未及思之、令承 聖教極
為允當、令承文院、撰出咨文以送、而文書勘定
之際、不無日字遲延之患、柳琳姑留義州、以待
咨文之意、別定禁軍、撥上知委冝當、敢 啓、

傳曰、依啓、且此文書、柳琳處付送未安、別定賚咨
官、給送似可矣、

啓曰、畿甸亦立馬撥事 傳教矣、畿甸之民、似無
得馬之路、無已則容排撥站、每十五里為一站、
則其傳之速、必勝於撥馬、如是分付、則何如、
敢此申稟、 傳曰、依啓、

啓曰、沈演、旣蒙叙命、濟州牧使除授、令該曹、口傳
下批何如、 傳曰、依啓

啓曰、傳曰以本司、秘密行移三南分付事、似當以
禁軍撥馬行會矣、何以處之耶、問啓事 傳教
矣、欲以明早成貼、別擇京房子之健步者、定日
受到付矣、依下教令有馬禁軍、馳往傳之、亦似
便當、敢 啓、答曰、禁軍給馬下送、

啓曰、倭差所言日本國中有内亂云者、情偽有不
可測、已令倭譯輩、連續鉤問馳報、而文書進停
之際、每有遲滯之患、限五月排立馬撥冝當、慶
尙道則依前例、驛馬立待、忠清道則瀆軍應立、
西路罰撥者、除出立之、京畿則馬匹絶乏、就元
立步撥中、添一名、另加申飭、毋致滯傳之意、三
道監司處、移文知委何如、 答曰、依啓、京畿亦
為立馬、

例兼堂上望、 吏曹判書南以恭、

三月二十一日

以本司草記、 答曰、依啓、且此文書、柳琳處付
送未安、別定賚咨官、給送似可事傳教矣、文書
賚咨官武臣宣傳官中、可合人、令該曹別擇以
送之意、敢啓、 傳曰、知道、

啓曰、前佐郎李時楳、本司文郎廳 啓下、而李時
楳、方在罷散中、令該曹、依例付軍職之意、敢

啓、　傳曰依啓、
啓曰、傳曰今日備局坐起、爲之於何時、而誰某來
叅耶、問啓事　傳教矣、近因大臣有病、久未開
坐、只本司堂上、時時開坐、而如有回　啓之事
則有司堂上、就大臣家、相議構草以　啓矣、今
日則有司堂上尹暉李景奭、皆未肅拜、兵曹判
書李時白、到大臣家、三南監兵使等處、移文照
點分送、平安監司狀啓一張、相議回啓後、大臣、
以問安事、藥房進叅、别無開坐之事矣、敢啓、
答曰、知道、
三月廿二日
啓曰瀋陽所送侍女、以八月間入送事、已爲傳當
矣、此意諸道監司處、頃爲移文知會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二十日　引見時、　上曰、三南大地也、可以
鎭服人心之人、或稱體察使、或稱巡檢使、一以
繫人心、一以禦外寇事　傳教矣、臣等退而商
量、　上教誠非偶然、如渇宰臣中、有訏慮威望、
可以係屬人心者、稱以巡檢使、專管三南水陸
軍政、則庶幾緩急有所恃、而可合之人、甚爲難
渇、知臣莫如君、伏候　上裁、　答曰、知人之鑑
不足、未能思得、自本司議定、
三月廿四日
傳曰、賫咨官、此刻内發送事、言于備局、



政院啓曰、近日都下、人心騷動、荷擔而立、今若
留門出送宣傳官、則明日都民恐或煽動、敢啓、
傳曰、明日待開門出送、
三月二十五日
啓曰、本司郎廳、勤苦倍他、故滿十五朔、則例有陞
叙之典、郎廳副司果朴玏、自山城見差都摠都
事尹起望還都後、即爲差下、俱滿十五朔、顯有
功勞、令該曹、依例陞叙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以本司巡檢使差出草記、　答曰、知人之鑑
不足、未能思得、自本司議定事　傳教矣、
聖明方軫南顧之憂、思渇有才局渇人心之人、
委以三南軍政重任、頃日榻前傳教、實非偶然、掄
拴之際、所係甚重、自上猶下其難之教、况於臣
等之駑劣乎、然既有傳教、不敢再請、當日坐與
本司諸堂上、反覆商議、終未得可合之人、獨沈器
遠、素有局量、再經三南軍務之任、諳諳南中事
情、歷數在朝、無出其右、而方在罪籍中、不敢循
例仰請、伏候　睿裁、
武郎廳望、鄭兢道陞堂上代、前宣傳官權大德、
三月二十六日
三月二十六日　引見時、戶判　啓曰、西路粮
餉、若滿三萬餘石、則可以有用、而但運在船隻、
極爲難矣、　上曰、京江之船、若皆出去、以京畿
黃海兵船運如何、戶判曰、將此風和之時、出送

兵船、未知何如、　上曰、雖不可遠送、京畿兵船
則送于黃海道、黃海道兵船則送于平安道、各
其附近處運入、則似爲便當、戶判曰退而與
廟堂相議爲之、但雖有船隻、若無格軍、難以運
船、格軍何以爲之、　上曰、入防之軍、給粮用之
可矣、　上曰、前見義州府尹狀啓、則運入粮餉、
留置遠處、輸運之勞不貲云、予意則雖由水路、
豈必有見奪患乎、雖或有若干除出之患則少
矣、若置於數日程之外、則無爲運入、不亦難乎、
戶判曰、漢船尋常出沒、必無此患、亦未可期也、
問于平安監司處及義州府尹、爲之何如、　上
曰、議于廟堂、明白指揮可也、戶判曰、然則擇遣
伶俐小通事、持面皮之物而往、如有此患、使之
開諭、亦爲可也、戶判又啓曰、平安道軍收布、前
見狀啓、多有半減、或全減處、而黃海道則自本
曹啓達、各其近處、使之捧置運入、而狀啓中曾
不擧論、只言結城倉移設事、黃海軍收米、速爲
催促運入何如、　上曰、依爲之、　上曰、兩湖西
粮運入結城倉事、及時爲之可也、戶判曰、時無
馳報、速爲運入事、更爲分付、而船隻整齊與否、
亦爲問之、上曰、連續指揮爲可、
三月二十七日
啓
曰、以備邊司戶兵判　引見時、西運軍粮事草
記、　傳曰、自關西初面、過義州、輸運時、陸運有

弊等語、有何言耶、何以如是誤爲書出耶、問之
事　傳教矣、昨日登對時、　上曰、前見義州府
尹狀啓、義州應入粮餉、置於遠處、陸路輸運其
弊不貲、予意以爲由水路輸運可矣、臣沈悅對
曰、義州府狀啓內、所謂陸運之穀、乃屯田所出
種子農粮、而使屯軍運入者也、當此漢船出沒
之時、恐有作梗之患、不敢船運矣、　上曰、雖有
漢船出沒之事、豈至於奪取米穀乎、設有掠奪
之弊、豈至於盡奪乎、臣沈悅對曰、令本道監司
與義州府尹、審察事勢、或於每船差定小譯、或
給面皮、開諭如何、　上曰、依爲之、　聖教詳畧、
雖未能分明書出、大槩旨意如此云、故今日本
司、因沈悅所言、如是措語入啓矣、今承　下教、
取考注書擧行条件、則大畧相同、必是沈悅誤
聞　聖教、而注書記事、亦未免差謬矣、敢啓、　答
曰、知道、本司草記頭辭似爲未瑩矣、
啓
曰、昨日戶曹判書引見時、西運軍粮、以京畿
黃海道兵船載運、而義州應入粮餉、置於遠處
陸路運入、其弊不貲、由水路輸運便否、議于
廟堂處置事　傳教矣、兩湖漕運船所載之米、
該曹使之仍載、直運于結城、此事似爲便當、京
畿兵船、雖不調發不患無船、自結城至關西、則
調發海西兵船、而如或不足、則添以私船、給価
載運、宜當、至於義州兵粮船運事、則當此漢船

出沒之時、恐有作梗之患、令本道監司及義州
府尹、審察漢人動靜叅酌事勢便否、如或每船
差送小譯、方便護行、可以得達、則船運亦當以
此意、兩西觀察使義州府尹處、行會何如。 答
曰、依啓、
啓
曰、慈母形勢及所儲粮餉、問于前別將李貴達
及其他曾經邑倅人處、則年前各官粮餉五六
萬石、經亂之後、未知餘存實數、而計不下三四
萬石云、問于戶曹、則會錄之數、亦過四五千石
云、須問于本道監司、然後可得其實矣、大槩國
家慮患之道、固宜靡所不至、而至於保障之計、
須以江都爲主、然後、人心可定、而國勢可固、然
此非文字所可盡、須容榻前詳細稟定、而自上
方在調攝中、惶恐不敢仰請、但念兩西各處山
城、粮餉器械之多少、朝廷不得詳知、事理不當
如此、自本司問于本道監司、宜當敢 啓、 答
曰、知道、
三月廿八日
啓
曰、近來撥路、尤甚稽傳、義州文書、必過六七日
後、始達於京、各站撥卒、多有代立人故也云、發
遣本司郎廳、摘奸其不謹處、仍使申飭、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以本司 啓辭、 傳曰知道、本司草記頭辭
似爲未瑩矣事 傳敎矣、前草記頭辭、果爲未

瑩改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戊寅四月朔座目　　郎廳
領議政李弘冑　　掌樂正崔繼勳
左議政崔鳴吉　　兵曹正郎權仕中
右議政申景禛　　副司果柳淰
堂上　　李時楳
判中樞金藎國江華留守　　都摠都事尹起莘
綾城府院君具宏工判　　副司果朴玏
戶曹判書沈悅　　司僕主簿鄭瀣
禮曹判書韓汝溭　　副司果金是聲
綾川君具仁垕　　副司勇朴鳴漢
兵曹判書李時白　　宣傳官柳汝橿
吏曹判書南以恭　　司正權大德
漢城府判尹尹暉　　副司果成釴
大提學李景奭
大司諫全湜

四月初一日賓廳坐起

啓曰、三月二十一日引見時、上曰、有事變時、則將帥不可不預擇、將帥不擇、則安能禦敵乎、左相崔鳴吉對曰、可堪將領者、擇聚京中、以爲緩急之用、何如、上曰依爲之事傳教矣、臣等令該曹廣加聞見、必得可合人姓名、開錄以待議處矣、今見兵曹判書李時白、所抄各人中、名稱未甚著聞者、則姑爲抹祛、更加精擇、凡得二十三員、而外任者十四員、閑散在外者六員、罷散者二員、臣等之意、許多外任人員、不可一時遞改、就其中、价川郡守邊以震、黃州判官李命齊所任稍輕、而切於調用云、此則爲先遞任、召致京中、至於作散之人、雖在該曹行文招致、而李一元、安澈、時在罷散中、非自下所敢輕請、各人姓名別紙、開錄以入之意、敢啓、答曰、依啓、李一元等、亦令招致可也、

啓曰、甲山採蔘人事、因謝恩使狀啓、已爲覆啓矣、更爲取考前後公事、則此事合有一番問斷、恐不當還就至此也、蓋李起生、金玉相等、雖自以此邊被捉爲言、而其情有不難知者、其所引咸興被因甲山人崔莫同、金應春、太山、安戍龍等、雖以採取松皮爲言、而其與李起生等、同注之跡、已爲明白、則自己發明之言、不足取信明矣、越境之罪、自有其律、此輩何所逃乎、但新經大

赦、雜犯死罪、皆蒙蕩滌、則此輩獨繫獄、亦涉究
悶、且李起生等、清國既已縛送、則是欲令我國、
自為處置者、臣等之意、不如并置赦後蒙宥之
中、而令柳琳、回報於清國曰、李起生等及其所
引崔莫同等四人之招、自言初無越境採蔘之
事云、而其情跡有不可掩者、故繫獄刑訊、期於
取服後、依律定罪、而適值詔使之來、自前上國
有詔使頒恩之擧、則例為陳賀頒赦、與一國同
慶、故此輩并入於蒙宥之中、莫非皇帝恩德所
及云云、似為得宜、敢此更稟、　答曰、此輩罪犯
極重、蒙宥不可矣、
啓
曰、竊聞咸鏡道、飢荒太甚、餓殍相望、民之提挈
老幼、流入兩西及江原道者、相續不絕、耳目所
接、極可矜憐、而得見本道監司睦長欽狀啓、則
今年雨澤周足、起耕處甚多云、此與臣等所聞
相左、初甚怪訝、更竊思之、民之稍有産業、不至
流離者、春來得雨、則固有盡力耕作之處、而其
失業流徙者、雖有雨澤、將救死之不暇、尚何東
作之可望乎、且聞江原道、亦患飢饉、民頗流離、
北民之路出江原道者、無所就食、必且轉向三
南、菜色之民、千里行乞、其能得免塡壑者幾稀
矣、思之至此、不覺酸鼻、該曹所送五千之米、無
異盃水於輿薪、而其流入他道者、則尤無仰食
之處、不唯是也、他道之人、懲於刷還之令、不為
容接、則哀我赤子、其將相枕死於道路而已、事
勢至此、不可無變通之政、差令該道監司、査問
各官、凡北民之流入境內者、盡心賑救、力有不
足、則守令預報監司、題給某樣米穀、以活其
性命宜當、又聞北路中鏡城一境、餓死者尤多、
緣本府不即分給還上、以致如此云、此言若然、
則為其地方官者、難免重罪、而守令賢否不齊、
其中愛民誠淺、不肯盡心救活者、恐非一二、令
本道監司及南北兵使、通査道內各官人民、死
亡多寡、守令救荒能否、從實啓聞、以憑賞罰、亦
合事宜、以此意並為下諭何如、　答曰、啓辭至
當、依此施行、不亦宜乎、但子遺之民、得聞此擧、
忍耐者、亦皆出來、則邊地必至空虛、令姑任其
乞食如何、
四月初二日
啓
曰、以本司草記、　答曰、此輩罪犯極重、蒙宥不
可矣事、　傳敎矣、越境採蔘、其罪極重、不可以
事在赦前、而輕易蒙赦、柳琳到彼之後、以李起
生等、情犯極重、國法至嚴、已為依律處斷之意
措辭言及、使彼釋然、更勿提起事、柳琳處、知會
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四月初三日
啓
曰、本司草記、咸鏡道飢荒事、批答　傳敎矣、伏
承　聖批、其憂民慮後之意、至矣盡矣、原啓辭

中、且聞江原道亦患飢饉以下至題給某樣米穀以活其性命宜當等語、刪去而依前啓辭、下諭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七件事咨文、或不無後悔、　聖慮所及、極爲允當、謝恩使處移文、搆草以入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啓曰、慶尙監司立擬事狀啓、

初四日

傳曰、當初備邊司定奪時、以五月望前爲限、而退限改付標矣、何如是仍以望前行會耶事　傳敎矣、當初啓辭再三考閱、無退限改付標之事、故以五月望前、泛然行會矣、此等啓辭、皆係秘密、故政院分付時、郞廳不得分明聽得、恐致落漏、政院所在元草記、取來相考、則限五月下、望前二字付標以下、其時郞廳、只書批答而此付標二字、不爲詳察、終至不傳、有此錯謬、當該郞廳、令攸司推考、望前二字付標之意、三道監司處、更爲知會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兵郞廳先罷後推、

初六日

啓曰、李欣福當初出來之意、有未可知、故査問其親族之有無然後、發遣于原籍官矣、昨見東萊府使狀啓、館倭所言、殊爲可疑、欣福則係是我人、因渠出來而留置之、固有辭矣、至如欣福之子、則乃是倭中所生、不無後日難處之慮、欣福父子、姑令本道、監禁以待之意、全羅監司處密爲移文何如、　答曰、姑置之可也、

啓曰、昨日東萊府使狀啓、李欣福事、令禮曹書契成送之意、已爲入啓蒙允矣、更思之、事体過重只令東萊府使爲之、而文字則自承文院撰出下送、似爲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政院啓辭以備邊司、北兵使咸鏡監司馳啓傳曰、二息程許入云者、指謂彼境乎、我境乎、承旨察啓事傳敎矣、臣伏見狀啓內辭緣、則會寧府使鄭榏以開市出來、偵探次、石一立定將、十八日入送云云、所謂二息程、似指彼境而言矣、敢啓、　答曰、若是彼境、則鄭榏所爲、殊甚不當、當令備局察處事　傳敎矣、今年開市之必來、有不可知、而雖曰瞭望、越江二息程、深入彼地、事甚不當、而回啓時未及覺察、致勤　聖敎、極爲惶恐、鄭榏推考、觀其緘辭而處之宜當、且越江瞭望之事、似非鄭榏所敢擅行、或恐近來北邊亦有此例、若然則鄭榏雖被推考、此事終不易、他日不無因此生事之患、詳査曲折、從實馳啓事、北兵使處亦爲移文、知會何如、　答曰、允、

四月初八日

引對時左相所啓、守禦使李時白僧軍狀啓、時未回啓、不可容易爲之、兩南監司、以其僧軍、用於本道云、守禦使則用於南漢云、何以則可乎、

上曰、慶尙道則未知如何、全羅道則已爲始役、
不可中止、領相曰、百爾思之、未得長策、或以爲
無慶牒者、用於山城、前日已受牒者、用於本道、
或以爲分左右道、用於南漢及本道、未知如何、
左相曰、四五月內、事變若出、則兩南役事、不可
爲、南漢役軍、勢未及、若以爲預防之計、則兩南
猶可爲之、南漢則雖非僧軍、秋來潰軍上來、則
可畢其役矣、計其緩急輕重然後可爲之、　上
曰、此廟堂所可爲之事也、領相曰、兩南山城、若
有事變則勢未及築、姑徐爲之爲當、　上曰、予
意則設使修築、而南山城、僧軍除出、可以爲之、
已爲傳當、依此爲之可矣、左相曰、僧軍分送之
言不當、浮雲無定之僧、何以分用、臣意全羅道
則用於全羅道、慶尙道則用於慶尙道、江原忠
淸道則用於南漢可矣、　上曰、上道則用於南漢、
下道則用於本道可矣、　左相曰、巡檢使差出
事緊着、而前啓辭答以知道、他可合人、擇差何
如、　上曰、此人方在罪籍中、擇他可合人、則爲
當、領相曰、備局之意、巡檢使一人、已爲下去、而
名號不重、體察使差出宜當、而可合之人不多、
今日李聖求、叙命特下、智慮筋力、可堪此任、此
未知如何、　上曰、大臣熟講爲之、領相曰、江都
無形甚矣、而以水爲城池、卽今可爲之、公廨倉
庫、則分給潰軍造作、而船材所伐、似難前日請

對時、況恍陳達而不得請、　仁慶宮別堂、非臨
御之地、常多毁廢、移作公廨、工役易就、公私便
當、月廊及他處、則不可毁撤、而別堂則在此爲
無用、在彼爲關重、　上曰、法宮灰燼處甚多、不
可容易毁撤、若干處當令撤給矣、　上曰、當初
築墻事、予意則以爲可以一二堡添防軍爲之、
而今見本道監司狀啓、則左水營軍、全數用之、
是何事也、倭若有意而然、則不亦笑乎、左相
曰、四月垂盡、五月他番軍士、除出用之則可矣、
上曰、始役日子已多、想必完畢、未及則五月爲
始、變通可矣、

四月初九日

啓曰、曾在二月念間、慶尙監司狀啓、大槪築墻一
事、倭人亦欲於春前完了、以七浦防軍等給云、
本司回啓、防軍齊到後、卽速始役、刻期完畢、此
外不緊處、則不必一時並擧之意、定奪行會、蓋
本司之意、非欲盡出防軍、亦非欲連月興役、以
致防軍怨苦也、以本道監司狀啓內、倭人所言、
此則不是大役、數日可以畢役云云等語觀之、
則其役之不至浩大可知、而頃見本道監司狀
啓、左道水軍、盡入於築役、而將至二朔、尙未完
畢云、此事殊與當初所料相戾、頻爲可怪、倭人
旣有懇請、則固不可不副、旣已始役、則其勢亦
固難於中廢、但舟師之設、所以待變、雖或不得

已調用、亦宜間間抽出、分番立役、俾無防所踈
虞之患、而計不出此、使船上戍卒、走供番舖之
役、其不思甚矣、雖然初旣誤着、到今卒然改之、
先示疑端、以促其禍、則亦非得算、第令本道監
司、十分消詳、築役如未完畢、則來五月朔防軍
勿爲盡送、役所分番調用、以圖兩便、而當初始
役日子、及前頭畢役久近、前後所用軍定之數、
幷爲詳細開錄、以聞宜當、此意行移何如、 答
曰依啓、五月朔使之停役宜矣、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當此海防緊急之日、水軍盡爲築役、至
於三月之久、則尤爲可駭、其不可不停明矣、但
念築役、今已垂完、而卒然停止、則倭人性急、不
無因此激變之患、亦非細慮制敵之術、固貴於
明智、而待夷之(?)亦在於羈縻、若先示疑端、而激
之以促其禍、則恐非謀國之長筭、且計此役、今
朔内自當完畢、設或未畢、所餘亦應無多、恐不
必定爲一切之令、致有萬一之悔、令邊臣相機
善處、方爲得宜、臣等未免區區過慮、敢此申稟、
答曰、依啓、
啓
曰、京居新出身金立等、聯名呈狀内、登科數年、
尙無屬處、武勇廳一樣、作爲別隊、定將鍊習、以
待意外事變云、臣等招問其情、則其所謂武勇
廳者、乃七局出身輩、私相稱謂之言也、大槪今
此山城出身、其爲國之誠、倍於他人、而御營軍

出身、訓鍊都監砲手出身、則皆屬於本廳大將
手下、京畿出身、則屬於摠戎使、而其他京居閑
散之屬、從登第者、未有屬處、故欲與七局出身、
作爲一隊者也、觀渠輩狀辭、皆年少壯健之人、
而其情願則砲射諸技、一聽將領敎鍊云、當此
邊鄙多虞之日、得一戰士、所關亦重、許令依願
入屬、而此外願入者、亦並許之、似爲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此後亦以年少壯健者、許屬、
啓
曰、以本司慶尙監司狀啓立擬事、因 傳敎回
啓、 答曰、使之加立似當、而本司置之故下問
矣事 傳敎矣、當初本司、啓請慶尙道、則依前
例、驛馬立待、蒙 允、以此意行移矣、慶尙監司
狀啓内、有曰道内擺撥數、各站店中、驛馬一匹、
急走二名、自前立待、更加嚴飭云云之語、一匹
馬雖少、要不出行移之意、且念驛路殘弊、故不
爲加請矣、下敎本道、各站驛馬一匹加立之意
慶尙監司處、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
四月初十日
啓
曰、濟州別將朴世重、令將下去、而海島絶遠、不
可無同事之人、依李元老例、武士二人、許令從
自願帶去無妨、別將乃是自京差送之人、與牧
使不肯相下、則不無携貳之慮、而南虞多端、意
外之患、不可不思、朴世重素稱勇敢、累次從軍、
頗有功勞、若兼本州中軍、令聽牧使節制、摠察

本州軍政、則其於緩急之備、尤似便當、敢啓、
答曰依啓、中軍不必兼帶、

四月十一日

啓

啓曰瀋陽八送果物貿易事、前已定奪矣、取見該曹啓下單子、生梨、銀杏、大棗不在其中、必以過時故也、而此物最爲清國所求、多少間不可不貿、生梨則易致腐破、只貿百餘介、善藏以待宜當、以此分付該曹何如　答曰依啓、生梨只送百介太少矣、

啓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臣等之意、恐其數多則難於藏護、如是爲請矣、今承聖教、有太少之嫌、一百介加貿無妨、敢啓、　答曰一百介加送可也、

四月十二日

啓

啓曰、即聞謝恩使軍官之言、婚媾可合人、加數書送一款、最爲緊重、故使臣以口語付送云、此則勅使出來時、所無之言也、大槩婚姻、當觀其兩家子女年歲長幼次第行之、非可以一時爲也、前日書送之人、爲先婚嫁後、更爲定約行之未晩、此意另爲行文於使臣處宜當、敢啓、　答曰、使之更爲定婚、則似有後弊、或加或防可也、

啓

啓曰、云云事傳教矣、聞白光祐之言、則前定五家外、又求三家者、八王、各欲爲婚故也、使臣、既已防之、而猶且如是口報者、盖慮防之不得、則回還無期、故欲知朝廷之意、以爲臨機酬酢之計者、而臣等之以更爲定婚爲請者、實出於推遷之意、今承下教以後弊爲慮、　聖教極當、臣等之慮、初未及此、但此時加數、亦甚重難、第以
聖教之意、行會使臣處、使之專力防塞、而必不得已則或加一兩人、亦或無妨、且臣等之見、今此使臣之不得速還、必有其故、婚事之加與不加、似無關於使臣還期之遲速、使臣、不必急於求還、而輕改前已停當之事、以致後日難處之端、以此意、幷爲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

啓

啓曰、濟州牧使沈演、該曹除朝辭赴任事、入啓知會矣、新牧使入往時、則舟楫整頓、風便等待之際、爲日必多、本島、亦有分付之事、聞沈演來在湖右、去京不遠、急急上來、辭朝後赴去事、分付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四月十三日

啓

啓曰、逆賊子年未滿、法應緣坐者、當初定配於南方矣、今則此輩年已長成、而與濟州相近、如珍島長興興陽定配之人、令禁府移配他道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備邊司郎廳以大臣意

啓

啓曰、消災之道非一、而審理冤枉、爲其最重者、東海有冤婦、天不雨者三年、盖冤氣鬱結、上徹穹蒼、感傷和氣、致有災沴、誠能明察幽枉之情、快釋冤鬱之氣、則豈不足以回天心而致霈澤乎、頃日引對時、臣等、論審理一事曰、以文具爲之

則爲虛文、以誠心爲之則爲實事云者、實爲是
也、贊襄之責、雖在於下、而聽用之實、當出於上、
入告爾后、出則順之、三代君臣、以此致治、頃日
筵中之言旣已蒙允則　政院直以　上命、明
告京外、方爲渴體、而令見政院啓辭、謄出筵中
問答說話、分付中外、有若尋常公事者然、已非
臣等本意、而至於知會外方之際、不請下諭、只
爲移文、則尤涉歇後、刑曹無長官、所謂審理、亦
近塞責、當此無前日旱、旣有審理之命、而朝家
擧措如此、畢竟歸於文具而已、可勝嘆哉、且念
外方刑獄、出於監兵使守令之手、而朝廷、不得
知者甚多、在官者公私明蔽、人各不同、爲民者、
枉直卞訥、情態非一、其中有冤莫伸、繫在牢獄
者何限、誠宜別爲下諭、令各道監司將道内獄
囚、察其罪之輕重、輕者卽爲決放、重者論理啓
聞、其中雖有罪涉難赦者、亦皆具其事狀、列名
以聞、而或有抱枉而死、如東海冤婦者、則雖在
已往、亦爲攄寃　啓聞、以待朝廷處置、刑曹判
書、另擇寬平剛正之人、從速差出、使之更爲審
理、俾有誠寃之效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本司文書注覆諸令分付之責、專在有司堂上、
如或少欠詳察、則其所損不細、本月初八日引
見時、　仁慶宮別堂撤毁、以造　江華公廨事、
已爲蒙允、而遲延數日、不卽奉行、當該有司堂

上、推考宜當、且某處別堂撤給與否、自下不敢
擅便、敢此並稟、　答曰、依啓、撤給一事臨時
稟處、
文郎廳李時棋在外代、前持平南老星、

四月十八日

啓曰、以本司巡檢使任統習採事狀啓粘目、傳曰
忠淸道則春夏間、似不當往檢、而何如是回啓
乎、事目及政院日記、相考以啓事下敎矣、日記
則政院當爲考啓、本司文書相考、則別無違奪
事目矣、敢啓、　答曰、知道、

四月十九日

啓曰、本司堂上、或本職務劇、或爲臺諫、或有病故、
來仕者常少、副提學李敬輿、本司堂上差下、使
察有司之任何如、答曰、依啓、

四月二十五日

啓曰、伏見謝恩使狀啓、皇帝來夜還歸、必有所以、
此時凡事、尤不可少忽、前日柳琳入去時、已致
皇帝來後、別爲問安之意、該曹所貿果物、本爲
此也、似當從速發送中使、敢稟、　答曰、依啓、
啓曰、以仁慶宮別堂材瓦運去事、江華監官色吏、
已爲上來、而撤毁運去之後、不可專委其手、戶
兵工三曹郎廳別定、使之一同爲之、宜當、且應
撤之堂、曾有臨時取稟之命、而今已到頭、敢此
申稟、　答曰、依啓、兩處別堂、當爲撤給、使之

問于次知内官爲之、

四月二十八日

啓曰、贖還人例隨節使之行、不得任意入去者、意在防奸、非以贖還爲歇也、近來呈狀本司、願得本司公文入往者、比比有之、本司據例退送、則渠輩泣請不已、繼以怨言、本司詰之曰、曾前使行、非一再、爾等何往而今始云云乎、渠輩或曰貧未能備價、賣盡田宅、今始準備、或曰被擄之後、未知存沒、今始聞之、旣得知其去處而準備贖價、則骨肉情切、不忍一刻遲延云、聽其所訴、實爲矜惻、其間或有托稱謀利者、則固爲可惡、宲爲贖還而往者、則雖或畧爲疏通、恐無所妨、呈狀人中、情事明白、衆所共知者、則許令隨朔膳入往、以解冤鬱之情、未知如何、且質子家奴、初以一年兩度入送之意、定奪啓下矣、一自減損粮饌之後、各家質子、未免飢餓之嘆、誠爲可矜、若令一年四度送人、則猶可以資其窘急、故敢此再　稟、答曰、依啓、且贖還之人、續續入送、似未妥當、自本司參酌爲之、

批答未下　○四月十三日　啓曰、傳教矣、臣等退而商量、已經屢日、而大臣中體察使可合之人、莫如李聖求、敢此中稟、以俟　睿裁、

戊寅五月朔堂上

領議政 李弘胄
領敦寧 李聖求
左議政 崔鳴吉
右議政 申景禛
判中樞 金藎國 江華留守
工曹判書 具宏
戶曹判書 沈悅
禮曹判書 韓汝溭
綾川君 具仁垕
兵曹判書 李時白
吏曹判書 南以恭
漢城判尹 尹暉
大司憲 李景奭
大司諫 金湜
副提學 李敬輿

郞廳

掌樂正 崔繼勳
兵曹正郞 權任中
副司果 柳淰
南老星
訓鍊僉正 李獻國
都摠都事 尹起望
副司果 朴玏
司僕主簿 鄭漭
副司果人 金是聲
朴鳴漢
權大德

戊寅五月初一日
啓
曰、北路移粟一事、命下已久、而聞慶尙江原兩
道監司、互相推諉、尙無運入之期、事甚未便、而
江原道則已運本道米太一千五百餘石、而本
道物力、非嶺南之比、其勢固難再運、則前頭運
粟、不可不專責嶺南、且嶺南船隻、直運元山之
例、則非今日創開者、而在祖宗朝北運時、明有
用大之船　輸載之規、其謂東海必用一事、尙
而不得用大船云者亦誤也、當初臣等欲爲請
遣御使督運、而多事之日、深以貽弊爲慮、只爲
分付于兩道監司、而今乃如此、監司之不體
聖意甚矣、比聞北道飢民、春間盡爲流離、其中
稍有産業者、忍飢不去、頗有起耕處、而旱災又
極、兩麥專失、其翹待賑粟之運、無異赤子之望
哺、今若更遲一兩月、則勢將盡爲塡壑之鬼、思
之不覺腐心、慶尙監司處、別爲下(諭)使之毋得推
諉、刻期發船、而發船日子、亦爲趁卽啓聞、如或
如前祗緩、則別遣御史、眼前催發、令北路之民、
得蒙朝廷實惠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
曰、卽見林慶業狀啓、漢人還推厥僧云、此本我
國之人、而業已上送、數日內當爲入京、不無鉤
問事情之事、令林慶業措辭拒之爲宜、但漢人
求之不已、則亦甚難處、反覆思量、未知何以處
之而爲可、伏俟　睿裁、　答曰、末端啓稟之事、
亦爲自本司量處、
啓
曰、伏見林慶業狀啓、其問答說話、文字記錄之
際、未必皆得傳實、而大槩林慶業之注見、出於
都司之望外、則其致喜固宜矣、所謂僧人、雖曰
我國人、而其跡則似出偵探、恐不肯向我輸誠、
姑待其來、試爲誘問而處之何如、　答曰、依啓、
啓
曰、竊聞問安中使、不久當發云、其所持果物、似
當以單子書送、令承文院依例書送乎、敢稟、
答曰、依啓、
啓
曰、今見全羅監司元斗杓牒呈、朴潤緖因礪山
郡守所報、後營中軍差定、已報本司之後、累朔
不現、再三催促、猶不動念、依事目科罪爲請、朴
潤緖厭憚中軍之任、終始謀避、其後得除兎山
縣監、其情狀極爲可駭、似當依律治罪、而慮或
有其間曲折、姑令本道監司、得其實狀啓聞後
處置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初二日
啓
曰、卽見陪從宰臣狀啓、皇帝欲得楮實十兩云、
此乃鄕材、令醫司覓得、而今此中使之行、則似
爲未安、隨後入送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初三日
啓
曰、濟州牧使沈演、依防禦使例、密符給送事、榻
前定奪矣、濟州、邈在海外、爲三邑鎭管、而當此
南邊有虞之日、號令不重、則號令不行、且莫重

密符、非防禦使、則似難輕給、況演兼防禦使、下
批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即接譯官洪喜男等手本、差倭平成清、乘小船持
書契出來、問其出來之由、則答稱島主、閏月望
間、入往江戶、大君前所獻之物、欲爲貿得、敢問
島主入往之由、則信使陪行出來之後、因島原
之變、久未上去、今始入往云、此言若是眞的、則
彼中事情、似無朝夕可虞之端矣、且差倭極言
江戶往來時、用度浩煩、他無取資之地、如此可
矜之情、朝廷洞燭、則不無周急之意云、此時量
給需用之物、以得其歡心、似合事宜、令該曹、人
蔘緞紬等物、量宜題給何如、　答曰、此言、亦似
殊常、予則不以爲喜矣、雖然廟堂之意如此、蔘
斤則量宜題給無妨、
啓曰、云云事傳敎矣、前見東萊府使狀啓中、有他
道通天朝之問、而今此洪喜男手本、亦曰中京
使臣、今年亦不入送乎、願得詳聞云、想其所欲、
專在唐貨、而此外或有別情、亦不可知、臣等之
意、今日國家所遭之變、誠不可使聞於隣國、而
謀國之道、豈可全無權術乎、臣等之所以請送
緞紬者、非但曲副島主之請、亦是我國不絶天
朝之狀也、然多給則後恐難繼、只以若干匹給
之、而此後如或更有天朝之問、權辭答之曰、海
路多梗、雖不得任意相通、而自今春以後、間聞

扁舟往來、以通情意云云、恐或無妨、且倭人所
求黃鶯、乃本國賤産、而本道監司、不肯誠心覓
給、如此不關之請、亦不得副其托、甚矣、本道監
司處、另爲移文、使之優數捉給　啓聞、宜當、島
主入往江戶之言、雖未的然、而此言自上年冬
間已有之、今姑盡其交隣之道、以待之方無後悔、
故敢此申稟、　答曰、依啓、

初四日

啓曰、本司郞廳訓鍊院僉正李獻國、除授已過十
五朔、勤苦最苦、令該曹、依例陞敍相當守令、擬
差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五月初五日

啓曰、問安使已爲差出、其所賚物件、令該曹、磨鍊
啓下、發行日子、亦以望後推擇宜當、敢啓、　答
曰、依啓、

五月初六日

啓曰、成鈇所貿牛、先送者五十六首、又二十五首、
清北各邑、齊高分給　啓聞後、運貿得之牛、則留
置義州、以待朝廷處置之意、平安監司處、行移
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禮曹判書韓汝溭貿弟汝泌、浮腫極重、目見
之人、皆以死亡爲慮云、姑爲出送于西路某處
調理、待差即入、恐或無妨、令陪從宰臣、試言龍
馬何如、　答曰、依啓、

五月初八日

啓曰、山城守堞人、免稅復戶、納粟人、限年復戶等事、皆出於激勸獎勸之擧、而出准行者、而守令或有不謹奉行、混入民結作夫之中、不爲抽出査減、或稱以無自己田沓、不爲准給一結、使朝廷德意、不得下究、而反嫁失信之怨、極爲無謂申飭各邑、更爲着實擧行之意、諸道監司處、行移何如、　答曰、允、

召對時檢討官崔有海所啓、近來沿海各官中韓山一郡、弊瘼偏多、前日則貢物作米太一斗以紙一卷卜定、而其後則紙一束、以木一匹捜捧、令則木一匹、又以米十二斗卜定、本州之民、不堪其弊、況今又設無前之舟師、泰安則可以得材木、而他官則絶無材木、故不能造船、必以三百石、或以二百五十石米、貿船於水營、船上什物火器諸具之價、亦幾出木五十餘同、沿海各邑、皆獨當辦出、故作米之後、倍重於內地、而又加舟師、其弊十倍、此民情之極怨者也、或以爲沿海各官、不入作米者、有　祭享御供等物、分定於內地爲當云、或以戰船価米、亦宜依前例、並定於陸邑、可以保存海邊之民、得以防變運粮、大有關於國事云、令朝廷、變通善處何如、　上曰、令該曹量處、貢物作米、固知其不便、而經費不足、故似難變通矣、　又所啓丁卯之亂、赴防軍之妻子、不能農作、將未免餓死、其時體察使李元翼、行會于各道、令赴防民之隣里、合力耕種除草、以濟其妻子、況今牛隻絶無、舟師軍之田沓、耕耨無路、各別知會于各道、嚴飭守令、使隣里之人、出力耕耨、俾免餓死之患何如、上曰、此言是矣、依爲之、

五月初十日

啓曰、以憲府劄子粘目傳曰、吳達濟等死後、其妻子所在官給料事、前已定奪矣、大臣未知此意而回啓乎、抑給料爲輕而如是云云耶、更察以啓、且酒器是內醫酒器、而謂之以自內酒器、此回啓知而爲之乎、不知而回啓乎、並問啓事傳敎矣、吳達濟等妻子給料事、臣等亦及知之矣、今因　聖敎、問于該曹、則所在官、各爲給料云、此一款改付標以入、且劄中所云尙方酒器者、以文勢觀之、則果是指內局酒器、而回啓時未及致察、謬意尙方、別有所進銀器、措語間不能區別、致勤　聖敎、不任惶恐、亦爲改付標以入、但念憲府之劄以儉德責望　君上、乃古人所謂器用陶匏服尙素玄之意、則此正　聖上嘉納處、內外與否、恐非所當論也、惶恐敢啓、答曰知道、

啓曰懷恩君德仁、言於臣等曰、今日之行稱以問安、而意在他事、到彼之後、請見龍馬私自發言、

而彼能聽許則固善矣、若曰爾之所任、問安而已、此外事非所當言云而揮却不聽、則何以處之云、此言亦不無所見、且此行事体、與中使自別、則不可全無文書、移咨禮部、言其問安緣由及兼有陳稟之事云云、方似明白、依此為之何如、敢稟、　答曰依啓、

啓

曰前見謝恩使狀啓、龍馬言內、倭情虛實問、從速相報云、今此問安使之去、若無所報、彼必致訝、將近日東萊狀啓、節該謄載、仍言倭人行船、例在春夏之交、故曾在壬辰之亂、亦以四月犯境、蓋潦水既降、秋風漸高、則不便於行船故也、今者本國、三月以後、申飭邊臣、朝夕待變、已至數朔、若過五月之後、則可保一年無事云云、以此意作為咨文、付送使臣、似為宜當、敢稟　答曰依啓、

五月十一日

引

見時右相所啓、贖還人中公贖者、考其原籍屬為公賤、似為宜當、若不然則公贖之價、不無處置之路矣、　上曰公賤定屬事、似或可矣、而未知何如、令廟堂議處、贖還價物事、問于該曹

啓

曰傳教矣、私贖之人、既歸私賤、則公贖之人、當屬公賤、固不可有所異同、而刷出屬公之際、不無人言、恐不如任之、伏惟　上裁、答曰允、

五月十四日

啓

曰牧民之任、何所不擇、而路傍殘邑、所關尤重、此該曹所當十分加意處也、坡州牧使李　沐本非剸煩之才、而年且衰老、其不堪此任審矣、該曹至於擬望受點、難免不能慎簡之失、李沐改差、其代各別擇送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濟州兼防禦使牧使沈演
文郎廳南老星有頉代、前牧使金素啓

五月十六日　備邊司郎廳、以大臣意

啓

曰、近因旱災、有外方刑獄啓聞處置之命、此出於聖上憂災恤囚之至意、而取見刑曹啓下全羅忠清兩道監司啓目、按名指點、其中似不無可查可放之類、而該曹沉然覆啓、推倭他司、終歸一張休紙、當初下諭查問之舉、豈如是哉、且今之刑曹、乃古之大司寇也、無論內外獄囚、必致顧恤、俾無一夫抱冤者、乃其職也、豈可以事在他司、而歧而視之哉、該曹所為、殊甚不當、使之更為查處何如　答曰依啓、

備

邊司郎廳、以大臣意啓曰、議政府有合坐之事而無郎廳、不得開坐、司錄鄭道榮、使之謝恩出仕何如、　答曰依啓、

啓

曰陳奏之行、當初以單使啓下、故負役太少、今則又出書狀官、前定負役、無以周旋、軍官一員、打角一人、許令加帶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五月十八日

啓曰坡州新牧使金地粹才器則非不合而遠在
湖南、本州以路傍蕩敗之地、曠闕已久、收拾之
方、一日爲急、金地粹遞改、其代勿論文武、極擇
差送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吏文學官、送置義州者、雖出於林慶業之啓
請、而非如昔年文書酬應之繁、徒有弊端、且其
爲人浮誕、不宜久在邊上、權試上送事、府尹林
慶業處、知會[illegible]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陳奏使入送後、如有問答之事、則不可率口
而對、問答說話、依前啓下言送宜當、敢啓、　答
曰知道、　倭情一事、措語似歇、更爲議定、
府啓、新出身赴防、乃莫重軍政、未嘗有收布免防
之規也、今聞赴西出身、許令納布免防、富者雖
喜於幸免、貧而赴戍者、不亦冤乎、如武赴戍者
多、而收布者少、則於國計、未必有補、而徒有收
布出身之名矣、揆諸事体、實爲苟且、請出身收
布公事、勿爲舉行、　答曰收布事、當問于大臣
處置、
啓曰　傳教矣、新出身除防收布、臣等亦知其苟
簡、　而龍灣刷馬雇価、辦出無路、不得已而有
此舉矣、臺諫啓辭如此、且聞外間物議、亦多言
其不便、臣等亦不敢固執、收布一款、依啓辭停
止、令該曹照例入防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五月十九日

啓曰以本司別單傳曰、倭情一事、措語似歇、更爲
議定事　傳教矣、本國閭巷之言、無不入於清
人之聽、今年三四月以前、則舉國洶擾、故前去
咨文、彼以爲實然矣、自今月以後、人情頗定、皆
今年則必無南患、此言彼無不聞之理、今若不
能審爲措語、則彼將曰春間倭報之言、皆出本
國築城傳兵之計云乎、則前頭所言、皆不入耳
甚爲可慮、大槩倭情固可虞、而潦水節迫、風高
漸近、而又聞島主入往江戶、則今年之憂似緩、
而其情既異於前、則亦何可保其必無事乎、此
皆今日實狀、人所共言、則恐不必諱之於彼也、
且前去咨文、既有隨所聞咨報之言、而使臣之
來、彼亦以虛實聞速爲回答爲言、則今此一款
處置、所係極重、而言語酬酢之間、易致蹉失、依
前啓請、其由移咨、措語緩急、務令適中、毋致後
日難處之患、恐或宜當、敢稟、　答曰築城非時
急之事、徵兵亦非穩度之舉、彼雖云云、豈無可
對之語哉、今此移咨、似爲無據、依前定奪爲之
可也、
一彼若問倭情、今則何如云、則答曰前日倭情咨
報之外、今無別樣情形、六七月潦水海上多霧、八九
月風高、船行不便、今年則似無大段可虞、而狡
倭多詐、其情亦安可預測云、
一彼若問侍女事、則答曰前冬莫馬兩使出來時、

已爲講定、目下極暑、潦水將降、女人之行、不可
作行、待八月新凉、卽爲入送云、
一彼若問婚媾之數、則答曰經變之後、各散東西、
尙未還集、不知某人之有女、加數之言、決無可
從之路云、
一彼若問向化漢人及我國走回人刷還事、則答
曰向化、上年大軍之來、沒數歸順、而上國之言、
又旣如此、移文八路、另加刷覈、雖得一人、一一
送付、今無一人落漏云、而若問所送海義向化
妻父母同生刷送之事、則答曰謝恩使出來卽
時、已爲行會於所在官、而其捕捉與否、則在俺
發程之後、不得詳知云、至於漢人、則旣是他國
之人、在我國別無所用、徒爲民間之弊、苟有之、
有何一毫慳惜乎、走回人前後刷送、已非一再、
渠輩旣見本國有刷送之擧、自知必死、豈有甘
就死地之理乎、若有一二現露、則不敢少有容
隱云、

五月二十日

啓曰、前因吏曹判書南以恭上疏、無兄弟一子幼
稚、則勢難入送、姑待李徽祚准朔出來之時、將
此實狀、言于龍馬兩將之意、陪從宰臣處行會
矣、今見陪從宰臣移牒內、吏曹判書南以恭子
弟俱無之狀、非不知之、而質子一事、此處極爲
關重、以本無子弟、不得入送之意、雖百端言之、萬
無聽從之理、若恕其本無而不爲責送、則何憂
之有、此處只責六口之質子、而不問族派之親
踈、則唯在朝廷處置之如何、茲不開說云、彼中
事勢、宰臣等、必爲詳知、而不敢開說有此回牒
自此不無善處之事、無已則依陪臣牒呈、勿論
親踈嫡孽、可送者代送、或是權宜之一道、依此
施行似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云云事傳敎矣、臣等移咨之請、果失於思量、
今承聖敎、極爲允當、依前定奪施行、而其間若
干措語、改付標以入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一若問倭情、答曰頃日咨文中所陳島原生變虛
實、至今未能的知、本國自今春之後、申飭防備
日新、待變、而海路隔遠、凡係敵情、末由詳聞、至
於邊上虛驚不的之言、不敢取實、前頭如有的
聞、則本國當卽移咨爲報云云、

五月二十二日

啓曰、令行貟役、比正朝使、差有所減、陳奏使洪寶
欲以朴仁範、申繼黯、加數帶去、接話周旋之際、
或不無所益、而朴仁範、回還屬耳、身病亦重、申
繼黯、雖在喪中、上年謝恩使行次及勅使時、起
復往來、今亦起復定送事、分付該院、宜當、敢啓、
答曰、多率員役、似爲無益而有害矣、

啓曰、成鈇所質牛、先送七十八首、清北各官、爲先
分給事、啓下、知會矣、後來趙孝信所領三十六

首則淸南各官、尤甚無牛處、均一分給後、一樣
啓聞之意、平安監司處、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啓
曰、陳奏使到後問答說話、已爲啓下矣、漢船一
款、漏而不載、若問漢船往來、則答曰春後絶無
形影、近日來或一二隻或三四船、來往洋中、而
我人絶不相接、彼亦不爲近岸云云可也、以此
添入於問答說話中、以送何如、　答曰、依啓、

六月朔初五日
啓
曰、因兵曹判書李時白榻前啓辭、年少有才武
臣、不次擢用事　命下矣、此乃武班極選、雖或
有表表著稱之人、不可輕與其選、而前日被選
之人、亦有未及擢用者、故與諸堂上相議、十分
精擇僅得三人、別單書啓之事敢　啓、　答曰、
知道、
前判官金汝水、　前判官李郭霽、
前縣監柳時茂、
啓
曰、忠淸監司鄭太和牒呈内、忠州牧使尹墀爲
治剛明、不煩不擾、一境晏然、事無不擧、而以病
呈狀、求遞、卑職措而不許、且令上京針藥、待差
即還、而既歸之後、連送辭狀、期於必遞、目今時
勢、異於平日、善治守令、不可輕易處置矣、爲狀
啓請還、而藩臣事體、有所不敢、故爲　先牒報
以覬別樣善處云、尹墀以秩高宰臣、出守鎭管
重地、雖有切迫情勢、不可擅離官守、而受由上
京、久不還官、揆諸事體、亦甚未安、令該曹、催促
下送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文郞廳望金素有頃代、前佐郞姜栢年、
府啓、作法於凉、其弊猶貪、作法於貪、其弊如何
此幾不可不審、而始不可不慮也、須日、戶曹以
分臺監察、職居其職、多得剩穀、至於入啓致有
超擢之擧、其損國體貽後弊甚矣、況常税上納

加耗斛而、各有定式、而剩出之米、至於三百石
之多、從前規外濫捧、灼然可知、該道差員之事、
亦甚可駭、戶曹、所宜詳問曲折、得其實狀、以爲
彼此節式之計、而不爲深思、未免計較得失之
病、其轉輾相仍之弊、終必及於遠外、民生、可勝
惜哉、以利爲利、害必隨之、不可以細事而忽之、
不可以既往而置之、請戶曹當該堂上郞廳推考、
該道濫捧差使員、查出罷職、監察超授職名、亦
爲改正、　答曰、不允、戶曹官員推考等事、當問
于大臣處之、
六月初五日
備邊司郞廳、以大臣意　啓曰、分臺監察、既有
舉職之狀、則度支之啓、爲公非爲私、而外方出
税、自有常程、則亦非差使員濫捧之致、憲府之
啓、出於審幾慮始、以防後弊、非以爲實有推罷
之罪也、第念　特旨除拜、使加於有功有德之
人、分臺監察、以些少剩穀、至被超叙之恩、則恐
不無後弊、而既是剛明之人、實合錢穀之任、若
自該曹、循例擬差、則政體得而人言自息矣、
聖上下問者、只罷推一款、而既有區區愚見、敢此
并　啓、　答曰知道、且比來百僚怠慢、盡職者
甚鮮、故嘉其剛明而移差、予意則此擧、似爲無
妨也、
六月初七日

啓曰、度支之官、因憲府請推、久廢坐衙、機務積滯、
事多可慮、臺論今已結末、而判書沈悅、服制未
盡、又不得趁時出仕云、當此多事之時、度支開
坐、一日爲急、使之罷格行公宜當、敢啓、　答曰、
依啓、
六月初八日
兵曹啓曰　傳曰出身赴防、定於何月耶、問啓
事　傳敎矣、新出身今年秋冬間、入送事傳敎、
故裝束待令事及分爲收布、依前赴防之意、并
爲行會、而發送日月、時未定奪之意、敢啓、　傳
曰、議于廟堂定日可也、
六月初十日
啓曰、今此貿牛之數、先後運通計一百八十一首、
不爲不少、而窮荒絶漠、喫苦往來、其勤勞亦多
郞廳成鉞、出身金景信、譯官趙孝信等、令該曹
稟旨施賞何如、　答曰、允、
六月十一日
兵曹　啓曰、以本曹草記、新出身赴防日月、議
于廟堂、則京畿京中八月初十日、江原忠清道
則八月二十日、全羅慶尚道九月初一日、黃海
平安道八月初五日、逢點于平安監司處爲當
云、以此意行會于各道監兵使之意敢啓、傳曰
近道則七月內入送、遠道則八月初生入送、似
可矣事傳敎矣、議于大臣則新出身納布事、因

臺諫啓辭、旣已停止、則循例赴防、不可太緩、黃
海平安道則七月初十日、京中京畿忠淸江原
開城府則七月二十日、全羅慶尙道則八月十
五日、平安監司處現點事、預爲知會云、以此意
各道監兵使處、行移何如、　傳曰、依啓
六月十二日
以義州府尹侍講院牒呈、傳曰、前日內官奴子、
處有奸僞、自內侍府、牒報備局然後、俾給公文
矣、此則別無牒報之事、而備局何如是成給耶、
啓
曰、云云事　傳敎矣、以昨日所下林慶業侍講
院牒呈及前日啓下狀啓、別単人馬數互相憑
准、則各二十只、載牒呈、而不載別単、犬騍令省
中使之行、持本司公文以去者、世子別監卞海
水及陪從諸臣李海龍成遠許檍領議政李弘
胄·刑曹判書李慶全賫子奴六口、各持馬一匹
而已、內官奴子、別無公文持去之事、此外無公
文者、皆冒托之類、而有公文之中、成遠李海龍
許檍三人之奴、則亦非本家奴而瞞詐本司、冒
出公·文、其情狀俱極可惡、以當初単子及侍講
院牒呈、幷爲移文該曹、以憑査處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且當次有司、難免不能檢飭之失、推
考、
啓
曰、云云事傳敎矣、今云武弁中、非無翹楚、而其
能代林慶業辨龍灣者、則反復思量、終未得之

無已、則龍川府使李廷楗、曾叅不次擢用、且在
近官、有治聲、以此人差送、觀其成効、亦或無妨
但念西邊難處之狀、種々非一、前頭之事、尤爲
罔極、其間亦不無緊重機關、此時若失慶業、則
接應漢淸之際、事々瓦裂、此間憂悶、不可勝言、
臣等之意、恐不如姑施次律、容其自新、再犯而
後罪之、亦未爲晩、觸犯雷霆之威、營救有罪之
人、非不知極涉惶恐、而係干邊上大計、不得不
幷爲煩　稟、
答曰、此人、與內官同心、欺罔君上、貽辱國家、厥罪
非細也、且近來觀其所爲、則別無奇特之事、本
司之所取者何事耶、武人若無可合之人、則以
文官差送、亦無不可、議處、
啓
曰、臣等非敢以慶業爲無罪也、亦非以爲有過
人奇特之事也、但慶業、收拾龍灣於板蕩之中、
撫結民心、令不渙散、且多應變之智、接待漢人
淸人、俱得其歡心、如此之人、實未易得而前頭
灣上可虞之端、比前倍甚、卒然易以新手、恐有
大段狼狽之患、此臣等所以爲憂也、然　聖敎
如此、固不敢更有他請、至於文官中可合人、則
非但尤爲難得、此時淸北守令、奔走拮据之責、
決非文官所可堪、須稍待事定後方可議也、李廷
楗、頗有才局、人皆以爲合於閫帥之任、而款用
於西路要處、未嘗一擬他望、蓋有待也、依前啓

請以此人差下何如、
答曰、依啓、
六月十三日
啓曰、兵水營虞候以閫帥可合人差送者、合於唐家儲將軍中之意、該曹建請施行、甚爲得宜、但見昨日政目、肅川府使裵時亮移授慶尙左水營虞候、此則不可、西方直路守令、所係甚重、而肅川數月之內、三易倅不但夫馬有弊、本官凡事將無以成形、裵時亮仍任其職、以他可合人、極擇差送宜當、敢啓、答曰、依啓、
武郎廳望朴鳴漢有頉代司果趙搏、
李獻國外任代前仕郎成鉽、
金是聲赴防有頉代、宣傳官具鏊、
六月十四日
傳曰、昨日所定回答、出來宣傳官處給送、使之趁即回報事、及且有加定之事、何至今不爲回啓耶、
啓曰、云云事傳教矣、婚媾一款、必諸宰面議然後方可回啓、而臣崔鳴吉、明日是父忌、不得行公、臣申景禛臣沈悅、臣具仁垕臣李時白、訓鍊都監褒貶、臣具宏都監褒貶後、仍往工曹褒貶、趂未相會、令承 下教、不勝惶恐、卽當議定回啓之意敢啓、
答曰、先爲赴衛未晩、而褒貶居先、可謂不識緊歇矣、
啓曰、向化朴所沙里、前春已爲刷送矣、所沙里在彼中、以其妻父姜春堂夫妻及其妻娚同婚夫妻子孫等俱是已身向化一時刷入事、告于龍將、仍言使臣處、故本司卽爲行文於忠淸監司處、使之捕捉以送、則春堂等四名、得捕於海美、所謂妻娚姜末叱男等七名、則得捕於平澤、昨已入來、而所沙里妻終介、及其所生三人、流離於全州礪山等處、時未捕捉矣、臣等盤問根脚則姜春堂祖父、始爲出來、至於渠之身、已三代也、非已身向化明矣、但所沙里在彼、既藉其口、今若以久遠向化、而不爲之入送、則彼之疑我益甚、必有後日難處之患、只以春堂入送彼中、與所沙里面辨眞僞、則彼必無辭而亦可以釋其疑矣、春堂亦言身自入往、與所沙里對卞云云、明日中使之行、押送似當、上裁何如、
答曰、令番入送、似未安當、依定奪隨後押送如何、
六月十五日
啓曰、傳曰近京之地、有可送向化耶、物貨違越人姓名書送事、何以不入於措語中耶事 傳教矣、近京之地、未有可送向化、而朴所沙里所引之人、未及推問之前、意謂其中、必有已身向化、故別單條件內、以刷得爲言矣、昨日推問、始覺其皆非已身向化、別單措語、不可仍存、物貨違

授人問名一款、果爲落漏、依聖敎并爲改付標
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以本司啓辭答曰、今番八送、似未妥當、依定
奪随後押送如何事傳敎矣、今行欲爲八送者、
以爲遮面之計、今承聖敎、果似未妥、待過數日、
別定差官、押領入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婚媾處女加數三家、通前後八家、故元单子、
更爲付標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六月十六日
備邊司郎廳、以左議政意 啓曰、國家不幸、到
此地頭、君臣上下、唯當殫竭心力、忍耐困苦、一
以全宗社返青宮免懲兵爲事、他有不暇顧者、
古人所謂寒士之妻弱國之臣、各安其正而已
者、正謂此也、婚媾一事、爲清朝所大欲、而又爲
本國臣子之最所難堪、有女者旣不忍於割愛、
而無女者尤無可奈何、但聞勅使出來時、鄭命
守有養女無妨之語、蓋胡俗假養最多、與己出
無異、則雖知養女、或不至大段生怒、故頃日請
對時、敢以此爲請、而 聖上又欲有取宗室女
子、養育宮中之敎、爲人臣子、何以爲心、昨日之
坐、臣先自書臣名、又書吳宏吳仁皇兩人之名、
仁皇、初頗不肯、後乃從之、吳宏終始牢拒不許、
不得已書李時白名、時白、時不在坐、而意謂其
心、與臣無異、今見李時白箚子、似若有憾於不
問強書者然、時白猶不知臣心、況於他人乎、仍
念養女難處之憂、誠如李時白所慮、而苟能數
年撫養、如待己出、至誠開諭、有以感動其心、則
或可以免於生事、而世變無常、時事難知、即今
所憂、朝夕是玆、又何能遠爲數年計乎、臣之愚
計、只是如此、臣見本司諸宰中尹暉最有計慮、
性又堅忍、足付此事、李時白之代、以尹暉書送
似當、且人臣愛君憂國、誰無此心、本司堂上、尤
爲君父所倚、比諸臣又別、而前頭婚媾之侵、
恐不止此、本司堂上、今若有養女、以爲後日應
求之計、恐亦無妨、吳宏、李時白、以勳戚重臣、當
此國事竭急之際、不從大臣之言、顯有辭難之
色、事甚未便、並從重推考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養女旣已書送、不必改之、
六月十九日
啓曰、洪霙之行、若在朴以蕃未渡江之前、則雖不
敢望其必成、亦不至大段生事、而遲留等待、屢
有煩禀、以致坐失事機、前頭難處之憂、又加一
節、不幸甚矣、目今事勢雖變、洪霙之行、亦不可
中止、使之斯速越江何如、
答曰、允、仍傳曰陳奏使處宥旨、三日內傳於義州、
此公事甚急、備邊司速爲分付、

啓曰、前判書韓汝溭户奴、呈狀于本司曰上典貿
弟韓汝泌、浮痛極重、新判書已爲差出、而其貿
子李徵祚方在瀋陽、徵祚、當爲交代、今當率来、
而前日入往時人馬、曾已出来、奴五馬五、依例
入送、公文成給云、韓汝泌交代後、則自當出来、
公文成給乎、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向化姜春堂已爲蘖去矣、其妻子及許接人
等原籍處、當爲下送、但其中有年老者有病脚
者、不可徒步而行、刷馬二匹題給、使之次々運
送宜當、分付該曹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婚媾一款、必有後日難處之患、而猶不敢拒
者、以自前受患爲悶者也、第念前日謝恩使、到
彼時、龍將提起許多條件、詰責備至、而此一款、
則不爲力言、只於陪從諸臣狀啓中、泛擧四條、
而其中縷々言及者、侍女一事而已、今見朴以
蘭狀啓、亦不及婚媾之語、無乃清朝欲待年長
而姑寬之者然、若然則不必輕爲提起、以貽難
處之患、中使羅業所持處女單子、姑[illegible]勿呈納、如或
問及於此、答曰可合處女、本國方爲盡心、聞見
隨後書送計料云々、而待朴蘭八来、更爲熟議
處置、似或無妨、群議皆如此、敢 啓、

答曰、依前定奪施行宜矣、

啓曰、臣等已知有今日久矣、從之則得罪於天下
後世、不從則不但東宮喫困、國已危亡隨其後、
國家存亡、彝倫斁敘、間不容髮、同知所以爲諜
執檄心醉者、政爲臣等謂也、待朴蘭八来、商議
以處似當、々初李時英之往也、輿論或已不備、
而及其赴任、姑無誤事之失、故不爲改適矣、而
閱闇任此前尤重、決非時英所能辦也、即爲遞
改、以柳琳擬差、一二日内發送宜當、林慶業之
罪固重矣、必欲拿鞫定罪者、臣等豈不知聖意
之所在、慶業之収拾龍灣、接應漢清、今不可言
而目下事勢、大異前日、代以新手、必有狼狽之
患、他日之悔、恐不可追、臣等所以爲極憂、前後
惓々申禀者、非有一毫營救之意也、林慶業用
以次律、或降資決杖、仍任以責後效、實合事宜、
有罪之人、再三請任、極知惶恐、而係是大段機
關、不得不更爲冒 禀、伏候 上裁、

答曰、從當面議處之、且朴蘭出来事、無識無謀甚
矣、卿等之意、以爲如何哉、

六月二十日

啓曰、工曹判書具宏、奴、呈狀于本司曰、上典子仁
垕、以質子、與妻子八往瀋陽、今見来書、仁垕夫
妻及奴婢幷七人、以染病一時臥痛、而無一人顧
見云、聞來慘惻、欲知死生、要送家奴、持藥物八
送、公文依例成給云、具宏情勢果爲切迫、奴二
馬二八送事、公文成給乎、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政院 啓辭傳曰允事傳敎矣臣等早朝來
在賓廳、相問義州軍官撥兒形止、則安州以北、
撥馬尤甚疲困、黃州官門站則原無撥馬、以儲
福站馬便行云、一如政院 啓辭、撥馬之設、專
爲傳急報、而疲困之馬、則容或有不爲善養而
往來役苦而然、至於無馬處、乃黃州官門、兵使
在不遠之地、不爲檢飭、以致無一匹立待、兵使
申景琥及黃州判官、並爲推考、而淸北撥馬之
尤甚疲困處一々摘奸、換以新馬之意、兩西監
司處、移文申飭何如、
答曰、允、
六月二十四日
備邊司郞廳以大臣意啓曰、臣等伏見昨日朝
報、綾城府院君具宏有降資之命、臣等竊以爲
不可方伯守令有罪降資者、固有前例、而至於
一品重臣、事體自別、在前未聞有以此律加之
者、具宏之罪、如不可赦、則自有當施之律、如其
出於無情、則恐不必創開新例、以失待重臣之
道、臣等愚妄之見如此、惶恐敢 啓、答曰、依律
則其才可惜、只贖、則罪罰太輕、故不得已降資
矣、
戊寅六月二十六日
啓曰、頃因諫院箚子、湖南添防舟師罷還事、本司
覆啓、而自上以徐議處置爲敎、係干待變重事



臣等不敢再請、以至于今矣、聞島主已往江戶
而潦雨旣降、秋節漸迫、南邊之虞已稍緩矣、湖
南添防、自有近例、非湖西比、則依例准防、固無
不可、而竊聞南方旱災甚酷、今月大雨不及於
蘆嶺以下、民間嗷々、除弊之政、不容少緩、且湖
南湖西、一時添防、而一罷一留、彼此相殊、湖南
之民、必以不均之謗、歸諸朝廷、此亦不可不慮
也、依前啓辭、許遣宜當、群意皆如此、敢此申
禀、 答曰、依啓、
司憲府啓曰、古之明君誼辟、成德圖治、莫不取
其無逸、不敢荒寧、況在危急存亡之秋、抱握氷
火之時、其可自暇自逸、使堂陛日遠、庶務日隳、
以致百隷怠官、中外解体哉、至於開筵講學、實
係君德成就、非有緝熙之功、豈望光明之效、今
日引接臣僚、如視朝聽事等事、皆廢而獨有經
筵、尙存舊意、而每致間斷、徒爲文具、寒暑停禀、
又成近事、其在平時、亦欠好學求道之誠、此誠
何時、而尙循常規、自陷暇逸之歸哉、昔者宋朝
講官朱熹以隻日寒暑停講爲非、上箚請講、古
之士大夫愛君、不以姑息之意、誠可尙也、臣等
聞上年夏月、亦不得停筵、而日月幾何、權輿未
勝、志怠氣餒、隨事發現、而可勝惜哉、雖以玉候
綏復、將攝有妨、臣等之意、竊以爲不然、六氣之
侵、皆由元氣之先疲、誠與賢士大夫、從容講論

又日近臣僚、咨詢治道、浹洽悅豫、洞達昭融、淸明在躬、志氣如神、則非但出治之本在此、輔養聖躬之功、亦必無大於此矣、設欄高於崇飾外儀、聖体易倦、起居有妨、擇一便殿、以爲朝夕淸燕之所、大臣僚臣、迭相引接、承旨史官、亦令出入無常、各隨職事、躬自稟決、以復祖宗朝舊事、以濟今日艱虞、此在殿下一轉移之間、請令廟堂一々稟旨施行、　答曰、依啓、

啓曰、本月十四日、司憲府啓辭、大臣侍臣引接等事、令廟堂稟旨施行事蒙允矣、此事中廢、且百餘年、必須大臣諸宰、會同一處、參酌古今事例、熟講稟處、而左議政臣崔鳴吉、因有身病、久未行公、啓下之事、尙未覆啓、日字遷延、極爲惶恐、敢啓、　答曰、知道、

啓曰、知事金時讓、目疾雖甚、其精神智慮、與前無異、而今方到京、當此國事危急之日、論議裨益、亦必不少、本司堂上差下、使之在家可否何如、　答曰、允、

啓曰、朝家用人之道、緩急輕重、各有所宜、而今日西邊直路守令、所關極重、非試可之地、竊見近日政目、不無可以變通者、鳳山郡守李尋興、秩高有履歷、實合守令之除拜、而未聞著々聲績、三和縣令李大根、再經守令、甚以善治見稱、嘉山郡守姜德聚、素以淸白著名、而未經守令之任、泰川縣監金仁、勤幹善治、見稱道內、本道監司、　啓請仍任、今若以李尋興・李大根相換、姜德聚・金仁相換、則似乎各得其職矣、且此後直路守令、必以曾有聲績者、擬望差下、雖有才智、勿用未試之人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政院啓曰、傳曰、洪寶處有旨、三日內傳于義州事下敎、而何以五日始傳乎、如是稽滯、承旨何無一言、郞事傳敎矣、陳奏使越江狀啓、至今不來、心功佐訴、令其狀啓、始知有旨稽傳之事、卽欲入啓請推、而未知當該賫去之人、方欲查出請罪矣、今承下敎、臣不敏之罪大矣、不勝惶恐之至、賫去人相考、則乃送于撥上者也、撥路之設、專爲星火傳節、而如是稽緩、至過兩日、誠極寒心、令備局查問三道監司撥將、從重科罪何如、

傳曰、依啓、

六月二十八日

啓曰、都事覆審事、已爲定奪　啓下矣、在前科擧時、鄕試則本道都事、與京試官、分左右道試取、而今者都事、旣有踏驗之事、則勢難仍行試官之任、而當此歲荒民困之日、科擧與覆審、又不可一時並擧、則科擧退定、方爲穩當、而覆審完擧、勢亦未易、深冬設科、事涉難便、大比之科、如有事故、則退行翌年之春、亦有前例、以明年正

月間擇日退定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諸道侍女以七月望前、准到京師事、已爲知
會矣、上来之後、即當裝送、而不可無領去之人、
令該曹、極擇伶俐官員、預爲差出、女人之行、必
具騎卜馬而後、可以無事達去、亦令整頓、以待
宜當、此外必有遠路當備之物、令戶曹商量措
處、一一裝送、俾無臨時狼狽之患亦宜、敢啓、
答曰、允、
六月二十九日
啓曰、侍女領去之人、以伶俐官員擇差事、入啓蒙
允矣、臣等、更爲商量、則清人視中使、頻與外人不
同、問安中使、時時徃来、女人之行、朝官率去、亦
未安、當以內侍府官、擇送宜當、伏候、
上裁、答曰、允、
六月三十日
啓曰、一行員役、自有定數、　啓下之後、不可加減、
而今見義州府尹李逵楗狀啓、則陳奏使洪竇、
以時任萬戶崔得男、不爲稟定、擅自加帶、極爲
不當、洪竇回来後推考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備邊司郎廳以大臣意啓曰、伏見領敦寧府事
李聖求劄子、劄內所陳、必有意見、而法者所以
濟衆、恐不可爲一二臣家、有所彼此取舍、臣等
愚見、已悉於前收議、

上裁何如、答曰、依議、
啓曰、忠清監司狀啓回啓內、有誤書處、故改付標
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戊寅七月初四日
堂上座目
領敦寧府事李聖求
左議政崔鳴吉
右議政申景禛
行判中樞府事金藎國 江華留守例兼
兼戶曹判書沈悅
行工曹判書具宏
知事金時讓
禮曹判書李顯英
綾川君具仁垕
兵曹判書李時白
吏曹判書南以恭
漢城判尹尹暉 有司
吏曹叅判李景奭 有司
大護軍全湜
大司憲李敬輿 有司
郎廳
掌樂正崔繼勳
兵曹正郎柳淰
前正郎金坰
副司果宋克賢
辛曘
都摠經歷尹起望

司宰主簿朴玏
司僕主簿成釴
副司果權大德
趙槫
武兼宣傳官洪瑾
副司果申謹

戊寅七月初四日
啓曰、平安兵使李時英、已爲遞差、西閫重任、不可
一日曠闕、而兵曹判書李時白、所患之疾、未及
快差、數日內勢難行公云、令亞官、今日政差出
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兵曹　啓曰、平安兵使有闕、依近例、令備邊司
議薦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初六日
啓曰、前見京畿水使羅德憲狀啓、戰兵船或新造
或改造改槊、已爲畢役云、故請遣文郎廳、試爲
看審矣、今見郎廳崔繼勳、摘奸成冊、新造戰船
一隻兵船三隻伺候船二隻、而各船一應器械、
皆出新備、戰船改槊一隻、防牌船改槊一隻、兵
船改造一隻、伺候船改造四隻、各樣器械軍物、
皆爲修補可用云、近來邊將閫帥、不無虛張之
弊、當初本司請遣郎廳者、蓋出於此、而今見郎
廳成冊、且聞郎廳口語、則前日狀啓之言、果似
不虛、敢啓、　答曰、知道、
啓曰、傳曰、國家設法、郎薦再避、并爲禁革、其所謂
公議、不必拘也、所謂再避、不可爲也、柳淰、有才
無咎、實爲可用、而沈東龜、敢以不當比之事、任
意攻斥、李景奭之惡其已甚、有何不可哉、申翊
亮所犯、不至緊急、所聞亦且不同、則姑爲持難、
更加詳察、乃是例事、此有何不可哉、金振避辭
誠爲過當、可謂非矣、然其不爲再避之罪、奚至
於罷職哉、且劄子所謂惟欲苟帶、遑々罔措等
語、甚爲無倫、不書避辭、直爲處置、亦爲可恠、惡
人不恭、而不擇己言、責人非例、而自作新規、可
乎、頃者新法講定之時、以從多爲主、則洪命一
尤無所失、而並欲斥去、此亦何意耶、大抵吏曹
郎官無恥者、碎首之物、朋比之惡、皆由此出、弟
是者、皆非人類也、今之玉堂、爲此不美之辭、以
起朝著不靖之端、其輕君上蔑國法甚矣、古人
所謂不塞不流、正謂此也、令廟堂參酌處置、以
警後人事傳敎矣、近因柳淰事、三司論議紛紜、
爻象不佳、臣等竊憂之、伏見　備忘記、事之是
非、罪之輕重、靡不洞察、臣等所見、亦何以異此、
大槩柳永慶七年當國、專權植黨、見非清議、固
然、於其時、綱紀粗立、朝野粗安、亦未聞有貽禍
士林之罪、而末梢顚沛、橫罹酷禍、人所共憐、故
反正之初、特爲蕩滌、復其官爵、人或有以復爵
爲過孚者、而惟其受禍最酷、故報施之道、不得
不然、假令柄用之久、終未免後議、不至於累及
曾孫、故柳淰之司馬壯元三司淸選、人無異議
則銓郎之擬、有何不可、藉曰揚歷未久、遽擬極
選、微欠愼重、而旣有盡出銓郎之敎、則其時事

勢、誠有不得不爾在前銓郎之擬、因有上教、未及遍詢外議、只與席上諸僚、相議擬望者、亦非一二、而年少之人、遍生疑訝、不從長官與諸僚之言、必行己見、此擬失倫、已涉不當、而其中一款語、極陳保合之不可、此則尤所未曉、搢紳輯睦、國家之福、特患不能保合、誠能、何善如之、而違背同隊、獨出意見、惟以壞了好意爲快、可謂黨之甚者也、因此輾轉、惹生多少波瀾、金振之避、太厲聲色、朴守文之避、又違近規、玉堂之非斥固也、而事涉新例、語多失中、憲長鎭定之論、斥以糢稜、諫長和平之擧、指謂非當、至於金振之被斥太甚、不敢再避者、有何大段所失、而加之以情外之謗至此哉、責人違例、而不覺其同歸一窠、可勝嘆哉、第念玉堂儒臣、一時被罪、無論當否、實駭聽聞、而發源濫觴、餘波滔天、馴致之勢然也、鍾自欲鳴、執莛而先之、其鳴也可禁乎、以此言之、則今日之事、恐不可專咎玉堂、且違例過當之失、彼此所同、則俱遞職名、兩解鬪停、方合鎭定之道、此後如有不體　聖意、更惹鬧端者、則別爲論罪、以懲後人、恐亦未晩、伏候
上裁、

答曰、輕君蔑法之罪、似不可遞職而止也、然議而不用、亦似未安、故今姑從之、且此事、權輿於沈東龜、則彼東龜、不可無罰、罷職不叙、

啓曰、平安兵使柳琳、素有疾病、且漢淸酬應、須有舌官、鍼醫藥醫漢譯淸譯各一員、題名給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且鍼醫給送、容或可矣、至於藥醫、則無乃太過乎、

啓曰、平安虞候爲任、此時尤重、而時任虞候李弘福、別無聲稱、似爲不合、李弘福遞差、其代令該曹極擇差出、催促發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七月初七日

啓曰、傳曰、褚賁子、柳後聖、去時入送云、而今見朴潢狀啓、有催促之語、何故耶、問啓事　傳敎矣前日柳後聖入往時、褚賁子七兩付送、而不足之數、隨得入送之意、幷爲言及、而其後又得二兩、追後入送矣、朴潢狀啓、有催促之語、臣等極爲恠訝、問於朴簹、則柳後聖果爲賫去、龍馬兩將處、即爲傳給云、朴潢此言、必指未准之數而言也、大槩元數十兩內、尙有一兩未准、兩南監司、又有所送、而無便未傳、今聞內局、將有藥材入送之事云、此人處因爲附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一二兩加送爲當矣、

啓曰、諸道侍女等、今將入往、本國地方、則以所到官官婢、猶可使令、而渡江之後、如洗水炊飯等役、不可委諸從馬之人、義州官婢二三名給送

至瀋陽卽爲出送似當敢啓 答曰依啓老妓一人亦爲擇定使之領去似可矣

啓曰侍女中族屬若有欲爲入往之人則許令入送似爲便當下三道則已無及矣兩西侍女中族屬願爲率去之人則使之入送到彼之後卽爲出來事兩西監司處知會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三道侍女亦必有率來族屬使之偕○仍爲率去可也

七月初七日

啓曰傳曰淸國送女數只八人似爲略少二名加送如何事傳敎矣 聖批果爲允當咸鏡平安道各有預差一人以此推移准十名入送事咸鏡平安監司處行移之意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前全昌君柳廷亮戶奴呈狀于本司曰上典女子贖還時未收銀子四百兩春初爲先備送無難捧納矣使臣回還時托稱品劣還爲出給前後未收二百五十兩彼人以他物貨代納云故不得已依其所求物件艱難措備陳奏使之行本司已令一時入送行到平山地卜重馬弱至於一匹致死至今淹滯中路與彼相約期限已過不無因此倍徵之患而因宰臣狀啓催促入送事 啓下已久事勢如此尙未輸送極爲悶慮後錄卜駄輕重參商前定四匹外一二匹加給後錄 丹木二百斤厚白紙六百卷白礬八十斤胡椒一百斤乾薑八十斤靑黍皮五十張水獺皮五十令豹皮六張云遠路之行口粮馬豆並爲載去四匹之馬果爲不足一匹加給使之趁卽入送俾無更催之患似當敢啓

答曰知道

武郞廳望 鄭嗣明有頃代前牧使辛曦

七月初十日

啓曰傳曰三田渡碑石畢造後報知淸國碑文書寫人當爲出送矣何至今無通報之事乎問啓事傳敎矣洪霙持去碑文草本製述人職姓名則從實書之篆隸書寫人則只書某官某而今洪霙言於淸朝曰篆隸正寫時當極擇善書人而時未及定云矣至於碑背蒙書人則必待洪霙出來碑製完定後方有通報請來之事故姑遲矣敢 啓

答曰知道傳曰洪霙所持去碑文排字入送乎

七月十一日

啓曰鐵山府使南斗柄與定平府使宣若海已爲相換矣南道防禦使當爲差下而南斗柄以堂下官勢難啓差宣若海爲人亦不合於鐵山府使姑仍定平而鐵山府使則更以有計慮可合人令該曹十分擇遣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傳曰云云事傳敎矣碑文字行高低一依淸

國所言、令寫字官、排字正寫、其上篆字、亦爲依
例書送、以爲稟定計矣、敢啓、
答曰、知道、
七月十二日
兵曹啓曰、因戶曹啓辭、本曹回啓判下、各司下
人價布、七月爲始、當依前例計給、而亂後政院、
玉堂、政府、中樞院、敦寧府、前導使令、姑令本曹、
給價雇立、所謂前導、乃皂隷之稱也、皂隷價則
非本曹所管、令後各司下人價布、則依戶曹啓
辭上下、而前導皂隷、則依前例、令戶曹題給、諸
上司奇別價布、一依亂前例計給、勿令續續劇
聞事、捧承傳施行何如、
啓曰、監司久任之言、初發於筵臣啓辭、自　上有
廟堂議處之命、而事係重大、臣等不敢輕易處
置、還延等待、以過半年、此非以筵臣之言爲不
可行、蓋以係于沿革重事、思之不可不深、講之
不可不熟故也、大抵我國監司所管州縣、多者
六七十、一年之內、巡歷未遍、而瓜限已滿、雖有
周召之才、其何以責其成效乎、是故自前治道
者、亦以此爲先、而　宣祖朝辛丑年間、亦嘗行
之於三南矣、總經二三方伯之後、緣所任非人、
三道監司不治之言、藉藉於一時、遂并與久任
之規而罷之、卽丁未年間也、不思擇人、歸罪於
久任、其時議者、無不竊歎、　聖上卽位之後、廟堂
之上、屢有此議、而未聞有建請行之者、實爲大
欠、今因筵臣之進言、復行　宣祖之良法者、豈非
治道之先務乎、竊念我八道監司內、兩界則原
有成規、京畿、江原道、郡縣無多、道里甚近、雖不
久任亦可、海西雖少、西關直路、其任之重、無異
平安道、三南及海西、并爲久任、一依兩界監司、
則其於軍民之政、必有着實之效、似聞海州公
州、皆以相避、在應遞中云、而全州府尹、亦未及
辭朝、如欲變通、此正其時、議者多言兵水使各
兼守令、以除收布之弊、而責其久任之效、亦爲
便當云、而莫重之事、一時擧行、亦涉難便、此則
不妨徐議、故先以監司久任爲請、以俟　睿裁、
答曰、此事、頃年議得、故皆以爲物力不足、難於挈
家而久任之時、亦無顯效云云、該邑物力、亦爲
察處、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只有判尹尹暉、凡回啓公事
專掌次知矣、今差北郊獻官、令該曹卽爲改差
宜當、敢啓、答曰、李景奭、旣已出仕、不必改差、
文郞廳望、姜栢年有頉代、前正郞金堈、
七月十四日
啓曰、前領議政李弘胄不幸卒逝、其質子安邦、方
在瀋陽、質子奔哭、曾有前例、令番宣傳官入徃
時、以此事意、移文何如、
答曰、允、

啓曰、洪霽先聲得失間、似當從近出來、而撥傳留滯、恐難即聞、令本道監兵使、分付義州以南一路各官、別立能走馬一匹、官門立待、先聲出來、別定軍官、星火飛傳宜當、平安黃海監兵使處、並爲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前昇平府院君金瑬戶奴、呈狀于本司曰、上典孽孫男贖還未收之價五百兩、令自備局、八啓催促、俾及於朴叅判行次、事勢急迫、計無所出、放賣家舍、隨所備入送計料、而遠路輸致、事勢極難、淺錄物件、相考奴子三名馬三馱、依例入啓、公文成給云云、後錄則銀子三百兩、川椒皮一百斤、白紙五百卷、粉五十斤、川椒實三斗、乾薑九十斤、海蔘二十斤也、宰臣朴潢子幼學朴世柱呈狀曰、以病父相見事、本月十六日、將爲發程、所騎馬一匹、卜馬二匹、奴子三名率去、無弊越送事、平安監司及義州府尹處、移文成給云云、並爲移文成給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云云事傳教矣、　宣廟朝三南監司久任時、全羅道則全州、忠清道則公州、慶尚道則大丘、減其守令、只設判官、其時事例、俱可遵行、但大丘爲邑、視兩道稍劣、而問諸曾經方伯之人、則邑力猶足成形云、黃海道、前無久任之例、而營中使喚器具、最爲周足、尤無不足之患、至於有效與否、只在得人與不得人、苟得其人而處之久於其任、則豈有不得見效之理、頃年議得、未知所見如何、而以今日臣等愚見及本司諸宰之意言之、則大略如上所陳、伏惟　上裁、

答曰、如此亟年、貽弊不可、徐議處置、

七月十五日

啓曰、東宮陪從宰臣朴潢病代、以他可合人差送事、已爲　允下矣、令該曹以從二品以上、極擇差下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侍女入送時、不可無文書、令承文院、與洛入送宜當、且聞內官白大珪前期發去云、此侍女則本司郎廳一員、帶去交付平壤、自平壤至義州、則本道差使員、定送之意、移文本道、亦當四道侍女名及年歲別紙書　啓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全羅道康津官婢壯丹年二十一、
江原道襄陽妓九節年二十三、
慶尚道昌原妓永介年二十一、
忠清道清州寺婢莫春年十六、

啓曰、巡檢使任絖、言於臣等曰、康津海南、在兩營之間、且與濟州接境、往來之船、皆於此取路、民情必欲得文官守令云、任絖目見其弊、似非孟浪之言、康津則已送文官、而海南縣監趙廷立乃是武官、除授未久、未及辭朝、令該曹改差、文

官中另為擇遣宜當趙廷立、山城有功之人、無
故作散、亦涉究悶、他邑守令、待闕除授似當、敢
啓、答曰、沿海守令、皆以文官差送不可矣
政院啓曰、以備邊司慶尚監司狀啓粘目、傳曰
此狀啓中倭粮炭軍、似非七百名、承旨察啓事
傳教矣、伏見元狀啓中二十一名、庚午年倭粮
炭分屬之下、七百二十七名之語、當屬下文、而
回啓則以屬上文為辭、似為未察、令本司更為
回啓事、啓字已踏下、何以為之、敢稟、
答曰、使之改措語可也
啓曰、云云事傳教矣、臣等因傳教更見狀啓、當初
回啓之謬、極為惶恐、改付標以入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啓曰、當日點視各道所送侍女、慶尚道則紫東甚
孱、而姿貌頗劣、全羅道則才貌最優、而資給甚
薄、兩道監司俱不無所失、而李景曾不為擇送
之失、似為尤重、且忠清道所送侍女三女中、二
女俱可、若以此為嶺南之代、則似無未盡、而八
道之中、獨無嶺南所送、亦或未安、故不得已以
當身空送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且李景曾所失尤重、則無罰可乎、
七月十六日
啓曰、坡州牧使權濤、家在慶尚道丹城地、肅川府
使趙淺亮、以全羅前兵使、時未交代、不但官事

久曠、年分踏驗必致踈漏、甚為可慮、并改差以
在京無故人差出下送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十七日
啓曰、侍女許聞之中、兩界侍女未得書填、當該寫
字官、給馬下送于平安道、監司處兩界侍女擇
定後、使之填送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政府有合坐之事、而無郎廳、不得為之、司錄
備邊司郎廳、以大臣意
盧尚賢依近例謝前出仕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以本司草記兩南所送侍女事　答曰、知道
且李景曾所失尤重、則無罰可乎事　傳教矣、
本司之意、政亦如此、而推考則太輕、罷職則因
此事抵罷、有煩所聞、故不敢擅斷、只以所失尤
重為啓、以候　睿處矣、今承　聖教、不勝惶恐、
慶尚監司李景曾、從重推考、全羅前監司元斗
杓、亦推考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十八日
啓曰、國家經費西路接濟、皆出於三南物力、而不
幸旱災偏酷於南方、明年西粮勢難入送、而兩
西則聞有稍稔之望、本道支用、勢須取資本道、
今年覆審、所係甚重、而黃海都事姜允亨、彈壓
不廷、平安都事田闢、家在本道、并改差、令該曹
另為擇差下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侍女領去出使、武郎廳尹起望、平壤交付
啓曰、慶尚道女人容色不美、而勢不得已充數之意、
前已八啓矣、更竊思之、三道女人、僅足備數、俱
無可取、已爲未安、而此女則貌醜尤甚、恐不無
因此生怒之患、欲爲黜退、則日期已迫、未及周
旋、大槩應送都數十口內、黃海道一口、平安道
咸鏡道各三口、分定、并此四女爲十一口、則元
數之外、其一爲剩數矣、中使到平壤與監司詳
加點視後、此女則仍爲退送、其所持資裝、出於
官給、一々移給應往之人、而西北女人中、如有
不合者、便送官妓生可合者、亦可臨時擇送、此
意預爲移文知會何如　答曰、八道中嶺南關
而不送、似爲不可、更議處置、
啓曰、春秋水操時、巡檢使例爲下去事、曾有榻前
傳教矣、今秋水操、定於八月旬後之意、統制使
移報於巡檢使云、而巡檢使任統巡歷未久、三
南旱災又甚、巡檢之行、恐非其時、令姑停行、後
日別有巡歷檢飭之事、然後、八啓下去、方爲穩
當、敢啓　答曰、依啓、
十九日
啓曰、以本司嶺南妓生草記、答曰、八道中嶺南
關而不送、似爲不可、更議處置事、傳教矣、臣等、
亦有此慮、而本司諸宰所言、亦似有理、故敢爲

仰稟矣　聖教如此、依前定奪施行、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戶曹啓曰、今日十九日朝講時、左承旨朴明榑
所啓、慶尚道州縣甚多、都事時未肅拜、事目亦
未及分付、踏審始作、如至八月旬後、事目中雖
有都事由枉路詳踏之槩、而都事雖由直路行
六十八官踏審之際、必至二朔餘、恐有終末雪
深之患、況由枉路僻村乎、必分左右道各遣官
踏審、庶可着實矣　上曰、不無所見、令該曹議
處事、傳教矣、慶尚道幅員甚廣、道里甚遠、非
但一人、勢難遍巡、今年踏驗、關係甚重、必須詳
細覆審、然後可無疎漏之患、僻邑深村、無處不
到、則有非數三箇月所可完畢、臣等亦有分左
右踏審之意、而別出京官事體重難、故不敢建
請矣、今者道臣所啓如此、所當依此施行、但加
出都事一員、左右兩道、皆以都事踏驗乎、係京
試官例、左右道中一道、令都事踏驗、一道別遣
敬差官踏驗乎、事係新規、臣曹不敢擅便、令廟
堂議處何如　傳曰、依啓
七月二十日
啓曰、清譯金景信安大奇、方在瀋陽、金命吉又將
入往、此三人冬衣、當爲持去、而無路運往、爲悶
云、刷馬一匹題給、使之輸往、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侍女蕟送吉日、令日官推擇、則令七月二十七日午時爲吉云、前頭太遠、使之更擇、則此日之外、更無平吉云、不得已以此日蕟送矣、敢啓、
答曰、明日蕟送可也、

啓曰、江原道侍女、襄陽九郞呈狀于本司曰、今以侍女、入往他國、當初傳敎內、父母免賤事下敎云、父母則年皆七十餘歲、曾已老除、同生男女并五名、俱爲官役、同姓娚一人則今番一時隨去、同生中一人、願爲免役、得使年老父母、有所依賴云云、其父母則旣已老除、其同生娚一人、已身免役似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以本司尹得說上疏覆啓粘目、傳曰限今年給陳一事、災傷事目中、已爲磨鍊、不必又令成冊、且末端勿爲擧行一款、以姑勿擧行書塡、宜當、此意言于該曹事傳敎矣、本司回啓、未有判付、而直下該曹似違常規、故以傳敎之意、改付標以入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付標差誤、故改付以下矣、

啓曰、戶曹啓辭、慶尙道幅員甚廣、都事一員、勢難遍巡、或加出都事一員、或別遣敬差官、令廟堂議處事、傳曰依啓矣、加出都事、事体未安、左道敬差官、差出下送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七月二十一日

啓曰、各道都事極擇差出、意非偶然、必須趁早馳赴、踏驗之事、可免失時之患、新除都事中在外者、令該曹移文催促、其在京者、亦令於數日內蕟送宜當、但聞近緣臺官未備、都事中有謝恩已久、而尙未署經、因此遲滯者云、事甚可慮、署經雖是典、其實不過文具、今此新除都事、皆出於極擇、有何門地之可拘、而近來臺閣未有備員之日、不欲署經、則恐無發行之期、羅格除署以重踏驗之任、恐亦無妨、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領敎寧李聖求戶奴世長呈狀于本司曰上典子贖還価未收銀子、及彼人所求雜物、并二馱、已爲措備、而入送無路、遲滯至此、屢被催督、今此朴籓入往時、當爲入送、公文成給云、依願成給似當、敢啓、　答曰知道、

啓曰、全羅道侍女康津官婢壯丹、今日呈狀于本司曰、父母免賤事、傳敎丁寧、而父已身死、母已年老、有一同生娚名芍藥者、年纔十餘歲、方服官役、此人願爲免賤云、芍藥已身免役似當、敢啓、
答曰、依啓、

政院啓曰、二十二日大臣引見時、左相所啓、淸國所送侍女、唯忠淸監司、盡心擧行、且送預差云、他道則不送預差矣、　上曰、當初分付時、不及預差並送云耳、左相曰、當初預差並送、亦之

知矣、上曰、承旨出去、考見當初公事事傳教
矣、臣即取見備局公事、則去丁卯十二月初八日、
刑曹判書李慶全、與大臣相議、京畿則被兵尤
甚、以七道及京中八人定奪、而臨時疾病事故、
亦未預料、其中兩界各一人、加數書啓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京中亦爲一二人加抄可也、當
初備局分付之意如此、敢　啓、　傳曰、知道、
又所啓署經事、不可變通、至於翰林、曾爲署經
者、既連復出、又爲署經、爲守令者、雖是曾經之
人、每每署經、恐不當如是也、大槩署經者、欲觀
其門地之如何、一番署經足矣、何必至再至三
乎、右相曰、今之越署經、非但以門地、或觀其人
一時處事而爲之矣、左相曰署經、所以觀其門
地、有罪過則直爲論劾可矣、
上曰、署經若有弊而無益、則只一番爲之可也、退
而從容思之、處之爲當、
七月二十四日
啓曰、傳曰此狀啓中、別無國家有事之語、何如是
泛然回啓耶、事傳教矣、充軍之人、非國家有事
時則、軍官別將、不可許帶、故柳琳狀啓、如是回
啓矣、今承聖教、果似未穩、此一款、付標以入之
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故青山守子畏人時亨呈狀內、小的以成宗
大王第十二子雲川君奉祀嫡長孫、不幸江都

之變、遭偏母及妻與子婦之喪、赤手未葬、而今
聞亡子元楨、獨子夢賜年九歲、被擄生存、不得
已放賣宗家、以備若干銀子、欲隨朴簹行次贖
還、而今聞贖還事目、只許於節使之行、已飢已
病稚弱之孫、若值冬寒、則必無保全之理、此孫
若死、則親王子不遷之位、及祖先香火、將至廢
絕、極爲悶迫云云、事目已定、令難挽改、而前有宗
室子孫、以官銀贖還之教、宗室子孫、與凡人不
同、不可膠守常規、敢此仰　稟、　答曰、依願施
行、
啓曰、伏見洪霙狀啓、似不至大段觸忤、而此後善
處之策、尤有所難、不可率易處之、博採群意、爛
熟思量、從長回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全羅監司尹墀、患癰未差、添得痢疾、症勢甚
重、旬日之內、勢難登程云、若是常時、則待差發
送、固爲無妨、而本道踏驗之事、乃許多生民性
命所關、而須待監司下去後、方可辦令分付、則
赴任之急、一日爲急、尹墀病勢如此、勢難等待
尹墀改差、其代急速差出、數日內催促發送爲
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辛啓榮素有脚病、行步蹣跚之狀、臣等所常
見、而猶能勉強供職、故頃日陪從宰臣擬望時、
臣等與該曹堂上同參備擬矣、今聞啓榮脚病

近來益重膝蓋浮腫如覆盃鍾鍼出黃水一椀
許而腫勢不衰醫者疑爲鶴膝風云、實病如此、
勢難遠行辛啓榮改差、以他人差出、發送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七月二十五日
啓曰、全羅道踏驗之事、一日爲急、而該曹事目、分
布措揮、專在監司、新監司具鳳瑞、依上年閔聖
徽例、使之直爲赴任行公、而諭教書節鉞、則自
京差人下送宜當、此意具鳳瑞處、下諭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陳奏使差送事已爲允下矣、上副使、令該曹
極擇差出、奏文亦令承文院、從速撰出而發行
日期以閏月旬間、令日官推擇之意、敢啓、
答曰、依啓、此事實係存亡、上使非左相、則不可矣、
啓曰、聖節兼冬至使、當於九月望間發送、令該曹
預爲差出宜當、敢啓、
答曰、太早矣、
吏曹啓曰東萊府使春間當遞而因傳教姑爲
仍任矣、秋節已屆、似當改遞、其代令廟堂擬差
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辛啓榮之代、反覆思量、未得可合之人、獨前
右尹呂爾徵、似爲相當、而方在罷職中、自下不
敢擅便、敢稟、

答曰、他可合人、思得可也、
啓曰、即見政目、谷山郡守金體乾、移差慶尙水營
虞候、固是該曹愼簡之意、但當此年分方急之
時、移易守令、極爲重難、虞候可合、豈無他人、金
體乾仍授本任、似爲得宜、敢啓、
答曰、道路不遠、新除之人、催促下送可也、
武郎廳望、前正李晦、
啓曰、二十二日引見、左議政崔鳴吉、所啓、署經事
不可不變通、如翰林曾爲署經者、既遞復入、又
爲署經、守令、雖是曾經之人、每每署經、京官因
此多致曠職、守令因此多致久滯、而守令署經
之債、責出民間、尤爲有弊、署經者、欲觀其門地
一番足矣、何必至於再三乎、　上曰、署經若有
弊而無益、則只初度一番爲之可也、退而從容
議處、爲當事傳教矣、臣等、考大典、議政府以
下若干衙門及都事守令、幷署經云、而別無再
入者、亦爲署經之語、以事理推之、實非再署之
意、如藝文館官員、自檢閱而陞待教奉教、弘文
館官員、自正字而陞修撰校理、次次陞遷、每每
署經、則必是不考法文、沿襲謬例而然也、
聖教所謂只初度一番爲之者、實爲允當、自今以
後、京外官員、應爲署經者、初入則依法署經、曾
經則勿令再署、以爲定式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二十六日

今月二十六日大臣備局堂上引見右相所啓近來六鎭之事極爲寒心上年失農亂後民生幾盡餓死況今年有甚於去年孑遺殘民飢寒到骨不能掩體將至於殆無餘類云此地若無人民則更無入送他道之民而將爲空棄之地臣聞兵曹餘丁布五六十同遺在云六鎭及三甲等地各分送十餘同繼以木花入送使之分給俾無凍死之患何如 上曰啓辭甚當依爲之

秘密郎廳朴玏有頃代李晦

七月二十八日

啓曰兩西軍兵署已停當知會矣師行則粮必從之亦不可不預爲料處該曹已下三道西餉運送關西者厥數猶足可用而只患運送爲難令該曹通議餉臣作速處置而窮考西路軍器之數此亦足用詳加點閱分授軍兵宜當平安監兵使處一体知委之意敢啓

答曰依啓且海西軍兵泛然調發則一道必盡騷擾關西接境若干邑軍兵抄定如何

啓曰以本司軍兵草記答曰云云事 傳教矣

聖慮極爲允當但海西郡邑無多只發接境之地則恐無以充數試令本道監兵使遵依 聖教參酌處置俾無騷屑之患事別爲移會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二十九日

啓曰傳曰內官羅業入去時侍女之數以八名定奪云此意言于備局事傳教矣聞侍女與中使相遇於鳳山云今已到平壤十人裝束臨發而還除其二則去者八人必曰懷憾不無到彼相引之慮今聞聖徽參酌可減則減之不可減則仍送無妨但前去咨文內以十名書送矣令槐院改書下送宜當敢啓 答曰允

上將望漢城府右尹任統

副將望平安道兵馬節度使柳琳

戊寅八月朔座目
領敦寧府事李聖求
領議政　崔鳴吉
左議政　申景禛
右議政　沈悅
行判中樞府事金藎國
行工曹判書　具宏
知事　金時讓
禮曹判書　姜碩期
綾川君　具仁垕
兵曹判書　李時白
吏曹判書　南以恭
漢城判尹　尹暉
吏曹參判　李景奭
大司諫　金湜
吏曹參議　鄭太和
郎廳
兵曹正郎　金振
副司果　金垌
李時楳
副司直　宋克賢
副司果　辛𣝔
副司直　李畮
都摠經歷　尹起莘

司僕主簿　成鉽
副司果　權大德
趙博
武兼宣傳官　洪瑾
副司果　申瑾

八月初一日
啓曰、女色偏在西北、今日所恃專在於此、而卽見
中使狀啓、三道所送、無一可合、事甚可駭、官婢
中表表著名者、人所共知、今無一口在其中、其
不有國事、苟且充數之狀、於此著矣、三道監司、
并從重推考、所謂安岳侍女、若有不合、則以他
有名者急急題名入送、而咸鏡道、則遠莫之及、
不得已以平安道女子、改擇以送、而依昨日行
會、只送八名宜當、此意兩西監司處、撥上移文
之意敢啓、
答曰、依啓、
八月初二日
啓曰、刑曹啓目、朴惟、吉等獄事、令廟堂議處事入
啓蒙　允矣、自前國有疑獄、議大臣處置者、或
有之矣、而廟堂之奪、事涉異常、令該曹、參考前
例處之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文郞廳崔繼勳臺諫代、前佐郞金地南、
啓曰、初二日守令引見時、吉州牧使崔有海所啓、
北方本無箭竹、如以水路、運送于原山倉、則可
以分送邊方武士、試才時亦可以分給云、　上
曰、其言是也、令該曹依施事　傳教矣、觀崔有
海啓辭、則以南方箭竹水路運送、卸下於原山
倉、仍欲分送邊方之意、而卽令水路運送、勢似
難便、姑以本司所在箭竹二千箇、催得回馬、輸
到原山、使之取用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寅八月初五日
啓曰、傳曰令番使臣、贖還人率往事、問啓事傳教
矣、節使行外、其他使臣之行、勿許帶去事、已爲
定奪、令次使行願欲入往來呈本司者甚多、而
不敢擅許矣、敢啓、　答曰、許送可也
啓曰、嶺南所送向化六名、今當入送、令該曹、別定
宣傳官、使之押送宜當、六名之外、兒胡一名、本
鍾城人、原非向化云、此兒根脚、移文鍾城、得其
實狀後處置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此類忩後發送似當矣、
今八月初一日　請對時、右相所啓、奏文末端一
款、全改何如、
上曰、於予意亦似有害無益、退與左相相議處之
可也、
八月初六日
啓曰、平安都事吳翽、謝恩已久、而本道人馬、未及
上來、以此不得辭朝云、年分已迫、事甚可慮、破
格給馬、使之卽爲發程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李敬輿、受由下去、久未還朝、
姑爲改差、其代以吏曹參議鄭太和差下、依李
植例副提調稱號使之察任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八月初七日 傳曰侍女勿減公事、擲上下送耶問 啓事 傳教矣、其公事、昨日已為擲上下送矣、敢 啓、答曰知道。

八月初八日

啓曰、伏見柳琳狀 啓、安州募軍上年流散者、四百餘戶、而其餘存者、將不得保云、此輩元非土著、其所賴而資生者、本道防軍與赴西軍也、今既無之、則其相繼潰散、勢所難免、令本道監司另為詳察存撫之策、 啓聞施行、俾不至於盡散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八月初九日

啓曰、陳奏使賫來碑樣、極為過大、第令工曹召匠計之、為當、英馬書送走回人十四口、推尋之難、無異捕風、今此使臣之往、姑以時方查覈為答、隨後處之無妨、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姜春堂妻及子二名女一名婿一名、朴所沙里子一名、自忠清道、已為上來、向化押去宣傳官處、當一體押送、而其婿則明是我國之人、雖係春堂之婿、不為人送之意、承文院咨文撰出時、并及之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浣志祥物貨屢次查問、終無現出之處、而上年清人撤回之後、有漢人物貨、留置安州者、既不知為何人物貨、則年久之後、亦歸無用、無寧送于清國、以示不諱之狀、以此意措辭為咨、順付後便無妨、敢 啓

答曰、送之似為未妥矣

啓曰、資裝木一千同、自京下送事、昨已定奪 允下矣、兵曹封不動四百同內除出三百同、餘丁木六十同沒數用之、司僕寺亦出三十同、其餘自戶曹備送、而七百餘同之木、必不得一時措辦、全羅道所留貿斗木、賑恤廳所藏之木、亦可推移取用、且兵曹步木實合歲幣之用、此則令戶曹、搜送無方、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 傳曰白大珪處、曾以擲上下送侍女公事矣、今見大珪狀啓、則其公事未及見之、未知其故、某日某時擲上授送乎、問啓事 傳教矣、因閱聖徹及白大珪等狀啓、今月初六日、本司以侍女十名仍為率去事回 啓、同日申時、元公事 啓下、即時擲上馳速、又因 傳教、此公事初七日初昏、更為成送、以日字考之、則初六日、安州勢不及達去矣、敢 啓、 答曰、

八月十一日

啓曰、諫院啓辭、平安兵使贖還及椵島相換人等不責准價、只徵三兩之銀、國家矜恤之恵大矣、

渠等雖甚愚迷、亦豈不感激備納乎、應納之數
幾盡徵捧、而若干未納者、皆是無根着丐乞、或
誤錄名字居住、無憑可尋之類、該府只據虛名、
偏責於坊民、其間弊端不一而足、所徵些少、貽
弊甚多、不可無變通之道、請令備局參酌善處、
答
曰、依啓事傳敎矣、公贖人處捧銀、令本司有司堂上
一員、專管爲之、都數二千三百餘名內、已捧之
數二千八百餘兩、柳琳朴𤄃前後賫去外、餘存
六百九兩、而其未捧者、尙有九百七十餘名、其
中或有不知去處而偏及隣人者、或有當身雖
存而孤子無依、不能備納者、或有身死者、或有
誤錄邑名者、大率不過如此、若欲按名徵納則
貽弊不小、依臺諫啓辭、並爲蕩滌、而其遺存在
銀六百九兩、分送兩西、以爲銅鍋旗幟等雜物
措備之資、似爲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八月十二日
啓曰、伏見白大䞇狀啓、侍女一人、脅腹痛極重、一
人耳痛項浮、又一人疔腫方發云、令醫司相當
藥物、撥上下送、而平壤自有解鍼人、亦令本道
監司、撥上起送、盡心救護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伏見館學儒生金匡等上疏、其所陳之意、實
出愛君之心、大槩今日之事、誠有萬分不得已
者、要觀其後日所歸宿如何耳、今姑置之宜當
敢啓、　答曰、知道、
啓曰、前頭節使該曹令當差出、而非但秩高之中
可合者絶少、通政嘉善人員亦爲之少、若依懐
恩君例、以宗室駙馬交差則王室至親、乃淸人
之所素重、而亦可無乏少之歎、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姜春堂子希男及春堂女子、將爲押送、而其
妻愛春、本平澤居人、其父李得良亦係良人、明
非向化子孫、春堂女夫李景亦坡州人、　恭陵
守護軍、對答隣在春堂女、交嫁居生、而其父李
永文、　恭陵守護軍、其祖李於叱同、及其外祖
嚴甘孫、八屬於定虜衛、亦非向化子枝矣、承文
院咨文撰出時、具此曲折、以明原係我國人之
意、以杜他日請刷之患宜當、敢啓、　答曰、允、
十三日
啓曰、戶曹啓辭、臣等伏見備局啓辭、贖還価銀六
百兩、送于平安道、以爲軍兵銅鍋旗幟之用矣
臣等取考管餉物貨成冊、則銀子二萬七千餘
兩、各色緞紬二萬二千九百餘疋見存、而靑布
木綿等物、不在此數、成冊之後、雖有用下之物
大畧銀數、亦不下萬數矣、目今三南大無、明年
田稅作木、似無准捧之勢、倭物銅鐵、自前取而補用
者、盡爲各道火砲之用、無一斤取用、今者又有

資裝木下送之事該曹經費則有加於前而應入之物則漸至減削前頭調度百計無策將欲啓請取資管餉物貨矣今有贖還價銀下送之舉此銀子留置本曹以為他日不時之用銅錫旗幟則雖以管餉所在之物措備綽有餘裕矣令備局察此臣曹悶迫之勢更為議處何如 答曰依啓事 傳教矣本道既有管餉銀則此銀留置本曹姑為無妨依啓辭施行何如 答曰允

同日

啓曰侍講院翊衛司官員差送事急即令吏兵曹口傳差出何如 答曰允

啓曰林慶業既蒙赦罪之命而方將為國奔走不可無職名令該曹叙用付職而倉卒遠行必有行具難辦之患令本道監司從優覔給為當敢 啓答曰允

八月十三日

啓曰在京武臣中可合上將者未易得之李時英與柳琳雖曰等夷而秩在柳琳之上以此人差為上將數日內催促發送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東宮隨行武士六七人軍牢十五名行需載持馬四十疋入送事陪從宰臣已為移文本道云依移文急速備送之意本道監司處另為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前見平安監司狀啓以銅錫旗幟等物難辦為憂此則以管餉物貨參酌措備而黃海道亦為量宜分給宜當此意行移何如 答曰允

啓曰林慶業赦罪起復之請既已蒙允誠為多幸但不可無稱號仍前所帶称以防禦使清北已抄之兵屬之慶業為先屯駐義州而慶業先率義州軍官若干名馳往瀋陽必及於二十三日之限備陳本國發兵之狀及上將姓名且曰國王以俺與李時英秩在柳琳之上而素為西民所係心故差李時英為上將柳琳為次將俺則欲令留駐平安道以備他患而亦未知大國之意如何先到之兵今方屯駐義州而令俺為先入來以聽大國分付云云仍陳粮馬難辦之狀如前啓辭所辭所陳而酬酢之際觀清朝氣色善為應變使東宮得免西行國家得免生事者乃今日慶業之責以此意別為下諭何如

答曰如是措語似為無據未知如何

啓曰昨夜本司啓辭云云答曰如是措語似為無據未知如何事傳教矣臣等因傳教更思之措語果似未穩且前例防禦使應在兵使之上則此請亦未安而至於前營將之名則称號太卑恐無以取重清國且前營將業已守令為之今不可疊授臣等之意不如称之以助防將而清

北已抄之兵、屬之慶業、爲先調入義州、而慶業則依昨日啓請、帶軍官若干、必及二十三日、馳往瀋陽言曰、先抄之兵、已到義州、而不敢擅自渡江、俺爲親稟師期而來云云、仍言粮馬難辦之狀、如年啓辭所陳之意、方似周詳、敢啓。

答曰、前啓乃是先鋒故、欲示先鋒及期入往之意也、且林慶業、負罪從軍、其任宜卑、而不宜高也、雖然　啓辭如此、依爲之。

啓曰、前日本司啓辭、欲以義州裹軍、先輸粮餉于鳳凰城、而未得蒙允矣、事勢如此、一石之輸、所係亦重、而因此足以示我發兵之狀、依前啓辭、知委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伏見陪從宰臣狀啓、彼中事機甚重、使臣與朴簪之行、俱不可緩、倍道馳往事、撥上行會宜當、敢啓。　答曰、允。

啓曰、臣等聞內官羅業有西往之命、謂可及於二十三日之限、稍有周旋解怒之望、而今聞其行定於念間云、若然則往亦無益、臣等之意、羅業令明日內發送、東宮所送衣裝措備後、他內官發送、恐亦無妨、然求其入往之捷而得力之多、則無如林慶業、茲敢設爲兩端、以俟　裁處、事急不免疾聲、惶恐敢啓。

答曰、羅業雖即入往、似無周旋之地、林慶業差前營將依前啓辭、先爲入送、則或不無解怒之理矣、

啓曰、傳曰念後應送向化、及義州所在漢人、令番內官入往時、欲爲入送、言于備局咨文成送、且向化先爲發送于義州、以待內官行到、同往可矣事傳教矣、內官之行、一日爲急、而向化發送義州之際、自然遲滯、恐不可等待、臣等之意、今此內官、則只持走回人、押去咨文、星夜馳往、向化則依前定奪、宣傳官、以明日押領發送、似爲宜當、敢啓。

答曰、啓辭甚當、漢人向化、並念後發送。

啓曰、資裝木、自該曹下送者、經歷海路、遲速難期、管餉所儲青布多至五萬餘疋、以此先爲量宜分給、以爲行具、而京中所送之木、計充其數、似合便宜、以此意平安黃海監司處、移文行會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今此運粮之舉、萬分悶迫、使臣所持咨文雖有量宜賜濟之請、而其行已遲、其得請難必、中使及林慶業之往、備陳此狀、如其終不可免、則請於鳳凰城、竭力輸置、而自此以西、則清朝方便運給、此若不許、則又請以貨物充其雇價、如或蒙許、則其幸亦多、敢啓。　答曰、依啓。

八月十四日

啓曰、林慶業到清國言清北軍兵先到義州之意、而軍兵未及到、則必有相違之患、事甚可慮、清

北先抄之兵、急送于義州之意、監兵使處、另為
行會宜當、敢啓、答曰、允、
啓曰、傳曰國事至此、而廟堂猶懷怠慢之心耶、林
慶業八送之事、似涉緊急、而至今不為議啓、此
何故耶、問啓事傳教矣、昨日防禦使啓請之批、
夜深方下、而不無更為停當之事、故將前營將
稱號公事、及其他啓罪、起復等公事、為先別定
禁軍、待開門撥上下送、使之趁速治裝、以待後
命、而回啓則會坐之後、方始更議以啓矣、今承
下教、不勝惶恐、敢啓、答曰、知道、令後早會
為可
啓曰、昨見陪從宰臣狀啓、師期已定於二十五日
云、本國恐未免後至之責、極為可慮、海西軍兵
則調入安州、平安道軍兵則調入義州定州等
處、更觀事機、若其緊急、則不待取稟、連續前進、
而若或違誤、致令生事、則難免軍律、此意兩西
監兵使處、移文知委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且奠重之事、只送一張行文、不可矣、
啓曰、云云事傳教矣、聖教極為允當、別遣宣
傳官、下諭何如、答曰、允、
啓曰、申得淵林墰等、不意將作遠行、寒節迫近、冬
衣諸具、勢難猝備、令該曹、量宜題給宜當、敢
啓、答曰、允、
政院啓曰、昨見宰臣狀啓、則玄述先、方在平壤



云、令為翊衛司官員、令該曹官教下送、資裝亦
為依例題給、撥上行會、使之直為入往宜當、敢
啓、傳曰允、又啓曰林慶業處下諭事、昨日備
局入啓、未得蒙允、令又再啓允下、而前後啓請
之語、微有不同、故略為刪去、書入單子、而一邊
通于備局、使之具由行會之意、敢啓、傳曰、
知道、
啓曰、林慶業既已發送、則陳奏使之行、還似有弊
而無益、本司羣意、皆欲召還、而奏文方物、則付
諸節使之行為當云、敢稟、
答曰、知道、此行元是文具、群意是矣、
啓曰、宗室士夫納馬事、已為蒙允矣、監兵水使等
處、一躰知委、而守令中不能備納者、勿為挨出、
僉萬中自願上納者、亦勿推之、本司堂上、親監
捧納、毛色着標、令司僕寺喂養、而滿五六匹、則
鱗次入送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八月十三日
啓曰、伏見宰臣狀啓、今日事勢、萬分悶迫、二十三
日之期、飛走莫及、到此地頭、誠不知所以為計、
大槩洪洪霆發去之後、本國只待准請而及聞
未得准請之後、始為星火抄兵、而發民為兵、勢
固未易調集、而資裝器械載持之際、每十人并
卜馬三匹、合計壹千五百餘匹、通計五千人、兩

月糧則四千石、并馬夫馬料計之、則厥數倍之、其應入卜馬、必不許五千餘匹、以本國物力、萬無辦出之路、爲今之計、唯有先送將領一員、及於二十三日之期、以示發兵之兆、而諸軍鱗次入送、則或可少緩皇帝之怒、而求其辦此事者、則獨有林慶業一人、慶業時在罪籍、而國事危急至此、常規恐不可拘、若蒙赦罪起復、令率義州民願從若干名、星夜馳往、陳本國發兵之由、及前項馬匹難辦事狀、而兵使亦爲相繼前進、駐劄義州、以待清國處置、恐合機宜、且當初差上將時、朴簹極言文將之不可、而武將中未有名出柳琳右者、不得已以任統、啓下矣、今者事機甚急、戎馬驅馳之役、恐難責於此人、武將中可合人、更爲議定、數日內發送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今日所患、專在馬匹之難辦、國之安危存亡、世子之東還與否、俱係於此、其渴悶當如何哉、臣等百計商量、未有白地辦出之路、竊念今日宗室駙馬及士大夫、雖其貧富不同、而其不至大段貧薄者、一馬之納、猶或可爲、通諭城中各家、使之隨力覓納、以救國家之急、而其中貧甚不能辦者、不可強而爲之、此外醫譯胥徒市民中、心存憂國、自願納馬者、亦聽而錄其姓名、待場馬上來、然名償之、獄囚及編配罪人、除殺人謀叛外、並隨其罪之輕重、定爲馬匹多少之數、俾得贖免其罪、此皆今日不得已之計也、雖然所得亦必無多、其勢不得不分定諸道、而視其物力多寡、被兵微甚、以爲差等、而馬夫若令深入、則是亦一抄兵也、其騷擾必甚、只令牢往交付於平壤、而還方爲穩便、且濟州今年上來馬匹餘存之類、令該守就市貿換卜馬、亦可爲小補、然此皆非須刻辦出之策、勢須隨得入送、先以此意、移文平安黃海監兵使處、自本道亦思目前救急之計、俾不至於貽弊國家宜當、以此意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且彼國、令雖西向、似不深入、粮餉姑以一朔磨鍊、使海西爲先輸運、如何、海西雖甚難堪、其道抄兵、此之關西則甚少、今日事勢、有同燃眉、遠水恐不暇思也、且馬匹募得等事、似或難便、若以蹇瘦之馬、苟充入納、則奚用哉、然此則當用於後運矣、外方分定之馬、交付平壤一款、亦似不安、亦爲更爲處之、

八月十四日

啓曰、柳琳辭朝時、臣等曰、到任之後、當爲送人瀋陽、狀啓東宮如有發兵之事、則亦當私爲送人、稟問清國云、令見宰臣狀啓、龍將之言曰、一邊行軍、來待境上、一邊送人報知可也、而至今漠然、又曰整齊軍兵、來待境上、罔晝夜報知、免生大事云、以此觀之、柳琳私送之人、必不去故也、

令者林慶業雖當入往，柳琳亦依前日所言，走送一人送言於龍馬，陳其發兵之意，及粮餉難運曲折，有若私爲相議者然，則亦足爲解怒之一助也，此意亦爲行會何如。答曰，依啓。

啓曰，陳奏使有槩無益之意，已爲入啓蒙允矣，第見朴潢狀啓中，有一款語曰，徵兵無失師期，仍送臣乞寢世子之行，則庶或得請云，使臣仍爲前進而奏文措語，頗爲刪削添入，請停世子西行之意亦一計也，淸國自有定計，得請雖未可期，而臣等區區之情，不能無庶幾萬一之望，敢此仰稟。

答曰，隨往之事，萬分悶迫，思之則不覺淚下矣，但此事在我之道，所不敢請，彼國若或懷疑生怒，則恐無益而有辱矣。

下四道田結分定馬一千匹内

丁丑結數

慶尚道，十九萬八百七十結，每五百十三結一疋式，三百七十二疋，人夫價木，四千四百六十四疋，

全羅道，十九萬七百七十一結，每五百十三結一疋式，三百七十二疋，人夫價木，四千四百六十四疋，

忠淸道，十二萬二千九百九十三結，每五百十三結一疋式，二百三十九疋，人夫價木，二千八百六十八疋，

江原道，八千九百三十二結，每五百十三結一匹式，十七匹，人夫價木，二百四疋，

都以上，

五十一萬三千五百六十六結

每五百十三結一匹式一千匹

餘結五百六十六結，

人夫價木，一萬二千一疋，

京中逢點日，

忠淸道分二運，初運則今月二十八日，二運則來月初五日，

全羅道分二運，初運來月初五日，二運則來月初十日，

慶尚道，分二運，初運則來月初八日，二運則來月十二日

江原道來月初五日，

平安道助防將望行大護軍林慶業，

啓曰，本司啓辭運粮事，答曰，義州運致粮餉，爲先輸送可也，且海西不能獨當，則石數參酌分定，俾無更稟遲延之弊事傳敎矣，義州粮米，爲先輸送之敎，極爲便當，海西軍粮，所當以此先輸，方爲省力，至於石數，則平安道應運四千石，一月之粮也，黃海道應運一千石，一月之粮也，各以其道之力，運給其道之軍，揆諸事理，似爲

便順兩道所運之數雖若不均而海西則道路
益遠輸運之際人力必倍以此言之則實無不
均之歎敢啓
答曰運粮又如此則關西殊極偏苦使之各運千
石 傳曰外方分定之馬使之俱鞍上送宜當
此意言于備局
啓曰納馬贖罪事已爲蒙允故事目磨鍊別單書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且納馬贖罪一事益少害多徐議處置
八月十五日
啓曰此時守令不可一日瘝曠況兩西守令乎尙
不辭朝極未爲穩令該曺明日內盡爲催促發
送之意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貿牛遺在物貨各種別單書入移屬戶曺使
之會錄以補經用似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資裝木輸運船價格粮令戶曺題給自京中
至船所輸運事則當責漢城府而漢城府車馬
夫鮮少勢難獨當一半令漢城府輸運一半則
令兵曺衛軍除出負送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李時英之行一日爲急而以長陵獻官尙未
入來云其行漸遲極爲可慮催促上來數日內
發送事更爲分付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入瀋之軍正當風高雖給衣資裝爲窘急凍
寒之患誠甚可慮防風之具紙衣爲最管餉臬

流庫藏置白紙一萬五千一百五十餘卷雖或
用之餘存必多除出五千卷各給一卷則胄背
防風庶可少補此意平安監司處行移貿牛餘
存白紙一千五百卷令該曺隨後順付于西去
馬匹藏諸管餉庫中以補不時之需何如
答曰依啓
八月十四日
啓曰傳曰外方分定之馬具鞍上送宜當此意言
于備局事 傳教矣當初啓辭時計未及此今
因下教始知此等物件眞不可闕也第因此細
加思量今此所用之馬不過所謂賓卜馬以市
價言之五十匹足矣而今下之後馬價翔貴買
得不易自本道至平壤牽馬人夫之價亦必出
於田結至於卜鞍馬索馬鐵等物雖不關而出
於民結則其價必倍以此言之三百四十結買
下馬似乎歇役而要其歸則其貽弊民間甚多
矣此極可慮初運軍粮旣責於兩西則後巡運
粮若得健馬可以屢次運入而宗室士夫監兵
水使等所納之馬想必不至些少今此外方分
定之馬元數一千五百匹內今姑只定一千匹
則民力比前稍寬似或便當敢此申稟
答曰依啓上送日限亦爲行會俾無稽緩之弊
啓曰以本司馬匹草記答曰云云事傳教矣淸兵
似不深入則誠如 聖教先以一朔磨鍊而若

其意外深入、則隨後運送、亦無不及、但海西出
兵雖少、若以此而專責運粮、則民怨必多、况海
西地方甚狹、被兵甚酷、餘存馬匹、能幾何哉、臣
等之意、令兩西、隨其事力、或載或負、各運輕粮、
以待朝廷、別爲方便繼粮、恐或得宜、募馬之際
其士夫所納、固當任之、至於贖罪及塲馬還償
之類、則自當省品黜退、不至有苟充之患矣、外
方分定之馬、交付平壤一款、當初啓辭措語、猶
有未透處、自上更問、必以此也、大槩臣等之意、
他道馬夫、直送瀋陽、則其愁苦無窮、而平安道
則出入淸國、慣知事情、了無畏惧之心、今若通
計下四道田結實數、每幾結出馬一匹、又幾結
備人夫雇價幾匹、送于平壤、則本道監司、分撥
各官雇人輸粮、而其馬則仍留本道、以爲後日
之用、則其有助本道、亦應不少、此乃臣等意見、
故敢此具由陳達、以俟睿處、
答曰、依啓、義州輸置粮餉、使之爲先輸送可也、且
海西不能獨當、則石數叅酌分定、俾無更稟遲
延之弊、
東西班宗室駙馬所納、吏兵曹知委、
醫譯觀象監及筭律官帶民等募納 漢城府次知
別單
充軍二疋、中道付處同、
安置三疋、遠竄同、

徒三年
徒二年
徒二年半、
徒二年、
徒一年半、
徒一年、 以上一疋、
在獄囚人未決折之前、願爲納馬者、許令來呈
本司、隨其罪之輕重、臨時叅酌、以爲馬匹多少之
差、
八月十五日
啓曰、傳曰、今此赴瀋之軍、猝然被抄、旋即發行、京
外貧民、莫暇備衣裝、若或久留、則其凍死必矣、
言念軍情、食不可咽也、國家不施另恤之典、則
殊非爲民父母之道、令備局磨鍊擧行、以表予
矜惻之意事傳敎矣、臣等伏承聖敎、不勝感激、
軍卒若聞此敎、則必有挾纊之感矣、事已急迫、
自京難於下送、以管餉所在之物、題給、而靑布
則資裝木代、已令分給、遺在必少、且一物不可
疊給、令考管餉成冊、則花絲紬及段絹等物、多
有之、軍卒則各給花絲紬一匹、將官則或彭段
或潞紬中一匹題給、而花紬如或不足、則補
以木綿、亦或無妨、唯在餉臣推移善處耳、分給
之時、聚會軍兵、以聖敎惻怛之旨、分明曉諭、使
軍卒皆知自 上軫念之意宜當、以此意、管餉

使處行移何如、
答曰、知道、此物、於渠似爲不關、其所耕田畓·量減
令年賦稅、收穫之事、亦令隣爲之、使妻孥安過
似或宜當、未知何如、
啓曰、以本司赴瀋軍花紬題給草記、答曰、知道·此
物、於渠似爲不關、其所耕田畓、量減今年賦稅、
收穫之事、亦令隣里爲之、使妻孥安過、似或宜
當、未知如何事傳敎矣、聖慮所及、極爲允當、各其
所耕田畓一結、限今年田稅幷收卜、則蒙惠多
矣、但平安道則有田稅減捧之法、兩西軍兵、一
体給復一結、則似爲不均、平安道則一結收卜、
方爲均一、田稅外如軍需米、官家所納刷馬等
役、幷爲限一年減除、宜當、且疾病喪患隣里之
人、有除草助役之規、令此赴瀋之役、豈但疾病
喪患而已哉、着令隣近之人、以助其收穫之事、
亦爲宜當、且將官軍兵中、元無田結者、必有之、
此則綿布段紬中、量宜題給亦當、軍人處宣諭
聖意、依前啓辭、行會于兩西觀察使處何如、
答曰、依啓、田稅亦爲勿捧、
啓曰、以本司外方分定馬減數草記、答曰依啓、上
送日限、亦爲行會、俾無稽緩之弊事傳敎矣、道
有遠近、勢難一時齊到、參酌分運、忠淸道初運
令月二十七日、二運九月初四日、江原道九月
初五日、全羅道初運九月初四日、二運九月初
九日、慶尙道初運九月初七日、二運九月十一
日、京中達點事、別遣禁軍、行會于四道監司、而
前啓下單子內、改以馬一千匹磨鍊、付標以入
之意、敢啓、答曰、知道、期限太迫、次次退定可也、
啓曰、以本司馬匹草記、答曰云云事傳敎矣、兩西
之力、難保其能運其粮、而下道之馬、八送太遲、
則恐有饋餉難繼之患、且各道路程、自有遠近、
初面官則令此所定日限內、猶可及到、故如是
磨鍊矣、今承上敎、更爲商量、果爲急迫、前後運
各退三日、更爲行會、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講院官員、新除授及受由出來者、不可不催
促登程、而輔德李時楷、爲亡妻埋葬、方在驪州
地、聞其葬事未了、恐難卽日登程、文學林墰、以
遠方之人、客宦京中、寒具未備、雖自該曹、覓給
衣資而刻日辭朝、勢亦未易、事甚可慮、本司群
意以爲大同察訪徐柀、然時在平壤而元是曾
經講院之臣、若以此人、差擬擬上移文、令與云
述先一時作行、則雖未及二十五日之限、猶可
於此月內得達瀋陽、似爲便當、聞此人亦有老
親、然今之事勢甚急、若至後日、則或可從容處
置、故敢啓、　答曰、客宦無衣、彼此何異哉、
文郞廳坐、金地南、有頉代
前佐郞李時楳、
八月十六日

啓曰、士大夫馬匹、稍稍來納、司僕寺馬、亦當入送、而牽去之人、覓得爲難、前日四道馬匹分定時、京畿道則以其殘敗無形、故不爲卜定矣、今此牽馬之事、比諸下道、馬夫價貴出之役、苦歇懸殊、京畿稍完若干邑、田結調發人夫二百名、至平壤交付、而資裝木、船運甚不易、雖有自管餉青布題給之令、似有不足之患、此空馬下去時、資裝木量宜載送、分給軍人、則所給雖少、猶勝於後日而無及矣、且士大夫所納之馬、皆有卜鞍、而司僕馬則無卜鞍、卜鞍百餘部、令該曹、給價貿得、亦當以此意分付該曹、一面行會于京畿監司何如、　答曰、允、

啓曰、入瀋軍兵、正値風高、而勢甚窘急、未備衣裝、寒凍之患、誠極可慮、伏見柳琳狀啓、上年秋冬之衣、亦未造着、今年木花、尙未開摘云、渡江深入之後、必有凍死之患、言念及此、極爲悶惻、因崔有海所啓、司僕寺木花四千斤、今當入送北路、而事有緩急、今日之事、赴瀋軍救寒爲急、此四千斤外、司僕寺遺儲二千斤、合而計之、則六千斤矣、此六千斤、急急移送于西路、戶曹、去核木花若干斤、及管餉所在木花、亦爲輸送于柳琳、使之分給、俾補軍兵冬衣之用宜當、敢啓、
答曰、允、

啓曰、前以柳琳、爲寧邊府使、修葺藥山山城時、兼帶淸南防禦使之號、厥後仍爲例兼矣、今之事勢、與前不同、不必仍帶、新府使李淑、防禦使減下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啓曰、今日之事、安危禍福、都在林慶業之行、而事變不可預料、林慶業、或有疾病事故、不得趂期入往、則生事必矣、此雖意外之慮、亦不可無預先處置之擧、設或如此、則兵使管下一人、擇差先鋒將、爲先馳往周旋、一如林慶業處分付之意爲當、此意、監兵使處亦爲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

八月十七日

啓曰、陳奏使、旣已治裝登道、旋卽停行、使書狀以下員役、並爲移差節使之行、而令該曹、只出上使、似爲便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今見平安監司閔聖徵、自安州前進義州事狀啓、本司十二日成貼、而十六日始爲來到、當此事急之日、撥便稽傳、至於如此、極爲可駭、稽滯撥站、摘撥啓聞治罪之意、三道監司處行移何如、　答曰、允、

啓曰、李時英、發程日字、推擇則二十日以前、皆不吉、二十一日爲吉云、此日雖似差遠、命將遠行、亦須擇日送之、以二十一日發送、而登程之後、

晝夜馳行、五六日內、及到邊上之意、另為分付
以送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李時英之西行、出於急迫、正値風高日寒之
節、衣資路需、令該曹、量宜題給何如。
答曰、知道。李時英、柳琳、各賜熟馬一匹。
例兼堂上望、禮曹判書姜碩期。
戊寅八月十八日
啓曰、戶曹啓辭、資裝木一千同內、二百同則船運
卸下於海州、八百同則直運平壤事、已為入啓
蒙允矣。所載船隻、令工曹執捉、則或以下道米
船、或以京江私船交捉云。下道船人、則夏月上
來、衣裝涼薄、京江私船、則格軍無出處、勒令當
部、將為調發、三江居民、人皆謀避、厥若甚多、非
但此也。秋節已晩、風勢漸高、不熟海路之人、長
山串回過之際、恐有臭載之患、群情皆窃憂之。
船格有調發之難、保其萬分無虞也。如或捨此
而欲為陸運、則有一策焉。下四道分定馬匹、通
共一千匹矣。此馬過去時、每匹載一同、則可以
畢運、而但此馬專為運粮而發、則遠路多載木
綿、必致瘦寒背瘡之患。況人夫價木十二疋、既
載其馬、則不可謂空馬也。今宜每馬給三十匹、
並與元載十二匹而載之、則其卜不輕不重、馬
力不至疲困矣。一千匹各載三十匹、則可運六
百同、其餘四百同內、海西所給二百同、則船運
于延安、或海州、二百同則或載於司僕馬、或載
於士大夫所納馬、如是而如有餘數、則或以擬
為船價格粮者、雇馬載送、俱無不可矣。船行疾
速、陸運太遲、則此計不無淺時之患、而目今逆
風長吹、海路甚艱、莫如陸運便、令備局更為議
處何如。　答曰、依啓事　傳敎矣。該曹啓辭、甚
合事宜、並依此施行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李時英、既已上將渡江、則深入之後、一行所
需、不可不預備、與彼人相接之際、亦不無應用
之物、管餉銀一百兩、給送宜當。此意平安監司
處、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珍島定配已身向化兩人中、白陽中路故發、
聞今已上來、念後與他向化一體押送、而咨文
中並及事、分付承文院之意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陳奏使雖已回還、而當初發程之意、清國已
慣聞之、雖令林慶業措辭為言、而亦恐終未分
曉、若以咨文、明此曲折、其略曰、自使臣之回、方
物見退、皇旨極嚴、本國君臣、不勝惶恐、一面命
將發兵、一邊差遣使臣、具奏陳情、旋聞師期已
迫、急於應徵、事多遑遽、以此中路召還、其奏文
欲付節使、故先將本國事情、差人咨報云云、別
定本司郎廳、從撥上馳去、今月內傳納、恐或得
宜、敢稟。　答曰、允。

八月十七日

啓曰、李時英、雖膺上將之命、而名號異常、不便於節制、且淸朝所謂上副將云者、似指都副元帥、只稱上將則亦恐致疑、臣等之意、欲稱西路摠戎使、以重其名號、而與巡察使相等、兵使以下受制、則方合體面、到關西則凡軍官以下員役、皆以應赴之數、量宜帶率而去、京軍官四五員、亦令自望帶去、密符、似當給送、敢啓、答曰、依啓、

八月十八日

啓曰、上年事定之後、外方束伍、姑以時存數內整頓、而闕額則待秋完定之意、曾以定奪行會矣、今年旱災之慘、甚於兵禍、此時搜括閑丁、必有擾民駭散之患、臣等竊以爲憂、近見外方疏章、多有以此爲言者、爲今計、須先以安集飢民爲務、束伍闕額充定一事、使之姑爲停止、更待朝廷分付宜當、以此意、三南監兵使處移文何如、答曰、然則退定於明年秋成、

八月十九日

啓曰、淸北軍兵、屬于林慶業、爲先入送事、本月十四日、已爲行會矣、今見柳琳狀啓、陪從宰臣移文內、軍兵皆騎馬馳來云、本國之皆爲步兵、其無馬軍、龍將亦知之、爲此言者、非謂五千軍兵並皆騎馬也、淸北各鎭、頗多馬軍、此則想已調入、兵使所領軍兵中騎馬者、亦爲調出、因晝夜爲先入送、則步兵雖不得一時入去、可免後時之責、大槩朝廷旣已擇送監兵使、專付一方之事、則凡干處置、都在當事之臣、隨機應變、俾免生事而已、若欲一一啓稟而行、則勢必無及、此意別爲移文、而馬兵入送日子及多少之數、亦令一一馳報朝廷宜當、敢啓、答曰、依啓、

啓曰、本司郞廳、令將賫咨入往瀋陽、假銜以送、衣資亦令戶曹量宜給送何如、

傳曰、前日宣傳官入去時、別無衣資題給之事、而今則何如是給送耶、

八月十九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云云事傳敎矣、上年六月本司郞廳李晦入去時、正布二疋、正木二疋、盤纏銀子五兩、啓下題給、而斯後賫咨官之行、自該曹不待啓下、倣此量給、遂成近例矣、敢啓、答曰、知道、今後宣傳官、亦爲給之可也、

啓曰、以李時英啓辭傳曰、令備局酌處事傳敎矣、從事官別無大段所益、而帶率之後、不無弊端、依前定奪、勿爲許帶宜當、敢啓、答曰、依啓、

啓曰、今此平安監兵使狀啓、十六日成貼、而今日始爲啓下、然其遲緩、問于狀啓賫來軍官、則平安道及京畿撥馬、准立、黃海道各站、只有撥馬二疋而瘦困無比、以致遲滯云、當此軍機甚急

之日、大小號令、皆憑撥馬、而本道監兵使不為
致念如此、極為可駭、並從重推考、使之急備健
馬、依數准立然後、啓聞宜當、且西路狀啓時、監兵
使在某地及狀啓發送時刻、並為塡書於狀啓
中、而本司移文到付時刻、亦及於狀啓中、以驗
撥路遲速之意、兩西監兵使處、移文知會何如、
答曰、允、
啓曰、林慶業差送瀋陽之事、本月十三日成貼十
四日罷漏時發送、而今聞於平安兵使軍官則
其公事十六日亥時、始到安州云、其稽緩甚矣、
若不懲治、無以警動他人之心、當該禁軍回還
後、自本司棍打施罰、今後如此之輩、重則入啓
論罰、輕則本司施罰之意、預為知委宜當、敢啓、
答曰、允、
政院啓曰、十四日午後、宣傳官有旨、兵審符賫
往黃海監司處、而今見祇受狀啓、則乃十七日
成貼也、此亦似滯、而且今日宣傳官、已為復命
後、此狀啓追到、撥路之滯可知也、令此備局撥
路、檢飭移文時、並及此意何如、 答曰、允、
八月二十日
啓曰、幼學鄭有源、當此馬匹難備之時、願納馬子、
至於陳疏、其誠可嘉、或給場馬、或施他賞事、姑
待此事完畢後、別為稟處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傳曰、朴潢狀啓中、軍牢刷馬八送之事、非但事不
簡約、擧措不可、其中軍牢使之勿為入送事、撥
上行會、
八月二十一日
啓曰、清人於官號字義、不為無心看過、前日亦有
宣傳致詰之事、今此李時英所帶摠戎之號、議
者或以為戎字、不無致訝之患、此雖過當、改亦
無妨、以摠督使改號似可、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以兩西摠戎使李時英 引見時所啓、臣行
到彼之後、必有文書傳當之事、前日之敢請從
事、寔出於此、在京之人若涉難便、則平壤文官
田闢許瓘中一人、臣行下去時、帶往瀋陽、事事
傳當之後、詳探事情、還即出送、未知何如、 上
曰、令廟堂酌處事、傳教矣、臣等之意、令此 上將
之行、不必帶率從事官、而李時英 啓請至再、
田闢許瓘中、無故一人、許令自辟、啓聞宜當、至
於渡江後、仍為帶行、似涉難便、則到義州使之
觀勢落留何如、 答曰依啓、使之到瀋還送
啓曰、向化等押去宣傳官、念後發送事、曾已下教
矣、明日發送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八月二十二日
啓曰、三南凶荒、近古所無、賑飢之策、須當早講、而
諸道各官元穀掃如、百爾思量、了無移粟之路、

念及民事、不覺酸鼻、若使方伯守令、盡心周旋、則其患之及民者亦多矣、如橡實豆葉収拾等事不待勸勉、民自爲之、守令但當寬其雜徭、令得自盡其力而已、各官官廳所收、雖有多少之差、若能節用預儲、以爲春來賑救之計、則雖未能遍及民間、而垂死顚頓之輩、可救頃刻之命此乃仁人君子所宜用心處也、且草食之民例資塩藿、本道監司、廣設塩盆、優煮秋塩、除出營儲、就所産官、預爲貿藿、而申飭有物力各官、亦令依此措備、以待明春分給、則今日救荒之計、此爲切務、以此意下諭于三南監司、使之盡心擧行宜當、且京畿江原道雖不至三南之大無、而明春飢荒、亦似難免、兩道監司處、一體下諭何如、

答曰、依啓、使之參酌擧行、俾無反爲貽弊、

啓曰、朝日摠督使李時英、馳報本司曰、昨日辭朝郊外來待、而非但軍官不爲現身、刷馬亦無形影云云、昨日本司、慮有遲滯之患、申飭于兵曹及京畿監司處、使之急急立馬、而一刻爲急之行、尙致留滯、差使員亦不知其出處、極可痛駭、京畿都事、卽以夜來分付催立、而怠慢之習、不可不懲、兵曹當該郎廳及差使員、令攸司、從重推治何如、

答曰、允、

啓曰、瀋陽往來使臣、則衣資盤纏之外、又有賜米、而今此宰臣之行、該曹雖有啓下題給之物、倉卒治裝、此似不足、依使臣例、量宜賜米、俾得趁時理行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八月二十三日

啓曰、平安道資裝木四百四十餘同、黃海道資裝木二百同、已爲發送、其餘數亦將隨屬載送、而事機急迫、未及分給之前、或先行師、則寒衣未備之卒、難免凍傷之患、渠身雖已渡江、令給其妻子、使之急造備寒之衣、書各人姓名居住於衣領、自官家收合、趁時入送宜當、以此意、兩西監司處、行移何如、　答曰、允、

啓曰、近來撥傳之稽滯、三道皆然、而黃海道尤甚無形、前日以能走別馬一匹、添立使之飛傳之事、知會立待、而旋因本道監司移報、別立馬撤罷矣、今有事機異於前日、別立馬依前更立、俾無滯傳之患事、黃海監司處、行移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政院啓曰、卽者平安道密符賫去宣傳官張準回來言曰、今番被抄之軍、多是上年科擧入格者、故聞此宣傳官之行、處處控馬號訴曰、軍等方冒凍寒、遠往死地、國事罔極、雖不敢厭憚、而上年科擧紅牌、今或蒙恩得受、則身雖往死、

足爲子孫之榮。顧宣傳帰達朝廷云。辭甚惻怛
係是民情。敢此來告云。法典內旣有奉使之臣
一路民情陳達之規。而張準如是來告。敢　啓
傳曰言于備局事傳敎矣。軍情雖或如是。係是
科擧重事。何可以若干人所訴。輕許其願。且邊
上民情。實爲如此。則本道監兵使。亦必有請。令
姑置之宜當。敢啓。　答曰。知道。
兩西摠督使望。行大護軍李時英。
八月二十五日
啓曰。以本司救荒草記。答曰。依啓。使之參酌擧行
俾無反爲貽弊事　傳敎矣。此等事專在當事
者。善爲措處。苟或擧措失合。則不免反爲弊端。
聖慮所及。誠非偶然。勿爲下諭。姑以本司啓辭及
批答之意。備細移文。使之量力擧行。令有一分
之惠何如。
答曰。依啓。
八月二十二日
啓曰。任統移差上將。旣有罷職之　命。南方舟師。
更無句管之人。巡檢使似當差出。敢啓。
答曰。依啓。
八月二十六日
政院啓曰。西路狀啓。往往有拆見之痕。非徒煩
泄未便。而上來之稽滯。亦由於此。自前備局之
申飭。非止一再。而猶不忌憚。令後別爲嚴飭。痛
祛此弊何如。　傳曰。允。又啓曰。伏見全羅右水
使李言暢狀啓。則滿紙措辭。皆是侵譏巡察使
具鳳瑞之語也。巡察。乃一道主將。如有失當之
事。朝廷自有處置。若爲管下之官。所拘持其何
以行號令而治軍政乎。事體已極殊常。而至於
狀啓結末。以令該司覆啓爲言。似此處置備局
主之。外方若請廟堂定奪則可矣。而今乃偃然
稱以該司。有若上司之指揮麾官然。此實前所
未有之事。實係朝綱不嚴之致。請自廟堂處置
俾祛無禮之習宜當。敢　啓。　傳曰。依啓。
啓曰。司僕寺主簿成鈛。以本司郞廳。奔走勤苦。已
過十五朔之久。令該曹。依例陞敍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朴䔲朴潢入往瀋陽之時。奴子外帶率親切
之人。稱以軍官。以爲留館使喚矣。右副賓客申
得淵。今將發行。宰臣事體。與他從官有別。亦令
依他許帶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賫裝木綿木花等物。已爲下送。而勢甚急遽。必
未能趁辦備寒之具。雖有自官家收合冬衣。追
後入送之令。而亦難必其趁時傳送。軍兵之中
亦有生計厚薄之不同。尤甚貧殘。衣服無形。難
免凍傷之患者。主將渡江之後。細加査訪。別以
銀兩。或他物貨。備給禦寒之具。俾不至於死傷

宜當以此意、另為行會于平安兵使何如
答曰、允、
戊寅八月二十七日
啓曰、傳曰此緘答中、備局分付何意耶、問于本司以啓事傳教矣、當初本司啓辭李時英到關西、則凡軍官以下員役、皆以應赴之數、量宜帶去、而在京軍官四五員、亦令自望帶去事、入啓定奪、厥後聞李時英、自京偕行軍官、已準啓下之數、故勿令濫送、以違啓下之意、分付該曹矣、大槩李時英、二十一日辭朝、而翌日晩朝尚在城外、以軍官不為現身、刷馬亦無形影、報于本司、故其日請推兵曹郎廳、而軍官勿為加送事、則二十五日、始為分付矣、敢啓、
答曰、知道、柳琳則元額外、使之加率、此人則自望七人、猶以為多、事甚不均矣、
八月二十八日
啓曰、今此發軍時、將官所率員役、并入於五千額內之意、當以定奪行會、而其能一依定式、或未可知、如或有不得已數外帶去之人、則一一從實啓聞之意、平安監司摠督大將及兵使處、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且奴隷之類、則入于元額、殊為未妥、參酌指揮、
啓曰、以本司草記、答曰、云云事傳教矣、 聖教實為允當、以下教之意、平安監司摠督大將及兵使處、並為行移何如、
答曰、允、
啓曰、以平安監司狀啓回啓、答曰、海西所送牢馬軍、量宜加定、俾無不均之歎事傳教矣、回啓內五百名、以六百改付標、以入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啓曰、以清國戶部咨內事意、問諸鄭檑處、則答稱寧古塔人、出來時責其不為出迎、以不先報知猝然責禮、失不在我之意、為答則不復致詰、且所謂章覺席者、非覺席、乃出身章景席也、館舍則前日出來時入接之所、乃在城外、送章覺席言其修掃此處以待之意、則唯唯矣、及其來到、忽然馳入、守門者閉却一扇、渠甚怒之、即拿守門之人、相對決杖、則頗有解怒、公文置地之說則初称皇勅捧來云云、答以萬無賚勅之理、果是勅書、則當下庭行禮云、出示之、乃戶部公文也、渠以為入往瀋陽受來、故不知文字、誤認為勅云、九日後方出交易之事、則稱物論價、太加抑勒、故議定物貨之際、自致遲延云云、以此事意、令承文院撰出回咨、以送何如、
答曰、依啓、今後接待節目、磨鍊行會、俾無詰責之弊、
八月二十七日

啓曰、傳曰軍兵資裝木後運、何日入送耶、問啓事
傳敎矣、兩西所送資裝木、元數一千同內、海西所
送二百同、則曾已載船下送、想今已抵於白川
地、關西所送八百同內、已發送者四百四十六
同、未及發送者、三百五十四同、而士大夫所納
馬、滿三十匹、則隨納隨載、鱗次下送、忠清道分
定馬先運百餘匹、今又上來、亦當載送、別無先
後運之分、而皆續入送、所餘不多矣、敢啓

戊寅九月朔進不進

領相
左議政崔鳴吉
右議政申景禎
判中樞金藎國
戶曹判書沈悅
工曹判書具宏
禮曹判書李顯英
知事金時讓
綾川君具仁垕
兵曹判書李時白
吏曹判書南以恭
漢城判尹尹暉
吏曹參判李景奭
大司諫全湜
吏曹參議鄭太和

郎廳
兵曹正郎金振
副司果金坰
李時楳
宋克賢
辛曘
副司直李晦
都摠經歷尹起望
司僕主簿成錢
副司果權大德
趙搏
武兼宣傳官洪瑾
副司果申漌

戊寅九月初一日

啓

曰、諫院啓辭、大槩今年旱乾、無處不然、而南上
道湖西白馬一帶、被灾尤酷、而枯損之處、止於
給灾、所謂給灾者、免稅而已、田結之役、皆不得
免、其於一視之仁、所損非細、請尤甚枯損處、令
廟堂更議、并命給陳、　答曰、依啓事傳教矣、今
年灾傷踏驗時、旣給令陳、又給量後陳、尤甚枯
損處給全灾、則朝家恤民之意至矣、然而枯損
與全陳者、不得食則一也、而枯損之處、只免三
稅、未免田結之役、則饑饉之民、究呼必多、臺臣
所論、有見乎此也、兩南中道以上、湖西白馬一
帶、尤甚枯損處、許令給陳、稅米及凡干田結之
役、一切蠲減、而其蠲減貢物元數、亦爲量減、俾
無移定於時存田結之患宜當、但所謂枯損者、
乃是落種之後、全不立苗、或立苗而焦枯、初不
除草者也、今若不爲從實踏驗、任他頑民猾胥
玩法弄術、不甚枯損處、皆爲給陳、則餘存田結、
能幾何哉、令該曹、更爲嚴飭各道都事、各別詳
細覆審、使無虛實相蒙之患、亦當敢啓、　答曰、依
啓、

啓

曰、以本司咨文回啓草記、　答曰、依啓、今後接
待節目磨鍊行會、俾無詰責之弊事　傳教矣、
會寧府接待淸人、與向年接待事例、似爲不同、
臣等、夜問前府使鄭檻接待節目、略爲加減、別
單書啓矣、第會寧一府、獨當此役、而他官不爲
扶顧、則本府必不能支、或量減本府之役、或所
入雜物、分定各官、以助本官之力、似不可已、此
意、監司處、知委施行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且
府使出城迎接、判官依例餞送、并不可已、更爲
酌處、

啓

曰、晝講時承　旨洪得一所啓、近來凶歉之事、八
道監司、一一狀啓、此自　上深所悶惻、賑救之
策、朝廷方極講論、臣不敢更達、而臣之所見、亦
不敢不達、臣來自嶺南、右道則不至於全然失
稔、左道則被灾尤甚云云、而所經之處、擧皆赤
地、慘不忍見、民事極可悶慮、送京官專事救荒
何如、　上曰、農事何如、洪得一曰、移秧之時、四
月不雨、故全不得移秧、安東榮川尤甚云、而臣
所經河陽慶山比安醴泉等處、所見慘矣、當此
秋節、民有草食而無鹽云矣、　上曰、以救荒送
京官、反有民弊之言、予嘗聞之矣、得一曰、京官
下送、則百姓可知朝廷德意、而本道監司、雖盡
心救荒、似不若送京官、專事其責、若兵水營、不
無所儲、亦有魚鹽之利、庶幾料理取貸、使之救
荒、則百姓可蒙一分之惠、而臣在外方、曾見賑
恤御史、不無有利於民、而其廚傳之弊、亦些少
矣、　上曰、令廟堂參酌處之事　傳教矣、今年
凶歉、八路同然、而三南爲尤甚、救荒賑飢之策、

宜無所不講各道方伯職務鞅掌恐不能專意
料理遣臣別遣京官之啓有見乎此但京官卒
然下去未諳道內物情魚鹽出處施措之際不
無民弊不若專責方伯京中旣有賑恤使使之
悉心料度分付監司次次申飭俾有實惠方似
合宜敢啓　答曰知道
九月初三日
啓　曰本司郎廳一員以西路擺撥摘奸事今日發
送之意敢啓答曰知道
啓　曰西路運粮百斛無策宗室駙馬及士大夫不
至大段貧薄者則一馬之納猶或可爲故至於
八啓知會矣八月十六日爲始士大夫各自備
納滿二十匹則資裝木各一同載持發送其中
其中士人二人聞風願納一体載送而各人所
納逐日開錄爲先別单以啓之意敢啓　答曰
知道
啓　曰令此使臣之行具陳奏謝恩文書以謝恩兼
聖節冬至使爲称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兼聖
節似爲未安謝恩兼爲之可也
啓　曰冬至聖節使朴潞秩是崇德與清朝年號同
文書間不無妨礙之慮以崇祿稱之爲當且尋常
節使之行別無用人情之事而今行贖還人隨
往者甚多云贖買之際不可無人情而旣不給
銀又不得用南草以零星盤纏恐難周旋令該

書量宜加給而正朝郎使則不必援以爲例贖
還人馬旣多則勢須分置東西館淸譯二人分
守兩館之門則更無贖還論價之人委屬可慮
東宮館所淸譯許令推移使喚之意陪從宰臣
處亦爲移文知委何如傳曰還出給
戊寅九月初四日
啓　曰以本司草記傳曰前日贖還人率去使臣有
用銀之規耶事傳教矣前則使臣臨發除出盤
纏銀子搜買南草以往而今不能然故啓辭措
語及之欲略添刀紙等物以資周旋之用非謂
到彼有用銀子事也伏承下教不勝惶恐敢啓
答曰知道
啓　曰近接西報海西軍兵頻多道亡極爲痛駭不
可任其行走要路去處排置伏兵譏察逃還者
即於軍前以示軍律則庶有警戢之心本處之
軍旣称後營則似在殿後之行而此習可悪先
使渡江前進以絶顧後之念亦係兵法此意關
聖徽李時英柳琳處馳撥行會宜當敢啓答曰
依啓
初五日
啓　曰林慶業還入瀋陽之意前已入啓行會矣但
見慶業到彼問答之語則慶業意在出來若或
因此生事則甚爲可慮慶業到瀋陽更觀氣色
如其勢難出來則勿爲強爭以拂其意宜當且

李時英等雖已渡江、軍行必遲、慶業則軍兵畢到鳳凰城後、爲先馳往、速傳先聲、仍陳瀋陽以後軍粮、專恃淸國之意、而或有別樣事端、則所帶軍官中一人、急速出送、馳啓宜當、此意行移何如、答曰依啓、軍兵畢渡江後、使之馳報爲當、粮餉、旣已相約、不必更言、

啓曰、前見林慶業狀啓、軍粮貸用於淸國、隨後備納之意、已與鄭明守相約云、而措語不明、未敢輕信、今見慶業後次狀啓及陪從宰臣移文之意、則似不無所望、但淸朝雖或接濟、恐無贍足之望、則似不可無措備輕貨、送致軍前之擧、且使淸朝依所言責償於我、則竊恐益有難支之患、以此言之、運粮之擧、固不可恃、此歇省而他日償納之物、亦不可不預爲料理、運粮馬分定之數、通供一千匹、而太僕馬宗室士夫募馬、送于西路者、幾至數百匹、而各道守令所納之馬、亦必不少、慶尙道分定馬三百七十二疋、則除出作木、每馬一匹、元馬価牽馬人價、幷計以木一同二疋、上納于京中、販貿輕貨、以充應猝之用、似爲便益、其於本道民情、亦必有省弊之幸矣、慶尙道馬匹上納日限稍濶、以此意火速移文知委宜當、敢啓、答曰、此馬、許給于關西刷馬之價、而其結布移用、則西路有添馬之益、嶺南無狼狽之事矣、

啓曰、軍兵、今方鱗次渡江、已渡江者、所食粮餉一事、時無見出於狀啓之中、而以勢度之、不過以義州及鳳凰城運致之米、分賫而去耳、若然則瀋陽以西、旣有自淸國題給之言、前日分付兩西各運千石之擧、似爲稍完、兩道監司、通議緩急、觀勢酌處、無致大段騷擾、實合事宜、以此意、平安黃海監司處、幷爲行會何如、答曰、別無通議之事、使之停寢可也、

啓曰、前見李廷楗狀啓、前營將李仁健、領軍三百餘名、到義州一一點閱云、則二十八日朝、可渡九連城、而今見林慶業二十九日申時狀啓、李仁健尙無消息云、極爲可恠、仁健失悞軍機之罪、至此而難逃矣、以此觀之、則當初閔聖徽狀啓請罪者、實出仁健之自取、令閔聖徽查覈啓聞宜當、敢啓、答曰、依啓、

啓曰、前見義州府尹李廷楗狀啓、新出身一百八十名、防營軍一百名、並於八月二十日渡江云、而卽見林慶業狀啓、則只新出身一百八十名、到鳳凰城云、事甚可恠、李廷楗當初狀啓之數、如或不實、則極爲駭愕、令本道監司、明查啓聞、以憑處置何如、答曰、依啓、

啓曰、以本司慶尙道上納馬處置草記、答曰云云事傳教矣、關西刷馬、雖有民結出定之令、而時未知本道處置之如何、且業已結布出馬八送

之後、以他馬償給、而仍責原布、則民情益不便、事必難行矣、嶺南狼狽之處、誠如聖教、而反覆思量、則厥馬運致平壤之際、應費數同之木、令已一同爲定、使之上納京中而止、則嶺南之民、必以爲幸、臣等此請、實出公私兩便之意、令承
聖教、似若有未及洞察處、敢爲申稟、以俟上裁、
答曰、依啓、且此馬必以登程、勢似未及矣、

九月初六日

啓
曰、以本司會寧府接待郞目磨鍊知委事草記
傳曰、令番接待規例、謄書入之事 傳教矣、鄭檣、招問其規例、書入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初七日

啓
曰、慶尙道所定馬匹、勿以原馬上送、牽馬人雇價、幷詐作木一同二匹上納事、已爲入啓定奪、捴上行會矣、卽見平安監司狀啓、以馬匹勿爲連續下送爲請、全羅下道之馬、亦依慶尙道例、並令作木上送、則其與馬匹到平壤者、所費懸殊、各邑之人、雖已登程、亦必樂聞、令本道監司、火速知委施行、宜當、此意急急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

啓
曰、經亂未久、又値凶荒、民多失業、相聚爲盜、下三道京畿等地、明火殺越之變、無處無之、至於京江、亦有此患、若不及今圖之、漸至滋蔓、則將來之憂、有不可勝言、常時外方譏捕之責、專在兵使、而循例行文各邑、恐無以止盜、令各道監兵使、別爲思度、約束守令、着實設機、盡心捕捉、俾無竊發之患、宜當、以此意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初八日

啓
曰、昨日承文院草記、前所寫完奏本、仍爲入送事、已爲允下矣、臣等反覆參商、若送前本、則月日與使臣姓名、各相參差、且以前例言之、附奏則方物可闕、別奏則不得無方物、前日所送、乃是別奏、旣送此本、則其時方物、亦不可不送、此等節目、俱涉難便、然此則些少拘礙、而止耳、以事體言之、師期粮餉、已爲停當、使臣之行、回程已久、則別送奏本、不過一紙浪說、何敢以此呈達於皇帝之前、無益於事、而有傷於事理、淸朝亦必以見輕致疑、以此以彼、俱涉無據、當初臣等、啓請送咨時、本意只以皇勅中忌恩二字、不可聽若不聞、故欲爲拈出陳卞、非欲仍送前奏者而槐院咨文撰定時、有前該奏本留待節使之語、此則措語不明之致耳、豈可以措語間俾欠照管之故、硬守一句文字、致損事大之道乎、令送別奏淸朝、萬無執前咨致詰之理、設或有問、順理爲答、不患無辭矣、此事所關似重、不可不詳稟處之、故前啓下奏稿及新撰別奏、幷爲呈進、以俟裁處、答曰、此事仍改間、俱無關重之事、

改送亦似不妨、
啓
曰、平安監司、若還平壤、則雖有策應之事、勢必
遲緩、姑令留駐安定之間、以便酬應之意、行移
何如、答曰、允、
九月十一日
啓
曰、慶尙道及全羅下道、所定馬匹作木上納事、
啓下知委矣、遠外之人、不知有此公事、或有上
來之處、還送亦爲有弊、而但念西路運粮事緩、
本道監司之意、亦不欲入送、而前日入送之馬、
其數已多、若不善喂、則倒斃之患、在所必至、費
用許多民力、終歸於無益明矣、上來之馬、今難
還送其弊不至大段、設有弊端、亦與倒損而歸
虛者有間、本司釐意、皆以還送爲可、而亦不敢
擅便、何以爲之敢稟、 答曰、依啓、
啓
曰、京畿各驛得聞本司將欲分給馬匹、極以爲
幸、爭先願受、關西一路情願、亦豈與京驛有異
哉、且閔聖徽前後狀啓、都是道內辨馬竭悶之
狀、而今此入送田結之馬、則不欲暫留於本道之
境、是何意也、況此等馬匹、本司堂上、一一親點、
則皆是健實之馬、其中頗有步才、合於驛用者、
故親監烙印、以防換納矣、閔聖徽狀啓內、稱其
無用而並爲還送、不見馬形、何以知其好否耶、
且馬匹散之一處、則誠似多矣、而分之各處、則
反覺其少、有何喂養之弊、而因監司錯料、致有
彷徨歧路、漸至瘦瘠之患、甚爲可慮、其馬匹之
未及回程者、依前移文、一一領納、而考其烙印、
以驗眞假、趁卽分給、俾無倒斃之患、宜當、此意
各別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九月十三日
啓
曰、吏文學官權試、上年因林慶業啓請、入往義
州、厥後本司以還爲出送之意、入啓行會矣、今
年六月、義州府尹狀啓、學官權試上送云、而尙
今不來、事甚可恠、聞權試、持西下時馬僻、橫行
於兩西間云、令兩西監司、聞已捕捉、軍官別定、
着枷上送、以憑重治何如、答曰、依啓、
啓
曰、慶尙道及全羅下道所定馬匹作木事、前日
具由入啓、自 上有勢似未及之教、臣等亦慮
其如此、而猶冀其或可及止、卽爲行會、再昨之
坐、馬匹稍稍來納、以其先到之馬、厥數零星故
纔有送還本道之請矣、數日間馬匹相繼入來、
幾至數百匹、此必本司移文未到之前、已盡登
程故也、今若並爲還送、仍責價木、則兩南狼狽
之患、果如前日下教、而外方益不信 朝命、事
甚難處、臣等更竊思之、兩西公私馬匹、悉入於
今番赴西之行、所餘者無幾、以今此田結馬分
給站驛、以實西方一路者、實非偶然計、而因閔
聖徽一時做錯、至於中寢、則不但朝家事體、有
不當然、實非所以顧彼西路之計也、大槩平安

道自中和至義州各驛應給馬匹許不下三四
百匹、而令此田結馬、雖不合於上等、而頗有優
於中等者、況以此馬、添價買得、則自可為上等、
而義州刷馬、遞番輪立、不得休息、馬立莫不稱
苦、若以結馬、除出二百餘匹、給與本府土民、永
為己物、以備刷馬、則土民利於刷價、爭相願受、
而本府更無刷馬難立之患、其所餘之數、亦依
此例分給各官、其為西路利益、為如何哉、閔聖
徽之見、適未及此、恐有他日還推之患、故如是
牢拒耳、旣見本司前後行文、則已自覺悟、其已
還者、雖不可及、而隨後入去者、自當歸於善處、
令此兩南結馬、並為依前定奪、入送西路、使之
無悉於南方、有益於西土、而其湖西結馬、已為
還到京中者、馬蹄已穿、勢難又為西行、此則送
其各其本官、使之姑為留養、以待前頭取用、方
似穩當、臣等、今日坐、點視湖西結馬還來者、則
箇箇健實、往還十數日程、而不覺其瘦困、兩南
結馬到京者、亦皆此類、費財收合、得此健馬、令
若散之、則後日必難再得、故敢為備陳曲折、以
竢裁處、 答曰、田結收合之馬、如是浪用、俾歸
虛地、未知如何、

九月十四日

啓
曰、李時英柳琳之行、以日計之、則可於初三四
日之間、越渡鴨江、至于彼境、雖曰水漲船少、未
即過涉、而難免祗快之歸、誠為不幸、朴簹出示
本司關文、此實權宜善處、而竊念上副將、既被
拿去、入柵之後、消息無聞、事之緩急、亦未得知、
不勝鬱悶、似不可坐竢清國之處置而已、臣等
之意、欲別為一咨、以洪霱之行、畢陳小邦悶迫
之情、未蒙允許、皇旨極嚴、一國君臣、驚惶震慄、
即令邊臣、收合散落之卒、及期馳報、無或違誤、
而秋發未齊之兵、自費日子、且值浹旬之雨、江
漲難涉、終歸於差過期限、小邦本情、必已諒察、
而其在本國之心、惶悶無地、恭竢嚴譴等意、善
為措語、急急馳送、則雖無大段所益、我既先自
引咎、可冀清朝稍解其怒矣、自前賚咨官、每以
秩卑武官差送、未免取侮、清人、亦知尊待學士
云、今宜極擇文官中有計慮者、即為發送宜當、
文官之撥上作行、雖似難便、非但事機、異於在
前耳、禮官、亦自義州、三日內馳到京中、使之擇
騎驛馬、間騎撥馬、罔夜馳行、俾無緩不及事之
患、似合事宜、群意如此、伏候睿裁、 答曰、此時
移咨、似或未安、姑徐如何、

十五日

啓
曰、接伴使鄭太和、數日內當為發行、而冠帶諸
具未措備、令該曹、急急措給宜當、敢啓、 答曰、
依啓、

啓
曰、當日 榻前、伏承 聖教、以大臣之行、宜有文

書之意下教而不得結末矣、臣等退而思之、
聖教實爲允當、但稱以陳奏、則事體不似待罪
之擧、第具一咨持去、而其措語則畧曰、進兵愆
期致煩　皇上、遣官行査、本國君臣、俱有罪責、
而左議政崔鳴吉、自以其時大臣、不敢坐此待
査、卽遣詣貴都、以待處置云云、似爲宜當、敢
稟、　答曰、文書則只陳謝罪之意、末端措語、大
臣以己意言之如何、
啓
曰、臣等退而思之、相臣未發之前、須先有咨報
之擧、宣傳官一員、急速馳送、而其咨意則畧曰、
本國聞有行査之擧、一國君臣、惶恐震慄、陳奏
建議時相臣、乃領議政李弘胄左議政崔鳴吉
而李弘胄已爲身死、崔鳴吉、不敢坐此待査、卽
爲馳行以待　皇朝處置云云、似合事宜、敢　稟、
答曰、先爲咨報、似未安當、大臣速往宜矣、
啓
曰、云云事傳教矣、臣鳴吉、將以今十八日發程
發程之後、則固不敢中路遲滯、然終不如撥上
馳往之神速、如或査官未及登程之前、得聞相
臣之行、則不無留待之望、此臣等之所以仰請
而因　傳教思之、則咨文亦似未安、第以大臣
入來待査之意、移文陪從宰臣、使之觀勢言及、
亦或一道、故敢此申　稟、答曰、若如啓辭則善
矣、若或不然、而令入送、則事甚狼狽也、
備邊司郞廳、以左相意啓曰、清譯帶去事、已爲允

下矣、卽今來待本司者、皆非經事之人、甚爲可
慮、金元海、似爲可合、而春間以正朝使狀啓、方
在獄中、而聞其所犯、不過酒中失言、似不至重
大、今此莫重之事、雖或貸罪使用、恐無所妨、
王獄罪人、有非所敢仰請、而事係切迫、惶恐敢
啓、　答曰、令姑放釋、使之立功贖罪、
又
啓曰、臣行不可無奔走使喚之人、譯官二員、清
譯二員、軍官二員、書寫一員、醫官一員、帶去何
如、　答曰、允、
啓
曰、李時英等不可遽卽退還、雖被驅逐、抵死固
爭、仍留柵外、若驅逐太甚、必不得已、則退駐九
連城近處、姑待朝命、以示不敢退歸之意、似合
機宜、此意別遣禁軍、撥上行會何如、　答曰、依
啓、
啓
曰、今此左相之行、與他使行不同、入往之後、必
多用處、不可無所持之物、銀貨等物、令該曹從
優給送何如、　答曰、允、
啓
曰、接待都監堂上郞廳、令該曹差出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啓
曰、以本司草記、　答曰、田結收合之馬、如是狼
用、俾歸虛地、未知如何事　傳教矣、臣等、更爲
商確、則依前定奪、慶尚道馬則還送本道、使之
更待分付、湖西馬、旣自西路幾還、似難復送西
路、姑還本道、使之別爲留喂以待、卽令事勢、又

異前日、全羅道馬則方物載去外、餘數不多、盡
數分送於兩西、以爲驛馬刷馬之用、似爲合宜
以此處置何如、　答曰、依啓、
九月十六日
啓曰、領議政崔鳴吉不意作行、而旣無使行名稱、
故一行員役不得預衣資賜米之列、異地之行、
役此何殊、況此行見差、一二日當發者乎、一行
員役、令該曹衣資賜米依例題給宜當、敢啓
答曰、允、
啓曰、今此接待都監堂上工曹判書具宏、亦在循
例啓下之中、而以兼帶訓鍊大將、查官入京之
後、當有舉動、　扈衛之事、不無拘礙、將兵之人、
與淸人相接、亦似不安、接待都監堂上改差宜
當、敢啓、　答曰、允、
啓曰、今此查官出來之事、馬將旣言於李時英等、
則在我之道、似當送人瀋陽、探聽先聲、令義州
府尹、馳送一譯、知其出來遲速、密探員役多少、
急急馳啓之意、平安監司義州府尹處、行移何
如、　答曰、允、
啓曰、遣本司郞廳洪瑾、西路各站擺撥摘奸、則平
壤斧山站色吏一名、定州官門站撥軍一名、博
川廣通院站、撥軍一名千立、定州納淸亭、撥幕馬
廊破落、廣通院馬廊破落、安州雲岩站、馬廊全
無、永柔冷井站馬廊破落、中和官門站、馬廊破

落、黃州盱福站、馬廊破落、馬槽全無、瑞興西山
站、撥幕馬廊破落、平山興義站、撥幕馬廊破落
京畿自論站、撥幕馬廊破落、馬槽全無、長湍東
坡站、撥幕破落、昌陵站馬廊破落云、各其地方
官、置諸尋常、不爲申飭著矣、委屬未便、有頃各
官推考啓聞之意、京畿·黃海·平安等道監司處、
行移何如、
備邊司郞廳以領議政意啓曰、臣所帶軍官朴挺
生·張師漢、係是都監哨官、軍官丁禮吉則訓鍊
參軍、醫官黃憲則治腫教授、並依例除仕之意、
敢啓、答曰、知道、
啓曰、接伴使鄭太和啓辭、臣已受命、所當卽爲發
行、而冬至使及領議政、一時登途、京畿夫馬決
無以周旋云、臣則不得不差遲一兩日拜辭矣、
今此查官、旣是　皇帝之別遣、所幹甚重、且不
無賷奉勑諭而來、其自處以勑使之下、有難期
必、責我接待之禮、輒引上年勑使之例、則如各
站宴享、迎慰問安等事、皆不可臨急應猝、凡干
接待節目、一一講定然後、可以分付三道各站
速令廟堂商議定奪指揮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教矣、續接李時英柳琳等聯名狀啓、則前有
查官出來之說、今有將有勑諭之言、若奉勑出
來、則接應之禮、不可以差官視之、各站迎慰、並
不可廢、一應節目、與上年勑行無異、一樣定奪、

可無臨時狼狽之患、知委三道監司、使之預為
措處接伴使、賫去禮單外、初頭相接時所用人
情、及從人所贈雜物、令該曹、依上年例、磨鍊啓
下、給送宜當、但查官職秩高下、單使兩使、尚不
得知、接待濶狹、預定為難、亦令都監商確、稟旨
以處、何如、答曰、依啓、
九月十七日
啓曰、海美鄕校近處伐木之事、初非柳廷益所知
之事、故廷益則已蒙分揀、而偷斫僧人、不可不
另為施罰、以警他人、令本道監司、摘發治罪何
如、答曰、允、
九月十八日
啓曰、當初以慶尚道所定結馬還送本道、本馬及
雇価木、並一同二疋上納事定奪行會、旋以還
送本道、以待改分付事、入啓知委矣、今者查官
之行、又出意外、而該曹物力蕩竭、凡百應用不
可白地辦出、三南大無之餘、結布分定、又不可
容易為之、不得已嶺南田結馬、依前定奪作木
上納事、作急行會何如、答曰、依啓、
啓曰、領議政崔鳴吉、今日發行時、言于臣等曰、昨
日忠清兵使覆啓時、欲革通文會哭之弊習、請
罪首倡儒生矣、更思之則儒生會哭之事、雖甚
可駭、至於囚禁治罪則似非學校之刑、恐涉過
重、首倡儒生亦令本道監司摘發、量宜施罰宜
當此意更稟以處云、臣等所見、亦皆如此、敢此
仰稟、答曰、厥罪極為不美、囚治似或無妨
戊寅九月二十一日
啓曰、伏見宰臣朴簹等狀啓、李馨長到即還送俾
無晷刻淹滯之患云、馨長催促還送何如、答
曰依啓、
九月二十三日
啓曰、本司曾以南路添撥事、入啓定奪時、以五
月望前為限、而自上退限、改付標以下矣、今
已風高、而東南步馬添撥、尚未停止、冬間姑勿
添立似當、敢啓、答曰、依啓、
二十四日
啓曰、前日西路所送士大夫所納馬子二十七匹
令又還來、此馬遠入定州、旋即驅還、道路往來、
多致瘦瘠、而即更肴當、則介介任卜、不至於全
然不用、誠為可惜、勅使時、下三道馬、分定上
來者甚多、若以此馬、姑使留喂於京畿、待勅行
以補使用、以省下道分定之數、則尤為便益、敢
啓、答曰、依啓、
九月二十五日
啓曰、院啟、客使將到、預設都監、在所不已、而今番
勅使數輩、藩報之來、俱無真的消息、不可以問
答間一語、認為的報、設令果為出來、上年接待
所凡干咒具、如鋪陳床卓、以至儺禮雜物、亦皆

收藏、未經一年必無損缺之患、修補生色、則只
消一旬之役、白鉀到後、亦可及措、外方則戶曹
既已行會、使之措備待令、禮單所用佩刀等物、則
工曹日當照數造作、不必預設都監、徒費許多
員役料布、都監之設、一日便有一日之弊、請令
廟堂更議、姑爲停止、答曰、依啓事 傳教矣、查
官出來之報、初出於李時英等狀 啓、盧的遷
速、有難逆知、而待客之道、不容但已、接待都監
啓請差出者也、厥後聲聞杳然、更無所傳、而排
置都監、許多員役、坐費官廩、果爲未安、但節屆初
冬、日就寒沍、土凍之後、用土實難、旋有後報、必
致狼狽、如修理所別工作、斷不可輕罷、只存都
廳一員及軍色郎廳、董率兩所監役官、仍使畢
役所所帶員役、各以其司食料下人執來使喚、
而其中無本司食料者、則料布題給、亦不至大
段耗費、若一切停止、卒有先聲、則恐有後悔、敢
啓、答曰、依啓、
啓曰、以本司平安監司狀啓、新出身事粘目、傳曰、
此輩皆是自備之類、何以官食爲言耶、事 傳
教矣、新出身赴防、例以十朔爲准、防而其中如
有自備粮者、則減四朔、以六朔爲准防、故今番
行役之中、或不無官料受食之人、故朔數、各以
減半爲請矣、措語雖似未瑩、而大槩如此、故元
粘目還入之意、敢啓、 答曰、渠輩呈狀中、皆以

自備粮爲辭、故下問矣、
啓曰、政院啓辭、臣於頃日、得見西來狀啓中、有責
躬謝罪等語、似是彼中所欲爲之事、似當即爲
擧行、以副其意、而尙未有處分云、令廟堂參商、
稟旨處置何如、 答曰、依啓事傳教矣、李時英
等狀啓中、果有此語、臣等近日商榷者、此事或
以爲軍兵驅逐之後、晏然無一言、有若爲幸者
然、似爲未安、急遣大官、賚本奉方物、以陳謝罪
之意、方似合宜云、或云彼怒方盛、方且待罪之
不暇、何敢偃然陳謝、且前日領議政進去之時、
不敢直爲奏聞、只移咨於該部、有同區區竭力
之誠、終莫之暴、魂驚魄悸、不能自定、齚舌難追、
噬臍莫及等語、待罪之意、責躬謝罪之擧、宜在
查行已回之後云、不知何說爲長、此事機關、實
大臣等亦難折衷、伏候睿裁、 答曰、知道、領相
到灣、言于龍馬曰、欲爲遣使陳謝、而惶恐趦趄
送使如何云云、如何、
九月初九日
啓曰、戶曹啓辭、冬至聖節使之行、又有謝恩方物
所載刷馬之數甚多、目今宣惠廳遺儲絕乏、非
但給價爲難、一路刷馬之弊、亦爲不貲、赴瀋軍
資裝木、今已畢運、此後上來之馬、別無所載之
物、勢將空馬入送、令十一日以後、上來全羅道
田結馬、姑爲留置、冬至使行次、方物載送、則省

弊多矣、若以馬夫留粮爲難、則雖自本曹、題給
粮太、其視刷馬價備給之難、輕重懸殊、令備局
議處何如、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該曹啓辭似
爲便當、使之依此施行何如、　答曰、允、

啓
曰、以本司草記云云事傳敎矣、彼中事情旣不
詳知、輕爲陳謝不可、是然無言、亦不可、臣等累
日沉吟、敢請睿裁、伏覩 聖批、極爲允當、以
傳敎之意、領相處馳撥、行會宜當敢　啓、　答
曰、依啓、

啓
曰、戶曹啓辭、慶尙道田結刷馬作木、移用於今
番勅使事、自備局已爲定奪矣、忠淸道馬匹、閱
西出來、還送本官者、亦至百餘匹、馬一匹元定
価四十疋內、除中和往來路費、價木十疋、以木
三十疋、收捧上納、補用事、亦令備局、定奪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近來該曹、小小經費之
外、以西軍資裝木、拮据措送矣、査行之報、又出
意外、該曹物力、固已懍懍矣、嶺南結馬、旣令作
木、則湖西還送之馬、亦爲一體作木、似無所妨、但
中和往來勞費、已非嶺南之所有、減去十疋、只
以三十疋、收捧上納、此亦該曹斟酌之意、依該
曹公事、施行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九月二十七日　郞廳、以左議政意

啓
曰、度支兼領之擧、初出於不得已、而右議政沈
悅、深以爲未安、且謂之節節難便、陳劄至再、意
蓋非偶、竊聞　宣廟朝舊例、如吏判雖使相臣
兼之、而實有實判書云、當此多事之時、錢穀須
劃之務、專委於相臣、則體統有妨、只摠其大綱、
則事不着實、實判書差出、相臣兼領之、則不違
於前例、無碍於事體、似爲便當、伏候　上裁、
答曰、依啓、

啓
曰、晝講時侍讀官金振所啓、臣行下去時、適値
赴瀋軍兵調發之際、孑遺窮民、頓無資裝之策、
或出私債、或賣田畓、前頭生活、極爲可慮、官家
還上、量宜減給、似可以慰悅其心矣、　上曰、言
于廟堂事傳敎矣、赴瀋軍兵等、官給資裝之木、
又賜結役之免、自上軫念、亦已多矣、今若又減
其糴、則似爲太過、如使深入、當何以加之、但倉
卒調發之際、赤立餘氓、艱窘之狀、亦甚可矜、且
遭雨雹之災、餘粮能有幾何、令本道監司、參商
啓聞、量宜減免、似爲宜當、且資裝木、自京下送、
有先後之差、到卽一一俵給與否、未能詳知、當
初所給嘗餉青布、亦有還收之說、似無此理、而
亦未之知、竝令本道監司、　啓聞何如、　答曰、
依啓、且減糴一事、似爲過矣、

啓
曰、金振所啓、臣行下去時、聞鏪蛾之戰、淸兵多
死、及其城陷、丁壯幾盡被殺、而其中生還者、不
無戰功、前監司時、旣已査報朝廷、尙無恩賞之

典、極多称究者矣、上曰、令備局參酌處置事
傳教矣、有戰功者、前監司時既已查報云、令軍
功廳一一考出、依他例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本司副提調鄭太和、以接伴使西下、多事齎
時則副提調兩員差出、亦有前例、兵曹參議李
基祚、副提調差下、令察有司之任、何如、　答曰、
依啓、
九月二十九日
啓曰、以經筵官金振所啓、本司覆啓、　答曰、依啓、
且減糴一事、似爲過矣事　傳教矣、當時回啓
時、臣等亦以減糴似爲太過爲慮、而金振奉使
西關、目見民情、至於　榻前陳達、故以量減爲
啓矣、伏覩　聖批、極爲允當、減糴一款、並爲擧論
只令各其本官、依前　下教、完復結役、以慰倉
卒應調徃來勞苦之心、似爲合宜、以此知委何
如、　答曰、依啓、
啓曰、以本司、關西防軍回啓、　答曰、知道、防軍用
於苦役、未知如何事　傳教矣、西北防軍、派分
江邊列堡、則爲其主將者、修築城池、造作機械
等事、皆役此軍、而至於刈草喂馬、種種雜役、無
處不用、不但專責於防戍而已、以此言之、則秋
穀收齊、運米入城、特其少役、而除却此軍、則他
無可調之軍、故不得已、欲以此軍、分防義州之
意、覆啓矣、敢啓、答曰、知道、

九月二十八日
啓曰、以本司、義州府尹狀啓回啓粘目　傳曰、海
西潰軍無餘數耶事　傳教矣、臣等取考海西
潰軍成冊、則除本道立撥之數、元軍只三千二
百四十二名、分四運、初運八百十八名、再運八
百八十二名、三運九百四十一名、四運六百一
名、次次替入、更無餘軍之可代者、故本道防軍
多寡、雖未能詳知、而欲令道臣料度、除出分防
之意也、元啓目還入之意、敢　啓、答曰、知道、防
軍用於苦役、未知如何、
啓曰、士大夫所納馬匹、曾已書啓矣、其後外方守
令邊將、陸續來納、今又別單書啓、而邊將則與
守令有異、故昨日鉢浦萬戶所納馬、則臣等相
議還給、今後僉萬戶馬、一切勿爲收捧之意、敢
啓、答曰、知道、
九月三十日　郎廳以右議政意
啓曰、臣之兼領度支、實爲無益、在臣有侵官之嫌、
於該曹、事多妨礙、非唯不必兼、亦不可兼也、然
既有成命、兼領之號、猶在則爲該曹者、許多文
書、雖不可一一送示、至於各道監司關重狀啓
回啓、則構草先示、可否相通可也、而昨日黃海
監司狀啓回啓、多有支辭蔓語、臣欲爲點改、則
其啓目已爲書入云、凡事雖欲相議、不可得也、
事體似爲未安、該曹郎廳推考、色吏令攸司治

罪何如、答曰、依啓、堂上亦爲推考、

戊寅十月朔

領議政崔鳴吉
左議政申景禛
右議政沈悅
判中樞金藎國
行工曹判書具宏
行禮曹判書李德泂
知事金時讓
綾川君具仁㙻
戶曹判書李溟
兵曹判書李時白
吏曹判書南以恭
漢城府判尹尹暉
吏曹參判李景奭
副護軍全湜
兵曹參議李基祚
吏曹參議鄭太和

郎廳

兵曹正郎南溟翼
副司果金坰
李時楳
宋克賢
辛曙
副司直李晦
都摠經歷尹起望
司僕主簿成釴
副司果權大德
趙搏
武兼宣傳官洪瑾
副司果申瀅

戊寅十月初二日
啓曰、卽見黃海監司李碩達所報、赴藩軍兵、所耕
田畓、一結田稅、幷復戶、官家所納刷馬等役、并
爲限一年減除事、曾有定奪公事、而軍兵等、還
爲出來、給復事、何以爲之、稟商分付云、監司之
意、似以仍爲給復爲過重、旣不深入、旋卽出來、
則仍復不事、誠爲過重、而當初給復、出於特命、
令若還寢、則非但反汗之爲不可、亦涉失信、令
不宜還收矣、但關西四千之軍、無一人逃者、海
西之軍只發一千、而逃走者、多至八十餘名、兩
道人心淑慝之相去如此、若與關西、等施恩典、
則亦非所以勸懲之道也、海西則就一結中減
卻一半、以爲懲戒之地、平安道則依前定奪施
行、以示嘉奬之意、似合事宜、此意兩道監司處、
幷爲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以全羅監司啓本粘目、　傳曰此回啓頭辭、
欲爲分揀之意耶、承旨察見政院啓辭、頭辭旣
曰、令攸司照律、其下曲折、乃是移文本道、檢飭
日後之地、恐非直請分揀之意、而其中責有所歸、
容有可恕之語、似有難曉之處、令本司、更爲覆
啓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順天府使朴
遂永使邊士紀防踏僉使安鏡、別將李希聖、俱
爲遞脫、以常規言之、則所當皆令攸司照律、而
但觀其緘答、空末保勿爲調用事、已有朝廷分
付、設有一番調用之令、豈黃口小兒充送之意
也、爲守令者、以七八歲空末保充送、而水使亦
不檢飭、責有所歸者、蓋指守令及水使而言也、
僉使及別將、則本官旣以弱兒充送、而其父又
無價布備納之勢、成冊付格軍、不可退卻還送、
不得已仍爲載船、其罪容有可恕、所當仰　稟
睿裁、而措語未瑩致勤　上敎、極爲惶恐、元啓、
自容有可恕之下、付標以入之意敢啓、　答曰、
知道、以府使朴遂緘答觀之、則邊將輩似難免
責矣、
十月初六日
啓曰、政院啓辭、伏見備局前後啓辭、則兩南討捕
將已令差出矣、伏聞湖西失捻、亦有竊發之患
云、若漸滋蔓、則接連所輔尤爲切悉、亦令本道
監司、擇出討捕之法、與兩南一体爲之、似爲便
益、啓　稟、傳曰、允、事蒙允矣、湖西所輔捕賊之
事、俱爲緊切、似當與兩南一體施行、忠淸左右
道武弁守令中、各擇一人、稱以討捕將、捕賊一
事、專管檢飭擧行節目啓聞之意、行會宜當、京
畿則自前廣州府尹例兼討捕使、亦令各別設
機窮捕、俾無滋蔓之弊事、京畿監司處、幷爲知
委何如、　答曰、允、
十月初七日　郞廳以右議政意
啓曰、令晩右議政申□送言於臣曰、令日　嘉禮都

監會同坐起、俺當進去、備局坐起、則右相獨爲開坐云、故臣束裝以待請坐矣、日晩後、本司郞廳、來言諸堂上、皆有故、只綾川君具仁垕仕進云、本司規例、不備二員、則不得開坐矣、無堂上不得開坐、前所未有之事也、無非臣見輕之致、而事體極爲駭愕、無故不進堂上、推考何如、

答曰、允、

十月初九日

啓

曰、咸鏡道驛馬三十匹、欲爲查行補用、因平安監司狀啓、高原等地待候事、定奪知會矣、查行尙無的奇、遲速難必、而遠驛之馬、調會一處、不但喂養難便、當此收穫之節、驛卒之輩、裹粮留滯於他官、其弊不貲、姑令放還各驛、而自本道、陸續探候、更待的報、聚合似無不及之患、此意、平安咸鏡監司處、並爲馳會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

曰、黃海道、十二站撥軍各五名、以本道潰軍排立、間路步撥各三名、亦用潰軍矣、除義州農軍、分四運八送、通共三千二百四十名零、而應立撥軍者、若過十一月、則更無可替之軍、本道監司亦以此事、移報於本司矣、丙子亂前、以本道雜色軍、推移立撥、自得潰軍以來、本道正軍、不復擧論、今者潰軍已盡、不得已自本道、當爲排立、直路十二站、以上番軍士、輪次排立、間路之撥、或以老殘軍除出排立、分令該曹收布似爲便當、令本道監司、商量善處、一面啓聞之意、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啓

曰、都承旨尹履之啓辭、接伴使鄭太和、方在海西道內、查官遲速、未能的知、姑令上來、以除海西一分之弊事、請令廟堂、　稟旨處置、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當初查行、先聲出來、或恐其行甚疾、儐接之臣、未及迎候於境上、接伴使即爲發去矣、其後因領議政崔狀啓、姑令留滯於海西僻邑、以待淺頭消息、事入　啓知會、而今者消息杳然、領相方在瀋陽、查行設或出來、待其馳啓、猶可周旋、接伴使鄭太和、所賫禮單等物姑爲留置於直路某處後、卽爲上來、觀勢進退、似無所妨敢啓、　答曰、依啓、

啓

曰、本司副提調李基祚與其父禮曹判書李顯英、同仕一司、事未安當、李基祚副提調、姑爲減下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

曰、昌原官奴信海、呈狀于本司曰、同生妹永介、以侍女入往時、率去瀋陽、今始出來、依他人例、願爲免賤云、康津婢牡丹、襄陽婢九節等、同生娚已爲免賤矣、今此昌原官奴信海、亦依此例、令該曹、免役帖文、成給似當、敢啓、　答曰、依啓、

十月初十日

啓

曰、兩湖人夫價、皆是田結所出、不可浪用、除移

送戶曹者外,關西入送者,全羅道一千六百四十四疋,忠淸道二千七百八十四疋,厥數不敷,他日當爲緊關軍需,令平安監司,一一計數,別置一處,啓聞之意,行會何如。　答曰,允。

啓
曰,補德李時楷其妻永葬後,即爲入往事,定奪矣,聞李時楷,遍身濕瘡病勢頗重,一室之內,亦不得運動云,令該曹,察其病勢,猶可以起動,前進,則催促發送,而如其不然,一向苦劇,則速爲處置似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
曰,昨因承旨啓辭,接伴使姑令上來事,入啓蒙允矣,旋見義州府尹李廷楗馳　啓,査官近當出送之言,馬將,明白發說云,雖未知領相入去之後,彼中處置如何,而亦難保其終必不來,鄭太和上來,而査報遽及,則徃來貽弊甚多,昨日啓辭,姑勿行會於接伴使處,且咸鏡道驛馬,各還本驛事,亦勿知會,以待後奇,方似合宜,敢啓。
答曰,知道。

甲寅十月十三日

啓
曰,今見宰臣朴簧等狀啓,前日申得淵賫去紅柹,頗以爲少,且以色靑未熟爲言云矣,其後鄭使之行,又送六千餘箇,此則不爲不多,而如石榴柚子,則分定於兩南,時未准到云,令該曹,催促捧上,並令梨柹,而從優付送於李時楷,成遠之行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
曰,今見朴潢狀啓,則入瀋之人,多挾靑布,致有疑訝,日後之患,不可不慮,我國人渡江之際,依南草例,一切嚴禁,俾無生事之意,下道監司及義州府尹處,行會何如。　答曰,允。

啓
曰,向因義州府尹馳　啓,接伴使鄭太和,使之姑留以待矣,今見宰臣朴潢等狀啓,査官出去之事,至今寥寥,雖或出送,似無速送之機云,伴使淹滯,其弊非細,鄭太和,姑令上來,北道驛馬亦令退去,更待後報,趁即馳報,似當,此意西北監司處,並爲知會何如。　答曰,依啓。

啓
曰,咸鏡南道軍兵及北道鏡明吉之軍,自前分防於六鎭三甲,平安道內地之軍,則分防於江邊別堡,此之謂防軍也,變亂之後,此軍餘存實數,及仍前戍邊與否,朝廷漠然不知,殊甚欠闕,頃日行文于西北監兵使處,使之査報矣,即接咸鏡監司睦長欽所報,所謂防軍,上年則,經亂未久,時存之數,各官未及査出,故分防各鎭之擧,姑爲停止,今年則饑饉癘疫之中,決難遠戍,故依上年例仍停,而各色軍兵時存實數,則流離死亡者,相繼不絶,更爲査出,一一分秩成籍,上送計料云,本道,酷被兵禍之餘,重之以饑饉癘疫,僵屍相枕,驅策呻吟之卒,遠戍邊塞,其勢誠難,然防戍重事,不可久廢,餘存軍數,速爲査出上送,稍待癘疫寢息,且觀邊頭事勢,依前分

防便否、詳細馳啓事、本道監司處、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
啓
曰、備忘記、瀋陽入送女人中、江原之女、非但色
薄、有子息云、言于廟堂事　傳敎矣、當初各別
擇送之意、非不申明、而江原之女、非但色薄、亦
有子息、而敢爲定送、監司之不爲揀擇、已極可
駭、至於子息之有無、則非監司所可詳悉、其責
專在於守令、旣見其色薄、又知其有子、而强爲
充送、本官守令之罪、視監司、又有大焉、其時監
司罷職、當該守令拿推似當、敢啓、　答曰、允、
十月十四日
啓
曰、下三道牽馬軍價木、自本司捧上、移送戶曹
者、已至一百四十四同零、慶尙道田結馬、忠淸
道還送田結馬、價木應捧者、三百八十二同三
十餘疋、都合計之、則五百三十二同零矣、初欲以
此木、用於査官之行、而今則査行消息寥寥、設
令早晩出來、供帳諸具、皆有前排、費用之廣、不
不如上年之勅行、今此木綿、令該曹、別爲收儲、
切勿混用於經費、査官出來、則除出用下、如其
不來、則以爲他日軍需之用、允合事宜、以此意
分付該曹何如、　答曰、允、
武郞廳李晦遠差代、前司果閔埏、
戊寅十月十四日
啓
曰、近來兩南向化、逐次上來、本司就禮曹成冊、

參以渠輩所招、若干人放還、其中金禮乃、李石
郞介、黃乞、金奉、春謁夫處等六人、皆載於禮曹
案、而以己身現付、故當爲入送、朴所沙里、書及
二子、令又得來、亦當入送、令該曹、別定謹實差
官、速爲押去、宜當、且慶州向化朴連福、禮曹案
內、雖以己身現錄、而其子其孫、皆定軍保、自初
役、祇以己身、其情則可惡、而似當分揀、此則何
以爲之乎、敢、　稟、答曰依啓、且向化一事、終不
有難處之患、以己身懸錄者亦爲入送、以爲塞
責之地何如、
戊寅十月十五日
啓
曰、以本司草記云云事　傳敎矣、彼中之終始
爲言者、乃是此事、觀其所爲、必不但已、其爲他
日難處之患、有不可勝言、　聖敎極爲允當、朴
連福、雖是向化之累代後孫、而旣以己身懸付
於禮曹案、并爲入送、其中李石郞介、卽前日移
咨中所錄者也、亦爲窮捕入送之意、令承文院
咨文撰出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戊寅十月十六日
啓
曰、今月十四日晝講時、筵臣崔葕、吳端、趙壽益
等所啓、乃兩南民生賑救事也、　上曰、令廟堂
各別講求賑民之策事　傳敎矣、今歲凶荒、振
古所無、八路同然、而兩南尤甚、百萬生靈、溝壑

在前言之氣塞、念之㴬零、而公私赤立、無策可
移、百爾思量、了無善策、前以賑恤一事、專責方
伯、亦令賑恤廳、悉心料理之意、 啓請知會矣、
令因傳敎、更爲思度、兩南之中、亦有稍稔之處、
湖南之海邊嶺南之右道若干邑、頗似豊稔云、
着令本道監司、就稍稔去處、各其官元穀及統
營置簿之穀、量宜除出、載船派運於被灾尤甚
之處、給糴飢民、使之待豊年還償、此外營置簿
米盐、亦爲移轉分賑、而稍稔各官元穀及統營
之穀、監營米盐移轉之數、使之一一開錄啓聞
宜當、且當此歲惡之時、如欲得粟、則莫如以爵
祿聳動、前後納粟人中、可堪百執事、令該曹、特
爲稟旨除職、其中有知名士子、堪爲守牧之任
者、則守令除拜、以爲勸募之地、亦當、此外、似無
他策、湖西則白馬一帶被灾、而不至太甚云、令
該道監司、移粟賑救之策、依兩南例施行事、幷
爲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向化所付文書蕩失、無據考出、知會兩南監
司、使之査出馳報矣、慶尚監司李景曾、連有査
報、且多捉送、以爲覈實進退之地、而全羅監司
具鳳瑞、淸國咨文付錦山向化十戶、無一名現
出、已極不當、而今又牒報曰、已身向化、無一名
現存、或有子枝、而累代奠居、編名入籍、身役對
答、更無可問之路云、當初向化之自北出來、分
送於三南者、厥數甚多、今豈無一名遺在者哉、
無意擧行甚矣、全羅監司具鳳瑞推考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寅十月十七日

啓曰、本月十六日晝講時 經筵官李景奭所
啓、南漢山城、得以識面軍兵、隷爲分屬、如水原
軍兵、乃輦下親兵也、此外諸邑之軍、則宜屬山
城、如有警急、各邑守令、使各率其衙屬入守、則
守令各知其信地、凡所修葺、必能致力、如有識
面奴僕者、則亦必相約同入、得力多矣、嚴其紀
律、明其鈴轄、時時操練、以示必守之計、可矣、
上曰、依爲之事 傳敎矣、近來南漢、專意經營、
略已就緖、各邑軍兵、不可不預爲割屬、以備緩
急、筵臣之啓、極有意見、所當卽爲變通、而第此
係大段軍政、必須廣議處之、可無未盡之悔、待
領相還朝、會同摠戎使、商確議處、方合事宜、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吏曹啓辭、都承旨尹履之啓辭、臣徒知盡言
勿欺、不覺語涉率爾、以爲拜表之禮、業已擧行、
而咫尺闕庭、班行甚罕、辭職語次、偶然仰達、推
考命下、本非所料、一侍榻前、衆官被勘、臣豈自
安、且本來居外之臣、置而不言、京中士夫、流離
外方、不能自振、(視之)而歸者、殆居其半、凡有差除、注
來屑屑、朝夕改呈、告紛沓、孰不以爲目今切實

之弊、而亦不敢言者、意非偶然、臣誠踈愚、妄陳
瞽説、猥濫極矣、而聖旨丁寧、不覺涕淚交集、如
使在外之臣聞之、則以首丘之願、得審聖教如
此、其孰不感激惕念、咸聚於輦轂之下乎、在外
不仕者、不必擬望之教、雖出一時矯弊之至意
而士夫之在京者鮮少、將以何人、推移備擬乎、
至於受由往來之人、使之解職、亦爲官事曠廢、
一路除弊而法典所在、不得已受由者、何可繩
以一切之法乎、反覆思惟、終有所未安、以至不
捧下諭　啓辭尤不敢承當、臣不勝惶恐待罪
仍竊伏念中朝十三省、人才咸萃京師、上自公
卿、下至百執事、久於其職、事有實效、非有大段
事故、不敢回籍、職事之修擧、蓋以此也、目今大
亂之後、人不聊生、往來京鄉、不得久於官次、亦
其事勢之致然、而官事渙散、莫可收拾者、未必
不由於此、若使政官、常持此意、如遏乏絶之念、
則勿論京外、間間備擬、如不至乏人、則不必以
在外之人、知其不來、而姑且擬望可也、至於受
由之人、官閑地近、則不必遞去、務劇而地遠則
不必帶去、臣之愚意不過如此、而外議或以爲
難便、並令該曹、將此二段、稟旨施行、一以矯目
前之弊、一以爲遵行之規、方爲便當、臣非爲一
時毁謗所動、欲作持循可行之道、敢此仰稟、傳
曰、依啓事　傳教矣、尹偵之所陳、前後設弊矯

弊之策、實有所見、而但朝家命令、即是成法、雖
出於畫一、猶恐奉行不公、况一樣之事、半行半
廢乎、至於受由之人、呈狀出去、無非在法應受
者、亦難以區別、或遞或存、此等重事、決非該曹
之所可擅便、令廟堂議處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教矣、近來士大夫風習不美、半鄉半京、乍來
乍往、或一去之後、久不還來、或出仕未久、旋即
呈告、朝纔進職、夕已還鄉、往來憧憧、貽弊不貲、
在官日鮮、瘝曠亦多、此乃今日之痼弊也、在外
之人、不必擬望之教、出於　聖上矯弊之至意、
但朝廷用人、固有內外、而註擬之際、唯材是視、
若以京外區別、有所取捨、則苟充之患生、遺才
之嘆起矣、况今士夫、樂於居鄉、而以在京從宦
爲苦、一聞此令、則歸鄉者益多、在京者益少、將
何以備百官而成國家之貌樣乎、至於受由出
去之人、分其地之遠近、察其職之閑劇、或遞或
否、非但頭緒煩瑣、難於擧行、事係新創、有違法
典、該曹所謂朝家命令、即是成法、雖出於畫一、
猶恐奉行不公、况一樣之事、半行半廢云者、誠
有意見、臣等據此思惟、往在壬辰變亂之後、依
墻壁立朝廷、滿目灰燼之中、士大夫艱苦之狀
有甚於今日、而百官咸聚於輦轂之下、奔走供
職、罔敢怠忽、其時薦紳、豈皆無病、亦豈無父母
而誠以人臣委質爲臣之後、私情有不暇顧也、

令之士夫、大異於是、臣等竊爲世道傷心爲、如
欲激勵士風、矯革時弊、則莫如責以大義、聳動
其心、宜令該曹、行文各道、備將國家艱危之日
人臣分義所當竭力供職、退卧鄕曲、自圖安便
於義不可之意、明白措辭、除衆所共知年老有
病自前不仕者外、其餘無故之人、使各道監司、
知委上送、如是而猶且偃卧不來、則論以逋慢
不敬之罪、在所不已、且五年一掃墳、三年二覲、
載在法典、而受由之人、遠道近道、亦有程限、一
依法典施行、毋或違越、京則以官之身病呈辭
政院、絶勿捧入、外則臺侍之臣病重未得上去
之䟽、監司勿爲上送、然後庶可革紛紜辭避之
弊矣、臣等區區之見如此、伏候　睿裁　答曰、
依啓、

戊寅十月十八日

啓
曰、向化朴連福以己身現付於禮曹案、故因
上敎、已爲定奪、令將入送矣、臣等更爲商量、則
彼中請刷向化之事、不但爲今日而止、連福本
[illegible]以向化後孫、要復其戶、托爲己身其事、雖似
可惡、其情可矜、而如此之類、固非一二、其憂惧
騷屑、終必爲難處之患、今番入送者、幾至十八、
則亦不爲不多、姑以此人等、爲先入送、以示隨
得隨解之意、朴連福、則姑令落後、稍存餘地、日
後責令加刷然後、入送宜當、今番入去之人、設
或援引、以致清國詰問、在我對之不患無辭、敢
此申稟、答曰、依啓、

啓
曰、傳曰向化領去之官、何人差定乎、何日發
送乎、問啓事　傳敎矣、向化領去差官、兵曹以
武兼宣傳官金業、已爲差下、而承文院咨文撰
完後、當爲發送、故日子時未定、而要不出於數
三日之內矣、敢啓、答曰、知道、

啓
曰、兵曹啓辭、向化押去武臣兼宣傳官金業、依
前假啣、稱以訓鍊院主簿、入送之意、敢啓、　答
曰、朴泂等入去時、付送便當、問于備局爲之事
傳敎矣、朴泂等非久當爲入往、其時順付入送、
可省一路往來之弊、事事順便、依　聖敎、使朴
泂等押解而到彼後回咨、即爲討出、出來人處
亦令寄送、似無所妨、敢啓、　答曰、依啓、

啓
曰、本月十六日晝講時、特進官李時白所啓、南
漢山城軍粮極難、驪州・利川・楊根・砥平四邑、宣
惠廳田稅中上納之米、使其官員、納于山城、以
備不虞、而他日諸色軍放料時、京倉之米、若或
不足、自上城分給、亦似無妨、故敢啓、　上曰、令
廟堂量處事　傳敎矣、樓櫓已成、器械已備、而
粮餉不敷、則終爲無用、當事之臣、請急誠然、但宣
惠廳今年所納、定以五年、計較一年應用、未滿
五分之一、至於該曹經費、有加無減、而國家不
幸、又値大無、三南方伯賑貸之請、前後相續、稅

八城縮、不筭可知、南漢之儲峙雖切、目前之經
用爲急、待各道收租上來、更議處之、方似合宜、
敢啓、 答曰、依啓、
戊寅十月二十二日
啓
啓曰、當初士大夫納馬之日、臨陂幼學鄭有源、咸
昌幼學柳應恭、適到京裏、以所騎馬子、聞風願
納、鄭有源則至於陳疏請納、其時下司、以姑待
此事完畢後、別爲稟處事入 啓、蒙允矣、此人
等似與士大夫不同、或施某賞、以示其嘉尚之
意、似爲宜當、令該曹、 稟旨以處何如、 答曰、
依啓、
十月二十三日
啓
啓曰、今月十九日晝講時、特進官金蓋國所啓、江
華影幀殿、則可以因舊修補、而 宗廟亦不可
不建、何以爲之、 上曰、謂之宗廟而造成、則似
煩、影幀奉安之處、因修添補如何、金蓋國曰、丁
卯年、亦於此處、奉安 宗廟、今可依此爲之矣、
上曰、極爲便當、議于大臣爲之事 傳教矣、就
影幀奉安之所、畧加恢拓、添補修繕、實爲便當、
以此意行會于江華府何如、 答曰、依允、
郎廳以大臣意
啓
啓曰、在外士大夫知委上送之事、臣等非不知不
爲恰當、而此外更無他策、區區之意、欲以盡瘁
供職之義、相勉勵而已、該曹請令廟堂議處、臣
等已爲覆啓、蒙 允、則事體與該曹公事不同、
而都承旨尹履之、別生意見、創出法外之規、終
始堅執、自以爲是、以臣等所言爲非、近密之臣
陳其所懷則可也、至於必欲行其己意、則極爲不
當、尹履之推考何如、 答曰、依啓、
文郎廳李時楧改差代、前校理李元鎮、
戊寅十月二十四日
啓
啓曰、今月二十二日晝講時、特進官李時白所啓、
南漢山城守堞騎步兵受職帖者、以免身役事、
呈狀紛紜、右人等免身役、則例陞忠壯衛、立番
一朔、其奉足、通融作戶、上番何如、 上曰、議于
廟堂俾無違拂其情事 傳教矣、守堞正軍、既
受職帖者、不可仍存本役、以缺其望、陞爲忠壯
衛、立番一朔、則渠輩以得陞有廳爲幸、而實無
減軍額之患、其奉足則通融作爲戶保、實爲易
便、令該曹依此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雖入山
城、不守城堞者、勿爲陞差可也、
十月二十五日 郎廳、以大臣意
啓
啓曰、 祖宗朝舊規、吏兵判外、大臣無薦望之事、
如有關防重任、不得不相議者、則該曹堂上、抄
擇可合之人、問其可否、或高下其望、且有拘於
資級、不敢擅擬者、則借重於大臣亦例也、今則
邊頭重任、難於得人、則例令廟堂擬望、該曹職
是銓選、而未得其人、則廟堂亦何能做得別人

乎、今後關防重地、不得已議大臣差出者、令該
曹勿論職秩高下、掄選可合之人、來問于臣等、
相議取捨、而勿爲全然推委於大臣、以存體統
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令番依前薦望。
啓
曰、頃日義州府尹差出時、未得可合之人、曾見
本道監司狀啓、極言黃胤後善治之狀、故以此
人首擬至於受點矣、今聞外議、皆以爲此人清
白有餘、而權變不足、其治邑也、一以清約慈祥
爲務、而殊無弛張變通之才云、義州爲當今第
一重地、必須明敏練達權經並用之人、然後可
以酬應清人、不失其歡心、非徒清愼簡約所能
辦也、得人與否、所係甚重、黃胤後改差宜當、本
司群意如此、敢啓。 答曰、依啓。
備
邊司郎廳、以大臣意啓曰、自上發遣御史、潛行
列邑廉察守令賢否事、体極重、而守令不法文
書、既已被捉於御史、則爲該曹者、所當一依法
例處置、不敢有所低昂、而今見刑曹贈行御史
書啓回啓、則既曰不法而未究覈之前、自分其
輕重、乃爲之左右於其間、或請移義禁府、或請
推考、安有不法文書被捉、而發緘推問之理乎、
其循情之狀、極爲可駭、刑曹當該堂上推考何
如、 答曰、先罷後推。
戊寅十月廿六日
啓
曰、伏見領議政崔鳴吉狀啓、 王世子得免

西行、極爲多幸、而大君竟至隨往、伏想戎馬間
暴露之苦、臣等不勝憂慮、大抵觀其問答辭意、
我國軍馬却退之後、似無大段深怒之色、實爲
多幸、而第未知皇帝回還之後、所謂推考之事
作何處置也、曾聞蒙古徵贖之時、有差人入往
之擧云、今亦似有差官出來之事矣、其應贖物
貨及差人接待之需、預令該曹、當立措置爲當、
梨・柿則其數雖多、亦非難辦之物、彼雖云給價
欲貿、不關土産、何可捧價乎、令該曹准數措備、
而義州以西、自爲輸運、以除夫馬之弊云者、亦
是善言、須趁十一月晦前、入送義州、而前期送
人報知爲當、前日啓請梨・柿・柚・榴等物、勿爲先
送、亦於後運、一時入送似當、敢啓。 答曰、依啓。
柚・榴彼國不嗜云、從略送之可也。
戊寅十月二十七日
政
院啓曰、數日前、臣在呈告之時、本院以右議政
沈悅劄子、已爲稟啓、而其劄子本意、不過朝講
正時、退定於辰巳之間、或於晝講之日、大臣臺
諫亦令入侍之意、令政院稟處而已、朝講正時、
依劄子、寒節則退定於巳間、晝講之日、大臣臺
諫備局堂上入侍之事、則使之臨時請對、似爲
宜當。 答曰、依啓。
啓
曰、我國前頭用銀、將不知其限量、而近日國中
所有之銀、盡歸瀋陽、未有轉換出來之事、無他

輕貨、可以補用、誠極可慮、曾有産銀處、勿禁私
採之令、而私力有難採取、自官家所當廣開其
路、以補國用、聞近京之地、已得産銀處所、非止
一二云、今宜大擧採取、俾有實效、着令該曹、另
為規畫之擧行何如。　答曰、依啓。
啓
啓曰、曾見義州前府尹李逹檖九月初五日狀
啓、農軍六百名一巡所運之數、只二百石、師期
急迫、不得已本府民丁壯健者、沒數搜出、合力
再運之數、大小米合八百七十六石二斗、以此
計之、則五千人馬、六七日放粮、似為不足、以待
先運軍出來、又一巡即為運入、則必出於一千
石之外云云、其後軍兵即為退還、而其所支放
之數、餘存之數、及其還為運來與否、更無馳啓
之事、不少軍粮處置如是矇然、極為不當、一一
查考、詳細啓聞之意、平安監司及義州府尹處
行移何如。答曰、允。
戊寅十月二十八日
啓
啓曰、昔年出來向化等、除己身外、雖累代後孫、要
為復户免役、竄名己身案、其數甚多、彼國之執
以為言者、亦必以此、至於移咨督刷、極其着實、
日後之事、必不但已、向化原簿、分其新舊、一一
查正成籍、他日如有下詰取考之擧、則以此為
應卒之地、似不可已、着本司郎廳、帶同該曹次
知書吏、詳細修正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且此
事查正甚難、若不善為則必為奸吏弄術之資
而已矣、
啓
啓曰、慶州向化朴連卜、與昨日所送右郎介等同
為囚禁矣、右郎介等已為發去、連卜則似當放
送、而右郎介到彼後、如有援引推督之擧、而連
卜、或有逃逸之患、則事甚難處、姑為還送本官、
可信人保授安揷、俾無他日逃避之患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戊寅十一月朔

判中樞李聖求

領議政崔鳴吉

左議政申景禛

右議政沈悅

堂上

判中樞金藎國 兼江華留守

行工曹判書具宏

知事金時讓

禮曹判書李顯英 例兼

綾川君具仁垕

戶曹判書李溟 例兼

兵曹判書李時白

吏曹判書南以恭 例兼

漢城判尹尹暉 有司

戶曹參判李景奭 有司

護軍金湜

吏曹參議鄭太和 有司

郎廳

兵曹正郎南明翼 例兼

副司果金堈

副司直李元鎭

宋克賢

副司果辛曘

都摠經歷尹起莘

工曹正郎成釴

副司果權大德

趙搏

武臣兼宣傳官洪瑾

副司果申漌

閔埏

戊寅十一月初七日
今月初六日朝講時右相曰、忠淸道大同、權盼
之磨鍊者、取而見之、其事似可了於今月、而但
京中之人、多有所不便者、而外方人情亦以其
一時責出爲難云云、上曰、然矣、頃日戶判入侍
時、略陳其所見、而其所謂不便事則所捧者甚
略、旣於忠淸而如此、則兩南亦欲依此畧捧矣、
此爲難行云、右相曰、一結之捧、木米二斗、而欲
應京之役云、如是而更無所徵則似乎難矣、京
畿宣惠廳則一結十六斗於春秋、而忠淸則許
多貢物、豈可以一疋木二斗米而能之乎、　上
曰、予意則事無理爲之事、令以京畿觀之、其所
捧旣如此、而今欲米減於京畿者、則事已難行
者、遠方道里輸運必加於京畿、而貢物又多於
京畿、設於貢物主人等、雖不給升斗、何以能爲
之也、權盼、善於料事者也、必能善於思度而恐
其依此則未能行也、略如此略捧、而能成其事、
則可謂幸矣、右副承旨啓曰、大臣方以此事陳
達、臣於此間、又有所陳、極其惶恐、而有懷不敢
不達、今承上教、允當大臣之言亦是矣、小臣、昔
蒙恩暇於南中也、適見忠淸監司、遇雨留一日、
頗得從容、金堉出示其狀啓及磨鍊單子、貢物
折價中、果不無狹小者、又不擧朔膳及田稅糸
貢物、且於戶曹、欲爲都陳省而水陸運價、亦似

畧少矣、小臣之意亦以爲如此畧少磨鍊、則難
於長久、小臣生長京畿、京畿徭役甚重、且爲兩
南守令結役、頗輕於京畿、而今此二斗米一疋
木、則果爲太略、若以二斗之捧、爲守令邊將之
料、而其他徭役之價、則二斗之外、雖加五斗、不
至太濫、而不可遽加此數、常規木一疋、唯米五
斗則每結出木二疋以爲常式、米布參半捧之、
使之推而用之、則可以長久、而不至於速罷、若
初則畧定而更有增加、則不可矣、令於忠淸監
司取爲之規、更加磨鍊二年之捧、米十斗則三
南一歲之捧、應役之外、除米將不下七八萬石、
今者倉庫掃如、而生財無策、量入爲出而餘穀
爲各官之元穀、則行之十年、幾復平時之舊矣、
國家所賴當如何哉、忠監磨鍊、果爲狹少、旣行
而罷、則有同兒戱、廟堂該曹、參酌勘定、旣定其
數然後、今年凶歉則姑爲減損、依忠監磨鍊收
捧、而更待來秋、以爲常式、則此可行也、各司下
人雖云苦之、試以京畿言之、則設立之初、主人
等百般圖罷、及其旣行、則甚便之、不然、昏朝十
年、豈有終始不罷之理乎、金堉所爲、大槩權盼
之餘意、而所謂私人情者亦不磨鍊矣、金堉之
言曰、雖以木一疋米二斗磨鍊、而一年應役之
外、猶有餘剩、以此推移給之、亦何難乎云、臣意
則令姑權輿於忠淸而試之似宜、　上曰、此言

何如、右相曰、甚宜矣、三南、務不可並舉、獨先忠
清而試之可矣、今不更問於金堉而行之何如、
上曰、然矣、而外方之民、必不願矣、右相曰、田結
之多者、必為厭之、而小者則恐或便之、承旨曰、
八結之多者、雖云苦之、捧入之時、事有論理、而
米布為米則何苦之有、今者小民之托結於八
者、或一結給十疋、或七八疋者有之、 上曰、若
是其多乎、承旨曰、合結之人、亦既盡納於徭役
乎、但民之合錄者、既給十疋、則忘一年之憂矣、
臣非倉卒之思也、曾宰數邑、每料此事、常欲行
之於今、故今姑陳達矣、便民裕國、莫便於此矣、
上曰、又有一弊、常時貢物之納、則不無私情、故
必於所知之人處、著實舉行者多矣、今若自公
家捧納、則官猪腹痛、事多不易、而許多米穀、水
陸輸運、而其能一一乎、右相曰、凡事言之易行
之難、而但便民、有如此者、故欲試之耳、今姑問之
於金堉何如、 上曰、承旨之言、非出於倉卒、而
亦為有理、第以其言、問于金堉可也、
十一月初七日
啓曰、前昇平府院君金瑬家奴、呈狀于本司曰、孽
孫贖還價物、送于瀋陽則稱以面約之人、不為
入来、多數縮計、未收甚多、悶迫、願以曾與相約
之人、入送停當云云、都承旨尹優之家奴、亦呈
狀于本司、其兒子贖還之物、一半未收、侍講院
催促公文、又為来到、願以價物入送云云、非但
情理切迫、久未准償、則清人嗔責、亦甚可慮、金
瑬家奴二名馬二匹、尹優之家奴二名馬二匹
許令渡江之意、義州府尹處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近来倭人、每以公貿木品劣為言、加留嗔怒
之弊、皆由於此、朝廷幾送見樣之木、使之依前
擇給、得以彌縫矣、臣等竊聞東萊府使、欲以三
十五尺為試、各官已納之木計尺截斷、以致館
倭生怒云、遠地之事、雖未知其虛的、而實如所
聞則事極駭怪、亦甚可慮、令本道監司推問譯
官、詳查曲折、截木真僞及倭人嗔怒與否、速為
查啓、以憑處置、且應給之物、一依前例趁即入
給、俾無加留之弊宜當、此意移文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以吏曹啓辭、義州府尹鄭良弼病重之狀、人
所共知、而關防重任、自該曹處置為難、令廟堂
處置何如、傳曰依啓事 傳教矣、鄭良弼、纔遞
東萊、當初會推之時、臣等非不知有獨賢之歎、
而此人最有才局、曾在東萊、多有聲績、義州難
於得人、不得已擬望、至於受點矣、今聞病勢
甚重云、改差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當初查官出来之報、似不孟浪、恐有緩不及

措之患、支待雜物、參酌分定於外方、使之臨時
上送矣、今則查官之行、必是寒塞、設有差官出
來之事、自下該曹所備、定以供應、如皮物紙地
等久置無害者、則仍為上納、雉鷄・魚物・油・清・實
果等物、則各官臨時上送次、必未收合、此等物
件、勿為收捧、以除民弊之意、昨日筵中、臣沈悅
啓達蒙允矣、退而思之、雖皮物紙地、當此民生
赤立之時、若不已捧、則不須仍捧、着令各道監
司、詳細訪問各營門分定之後、某邑則已捧、某
邑則不捧、各營條所定之物、亦已收合與否、並
為詳查、已捧者上送、未捧者使之姑勿督捧、而
他日已捧之邑、則以此計減、俾無或納或否之
患、宜當、但各官已捧之物、謂之未捧、有中間花
消之弊、則民未蒙惠、而終歸虛地、此不可不慮、
唯在本道監司、嚴明廉察、俾無此弊、宜當、此意
各道監司處、行會何如、　答曰、依允、
十一月初九日
啓
曰、頃日兩南上納襦衣、尤甚短薄者、抄出該邑
請推、蒙允矣、忠清道襦衣、今始上來、而清州・保
寧・堤川等官所納之衣、尤甚無形、當守令、亦並
為推考何如、　答曰、允、
啓
曰、常時各差備下人往來瀋陽者、所騎刷馬之
外、不許又持私馬、而至於應為久留侍衛之人、
則如寒暑衣服糧資等物、勢難並輸於騎行之

馬、自今定為規式、當留累朔者、則例許私持馬
一匹宜當、以此意行會于平安監司・義州府尹
處何如、　答曰、此路一開、則不無奸濫之弊矣、
啓
曰、清人所求梨・柿、將自該曹定禁軍二人、押領
下送云、而駄載馬匹、其數甚多、禁軍二人、恐不
能周旋護去、上年梨・柿之運、亦有中間用姦之
事、意外之弊、不可不慮、別定差使員、次次押付
入送之意、京畿・黃海・平安等道監司處、行移何
如、　答曰、禁軍二人、足以領去矣、
啓
曰、今月初八日晝講時、參贊官尹履之所啓、北
路六鎭、殘弊無形者久矣、到今之後、尤難收拾
云、蓋以道里絕遠、王化之未易霑及也、苟有一
分施惠之事、則固不可置之度外、竊聞合氷之
後、北兵使待變於行營、當初本意、蓋出於為藩
胡也、今無此事、而舊例猶存、兵使一行諸將支
供之物、例為責辦於六鎭軍士、收合色目甚多、
平時尚難辦出、況今日乎、臣之愚意、六鎭褊閒
不必留駐、間間巡行、除去支供物目收捧之事、
以示邊民一分之惠、似或便當、令備局參酌稟
通、稟旨施行、未知何如、　上曰、依為之事命下
矣、六鎭總經兵禍、又值飢疫、筵臣之啓、務欲省
弊、意非偶然、但北兵使、例於合氷之後、入往行
營、則本邑鍾城、三日支供之後、兵使自以營中
之物、為供饋將士之用、而六鎭各官、不過一番

輸送若干饌物而已、責辦軍士、色目甚多之說、似涉過實、且兵使留駐行營、非但爲藩胡、實是待變之意、絶遠之地、王化未霑、而節度使留防一節、又從以停罷、恐未得宜、似難輕議、今此荒歲支供之物、務從省約、俾無邊民受割之端、宜當、此意行會何如、 答曰、允、

啓

十一月初十日

啓曰、以正朝使金榮祖所啓、今此正朝之行、多所減省、憲府書吏、亦在其中、蓋出於廟堂愛惜經費之意、無容更議、第念書狀官之兼臺諫、乃所以糾正一行、而書狀官檢飭書吏、糾察行中、正如禁亂書吏之爲、故自祖宗朝人心世道、不如今日撓亂之甚、而未嘗或廢、誠非偶然、今者人心不淑、奸濫日滋、而遽示以防禁解弛之意、則日後貽羞異國之患、難保其必無、實無大段利益之事、大失愛禮存羊之意、請令廟堂更議施行何如、 傳曰、依啓事傳教矣、頃因該曹啓辭、本司覆啓、使臣負役中、憲府書吏減去矣、今見使臣啓辭、書狀既兼臺諫、書吏糾察行中奸濫之事、則所重在此、此外除弊、有不暇念、依前仍許帶去、似爲便當、敢啓、 傳曰、依啓、

十一月十一日

啓

啓曰、近日驪州境內、火賊橫行、前月晦間、士人尹鑰稱名人、至被殺死、距京不遠之地、有此可駭之事、而驪州牧使李惟聖、既不能登時緝捕、亦不即馳報監司、其尸居不職之狀、殊甚駭愕、姑先從先推考、討捕使亦難免其責、亦爲推考何如、 答曰、允、

啓

十一月十五日

啓曰、以榻前院啓、臣自湖南來、目見農事、誠爲凶極、明春必有餓死之患、而盜賊又起、行路甚難云、賑恤一事、曾雖已責於監司、而監司事務繁劇、必難着心於荒政、臣意或別遣御史、或以大臣差賑恤使、發遣從事官、使之專意於賑救何如、 上曰、令廟堂量處事命下矣、經亂之餘、又值大無、救荒之政、不容少忽、委遣京官、專意其事、似爲着實、諫臣筵中之啓、誠有意見、而當此人民飢困、郡縣凋殘之日、別有使命之行、恐增弊端、近來三南都事、皆是極擇之人、只名號有異於 御史而已、朝廷以賑恤一事、專責本道監司、監司詳講施措條件、分付都事、使之巡歷列邑、善爲奉行、實爲便當、以此意移會三道監司何如、 答曰、依啓、

戊寅十一月二十三日

今月二十二日、領相引見時、 上曰、碑文之事、今已三年、而迄未就完、彼必見詰矣、速爲圖畢而通之于彼可也、領相曰然矣、聞于工曹而處之宜當、又領相所啓、李時楷病重、趂未入徃云

矣、承旨曰、方欲以此事啓達矣、大臣先之耳、臣
於頃日、親見其病、非但濕瘡方重、癱瘓已極、原
病乃內傷外感之症也、即今東殿陪從、只有二
人、而以李時楷病勢觀之、死生可慮、入往無路、
合宜處置矣、 上曰、濕瘡何以冬節如此乎、承
旨曰、臣目覩血濡纍瘡之狀、積傷所發、非獨出
於溼也、吏曹草記、有調理入往之 教、故渠不
敢自爲陳疏、公私極爲狼狽矣、 上曰、然則遆
差、領相又所啓、皇帝西行未還之前、凡所以致悅
之事、不可不行、而如刷還向化等事、尤宜擧行、
上曰、走回人向化之說、彼不開說耶、領相曰、前去
之時、不言此事、而今番亦不言矣、領相曰、林慶
業有才、故義州流民還集矣、今有復散之漸、極
可慮矣、 上曰、三南民事、亦極可慮、將何以救
活民生耶、領相曰、臣見賑恤廳事目、似爲未盡
矣、豈可以零星之穀、能救許多民生乎、事目中
武學校生之類、若許其納穀免講、則失軍丁甚
多、戊寅年間、亦許免講而多失軍丁、臣常以此爲
恨之、者良民之餘存者、姑置之則可也、旣可失
於前、而又失於後耶、所得不補所失、臣等其事
目更爲參商改定矣、 上曰、依爲之、設令如此
而得穀數多、所謂得不補失矣 上曰、西路義
州、北方之六鎭、皆是重地、而今至於不可支保、廟
堂思量善處、使之安保可也、領相曰、 祖宗朝

則韓明澮申叔舟等、身自巡歷、有所規畫云矣、
上曰、必有廚傳之弊矣、且曰人才難得、是可歎也、
無遠慮者、欲罷其不當罷、欲行其不當行、非但
事終有弊、歸怨於朝廷者多矣 上曰、當待諸
王回還而推考云者、乃未然之事也、更無探問
定奪事耶、領相曰、所謂推考云者、以我國之言
言之也、其意則施罰之事也、 上曰、蒙古推考
時、罰馬云乎、領相曰、如此云矣、 上曰、此後贖
徵之事、亦必如此、而卿亦更問耶、似無查官出
來之漸耶、領相曰、彼之所重、在於徵索、查官雖
不來、必有差官來捧之擧云云、 上曰、前旣送
內官、而今番則入送使臣持方物問安、兼探此
等事、甚爲便當、領相曰、彼之所好在於梨柿、令
以此等物送之、而方物則勿爲何如、 上曰、旣
云稱謝、則不可無方物、而極擇其人而送之可
也、領相曰、彼好重臣之來、具宏欲行矣、送之如
何、 上曰、具大將不可送也、不爲輕躁有計慮
者、送之好矣、領相曰、頗悟可合、鄭太和第一、而
彼必不以爲重、李景奭製碑文者、彼必重之、而
但不足於辭令矣、
啓曰、平安道應立擺撥者、湖南潰軍、已爲盡用、此
後立擺、不得已自本道、或以防軍、或以束伍、推
移調用、使之前期整頓、定朔輪立似當、此在本
道參商善處、平安監兵使處、一體知會之意、敢

啓、答曰、知道、
政院啓曰、瀋陽八送侍女、其父母特爲免賤、以
慰其心、出於　聖敎、平安道侍女中龍崗婢英伊、
旣有其母、則雖曰自願捨其母、而免其四寸娚、
非但情理、有所未安、殊無當初特敎之意、此公
事、終覺欠當、臣以代房區區所懷、不敢不達、惶
恐敢　啓、
傳曰、啓辭似當、厥母免賤、
啓曰、政院啓辭、　傳曰、啓辭似當厥母免賤事
允下矣、元單子改付標之意、敢啓、
傳曰、知道、
十一月二十三日
啓曰、迎曙爲西路爲初驛、瘦弊已極、日就無形、難
以收拾、察訪車轉坤人地頗輕、恐不能擧職、令
該曹改差、必以出入臺侍有才局有風力之人、
極擇差送、以爲蘇殘之地宜當、敢啓、　答曰、依
啓、
啓曰、皇帝回還後、卽遣問安使事、已爲榻前傳當
矣、使臣可合之人、甚爲難得、刑曹判書尹暉、年
紀雖老、精力未衰、與英馬相熟、以此人差下、使
之預爲裝束以待、宜當、使臣所賫物目、臣等、參
商歀定、別紙書入以　啓、　睿覽、且皇帝回還日
期、自此勢難趂卽聞知、令陪從宰臣將此意言
于英將、預知皇帝某月日間當爲回駕之意、而

星火專人馳啓、俾無使行稽緩之患、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在前有紅柹八送瀋陽之例、故今番英將、援
此例有此梨柹求請之擧、此非欲一年而止者
也、若逐年待彼發言而應之、則非所以示身之
意、而每有臨時輸買窘速之弊、故昨日　榻前、
已陳此意而蒙允矣、紅柹四萬箇、卜定于忠淸
道、以船路輸送平壤、生梨一萬二千箇、分定兩
西及咸鏡道、皆以十月望前、運致龍灣、然後、報
知鳳凰城、以便運去、宜當、且此皆白送、不當、更
論價直、令陪從宰臣、預言此意于英將、而今此
瀋陽出來差官處、亦爲言送、宜當、梨柹多少分
定、是在該曹、而紅柹則某樣上納物中、量宜減
除之意、並爲分付、宜當、但果物結實多少、逐年
不同、如或全不結實之時、則勢難盡准其數之
意、亦令陪從宰臣、預言之尤似便當、敢　啓、答
曰、依啓、
啓曰、三田渡碑制出來後、尙未就功、事甚未安、問
于該曹、則碑石已爲伐取於水上、而體制極大
非大船不可載、而今年潦雨不降、江水□(甚)
淺、大船不得往來、須待明春氷解漸漲時、方可
運致云、令陪從宰臣、備陳此意、使無疑訝之患、
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戊寅十一月二十六日

啓曰、前日本司 啓辭、梨柿每年運致龍灣、報知鳳凰城、以便運去之意、入啓定奪後、移文陪從宰臣、令言于龍將矣、今見閔聖徽狀啓、梨柿已送鳳凰城、宰臣之言、若與方伯處置相左、則不無疑訝之慮、前移文勿用、更以輸致鳳凰城之意、措辭移文宜當、敢 啓、答曰、依啓、

啓曰、以統制使各浦火藥無面、查覆 啓本司粘目間 啓中、數兩之兩字、錯以多字書入、而臣等亦未及致察、不勝惶恐、色吏書寫、自本司治罪、其誤字付標之意、敢 啓、答曰、知道、

十一月二十九日

啓曰、咸鏡道飢饉之餘、重以癘疫、人民死亡相續、六鎮收拾之策、尤爲切急、頃日臣崔鳴吉親承 傳教、退以相議、思所以盡心護恤之方、而道里隔絕、凡干弊瘼、見聞難真、欲遣京官巡審、則一路之弊、亦爲可慮、着令該道監司、詳加訪問、料理 啓聞、以憑處置、方爲穩便、但念六鎮之距監營幾至千里之遠、不如當該兵使、目見之親切、亦令兵使、條列以聞、與監司狀啓、參商處之、庶無未盡之難、且北民之逃徙南關者、春耕前須即刷還、刷還之後、存接之方、尤宜用心、而江原道嶺東米、全數運入六鎮以救之、似合事宜、雖然此特以臣等意慮所及者陳之耳、其他措處之道、須待本道狀啓之來、據而施行、此意咸鏡監司、兵使處、並爲行移何如、答曰、知道、治民養兵、各有主者、令兵使條列啓聞、似爲不可矣、

啓曰、問安使尹暉所帶清漢譯各一員、軍官四員、令該司差定、而盤纏 賜米等物、亦令該曹照例題給何如、答曰、依啓、

戊寅十二月初一日

領中樞府事尹　昉　領敦寧府事李聖求
領議政　崔鳴吉
左議政　申景禛
右議政　沈　悅
判中樞府事金蓋國
行工曹判書具　宏
知　事　金時讓
禮曹判書　李顯英
綾川君　具仁垕
戶曹判書　李　溟
兵曹判書　李時白
吏曹判書　南以恭
刑曹判書　尹　暉
禮曹判書　李景奭
大司憲　金　湜
吏曹參議　鄭太和

郎廳

兵曹正郎　南溟翼
副司直　李元鎮
副司果　金　埛
宋克賢
辛　曘
都總經歷　尹起望

工曹正郎　成　鈘
副司果　權大德
趙　搏
武兼宣傳官　洪　瑾
副司果　申　漌
閔　埏

啓
戊寅十二月初一日　問安使尹暉
啓曰、臣當於旬後卽爲發行、而禮物中紅柹或凍或
觧色味俱敗、前頭寒暖若如已往、則腐爛無狀
必矣、欲示盡誠之意而恐致不恭之誚、代以他
物、固無不可、令廟堂議處何如、臣行既無書狀
官、而漢譯所定、只是一介、不但任使不足、如有
問答之事、須資諳委之手、譯官李膺別爲帶去、
疾病可慮、書役無人、醫官一員、寫的一人、亦並
帶去宜當、事勢如此、惶恐敢　啓、答曰、依啓、書
寫人不必帶去、

啓
啓曰、伏見問安使尹暉　啓辭、深慮紅柹之腐爛、
欲以他物代之、令則日寒如此、似無腐敗之患、
而亦不可謂必無此理、令該曹量宜磨鍊、以生
梨加數代送何如、　答曰、依啓、

十二月初二日
啓
啓曰、十月二十八日、本司　啓辭云云事　傳敎
矣、此事既已依　啓、則所當卽爲擧行、而　聖
敎有姦吏弄術之慮、故臣等姑爲停留矣、更切
商議、此事査定、萬無善爲之理、　聖敎所及、極
爲允當、且欲爲成籍者、恐有他日淸人取考之
患也、兵亂之後、各衙門文書、無一存者、此淸人
所知、後日有問、但當以此答之、今若別爲成籍、
八於淸人之眼、則其中名付之人、無論虛實、皆
未免責刷之患、此一款亦爲難處、査正一□(事)
姑勿擧行之意、敢　啓、答曰、依啓、

啓
啓曰、問安使所賫物件、似爲太畧、靑黍皮水獺皮
各加十張、乾薑加十斗、霜花一百卷亦爲添送、
俾不至埋沒、似爲得宜、元單內以此改付標何
如、　答曰、依啓、霜花紙、勿爲付標、

戊寅十二月十六日
啓
啓曰、傳曰、襦紙衣何爲今始賫去耶、問啓事　傳
敎矣、襦紙衣、前後所捧、沒數分三運、曾已入送、
而其中襦衣三十一領、紙衣十領、尤甚薄劣、頃
日至於請推守令、使之改備、隨其改備來納、今
始入送矣、敢啓、　答曰知道、

啓
啓曰、副率成遠呈狀于本司曰、初因　朝廷分付、
當與輔德李時楷、偕還瀋陽、而今則李時楷以
病遞職、願爲獨先入往云、臣等取考當初宰臣
狀啓、則副率成遠受由出去、其代、壯健南武中
擇差入送云云、故本司因此覆啓、既以玄述先
除授翊贊入送、方在瀋陽、今者成遠還爲入往、
則翊衛□□員之數、比前增加、勢似難便、仍爲
入送與否、何以爲之、敢　稟、答曰、勿送、

啓
啓曰、政院啓辭、慶尚道秘密狀啓、十四日亥時大
丘成貼陪持軍官行到利川地、不爲出馬、以致稽
滯云、極爲駭愕、當該擺撥處、令備局摘發推治、

傳
傳曰、凡事傳敎矣、南路擺撥、皆是步軍、元無馬撥、
慶尚監司軍官（缺）

幕者、事甚不察、實非擬站之罪、橋跌推治一款、
何以爲之敢 稟啓曰、勿推、
戊寅十二月二十日
啓
曰、清國咨文所付向化朴秝世頃自咸安郡上
送、而似非己身向化故、欲爲詳覈處置、姑令拘
留矣、臣等竊聞昨有獄官、因渠所訴、許令往來
主□□ 仍致亡去、而亦無報知之事、極以爲
怪、典獄署令始牒報曰、罪囚出納之際、潛爲逃
躱云云事、極可駭、自本司急急容移慶尙監司、
使之趁時還捕、而其日入直官員、從重推考、當
該下人令攸司因推治罪何如、 答曰、並拿推、
十二月二十二日
啓
曰、本司有司堂上前判書尹暉出使、大司諫李
景奭、方在臺諫、吏曹叅議鄭太和受由出去、以
□ 曹叅判許啓有司堂上差出之意敢啓、
答□ 知道
二十五日
武
郎廳三望前府使成鈛前判官閔堪前宣傳官
李禮男
十二月二十七日
引
見時左議政申□所啓、臣聞六鎭尤極無形、秋
間欲送木同而興兵之際、盡用無餘、兵曹之木、
欲使之擲鄭廷廷入送、而已爲過時、司僕寺木
花未知幾、許遣任而欲使入送、以慰六鎭之民
令司僕寺入送何如、
上
曰、言于司僕寺、具宏啓曰、六千斤已送於平安
道、未捧之數、將於三四月間上來、而未知此數
亦幾許也、左議政曰、六鎭無木花、不知去核妙
理、小臣前啓、如以舊綿入送云者、亦此意也、以
木花換舊綿、則其數必倍、此意何如、
上
曰、然則以舊綿送之

辛巳正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瑬
領議政 洪瑞鳳
領中樞府事 李聖求
完城府院君 崔鳴吉
左議政 申景禛
行判中樞府事 沈悅
右議政 姜碩期
堂上
行判中樞府事 金藎國 武郞入啓
綾城府院君 具宏
行漢城府判尹 金。自。點。
行議政府左參贊 沈。器。遠。
禮曹判書 南以雄 例兼
吏曹判書 李顯英 龍將接待次灣上出使
行江華留守 許徽 例兼
刑曹判書 具仁垕
戶曹判書 李溟 例兼
兵曹判書 李景曾
禮曹參判 李植
行護軍 朴潢
漢城府右尹 沈演 有司
郞廳 文四武八
兵曹正郞 安獻規
副司果 睦行善
鄭之虎
李徵奭
副司果 南斗炯
訓鍊副正 李慶綍
副司果 崔灝
副司果 李獻國
都摠府經歷 李輔臣
司果 柳尚中
副司果 金壽海
部將 南海宇

辛巳正月初一日

啓曰、慶尚道驅馬軍四百名分定、哨官八員領率上來事、當初行會、再次申飭矣、今為點考、則七員領來、一員不來、蓋以左右道兵使抄軍之時、五十名各定哨官一員之外、左道二十四名、右道二十六名、有餘數不滿一哨、故互相推諉、不為差定、莫重抄軍之擧、不遵事目施行、以致哨官一員之闕、極為駭愕、左右兵使、推考治罪、而事機急迫、闕員之差出、已無及矣、以無哨官馬五十匹、添給於現點哨官七員、則六員各加七匹、一員加八匹、通計一哨官、統領五十七八匹、其數亦不多、依此施行宜當、敢啓、　答曰允、

正月初三日

啓。曰今番三件刷還、實出於不得已之擧、為守令者、所當十分明查、俾無橫罹之冤、而要免一時罪罰、苟有所得、不辨虛實眞僞、抑勒充送、致令不當刷之類、多數枉陷、冤痛徹天、慘不忍聞、先運來到本司者、急於報知、灣上、又書即為入送、故臣等未及覈實、而各其道直送者、亦無可知之路、就後來成冊中、各人等參以聞見而查覈、多有可駭之事、擧其尤甚者、則茂朱所送走回、稱云韓益新、乃全州居生、新選為役、旨而失性狂奔、行乞於縣地、本縣見其無着、以鄭興信換名、劫執而送、其為極冤之狀、本司曾已聞之矣、續接全州府尹韓興一粘報、則韓益新、本不被擄、而逐年分防於各浦、應其身役、去夏因出他、言語不明之故、致有此患云、任實所送走回、稱云春男、本以衛將池學海之奴、丙子之亂、率入南漢、出城之後、資生無路、獵獺於湖南等處、而本縣稱以走回、威力捉送、使無罪者、橫罹死地云、沃川所送走回、稱云丁世、被擄三日、即為逃還、而以叛主在囚之故、贖罪充送云、其他走回稱云、尼山徐春世、禮山申希俊、非但年老、且無剃迹、大興金景立、洪州張得一、沔川宋水男・李格、禮山金永守・德山金白雲、俱以陳上逃還、被擄、稱云木川沈戒男・定山田仕祿、厭避本役、稱以被擄、稷山金景還、被擄三四日、即為逃還、而不為查別、混同搃送、上項各邑守令等所為、委屬可駭、分輕重、茂朱任實沃川等三官、先罷後推、其餘禮山・泥(尼)山・大興・洪州・沔川・德山・木川・定山・稷山九官、從重推考、以為後日不能擧職者之戒宜當、且兩道監司、亦不無不能檢飭之失、請並推考、　答曰依啓、茂朱等守令、拿鞫定罪、

正月初八日

啓曰、以慶尚監司具鳳瑞狀　啓、本司覆　啓判付內、統營儲穀、亦為捐許、俾無不足之患為教、聖上矜恤飢民之意、至矣盡矣、聽聞所及、孰不感激、第念統營儲穀、其數雖多、本營亦是巨鎮、逐朔所費、其用不貲、而每被他營之取用、非但事未妥

當、亦不無後弊、今番則依聖敎、分許三千石、而待
秋成、使之准數還償宜當、詳議皆如是、敢　啓、
答曰依啓、
備忘記三件刷還之人、頃因龍將脅迫、未暇査覈、
驅而送之、其中橫罹者、尤所不忍也、今此所送、理
宜明査、使無辜、得免至寃、令平安監司、從實査覈、
俾無混送之怨、
正月十三日
啓曰、本司久無有司堂上、公事積滯、無人摠管、護
軍許啓、有司堂上差下何如、　答曰依啓、
正月初八日
引見時、　上曰交替軍入去時、運卜馬所馱、必須
從簡、只載衣資、減除他物、俾無中路棄置之患事
入去軍人處預爲行會申飭可矣、户判曰運卜
馬二百匹驅人、以何軍定送乎、　上曰下三道已
發人馬、不可再徵、今番驅馬軍、令海西定送、未知
如何、須與大臣處之、　上曰一馬所載、乃二十斗
云、可以斗數加載、入去軍人、自義州至瀋陽、不可
長路擔負而去、中路或貿食、若食馬上所載之粮、
則入瀋之後、可以其處貿得之米充數善處可矣、
户判曰領將等處以廟堂之議、丁寧分付、而狀
啓内謂之未知、至請回還之期、似爲未安矣、　上
曰領將等千里運粮、欲知幾返之行、不爲非矣、更
爲詳量、移文知委可也、

正月十六日
啓曰、初八日、　引見時、户曹判書李溟曰、運卜馬
二百匹、運粮時、驅人以何軍定送乎、　上曰下三
道已發人馬、不可再徵、今番驅馬、令海西定送、未
知如何、須與大臣、相議處之事　傳敎矣、今此驅
馬之軍、他道調發、似爲難便、依　上敎以海西東
伍軍、定送宜當、此意知會何如、　答曰姑徐、
正月十七日
文郎廳睦行善有頉代、　前正李　峽差下、
正月十八日
都承旨　啓曰、臣旣忝本職、前日兼帶備邊司堂
上、法例當爲遞改、敢　啓、　傳曰依啓、
啓曰、右參贊李景奭、本司堂上差下、右尹李明漢、
有司堂上差下、並令從速察任何如、　答曰允、
備邊司郎廳、以領議政意　啓曰、緣臣賤疾、一向
未快、不敢容易趨衙、以至添傷、而昨日致勤　聖
敎、不勝惶悚之至、臣等出仕之前、如有公事、則仍
令諸堂上、會于本司、往復商議、回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穩城清譯出身朴成南、呈狀于本司曰、上年
七月入瀋、陪從使喚、今番大君出來時、世子宮受
由、兼爲陪行出來、而方在母喪、大祥迫在閏月初
旬、恐未能及期步往、願得所騎刷馬云、近來此輩、
以遐遠之人、多有奔走之勞、而陪從蒙由、願得歸

家閑眼、情甚所騎一匹、許令給送、似或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正月十九日
傳曰、令啓下狀啓、速爲回啓、　以慶尙左兵使李
言惕、單兇別備啓本粘目、　傳曰所謂落漏条件、
乃是鳥銃自備軍士事也、　以平安監司馬疋喂
養事、狀啓粘目、　傳曰此公事還下、
啓曰傳曰令啓下狀啓、速爲回啓事傳敎矣、今日
本司、無故堂上、只有數員、日勢已昏、不得已臣明
朝早、詣本司、與諸堂上、相議回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正月二十日
啓曰、以慶尙左兵使單兇別備　啓下粘目、　傳
曰所謂落漏条件、乃是鳥銃自備軍士事也事
傳敎矣、臣等昏不致察、屢勤　聖敎、尤不勝惶恐
之至、改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引見時、　上曰火兵二百名抄出事、分付于下三
道、而軍士中、或渠之奴僕族屬、自願帶去者、自公
家給価以送爲宜、如此者更加募得如何、　上曰
馬則江原道、亦當調發、而通融田結買馬以送可
矣、　上曰予意欲除司僕馬匹、運粮馬百匹前分
定運卜馬二百匹送之、其餘六百匹、則分定四道、
禁軍所養之馬百餘匹云、百匹外餘數調送、　上
曰火兵則軍装、切勿持去可也、　上曰將官奴僕、
皆入於火兵五百之數可也、兵判所　啓去年義
州農軍、十月當爲放送、而適値勅使之行、入戍兩
月、辛苦百倍、所居官雜役蠲減　當爲行會、以示
酬勞之典何如、　上曰依爲之、　上曰馬兵具鞍、
皆以騎鞍、則難可辦得、四百匹、以卜鞍送之、各道
分定六百匹、則以騎鞍爲之、折半入送可也、刑判
曰、先運當以何間定限乎、　上曰近道望間定限、
遠道二十日來到、分三運鱗次上來可也、而若嶺
東則定於後運可也、　上曰禁軍馬二百匹外、零
數三十餘匹、依其願納、抄送何如、
啓曰各道馬匹之數、似當隨其軍數定之、而但軍
則抄定於御營軍所在處、馬則從田結殘盛、而定
之、故其勢自至參差、各道中軍多而馬少者、三人
並依例給刷馬一匹、而馬多而軍少者、以火兵牽
送、到京城後馬數及軍數、合計分給、事甚便當、以
此行移何如、　答曰允、
啓曰、火兵前定三百名內、全羅道則一百八十名、
忠清道則一百二十名矣、今者加定二百名、依
榻前定奪、派定於下三道、而慶尙道一百名、全羅
道六十名、忠清道四十名磨錬、而從抄御營軍中、
若有以其族屬及奉足中、願爲帶往之人、則從自
願、以火兵充數、而將官所率之人、亦入於火兵元
數中、並給資裝以送、而忠清道則二月十五日、慶
尙全羅道則二十日、京中逢點之意、並爲　下諭

何如、　答曰依啓、逢點日子、一依御營軍施行、且
將官奴子、自前無給布之規、詳察處置、俾無後弊、
傳曰、三色人查覈之擧、意在多縱、令監司黙會善
處、
引見時、　吏判曰、義州府尹、今當差出、而難得可
合之人、大同察訪盧協、多有才局、且知西路物情、
此人可合、而職秩懸殊、未知何如、　上曰此人、昇
之以大邑、誠可如何、　領相曰、以為平壤庶尹何
如、　上曰依為之、吏判曰、前牧使李敏樹、亦有才
局、曾為瑞山時、治績頗著、以此人為義州府尹何
如、　上曰依為之、　上曰故監司洪命耉、臨亂死
節、無愧於古人、其人有子乎、吏判曰有洪重普者、
即小臣之女婿也、　上曰相當職除授、以示褒錄
之典、兵判曰、德川郡守朴洞、適差瀋陽入送、何如
上曰其人若合於彼中任事、則入送何妨、
啓曰、火兵五百、只持斧鐮、而軍器則勿為持去之
意、並入於下諭中何如、　答曰依啓、斧子從略給
送、以除載運之弊、
啓曰、以上將林慶業狀啓粘目、　傳曰、此軍兵、前
頭似無可為之事、所謂休息、何事耶事、　傳教矣、
林慶業、所帶西西軍兵、或正軍或諸色軍、而東伍
則公私賤、亦在其中、俱有各處使喚、及收布與納
貢之事、而擧未免身役之役、林慶業一年休息之
請、必詳知西民事情而言、故臣等亦依此回啓矣、

敢　啓、　答曰、只曰休息、似為朦朧、明白行會可
也、
啓曰、朴潢自前曾無干預之事、而又有招來之擧、
不可遲延、使之從速入往、而龍將在灣、還送之後、
瀋中、更為捉致、不無疑慮之端、行資令該曹給送
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臣等今日會于闕中、而綾城府院君具宏判
尹金自點、左參贊沈器遠、戶曹判書李溟右參贊
李景奭、右尹李明漢、俱未肅拜、不得來參、莫重會
議之事、不可不備負而為之、並命牌招肅拜使之
來參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以軍兵定日下諭事草記、　傳曰慶尚道差
退定限事　傳教矣、瀋中逢點、以三月二十日為
定、二月二十日、自京點送、則恰幾三十日矣、今若
又退、則恐有窘迫之患、而上教如此、以二十三日
退定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湖南軍兵、定於十
九日可也、
啓曰、御營軍京畿則二月初十日、忠清江原道則
二月十五日、全羅慶尚道則二月二十日、京中逢
點之意、下諭宜當、且嶺東遠邑、則本無抄定之軍、
故江原道、以中道磨鍊矣、敢　啓、　答曰依啓、慶
尚道、定日差退、
啓曰、軍兵所騎馬一千匹內、一百匹則司僕馬、一
百匹則義州下送馬、二百匹則全羅道前定馬、其

餘六百匹，則分定於下四道，而隨其殘盛，慶尙道
二百十疋，全羅道前定二百匹外，加二百五疋，忠
淸道一百六十五疋，江原道二十匹，分定各具騎
鞍，而略備鞍枝鐙子，上送之意，行移爲當，且千匹
之馬，或不無病傷有頃之患，而將官所騎，不在此
限，禁軍所損馬三十匹，則留作剩數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上來軍兵處授送之意，亦爲行會。
左副承旨 啓曰，今者伏見備局啓辭，則六百匹
之馬匹，定於下四道，本道之民，纔辦四百之馬，今
又責六百匹，則是十匹，皆出於此，而加之以御營
千軍火兵五百，臣竊爲下道深憂焉，前去運粮之
馬，沒數先用，以運卜馬二百匹，司僕馬一百馬，林
慶業馬一百匹，添之，則爲八百疋，不足者只二
百匹，御營軍有馬者，使各自騎來，而依例准給其
価，則千軍之中，可得百餘匹，而以禁軍所授馬，充
補其數，則不必加貿，而已備千匹矣，彼若深入長
城之外，則我國決不可以繼餉，雖駐伊海之間，三
百匹之馬，不能運一千五百軍馬之粮料，姑因海
州數月之粮，而除議他策，未爲不可矣，臣每以根
本之力竭爲憂，心有所懷，不敢不陳，實出於憂國
之寸誠，不勝惶恐之至。 傳曰令備局議處。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今此六百匹，加定於下四
道，事甚重大，近臣陳啓之辭，極爲詳盡，臣等亦豈
不念及於此哉，但海州衙所留之穀，元數不多，而



其深入長城，不復繼餉與否，旣難豫料，則義州運
粮之馬，似難盡爲移用，林慶業一百匹之馬，今方
疲困倒損相繼，喂養數月之前，亦難調用 榻前
定奪退出之後，反覆商量，終無辦出之策，有此分
定之擧，實出於不得已也，至於 御營軍有馬者，
使之自騎而准給其価事，則該曹定以七十匹，爲
一馬之価，馬価亦不少矣，渠若有馬，則不無自願
之理，此則依 啓辭施行之意，並爲行移何如，
答曰知道，利其価高，以不用之馬騎去，則不無中
路狼狽之患矣。

正月二十一日

啓曰，今此運粮中，馬太則曾以步軍爲定，故不爲
磨鍊矣，一千匹所養之太，每一匹一日三升磨鍊
運入事，平安監司處急急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內醫院書員朴義賢，瀋陽入去，已滿十朔，今
將出來，其代廳傔伯，當爲入往矣，此輩私持馬，初
以一駄許送，其後減定半駄，而旣無同行之人，勢
難幷卜，上年九月內局書員尹士健入往時，因本
院呈狀，自本司入啓，已許一駄以送，而勿令官給
蒭草，使之自備以往矣，今亦依此施行似當，敢
啓。 答曰，此人入去時，使之幷卜入往可也。
戶曹 啓曰，今日自備局，加定馬六百匹分定時，
從以道之殘盛，磨鍊矣，即以下四道庚辰年結卜
通共打筭，則每十結四十六卜五束，收布一匹，六

百匹之馬、方為均一分定、故改為磨鍊、慶尚道馬
二百十八匹、全羅道馬二百二十六匹、忠清道馬
一百四十五匹、江原道十一匹、以此分定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以本司草記、將官所率人、資裝題給事、　傳
曰將官奴子自前無給布之規、詳察處置、俾無後
弊　傳教矣、當時將官奴子、則果無給布之例、而
今番則旣在於火兵五百之中、似當與他火兵一
軆題給、故如是入　啓矣、今承　聖教、果有後弊、
依前勿給乎、今番則一軆分給、而後勿為例乎、敢
啓、　答曰、上年舟師時、亦以不給矣、
啓曰、以上將林慶業状　啓粘目、　傳曰、上年出
來軍兵優恤公事、覔入事　傳教矣、上年八月、林
慶業所率渡海軍兵、還為出来之後、因黄海兵使
状　啓、生還者、限今年給復、死亡軍、限明年復戶、
他道軍兵、令該曹、一軆施行事、覆　啓允下矣、元
公事、往在該曹、故趂未覔得、今始取考、書　啓之
意、敢　啓、　答曰今年軍兵恤典、似當優於此類、
詳察處置、俾無輕重失宜之失事　傳教矣、經年
勞苦之人、與經先出來者、輕重懸殊、　聖教極為
允當、今番出來軍兵、限二年給復、而死亡者恤典、
則似無前後輕重之別、今番死亡之軍、亦依上年
例、限二年妻子給復、冝當令該曹舉行何如、　答
曰依啓、

正月二十二日

啓曰、歲幣中麻布換送綿布事、昨已入　啓　允
下矣、己卯年則以麻布許捧、而到今乃有此言、勑
聞彼間綿布最是緊用之物、染作青布、以為穿着
之資云、想必切急、而有此說也、義州所留雇馬価
五十餘同、皆是兵曹所送步兵木、政合此用云、就
其中二十八同、准麻布數、依其所言、使張禮忠急
領去、而軍馬調發、趂期入送事、及朴潢亦為入送
之意、並入於咨文中、付送張禮忠、先為報知冝當、
速令承文院、撰出何如、　答曰、依啓、發兵事及朴
潢入送事、亦入於咨文、令禮忠、隨問隨答可也、

正月二十三日

啓曰、今此一千之馬、行步數千里之途、則馬鉄不
可不備送、而鉄物他無措辦之路、訓鍊都監所吹
之鉄、見在黃海道者除出三千斤、令本道急急打
造五千部、每一匹、各給五部以送、而三千斤之価
令戶兵曹、一一計価、准數還償于都監冝當、敢
啓、　答曰允、
啓曰、今番勑行經過之後、義州一府、板蕩無形、有
同兵火之慘、　朝廷雖欲盡其收拾之方、而無可
着手處、極為可慮、前者沈之溟下去時、因黄瀾儉
措置失冝、官庫無財、特給皮雜穀五百石、米二百
石、俾為補用之地、今日義州形勢、尤不可比擬於
其時、臣瑞鳳目覩危迫之状、其於救之之策、必須

如救焚拯溺之爲者、非但我國公行之不能供億脫有一差官出來、萬無一分支撑之理、管餉皮穀八百石米二百石別爲題給、以濟目前之急何如、答曰依啓義州所在之穀、倂勿用下、

啓曰、謝恩使狀啓中、軍馬等事、令方擧行矣、歲幣中布木相換事、令該曹速爲改備、令張禮忠、賫往爲當、三件刷還事及林慶業定罪事、待左相入來後、議處何如、答曰依啓

正月二十六日

啓曰、柳琳、不久當爲發行、軍中需用、例爲浩大、而此行則與他行有異、尤不可缺少、令該曹及管餉使、從優題給何如、答曰依啓、

啓曰、柳琳帶去負役、令爲磨鍊、而中軍一員、營將三員、軍官十員、令柳琳自辟、而其他針藥医、清漢譯各一人、亦令各該司、依例定送何如、答曰依啓、

正月二十六日

啓曰、西路狀啓、各官私自拆見、事甚可駭、本司自前累次申飭、而各官視爲尋常、愈往愈甚、今者政院、送一狀啓皮封於本司、乃平安監司鄭太和、三件刷還別單書啓皮封、而尤甚扯破、改塗叙封之狀、極爲可駭、三道監司、難免不能檢飭之失、並爲從重推考、中間拆見處、使之即爲査出、啓聞治罪何如、答曰允、

啓曰、義州屯田所出之數、問啓事前有傳教矣、其時即爲行會於本道、而因勅行多事、本道今始査報、戊寅年則各穀種子一千三百五十八石、所出一萬六千四十八石零、庚辰年則種子二百三十石零、所出二千六百三十五石零、己卯年則因農軍不爲入送、只以本道潰軍一百名、爲本府使喚之故、不得種耕云、敢啓、答曰知道、

啓曰、柳琳所騎及中軍三營將所騎驛馬、則自有馬主、似不可以火兵充給軍中、旗皷手及厨役啓書錢粮次知人等、當以兩西監兵使管下之人、量宜定送、而此人等、皆是火兵、五百之外、以此數計減火兵元額、似當、柳琳帶行上下員役之數、軍物諸具、問于柳琳、別單書啓之意敢啓、答曰、員役之過多、不緊之任、參酌減除、且已調發火兵計減非便、吹手厨子外其餘皆以火兵中人、使之擇用、

啓曰、柳琳入往時騎馬、及中軍以下所騎馬、行資載持馬義州以前、則自有品馬及刷馬、而渡江以後所騎則未及料理、容入匹數不少、不可專責於驛路、回還遲速難期、又不可以刷馬雇送、反覆思之、未得其便、柳琳所騎一匹及中軍三營將所騎合五匹、則以平安道驛馬三匹黃海驛馬二匹定給、而軍官以下所騎、及行資載持馬、則就林慶業所持來馬騾中、可堪得達者、量數擇出、豫爲別養、

臨時入把以送，而驅人則以火兵兼定似當，此意
兩西觀察使處，并以行移何如。答曰依啓。

正月二十八日

啓曰，柳琳帶去中軍一員，營將三員，自辟之意，入
啓蒙允矣，中軍寧邊府使趙俊亮，中營將龍川府
使李垣，左營將瑞興府使鄭倜，右營將永柔縣令
申檀等，願爲率去云，將此事意，行移兩道監司處，
使之豫爲治行何如。答曰依啓。

啓曰，林慶業率來軍兵限二年給復事，因本司草
記允下，該曹今方擧行矣，當初林慶業狀啓中，
軍官諸將官救療官清譯等，水陸辛苦，願自朝廷
特施軫念云，姓名成冊送于本司矣，其中軍官李
之龍，以先來已蒙加資之命，而軍官張暹等七人
將官及旗鼓官并十七人，皆是西西武出清譯二
人，北邊之人，令該曹參酌褒處，以慰其勞，而救療
醫官則他無施賞之擧，令本衙門依近例兩南監
營審藥差送，亦似宜當，敢啓。答曰依啓。

正月二十九日

啓曰，以柳琳帶去員役單子，傳曰員役之數過
多，不緊之任，參酌減除，且已調發火兵，計減非便，
吹手廚子外，其餘火兵中人，使之擇用事，傳教
矣，即與柳琳相議，員役中減去者十一名，元單子
中付標以入，而吹手廚子外，其餘則依聖教，皆
以火兵中人，臨時擇定之意，敢啓。答曰知道。

辛巳二月朔坐（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　瑬
領　議　政　洪　瑞　鳳
領中樞府事　李　聖　求
完城府院君　崔　鳴　吉
左　議　政　申　景　禛
行判中樞府事　沈　　　悅
右　議　政　姜　碩　期
堂上
行知中樞府事　金　藎　國
綾城府院君　具　宏（宖）
行漢城府判尹　金。自。點。
行兵曹判書　沈。器。遠。
吏曹判書　南　以　雄　例兼
禮曹判書　李　顯　英　例兼
行江華留守　許　　　徽　例兼
刑曹判書　具　仁　垕
戶曹判書　李　　　溟
前兵曹判書　李　景　曾　有司
行　司　直　柳　　　琳
大　司　憲　李　　　植
行護軍　許　　　啓　有司
漢城府右尹　李　明　漢　有司
郎廳

副司果　李峽
兵曹正郎　安獻規
副司果　鄭之瑋
李浚奭
訓鍊院副正　李慶綿
都摠府經歷　李輔臣
司果　柳尙中 西北民刷還色
副司果　南斗炯 向化刷還色
李禮男
金壽海
崔灝 走回刷還色
部將　南海宇

辛巳二月初二日

備邊司郎廳以領左相意 啓曰，年例監兵使薦，當於正月晦間內爲之，而本府無郎廳，故不得合坐議薦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啓曰，義州農軍四百名內，三百名則用於運粮，一百名則所持之馬，移給 御營軍，故今無使用之處，依前留置本府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御營軍持去馬一千匹中，四百匹則以卜鞍備送事，前日 榻前已爲定奪矣，臣等更爲商議，則軍中卜鞍，所見埋沒，許多軍馬，旣無免調送，而曰此一事，若有不滿之意，則初不如整齊備送之爲愈，所謂騎鞍，不必盡備，諸具鞍枝及三巨里於赤等物，畧爲成形，而皮物雖得不易，則代以麻索綿布，至於鐙子則依唐人例，以木鐙子造用無妨，此與卜鞍之造，功用不甚懸殊，先運軍發送日期已迫，司僕馬一百匹，鞍子依前磨鍊，令工曹收聚在京匠人，罔夜造作，而所入及料布，令户兵曹，量數題給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三色刷還定數內人，則隨得隨送，餘數則查覈處置事，待左相囬還後，探得事情，後處置之意，曾已覆 啓矣，臣與左相商議，則彼旣以隨得隨刷爲言，旣言之後，終無棄置之理，定數之外，亦不可專無所送，而各官所報之人，率多勒定，稱寃之輩，以平安監司鄭太和狀 啓別單安州定州拘

因咸鏡江原兩道刷送各人名下所錄觀之則無
非冤枉之人所當並為放釋而若果如此則當初
本道何以混同勒送若此之多且見咸鏡監司牒
報本司之語則本道所屬稱以分明查而渠等
供招則如是稱冤其間虛實為難測知兩道監司
並為推考其所刷還送之人使之更為查覈　啓
聞而令平安觀察使就拘中分明可刷者若干名
別定差使員自彼未催促之前先為入送別具咨
文備陳各道竭力搜括前後刷送之外更無可得
之路意一以示盡心擧行之意一以為後日應答
之地似為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且若干名入
送以示必當在義州者並為入送在他邑者明查
後次次入送如何
政院　啓曰即聞彌善李元鎭遭其母喪其代明
日政差出急急入送且李元鎭方在瀋陽令備邊
司撥上行會于義州府尹使之趁即報知宜當敢
啓　傳曰知道
辛巳二月初三日
兵曹　啓曰備邊司　啓辭內林慶業率來軍兵
限二年給復事因本司草記　允下該曹令方擧
行矣當初林慶業狀　啓中軍官諸將官救療官
清譯等水陸辛苦頗自　朝廷特施軫念云姓名
成冊送于本司矣其中軍官李之龍以先來已蒙
加資之命而軍官張邈等七人將官及旗鼓官

并十七人皆是兩西武士清譯二人北邊之人今
該曹參酌　稟處以慰其勞而救療匠官則他無
施賞之擧令本衙門依近例兩南監營審藥差送
亦似宜當敢　啓　傳曰依啓事　傳教矣軍官李
之龍以先來已蒙加資之命而張邈以下等七人
將官旗鼓官并十七人清譯二人則該曹無可援
論賞之例上裁何如　傳曰陞敘似當問于大臣
定奪
啓曰柳琳帶去員役數因　傳教十一名別單減
磨鍊　啓下矣左相入來後臣等更為商議相考
見別單則旗麾軍物緊負役有未及磨鍊者亦有
不可減者而初令柳琳磨鍊故惶恐不敢准數書
啓云此非但軍容埋沒到彼所見或有不滿之意
其於號令之際必不成兒樣誠為可慮其中不可
無者更加磨鍊以送恐不可已敢此仰　稟　答
曰依啓
啓曰三件刷去之人到彼告及之弊龍將在瀋時
亦已言及渡江後告引者勿為聽理事丁寧相約
臣景禛到瀋時向化等告引之數極其紛紜龍將
及諸衙門所會處既已明言其不可聽理之意盡
為防而其中若干人則為彼必求之人終無可止
之理不得已行會于各人所在處使之跟捕查覈
入送而各人開錄別單以　啓之意敢　啓　答
曰知道

啓曰、林慶業定罪事、待左相入來後議處事、前日
入啓蒙允矣、龍將等雖有治罪之言、而察其語意、
似無深治之色、其實則專在於警飭後人、彼中罪
罰、以削職爲重、律林慶業決杖削職、而此意移文
待講院、使之報知何如、　答曰、杖削似過、只削職
如何、
以林慶業定罪事草記、　答曰、杖削似過、只削職
如何　傳教矣、　聖教允當、只削職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前副正朴汝訥、局出身魯得文、前僉正尹仕
任、忠衛李奇俊、內禁衛林報男等、呈狀于本司、願
贖還其父母妻子、而此人俱是　扈從守堞之人、
依近例、人馬各一、許令入送何如、　答曰知道、
　辛巳二月初四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柳琳之行不可廢者、加磨鍊以
送事、　答曰依啓事　傳教矣、臣等更爲商議、加
定數、就前別單、粘付書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
道、
啓曰、在瀋宰臣、只有一員、掰善李元鎭、不意遭喪、
陪從之官、極爲單弱、掰善之代、所當即爲差出、政
院亦已入啓允下、而昨日政、該曹不爲擬差、殊極
不當、當日內、即令該曹、口傳差出、而自前宰臣以
下之官、必待箇滿然後、始爲差出、而或以親病、或
因他故、頻數遞易、撲之事体、極爲未安、今後必擇

無故可合之員、前期差出、預爲治裝、及期入徃、俾
無遲延之弊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員數過多、
今後以三人、定限便當矣、
上將柳琳、帶去員役、及軍物、諸具別單、
中軍一員
營將三員
軍官十員
針醫一員
藥醫一員
漢譯一員
清譯一員
兵曹色吏一
印色一
馬頭一
厨役一
喇叭手一雙
鎖吶一雙
鼓手一雙
金手一雙
鑼手一雙
毛帳幕一　黃海道
布帳幕
中軍布帳幕一
營將布帳幕三

軍官等布帳幕二
布作馬槽每馬各一 以上二曹分定
行斫刀五人并一 兩西分定
金皷一雙
清道一雙
巡視一雙
令旗一雙
貫耳
令箭 一雙
營將三員認旗各一
上將所騎馬一匹
中軍所騎馬一匹
營將所騎馬三員各一匹
以上五匹兩西驛馬入把
軍官十員所騎馬各一匹
醫員二員所騎馬各一匹
譯官二員所騎馬各一匹
軍需載持馬十匹
帳幕所載馬二匹
衣籠馬三匹
粮饌載持馬八匹
軍官都卜馬五匹
下人都卜馬三匹
以上義州留養馬給送次



軍兵炊飯銅鍋各道火兵各一坐式備送事已
爲分付加磨鍊別單
五方神旗五面
高招旗五面
門旗四面
中軍認旗一面
以上訓鍊都監次件貸給
三營將巡視旗各二面
令旗各二面 以上二曹造給
吹手各二名內 三名平安監司營 三名黃海監營
旗鼓官一
旗牌官一 以上平安監營
都訓導一
粮餉色吏一 以上平安兵營
軍牢一雙黃海監營
下人都卜馬加二匹
啓曰、柳琳之行、軍官以下所騎馬及軍需等雜物
載持馬、以義州留養馬給送事、已爲別單 啓下
矣、義州今無留在之馬、他無措辦之處、曾於戊寅
年、由結馬未收価木、送于該曹矣、宜令該曹、以此
価布、每一馬、准七十疋貿給、而軍官等所騎者、則
亦以価木俵給、各自貿馬、永爲己馬、則必自善養、
似無中路瘦斃之患、事甚便當、敢 稟、 答曰依
啓、

啓曰、穩城淸譯金延壽呈狀于本司曰、矣身今番
舟師跋涉、辛苦交到京城、得聞母奇、則時在病中、
幾至難救之域、生前相見、欲爲入往、依他願得騎
刷馬、以便往來云、依朴成男例騎刷馬一匹給送
何如、 答曰允、
啓曰、以本司三件刷還人事草記、 傳曰、依啓、且
若干名入送、似未妥當、在義州者、並爲入送、在他
邑者、明査後次次送之、如何事 傳敎矣、臣等更
爲參商、只以若干名入送、果似未妥、且方在義州
之人、彼無不知之理、其中尤甚寃枉者外、並爲入送
宜當、但元定六百數內、已入送者五百三十四名、
未滿之數六十六名、而時留義州者則只五十七
名、雖沒數入送、猶不滿六百之數、就義州所囚先
査其可刷者、先爲入送、而其所不足之數、則以定
州安州兩官所囚者、査出應刷人、追後入送、以備
六百之數、此則不必具咨入送、只令本道差使員
押領入去、其餘安定兩州所囚未及更査之人、及
京畿下三道刷報之人、其數亦爲不少、而稱寃者
甚多、令各道監司、更爲査啓、分運入送、而咨文中
備陳竭力搜括、更無可得之意、則不違於隨得隨
送之約、而其於日後無已之求、庶幾有辭、敢 啓、
答曰依啓、安定所在之人、依前 批下施行、
辛巳二月初五日
兵曹啓曰、初十日西下軍犒饋、依何時前例爲之

乎、問于兵曹事 傳敎矣、自前赴西農軍、則自本
曹點送、犒饋之事、亦爲入啓、知委擧行矣、今此西
下軍、則備邊司專掌、以當自本司、知委擧行之意
敢 啓、 傳曰知道、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自前無論農軍、西下軍、自
本司定數 啓下分付後、點送犒饋等事、兵戶曹
專掌擧行、本司則檢飭而已、今者兵曹以農軍西
下軍、歧而爲二、欲爲取舍推諉之計、宜以當自本
司擧行爲言、事体極爲未安、令兵戶曹依例擧行、
而自本司檢飭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此軍與
例防者不同、犒饋時、持給木匹、以慰其心、如何、
啓曰、以本司柳琳、帶去軍物等磨鍊別單、 傳曰
馬兵之將、亦用如此大旗耶事 傳敎矣、凡一營
軍中、必有大五方神旗五面、小五方神旗五面、高
招旗五面、門旗八面、角旗八面、而今則角旗及大
五方旗全減、門旗亦爲半減、只存小五方旗五面、
高招旗五面、門旗四面矣、曾見淸兵行陣、亦有神旗
而只無高招門旗、則不能成陣、故不得已十分參
酌、書啓矣、伏承 聖敎、反覆商議、而勢難更爲減
去、敢此仰 稟、 答曰知道、
辛巳二月初六日
啓曰、御營軍一千、火兵五百名、而馬則一千匹外、
無卜馬、磨鍊之事、瀋陽以前、則三人有二馬、卜物
可以分載、而入瀋後行師之時、則千軍各騎其馬、

更無一匹餘馬、則所運合桒卜物、乃是三人之卜
物也、其勢必不能堪、况自灣入瀋之時、八站人馬
粮料、皆入於卜物之中、所持斧鎌銅鍋衣鞋雜種
之物、亦必以此馬運去、馬力亦如不贍、而今無奈
何、千匹之馬、僅僅拮据之後、又添許多運馬、内外
之力俱竭、反覆思
惟、未得善策、軍需題給之外、価銀別為優給、使將
臣到彼之後、或貿或雇、觀機善處、俾免千里客軍、
臨急狼狽之患、似不可已、敢稟、　答曰依啓、
啓曰、以本司犒軍事草記、　答曰知道、此軍與例
防者不同、犒饋時將給木疋、以慰其心、如何事
傳教矣、依聖教、令兵曹每名各給価布一疋、犒饋
時、傳諭以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柳琳發行、以今月二十二日為定矣、旣以大
將為號、而司直之銜、事体埋沒、令吏曹、實職擬差
下送何如、　答曰依啓、
政院啓曰、備邊司平安監司狀　啓、馬太磨鍊事
粘目、　傳曰、前啓請一日三升、似是逐日所放之
數、而今此回啓、則所謂三升分、以為未解其意也、
承旨察啓事　傳教矣、以備局元公事叅考、則當
初馬太以三升磨鍊者、似是千匹馬、到彼留駐、終
始喂養者也、　聖教、馬料只給行粮、以除大弊、故
今此回啓、自義州到瀋、馬太三升、以行粮仍為計
給、而路間只許日喂二升、除出一升以為留瀋喂

養之資、分為以二之意、而措語之間、似欠明白、此
公事還出給何如、　傳曰依啓、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伏承　聖批、以只給行粮、
以除大弊為教、臣等竊念、若只給行粮而已、則自
灣至瀋、一日三升之外、更無所給也、除弊則果多、
而臣等之意、以入瀋後、全無所喂、為彼所歎、慮欲
於逐日三升之中、以二升為行粮、以一升為留瀋
時所喂、大槩瀋陽以西、則固不暇論、而留瀋之時、
則似難全無所喂、此乃只就元定三升之中、减為
為一升之意、非欲全除之意、而措語不明、致勤
聖教、不勝惶恐、敢　啓、　答曰知道、
辛巳二月初二日
傳曰、赴西軍兵、各給木一匹、將官則似為加給、而
何以為之耶、問啓事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軍
兵旣為依給一疋、則將官應為加給、而回啓時、未
及並稟致勤　下問、不勝惶恐之至、將官每員、各
給三疋、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辛巳二月初十日
兵曹啓曰　傳曰赴西軍兵、各給木一疋、將官則
似為加給、而何以為之耶、問啓事　傳教矣、自前
赴西軍兵衣資、則自本曹各給一匹、將官則無給
木之例、今承加給之教、則今番赴西軍兵、元數一
千五百名、給布三十同、而將官則把摠二人、哨官
十人并十二人、各給二疋之意、敢　啓、　傳曰依

備局啓辭施行、
啓曰、今日京畿　御營軍六十名、已爲點閱犒饋、
明當發送、每名似當各給司僕馬一匹、而當初定
奪時、元軍二名、火兵一名、並給馬二匹、使之兼運
行資、自京到義州、勿令各自騎去矣、京畿元無火
兵、故就元軍六十名並給馬四十匹以送、俾到灣
上、以其先往百匹之馬、推移騎往、似當、將官一人、則
勢難步往、前日兵曹禁軍處、還收馬三十匹中、一
匹爲先給送、待他道將官上來、一體爲之亦當、且
將官旣爲騎馬、則行資所載刷馬、令兵曹、限義州
次次題給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　御營軍所騎小鞍中鐙子、欲以木鐙子造
用、蓋中朝之人驢鞍之鐙、皆用木鐙、而堅韌便利、無
異於鉄鐙、故令戶兵曹、欲效此制、俾得容易造作
矣、今日取見所造木鐙、則大不如中朝之制、所見
似不堪致遠、問于戶曹則鉄鐙亦已分半造作云、
今番則以其鉄鐙爲先給送、而此後并以鉄鐙改
差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戶曹、以備邊司　御營軍一千五百名、入瀋後行
師時、卜物輸運次、軍需題給之外、価銀別爲優給
啓辭、　答曰依啓事　傳敎矣、今此軍兵、負羽於
千里沙場、其間辛苦之態、不言可想、卜物轉運之
資、所當優給以送、而目今國力蕩竭、已到十分地
頭、本曹、纔經灣上三勅使之行、又遭大擧、試以大

防紓費言之、軍兵等犒饋酒饌、及留京時粮米粥
太、畿三站、亦自京倉支放、甲帳幕百餘部、貿馬五
十餘匹、具騎卜鞍馬布槽五百餘部、其他行資之
外、種種物不敢盡達天聽、而至於軍需所用許多
銀子、及細木十同、自本曹辦出、庫儲罄竭、固知所爲
入瀋後運卜価銀、亦甚不貲、一曹之力、勢難支當、
自廟堂若不善處、則未免生事、況軍兵所用之馬、
則兵曹應管之事也、運卜価銀、以兵曹木題給、共
濟國事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戶曹經用、誠爲蕩竭、而軍
兵馬価、兵曹應辦之者、果有所見、固當依此施行、
但今此雇馬之価、其數頗多、專責兵曹、亦似未安、
就其馬価中三分之二、則令兵曹措辦、三之一、則
自戶曹助辦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傳曰、赴西軍領率將官、臨時改定、未及治裝云、以
何故改定耶、軍兵等所騎之木、皆爲麁劣云、何以
如是乎、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頃日水原將官朴聖民、呈
狀于本司曰、矣身以水原將官、自初隨主將具仁
垕、同入山城、其月十五日朝、因其時摠戎使具宏
親承　傳敎、以戶曹木綿載運事、水原馬兵二百
足抄出、戶曹郎廳李瀉、一時下來、還到城下、爲淸
兵所迫、不得入城、還歸本府山城、終始從軍、而今
亦以不爲　扈從之罰、差定赴西將官、極爲寃悶

云云、此事、臣等在山城時、詳其曲折、其時以戶曹
木綿輸入事、定送此人、實臣等之所明知也、若以
合於將官、而差送則可也、若謂之不爲扈從、而論
罰定送、則事甚不當、道內各邑將官中、元不扈
從者甚多、何必以公事出來者、定送乎、又何必偏
責於全軍入城之水原乎、日期尙遠、以他官初不
扈從者、擇定事、題送矣、臨時改定云者、必指此而
言也、軍兵所給之木、則昨日所給、皆是兵曹価布、
木品皆好、而前日戶曹俵給之木、皆爲麄短無形
云、戶曹色郎廳、推考何如、　答曰依啓、

辛巳二月十二日

啓曰、柳琳、軍兵卜物所載刷馬雇価、令戶兵曹、措
送事　啓下矣、火兵五百中三人幷卜一駄、則當
至一百六十七疋、每一疋以銀十兩爲直、則其価
雖似不足、而帥臣到彼、可以觀勢周旋、且以每駄
十兩、合而計之、則至於一千六百七十兩之多、以
今物力、更(無?)加辦之勢、令戶兵曹、依此計其分數、備
送何如、　答曰依啓、

傳曰、令此赴西將官及軍官等所給之物、似不相
同、令備局、詳察分付、俾無不均之嘆、

十三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上年林慶業之行、軍官等
資裝、常木十二疋題給、今番將官所給、亦以十二
疋磨鍊、而柳琳帶行軍官、針藥医、漢淸譯等行資、
自戶曹、各綿紬一疋、木綿二疋、正布二疋、已爲
啓下云、故此三種與常木十二疋較之、則大畧相
同、而將官則兵曹価布三疋、別爲題給、而軍官以
下、則時無題給之擧、似不均、令兵曹一体給送何
如、　答曰允、

同日

引見時、綾城府院君具宏所　啓、京畿精抄砲
手、已爲成才、不減都監軍、渠等以都監軍則給三
保、固無可言、至於　御營軍、三年一立番者、亦爲
給保、稅外復戶、而獨未蒙顧恤之恩云、似當有顧
恤之典矣、　上曰、待大臣皆出後、議爲可也、　具
曰、此事捧承傳如何、　上曰、依爲之、柳琳所　啓
御營軍所騎之馬、遠路之行、或病或斃、則到彼闕
點者必多、令平安道、豫備餘數、似可、未知如何、
上曰、已令免講募馬、此馬推移用之如何、柳琳曰、備局
以校生、五十歲爲限、應募必多矣、　上曰、進定年
限事、令備局更議、柳琳所　啓、臣所帶去譯官医
官、稱頉謀避、極爲痛憤矣、　上曰、医官必以術學
精明者、帶去可也、馬医、亦爲帶去可也、

政院啓曰、當日　引見時、綾城府院君所　啓、京
畿精抄砲手、已爲成才、似當有顧恤之典、　上曰、
待大臣皆出後、議爲之、具曰、此事捧承傳何如、
上曰、依爲之事、命下、而未結末公事、無捧承傳之
規、此意自本院、分付于備局之意、敢　啓、　傳曰

知道、
二月十四日
啓曰、以柳琳、 槝前所 啓、校生年限進定事、令
備局更議事 命下矣、納馬免講、得不補缺之意、
已盡於前日回 啓之中、而今日事勢、亦有所不
得已者、限以五十、則應募必鮮、將臣所達、亦有意
見、以四十以上定限之意、更爲行移何如、 答曰
允、
郞廳望李禮男外任代、
宣傳官權信道、二月十四日啓下、
二月十五日
啓曰、將臣一行軍需等所載之馬、令戶曹貿得事
已爲 啓下蒙允矣、此馬無人驅去、令日現點忠
清道火兵三十六名、除出留京、此軍等在京之日
無所食之粮、限將臣發程前、令戶曹供饋之意、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捕虎咨文承文院已爲撰出云、送于平安監
司處、使之順付于瀋陽入往之人、似爲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今此 御營軍等上來時、一路作弊罔有紀
極、至於入京後、路人所持之物、公然掠奪、若不早
爲之禁戢、則京中如此、前路可知、此軍自此發送
赴異域之人、且知元額之外、更無餘數、雖有犯律
無如我何、其情殊極可惡、大槩許多軍兵、數月之
行、妥保其無一人有頉乎、數外預備之軍、不可不
早爲料理、體府牙兵之在關西者、其數不少、近年
無調用之事、此軍數十名、令本道抄擇裝束、以備
有頉之代、而今此下去軍人作弊者、從輕重繩以
軍律、斷不饒貸事、柳琳及平安監司處、並爲知會
何如、 答曰依啓、體府牙兵裝束事、不允、
兵曹啓曰、忠淸道火兵一百六十名、慕華館點閱
犒饋、而將臣帶去、雜色元數四十一名、充數於火
兵之中、故忠淸全羅慶尙等三道兵火等、量其多
少減送、而今日現點忠淸道火兵十三名、擇其病
與殘弱者、爲先減送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除
數火兵中若干名加送、以爲砲手有頉代充補之
地、
辛巳二月十六日
啓曰、卽見開城留守金南重牒報、則先運 御營
軍六十名所持馬、或足蹇、或不食水草、不能行步、
不得已卜物則以靑郊驛卜馬載送、而病馬五匹、
則棄置本府、令本司處置云、久立之馬、本來如此、
病蹇氣作、勢所然矣、數日前高陽郡牒報中、亦有
一匹病蹇棄置之語、行未數日、已爲如此、長路之
行、相繼病傷、則得達者必少、元額之外、更無餘馬、
而馬之病蹇如此、極爲可慮、高陽開城府所留之
馬、令本官、姑爲調養、還送于司僕、而其代五匹、以
司僕他馬、付送于將臣之行、使之到灣分給、前頭

病故多少、不可預料、或以募馬、多般拮据、臨時補
送、俾無遲滯失悞之患事、平安監司處、行移何如。
答曰允。
啓曰、將臣所帶軍官以下所騎、及各項載卜之馬、
皆已給価、使之買得以往矣、此馬非如一路相替
刷馬之比、自京城至義州、連日騎載以往、則必不能
得達瀋陽、殊甚可慮、軍官中自京下去者五人、所
騎及醫譯所騎、各項載卜馬二十九匹、自京城到
義州、以刷馬次次題給、使遠去之馬、得以休息、無
事得達、似為宜當、三道監司處、移會何如。　答曰
允。
啓曰、柳琳行中帶去醫譯之輩、百般謀避、藥醫全
慶震差定之後、擧家逃避、又定金正侃、亦為逃走、
國綱如此、極可痛駭、全慶震金正侃等、令該曹多
囚次知、刻日督捕治罪、以送宜當、且嘉善譯官朴
庚生呈狀曰、自辛酉年以後、每當危難急遽之際、
水陸奔走、辛苦萬狀、而今又差往於此行、願得行
資云、此人前後勤身、果為獨多、而今當衆避之中、
小無厭憚之色、極為嘉尚、令該曹、行資別為題給、
本衙門高品付料、以為激勸之地何如。　答曰依
啓。
辛巳二月十七日
啓曰、柳琳帶去醫官等逃避者、令該曹、嚴加跟捕、
治罪督送事、入啓　允下矣、今聞全慶信金正侃

等、擧家逃走、未能捉得云、尤極痛駭、令該曹、推問
族屬、移會所在處、期於捉得後、從重科斷、而柳琳
行期已迫、不得已他醫員、即令擇定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柳琳今當發行、而軍中不可無稱號、以領軍
大將、　啓下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大同察訪鄭之虎呈狀于本司曰、將臣之行
已過、所當趂其未發前、先為馳往、而本驛人馬、未
及上來、私騎疲劣、勢難速往、願為給馬、觀其事勢、
果如狀辭、令該曹、給馬以送、限本驛人馬中路上
來間替給何如。　答曰依啓。
鄭之虎外任代、　前正郎沈澤、二月十八日啓。
傳曰、今番西下御營軍有老父母而兄弟三人並
抄云、如此則何以並抄入選乎、問啓。
辛巳二月二十二日
啓曰、本司堂上、近多有故、而李明漢、身為臺諫、未
得來參本司之坐、前有司堂上行護軍沈演、還為
為　啓下、即令察任宜當、從前本司堂上、雖為承
旨臺諫、不為遞改、而近來則或自辭遞、殊非舊例、
今後一依前規、時在其職時、雖不來參於本司、而
勿令遞改、待本職遷轉後、仍為來仕、以祛續續煩
啓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戶曹啓曰、慶尚道交替軍上來、本道資裝木、不足
之數三十二同、自本曹當為題給矣、當初各道馬

価結卜收布時、臣曹、尙確於廟堂、去年飢困之際、
若捧長准好木、倉卒難備、將無所措其手足、以三
十三四尺常用之木、收捧事磨鍊、行會、用是木而
貿、仍給軍兵之資裝、頃日京畿江原道軍兵資裝、
自本曹分給、亦以常用木中、擇而給之、及其兵曹
常布各給一疋之時、以步木給之、軍兵之不識事
理者、以資裝則不給好木、或有號訴、戶曹郎廳遂
爲請推、今若慶尙道軍兵資裝分給之時、亦爲前
日請推之意、援例則非但戶曹無步兵之木、一千
五百之軍、京外所當一体分給、而豈可以京給者、
獨給步木、以致不均之言哉、以結卜收布一樣之
木、分給時、俾無過不及之弊宜當、敢　啓、　傳曰
以中木分給、俾無號訴之弊、

辛巳二月二十四日

傳曰、皇帝女婿之喪、我國似當致賻、令廟堂量處
寘、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　聖敎允合事理、令該曹
速爲磨鍊、入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以柳琳狀啓粘目、　傳曰逃軍田舍籍沒、其有前
例耶、問啓、

二月二十五日

啓曰、云云問啓事　傳敎矣、我國軍律不嚴、從前
不能得力者、職由於此、非不知籍沒之無前例、而
不如是則前頭之事、極爲可慮、故別立新規、以防
後日患矣、敢　啓　答曰知道

辛巳二月二十九日

啓曰、卽者、曹漢英奴子、呈狀于本司、衣服糧資輸
去事願許馬一匹、入瀋陽云、江華居幼學宋涥、則
同生妹贖還事、率奴一名、亦願入去云、情理俱係
切迫、依他成給公文、許令入送何如、　答曰依啓、
備邊司郎廳以左議政意　啓曰、臣在瀋陽、與龍
將相見時、鄭譯傳言、大兵五百名、則不可不准數
調送、此外如有加送之數、則加送無妨云、臣答以
旣定五百、則以本國卽今物力、何可加送乎、如是
酬酢而別、無一語及於馬事矣、今見張禮忠報知
本司文字、則正軍所騎之外、其餘五百名、代步及
行李搬運之馬、或三四百、或五六百、一倂入送事
明言於臣之到彼時云、聞來極爲驚怪、姑待張禮
忠入來、得其詳的事情、申繼黯入去時、以臣之私
言通卞於鄭譯、似爲宜當、而令來張禮忠告目、
先爲封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彼所不言、則
不必爭卞、
以備邊司、平安監司馬裝事狀　啓粘目、　傳曰
此必啓中、似有誤字、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回啓中數難分定之難字
誤以雖字書塡、未及致察、不勝惶恐、當該郎廳推
考、書寫、自本司治罪、元啓目改付標之意　敢
啓　答曰知道、

辛巳二月三十日

啓曰、即接漢城府牒呈、則待講院關內設宴時、使唤熟手趙木叱男等、留待館中、而有病還送、其代金石廾時金等、又三月初生入送云云、故今方知委起送云、公文成給、所騎刷馬、亦爲題給宜當、敢啓、答曰依啓、

政院啓曰、以備邊司逃軍粘目、傳曰、回啓中所謂軍律、何刑罰耶、承旨察啓事、傳敎矣、所謂軍律、未知的指何刑罰、捧入之時、亦疑其措語泛然矣、今承下敎、此回啓還爲出給、使之的指某刑罰以啓之意、敢啓、傳曰知道、

啓曰、云云事、傳敎矣、軍未出疆、人多道亡、此至灣上、能保其全軍渡江乎、不重其律、而驅而赴諸異域之戍、則非但士卒無所顧忌、將官輩亦無畏惧之心、故昨日別爲啓辭、畧陳警飭之意、且於回啓時、以逃軍則歸沒將官見逃多者、則直出軍律爲請、所謂軍律重者斬、輕者決棍、惟在主將臨時量施之意、而語不明白、致勤聖敎、極爲惶恐、元回啓中改付標以入之意、敢啓、答曰、將官梟示、似涉寃枉、使之分輕重、決棍可也、

啓曰、云云事、傳敎矣、一領將所帶之軍、在逃者必不至三十名之多、而欲示警動之擧、有此啓請、而今承聖敎、極爲允當、依此改付標之意、敢啓、答曰知道、

辛巳三月朔坐目

昇平府院君 金 瑬
領議政 洪 瑞鳳
領中樞府事 李 聖求
完城府院君 崔 鳴吉
左議政 申 景禛
行判中樞府事 沈 悅
右議政 姜 碩期

堂上

行知中樞府事 金 藎國 貳師瀋陽入往
綾城府院君 具 宏
行漢城府判尹 金○自○點○
行兵曹判書 沈○器○遠○
吏曹判書 南 以 雄 例兼
禮曹判書 李 顯 英 例兼
行江華留守 許 徽 例兼
刑曹判書 具 仁 垕
戶曹判書 李 溟 例兼
知中樞府事 李 景 曾 有司
同知中樞府事 柳 琳 上將差送
吏曹參判 李 植 大提學
戶曹參判 許 啓 有司
行都承旨 沈 演 有司
行大司諫 李 明 漢 有司

郎廳
典籍李咮
兵曹正郎李行源
副司果沈澤
李俊奭
訓鍊院副正李慶綿
司果李獻國
柳尚中
南斗炯
副司果崔灝
金益厚
金壽海
部將南海宇

三月初一日

啓曰、幼學禁以恒奴子、呈狀于本司曰衣服粮資輸運事、願持馬一匹、入往瀋陽云、依例許送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初二日

啓曰、户曹啓辭、今此皇帝女婿賻物啓下、已爲措備、今當發送、而事無前規、以何樣人賚去、或有咨文與否、自本曹亦未知之、令廟堂定奪何如、傳曰允事傳教矣、昨聞張禮忠之言、則在瀋陽時、聞祖總兵、亦以此喪、另差將官、吊賻致禮云、今此賻物、亦不可順付以送、令該曹差出賚咨文官、且令承文院撰咨、以送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三月初三日

傳曰、備局堂上、當爲引見、俾勿早罷、
啓曰、近因諫院官員不齊、新除守令未署經者、多至七員、當此春農之時、迎候官人、累日留京、已極有弊、而守令到任後、飢民料理賑救之策、一日爲急、令該曹郎爲考例、稟旨處置何如、　答曰允、

三月初四日

啓曰、昨日入侍時、擧行條件、至今不爲書出、問于政院、則注書以病、趂未書出云、新進怠慢之狀、殊甚可駭、而當該承旨、不爲檢飭、置之相忘、亦爲非矣、承旨注書、並推考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初五日

啓曰、賚咨官當爲發送、而此非單身騎撥之行所
帶、物件頗多、不可無次知逢授之人、下吏一人、依
例給送、以存体面、而清譯一人、亦令到義州、帶去
何如、　答曰依啓、

今月初三日
引見時、　左相所啓、上年失稔、平安道尤甚、加以
初行大役、民不聊生、以下三道物力、量宜添補、則
可以支撥矣、　上曰平安道歲米、旣已蠲減、雇馬
之価、庶幾自辦、左相曰、監司鄭太和言、四百同木、
自朝廷入送、則其餘可以自辦云矣、左相曰鄭太
和、以僻處守令之有才局者、將欲換授直路云矣、
左相曰黃海兵使、病勢極重、廢事已久、本道監司、
欲爲　啓聞處置、而佔待柳琳之過去、今且不可
不從速處置、許啓所啓、平安道試才之擧、設或爲
之、七月正當農節、以八九月退行、未爲晩也、左相
曰、許啓之言是矣、並無發落取稟、　傳曰知道、黃
海兵使遞差、三道物力添補事、待領右相出仕議
處、　上曰黃州土疾可畏、故兵使居正方者、盖慮
其患也、而不得已移下故鎭、致有此疾、數少將領
之人、輒病廢、誠非細慮、正方旣不可復修、而他
無可徙之地耶、

三月初六日
啓曰、以京畿監司狀　啓、漁箭事、本司覆　啓粘目
判下、漁箭一事、旣罷旋設、有同兒戲、其於事体、亦

涉褻慢、施行安徐事　傳敎矣、臣等、稽首相顧、竊
有所不安於心者、不得不更爲冒瀆焉、近年以來、
享供之薄略、群下之所共知也、豈獨監膳之臣、無
不以爲未安者哉、況當調攝之中、無一滋味、可合
進　御者、閭閻下賤、若遇其親之病患、必欲致適
口開胃之味、以爲滋補之計者、無所不用其極、
聖上、雖或過謙於自奉、而凡爲臣子之情理、享上
之體面、豈容一毫少忽也哉、京外節物、蕃布使命
守令之廚傳、無不隨時行用、而獨於　御膳、未得
薦進、事理之乖錯、亦已甚矣、今此漁箭請罷之論、
亦非有他意、只以爲給價封進、則雖不設箭、亦可
進供、而已詳其事勢、則自惠廳給米而設箭、安山
之田結不減矣、自惠廳雇馬而運入、弊不及於安
山之民、故臣等熟思而陳請矣、慮其有弊、而停之
量其便宜而設之、雖或變更、恐無小損於體面、伏
願　聖上、勉賜允命、臣等情未上孚、辭不達意、伏
承未安之批、臣等之罪大矣、區區所懷、不得已惶
恐敢　稟、　答曰知道、如此凶年、虛費可惜、漁箭
貿易、並爲停罷、以此米穀、分賑飢民、

三月初五日
戶曹　啓曰、今此興師運糧、爲莫重之擧、本曹資
裝木三百十二同、磨鍊時、計無所出、以兵戶曹分
未收布、分徵結卜事稟　旨、特下　啓辭甚便之
敎、而其時兵曹堂上、以判書不在、推托不給臣曹

獨當而完了、其後柳琳、軍需行資措辦、罔有紀極、
至於倉卒貿馬五十餘疋、自本曹當之、早知如此、
當爲結卜收布、而本曹何以鑿空架虛本湧山出
也、目今備局啓辭、雇馬価一百同、西路入送、又以
五十同加出、貿馬下送云、本曹、不顧後慮、傾盡移
出、固不敢留難、而第聞百同之木、以兵曹一様步
木責出、此則罔知所措、兵曹只有步木、而本曹元
無步木出處、從何辦得、與兵曹比而同之、當此歲
幣、各樣染色曝白、勿失春節之時、尚難措備、而況
此意外之經營、其何能咄嗟而辦之、且此百同之
木、非如方物禮單見退可虞之類、乃是運粮雇馬
之価、則目前瀋路往來、如織之刷馬、豈可盡以步
木投受、聞諸熟諳西路之言、隨其所得上中下木
品、間給爲規例云、以此思之、本曹則中木備送、無
不可矣、馬則當擇好貿送、而亦有隱憂、砲輩重載
而騎去、不甚顧惜、以致病倒、而使之、量代立、則
其可繩乎、整頓軍律、非臣曹之所知、而急遽買馬
之責、每歸於本曹、敢此不避而冒陳、竊念廟堂馬
損之弊、已爲熟察、而至於該曹難支之狀、亦所關
念、請令指揮、以中木下送何如、　傳曰依啓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戶曹之無步木、臣等亦豈
不知、當初旣以正木　啓下、戶曹之所謂上木、無
異於價布、而非今歲幣木、移用於此也、西路雇價
木品甚好、直銀一兩、此則西路往來之臣、所共知
也、二昨本司之坐、戶曹判書李溟、來此稟定、欲以
中木、計其正木之價而加送云、臣以爲常木添送、
其數必倍、運輸之費、亦甚有關、莫如自此擇送之
爲愈、雖或推移換送、亦無不可、仍言本曹中木以
下之品、麤劣太甚、米豆之糙、或有穿漏者、前日軍
兵所給之木、亦皆無形、決不可用於雇價、從容講
定而去、今見　啓辭、以此有若不爲定奪者然、未
知其由、旣已講定之後、有何更爲指揮之事乎、砲
輩重載且騎者、各其隊伍之長、不謹檢飭之狀、誠
可痛惡、而業已入往、今難施律、馬旣病倒、以運粮
者移送、則豈可諉之以其軍有罪、而廢却轉輸之
擧乎、物力難支之弊、非不詳知、而事旣無奈、計出
於不得已也、令該曹依前定奪、急速入送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三月初七日

啓曰、頃日　榻前、伏承　聖教、因黃州土疾兵使、
往輒病廢、誠非細慮、他可徒處移營事　傳教
矣、聖上軫念之意、至矣盡矣、其在臣民、不勝
感激之至、第念營門移設、擧措甚重、可合之處、亦
難卒定、待領右相出仕、相議稟處何如、　答曰依
啓、

三月十一日

啓曰、頃日經幄儒臣、因災上箚、皆是格言至論、而
其要皆是輔導聖德之事、唯在　聖上體念克省

之如何、不啓區區文字覆一啓之爲、而至於節目
間事、則適當兩大臣在告之日、姑待出仕商議而
爲之、近有內臣陳疏、亦有格之正事之意、似當一
体覆啓矣、但劄疏中賑恤荒政一款、事係切急、今
春飢民、雖未紛集於京中、而近有盡白老病之人、
呈訴本司者、情甚矜惻、爲此若干人、雖不可設粥
而令該廳觀其餓病菜色者、姑先題給升米、以爲
拯救之地、且勿令眞僞相雜、俾去虛費冒濫宜當、
敢啓、 答曰依啓、
武郎廳望李輔臣外任代、 前僉正李獻國、
三月十二日
啓曰、 傳曰江華留守別無所爲之事、而每稱面
稟上來、事甚不當、此意言于備局事 傳敎矣、本
月初九日、本司開坐時、江華留守許 徽、來稟曰
曾在己卯年、因本府狀 啓、宣惠廳收米、不入於
國計、而專爲軍餉收捧留庫云、上年本廳、還令上
納、本府枚擧狀 啓、自上特下別敎、而本廳終始
防塞、故不得准請、累次陳 啓、事体未安、前後朝
廷分付、互有異同、故欲爲親自稟定於廟堂、且上
年失稔之餘、所分官穀、艱難收捧、以開春還給、百
般開諭、幾盡充入、而今春本廳郎廳下去、一千石
石已爲載來、戶曹所儲之數、本府不敢任意分給、
而又有傍近饑民賑給之令、故亦欲稟定多少、以
濟望哺之民、且留朽舡三十隻、將爲棄物推移收
補、合成二十二隻、故舡數稍減、不可不稟定、而文
報往復未能詳盡、必欲面稟於 廟堂、亦欲因備
局登對之時、入侍啓 稟、爲此上京云、而適値
聖候調攝之際、遲留數日矣、臣等以爲相臣二員
在告、亦易定奪、在外之臣、勢難等待、故使之姑爲
還下去矣、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左副承旨 啓辭、凡西路時急狀 啓、中路
守令例必折見、事極不當、而今者柳琳狀 啓一
度則[illegible]非徒狼籍折見、外封一處致燃、狀 啓亦
有火痕、極爲駭愕、當該擬將或守令、令備局摘發
重究、敢 啓、 傳曰凡事傳敎矣、擬封拆見之弊、
日以益滋、故別造皮匣封鎖傳送、以爲防奸之地、
而百計圖見、至致火燃之痕、尤極痛駭、某擬拆開
則其次擬將、必有捧招後考之事、如不摘發、則益
有拆開之罪、查摘不難、令三道監司、急速現出、
啓聞處置何如、 答曰允、
三月十三日
啓曰、定州龍川、俱在西門直路緊要之地、而定州
又是淸北大邑、故或有以文官交差强壓之議矣、
趙景禎則該曹雖以文官擬差、而年衰性緩、且未
經侍從、强壓奔走之責、俱非可望、柳邈、則以摠府
郎廳、循例遷除而爲人遲鈍、疏闊無才、決不可付
以此任、並卽改差宜當、且運餉句管之事、十分緊
關、本道曾以李烓定送新城者、非但務得可合之

官、盖龍義人民、慣熟清人、不無所益、而留粮取去、
亦且便近、故為之差負矣、李坦、以營將入往、其代
以价川郡守李應徵差定云、應徵素有才局、策應
周旋、最可責效、故曾以移除直路事、仰達於　榻
前矣、鄭太和、方以運粮為憂、而价川僻在清南、遠
往新城、多有種種之弊、且應徵、不但為運粮之用、
龍鉄直路、最難得人、而不敢直為狀　啓、馳問於
臣等、臣等之意、亦無少異、若以此人仍授龍川、則
事甚便益、定州則年少有才之武臣、或曾經臺侍
有風力文官中、極擇差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三月十四日

啓曰、西路運粮馬價、令戶兵曹、各出木綿五十同、
貿馬下送事、入　啓允下矣、更思之、則自京貿馬
下送之際、一路善養、無事齊到、有所難期、而西路
之馬、多數雇貿、亦難遠度、故移問本道、問其便否、
則四腺內、一路相替牽來之人、必無善為喂養之
理、而既到本道之後、芻豆之費、亦為不貲、雖萬分
善護、二四番往來、而終無傷損、亦不可望、若以百
同之木、雇得四百餘匹、則實為有益云、依所報、以
木同、下送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十五日

啓曰、摠戎使、專管畿輔軍務、為任極重、不可不與
聞本司之事、而前日摠戎之臣、適以本司堂上差
出、故曾不別為　啓下矣、今此申景緩(瑗)、本司堂上
差下宜當、近來本司堂上、多有病故、叅坐者絶少、
有司堂上二員、方以承旨臺諫、亦未來仕、而李景
曾以針灸調治之故、久未肅拜、今則所患、已得差
歇、即令出仕、仍察有司之任宜當、敢　啓、　答曰
知道、堂上數多、則不無稽滯之弊、姑勿差下、
文郎廳望李峽有頃代、應教李行遇　啓下、

三月十六日

啓曰、足州為清北巨邑、近因守宰得人、拮据收拾
頗成模樣、輒為潘中往來、責辦行貲之地、此時守
土之官、不可輕授、前日本司之請、以文武中極擇
者、其意有在、新牧使曹後益、雖有武才、而巔前治
郡、非其所長、揆以今日事勢、決難堪任、令該曹、改
差、其代以曾經臺侍有才局可堪之人、極擇差送
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三月十七日

啓曰、戶兵曹木各一百五十同、下送平安道、以為
雇馬之價事、曾已　啓下矣、今則將以此木貿銀、
非為運価、而兵曹木百同、既已下去、令本道貿銀、
固為便好、其餘未下送木二百同、則令該曹、自此
換銀、以除刷馬載運之費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三月十八日

啓曰、前日、黃床上疏回　啓之時、臣等、亦知其非

出於規避之計、而第惟本任、累經遞易、若又續續
請改、則事體難便、且以其時與鄭譯作㜸、不無大
段未必常常含蓄、乘機巧中、故請仍遞改、仍送矣、
今來備聞鄭恐至今未釋云、到彼之後、若有因事
作梗之患、則公私不幸、妄屬可慮、目今黃床之木
固是難得之講官、而若以後患為虞、則不如改差、
擇遣別人之為愈、敢此仰稟、 答曰依啓、
啓曰、侍講院牒呈于本司曰、留館清譯數少、前頭
若有意外之舉、則分陪不足、在京清譯中、勤幹伶
俐者數人、急速擇送云、清譯安大起李仁國、依所
報入送、而衣資依例題給、且或有遠行之事、則不
可無私持奴馬、亦令各一駄帶去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三月十九日

以兵曹朴𢾖道等、越江人馬草記、
傳曰、前日定奪公事、必在於備局使之覓入、
啓曰、 傳曰運粮馬、難得無策、空名帖送于兩西
及北道、募得如何、此意言于備局事 傳教矣、今
此運粮之難、已不可言、而自遼東至伊州之役、又
失貿牛之請、臣等反覆思惟、罔知攸濟、今承 聖
教、誠為允當、帖文下送、則必有應募之人、事極多
幸、嘉善以下帖三百張、及贈職通政帖一百張等、
令該曹、為先成送、明立事目、正軍之外、隨其本級
高下、分給募得之意、兩西咸鏡道觀察使處、並為
行移何如、 答曰允、
嘉善帖四疋、年老或有職者三疋、
通政帖三疋、年老或无有職者二疋、
叅下帖二疋、年老者一疋、
贈通政帖二疋、无有職者一疋、
嘉善帖五十張、
通政帖二百張、
贈工曹叅議帖一百張、
叅下察訪帖五十張、

平安道
通政百張、
嘉善十張、
叅下帖三十張、
贈職帖四十張、

黃海道
通政五十張、
嘉善帖二十張、
叅下帖十張、
贈職帖三十張、

咸鏡道
通政五十張、
嘉善二十張、
叅下帖十張、
贈職帖三十張、

辛巳三月二十日
啓曰、傳曰驛馬公事、極是時急事、而何至今不
爲回啓耶、此意言于備局事傳敎矣、臣等、早會本
司商議回　啓、措草之後、傳寫成貼之際、趂未書
入、自至遲延、致勤　下敎、不勝惶恐之至、敢　啓、
答曰知道、
三月二十一日
啓曰、在前瀋陽入去陪從宣傳官、及禁軍譯官等、
私持馬一匹、兵曹草料題給矣、今者、因朴敏道私
持馬題給之事、該曹官吏被罪、故朴洞之行、不得
持去云、朴洞旣爲陪道遠往、似當給送、而今後亦
當有一定之式、敢　稟、　答曰依啓、兵曹官吏被
推、非特此事也
三月二十二日
啓曰、昨因平安監司狀　啓、海西貿牛百頭事、本
司覆　啓　允下矣、今此馳去人、亦令黃海道赴
西軍、次例定送、使之仍令入往之意、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二十三日
啓曰、兵曹啓辭、以備邊司啓辭、朴洞、旣爲陪道遠
往、草料似當給送、而今後亦當有一定之式事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朴洞之行、出於時急、草料
姑爲題給、而私持馬一款、更令備局、稟旨定式、以
爲遵行之地宜當、敢　啓　傳曰依啓事　允下
矣、自前赴瀋陪從宣傳官、禁軍、及軍官、譯官等、私
持馬各一馬(匹)持去留置、以爲陪從騎行之用云、今
後亦依此爲之、而如非久留之人、則切勿許送宜
當、此意分付該曹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二十四日
啓曰、輔德趙啓遠、侍直李昌胤等、呈狀于本司曰、
在前私馬二匹、例爲持往、而今則兵曹、以無定式
公事、不爲題給、自本司處置云、取考謄上前日人
馬渡江文書、則宰臣、講院、翊衛司官員、皆持私馬各
二匹入往矣、令該曹、依前例施行何如、　答曰知
道、堂下官、依宣傳官例施行、
三月二十五日
啓曰、即見撥上傳送先文一張、則尚傳朴姓人覲
親、受由下去還京、自中和至京中傳送事也、受由
往返、旣是私行、偃然先文於各官各站、並與私持
人馬三四、而責令支應出站、有若奉命公行者然
此是前所未有之事也、已極可駭、而敢以私文書
次次傳送於撥路、冒法貽弊之狀、尤不可不治、所
謂朴姓內官査出、從重推考何如、　答曰允、
三月二十六日
啓曰、平安監司鄭太和牒報曰、新城儲粮處、輔德
出來、故館所清譯金命吉仍爲帶來使喚矣、今則
輔德、還入瀋陽、命吉隨去、而本道他無清語之人
在京清譯一人、願爲下送云、清譯鄭伯鸞依所

報下送、而衣資依例題給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二十六日

啓曰、海西一道、策應之務、最於關西藩臬之重、視他道為最、雖惟善、到任以後、甚有擧職之稱、而近緣其父病劇、致亂方寸、政務多曠、今既遞免、新監司不可尋常差遣、令該曹、極擇有才局聲望之人、今明日內差出、趁速發送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二十七日

啓曰、伏聞平安監司鄭太和、以義州官屬數少之故、江邊四邑奴婢若干口、移屬義州事馳啓、而該曹覆　啓、定奪奴婢各五口移屬之意、　啓下知委矣、臣等、慣見義州形勢、前冬三朔久留、使喚不足、誠為悶迫、道臣之　啓請、實出於不得已也、但本州定配使喚之人、既不移配、而大賓之壹到、不必每似去冬之時、况江界碧潼渭原理山、俱係極邊之地、　祖宗朝實邊之意、深有所在、此處一兩人口、亦極關重、不可徒事目前之姑息、以欠他日之計、如不得已、則本道內地官屬有裕處、抽出定給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文郎廳望　沈澤外任代、　前都事張仲仁

三月二十九日

啓曰、頃以平安道監營屬軍五千名、各運三斗之米、輸儲于新城事、入　啓行會、而屬據本道監司狀　啓、精三手四千名依監營屬例、運粮之意　啓下定奪矣、第念近來、從事於飛輓者、率以新城為言、而至於自新城抵伊州之計、則時無施措之策、蒙牛百頭之用、亦甚零星、極為悶慮、上項營屬三手之運役、實出於不得已借助、不可累次調用、新城則距我境頗遠、而我人之常所往來之地、伊州則道里寫(?)遠、今始新開之路、運粮尤難、姑先以營屬三手、一樣通融、人費二斗、達于伊州、則所運多至一千二百石、庶省輸蹄之力、大有益於千里餽餉、而分為三運入送、取新城已儲之米、納于軍前、則新城以前、即是徒行、以少紓其力、事甚便益、此急更為行會于本道何如、　答曰新城運米、猶以為苦、而况伊州乎、此事雖利於國家、於民似有大害矣

啓曰、瀋中諸王、來請於館所之事、日以益甚、銀兩應副、常患乏絕、又當西行、尤為可慮、故令該曹商量優送事　啓稟、而未蒙　允許矣、臣等、反覆參商、則軍中需用、不可缺少、故前日柳琳之行、優數給送者、意實有在、况此世子、既為隨行、而彼間若有缺望之事、則其為難處之患、有不可勝言、而悔不可追、臣等習知瀋中情勢、而本司諸議、無不同然、惶恐申　稟依前　啓請、令該曹擧行何如、

答曰不允

三月三十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平安道營屬精三手等自新城

伊州運粮事、答曰云云事 傳教矣、臣等伏承
聖教、仰覩 聖上恤民之意、出於尋常萬萬、第念
異域數千里外、輸載運粮之役、實古今所無之事、
而在我不能毫髮自由、焦思殫慮、不知爲計、從前
所憂、只在於新城之運峙、而自望抵伊則意謂貿
粮、雇騾駕車以輸矣、今則彼中情變、雇馬之請、終
不得遂、新城以西一步之地、更無移轉之策、臣等、
日夜憂遑、不暇食眠、而聚首相顧、未得良籌、平安
監營之屬從前閑遊之輩、今之服役、少無偏苦、至
於精三千原來應役於兵營者、則道臣之並請補
用者、想必稱量已熟、故昨日商議稟 啓矣、大槩
今此運餉、固是擧國莫大之役、而他道則道里甚
遠、調發夫馬、相繼顚躓、目今事勢、物力、雖取於他
道、人力、不可不責於本道、當此事機急迫之時、用
此應役之軍、所不可已、且雖以人賚二斗爲令、而
其間有馬者、則一人可兼八九人之役、自可推移
運去、甚爲便益、臣等、體 聖上之意、更爲思惟、伊
州之於新城、遠近頓異、運粮之數、雖減一斗、其勞
頗倍、當此窮年、口粮亦不可不念、各給粮二斗、俾
爲行資、則渠以應役之身、又得粮資、庶可慰悅矣、
反覆講究、他無善策、不得不敢此申稟、答曰
我國軍兵、本來極苦、又從以勤定重役、其何以堪
之、此事決不可爲、更思他策可也、

辛巳四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 瑬
領議政 洪 瑞鳳
領中樞府事 李 聖求
完城府院君 崔 鳴吉
左議政 申 景禛
行判中樞府事 沈 悅
右議政 姜 碩期
堂上
行知中樞府事 金 藎國 武師瀋陽入留
綾城府院君 具。宏
行漢城府判尹 金。自。點。
行兵曹判書 沈。器。遠。
吏曹判書 南 以雄
禮曹判書 李 顯英
行江華留守 許 徽 例兼
刑曹判書 具 仁垕
戶曹判書 李 溟
知中樞府事 李 景曾 有司
行都承旨 沈 演
行大司諫 李 明漢
郎廳 文四武八
兵曹正郎 尹 珩
副司果 張 仲仁

副司果李應蓍
副司果申翊全
副司果南斗炯
訓鍊院副正李慶綿
副司猛金益亨
副司果崔灝
副司果李獻國
副司果柳尚中
副司果金壽海
部將南海守



辛巳四月初四日
傳曰、柳琳、軍中馬料、勿爲入送事、曾已下敎、而今番
運粮馬太、亦爲入送、未知其故也、備局不爲知會
耶、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今年二月初六日、因判付
本司覆啓內、馬料只給行粮、以除大獘、 聖敎允
當、而瀋陽以後行軍之時、則似在於草長之節、而
力所未及之狀、彼或可恕、至於留瀋時全無所喂
之太、則非但經驚可惜、彼人之所見、亦必以爲任
他飢死、塞責無實者然、今雖不能加磨鍊、而就當
初磨鍊一日三升之中、二升則爲入瀋之行粮、一
升則爲留瀋所喂之資、似爲宜當事、入 啓 允
下、卽爲行會於攎上矣、敢 啓、 答曰知道、然則
何以運太耶、
辛巳四月初二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馬太行會事、 答曰知道、然則
何以運太耶事 傳敎矣、前日行粮太定奪行會
之後、自本司更無運太分付之事、移問本道之意
、敢 啓、 答曰知道、
四月初三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平安監營爲精三手運粮事、再
次入 啓、 答曰云云事 傳敎矣、臣等、詳細講
究、則所謂監營屬、只備監營使喚、俱是閑遊之人、
所謂三手、乃是正軍、兩界元無上番、而本道則入

防於安州、丁丑以後、別無入防之役、本道監兵使、
互爲收布補用之資、蓋以罷防之初、本道不卽啓
稟處置、而因循姑息、以至今日、當此擧國莫重之
役、減其收布之用、則卽是應行之實役、固無勒定
置役之冤矣、伊州之役、百爾思之、萬無可措之策、
設令盡用他道之物力、而持運之任、必須專靠於
本道之人力、故前後陳情、實出於此、且見本道所
報別錄節目、則運粮之馬、旣已疲弊、而元數無多、
就其中減其病弱者、只擇稍健者、則一巡所運、其
數幾何、而其馬之累次往返、決不可望、一有缺粮
之報、則　國家生事之患、迫在呼吸、其他運轉之
策、更無所措、極爲渴悶、臣等辭不達意、欲於今日
請對、畢陳所懷於　榻前、親承　聖敎、而靜攝之
時、不敢仰請、柳琳之行、方且轉向伊州、運餉之擧、
一日爲急、他道則力縱欲取用、遠水何及於近火、
雖有智者、未易爲計也、臣等專以此事、仰瀆　天
聽、而不能將順　聖旨、至再至三、猶不知止者、誠
恐缺軍興之責、終歸於　國家、不得不冒昧强
稟、　答曰、啓辭如此、依爲之、
啓曰、近來憚勞成習、自便爲尙、大官猶然、小官從
而可推矣、備局提調、進不進單子、曾遵　宣祖朝
舊例、逐日書　啓、亦出於程督之意、而實是不得
已者也、自今諸堂上稱進之弊、依前無改、誠可寒
心、通去三月朔十日不仕堂上、並推考何如、答
曰、允、堂上推考現告禮曹判書行護軍李植、
辛巳四月初四日
傳曰、令觀平安監司狀　啓、則本道田結馬、似難
停止、令備局急速議處、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伏見鄭太和狀　啓、則事
勢悶迫之狀、不可形言、而營屬三手運米、直送軍
前之令、未及聽承、故田結調用之請、出於不得已
之計也、此時西民、亦旣勞止、又用田結、責出夫馬、誠所不忍、
朝以停止之意回　啓矣、伏承　聖敎、更爲參商、
則彼雖以二三朔粮爲言、不必以三朔爲的、而兩
朔之粮、則兩色軍之所運、恰准其數、且該曹銀布、
曾已下送、必有雇貰之馬、而蒙牛及應募之馬、亦
可推移補用、則不必用結、但軍餉之運、關係甚重、
千里外之事、自此有難遙度、令道臣十分料理、如
不得已、則量宜出結爲當、此意更爲知會何如、
答曰、允、
啓曰、伏見鄭太和狀　啓、則蒙牛驅人入送之事、
一日爲急、而海西所定黃州逢點之期、在於本月
十三日云、今此運餉、乃是京外同憂共濟之事、豈
可獨諉於關西之役、而如是稽緩乎、令黃海道、罔
夜催送、俾於望間、達于灣上宜當、且許積渡江入
灣、而李敏樹有病、不能擔當策應、則以李烓代察、
果爲便當、依狀　啓施行之意、行移何如、答曰、
允、

啓曰、曾因平安監司牒呈、新城峙粮處、淸譯鄭伯鸞入送事 啓下矣、今則新城之粮、幾盡移運、別無久留所管之事、鄭伯鸞、勿爲入送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辛巳四月初五日

以咸鏡監司狀 啓粘目、 傳曰童蒙龍等、皆以無軍役爲言、備局何以更欲查考耶、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童蒙龍等十六名、今此呂甫徵狀 啓、雖不言軍役、而頃日鄭太和捧招別録書 啓中、有世傳軍役之語、故欲爲詳考案籍、的知虛實而處之矣、今承 聖教、更爲參商、則渠輩設爲正軍、而旣是向化之流、派則並爲刷送、未足爲完、就昨日粘目、改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辛巳三月二十七日

啓曰、黃海監營、以水土之患、久處則輒病、欲爲移設事、前承 榻前 下教矣、臣等、近與諸臣相議、則載寧有長壽山城、而道里僻左、瑞興亦有山城、而物力至殘、難成營門模樣、唯鳳山物力頗有饒、館廨倉庫、別無新設之弊、且正方在路傍要衝、費盡許多功力、而改築成完、則必爲他時得力之地、不可虛棄、本城之距鳳山、近於黃州、故當初設築之時、鳳山郡守、改爲判官、爲兵使管下者、良以此也、兵使在鳳山、則往來修繕、極爲便好、鳳山陞爲府使、使兵使兼之、差出判官、以察本府之事、以此以役、似爲宜當、敢 啓、 答曰待秋成、依此施行、

四月初五日下

吏郎廳望一員未差代 前校理申翊全 四月初四日啓下

辛巳四月初七日

備邊司平安監司狀 啓粘目、 傳曰、新城所在之米、一時輸運事下教、而回啓之辭如此、未知其故也、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新城所在餘米運送事、曾因 下教、已爲行會、使之擧行矣、其米之數、纔四百餘石、蒙斗百頭、及病傷之馬三百匹、漸爲差健云、且所謂自營別備、及已雇之馬、亦至三十餘匹云、以此收合、足以輸運、故銀布雇立、結卜之出馬、當爲後日專辦之用、而不可添補於此役、如是回啓而措語未瑩、致勤 下教、不勝惶恐、改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辛巳四月十二日

以司憲府劄子粘目、 傳曰、此回啓中、無落漏条款耶、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劄中有、因刷還而滯囚之語、而此則本司今方查決矣、又有諸司應捧之物、并除於本道云者、勢難施行、而未及致察、不爲擧論、今承 下教、不勝惶恐、改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保放一事、似或未妥矣、

四月十三日

引見時、上曰運粮之事、運於新城、轉輸於軍前、
事不便順、自義州直送軍前可也、且其粮足支九
月望間、待秋節後、牛馬稍蘇、漸次運入似當、此意
行移於平安監司宜當、戶判李溟所啓、自海州
運餉至伊州、道里甚遠云、其時在之數、輸運爲難、
當以柳琳砲騎火兵運之、如林慶業入去時舊例
爲之則甚便、柳琳處申飭何如、上曰依爲之、
辛巳四月十一日
以平安監司書狀、瀋陽軍人卞應男義興軍人
任萬㦲、到通遠身死事、傳曰令本道恤典擧行、
辛巳四月十三日
以本司草記、答曰知道、保放一事未安矣事、
啓曰、云云事傳敎矣、主件刷還中、分明不干者、
已爲放釋、自瀋題名中、或有同名而橫侵者、或有
不可不更査者、至於向化子女應送之中、年歲稚
弱者、必當待年放此人等、久久囚繫、事未安當、又
不可全然放釋、各其可信人處保授、外方則亦令
各官保放、待査覈後、處置宜當、依榻前定奪、仍
爲保放之意、敢啓、答曰知道、
辛巳四月初四日
啓曰、卽者申得淵奴子、呈狀于本司、衣服粮資輸
去事、願持馬一匹、入往瀋陽云、情理切迫、依他、成
給公文、許令入送何如、答曰允、
辛巳四月十六日

傳曰、更思之則既已入往之馬、以無未空歸、殊未
安當、依狀啓俾運海州之穀宜當、昨日回啓、似不
明白、故下敎矣、
啓曰、云云事傳敎矣、聖敎極爲允當、以此意
更爲行會之意、敢啓、答曰知道、
以宰臣狀啓粘目、
傳曰、同堡留在女人、未知其名、刷出似難、明白指
名等語似未安當、有則執送、無則從實言似當矣、
四月十七日　今月十六日、
引見時、大司諫所啓、西路管餉使事、朝廷
似當變通矣、平安監司兼察黃海道屯田使、軍官
輩勾管、民多苦之、臣前往其處、遇睦性善於鳳山、
問之則此事於黃海道、最爲悶切、而問多有掣肘
之事云、故臣已歸告于廟堂矣、令廟堂議處何如、
答曰令廟堂議處、
辛巳四月二十日
啓曰、云云事傳敎矣、管餉別使革罷之後、兩道
之餉、似當各屬其道監司、而合屬一處者、雖未知
當初設立之本意、而諫臣因其親觀、有此云云、合
有變通之方、但鄭太和、身兼餉任之故、今方專管
粮事、若有分屬之擧、恐未免掣肘之患、姑待伊州
運役完了後、更容議處宜當、敢啓、答曰依啓、
辛巳四月二十一日
以備邊司平安監司狀啓粘目、

傳曰、此回啓中有落漏條款矣、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狀啓中、下道官馬、本道
募馬覓牛等、海州新城等米畢運之後、許積等、領
牽還來、以待秋節、更爲運入馬及校生募馬五十
匹、以海西驛人載米、入送於許積等所在之處、仍
用於海州米輸運、而令本司詳察狀　啓、如有難
便之事則急急指揮、俾無失着之患云、臣等詳察
鄭太和前後馳　啓、則運餉料理、甚爲得宜、自此
遙度、元不如當事之目擊、今此校生馬、入送亦甚
便好、非有難便失着之弊、不必更爲指揮、而本道
自當擧行、故回　啓中、不爲擧論矣、伏承　下敎
付標添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辛巳六月二十六日
啓曰、今者、八路大旱之變、繼於三年凶歉之後、兩
麥已枯、秧畝盡乾、陂田旱田、皆不得着種、節過芒
種、四野盡赤、此誠前古未有之大變、經亂之後、公
私若干藏積、連年賑發、抽補軍興、此時更此餘儲
民食之絶、國用之竭、只在目前、計無所措、饑饉死
亡、人將相食之患、當不出今年之內、國家百六之
厄、禍亂之作、固非一再、然未有如此旱災之甚也、
臣等、聚首痛慟、百爾思度、惟有感召和氣、及今幸
得一沛、則根耕脫粟、猶可爲也、窃料非常之變、當
以非常之政處之、自古遇大變異、必大赦天下者、
非不知其中有眞罪犯、可疾惡者也、而誠謂聳動

更始、快釋鬱結之氣、不可草率毛擧故也、在　先
王朝、遇大旱之極、或有盡釋中外罪人之擧、亦有
不久得雨之效、臣等區區之意、前日審理重罪至
於親決、其伸枉之恩、亦云至矣、然惟所放釋至小
亦安知其中、必無匹夫匹婦至冤極痛、足以上犯
天和者乎、當此之際、自上一念惻然、渙發德音、明
應非常之變、似不可已、至於中外所儲米穀、方患
匱乏、若不及今大加節省、有小儲待而卒至窮盡、
則經費之繼、將責於何地乎、宜令該部、更爲商確
稟　啓、大小工役廩料之費、悉皆停止、內外公私
所儲米穀、雖不繫於會府、盡爲計數留儲、自上重
加睿　念、凡宮闈內需之用、亦一体行之、但令國
中有見在穀物、則終必歸於濟急延活之資、此尤
不可已也、此外振作動化之擧、亦惟　聖明留神
惕慮、見諸行事、期以感回天怒、消弭沴氣、不勝幸
甚、惶恐敢　啓　答曰依啓、所謂非常之政、似不
近理、恐無益而有害矣、
文郎廳望申翊全改差代、
前郡守李應蓍　崇德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啓下、

辛巳五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瑬
益寧府院君　洪瑞鳳
領議政　李聖求
完城府院君　崔鳴吉
左議政　申景禛
行判中樞府事　沈悅
右議政　姜碩期

堂上

綾城府院君　具宏
行漢城府判尹　金自點
行兵曹判書　沈器遠
吏曹判書　南以雄
禮曹判書　李顯英
刑曹判書　具仁垕
戶曹判書　李溟
知中樞府事　李景曾 有司
吏曹參判　李植
戶曹參判　許啓
行都承旨　沈演 有司
行大司諫　李明漢 有司

郎廳

兵曹正郎　尹珩
副司果　李應蓍
副司果　張仲仁
副司直　尹絳
司果　南斗炯
訓鍊院副正　李夔綿
副司正　金益亨
副司果　崔灝
副司果　李獻國
副司果　柳尙中
副司果　金壽海
部將　南海宇

辛巳五月初一日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或以承旨、或以臺諫、不得來仕、而李景曾、以有司堂上、且管三件刷還之事、而昨政除拜都摠管、將為入直、勢難專察本司之任、自前例有摠管改差之規、李景曾摠管改差何如、答曰依啓、

辛巳五月初二日

啓曰、因本司草記、大加節省事、答曰依啓事傳教矣、達年旱災、至今日而極焉、中外無源之儲、將不日而罄盡、則一國之人、舉皆嗷嗷、為今日之計、節當各自節損廩食、以備饘粥連命之道而已、減省之政、當以百官之料為先、而其餘可以次第舉行、臣等、與度支之臣、反覆商確、百官減料斗數及其他可省節目、並為別單書啓之意、敢啓、答曰知道、

別單百官減料數

正一品　從一品　正二品　以上各米四斗減、

從二品　堂上三品　以上各米三斗減、

堂下正三品　從三品　正四品　從四品以上各米二斗減、

五品　六品　七品　八品　九品　以上各米一斗減、

各項減磨鍊數、

一、兵曹內三廳、加料五十二石九斗事、此則兵曹新為啓請、而此時加給、決不可行、是白齊、

一、訓鍊都監、鳥銃弓箭焰硝造作事、此則通計匠人一百四十餘名、一朔料米一百十二石、而吐木鐵炭等價、亦甚多費、焰焇則夏節固當停役、而鳥銃等役、並姑停止為白齊、

一、兵曹等將官、軍人等所受馬減料事、此則丁丑以後、太二升式磨鍊、而厥後加給一升、即今草長、一升減給、則其數至於百餘石、可補飢民賑恤是白齊、

一、京倉田稅米加升、一升五合式會錄事、此則乃太平之時、有積年陳腐之患、故加升、每一石良中、三升式磨鍊、而今者隨捧隨用、少無欠縮之弊、所謂加升者、未免終歸於花消之地、三升內一升五合、則會錄為白齊、

一、統營正租五六千石成冊留待事、此則統營之穀、散在沿海各邑、元數頗多、而非一二年盡用之穀、使之留置、以待經費乏絶之患、而終未免取用、則待稍稔還為充給宜當為白齊、

一、各道守令、或有節損自捧、稍有餘儲、欲補國家、而嫌於自衒、不肯報聞者、亦必有之、急急行會令各道監司、開諭會錄、各賑其境內飢民、或為移用他邑為白齊、

一、募粟中私奴之願納、准數捧上、許其免賤者、便

為良役，充一軍額，國家可謂兩得，而其主稱冤，
則相當職，隨品差除，以酬其直，似當為白齊，
一、廩料冒受之弊，雖每申嚴，未得明查，如宗室之
居鄉者，邊將之無家屬者，終未免虛僞之歸，別
立事目，俾無混雜之事為白齊，
一、各道奉 命往來迎逢廚傳之弊，至於稱念因
推等事，棄費賂弊 甚多，嚴立事目，一切禁斷，
亦係救荒之一端是白齊，
一、其他節省升斗之糜費，自有戊寅庚辰兩年減
省事，依此舉行為白齊
文郎廳望， 李後爽有頃代 前正言朴長遠，
崇德六年五月初二日 啓，

辛巳五月初三日
引見時， 上曰，清國婚媾之事，甚為巨弊矣，彼既
使之停罷，幸則幸矣，李判府事曰，以感激之意措
辭致謝於彼，未知何如， 上曰，若曰上國婚媾，誠
極幸矣，而女子遠行，情甚可矜，皇帝明見萬里，特
令停止，不勝感激云云善矣， 上曰，旱災之致，由
予否德，不可更思他道，近來例還之舉，此乃致災
之一道也，一時贖還，彼既不許，循例連續贖還，非
但可以解渠等之冤，在國家，亦未可當行之也，
啓曰，京畿監司朴曺牒報曰，六驛察訪連名牒呈
內，御營軍西下時，刷馬卜重，不能載運，不得已
使馬二十四，加募載送，粘報宣惠廳，則不為施行，
故載馬之主，未得其價，侵責驛卒，極為悶慮，自
廟堂分付給價云，他國入去之軍，非如我邊戍役
之比，所持卜物，必無棄去之理，差負之加募刷馬，
勢使然，限外之馬，不為稟報，徑先載給，事甚不當，
請朴曺推考，且已載馬價，令宣惠廳題給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辛巳五月初五日
啓曰，都承旨 啓曰，頃日憲府劄子中，有仍布縧
綸於八路之語，而元劄子，既已 啓下備局，則自
備局，當有處置，而回 啓中，不為舉論，故未及致
察，不即 稟施矣，今者，憲府，以此有推勘本院之
請，臣待罪首席，不能隨事檢飭，不職之責，在所難
免，極為惶恐，劄子中所為八縧綸，令知製教措辭
製進乎，敢 稟， 傳曰，問于大臣定奪事 傳教
矣，憲府之劄，有更發倉廩，仍布縧綸，陳亡戍役之
家，給復撫恤等事矣，今日國儲，非如齊人之復為
發實，而賑救之令，已為行會中外，至於復戶恤典
等事，屢承 下教，曾已舉行，故只以令該曹，參酌
施行覆 啓矣，別無措辭製進，頒教八方之事，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在前各司 啓目回下後，別為謄移文于他
司，使之舉行，而丁丑年，因本司 啓 稟定奪，元
啓目仍送他司，一司舉行後，又轉送他司，已成規
例，故頃日憲府之劄，本司回 啓後，其粘目即送

賑恤廳、自賑恤廳、又送戶曹、令方擧行矣、昨見憲
府之啓、則問于賑恤廳、則稱以不知、以廢閣行會
之罪、歸於本司、而請勘堂上、盖近年規例、法官雖
不知之、而該廳之官吏、不爲明白啓報、諉以不本
司之海、置不傳者然、極爲可駭、請賑恤廳當該郞
廳、推考、色吏令攸司治罪、　答曰依啓、
　辛巳五月初七日
政院　啓辭、以備邊司統制使狀　啓粘目、　傳教
傳曰此回啓中有落漏條款、承旨察見事　傳教
矣、柳廷益狀　啓末端、有火咒入銅鐵不足之數、
至於九千餘斤、各鎭物力、辦出無路、限年除其月
課、添力幷鑄等語、而回啓中、專無擧論指揮之意、
使之改回啓、　傳曰依啓、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柳廷益狀　啓之意、誠有
所見、故以依狀　啓施行覆　啓、除其月課並鑄
玄黃銃之意、自在其中、而今承　下教、更爲詳審
則果爲泛然、不爲明白、旨不致察、極爲惶恐、改付
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初三日　引見時、臣等歷擧救災之故常、因
及　宣祖朝乙酉年間大旱之日、錄囚疏放等事、
靡所不用其極、至於錮廢之類、率皆收復、故全鎭
李瑢之徒、坐廢二十餘年之久、獲蒙　恩典、復通
仕籍、　光朝振拔淹滯、以爲消災之道者至矣、今
遭酷旱之災、所當遵徵古典施行、臣等以此陳
達、伏想政院、已有　啓稟別叙之擧、而問諸該曹、
則時無分付之事云、敢此申　稟、　答曰政院今
日分付矣、
　辛巳五月初八日
備邊司郞廳以大臣意　啓曰、司錄郞政府僚屬、
曾在　祖宗朝、爲選擇之地、申用漑、以一代重望
宰相之材、亦經此任、至今傳言、中世以後、用人寢
輕、冗雜苟充、殊非設官之本意、司錄李慶恒、視爲
汚官、不卽出仕、出仕兩三日、稱病呈旬、相臣以爲
不可則旋卽呈辭下鄕、顯有規避之跡、新進此等
之習、不可不懲、請罷黜、其代勿論曾經近侍槐院
外館、極擇差出、以存舊規、以矯近弊何如、　答曰
依啓、
　辛巳五月初九日
傳曰、賫咨官擇定從速發送事、言于備局、
　辛巳五月初十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賫咨官、已令該曹差出明
日內發送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吏曹　賫咨官尹大亨望單字、　傳曰、曾前往來
人中、擇定以送、　改望、長興庫主簿李俔、　借
銜司宰監僉正、已爲入　啓矣、
　辛巳五月十一日
啓曰、本月初十日　引見時、全羅監司鄭世規所
啓、小臣、屢典郡邑、各邑元穀、常患不敷、脫有兵興、

或遣凶年、無以爲措、必多儲元穀、一半分給還上、
一半留置官家、以爲不時之用、似爲便當、 上曰
卿言是矣、令廟堂議處事 傳教矣、古人有言、國
無三年之蓄、謂之空虛云、目今各道元穀甚少、軍
需荒政、皆莫能措、誠非細慮、鄭世規、所陳之事、實
有意見、官穀多儲、以備緩急之策、所不可已、令該
曹預爲料理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本月初十日、鄭世規 引見時、 上曰全羅
道、儒風甚衰、學問之道、不可不勸奬、嶺南武士乏
少、當奬武才、世規曰、嶺南無兩班武弁、如有兩班
爲武科、則擯不與會集之中、朝廷作興之道、當用
其地武人、以爲勸奬之地可也、如安東大邑所謂
兩班武士、惟南怨一人、臣爲府使、以爲中軍營將、
爲人亦頗良善矣、 上曰可合於字牧之任、則南
怨爲先收用、以爲勸奬之地事 傳教矣、士族業
務者乏少之嘆、非但嶺南爲然、至於京中、亦且絶
無而僅有、殊非國家文武並用之意、識者之歎惜
久矣、士族武臣中、表表可用者、令兩銓各別收用
依舊例、或差三曹郎官、及三品實職、以爲激勸之
方、事甚便益、敢 啓、 答曰依啓、南怨曾經守令
云、守令除授可也、
辛巳五月十二日
啓曰、今月初十日 引見時、全羅監司鄭世規所
啓、年歲之凶荒、已連三載、安有不飢之民乎、民飢

則無不爲盜、爲盜則終必難制、臣之愚意、本道左
右討捕使、必預爲差出而譏察可也 上曰自前
似已差出矣、世規曰、曾爲忠監時、遭兵亂凶年之
餘、民無定志、臣慮有盜賊之患、故請出討捕使、忠
清道則有之、而全羅道則無矣、 上曰然則使之
差出事 傳教矣、全羅道討捕使、即當差出、而本
道形勢、及道內守令中可合人、道臣似當詳知、故
他道、在前自本道差定 啓聞之例、令亦依此舉
行事、行移何如、 答曰允、
辛巳五月十三日
傳曰、備局大臣以下引見、
引見時、左相所 啓、目今宣傳官可合者、絶無、誠
爲可慮、兩班有武才而未出身者、先爲記其名姓
以待他日出身而用之、則此亦勸奬之道也、 上
曰先記姓名、恐未合宜、兩班中有武才者、抄出以
給弓馬如何、左相曰 上教至當矣、兩班有武才
者、記其姓名、給以司僕善馬、以習驅馳、給以軍器
寺弓箭、以習射法、則此勸奬之地也、 上曰必記
其姓名而後、授以弓馬可也、 右承旨曰武士抄
出之事及舊人等事、何以定奪乎、 上曰舊人分
數加磨鍊、士族中業武者言于兵曹、廣問書啓、右
承旨曰、古有擇將之法、今亦倣古制、兩班子弟、如
有業武者、令朝士各薦之、使鍊習武藝、時或聚而
試才、或給武科初試、或爲庭試、寬其規矩、廣取爲

用、則可用者、多出於此、而年少有才之人、爭相勸
勵矣、 上曰以兩條、與大臣相議爲之、
辛巳五月十五日
引見時、 左相所 啓、各道行移、當以撥馬送之、 下
綾城府院君曰、莫重之事、不可以行會爲之、 下
諭何如、 上曰依爲之、宣傳官擇送可也、 左相
所 啓、交替之擧、出於意外、而師期甚迫、資裝等
事、勢所不及、差退數月事、通于彼中、以緩軍期何
如、 上曰彼雖不從、亦無所害、善爲文辭、從速發
送無妨、 綾城府院君所 啓、交替之事、勢不獲
已、當用何軍乎、 上曰事急矣、不可調發他軍、以
御營軍抄送兩南、中道以上、及京畿忠清江原等
道分定、而江原則從其收布數定送、餘軍若干、亦
爲抄送、 上曰馬三百匹調送、而二百匹分定三
南、馬價依資裝例爲之、一百匹、禁軍馬中、擇其駑
下者送之、 上曰大兵三百人、則定於黃海道、二
百人、則分定於兩南近邑及中道以上可也、 上
曰地有遠近、不可一時發送、雖間一二日分運送
之可也、初運則望前、二運則望間、三運則念前、京
中逢點軍中咒機等物、一依前例爲之、 上曰抄
軍之時、赴西軍及山城扈從者、不可調發矣、赴西
軍、雖或不得已用之、扈從者決不可抄送矣、 左
相曰資裝木、以該司某操木、推移用之、似爲便益、
上曰然、 上曰資裝木元數中四疋、則使軍人則

京受去、其餘則以本道所儲某操木、推移先給事、
各道監司處分付、
啓曰、領兵大將可合之人、臣等退而相議、在京武
將中、絶無其人、惟統制使柳廷益、最合此任、故問
於領相、則亦以爲可、非不知此時海師遞易之難
便、而事勢出於不得已、敢此仰 稟、 答曰依啓、
傳曰、當日賓廳備局坐起、最晩來諸堂上推考、
傳曰、大臣備局堂上引見、
傳曰、今番徵發軍兵上來時、京城以南、則瀋陽入
往馬匹、切勿載卜、○物則載於刷馬事分付、
本司郞廳、以左右相意 啓曰、大臣備局堂上、
引見事 命下矣、領議政洪 有陳劄事、不爲仕
進、今日 榻前講定之事、最是緊重、不可無首相
而爲之、 命招同爲入 侍何如、 答曰允、
啓曰、交替軍、定限差退文書、承文院、當爲撰出、而
咨奏未及定奪、若移咨則衙門或諉以皇帝出外、
不卽轉稟處置、似甚可慮、若奏文則或可得達于
皇帝所在之處、而或以爲咨奏並爲撰送宜當云、
何以爲之、敢 稟、且賫去之官、亦令該曹、各別擇
送何如、 答曰依啓、奏文撰送似當、
啓曰、臣等、 榻前講定、罷出之後、與 御營大將
戶兵曹堂上商議、就柳琳入往時例、磨鍊而過多
者、稍加裁減、砲手火兵等、限各道六日半程分運
抄定、資裝木及所騎馬、從三南結數分定、而遠官

狀合之際、必有未及之患、令各其監司、就營中所
儲、爲先措以送、海西火兵所給資裝木、七十二
同、則本司所儲移給該曹、以充其數、並爲別單書
入標信宣傳官、急速發送 下諭宜當、敢啓、
答曰允、
本司別單
京畿御營軍一百五十名、預差二名、 六月十三
日京中逢點、
忠淸道御營軍三百名、預差三名、 火兵一百名、
江原道御營軍五十名、預差一名、 已上六月十
五日京中逢點、
全羅道御營軍二百名、預差二名、 火兵五十名、
慶尙左道御營軍一百五十名、預差一名、 火兵
二十五名、
右道御營軍一百五十名、預差一名、 火兵
二十五名、
已上六月十八日京中逢點、
黃海道火兵三百名、 六月二十日黃州逢點、
已上御營軍一千名、預差十名、此預差則不
給資裝、
火兵五百名、
軍兵馬三百匹、
營將以下軍官醫譯等所騎馬四十匹、合三百四
十匹內、
禁軍所按馬一百匹、
忠淸道一百十三匹、
全羅道六十四匹、
慶尙道六十三匹、
以上勿許軍兵騎來、而各營軍官、領來京中
現點事、
下四道田結四十三萬九千五百四十五結內、
砲手一千、火兵二百、通計一千二百名資裝木、每
名各給十二匹式、合木二百八十八同、此則黃海
道火兵三百名資裝木不爲磨鍊、故只以一千二
百名磨鍊、
營將以下哨官將官等四十人、每名、十二匹式、合
木九同三十匹、
馬二百匹、每一馬價木七十匹式、合木二百八十
同、
又營將以下所騎馬四十匹、每一馬價木七十匹
式、合木五十六同、
此則柳琳時、營將以下所騎馬、似爲過多、故今
減二十匹磨鍊、
資裝銀四千兩、價木二百同、 此則柳琳時、七千
兩費去、亦似過多、故今爲減磨鍊、
已上通計木八百三十三同三十匹、
下三道、則每十結、四十五卜、木一匹式磨鍊、江原
道則木一匹、二十結式磨鍊、

海西火兵三百名、資裝木七十二同、則不定本道
本司所儲之木、下送事、啓、
一、今此拜調之擧、出於不意、資裝之木、更無措備
之路、不得已分定於民結、而當此凶年、六月以
前、則尤不可責出於民間、自本道、或以營中所
儲、或以各官大同木、隨便措用、照數牒報、以爲
待秋充償之地爲白齊、
一、軍兵資裝木各十二疋內、八疋、自本道給之、四
疋、上京給之爲白齊、
一、各給一結復戶、妻子奉足一名給之、勿論有無
役、以其族屬隣里間、從自願定給、此則農月除
草、以爲資生之道爲白齊、
一、木品、則以三十三尺五升木爲限、一馬之價七
十疋爲准、必擇無病健實可堪致遠者、卜鞍必
用其馬主之鞍、俾無背破之患、馬鐵、每馬五部、
布馬槽、或網太、卜索腹道等、幷爲備來爲白齊、
一、哨官把摠、各別動信解事之人、極擇差送、軍兵
上來時、一路檢飭、如有作弊者、則難免軍罰爲
白齊、
一、鳥銃則御營軍自當持來、而藥丸則每百放
所入、擇給以送爲白齊、
一、所經各官馬太二升、粥一升、軍人則兩時、各一
升題給會減爲白齊、

一、軍兵上來三人、幷卜刷馬一疋、依前例題給爲
白齊、
一、今番馬匹驅人則勿定、各其軍兵牽來爲白乎、
營軍官、都點領來、俾無載卜人騎之弊、而其馬
如有病傷者、則所領軍官、從重科罪爲白齊、
一、銅鍋則東伍軍例有之物、依前例三人幷定、使
火兵持來爲白齊、
一、火兵各持鎌子、而斧子百人幷定持來爲白齊、
一、月乙五只、各一部、毛狗皮各二令、自本官備給
爲白乎矣、軍幕每十名、本道東伍軍行用之件、
持來爲白齊、
一、小烟竹、役中所求、可備軍粮、各其官隨力措備、
優數給送爲白齊、

辛巳五月十六日
啓曰、柳廷益、移差領大將、當此風和時、非但統制
使、一日暫曠、柳廷益上來、一刻尤急、今日爲政、統
制使差出、星火下送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以備局事目付標、　傳曰妻子奉足、皆爲給
之耶、此何據語耶、問啓事　傳敎矣、上年舟師時、
因西路狀　啓、赴戍軍兵家屬處、奉足一名、姑爲
定給、軍兵還來之日、卽爲還罷、故今春柳琳帶去
軍兵之家屬、亦依此爲之、所謂妻子奉足一名者、
乃是一軍之家、給一人以爲農事助役之意、而非
謂其妻其子、各給一名而言也、此是近例、如是行

會、則外方、自自當舉行、故昨夜已爲知委矣、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以本司事目、　傳曰各給一結以下文書、似
爲未瑩、此則曺前文字、相考書送事　傳敎矣、去
夜因　下敎、卽爲措辭、添入行會中、已爲發送、而
元單字中付標、以爲後考之意敢　啓。　答曰知
道。
啓曰、前日軍兵等上來時、領來將官、不爲擇定、苟
充上送、故軍兵之一路作弊、罔有紀極、盖無彈壓
之故也、今番則令各其道虞候、領率以來交付京
中、俾無中路橫挐之弊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軍兵期限差退意、具奏入送事、已爲　啓下
矣、臣等反覆商議、參以物論、則軍兵等京中逢點
之期、旣已定日　下諭、奏文停當之前、軍兵必已
登程、旣集之後、則彼雖聽許差退、反有狼狽之患、
在我如是竭力、而初頭以不卽調送爲奏、則不無
逢彼之怒、恐有生梗之端、奏文之擧、姑爲停止何
如。　答曰依啓。
領兵大將望、　統制使柳廷益。
崇德六年五月十六日　啓。
啓曰、柳廷益之上來、一日爲急、而統制之任、不可
不面省交代、李廓方在忠淸兵營、卽令李廓除交
代、罔晝夜馳赴任所、　敎書則追後下送、新兵使
申景琢、亦令明日內辭朝、而景琢未赴任前、姑令

虞候察任宜當、此意發馬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
辛巳五月十七日
啓曰、頃因李穆　上疏、各廳軍官革罷一款、本司
以不可輕罷之意、覆　啓則　聖批、以軍官給料
之數、亦爲量減爲　敎、故卽已分付于扈衛廳、自
閏月朔、當爲裁矣、群議皆以爲此輩、多是扈從
守堞內外戰功之人、或至有陞敍除職承　傳者、
雖未能盡調用、當此飢饉之歲、單料勢難裁減、而
欲爲汰省負數、則窮寒之輩、或有流滞者、察其情
理、誠所不忍、莫若待其遷轉及有故作闕者、勿出
交代之爲便云、敢此申　稟。　答曰此輩不爲輪
替、恒留受料、則其餘許多軍官、奚用乎。
啓曰、黃海道大兵、所給資木裝七十二同、以本司
所儲當日已爲發送、使之一一從速分給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守江原道防禦使望、　兼春川府使李浚。
辛巳五月十八日
政院　啓曰、本月十五日、　引見罷出之後、假注
書鄭始成、面腫辛劇、擧行條件、忽卒書出、卽以調
病出去矣、臣深恐擧條款、或有落漏、累日念念、反
覆尋繹、其時自　上下敎、入瀋次開西留待驛馬、
似當放還、右相對曰臣等之意、亦欲放還、　上曰
夏前似無留待之事、放還無妨、此一款、想在擧行
之中、而適緣注書、以病出去、臣亦今始覺得、未能

劃即分付、極爲惶恐、今已分付備局、使之擧行、而
遲延曲折、冒昧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今月十五日　引見時、自　上、下教入瀋那
用關西留待驛馬、似當放還事　傳教矣、　聖教
甚爲允當、即當知會、而擧行條件、自政院、趂未書
出、臣等、其日亦多有料分付之事、未能省察、不即
覆　啓、不勝惶恐、咸鏡黃海兩道驛馬、並放還事、
三道監司處、行移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辛巳五月二十日

柳廷益、上來之事、一刻爲急、故李廓、罔夜馳進交
代之意、曾已入　啓知會矣、李廓不意被論、必於
中路、聞奇中止、而柳廷益、遲待交代之際、師期漸
迫、將至生事、極涉可慮、令柳廷益、除交代急速上
來、而姑令虞候、限新統制使赴任間、留鎭察任之
意、發遣　宣傳官、　下諭宜當、事機掣肘、必有狼
狽之患、不得已破格變通之意、敢　啓、　答曰依
啓。

辛巳五月二十三日

啓曰、　傳曰後運軍兵入往時、給三並一匹、則三
百匹馬、似爲不足、令備局察處事　傳教矣、三百
匹之馬、果爲不足、而臣等、未及致察、至勤　下教、
不勝惶恐之至、三人並一匹、則當至五百匹、而行
期已迫、二百匹之馬、勢難措辦、前日兵曹禁軍一
百九十九匹內、一百匹已爲抄定、其餘九十九匹

之中、六十匹、更爲抄散、而本司遣偕木及餘丁木、
移送該曹、使之貿得四十匹之馬、務准百匹以給、
則合爲四百匹、庶可成形、敢　啓、　答曰知道、禁
軍之馬、盡爲出用、殊未妥當、六十匹貿送、四十匹
令太僕、給之似可矣、
啓曰黃海監司狀　啓、粘目、付標以入、而　還下
矣、總因兵使狀　啓、本司已爲覆　啓、行會、並及
於道臣處、今無更爲知會之事、故不爲回　啓之
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　傳曰所謂相議、有傷事體、更爲回　啓事
傳教矣、徐彌文、前日狀　啓之意、似爲合宜、故欲
令本道依此施行、如是回　啓、而措語未瑩、致勤
聖教、不勝惶恐、改付標以入之敢　啓、　答曰徐
彌文狀　啓、未知合當、使之依本司行會施行、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今此漢舡防備之言、初非
閑漫之事、至令舘所、直送節制兩西之官者、其有
所厚望於我者、蓋可知矣、不可不示以警之形、而
方便處之、故昨日請遣郎廳、及方差一官、報知衙
門矣、前此本司行會、似涉泛然、彼若有亦備之意、
或別遣差价、則尤有所難處、莫如先爲善處之爲
得、敢　稟、　答曰若以前日行會、爲不快則只
及發兵之數、無置舟師勿爲擧論、
傳　行司直沈　身病累次呈辭、本職及兼帶備
邊司堂上、遞差爲只爲、兵曹等　傳教爲良如教

承　傳
啓曰、漢船之說、出於淸人之口、虛的雖未可知、而
彼旣專差、屛次來言、自我順付四萕而已、似爲歇
後、宜以各別申飭、防備以待之意、委送一官、送于
宰臣處、使之報知衛門、而亦送本司郞廳於西路、
口授便宜於監兵使、使彼聽聞、知朝廷日新檢飭
之意、甚爲便益、敢　啓、　答曰依啓、差官送于宰
臣一事、似未妥當矣、
辛巳五月二十四日
啓曰、在前赴西中軍營將等、領兵大將、自辟、而今
則柳廷益、方在遠道、上來之後、使之差定、則所定
將官、勢未及裝束、事甚可慮、令該曹、差出、使之預
爲治裝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辛巳五月二十五日
啓曰、儀賓都事盧湿呈書于本司曰、生長嶺南、雖
爲業儒、才智駑下、效忠無路、頃在戊辰年賑恤時、
納粟百石、得拜刑曹正郞、丙子亂後、　國用蕩竭、
朝廷召募粟之擧、以正租百石上納、則朝廷不知
身之無似、至除儀賓都事、惶恐感激、措躬無地、
今春荒政方急、又納一百五十石、則本道監司具
鳳瑞、　啓聞朝廷、自　上特下相當職除授之　天恩至
命、自惟螻蟻微物、甘與草木同腐、豈意　天恩至
此罔極、不知死所、目今外而飛輓、内而凶歉、　國
事危急、不勝感　聖上之恩、憂國家之急、願納戰
馬二匹、正租百石、以補軍國之萬一云、此人前後
所納、租石已多、而今者並與戰馬而願納、嶺外疎
遠之臣、爲國之誠、實爲可嘉、敢　啓、　答曰知道、
令該曹、各別論賞、
啓曰、吏曹草記、參判李植辭職上疏、令廟堂議處
事、入　啓　允下矣、李植控辭之言、涉於過慮、本
職文衡、非所當遞、而本司堂上、似不必兼帶、姑爲
減下無妨、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今日巡檢使之任、非尋常差遣之比、漢船之
的來、雖未可必、而萬一出來、則所關非輕、臣等遍
閱宰臣、而可合之人、實未易得、仍念林慶業、雖在
罷散之中、而淸國初無督過深罪之意、以此人差
送、似爲便益、敢　稟、　答曰似爲不可矣、
五月二十七日
吏曹、　啓曰、入瀋質子、本曹定限可也事　命下
矣、遠道守令治裝、例以四十日爲限、質子則有異
於此、五十日爲限何如、　傳曰依啓、
五月二十八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　傳曰巡檢之號、何以未穩耶
事　傳敎矣、群議多以爲頃日朴潢之事、因巡檢
使有所云云之語、今此沈演之任、雖與其事不同、
而巡檢二字、不必提起稱號云、此言不無意見、改
以他號、別無所妨、故如是仰　稟矣、敢　啓、　答
曰知道、

啓曰、行司直沈演、以兩西巡檢、不久將爲下去、而
與廟堂多有講議之事、本司堂上差下、使之仕進
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昨日 引見時、戶曹判書李溟 啓辭、人緊
司僕馬及貿馬一百匹、勿爲入送事、 答曰卿言
不無所見、令廟堂議處事 傳敎矣、臣等、諦見許
積馳報、則雖不加運、所運之數已多、必無因此生
事國家之患、詰責必止於都事一身云、加備百匹
之馬、似不必汲汲、臣等之意、亦以爲然、令此司僕
馬及貿馬、姑爲停止、以灣上留在運粮馬一百匹、
善爲喂養、後運軍入往時、資裝輸運宜當、以此意
平安監司處、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五月二十九日

啓曰、以平安監司狀 啓粘目、 傳曰宰臣處行
會措語、何如是未妥耶、問啓事 傳敎矣、臣等、所
見實不外此、而沿海防守形止、則朴敏道、必據監
兵使之所言而傳報、故宰臣處、如是移文矣、今承
行會措語未妥之 敎、不勝惶恐 答曰防備一
事、推諉於邊臣、使監司生惕、此是未安處也、
啓曰、以平安監司狀 啓粘目、 傳曰此非難度
之事、明白行會、相議二字刪去事 傳敎矣、臣等
昏昧、未及十分商度、回啓之時、措語未瑩、致勤
下敎、不勝惶恐、元回啓改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五月三十日

啓曰、沈演、旣以有巡察 啓下矣、下去之時、當有
諭書密符、令政院 稟處何如、 答曰依啓、
兩西都巡察使望、沈演、

辛巳六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瑬
領議政 洪瑞鳳
領中樞府事 李聖求
完城府院君 崔鳴吉
左議政 申景禛
行判中樞府事 沈悅
右議政 姜碩期

堂上

行判中樞府事 金藎國
綾城府院君 具宏
行漢城府判尹 金自點
行兵曹判書 沈器遠
吏曹判書 南以雄
禮曹判書 李顯英
行江華留守 許徽
刑曹判書 具仁垕
戶曹判書 李溟
知中樞府事 李景曾 有司
同知中樞府事 柳琳 領兵大將赴錦州衛
戶曹參判 許啓 有司
行司果 沈演
行司直 李明漢 有司

郎廳

兵曹正郎 尹珩
副司果 李應蓍
副司果 張仲仁
副司直 尹絳
司果 南斗炯 三件刷還次知
訓鍊院副正 李慶綿
副司正 金益亨
副司果 崔灦
副司果 李獻國
副司果 柳尚中
副司果 金壽海
部將 南海宇

辛巳六月初四日
啓曰、以兩西都巡察使賫去事目單字、傳曰從
事官、勿為帶去如何事 傳敎矣、問于沈演、則此
時西路剩官一人、亦為有弊、 聖敎允當、不為帶
去、臣負亦為減下宜當云、元單字、付標以入之意、
敢 啓、 答曰知道、
辛巳六月初三日
大臣及備局堂上 引見時、 上曰赴瀋之軍、交
替頻數、此極難堪、我 國軍兵、非清兵之比、徵發
之際、賦於民而賫送之物甚多、決不可支當也、以
此悶迫之意、善為措辭、為文書通於彼中、令後勿
為數替、使已往之軍、仍為留駐似宜矣、 左相曰
上敎至當矣、洛興君金自點曰、然則速為通之似
可、 上曰不可急也、待從軍登程後通之可矣、
上曰義州農軍替入事、廟堂亦為料理乎、前日有
以功勞、減其朔數之議、而減朔經替、則驅馬之事、
何以為之、洛興君金自點曰、待義州、查其功勞、然
後減朔宜矣、左相曰駈馬之人、致斃馬匹者、不為
減朔似可矣、 上曰宜當、 上曰今年徵發、至於
三次、民事可慮、明年正月為始、調入可矣、
辛巳五月十七日
忠清兵使申景玹 引見時、申景玹所 啓、我
國東伍軍共十一萬名、而八道所儲鳥銃、亦備五
萬云、今若抄擇五萬名、各授鳥銃、常加鍊習、守令

殿最、隨其勤慢、則必有成効、而可以得力矣、 上
曰言于備局、 辛巳六月初六日書入、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國內東伍、有名而無實、申
景玹之言、誠得其要、而五萬名、一時抄擇之際、似
涉騷擾、官儲鳥銃之數、計名准給、亦恐未易、仍念
諸處軍兇所留之銃、頗不精緻、徒存虛簿者有之
云、宜令兵曹、使親審鳥銃之可用者、照數錄報、然
後、適量分給宜當、敢 啓、 答曰依議處置、
五月二十八日
戶曹判書李溟 引見時、左承旨金尚所 啓、目
今旱災慘酷、蠲減恤民之政、無不講究矣、 國家
自壬辰以後、民結所持色目極多、田稅之外、有三
手糧、有別抄米、又有所謂唐糧者、此則初為接濟
椵島唐人而刱始者也、或稱唐糧、或稱西糧、或稱
毛糧、計結收捧、元數之外、或有加捧運價之時、下
三道則量田後、似有減者、而其餘他道、則仍存其
號而捧之、愚民不知國家之本意、以為唐人既撤、
又無西邊防守之事、而仍捧無名之米、以為厲已、
遐遠之地、品官兩班之輩、亦多歸怨、臣意則如此
色目、快示蠲減、如今日幣米及運糧之擧、出於意
外急征之擧、至愚之神者、亦知為不得已之事、而
必愈於苟且仍循、徒為取怨之歸也、且賑救之事
蠲除可減者、緩督不急之役、則民蒙實惠、而大愈
於區區粥糜之末務也、小臣曾忝守令、每欲陳達

而不果今者遇災求言之時忝居近密之職非不
敢有所入告而所言之事自堂閣儒臣以至庶僚
幾盡言之今適入侍戶曹判書同入故敢陳一得
以冀採施之萬一　上曰此言是矣戶判之意何
如戶判曰國家量田止於下三道故色目多數減
之而西粮則仍存矣　上曰下三道西粮只減其
數而色目則仍存矣他道似亦減其數矣左承旨
曰臣往年爲江陵其地不得舡運所謂西粮作木
上納而木花不產之處民不能備納或以陳省納
於京中貿米於其處此所謂防納也嶺東各官大
抵皆然以此觀之則唐粮之事補於經費者似不
甚重今雖減除國用不必以此而缺乏遠近聽聞
則必多喜悅矣　上曰丁丑以後西粮即當革罷
以他名捧之可也而有司不察使民有指目之事
矣事係關重令廟堂議處　辛巳六月初六日書入
啓曰頃因金尚　榻前所啓云云事　傳教矣量
田之後三南田結稍優故五結收布軍收木皇隸
価米盡皆革罷只存西粮而三南則各減升數江
原道則未及量田故不減升數矣所謂西粮當初
或稱唐粮或稱毛粮西粮而丁丑以後不改他名
誠是有司不察之故也但既用於西粮而行之已
久今雖換他名目既捧其餉則終不免牽補苟且
之歸仍稱西粮亦似無妨敢　啓　答曰知道
辛巳六月初七日

啓曰自前本司郎廳仕滿十五朔則例爲陞敘或
守令除授參下則六品遷轉矣今者郎廳前僉正
柳尚中奔走勤仕今已準朔令該曹陞敘或守令
擬差事捧承傳何如　答曰依啓
辛巳六月初七日
以平安監司狀　啓兵監屬江西崔進金等身死
事　傳曰身死人等令本道恤典舉行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崔進金李仁國等死於
國事極可矜惻進金則依聖教令本道恤典舉行
而仁國則本是北道之人着令兩道得以歸葬於
故土其妻子所在處恤典舉行之意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領兵大將柳廷益今已上來而時無實職依
柳琳例令該曹實職除授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啓曰即者主簿朴雯武臣兼宣傳官朴霖都將朴
雯司果朴雯等呈狀于本司曰其父蘭英於丙子
年節死之後未及旌表故呈訴於禮曹及備局本
道監司具狀　啓　答下禮曹而謂已贈職不
爲旌表當初贈爵則非該曹循例　啓請爲之自
上特加恩典而旌表之事尚不舉行孤子等血泣
遑遑擬叫天閽而見却於政院使萬段被斫終始
不屈之冤魂不得表著而將至泯沒不獨子孫之
冤痛抑亦國家之欠典將此冤狀具由入　啓依

例旌門、以慰寃死之魂云、蘭英之爲國捐生、非但
死於國事已、而其節可尙而其情可悲、宜有激勸
之典、令該曹、稟旨處置何如　答曰依啓、
武郞廳望李慶綿有頃代前判官閔娗六月初
八日啓下
辛巳六月初十日
啓曰、領兵大將柳廷益、發行之日已迫、多有相議
講定之事、本司堂上柳琳減下、其代柳廷益差下
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錦州衛身死御營軍星州李士龍、放銃時、不納鐵
丸、爲淸人梟示、四月十二日、狀　啓、付綾州金得
生、大砲中死、五月十九日狀　啓、付五名身故而
不書居住姓名、四月二十四日狀　啓、付慶州金
步長古阜金尭生、四月十九日狀　啓、付逢九致
死、長興蔡夢希病死、
辛巳六月初十日
啓曰、近來訛言傳播、遠近皆疑、前運赴瀋之軍、多
數戰亡、其妻子怨號、未赴者驚怮、今番赴發之際、
情形頓異前日云、以柳琳狀　啓觀之、則在彼物
故、只七人、若令本道、擧行恤典、死亡日子、詳細行
會則死者之家、得蒙愍恤之恩、而其間訛言、可以
因此自熄、敢此仰　稟、　答曰依啓、
兩西都巡察使從事官望、兵曹正郞李俅、六月十
一日啓下、
傳曰柳廷益、何日發送耶、

辛巳六月初十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軍兵等、例有一路作挐之
弊、故大將當爲殿後節制矣、終運軍兵、將於十八
日京中逢點、仍爲犒饋、十九日發送、而柳廷益則
不可不擇日發行、故二十二日辭　朝矣、敢　啓、
答曰知道、
以備邊司兩西都巡察使從事官、　傳曰監司族
屬差送、事体未安、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從事官之任、使命例爲自
辟、而鄭知和、年少有才局、實爲可合、且自前此任、
別無相避拘碍之規、故自望云矣、今承　聖敎、極
爲允當、使之改自望付標之意、敢　啓、　答曰知
道、
啓曰吏曹參判李植、屢次陳劄、必欲解兔(免)職任、其
爲慮深矣、備局之兼、旣已減下、則文衡之任、姑許
釋免、容或無妨、至於修史之事、受任有素、不可續
續替改、且無拘碍之嫌、而亞卿之任、尤無職避之
事、臣等之意如此、敢　啓、　答曰知道、
辛巳六月十二日
御營廳、　啓曰、本月十三日、京畿初運赴瀋　御
營軍、逢點定日、而旣已齊到、依前例、兵曹眼同點
閱後、仍爲令該曹、犒犢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柳琳之行、中軍營將等、皆以西路守令差送
故衣粮載持馬、不爲磨鍊矣、今此柳廷益之行、則

中軍以下皆自京中差出、而截卜之馬、未及磨鍊、
日期已迫、不得已司僕馬十匹給送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即見沈演劄辭、以西邊事機、與前頓異爲慮、
明日欲爲辭朝、誠有所見、依此施行、而事目中未
盡處、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巡察使旣有　敎書、而都巡察使、無　敎書
則其於節制之體、似爲拘碍、只以巡察使以下節
制之意、當日內急急撰出敎書以授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傳曰、西下　御營軍、依前例別賞以送、
以本司慶尙監司狀　啓粘目、　傳曰自現者、勿
爲治罪、曾前事目中有之乎、問啓、
辛巳六月十三日
啓曰、昨夕本司罷坐後、有　傳敎命下、及草記批
下、而公事郞廳趂不四示、事極急緩、當該郞廳、請
汰去、　答曰允、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三運之軍、發程已迫、宜令
各道各官、如得自現者、則別定色吏、追送於軍前、
若及於未渡江之前、可以免死、以此爲限、知會之
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自現者勿爲治罪事、前日
別無事目、而今番逃軍代充者、皆是不習之卒云、
欲開自現之路、俾及於今日從軍、故敢爲如是覆
啓矣、敢　啓、　答曰知道、定限行會、
啓曰、都巡察使沈演、卽將下直、而行中別無帶去
負役、兩人亦爲給馬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以赴瀋軍復戶事目、　傳曰此稅外復戶耶、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問于該曹、則常時　御營
軍給復之類、則例爲五十卜、稅外復戶、而上年舟
師被抄之軍、皆已免稅給復、故今此赴瀋　御營
軍火兵、亦依舟師軍例、並爲免稅復戶云矣、敢
啓、　答曰更爲明白行會、使之着實擧行、
傳曰、赴西御營軍復戶、覔入、
辛巳六月十四日
御營廳　啓曰、本月十五日、忠淸道及江原道、再
運赴瀋御營軍逢點定日、而兩道軍兵、旣已齊到、
依前例、兵曹眼同點閱後、仍令該曹犒饋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辛巳六月十五日
御營廳　啓曰、再運赴瀋　御營軍、忠淸道、三百
名、預差三名、江原道、五十名、預差一名、兵曹眼同
點閱、依前例犒饋、而其中鳥銃不用者、忠淸道四
十九名、江原道十六名、則以訓鍊都監鳥銃、一一
換給、仍令營將金　黙率領、明日發送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武郞廳二望、李獻國汰去代、閔埏有頃代、前縣監
申漼、宣傳官李璞、　崇德六年六月十三日啓下、

文郎廳望、朴長遠有頃代、弘文舘應敎尹絳、崇
德六年六月十四日啓下、
辛巳六月十六日
啓曰、領兵大將柳廷益之行、馬匹多數入去、軍中
不可無知馬之人、依柳琳時例、令司僕寺理馬一
名擇定、所騎馬一匹、貿給以送何如、 答曰依啓、
辛巳六月十七日
御營廳 啓曰、本月十八日、慶尙左右道及全羅
道、三運赴瀋 御營軍逢點定日、而兩道軍兵、旣
已齊到、依前例、兵曹眼同逢點、令該曹犒饋之意
敢 啓、 答曰知道、
辛巳六月十八日
戶曹 啓曰、以平安監司狀 啓、備邊司、漢紅如
有出來形止、淸將之來往、難保其必無、令該曹、接
待節目物件料理定奪事啓下矣、淸兵、若爲漢紅
出來、則其行必疾、而龍將領來、則不但勅使自豪
而已、當此經費蕩竭、前後領兵將賫送之餘、該曹
事勢、罔知所措、如儐接迎慰犒軍物膳等物、從略
磨鍊、分定各道、使之急速措辦、以待的奇、即爲分
付、罔晝夜下送、俾無窘急生事之患宜當、敢此仰
稟、 答曰此時分定、尤極重難、自本曹、竭力擔當、
以紓民力、
以平安監司狀 啓粘目、 傳曰、宰臣不爲請推、
其無過失耶、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宰臣崔惠吉之行、亦有規
外下人都卜刷馬一匹、而臣等未及詳察、致勤
聖敎、不勝惶恐、改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
知道、
御營廳 啓曰、即接忠淸道、赴瀋 御營軍所領
哨官徐應男馳報內、忠州軍崔大承、本月十五日
逢點犒饋及賞布後、去夜持軍裝卜物、無去處逃
亡云、極爲痛悪、即令本道、秘密跟捕、依軍律梟示
事、爲先行移、而其代以本道預差砲手三名中擇
光、資裝及賞布、則領兵大將下去時、令該曹、依前
例磨鍊給送、到灣上面給之意敢 啓、 答曰依
啓、
兵曹 啓曰、全羅道火兵五十名、慶尙左右道火
兵五十名、御營軍二時明日與本廳、眼同點閱後、
令該曹、依前例犒饋、發送之意敢 啓、 答曰依
啓、
御營廳 啓曰、三運赴瀋 御營軍、慶尙左道一
百五十名、預差一名、右道一百五十名、預差一名、
全羅道二百名、預差二名、兵曹眼同點閱、依例犒
饋、而其中鳥銃不用者、全羅道軍十一名、則以訓
鍊都監鳥銃、一一換給、仍令營將趙光璞、率領、明
日發送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以備邊司北兵使狀、啓粘目、 傳曰前日論賞
公事入、

辛巳六月二十日

以備邊司、平安監司狀　啓粘目、　傳曰新城貿粮之事、備局何不預爲行會耶、問啓、

辛巳六月二十一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新城貿粮及耿仲明攝米等事、曾已分付行會、頃見許積還到義州馳報內、都事行到中路、得接使関、始知有登東貿米之令、而既已出來、已無可及云、則貿米之令、本道亦已知之矣、大抵新城貿米、初非瀋陽之所許、只與淸漢人密約貿買、常時雖不得公然擧行、接置官庫、而至於交替軍入去之時、則稱以資送、發遣幹事之官、續續換貿、未爲不可、而都事病還、差使負趂未入往、豈以漢船待變、有所未遑而然耶、新城積穀、與柳琳時有異、雖或密貿、勢難准數、是以今番自義州專辦入送、而前欲以蒙牛助力、今以雇馬限新城添補者、蓋欲休其運馬之力也、新城以東運粮、亦全從便處置、　聖敎允當、自道給價雇馬輸送事、旣爲　啓下、則計日計馱、固當筭量處置、必無不足之患矣、即今李應徵、入往新城、與淸漢人相約之處、收拾換買、亦可及於不虞之備、依此施行宜當、急急行會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以北兵使狀　啓、試才入格人論賞事粘目、　傳曰四啓中所謂他道則計其五年納貢之數、俱綿布題給云、此何意耶、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伏聞六鎭三甲、則公賤雖免役、而旋爲軍役、正軍雖得司僕之帖、而仍察軍事、故正軍公賤、並請限年免役及給帖矣、至於他道則未必皆然、不可輕許免役給帖、而五年免役、即是五年免貢、故欲計其納貢木疋之數、題給施賞、而措語未瑩、致勤　聖敎、極爲惶恐、就元事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三中者若或數多、則官備賞布、似爲不易、更議處之可矣、

啓曰、以本司北兵使粘目付標事草記、　答曰云云事傳敎矣、第人非如貫革之易、而三發三中之中、必有貫中者、然後方可論賞、則其數似必不多、且非每朔試取之事、必須兵使親閱合試、則一年不過一度、賞布之備、恐無難繼之患、況此是初頭勸奬之意、若待數年之後、才藝習熟、則三發三中者、施賞宜當、此意咸鏡監兵使處、行會何如、　答曰知道、三發三貫之說、不必行會、

啓曰、北道三甲六鎭、及平安道淸北遠地、江邊守令等、給馬以送事、曾已　啓下矣、今者新授郭山郡守洪灝性、領兵將未到之前、當爲赴任、故即爲督送、而淸北之邑、既無迎候人馬、勢難趂即馳往、令該曹、給馬以送何如、　答曰依啓、

辛巳六月二十二日

引見時　柳廷益所　啓、今番軍兵、不能精擇、不如柳琳之□軍、事甚可慮、而其軍裝中鳥銃、尤甚

不好、忠清道軍兵所持者、極為不精、六十餘柄、今
雖換給、此外不用之數亦多、　上曰加數換給之
意、言于備局、柳廷益曰、前日營將則非但年少、皆
是時任守令、自有私備之物、可以土產、善為應接
清人、今則營將、皆率其奴子而來、多有未備之事、
且全默、人物雖閑明、年過六十、家在羅州、急急上
來、李亨輿則亦是年高肥鈍、　上曰年老之人、何
能驅馳戎馬間乎、問于備局、崔有海啓曰、營將等
無所持之物、接待清人、不無可慮、令廟堂量宜處
置何如、　上曰言于備局、令平安監司、給送可矣、
柳廷益啓曰、今番軍兵、本廳題名抄送、故守令不
敢任意升降、其中逃亡病重者外、盡為督送、故前
日多有功勞者、亦在其中矣、同副承旨曰有功勞
者、送于死地、　聖意必有矜惻、已發之軍雖換送、
此輩妻子、別加優恤、異於他軍何如、　上曰言于
備局、但渠等所言、不可盡信、令本廳查考從軍案、
覈其虛實而處之、柳廷益曰各官軍兕鳥銃等、可
用者甚小、不用者甚多、臨急難以應用、前日各官
所在鳥銃、別為改造、雖合三四柄為一柄、亦可用
也、　上曰此事是矣、言于備局、
啓曰、　引見時、柳廷益所　啓、全默、人物雖閑明、
年過六十、家在羅州而上來、李亨輿亦年高肥鈍
矣、　上曰年老之人、何能驅馳戎馬間乎、問于備
局事　傳教矣、當初領兵將、遠在嶺外、營將等、勢

未及自望、故該曹差出　啓下矣、即問該曹、則以
為領兵將管下之官、非尋常差遣之比、必擇有計
慮者、故全默、曾有聲稱、績經州牧、年雖六十、可堪
戎馬之役、而或有云時在平安道、故差定、而李亨
輿則素有馬才、年又不多、歷展守宰、可堪此任、故
差定云、兩人俱非衰耗、不堪從軍之比、而該曹之
擇差、似非偶然、敢　啓、　答曰知道、該曹難免苟
充之失、當該堂上推考、
啓曰、柳廷益　引見時、營將等無所持之物、接待清
人、不無可慮云、　上曰言于備局、令平安監司給
送可矣事　傳教矣、令鄭太和、就管餉所儲、量宜
給送宜當、　御營軍抄送中、前日有功勞者、其妻
子別加優恤事、　上曰言于備局、但渠等所言、不
可盡信、令本廳查考從軍案、覈其虛實而處之事
傳教矣、令本廳依　聖教詳查入　啓、他軍人例
護恤之外、另施加等之惠宜當、且鳥銃不精者、曾
於點軍之日、一百二十五柄、已為換給、而猶有未
盡之數、加一百柄、付送柳廷益之行、使之換給之
意、敢　啓、　答曰依啓、

辛巳六月二十三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黃海道驅馬軍一百名、放還事、
傳曰、此軍亦給資裝木耶事　傳教矣、當初以蒙
牛百頭無駈去人、故黃海道束伍軍丨以赴西次
例、百名抄送、而此軍則運粮往來而已、非如南方

農軍定朔久留之比、故資裝木、則不為磨錬分給
矣、既非應為久留之軍、則還送與否、何以為之敢
此申稟、　答曰使之放還、
啓曰、募馬空名帖一百十丈、曾送咸鏡道、而無應
募之人、故還為上送矣、若留置該曹、似或有意外
見失之弊、卽自本司行盡爻周之意敢　啓、　答
曰燒火可矣、
京畿右防禦使望長湍府使許穫六月二十三日
啓下、
　辛巳六月二十四日
御營廳　啓曰、備邊司草記、柳廷益　引見時、
御營軍抄送中、前日有功勞者、其妻子別加優恤
事、　上曰言于備局、但渠等所言不可盡信、令本
廳查考、從軍案覈其虛實而處之事　傳敎矣、令
本廳依　聖敎詳查入　啓、他軍人例護恤之外、
另施加等之恵宜當、　答曰依啓事　傳敎矣、
御營軍中扈從一千六百五十四名、先運赴瀋一
千名、丙子赴西三千名、而今此砲手一千交替之
令、出於不意、期限急迫、在中道以上者、除射手、只
以砲手抄出、非丙子赴西者、則一千砲手、決難充
數、且調發時赴西軍、雖或不得已而用之、扈從者、
決不可抄送事　傳敎矣、據　扈從者外、不計赴
西而並抄、故丙子赴西從軍有功勞者、果入於其
中矣、詳查此類、別單書入、令備局量宜稟　旨、另

施優恤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以本司草記、黃海道駐軍百名、放還事　命
下矣、其百名中二十五名、則以新城所在牛看養
事留在云、不可不一體放遣、而其代則南方農軍
中、所駐馬致斃、應為施罰者、二十五名除出、入送
新城、以養其牛、而海西軍二十五名、並為放還之
意、行會何如、
　辛巳六月二十五日
啓、曰、摠戎使曠任有日、而群議皆以為延陽君李
時白可合云、以此　啓下之意敢　啓、　答曰依
啓、
摠戎使望、延陽君李時白、　崇德六年六月二十五
日啓下、
啓曰、　御營廳草記、赴西　御營軍中、丙子有功
勞者、別單書入、令本司稟　旨、另施優恤事、　答
曰依啓事　傳敎矣、當初事目中、赴西　御營軍
無論元有復戶與否、並限一年免稅、加一結給復
事定奪矣、今此前有功勞者、他無復恤之事、令該
曹、更加一年稅外復戶、而種種雜役、一切勿侵、以
示護恤之意、令本廳、姓名開錄、所在各道、行會何
如、　答曰依啓、
兵批、　啓曰、北兵使鄭楹瓜滿、今當差出、關防重
地、不可不極擇差送、而臣等見聞孤陋、備擬之際、
未得其人、令備邊司議薦何如、　答曰依啓、

北兵使薦望金俊龍、李言揚、金應海、
辛巳六月二十八日
以平安監司狀　啓粘目、　傳曰、此人已出六品
者耶、
辛巳六月二十九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崔應天、已出六品、而以上
年舟師軍官功勞、陞授訓鍊判官云、敢　啓、　答
曰知道、
以平安監司狀　啓、豆錫匠入送事、　傳曰、此匠
人、何以不為預定耶、　啓曰、云云事傳敎矣、曾於
柳琳之行、豆錫匠、因平安監司狀　啓、移定於海
西、以老病人定送、故其時雖請兵使推考、而海西、
若有可合匠人、則豈有苟充老病之理哉、今者臣
等、與柳廷益、料理行具、若干負役一依前例為之、
而平安監兵營、亦有錫匠云、故分付於關西、而不
為移定於海西矣、敢　啓、　答曰知道、
武郎廳望、申謹、南海守、柳尚中、有頃代、武臣兼宣
傳官邊岌、武臣兼宣傳官金鏧、前司果李敏行、
崇德六年六月二十九日啓下、
辛巳六月二十六日
全羅兵使黃緝　引見時、　上曰、古云安不忘危、
雖太平、猶不忘陰雨之備、况今亂难乎、本道今多
灾變、人心亦不淳厚、監兵使、撫恤得意、使為親上
死長之人可也、緝曰撫恤軍卒、親上死長之等事、

曾添兵使、已蒙　上敎、臣雖無狀、敢不盡心、前為
黃海兵使時、見各官軍器置簿、則盡為散失於兵
亂、其後連有勅使之行、各官守令、只竭力於接待
之事、軍務等事、少無留念矣、　上曰、卿在黃海道、
軍器無形、則何不收拾乎、緝曰亂後軍兵團束、僅
得成冊後、即為遞任上來、故未及為之、然其時年
凶、且有勅使消息、臣不得巡行列邑、而赴海軍火
藥、幾至一千餘斤、各官、他無所儲、則移給他官所
在、故今則各官、皆無餘儲矣、若欲貿得則市價極
高、得之無路、臣煮取焰焇餘?斤而分給本州判官、
以為月課之地、以百斤重記置簿矣、安岳郡守李
應耆、數月所煮、亦至四百餘斤、或轉賣他邑、加備
他軍器、故他邑守令、亦相效為之、監司睦性善、大
張器具、欲為優數責取、因親病遞來、新監司到任
後、亦必盡力舉行矣、　上曰、今年亦為責取乎、問
于備局、緝曰、前日營將、或以秩卑者、或以計慮不
及者差送、非但臨亂不能號令於各官、或有文官
為營將、則軍務專不顧見、臨急後定送代將、此國
事之顛沛者也、營將則皆以有計慮者、武臣差定
送、臣與之共議軍政、則必有益於禦敵之事矣、
上曰、此言甚當、言于備局、
啓曰、頃日寧海儒生、英陽縣復設陳疏、及運餉使
尹暉書　啓、等欲待領相出仕、商議回　啓矣、今
者、黃緝榻前所　啓營將變通事、係重大、亦待領

相出仕後一時覆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辛巳七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瑬
益寧府院君洪瑞鳳
領議政李聖求
完城府院君崔鳴吉
左議政申景禛
行判中樞府事沈悅
右議政姜碩期

堂上

綾城府院君具宏
行漢城府判尹金自點
行兵曹判書沈器遠
吏曹判書南以雄
禮曹判書李顯英
刑曹判書具仁垕
戶曹判書李溟
知中樞府事李景曾
戶曹參判許啓
行護軍李明漢

郎廳

司直尹絳
兵曹正郎尹珩
司果李應蓍
司果李後山

副司果南斗烱
副司果金益亨
副司果崔灝
副司果洪瑾
副司果金壽海
宣傳官李璞
副司勇李敏行
宣傳官李晫

辛巳七月初二日
啓曰、今此賫奏之行、事甚重大、賫奏官、不可苟充差送、柳洽改差以文官極擇差出、與鄕譯相熟譯官一人、亦爲定送、而衙門所用盤纏、亦令該曹量宜給送何如、答曰依啓、
瀋陽賫奏官、禮曹佐郞盧尙賢、啓下、
七月初三日
啓曰、師行阻水之由、令領兵大將、直爲狀達之意、昨日已爲啓下矣、卽者領兵大將、報于本司、且送此謄草、行會未到之前、旣已爲之、其狀達草、入啓之意、敢啓、答曰知道、
傳曰大臣備局堂上引見、
引見時、左議政所啓西路責應之事極爲可慮、非但軍兵之多往、赴瀋之人、亦不速往多所留滯、自京抵義州、或至一月始到、各官深以爲悶矣、上曰、質子之行、尤多留滯、自京發程、已限其日、抵義州日數、亦可定限、且父兄旣是正卿可以檢飭矣、左議政曰然矣、而此等之行、必待朔膳偕渡、自京發程、亦以朔膳之渡江相准則好矣、綾城府院君曰、不必質子、大小公行、亦依此爲之似可、上曰、一揆爲之、上曰、南方農軍代運粮事、廟堂何以爲之、右相曰、前承傳教、與左相相議而無善策、欲以黃海道軍兵入送、以其取近、故不給資裝、上曰、不給資裝而又爲入送何如、事甚埋沒矣、

沒雖不多給、不可不略給矣、前者安州防軍、亦給五匹、錦州之行非輕、不可不給、左相曰、以本道收布給之乎、　上曰、與本道相議爲之、許啓曰、運餉一事、平安監司之意、或與自京料理不同、蓋本道、則專念道內之弊、而自此遙度、又未能詳盡、莫若專使道臣、擔當區畫、無令偏以道內爲念、而深思國力之所及而爲之、如有未盡處、自朝廷指授何如、　上曰、有司堂上之言是矣、且平安監司兼管餉、專委本道爲可、右相所　啓、頃者全羅兵使黃緝所　啓、營將一款、極其難處、欲待領相出仕後議處、故時未回　啓矣、　上曰、其事甚難、須善思爲之、左相曰、湖南四鎭官、皆營將也、四邑皆物衆地大、號称難治、若皆用武臣、則必不如文官、誠爲難處矣、　上曰、予意則營將既罷之後、復設難便、其四邑中二鎭管、以武臣交差用之何如、右相曰、二鎭官以武臣差送事、依　上敎爲之、而更定規例、或以此仍陞兵水使何如、　上曰、營將以兵水使可合者差送、能擧其職、陞爲兵水使甚好矣、李景曾所　啓、頃者鄭太和、以私書抵于臣處、使之稟于大臣曰、鄭命守之弟明春、母死將葬而來言、何以當給旌云、蓋以命守、既有官爵、故有此希望之事云、而相臣亦不得擅便、何以爲之、　上曰、依此例爲之以給、

七月初四日

戶曹啓曰、全羅兵使黃緝　引見時、同副承旨崔有海所　啓、田野開闢最是守令爲政之本、而前日則守令不遑撿督、即今牛疫後、豪民則有牛、少民則無牛、必給重價然後、可以借牛起耕、故田野益荒於前日、臣在吉州時、元田畓三千結而陳處一千結、臣即令有牛者、助耕於無牛之田畓、故有牛者雖怨之、無牛者頗以爲便、兩年起耕處、幾至八百餘結、都事覆審時、田結差錯無處無之、令別成事目、以陳處時起之多少爲准、時皆起、數少則雖無差錯、而論罪守令、時起數多、則雖有差錯而別爲分揀、則民蒙實惠、事多着實矣、　上曰、此言甚當、雖有差錯、田野多起、民蒙實惠、則可以善處、言于該曹事　傳敎矣、田野開闢、乃是有國之急務、一邑之陳荒盡起、則實合即墨之優賞、豈俱差錯之勿論而已、第勸民起耕、守令之能事、而田結差錯、委官書員之所犯、因守令之賢而並免奸細輩之罪、則亦似難便、事係新規、令廟堂議處何如、答曰、依啓、

七月初五日

啓曰、本司堂上有故者甚多、開坐之時、未能備員、行知事金藎國、同知柳廷益、俱在外、並姑減下、延陽君李時白、提調差下、而判決事林墰、副提調差下、使之仍察有司之任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以戶曹草記、因　筵臣　啓辭、田野開闢數

多處則差錯分揀與否、令廟堂議處事　答曰依
啓事傳敎矣、該曹所謂一邑之陳荒盡起、則實合
卽墨之優賞、而結數差錯、乃是差官書員之所犯、因
守令之賢並免奸細輩之罪、亦似難便云者、實爲
宜當、閭閻數多、則守令可賞、差錯有之則下輩宜
罪、此是該曹循例擧行之事、本無難處、而近來如
此微細之事、必問於廟堂、事体不當、今後使之詳
察爲之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軍前運糧故　下遣在數曾問于本道矣、卽見
許積所報成冊開錄之數、則已運之糧、可支十月
初二日云、且見監司鄭太和所報、則許積期滿在
於今月、且有親病、發向忠州云、許積專管運餉、盡
心料理、已往措畫、俱得其宜、此時遞代生手、決難
隨機善處、必不免虛踈之患、委屬可慮、前頭都事
之任、則特有覆審試取等事、雖非瓜滿、勢難專察
餉事、都事則亦滿𣙜、依例改差、管餉從事、使之終
始察任何如、　答曰允、
七月初六日
右副承旨崔有海、　啓曰、國綱解弛、軍律不嚴、赴
北之軍、相繼逃亡、此非登天溺海之比、應歸本土、
父母妻子、皆爲護匿之計、監司守令、盡心譏察、必
有捕得之路、而自備局、行會各道之後、監司守令、
尚無伺察設捕之報、事極痛惡、卽令備局、査出逃
軍數爻、趂不捉送、監兵使、各別從重推考、別立事
目、逃軍捉入者、並與守令、別加重賞事、令備局、急
急議處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七月初七日
啓曰、以右副承旨崔有海　啓辭、逃軍所在處、監
兵使推考、逃軍捉得者、並與守令論賞事、令備局、
急急議處事、　傳曰依啓事傳敎矣、逃軍趂未捕
捉之故、本司曾請監兵使推考、而捕捉者論賞事、
已爲　啓下行會、昨日又請捕捉守令並賞事、亦
爲允下、別無更爲議處之事、依前　啓下、知委各
道擧行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七月初九日
以平安監司狀啓、　傳曰渰死人、令本道恤典擧
行、
啓曰、軍兵文督事、奏文旣已正書、今日　安保明
日發送之意、敢　啓、　答曰、二三日退定發送、
七月十一日
政院　啓曰、兩西都巡察使沈演上來事、已爲
命下矣、宣傳官持標信密符下送之意、敢　啓、
傳曰、往來有嬰此諭旨、撥上下送可也、
七月十二日
啓曰、以前日本司草記賚奏官、二三日退定發送
事　下敎矣、奏文日月以明日、書塡安寶、發送何
如、　答曰允、
啓曰、卽者內醫院移文、因本院　啓辭、瀋陽入去

全羞錬、所騎馬一匹、又私持馬草料、照例成給云、
相考前例、則上年九月、該院書負尹士健呈狀、以
其無羞卜之人、許送私馬、而一路勿令官給芻穈、
使之自備事　啓下定奪矣、今此全羞錬給馬事、
依此擧行、賫奏官一時入送何如　答曰允、
啓曰、曾於　榻前、以赴瀋質子及大小公行、自京
發程抵義州日數定奪事定奪矣、大小公行、則必
以十七日到灣爲限、質子之行、則率其家屬、入往
似當、稍寬日限、以二十日爲定、而時急之行、則不
在此限、以此意知委施行事、三道監司及義州府
尹處、並爲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因全羅兵使黃緝所　啓、營將變通事、頃日
榻前、親承　聖教矣、退與諸僚相議、則群議皆以
爲當初營將之設、實非偶然、丙子之亂、亦不無所
益、而亂後請罷之論、非有他意、只以新經大亂、各
官物力蕩盡、且無時急操錬之事、姑罷此等剩設
之官、欲除供饋之弊而已、旣罷之後、旋卽還設、涉
於重難、故仍使守令兼之、蓋出於權宜之不得已
也、黃緝所　啓之言、非獨本道爲然、他道均有此
弊、變通之擧、固不可已、營將旣不可復設、守令又
不能兼察、則各道鎭官之中、只二處以武將擇送、
分管左右營將之任、最爲得宜、　聖意實出於尋
常萬萬、此外似無他策、第念各道、分設五營、自有
統屬、徵調之際、調理不紊矣、今若只設兩處、則部
伍分割、觸事乖違、不但此也、設令鎭官、皆得其人、
一面治民、一面治兵、其勢自不能專一、況於有事
之時、守令領軍遠赴、則本邑空虛潰裂、不能收拾、
鎭撫需應、責之無人、臨亂同力、尤不可望、百爾思
之、莫如復設營將之爲愈、外方有識之言、亦多如
此云、臣等非不知旋罷旋設之爲不妥、而此係莫
重軍政、設有些少之弊、似不可顧、不但群意皆然、
臣等亦不得別採善處、事貴熟講、敢　候　聖裁、
答曰、旣罷之官、無端復設、似涉未安、其中文蔭營
將、依前定奪、各使中軍赴戰似當、更議處之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營將復設之未安、誠如
聖教、而臣等之請、實出於不得已也、文蔭營將處、
各使中軍赴陳、果爲便當、此則臣等初未及思量
也、自前各營、皆有中軍、而例以本邑之人苟定差
定、故檢飭屬邑、其勢不重、無以得力、今若無論京
外武士、不拘職秩高下、唯才是擇、使之自辟　啓
聞差下、考其勤慢、殿最責效、如有特異者、別採擢
用、以爲聳動之擧、則軍政自有所管、人才因此可
得、旣是本營之自辟、必無主客之掣肘、無營將之
名、而有營將之實、誠爲便益、依　聖教擧行、而臨
亂赴陳、本邑空虛、最爲可悶、武臣營將處、中軍亦
爲一體施行、緩急之際、使其中軍、留陳本邑、代察
本邑之事、亦似便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七月二十五日

啓曰、二十三日 引見時、因右承旨韓興一所
啓、各營中軍、勿拘各衙門所屬、令各營自辟報監
司、啓聞施行事 下教矣、在前本司 啓辭、各營
中軍、苟充差定、無以得力、毋論京外武出、不拘職秩、
高下、惟才是擇、使之自辟、啓 聞差下、考其勤慢、
殿最責效、如有特異者、別擇擢用、以為聳動之擧
事、已為 啓下矣、今此中軍別擇、代行營將之任、
實非偶然之擧、令兵曹、依倣營將時事目、条列
啓下、知委各道、着實擧行何如、 答曰依啓、扈衛
大將軍官、亦令自辟、

七月十六日

啓曰、柳琳狀啓中、江原道春川軍鄭貧玉、又為身
死、依前日 啓辭之意、令本道、恤典擧行似當、敢
稟、 答曰、依啓、
啓曰、伏見柳廷益狀 啓、軍中病乘之馬、其數甚
多、軍人卜馬、留置灣上者亦多云、今番之行、事之
窘乏、如是極為可慮、而李敏樹狀 啓內、既云二
十匹換給、鄭太和狀 啓內、又云推移換去事、既
已知會云、以此觀之、則其留置卜物、亦必已為運
送矣、但念行期甚迫、遠路報稟之際、必有未及之
患、着令本道監司、預先知會于本府、凡軍中未備
之物、緊功不可已者、即為備給、勿致留滯之意、本
道監司及義州府尹處、急急行移何如、 答曰軍
馬、既已渡去、行移無益矣、

七月十七日

文郎廳張仲仁改差代、前縣監李俊山、
啓曰、以全羅監司亂文定配、勿揀 赦前事目粘
目、 傳曰全羅監司、別無顛錯之事、何如是措語
耶、問 啓事 傳教矣、亂文既是逃軍、則雖以厥
弟代送、論以軍律、有難全釋、而前後狀 啓之意、
輕重大異、故如是回 啓矣、致勤 聖教、不勝惶
恐、顛錯二字、改以疎脫、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今此狀 啓、別無全釋之意矣、
右副承旨崔有海 啓曰、臣於前日入侍、既參營
將之議、今日 上教、營將不可復設、文蔭所在、則
以中軍領兵事、廟堂亦已覆 啓矣、此乃國之大
事、一失機宜、則所關非細、臣敢仰陳淺見焉、蓋營
將領兵操鍊、則極有裨於臨敵、臣於丙丁時、詳知
實效、而當日物力、供億極難、或有貽害於民間、
聖教以為不可復設者、實有慮遠之道、而中軍則
事勢難以得力、蓋若用本州之人、則威望不能壓
衆心、臨急萬無嚴立軍法之理、而差送別人、官有
所供、其弊亦重、徒有害民之端、終無着實之績矣、
今於武臣中、不限堂上堂下、極擇才望之人、而鎮
撫大邑、須用文蔭善治之人、隣邑小官、差送營將
可合人、以為兼領大邑之兵、民事則牒呈於小官
事体相尊、綱維相制、而領兵出陳之後、大邑文官
兼察小官、各得其宜、則雖罷營將、而自有營將之

實、既無供賁而大益兵務、莫善於此矣、但雖稱云
小邑之易治、每以武將差於一處、則民悉必重、如
以揚州鎮管言之、則今番營將、則差於漣川、後番
營將則差於積城、周回設体無所妨而有實利矣、
若北路則明川為小邑而營將領兵、吉州為大邑
而文武擇送、故兩不相碍、互得其便、依此行於他
道、似為得當、更令廟堂相議善處如何、臣雖私議
於諸臣、或以為可、身卑言淺、不得已仰煩　聖明、
不勝惶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右副承旨崔有海　啓辭、營將變通事　啓
下矣、此事實為難處、臣等反覆商確、前因　上教、
擇差中軍、着實句管之意、既已覆　啓矣、小邑設
營、兼領大邑、則非但流來鎮管之法、一朝廢閣、凡
諸施為、似多掣肘之患、甚不妥當、中軍之若干所
供、有不足為念、臣等更加參商講究、實無他策、敢
啓、　答曰知道、
七月二十日
啓曰、沿海防備諸事、都巡察使及監兵使、既已申
飭句當、林慶業之留在西路、實為無益、斯速上送
事、都巡察使處、行移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交河人沈松呈狀于本司、其父士人沈之湛、
丙子亂時、率老母家眷、入于江華、全家陷沒、或死
或被擄、渠亦入瀋、為他人所買生还、其母與同
生弟、則身在瀋陽北門外、艱難措備贖価、願為躬

自入去云云、情理可矜、依他例、奴馬各一、朔膳一
時許送之意、平安監司處、公文成給何如、　答曰
依啓、
武郎廳邊岌有頉代、　宣傳官李暐　啓下、
吏曹參判李植上疏、　批答曰、省疏具悉、卿懇所
陳料制、當令廟堂議處、卿其勿辭、調理上來、
七月二十三日
啓曰、即者、瀋陽入往侍講院書吏徐義益、呈狀于
本司曰、渠以交替書吏、今將入往、過冬衣資載持
次、依他例、私持馬一匹、草料成給云云、自前如此
之類、例為二人、并官給刷馬一匹、而續續入送之
時、則并卜無人、給馬難便、故曾於內医院書員入
往時、許送私馬一匹、一路勿令官給芻料、使之自
備事、　啓下定奪矣、今此講院書吏、似當依此許
送、日後如有一人獨往之時、則令兵曹、並以此例
舉行、而渡江時、切勿許給官刷馬事、義州府尹處、
亦為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二十三日
引見時、　上曰、運粮夫馬事、速為料理可也、所恃
者柳琳督還之馬、而想必疲瘠、不可再運、須速善
處、左相曰、生財之道甚難、而酬應之方無窮、臣不
知何以則可也、　上曰、已往疲瘠囊置之馬、令必
蘇復、而柳廷益軍兵私持馬、皆為放賣而去云、此
馬則貿得以為運粮之用可也、　上曰、雖許積、必

有廟堂料理指揮然後、可以責成矣、我國凡事不
豫、時至而後爲之、似不當如是矣、已運之粮、可支
十月初生、今年不足之粮、不過兩箇月、三朔所食
之粮、須趁秋間而運入可也、若至冬寒、運之亦難
矣、永合則海州之穀、自軍前當爲持去、自此所當
運者、臣於冬前料理運入、歲翻之後、則柳琳之馬、
亦可用矣、平監處、來月望後運粮之意、及夫馬所
入之數、速問而處之可也、牛亦有之、若送三四百
匹馬、則可以爲之矣、右承旨韓與一所啓、各道營
將、以中軍爲之事、已爲停當、而有名無實矣、臣曾
任全州時、爲中營將治兵領付、雖或可爲、而及其
臨陣、萬無得策效之望、以此欲得中軍、而中軍可
合者、絶無、僅得、其地年老一武士、以爲中軍、此亦
不得已也、非特全州、各營皆然、雖或有可合之人、
而名屬各衙門、不爲許送、臣意、兵水使各衙門所
屬外、聽其自辟則庶得其久矣、 上曰、此言是矣、
不爲啓下故、事未着實、今後令其道監司自辟、啓
稟施行可也、左相所 啓、近來將領可合者、絶無、
其人、出一兵水使、亦常窘乏矣、 上曰、患不公耳、
何患無人、右相曰、左相所陳將領之事、朝廷當有
別樣處置、臣意雖位卑之人、必須豫爲養望、以備
他日之用可也、 上曰、位卑中有可用者乎、左相
曰、以近日所見、郭山郡守洪瀰性、其爲才局、誠不
易得、右相、見其爲人、亦嘗稱之、必須培養、以爲大

用之地可矣、 上曰、有武才耶、刑判具仁垕曰、其
爲將官也、觀其射帿亦有弓才、而不伐其能、不事
干謁、此尤可當、 上曰、然則擢用可也、綾城府院
君具宏、所 啓、黃州判官金是聲、多智能文、亦合
擢用、及授本職、又有聲績矣、右相曰、領相亦知其
可用、每欲拔擢、而不敢卒然人用、與臣議薦、爲黃
州判官矣、 上曰、誠爲可用則雖卒然起用、未爲
不可、如此之人、畀之重地以試可也、右相所 啓、
霖潦之後、尚有運粮之擧、臣等初意、欲以平安道
各樣馬、及柳琳替還之馬運送矣、今者柳廷益、已
爲餘存之馬、皆爲瘦病、不用此馬則未知何以爲
也、 上曰、替還必在九月草衰之後、此馬則必不
合於載運矣、右相曰、此事必當料理矣、 上曰、相
議爲之、

七月二十五日

啓曰、卽者曹漢英奴子、呈狀于本司、衣服粮資輸
去事、願持馬一匹入往瀋陽、情理劫迫、此等人資
粮、前日亦有啓 稟入送之例、依此成給公文、許
令往還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二十六日

啓曰、南方農軍四百名、移用於驅馬運粮之故、當
初本司、稟旨行會、以各道、分定駈人、價二十匹、加
給於農軍資裝例給之外、而以謂駈馬之役、重於
農軍、計其往來勤苦、當減朔數之意、並爲知會矣、

平安監司處、駈軍往來勤慢、使之明査牒報、則駈軍等無弊往來者、及或馬匹致斃、不謹作罪者、分秩來報、而不謹作罪之類、其數不多矣、然而當初行會時、旣以役重減朔爲言、則所給之価、雖倍於常時、農軍資送、而今依當初分付、所當減朔、俾無失信之患也、無弊往來人則以九朔減定、不謹作罪人則准立十朔、以爲用罰之地、似爲宜當、且海西駈軍一百五十名、本道旣給資木十匹、雖比南軍所給之木有減、而道里稍近、其所苦歇、似未懸絶、此則以八朔爲定、其中不謹作罪者、則一朔加立爲當、以此意行會于平安監司及義州府尹處、使之知委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去六月二十六日　引見時、全羅兵使黃緝所　啓、前黃海監司睦性善、大張兕具、欲爲優數煑取焔焇、向因親病遞來、新監司到任後、亦必盡力擧行矣、　上曰、今年亦爲煑取乎、問于備局事傳敎矣、海西焔焇煑取、曾無報知本司、故問于該道監營、則監司金光煌回牒內、前監司睦性善時、煑取焔焇四千八十斤八兩、本營留在、而夏節則因霾雨停役、待秋成更爲設局煑取計料云云、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李明漢、臺諫李景曾受由、許　啓罷職矣、提調沈濩、今已上來、仍爲有司堂上、察任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七月二十八日

啓曰、管餉從事官許積　啓下之後、本道屢請催促下送、而時在湖西、尙無消息、目今運粮方急、不可少緩、斯速入往察任之意、令該曹更爲別樣申飭、俾無遲延之弊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申得淵戶奴呈狀于本司曰、上典入往瀋陽、未有結末、至今留滯、冬夏衣及粮資、願爲載持入往云、依前例馬一匹奴一名、許令入送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二十九日

啓曰、錦州運粮之事、日期漸迫、極爲悶慮、關西貿馬便否、問于本道監司處、時無回報、而第聞西路馬匹価則甚騰、而率多疲盡、雖或貿得、有難遠行云、目今千里運餉、莫急於措備健馬、以爲之用、而民結出馬、決不可每以爲例、百爾思量、未得善策、出來濟州馬、尙有數百匹餘在、除出品劣無將來之馬百餘匹、募換賣卜馬則閭閻間、不無願爲者、若換得健馬百餘匹、入送關西、先用於運粮大擧、則誠非少補矣、自無民結出役之弊、而可見國家軫念之意、揆以事勢、實爲便當、令司僕寺稟　旨擧行何如、　答曰依啓、

武郎廳望金壓、有頃代、前縣監洪瑾、

辛巳八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　瑬
領議政　洪　瑞鳳
領中樞府事　李　聖求
完城府院君　崔　鳴吉
左議政　申　景禛
行判中樞府事　沈　悅
右議政　姜　碩期

堂上

綾城府院君　具　宏
行漢城府判尹　金自點
行兵曹判書　沈器遠
吏曹判書　南　以雄
禮曹判書　李　顯英
行江華留守　許　徽
刑曹判書　具　仁垕
戶曹判書　李　溟
延陽君　李　時白
知中樞府事　李　景曾　有司
行司直　沈　演　有司
行大司諫　李　明漢　有司
掌隷院判決事　林　墰　有司

郞廳

司直　尹　絳
兵曹正郞　尹　珩
司果　李　應蓍
司果　李　後山
副司果　南　斗炯　三件次知
副司果　金　益亨
副司果　崔　灦
副司果　洪　瑾
副司果　金　壽海
宣傳官　李　璞
副司勇　李　敏行
宣傳官　李　暐

辛巳八月初二日
啓曰、代送軍五十名、又以八月初十日、進定期限、
促迫如此、誠爲可慮、但前日分付之後、平安監兵
使狀 啓、清北附近軍兵、已爲抄整以待云、今此
瀋陽狀 啓、監司旣皆拆見、想必已令督發矣、使
之罔夜入送、以示竭力擧行之意宜當、以此意急
速知會何如、 答曰允、
啓曰、盧尙賢賫去奏文中、日子改書事、已爲允下、
而更思則莫重奏文、塗改未安、令承文院、速爲改
書安寶、別定禁軍賫去、撥上下送、交付於盧尙賢
處何如、 答曰允、
戶曹啓曰、八月初三日 引見時左相所 啓、伏
見關西狀 啓、請收品銀、而只令責出州官、則事
勢未便矣、 上曰、該曹有歲幣米運價餘在者、此
物不管於該曹經費、以此貿銀、今月內入送可也
事 傳敎矣、幣米運價、果有上年所餘、而慮外經
費、氷湧山出、上年冬柳琳軍兵資裝四百餘同之
木、自戶曹引用磨鍊 啓辭、 傳曰啓辭甚便、依
此施行、使民間得蒙一分之惠、其代以幣米輸運
之價用可也事 傳敎、以平安監司狀 啓、本道
結布、則還給本道、合而計之、所餘無幾、不足當大
段事矣、然近來隨便拮据、前後所貿、不至乏儲、先
以三千兩入送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辛巳八月初三日

引見時左相所 啓、伏見關西狀 啓、請收品銀、
而只令責出州官、則事勢未便矣、 上曰、該曹有
歲幣米運價餘在者、此物不管於該曹經費、以此
貿銀、此月內入送可也、 上曰、退軍必有規避之
事、必如農軍而加朔以罰之可也、左相曰、臣意替
還朔數倍定、以懲其罪如何、 上曰依爲之、 上
曰柳廷益軍士、當此滄雨、衣裝盡爲沉沒、不得持
去云、柳琳軍替還時、其軍衣裝換給此軍、成冊上
送、則令其官給價可矣、左相曰、急爲知委何如、沈
演曰退軍五十名入去時、此意分付以送似當、
上曰、依爲之、沈演曰、自前料擧時則例有落幅、爲
軍士襦衣之擧、今番則別爲申飭、依其錄名數、沒
數輸送如何、 上曰、廟堂檢飭爲之、左相所 啓
平安道應賦之外、刷馬之價、多至七百餘同云、此
事極爲可慮矣、 上曰、自此送人時、畧其數、以除
刷馬之弊、 上曰、關西所在馬二百匹、今番司僕
馬所換者百匹、合計則三百餘匹、此馬別養待其
蘇健、連續運粮爲可、左相曰、伏見關西狀 啓、則
李亨長言內、秋成後則彼處貿米頗易云、某條備
價貿米如何、 上曰依爲之、左相曰入去之人、若
有南草、則一二日之粮、猶可支辦云、 上曰隨便
爲之、左相曰、關西無馬、故雇馬之價、若此之峻、濟
州留在官馬萬餘匹云、未多雄馬千餘匹、牽來散
之國中、或留養官家、則自然公私馬足矣、 上曰

啓辭似當而千匹之數太多斟酌為之此後歲貢數加定可也北兵使李言惕引見時李言惕所啓一自西邊有事之後國家不為顧念北方故軍民缺望久矣今若自朝廷牧場馬弓箭木綿木花等物優數輸送別遣試才御史以為賞格之資則不無振作之効矣　上曰此言是矣言于備局上曰鏡城城之高幾許李言惕曰金應瑞兵使時所築或三丈而今則盡為頹廢難以守城云矣上曰任事之人一堞雖頹即為修築則不至於如此而人皆越視前日任事者難免其責矣李言惕曰小臣愚意以為某官時某處頹壞而某處修築以此憑考解由則不至於如此之甚矣　上曰此言頗好言于備局而不但邊將也守令如此可矣

辛巳八月初四日

啓曰八月初三日北兵使李言惕引見時　上曰鏡城城高幾許李言惕曰金應瑞兵使時所築或三丈而今則盡為頹廢難以守城云矣　上曰任事之人一堞雖頹即為修築則不至於如此而人皆越視前日任事者難免其責矣李言惕曰小臣愚意以為某官時某處頹壞而某處修築以此憑考解由則不至於如此之甚矣　上曰此言頗好言于備局而不但邊將也守令亦如此可矣事傳敎矣城池修築自是守令之職因循越視一任頹破實為不當六鎮物力雖薄自今年南軍入防此等之役亦可周旋今後城堞頹破處十堞以上憑考解由六鎮有城各官各鎮并為一体擧行之意令該曹定式知委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三南一体施行

辛巳八月初一日

啓曰兩西都巡察使沈演既已上來西路別無勾管之事都巡察之號減下兵符印信還收似當敢啓　答曰允

辛巳八月初四日

啓曰八月初三日北兵使李言惕　引見時所啓一自西邊有事之後國家不為顧念北方故軍民缺望久矣今若自朝廷牧場馬弓箭木綿木花等物優數輸送別遣試才御史以為賞格之資則不無振作之効矣　上曰此言是矣言于備局事傳敎矣北路之廢此擧久矣誠為欠典一番別遣御史試才論賞似不可已令該曹稟　旨擧行何如　答曰允

司僕寺官員以提調意　啓曰備邊司啓辭令來濟州馬百餘匹西邊運餉實卜馬相換事入　啓蒙允矣今番濟州之馬皆無劣品俱是壯實卜馬相換甚為可惜而備局啓辭如此箭串所放馬中推移百匹捉送備局相換之意敢　啓　傳曰百數過多五十匹捉送

啓曰運粮馬雖得為今日莫重之擧臣等多般講

究、則丁丑年間、京畿各官分給牛隻經疫之後、餘
存者尚有六百三十餘頭、而近來村氓稍備私牛、
視官牛、不至如前日之切急、擇其中肥健者、用之
於運車、則所益必多、或以為牛非致遠之物、以牛
易馬、其勢亦似不難云、以彼以此、實為便利、令該
曹參酌取用、以補運餉何如、　傳曰依啓、

辛巳八月初七日

啓曰、賚奏官盧尚賢、姑令退留僻邑、更待　朝廷
分付、渡江之意、曾已　啓下行會矣、今見其狀
啓、則不待分付、徑自渡江、極為不當、盧尚賢推考
何如、　答曰允、

辛巳八月初十日

兵曹啓曰、今八月初三日、北兵使李言愓　引見
時所　啓、一番別遣試才御史言云云事　傳教
矣、御史賚去事目矩規、發行臨時、本曹、當為依例
啓稟、而必須未凍前設行、可無弊端、試才御史、令
該曹、趂即擇差、從速發送、賞給馬匹弓箭木綿木
花等物、亦令各該司、前期料理、及期入送何如、
傳曰允、

辛巳八月十四日

啓曰、冬至節使、既已差出、今年歲幣、令該曹依前
例順付輸送、而許多幣物呈納之際、必須擇送解
事譯官然後、庶有熟諳周旋之路、前年、張禮忠在
瀋陽、句管無弊呈納、故上年又以張禮忠、別為定
送、且差押領譯官三人、使之押物輸納、今年則西
路使來貽弊、一人有闕、除押物譯官一人、張禮忠
並三人差定、而勿拘常規、令該院、各別擇送、使之
練習事例、似為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關西運粮方極、管餉從事官許積、本司相議
發送、不可遲延、除本館入直、斷速料理下送宜當、
敢　啓、　答曰允、

啓曰、向化之妻、督索不已、各道成冊、令已畢到、就
考其中、則只黃海道長淵、向化崔戒一妻、崔多仍
沙里妻、金應龍妻、黃於叱金妻等四名、向化子枝
云、令本道交付平安道、使之入送何如、　答曰使
之速為舉行、

辛巳八月十三日

啓曰、管餉使從事官許積、以速為料理西下之教、
除本館入直之意、再昨入　啓蒙允、所當即為晉
出、而昨日以牛馬點閱事、至於不得已、闕門外點
視後、還為入直、明將辭朝、且有牛馬未盡看品之
事、而尚不替直、本館之事、甚為未便、應入之員、請
推考、　答曰允、

辛巳八月十四日

啓曰、本司郎廳前縣令南斗炯、奔走勤勞、已滿十
五朔、依例陞叙、實職除授事、捧承傳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辛巳八月十七日

黃海兵使金應海　引見時、同副承旨洪茂績所
啓、近來御營軍、以赴瀋一事、皆爲謀避、投屬新選、
額外新選、其數甚多、水軍空末保之數、亦至於千、
而皆爲兵營所用、將來客使之行、經費不貲、以此
爲補用之地何如。　上曰、空末保事、已令查覈、而
新選之事、卽是新語、言于備局。
辛巳八月十九日
啓曰、本司堂上、或在外或呈辭、參坐之員甚少、而
有司堂上沈演移授都承旨、林墰受由下鄕、察任
無人、副提學李明漢、牌招肅拜使之仕進何如。
答曰依啓。
今月十七日黃海兵使金應海　引見時、同副承
旨所啓、臣頃接前兵使李時英言、近自　御營
軍赴瀋之後、前日應募　御營軍之輩、厭憚規避、
投屬於兵營新選之故、目今額外新選之數、比前
甚多、皆爲兵營收布之資、水軍空末保、應爲收布
者、而不爲國家之用云、若然則當此國用蕩竭之
時、或補用於客使往來之時、似爲便當、臣雖不能
詳知其軍、旣聞其言矣、敢此類稟。　上曰、空末
保、已令查覈、新選事言于備局。
啓曰、今月十七日、黃海兵使金應海　引見時、同
副承旨洪茂績所啓云云事傳教矣、新選之數、比
前甚多、則收布補用於客使之時、果爲便當、而其
數額外多少有無、本司不能詳知、令該曹查問處
置何如。　答曰依啓。
辛巳八月二十三日
啓曰、北道試才、　御史、令將發送三甲、僻遠寒苦、
有甚於北道、端川雖爲內地、而所屬之堡、則殘敗
無形、此三邑、亦令一体試才、　御史旣以近侍下
去、守令邊將能否、依前例、並令廉察以來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八月二十六日
啓曰、金尙憲朴潢戶奴、呈狀于本司曰、入往瀋陽
未有結末、至今留滯、冬衣及粮資、願爲載持入往
云、依前例、馬各一匹、奴子各一名、許令入送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平安兵使狀達謄草、送于本司、故並爲入啓
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辛巳八月三十日
啓曰、水原以畿輔重地、且兼防禦使、得人爲難、而
府使沈器周受任於蕩殘之餘、盡心官事、才局有
餘、凡事修舉、今以瓜滿當遞、一府軍民、皆有借寇
之願、至於呈狀于本司、邑人請留之言、則事體固
不當採施、而狀中稱道、皆臣等所聞之言、當此瓜
年、遞此善治之人、代以生手、誠爲可慮、水原府使
沈器周、仍任責成何如。　答曰限年仍任。
啓曰、本司、非他衙門之比、體面自別、雖在無事之
時、本司堂上、曾無差祭入直之例、其意有在、至於

有司堂上、則事務尤劇、勢不暇兼察他事、故摠管宿衛之重任、亦以有司堂上入啓減下、其來已久、本司有司堂上李景曾、以有司堂上之故、啓遞摠管、未久而今者混抄於巡將單子、事體極爲未安、令該曹郞爲頉下、今後使之一依舊例、詳察爲之何如、答曰依啓、

辛巳九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瑬
益寧府院君　洪瑞鳳
領議政　李聖求
完城府院君　崔鳴吉
左議政　申景禛
行判中樞府事　沈悅
右議政　姜碩期

堂上

綾城府院君　具宏
行漢城府判尹　金自點
行兵曹判書　沈器遠
吏曹判書　南以雄
禮曹判書　李顯英
刑曹判書　具仁垕
戶曹判書　李溟
延陽君　李時白
知中樞府事　李景曾
行副提學　李明漢

郎廳

舍人　尹絳
兵曹正郎　尹珩
副司果　李應蓍
副司果　李後山

副司果 崔 濯
副司果 金益亨
司果 申 漟
副司果 洪 瑾
副司果 金壽海
宣傳官 李 璞
武兼宣傳官 崔有漢
宣傳官 許中岦

辛巳九月初三日
啓曰、平安兵使李顯達狀達草、直送于本司、故入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前後瀋中入送丸藥、皆責於本道、餘存必少、
前頭亦不無不時之需、都監軍器寺、火藥各一千
斤、豫為下送於兵營、而鉛丸則都監大將別備之
數頗多云、都監鉛丸三萬箇、軍器寺鉛丸一萬箇、並為
下送於兵營、以備緩急之用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以本司草記、永原府使沈咒周仍任事、 傳
曰限年仍任事 傳教矣、臣等請仍之計、不但專
為邑民之願留、今年凶歉、無異於上年、前頭賑救
之策、茫然不知為計、沈咒周到任之後、誠心奉公、
多所措置、此時易以新手、不無生疎之患、明年賑
救之事、尤為可慮、故敢為仰 稟矣、限明秋新穀
成熟間、仍任責成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本司郎廳前判官金壽海、奔走勤勞、已滿十
五朔、依例陞叙、實職除授、捧承 傳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九月初七日
啓曰、平安道試才、既已推擇日期、而今此多事舉
國遑遑、西路形勢、異於常時、聚會舉子、益益非便、
咸鏡道雖與平安道有間、而試才之舉、亦似非時、
並姑停止、更觀前頭事機、稟 旨設行宜當、群議
如此敢 啓。 答曰依啓、北道仍為設行無妨。

政院　啓曰、西西都巡察使沈演、明日當爲下去、
諭書密符、則當於肅拜後、依例擧行、而教書則日
子忙迫、且無改撰之事、以前教書使之仍爲持去
之意敢　啓、　傳曰、並爲仍授以送、
啓曰、沈演前日下去時、旣以都巡察使稱號、今亦
依此啓下何如、　答曰依啓、
户曹　啓曰、以備局　啓辭、世子行次需用銀子
一千兩、枝三草五百斤、明日當爲發送、別定禁軍
領去、罔晝夜馳進、交付於平安監司處、使之刻日
入送何如、　答曰依啓、
九月初八日
户曹　啓曰、世子大君之西行、出於不意、常時館所
諸具未備、急遽之間、窘迫可想、銀子枝三、則方爲
措辦發送、而行廚所供饌物、尤爲切急、若干種、雖
自平安道入送云、而非西路所産之物、自京措處、明
日內廻急發送似當、別單書啓之意敢　啓、　傳
曰知道、
兵曹　啓曰、令因備邊司　啓辭、　世子陳上之
行、入把人馬、分定於三道者七十匹內、旣已坐馬
與騎馬、已爲入送、餘數六十五匹、分定於三道、沒
數入送於　世子行次事　允下矣、依當初分定
數、除先八送五匹之外、六十五匹、罔晝夜入送事
黃海平安咸鏡等道監司處、發馬行會何如、　答
曰依啓、



辛巳九月初八日
啓曰、　世子大君倉卒西行之中、窘迫之狀、不言
可想、而至於駈馳戎馬之間、動靜起居、不能自任、
而陪衛之人、只賓客輔德以下若干員而已、雖或
有急遽之時、無他出力衛護之人、念及於此、不勝
煎悶、令該曹毋論官之高下、極擇有勇力計慮武
臣十人、罔晝夜入送、七員則陪衛世子、三員則隨
行大君、至爲宜當、敢　啓、　答曰無益有弊、勿爲
入送、
啓曰、申可貴以曉解鍼術之故、館中題名入送、而
可貴本以武班、方爲哨官、以醫官入送、似爲未安、
武臣兼宣傳官稱號、入送何如、　答曰依啓、限四
運間入送、
啓曰、申可貴何日發送耶、問啓事　傳敎矣、申可
貴今日內所當發送、而本以遐方之人、旅寓京中
衣服行資、未能措備、不得已明日發送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瀋陽館中、留在若干馬匹、今此　世子行次
沒數入把、無一匹餘存者、脫有緩急之用、則殊甚
可慮、可以致遠之馬十餘匹、並其芻豆之資、令司
僕寺急急入送何如、　答曰不允、
啓曰、都巡察使沈演、今日內發送事、昨日入啓
允下矣、沈演旣爲都巡察使、則是一大將、發行日
子、不可不擇、令觀象監推擇於數日之內、發行何

如、答曰不必擇日、

九月初九日

啓曰、世子坐馬三匹及大君所騎二匹、令兩西入送事、已爲覆啓允下矣、臣等竊念 世子陳上之行、是何等哀指、而一行人馬、乃以運粮田馬入把、雖出於事勢之不得已、而疲困顚倒、必無成形之理、不但事体之未安而已、 世子西行時、入把人馬、分定於三道者、七十匹內、五匹則旣以坐馬與騎馬、將爲入送、而餘數六十五匹、此皆自初治裝待候之馬、卽令該曹、分付各道、從數入送於世子行次、而田馬八十匹、則使之還送于灣上、以爲運粮之用似當、但田馬則八十匹、而入送驛馬則只七十匹、必有不足之患、此則就田馬中、量宜仍留之意、陪從宰臣處、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伏見柳廷益狀啓、軍中大小接應、皆在於南草、而所持三百斤、已半用下、願爲加得云、令該曹、數百斤措送於 世子行次、行資入送之時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領兵將柳廷益、送此別紙於本司、頗有狀啓中所無之語、故敢爲入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九月初十日

戶曹 啓曰、昨日以備局 啓辭、領兵將柳廷益處南草數百斤、令該曹措送于 世子行次行裝入送之時事、允下矣、南草二百斤及時措備、行資領去禁軍、付送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卽者黃海監司馳報于本司曰、前頭 聖節使三行次負役各據卜刷馬外、又有歲幣禮單載持刷馬、應入之數、小不下一百六十餘匹、而一時下來、則沿路各官、萬無失當之理、歲幣禮單中、分二運間三四日下送、使先把之馬、載往還來後、又令入把、則庶無夫馬不足之患、一路民弊、亦可少紓云、本道形勢、果爲悶迫、行次卜物、則未封裹前、勢難先送、而歲幣則別無定日封裹之事、令該曹、先爲下送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

辛巳九月十二日

啓曰、餘丁木、雖自兵曹捧上、而本司照管其數、不敢浪用尺寸者、誠爲西路臨急渴悶之時、以此補用也、今雖備置若干同、而目今多事、有倍前日、前頭要用、不可不慮、而卽見戶曹 啓辭、北道試才賞格、以餘丁木下送事入 啓蒙 允、已卯年司郞廳下去之時、則西路適無緊用之事、而本司亦慮北民寒苦、下送此木、而今則事勢異前、所用緊歇自別、餘丁木則各別封置、以待不時之用、試才賞格則令戶曹、分半磨鍊下送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平安兵使李顯達狀達謄草、來到本司、故入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義州農軍四百名內、三百二十六名、則十月
念後、六十九名、則十一月念後、皆爲准防、而其外
雜頉五名、依前日　榻前定奪、以黃海道束伍軍
當爲入送交替、鱗次排日、初運三百二十六名及
雜頉代五名、則十月初五日、再運六十九名、十一
月初一日定限、次第發送、而初運則限十二月晦
日、再運則限明年正月晦日赴役、以待湖西應赴
軍相替、而資裝木、則自本道隨其替限、多寡給送
宜當、敢　啓、　答曰此軍限五朔入送、歲翻後與
湖西農軍、合力運粮、似爲便當、更議處置、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前頭運粮之役、極爲浩大、
交替之軍、元數不多、牽運之際、猶未准於牛馬之
數、臣等未得善策、方以爲慮矣、今承　聖敎、實爲
允合事機、無容更議、依此擧行之意、敢　啓、　答
曰知道、資裝一事、依前　啓辭施行、
　菊月十二日
啓曰、本司郎廳李暐時、急公事赴不回告於相臣、
事甚駭愕、郎廳汰去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今月十三日
引見時、綾城府院君所　啓、柳廷益所領軍兵衣
裝、皆雨濕腐朽、棄置而去、過冬甚難、極可慮也、左
議政申景禛曰、戶曹有衣大百零、似當速爲入送、
而其數不足、何以爲之、　上曰、即令加備、滿一千
數、數三日內入送可也、知事李景曾所　啓、以落

幅紙、造紙衣以送、亦無妨矣、左相所　啓、平安道
民力已竭、更無可支之勢、必須有變通之事矣、若
一離散、則難以收拾、或以他道之力、助之則庶可
矣、　上曰、廟堂須不忘而善處可也、
兵曹　啓曰、備邊司　啓辭、餘丁木、雖自兵曹捧
上、而本司照管其數、令戶兵曹、分半磨鍊下送何
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自前北道御史試才、
非一非再、而賞格之物、多寡不同、未能一一的知、
而第聞前判書李、爲御史試才時、賞格木二十同、
持去分給云、似當依此給送、而但其時則木同之
外、他賞格物件之數頗優、今番則木同之外、別無
兼送之物云、以此見之、則二十同之木、似爲略少、
加十同、以三十同爲限、與戶曹分半給送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九月十四日
啓曰、以戶曹　啓辭、北道試才時、賞格所用司僕
寺木花二千斤、下送事、入　啓　允下矣、臣等更
爲思量、則今年木花大無、太僕所儲、且爲不敷、前
頭西路及赴瀋軍中、必有急時要用、木花之事、不
可不豫爲留念、而北路綿絮雖貴、而民俗不知去
核之法、好用破綿子、若以有核木花、兩兩分給、則
去核未易、少無着實之用、而徒費國儲、反欠實惠、
試才賞給之物、則戶兵木三十同、牧場馬十五匹、
弓子一百張、長片箭各二百部之外、本司所在箭

竹二萬箇、杏幅紙八百張、又爲入送、以爲施賞之
資、而木花、留置本寺、以備不時要功之用、何如、
答曰依啓、

九月十五日

啓曰、瀋陽陪從武師金蓋國、軍官吳成國・子義直、
呈狀于本司曰、其父成國、以二師軍官、入往瀋陽
而本無料食、在家妻子、連命無路、日望其父出來、
而今聞　世子西行時、成國以軍官陪往、他陪往
軍官禁軍、則皆爲受料、而其父獨不受料、極爲冤
悶云、成國雖以當初二師軍官、入往瀋中、頃見宰
臣狀啓、成國、果爲陪衛　世子行次云、此與館
所他軍官無異、令該曹、依例回還間給料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昨於　榻前、以赴瀋軍運糧事、冬春間所放
之數、爲先磨鍊輸運事　允下矣、臣等、退而思之、
平安道物力蕩盡、結卜數少、以三萬餘結、出定刷
馬、若比下三道卜定之規、則所得刷馬之數、甚爲
零星、而民力未免於就困、反覆(思?)料、本道田結、無他
貢賦雜役、只出六斗米者、乃是規例、上年以灣上
經冬之供饋減下、而今秋當爲應捧之米、每結六
斗之中、三斗除出、則其數將至於六千餘石、以此
雇馬、可得六百餘匹、姑除民結、用此輸運、甚爲便
當、其次黃海道田結三萬九千結、稍優於平安道
而平安道、非但兩營運兵之迭運疊役、前日已用

結馬一百五十餘匹、今以此例、定結馬二百匹、使
之直運於軍前、至於下四道、則再次貿馬、非徒各
道實馬之難得、遠路駈策、多致損傷、不如放布雇
馬於平安道之便宜、每八結各捧一匹、則通計一
千九十餘同、以西路雇馬、每一馬五十匹計之、則
可立一千九十餘匹、都合所運之米、幾至二千石、
柳琳軍兵出來遲速、雖未可期、而以後運軍兵一
朔六百石之粮計之、則可支三四朔之放料、而本
道所留官馬三百餘匹、牛三百頭之連續輸運、不
在此限、而許積入彼周旋貿穀、亦有所補、海州衛
所在二千三百石之米、姑爲置之、而可支明春二
三月之間、此後之事、誠如　聖教、觀勢處之未晚、
以此分定各道、使之豫爲措置何如、　答曰依啓、
且八結放布、似爲過重、以十結爲定、黃海道亦爲
放布如何、

九月二十二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運粮放布等事、　傳曰云云事
傳教矣、當此民窮財竭之時、一結之田、亦甚有關、
聖慮所及、極爲允當、臣等於當初磨鍊時、亦有八
結過重之慮、以十結磨鍊、而計之則所放之數、僅
八百餘石、一番所運之価、不但數甚零星、田結出
用之擧、非每每可爲之事、故不得已如是磨鍊矣、
與其後日之不免加賦、不若今日之稍優磨鍊、敢
此更稟、且黃海道與平安道接境、道里不甚相遠、

貢賦徭役之蠲減、大抵一体、而運粮之役、偏責於
關西、至於監兵營之屬軍兵、皆不得免、則海西之
役、比關西可謂懸絶矣、今就海西元田結三萬九
千餘結、以一百九十五結、辦出一匹之馬、本非過
重之役、且下四道千餘匹之馬、皆以価木捄捧、今
將一時入送、委積於灣上、不患無価、患不得馬、黃
海道夫馬、若又捄布以送、則前頭雇馬、辦出尤難、
關西之民、亦必有偏苦之患、此亦不可不慮、依前
啓辭施行、似爲宜當、惶恐敢 啓、 答曰年凶若
此、而無益下之政、有加賦之令、言念民事、寢食不
安也、本司之意、亦似有理、依此施行、觀勢處之、
九月十六日
戶曹 啓曰、頃於 引見時、以綾城府院君具宏
啓辭、柳廷益所領軍兵衣裝、皆雨漏腐朽、襦衣一
千領入送事 傳敎矣、本曹所儲襦衣不足之數、
備邊司西北分給襦衣充補次、先下滿一千領備
之、而備局之議、以火兵五百、獨未豫焉、紙衣五百
領、並爲入送宜當云、襦衣一千領、紙衣五百領、裝
載禁軍別定、明日發送、交付於平安監司處、使之
入送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衣領踏印入送、俾
無虛踈之弊、
啓曰、傳曰赴西軍兵處送衣事、前已定奪矣、何日
入送耶、問啓事 傳敎矣、戶曹襦衣七百五十領、
本司所捧襦衣二百五十領、紙衣五百領、合一千

五百領、方爲結裹、今日內將爲發送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九月十七日
兵曹 啓曰、以 筵臣所 啓、曹草記、京圻精抄
軍兵屬處、落漏爲慮、令各其道監兵使知其實數、
一番聚會、以示團作一陣之意、而別爲成冊、藏置
營中、一件則上送于備局、他日緩急、待朝廷分付
處置、常時則切勿侵擾之意、行移、似爲宜當事、
傳曰、此軍屬于訓鍊都監、臨時調用、似爲宜當、更
爲處置事 下敎矣、今此精抄、創設於丙子年間、
而經亂以後、始爲完局、自初本曹專掌揀選、而其
鳥銃敎習之方、藥丸題給之事、則訓鍊都監主之、
雖非專屬之軍、事例旣成規樣、依 聖敎名屬都
監、而其上番點閱等事、則依前例施行、似爲便當、
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政院啓辭、卽刻義州府尹李敏樹狀 啓二
度來到、而一則今月十一日成貼、一則今月十三
日成貼、並爲一時來傳、其間日子遷滯之狀、極爲
駭愕、且於狀 啓中、有內書留館宰臣狀 啓一
封、醫官書 啓一封之語、而亦不並傳、尤極可駭、
皮匣開折之迹、昭不可掩、請令備局、查問治罪、
內書狀 啓等去處、急速推問、以憑處置事、知委
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事 傳敎、卽刻義州府尹
李敏樹所報、則四馬領來假哨官金德峻所供、據

狀　啓一度本月十一日成貼、撥上上送、而十三
日某撥中、錯謬換軌、還來本府云、取考十五日
啓下二師全蓋國狀　啓、則果為初二日成貼、而
內書及醫官書　啓、其時亦為來到、此是李敏樹
十一日狀　啓、因撥上誤傳、還後上來、而內書
宰臣狀　啓醫官書　啓、則別無更來、而浮沉之
事矣、李敏樹狀　啓、誤傳撥將、極為駭愕、令本道
查覈、從重治罪何如、　答曰依啓、

九月十八日

備邊司郎廳以大臣意　啓曰、頃日盧尚賢、賚來
勅書迎勅之例、不即分付官吏推考事、政院以本
司現告矣、此狀　啓若問迎勅鄭次於廟堂而
啓下本司、則本司、固當分付於該曹矣、今此狀
啓、別無迎勅稟問之事、而只言受勅及瀋中事情、
則本司、當為回啓、至於迎勅之事、則政院、既見狀
啓而　啓下後、又見而判下、此是政院循例、即為
分付之事也、本司、何知政院不為分付、而還送狀
啓於政院乎、如是不干之事、本司、並為舉行、則未
免為越職之嫌、而將不勝其紛擾矣、政院、亦有該
房、所為者何事也、微細之事、推諉如此、殊極不當、
令後使之詳察為之何如、　傳曰依啓、當該承旨
推考、

傳曰、判決事林墠、身病陳疏、本職及兼帶、備邊司
堂上遆差為只、為吏曹等　傳教為良如教、

九月二十二日

啓曰、柳琳持來六七百匹之馬、若不趁即區處、則
必有飢餒致斃之患、平安黃海兩道各官分送、感
分授、每一匹以管餉所在太三升粥米一升、計日
題給、各別善養以為前頭運餉之用、而平安道則
四十二官、黃海道則二十四官、就馬匹元數三分
之一分、出自本道、另差領將、各別檢飭、牽來交付
於黃州、急急分養、俾無中路倒損之弊、而各官不
謹喂養、或有故失者、則馬匹徵於本官、當該守令
從重論罪之意、兩西監司處行移、而但念兩西各
官、通計只六十六官、而馬匹之將為分送者、幾至
六七百匹、一邑所授之馬、小不下十餘匹、各官蕩
殘之餘、決無喂養蕃健之理、此時一匹之馬、誠為
可惜、而與其徒貽民弊、而終無所用、莫若初頭善
為區處之為愈、先令平安監司、就其元數中、尤甚
玄黃、不堪再用者則量加許賣、而只擇其將來可
用者、從便分送於各官、使之着實喂養、以為及時
之用似當、此意並為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許賣
一事、使之從略為之、

九月二十六日

例兼　堂上望、禮曹判書尹毅立、

九月二十八日

啓曰、即者、譯官趙孝信妻、呈狀于本司曰、其夫孝
信、賚奏官盧尚賢之行、以譯官入往瀋陽、因　世

子下令、意外仍留館中、而夏節發行、身着單衣、令
將過冬、極以爲悶、冬衣願爲入送云、孝信、旣留瀋
陽、則過冬之衣、似當依此入送、私持馬一匹、朔饍
一時許送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卽者、平安監司鄭太和、馳報于本司曰、得見
政目、崔應天、爲阿耳僉使、渠當感激國恩、竭力效
誠、而崔應天、今將入往伊錦、周旋貿粮之事、阿耳
之距義州、道里絶遠、不但其隨率下人往來之弊、
身帶其職、遠離本鎭、亦甚未安、獐山鎭、在於義州
之地、而僉使金武信、年少可用、與崔應天相換、則
應天之往來瀋陽、實爲便益、得武信爲阿耳、亦似
有益、自本司入　啓處置云、崔應天、本是義州之
人、慣習瀋陽之事、出入貿粮、果愈於他人、而金武
信、亦年少可用之人、則換換其任、未爲不可、令該
曹相換何如、　答曰依啓。

辛巳十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瑬
益寧府院君洪瑞鳳
領中樞府事李聖求
完城府院君崔鳴吉
左議政申景禛
行判中樞府事沈悅
右議政姜碩期
堂上
綾城府院君具宏
行漢城府判尹金○自○點○
行兵曹判書沈○器○遠○
吏曹判書南以雄
行江華留守許徽
刑曹判書具仁垕
戶曹判書李溟
延陽君李時白
禮曹判書尹毅立
知中樞府事李景曾 有司
行副護軍沈演 有司
行副提學李明漢 有司
郎廳
舍人尹絳
兵曹正郎尹珩

副司果李應蓍
副司果李後山
副司果崔濯
副司果全孟厚
司果申漌
副司果洪璉
副司果金壽海
宣傳官李璞
武兼宣傳官崔有濂
宣傳官許中岦

辛巳十月初六日

啓曰，即者慶尙道尙州居前叅奉黃德耈，呈狀于本司曰，以嶺外人，因覲國之擧，淹留京邸，目見時艱，耳聞時事，西陲粮馬之役，有難支難說之狀，此誠擧國臣民奔走竭心之日，豈可而(以)草鄙之人，而自外於當世之事，以負天賦之忱哉，耕刃(田)食力，苟免飢寒，莫非　聖人之恩，玆將三百石粗(租)以獻於有司，或作貴貿馬，或作米木助粮，以補運粮之云，黃德耈以嶺南有識之士，應擧上洛，得聞朝廷方以運粮爲憂，效此願納補助之誠，其數至於三百之多，此人之忠悃義氣，非尋常納粟之人所可比論，令該曹即爲調用，所納之租，令本道捧置，以待

朝廷區處何如。　答曰依啓。

辛巳十月初五日

啓曰，在前皇帝有出入之時，例有遣官問安之擧，戊寅己卯年，西行還瀋後，皆爲差送，而上年休浴時，亦有差送承旨之事，今此西行之後，若無起居，則必爲致訝，依前例，差遣使臣問安何如。　答曰遣內官問安，兼送贈物，似爲便當矣。

辛巳十月初六日

啓曰，昨日伏承　聖批，誠爲允當，第念自前皇帝出入之時，例有遣使問安之禮，今者中使，以夫之喪事，賻慰事入去，兼問皇帝出入起居，彼若以有違前例爲訝，而致疑於簡慢，則事甚未安，使臣往

來之弊、恐不暇計、而若帶同二三負而作行、則有
何大段弊端乎、群議皆然、敢此更稟、　答曰依
啓、
啓曰、都巡察使沈演、旣已還朝、都巡察使減下、所
授密符還納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戶曹　啓曰、以備局啓辭、皇帝前差遣使臣問安
使、　答曰還內官問安、兼送贈物、似爲便當事
傳敎矣、取考前例、則戊寅年、判書尹暉、己卯年叅
議宋國澤、稱問安使、庚辰年承旨尹順之、稱問安
承旨差遣、今若以贈物賫去內官、兼差問安之行、
則似異前規、彼中禮貌、雖恐或有執言之端、且夫
之喪、贈送禮物、鄭譯言內、只以丹木及各様紙地、
送之云、而今年二月分、皇帝女婿之喪、致贈物目、
紙地外、有苧布綿紬白布木綿各種等物要土之
喪、雖有降殺、而亦略相同、元送雜物、似成規例、只
以丹木紙地磨鍊、亦未知如何、並令廟堂、速爲指
揮何如、　答曰依啓、內官狀　啓、則龍燭一雙、亦
爲入送事、鄭譯言及云、精造以送事可也、
啓曰、以戶曹草記云云事　傳敎矣、問安使臣、別
爲差送事、則昨因本司草記、旣爲蒙允矣、夫之喪
贈物、鄭譯雖只以丹木及各様紙地爲言、而前之
皇帝女婿及要土之喪、亦有各種備送之例、則此
喪比前兩事事體加重、只送兩物、事甚埋沒、此兩物
則依鄭譯言、特爲優送、其餘雜物、並從優磨鍊以

送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申得淵戶奴呈狀于本司曰、上典入往瀋陽、
未有結末、至今留滯、冬衣及粮資、願爲載持入往
云、依前例馬一匹・奴子一名、許令入送何如、　答
曰依啓、
辛巳十月十三日
啓曰、問安使尹得說、依頃年宋國澤例、以禮曹叅
判借銜矣、臣等更思之、得說、上年纔以書狀官往
來、今番叅判假銜、似爲太遽、或不無彼人致疑之
端、前日尹順之、亦以承旨、差出問安使、依此例、以
承旨借銜、以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辛巳十月十三日
引見時、　上曰火兵使不爲緊云、正朝使去時、善
爲措辭以通似可矣、右承旨韓與一、所　啓運餉
事二番輸運之後、人馬俱困、必思長久之計可也
中原用一人車、我國山川、雖與中原有異、而金堉
每言其可用、運餉之際、勞逸懸殊、造車以試、未知
何如、　上謂右相曰、此言如何、右相曰外間亦有
此言、近來無擔當國事者、如此等事、不能用、若能
造作以用、則不無所益、　上曰其言似好、令其承
旨、指揮造作以試可也、右相、當定主掌之人爲之
矣、右相所　啓、運餉時下三道三匹馬駈人、以已
去農軍、推移用之何如、　上曰依爲之、
辛巳十月十四日

內醫院官員、以都提調提調意、　啓曰、瀋陽留在
書員尹士建、准朔代、康繼倫、今番入去、所騎馬匹
及私持馬一匹、並爲依前例、題給施行何如、　答
曰依啓、

辛巳十月十五日

啓曰、管餉使從事官許積、本以有病之人、近來爲
國勤勞於邊瀋灣上之間、積傷所致、前證復發、而
關外無醫藥之路、不能治療云、相當藥物、令醫司
下送何如、　答曰知道、令內局急速下送、

辛巳十月十六日

傳曰、潛商狀啓、速爲回啓、
啓曰、謄錄更爲相考、則滿將時非都監、以接待所
稱號、依此謄錄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月十七日

啓曰、瀋陽入送青大竹、取來內局所儲以半折二
十箇、作爲兩馱、今日已爲發送矣、未准一馱、當追
後入送、而內局所儲、亦爲乏盡云、此亦不可不慮、
二馱分定於兩南、使之及期上送、一馱則送于瀋
陽、一馱則移送內局宜當、以此意兩道監司處、發
馬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　傳曰清國、青竹生薑、急急入送事、已爲命
下、而尙無發送之事、問啓事　傳敎矣、青竹二馱
生薑二百斤、今日夕已爲結裹、而領去禁軍等冒
雨馳來、衣服盡濕、不得不燎乾着去云故、明曉待
開門發送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今此愽氏之行、雖未知所幹輕重之如何、而
在我接待之道、不可不從厚爲之、以示其優待之
意、依己卯年滿將例、接待都監排設、堂上郎廳令
該曹、急急差出、凡干接待之事、使之劃卽擧行、接
伴使、亦於今日內、發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十月十九日

備邊司郎廳、以左右相意、　啓曰、領相出仕、今已
累日、而本府位不齊、尙未行相會禮、以此備局之
坐、亦不得同參、事体極爲未安、況此愽氏之行、已
入關西、萬分多事之際、尤不可不速行會禮、左參
贊李德洞、舍人李行遇、并牌招肅拜、卽爲合坐之
意敢　啓、　答曰依啓、
禮曹
外迎餞　啓曰、取考己卯年滿將出來時謄錄、則郊
慰、及到舘後上下馬翌日等宴、俱以宰臣
入參後、又以時任原任大臣、相替進參事、自政院
分付排日矣、今此愽氏、旣與滿將例接待、則郊外
迎餞慰及入京後上下馬翌日等宴、宰臣、令該曹
依例差出、而大臣入參與否何以爲之乎、前例雖
如此、此是一時變禮、令廟堂議處何如、　傳曰依
啓、
禮曹　啓曰、取考滿將時謄錄、則接伴之行、有
御帖賫去之事、令承文院、今日內正書下送、且滿
將時、則以帝命出來、事体自別、故義州則其行已

過、只平壤開城府兩處、又又於中路、別遣問安官
大臣一員、及承旨出迎於碧蹄、又大臣一員出接
於郊外、而宴例則一依勅使例爲之、今此慱氏之
行、意望自不下於勅使、亦依此例爲之乎、令廟堂
定奪分付何如、　傳曰依啓、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今此慱氏之行、旣不知所幹
輕重之如何、在我之道、不可不從優爲之、故依滿
將時例施行事、已爲　啓下、定奪則別無更爲議
處之事、一依前　啓下擧行之意、敢　啓、　答曰
依啓、
啓曰、再昨生董青竹、已爲措備、而禁軍安應男等、
請退發行之意、已盡於臣等之　啓辭矣、其夜政
院、招問之時、本司郎廳申漢、矇不致察、以禁軍時
方待令爲答、有若生董未及措備而不得發送者
然、致有政院請推該曹之擧、莫重回啓之事、如是
錯對、其漫不知東西甚矣、申漢汰去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接伴使尹順之、已爲　啓下、而已卯年滿將
接伴使鄭太和、亦以從二品假銜以送、今亦依此
擧行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慱氏接伴使、旣已差出、文學南世星狀　啓
中、有譯官從略下送之語、堂上譯官一人、堂下譯
官一人、清譯一人、接伴使所帶譯官一人、並爲下
送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月二十日
啓曰、禮曹判書李景曾、自前見重於清人、今此慱
氏之來、使之接待、不無所益、接待所堂上差下、前
啓下工曹判書尹暉、減去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備邊司郎廳、以領議政意　啓曰、戶曹判書李溟
請推事、　傳曰其時稟　啓、發於承旨、非戶判所
爲事　下敎、臣之錯認、不能致察之失著矣、不勝
惶恐、但大臣議差之任、象胥輩亦且循情稟　啓、
則事体尤爲不當、當該承旨請推考　答曰依啓、
武郎廳望、申漢汰去代、前判官閔埏　啓下、
十月二十一日
啓曰、以本司京圻監司狀　啓粘目、　傳曰此付
標、衙門柴草如是多入焉用乎、問啓事　傳敎矣
問于各衙門、則司僕寺以爲、郊草則長湍沙牧島
本寺養牧場、使屯民給價刈取、內外寺馬廊前後
圍排、及箭串放馬捉入未分養之前、戶曹元立馬
外、不給草料、故以此郊草養飼、柴木則仁川紫燕
島牧場、給價刈取、入置內外寺、三冬雪寒之時、用
於逐日馬料炊熟、炭則亦爲貿來於紫燕島、入置
本寺、以爲病馬治療之用、及官中行用長木、則內
外寺馬廊圍排時橫結、開春之後、則移用於霖雨
時馬料炊熟、而柴郊草柴炭長木年例、自京圻輸
用、而今年則因本道監司狀　啓、自本寺貿舡載

來尙衣院以爲、紫杻等木則　誕日及節日　進
上紫的吐紬二十五疋、大紅吐紬十疋、草綠吐紬
一同、熖紅䨲紬二同、勅使時所用紫的紬一同、熖
紅紬一同、龍花次匹數各色入染時所用、戾則
誕日及節日　進上箭鏃及臘藥樻粧飾打造、勅
使時各樣器皿及粧飾打造、不時措備各樣器皿
及粧飾打造冬節時衣襨匠鳥搗鍊時所用云、軍
器別造廳以爲蓋草郊草幷八百同、而焔焇吐木
輸納車牛六首、自十月至四月喂養匠人入接假
家三十間蓋覆云矣、敢　啓、　答曰知道、尙衣院
進上色紬之數、太半加出、以爲鋪張之地、他司所
爲、從此亦可想也、

十月二十六日

武郞廳望、崔濯有頉代、前宣傳官權信道　啓下、

十月二十七日

啓曰、前日登對時、獨輪車造作事定奪矣、從禁軍
尹愼之言、一依唐車已爲製造、續因觀象監兼教
授韓世良之言、又造一車、其制比唐車似好、而容
入雜物、亦頗省小、此兩車、令該曹、下送於關西、使
之依樣造作、以便調用何如、　答曰允、

十月二十九日

啓曰、前因平安監司狀　啓、海邊防守軍、姑待博
氏入京通諭倭罷兵之意、入　啓　蒙允矣、即令
接待所堂上、通諭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接待所　啓曰、備邊司　啓辭、前因平安監司狀
啓、海邊防守軍、姑待博氏入京、通諭倭罷兵之意、
入　啓蒙　允矣、即令接待所堂上通諭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事　傳敎矣、問于鄭譯則初以椵
島各處搜探分付、而旣無唐舡之出來、各浦自有
邊將、何必別爲防守乎、不須問于博氏、即罷爲當
云、鄭譯之擔當如是矣、敢　啓、　傳曰知道、

十月三十日

武郞廳望、崔有漢有頉代、　武臣兼宣傳官沈景
尹

啓曰、掌隷院、去二十二日　判下公事、昨夕始令
使令來傳、極爲駭愕、且有所問之事、早朝發牌、招
其當該官、則纔纔來現、事甚怠慢、當該官請推考、
答曰允、

啓曰、豊德正兵全九化、呈狀于本司曰、女子禮成、
丙子年被擄、己卯年逃來、而去冬刷還時、以題名
還入瀋陽、父子之情、罔極價物艱難措備、欲爲入
去贖還云、狀辭誠爲切迫、公文成給、許令入去何
如、　答曰依啓、

十月二十一日

啓曰、近因本司堂上元數不多、且各有故坐起未
參之員、或至二三、非但事体埋沒、論議之際、未免
孤陋、博氏之行、令又出來、酬應之事必多、方在引
告之人、並令出仕、司堂上李明漢兼帶春秋、速爲

戒下、 批使之察任、同中樞府事朴蕃、備語潘中
事情、本司堂上差下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禮曹 啓辭、戶曹 啓辭、今番博氏之行、依
瀋將例磨錬、故七站禮單、並為磨錬、隨以入 啓
矣、今聞平壤迎慰使差出、黃州迎慰使不為差出
戴禮單已為措備、而迎慰使不去、則彼必以黃州
關站知之、恐有初頭歉然之色、而在我無厚待之
意、平壤迎慰使旣出、則黃州迎慰使、似不可不出、
敢 啓、 傳曰使之速為差出事 傳敎矣、取考
瀋將時文書、則其時迎慰、則平壤等三處、餞慰則
四處磨錬矣、其後備邊司、更以七處 啓稟磨錬、
四還時禮單等物、追給於灣上、今亦依此例措辭、
追給餞慰、則七處並為磨錬擧行、似或便當、而該
曹不敢擅便、令廟堂、定奪施行何如、 傳曰依啓
事傳敎矣、今此接待節目、一依瀋將時為之、則迎
餞慰一款、不須異同、依該曹 啓辭、施行無妨、敢
啓、 答曰依啓、

十月二十二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自前淸人接見時、別無大
段問答之事、今此博氏之來、未知所幹何事、而在
我可慮者、是唐舡一款、彼若問及久留之意、則宜
以海中出沒之時、發軍防備、使不得近岸、我國之
人、無由接話、其舡去留情形、何以知之、彼若又以
終不出擊為言、則答以我國即今兵力、斷無從事
於海中之勢、況其舡自來自去、何可先自下手、以
開兵釁乎、大國分付、亦令不接話、不給粮、不許近
岸、故依此遵行而已云宜當、且唐舡出入之意、似
不過通商牟利之計、故沿海地方、防禁極嚴、而我
國人心極悪、乃有冒死潛商之人、則現捉於宣川、
事極痛駭、已為梟示警衆之意、並為言及、則語涉
質實、不無動聽之理、非但自 上接見時、至於宰
臣問答之際、亦以此為辭如何、且目今切迫之事、
莫如運餉、或因言端、略及力竭難繼之意、亦似無
妨、三件刷還事、則以上年龍將之來、已盡刷去、而
其中幸有落漏者、及追後逃來之人、則十分申飭、
隨得隨送之意、言之亦當、此外問答說話、未能逆
料、不得列錄以入、敢 啓、 答曰知道、此付標處、
則似未妥當矣、且唐舡之來、以似是偵探之意、從
實答之宜當、潛商一事、自 上則勿為言及、似為得
體矣、

十月二十三日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三員内、禮曹判書李景曾、接
待所進去、都承旨李明漢、不得來仕、只有沈演、當
此多事之時、勢難獨當、司堂上朴蕃、使之兼察有
司之任何如、 答曰允、
引見時、 上曰近來日寒如此、錦州之軍、何以經
過、頃見大將狀 啓、則塩醬亦不得食云、雖不得
多數入送、許多運粮入去之馱、各付少許可也、領

相所　啓、訓鍊都監、則有提調郎廳、而　御營廳
則祗有大將、故文書專委於書吏、從事官、以文官
差出何如、　上曰當問於大將而爲之、領相曰此
事、左相亦以爲然、何必問於大將乎、　上曰大臣
之意如此、則相議差出領相所　啓、目今難事、莫如
運餉、而民情必有所不支、此外廣思補餉之策何
如、　上曰無善策矣、領相曰古者庶孼、必許通、然
後、得以赴科、而今則許通之路專廢、今後使庶孼
輩、納穀於錦州、以助軍餉然後、始爲許通何如、
上曰納穀許通之事、似爲無妨矣、領相所　啓、鄭
太和所送文書、或送于館所、或於愽氏處示之如
何、　上曰明日下馬宴時、大臣、親示愽氏爲當、領
相所　啓、今見接伴使狀　啓、則愽氏詣闕、唯當
所言云、明日入來時、送言于郊外曰、遠路驅馳、不
無勞困、且聽受皇命、一刻爲急、而方在調攝之中、
不能迎見、以直來爲請、未知如何、　上曰何必郊
外、今日以此善爲措辭、豫通于碧蹄可也
十月二十三日
啓曰、接待所　啓辭、己卯年勅使馬將出來時、適
値冬至日、問望闕禮節次、以正朝冬至聖節、自
上例爲率百官望闕禮、而卽今　上候、方在違豫
之中、勢難行禮之意答之、則自　上雖以病未得
行禮、而大君大臣以下、率百官來會館所、勅使一
時行禮云、故依其所言擧行矣、今者愽氏之行、自

擬勅使而明日入來、再明日、乃是聖節、彼雖未及
思之、自我發言以問、似爲宜當、令廟堂酌處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接待所　啓辭甚當、依此
爲之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月二十四日
啓曰、京圻監司李必榮、旣已拿推、卽日爲政、其代
差出、使之察任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接待堂上館伴稱號、似爲不難、而有館伴則
各項節目、次次增重、所用禮單亦多、後弊、不可不
慮、令接待所、各別周旋、俾無館伴稱號之患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接伴使金南重、別無身犯之失、而見過於彼、
必欲改易金南重改差、其代以李景憲差下宜當、
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新除授安岳郡守許洙、方在平山地云、徃來
辭朝、必致多日、愽氏之行、回還遲速、未可豫料、使
之破格除朝辭赴任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十月二十五日
啓曰、　傳曰朝使別監、徃見備邊司、則無一員來
會、怠慢極矣、問啓事傳敎矣、去夜因望闕禮、四更
頭、齊會于南別宮、行禮之後、各自罷還、徃來開坐
之際、以致差晩、至勤　下問、極爲惶恐、敢　啓、
答曰知道、最晩來諸堂上推考、
啓曰、黃一皓、在扶餘地、黃胤後、在順天任所、同盡

夜上來之意、忠淸全羅兩道監司處、發馬行移何
如、 答曰依啓、
啓曰、接待所 啓辭、百官見官禮應拜之語、鄭譯、
自昨日提起、而臣等以在前勅使時、則勅書故百
官迎勅行禮後、仍來館所拜見禮、此則禮所當然、
而今行則無異勅使、而旣不奉勅、見官禮一節、無
可據爲之、以此前日滿將之來、亦不爲之、今不可
創開之意、屢次開諭矣、卽刻鄭譯又言、此禮之行
不行、於吾身少無利害、而來此之人、皇帝近侍、如
我國承旨、到彼言其不拜、若以爲欠禮則如何、屢
次往復、終不聽從、今廟堂議處何如、 答曰依啓
事 傳敎矣、旣無勅書、則不當有見官禮、而彼旣
再三强請、在我之道、不必以不難之事、失其歡心、
依其所言、速行見官之禮、似爲宜當、敢 啓、 答
曰依啓、

辛巳十一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 瑬
益寧府院君 洪 瑞鳳
領議政 李 聖求
完城府院君 崔 鳴吉
左議政 申 景禛
行判中樞府事 沈 悅
右議政 姜 碩期
堂上
綾城府院君 具 宏
行漢城府判尹 金○自○點○
行兵曹判書 沈○器○遠○
吏曹判書 南 以雄
刑曹判書 具 仁垕
戶曹判書 李 溟
延陽君 李 時白
禮曹判書 李 景曾
同知中樞府事 朴 蓸
兵曹參判 沈 演
行都承旨 李 明漢
郞廳
舍人 尹 絳
兵曹正郞 尹 珩
副司果 李 應晋

李後山
副司果崔濯
金益厚
司果申漌
洪璉
金壽海
宣傳官李璞
武兼宣傳官崔有漢
宣傳官許中岦

辛巳十一月初一日
接待所　啓曰、卽者鄭譯、送言于臣等曰、前日九王黃海道所失馬二匹、曾雖入送、而各有其主、卽爲推去、九王則時無所得、今行不可不推去、本色馬必不得、則兩馬價銀准備、留待黃州之意、急急行會黃海道云、臣等使李馨長、多般爭執、而少無動聽、其意必欲推去、問價銀多少、則一馬之價、例是百兩云、今　廟堂處置何如。　傳曰依啓事傳敎矣、前日九王馬價銀二百兩、令黃海道備送矣、頃接十月初五日來貼黃海監司報狀、則價銀二百兩、已爲准納於侍講院、受到付上送、又見九月二十五日成貼宰臣狀　啓、則黃海道所送九王馬價銀二百兩、亦爲入來云云、此必中間未及傳致、而有此侵徵之語、此意令接待所、詳細開諭于鄭譯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辛巳十一月初二日
接待所　啓曰、九王馬價銀二百兩、已爲入送侍講院之意、言于鄭譯、則旣入送、當往推館中云、敢　啓。　傳曰知道。
政院　啓曰、今見備局草記、則九王馬價二百兩、黃海道已爲備送、九月二十五日成貼宰臣狀　啓、亦云入來、而鄭譯去月初十日出來、則不爲傳給、爲至一望、其間事勢、實所難料、其後不傳、亦如前之所爲、則不無可慮、若以九月二十五日、已到

館所、為之措辭、則日後必有稽傳詰責之患、只以
黃海道、已為備送之意言及事、接待所分付何如、
傳曰依啓、
辛巳十一月初三日
啓曰、伏見接待所 啓辭、別將守門將等逃避生
事之狀、極為痛悶、 國綱解弛、小有利害、便生避
免之計、若此不已、無以為 國、尋常推考、不足以
懲其罪、拿推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辛巳十一月初二日
啓曰、前日瀋陽所求青竹三駄內、二駄則以內局
所儲、先為入送矣、今者黃海道青竹一駄上來、以
此入送瀋陽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辛巳十一月初五日
啓曰、正朝使發行日、期以今月十二日擇定矣、若
十二日發行、則中間淹滯、為日必多、清差重疊、西
路多事、恐有貽弊之患、發行期日、退定於念後宜
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即者領兵將柳廷益戶奴呈狀內、矣(身の)上典養
母年九十歲、獨在京家、今月初四日卒逝、斯速入
啓處置云、柳廷益既為在喪、不可仍在陳中、其代
速為差出、來月旬前入送、而一邊馳通于瀋陽館
中、使之告知衙門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欽奬
之物、令該曹從優題給、
領兵大將柳廷益、在喪代、前兵使全大乾、



辛巳十一月初七日
接待所 啓曰、即刻鄭譯傳言曰、三公六卿洪政
承旨中使二員來待、而接待所堂上、勿為入
參、右議政兵曹判書有病、則勿為來參、刑曹判書
則不可不參、 御前通事金命參亦牽來云、且曰
此以下治獄之官、三公當為分付而待令云矣、敢
啓、 傳曰知道、
以備邊司、以領左相意草記 傳曰知道、令該曹
加給銀子、以為周旋之地、
辛巳十一月初六日
啓曰、曾因清勑查功事、即為分付于柳琳矣、今日
柳琳以其時將官、散在外方之故、未能獨為查出、
諸將招集事、牒呈于本司、臣等招致柳琳、諭以速為查
出、不須招集、諸將之意、則柳琳以為彼中不以此
事為急、姑待諸將上來舉行之意、欲自通于鄭譯
云、依柳琳言、使之通諭鄭譯、俾無催促之患宜當
敢 啓、 答曰依啓、
接待所 啓曰、即者鄭譯送言于臣等曰、洪政丞、
因大赦赦囚人、吾等還瀋陽、以此曲折卞明、則少
無後患、不可并入於議罪之中、臣等以都在大臣
議處、吾等不敢參論云、則再次送言曰、年老大臣、
雖有所犯、尚可容貸、況此專無所失者乎、俺等以
當事之人、論議之際、不可少緩、而此則大不然、此
意亟通於廟堂云、敢 啓、 答白知道、

接待所　啓曰、卽刻鄭譯以博氏之選、送言于臣
等曰、今番宣川郡潛商被捉處、把守將是誰也、或
守令或邊將中把守之人、急急捉來事、通於廟堂、
卽爲施行致　啓、　答曰言于廟堂、

辛巳十一月初七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昨見平安監司鄭太和狀
啓、則捉去將官吉慶主上送云、捉去將官、乃是把
守將、而守令則宣川府使也、此外更無捉來之人、
以此回答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臣等再入初以黃一皓事反覆論說、終不動
聽、小有分疏、輒折辱之、畢竟使本國、科斷以極律、
繼以潛商之事、千言萬語、不能悉記、而皆歸罪於
潛商伍斷之事、其間詰責詬辱之說、無所不至、夜
深比還、不能盡達、而黃一皓及義州春夫、待落後
者盡爲入來、一時科罪來告之意、丁寧言說、不得
已待明、與禁府刑曹堂上會于賓廳議啓宜當、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卽刻鄭譯使李亨長傳言曰、洪相事、則已知
車忠良、因敵放還、當歸奏皇帝、勿爲議罪云、又問
黃一皓擬律之如何、臣等答以崔孝一之族誅徵
之事、不無可恕、而不敢容議、惟在博氏處分之意、
則更令通事來言、此乃本國之逆、宜當本國定罪、
而旣已現露、不如以元情、有所低昂云、臣等更無
容議之地、只依鄭譯所言而回答、以聽其處斷爲
計、敢　啓、　答曰知道、令該曹、加給銀子、以爲周
旋之地、

啓曰、臣等與義禁府刑曹堂上吏工曹判書、入行
拜禮訖坐、則引入洪瑞鳳黃一皓於階上、令能解
諺書人、披讀張後健書、使之聞之、拔出諺書中說
話、詰問兩人後、謂臣等曰、洪相則年老之人、所當
有量减之罰、而黃一皓、則更無所問、諸宰出外商
議擬罪、還入言之、吾等坐此待之云、臣等以洪則
車忠良旣放之說、實是虛言、黃則有當初推敎崔
孝一一族之事、以此論之、不無可恕之端云、則聽
若不聞、只令從速回報云、觀此形勢、似難分疏、臣
等之意、欲以兩人罪狀、實有可恕之端、而我國不
敢擅便、從輕重施罰、惟在大人處分之意回報、未
知結局何如、不勝悶慮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備邊司郞廳以左相意　啓曰、臣詣館所問答
啓辭　傳曰、啓辭極爲驚慘、不忍見也、黃一皓亦
不得免耶事、　傳敎矣、明日罪人處置之中、一皓
不爲分別言之矣、敢　啓、　答曰終不得免、則依
鄭晉卿例爲之、

以備邊司郞廳、左相意　啓曰、因博氏之招馳來
館所、則兩博氏俱入各處、鄭譯獨在西廳、臣以下
諸刑官、一時招入西廳、坐定之後、義州罪人張後
建、推問同情人、刑訊二十四度、切不援引、則韓巨
源自博氏處出來止之、次問潛商人金春白妻春

同、則刑問施為次、只安州居李守還人參三斤持
去、此外之事、全然不知納招、他同謀不知、但宣川
舡人到家率去云、刑問十四度後、解縛退囚、鄭譯
云李守還捉囚安州、宣川舡人則不言其名、宣川
舡人沒數捉囚安州、春同還為率去、見面指示云、
臣言若本道摘發現出、則何必諸舡人、並為捉囚
乎云則鄭譯曰然矣、渠則入去、臣等罷出矣、退送
譯官言、宣川舡人不可不盡為捉囚、且謄書中所
錄人、勿論是非曲直輕重、並處置於明日館門外
大路、博氏等出坐門外親見處置云、聞來極為慘
惻矣、且曾往平安道有查問之事、刑部堂上一人
有風力者、當為率往、此意知之云、臣問其行期、則
十一日當為發程云、敢 啓、

辛巳十一月初八日

啓曰、柳琳查功、必待諸將官上來後舉行、只令自
通于鄭譯、俾無催促之患事、再昨已為入 啓蒙
允矣、昨者柳琳使其軍官通諭于鄭譯、仍言於博
氏則博氏答以吾行、非幹查功、只欲知查與否而已、從容
明查、退後入送無妨云、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全羅兵使黃緝罷職、其代所當即為差出、而
聞兵曹判書沈器遠病勢時未快差、未易出仕云、
此時閫帥、不可久曠、令該曹速為差出、其他衛將
及邊將緊急處、亦令議于判書、從速填差、俾無曠
官之弊、似為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啓曰、臣等昨於館所、再度出入、以黃一皓事、極力
論卞、而少無動聽之意、至於義州各人、亦令我國
科斷、臣等以為後健則欲食其肉、而謄書中所謂
某某好在云者、當為分卞云、則彼以此輩、皆是向
意中國之人、故入於此書、乃是逆賊、不可分揀云
云、觀其辭色、深以我國傳念中朝為疑、忿怒之言
不一而足、今此黃一皓等、只以名在亮書、將不免
死律、極為寃痛、而在我無可救之策、若一向分疏、
擬以次律、則非但無益、詬辱必及於 國家、臣等
不勝煎悶、罔知所出、群議皆以為勢將以死律回
報、冀其萬一回心寬恕之端云、臣等欲於回報時
以黃一皓有誅其一族之事、黃鄉所等、稱以好在
云者、非渠等身犯之罪、似當減死照律、而名在逆
書、大人無分揀之語、俱不得免死之意、諭之未知
如何、昨日臣等論卞之時、渠問 上意如此耶、臣
等、對以我國格例、凡有罪人、隨其所犯輕重、自下
科斷後取 旨云、則博氏等以今後必須入 啓
定奪、照律來告為言、今此回諭之言、不得不以
上意為辭、敢此仰 稟、 答曰事至於此、無他善
策矣、

啓曰、李亨長以鄭譯之言、言于臣等曰、譯官趙孝
信、令春賚金入瀋之時、俺為之周旋、還為出送、又
於東宮西行時、備納馬匹、功勞非細、意謂已為堂
上、而猶未蒙賞典、且義州官奴奉上、乃俺族屬、功

欲免賤、其妹子權管李玉連、亦願陞授萬戶云、此意前已屢言、而臣等不敢　啓達矣、今又使之來言、譯官之陞堂上、官奴之免賤、權管之陞叙、皆不至重大之事、令該曹依願施行、以慰其所望、似為無妨、敢　啓、　答曰依啓、且不為重大之言誤矣、

辛巳十一月初九日

司郎廳、以左相意　啓曰、黃不得免耶云事回啓、　答曰終不得免、則依鄭雷卿例為之事　傳敎矣、令譯官輩、曲請于鄭譯、使之周旋、則鄭譯以為兩人所犯、輕重逈殊、不敢言于博氏云矣、敢啓、　答曰知道、

辛巳十一月初七日

啓曰、今番博氏之行、以勅使自居、一應接待之事、並用勅使之例、而獨接伴使名號、非遠接使耳、彼於西還時、責捧禮單、一依遠接使、則禮單不足之物、倉卒辦出為難、接伴使禮單、以遠接使磨鍊下送、不用則還納而已、令該曹、即為備送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辛巳十一月初九日

啓曰、清譯韓巨源通言于本司曰、瀋中失稔、生理艱窘、願得義州人馬越江帖五張、受価補用云、不得已依其所言成給之意、敢　啓、　答曰此事決不可開例、措辭防塞、令該曹量給銀兩、

啓曰前夜鄭譯以刑曹堂上一員同行事言之矣今日又使李亨長來言曰、禁府堂上一員、亦當隨行、刑曹堂上、則以接伴使換差而去、以除疊行之弊無妨云、依此施行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辛巳十一月初十日

接待所　啓曰、即刻鄭譯問義州罪人族屬上來者、捉囚與否、臣等答曰、或慮罪人等族屬、以養獄上來、方使機察、而渠之上來與否、亦未的知云、則鄭譯曰在前李逅之變、至有族屬之投入他國之事、此人等必為捉得下送義州、義州所在之人、則捉囚待令云、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即者李亨長、以鄭譯之意、來言曰接伴使李景憲、自前為開城留守時、無風力之人、今此義州等處處置之事、必不快若為周旋、此人遞改、代以有風力可堪之人、使之兼帶禁府刑官下送、以除一路之弊云、依此施行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辛巳十一月十一日

以瀋陽入往清譯申尚福馬婢單子、　傳曰清譯申尚福、自戰所還來未久、而在瀋辛苦、不念人之勞苦、今又招去、朝家使人、豈容如是無腸哉、其所為殊甚不當、當該官吏推考、尚福勿為入送、

啓曰、前府使李烓、昨日入來、今方往待於南別宮近處云、而臣等未及　啓達、致勤　下問於政院、極為惶恐、敢　啓、　答曰知道、

接待所郎廳、以領議政意　啓曰、宴禮罷後鄭譯

東歸于臣等所在處、臣等言李烓已為囚禁矣、落
傷病重、若久在獄中、則必為病死、何以處之云、則
鄭譯答曰、回報瀋中之間、必費多日、不須囚置、在
家拘留間參酌為之云、敢　啓、　答曰知道。
傳曰、丁丑二月至八月、各道監兵使御史等守令
邊將褒獎狀　啓覓入、

辛巳十一月十三日

啓曰、蔚山為府、是左兵營所設之處、自前各官差
遣、意有所在、新府使金應亂、以其功勞、自　上特
為簡授、似不敢容議、而第應亂庶孽出身、兵營偏
裨以下、皆是等夷之人、侵凌擾害、勢所必至、金應
亂改差、以待相當窠闕處置、其代曾經臺侍有風
力之人差送、以為彈壓之地何如、　答曰依啓。

辛巳十一月十五日

啓曰、伏見宰臣狀　啓、則西舡在處、咨為移文于
平安監司處、令即回報云、其舡漂風之後、終不知
去處、平安監司、必以此意回報矣、已為回報與否、
馳問于平安監司處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伏見宰臣及平安監司狀　啓、錦州運粮之
舉、督責甚急云、平安道結馬五百五十匹、已為入
送、黃海道二百匹、亦已連續調往、下四道結布結
馬、皆將鱗次入送、竭力舉行之意、宰臣處回移、使
之報知衙門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領兵大將金大乾、依他例、本司堂上差下、使
之來聚坐起、並議機宜、且令料理治行諸具宜當、
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即者前領議政質子洪命一戶奴先孫、呈狀
于本司曰、上典當初入往瀋陽時、婢子二名率去、
而今年六月間、一婢重患浮腫、命在朝夕、艱難出
送、故炊爨之役、如上典太半代行、而今則孕胎滿
朔、產月在於正月、不能運身、勢不得已、老婢一人、
冬衣及粮資馱、行中欲為借送、且領議政質子、若
於歲前入去、則未解產前冒寒作行、勢極狼狽、姑
待歲後發送、使得無事解產、彼此兩便云、狀內辭
緣、果為切迫、洪命一家護來婢子一人及私騎馬
一匹、依願許送、領議政質子、則歲後退報入送、似
為便當、敢　稟、　答曰依啓、

辛巳十一月二十一日

啓曰、禮曹判書臣李景曾質子、當於來月初生發
送矣、第念西路新經大役、騷屑極矣、而傅氏之行
必滯安州、越去遲速、未可豫料、且質子等與朔膳、
一時越江例也、而正月朔膳、以正朝之故、當於來
月望前入送、則質行未免違期留滯於西路、則公
私亦甚有弊、姑令退限發送、俾及於正月望後二
月朔膳入去時、一時越江、而似為便當、而不敢自
下擅便、敢此　啓稟、　答曰不允
啓曰、錦州大兵、彼不為緊云、正朝使去時、善為措
辭以通、似可矣事、前已　傳教矣、正朝使發行之

朝已迫、所當措辭措畫以送、或令以說話通于衙
門、而彼間事情、未能料度、若以自此直請爲未穩、
知事必不諧、且恃氏許以歸奏　帝前云、姑令正
朝使入往瀋中、詳議于宰臣、自館所先容、探知使
意然後、隨後或咨或言、以圖量減、似爲得宜、敢
稟、　答曰依啓、
兵曹　啓曰、曾因平安監司狀　啓内、運粮馬價、
自南方輸致於本道、一路刷馬之價、亦將如何、黃
海一道、戶兵曹應上納之木疋數移送事、據備邊
司回啓判付内、數雖不多、令兵曹換用以除義黃
西道輸送之弊事　傳敎矣、今見黃海兵使移牒、
則本道諸色軍收布雜頉汁計實數三百八十八
同零、今方收捧云此木疋數移送平安監司處其
代下四道運粮馬價木元數内、除出依此數、自本
曹捧用之意、敢　啓、　傳曰依啓、
辛巳十一月二十二日
政院　啓曰、昨見義州府尹李敏樹狀　啓、始知
恃氏去開城府、有封書出給之事、前後未聞、極用
驚怪、推問備吏、則答以不知、又爲取見接待所狀
啓軸、則接伴使狀　啓果有之、初欲請推而竟不
果矣、蓋緣恃氏發行後狀　啓、皆下於接待所、故
入直例爲　啓下之致、而備局則不知此等曲折、
致有請推之擧、臣旣備諳、敢此並　啓、　答曰此
意言于備局、

政院　啓曰、以備邊司李景曾質子、二月朔膳入
去時越江事草記、　傳曰此行使臣入去時、則不
得偕行耶、承旨察啓事　傳敎矣、凡質子治裝、定
限五十日也、今此李景曾質子、若偕使臣之行、則
限日未滿、若盡限日而往、則客使方在西路、與之
相値、應有供饋騷屑之弊、此廟堂之所以請爲變
通也、然臣之妄意、限盡之日、即爲登程、到彼觀勢
入去、似爲便當、敢　啓、　傳曰知道、所謂五十日
定限者、使之限内發程、其與守令邊將箇滿之規
不同、
辛巳十一月二十三日
啓曰、以南兵使狀　啓粘目　傳曰、此回　啓中
今年之今字、似誤矣事　傳敎矣、今年者盡、而防
軍作米、止許今年、果爲不察、改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辛巳十一月二十五日
啓曰、宰臣狀　啓中、有青竹四駄、歲前入送之語、
全羅慶尙道各二駄、來月旬前上納、即爲入送、宜
當、定限甚迫、不可遲延、兩道監司處、發馬知委何
如、　答曰允、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領兵將行期、當初以來月
旬間發送之意、入　啓蒙　允矣、擇日則必須渠
先自擇然後、自　朝廷定給、故今日使人問之、則
來月旬間無吉日、欲於念日　辭朝云、而朝限太

遠、不可不依當初 啓本及旬前擇吉發行事、纔
已知委矣、敢 啓、 答曰知道、

辛巳十一月二十六日

啓曰、以戶曹金大乾軍官等交替事、草記 傳曰
軍官譯官、何以交替耶、問 啓事 傳敎矣、當初
柳廷益帶去軍官譯官等、皆在軍前、而金大乾、自
此入去、則大將之行、不可無軍官、越江之後、亦不
可無譯官、而至於柳廷益、雖曰在喪、亦是大將、萬
里異域、似當有親信軍官護來之人、而其中譯官、
尤不可一日無者、故不得不如是磨鍊矣、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瀋陽所求大果盤、纔已行催、而今又出於宰
臣狀 啓中、不可淹延、以致更促、罔晝夜入送之意、
黃海監司處行移何如、 答曰允、

啓曰、伏見宰臣狀 啓、紅柿一事、終始被責、一至
於此、誠極渴悶、數萬箇令該曹貿送事、曾已入
啓蒙 允、而彼之所望、亦在於若干改色云、着令
該曹、隨其所傷之數、今日內急急發送爲當、敢
啓、 答曰允、

辛巳十一月二十七日

政院 啓曰、改給紅柿若干、因 傳敎自此輸送
有弊、令海西覓送義州事、十六日即已行會、而又
於十七日、因接伴使狀 啓、戶曹又送三千箇矣、
即接平安監司狀 啓、則皇帝高山處二千介、不
可不改給、以道內各官所儲、推移充給云云、昨日
戶曹一萬箇、又爲加送、而此則必未及入去、一路
夫馬、亦甚有弊、今此加送之數、雖或發送、使之中
寢何如、 傳曰、啓辭甚當、撥上行會、使之還爲載
來、

政院 啓曰、紅柿、因 傳敎、令海西覓送事、及戶
曹三千介、已於十七日入送事、纔因平安監司狀
啓、啓達矣、更爲相考、則單抄冊中、只書其數、不言
梨柿、故下吏誤認、言及以紅柿已送之意、至於
啓稟、而紅柿則初不入送、臣亦昏謬不察之失甚
矣、不勝惶恐、 傳曰知道、然則只送二千介、似可
矣、

「政院 啓曰、改給紅柿若干、因 傳敎自此輸送
有弊、令海西覓送義州事、十六日、即已行會、而又
於十七日、因接伴使狀 啓、戶曹又送三千介矣、
即接平安監司狀 啓、則皇帝高山處、二千介不
可不改給、以道內各官所儲、推移充給云云、昨日
戶曹一萬介、又爲加送、而此則必未及入去、一路
夫馬、亦甚有弊、今此加送之數、雖或發送、使之中
寢何如、 傳曰、啓辭甚當、撥上行會、使之還爲載
來、」

「又 啓曰、紅柿因 傳敎、令海西覓送事及戶曹
三千介、已於十七日入送事、纔因平安監司狀
啓、啓達矣、更爲相考、則單抄冊中、只書其數、不言

梨柿、故下吏誤認言及以紅柿已送之意、至於啓
稟、而紅柿則初不入送、臣亦昏謬不察之失、甚矣、
不勝惶恐、　傳曰知道、然則只送二千介、似可矣
禮曹　啓曰、當剋到付本曹佐郎盧尙賢私通內
今日卯時、受勅來到、慕華館迎勅之擧、何以爲之
勅書出來之事、不爲分付、故本曹尙不聞知、而今
時得聞、事多急遽、勢難行禮矣、自前我　國守令
傳捧勅書而來、則或有直入政院之時、今此勅書
亦依前例擧行、恐或無妨、如不得已、則今日日勢
已昏、今日姑留、明日行禮、亦似便當、而該曹不敢
擅便、　上裁何如、　傳曰明日行禮、不爲分付官
吏推考、

辛巳十一月十七日

武郎廳望、沈景尹有頃代、　前縣監崔　濯、

辛巳十一月二十七日

戶曹　啓曰、以政院　啓辭、紅柿只送二千介似
可矣事　傳敎矣、撥上行會、只以二千介入送、其
餘載來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辛巳十一月二十八日

啓曰、金大乾行期、初以閏月旬前　啓下、故使之
及期發行、而軍前遠行之人、不可不擇日、閏月旬
前旬後、絶無吉日、只有二十六日爲吉云、此日太
遠、而瀋陽許習與否、時未聞知、似當待其的報、方
可前進、而亦不可無論日子吉凶、使之發程、以閏
月二十六日、定限而待之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辛巳十二月初二日

備忘記、夫完歛時使臣中官皆令參見、譯輩称以所
費累萬云、其意若非偶然、則加送紙地、似不可已、
此意言于該曹、
戶曹　啓曰、　傳曰夫之完歛時、使臣中官皆令
參見、譯輩称以所費累萬云、其意若非偶然、則加
送紙地、似不可已、此意言于該曹事　傳敎矣、前
送賻物中、霜華紙三百卷、白綿紙一千卷、白紙二
千卷入送、彼國治喪、以紙地爲要、而此喪極爲侈
大、參見我國使臣、似有其意、今若加送、則以前送
之數入送耶、使何人賚去乎、敢　啓、
傳曰問于廟堂爲之事　傳敎矣、夫之完歛時所
費雜物中、紙地之用、尤爲浩大云、今若別爲加送、
則瀋中必爲喜悅矣、前日賻送紙地、則無有他物、
四千三百卷之紙、不爲不多、而今者只送紙地、則
似當加於前數、以霜華紙五百卷、白綿紙一千五
百卷、白紙三千卷、合五千卷、磨鍊入送、而賚去之
人、則更令中官、別致繾綣之意、似爲得宜、敢　啓、
答曰依啓、冊木白礌、亦爲量宜入送、

辛巳十二月初三日

啓曰、頃者忠淸監司鄭良弼、以赴瀋逃軍一族、因
禁之類、移牒于本司、稟以査覈疏放之意、臣等以

為係于軍律、不可輕釋、故使之仍囚督捕矣、今者
鄭良弼、以囚 傳敎、所囚逃軍妻子同生等、卽令
放送、其他一族、當初駭散、今無捕捉之路、徒有騷
擾之弊事、更為牒報矣、曾有 傳敎、死罪逃亡人
妻※子及弟、勿為囚禁、以敦風俗者、 聖意所在、至
矣盡矣、而近來紀綱解弛、軍律不肅、一有徵調、逃
亡相繼、將無以為國、風俗之敦薄、有不暇論者也、
今此逃軍、放其族屬、任其偃息、則日後之弊、何以
防之、着令該道逃軍之父母妻子外、切近族屬、各
別跟尋、還為捉囚、刻期嚴督購捕、而守令之不勤
擧行者、啓 聞科罪之意、他道一体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其時父母兄妹、不為擧論矣、
啓曰、卽者蔡以恒奴子男伊呈狀于本司、上典冬
衣、願為載性云、且見平安監司馳報侍講院関內、
龍岡侍女英伊、令通事卞難、呈狀于館所、請令其
一族、入去相見云、蔡以恒奴子、則自此此文成給、
英伊一族、則令本道查訪虛的、姓名懸錄、更為牒
報、一邊入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頃日開城留守移牒于本司曰、卽接侍講院
関文、則本府金孝元、被擄贖還後、鳳林大君房陪
書吏置簿、而此人能為清漢之語、使喚甚切、卽為
入送事、大君丁寧分付云、所謂金孝元、私持馬一
匹、今方刻日起送、越江公文、自本司來送云云、臣
等、使孝元親受公文以去矣、卽者金孝元來現告

行、公文成給、入送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辛巳十二月初四日
戶曹 啓曰、以備邊司 啓辭、前日賻送紙地、則
兼有他物、四千三百卷之紙、不為不多、而今者只
送紙地、則似當加於前數、以霜華紙五百卷、白綿
紙一千五百卷、白紙三千卷、合五千卷、磨鍊入送
事 傳曰依啓、丹木白礬、亦為量宜入送事 傳
敎矣、丹木四百斤、白礬五百斤、磨鍊入送、似當、前
日賻送紙地、非四千三百卷、乃三千三百卷也、以
備局 啓辭、只欲加於前數之意言之、則今當送
四千卷、而勿拘前數五千卷、可以備儀、則合為准
數磨鍊、事係前後謄錄之有異、敢此仰 稟、令廟
堂量處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昨日回啓時、戶曹 啓辭
謄草中、字畫不明、以致錯看、以五千卷入送之意
入 啓 蒙允矣、今者丹木白礬、並為磨鍊、則四
千卷之紙、亦為不少、依該曹 啓辭、以四千卷入
送無妨、敢 啓、 答曰知道、一千加送可也、
辛巳十二月初七日
啓曰、工曹判書尹暉、行副護軍許啓、練達機務、本
司堂上差下、許啓、則有司堂上、朴蕃出使代、使之
察任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卽者全羅監司鄭世規、牒呈于本司、以靈光
漂流人問答別紙上送、故封入之意敢 啓、 答

回知道、
啓曰、伏見接伴使平安監司聯名狀 啓、則義州
李敏樹因鄭譯之言廢置事也、鄭譯一番往來、則
義州府尹、亦必遞易、國門重地、可合之人、何能續
續擇出乎、所當仍存、而但聞李敏樹爲治主猛、頗
失人心、身且有病、不能盡職云、依狀 啓罷黜、其
代得人甚難、而管餉使從事官許積、非但有才、盡
心國事、西土人情、皆以爲此人可合義州、今以許
積陞授府尹、仍令兼帶運餉使、使之號令兩西列
邑、一如從事官時擧行、則民事國事、可以兩濟、群
議皆然、敢此仰 稟、 答曰、允、
啓曰、錦州大兵請減事、博氏在京時、已爲言及、正
朝使崔來吉入去時、亦令探問于彼中矣、今聞中
使入去云、自前如此陳請之事、內官傳說、頗有動聽
之時、今此大兵請減事、令入去內官、懇陳本國悶
迫事情、有所周旋、則不無萬一聽許之理、敢 稟
答曰、懇陳情事、似爲未妥、談話間觀勢言及可也、
辛巳十二月十一日
啓曰、新除授義州府尹許積、方直義州、而諭書密
符、自政院令書吏齎去云、驛路凋弊、必有稽滯之
慮、而且邊上重事之地、京衙門書吏下去、例多貽
弊之事、令兵曹別定禁軍、騎撥下送于監司處、使
之傳送、以除西路一分之弊、宜當、敢 啓、 答曰
允、

以備邊司宰臣狀 啓粘目 傳曰、此青竹四駄、
皆是送瀋之竹耶、問啓事 傳敎矣、前月二十日
後、入來宰臣狀 啓中、有彼中所求青竹四駄、及
歲前入送之語、故其時本司覆 啓、 蒙允、兩南
各二駄、分定擺馬行會矣、今者四駄之竹、已爲齊
到、則皆是送瀋之竹、敢 啓、 答曰知道、其中二
駄、似是藥房青竹貿用之代也、
辛巳十二月十二日
右承旨 啓曰、今番博氏以 御賜馬、代兵曹及
利仁驛馬奪去、到平安道、以此兩馬、計給雌馬四
匹之価、而雖或轉輾相換、其本乃 御賜馬也、頃
因司僕寺草記、兵曹利仁馬代、則以當初博氏所
給馬、使之仍給、則於本曹利仁、似無欠矣、昨見備
局粘 啓、則留置二馬、使之還送本道、以濟折句
殘驛云、若然則折譯當爲還受、關西雌馬之価勢
將佈當、彼此事勢、似爲不均、故昨夕捧入之時、臣
欲具陳 稟、而係是 廟堂定奪之事、且朴簪狀
啓中、所謂平丘馬留安州之事、恐或的實中止、不
果陳達矣、卽者招平丘驛吏問之、則本驛徐𡊮男
及巳希等馬、鄭譯奪去、到瑞興還給、故𡊮男馬時
方立待於京中、巳希馬亦在黃壞云、伴臣狀 啓
似出於不察、而備局回 啓中、二馬使之還爲出
送、以濟折句殘驛之意、亦出於錯認伴臣狀 啓
之致、前後出於如斯、敢此仰 稟、 傳曰言于備

局
司啓辭　傳敎矣、青竹四駄、皆是入瀋之竹矣、敢
啓、　答曰知道、其中二駄、似是藥房青竹貿用之
代也、
傳曰、頃日瀋陽入送青竹狀啓四啓入之
傳曰、清國入送青竹、已自內局所儲、先爲入送、此
後加送青竹、一路刷馬、亦有弊、所當斟酌送之、此
意察而舉行事　傳敎矣、前後文書相考、則前
日所送三駄之外、又求四駄、故其時覆　啓、分定
於兩南、而今來宰臣狀　啓中、又以前日所言青
竹四駄、歲前運送之意、更爲申　啓爲言、則其爲
加索催促之意、據此可知、今者所定青竹、幸而及
期上來、不可以一路若干刷馬之弊、惹起嘖責之
端、依前四　啓、四駄並爲入送爲當、敢　啓、　答
曰依啓、
辛巳十二月十三日
啓曰、恃氏奪去馬匹、當初因司僕寺　啓辭、已爲
處置、而今者接伴使狀　啓、措語不明、覆　啓之
際、以致錯誤、此一款改付標以入矣、但雌馬之価、
自本道題給、則兵曹利仁兩馬、不可疊授於關西
兩驛、此兩馬則次次還給本主、前日出給司僕馬
二匹、亦宜還納本司、此意兵曹司僕寺及忠清監
司處、並爲移文知委爲當、敢　啓、　答曰知道、今
後清使往來之時、勿爲用雌馬事、二道監司處、行

文申飭、
辛巳十二月十五日
啓曰、前領兵將柳廷益戶奴呈狀于本司曰、上典
不意遭喪、數千里之外、將爲奔來、所着喪服行具
當爲持往、而異域嚴寒、無事生還、有未可期、意外
所用、亦欲載去、私持馬二駄、願得入往云、情理果
爲切迫、許令入送無妨、敢　啓、　答曰只送一匹
可也、
啓曰、靈光地漂來漢人、今已上京、令該曹、多定軍
人、禁雜人、優厚供饋、而當初本道、既已捧招、似無
更問之事、但外方譯舌、必未詳悉、令禮曹郎廳、帶
同解事譯官、詳細問情後、處置宜當、敢　啓、　答
曰依啓、
辛巳十二月十七日
啓曰、靈光漂流人、已爲問情入　啓矣、此後別無
更問之事、而久留京中、亦涉難便、下送于平安監
司處、以爲處置之地宜當、敢　啓、　答曰知道、觀
渠文書、似未真的、此亦似是欺誘後緖之類也、
辛巳十二月二十日
啓曰、宰臣出送咨文中、慶河昌部落賑濟事、即也
春請粮也、四百人口、照數給粮、務期足用云、收聚
六鎮各官儲穀、每名各給皮穀一石、則通前所給
合爲四百五十石也、待其分給、啓　聞後移咨瀋
中、報知宜當、此意咸鏡監司北兵使等處、行移何

如。　答曰依啓。
啓曰，陪從武臣兼宣傳官朴洞戶奴呈狀于本司
曰，上典朴洞之父，今月十八日身死云。此意宰臣
處移文，而其代令該曹，速爲差出，入送何如。　答
曰依啓。
啓曰，摠戎使柳琳，今除外任，延陽君李時白，還爲
差下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十二月二十二日
啓曰，以禮曹草記深來漢人事，　答曰此輩所爲，
實涉可疑，令廟堂從速處置，勿爲推調度日事
傳敎矣。此人等初請下送平安道者，將欲轉使入
送，而必有徵意於其間，非出於推調之計也。着令
平安監司，別定差員，入送瀋陽，而所持標文及捧
招辭緣，令陪從宰臣，並爲報知衙門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摠戎使望，柳琳外任代，延陽君李時白。
十二月二十三日
啓曰，近來國家，連有師旅，加之以飢饉，募民納粟，
在所不已。納粟人除職事，承傳前後相繼，而該曹
不爲擧行，勸奬之道，不當如是，令該曹量加調用，
以爲聳動之地宜當，前頭又將有募粟之擧，故如
是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錦州交替軍資裝發馬等事，以依前例擧行
之意，已爲入　啓矣。柳廷益入去時馬匹，除出禁



軍馬一百匹輔用矣。今番民結出馬之難，倍於前
日，而禁軍分授馬，尙有三百餘匹，喂馬草料之費，
極爲浩大，而禁軍等難於喂養，多有怨苦之言，徒
爲私自使用之物，而無益於國用，只費廩料而已。
此馬洗數收取，分養近道各官，臨時分給軍兵，一
以爲急時之需，一以除民結之役，似爲得宜，群議
皆然，敢　啓。　答曰不允。
啓曰，領兵將柳廷益，在喪而未得出來，尙在軍前，
其妻子無受料之事，似爲未安，令該曹，限出來間，
仍爲給料宜當，敢　啓。　答曰允。
啓曰，傳曰頃日所造獨輪車，其時卽爲下送耶，
門啓事傳敎矣。輪車下送事，去十月二十七日，入
啓，允下，十一月初二日，已爲下送矣，敢　啓。
答曰知道。
武郞廳望，金濆一有頃代，前宣傳官成楚望。
啓曰，軍人等告訴之狀，極爲痛惡，回還後查出重
究宜當，調兵替代，在所不已，而徵發治裝，勢所未
易，當於三月晦間入送矣。且火兵量減事，世子
說破，雖不得請，自此更請，似爲無妨，以師期及火
兵事，另具一咨，入送衙門，更爲定奪何如。　答曰
依啓。火兵師期等事，咨請未妥，更議處之。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當此大無之時，許多軍兵
調發裝束之際，自至遲延，柳廷益所領之軍，以急
遷之故，多有未備之患。今若又有自瀋督徵之擧，

則勢甚窘迫、故欲以三月晦間入送、四月望間到
瀋之意、移咨―豫告、而火兵量減事、今雖更請、必
無肯許之理、而在我之道、不可不痛陳運粮悶迫
之情、冀其萬一動聽、故以此等事、咨請之意陳啓
矣、臣等之意如此、未知何以為之、敢此更稟、
答曰、移咨等待之際、若或不許、而催督則似為無
益有害、故言之矣、本司所見、終始如此、則依為之、
啓曰、領兵將柳琳、查功成冊、今始呈納矣、一等九
名、二等八十名、三等一百五名、四等二百十五名、
而將官十六員、亦在四等之中、分等論賞、論賞後
似當回咨瀋中、令該曹、稟旨舉行何如、答曰
依啓、
啓曰、堂下文官中、有才局計慮者、稱以儒將、抄錄
諷用、以為獎進人才之地、乃是舊例、而前日被抄
之人、今無存者、當此艱虞之日、尤宜有此舉、若干
人抄錄、啓下宜當、敢啓、答曰知道、
儒將可合人、
鄭致和　李行遇　朴遾　沈嶲　沈澤
金素　趙重呂　曹挺立　權□　□
啓曰、曾於楊前、以錦州軍前募粟事、啓稟蒙
允矣、冀有春間罷兵之舉、姑為等待矣、今者乃有
替兵之事、募粟之舉、勢不可已、以廢擧許通及罪
人許贖士民除職等事、別作事目、啓下後、知委
施行何如、答曰依啓、

啓曰、錦州交替軍兵、今當調發矣、御營軍未行
之數、只有一千五百、而其中必有老病不實之類、
不得已精抄軍、分率抄出宜當、御營軍則令大
將依前抄出火兵五百、亦令兵曹分定於下四道、
而資裝木及馬匹、令該曹、亦依前例分定宜當、當
此大無之時、結布纔已收捧、民力已竭、救死不贍、
調兵徵布、事甚罔極、而無可奈何、如是敢啓、期
限則軍兵分定書啓時、並為入啓之意、敢
啓、答曰依啓、
啓目、昨日交替軍一千名、火兵五百名、各道分定
磨鍊入啓、時未啓下、而資裝運馬結卜收布
之事、一日為急、敢此磨鍊為白在果、曾於柳廷益
入去時、以下三道、結卜每十結四十五卜良中、木
一匹式、江原道則二十結良中一匹式卜定為白
有如乎、其時陝海西火兵三百名、抄定運卜馬平
安道刷馬一百匹、合二百匹除出給之、故田結之
數頗減、是白如乎、今則專出於下四道田結、故以
八結出定、而猶有不足之數、一百餘同是白乎矣
此則某條推移輔充次、八結之內、不敢加定、以八
結收布磨鍊、意而事目依前例、略為加減後錄為
白有如乎、今承聖教、運卜馬五百匹內運粮馬
以三百匹移用、則下四道田結收布頗為減數、三
南則每十結五十八卜一匹式、江原道則每二十
結一匹式、改磨鍊別紙書、啓、依此舉行何如

一、今此調兵之擧、固知有之、而不意進定、事出急
邊之間、田結分定、爲不得已之擧、而當此荒年、言
念罔極、軍兵分定各道之數、及師期日限、資裝疋
數、運馬駄數、大小諸具、一依前例、磨鍊事目施行
爲白齊、一、木品則以五升木三十三尺爲限、一馬
之價七十疋爲定、必擇無病、健實、可堪致遠者、擇
買卜鞍、則必用其馬主之鞍、俾無背破之患、馬鐵、
每馬五部式、布馬槽或細太卜索腹帶等物、並爲
備送、一依前例施行爲白齊、二、軍兵資裝之外、各
給一結復戶、妻子奉足一名、給之復戶、則自發行日給
之、而還家日停止爲白乎旀、奉足則勿論有無役
以其族屬隣里閭、從自願定給、以爲薪水之資、
亦於還家後罷之爲白齊、一、哨官把摠、各別謹信
解事之人、極擇差送、軍兵上來時、一路檢飭、如有
作弊者、難免軍法爲白齊、一、鳥銃則軍兵自當持
來、而藥丸則每一百放所入、擇給以送爲白齊、鳥
銃必擇其極精好品者、逢點時無後患是置、使之
極擇給送爲白齊、一、所經各官馬太二升粥一升
式、軍兵則兩時各一升題給、欲減爲白齊、一、今番馬
匹驅人加定、各其軍兵率來爲白乎矣、俾無載卜
率來之弊、其馬如是病傷者、則領來虞候等、從重
科罪爲白齊、前日段以營軍官擇差、領來事分付、
則各道以虞候領送、出於重其事、故今則初以虞
候差定爲白去乎、依前例施行爲白齊、一、銅鍋則
諸色軍例有之物、依前例三人並定、一鍋事、火兵

持來爲白齊、二、火兵各持鎌子、而斧子則五人幷
定持來爲白齊、一、軍幕每一隊一幕式、本道東伍
軍、行用之件持來爲白齊、一、烟竹、役中所求、可備
軍粮是白置、各官隨力措備、優給送爲白齊、

別單

一、下四道庚辰条元田結四十三萬九千五百九
十九結內、今方赴西軍一千五百名、及將官十二
員、復戶各一結、減下實結四十三萬八千八十七
結內、三道則每十結五十八卜收布一疋、則江原
道則每二十結收布一疋式、都合木八百二十同
四十七疋內、軍兵一千名、火兵五百名、哨官把摠
十二員、各資裝木十二疋式、合木三百六十二同
四十四疋、營將以下軍官醫譯等雜下資裝木十
同、軍兵運卜馬五百匹內、三百匹則運粮馬移用、
其餘二百匹及哨官把摠幷十二員騎馬十二匹
等、每匹價木七十疋式、合木二百九十六同四十
疋、軍官醫官一行員役及所你軍需載持衣籠都
卜等雜駄、都合四十匹、每一匹七十疋式、合價木
五十六同、軍需銀價木二百同內、今番以柳琳還
納銀補用次、一百同減下、只以一百同磨鍊、通計
八百二十五同三十四疋、不足之數四同三十七
疋、而此則自戶曹推移充用次、

十二月二十四日

啓曰、交替軍定數及逢點日期、並爲磨鍊、別單書

啓、以此爲先　下諭何如　答曰依啓、使之善爲
抄出、俾無奸吏輩弄術之弊、
啓曰、昨日所　啓禁軍逢授馬牧用事、未蒙允許、
臣等反覆思惟、不勝悶鬱焉、此馬所食一朔之太、
多至一百數十石、而草価亦將題給、以米計之則
一朔不下數百石、宣惠廳不得已將有加賦之計、
其弊如此、而虛立於禁軍之家、過數年則盡老無
用、而無奴禁軍、剉草烹豆、皆自親執、故怨苦實多、
假令禁乘此馬、馳突於戰陣、二百騎兵有何得力
之地乎、以価計之則一匹之価、小不下七十匹之
木、即今軍兵資裝馬価之木、大略磨鍊則幾至一
千三百同、當此民窮財竭之時、馬価二百八十同
減捧於民結、則豈非大幸、令用此馬、則急時之需、
可以辦、民結之役、可以減、禁軍怨、可以解、除其米
太、賑救飢民、則許多人命、可以活、豈可爲他日無
期限不可必之一試、不計其他乎、設謂禁軍、不可
無馬、則柳廷益一行馬匹回還後、更爲分給、若或
軍前馬匹、並斃無餘、則捉出牧場之馬、依數分給、
亦爲無妨、臣等量度軍民事勢、不避煩瀆、伏願
聖明、更加三思、快賜一命、　答曰意非偶然、勿爲
移用、
十二月二十五日
武郞廳望、金漢一有頉代、前宣傳官成楚望啓下、
十二月二十日

啓曰、宰臣狀　啓中、所謂走回人推刷事、即爲知
委于各處、使之搜覓、而名錄中姓名居住、未能解
見者、自此亦無可奈何、各人查出後、無從現出之
意、宰臣處回報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辛巳十二月二十六日
御營廳　啓曰、備邊司草記交替軍定數及違點
日期、並爲磨鍊別單書　啓、以此　下諭何如
答曰依啓、使之善爲抄出、俾無奸吏輩弄術之弊
事　傳教矣、本廳砲手五百名及豫差五名等、取
考軍案、皆以年少者抄擇、分哨所領將官、依前例
自本道擇定率領、及期上送事、各道監兵使處、行
移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御營廳　啓曰、　傳曰前日則交替軍兵等、自此
擧名列錄下送、而今則何以異於前日耶事　傳
教矣、本廳軍兵、則依前例、自本廳抄名知委、故因
備邊司草記、抄名行移事、已爲草記、將呈政院之
際、今承　下教、元草記並入之意、敢　啓、　答曰
知道、
啓曰、　傳曰自前灣中出送魚酒、則例爲咨文、今
則有加送之物、各別措辭撰出以送事　傳教矣、
依　聖教、令承文院、撰出咨文入送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十二月二十七日
啓曰、　傳曰柳廷益、措備粮餉、可支二朔、兩西田

結馬載運、可支二朔、三南馬載運、可支三朔、海州
衛所在米、可支二朔、耽將處所在米、可支一朔、官
馬載運、可支一朔、以此放料、則八月以前、似無乏
絶之患、兩西所在官馬、並爲善喂、用於軍兵運卜
三南、則從略分定如何、且海西軍及農軍、則給車
運粮、亦似便好、此意言于備局事 傳敎矣、各項
輸運、可支春夏之間、則兩西所在官馬、別爲善養、
用於交替、軍運卜、未爲不可、 聖慮所及、誠爲允
當、第念軍兵卜駄三人、並定一匹、裝載頗重、苟非
生力健馬、勢難致遠、兩西所在之馬、曾經一二巡
載運、瘦瘠到骨、道路報斃之外、亦難一時齊驅、無
已則令畓下三道八結枚布運粮所貿之馬三百
匹、近當上來、以此二百匹、移用於運卜、則元定運
卜五百匹內、所減二百匹、而其代則以兩西所在
官馬充定、待其稍蘇、連續輸運宜當、如此而三南
結卜旦定、差減磨鍊則豈偶然、載海西軍等給車
運粮、亦似便好、而今畓下送車制時、無使用便否
之報、即爲行移催促、速令試其輸運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下三道運粮馬三百匹、並爲移用可也、
且此馬豫爲上來、則喂養有槩、退定期限、急急知
委、
傳曰軍兵給復、限一年爲之似當、狗皮月吾只無
用於夏節、勿定宜當、
啓曰、即承 聖敎運粮馬三百匹、並爲移用、狗皮
月吾只、勿定等事、謹依奉行、當以下三道結卜枚
布、減數改磨鍊、付標以入矣、第上來馬匹、期限退
定、有所未及、軍兵限一年給復之事、亦似未妥之
意、不敢不更爲仰稟、當初下三道結卜馬三百匹、
令各邑官人驅來、今月晦日京中逢點、直送平壤
次、分付上來、日期已迫、止之已無及矣、此馬雖以
運粮入去、必休養於西路數十日然後、可以輸運、
今者入京後、即爲發送、到平壤令本道監司分養、
以待軍兵入去宜當、軍兵給復限一年事、則軍兵
出還遲速、未得豫期、曾於赴瀋軍數次給復時、皆
以罷還之後、即爲停止、其間結卜重大之役、皆得
免之、今若限一年給復、則與前日給復之規、參差
不齊、前後軍兵、不無不均之歎、並依前規施行何
如、 答曰依啓、復戶一事其然、則事目中、依前例
施行、書送可也、
十二月二十八日
啓曰、尼山居前縣監朴訓、呈書于本司曰、訓世代
衣冠後裔、已行牧民之官、忝室憂 勤、寧欲溘然、
目今徵兵之擧運粮之役、一年三疊、宵旰 廟謨、
荷擔民生、當此時不勝獻芹之誠、玆將騎馬二匹、
仰助軍需云、當此軍前運餉之時、一匹之馬、誠爲
有關、況此二匹騎馬、尤功於交替軍兵之用、此人
爲國之誠、極爲可嘉、此馬則收捧、用於前頭軍行
特官之騎、朴訓令該曹各別施賞、以爲激動之地

冝當。敢 啓。答曰依啓。

啓曰魚潤吾文責去官。令該曹。極擇伶俐解事人。差送冝當。敢 啓。答曰依啓。

壬午正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瑬

益寧府院君洪瑞鳳

領議政 李聖求

完城府院君崔鳴吉

左議政 申景禛

行判中樞府事沈悅

右議政 姜碩期

堂上

綾城府院君具宏

行漢城府判尹□沈金。□器自。□達點。

行兵曹判書

吏曹判書 南以雄 例兼

刑曹判書 具仁垕 兩界推刷次知

戶曹判書 李溟 例兼

延陽君 李時白

工曹判書 尹暉 向化次知

禮曹判書 李景曾 有司

刑曹參判 朴簪 有司

同知中樞府事金大乾 以錦州領兵將兼差

行護軍 許啓 有司

行大司諫 沈演 有司

大司憲 李明漢

正月初三日
傳曰、魚酒事咨文、速為入送、
啓曰、柳琳軍查功論賞、已為舉行、令將回咨于瀋
陽矣、將官陞敍、軍卒復戶之意、當為枚舉、而至
於大將、則不入於成冊中、所當別為舉論、而前
授摠戎使旋已改差、還授統制使、以此謂之羣
議皆以陞敍為未洽、令此回咨中、大將論賞一
款、何以為辭乎、敢此申稟、　答曰、加資可也、
啓曰、訓鍊院副正李敏發、呈狀于本司曰、矣同生
弟敏華以矣父戶曹判書貸子敏應之代、入往
瀋陽、亦至三年、而其妻病重、命在朝夕、矣身趁
其未死、交代入往云、察其情理、誠為切迫、依願
入送之意、　答曰、依啓、
正月初五日
啓曰、全羅道運卜馬匹、未納處五邑中□
至於三匹不納、極為非矣、當該官吏推考何如、
答曰、允、
正月初四日
府啓、守令署經之法、載於令甲、雖累經州縣之
人、每於除授之時、必更為署經、然後乃敢下直、
此是　祖宗朝流來古規、其意誠以字牧之官、
為任極重、苟非其人、則不可以已經而仍送也、
經亂之後、急於省弊、初授人外、已經者則不治
見敗之人、皆免署經、冗雜姦濫之輩、無所懲畏、

或有今日除拜、明日下直之人、此豈法典本意
哉、請自今一依　祖宗朝舊例、無論已經與新授、
並為署經後發送、　答曰、當問于大臣處之、
啓曰、　傳曰、常赦所不原者、則勿許宜當、此意言
于備局事　傳教矣、臣等之意亦如此、故全家
徙邊安置之類、不為舉論矣、此一款付標以入
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正月初六日
吏曹啟曰、備邊司　啓辭、尼山居前縣監朴
訓、呈狀于本司、茲將騎馬一匹、仰助軍需云、令
該曹各別施賞事、　傳曰、依啟事　傳教矣、朴
訓為國之誠、極為可嘉、依他例、相當職除職何
如、　傳曰、此賞似為不重、更議處之事　傳教
矣、然則依盧溫例、守令除授何如、　傳曰、依啓、
備邊司郎廳以領左相意
啟曰、云云事　傳教矣、守令署經者、　祖宗之法
制也、近因搶攘之際、兩司多故、曾經守令人、不
為署經者、一時權宜也、豈可以一時權宜之道、
永廢　祖宗朝法制乎、臺諫　啓辭、實為得體、
臣等無容別議、伏惟　上裁、　答曰、依議、
正月初八日
啓曰、買牛之數、彼以數十餘頭為言、而北路經疫之
後、牛隻恐未准數、故以隨所有措辭、回啓矣、伏
承　聖教、果為未安、而彼既發言之事、勢不得

不准數應副依所求以二十頭改付標以入之
意敢啓。　答曰、知道、
正月初九日
啓曰、東萊府使爲任極重、前頭事機、亦有可慮、新
除授府使尹淂說、爲人悤詳而威望不足、人皆
以爲不合云、此人改差、其代勿論秩職高下、以
有才望計慮之人、各別擇送宜當、敢啓。　答曰、
前府使姑爲仍任如何事　傳敎矣、前府使丁
好恕年過七十、雖有才局、精神筋力、不堪邊上
之任、夷人之情、賤老貴少、前頭策應不無可
慮之事、旣遞仍任、恐或難便、敢此申　稟、
啓曰、本司公事、所當隨構隨書趁卽入　啓而再
昨坐起、食後成給公事、夜深後始爲書呈政院
云、事甚驚駭、當該郞廳汰去、色吏、令攸司囚禁
治罪宜當、敢啓。　答曰、允、
啓曰、　傳曰、自瀋出來採蔘人、依鄭譯所言、用於
農軍便當、議處事　傳敎矣、　聖敎允當、令該
曹、卽爲保放、給其衣粮、十餘日休養、待其蘇復
入送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各別看護、俾無逃
逸之弊、
正月初十日
刑曹　啓曰、因備邊司　啓辭、自瀋陽出來採蔘
人、依鄭譯所言、用於農軍事、　答曰、依啓、各別
看護、俾無逃逸之弊事　傳敎矣、瀋陽出來採
蔘人等、皆是北方人物也、京中則無可信族屬
保放之處、且許多之人、自本曹亦無看護之路、
拘留獄中、解枷杻休養間、令兵曹、多定軍人守
直、俾無逃逸之患何如、　傳曰、依啓、
傳曰、瀋陽出來農作別單入之、
正月十二日
吏批啓曰、東萊府使、令當差出、而此時接應倭
人、爲任極重、不可尋常差出、令備邊司議薦何
如、　傳曰、依啓、
備邊司薦○鄭致和、　朴遾、　權瀗
十三日
啓曰、以京圻監司狀啓、　傳曰、罪人父母則無勿
囚之令、而如是狀啓、無乃備局誤、爲行移耶事
傳敎矣、取考前後文書、則上年三月初二日、本司
因領兵將狀　啓、御營軍在逃者、各其所在官
父母妻子及其族隣、嚴囚期於必捕事、入啓
允下、行會各道矣、又於十二月初三日、忠淸監
司鄭良弼牒報曰、以本道留獄啓本、　傳敎內
以死罪逃亡人妻子及弟勿爲囚禁、以敦風俗
事、頃年下敎、而此啓本中囚弟妻者甚多、事甚
不當、令該曹察處事　下敎、故道內逃軍等妻
子同生、卽令放送、而其一族、當初旣已駭散、令
無捕捉之路、徒有騷擾之弊云、本司草記曰、嘗
有傳敎、死罪逃亡人妻子及弟勿爲囚禁、以敦

風俗者、　聖意所在、至矣盡矣、而近來軍令不
肅、逃亡相繼、將無以為國、今此逃軍、放其族屬、
任其偃息、則日後之弊、何以防之、着令該道逃
軍之父母妻子外、切近族屬、各別跟尋還為捉
囚、刻期嚴督事、入啓、　答曰、依啓、其時父母兄
叔、不為擧論矣、事、　傳教判下、故其時以啓辭
批下之意、枚擧行會各道矣、敢啓、　答曰、知道、
啓
曰、接慰官李恭運、帶同譯官洪喜男李長生、十
五日當為發送、平倭到此之後、未知所欲議者
何事、而姑以東萊府使狀啓觀之、則彼欲探問
錦州形勢之意也、酬酢之際、不可不詳慎、彼若
問我國助兵與否、則當答以東宮方在彼中、而
清國悉衆西去、故陪衛孤單、調送若干軍兵云
云、若問兩國強弱、則當答以錦州被圍已久、勢
成蚌鷸、時未結末云、而與本國極遠、兵機亦密、
不能詳聞云、若問中原與清兵相戰年月、則
當答以上年八月間大戰、互相勝負云、而異國
之事、不能詳知云云、此外問答、則勢難逆料、措
授、惟在臨機應變、而至於難處之事、則馳　啓
後議處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正月十五日
啓曰、　傳曰、以瀋陽農作事、令備局議處事
傳教矣、何至今不為回啓耶、問啓事　傳教矣、以
戶曹農作事、更令廟堂議處事、　判下公事、令
月十三日、始為來到本司、而臣適緣身病、未得
議　啓、今日始為覆啓矣、惶恐敢啓、　答曰、知
道、
　正月十六日
戶曹判書李溟引見時、
上曰、瀋陽農作之事、欲與卿議之、使之入侍、本曹
啓辭、所見詳悉、而予之意有差異焉、李溟曰、小
臣有何識見、昨承　判下備局之教、深知　聖
意之所在、　上曰、其地早霜、趂速擧行、不可遲
緩、李溟曰、然則即為區畫、採蔘人、為先定領將
入送、作農三處監農、可合之人擇送、粮資器械、
當為備送、自館所換貿措備矣、　上曰、館所粮
資、輸運極難、卿之啓辭、欲以義州穀輸運、從官
以下有奴馬可運內人及各司下人、豈盡有馬
逃亡之患、果似可慮、而我國本欲贖還、雖或逃
還、還於本國、則似不惡矣、農幕自此春暖之時、
暫設何傷、雖有糜費、有不暇顧、戶判曰、臣之
淺見、農作一事、糜費甚廣、彼地白沙中、落種為
難、所獲其不補其所望、臆見諸弊、以為然矣、
上曰、然則卿之意見、今可改之耶、對曰、農作之
事、茫如捕風、恐或終年勤苦、未免畢竟運粮之
歸、故敢為啓辭、臣何有所見而固執也、　上曰、
前年所給之田、盡為白沙地、今則何至於此極
乎、令之為許、我國人則以贖金之例、為之買之、

館中之人、量宜減數、以減食口、農作之事、著實
爲之、若爲補粮、則未必無益、而雖未善爲、不至
於全數棄之、着實爲之、對曰聖教如此、敢不体
行乎、户判曰若減食口、則彼中曾言質子妻子、
爲其男子、不可獨處久留、非爲我國之有所益
而並爲質也、　上曰、此亦徐可圖之、若減則好
矣、　上曰、常時預備爲之可也、　上曰、採蔘人、
定差使員入送、　上曰、我國兩班、難以作農、監
農之人、令平安監司、擇送可也、户判曰、農器異
於此處、皆貿於其處如何、　上曰、貿於其處可
也、　上曰、我國事勢、至於十分地頭、若爲善處
之則百姓猶不至於盡散、而錦州之外、瀋中運
粮、每月爲之、則何以堪之、李溟曰、農人四鄭衣
服、終年給粮、極其浩大、　上曰、豈可以紬衣給
之、粮則彼中貿穀可也、李溟所啓、西路管餉所
管重大、令之監司、年少有才、可以兼察、而其職
則不可以治民兼之、且餉臣則專爲收捧之任、
而監司一意撫民、似難督迫而捧之、議者以爲
別出管餉使宜當云、　上曰令廟堂議處、李溟
所啓、今年三道西粮、一一計數除出、別置於清
北一處、以爲館所繼用之地宜當、　上曰、不但
用之館所、雖用於某處亦好矣、李溟所啓、作農
一事、令當議于廟堂、即爲擧行、　上曰、平安監
司處、速爲行移、李溟所啓、農作之時、當小車以

助耕牛之力云矣、　上曰、雖爲買用其價似歇
矣、
啓
　曰、昨日　引見時、户曹判書李溟所啓云云、
上曰、令廟堂議處事　傳教矣、管餉使別出之議、
自前有之、而目今西土飢饉蕩敗之狀、已至十
分地頭、此時別遣使命、其獘不貲、且穀物收捧
之際、以京官之威、行督迫之令、則勢必不支、姑
待秋成民生息肩之後、極擇有計慮才望者、
差送宜當敢啓、　答曰、知道、
文郎廳李齊興改差代、前縣監洪處尹
錦州營將金天龍朴廷仁有頃代、南瀣先金禮
正、

　　正月十七日
啓
　曰、政院啓辭、即見户曹草記、則採蔘軍爲罪者
數十名、以農軍入送之數、漸減、雖自彼中給價
買得價直亦且不貲、極爲可慮、續接黃、海監司
啓本、則逃軍鄭得、定配於白馬城、既是抄入於
農軍、如此之類、除其定配、並爲入送農作之際、
觀其勤慢、以爲限年賞罰之地、則似爲着實而自
令犯罪者、及已配諸處者、擇其農手、並依此爲
之、則亦有其妻、可以供餉、庶幾公私兩便、敢此
仰稟、　傳曰、不無所見、令備局量處、且採蔘人
中得病者、令該曹各別救療事　傳教矣、承旨
所見果爲便益、前後定配人、令各該司抄出後、

分軽重叅酌處置無妨，但瀋中許令歐価買人、
使之治農，以爲後日出還故土之地，此事得行、
則此處之人，有罪無罪，間不宜入送，姑覩瀋陽
買人難易多寡之形，徐議處置宜當，且採蔘得
病者，雖極求療，而拘留獄中，寢處罪囚之間，所
患傳染之症，萬無差愈之勢，出置於活人署，令
戶曹優給空石，各別供饋，俾得調理，而令兵曹
多定軍人，使之守護，勿令逃躱之意，並爲分付
何如，　答曰，依啓，定配人抄出事，勿爲施行，

正月十八日

啓
曰，採蔘被囚中時無身病者二十二名，入送瀋
陽事，因該曹抄報，已爲入啓允下，令當發送矣，
令聞其中金難稱名人，右臂中箭重傷，雖能行
步，而將爲廢疾，不堪農作云，即自本司，會同該
曹郎廳，詳細看審，則稍可運行者只二人，染病
纔起，不堪即行者七人，面色青黑，半成鬼形者
五人，生死未定，決不堪往者五人，又有當初被
捉時，重被歐打，一脚蹇傷者一人，以此見之，則
名爲無病，而實狀如此，差使員處及一路各官
各別求〔救〕護，以送事，雖已分付，而若不從容調理，
則驅行千餘里之地，必無得達之勢，雖或萬一
入往，若干名外，皆作病廢無用之物，徒費口粮
而已，姑令調理，觀勢處置之意敢啓，
答
曰，其中一半，爲先擇送似可矣，

正月二十日

啓曰，云云事傳教矣，更擇其中稍可運往者十二
名，爲先發送之意敢啓，答曰，知道，

正月二十一日

啓
曰，舘所清譯權三祿、金春山，代以金敬信、權仁
祿，將爲入送，今聞權仁祿前在舘所，飲酒得病，
不合使喚，故出送云，不可再送，而在京清譯，此
外只有申尚福，年少伶俐，從柳琳出來，雖曰未
久，他無可送之人，權仁祿代，申尚福入送之意
敢啓，　答曰，知道，

啓
曰，本司有司堂上李明漢，方管實錄纂修之事，
勢難兼察有司之任，姑爲減下，其代以刑曹叅
判朴簹還爲差下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
曰，近來臺閣，徒思自己之穩便，不念國事之叅
差，事甚不當，目今多事之時，守令之因未署經，
不得赴任者頗多，臺諫闕員，令該曹從速差出，
即爲牌招肅拜，雖未備員，仍爲署經，俾無淹滯
之弊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正月二十三日

啓
曰，以忠清監司狀啓粘目　傳曰，諸邑軍兵，餘
丁定給，實是良法，而自亂後未遑擧行者，意非
偶然也，今者猝然開路，則必有大段狼狽之事，
此意言于備局事　傳教矣，外方據法啓請之
事，朝廷防塞，似爲未安，故如是回啓矣，今承

聖教、果爲允當、以姑待時平擧行之意、付標以入
敢啓、 答曰、知道、
啓曰、採蔘之軍、病未差復、故姑爲分置於司譯院
及活人署、以待調理蘇健、將爲入送于瀋陽農
作處矣、其中金難則箭傷折臂、申德學則打傷
脚蹇、皆成癈疾、不可使用於農軍、而留置京中、
亦爲有弊、令該曹依他定配宜當、敢啓、 答曰、
依啓、
正月二十四日 統制使柳林
引見時柳琳所 啓、巨濟安眠完島扶安等島般
材、水使及守令非不盡心禁斷、而近來法令解弛、
將至於偸伐殆盡、必須嚴立科条、各別禁斷、何
如、 上曰、言備局禁伐可也、又所啓嶺南湖南
召募將兩等褒貶則監司爲之、舟師則仰屬於
水營、令出多門、事多拘碍、此後使之專屬水營
何如、 上曰、言于廟堂、又所啓釜山鎭、與倭館
尤近、戰艇雖有之、而事變之時、必不得力、不如
移送於水使處、僉使則但使接待倭人、似或宜
當、 上曰、本鎭戰艇移送、似未安、當添防則不
爲添入可也、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各處召募將、既有戰艇、則
專屬於該道水營、實合事宜、今後節制褒貶等
事、並令水使處置之意、兩南監司及左右水使
等處、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正月二十五日
啓曰、上番軍士等、有以絶粮飢餓、來訴本司者、令
兵曹查出、尤甚絶粮者、則以凍餒致死者三名、
方在乞食者、九十三名云、臣等竊想外方軍士
負持木丁而來、貿米於市上、而目今市價、一疋
不過七八升、其勢自至於窘急、不可視其餓死
而不爲之所也、令賑恤廳、各給米斗、以爲資賴
之地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正月二十九日
啓曰、 傳曰、清國所送貂裘、依魚酒例、移咨致謝
似當、此意、言于備局事 傳教矣、依 聖教移咨称
謝宜當、令承文院撰出咨文、從速入送何如、
答曰、依啓、
正月三十日
啓曰、即者成均館、牒報于本司曰、本館有折受魚
箭、以爲多士之供、流來二百餘年、其意実非偶
然、而丙子亂後、與諸衙門漁箭、一時權罷、朝夕
支供、每日收合於市上、事體殊甚苟簡、非國家
崇儒養賢之意、自本司入啓復設云、臣等竊詳
漁箭權罷之擧、雖出於一時除弊、而太學多士
之供、非諸衙門新設冒占之比、自 祖宗朝折
受、其来已久、而一朝革罷、實爲未安、朝夕養士
之具、不能成形、至於收合於市上、非但事體埋
沒、其爲除弊之意、反生一弊、尤爲未安、就本館

所屬漁箭，量宜還給，而他衙門所屬，則一切勿許還設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壬午二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瑬

郎廳

益寧府院君 洪瑞鳳

領議政 李聖求

完城府院君 崔鳴吉

左議政 申景禛

行判中樞府事 沈悅

行判中樞府事 姜碩期

堂上

綾城府院君 具宏

行兵曹判書 金□自□點

行左參贊 □沈□器□達

綾川君 具仁垕

戶曹判書 李溟

漢城府判尹 李時白

工曹判書 尹暉

禮曹判書 李景曾

吏曹判書 李明漢

刑曹參判 朴簹

同知中樞府事 金大乾

行護軍 許啓

行護軍 沈演

壬午二月初二日
啓曰、慶尙右兵使李眞卿、不意身死、此時邊閫、不可久曠、而本道監司 啓本、亦有催促之請、令該曹速爲差出、不多日內下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二月初三日
啓曰、以忠淸監司 啓本、 傳曰、此安論石等、何以還囚乎、問啓事 傳敎矣、上年春間、木川向化安論石、及其子中賢捉送事、自瀋陽題名來到、卽以此意行會於木川、則八月晦間、所謂論石父子、始爲捉送、而問之、則自言元非向化、代代良民、軍保對答、且其名字、本來戒會與論石萬不相干、而但子名仲賢、姓亦安哥、故本縣勒定捉送云云、實爲如此、則情甚冤枉、故枚擧移文於宰臣、探其虛的、而迄無回報、論石則其時下送于本縣、使之逢授侍令、而本縣必慮逃躱之弊、仍爲囚禁矣、敢啓。
答曰、然則放釋似可矣。

二月初六日
武郞廳未差代、前縣監申瑾 啓下

同日
啓曰、兩南飢饉之狀、道臣、前後已詳馳 啓、而近聞全羅道蘆嶺以下、慶尙道沿海列邑之民、已有飢死者云、聞來不勝矜惻、速爲料理賑濟之意、兩道監司處、申明知委、而各邑應納貢物中、如有可以量減者、使之 啓聞、令該曹持爲羇減、以示 朝廷軫恤之意、並爲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貢物量減一事、似非外方所可爲也。

同日
啓曰、 傳敎矣、貢物量減、誠非外方之所可爲、而臣等料度此時徭役、終無可減者、但其中西粮之上年冬前西運者、殆近萬石、軍前見在之米亦可支七八月、此則稍似有裕、全羅道嶺下纔定七邑七官、及慶尙道沿邊七邑若干處西粮待秋成退捧、以爲目前救濟飢民之地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同日
啓曰、云云事 判下矣、臣等亦欲防塞、而守臣爭下不從之事、不可徒以口舌、回彼之意、須待本道査報後、執此而爭之、方可動聽矣、且聞今番渇原非向化子孫也、其在本土、多有負債渇粮之事、故托稱向化、以爲投入彼處之計云、其爲情狀、極爲痛憎、欲令本道並與繼渇根脚而査報、以憑處置、故如是回 啓矣、依前啓辭、知委本道、待其査報、處置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初七日
啓曰、司譯院 啓辭、文替軍入去時、小通事八名

定送事因備局回 啟分付于本院矣瀋陽元
狀啓中以伶俐小通事定送爲言自前小通事
則例自平安道定送本院則無小通事句管之
時依前例令備局移文本道定送何如
傳曰言于備局
啓曰 傳教矣自前小通事則例以平安道定送
而近來定送瀋陽人員多出於本道似爲偏苦
故使司譯院擇送矣本院 啓辭如此令平安
道依前定送無妨敢 啓
答曰本道偏苦之言似當更議處之可也
啓曰兩界人刷還之法乃是國家重事不可少緩
而目今飢荒遠近同然當此民間救死不贍之
時許接侵背因推之弊必不能堪而遠路行資
亦難措辦且聞六鎭及清北失稔尤甚有根着
人民方切飢餓之患刷入之人決無資活之路
參商事勢極爲可慮姑待秋成一時刷送宜當
係于矜恤飢民之擧敢此仰 稟 答曰依啓
二月初十日
內醫院 啓辭 王世子陪從醫官南應琛准朔
代院官貟宋擊日針醫李得吉准朔代院針醫
安禮今當入往瀋陽賜米及騎卜馬各一匹
依例題給而留館時所騎私持馬一匹亦令依
前帶去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初十日

傳曰金尚憲等令本館給料以除支供之弊似當
而備局至今不爲指揮任其蕩敗未知其故也
雖不啓 稟已爲分付耶事
啓曰 傳教矣臣等亦慮諸人繼食之難義州受弊
之多而出來已久到今支供念不及此自下
啓請給料亦似未安故未及處置矣今承 聖
教極爲允當一品官奴四馬二二品官奴三馬
二堂下官奴二馬一朔料定式令本道會減題
給宜當以此分付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十一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譯舌差役之事乃是該院
所當爲而本院本無小通事所謂譯官能解清漢
語者絶無年少伶俐之人且北道胡譯來仕之
人幾盡老病不合使喚云臣等竊念被擄贖還
人中曉學清語者頗多或有自願入屬司譯院
者此輩募得若干人充差入送而如有不足則
令平安道定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二月十三日
引見時領相所啓賑恤方急戎政多務而李溟金○
自點尚未出仕誠爲可慮
上曰大臣分付使之速出行公 大司諫李基祚
所 啓賑恤一事不可專委於郎廳前日許徽
爲賑恤堂上日日親往調粥均分使人無菜色
而蒙惠實多今此賑恤差出專管堂上親往分

粥、使無不均之患事、捧承　傳何如。上曰、依
為之。
領相所啓賑恤事急、而各衙門無所儲穀、極為
悶慮、
上曰、京倉米量宜除出、以為賑飢之地、領相對曰、
待戶判出仕後、相議為之何如。上曰、依為之。
禮判曰、京畿田結之縮、自乱後尤甚、以刷馬
之價、將至於難支之地、雖未遣敬差官、令本道
監司與守令、以為均田之擧何如。上曰、待秋
成、廟堂參酌為之。
二月　日
啓曰、以刑曹江原監司啓本、罪人漢龍等案頃的
實事粘目、傳曰、逃亡罪人、備局頃下、乃是規例
郞事傳教矣、凡定配逃亡罪人、自備局別無
頃下之規、而今此漢龍等、則定配於三水郡、係
是邊民、本郡枚報逃亡、請刷於備局、而因此背
例、則杆城郡、又為直報未還之意、故知委原籍
官、頃下等語題送書目矣、敢啓。
傳曰、所謂案頃之事、極為不當、其時有司堂上推
考、
二月十三日
啓曰、領兵將帶去小通事、募得贖還之人定送之
意、入啓蒙允矣、已為應募者六七人、令將擇
其中可用者八送、而不可不慰悅其心、未蒙行

前令該曹給料、而資裝及給馬之事、一依譯官
例施行、令後赴瀋使行譯官、亦以此輩充送宜
當、敢啓。答曰、依啓、
二月十七日
日光淨界　奉先道場　靈山寶軸
啓曰、云云事、傳教矣、臣等與大提學李明漢相
議、則渠之所望、似在於求得　御筆、以彰其作
杜奉先之意、故敢將四字三望、別單書入、仰備
睿擇、詩文則令曾經主文之人、及時任大提學撰
出以送何如。
答曰依啓、抄定十人、使之製送、
二月十九日
啓曰、云云事傳教矣、前後主文之人見存者五員、
此外五員、令政院定奪施行何如。答曰、依啓、
傳曰、以備邊司日本所送詩軸頭辭望单、以首望
書給、以備邊司日光山詩文製述人草記、
傳曰、大提學先製、使諸宰次韻、
同日
啓曰、清譯可合者、就贖還人中八名、自本司抄擇、
令此領兵將之行、入送之意敢啓。答曰、知道、
御營廳　啓曰、令此二運赴瀋　御營軍、全羅道一
百三十名、本月二十日達點、定日、而既已齊到、
依前例慕華舘兵曹眼同點考之意敢　啓、答
曰、知道、

二月十九日

啓曰、前別坐李如瀅呈狀于本司曰、生長嶺南、從
事儒家、才智雖下、而心竊效忠、往在丁丑、 國
用蕩竭、御史募粟之時、以私穀二百五十石、
仰補賑恤之用、仍叨別坐之職、感激 天恩、無
路報效、目今調兵運餉、策應甚緊、故以健馬三
匹來納云、當此交替軍臨發之際、一馬有關、而
此人所納多至三匹、其爲國之誠、極爲可嘉、此
馬則捧用於將官之騎、而李如瀅令該曹各別
施賞、以爲激勸之地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二月二十日

啓曰、卽接監試二所落幅輸送文書、則監試官、著
署飛草、行關於本月、事體極爲埋沒、請推考
答曰、允、

二月二十一日

右承旨
啓曰、邊報遲速、在於撥路、而近來東萊及北道、尤
干事情、稽滯可慮、申飭之事、累次分付備局矣、
卽見東萊狀啓、則成貼第七日入來、北道亦過
十二日之始爲來傳、以撥路式言之、一時四十
里、無異馬撥、似難准責、以晝夜兼程計之、稽緩
太甚、極爲駭愕、請令備局、三道稽傳處、摘發重
治、使之頻傳、毋失事機何如、 傳曰、允、

啓曰、傳敎矣、南來狀 啓遲滯之事、本司曾已申
飭矣、北道狀 啓、十二日入來之事、亦爲可駭、
咸鏡江原慶尙忠淸京畿監司、竝推考、稽滯處、
使之摘發治罪後啓 聞之意、行移何如、 答
曰、依啓、

二月二十一日

啓曰云云、事傳敎矣、彼人所望、唯在於 宸翰、
交隣之道、亦唯在於誠信、代書之事、臣等未及
思量矣、今承 聖敎、反覆思之、閭閻間尋常筆
跡、不足以代書、自前我 國書迹、亦頗傳入於
彼中、若覺知代筆、則殊非誠信之道、今宜自內特
命王子中善書人書送、而使外人不得與知、似合
機宜、伏惟 上裁、

答曰

二月二十三日

啓曰、伏見慶尙監司及接慰官前後狀 啓、則平
差之終始所望、無過於 御筆、 御筆准許之
意、去十八日已爲行會、今明間想必到彼言及
矣、第念彼中所願、欲得日光山風景、及作堂誠
孝褒美之語、而日光淨界四字、且宜於風景、而
初無稱道誠孝之意、如以彰孝道場四字、加書
給送、則其於褒美之辭、兩盡無餘、業已書給、則
字數多少、似無輕重、群意如此、敢此申 稟、答
曰、依啓、

二月二十三日

啓曰、錦州軍前納米贖罪事、曾已 啓下、行會京外矣、今者十二人、先爲呈狀于本司、願隨領兵將之行、入往納米云、各其名下罪目置錄、分秩書入、伏候 睿裁、 答曰、知道、其中付標之人、許贖可也、

二月二十三日

啓曰、領兵將金大乾軍需銀四千兩、以義州所在柳琳還納銀子授去事、已爲 啓下矣、灣上銀子、除送於農作處、餘存之數、似爲不敷、一二千兩、令該曹給送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二十三日

引見時領相所啓、日本信使差送事、業已定奪、而當此凶年、未可及夏間辦送、今年十月間定送、開春回來何如、
上曰、此事甚爲便當矣、領相曰、信使須爲擇定、如何、
上曰、極擇差出、領相所啓、此道差胡、甚爲作弊云、
上曰、非徒差胡也、商胡亦爲作弊云、差胡則雖不可言、而商胡則通于瀋陽、以爲變通似可矣、領左相曰、 聖教允當、以咨文入送耶、 上曰、咨文可也、 上曰、今番送日本之詩、以爲簡略、令大提學、多製句數、或十韻或二十韻、以送爲可、領相所啓詩軸模樣、何以爲之、 上曰、其模樣短截、如僧人詩軸、而模樣亦使齊一可也、吏曹判書所啓、寫詩之際、若出於一人之手、則字体皆同、似爲不當、各寫何如、 上曰、善寫人則自寫之、不能寫則使善寫人代寫可也、又所啓、平差言內、切欲速傳詩軸云、未知付送於何人耶、
上曰、因今番平差付送可也、領相所啓、錦州衛繼糧事急、而罪人中有願納粟得釋者、而前常赦所不原者、勿施之教、故此更 稟、 上曰、兩大臣意皆同耶、左相曰、叅商元罪、雖律重而所犯輕、則似當容恕、領相曰、前已叅商論罪、外間雖有云云之說、此則不信也、至於充軍定配等罪、欲以別單書啓付標、以候 上裁、上曰、依爲之、左相所啓、瀋陽質子等無許農作、蓋慮其所費甚多、而所得至少、故寧欲貿食云、
上曰、質子等、無統領之人、且其留滯遲速、未可預料、故如是也、使館所、一同作農分給爲可、

同日

引見時左副承旨南銑所啓、咸鏡南道十三官十九鎭堡、時存火藥元數不敷、每年習操之用、猶患難繼、至於監兵使以下列邑各堡、出入時隨處例放三柄、此外又有種種浮費、年終會減之數、亦甚不貲、此舉如不得已、則各其官自備其藥、勿爲會減、各道一體施行事、無發落、
傳曰、言于該司、

同日

啓曰、 傳曰、東宮內官入往時、日本事情移咨似

當事　傳教矣、日本事情、一一馳報之意、自前
清國之所言、而今此平差出來之事、清國亦必
不久聞知、南來狀　啓中問答事情、不可不報
知于衙門矣、依
上教具咨、前頭內官入往時、付送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二月二十五日
啓曰、瀋陽入送倭情咨、臣等反覆商議、倭差所言
及我國所答、從實爲之、固無不可、而彼若疑我
因此而恐動、反有情外執言之事、則亦甚可慮、
欲只陳請信使乞詩文等款、而全沒恐嚇一端、
則非但事不誠實、亦非邊情委報之意、不成咨
報規樣、且不無日後疑詰之慮、此係大段機關、
誠爲難處、不得已就元狀　啓中、去其太露條
款、如是撰定以入、伏候　睿裁、答曰、所撰咨、
文言語支煩、二船三書及自我回答之辭不必
盡爲舉論也、其中王子入質一款、亦難從實言
及、删去似當、
二月二十五日
啓曰、領兵將金大乾、帶去針醫李孝國、元非兩醫
司名錄之人、而今將遠行、依他例付料宜當、敢
啓、答曰、依啓、
二月二十五日
啓曰、日光淨界彰孝道場八字書給事、蒙　允矣、

書諸紙上、似爲埋沒、令該曹、或綾或紗、太染洒
金兩幅、精備以入、宜當、諸臣所製則書於金牒、
無妨、亦令該曹覓給、俾無參差之患、何如、且李
長生、勢將從速還去、此詩文繕完、追後下送之
意、敢　啓、答曰、知道、
二月二十六日
傳曰、日光山詩軸頭辭八字、初以爲一帖書之、昨見
備局啓辭、何以二帖書之乎、問　啓事　傳教
矣、內簡書給之事、自外未能料度、字體稍大
則一幅恐或不足、且以預備加入無妨、故以二
幅磨鍊之意、敢　啓、答曰、知道、
二月二十七日
武郎廳金壽海外任代、武臣兼宣傳官朴希閔　啓
下、
二月二十七日
承文院　啓曰、日光山詩軸七言律、完城府院君
崔鳴吉、以其韻加製二篇、此是傳示外國之作、
御筆降頒、事體亦重、不可疎畧、欲并書三篇以送
日本院、入啓云、係是大臣所製、敢此仰　稟、
答曰、依啓、
二月二十八日
傳曰、倭人詩軸高八寸五分、書頭一寸半、書下一
寸、依此樣書之、俾無長短參差之患事、言于各
人、

二月二十八日

傳曰、去夜密匣　傳敎事、何至今不爲回　啓耶、

啓曰、傳敎矣、此事非如尋常回　啓之比、必須更加商確增減換定、然後、方可入　啓、故未及回　啓、而今承　下問、極爲惶恐敢　啓、

答曰、知道、

壬午三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瑬
益寧府院君　洪瑞鳳
領　議　政　李聖求
完城府院君　崔鳴吉
右　議　政　申景禛
行判中樞府事　沈悅
行判中樞府事　姜碩期

堂上

綾城府院君　具宏
行兵曹判書　金自點
行左參贊　沈器遠
綾　川　君　具仁垕
戶曹判書　李溟
漢城府判君　李時白
工曹判書　尹暉
禮曹判書　李景曾
吏曹判書　李明漢
刑曹參判　朴簹
行護軍　許啓
行護軍　沈演

壬午三月初四日
傳曰、頃者宰臣狀　啓、及內書不緊事、則使撥上
傳之矣、今日義州軍官、亦爲上來、此意不爲分
付乎事、
啓曰、、傳教矣、此事曾因　傳教、去二月初八日
卽爲行移、分付于義州府尹平安監司處矣、敢
啓、　答曰、知道、
三月初五日
啓曰、兩南靑竹四駄、已爲上來、並與生薑一百斤、
明朝入送瀋陽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三月初五日
政院啓曰、舟師設立、非今斯今、受任統制、亦非一
二、制度規模皆有定式、自李舜臣元均等渴力
之後、一依其時法制、用四十餘年、曾無加減之
事、至于丙寅号眄時、大小之制沙格之數、無不
詳問于任事之臣、以爲成制、令不可隨人所見、
各自變通明矣、今者得見統制使柳琳狀　啓、
則本營及各鎭浦戰船沙格、不足之數五千二
百餘名云、極爲驚駭、不究其本、只據狀辭而論
之、前後任事之臣、尸居恍惕之狀、自然現著、而
柳琳亦不得辭其責矣、受任本營、曾已數年、當
其時一不試用、未知其船之制運、而今者到任
未滿十日之間、始知難用之至此乎、各浦戰
船櫓左右幷二十捉、故一捉各四名、沙工舞上

各一名、八十二名式定之、而柳琳則一捉五名
式、次次加數、至於二十名、此則必因任統爲巡
檢使時所加之數、其時只出所加之令、不定所
出之卒、而爲其代者、亦不爲之變通、則加其格
數、知爲制船之尤易、而雖不加數、亦無所損於
戰用、或可想矣、船板厚薄、雖或稍變於前、而前
日体重之時、未聞有加格之數、則今日加數、亦
未可知矣、至於卜物船伺候船沙格、或十名式
五名、又爲定數、當初定式時、非不知此等船亦
當爲戰船之所不可無、而不給沙格者、其意有
在、風和六朔、各給八十二名、則休番在家者、亦
十名、初以附近之人、分防、而有事變則以此休
番者合番抄去之意、而本營副戰船沙格申景
禋、以南海巨濟兩邑下番定給者、亦出於伺候
等船、不定沙格之意也、柳琳、自以爲此軍適若
分防該浦、則似無推移、事勢狼狽云者、蓋事勢
與初有異、故有此云云、而當初則六朔分番之
人、次次相替、至於鎭下附近處、亦有下番之人、
臨時抄發、亦無不及之患、而今則本營及各浦、皆有
土着附近之卒、適皆代防、則各在稍遠之人、似
難召集於臨急之謂也、不計如許等事意、但以
不足張皇辭說、請令　朝廷責辦五千餘名之
軍、自　朝廷分防四百四十四名、則自爲除出
以爲使喚之地、四百四十四名、不爲一時入防、

相替休番則與他沙格無異、臨時抄率有何不
可乎大槩各軍空未保、自　朝廷提起推問用
處之後、窃聞各道規例、則全羅道不變當初事目、
各自名字替番故未保餘存、或為除出分防、或
為徵布補用、或有闕遺不入於逐年使役中、而
慶尚道則當初亦以各名分防、故猶有未保之
空闕、趙希逸為觀察使時、一為徵布、其時聞有
推考之事矣、他營規式、雖不得聞知、前因柳琳、
始聞統營則鎮撫知印吹手羅將等、以其戶首
作為四番立役於本營、受食兩奉足價布、未保
亦為添給、故有三鉄、難於分派之意、此非當初
事目本意、不知何人刱立之手段、而　朝廷則
不知此等事狀、空失未保之用矣、此法若便於
公私、則何不通行於諸道、而獨於慶尚道行之、
不行於全羅道乎、初非　朝廷分付、據此可知
矣、徒念手下使喚之使、不有朝家委任之意、妄
生意見、托以無軍、當此春汛、推諉朝廷之狀、極
為駭愕、而即見備邊司回　啓、則前後曲折、未
能詳悉、有此令兩道監司與統制使商議之意、
故敢此并　啓、
傳曰、言于備局、
三月初六日
啓曰、舟師沙格加減之事、臣等未能諳熟、而具仁
垕屢經統制之任、故相議覆　啓以某樣軍推
移充定使當之意、　啓聞施行為辭者、初非詳
令依狀　啓盡數充給之意也、欲觀道臣商議
啓聞而處置矣、今見政院　啓辭、極為詳悉、柳琳
妄生意見推諉　朝廷之狀、果如政院之　啓、
則實為可駭、推考宜當、粘目內略為措辭、付標
以入、故　啓、答曰、依啓、
三月初六日
啓曰、採蔘軍三十五名、以褁軍以送瀋陽矣、今聞
鄭譯言、啓文中以定配置錄云、瀋中如有疑問
之事、則以三十五名、義州定配、而不可闕遺、故
褁軍未盡買得之前、欲為役使入送之意、答之
為當、此意貳師李景奭處言送何如、答曰、依
啓、
三月初七日
啓曰、錦州軍前納米贖罪事、流配中六人、又為呈
狀于本司、依前別單書入、伏候　睿裁、答曰、並
許贖、
三月初八日
啓曰、伏見平安監司鄭太和辭狀、則病勢似為不
輕、而清國生梨封褁不潔之事、亦非等閑、盧協
既已拿推、則鄭太和、不可晏然、以差員被拿、監
司見罷之意、聞於瀋中、則清國必以為重究、鄭
太和遞差、其代速為差送何如、群意皆然、敢此
仰　稟、答曰、依啓、

三月初九日
吏曹啓曰、平安監司令當差出、依前例令備局議
薦何如、　傳曰、允、　薦沈演、　具鳳瑞、　金世
濂、
同日
啓曰、以本司摠戎使狀　啓粘目、　傳曰、此牙兵
之數幾名耶、問　啓事　傳敎矣、取考守禦摠
戎兩廳成冊、則五邑牙兵射砲火兵將下并一
百二十名、而其成冊頭目、以廣州五邑牙兵成
冊書之、以此觀之、則當初似是專爲廣州而別
抄也、敢　啓、答曰、知道、
三月十三日
啓曰、吏曹判書李明漢戶奴呈狀內、上典質子李
萬相、旣已辭朝、而重得吐血刺痛之症、症勢
苦劇、方留門外、不得發程、極爲悶望、大槩丙子
之亂、以惟約(幼弱)被擄、所傷甚多、雖得生還、心氣虛
損、常多驚悸之症、到今病勢、日益危重、數千里
遠路、得達甚難、且無支持耐過之望、其兄一相、
方在罪籍之中、初不鼓與論於此行、而日勢如
此、不得已欲爲代行、拜辭之後、還請替易、顚倒
狼狽、罔知所爲、自本司入　啓處置云、李一相
方在奪告身中、未職牒前、還付軍職、似爲未安、
而瀋陽入質之事、不可以常例處之者、弟萬相、
病不得作行、不得已依願施行何如、　答曰、依

啓、
三月十六日
啓曰、　御筆與諸宰詩文下送時、不可同盛於一
橫、　御筆則紅色橫、以泥金起畫、而袱則以錦
線及絲緞袱重裹以送、諸宰詩文則都盛於一
橫、而勿爲起畫、以某色段袱裹之似當、故以此
意、已爲分付于該曹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盛書紅橫、自內已爲造作、不必以金起
畫、
三月十九日
啓曰、近因農軍買得之事、自願贖還之人、勿許入
送、渠等頗以爲悶鬱矣、今見宰臣狀　啓、則農
軍前後買得之數、男女並已過百名、且有瀋中
飢荒、人價頗疑之語、此時入往贖得、似爲便易、
自今依前許送宜當、敢　啓、答曰、依啓、
同日
啓曰、以守禦使狀啓粘目、　傳曰、此事問于守禦
使、而回　啓事、問　啓事　傳敎矣、昨日本司
之坐、守禦使沈器遠來參、臣與之商議回
啓矣、且長湍之湍字、正書時以滯字誤書、書寫
治罪而改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三月二十日
武郎廳朴希閔有頃代、前宣傳官權信道　啓下、
三月二十二日

戶曹啓曰、以備局　啓辭、錦州消息入來、令該曹
准備禮物、別遣內官、承候致賀之節事　啓下
矣、曾前內官以問安等事入去、只有禮單而無
方物賫去之時、令若以陳賀進去則似當以方
物准備、而方物則例於　御前・中宮・皇太子並
爲磨鍊、非如禮單之單殿封進、未知何以定之、
且陳賀使亦無入去之時、若以方物磨鍊、則前
無謄錄、當以謝恩陳奏兩行方物、依倣而磨鍊、
事涉新規、令　廟堂參酌講定何如、　答曰、依
啓、內官賫去當否、亦令議處、
啓曰、　傳教矣、臣等竊料錦州得失、似不至遣使
致賀、故欲見內官矣、令見該曹　啓辭、則各項
方物、有難參酌、不如依例擧行之爲便、令該曹
差出使臣、剋期入送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二十三日

司僕寺啓曰、以瀋陽宰臣狀啓、備邊司回　啓內、
司僕養馬人買得事、令本寺依狀　啓擧行何
如、啓依允事　判付矣、所謂臣達、爲役最緊、而
自前本寺無責立之人、每朔雇立、已成謬例、勢
甚難繼、故頃年臣等相議、欲備價送瀋、贖還我
人、仍爲本寺典僕、永爲使喚、於公於私、實爲兩
便、茲令該郎販貿若干輕貨、而屬緣事勢難便、
此計終不得行、所備之物、續續用下於馬價矣、
令者宰臣狀　啓、要買十餘人、以爲牽馬臣達
之役、而至以飢荒太甚、人價頗輕爲辭、果於此
時多買人口、則臣等前日所欲爲者、或可因此
得成、而館中臣達之役、終歸着實、豈特狀　啓
中所謂十餘人而止哉、勿論多寡、隨便善買宜
當、姑以一千兩銀、趁速備送、而另擇本寺勤實
下人、給馬賫去、使之一一探納於侍講院何如、
傳曰、依啓、下人入送有弊、順付以送可也、

三月二十三日

啓曰、晉州居前主簿河自潢呈狀于本司曰、生長
邊陲、蒙　國家休養之恩、曾於亂後應募之衆、
只三百名、而遞叨職名、感激恩榮、無路報效、目
見今日策應之中、馬用尤緊、敢將健馬二匹來
納云、令該曹依例捧用、施賞宜當、敢　啓、答曰、
依啓、

三月二十四日

戶曹
啓曰、以備局　啓辭、陳賀使方物、當爲磨鍊矣、本
曹謄錄、無陳賀使入去之規、只有領中樞府事
沈悅、己卯夏以謝恩使入去、而渡江之後、称以
進賀使云、令禮官相考、進賀方物講定何如、
傳曰、依啓、

三月二十四日

備忘記、錦州失守之事、令譯官言于差倭似當、此
意言于備局事

傳敎矣、淸漢事情彼旣欲得實而歸、令譯官言送、
允合機宜、敢 啓、答曰、依啓、

三月二十七日

啓曰、領兵將金大乾帶率軍兵中以僧代送者、落
後之後、無治罪之擧、則後弊難防、令此代送僧
人及當身並爲義州界防、調用於運餉驅馬軍、
而朔數則倍定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三月二十七日

啓曰、以高天一覆 啓公事、 傳曰、高天一事、回
啓似誤事 傳敎矣、 啓辭起草之際、徵銀二
字落漏、故付標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三月　日

啓曰、 傳曰以備邊司義州府尹狀 啓粘目、
傳曰、抄出還送之軍、回 啓中落漏矣、事 傳敎
矣、納馬在外、其他落後之軍、所當一体施行、故
付標以入、敢 啓、 答曰、知道、

三月二十九日

武郞廳申漢有頉代、宣傳官柳時成 啓下、

三月二十八日

守禦廳啓曰、南漢山城所屬各處屯田中不緊處
以備局公事、旣已革罷、而因 傳敎永平·砥平兩
邑加磨鍊、仍存事、覆 啓允下矣、第念沃溝革
罷、而又無海邑割屬之擧、則南漢每年沉醬之
鹽、不下六七十石、又軍器修補監官弓箭匠
及城中寺刹等處、例有上下之規、通共計之、則
鹽數亦多、而全無出處、將官監官匠人輩、則亦
有魚鮮分給之事、沃溝上來之物、雖甚些略、無
此則尤無以成形、況前頭措據物力、以爲鳥銃
措備之計、炭鐵役粮則已爲料理就緖、待訓鍊
摠廳移屬匠人、斷手撤局、卽將招集始役、而魚
鹽該用、尤爲切緊、大槩沃溝罷屯之後、漁場鹽
井依爲閑地、任民爲業而置之不問則已、耆老
所戶曹兩衙門、各自推還差人收稅、猶夫前日、
則出此入彼、罷與不罷、其弊端則一也、臣之愚
意屯田則盡爲革罷、兩衙門漁箭鹽盆、依前
啓請、限十年或減限五年、仍屬本廳、勿遣監官、
令本官專爲句管收稅上送、則民田被侵之害
募民避役之弊、自祛、而廳用則有助矣、此事如
以爲未妥、則該曹別爲題給魚鹽之擧、似不得
已、令 廟堂參商更爲議處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三月二十九日

啓曰、 傳敎矣、當初屯田革罷時、臣等亦慮山城
所需魚鹽出處之難、欲爲變通而未得善策、乃
以恭安之割屬江都之例、覆 啓矣、今見該廳
啓辭、事甚便當、但耆老所魚箭鹽盆、則乃是 祖
宗朝受賜之物、而近因大臣 啓辭還給云、有
難容易處置、令該曹酌宜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二十九日

啓曰、平安監司沈演、來言于本司曰、目今運粮方爲切急、貢米輸送又出意外、以留養馬當爲輸運、而元數不多、病瘦居半、將無以濟事、極爲切迫、願得京畿各官、分給牛百餘頭、以爲補用之之地云、令該曹量宜給送宜當、且到任之後、欲用車子、而安東、義城等地、民間曲車制作、極其便易、最利於行用、欲以此造作、而曲車之匠獨於安東等官有之、願得一二善手者、依樣造作云、沈演料理用車之便、試之於本道者、誠非偶然、曲車匠二名、令慶尙監司、分付兩邑、四月望前入送交付之意、敢啓、

答曰、依啓、

三月廿七日

啓曰、彥備船加給公貿之事、固爲無據、故臣等前後之 啓、旣以防塞之意停當矣、議者多多以爲徐藤二倭、一時出來、以此爭執、終始呶呶、而藤倭則自前輸忠於我國、頗有周旋之事、今雖許以萬松院例、所給木綿十九同、許其所納銅鐵価計除、則虛費之數、不過十數同木也、以此失其歡心、使之無聊退歸、則日後之事、不無可慮之患、故以兩款事意覆 啓稟裁矣、今若不許則似無更議之事、惟在 上裁、敢啓、

答曰、事甚無理、且有後弊、勿許可也、

壬午四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　瑬
益寧府院君　洪瑞鳳
領　議　政　李聖求
完城府院君　崔鳴吉
左　議　政　申景禛
行判中樞府事　沈　悅
行判中樞府事　姜碩期
堂上
綾城府院君　具　宏
行。兵曹判書　金。自。點。
行。左。叅。贊。　沈。器。遠。
綾　川　君　具仁垕
戶曹判書　李　溟
漢城府判尹　李時白
工曹判書　尹　暉
禮曹判書　李景當
吏曹判書　李明漢
刑曹叅判　朴　簹
行　護　軍　許　啓

四月初一日
平安監司沈演　引見時所　啓、兩西山郡內地守令、專用武弁有弊、勿論文武蔭官、交差並用何如、上曰、令廟堂議處、又所　啓、南草從中甚貴、又須申明切禁私販然後、可以利用矣、　上曰、前日已令申禁、卿意如此、則亦可依前禁令爲之、

啓曰、　傳教矣、兩西守令偏用武弁者、爲有對壘之意也、今日之事勢、異於前日、守令所務、唯在於安輯民人、接待客使而已、勿論文武蔭官、擇人交差、似爲得宜鼓　啓、　答曰、啓辭甚爲歇後、有乖於安不忘危之意也、如此莫保朝夕之時、不可多用文蔭、山郡內地若干人擇送、

四月三日
兵曹　啓曰、令四月初一日、平安監司沈演　引見時所　啓、西路不無人才之可用、而前日設科中止、此則待秋成爲之便當、或甄拔人才、以爲調用之地何如、　上曰、令該曹舉行事　傳教矣、當初非有設科之令、只以武才試取事定奪、至於事目及視矩、　啓下於上年九月、而備邊司　啓辭、平安道試才、旣已推擇日期、而今此多事、舉國遑遑、西路形勢、異於常時、聚會舉子、鄭鄭非便、咸鏡道雖與平安道有間、而試才之舉、亦似非時、並姑停止、更觀前頭事機、　稟

旨擧行宜當、群意如此、敢啓。 傳曰、依啓。北
道仍爲設行無妨事 傳敎、咸鏡道則已爲設
行、而平安道則停止矣。今年凶荒、西路亦甚、又
有運粮於錦州之役、當此之時、不可聚會一道
之人、虛費往來齎粮之弊、待秋成後依前日
備邊司 啓辭、 稟旨設行、而甄拔人才、以爲
調用之地事、令平安監司、從容擇其必可合於
調用之人、 啓聞施行何如、 傳曰、依啓。

四月初三日

啓
曰、陳賀使近當發行、而頃年則以進賀使爲名、
前後不可異同、令該曹以進字改付標何如、答
曰、允。

四月初三日

啓
曰、以戶曹出米貿木事、與漢城府郞廳、同叅設
局、五部居民、勿論大小戶、抄出低價貿米、則爭
趨如市、民之蒙惠多矣、第貧殘下戶、難辦木端、
未樂和賣者亦多、非但渠輩之咨嗟悲歎、 朝
家救活之政、所當先及於尤甚窮乏、而此輩獨
不霑惠澤、誠爲可矜、令該曹抄出無價物、未得
換米者、別件成冊、米太若干斗、以還上量宜題
給、待秋成收捧、以救目前之急、使之均蒙惠澤
宜當、依此擧行何如、 答曰、還上分給之規、似
難創開、其勢不可不給、則依頃年例白給可也。

四月初六日

啓
曰、出身朴有成趙春武李順香李吾莊李成立
朴永立、忠壯衛田義鵬、抄軍李得男、書吏許倫、
私奴李男李元一金愛云趙承善禾山於叱孫
等、或父祖母或妻子、全家被擄、各爲呈狀、願爲
贖還、依前例許送何如、 答曰、詳察許送、勿爲
見欺於牟利之徒。

四月初七日

政院
啓曰、初一日 引對時、平安監司沈演所
啓、安州判官異於黃州等官、凡百一邑出役之
物、兵使皆爲照管、只幹支供一事而已、不預役
事云、而只陳其弊、不爲顯請變通之言、故不出
擧行條件矣、今聞沈演、以爲自 上依他爲之
之命云、臣幾謬不察、惶恐敢
稟。 答曰、知道。沈演之言是矣。

四月初九日

啓
曰、本司堂上、近有病故、來仕者不多、有司堂上
沈演、亦爲外任、春城君南以雄同知鄭太和堂
上差下、鄭太和則仍察有司之任、且行護軍韓
亨吉、以副賓客近當入往、在京時有分付議定之
事、本司堂上、亦爲差下宜當、金大乾則已爲西
下、減下之意敢啓。 答曰、依啓。

戶曹
啓
曰、以備邊司 啓辭、平安監司沈演所言、願得
京畿各官分給牛百餘頭、以爲運粮補用之地、

令該曹量宜題給事　啓下矣、丁丑年畿甸各
邑所分農牛、丁戊兩年以牛疫致斃、幾至三分
之二、以其餘存者、上年擇其雄牛稍健可合運
車者二百二頭、平安道入送、餘在雌雄並四百
十三頭、而牽來點閱、則禾老體少、令春饑饉、人
且草食、牛畜之不得養飼、勢所然也、擧皆瘦瘠、
決無致達之理、僅擇六十頭、定差使員押領入
送、定數內未准四十頭、則姑待草長、稍有生氣
然後、入送未晩、第此農牛之所分、兩西計之亦
一千許頭云、兩西牛疫、雖曰甚於京畿而然、必不
至於盡斃、且畿甸則着檢摘奸、數年孳息、所產
將至四百頭、過一二年則皆當爲壯牛、何獨於
兩西之餘存者、無孳息乎、沈演去時以此意言
之、深以爲然、若得查出所在之數、不須京畿之
添入而可補於粮運之用、孳息亦宜成冊而置
簿、令以備邊司當初所分成冊、謄書下送、使之
憑考施行宜當、以此意兩西監司處、行移何如、
傳曰依啓、

四月十一日

啓曰、伏見東萊府使鄭致和接慰官李恭運等狀
啓、差倭恐嚇之言、無所不至、至於清國歲幣之說、
必出於譯官商賈輩陰泄之致、極爲痛駭、旣已
防塞之事、固不可因渠恐嚇有所撓改、而覩其
情狀、必是島主之大慾、其國執政之輩、亦不無
預知之事、令此兩差落莫而歸、則島主執政等、
亦不無不平之意、以十數同木綿、失歡於隣國、
殊非得計、而萬有一因此受其侮辱、則非細事、
百爾思之、不如許之之爲便、第其所言恐嚇之
事、不可不攻破、使之懾服、其所謂薩摩對馬食
邑之多寡、非我所知、主和所得之不同、亦由於
琉球我國寶貨之有無、不宜以此有所計較、歲
遣船古今之各異、乃是日本作拏自取減削之
之故、其咎不在於我、況日本大君盡其誠孝於
奉先、豈有違背其祖父時約条之理乎、清國歲
幣之物、不過土產魚果紬布而已、清國亦以駿
馬銀子黑貂皮償之、非若日本許多諸船接濟
之比也、令東萊府使及接慰官等、別設茶禮、從
容講話、先以上項事意、據理峻斥後、殊爲開諭
曰、爾等所言、極其無理、決不可准許、而朝廷軫
念島主之竭誠、兩國經費極廣、又欲誇張於大
君之意、特許以萬松院送使之例、勿復爲無理
不恭之言、以傷事體云云、則揆之事機、實爲得
宜、非但本司羣議如此、外間情物皆然、敢此申
稟、答曰、以我不縮之拙語、愧彼無厭之驕心、似
乎難矣、見侮之後畏懼強許亦甚不可、如難峻
斥、則以旣定之規、決難更改、汝等若以數火爲
嫌、則彥三圖書、亦爲賞去之意、令譯官言之、俾
知我國嘔畀之事、似或可也、渠輩不顧廉恥、佯

若不知而還爲持去、其曲在彼、此似愈於畏㥘
加數、以啓後弊也、
四月十三日
啓曰、伏見本司回　啓之批、睿　筭已定、　聖慮
所及、至矣盡矣、臣等固不敢容喙、而　廟謨廷
議、不妨爛熟、待夷之道、亦不可以一槩論也、今
雖不許其請、必無興兵絶和之釁、故當初旣已
防塞矣、繼而採聽群議、商度倭情、則有講之悔
不講之悔耳、彼乃遂頹而歸、邊疆無事、則人必
以爲不許亦可、何至損我財力、此乃講之悔也、
終始防塞、落莫而歸、至有難處之端、則人必以
爲不從其請、生事　國家、此乃不講之悔也、不
講之悔、豈不除於講之悔乎、倭夷情狀、狡黠而
好勇、狡黠則多謀、好勇則求勝、以求勝之心、逞
其多謀、乘我困罷、何所不至、往復爭詰、轉輾不
已、人心洶擾、不得已後始乃許之、則其損於國
體、爲如何哉、其無厭噬臍之事、不足責之於彼
夷、而渠若反以我愛惜十數同木綿而不許云、
則爲辱亦多、至於後弊、則難保其必無、而以往
事觀之、彼若不顧事理、則彥三彥滿圖書、必欲
兩得、流芳院等物、必不減去、今雖得此、其利不
至大段、而必欲得之者、平義之言似矣、今宜開
諭於兩差曰、爾等前後呶呶之言、不滿一哂、故
朝廷不許、今見平義所言、和平遜順、實合情理、
故特爲準許、以慰島主之心云、爾則在我操縱
抑揚之道、可謂得矣、臣等待罪籌邊謀國之地
不避畏㥘煩瀆之嫌、敢申前請、不勝惶恐、伏惟
裁察、
傳曰、彼以朝三暮四之術、欺侮我國、有同嬰兒、與其
加數而取笑、莫若並給而施惠也、如是處之、未
知如何事、
傳敎矣、　聖慮所及、極爲允當、今若並給則彼必
大喜過望、感幸無比、且以利害言之、兩船並給
雖有目前疊給之費、彥三死後只有彥滿一船
依然舊例、如許優待、則加給之數、永爲恒式、以
此較彼、得失將無同耳、今宜開諭兩差曰、爾等
前後說話、荒雜無倫、未滿一笑、故聽若不聞矣
今見平義所言、辭旨極順、事理切當、故朝廷特
爲軫念、欲以慰島主之心、而各船接待之規、自
有流來約條、今不可輕改、故彥三彥滿圖書並
令許給、限島主在世時行用、如此厚意、爾等
知悉云云、面答書契、亦以此意撰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只此是特恩、後勿爲例之意、下令
言及似可矣、
四月十四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會寧判官趙衡入送瀋中、買賣
清人作拏者査下事、　傳曰、此人剛明之人、那
事　傳敎矣、趙衡爲人、未能詳知、而前會寧府

使元翮近當遞任上來，趙衡上來後，與元翮相議，趙衡如不合入送，則元翮送之宜當。且城津僉使金命吉，自初接待淸差，詳知首末，而査辨之際，只憑彼處譯舌，則在我之道，甚爲虛疎。金命吉亦令上來，並爲入送何如。答曰，依啓。

四月十五日

啓曰，江華府有穀物及軍務議處之事，留守許徽使之上來，聽分付宜當。敢啓。傳曰，依啓。

四月十六日

武郎廳李璞外任，柳時成有頃代，前郡守尹起望，都摠經歷趙槫，啓下。

四月十七日

啓曰，柳廷益軍兵以山城扈從人，不爲抄送，渠等非御營軍，而混同入送之意，躋訴於諸王，致有交替之擧，極爲痛駭。待柳廷益出來後，査覈處置之意，曾已入啓蒙允矣。今已出來，急遣宣傳官，問于柳廷益，査出首唱者，卽軍中梟示，其餘同黨人，並爲捉囚，以憑處置宜當。敢啓。答曰，依啓。

四月十七日

啓曰，黃海道募馬帖文，嘉善通政叅下帖及贖職帖合一百十張，以本道無應貿之人，故還爲上送矣。依前例燒火之意敢啓。答曰，知道。

同日

啓曰，鎭川居忠義衛李佾呈狀于本司曰，曾於還都之初，適有餘穀，正祖二百石，願納己卯春，又納八十石。今當國用蕩竭之際，又以忠州地所在正租一百二十石，願納云。此人曾前所納已多，而當此賑救之時，又爲願納，誠爲可嘉。令該曹收捧，而考例論賞，以爲激勸之地何如。傳曰，允。

四月十八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贖還人事，答曰，詳察許送，勿爲見欺於牟利之徒事，傳敎矣。呈狀各人所居京外官司，其族屬被擄與否，方爲査問，得其眞的然後，乃可許送矣。近來願贖之人，連續呈狀，亦當一一査問，而仍竊伏念族屬願贖之人，情理切迫，當此人価稍歇之際，不可防塞，牟利之徒，或有與他族屬被擄之徒，私相換名，請往者，則亦不無見欺之弊。今後本司公文，持往渡江時，令義州府尹，一一置簿，還渡之日，査其贖得人口與否，設或未贖其族屬，而贖得他人，則容有可恕，若不贖人口，只爲貿販而來，則捉囚縲緤，論以欺罔之罪，以懲牟利人憑藉作奸之習，似爲宜當。敢啓。答曰，依啓。

四月二十日

啓曰，云云事，傳敎矣。扶助米三千石，果爲適中，而彼既以四千爲言，且因减軍之擧，頗有德色

於我、故從優磨鍊、欲副其意矣、　上教如此、令
宰臣姑以三千石言之、觀氣色如以爲不足、則
加以千石、亦爲未晩、四字以三字付標以入、敢
啓、答曰、知道、時無用處、故減數領去、豈有爲此運
米而特減哉、

四月二十六日

啓曰、宗親府都提調移文本司曰、侍講院牒呈內、
丙子被擄蓮昌都正女子、以諺書呈訴館所、我
家貧寒、不能贖出、而贖價多至百五十兩之銀、
無路覓得、願爲啓達云、係是宗室女子之事、故
入達後呈書粘付、報于本府矣、故蓮昌都正、中
宗大王六代孫也、其女子被擄明實、館中呈書、
情甚矜惻、本家貧窮、未得贖還、以至今日、厥價
如是之多、尤爲可念、在前宗室子女、　朝廷有
給價贖來之例、向本司商量處置云、既是宗室
女而宗親府移文如此、此人贖價、似當參商題
給、令該曹稟處何如、　答曰、依啓、

同日

啓曰、京居忠義衛南義龍等十八人呈狀本司、各
願贖其子女于瀋陽云、依前查問其被擄眞的
然後入送何如、　答曰、依啓、

壬午五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瑬
益寧府院君　洪瑞鳳
領議政　李聖求
完城府院君　崔鳴吉
左議政　申景禛
行中樞府事　沈悅
行中樞府事　姜碩期

堂上

綾城府院君　具宏
行兵曹判書　金自點
行左參贊　沈器遠
綾川君　具仁垕
戶曹判書　李溟
漢城府判尹　李時白
工曹判書　尹暉
禮曹判書　李景曾
春城君　南以雄
吏曹判書　李明漢
刑曹參判　朴簪
同知中樞府事　韓亨吉
行大護軍　許啓

五月　日

啓曰、京中居前郡守金嶭等一百三十三人聯名呈書于本司曰、今年饑饉前古所無、許多人民擧將塡壑、而國家軫念、内而賑濟、外而移粟、人民之至今延命者、皆是　天恩、孰不感激、第在京士夫、獨未免向隅之泣、蓋身在都下、異於鄕人之有田結、則移轉之米、既不得受、名爲衣冠、又不能自比於小民、持瓢受粥、犬命近止、百計無策、敢瀆於廟堂之下、願得京倉米各三石、依饑甸例給糴、俾免翳桒之餓云、觀其情勢悶蹙已甚、苟非不得已、則衣冠之人、豈有奔走疾聲若是其急也、拯濟之道、不容少緩、令該曹就京倉米各一石懸錄題給、待秋除耗收捧宜當、此外坊民之飢餓急迫、聲訴願受者、亦不可不救、並令該曹隨力量給何如　答曰、前例有無令該曹考啓、

戶曹

啓曰、以備邊司啓辭因前郡守金嶭呈狀、令該曹取京倉米各一石、懸錄題給、待秋成除耗收捧、此外坊民飢餓呼訴願受者、亦令該曹隨力題給事、答曰、前例有無、令該曹考啓事

傳敎矣、衣冠之人、不避奔走、大聲疾聲、若是其極、其翳桒之患、固爲惻然、第念今歲凶荒、八路同然、而都城尤甚、無罄懸前後賑恤之策、靡極不講設廳糊饘之外、計戶許貿、又爲白給、則國家荒政、可謂至矣盡矣、至於京倉米懸錄題給、有若郡邑出糴者然、未聞本曹舊規、文書亦無所據之意、敢　啓、

五月初四日

啓曰、前後咨文賫去官、當爲差出、而貳師李景奭軍官高信男、明明日入往瀋陽云、此人處順付無妨、敢　啓、　答曰、依啓、

五月初六日

左承旨韓興一

啓曰、連歲飢荒、到今尤甚、京外遑遑、有不忍見、外則各官守令救濟之策、靡不用極、京則設廳賑救、方有白給之患、而至於士大夫之貧窮者、雖有奴婢田畓、富者亦云急矣、無處貿換、不得已有自鄕入京者、蓋其意不過百般圖生之擧、而賑恤之事、不及於其類、奴婢則或入於賑恤之中、所謂士大夫父母妻子、麥秋之前無以爲計、呈訴於備局、衣冠之人、不顧廉恥、如是奔走、其情蹙矣、今日金嶭云者、不知何許人、以臣所聞見言之、忠州居金嶭、蔭仕有名人、曾任豐德、罷官纔有月矣、所當即歸鄕曲、而家內人口甚多、欲爲分路討食、仍留京裡、飢困悶迫情事、臣曾已聞知矣、即見因戶曹草記、有下處孼之　教、聖意所在、雖未可知、若是處孼則百餘前銜、必

不聽人令於其人之下矣、　殿下深居九重、不
知士大夫近來形勢、有此賤惡之教、蓋外居士
夫、雖是卿宰、或親爲單子、或戶奴呈狀、擧皆滔
滔、以成規例、獨於京城、無處告訴、欲呈該曹、則
該曹不欲自擅、故有此規外之擧、以爲萬一希
冀、特恩之地、而反下未安之教、大聖人包荒之
量、固不當如是也、非但此也、頃日計戶貿木之
數、僅千餘石而止、不過八口之家、數日之食、給
米搜木、待秋長利、旣貸還收、不失其本、其名雖
異、其實則一、縱無規例、何害於賑救之義乎、似
聞倉儲有裕云、該曹則惜費、固其職分、其計各
別支放之外、若有餘利、救其涸轍、在所不已、或
貸或貿、事更命大臣及諸宰、商確處置、以救目
前之急如何、臣待罪該房、不勝區區、敢此陳
啓、　傳曰、畜積人才、皆不如古、遵守舊規、未爲
不可、
五月初六日
武郎廳尹起謹、有頃代、前宣傳官柳汝樓、
咸鏡監司薦、李時白、　元斗杓、　金世濂、
五月初十日
啓曰、當此多事之時、度支之長、不可暫曠、故戶曹
判書李曔、三度加由之後、自本司催促出仕矣、
今聞其眼疾方苦、數日之內、勢難行公云、病勢
未差之前、雖未能赴衙、而凡干方物料理措備

等事、委於他僚、在家區畫、俾無未盡之患宜當
此意分付何如、　答曰、依啓、
五月初十日
啓曰、以本司宰臣狀　啓粘目、　傳曰、講院官員、
亦是獨往之人、何以只論宣傳官翊衛司耶、事
傳教矣、質子及陪從諸官衣資入送人馬數、自秋
等將欲更爲酌定、而其日姑就狀　啓中現付
者回　啓、故只擧翊衛宣傳等官矣、伏承　聖
教、更爲參商、則講院之臣、亦無妻孥帶往之事、
而陪從宮官、與他有別、就一年八䭾中、減二䭾
以送、宰臣則負役稍加事體亦重、依前施行、似
爲宜當、改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五月十三日
傳曰、大臣及備局堂上引見、
引見時、賓客韓寅吉所　啓、小臣今當發行、而弟
崔惠吉、必期未滿、而且今勑書之來、大君之行、
想必一路人馬不足、各站廬舍、有不容處者、臣
之一行、雖可一時俱發、而但念大君發行之後、
始爲出去、則當爲過限、何以爲之、惶恐敢達、
上曰、事勢如此、雖過限後出去可也、左相所　啓、
罪人南瀷先、固爲依軍律處罪、而自　上有減
死之命、臣意似不容貸、而或以爲將士憤惋之
心、至今未解、瀷先以交替軍出來、閒仍爲拘囚、
以慰將士之心、未知何以爲之、　上曰、用律則

過而仍因則可也、延陽君李時白所　啓宋尚
立金先男等梟示事、臣以爲拿致京中、以王其
罪以爲八路明顯之戮何如、
上問左相曰、此意何如、左相曰、臣竊聞其人、實涉
曖昧云云、　上曰、拿推定罪、

同日

啓曰、南瀧先、謀免赴西、百般生計、悉國之言無所
不至、縱軍擄害、觸事作梗、終始罪狀、皆犯罪律
主將軍令若行所當陣上處斷、而　啓請　朝
廷處置之後、群議皆以梟示爲當、臣等之意、金
大乾、既已渡灣、非如臨陣之比、欲爲朝問依律
故以拿來爲請矣、禁府以結案入　啓、而特下
減死之　命、此雖出於大聖人好生之至意、而
三尺之法、不可小屈、令者金大乾、已爲處決、更
無憑閱之事、請依禁府前日覆　啓施行、
答曰、依　引見時定奪施行、

五月十三日

啓曰、進賀使咨表文書以須勅後日子塡書事已
爲　啓下矣、初則只以松錦攻陷爲辭、今以四
城攻陷及勅書頒降之意、添入似當、令承文院
依此改撰何如、
答曰、依啓、

五月十五日

啓曰、曾因貳師李景奭狀　啓、龍將所求粘米清
蜜等、令平安道覓送事、覆　啓行會矣、即聞李
馨長之言、則此是龍將蜜蜜所求、不可泛然入
送、以致有煩云、姑令留置灣上、待李景奭回去
時、付送宜當、且龍將要得正鐵五六十斤、鄭譯
頗得山獺皮六十令、亦皆密求之事、而曾言于
二師、已爲入達云、李景奭近日入來、則可以詳
知、而正鐵七十斤、令海西預爲鍊正、山獺皮、則
令該曹亦爲措備以待何如、
答曰、依啓、

五月　日

武郎廳沈景尹有頉代、前縣監崔濯　啓下

五月十七日

啓曰、李景奭賫來勅書回答之辭、臣等反覆相議
勅書措語似若以眞實之言、示其親信之意、我
之所答、不可泛然推諉、專無歸宿之語、就元勅
中文字、先稱皇上用兵、前古所無、席捲關內、勢
如破竹、諸王等所言非不善矣、而皇上寬仁、欲
施好生之德、自古帝王、不戰屈人、莫非皇天之
眷佑、養民休士、實出於　聖上萬全之勝筭、至
矣盡矣、無以議爲、和戰重事、固非藩臣所敢斷
定、而既承丁寧之問、敢陳所懷云云、令大提學
以此意推演撰出何如、　答曰、依啓、

五月十七日

貳師李景奭

引見時景奭所啓瀋中回答文書大君行次時入
送何如 上曰卿還入時持去可也 上曰彼
之所問和親之事何以答之鄭譯別無所言乎
景奭曰鄭譯謂誠爲稱美而不必爲結末之語云
臣到義州見演則皇帝欲和之意稱美之爲可
云矣 上曰不可徒爲稱美而無結末矣景奭
曰 聖教乞當李景奭所 啓館中繼糧極爲
可慮 上曰官員裁減如何令 廟堂議處
同日
啓曰 傳教矣臣等更爲參商則令此勅書特送
重臣其意實非尋常回答之奏若付送於大君
之行則事體尤重大君發程前雖未及撰定而
追付於中路以送亦爲宜當敢 啓答曰依啓
五月十七日
啓曰進賀改撰文書到灣上當搜入於表筒封裹
之際不無錯誤之患且於到瀋之後亦或有書
寫之事槐院事知書員一人大官之行一時入
送似當大君之行異於他使故敢 啓答曰往
来有弊勿爲入送
同日
啓曰今日 引見時李景奭所 啓館中繼糧極
爲可慮 上曰官員裁減如何令 廟堂議處
事 傳教矣前頭繼糧之道誠爲極難陪從員
役似當裁減而在使[illegible]欲未能遙度可減之數

移文宰臣使之商量定奪回報後處置何如
答曰依啓
五月十九日
啓曰前領兵將柳廷益在錦州時三月二十日成
貼牒報于本司曰前司果鄭繼生勵節校尉孫
翼海等自備火藥各一百斤納于軍前云當其
輸運極難之際私備自納誠爲可嘉曾因鄭漢
驥狀 啓哨官徐應吉火藥五十斤備納軍前
之事本司回 啓令該曹稟 旨論賞云此人
亦令該曹考例 稟處何如 答曰依啓
五月二十日
啓曰臣等聞李景奭之言則瀋中以爲勅書回報
事意先令李馨長來報云李馨長數三日內還
爲入送而前日龍鄭所求米鐵清蜜皮物等闕
于李景奭則果爲切求而亦欲速得云令此馨
長入去時付送何如 答曰依啓
五月二十三日
啓曰北青居內奴李好男呈狀于本司曰女息香
一以侍女方在瀋中願得入往相見云觀其粘
呈文書則乃講院公事令平安道許送事也而
無本司公文不得入往故如是來訴云更察咸
鏡監司前料公事則此人的是侍女香一之父
也使之入往相見無妨敢 啓答曰依啓
五月二十三日

傳曰、大臣及備局堂上引見、
引見時領相所　啓、江華留守許徽鳥銃火藥船隻米穀措備甚多、極爲可嘉、而監官具天悌盡心措備、多有功勞云、請具天悌相當職除授、且許徽瓜滿在於七八月間、請限今年仍任、俾其年捧散在之穀、然後遞之何如、　上曰、啓辭甚當、依爲之

壬午六月　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瑬
益寧府院君　洪瑞鳳
領中樞府事　崔鳴吉
領議政　李聖求
左議政　申景禛
行判中樞府事　沈悅
行判中樞府事　姜碩期
堂上
綾城府院君　具○宏
行兵曹判書　金○自○點
行左○參贊○　沈○器○遠○
春城君　南以雄
綾川君　具仁垕
戶曹判書　李溟
漢城府判尹　李時白
工曹判書　尹暉
禮曹判書　李景曾
吏曹判書　李明漢
刑曹參判　朴簹
同知中樞府事　許啓

六月初一日

啓曰、新昌御營軍私奴從生、呈狀于本司曰、上年隨領兵將柳廷益入往錦州、艱備小米五十石、以補軍餉、而今聞名在照例論賞之中、自念身爲私奴、無他蒙賞之事、但上典前宣傳官李克忠、年少有武才而虚老鄕曲、殊爲可惜、若蒙陞拜除職、則　朝家有得人之擧、賤身有畢願之路、冒死陳達云、取考柳廷益公牒、則納米的實、而當初事目內、軍前納米一石、准常納米十石、則此人所納乃五十石也、渠之所願如此、令該曹量處、以爲激勸之地宜當、敢　啓、答曰、依啓

政院

啓曰、以備邊司平安監司狀啓粘目、　傳曰、此户曹回啓與前狀相符耶、承旨察啓事　傳教矣、臣則雖非該房、而取考黃海監司狀啓、則乃江陰三年稅收米、特爲加給、牛平瑞鳳黃五邑段置亦依関西例、以耗穀十分之一、會錄往來公行、並爲會減事、而今見户曹粘目、則只擧草料會減之事、加稅等事、則不爲擧論、頗欠詳盡、此公事還出給乎、敢　稟、傳曰、依啓、

同日

啓曰、以政院　啓辭、平安監司狀啓粘目、還出給事、　傳曰、依啓事　傳教矣、此粘目公事、因户曹覆啓、而更爲回　啓、故加稅一款、不及擧論、而更考前後公事、則户曹之意、蓋以兩西一體定式、則耗穀十分之一、稅收米亦在其中、故不爲擧論、似非遺忘落漏之致也、就元粘目添入措語、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答曰、知道、

以本司賓客狀啓粘目、　傳曰、徐海男元公事入之、

啓曰、本司堂上、多有病故、同知韓亨吉、亦已出去、韓亨吉減下、刑曹判書元斗杓、差下宜當、敢　啓、答曰、依啓、

六月初三日

啓曰、會寧判官趙衡、今已上來、觀其爲人、頗爲伶俐、可能應對、前問元翮、亦以爲如此、而終始該管官員、乃此人也、令承文院搆咨、且當面指授、偕金命吉從速入送之意、敢　啓、答曰、依啓、

啓曰、行桂陽令禮吉、呈狀于本司曰、宗室子枝被擄者、曾有　國家給價贖來之　命、天恩罔極而子次成、則當初不知去處、故未得叅於公贖入往之中、今者始聞瀋陽出來軍官之言、則厥次成生存、方在舊遼東淸將徐元忠標下張遇蒼家云、欲爲贖來、盡賣家財、而贖價未足、公贖之價、則該曹不爲續續題給、頃日宗室女子、亦有自　朝廷給價公贖之事、此則雖不敢援例仰瀆、而入往公文自本司成給云、近日請贖之人、似爲紛擾、故入送公文、不爲輕許矣、此是宗戚之臣、情理尤爲可矜、許令入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贖價令該曹依他例給之、
六月初四日
府啓、偏將之薦、自古有之、而文武全才、最難其人、
故就一時表表可称者、多不過一兩、而頃日被
遴於偏將者、多至九人、則豈皆盡合於將望者
哉、非徒物議嘲笑、被遴之人、亦且知愧、請令備
局更加精揀、期於得人、以為他日緩急之用、
答曰、依啓、
本司郎廳以領議政意 啓曰、因憲府 啓辭偏
將薦令備局更加精揀事 允下矣、上年冬間、
臣與左相同議抄 啓矣、歷歲之後、今始被論、
未知其由、所謂偏將薦不過就一時文官中可
堪機務者、抄擇 啓下、以為獎進人材、調用邊
地之意也、文武全才何能盡得哉、自令經亂之
後、國家多故、三邊重地、每患乏人、故從優抄
啓九人而已、其中鄭致和朴遾李行遇沈廣趙
重呂權瀗皆是名官中頗識時務者、沈澤金素
方典大邑、能聲甚著、至於曺挺立、則曾在昏朝、
臣亦被其彈擊者也、逮臣往來瀋陽、稔聞其為
平壤盡心國事、才局並優、西土之人、皆以為可
合義州云、故臣意 朝家既已棄瑕錄用、開其
自新則用人之道、似不當拘於舊惡、乃敢擡擧
矣、不料今日、反為嘲笑之資、臣之昏謬甚矣、不
覺瞿然之至、某念 廟堂体面與該曹不同、如

有不善則臺諫譏斥之可也、駁正之可也、至若
使之改為揀擇、有同指揮者、則揆之事体、恐不
當如是、自前備局薦人之擧、前後相望、曾未聞
改擇之時、無乃有之、而臣昏不能省記耶、往在
癸亥反正之後、始為將薦、其數頗多、以臣之不
似、亦得冒忝於其間、厥後抄啓之時、多寡不同、
何能一一盡精乎、此薦非例為之事、不用則亦
已矣、何必改為、今此將薦並置之而勿用宜當
惶恐敢 啓、答曰、然則仍存可也、
六月初四日
引見時、咸鏡監司金世濂所 啓、北兵使必得人
然後、可以收拾六鎮、後日差遣時、以廉潔文官
久經邊鎮者擇送、以責鎮撫安集之效、何如、
上曰、不無所見、言于備局、又所啓、守令不得其人、
則侵虐太甚、故不能聊生、請極擇以送、且道内
守令、以文官交差、則似有蘇殘之望、敢 啓、
上曰、極擇事、言于該曹、文官交差之言、使當言于
備局、又所 啓、北方之民、今年難免餓死、將不
免凍死、餘丁木司僕木工曹工匠木數百同、使
之輸入六鎮、鏡明吉三甲等官、貿穀則民可得
衣、國家亦當儲穀於邊上、此意敢 啓、 上曰、
公私兩便之事、言于備局依為之、
六月初五日
啓曰、本月初四日、咸鏡監司金世濂 引見時所

啓云云事、上曰、言于備局事 傳敎矣、北兵
使可合文官極爲難得、所當臨時擇擬、而道內
守令、則文官今方交差、在任者亦多、此后令該
曹、詳審擧行何如。 答曰、依啓。
啓
曰、趙衡金命吉等、今當入往瀋陽、到彼之後、事
機之難處、往來之遲速、未可預料、盤纏資用之
物、令該曹參酌題給何如。 答曰、允。
六月初六日
啓
曰、頃因慶尙監司具鳳瑞狀 啓、各邑生徒諸
貟驛卒書吏匠人等額外濫數者汰去定軍役
之意、覆 啓允下、分付京外、成冊到司矣、詳細
相考、則、各司案籍名無者、及額外濫數者、通共
一千八百二十八名、爲先汰定正軍錄事中、未
准朔數、而直長去官出帖者、還爲降定錄事、而
錄事之數、旣爲有裕、今後限十年、勿許許屬、以
此推移差定、吏曹書吏、稱爲留曹三百者、別無
緊用處、可以汰去而已、來流例、今後雖有闕額、
切勿充定、工曹繕工監匠人之過數者、至於四
千八百二十七名、而皆是軍籍時 啓請加定
之事、意有所在、而其數過多、用之有餘、令各其
司收捧、而依餘丁例、會報本司、以補軍需、至於
各司諸貟及各色貟役、未准法典之數者、亦有
之、所當一一充定、而亂後閑丁絶少、軍額之蹙
極多、尙未充定、軍籍時各作軍空未保、亦未盡
定、國家定役、應有輕重緩急、軍額有裕之前、不
宜先定他役、限軍額稍裕間、諸色之役、一切勿
許充定宜當、此意兵曹及諸各司、並捧承 傳
而外方則一一行會何如。
答
曰、依啓、其中諸色之役、勿許充定云者、似未明
瑩、充定改以加定可也。
六月十三日
啓
曰、趙衡等、今當入送瀋陽、而此行必有需用之
貫、故曾已 啓請、令該曹題給行資矣、所給之
資、似爲不足、南草優數加給、私持馬各一匹、亦
許帶去、似爲宜當、且前日向化妻子處傳書人
崔末叱改、今此金命吉之行、一時入送之意、敢
啓、答曰、依啓。
啓曰、本月十一日慶尙監司 引見時、鄭太和所
啓、日本鑄鐘入送時、僧人覺性領送宜當、令備
局議處事、 上曰、依爲之事 傳敎矣、僧人入
送之事、旣有意見、而鑄鐘係是佛事、且僧人又
爲彼中所崇信、以僧領送、誠爲便益、令譯官預
言于留館倭使之報知島主宜當、敢 啓、答曰、
依啓、兩僧定送可也。
六月十四日
啓
曰、釜山僉使趙必達、拿來事 命下矣、本鎭非
閑漫之地、不可一日曠也、令該曹新僉使極擇
在京無故人、即爲差出、數日內發送、交代後拿

來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六月十九日

啓　曰。云云事　傳教矣。山僧中覺性。最爲有名。可送之意。前已定奪矣。若送兩僧。則有希安者。能文善書。亦爲可送云。此兩僧令所在道給馬上送。使之聽受指揮而去宜當。敢　啓。答曰。依啓。

六月二十一日

啓　曰。以本司義州府尹錦州軍粮欠縮事狀　啓粘目。　傳曰。此回啓中。柳琳何不舉論耶事　傳教矣。柳琳在遠。柳廷益在近。先問於柳廷益得其實狀。則兩處差誤。可以現出。如有未盡。則又問於柳琳。似爲未晚。故只以問於柳廷益覆啓矣。敢啓。　答曰。知道。

六月二十三日

啓　曰。鎭川居忠義李倜呈狀于本司曰。丁丑年正祖二百石願納。　特下六品除職之命。驚惶感激。報答無路。今當國用蕩竭之日。捐財補國。臣子分義。故大馬三匹。又爲願納云。前旣納物。今又納馬。其誠可嘉。此馬則捧用於西路。而李倜令該曹依他例施賞宜當。敢　啓。答曰。依啓

東陽尉。

啓　曰。臣將事理情私冒昧陳劄。未蒙　允俞。反下温旨。臣誠感惕。不敢更瀆。秪當搆拙。以取進止。而第念自古名勒鍾彛。皆其臣子顯揚本朝功德。作爲頌詞。垂之不朽也。今此勒鍾。爲隣邦薦福之舉。體裁已自不同。措語合有斟酌。敍述其國功德實狀。則臣所未諳。若徒用一切荒唐之辭。譸張幻語。則有乖於奉教製撰之體。請令廟堂。商量命意。明白指揮。且遣辭之際。似有舉論前後關伯之端。曾聞關伯之號。非其國人所常稱號者云。亦令講定爲當。旣有從速製進之教而臣宿病之外。近患暍症甚苦。今始來　肅。不勝惶恐之至。敢　啓。答曰。依啓。

啓　曰。以東陽尉　啓辭。鍾銘中日本號講定事允下矣。彼國稱號。臣等亦未能詳知。姑洪喜男等入來。詢訪議定何如。　答曰。依啓。

啓　曰。贖還之弊。誠爲可駭。而考諸義州府尹所送別單。則贖還人三十三名中。本司公文授去者。只三人。其餘則未知何樣人。從何處入去乎。義州府尹。不能嚴禁於渡江之時。徒爲馳　啓。推諉於廟堂。事甚不當。義州府尹許積推考何如。

答曰。依啓。

傳曰。咨文賫去官員。何日發程耶。

啓　曰。傳教矣。趙絅以十五日發去事。丁寧分付矣。是日不爲拜辭。極爲駭愕。爲先推考。明日内催促發送之意。敢　啓。答曰。依啓。

六月十七日

啓　曰。釜山僉使黃漯。今當下去。而交代爲急。令該

曺給馬使之兼程赴任何如　答曰依啓

壬午七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瑬
益寧府院君 洪瑞鳳
領議政 李聖求
完城府院君 崔鳴吉
左議政 申景禛
行判中樞府事 沈悅
行判中樞府事 姜碩期
堂上
綾城府院君 具宏
行兵曹判書 金自點
行左叅贊 沈器遠
春城君 南以雄
綾川君 具仁垕
刑曹判書 元斗杓
戶曹判書 李溟
漢城府判尹 李時白
工曹判書 尹暉
禮曹判書 李景曾
吏曹判書 李明漢
刑曹叅判 朴簹
同知中樞府事 許啓

七月初五日
啓曰、聞洪喜男之言、鍾銘則徐倭先已發言、固彼
所欲、僧人之行、則島主未必以爲喜云、若到彼
之後、彼不肯納則反爲無益、但此事曾已略及
館倭之聽、似不可無端中止、令洪譯通書島主
曰、鑄鍾之役、似當於秋末完畢、完畢後當即入
送、而　國王以爲日光建寺、本國送鍾、乃兩國
盛事、欲爲另差山僧、押帶以往、故已將此意、言
于館倭處、第未知貴國之意、且處傳言未得詳
悉、敢此委通使臣之行、當待貴島來報然後方
可爲之云云、以觀彼所答而處之、方似穩當、敢
啓、
答曰、依啓、使行之事、不必更問、

七月初六日
啓曰、貳師李景奭、瓜限已滿、今當差出、而當初差
出貳師之擧、實出於重其體面、而金蓋國還來
之後、一品文宰現存只三人、皆年近八十、或病
重之人、故乃以正二品、稱以守貳師、此已苟簡、
而今者正二品文宰若干人中、除耆老有病有
老親及已往來者外、無故者只吏曹判書李明
漢一人、而非但時在銓曹之長、主文之任、亦難
續續改易、此人之外、更無三望充數之人、其勢
將以從二品備擬、而正二品之貳師旣爲苟簡
則況又以從二品備擬乎、虛名不足以取重、而
政體則實涉未安、今後則依當初例以賓客差出、
則似無虛名苟且之事、惶恐敢　稟、答曰、依啓、

七月初六日
啓曰、島主處洪喜男通書事、入　啓蒙允矣、招洪
喜男李長生等、問之、則曰島主不解眞書、所送
之書、必使僧人見之、所傳之語、必不詳盡、此是
私書、不如以其國文字書送之爲好云、此言似
爲便當、以此擧行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初六日
傳曰、良鷹松鶻、依前送于瀋陽事、言于該司
啓曰、　傳敎矣、取考己卯年鷹鶻入送謄錄、則鷹
子入送實數十坐、預備八坐、而咸鏡道監司南
兵使及兩西監兵使處、各三坐分定、松鶻則産
於北道、而北鷹子之比、得之甚難、只定一坐矣、
依此例咸鏡兩西、預爲分付、得其體大才逸者、
九月內送于安州、未寒之前、入送瀋陽、而齎去
之人、則亦依前例、令平安道擇定入送宜當、三
道監兵使處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以藝文館
啓辭大臣收議、鍾銘措語、所闕頗重、在前重大文
書、則兩人製進、擇而用之例也、令前後主文之
臣、各爲製進、以備　裁擇事蒙允矣、前日分排
實預差所製、去其支煩之語、務令簡約、又令前
後主文之臣、各爲製進、以備裁擇、而稱述家康
功德一款、則亦須從略、詳愼措語、似當令藝文

館擧行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初六日
啓曰、慶尙監司鄭太和、移牒于本司曰、東萊前府
使鄭致和同生弟、法當相避、已替之官、察戢難
便、且不得文報於早職、節節妨碍云、新除授鄭
維城、令　該曹催促、數日內發送宜當、敢　啓、答
曰、依啓、
七月初五日義禁府
啓曰、以刑曹吳破回　稟啓公事、　傳曰、稟而無
答、則乃是勿施之事、而禁府專不致察、朦然擧
行、事甚非矣事　傳敎矣、臣等伏覩　下敎之
辭、不勝瞿然悚慄之事、臣與宏尹暉仕進備局
之日、備局出示義州府尹狀啓及前後罪人納
米贖罪事　啓下單子、與軍前納米成冊曰、禁
府罪人、自本府處置云、臣等披考其文書、則別
單兩張、而其一有付標處、其一有無付標者、推
問兩單有異之意於備局、則答曰雖無付標、而
旣踏啓字而下、故其時即爲行文、使之納米、而
令已准納成冊、亦到可與付標者、一體放送云、
臣等又考納米成冊、則朴弘端景正哲之名、明
在其中、備局分付如此、備局文書又如此、臣等
有司也、遵例擧行而已、實不料其間曲折之有
如許也、朴弘端景、正哲、似當仍配、令　備邊司
稟處宜當、惶恐敢　啓、答曰、依啓、

七月初六日
啓曰、云云事蒙　允矣、臣等敢考當初朴弘端等
別單及　啓辭、則錦州衛軍前納米六人、又爲
呈狀、本司依前別單書入、伏候　睿裁、答曰、
幷許贖事　判下、故攸司以此朴弘端請放矣、
此後則更無議處之事、敢　啓、答曰、然則其時
之事、予忘未記憶矣、
七月初七日
啓曰、濟州牧使、兼帶防禦使者、非舊例也、頃年沈
演之赴任也、本州之事、異於前日、給送密符、故
防禦使、特爲兼帶矣、今則又與　前日不同、防禦
使減下宜當、敢　啓、答曰、依啓、
七月初七日
啓曰、島主處使洪喜男通書、而以其國文字書送
事、入　啓蒙允矣、即者洪喜男、以　啓辭之意
措語作書、而來、但聞洪喜男等言、則島主時在
江戶、此書雖送於本島、而在島奉行等、必轉送
于江戶、然後、可以得達於島主、奉行處書亦不
可不爲云、島主及奉行等處書、送于東萊府使、
使留館倭入送宜當、敢　啓、答曰、依啓、
七月初八日
啓曰、以本司瀋陽狀　啓粘目、　傳曰、自下請賞、
有前規耶事　傳敎矣、金敎信論賞事、只因宰
臣狀　啓陳　稟而已、本司則別無請賞之事、

令承　嚴教、不勝惶恐之至、敢　啓、答曰、知道、
宰臣所為殊甚生踈矣、
七月初十日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許啓罷職、其代戶曹叅議具
鳳瑞、副提調差下、使察有司之任何如、　答曰、
依啓、
七月初十日
啓曰、慶尚監司鄭太和、以鍾銘使何人書寫事
稟報本司矣、書寫人自京下送、似為有弊、鍾面
刻鑄之書、只取楷正而已、嶺南道內、不無能書
之人、擇其中善筆、使之書寫宜當、以此知委何
如、　答曰、依啓、
以本司秘密草記、
傳曰、知道、金命吉之默、無一言、極為駭異、從重論
罪似可也、
七月　日
啓曰、伏見戶部咨文及賓客韓亨吉狀　啓、則趙
衙八往彼間、洞陳實狀、至於前日北來差官譯
官等、因帝命將被罪罰云、此雖一時之快、不無
日後之慮、而咨文中又有不可盡釋之語、則似
當為別樣處置、以解其慍、姑待趙衙八來、詳聽
其所言後、臨時　稟處之意、敢　啓、
七月十三日　引見時、左議政申景禛所
啓、平安監司牒呈內、欲於八月內設科云、而八月
則新穀未登、故以十月間設行之意題送、而其
道士子若干人、亦當擇除職名、以為聳動之擧
如何、禮曹判書李景曾曰、其時武科濫雜莫甚、
雖為罷榜、渫等亦無辭、而士子則製述課次之
後、一體不施、渫等不無稱寃者、似當以相當職
調用矣、　上曰、然則武士、必為落莫矣、李景曾
曰、武科則將更有設行之擧、雖不可盡為除職、
擇而用之似可矣、　上曰、西北人才調用事、前
有　傳教矣、吏曹判書李明漢所啓、日光山法
鍾、以其國之鐵造送、似為無光、　上曰、其事、實
為苟且矣、李景曾曰、自彼國、例有歲遣鐵物、計
數減除、以償鑄鍾之資如何、上曰、此言甚當、依
為之、刑曹叅判朴潞所啓、倭差平成幸回還時、
留其餘米以為鑄鍾之助云、事不妥當、令東萊
府使、載送似可矣、　上曰、其國人去時順付以
送似可矣、兵曹判書金自點所　啓、黃海道則
有慶尚江原入去木、而平安道則無之、臣意以
為入去木、皆不可責出於三南、限蘇復間、以兵
曹木八同、遞年入送平安道、而勿為永式何如、
上曰、蘇復間依此為之便當矣、
七月十四日
啓曰、慶尚道英陽、復縣便否、道臣已為查覈啓聞、
而事係治革、臣等不敢獨斷、領議政出仕後、回
啓之意、敢　啓、答曰、知道、

七月十三日　引見時、禮曹判書李景曾所
啓、京畿田結之縮、自亂後尤甚、重以刷馬之價
將至於難支之地、雖未遣敬差官、令本道監司
與守令、以為均田之擧何如、　上曰、待秋成、廟
堂、叅酌為之、
七月十六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畿甸田結、丙子以前則四
萬累千結矣、兵亂之後、田案盡失、故無憑可考、
使各其田夫、書呈自耕之數、以為田案、故其中
奸細之民、太半隱匿、自今行用田結、除各項復
戶外、實役僅一萬九千餘結、以此非但經費乏
絶、田役之不均、莫此為甚、窮閻畿內各邑之地、
到今起耕、與前無異、而田結之減縮如此、若不
變通、則將無以成形、變通之策、惟在於量田、而
擧措重大、分遣京官、各其官守令、親自打量、從
容按括、又令本道監司摠察、而嚴立科條、不謹
擧職、只貽民間之騷擾者、則斷以重律、功不饒
貸、則事或成緖、但今年飢饉、前古所無、畿民之受食
官穀者、亦累萬石、前頭備納、亦甚未易、今此均
田與別遣京官、雖不同、而守令按括之際、亦難
免委官書員田夫作者等騷屑之弊、此亦可慮、
何以為之哉、　稟、答曰、明年為之似可矣、
七月十六日
啓曰、戶曹叅判呂爾徵、以副賓客將往瀋陽、在京
時不無預知到彼酬應之事、本司堂上、差下宜
當、敢　啓、答曰、依啓、
七月二十一日
以平安監司狀啓、
傳曰、如此凶年、境上往來、極為有弊、分為迎候事
三道監司處下諭、
七月二十六日
啓曰、即日城中各前市民等、齎造呈狀曰、曾蒙
國家恩德、受食還上、得以延命、日夜感祝、而今
者舊穀既盡、新穀未登、翳桑溝壑之患、迫在目
前、請得庫儲陳穀、以為陳時改色之地、臣等亦
聞即今飢餓之患、甚於既往、嗷嗷望哺、晷刻為
急云、令該曹斟酌處置何如、　答曰、依啓、

壬午八月初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瑬
益寧府院君　洪瑞鳳
領議政　李聖求
完城府院君　崔鳴吉
左議政　申景禛
行判中樞府事　沈悅
行判中樞府事　姜碩期
堂上
綾城府院君　具宏
行兵曹判書　金自點
行左參贊　沈器遠
綾川君　具仁垕
戶曹判書　李溟
工曹判書　尹暉
禮曹判書　李景曾
吏曹判書　李明漢
刑曹參判　朴簹
戶曹參判　呂爾徵
戶曹參議　具鳳瑞

壬午八月初一日
以本司慶尚監司月課軍器事狀啓粘目，
傳曰，初則不察而誤爲回啓矣，今此再回啓，則別
無回啓之事，休紙也還出給，
八月初二日
啓曰，臣等昨日先聞慶尚監司鄭太和以月課軍
器一事待罪狀啓，始覺前回啓不察之失，早會
本司，取考兵曹　啓下粘目，則今年春間，因濟
州牧使李時昉狀　啓，今歲月課亦爲停止之
意，果爲明白定奪，行會八路，而到今朦然回
啓，臣等顚錯之罪，蓋無所逃，再次回　啓之時，
猥陳顚末，正至成牒之後，傳敎乃心　而本司
前回　啓與慶尚監司狀　啓，相違不同之端，
寔在其中，故　傳敎中下問之意，未及於粘目
頭辭，臣等不察之罪，又加一節矣，今年月課軍
器，道臣，旣依春間行會，知委列邑云，則依此施
行之意，行移何如，　答曰，知道，當該有司堂上
推考，
文郞廳李應蓍有頉代，前正郞成楚容　啓下，
八月初三日
武郞廳閔埏外任代，前縣監宋永胤　啓下，
傳曰，今年瀋陽入送鷹子，當以內官，依前領送，諸
處所定鷹子，畢到安州後　啓聞事，平安監司
處，預爲分付，

八月初七日
啓曰、以本司秘密草記、傳曰知道、金命吉之默
無一言、極爲駭異、從重論罪似可也事 傳教
矣、金命吉以北道接待時同事之人、入彼應對之
間、全無一言者、蓋有其由矣、當初命吉等入去
時、渠問于臣等曰、到彼渠首發論爭乎、趙衛摠
當對辨乎、臣等以爲趙衛以其時地方官接待
差官、則到今洞卞、實在趙衛、似不必同聲強聒、
以致其慍、而趙衛若不能善對、則汝宜觀勢力
卞、期於詳明可也、以此言送而已、大槩趙衛詰
問之際、渠亦有可証可卞之語、而終不一言、則其
罪果重、姑待趙衛入來、問其曲折後處置何如、
答曰、依啓、
八月初八日
兵曹 啓曰、義州農軍、忠清道四百名、今年正
月入送、來十一月當爲限盡、交替之軍、及今知
委、方可趂期入送、而閏十一月十二月兩朔、似
無農軍用處、而事係重大、退期入送與否、令備
邊司定奪何如、 答曰、允、
八月初九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令此年例農軍、冬前緊用
與否、時未的期、而若不預爲之料度、則亦不無
意外窘迫之慮也、但調軍遠戍之擧、正當嚴寒、
則徵發重難、若値方農、則資送有弊、令 該曹依
前例、定限於明年正月間、前期 稟旨、定日知
委於該道何如、 答曰、允、
八月十一日
啓曰、即見北兵使李言愷所報、則瀋陽入送松鶻
産於北道、此非常例鷹子之比、必於日寒後捉
得、九月内萬無送致安州之理云、欲於各道所
定鷹子、一時入送、則内官領去日期漸退、上項
松鶻、則隨其捉得、追後入送何如、 答曰、允、
八月十三日
啓曰、頃日忠清道鎭川居忠義衛李倜私名人、願
納大馬三匹云、其時具由入 啓、令該曹依他
例施賞事、蒙 允捧承 傳、而取見其馬則擧
皆瘦劣無用、故即爲還給、前論賞承 傳勿爲
施行何如、 答曰、允、
本司郎廳以領議政意
啓曰、因臣 啓辭、儒將薦仍存事 傳教矣、臺諫
之言愈往愈激、不宜與之相較、而其數過多、不
必目之以將云者、皆是也、臣等昏謬之失、在所
難免、臣之啓辭、實非有慳惜欲存之意也、被人
嘲笑之後、不可受其指揮、揣摩其指意之所在
而改爲之耳、曺挺立、則頃年相臣及銓官、回自
灣上、皆稱其可合義州云、今之超擢、非獨出於
臣等之意、而昏朝大亂時、身經臺侍者、固爲可
惡、豈但一挺立哉、其他所謂無非堂上、一家之

人及素所相切者未知的指誰某而物議之譁然久矣云則此薦雖存何可用乎臺論如此而尚且仍存極爲苟且請亟命革罷以謝人言

答曰依前下教仍存勿改

八月十六日

啓曰前因本司　啓辭傳曰金命吉默無一言極爲駭異從重論罪可也事　傳教矣以趙衡入來後問其曲折處置覆　啓矣今者趙衡入來問其曲折則其詰問之際所重專在於趙衡故相與爭下而金命吉處則絶無一言相及故不得開說勢所固然云命吉治罪何以爲之敢稟　答曰然則勿爲治罪

八月十八日

啓曰趙衡等入往爭下之後暫刷一事因此增惄至於宫官覘外出來前頭詰責之端必不中止極爲可慮各處所因應送之人令方伯別擧行矣但前日向化妻子傳書中名付者其住姓名未能詳知當爲覈問於坡州因禁趙愛日處使之一一現告而伏見坡州牧使李之華所報則愛日病勢極重決無生活之望云此人致死之後則憑問無地請本司郎廳一員給馬下送於坡州與地方官眼同査問以爲識得之地何如

答曰依啓

八月十八日

啓曰伏見平安監司沈演黃海監司任絖等所報則瀋陽所送栢子生梨清蜜等物當爲依年例擧行而至於生梨則今年節晩八月内決無摘用之望差退九月旬後則庶可成熟摘取云此年前差退入送之意爲先移文講院何如

答曰允

八月十八日

啓曰伏見忠清監司鄭良弼所報則本道瀋陽所送紅柹今年節晩決難成熟於九月之内非人力所及云前頭差退之意亦爲移文於講院使彼中預知何如　答曰允

八月十九日　兵曹

啓曰城津僉使金命吉自瀋還來離鎭已久即當還送本鎭有石崇率去之事待備局決末處置何如　傳曰使之速爲結末

八月二十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當初石崇夫妻出給金命吉之時馬將告于帝前陣中面給則元非朴忠男任意之事而經年之後始發此言以爲傳給金敬信云至於屬公以此見之則此出於金敬信八彼失對之致而前頭周旋還贖唯敬信能之金命吉則似無所失不當以命吉領勞同石崇夫妻令敬信押領入往命吉還送本鎭何如

答曰金命吉率往陳下似當更爲察處事

傳教矣、金命吉今番入往之時、石崇一事、發於鄭
譯之口、而無辭退來、則今雖更往、決無陳卞得
請之望、而金敬信則與朴忠男、有同骨肉兄弟
之間、若欲還贖、容力有地、故請以金敬信入送
矣、今承
聖教、更爲思量、則上項石崇夫妻、令金命吉押來
之說、亦出於彼中、金命吉、遞任入送之意敢
啓、答曰、依啓、勿爲遞任、
八月二十一日
以趙衡等拿來決杖　傳旨
傳曰、金命吉、減等施罰似可、言于備局、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金命吉、當趙衡事卞之時
果無一言可否、一體施罰、似無輕重之差、金命
吉則依　聖教減等杖五十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八月二十三日
啓曰、瀋中衙門所送咨文、已爲正書矣、因便付送
於鄭使之行、則似乎太緩、譯古伶俐武人中與
鄭譯頗面相熟者、擇出、專差以送何如、
答曰、內官入去時付送、似爲便當、
八月二十三日
啓曰、今此聖節使之行、依送年例歲幣、領去之意
敢　啓、答曰、知道、
啓曰、賓客韓亨吉、當初入往瀋陽時、違越定式、便



乘駕轎、直至於瀋中柵門、重被詰責、轉致輕侮
云、請從重推考何如、　答曰、依啓、
八月二十四日
啓曰、伏見貳師李景奭等所報、則前日館所負役
裁減時、醫官宋瑩日之名、亦在其中、而更爲思
量、則館中藥醫、只有鄭之問一人、常時藥服數
稠疊、則每患窘迫、　世子或有出行之擧、則嬪
宮進藥之際、無他藥醫、而既爲裁數、啓　聞之
後、旋請仍存、亦所不敢云、此出於事勢之不得
已、上項宋瑩日、勿爲裁減何如、　答曰、依啓、
八月二十四日
啓曰、頃日貳師李景奭狀　啓內、龍將、爲其子喪
完娶女人二名、願爲公贖、又送二病兒索價、不
得已并給贖價、故前後所給、至於四百八十兩
令該曹照例入送云、此意分付於戶曹、使之趁
即擧行何如、　答曰、依啓、在瀋之官、惟命是從、
以致贖價日高、事甚不當矣、
同日
啓曰、今年歲幣、順付於節使之行、已爲　啓下矣、
到彼呈納之際、必有解事譯官、然後、可以周旋、
依年例張禮忠、使之領去、而此時西路一人之
加減有關、上項禮忠、填差於押領三員之中何
如、　答曰、依啓、
八月二十六日

啓曰、令此儒生庭試設行事、當初 筵臣及主文
之臣、啓達於 榻前者、槩爲近來士子、專意
講經、不事製述、須有時時課製興勸之擧、使之
交脩而並務、此則非專爲取人之意、亦非武科
對設之意也、今聞外方武士及儒生等、誤聞
朝廷設科取士之言、裹粮遠來、肄業於都下者、
其數甚多云、近年別科稀罕、士心頗以爲鬱悶
風興起、如是妄動、不可不明白曉諭、使之還去
而外議或以爲許多外方之人、遠來虛還、其心
想必落莫、此係國家聳動擧措、因其聚會、對設
武科、並取文武若干人、以慰其心、亦似無妨云、
對擧取人與否、令該曹從速稟 旨定奪、俾無
留連等待之弊何如、 答曰、依啓、
八月二十六日
啓曰、沿邊瞭望官、查覈飛報之意、先通講院、事已
爲 啓下矣、粘目回 啓文字、或有彼中可諱
之語、故措辭改刪添入、自我暴白之言、以爲解
惑之地、而講院移文草本、爲先封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八月二十七日
啓曰、以宰臣廳移文草
傳曰、皆涉朦朧、送船搜討二隻與否此三款、皆似
未安、更議定奪事 傳敎矣、今承 聖敎、更爲
思量、則送船搜討之說、果有後弊、皆涉朦朧之

語、必增其疑、而二隻與否、似不當窮查、故即以
循例之言、改付標以入、其中無所不用其極之
無字與無所不至之無字、語意重疊、並爲付標
之意敢 啓、且崔濯出來爲日已多、而不無懸
然又促之擧、令此移文、不付於崔濯之行、爲先
急送於義州、使之劃即轉致何如、 答曰、依啓、
八月二十八日
啓曰、近因西路將 命往來人聞之、則各站擺撥、
自經亂後一倍無形、貧寒軍卒、艱難立馬、僅得
支過、而各其道內監兵營軍官牙卒、因私出入
者、及各官注復文牒、皆用撥馬、至於劫奪替騎
力盡之後、棄置中路、經日不還、故自義州至畿
輔、撥幕人馬、一樣瘦盡、將絶、 傳命之路云、極
爲可慮、自本司累次申飭、非不勤至、而 朝廷
之令、無意擧行、亦可見國綱之不嚴矣、自今以
後、規外濫騎者、成給馬文者、及各營各官之傳
致出私文書者、並一一摘發、論以濫騎之律、而
先令各其撥將、撥馬騎往之人姓名、詳細置簿、
每於朔末、使之直報監營、以爲收聚上送之地
何如、 答曰、依啓、此必是監兵使先犯之致、事
甚無謂矣、

壬午九月朔 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瑬
益寧府院君 洪瑞鳳
完城府院君 崔鳴吉
領議政 李聖求
左議政 申景禛
行判中樞府事 沈悅
行判中樞府事 姜碩期

堂上

綾城府院君 具宏
行兵曹判書 金自點。
行。左參贊。 沈器遠。
行大司憲 南以雄
綾川君 具仁垕
戶曹判書 李溟
刑曹判書 元斗杓
工曹判書 尹暉
禮曹判書 李景曾
吏曹判書 李明漢
刑曹參判 朴篔
戶曹參判 呂爾徵
戶曹參議 具鳳瑞

壬午九月初三日

啓曰，傳曰，唐船有無，平安監司不爲送船探視，每以矇朧之語狀達，使清國致詰，農民失業，一向如此，則此事何日結末，彼怒何時小解耶，備局之默無指揮，亦似未安，此意言之事 傳教矣，所謂古阿致近處，一番送船，詳探西船已去之宲狀，使彼中曉然洞知，則清人詰責，或可少止，臣等，非不思量，而彼方以商賈之潛通爲疑，此際，我船往來於島嶼之間，則必入於彼邊遠遠瞭望之中，我情難暴，彼疑益深，臣等不敢容易指揮，邊臣不敢任意擧行者，此出於事勢之重難耳，且罷兵一事，曾因本司回啓，已爲知委，而清北之軍，至今留岸，此則莫非監兵使過於謹愼之致，當此收農之節，弊及軍民，事甚未安，故監兵使並推之意，朝者已爲覆啓矣，臣等見事不明，致勤 聖教，不勝惶恐之至，且下海詳探難便之語，頃日略及於講院移文中，想必得達於衙門，此後彼雖瞭望我船之往還，或不至前日之疑惑，斯速入送偵探之船於古阿致等處，使之詳探之意，本道監兵使處，行移何如，答曰，依啓，

九月初四日

啓曰，本司郞廳成楚望，通訃在喪，前仕已滿十五朔，依他例六品遷轉何如，答曰，依啓，

九月初五日

啓曰、傳曰、農軍十朔相替、則海西之軍、閏月初旬八送、似當、使之更爲察處事 傳敎云、今此湖西農軍初運二百名、則今年正月初十日京中逢點、同月二十五日到防、再運、二百名、則正月十五日京中逢點、同月三十日到防矣、棄正月一朔、自二月計朔、則十朔之限、當盡於十一月、故海西軍一百五十名、十一月二十日及期調送、以爲閏月初一日面看交代之地、南軍准朔之後、似不當加減日子、且海西之軍、只丘四朔、則比之於千里遠戍一年還家之卒、道里遠近及勞逸輕重懸殊、何以爲之、敢稟、

啓曰、傳曰、然則狀啓中九朔之限、何以至月十三日爲言耶事 傳敎矣、義州府尹、則不知農軍十朔定之限、狀啓中有此九朔之說矣、設或九朔爲限計之、則准防之期、當盡於十月晦日、而謂之先運初七日、後運十三日云者、未知其由、大槩當初兵曹則以初運正月二十五日定限、後運同月晦日定限到防、而千里赴戍之卒、或不無不得齊到之弊、本府不卽許防、到彼之後必有日子之差遲、又計大小朔、故此軍准防之期、似或有所進退而然也、彼此間差退准防之限、略加日子、付標以入何如、 答曰、依啓、

文郞廳趙啓遠有頉代、吏曹正郞鄭知和、

九月初六日

啓曰、一自西船出沒之後、彼中過生疑訝詰責之端、漸加一節、不可以口舌爭辨、又不可以文字敷明、此後彌縫之計、不知所出、大槩同船現形之初、劃卽飛報、留軍防岸、嚴飭瞭望、在我之道、無以加此、而彼無恕量之意、我在疑信之中、究厥所望、則莫非瞭望之顚錯、狀達之差誤、自招麾外之疑也、臣等卽者收聚前後狀達、草木及邊臣瞭報、詳細取考、則一曰當初二隻船、若還去復來、則各處候望、萬無不知之理、此二隻必是別樣船、疑其鱗次出來、一曰放大砲三聲、多載兵器可知、一曰未下船二隻、自椵島指向身彌島南邊古阿致、上年漢船之來、聚集留泊處、一曰辰時量、古阿致場項、有烟氣、疑是其船相應之事、一曰今則出沒近洋、瞭望所及處、而觀其體製、似是漢船、其間形迹、不無可疑、一曰雲霧捲後、詳盡瞭望、則西邊回入之後、同島山遮、不得瞭望云、一曰古阿致烟氣之船二隻、時未知去向、殊甚可慮、一曰未下船二隻、由車牛島外洋、指向椵島近洋、一曰酉時量、回向椵島之二隻船、懸帆徘徊、落帆於衛門舊基前洋、望見則漢船明白無疑、同船二隻、因在其處、經夜後放大砲三聲、一船則向入衛門舊基、一隻則仍留同處云、此等說話、雖自我平心見之、尙有節節

可疑之迹、況彼中聆聽乎、措語綢繆、以致國家有此難處之事、我無所失、而使人疑之、可謂不幸之甚矣、今此查問使鄭致和下去時、當初二隻錯認爲四隻者、及古阿致依入等語、臆料朦朧誤爲瞭望馳報者、爲先覈出、以致其貽患國家之罪何如、　答曰、允、

啓曰、查問使鄭致和、明日將爲辭　朝矣、查問頭辭、一從前日講院移文中說話及瞭望邊臣等發報朦朧者、治罪之啓、以此作爲問目、與本道監兵使、一時坐堂眼同捧招、聯名狀達之意、一一言送耳、且查問使狀達入送之後、姑爲留駐於淸北之間、以待結末上來之意、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查問使鄭致和、東萊遞任之後、時付軍職、狀達之際、職秩差早、殊無重其事別遣之意、鄭致和、假銜承旨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司鑰姜繼紀呈狀內、其兄繼倫、以內局書員、陪從赴瀋、身死異域、願載屍身以來云、此路似難輕開、而但繼倫雖曰下賤、因公身死、觀其情理、亦此矜惻、依願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以姜繼倫屍身載來事、草記　傳曰、屍身出來時、給其所載馬耶事　傳敎矣、姜繼倫屍身載來時、依前日講院書吏姜孝元例、私持馬一匹外、加給官馬一匹、而回還沿路、題給草料之意、敢啓、

答曰、義州所在官馬、入送出來時、使之次次給馬、此後以此定式、

壬午九月初七日

啓曰、年例西北所送襦紙衣、此乃貧寒戍卒盖體之資矣、今者忠淸道襦紙衣、擧皆薄劣、不得已擇其中稍優者捧上、而洪州牙山鎭川懷德保寧淸安尤甚、所納無形、本道監司及各其官守令、並推考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瀋陽所送青竹、曾因宰臣狀啓、分定兩南、使之待令矣、當刻侍講院移牒內、衙門通事以衙門意來言曰、皇帝藥用青竹一馱、急急輸來云、同青竹取來於南方、則日子漸遷、必無及期入送之理、內局所儲青竹、斟酌裁折、作爲一馱、急急輸送後、兩南所定之竹一馱、使之追後直納於內局何如、　答曰、允、

啓曰、瀋陽所送青竹、先以內局留儲、從速入送之意、已爲稟定矣、卽者內局青竹、取來看審、則色黃而枯、不合藥用、千里輸致之際、又必變色、不得已卜定南方、使之罔晝夜上送之意、依前例發馬下諭何如、　答曰、允、

啓曰、今聞翊贊崔濯之言、則瀋中將官等、每請旗竹於館所、不可不從略應求云、旗竹數百介、令

該曹隨便入送何如

答曰輸送有弊勿爲開例

啓曰貳師李景奭狀啓內李浵石來傳衙門之意曰錦州軍兵六朔交替事前 言之今宜調入云六朔定限初不聞知而今忽謂六朔定限者未知其意也大槩既發其口必無停止之理即今該廳該曹稟旨擧行何如

答曰依柳廷益軍朔数交替似當議處

九月初八日

啓曰以平安兵使金應海狀達草 傳曰唐我之我字極其妄發矣事 傳教矣今番現形之一隻不待定奪徑先狀達渉於率爾且唐我之我字不當發於彼中疑惑之際事極顚錯請金應海推考此後凡干下語之際十分致察事平安監司及義州府尹處移文申飭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瀋陽所求旗竹入送事昨日稟啓而輸運有弊勿爲開例事 傳教矣此出於 聖上欲除沿路載送之弊臣等似不敢更爲 啓稟竊聞彼中諸王及若干將官等曾請於世子已爲隨求許諾云今若一切不送則必爲無顔落莫之歸既許而不給亦非待人之道雖不得准數入送量宜輸致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以本司草記錦州軍兵六朔交替即令該曹該廳稟旨擧行何如事 傳曰依柳廷益軍朔數交替似當議處事 傳教矣當初柳廷益等軍兵調送時以十朔爲限而八朔過後徑先替還者出於孫必圖鑽之致今者縂至六朔遞發替代之說未知其意所在也凡軍兵交替督數則有弊依聖教以柳廷益軍朔數爲限之意移文於貳師李景奭及瓜而代已蒙勅許之意使之明白言及且今留館宰臣從容觀勢申申定限俾無前頭迫催之弊宜當且今番調送則異於往者之重難矣今年春間自新城還來之軍御營軍精抄軍火兵並元數九百名內二百五十名則落留義州輸運粮餉三十九名則自願納馬即爲還來物故者一名小譯八名雖除棄此數尚有六百十一名則與在錦應替之軍其數適與之相符渠等所受資裝雜物曾因上教不爲還收以待後日之用今此調整不過從戍冊擧名分付而已但念南方之軍遠入新城往返數千里之程所給資裝幾盡消耗也必矣渠等既知国家不收資裝之意早晩有行想必自料臨期入送渠必無辭而新城虚往虚來之勞理宜恕量前授資裝之外添給若干資裝宗係軫念遠戍之意敢稟 答曰依啓

九月初十日

啓曰彼中朞祥之前問安使雖不得趁期入往日

子太遲則尤涉緩歇，問安使安獻徽，明日內發
送，使之兼程馳往何如，且金命吉決杖革職之
啓，令將入送，而受杖之人，同時入往，似或不當，
自本司酌量日期，差退入送之意敢啓，
答曰，依啓，
九月十一日
啓曰，以御營廳錦州交替軍整齊待令事草記
傳曰，資裝木，依前啓辭加磨鍊，一時行會事　傳
教矣，軍兵等前受資裝十二疋外，以六疋加磨
鍊題給，領將則令該曹，極擇差出何如，且軍需
銀子，當以資裝一體用結磨鍊，而軍兵將官等
所把卜馬則此軍前日入往時卜馬，半在灣
上，以此給送，俾除駄馬之役似當，敢此並稟，
答曰，依啓，軍需銀子，亦為分定，
九月十二日
啓曰，丁丑經亂之初，三名日方物，限三年停罷，當
有成命，至庚辰正月為始，可即復舊，而自　上
特念凶歉，不許復設，上年又下姑徐之　命，群
情缺然，咸有未安之意，只為仰體　聖意，不敢
煩請，今年則農事稍稔，且以權罷之限，三年之後
又過三年，故頃日有司之臣，茲陳復設之啓，自
上詢問大臣，而諸大臣中雖有病故，未及獻議，人
臣享　上之意，初豈有異同，況聞原任大臣之
意，亦以久未復設為未安，而適於其時，俱緣身

病，未得一時獻議，至於招致該郎，言送右意，享
上莫重之禮，當行而不行，至於此久，不但下情
鬱抑，其在事體，欠缺莫甚，請令該曹，從速舉行，
答曰，姑徐，
啓曰，錦州交替軍，加給資裝及軍需銀子，該入雜
物所把卜定，並磨鍊別單書入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別單
一，令此錦州交替軍火兵並六百名將官六員，前
受資裝外，加給六疋事，已為　啓下為白有置，
同加給木一，從軍兵所蔟之道，計結分定，則各
道軍兵，多寡不同，必有用結不均之數是白去
乎，試以軍兵多少，必令各其道計結出木是白
在如中，軍兵最多之全羅道，每七十六結，木一
疋是白遣，如慶尚道則適青軍兵之數，不及於
全羅，故每壹百九十結，木一疋是白遣，忠清道
則每一百五十六結，木一疋是白遣，江原道則
每五十七結，木一疋是白遣，京圻則亂後蕩殘
之餘，資裝等木，元不卜定為白有如乎，凡出役
一事，宜從均一，下三道辛巳行用元結四十一
萬四十二結內，方在錦州為白有在，軍兵將官
復戶伍百七十結計除，則實結四十萬九千四
百七十二結，每一百十結，出木一疋式磨鍊則
三道通融之木七十四同二十二疋是白昆，全

羅道軍兵將官並三百十九名亦中各給六匹
則不足木十一同三十五匹是白在果慶尚道
軍兵將官並一百三十二名每名各給六匹則
餘木十一同三十五匹此餘數適與湖南之不
足數相同上項慶餘木一依此數移給湖南爲
白乎矣他道輸給有弊是白乎等以該曺湖南
之應上納某樣木依此數推移擭給爲白乎旀
忠淸道軍兵將官並一百十九名每名各給六
匹則餘木六同二匹是白置江原道段地薄民
貧結數不多今者應發之軍只二十四名是白
乎旀京圻則如此結木之役不當擧論是白昆
取忠淸道餘木六同二匹分給江原京圻之軍
爲白在如中餘數又有一同零此則給送領將
以補軍前之需爲白齊
一令此調送之軍皆如前日已治裝之軍是白乱
調發臨時資裝加數之木依數題給爲白齊
一卜馬則以義州取留馬給送爲白乎矣軍兵三
人幷每一䭾其數當至二百匹是白乎旀領將
一員將官六員軍官五員醫員一人漢譯一人
淸譯一人理馬一人小通事三名軍餉色一名
旗鼓官一名啓書色一名各給一馬其數又至
十九匹是白乎旀軍需載持馬五匹領將衣籠
馬一匹帳幕載持馬一匹粮饌載持馬二匹軍
官以下都卜馬二匹下人都卜馬二匹小通事

都卜馬一匹其數又至十四匹而通融計數則
都合二百三十三匹而小通事三名段前已定
馬乙仍于不爲擧論軍兵等到灣之後或有雜
頉則所謂小通事軍餉色啓書色吹手等亦當
幷計於元軍之數是白在果該色卜馬元數無
加減是白昆預爲枚數知委於義州使之各別
喂養以爲渡江臨時給送之地爲白齊
一軍兵等上來時每三名資裝所載刷馬各一匹
式次次題給之意沿路各道前期知委使之整
待爲白齊
一木品則以五升木三十三尺爲限俾無陞除加
減之弊爲白齊
一軍兵赴錦後依前例一結給復當農時奉足一
名從其妻子之自願自本官定給爲乎矣自發
行日爲始還家後停止爲白齊
一把摠哨官則曾已治裝皆以此定送爲白乎事
是白在果軍兵上來時或有沿路作弊之事則
難免軍律之意更良申明爲白齊
一鳥銃藥丸等物前赴時已給爲白有在果各官
若或還收是白去乙等使之一一還給以送爲
白齊
一所經各官軍兵等兩時各一升式題給會減爲
白齊
一今番則軍數不多自本道上來時依已往例虞

候領來為白齊、
一、銅鍋鐮子斧子等物段置以前日已備之物、仍
為給送為白乎旀、軍幕則每隊一幕式本道來
伍軍行用件、給送為白齊、
一、入錦交替之期、正當極寒之節、毛俑叉自本官
各三令式備給為白乎旀、小烟竹、軍人每一名
各十箇式給送為白乎矣、此則使之卜定於無
軍之邑為白齊、
一、軍需銀段令番則依上教不用結為白乎事是
白置、領將鄭漢驥入去時、軍需銀四千兩持去
為白有在果、軍兵火而軍需多、想必有餘數是
白乎矣、遠地用餘之數、不能臆料是白置、先以
柳琳関西所留銀子一千三百餘兩、令該曹給
送為白齊、
一、下馬則當用灣上所留之馬為白在果、渡江後
馬鐵責出於義州、則勢有所難堪是白置、馬鐵、
慶尚道三百部忠清道二百部依此備送為白
乎矣、依前例黃海道別定四百部為白齊、
九月十三日
啓曰、以戡蠻移營事、柳琳狀啓、本司粘目判付內
啓依允、觀此圖形則舊水營永為棄置、似未安
當、依狀啓施行事 命下矣、臣等竊念舊水營
距釜山三十里之外、今則港口淤塞、歲漸泥生、
決非藏船之地、且當壬丁之亂、不能得力故須

年戡蠻移設時、棄舊而就新者、亦此意也、多大
浦形勢甚便、唯其地窄、故不敢容易移營、而無
馬牧場、既已許屬此後不患土兵之無生理矣、
況左營待變異於等閑關防、一方之安危、邊圉
之存亡、係於呼吸之間、則無冬無夏待變於要
衝者、寔為今日之勝筭、何可為土兵等、顧戀田
土之意兩處設營、遺誤機宜哉、加之以昔年舊
水營留鎮時、風和六朔、例為待變於釜山、一年
之內、半在釜山、半在本營、調發舟師、一往一來
之間、其弊無窮、機張、稍近於釜山、尚有此弊、則
多大浦之距舊營、道里頗遠、如或兩地設營、將
使一營舟師、疲於往來而已、臣等、與本司堂上
中、曾經統制、備諳利害之人、及總連道任新規
形勢之人、商議熟講、敢此申稟、
答曰、設置此營之意、似在於兼察東西、永為罷棄、
恐乖本意也、令此持難、非為土兵、領相出仕後、
詳議處之、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頃年因本道監司狀啓、有
此戡蠻移設之擧、其時羣議皆以為便好、而曾
未數年、又有不便之言、沿革重事、其不可輕議
如此、大槩水營移設、為本道大擧措、何可不問
於監司而處之、移文該道、令監司親往巡審、將
統臣狀啓、本司回啓及前後判付事意、商確便
否、以其所見、先為啓聞然後、更加參商、啓 稟

處置、方合事宜、明年春汛、只隔五六朔、若不前
期議定、必有後時之歎、勿得遲延、趂速巡審啓
聞之意、並爲移文何如、
啓曰、貳師李景奭、所報文牒、監封以入矣、李景奭、
出來頗久、彼必濫然、遲之、查覈形止、爲先狀達
然後、擧行云者、宲合權宜、敢啓、
答曰、令此所報中、似無爲先狀達之語、唐船所過
之處、使之依所報、急速查覈、即爲還報、
九月十七日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朴篔改差代、刑曹判書元斗
杓差下之意敢啓、　答曰、依啓、
九月十八日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具鳳瑞外任代、以吏曹參判
李基祚、差下何如、　答曰、依啓、
九月二十一日
備邊司郞廳以大臣意
啓曰、累年飢饉之餘、幸得稍稔、外方民生、庶幾少
蘇、但聞木花大無、幾於絶種、而例納貢賦、將不
可廢、則綿布太貴、穀価太賤、商賈獲十倍之利
而農民重困、事甚可慮、着令該曹、另加參商、就
應納綿布中、或緩其期限、或代捧米穀、以寬一
分民力、且京外官納綿布升尺、自有定制、而近
來踰濫太甚、雖累申飭、終無宲效、無乃當今痼
弊、其在常時、猶爲可悪、况當今日、寧忍爲此、供

倭輸幣、固難自由、其他兵曹歩木、各司奴婢身
貢、砲保価布、及兵水營所納、一遵　祖宗朝定
式施行、如有犯者、隨聞摘發治罪之意、知會京
外、俾蒙實惠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昨日統制使狀啓回啓有疎漏處、改付標以
入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統制使薦　李顯達、　李沆、　金俊龍
平安道淸北兼助防將望、行宣川府使閔應騫、
九月二十三日
啓曰、　傳曰、旗竹入送之數、何如是之多耶、事
傳教矣、本月初七日、因翊贊崔濯之言、旗竹數
百箇、啓請入送、自上以輸運有弊、分爲開例爲
教、初八日又以雖不得准數、量宜輸致之意、入
啓蒙允、而箇數則未及更禀矣、今承　下問、不
勝惶恐、敢啓、
答曰、知道、此事極爲不當、當該堂上推考、
啓曰、錦州入送軍兵退限之意、別遣禁軍火速行
會宜當、宰臣狀啓所謂定奪衙門者、果是唯十
二朔之意、而淸國號令、變易無常、不可准信、行
會中以軍期稍緩、姑勿發送、更待後日分付之
意、論理移文何如、　答曰、依啓、
九月二十五日
備邊司郞廳以大臣意
啓曰、本朝　先寢、　穆、翼、度、桓四祖外、皆遺失

其處其說載於李穡所撰太祖大王先墓記中
至於太白山蘆洞有 穆祖考妣陵寢之言未
知根於何處而粤自 祖宗迄于宣廟蓋常屢
求而不已事在三陟官謄錄中此誠我列聖無
窮之遺恨也 聖上龍興孝理維新奉先之道
一出至誠祟以先朝故臣死亡略盡後生新進
聞見未逮無有以 列聖故事仰聞於 天聽
者遂使 祖宗朝世世勤求之意未免久廢誠
可爲慨昨年李明漢爲江原監司時始承命往
審其所上蘆洞圖形不似尋常之塚墓在成廟
朝蓋已求得此地議于大臣只禁樵牧不爲封
植及宣廟朝監司鄭澈請加封植其時亦議大
臣且依成廟故事蓋終未保其真的也三陟近
境民間相傳以爲成廟所得非真蘆洞蘆洞實
在黃池之上而有人偷葬其中云 宣廟庚辰
因三陟府使黃廷式上疏一番大索其後己丑
庚寅又連歲下教尋覓蓋 成廟所得旣不敢
保其真的而又聞偷葬之言則其在追遠至情
固不得諉以民間訛傳而莫之省也 聖朝昨
年求索之擧實出繼述 祖宗之意而所審之
地不過 成廟所已得而疑不敢決之處則其
不可遂止不求也明矣朴之英之言似出三陟
民間所傳之餘派而語涉茫昧人多疑訝然虛實
間旣云自知其處則姑依其言一番試訪何害



於事其時臺諫之論至今猶有餘議五六年前
有一士人逢嶺南老僧雪岑爲名者年八十餘
自言少時曾預尋墓之役而求之未盡其道至
今追恨不已云此僧存沒今不可知試令該道
尋問諸刹倘或生存可以得其詳矣蓋自祖宗
朝尋墓一事每委諸方伯方伯之行徒多廚傳
騷屑之弊適增愚民惶惑之心故求之愈勤得
之愈難凡閭巷小民動多忌諱私問則心實相
告官詢則反匿其情今日之擧必如唐太宗私
遣近臣誘取蘭亭之爲然後方可得其案矣竊
念安東三陟兩官在於太白山之東西而見任守
令皆有識之人誠以此事專責兩官使之會同
相議合心竭力勿拘期限務爲方便聞見如雪
岑朴之英輩並許忝㨾以廣尋索之路其他村
翁巷老竊言是事無不以私探訪至誠以詢之
多方而求之則或不無萬一之冀雖使不得亦
無遺憾矣目今國事艱虞臣等之請人必以爲
非時而係干 聖朝先寢臣子情理自不容已
且適當窮秋木葉盡脫新雪未降登陟岡麓此
正其時在坐諸宰同然一辭茲敢冒陳 下情伏
候 聖裁 答曰依啓朴之英同忝事不允
司僕寺官員以提調意
啓
曰因本寺交替軍兵衣資木花六百斤移送户
曹事草記傳曰加送事 傳教矣本寺旧儲木

花元不多故敢以六百斤移送戶曹之意入啓
矣、今又以二百斤、今日一時入送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柳廷益軍兵、以山城扈從人、不爲抄送、渠等
非御營軍而混同入送之意、号訴於諸王、致有
交替之擧、極爲痛駭、待柳廷益出來後、查覈處
置之意、曾已入 啓蒙允矣、柳廷益今已出來、急
遣宣傳官、問于柳廷益、查出首倡者、即軍中衆
示、其餘同黨人、並爲捉囚、以懲處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九月二十五日
啓曰、僧人覺性、因有朝廷命令、率其從僧、來住南
漢山城、今將三朔、渠既以國事來則似當官給
廩料、而朝廷未有分付、使渠辛勤假貸以食、殊
爲可矜、今見東萊府使狀啓、則此僧行期遲速、
未可的知、尤不可不爲其糊口之地、至於其從
僧二十名、皆當在帶往之中、勢難散遣、以山城
耗穀、計口給料事分付何如、 答曰、知道、
啓曰、傳曰、帶往之僧、何如是太多耶、事傳教矣、
曾聞惟政入去時、從僧十五名云、今欲加數以
侈其行、令承 聖教、果似太多、以十名爲定、給
料何如、 答曰、依啓、使之極擇帶去、
九月二十六日
啓曰、新除授宣沙浦僉使崔仲一、與崔孝一姓名

相近、臣等不能無慮、移文問于監司矣、今見其
牒報有曰、仲一與孝一、果爲族類、而上年生事
之時、仲一則不爲擧論、大抵清北之人、無非與
孝一相熟之人、不當赴諸嫌疑之地、清北人則
勿爲差送云、此言似有意見、崔仲一改差、令兵
曹極擇有才智人、口傳差出、數日內給馬下送
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壬午十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瑬
益寧府院君　洪瑞鳳
領中樞府事　李聖求
領議政　崔鳴吉
左議政　申景禛
行判中樞府事　沈悅
行判中樞府事　姜碩期
堂上
綾城府院君　具宏
行兵曹判書　金自點
行左參贊　沈器遠
綾川君　具仁垕
刑曹判書　元斗杓
戶曹判書　李溟
漢城府判尹　李時白
工曹判書　尹暉
吏曹判書　李明漢
戶曹參判　呂爾徵
吏曹參判　李基祚

壬午十月初一日
啓曰、以本司清北助防將事目
傳曰、北軍官給料乎事 傳教矣、此皆本官及近
境之人、亦無大段勤苦之役、似不至於給料、若
領將則令本道參酌給料、恐或無妨、敢 啓、
答曰、知道、
十月初三日
傳曰、大臣及備局堂上引見
武郎廳宗永胤外任代都摠都事柳時成 啓下、
引見時左議政所啓、咸鏡之民、屢值凶荒、流散太
半、誠為可慮、而近年以來南兵入防之舉、久廢
不為、故無可資之事、至於南道軍兵、冬防亦自
上年並為罷之、今年則依前入送何如、 上曰、
此乃姑罷之事、今則入送可也、領議政所啓、義
州別擺撥、速為往來、則勢可二日來京、而近來
不為急傳、以致稽遲、極為未安、參贊官曰、擺撥
自西路來時、尤為遲緩者、以到處折見故如
是遲來矣、 上曰、上令若嚴、則豈有折見之理
乎、京衙門例以不緊公事及私書付送、故外方
以置撥為尋常、仍致稽遲、可謂非法矣、此後一
切禁斷何如、領議政曰、時急撥上狀啓、使之急
傳、而以薄紙針封上送事、申飭何如、 上曰、依
為之、領議政所啓、江原道陵所推尋事、雖出於
朴之英夢見之說、此乃自祖宗朝尋問之舉、亦

不可置而不尋、何以爲之、　上曰、其人辭說甚
爲妄誕、豈可信乎、倫葬之說、未能的知、且不知
某人某處事不明白、何以處之、領議政曰、倫葬
之人、若以事在久遠、不爲治罪之意、洞諭民間、
使之自首、則勢或有可知之路、臣意則朴之英
亦不可不問也、　上曰、使之自首事則然也、前
日　啓辭已爲　允許、當令兩邑、更爲尋問則
其處風水、亦爲省審可也、左議政曰、風水甚爲奇
異云矣、　上曰、朴之英事、妄誕不可信、當使他
人、往覓黃池蘆洞近處、兼省風水、然後、問于朴
之英爲可矣、領議政曰、當如　聖教而奉行焉、
十月初四日
啓曰、黃池倫葬之言、喊傳於三陟、安東等處、民間
頗有窃言其姓名者、至於欲爲發告之言、出於
閭巷相鬪之間云、　朝廷既聞此言、則不可置
而不問、故已令兩官守令、多方尋覓、兼爲採察
民言、期於必得、但念當初雖有倫葬之事、未必
知而故犯、且世代已久、今之生存者、皆犯者之
子孫、尤涉無情、今若自爲首實、則不必治罪、如
其終諱不言、待其事覺之後、則舉族當服重典、
以此知委民間、誘令自首免罪之意、　下諭于
兩道監司、盡宜當、此事初三日　引見時、已爲
定奪、而記錄言語、容有未詳故敢　稟、且引見
時上教以爲蘆洞黃池兩處、令地官看審、不可

以有助於尋墓之事、臣等退窃思之、　聖教極
爲允當、今以風水有名者、李衎、咸楪、方任守令、
李真龜、崔楠今皆無故、此兩人給馬徃審何如、
答曰、依啓、地官尋覓後下送未晩、
十月初六日
啓曰、本月初三日　引見時、左議政申景禛所啓
咸鏡北道之民、屢値凶荒、流散太半、誠爲可慮、
而近年以來、南兵入防、久廢、故無可資賴之路、
至於南道軍兵入防、亦自近年以來、並爲罷之、
今年則依前入送何如、　上曰、此乃姑罷之事、
今則入送可也事　命下矣、今年二月、因本道
監司狀啓、南道三手軍赴似除防作米、則庶可
救窮、而北正軍差有閒焉、限今年除防事、本司
覆啓　蒙允矣、既有除防之令、而旋卽入送、則
亦不無失信之患、自明年正月、依舊例入送事、
本道監兵使處知委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初六日
啓曰、以本司慶尚監司狀啓粘目　傳曰、外方設
屯處、雖難一一懸錄、京衙門設屯處設立之年、
其下懸錄以入事　傳教矣、京衙門屯田、勿論
新舊、並爲別單而年歲久近、其下各爲懸錄、忠
勳府則皆是賜與之田、與屯田不同、耆老所成
均館、亦皆以賜與爲言、故從其所送文書、懸錄
以入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十月初七日
啓曰、以本司平安監司狀　啓粘目、　傳曰、此馬
元數幾許耶、問啓事　傳教矣、問于兵曹則厩
馬留養于三南者六十五匹云、敢　啓、答曰、知
道、
十月初七日　兵曹
啓曰、去七月十三日　引見時判書臣金。自。點。所啓
平安道各驛扶助木、限蘇復間以兵曹木八同、除
出入送關西事、已為蒙　允矣、本曹木、今當入
送而更思之則黃海道諸色軍收布、因備局
啓辭勿為上送本曹、留置于黃州、以為西路不
時之用矣、本曹木八同、遠路輸致、其弊不貲、黃
州所捧木八同、除出輸送平安道事兩西監司
及黃海兵使處、並為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初八日
啓曰、京畿監司李景憲牒呈內、各官民人以京倉
納米事留京、已過五六日、緣戶曹郎廳被論、尚
未納倉、當此秋收方急之日、許多民人、久滯京
中、事甚矜悶、另為從長處置云、度支多事之地、
郎署一空、誠非細事、而至於許多村氓、棄其收
穫之功、累日留滯、尤為可矜、正郎安廷變之代、
令吏曹當日口　傳差出、明日內納倉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十月初八日
啓曰、司堂上南以雄代、禮曹參判李植　差下何
如、　答曰、依啓、
十月初十日
啓曰、近日戶曹之事、甚為可慮、判書李溟、病未行
公、參判呂爾徵、數日後當赴瀋陽、參議申翊亮、
方在忠州地、上來遲速、未可知、郎廳五員、以項
日臺論之故、皆不得行公、無故者只姜瑜一人
而已、文書處決財穀出入等事、必多擁滯虛踈
之患、參議申翊亮、姑為改差、以在京無故人從
速差出宜當、且見憲府啓辭、主張陳疏之論、似
若不專在首題之人、臺論如是、則其餘五人、必
不能自安、若待其循例自滿、次第　啓遞則郎
廳備員之期、將在累朔之後、亦甚可慮、被論郎
廳、並為改差、亦於後政、一一填差、俾無曠職之
患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初十日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只二員、而刑曹判書元斗杓
病未行公、吏曹參判李基祚、以副摠管將為入
直、本司有司之事、察任無人、依前例李基祚副
摠管改差何如、　傳曰、依啓、
啓曰、以刑曹都　因徒單子、　傳曰、此向化子女、何
時入送耶事、　傳教矣、自瀋中題名刷還向化
子枝中、京畿近官之所搜得十五名及李石
崇夫妻並十七人、則本月初六日、已令清譯金

命吉、先爲押送、其他追後捉得之類、則亦將押
送於今十三日李慶相之行、而參差未到、恐有
散失之患、姑爲拘留、令禮賓寺計口給料矣、敢
啓、答曰、依啓、
十月十二日
啓曰、狀達未及淨寫、趙孝信未及還去、則二師李
景奭所當仍留灣上、以待查事結末、始爲明白
回報、而不稟　朝廷、忽忽越江、事甚無據、清國
之疑、理所必至、所當拿鞫定罪、而聞其方在東舘、
皇帝未有處置之前、本國徑先拿來、事體未安、
金吾郎廳出送灣上、待其回還、卽爲拿來宜當、
此意移文于宰臣處何如、　答曰、此事似爲無
益、而有害矣、
啓曰、本月十二日　啓下宰臣狀　啓中有沈演
金應海洪顯性等、拿致鳳城查問之語、與他人
入送之說有異、不可無押送之人、到灣之後、別
定差員、押領入送之意、領議政處稟移何如、
十月十二日
啓曰、伏見勅書草本、龍將以下四人至界上者、似
指龍灣而言、又見宰臣狀　啓、有甲騎出獵之
言、此雖恐動之語、邊上變槩則不貲矣、禮單磨
鍊等事、甚爲緊急、而戶曹判書李溟、方在待勘
中、未得行公、令法府從速照律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卽聞　龜城府使、因臺論遞差云、此事稟應
之事甚爲緊急、令該曹勿論文武、當日口傳差
出、給馬發送宜當、敢　啓、答曰、依啓、
啓曰、龍將之行、若到龍灣、則我國接待、自有庚辰
前例、遠接使不可不預爲差出、且龍將雖或姑
止鳳城、不可無問安之禮、問安使令該曹當日
差出、賫持禮單、明日發送何如、　答曰、依啓、遠
接使勿爲差出、
啓曰、戶曹參議李厚源、當日牌招肅拜、使之察任
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十三日
引見時領議政所啓、昨日以元斗杓備局有司堂
上當爲入去、而李景曾屢經遠接使、且熟諳事
情、當以李景曾代元斗杓入送何如、　上曰、依
爲之、大司憲徐景雨所　啓、小臣年老多病、恐
有中路奔馳、氣力難支、而至於莫重事機、全不
諳知、當隨大臣之後、徐議商定何如、　上曰、卿
年老者、依爲之、吏曹參判李基祚所啓、小臣老
父以前日三件事入往、而小臣又參備局堂上、
父子皆爲當事之人、事甚未安、請備局堂上亟
蒙遞差之命、　上曰、言于廟堂、領相所啓、小臣
將爲出去、而清譯一人、漢譯一人、帶行之意、敢
啓、　傳曰、依爲之、戶曹判書李溟所啓、今此請宰
入去之行、比於庚辰年、其數倍之、行資磨鍊

事倍數磨鍊何如　上曰、與大臣議之、又所啓義州有若干銀貨、諸宰入去當用之、而監兵使或有貸用之事、似當自京畧先持去何如　上曰、其處所儲、爲半用之、自此亦爲半送之、左相所啓今番之事、異於庚辰年、世子出駐鳳凰、當遣禮單於　世子所、分給從人等、俾無埋沒之弊何如　上曰、以禮物磨鍊入送、兵曹判書金自點所啓、今此前監兵使及洪順性、當爲入送、且諸宰等窮貧、皆無持去之物、似當自國家有所贈之物矣、上曰、此事宜當、且前監兵使等亦爲優給以送、

十月十五日

啓曰、李基祚情事果爲如此、令姑改差何如　答曰、允、

啓曰、沈演・金應海・洪順性等、雖在被罪之中、並一体給馬、罔夜下送何如、　答曰、依啓、大臣率往可也

啓曰、灣上進去大臣以下諸宰臣、依庚辰年例、禮單及盤纏、令該曹磨鍊給送何如　答曰、允、

啓曰、傳教矣、每站別撥馬六匹添立事、昨日狀啓來到、即時分付于三道監司、自灣上至鳳城十里設一撥事、本道監司想已擧行、而不爲各別嚴飭之意敢　啓、答曰、知道、

十月十三日

啓曰、逃還人李應澄、龍將之必欲刷還、其意甚切、而再度迎來之人、現出未易、其弟義立、令漢城府囚禁督現矣、近日瀋陽狀　啓中、以應澄刷還切急之意、非但再三言及、至於大君入瀋時、面囑亦甚懇切云、其弟義立別定禁軍、押付于李慶相之行、不得已以弟代送之意、使之措辭言之何如　答曰、事涉未妥、更議處之、

啓曰、傳教矣、臣等亦非不知其未妥、而迫不得已、有此請矣、今承　聖教、不覺竦然、今番則姑爲措辭酬酢、更觀事勢而處之宜當、敢　啓、答曰、依啓、此事決不可開例矣、

十月十六日

啓曰、勅書末端有曰回奏之語、而待鳳城事結末然後、當爲擧行之意、言送于李馨長宜當、敢　啓、答曰、勅書末端有回奏之語、似是龍將查覈回奏之意矣、此草記是耶、承旨察啓事　傳教矣、今承　聖教、取考勅書、則所謂回奏云者、果是來使查問後回奏之意也、此草記令備局更爲議處何如　傳曰、依啓、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有勅則例爲回奏、故元勅未及更考、而李馨長明日還去、欲爲言送、如是誤　稟、竦動　聖教、不勝惶恐矣、敢　啓、答曰、知道、

又郎廳柳道三有頃代、舍人南老星　啓下、

十月十九日
啓曰、鄭太和入送一日爲急、不待交代、爲先上來、
新監司林墰除　朝辭赴任事、發馬　下諭敎
諭書亦速撰出、密符一時下送何如、　答曰、依
啓、密符下送、依例合符上來宜矣、
文郞廳南老星洪處尹外任代、前輔德趙啓遠前
郡守鄭　古　啓下、
十月二十日
啓曰、以本司慶尙監司狀　啓粘目、　傳曰、天生
山城、若無泉井、則當初何以築城耶事　傳敎
矣、天生築城、事在久遠、某年始役、臣等雖未能
詳知、丙申丁酉年間、故相臣柳成龍爲体察使
時修築云、而前後道臣、連以地勢狹窄、且無泉
井馳　啓、上年正月差送別將、亦已革罷、以其
城下居人稱以別將、往來察任、則此城只令本
府依前守護而已、似無緊要設防之意矣、敢
啓、
十月二十二日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李基祚頃以嫌避之事見遞、
李景曾亦已西下、前頭酬應之事、漸至浩多、有
司堂上當爲差出、而歷數朝中在職之人、可合
者絶無、誠爲悶慮、前同知許啓、文筆敏速、諳鍊
本司首末、無出其右、而方在罪籍之中、特爲敍
用、仍察有司之任、寔合權宜、才難之嘆、莫甚於
今日、臣等之請、寔出不得已也、惶恐敢　啓、答
曰、姑徐、
十月二十二日
啓曰、以本司咸鏡監司狀啓粘目　傳曰、防垣萬
戶鄭山河事、回　啓中落漏矣事　傳敎矣、鄭
山河一款、果爲落漏、致勤　聖敎、不勝惶恐、別
備及繕治之數、不爲開錄、未知其多寡、令監司
枚具實數、更爲啓　聞處置事、付標以入之意
敢　啓、答曰、知道、
十月二十四日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李基祚代、吏曹參議韓興一
副提調差下、仍察有司之任何如、　傳曰、依啓、
啓曰、自前此等之行到京、與到灣、皆有家丁贈
給之規、而今則不入我境、故不給、問安使之見
阻、來必不由於此、今來家丁元數只八十餘名、
所給之物亦似不關、只以木紬鞘刀南草等物
分給而已、承旨別遣、固當有殊異之禮、而前日
所有之事、亦且不行、則必有落莫之心、前日用
餘之物、留在於安州義州等地者、其數頗多云、
以此持去分給之意、令該曹問安承旨及兩邑
守令處、並爲行移何如、答曰、依啓、
十月二十八日
啓曰、宣傳官柳之淞西路各撥摘奸成冊查考、則
義州所串站馬四匹、安州官門站馬四匹、鐵山

車輦站馬二匹、永柔冷井站馬二匹、龍川良策
站馬一匹、皆以不用懸錄、平壤大井站馬一匹
撥軍一名、宣川清江站色吏一人、定州納清亭
站撥軍三名、長湍東坡站撥軍一名、亦以闕點
見頉矣、撥馬二匹以上不用、馬一匹軍一名處
及撥軍三名闕點處、則各其守令爲先從重推
考、監官色吏及撥軍等、亦爲從重決棍、馬一匹
撥軍一名懸頉者、監官色吏及當身等、姑先決
棍事三道監司處知會何如。　答曰、依啓。

啓
曰、李慶相領去向化走回之數及自兩西直送
之類、則前已八　啓、而近日京畿、黃海兩道搜
得者二十三名、故今日差使員別定、亦爲押送
前後八送、通共五十七名矣、敢啓。　答曰、知道。

工曹

啓曰、備局　啓辭、義州入送禮單、已爲磨鍊　啓
下、而其中螺鈿函二部、即臣曹進排之物也、昨
日日沒後、郎廳因政院分付、即爲馳進、承受
傳敎、而螺鈿函非常時造作恒留之物、勢將新
造以送、而功役極其細密、決非蒼卒間所可造
成、以此曲折、再往政院往復之際、夜已三鼓、禮
物單子、一邊發送云、事勢急迫、必生大事、不得
不陳　稟矣、螺鈿之役、片片裁作爲物衆、以貼
函子上面及四方、磨正取姸、其役極艱、一函所
入、非十數日則難以斷手、磨正貼付之後、着漆
亦不下十餘度、以其功役計之、則雖因夜督役、
而首尾十餘日、方可苟完、今此二部所入裁正
着漆之役、當費幾介日子、其不可以時日期限
也明矣、況螺鈿匠只有一名、功役之不易、未必
不由於此、畢役遲速、尤不可預料、待其畢役後
入送、則單子既已発送、難可等待、若欲及時下
送、則功役之遲延如此、豈不爲狼狽之甚者乎、
戶曹所備之物、雖即蔵送、而此物勢未及同時
発送、即令　廟堂更爲參酌處置、俾無生事之
患、似爲宜當、敢　啓、傳曰、依啓。

十月二十九日

啓
曰、以工曹啓辭、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待其
畢造、追後入送無妨、敢　啓。答曰、知道。

壬午十一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瑬
益寧府院君　洪瑞鳳
領議政　崔鳴吉
領中樞府事　李聖求
左議政　申景禛
行判中樞府事　沈悅
行判中樞府事　姜碩期
右議政　沈器遠
堂上　金自點
行兵曹判書　□□□
綾川君　具仁垕
戶曹判書　李溟
刑曹判書　元斗杓
漢城府判尹　李時白
禮曹判書　李景曾
工曹判書　尹暉
吏曹判書　李明漢
吏曹參議　韓興一

壬午十一月初一日
啓曰、政院　啓辭、沈天民推捉上送事、蒙馬行會日子已多、而居在牙山地、則道里亦甚不遠矣、李之龍則入京已累日、坐待天民之上來、而尚無消息、屢被彼中督責、事勢極爲可慮、令備邊司更爲直促于牙山縣何如、傳曰、允事　傳教矣、李之龍、昨者已爲下直、而沈天民、昨日亦已入來、一二日治裝、鱗次督送何如、敢啓、答曰、依啓、

十一月初二日
啓曰、沈天民一二日後下送事、昨已入啓、而前後催促如是至急、明日內發送何如、答曰、依啓、

十一月初四日
啓曰、以平安監司狀啓粘目、傳曰、以狀啓辭緣觀之、則生梨加數五千箇內、三千箇則本道辦得、其餘二千箇則似是黃海分定之意、而令此回啓則專辦於本道、何如、是回啓耶事、傳教矣、許積狀　啓中、分定差貢於淸北淸南、收合形止明白言之、且具鳳瑞狀　啓末端、又有四將所索梨柹各千餘箇云、故臣等以爲黃海道所定生梨、令將四千箇、則其數甚多矣、只念海西所定者、若是之多、而監司狀　啓中二千箇移定之意、未及致察、致勤　聖教、不勝惶恐、加數生梨二千箇、四將所給生梨四千箇並、合定

才黃、海道改付標以入之意敢啓。
傳曰、依啓。四將所索生梨一千箇、減定可也。
十一月初五日
啓曰、松鶻一坐、依己卯年例、定於北兵使處、使之
覔送於平安道、擇定賫去之人、中使一時入送
事、七月初八日 啓下、知會于兩道矣。卽接北
兵使所報、則松鶻已爲捉得、而當此寒冱之節、
賫送遠地、則必有凍傷致死之患、留待開春日
氣稍暖、交付平安道、然後可免此患云。今若冒
寒遠送、凍傷之患、誠爲可慮、姑爲留養待春入
送何如。 答曰、依啓。
十一月初五日
啓曰、今番鳳城之行、出灣之計未成、則其落莫之
意、可以想矣。禮單雜物、雖或加數、意總不在於此、
而各項折銀之舉、終歸虛地、至於賤他馬及兩
博氏、無一贈遺之事、今於梨柹之索、亦曰、俺等
若上京、則各官必以梨柹供饋云者、其意豈止
於果物而已。反覆思之、當此無前之舉、前例有
無、有不暇顧、莫如别遣使臣、畧爲折銀名目、以
贈曰、小邦竚待出灣之行、竟孤瞻望、贐行有禮、
敢呈薄儀云、則宜無不受之理。雖或不受、於我
無損、而可盡厚待之道、與其不察本情而失待、
以致不敢言而敢怒、爲此之舉、寔爲得計、而似
不可已、敢此仰 稟。答曰、折銀不可、贐行之物、

依上京時例給之、似當矣。
十一月初六日
啓曰、以贐行事草記 答曰、折銀不可、贐行之物
依上京時例給之、似當矣事 傳教矣。臣等之
意、亦欲以贐行之物、依倣行禮、而措語未瑩、蓋
以入京贐行之規、三勑使各給壹千兩、頭目以
下亦有差等所給、而今則此舉雖出於不得已
之計、至於一千之數、則似爲過多。四將各給五
百兩、而頭目八十五人、亦量宜減數給之、以探
其意、而若有不足之色、則觀勢而處之、似爲便
宜。令該曹參酌磨鍊、 稟旨處置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恭谷乃新設之地、前府使林瑞到任之後、方
有周旋拮据之事、今以相避徑遞、極爲可惜。其
代不可尋常差遣、勿論内外職秩高下、有才局
之人、令該曹各別擇送何如。
答曰、依啓。
政院
啓曰、卽見黃海監兵使狀啓、則林慶業事、莫知所
以、極爲可怪。備邊司有司堂上、卽刻命招、使之
趁速議處何如。
傳曰、依啓。仍傳曰、時任大臣、亦爲命招。
初七日
啓曰、林慶業妻子及同生等、時在忠州地云、捕捉

因禁事、急急發馬、直爲知委何如　荅曰、允、
右副承旨
啓曰、即見京圻監司李景憲狀啓、則罪人林慶業
同生弟業已爲失捕於南漢矣、其弟俊業之就
捕於熙川、亦安敢必也、此後在我暴白事情、惟
在於械送其族屬、而今若並失其弟兄、則將無
以爲辭、前頭事機、極爲可慮、即刻發遣金吾郎、
捉囚俊業、以重其事體何如、臣待罪該房、不勝
憂慮、惶恐敢　稟、　傳曰、允、
啓曰、諸道及大小寺刹、依　聖教一體行會、使之
搜覓、而其兄弟妻子、今所在處、急急捉囚、其弟
俊業、則時任熙川郡守、亦令本道因禁、啓　聞
何如、
荅曰、允、
啓曰、　傳曰、李之龍等定人入送、俾無意外之患、
似當此意言于備局事　傳教矣、沈李兩人發送
之後、次次交付、俾無遲滯事、前已發文、嚴飭兩
西沿路各邑、而慊其駈迫、初不定人押送矣、今
則事勢異前、發遣本司郎廳、尋問其所過處、仍
飭監司及列邑、次次押送宜當、敢啓、　荅曰、依
啓、
十一月初八日
啓曰、因本司啓辭、回將處贐行禮物、令該曹磨鍊
啓下矣、差出別使、稱以問安領送、似爲宜當、今

該曹差出何如　傳曰、預爲差出、觀勢下送、
啓曰、林慶業自中路逃匿、形止任統既以狀達、李
聖淵亦以枚報講院、則自此亦當枚擧、黃海監
兵使狀啓、從速報知、嚴飭諸道監兵水使、海島
深僻山谷隱陝等處、設幕定將、窮極搜捕、關津
去處、分遣地方官、適行大索之意、發遣宣傳官、
星馳下送、與許積相議措辭、傳報何如、
荅曰、依啓、
啓曰、即因西來撥便聞之、則李沈兩人本月初七
日未時、同行過去平山府十里許地、而渠等兼
程前進之意、使之傳告于本司云矣、敢啓、
荅曰、知道、
十一月十一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謄錄相考、則御營大將、自
兵曹皆以單望擬差、而今則金自點、方在兵曹、
故臣等相議擬望矣、敢啓、
荅曰、此是謬規、依例備擬可也、
啓曰、即接黃海兵使邊士紀馳報、則李沈兩人、本
月初九日午時、到本州、即向中和之路云矣、敢
啓、　荅曰、知道、
啓曰、贐行別贈、已爲磨鍊、而觀勢發送事、曾有下
教矣、以今承狀啓觀之、則龍將等還期、在於十五
日云、若果如此、問安使勢難及往、今於義州軍
官回去時、先以贈給物目、急示鄭譯、以傳、預爲

磨鍊別爲致款之意物件亦急急隨後發送似
當、敢啓　答曰、依啓、物件姑勿發送、
啓
曰、傳曰、金應海等爲兵使時亦有自備鳥銃之
事、其時狀啓相考處置事　傳敎矣、金應海狀
啓相考則束伍軍自備鳥銃至於二千八百餘
柄云、而鄭檻狀啓中、前後所備之數不爲分錄、
只曰已至五千二十五名云、則鄭檻到任後開
諭自備之數、雖未詳知、金應海自備之數計除、
金應海時自備之數二千二百餘柄、似是鄭檻
募備之數、而今此狀啓殊不明白、依前回啓令
本道監司、覈看眞的後處置何如、　答曰、依啓、
十一月十二日

政院啓曰、伏見平安都事申徽狀　啓、則熙川
郡守林俊業在迯辭緣也以其狀啓觀之、俊業
棄其印信、率其妻孥、指向寧遠之路云、與當初
受由出往義州、頗見其兄之意、已爲相左矣、其
間不可無別樣跟捕擧措、而及見禁府郎官只
以行文列邑爲　啓、則申徽所爲極爲無謂、不
可尋常推考而止、令廟堂從重處置、以嚴事體
何如、敢啓、　傳曰、依啓、
御營大將望
○金自點落點　李時白　元斗杓
十一月十三日
引見時刑曹判書所　啓、前以林慶業妾捕捉事、
已爲馳報于侍講院、而慶業兄亨業、又爲某道
某處捉因事、更爲馳報何如、
上
曰、即爲馳報可也、
十一月十四日
啓
曰、罪人慶業兄亨業、自江原道原州已爲捉送
到京、其妾梅還等一樣令禁府囚禁何如、　答
曰、依啓、
十一月十五日
傳
曰、李烓、清使又令因亂則誅之、不可勿爲處斷
事、羮遣宣傳官下諭、
工曹啓曰、龍將處禮單　啓下中螺鈿梳函二
部已爲完畢、省品於政院而已送於戶曹矣、其
後備局分付、加造二部待令云、故亦即始役、一
部已畢、一部則將於十八日間斷手、而若於其
前送之、則以正朝方物所用推移先送似當、敢
啓、　傳曰、知道、
傳
曰、令黃海兵使沿海各官、一番巡行捕因等事、
各別檢飭、
啓
曰、林慶業二十九日止宿金郊驛、初一日先送
所率驛人馬於平山府、而以至初四日終無形
影、故李聖淵至於捧招驛人等、報于監兵使、若
不病重、投入村閭而調治、則其間事跡、極涉恠
訝、監兵使分遣軍官、探問諸處云、求覓形止、想
必連續馳啓、而趂未現出、則跟尋之擧、不容少

緩、海濱山谷深僻等地、急急窮搜捕得事、爲先
抄文、星火知委于黃海監兵使平安都事處何
如、　答曰、知道、一体行會大小寺剎、亦令搜探
而切近族屬爲先捉囚。
啓
曰、林慶業逃走之後、其妻妾同生族屬等、諸處
尙無一人捕得之報、而若不別樣嚴飭、則非但擧措
緩歇、其在彼中見聞、亦無自我驚動遑悶之色、
諸道則雖已連續秘密行會、兩西監兵使處、發
遣宣傳官、各別嚴飭、登時必捕事、下諭何如、
答
曰、依啓、且此事不當如是而已、別成事目、購捕
於八道可也、
啓
曰、　傳曰、林慶業族屬、無在京人乎、何無一人
捉囚之事耶事　傳敎矣、林慶業本是忠州居
人、兄弟亦多云、而臣等所知者、其兄承業以廣
州中軍在南漢、其弟俊業時任熙川、故此兩人
與厥妻則去夜已爲發馬分付於三道監司及
地方官、使之捉囚飛報、京中則他無族屬而數
日前、其家守直之僕、亦出走云云矣、敢　啓。　答
曰、知道、
十一月十七日
啓
曰、即接平安虞候李東馣馳報、則跟尋俊業、馳
到寧邊、把俊業妾與小男二兒女一奴婢各二
口、熙川官奴二口等、捕捉於召募將李玄男家
云、故仍令堅囚嚴問俊業及慶業出處、跟尋必

捕而俊業許多家屬、累日隱伏於境內、守土之
官、終不覺察跟捕、下令之後、無意擧行之狀、極
爲痛駭、郡守韓夢龍罷黜何如、　答曰、允、
啓
曰、宣川府使閔應蹇、依前　啓下公事淸北助
防將稱號、且時急之行、不可以私馬作行、令該
曹給馬下送何如、　答曰、依啓、
十一月十九日
啓
曰、即接延豐縣監所報、則慶業妹及其夫全士(泗)、
俊業妻、承業妻、亨業妻妾與子、慶業侄子林重
根、三寸叔母夫朴大成等十人、多定軍人押來
矣、慶業妹、亨業妻、俊業妻、承業妻、林重根等五
人則令禁府囚禁、亨業妾及二歲兒子、林重根
妻、朴大成、全泗等五人、則姑爲放送、使之跟捕
慶業何如、　答曰、依啓、
十一月二十日
啓
曰、即接平安虞候李東馣寧邊府使朴省吾等
聯名馳報、則慶業三寸侄子根茂、則本月十六
日丑時、捕得於古香山中、俊業則隱伏於熙川地
大山中空虛草幕中、故馳往圍抱之際、渠即拔
釰揮斥、而仍令執捉、與其侄根茂、具枷鎖相一
時押送于監兵使所在處云、捕得形止監兵使
即當報知宰臣、而姑爲因禁義州府待彼分付處
置之意、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啓
曰、即接京圻監司所報、則水原府使因前萬戶

孟象賢進告、捉得興業及其妻子、仍令軍官刑
吏等、押直上送、請令禁府因禁、而興業既已就
捕、其妻子放送何如、　答曰、依啓、進告人等論
賞、
啓
曰、當初都事發遣時、烓之子國白、仍令拿來事、
禁府既已啓下分付、而都事留在宣川、只遣書
吏於義州、私自捉來云、奉　命違越之罪、不可
不懲、令義禁府究問處置之意、敢　啓、　答曰、
依啓、
啓
曰、義州留置宰臣、分置於近處僻邑、以除龍灣
一分之弊、似當、此意言于備局事　傳敎矣、灣
上留待諸臣、多至十餘、而前頭結末遲速、亦未
可知、仍在一處則本府之弊果如　聖敎、參酌
分處僻邑事、本道監司及諸宰處、知會何如、
答
曰、允、
十一月二十五日
啓
曰、云云事　傳敎矣、亨業、俊業等捕捉人、未能
的知、兩道監司處、詳問馳啓事、已爲　啓下行
會、而慶業妻妾及同生妹兩人姪子重茂捕捉
人等、亦問於各其道、　啓聞後一時論賞之意、
敢啓、　答曰、知道、
啓
曰、云云事　傳敎矣、取考文書則本月十九日、
兪正曾、進告于廣州府尹曰、慶業弟興業逃匿
于水原居兪慕曾家云、而廣州居前萬戶孟象
賢則二十日路逢荒唐人、隱在林藪間、進告水
原府、捕得則果是林興業云云、指示與捕得日
子先後如此、令該曹依事目、參量論賞何如、
答曰、依啓、慶業族屬進告捕捉人等、並爲抄出一
時論賞、
十一月二十三日
啓
曰、即接忠州牧使所報、則罪人慶業妻、以其中
軍趙澤押領上送、請令禁府因禁何如、
答曰、允、
引見時左相所啓、前日因全羅監司狀　啓、南漢
所屬屯田沃溝及畿內若干處革罷、自　上有
罷處太多之教、故數處還爲仍存、而頃者又因
慶尙監司狀啓、備局覆啓、自　上有丁丑以後
新設處並皆革罷之敎矣、其中稷山利川屯田、
雖是亂後新設、最爲著實、稷山則曾是僧餉所
屬、利川則空曠無主、皆不係於民田、經營創設
築洑穿渠、物力多入、混入於亂後革罷之中、誠
爲可惜、或仍存或換賣而空棄則不可、　上曰、
左相之意如何、左相曰、換賣則未爲安當、若棄
置則歸於土豪及有勢家之所占、萬無小民之
蒙利、即設屯一事、例被本官厭苦、每稱民弊、而
其實則不然、國家若無屯田、則物力從何辦出、
設或屯田、使無弊端、則豈不兩便乎、右相之意
以爲大費功力、不可虛棄者、其意有在、允掌軍

旅者、必有所用之物、方可以濟用以俚語言之、
甚貧之家爲其奴僕所侮、此之謂也、 上曰、此
等事 啓稟定奪時、初不商量旋設旋罷、有司
紀戲以致難便之弊、稷山利川兩屯、則依所啓
仍存而勿論久近、不關廢革罷可也、右相曰、兩
處仍存之代、勿論新舊不緊處兩屯、革罷宜當
上曰、依爲之、
啓曰、李炷事、宰臣處移文之語、昨日已爲 啓下
矣、臣等更思之、則依法處斷云云事、狀 啓十
二日夕入來之下、添以李炷賣國之狀、皇帝既
已洞燭、身爲守令、首先犯法、與漢船潛商狼藉
無知邊民見此而效尤、貽禍國家、皆始於此、十
三日依 帝命、裁遣宣傳官云云、似當、敢 稟、
答曰、依啓、
啓曰、慶業妾梅還、後業、承業兩人妻及享業等捉
得辭緣、曾已報知、而後業、興業今又捕得、亦爲
移文于宰臣處、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世子宮別監金天鶴等六名、呈狀于本司曰、
入去瀋陽時、只給騎一匹、異域之行、粮資衣服
同載一馬、勢所難堪、極爲冤悶云、講院書吏藥
房書員、皆給私持馬一匹、此亦一体施行、宜當、
敢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以丹城監妻贖還事草記 傳曰、此贖価幾
兩給之乎、問啓事 傳教矣、問于該曹則曾無
所給之物云、敢啓
答曰、知道
十一月二十九日
啓曰、頃接李時英狀啓、則後業妾及子女執捉云、
故仍爲堅囚、嚴問其慶業所在處、跟捉事 啓
下行會、而一邊査問其子女壯弱矣、即見李時
英所報、一男年十二歲、二男二歲兒、女四歲云、
皆是迷弱之兒、並放送何如、
答曰、依啓、厥妾亦令放送、

壬午閏十一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瑬
益寧府院君　洪瑞鳳
領議政　崔鳴吉
領中樞府事　李聖求
左議政　申景禛
行判中樞府事　沈悅
行判中樞府事　姜碩期
右議政　沈器遠
堂上
行兵曹判書　金自點
綾川君　具仁垕
戶曹判書　李溟
刑曹判書　元斗杓
漢城府判尹　李時白
工曹判書　尹暉
吏曹判書　李明漢
吏曹參議　韓興一

閏十一月初一日

啓曰、以本司義州府尹狀啓粘目、傳曰、鄭譯所給物件何物耶、問啓事、傳教矣、頃因鳳城狀啓、龍將婚需請給時、又聞鄭譯亦有婚事、非但取舍爲難、凡事皆因鄭譯而通之、則同是婚事、一給一否、似有厚薄之嫌、故先令許積微探其意、龍將處所贈之物、若許受則渠處婚需、亦當依此追給之意、措辭言及、待其回報、方爲擧行之地矣、其後具鳳瑞狀啓有曰、京送贈給之物、時無顯然必受之跡、國家些少財用、不當虛擲於浪地云、故意謂此事必未言及、姑置之矣、令以許積狀啓觀之、則兩處婚需急急八送事、講院至於移文云、此必講院已爲言及而然、臣等因具鳳瑞狀啓、意謂中止、不卽啓稟、昨日回啓時、亦未覺察、致勤聖教、不勝惶恐之至、此事旣已許給、今難中止、依前覆啓施行何如、答曰、知道、鄭譯所給之物、減數磨鍊八送、

啓曰、云云事、傳教矣、就將龍將所給之數、減數磨鍊下送事、付標以付之意敢啓、答曰、知道、

閏十一月初二日

啓曰、西路擺撥元定五匹、而鳳城有事之後、加定十一匹矣、近日狀啓、注來比前頗歇、加定數中六匹爲先撤減事、三道監兵使處、知會何如、

答曰、依啓、
閏十一月初八日
啓曰、以義州府尹狀啓粘目、　傳曰、海西農軍六
朔之限、盡於何月耶、問啓事　傳教矣、狀啓
中前月云者、意以爲十月、誤以三月以前非農
時、回　啓矣、十一月二十九日到防、則准朔之
限、當在於五月初、而但當初此軍入送時、全羅
道農軍入往、即時交替、則海西軍留防之日、只
三四朔而已事、曾已　啓下行會、故今以放送
之意回　啓矣、敢　啓
閏十一月初九日
啓曰、頃者宣傳官朴之墉處有旨、直到義州辭緣
政院入　啓、當該書吏爲先囚禁事　傳教矣、
即爲移文西路諸撥將、傳書文字、使之查考牒
報矣、三道所報、皆以下去宣傳官朴之墉、了有
旨一封、傳令一丈、置簿丁寧、而具鳳瑞牒報則
宣傳官在鐵山時、相違云、凡公事傳給撥將之
時、例以傳給於京營撥將、使之次次入送、而此
有旨則出於夜間急遽、政院催促甚急、故未及
告知官員、直爲傳給、以致如此、似涉無情、敢
啓、答曰、知道、
閏十一月初十日
啓曰、以義禁府都因徒單子、　傳曰、厥夫被捉之
人、放釋似當、此意言于廟堂事　傳教矣、頃者
亨業妻放送時、俊業妻似當一時　稟處、而俊
業(未)及捕得、且其妻捉囚之意、移文講院、故姑爲
仍因矣、今則俊業既已捉送義州、其妻令禁府
放送何如、　答曰、允、
閏十一月十一日
啓曰、崔鳴吉戶奴呈狀內、上典當此冬節、不意作
行、行色忙急、衣服等物、未及措備、一入役中、藥
物亦甚難得、今欲措備入去、而家中家中本無
一馬、載持馬題給事、自本司處置云、其情勢果
爲切急、刷馬一匹題給何如、
答曰、依啓、
閏十一月十三日
文郎廳鄭復吉改差代、前都事沈之漢　啓下、
例兼堂上望、禮曹判書李敬輿　啓下、
啓曰、兵曹判書金自點、雖有身病、不至深重云、而
本曹及禁府、事多積滯、今日內牌招使之出仕
何如、　答曰、允、
閏十一月十四日
啓曰、本司文郎廳四員、逐日仕進、乃是規例、而除
其公頃及疾病事故外、一員未仕之日居半矣、
今日則無一員仕進、揆諸事体、極爲不當、公頃
外並爲推考何如、　答曰、允、
閏十一月十四日
啓曰、即接黃海監司任絖粘報、則棋攤驛子應龍

呈狀內、其子袋立、以舘所留待驛子、九月初因
病物故、今始聞訃、故欲爲入去、載來屍身、願得
備邊司公文云、依他例刷馬一匹題給、公文亦
爲成給何如、　答曰、允、
閏十一月十五日
啓
曰、錦州時留軍兵、今年四月十七日到防、則新
軍交替、當在於明年二月、必須更爲刷委、可以
整齊、及期發送、前、啓下単字改付標以入、令兵曹
擧行之意敢　啓、答曰、知道、
閏十一月十八日
啓
曰、禁軍鄭後諶尹鳹等呈狀于本司曰、令以東
宮侍衛、入往瀋陽、大君軍官則騎卜各一匹題
給、而渠則騎馬外、只給兼卜一駄、入瀋武士所
給各異、極爲寃悶云、如此之類、皆給兼卜、以渠
輩所訴、似難開路、而至如禁軍侍衛使喚、無異
軍官、一給一否、似不妥當、此人等騎卜各一匹
一體題給何如、　答曰、依啓、
閏十一月十八日
啓
曰、錦州交替軍徵發事、下四道及京畿發遣宣
傳官、昨纔　下諭矣、今以兩西軍調發、則似當
還爲停止、別遣宣傳官　下諭何如、　答曰、依
啓、
同日
啓
曰、　傳曰、去夜入來狀　啓、何至今不爲回啓

耶事　傳教矣、臣等日出時齊會、似當卽爲回
啓、而文書相考之際、時刻差遲、至承　上教、不
勝惶恐敢　啓、答曰、依啓、
閏十一月十九日
戶曹
啓
曰、以備局　啓辭、交替軍過柵後、補粮次枝三
數百斤、令該曹入送事　啓下矣、枝三草二百
斤、卽爲措備、木花責去禁軍處、今日付送之意
敢　啓、答曰、知道、百斤加送、
啓
曰、錦州軍兵一年留防於千里異域、塩醬等物、
無路得食、寃苦之狀、清人亦多言之云、聞來不
勝矜惻、如以南草頭爲貿換、則不患不得、令當
交替軍入送時三百斤、令該曹下送、使領兵將
專爲塩醬貿食之資宜當、戶曹及監兵使處分
付何如、　答曰、允、
閏十一月二十二日
啓
曰、義州府尹稟報本司內、經亂以後、本府財用
蕩竭、收於民而用於官者、只是二十七石之米
十五石之太、此外無一物收捧於民間、故在前
則　朝廷軫念、題給三千石穀二十餘同之木、
以爲補用之地、而向日卒値鳳城之擧、凡物不
出於監營、則皆出於本府、種種需用、涉於煩瑣、
不敢盡陳、而本府難得之物、如粘米二十五石
清蜜八石、獨當辦出、凡物稱是、刷馬輸運入把

之數、至於八百餘匹、則其所載物數之多、據此可知、庚辰龍將之來、以一道當之、猶不能支撑、又爲分定於隣道、而今番則本府非徒獨當、加之以運入於百餘里之地、本府之受弊、比庚年懸殊、而庚辰則自　朝廷優給銀兩、今獨未蒙救急之惠、竊聞自彼來人之言、則將有客使之行云、虛實雖不可知、以何物力、得以支過乎、潰裂之患、可坐而待云、觀此狀辭、年年獨當、意外之事、需用之事、有倍於他道、頃年沈之溟之去、因本司　啓辭、題給皮穀五百石米二百石木二十五同、其後洪瑞鳳自灣上回來、又請加給皮穀八百石米二百石矣、今番鳳城策應之煩、前頭意外之需、比之其時、尤有甚焉、令該曹優數題給、使灣民得以保全何如、　答曰、允、

閏十一月二十三日

啓曰、傳曰、以本司草記、所謂沒數題給者何物耶事　傳敎矣、記草時凍筆澁書、而書寫正書之際、優數之優字、以沒字誤書、致勤　聖敎、不勝惶恐之至、元　啓辭改付標以入之意敢啓、答曰、知道、

閏十一月二十五日

啓曰、賫咨官徐祥敏、今日當爲辭　朝、此行非於他行之比、不無意問答之事、伶俐譯官一人、給送何如、　答曰、依啓、

閏十一月二十五日

啓曰、以黃海監司任絖待罪狀　啓粘目、傳曰、如是行移有妨事體、勿爲施行事　傳敎矣、當依　聖敎、勿爲施行、而但任絖待狀　啓回下、若不行公則事涉可慮、勿待罪事回諭何如、

閏十一月二十九日

啓曰、龍將出來鳳城之報已到、而適於此時、義州府尹、不意遞易、如有不時策應之擧、灣上之事、極爲可慮、監司具鳳瑞、速往淸北、觀勢進退之意、下諭何如、　答曰、姑徐、

啓曰、昇平府院君金瑬戶奴呈狀于本司曰、上典妾女丹城監先憲妻、丁丑年被擄、未得贖還矣、今適主胡身死、以喪需所用、許贖云云、而贖還之價、以紙地雜物、僅得措備、所載馬三匹奴子三名、願爲入送云、依所願公文成給何如、答曰、依啓、贖還價令該曹、量宜題給、

壬午十二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瑬
益寧府院君　洪瑞鳳
領中樞府事　李聖求
領議政　崔鳴吉
左議政　申景禎
行判中樞府事　沈悅
行判中樞府事　姜碩期
右議政　沈器遠
堂上
行兵曹判書　金自點
禮曹判書　南以雄
綾川君　具仁垕
戶曹判書　李溟
刑曹判書　沈斗杓
漢城府判尹　李時白
工曹判書　尹暉
吏曹判書　李明漢
吏曹參議　韓興一

壬午十二月初六日
啓曰、禮曹啓辭、上年博氏時、因備邊司啓辭、百
官見官禮爲之矣、此博氏入京後、亦依此例擧
行與否、令廟堂定奪何如、傳曰、允、事傳教
矣、接待等事、皆以勅使例爲之、則百官見官禮、
亦爲擧行宜當、敢啓、答曰、依啓、
啓曰、沈演、金應海、洪顯性、趙克健等、定配移咨、已
爲　啓下矣、潛商等處置之事、待鄭譯上來後
議處、似合機宜、故昨已定奪、則此人等分輕重
論罪之事、亦爲問知後、咨文發送何如、
答曰、知道、

十二月初七日
啓曰、傳曰、此公事還出給、使之詳察回　啓事
傳教矣、兵使狀啓末端措語、未及致察、以致
聖教、極爲惶恐、其下數款、改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答曰、知道、
政院啓曰、博氏接見時、問答說話、依前例議定
書入之事、傳教矣、今此接見時說話、不可不
十分商確、令備邊司、講究議　啓何如、傳曰、
依啓、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林慶業逃走之事、自　上
似當先爲發端、以示慚憤之意、語次彼若問送
僧事、則當以下城後連在沉綿中、罕與臣僚相
接、且是一二人擅爲之事、不得聞知、以致如此、

尤極慚惧、此意已具于咨中云云、似為宜當、若
問灶事則亦以咨中之意答之曰、初聞查事就
完、至令出送灣上、便是我國罪人、而前後潜商
首倡之罪、上國之所洞知、故依律處斷矣、及聞
姑為拘囚之令、急遣差官止之、而日有先後、竟
未及焉、此意亦已具咨云云似當、敢啓、
答
曰、知道、送僧一事措語似或未妥、以不知而不
禁極為惶愧等語、略為答之似當矣、
十二月初九日 當在十二日下
啓
曰、江界府使、必以堂上差遣、不特專為接待野
人而已、若非秩高之人、無以彈壓列鎭、且滿浦
上土僉使俱在管下、而皆是堂上官、則鎭管禮
貌之間、尤有所難便者、新授閔應協改差、勿論
文武、以堂上官極擇差送何如、 答曰、依啓、
接
見時問答別單
彼若問慶業逃躱及不為押送事、
上
答曰、慶業以秩高武將、重被國恩、自以為被遇
皇上殊恩、陽為大言、以示其可信之意、亦無疑
懼之色、上下全不致疑、何以逆料其中路逃躱、
下貽小邦之禍、上負大國之恩乎、我國二百年
來、如以君命出使臣僚、則雖駈送死所、不得謀
避、如赴樂地、故今番入送大小諸臣、並皆聞命
即發、先後齊到、獨於慶業、豈有押送之理、以此
推之、其間事情、可以量察、一、彼若問徑殺李灶
事、上答曰、凡漢船切不得近岸事、上國既有
嚴命、朝廷戒飭邊倅、多發軍兵、常日把守、其泊
船、射逐遠却、使不得來近、而灶以地方官先生、
貪貨之計、多数偷出官家銀參米斛、恣意潜商、
乘時取利、故無知邊氓、效而為之者、亦或有之、
皆灶首倡而然也、及其發覺、欲掩其迹、斬其同
事商賈一人、以滅其口、其為罪惡、千誅萬戮猶
有餘憤、而拘留義州之後、即是上國罪人、故不
敢擅殺矣、厥後事跡益露、至於漢人留債銀子
六千兩之說、又為傳播、今秋漢船專為宿債而
來、尤極痛惡、而方在上國查中、不敢處斷矣、適
為許令出送、故即依法律、梟示境上、以為警衆
防奸之地、旋見邊臣馳啓、則更有拘留之令、故
即發差官止之、不及、有何主張擅殺之人乎、一、
彼若問五臣事、 上答曰、申翊聖、以先朝駙馬、
本不預朝政、國家大小事、無由得知、我國法例、
朝士不敢與宗室駙馬相通、則翊聖之言、有何
輕重於朝著間乎、今此云云之說、萬不近似矣、
又答曰、李明漢、故相臣廷龜之子、乃是世受國
恩之人、明漢盡心國事、竭誠圖報、斷無他意、况
連喪之後、仍為外任、本無干預之事、此必怨嫉
者之所搆陷矣、又答曰、李敬輿、丁丑年為監司
永遞後、連為仕宦、陞秩正卿、己卯冬、聞老母病
重下鄕、仍遭母喪、喪中得病幾死、今年四月始

為免喪、病未即來、冬初以禮判上來、雖以病砮付閑職、方在朝中前後本無無故不仕之時、但有八十老母、遠在鄉曲、時或往來省覲而已、不樂仕宦、萬不近似矣、又答曰、許啓、雖在宰列、本不居要職萬無如此之理、申翊全官秩早微、朝家事何由預知、且身為馬官、久在外方、遠跡朝著、豈有以外官干預朝議乎、其所云云無據、是蓋此人等、皆烓之所嘗怨嫉、故構捏至此、不勝痛嫉、以此等辭意隨問隨答、臨機酬酢、更加睿念、逐其語端、以示引咎之意、亦不可已、並此仰稟、

十二月十三日

啓曰、博氏招臣等入坐、使鄭譯傳言曰、自鳳城出送義州者、非一而以何意先殺李烓乎、臣申景禛沈器遠答曰、烓在宣川時、潛商之跡、不啻狼籍、至於先斬同事商賈、以滅其口、尋常痛惡、而烓是上國罪人、不敢下手矣、義州拘囚之後、偷竊官物、恣意取利、潛商首倡之狀益著、而不敢施刑、只自憤惋而已、及聞自鳳城出送之報、意謂便是我国罪人、而國人皆曰、可殺云、故梟示境上、此事案出中外共公之心、豈有主張之人乎、但不勝其憤、有此過舉、不過訐短所致云云、則彼答曰、然則然矣、更無致詰之言、又曰、慶業本是負石採薪之常漢、雖為高爵、其心難信、入

有上國捉送之令、則己作罪人、而不而押送、以致逃躲、此事雖非三公六卿之責、必有所掌之官、其人摘發言之、當為率去云、臣申答曰、上自相臣、下至李沈兩人、一聞上國捉送之令、皆自入往則獨於慶業豈有生疑押送之理乎、本無所管之官、不得已督令摘發、則吾是相臣、可以當之云、彼答曰、每事何以獨當乎、仍問凡罪人所管、本無其官乎、臣又答曰、士大夫作罪、則禁府推治、無職之人則刑曹治之、而慶業則當初別無因禁之事、只令入送、本無句管之官、彼又曰、慶業族屬因在京獄者、今日內急急移囚義州、以為一時率去之地、且俺等近為仍留、速為嚴飭八路監兵使、期於必捕云、而此事似未結末矣、慶業妹承業妻、其任重振等、分付禁府、即令入送、慶業譖捕事則枚舉博氏所言、亦即行移諸道、嚴飭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啓曰、呈文一事、使李馨長密探、則鄭譯云、呈文內辭意、傳說似難、百官以言語明其無罪為當、此意分付何如、　答曰、依啓、

右副承旨洪憲

啓曰、今此五臣被誣於逆臣、將陷不測之地、古今天下、安有如此至冤極痛之事乎、今日大臣六卿既已分疏、彼亦傾意以歸、白帝前為答使、百官一時呈文、以明其至冤之狀、則或大有助也、臣

待罪近密有懷必達、惶恐敢啓、 傳曰、令廟堂
議處、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今若遽爲呈文、則或不無
生梗、終爲無益之歸、使李馨長密問于鄭譯、先
探其意然後、爲之似爲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十二月十二日
啓曰、臣等齎會館所、則博氏預爲出坐、相臣等行
相揖禮、仍坐西邊、鄭譯坐東邊、招入五臣、列跪
于前楹、以帝命先言罪目、使其家丁、以小索結
其兩袖、有若駈縛者然、各問罪目、五臣逐条以
對後、臣景禛出坐博氏前、極言各人等原非負
國之臣、初無所犯、因一時不倿之輩陷害之言、
終被構陷、則小國之冤痛、無以暴白、極其分疏、
則鄭譯盡爲傳言、博氏等曰、當還告帝前云云
其言辭之間、鄭譯並擧三公六卿諸宰、一時出
坐、言大臣旣發言、六卿若不盡陳所懷、則有若
有異意者然、俺等雖官卑不敢唐突、而所懷則
與大臣無異、彼五臣者、若有所犯、則俺等豈敢
一毫容護、與之同被其罪也哉、鄭譯曰、六卿亦
陳所懷甚當云、博氏等相顧曰、當一一回報帝
前云、仍令臣等押領五臣出去、而渡灣後俺等
當爲次知云矣、且曰、明日早會、更聽分付云矣、
敢啓、 答曰、知道、



十二月十五日
啓曰、頃因宰臣狀啓、李馨長別樣褒賞之意、覆
啓判付內、查事結末後、施行事 命下矣、前後行
查之際、周旋善處之事、已多其功、而今番五臣
入瀋之後、寅緣奔走、善完其終、亦在此人、依前
啓請、特爲論賞、以示其勸奬之意、似或宜當、惶恐
敢 啓、
答曰、依啓、
武郞廳望崔葎在喪代、宣傳官李稹
啓曰、鄭譯使李馨長密通于臣等處曰、其妻四寸
娚自男、以定州官奴、服役於本邑、欲得免賤帖
文、以爲歸路誇示之地、而渠之懇乞、甚爲切迫
云、彼旣發言、其勢不可不從、今番五臣之去、不
無周旋之事、亦不可使之落莫、卽令該院帖文
成給、似合權宜、敢稟、 答曰、依啓、
傳曰、博氏處五臣所答之辭、詳細書送于侍講院、
使之預爲知悉、
啓曰、博氏房妓、自前以醫女及私娼、預先整待、已
成近規、而今者都監、不爲預先整齊、反其生事
之後、令捕盜軍官、道路往來女人、見必捉去、所
謂捕盜軍官則只是館所禁雜人而已、如是越
俎使喚、以致都下紛擾、極爲駭愕、接待所當該
官員、從重推考何如、 答曰、允、
十二月十六日

啓曰、臣等入坐宴廳、則鄭譯出來言曰、李烓經先
處置及慶業次知等並令牽來者、皆是帝命、
而前聞諸宰之言、烓林兩事、殊無主張之人、回
報帝前之說、不可不停當云、臣等答曰、朝廷實
情、前已盡陳無餘、善辭回告、俾得無事、唯在鄭
知事更加周旋而已云、則渠亦頗有傾聽之意、
仍言曰殺烓之事、專出於一國公論云、而臣等
所供中、或有因嫌被訴於李烓爲言者、公論因
嫌之說、轉作兩頭說話、歸奏之際、恐或有妨云
臣等答曰、此事亦在知事善處中、答以唯唯、又
以龍將之意、申言曰、李應徵、石崇及義州見失
人等、速爲刷送云、臣等亦以從前所答之說、答
之矣、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臣等與鄭譯相接、罷出、注于中門外、使李馨
長傳言曰、當初陪從宰臣三人、而南以雄以病
出來、厥後連差二師入送、皇帝亦以爲重其館
所、頗有喜意矣、今聞又以賓客差送云、此事似
出於輕視館所、殊非衙門本意云云、臣等卽令
回報曰、二師必以秩高望重、合於師德者差出、
非人人所可堪任、見存老病文宰數三外、更無
他可合之人云、則鄭譯又爲送言曰、賓客決不
可入送云矣、敢 啓、答曰、無人之意、更爲開諭
可也、

啓曰、五臣入送之時、不可無押送之人、今所過該
道差使員定送、渡灣之後、則依其所言、似當交
付於博氏之行、而若專委於淸人之手、則不無
驅策逼迫之患、亦令平安道定差使員入送、以
試彼意而進退無妨、此意三道監司處、知會何
如、答曰、依啓、

十二月十七日

啓曰、本司沈演、金應海等草記、傳曰、如是處置
似爲歇後、沈金削黜、洪顚性削職、似可矣事
傳敎矣、鄭譯所言如此、故敢此陳 稟矣、上敎
極爲允當、四人科斷罪名移咨何如、答曰、依
啓、義州罪人定配事、依前啓辭施行、

啓曰、鄭譯密通于臣景稹、器遠等處曰、其父母祭祀
及墳山守護等事、專委於奉莫雲、而此人今方
遠赴寧遠任所、相距甚遠、官守之人、勢難任意
頻數往來、其間情事、甚爲切迫、更蒙國恩、移還
近邑、庶可得伸矣、區區之情、且靑水萬戶李玉
連、卽渠之妹子也、旣爲邊將、在渠踰分已極、而
但厥母老病、朝夕難保、未死之前、渠之友愛之
情、無路得遂、今得薄邑、誇恩榮養之地、則國家
罔極之恩、罪在難忘、此兩件事、最爲切急云、此
事難副之意、臣等非不知之、而凡有周旋、必賴
於此人、前頭之事、亦不可不慮、國事已至此極、
事理當否、政体乖例、似難顧念、臣等反覆思惟、

其勢決不可已、今若持難、終至難處然後從之、
則莫若及此懇乞許之爲愈惶恐敢　稟、答曰、
知道、

十二月十七日

啓曰、沈演、金應海、洪顒性、趙克健等、接待所既已
問　啓、沈金則削職、洪趙則勿爲定配、並爲放
送、而劉今男等三人、令禁府南方絶島定配後、
更爲具啓、入送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　傳曰、賫咨官、勿爲入送、似當、此意言于備
局事　傳教矣、林炷兩事、既已停當於今來懤
氏之行、賫咨官徐祥履、不須入送、還爲上來事
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十二月十八日

啓曰、昨日、臣景禎以回禮宴事、進詣館所、二師可
合之人、絶無之意、使李馨長、詳細開諭於鄭譯、
停當回報矣、今朝來言于本司曰、以昨日右相
所言之事、反覆傳說于鄭譯、則二師賓客中差
送某官、非我所知、而但從官新入、例必報知於
皇帝、二師尊重之任、遽以賓客代之、帝意亦必
非之、查事未完之前、何必以此等不難之事、爲
見忤之端乎、設或差遲、必以二師差送云、故敢
啓、答曰、其言若此、則五人之事、結末後差送、

啓曰、五臣入瀋時、品馬自有定數、而老病之臣、不
可無覘信帶去之人、且有所持之物、優給刷馬
然後、可以無弊得達、各給刷馬四匹、令該曹題
給、申翊聖則事体有別、加給一匹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奉李兩事、已有蒙　允之意、鄭譯聞知、喜悦
踊躍、至以難報國恩爲言、而但必得官教、欲爲
歸路誇示之地、再三懇乞云、既已許之、又有相
當窠闕、莫如即爲差除、以副其望、似或順便矣
今於歸時、欲爲作窠、故令生事於善治饒邑、亦
甚可慮、今日內口傳差擬、似不可已、惶恐敢
稟、答曰、知道、相擬一事、法典詳考爲之、

右承旨洪茂績

啓曰、臣承　命馳往館所、則大臣不來、彼無暇於
結果、要見明日故也、臣既承君命、以大臣不來
之故、不傳空還、有似未安、故使差備通事、略爲傳
命曰、入京未久、遽爲回程、思甚黯然、今蒙許留、賓
爲感謝、且大人今來、我國事情、無不洞知、五臣
至冤之狀、李炷之死、皆出於擧國公共憤嫉之
意、五臣萬萬無一毫干預於其間、大人既已灼
察、如許事狀、倘蒙大人、將此事情、歸白帝前、則
其恩何可量也、彼答曰、俺等來此、查事未得完
畢、似不可留連、今蒙勸留、謹領厚意、五臣之事
李炷之死、皆有國人之公議、俺既知之然、救炷
一事、未免率爾矣、俺當歸白皇帝、俟其處分云
耳、敢　啓、傳曰、承旨既已　傳命、大臣不必再

注且所傳之事必無新語似涉尋常矣

十二月十九日接待所

啓曰即刻鄭譯使假李馨長傳言於臣曰俺今出來所言所欲 朝廷無不曲從 天恩罔極無以仰報募妹子殷山官婢貴香乃俺骨肉至親而尙服官役願免其賤以爲誇示生光之地須速 啓知云而其意甚切不得已敢 啓傳曰言于備局

啓曰傳敎矣鄭譯前後所請非一而皆爲勉從則如此微細之事似難不副令該院帖文成給何如 傳曰依啓

十二月二十日接待都監

啓曰行次初吹時五臣先爲發行事已爲八啓矣臣使譯官李馨長傳言於鄭譯曰五臣俱是老甚病重之人今豈遠路中道顚仆難保必無而即聞行次未發前便令先行驀寘搖曳驅迫作行則未及渡江其死必矣當初拿去者必作經斃於中路之意行次發行後即爲繼發追及宿處庶有無事得達之路切欲諒此狼狽情節許令隨後作行云則答曰俺豈不量此事只於發京日渡江日到瀋日不得不在先作行而其他在路之日則必不使每每先發或先或後惟意所願不必爲慮云矣敢 啓答曰知道

啓曰承旨注館所旣爲傳 命故依 聖敎臣等以令日不必更往館所之意詳議于鄭譯則傳氏令日已知來會之事且更爲明千然後傳氏當以累次陳卞之事歸告帝前大臣率六曹參議以上來會云雖涉煩瀆不得不往敢 啓答曰知道

戶曹

啓曰傳氏將於再明發行云傳氏以下一行負役例給銀子依例磨鍊別單以 啓至於鄭譯之密給 廟堂必有 稟處待而行之之意已爲啓辭令 廟堂處置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傳敎矣鄭譯令番之行以不顧一分銀子爲言且以別件三四事旣充其欲則不必更有別贈之擧矣但在我之道自前應行之事全然闕之亦似埋沒參考給之數書示以探其意處置似當此意分付該曹何如答曰依啓

十二月二十日接待所

啓曰鄭譯令李馨長來言曰鳳凰城所因之人回還時當爲處置監刑官或宣傳官禁府都事中一員差出同行事啓知云矣敢 啓傳曰都事定送

十二月　日

啓曰崔鳴吉兒子老人呈狀內其父拘禁瀋城已閱三冬而當初所持行資必盡罄竭凍餒之患亦甚切迫人子罔極之情無處仰訴覲備若干

衣粮等物，方欲入送奴馬，願得許送公文云，其情極爲矜惻，奴一名馬一匹入送公文成給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臣等率六曹參議以上，坐會于館所宴廳，招出鄭譯，先以五臣宗狀，縷縷言說，使之傳于兩博氏，備達我國公共之意，則鄭譯即爲還入，以博氏意來報曰，五人事，既已詳知，其本國公議所當一一歸告帝前，而殺生事，則前聞上教，又聞公議，宗出於上下，皆曰可殺，但慶業則初不押送，雖是本國規例，查出次知之人，亦是瀋中之議，雖以此等曲折歸告，而有司堂上則恐難終免，且五臣俱是大官，只以守令，次次押送，甚爲不當，必以參議以上時任，定送云，令該曹似當差送，其意又欲更留，故不得已使鄭譯，措辭請留，則博氏處再三，縱爲許留，臣等所聞，果不虛矣，敢啓。　答曰，依啓。

十二月二十一日

啓曰，押送使以戶曹參議金光煌，該曹已爲　啓下矣，若入鳳城，不可無使喚軍官一員，使之帶行，且守堡將處，因事往來之人，例有若干所給之物，必南草紙束等物，令該曹從略給送何如。

答曰，依啓，軍官不必帶去。

十二月二十日

啓曰，五臣之行，到鳳城交替後，雖有問答周旋之事，若無譯舌，亦難通情，方以此爲慮矣，鄭譯使李馨長通言曰，清譯不可不帶去云，一人定送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十二月二十二日　　政院

啓曰，以吏曹押送使單子，傳曰，依狀啓，文官差送事，傳教矣，押送使金光煌，自良鉄坪直來于本院，詳言其還送之由，乃是鄭譯必欲以武臣年少驍勇者，差送之意，而及見接伴使金南重狀啓，亦是武臣差送之說，乃於末端以擇送文臣伶俐者云，此則似是急遽間未察措語所致，故請推矣，今若又以文官差送押使，更爲還送之患，則似甚狼狽，敢　啓。傳曰，令備局察爲。

十二月二十二日

以平安監司正朝使一時越江人馬別單

傳曰，東宮侍衛禁軍等，自前不給私持馬，今番何以持去耶，問　啓。

接待所

啓曰，即者鄭譯傳言於接待使曰，聞五臣之行，率清譯一人而去云，此譯若能完了五臣之事，則帶去可也，不然則徒煩而無益，切勿許外人之出入云，清譯朴成男，勢難差送，敢　啓。答曰，知道。

又啓曰，　傳曰，此啓辭何以與備局草記不同耶，問啓事　傳教矣，今日慕華館會坐時，接伴使金南重，如是來言，使臣等啓辭，故臣等搆草入

啓矣、備局草記不同之意、臣等初不知之、敢啓、傳曰、知道、

啓曰、以接待所五臣率去淸譯朴成男事、回啓草記、傳曰、前後啓辭不同緣由、問于備局以啓事傳敎矣、李馨長以鄭譯之言、來傳、故淸譯差送事、啓請矣、今聞其間曲折、無不所以然、而問于李馨長然後、可作詳知、令已發行、無路更問、金南重旣爲丁寧聽知、似難定送、敢啓、答曰、知道、

十二月二十六日

啓曰、以本司平安監司狀啓粘目、傳曰、此回啓中未能詳知等語、似未妥當、改之可也事、傳敎矣、臣等更思之、則上敎極爲允當、自自字至知字刪去、改付標以入之意、敢啓、答曰、知道、

甲申正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瑬
益寧府院君洪瑞鳳
領議政沈悅
左議政金自點
右議政李敬輿

堂上

吏曹判書南以雄
漢城府判尹具仁垕
兵曹判書李時白
工曹判書尹暉
右參贊李景奭
禮曹判書李景曾
行大司憲李明漢
戶曹判書閔聖徽
刑曹判書李植
兵曹參判鄭太和

文郞廳

弘文校理李□□
兵曹正郞洪□□
司果沈□□
司正李□□

武郞廳

司果金□□

司 果 金□ □
司 果 趙□ □
司 正 □□□
司 果 □□□
司 果 □□□
司 果 □□□

正月初三日
啓曰屬茲象魏布政木鐸徇路之日、雖不能一新
庶政、亦宜稍擧廢典、而濟屯之具、必以人材為先、
近來培養作成、不如古昔、以致朝有乏人之歎、大
小注擬、或未免人器之失當、非有別樣擧措、未易
收拾、供用歲首亦有監兵使守令邊將之薦、從前循
私例薦、事不着實、宜令中外庶僚之應薦者、體 朝
廷旁求之意、勿徇私意、各擧所知實才、且外方之
文武、草野中躬行孝弟者、向善力學者有才局識
務者、有智慮可堪將領者、有絶人勇力者、各道監
司嚴飭列邑、遍加搜訪、十分精擇啓 聞、以備隨
才選用、薦賢誤擧、勸懲斯存、賞罰之施、以竢歷試、
令該曹嚴明擧行、不為文具之歸、立節死事之家、
亦為訪問、以 朝命存問、量給食物、曾有 賜廩
完護之典、亦宜申飭、無使廢墜、癘疫之患、無異兵
火、十家九染、死亡相繼、中外聞見、極為慘惻、來寒
尚熾、及春可知、救療振廩之策、京中則稍有頭緒、
而各方施措、全未則亦令各道監司、董勸列邑造幕
安民、大避風雨、繼給粥物、俾免飢餓、俗方鄉藥、隨
力救活、其病死者、隨即收屍掩埋、如或不為加意、
多致死亡者、摘發啓 聞、拿鞫定罪、水旱癘疫、祈
禱感應、理或然也、各其守令、處誠禱祀、期於致格、
是亦一道、亦令該道監司、另為擧行宜當、刑罰不
中、民無所措手足、 國綱不能用刑無章、閫帥守

全不念人命之至重、不畏　邦憲之甚嚴、任其喜
怒、濫刑以逞罪、自當啓殖命者滔滔、無辜號天抱
寃何限、只此一事、亦足以感傷和氣、啓杖輕重、爲
有其制、何敢濫用、擅壞彝章、請令各道監司、嚴飭
各營各邑、刑杖之用、一遵法制、其中濫刑致斃者、
一一馳　啓、依律科斷、冐經變亂、人民散亡、公家
應捧之物、亦致逋欠、久掛官籍、徵納無期、侵及隣
族、怨者盈路、其中勾管廳之未收、西邊城守處民
兵所食之穀、至今滯欠、未蒙　恩蠲、誠是欠典、並
令該曹、爲先查處、此外欠籍可除者、亦使該曹移
文該道、明查處置何如、　答曰、依啓、逋欠查處一
款、擧措重大、須相議出仕後議處、

正月初四日

啓曰、以本司各道儒生考講事目磨鍊　啓辭、
答曰、落講者定軍、乃是流來舊規、一朝猝改、殊未
安當、更議處之事　傳教矣、儒生落講定軍役、自
是行用之常規、而今此考講之於積年久廢之後、
非如都事春秋例講之比、若遽用一切之法、則必
致外方大段騷擾、且武學名雖□異、其實爲軍、如嶺
南則並用於舟師分防、落講者姑先汰定武學、限
年試才、漸次定軍、允爲便當、而亦不可仍用此規、
自今每年巡歷考講、依舊例擧行之意、已入於事
目之中、今番則落講中士族、依前　啓辭、先定武
學、至於冒屬校生及庶孼、則隨即定軍、而明年以
後、並爲一遵古規施行、恐或宜當、僉議所同、敢此
仰稟、　答曰、慮其騷擾、不欲定軍、則一體施行可
也、其嫡庶貴賤何擇焉、

正月初四日

啓曰、以黃海兵使農軍朴金伊石跟捕事狀　啓、
傳曰、如此逃亡之卒、備局所當即爲移文于本道、
使之趁即捕捉、而狀啓、四啓亦不爲之、有司堂上、
難免怠慢之失也事　傳教矣、臣等今方會坐本
司、而興海軍兵朴金伊石、中路逃亡事、黃海兵使
狀　啓、即刻政院與　傳教、一時出給、未知其故、
而既動　聖教、不勝惶恐、逃軍朴金伊石跟捕啓
聞之意、慶尚監兵使處、急急秘密行會何如、　答
曰、依啓、如此狀啓、昨日亦爲入來故下教矣、

正月初四日

啓曰、病人救療、巫女不能檢飭之故、至於提調啓
遞、而唯以微賤醫官、現告見罷、抛棄官事之實官
晏然在職、事極可駭、令該曹吏爲查、覈、依前　啓
辭施行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正月初四日

啓曰、以本司黃海監司　啓本、兵使朴省吾撥馬
推考事粘目、　傳曰、此分付以何故到於十八日
耶、問于備局以啓事　傳教矣、加立撥馬、仍爲排
立勿罷事、上年十一月十三日、本司行文撥上、知
會、本道其稽傳曲折、本司不能詳知、令本道監司、

查問沿路撥將、啓 聞治罪宜當、敢 啓、 答曰、
依啓、有司堂上、亦難免慢忽之失、推考、

正月初四日

啓曰、忠清監司金尚校牒沔川郡守洪履一報牒
報于本司曰、今年月課軍器軍粮、將依慶尚道之
例、半減措備、而本郡新設戰船許多什物及軍器
火器、當為一時措備、以價論之則將至百餘同之
木、此時年例月課鳥銃火藥軍粮、並舉措備、其勢
末由、戰船火器軍器措備間、年例月課、特許減除
云云、沔川戰船、果是曾前所無之役、物力不逮、其
勢誠然、沔川及並定唐津兩邑月課軍器軍粮、並
為限三年蠲減宜當、令該曹依此分付施行何如、
答曰、允、

正月初四日

啓曰、以本司考講事目、 傳曰、此付標條款、皆是
前規耶、問啓事 傳教矣、考講事目中、曾讀四書
小學中自願一書、時讀諸史子集中自願一書、並
臨講者、此則前日規例矣、辛未年考講時事目、則
號牌停罷未久、故以號牌時業儒入籍者、並依校
生例考講磨鍊、而今則牌已久、不可更為舉論、若
只講校生、則名漏校籍、中間閑遊者、其數不啻校
生之多、不可任他不問、故今以托名書院、或校院
俱不入籍、徒稱業儒者、並令現出應講之意、參酌
磨鍊、至於免講受帖人及實職受帖影職四品以
上受帖者、則曾於辛未年有已受免講帖者、勿為
查覈、俾無失信之 敎、禮曹以此定奪、納物免講
之類、已受該曹帖文者、依 上敎勿為查覈、受帖
於本道監司者、似非虛事、亦當一依免講、而只受
本官公文者、則不無虛僞之弊、並令應講、其中所
納之物、若與影職四品之價相准、則雖無該曹帖
文、許令免講云、故以此為據、如是磨鍊、使之明查
虛實、而落講之中、年過五十者、別為成籍一款、則
令番相議參量添入矣、敢 啓、 答曰、知道、

正月初五日

啓曰、伏見本司逋欠查覈草記、 批答有曰、逋欠
查覈一款、舉措重大、須相出仕後議覈事 傳敎矣、
近來本司大小公事、無不稟議於領相商確定奪、
況此量蠲掛逋之物、特施順時之澤、乃是莫重舉
措、本司何敢獨為擅論利害、仰請 睿裁乎、徐議
處置、自當遵依 聖教、而此事初已關由首相之
意、惶恐敢 啓、 答曰、蠲減逋欠、有利於豪強之
徒、而無益於窮殊之民、故自前言者、或以此事為
非、其意以為古今異宜也、

正月初七日

承文院官員、以都提調意 啓曰、島主處別書契
今日已付撥下送、而更聞外議、回書中設令日本
使臣來聘一款、反為未妥、不無後弊、此一欵刪去
改書下送似當、兀單子付標以入、意敢 啓、 傳

曰、知道、

正月初八日

啓曰、即見接伴使馳　啓、以護行將責出駕轎、本道亦無出處、　啓請朝廷指揮矣、庚辰年旣有乘轎之例、則本道必預爲措處、當與道臣相議周旋善處、而有此馳　啓、雖有指揮之事、勢所未及離灣風道之後、一向責出、則自本道、某條備給、或方便聞諭、宜當以此意平安監司處、並爲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

正月初八日

啓曰、外方人因事到京者、軍士之當番上來者、例接於常時往來人、稱曰主人、互有相資、一自癘疾熾發、閭巷之間、乾淨處甚少、旅泊之人、先被其害、所謂主人者、不但不爲救恤、未死之前、擧而委諸衢路之間、次次傳曳、未及出城、便爲烏鳶狗蟲之食、不禁此弊、遣疾者百無一生、寧不慘惻、宜令漢城府、嚴飭各部、外方人來接得病者、即令告官、擔送活人署、安接給料、盡心救療、如或如前棄置者、其主人論以重律、部官罷職、仍念天行大灾、遍滿遠近、哀我民生、幾何得全、其中犴獄之間、薰染益熾、過誤小罰、贖金輕囚、一就縲紲、輒罹傳染、往往有死亡者、近來百隸怠官、罔念欽刑明辟之重、或牀於權勢、或牽於顔情、遷就延拖、以致滯獄怨咨之寃、緊和氣之不應、未必不由於此、亦宜申飭中外大小司刑典獄之官、要囚大辟不可輕議者外、律當流配以下罪、方在囚繫者、斟酌情犯、參比律文、造輕遠重、速爲丕蔽、依法典決訟之限、一一疏決後啓　聞、以爲弭灾召和之助、且者囹圄去桎梏、王制所重、月令具存、亦依此擧行、允爲便當敢啓、　答曰、依啓、

正月十一日

啓曰、庚辰年　王世子回蘇後、有謝恩之行、　王世子在京之日、先爲入往、今若依此爲例、則使臣差出、方物磨鍊、必爲預先擧行、然後、得免窘迫之患、令該曹稟　旨定奪何如、　答曰、允、

正月十一日

義禁府　啓曰、備邊司　啓辭、犴獄之間、薰染益熾、一就縲紲、輒罹傳染、往往有死亡者、怨咨之寃緊、和氣不應、未必不由於此、宜申飭中外、要囚大辟不可輕議者外、律應流配、方在囚繫者、斟酌情犯、參比律文、一一疏決、以爲弭灾召和之助、允爲便當、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近來天行作疹、癘疾大熾、死亡相繼、中外皆然、至於桎梏之間、究象積蓄、穢氣薰蒸、轉成染疾、極爲慘惻、本府囚繫罪人、係干贓汚、償命重囚、固難輕議、其他罪非應死者、自有當律、而　王府囚繫、皆出　睿斷、臣等不敢分疏以　啓、何以爲之、敢　稟、　傳曰、其中可議者、議啓、

正月十　日

刑曹　啓曰、廟堂　啓辭內、犴獄間薰染益熾、
過誤小罰贖金輕囚、一就繫縲、輒罹傳染、往往有
死亡者、近來百隸怠官、莫念勅刑明辟之重、遷就
延拖、以致滯獄、宜申飭中外、律當流死以下罪人、
方在囚繫者、斟酌情犯、參比律文、適輕適重、速爲
丕蔽、依法典決訟之限、一一疏決、以爲弭災召和
之助便當敢　啓、　傳曰、依啓事　傳教矣、本曹
所囚罪人四十五名內、應　啓覆者八、啓下囚
推者二十三、因各人狀訴被囚者九、自他司來囚
者五、多是重囚、或受刑未服、或取證未完、皆不可
輕易疏決、就其重囚之中、或跡雖近似而實情或
有不然者、常時拘於規例、一向加刑矣、今因　啓
下事意、竊欲更考元文書、有所　稟處疏決、而至
於被人狀訴之數、罪不至重者、隨即論決、庶無滯
獄之弊、且以此意通于各司及外方矣、且臣等伏
見　啓覆、囚人中或殺人取貨强盜承服者、乃是
不待時行刑也、而並爲滯囚、使元惡假息、殊失法
意、令　廟堂各別議處何如、　傳曰、依啓、

正月十二日

接待都監　啓曰、護行將若於入京之日、即欲與
世子同詣闕下、則應行諸事、不可不預先待候、而
第念自　上連日受鍼、方在靜攝中、必聞知矣、宰
臣伴使、若以此意、措辭善諭、則初日雖未接見、似
無大段落莫之意、但前後客行、皆於即日直詣闕
下、彼欲必據前例、以即日引接爲幸、則似難終始
牢拒、此意宰臣接伴使處、自都監預爲移文、以探
彼意宜當敢　啓、　傳曰、依啓、

正月十二日

義禁府　啓曰、臣等伏覩備局　啓辭、目今癘疾
大熾、中外皆然、至於桁楊之下、抱冤者必多、穢氣
所蒸、轉成染疾、故大辟之外、輕囚微罪、速爲處決、
俾無滯獄之患、亦爲弭災之道、而今此決獄、初非
赦宥、亦非審理、　王獄囚繫、輕重處斷、例皆出自
聖衷、臣等不敢擅自分揀、贓汚殺人外、並爲錄
啓、或竄或放、并恭候　睿裁、　傳曰、安翼等定配、
金璟等分揀、

正月十二日

政院　啓曰、今此護行將接見時、問答說話、依庚
辰年梧將時例、令備邊司前期講定以入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教矣、今此護行將、非幹事差人、
似無別樣問答之事、而既有前例、略爲條列、別單
書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正月　日

護行將接見時問答別單、　一、接話之初、似當以
小邦偏蒙　皇帝恩德、日夜感祝、不意崩逝、此
是小邦之無祿、而新　皇帝克繼先志、眷念有加、
今又特軫寡昧疾病父子之情、出送世子、並其室

家、在此感戴慰悅之心、無以盡喩、大人爲護此一
行、冒寒來勤苦必多、況弊邦凋弊、西路蕩殘、接待
等事、恐有欠缺、尤爲未安、一、信使之還、彼必知之、
若問倭情則大槩以人物之富盛、城池之壯固、海
路之絶險爲答、而略及優待使臣、似無別情、而狡
猾叵測、亦不可信之意爲當、一、若問銅鐵之事、則
宜以非本國所産、非一時所辦之物、不得已收合
公私艱難拮据、而准數未易、隨得隨送事、着令該
官擧行爲答似當、一、若或以西事爲問、宜以實狀
全未聞知爲答似當、

正月　日

啓曰、刑曹　啓辭鄭該云云事　傳敎矣、　王者
制刑明辟、所以懲惡殄暴、而欽恤之意、未嘗不行
於其間、故尤致謹於大辟、此　先王之法、雖有犯
當刑者、不敢卽置于法、三覆而後處斷者也、殺人
取貨强盜承服者、律有不待時之文、則當初讞獄
時、何以不依律文而置諸　啓覆中耶、無乃因不
待時之文、遽行不復生之刑、則或恐有後弊而然
耶、元惡假息者、卽就邦刑、一時處置雖似快斷、其
於恤囚愼刑之義、恐或有妨、況方今陽和續施、生
意方亨、法外行誅、似非順時之政、一依法例施行
實爲便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正月十六日

啓曰、校生考講事、旣已停當、應行事目、亦已　啓
下矣、此事累次延退、今番則又不可還就、但臣等
近接諸道狀　啓、又聞傳者之說、癘疫之患、八路
同然、或有合家染痛、呻吟不絶、或盡室死亡、屍體
未葬、凡在見聞、莫不憐惻、此時考講之官、周行列
邑、呼召聚集、講文定役、恐非其時、況應講之人方
痛者必多、不得已以病懸頉、則必有眞僞相雜、虛
實相蒙之患、莫如姑待秋成、癘氣寢息之後、着實
擧行之爲愈、群議如此、伏候　上裁、　答曰、依啓、

正月二十日

啓曰、喬桐倉穀、移給豊德、使之改色事、覆　啓蒙
允矣、但事之便否、不可懸度、問于本道監司、知其
可張、行之無弊然後、定爲恒式宜當、元　啓目中
改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正月二十一日

接待所都監　啓曰、卽者卞譯以今日　世子來
詣館所之意、通於兩將、則兩將招差備譯官言曰
俺等與　王世子、同在瀋陽、一路同行、何必今日
來臨乎、雖不來臨、俺等豈有一毫歉然之意乎、仍
令譯官朴庚生、馳詣闕下、傳達此意、切願停行云、
敢　啓、　答曰、知道、

正月二十一日

接待都監　啓曰、卽者卞譯以兩將意、言百官見
官禮、雖不可行、而都監之官、則欲與相見云、臣等
與都廳郎廳及所屬各該司官、以次行禮罷出之

意、啓 啓、答曰、知道、

正月二十一日

接待都監 啓曰、各站停宴、京中亦不設宴事、接伴使已爲停當云、而如上下馬宴、乃是應行之禮、與站宴不同、雖不聽許、自都監循例請行、似不可已、故令差備譯官玄頊、援例請行則兩將答曰、例設茶禮、雖不敢辭、而宴禮則一切停止非特俺等之意、決不敢當云、啓、 答曰、知道、

正月二十二日

啓曰、謝恩副使、以洪茂績差出矣、此人入瀋、有難使曲折、改差宜當、啓、 答曰、依啓、

正月二十二日

啓曰、忠清水營火藥所藏之處、失火燒盡、當此南邊可憂之時、火器所用、蕩盡無餘、不幸甚矣、水使今方措備云、而一營之力、許多火藥、勢難容易辦出、訓鍊都監及軍器寺所儲烏銃火藥鉄丸等物、優數下送、使之舡運以去、則水路通行之處、可以推以用之、此事似非得已、啓、 答曰、依啓、

正月二十三日

啓曰、正經界均賦稅、 王政之大者也、量田之擧、誠不可廢也、然事貴量時、政有利病、若不量時度勢、行之於不當行之時、則病民大矣、江原京畿兩道量田、尚未擧行、議者言之久矣、而近年以來、國家多事、連値凶歉、徵發之役、無歲無之、賑救之策、連年而作、陳田制之未遑、釐整、固其所也、今者該曹、因江原監司狀 啓、許令本道量田云、目今天行癘疫、日益熾盛、八路同然、而關東嶺南尤甚、十室九痛、傳相薰染、呻吟未絕、死者未葬、當此之時、生者則給粮救活、死者則掩體埋瘞之不暇、宜可使委官吏胥之輩、騷突於民間、招集癃羸之民、奔走於田野哉、非但此也、凡量田之役、始於秋收之時、畢於歲末然後、可無妨農之患、而今則節屆東作、事殷南畝、扶病忍痛之氓、方以服田力穡爲務、此際量田、實非其時、而該曹不量事勢、率爾覆啓、事甚不當、設令不得已爲之、均田正界、事體重大、若不遣京官、則亦宜別立事目、以重其事、何可以一紙文書、草草爲哉、此時此擧、非徒無益、必有大害、莫如亟寢其事、待秋擧行之爲宜、敢 啓、 答曰、依啓、且頃日本司回啓中、以從民願量田便當爲言、而今此啓辭、則有若初聞者然、未知其故也、

正月二十三日

傳曰、內官賫來黑貂皮七十張、紫貂皮五十張、銀一百兩、下該曹文書、則送于備局、

正月二十四日

啓曰、以本司量田還寢事草記、 答曰、云云事傳教矣、前日江原監司狀 啓覆 啓時、從民願量田似或便當云者、泛論經界之不可不正、而非

謂目下擧之意也、量田大事也、而該曹不量時勢、
辛甬田 啓、恐有病民妨農之弊、 啓請還寢、而
臣等頃日狀 啓四 啓時。辭不達意、今番 啓
辭中、未能詳陳曲折、致勤 上敎、不察甚矣。無任
惶恐之至。敢 啓。 答曰、知道。

正月二十五日

啓曰、以忠淸水營火藥燒盡。故訓鍊都監軍器寺
火藥鳥銃等物輸送事、入 啓蒙允。令將所送各
様軍器之數。別單書入矣。訓局軍兵所授鳥銃。因
銃家毁傷。粧飾破碎而還納者、九百四十餘柄。此
鳥銃本體。則完全無欠、只粧家修補而已。元數内
除出三百柄、一倂輸送、使水使造家改粧。永留本
營、以爲緩急之用、火藥一千斤、亦爲永下會計施
行、而其餘銃藥鉛丸弓箭等物、別爲荘置。以備他
日推移之用宜當。且訓局別造大鳥銃一百九十
餘柄、打造之後時未造家、以黑骨兩置。此銃家閑
於舟師及守城之用。此大鳥銃、沒數下送。以待本
司指揮之事、分付亦當。且軫念舟師之事。有此銃
藥分送之擧、則弓箭亦不可不送。訓局武庫弓箭、
亦爲除出、幷入於別單矣、着令水使、舡隻起送。別
定可信軍官受去之意、忠淸水使處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使之各別善荘

正月二十八日

啓曰、平安都事尹世任、當道臣病重之日、酗酒沉湎、
不察道内之事。及元孫入瀋之時。以都差使員隨
行、而元孫動静平否、一不狀達於東宮、至於元孫
觸冒風雪、犯夜渡江之際、偃然落後。此豈情理所
忍爲者哉、大臣目見而來、非泛然風聞之比。臺論
雖發、罰止推勘、不足以懲其罪。尹世任罷黜。其代
擇差出。速爲下送何如、 答曰。狀達。不必置爲擅
越、亦非所宜也。雖然諸大臣啓辭如此。勿待照律。
速爲罷黜、

正月二十九日

政院 啓曰。差備譯官來言。兩將以 世子發行
日期稟知事。又送卞譯等來到云。敢 啓。 傳曰、
知道。明日望闕禮後。三公六卿。措辭懇請似可矣。

正月二十九日

啓曰。以本司向化刷送事。宰臣狀 啓粘目、 傳
曰、曾前亦有監官色吏入送之規乎事 傳敎矣。
曾無監官色吏入送之規。臣等亦知此事之不可、
開端。而非但狀 啓内。始有監官等入送之語。且
念各官。狃於尋常。無意盡心刷括。則彼侵之患。無
時可已。以此驚動其心、使之竭力刷出。而及其解
送之際。監官色吏。則欲爲 啓稟勿送矣。今承
下敎。更爲商量則入啓之辭。不可設以權辭。今宜
改之曰。若不趂即刷出。則我 國雖不欲解送。彼
必捉去矣。各別刻意擧行之意。改元啓目付標何
如、 答曰、依啓、

正月二十九日
禮曹啓曰、以本曹聖節日行禮事草記、傳曰、
別無定奪之事二十九日言之可也事　傳教矣、
今日當為言之、而自前闕庭行禮時、自　上不為
親臨、則　王世子亦不為押班例也、而　王世子
入瀋之後、則每為隨參於彼國行禮之時、明日行
禮、王世子徃臨與否、彼若問之則何以言之敢
稟、　傳曰、問于大臣定奪事　傳教矣、以常規言
之、則　王世子無押班之規、以其越禮遠嫌故也、
但世子入瀋之後、每每隨參於此等禮節、此則
清將所慣、而禮儀之輕重、何以知之、　主上則方
有疾恙、不參宜矣、　世子亦何以不參乎、以此疑
訝、則非但有落莫之心而已、極為難便、令宜使伶
俐譯官、善辭開諭曰、常時本國正至聖節望闕禮
時、主上親行、而以疾不得行、節無二上、世子
不敢押班者、恐其嫌逼也、不得已　世子先入行
禮、百官隨後入庭行禮矣、以此措辭言之似當、伏
候　上裁、　答曰、依啓、
正月　日
武郎廳望、金益亨外任代、　前縣監朴鳴漢啓下、
正月　日
文郎廳望、李棟有頃代、　弘文館應教申濡啓下、
正月二十七日
禮曹啓曰、己卯年　勅使出來時、辛巳年博氏出



來時、適值冬至日聖節日、大君大臣以下率百
官、會于館所、行望闕禮矣、前頭　聖節迫近、前例
已行之事、彼必知之、令都監先為定奪宜當、敢
啓、　傳曰、別無定奪之事、依前行禮之意、二十九
日言之可也、
正月二十七日
接待都監　啓曰、即者兩將送言曰、明日食後、當
出往漢江、都監諸具及官員、切勿隨往、軍威帳幕、
羅將軍牢等、亦不待候、只譯官申繼黯、梁孝元等
及別監十二名帶去、而至於所食之物、則烹肉一
塊、生梨五六箇持去、任意喫喫、以便行止云、其意
實在十分除弊、而待客之道、亦不當一依其言、自
都監略具茶啖床、且以猪一口小帳幕等、一邊出
待、臣等亦隨往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正月二十六日
接待都監　啓曰、即者上將、令衙譯朴乭屎、持別
茶啖床及烹牛肉一盤、送于臣南重所在處、以上
將意傳言曰、累日待候、勞苦必多、心甚未安云、仍
勸酒三四盃、臣答曰、兩將之行、為兩宮陪來、雖留
待一年、有何勞苦、隨問隨答之後、又言兩將、切欲
出去漢江、通望曠濶、射得鳥鴈、以為消遣之計、而
只慮有弊不敢云、臣答曰、江氷未解、此非舡遊之
時、姑待花時、一番出遊、有何弊端云、則渠曰、留在
館中、一日如年、不過旬日之客、何待花時乎云、將

有遊觀之意、因此可知、敢 啓、 傳曰、知道

正月二十六日

啓曰、上年赴錦之軍、五月初生、逢點於遼東、前頭交替之軍、必爲預先整齊、領兵將亦爲差出、三月內京中點發然後、可無窘急之患、令御營廳戶兵曹、急速擧行何如、 答曰、允、

正月二十八日

啓曰、卽者、前領議政崔鳴吉奴子呈狀于本司曰、矣上典、久在瀋中、粮資將絶、宿疾沉綿、情勢罔極、所服藥物及春衣資、艱難措備、令將入往、依他負役例、私持馬二匹、許令入送云、依他例草料成給宜當、且崔鳴吉・金尙憲等、出來無期、衣資食物、所當依質子講院官員例、一年四度入送、而每番入啓、則事涉煩瀆、今後定爲恒式、四時各二駄、許送何如、 答曰、依啓、兩人衣資、令該曹、量宜題給、

甲申二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瑬
益寧府院君 洪瑞鳳
領議政 沈○悅
洛興府院君 金○自○點
右議政 李敬輿

堂上

吏曹判書 南以雄
漢城府判尹 具仁垕
兵曹判書 李時白
工曹判書 尹暉
右參贊 李景奭
禮曹判書 李景曾
戶曹判書 閔聖徽
大司憲 李植
兵曹參判 鄭太和

文郞廳

弘文應敎 申濡
兵曹正郞 洪處亮
司果 沈曆
司正 李齊衡

武郞廳

司果 朴鳴漢
司果 崔灝

司　正　金壽海
司　果　白弘性
司　果　李　穡
司　果　朴之垣
司　果　李慶彬
宣傳官　韓汝尹

二月初一日
接待都監　啓曰、即刻、下譯來見臣閔聖徽、與之語移時、臣初見之際、言及昨日請留事曰、護行將何日欲發耶、下譯曰、初六日也、臣意謂其戲語、乃曰我國之人、皆以為　世子、少不下三朔留、下譯笑曰、不然、臣意亦謂其戲語、更不提起、臨辭乃曰彼以初六日為吉日、定欲發行、其意甚堅、我力決難停止、若大鑑輩、如昨日固請、則或能三四日得留、初十日間發程、吾之力決不可云云、盡實聞其言如此、敢　啓、　傳曰、知道、

二月初一日
戶曹　啓曰、錦州交替軍兵分定別單、備局既已　啓下、計其程途遠近、京中達點日期、別單以入、使之依前擇定將官、預為裝束、臨時　標信定領將、發送之意、各道監兵使處、　下諭何如、　傳曰、允、

二月初一日
吏曹　啓曰、近年以來、赴瀋賓客兩員、皆以從二品差遣矣、右副賓客金堉代、則昨政已為差出、而一員亦當預為定奪、時帶賓客三臣、皆是正二品、揆以近規、差送未安、前賓客任絖朔數、在於八月、此人還為下　批、使之准朔交替、似為便當、大臣之意、亦以為然、伏候　上裁、　傳曰、依啓、

二月初二日

政院 啓曰、說書李晃夏、承 世子下令、來言于
本院曰、卜譯問安後、因言有所達事、 世子招而
問之、卜譯以兩將之言上達、以爲俺等往來、當與
世子、同休共戚也、初以初五日、定爲行期、則 世
子答以太迫、故今又退以初十日、此亦非斷定之
意也、願與 世子、相議便否、未知如何、且初五日、
欲定行期之擧、自內已達於 國王耶、世子下令
曰、自 上症候、一向彌留、鍼藥並施、小無寸效、恐
傷病中懷、不敢上達矣、以 上候觀之、則勢難遽
歸、而大人定限日字無多、初則定以初五日、今雖
退期、而初十日亦甚迫近、雖無寬假之意、不能無
憾、使卜譯以此意回報矣、 傳曰、知道、

二月初二日

啓曰、赴錦交替軍抄送事、已爲入 啓 允下矣、
臣等與御營大將兵曹判書、相議抄定、別單書入
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資裝木加給似當矣事
傳敎矣、資裝木、則依 上敎各加二疋、磨鍊、而其
餘事目、則皆依各年前例磨鍊、別單書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二月初二日

啓曰、前者梧將之來、旣有別贈、凡于前例、彼人等
無不聞知、今此催行、必有所以、別贈之物、令該曹
稟 旨磨鍊、慰悅其心、則其於延行之請、可以得
力、敢 啓、 答曰、依啓、

二月初二日

吏曹 啓曰、咸鏡監司有闕、依近例、令備邊司議
薦何如、 傳曰、允、
咸鏡監司薦、
尹 暉、
沈 詻、 啓下
尹履之、

二月初二日

戶曹 啓曰、備邊司 啓辭、前者梧將之來、旣有
別贈、凡于前例、彼人等無不聞知、今此催行、必有
所以、別贈之物、令該曹稟 旨磨鍊、慰悅其心、則
其於延行之請、可以得力、敢 啓、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庚辰年謄錄相考、則梧將處、賜銀一千兩
內、三百兩容給、世子贈銀七百兩、副將二人處、賜
銀各五百兩、世子贈銀各四百兩、李莳叱石處、賜
銀二百兩、世子贈銀一百五十兩、韓甫龍處、賜銀
五十兩、世子贈銀七十百(兩)載錄矣、今此兩將、與梧
將時副將、似有不同、梧將時則上副之稱、故其副
將所給禮單、皆減於梧將、今則兩將皆稱護行將、
別無上副之號、所持諸具、亦無上副之異、今此所
賜銀數、似難差等、何以爲之、且卞蘭之、與李莳叱
石、朴乭屎、李士龍等之與韓甫龍、其所賜亦何以
磨鍊乎、請依庚辰年例、令備邊司議定何如、 傳
曰、依啓、

二月初二日
政院　啓曰、說書李晃夏來言、卽刻、下譯與清人、
請見東宮、進言曰以初十日急迫之意、依下令回
報兩將、則以為初十日、則似難更退、而世子情勢
果如此、當以十三日又退、以此更為回報云、而下
譯自有多功之色、世子亦以嘉奬、仍謂十三日、亦
甚急迫、寬限加退事、汝須十分善辭為之云矣、
傳曰、知道、

二月初二日
啓曰、平安監司身死、本道之事、極為虛踈、新監司
金世濂、依頃年閔聖徽例、除朝辭急急赴任事、
下諭何如、　答曰、允、

二月初三日
啓曰、因戶曹　啓辭、護行將別贈之物、依庚辰年
例、令本司議定事　傳教矣、庚辰年則梧將與副將、
等級截然、故所贈有多少之差、今則兩將職秩相
同、不可有彼此之分、似當一體贈給、而大槩多少
之數、該曹自當斟酌、不必推諉於　廟堂、敢　啓、
答曰、知道、

二月初三日
備邊司郎廳以右議政意　啓曰、今番　王世子
東還時、彼中有　上候差復後入來之說、故所謂
謝恩使、亦未得趁卽差出、已與庚辰前例有異矣、
及至今日、事異初頭、卽者清將催行、或是恐動操
縱之意、而臣等一行顚倒之患、不可不慮、文書方
物夫馬等事、若能及辦、則十五日推擇日期、似難
等待、令該曹參量事勢、稟　旨處置何如、　答曰、
依啓、

二月初三日
啓曰、瀋中戍冊付向化子枝等、其中年未滿稚兒、
勢難遠致、故姑待春和發送事、定奪留置矣、目今
日候向暖、彼中督刷益急、其勢不容但已、廣州向
化子女七名、坡州、楊州向化子女并十三名、分二
運發送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二月初三日
啓曰、平安監司、散給泉流庫物貨、多方貿遷、事未
就緖、遽已身死、必有花消闕失之弊、新監司赴任
之前、都事庶尹、可以檢察、而都事尹世任、旣被本
司請罷、必不能晏然行公、庶尹南溟翊、亦已遆任、
本道之事、極為虛踈、新除授庶尹李大純、今日內
署經、給馬下送、管餉物件、使之急急收拾、且都事
處置事、　啓達已多日、而尚無發落、么麼一幕官
處置、無甚重大、而自　上亦為持難、極為未安、此
人仍留、無益有害、速　賜睿斷、幸甚、敢　啓、　答
曰、知道、

三月初三日
武郎廳望、金是聲、蛸贇代、河震龍有頃代、
前囊候崔　瀨、　前宣傳官朴之垣、

二月初四日
啓曰、今番世子東還省覲之事、鄭譯自爲己功、顧
有德色、而世子臨行忽遽、館所且無可贈之物、不
能致謝、使必含憾、所給之物、令該曹量宜磨鍊入
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二月初四日
啓曰、以本司全羅左水使狀　啓粘目、　傳曰、空
未保旣已區處、何如是別爲擧論耶事　傳敎矣、頃
者、本司以空未保、抽出充給於全無一保之戶、以
其剩餘、別立新戶事入　啓則判付內、以當初使
戶兵、隨後望定、而到今棄此與彼、殊涉失信、更議
處置爲　敎、臣等遵奉　聖敎、更爲相議、年籍後
戶兵自望者還給、各其戶首、革罷空未保抽出之
意、覆　啓行會各道矣、其後全羅兵使金述狀
啓內、空未保革罷、則各樣有頉、本充定事、及古羣
山等兩處戰舡格軍充立無路之意、縷縷言之、故
臣等據此參商、則一自舟師創設之後、水陸軍兵、
勿論戶保、盡定格軍、流來已久、今此空未保、雖還
給戶兵、作爲完戶、而戶奉足、並定格軍事、今不可
廢也、依近例戶兵一朔、各其奉足、亦爲一朔舟師
分防事、覆　啓而猶慮遠外之事、或有所難便、着
令本道監司、空未保充格便否、及空未保外、無他
格軍與否、詳細査察馳　啓者、臣等不敢懸度遙
制、欲令道臣、參量事勢、馳　啓施行之意也、今者

水使李景顔狀　啓內、以崔立佃出處、及風和時
添格、無出處爲言矣、空未保依近例、仍定格軍事、
旣已蒙　允、故令以通融空未保、及附近陸軍、以
充格軍爲辭、而前日覆　啓中空未保充格便否、
査察馳　啓之意、更爲枚擧於　啓目、則道臣想
必隨其事勢之便否、或以空未保充補、或以附近
陸軍定給矣、若待矣、査察啓　聞然後、方爲定給
則春汛已迫、格軍未定、誠非細慮、故使之一邊充
送、一邊啓　聞者、爲此故也、前後曲折如此、敢
啓、　答曰、知道、陸軍移給、則空未保、亦在其中、今
後勿爲擧論可也、
二月　日
平安監司薦、
金世濂、　啓下
鄭太和、
朴遾、
二月　日
本司郞廳、以三公意　啓曰、臣等、更進于護將所
館處、懇請延行事入　啓蒙　允矣、臣等、每每空
手以見、則殊非敷爲之意、所贈土產之物、令該曹
量宜磨鍊、臣等往見之時、措辭以給何如、　答曰、
不允、
二月　日
咸鏡監司薦

尹暉、
沈詺、
尹履之、
二月初四日
接待都監　啓曰、即者差備譯官朴庚生、以兩將
意來言曰、初十日發行、已爲牢定、凡治行諸事、必
預隨爲整齊、俾無臨時忽迫之弊云、敢　啓、傳
曰、言于廟堂事　下敎矣、臣等伏聞清將、初十日
發行之語、極爲可慮、此人等發行之期、或言初十
日、或言十三日、顯有伸縮操縱之意、必有所以、別
贈之物、令該曹、速爲方便入給、臣等亦爲更進于
所館處、懇乞延行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二月初五日
啓曰、鄭譯既已街譯之任、卞蘭等四五人、當替其
任、而今者卞譯陪奉東宮出來、與清譯之泛常來
到者、事體不同、在我所當別示優待之意、而渠亦
有希望之心云、特已依當初鄭譯　恩例、施行宜
當、敢此仰　稟、　答曰、從略加給、
二月初五日　接待都監郎廳以三公意
啓曰、臣等今日進于護行將所館處、請見則上將
會于副使之房、招臣等入來、臣等初以人事場說
話、慰諭之後、因言曰、前日以切迫之情、陳懇於大
人矣、昨日乃有初十日發行之令、俺等不勝悶慮、
敢來申請矣、兩將答曰、初以初五日定期、而因諸

相臣來懇、退定於初十日、此日則決不可又退矣、
諸相之意、欲退於何日耶、臣等答曰、俺等亦豈敢
過爲久留之請哉、今月晦間則庶或可矣、兩將答
曰、若然則俺等當先還、世子之行、雖退於三月晦
間、非俺等所知、臣等反覆懇說則兩將乃曰諸大
臣之勤懇若此、盛意不可孤、當於此月十五日定
發、若過此日則俺等當先爲還歸云、臣欲更請退
行、而事涉數迫、無優游漸次之意、故措辭致謝說、
兩將、乃以行中所賫酒果饋之、三盃後罷出矣、敢
啓、　傳曰、知道、
二月初五日　接待都監
啓曰、即見差備譯官來言、兩將明日欲往慕華舘
云、自都監、略具茶啖、床堂上郎廳一二員、當爲隨
行、而觀其氣色、似有轉向漢江之意、故一邊江上
待候事、并爲分付矣、敢　啓、　傳曰、知道
二月初五日
備邊司郎廳以三公意　啓曰、臣等更進于護將
所館處、懇請延行事、入　啓蒙　允矣、臣等每每
空手以見、則殊非款厚之意、所謂土產之物、令該
曹量宜磨鍊、臣等往見之時措辭以給何如、　答
曰、不允、
二月初五日
啓曰、臣等伏見政目、以李明漢爲賓客、不能無憂
慮焉、明漢頃年被執入瀋時、以身爲大提學、製撰

文書、通于大明爲言、則其罪案、視他最重、而乃其
放釋時、　皇帝以爲人命至重、不忍殺之、貸死贖
金、則非以爲無罪、特示廣蕩之典也、且前者鄭譯
之來也、言於臣等曰、頃以正二品大官爲貳師矣、
今則何以不置貳師、而只以從二品賓客差送乎、
臣等、答以二品官絶無之意、則鄭譯再三爭執、終
不以爲然矣、到今以李漢明塡差、則前有陷罪見
疑之嫌、後有資秩爭詰之端、萬一彼中事機、有所
難處、則情意未孚、觸激可虞、此非但自已之危厲、
其於國家、恐有生梗之患、揆以事勢、不可不改差、
惶恐敢　稟、　答曰、別無可憂之事、勿爲過慮、且
正二品賓客無近規、則貳師差遣可也、

二月　日

啓曰、平安監司身死、本道之事、極爲虛踈、新監司
金世濂、依頃年閔聖徽例、除朝辭急急赴任事、
下諭何如、　答曰、允、

二月初六日

侍講院　啓曰、　王世子發瀋之日、欲辭于　前
皇帝廟、則衙門言、去時不必爲之、回還之後、行之
無妨云、其意似不在白而行禮也、如紙地冊木果
實等物、令該曹、量宜磨鍊入送、且　前皇帝子、小
似牙口處、應有禮單、而似與諸王一體磨鍊、溺漢背
士、是禮部次知之人、雖與諸王差等、亦當有禮單、
小似牙口溺漢背士兩人處、禮單定奪事、令　廟
堂稟處何如、　傳曰、依啓、小似牙口、以郡王禮單、
移給可也事　傳敎矣、　世子回轉之後、　皇帝
廟行禮之事、彼既言之、今不可廢、紙地冊木果實
等物、令該曹、量宜磨鍊、溺漢背士所贈之物、亦令
該曹、並爲入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二月初六日

啓曰、以本司卞譯依當初鄭譯例施行事草記、
答曰、從略加給事　傳敎矣、當初鄭譯之來也、特
施加資之典、衙譯輩常有歆艶之心矣、今者卞譯、
以世子陪行之故、屢發希異之言、而若聞先來擎
日、金等、賞加之奇、則其爲生心望賞、尤不淺淺、此
時待此輩之道、不可以常例處之、前　啓辭中所
謂依鄭譯恩例施行云者、欲爲特加堂上之加、以
悅其心之意、而辭不達意、有此加給之　命、敢此
中稟、　答曰、依啓、

二月初六日

接待都監　啓曰、前日政院、以漢江遊觀時　御
帖禮單單子、送于都監矣、遊觀宰臣、既不出去、都
監堂上、亦差役隨往、則郎廳、曾無呈單之規、故今
日漢江出去時、　御帖及禮單單子、初不持去矣、
今此漢江禮單、似不必仍給、何以爲之、敢稟、
傳曰、依啓、

二月初六日

武郎廳望、　前縣監李慶楙、　趙搏權信道、外任

代、前宣傳官韓汝尹、

二月初六日

啓曰、守禦副使擇出事、曾有　傳教矣、厥後上使辭遆、今則只有单使、責任尤重、而可合之人、臣等每於會坐之時、反覆思索、未得其人、雖有可擬者、或在罷散之中、不得僉望、消噗　聖俞、則可以破格擬望、惶恐敢　稟、答曰、依啓、

二月初八日

啓曰、謝恩上副使、皆與清人顔面不熟、而上使則纔經駭機、副使則又有鄭譯云云之說、到彼之後、如有難便之事、則不可無周旋致款之擧、紙地南草、其他土産雜物、令該曹磨錬題給何如、答曰、依啓、

二月十二日

戶曹　啓曰、備邊司　啓辭、謝恩上副使紙地南草、其他土産雜物、令該曹磨錬題給何如、傳曰、依啓事　傳教矣、謝恩使行次、昨已發行、白紙一百卷、枝三南草一百斤、撥上追送之意、敢　啓、傳曰、知道、

二月十二日

啓曰、以咸鏡監司沈詻上疏、該曹令　廟堂稟處事、覆　啓蒙　允矣、此時北關按節之任、人所共榮、而沈詻投疏至再、懇辭不已、必其精神筋力、自度難堪故也、前監司除交代、後赴關西、本道空虛、事甚可慮、沈詻遆差、他人差出、速為下送宜當、伏候　上裁、答曰、依啓、

二月十二日

接待都監　啓曰、即者、卞譯以兩將意來言曰、當初越江後、駕轎不為待候於灣上、吾輩雖曰秩卑、差送者何人、陪來者何人、初不待候之人、今被何責、且未知何人、不以駕轎待候耶、必有某人所為、欲知其名、以為摘罰之地、此刻必須回報云、其意蓋欲自此來轎、而歸責於初頭待候處矣、所謂初不待候之人、以何官塞責乎、自都監不敢擅便、敢　稟、傳曰、此是平安監司不察之失、直言勿諱可也、

二月十二日

政院　啓曰、臣承　命馳往館所、使譯官傳臣來詣之意、則兩將共會一房、良久相議之後、招臣見之、臣以　上教問安、仍言昨聞回答之語、大人之意甚善、第念本國舊俗、雖尋常出入、必卜日而乃行、以此前後客使入京及回程之日、並為卜日、非但重其事也、亦有俗忌、不可廢也、茲令日官擇日、則二十四日二十五日是吉云、貴客必於吉日發行、主人之願也、至於世子一行、大人將護來往、休戚都係大人、不必拘忌、但本國使行、赴上國之時、必以使臣為重擇日、餘人皆係使臣、故不為各擇吉日也、嬪宮、是婦人之行、道路且遠、群臣以為

大人擇吉而發行、則世子行次、亦賴大人之德、而行李平善、不無區區之望云、願大人、更加參量、以吉日退行何如、上將曰、俺等之行、大臣請留時、既以十五日牢定、俺等之事、一定之後、不爲撓改、世子行次、唯在本國處分、俺等先行之後、世子擇吉入來可也、臣曰、　主上再請延行、只爲大人吉日發行、而非爲世子也、大人起程則世子安得差後而行、今承大人之教、非但小官、悚惧罔措、歸達　主上、則　主上必以爲未安矣、二十四五日、則小官之意、亦似太遠、而其前無最吉之日、只十九日平吉、而不及於四五兩日、故不即擧論、大人如有忙底意思、則此日退行、猶勝於不擇日發行也、上將俺等還瀋之後、當問國王症勢之如何、而今不得進見而去、將無以爲辭、此意歸達云、臣、備陳、自　上症勢危苦之狀、不能起動、不得邀接、勢所固然、而大人之教如此、當歸達、且吉日退行事、何以上達耶云、則卞譯曰、如或接見、則自可停當云、大槩兩將辭色、不如昨日和平、其意亦不可測知、而似在於深察自　上病勢耳、敢　啓、傳曰、知道、十四日當爲接見、其前大臣、進去請留似可也、

二月十三日

備邊司郞廳、以大臣意　啓曰、以政院　啓辭傳曰、十四日當爲接見、其前大臣請留似可也事傳敎矣、臣等、一請而退、於初十日、再請退於十五、今又三請、則事涉煩瀆、瀆則必厭、然臣等一二人、每以陳言請之、不足以動聽、群所在事係切迫之狀、不可不示、臣等與六曹參議以上、往見請留似當、敢此仰　稟、　答曰、今又退定云、勿爲進去、

同日

啓曰、一自具鳳瑞秘密狀　啓之後、金礪器問答之辭、廣鹿島留舡之說、傳播中外、人心洶洶、久而靡定、此言早晚流入彼中、必然之理也、欲具由報知于衙門、而上年秋間問答之辭、今始傳報、則亦必有執言之患、故趑趄未敢　啓稟矣、今見問應騫狀　啓內辭緣、海中砲聲、無日無之云、此言虛的、雖不可准信、當此風和之日、海上聲息、難保其必無、萬一遲疑不報、脫有驚急、則後時不言之責、無以自解、將此狀　啓事意、或咨文或以口傳、通于衙門曰、上年漢舡被捉之後、漢人之仇怨我國、必倍於前日、當此春汛可憂之日、其所動靜、漠然無聞、極爲心慮、欲送一舡、偵探虛實、而不知形勢、冒險直進、不無被掠淪沒之患、百爾思之、計沒奈何、海蓋州旅順口等處、　上國之人、無不通行、而一擧目之間、漢舡有無出沒及凡干形止、可以瞭望、顧憑　上國偵探之力、以爲小邦防備之計云、則在我先機備禦之策、不爲無助、而彼國亦他日歸咎之患矣、臣等所見如此、伏候　睿斷、且問應騫條例四件事、俱是海防切要之事、軍兵則令兵

使除出營屬之軍，沙格則亦令兵使，抄擇諸色軍兵中，居在水邊，稍解操舟者，充給舡泊可疑處，水上邊將定將把守事，及監兵營移送舡改造事，則新監司，想已到任，使之從長料理，急急馳 啓施行之意，行移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二月十二日

啓曰，右副賓客任絖子幼學任光錫，呈狀于本司曰，父當初入往時，族屬李世馨，以軍官帶去矣，今聞世馨，身有重病，出來灣上云，老病之人，他無救護之人，願代李世馨入往云，情理果爲切迫，依他軍官例入往，公文成給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十三日

啓曰，六鎭守令，必須得人而任之，慶興府使金汝水，頗有擧職之效，且與胡人相熟，酬應之際，得力甚多，當此億胡往來，邊情叵測之日，善治守令，不可遞易，況金汝水，恰滿陞秩， 朝家酬勞之典，亦已行矣，限今年仍任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二月十三日

啓曰，宗室桂陽令禮吉，呈狀于本司曰，子次聖，丙子年被擄，上年得聞時在舊遼東，具由呈本司，入啓特蒙 恩典，給價銀六十兩，成給公文入送，而主胡索價二百兩之故，未得准價，還爲出來矣，今者盡賣家產，僅充其數，將爲入送，人馬願得公文云，依願成給何如。 答曰依啓，價銀加給。

二月十三日

啓曰，瀋陽陪從醫官譯官，則一年衣資私持馬三駄，許送禁軍及大君軍官，則一年二駄許送矣，今者元孫陪行醫官鄭柟壽崔應元等家人，呈狀于本司，當初二日治行，不意陪往，身上所着，只是冬衣，日氣漸暖，情理切悶，願得春夏衣服，載持馬許送公文云，元孫回還，遲速難知，而不必過夏於瀋中，姑先二人，并一駄，許送宜當，且麟坪大君出來之期，時未的知，陪行仍留，譯官軍官等，并依例許送私持之馬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十三日

吏曹 啓曰，咸鏡監司有闕，依近例，令備邊司議薦何如。 傳曰，依啓。

二月十四日

啓曰，昨因清北防禦使閔應騫狀 啓，海上消息，或以咨文，或以口舌，報知衙門事，入 啓蒙 允矣，臣等更爲商量，口傳不如咨會之詳盡，令承文院，咨文撰出，專差依例譯官，馳往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 日

守禦使望，

李時昉 啓下

鄭太和，

二月十五日

咸鏡監司望、
沈演、 啓下
睦性善、
南銑、

二月十四日
戶曹 啓曰、備邊司 啓辭、宗室桂陽令禮吉呈
狀于本司曰、子次聖、丙子年被擄、上年得聞時在
瀋邊東、具由狀本司入 啓、特蒙 恩典、給價銀
六十兩、成給公文入送、而主胡索價二百兩之故、
未得准價、還爲出來矣、今者盡賣家産、僅充其數、
將爲入送人馬、願得公文云、依願成給何如、 傳
曰依啓、銀價加給事 傳敎矣、年前已給價銀六
十兩、而今其呈狀、已充其數云、故二十兩加給之
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二月十四日
京畿兼巡察使望、
觀察使金南重 啓下

二月十六日
啓曰、今此兵部咨文、專差伶俐譯官賫去事、入
啓蒙 允矣、譯官到彼之後、必般問聲息、若爲失
對、則所關非細、不可以迷劣之人差送、譯官全天
機、爲人明敏、且與鄭譯相親、不無指揮之助、以此
差定、急急騎撥下送、而令該曹、題給某物、俾爲入
彼要用之資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十七日
傳曰、世子嬪今方受針、明明日勢難發行、此意言
于大臣、

二月十七日
啓曰、邊臣隨所聞馳 啓、乃其職耳、然事係邊情、
則不可不詳細枚擧、而宣川府使閔應騫狀 啓
內、海中砲聲、無日無之云、而不擧進告人姓名、泛
稱海邊居民來告云、報變重事、殊甚疎漏、且放砲
聲響、旣已得聞、則漢舡之在近可知、而厥後久無
發動形止、亦無連續馳 啓之事、尤爲非矣、前日
狀 啓之後、砲聲有無及當初進告人姓名、漢舡
現形與否、一一詳細馳 啓之意、防禦使行會何
如、

二月十八日
接待都監郞廳、以領左相意 啓曰、淸將請留事、
入 啓蒙 允、而臣等未離闕下、淸將以爲西出
遍遊於西江楊花渡城山等處、還館之時、日已昏
黑、而臣等急於陳懇、齊進于館所招卞譯言之曰、
自 上症候、數日內添加、而世子嬪宮、又自再昨、
重得外感之症、頭痛極重、針藥無效、明明日勢難
發行、願退日期、待差發程云、則卞譯勃然盛氣、多
發落落難從之說、臣等言曰、牌文已發、夫馬旣已
整頓、雖退數日有何所益、而更請延行乎、 上候
則進退無常、雖不可以此停行、嬪宮症候則猝然

重發、痛勢甚若、將何氣力、可堪登程乎、卞譯入言
於兩將、俄而出來言曰、大臣雖年老官高、其心則
童稚之不若、前者一請退於初十日、再請退於十五、
又因國王之請、退於十九、俺等勉從所請、至矣盡
矣、又生權術、敢此探試乎、三公欲送東宮、送之、不
欲則勿送可也、俺等明日打發矣、咆哮之言、無所不
至、臣等雖强為爭卞、如以水投石、萬無動聽之理、
而劃然起居、更不出來、大槩觀其氣色、再三延退
之餘、又以嬪宮疾病為言、使意以為托病而延拖、
故有此嗔怒、到此地頭、事勢極為悶迫、雖或有激
怒之慮、臣等明日更來申懇、在所不已、敢　啓、
答曰、知道、更往申懇、似為無益、

二月二十三日

啓曰、民生不幸、遭此大癘、經冬徂春、日益熾盛、八
路同然、而三南尤甚、或闔家俱死、而埋屍無人、慘
不忍聞、臣等伏見全羅監司朴潢狀　啓、興德一
縣、死亡之數至於三百六十餘名云、小邑如此、大
邑可知、既往如此、將來可知、若此不已、則民無孑
遺、為民父母、豈可立視其死而不救哉、天行癘氣、
雖非人力所及、然祈禳之方、自古有之、苟能虔誠
祈禳、則庶獲神佑、昔我　祖宗朝、棘城、癘疾大熾、
人多死亡、　文廟親製祭文以祭之、祭畢而癘疫
寢息、至今傳以為　盛德事、今則　玉候違豫、方
在調攝之中、　親製宸章、雖未遑暇、　特命詞臣、
代撰祭文而仰體　聖上惻怛之旨、務令懇切、勿
為文具、分遣近臣於三道、設祭於名山大川、他道
則令本道監司親自設行、以示為民求生之意、在
所不已、然徒事祈禳、不施賑救之策、亦未也、已令
各道監司、隨其方痛民口、分給穀物、俾無飢病相
仍之患、方為着實、且藥物中稀貴之材、雖不可得、
如大黃一味、最有關於熱病、昔耶律楚材、伐夏克
捷、諸將爭占寶貨、楚材獨取大黃、後值軍中有疫、
用此治療、所活數萬人、以此觀之、大黃之於熱病、
真是對症之良藥、亦令各官、採取分給、以為救急
之用似當、此意行會于各道監司、使之另加施行、
至於京城病人救活事、臣等方別意飭、而祈禳一
款、時未行之、別遣重臣、設祭於癘壇、亦當、令該曹
稟　旨擧行何如、　答曰、允、

二月二十四日

戶曹

啓曰、備邊司京中癘壇及各道設祭事草
記、　傳曰、允事　傳教矣、慶尚、全羅、忠清、江原等
道、因本道監司狀　啓、香祝藥物、曾已下送、而癘
氣熾盛、近來尤甚、誠為慘怛、若及此時、別撰祈禳、
則仁愛之天、不無感應之理、　廟堂陳　啓、極為
允當、京中癘壇及各道祭文、令藝文館速為撰出、
香祝並為下送、下三道分遣近臣、癘壇別遣重臣、
亦為差出、而方痛民口、分給穀物、大黃採取、以為
救急等事、諸道監司處、一體行會何如、　傳曰、允、

二月二十七日

戶曹

啓曰、灌炉匠等、今方撥上入送之意入
啓矣、匠人等雖撥上發送、而觀其辭色則頗有厭
避之意、不有押去之人、則中路遲滯以致生事之
患難保、必無勤幹禁軍一人定送押去平安監司
處交付宜當、敢 啓 傳曰、依啓

二月二十八日

戶曹 啓曰、以本曹灌炉匠入送、銅鐵吹鍊事
啓下矣、銅鐵吹鍊之事、日期急迫、一日之內發送、
使之罔晝夜入去、庶無生事之患、京居灌炉匠、金
信、張者斤福二名、今方推捉督送、而此人等衣資
題給撥馬入送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二月二十八日

傳曰、海運判官狀啓、據漕軍被侵於倉下人及京
衙門下人、其弊不貲之由、覆時究厥弊端、則倉下
人之侵漕卒、雖甚不簡、而倉下人等被侵於各衙
門、其弊亦甚不貲、大槩丁丑年經亂、存戒廢事、頗
極從簡之故、京外弊端、賴以少祛、厥後人無在莒
之心、漸肆自便之習、京衙門下人之侵倉人日甚
一日、倉人之侵漕卒、從而無忌、近觀倉下人[illegible]冤
訴之狀、誠亦有理、京衙門凡有所爲應用之物、如
草芚綱席空石及排設諸具等、直捧甘結、責出倉
人、略不關由於當該之官、該官不知客入之數、倉
人莫知所用何處所致、許多上司下人、橫侵倉下
人、惟意所欲、倉人之侵及漕軍、未必不由於此、今
欲禁倉人之傷漕卒、則先禁各衙門下人之侵倉
人、然後、庶乎其可爲、只爲等、 傳教爲良如敎、

二月二十九日

啓曰、即者工曹判書尹暉戶奴呈狀于本司曰、上
典妻貞夫人李氏、今月二十七日、不意卒逝、質子
洗馬尹敬之、方在瀋中、當爲傳訃、而前李政丞卒
逝、陵城府院君夫人卒逝時、兩宅質子、皆令出送、
今傳訃音、則亦必依例許送、少上典只帶一奴而
在、雖欲出來、千里徒步、難以得還、情理罔極、奴三
名馬三匹、欲爲入送、義州府尹處公文成給云、尹
敬之、奄遭其母喪、使必許送、而勢難以單奴作行
許送、公文、依願成給何如 答曰、允、

三月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瑬
領議政洪瑞鳳
領府事沈悅
洛興府院君金自點
右議政李敬輿
堂上
吏曹判書南以雄
漢城府判尹具仁垕
兵曹判書李時白
工曹判書尹暉
右參贊李景奭
禮曹判書李景曾
戶曹判書閔聖徽
大司憲李植
兵曹參判鄭太和
江華留守李厚源
文郎廳
副司果鄭昌胄
兵曹正郎洪處亮
司果沈㵢
司果李齊衡
武郎廳
司果朴鳴漢
司崔灝
司正李慶彬
金壽海
果李稹
白弘性
朴之垣
李東顥

三月初一日
啓曰、守禦廳久無主管之人、不但外方文報、本城糴糶、多有積滯、料理應變之地、不可暫曠、而新除授守禦使李時昉、時在忠清道洪州地云、斯速上來之意、下諭何如。答曰、依啓。

三月初三日
啓曰、東西活人署、病人救療形止、自本司、時時發遣郎廳摘奸、而非但不善救療、物故之數、亦爲不以實報、使之自營、難免其責、至於給料之際、不謹看檢、身任遠遠之處、頗有虛踈之弊、兩署當該官請並姑推考、以責後效。答曰、允。

三月初七日
啓曰、近日本司、多有回啓之事、今日諸堂上、會于本司、而領議政、方在呈告中、不爲酬應、臣等不敢擅爲回啓之意、敢啓。答曰、依前例爲之。

三月初八日
啓曰、在前錦州軍交替之擧、皆自瀋中催促之後發送矣、今日因朔數已滿、將爲替代、而軍兵入往之由、不爲報知、經先渡江、作行似爲無端、今月晦前、京中點閱起程之意、移文宰臣、使之告知衙門、而令義州府尹、專人傳通宜當、敢啓。答曰、允。

三月初八日
啓曰、以本司諸堂上、不敢擅爲回啓事草記、答曰依前例爲之事傳敎矣、可據前例、臣等、未能的知、而第上年十二月間、三公有故、西報之來、因上命、有司堂上、進于領相家問啓、自是以後、緊急狀啓則有司堂上、往議然後回啓、今亦依此例、議于領相、其中緊關狀啓回啓之意、敢啓。答曰、知道。

三月十六日
啓曰、向化刷送之擧、移文踵至、愈往愈甚、至以許接及監官色吏、押領交付爲言、其勢不容但已、各官所捕、先送者幾至二十餘名、一路刷馬、亦甚有弊、每十名分作二運、令兵曹擇定徑例禁軍、押付於義州府尹處、使之作急入送、方似合宜、且曾前抄來成冊、無私婢幷送之語、而今來成冊、則勿論他婢良女、幷其一族、捉付瀋陽、以爲衙門決訟之地云云、有主私賤明白者、依瀋中移文、一体捉送乎、何以爲之、敢稟。答曰、依啓、其中良私及一族、決難捉送、依前自此査送可也。

三月十七日
吏曹啓曰、東萊府使差出時、自前稟議于大臣、而領議政時未出仕、令備邊司議薦何如。傳曰、依啓。

東萊府使薦
〇沈之溟、
張自好、
丁彦璜、

三月十八日

啓曰、宰臣狀啓中、有向化所居、各其官實鄕所色吏及許接等押領、至瀋陽交付云、而抄來成冊中、亦以此語懸錄、許多各人、一時入送、不但遠近騷屑、如此農時、聞風鳥散、其弊將及於隣族、妻屬可慮、若欲不送、則嗔責沓至、欲爲送之、則如前所陳此間處置、極涉重難、其中色吏、武監官一人、使之押領入往乎、此事終無結末之期、而督催愈往愈甚、不可無一番咨會、洞陳我國難支之狀、方合事宜、敢稟、答曰、有害無益之意、移咨似當矣、

三月二十一日

啓曰、廣州府尹權澺、今有拿命、山城米穀分糶等事、不可失時、事務緊急、其代、即令該曹差出發送何如、答曰、允、

三月二十二日

御營廳 啓曰、錦州交替軍、全羅、忠淸、京圻、江原等道、京中逢點、定於本月二十五日矣、都提調臣金自點、推朝進參、大將時未差出、都廳鄭知和、方在臺諫、事体非便、而他無點考之人、不得已以都廳鄭知和中軍朴宗一、與兵曹眼同點考、依例令該曹犒饋之意敢 啓、傳曰、議于大臣、即爲還送、

同日

啓曰、傳 敎矣、本司方會以還送之意仰 稟、聖敎如此、五道監司及各其領將處、即遣宣傳官、以瀋中逢點日期、不意進定於四月初五日、星火催督、不得已兩西軍兵、調發代送、令此上來軍馬、並爲還去、以聽後日分付之意、下諭何如、答曰、允、

三月二十三日

啓曰、統禦使鄭檣、馳報于本司曰、本府以江都保障之處、所儲軍餉、其數零星、水使到任之後、拮据料理、米四百石、租六百石、措備已爲會錄、而米百石、荒租一石、黑角弓五十張、又爲別備云、令該曹會錄何如、答曰、允、

三月二十二日

啓曰、本司纔以平安監司狀啓、交替軍兵事、爲啓辭矣、即見留館宰臣等牒呈、則交替軍兵、無以常時期限、須及四月初五日瀋陽逢點、如或違誤、則必生大事、且卜物一時輸來、則行路必遲、只持軍裝給馬入送、卜物則隨後輸送之意、衙門再三申飭云、平安監司、欲送兩西之軍兵、固已料其甚不得已、而或如前日之爲、則雖暫遲滯、南軍入送、事係便當、故兩西軍兵、姑勿入送之意、入 啓允 下、而彼中事機、似異前日、兩西兵馳去、猶患不及、況此南軍、決難趂入、不但差遲而已、一依平安監司狀啓、本道則砲手二百五十名、火兵八十名、海

西則砲手一百五十名、又兵一百二十名、急急調
發、使之及期入送、而所騎之馬、雖難一一擇備、若
干馬匹、并計給送、以爲皆騎之地、似合事宜、卽以
此等事意、發遣宣傳官、下諭于兩西監兵使處、
何如、且京中所定領兵將、雖已裝束待令、自此入
使、勢難趁速、虞候南斗爀、亦依狀啓、領兵將差
定、入送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所騎之馬、兩人
并一匹、給送、似可矣、

三月二十二日

啓曰、卽見平安監司十九日狀啓、錦州軍兵事、
中路已爲馳啓云、本月十一日留瀋宰臣等狀
啓中、只有所送砲手、極擇入送、小釜并持之語、無
日期定限之事、而今此監司狀啓中、始稱逢點
日期、只隔十四日云云、此必曾已馳啓、而撥路
淹滯之致、極可驚駭、當該撥將、次次尋問摘發、聞
啓重治之意、三道監司處、行會宜當、且所謂只隔
十四日者、逢點之限甚迫、而錦州交替之期尙遠、
則遼東逢點之日、雖未及聞知、而致有差遲、似不
至大段生事、今若取趁已迫之期、急送兩西之軍、
則非但裝束之不及、亦有偏苦之可慮、此則姑加
調送、以待南軍之入、卽者宜以錦州交替之期、在
於五月、故善放砲手、豫爲抄擇、今月二十五日、京
中離發、炊飯小釜、亦依衙門分付備送之意、移會
于陪從宰臣、令兵曹別定伶俐禁軍、罔夜馳送、使
之報知衙門何如、 答曰、允、

三月二十二日

啓曰、兩西兵民之調發已極、亦不可偏苦、故今此
交替之兵、不欲以兩西代行矣、留館宰臣等、牒呈
及狀啓辭意、委屬緊急、平安監司之請以兩西軍
急送者、實迫於萬不得已、倉卒調入、資裝甚難、此
尤可慮、前例則每一名、各給十二匹木、今番因 聖
教、加給二匹、依此磨鍊、趲送之意、兩西監司處、行
會宜當、且清譯金應信及小通事李賢、金天敏、李
賢逸等、治裝已久、令日內騎撥發送、使之及期何
如、 答曰、允、

三月二十三日

啓曰、以本司防禦使閔應寓砲聲馳報狀 啓粘
目、傳曰、狀啓中別無柄數、何以一二三柄四
啓耶事 傳教矣、閔應寓狀啓中、有去月二十
七日、連日齊放、夕時三放、今月初五日、又如是三
放之聲、僉使親以詳聽云云、故如是回啓矣、其
文字改付標以入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三月二十三日

政院 啓曰、備局交替軍還送草記內、只書全羅、
忠清、京圻、江原等道、而末端有五道監司處下
諭之語、問于備局吏、則慶尙道、果爲落書云、入
啓時未及致察、朦然捧入、極爲惶恐、且卽當依
啓辭下 諭、而但領將等、則微末將領處、至於下

諭、事体過當、令備局別為傳令、宣傳官無為賚去、
中路相值、即為分付、使之還為領去、恐或宜當、敢
稟、傳曰、知道、一体下諭可也、

三月二十四日

啓曰、瀋中督刷向化子紗入送之時、鄕所色吏許
接人等、一体入送之事、所關極重、咨會衙門洞陳
我國情㗸事、入　啓蒙允、咨文撰出亦已繕完、今
當入送事、賚去之人、須得伶俐解事然後、可以善
為周旋、令司譯院、極擇差送宜當、敢　啓、　答曰
允、

三月二十五日

啓曰、以向化刷送、各官色吏、並為入送難便事、咨
文、今日將為發送事定奪矣、竊念近來瀋中事情
有異、交替軍兵、時未入去達熙、此時又以刷送事、
有所陳卞、不無觸忤生梗之患、此咨文則令姑留
置、隨後入送何如、　答曰、允、

三月二十六日

啓曰、以本司黃海兵使狀　啓粘目、　傳曰、四啓
之辭、似為踈漏、使之詳察耶、此收布之軍、各納幾
匹耶、令定軍役、則所收価布、多於未定之時耶事
傳敎矣、臣等、昨日齊會商議、則僉意以為在前軍
籍之時、此類不定軍役、只為收布、意必有在、今若
無端汰定、必致騷屑、姑為仍舊、以待日後軍籍之
修改、似合事宜、故如是回　啓矣、今承　下敎、不



勝惶悚、問于兵曹、則正軍收布一年四匹、而今因
木貴、減其一匹、此類所納匹數、則兵曹亦未詳知
云、問諸本道、則可知其多少、且事勢便否、有難遙
度、本道監司、可以詳察、然前回　啓中、改付標之
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同日

啓曰、以本司黃海監司狀　啓粘目、　傳曰、一舡
射砲、厥數不多、何以附近官、亦為擧論耶事　傳
敎矣、狀　啓中射砲、則抹弓習放之人、尤難猝辦
云、且有該邑或附近官、束伍抽給等語、故臣等慮
或道臣之意、欲精擇於近邑、故如是回　啓矣、今
承　下敎、臣等所見、果為錯謬、元回　啓改付標
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三月二十七日

啓曰、以義州府尹兩宮行次人馬渡江別單、　傳
曰、此公贖人、備邊司入送耶　傳敎矣、本司無公
贖入送之事、問于兵曹、則亦無成給草料之人云、
無由詳知、問于義州府尹何如、　答曰、允、

三月二十八日

政院　啓曰、　傳曰、沈。器。遠、質子交代未及入往
耶事　傳敎矣、臣曾於備局、得接義州府尹渡江
人馬別單聞報、則右議政質子李敏章、謝恩　使
行次、一時入往云、此是沈器遠質子交代矣、敢　啓、
傳曰、然則其咨文勿送可也、

又啓曰、以右議政質子李敏章已為入往耶事
傳曰、然則其咨文勿送可也事　傳教矣、頃見宰
臣狀　啓、右議政一行到瀋之後、宰閑東館、至以
得罪上國為言云、其質子之順許交代、有不可必
賫咨譯官、馳往灣上、探知謝恩使回還消息、若器
遠之質子、仍在瀋中云、則譯官、急急入往、在所不
已、今備邊司、從長議處何如、　傳曰、依啓、
同日
啓曰　傳教矣、政院陳　啓之意、實合機宜、依此
為之何如、　答曰、依啓、其咨文中、不待文替等語、
改送宜矣、
同日
啓曰　傳曰、海中砲聲虛實查覈事、下教已久、何
以至今不為舉行耶事　傳教矣、　引見時大臣
參聞李德洞所陳之辭、且承自　上予意亦然之
教、別無回　啓之事、故已於二字付標、十六日措
辭、密移于平安監司處矣、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二十六日之二字、起草之際、皆致落書、暮書
砲聲查覈事、當為下　諭、而臣洪瑞鳳累日參朝、
精神昏瞶、不計思量、率備移文、不勝惶恐之至、落
書處、改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三月二十九日
啓曰、以黃海兵使狀　啓、改付標覆　啓　判付
内、兩欵未回　啓之事、亦為回　啓事　下教矣、



臣等皆甚失察、再勤　聖教、不勝惶恐未安之至、
兩欵回　啓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三月二十九日
啓曰、京畿水使鄭檻、往在海州、遭其父憂、此任不
可久曠、令該曹即為差出、催促赴任何如、　答曰、
依啓、
三月二十九日
啓曰、彼中題名督刷之中、能宮向化子枝李德仁
妻良女一今、愁里乃妻私婢辛每、則乃是我國良
女私婢、依前定奪、所當勿為入送、而李德仁等、極
口訴称、既為夫妻、多產子女、今乃俺等入往而俺
妻不往、則到彼之後、期於必刷、偏及本國云云、而
其妻等、亦欲隨往、今若不送、而日後有意外難處
之患、則莫如依其所言、並為入送之為愈、何以為
之、廣州向化金漢弘妻等八名、前以分明我國人
物、不為入送矣、今又題名督刷、更加一節、亦難處
置、此人等何以為之乎、並此仰　稟、　答曰、此路
一開、後難防塞、更為議處、俾無後悔、

四月朔座目

領議政金瑬
左議政洪瑞鳳
領府事沈悅
洛興府院君金自點
右議政李敬輿

堂上

吏曹判書南以雄
戶曹判書李溟
漢城府判尹具仁垕
兵曹判書李時白
工曹判書尹暉
禮曹判書李景曾
行護軍李植
行護軍鄭太和
刑曹參判李昭漢
行護軍洪茂績
江華留守李景源 本有

文郎廳

應教申濡
兵曹正郎洪處亮
副司果李枝茂
司果李齊衡

武郎廳

司果崔灝
朴鳴漢
李慶彬
金壽海
李楫
白弘性
朴之垣
李東顯

四月初四日

啓曰、傳曰頃年赴錦軍、各給幾匹耶、考啓事傳敎矣、前後赴錦軍、每次各給十二匹、故壬午年兩西軍兵入去時、以十二匹給送之意、定奪知委、而其時兵使、加給三匹、海軍兵依 上敎、亦爲一体加給、合以計之、則每人各給十五匹矣、敢 啓

答曰

四月十三日

啓曰、工曹判書尹暉戶奴呈狀于本司曰、上典贊子前洗馬尹敬之、遭母喪至三朔之久、而不許出送、尙未得奔喪、情理罔極、諸子皆在喪中、不得入送、不得已以四寸孫尹培入送、替代、單料成給云、尹敬之、四年居瀋、母死而不得奔哭、情事極爲矜惻、尹培許令替代何如、　答曰、依啓、

四月十三日

啓曰、平安監司金世濂牒呈于本司曰、義州府尹報稱海西軍兵入往時、棄置馬六十一匹、今方留養本府云、宣川府使、嘉山郡守、安州判官牒報、亦有棄置之馬、大都其數一百匹、而海軍西兵調發之作爲亂兵、行人及閭里有人馬處、爭先奪取、因夜驅馳、站站棄置云、調發之際、不能檢飭、以致多棄、極爲駭愕、黃海兵使及其時領將、從重推考、馬匹則分養關西各官、本道民馬替騎之代、如有願受之人、則許給之意、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四月十四日

啓曰、前日據出咨文中未盡處、並爲付標入 啓定奪、卽爲繕寫、昨已發送矣、卽見兵曹判書李時白劄子、其惓惓憂國之誠、極可嘉尙、而若刪去、得罪天下、扶植綱常、使通南朝等文字、則無以激彼中之怒、而成此賊之罪、而且使或從他道聞之、而大加嗔責、則日後之事、有不可言、故臣等不復致疑於其間矣、今此所見、大與臣等相左、而愚惑之見未能盡袪、仍送前咨、恐未爲不可、而第念彼以李敬輿之行、復生枝節、惹起詰問之端、不可諉以以爲了當、而不爲之計也、外間詳知彼中事情者、多以爲急速摸出奏本曰、李敬輿等七臣者、得罪上國、幾陷不測、特蒙上國大霈渙汗之澤、頒布恩命、並爲蕩滌、故妄循小邦經赦收叙之謬例、不爲陳稟、濫授職名、不勝惶恐之至、卽令承文院、以此語意、婉曲措辭、稟旨定奪、另擇堂上嘉善中年少專對之才、称以奏聞使、罔夜馳送、而前去咨文、則姑令仍留灣上、等待使行之期、到淸北、差先三四日入送爲當云、故敢 啓、　答曰、勅書未到之前、徑先奏聞、似未妥當、姑勿施行、且劄子中所陳咨文謀送曲折、並爲刪去以送可也、

四月十五日

啓曰、 傳敎矣、今此咨文、盖專爲提送沈碩慶而發也、今聞碩慶既已捉囚云、則只可發遣禁府都

事、馳往瀋中拿來而已、不必與咨入送、前去咨文、急急遝還、寀審逆亂顛末、移文講院、實合事意、群議皆以如此敢　啓、　答曰、依啓、

同日

啓曰、當此多事之時、本司有司堂上二三人、猶且不足、李景奭、不爲仕進、只有禮曹判書李景曾一人、勢不及周旋、刑曹參判尹順之差下、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同日

啓曰、即接陪從宰臣狀　啓、則勅使之行、定於本月十二日起馬云、以其日數計之、則渡江必在十七八日之間、遠接使即爲差出、使之星夜馳進、館伴及都監郎廳、令該曹並爲差出之意、敢　啓、　答曰、允、

同日

啓曰、令接館所狀　啓、向化刷送事、亦在蕩滌中、勅書將至云、向化子枝十四名、纔已發去、必未及渡江、作急遝回事、平安監司、義州府尹處、爲先知會、而目下旱災至此、農務政急、各官向化刷出之際、弊及隣里、既聞蕩滌之令、而任他騷屑、亦甚未安、勿論已刷與未現、盡行停止、使之安居作農、實合事宜、各道監司處、亦爲移會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四月初八日

啓曰、清譯安大起子夢立、呈狀于本司曰、其父大起、本以慶源人、自壬申年被抄上來、當其變亂、出入賊陣、陪從瀋陽隨行使臣、不得一日休息、一番歸鄕、仍成身瘁之疾、去月初二日、終爲身死、置屍旅舍、無路返葬、情理罔極、願得刷馬、以爲運屍之地云、大起自初奔走國事、多有功勞、而身死京中、欲爲返葬其鄕、無路自致、實爲矜惻、刷馬一匹、次次題給、成給草料、以施優恤之典何如、　答曰依啓、刷馬一匹加給、恤典舉行、

四月十六日

文郎廳鄭昌胄外任代、　前正郎李枝茂　啓下、
武郎廳李東顯外任代、　前縣令鄭亨道　啓下、

四月十五日

啓曰、公清道錦州入往馬、先爲來到、明當發送、而許多馬匹若無領去之人、則一路養飼爲難、禁軍一人定將領下送、而前頭全羅慶尚道馬匹下去時、亦爲一体施行何如、　答曰、允、

四月十八日

啓曰、本司堂上元數不多、會坐之日、來仕者纔數人、而李景奭、李明漢皆有故、勢難參坐、尹順之昨政已移都承旨、此三人今姑減下、以刑曹參判李昭漢、差爲堂上、使之仍察有司之任、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四月十七日

啓曰、朴潢 勅使回還後、發送事已爲 啓下定
奪矣、此意不可不使鄭太和知之、與 勅使相接
酬應之際、臨機善對之意、速接使處密移、別定禁
軍馳撥、罔夜以送何如 答曰、允、
四月二十一日
啓曰 傳曰去番入送咨文、使之趁往停留矣、送
何如人而未及乎事 傳教矣、咨文則今月十三
日午時發送、停留行移則十四日未時、以撥上下
送、而萬分緊急之意、申飭撥將、且於行移中咨文
雖已渡江、未到鳳城之前、期於起還之意、亦爲知
委於平安監司、義州府尹處矣、敢 啓、 答曰、知
道、
同日
政院 啓曰、前日 勅行引接時、俱有應答節
目、則本院所當抄 啓、而今番 勅行所幹、雖未
及詳知、曾見瀋陽馳 啓、則有救用諸臣、蕩滌向
化、及推問逃獄等語、此等說話、酬答之際、事機甚
重、非本院所可容易論定、今已渡江、其行甚疾、請
令 廟堂、豫爲請定、以爲應卒之地、惶恐敢 啓、
傳曰、依啓、
同日
啓曰、今此 勅行 引接時、自 上應答節目、令
廟堂豫爲講定事、政院入 啓蒙 允矣、自前例
於 勅使之行、纔到灣上、擯接使臣、某條周旋、謄

送 勅書然後、自此逐條措語、以爲酬應之地、而
勅行猝急、鄭太和未及相值、備局以急速謄出
勅書、罔夜上送事、撥上已爲馳會、想於數日之間、
當爲上來、待其來到、講究擬定條列以入、俾無未
盡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同日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二員內、禮曹判書李景曾、以
館伴長仕部監、只有刑曹參判李昭漢、而如此多
事之時、勢難獨爲周旋、行護軍洪茂績、本司堂上
差下、仍察有司之任何如、 答曰、依啓、
同日
啓曰、以前日西宮行次人馬渡江別單、 傳曰、此
公贖人備邊司入送耶事 傳教矣、本司及兵曹、
俱無公贖入送之事、故問于義州府尹事覆 啓
行會矣、即者伏見義州府尹洪瑑 回牒、則所謂
公贖、本以本道人物、丙子之變、被擄入瀋、自館所
給價贖得、世子回轅時、渠等以父母妻子相見次、
出來本道、因渠等白活、還爲入去云、凡渡江人馬、
必有本司公文、兵曹草料、然後、方許渡送、而義州
府尹洪瑑、只因渠等之訴、率爾許涉、事甚非矣、洪
瑑、從重推考何如、 答曰、依啓、
甲申四月二十二日
啓曰、右議政李敬輿之奴呈狀、下本司曰、上典一
行入去時、只齎寒具、天時向熱、願送節衣及粮資

等物云、入瀋諸臣衣資馬許送、已成近規、依他例
兩馱許送何如、　答曰、依啓、粮資令該曹給之、
啓曰本司堂上李昭漢方察有司之任、而今以碧
蹄迎慰使、非久當出去、迎慰使則他人猶可為之、
李昭漢迎慰使改差、使之專察本司之務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　傳曰、任純之托病不往、極是異事、而備局
不為回啓、未知其故也事　傳教矣、世子入瀋未
久、雖有從征之行、凡為臣子者、在此聞之、亦覺痛
骨、況館所陪從之臣、敢有落後自便之心乎、任純
之托病、初不出於狀　啓文字間、李稶狀　啓中、
但有賓客任純以病不得詣行之語、及衛門不許
多率講官、只一員隨行等語、臣等之意以為任純
之疾病有無、雖得知而年近七十、故講官馳　啓
所云病未陪從之病字、臣等泛然以老病之病字
觀之、不復致察矣、今承　聖教、極為惶恐、遠處之
事、有難詳詗、任純回還後、從重論何如、　答曰、還
後拿推、以振頹綱、
啓曰、關西赴錦軍兵資裝木五十九同、以海西留
置兵曹木布、推移給送事、頃因平安監司狀　啓、
覆　啓蒙　允、行會該道矣、即接黃海兵使閔震
益所報、則黃州所在兵曹木布、已為計給於赴錦
軍所騎馬価、今之所餘只十八同二十八疋云、此
則當依前　啓、下內事意、移送於關西、而以應送
九數計之、則未准之數、至於四十餘同之多、兩西
若無他所儲之木、則勢將以京司所儲、當為下送、
令該曹急急定奪施行何如、　答曰、允、
啓曰、　勅行始入義境、則臣金堥當為迎候於碧
蹄、初頭相接、凡係酬應、不可不慎、若提問沈逆事、
則可就前日講院移文內辭意以對、而移文今敢
書　啓、以備　裁定、至於諸臣事、則大國大霈恩
典、既已蕩滌、則循例收用、乃是本國之法例、故初
不致疑於其間、今承大國督過、不為稟知、徑先
收錄之責、本國實不難免云云、欲以此意、隨問以
答、敢此並稟、　答曰、知道、逆變一事、鄭太和所答、
似為善對、一体酬應宜當、且賊招中自上未寧云
云一款、勿為言及亦當、
　甲申四月二十三日
啓曰、勅使渡江後、所賫勅書、謄即謄出、乃是流來
之例、今番則倍甚嚴密、雖不可知、而來到林畔、尚
不知勅書中事意、差備譯官等、不為周旋、以致如
此、極為駭愕、令攸司治罪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李廷芝所賫去咨文、今既不得入送矣、咨文
中得罪天下、扶植綱常、復通南朝等語、已刪於講
院移文、勅行入京之後、若欲未見咨文、則此等說
話、不可仍為入示、就講院移文去末端結語、改為
繕寫安寶、以待、方似合宜、敢　啓、　答曰、依啓、
四月二十四日

啓曰、 傳曰、大臣備局堂上命招、遠接使狀啓、使
之即爲議啓事 傳敎矣、德仁旣爲天地難容之
罪人、延延兇喘者、實是擧國之所共憤、今此 勅
書中亦有除惡務本之語、而其所謂若有招問之
擧、事甚難處云者、不無深慮、速賜 睿斷、以快神
人之憤、古相文代差出事、則曾前 勅行、三公不
必隨負、彼雖發此云云之說、裁卜之擧、事体重大、
伏候 上裁、 答曰、德仁令日內發送配所、且卜
相事体如此、姑勿爲之、

同

傳曰、德仁之名、雖出於賊招、據謀之路、畧不現著、
故予隱其無罪而就死、意欲置之絶島、以全其命、
今者不幸、鄭譯有所云云、未停啓前、彼若入來、則
事勢難處、此意密言于兩司、使之即爲停論、明日
內發送配所、 傳曰、昨者依此書下、則承旨固執
不通、不爲傳諭、深可惜也、予意則終始如此、萬無
撓改之理也、

同日

啓曰、伏承 聖批、且伏見昨日 下政院之敎、
聖意一向堅執、群情一向鬱拂、自古人臣、負此罪
名、而全活者、未之有也、與知與否、非所論也、今日
事機、斷不可上下相持、請令政院、招諭兩司、姑停
論啓、使即發送、何如、 答曰、依啓、

同日

政院 啓曰、接見時說話、乃是循例問答、略爲抄
出書 啓、而即見 勅書則向化勿更刷還事、稱
以先 皇帝遺意、不獨歸美於已、則說話之際、似
當別爲稱謝、且彼或以漢紅砲聲等事、有所言及
則自我酬酢之語、亦不可不豫爲講定、並令備局
措辭添入、以備 睿裁、何如、 答曰、依啓、

同日

啓曰、 傳敎矣、今此 勅使、稱以自 上方在患
豫之中、遽遭大變、想必震驚、而賊徒旣已就捕、故
專爲慰賀而來云、 接見之初、先叙寒暄之後、仍
稱弊邦不幸、兇逆之變、猝起於千萬不疑之地、毫
忽之間、事將不測、而幸賴 皇天之默佑、大國之威
靈、兇徒就戮、事已底定、此實由 予否德、遭罹變
故、深用愧怍、而得蒙大國軫念之至、至使身動兩
大人賁擎 皇勅、遠臨弊邦、不勝感激慚愧、無以
爲謝云、而使若問及兇逆情節、就稜講院文書中
事意、拈出緊語、隨問隨答、似爲宜當、且向化刷送
蕩滌之事、則不待使之提起、自 上先爲致意、稱
以此一款、乃是一國之大事、小邦切迫之情無路
自達、含寃忍痛、將若莫保朝夕、今者 天子追
述先 皇帝遺志、快許蕩滌、曾不留難、東土生靈
頂踵之恩、皆是大國之賜也云云、彼若提起八臣
之事、自 上答以茲七八臣者、被罪上國、將至不
測之地、伏荷先 皇帝曲全之恩、得以生還、擧國

感泣之情、固難盡諭、而新　皇帝踐祚之初、大霈
雷雨之澤、擧皆蒙宥、我國元來法例、旣經大赦之
後、則有死罪以下、並皆叙用之擧、故只自感戴
皇恩、更無它慮、循例除職、而未及仰稟、實由小邦
未能致察之(故歟?)今承嚴旨、益增娓懍、悔恨罔涯、彼若
以砲聲漢舡事推問、則當答之以海邊居人、聞有
砲聲、遠莫根尋、其後漢舡一隻、出沒外洋、邊將出
次港外、以示措捕之勢、則卽爲退還、更無形影云
云、似當、敢　啓、

四月廿四日

啓曰、勅使　接見時、初頭問答說話、講定以入
事、命下之後、欲待勅草之來、參考書　啓矣、今
者勅行已迫、不得已先就儐臣狀　啓、講定書
入、以備　睿覽、勅草入來之後、若有添入之語、
則付標更稟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四月二十五日

啓曰、內醫院官員牒報本司曰、醫官鄭柟壽、崔
應達、全德立等、或以元孫行次陪行醫官、或以館
所交替醫官、仍留瀋中、依他衣資馬許送云、三人
幷二駄、依前給送何如、　答曰、允、

四月二十五日

兵曹　啓曰、備邊司　啓辭、關西赴錦軍兵資裝
木五十九同、以海西留置兵曹收布、推移給送事、
頃因平安監司狀　啓、覆　啓蒙允、行會該道矣、
卽接黃海兵使閔震益所報、則黃州所在兵曹收
布、已先計給於赴錦軍所騎馬價、今之所捧、只十
八同二十八匹云、此則當依前啓下內事意、移送
於關西、而以應送元數計之、則未准之數、至於四
十餘同之多、兩西若無所儲之木、則勢將以京司
所儲、當爲下送、令該曹急急定奪施行何如、　傳
曰允事　傳敎矣、各道赴瀋軍資裝木、戶曹例以
其道田結收布題給、而本曹則只衣資每名一匹、
分給於到京點送之日矣、今年三月兩西赴錦軍
資裝、則因平安監司狀　啓、黃州所在收布、隨便
題給、而今見黃海兵使所報、黃州所餘只十八同
零、其餘不足四十餘同、以京司所儲下送事、備局
啓下、而若以京司所儲下送、則此非本曹所可獨
當之事、更令廟堂定奪何如、　傳曰、依啓、

四月二十六日

啓曰、赴瀋軍兵資裝木、戶曹以其道田結收布題
給事、前者已爲入　啓、定奪遵行、是則兵曹　啓
辭中、不可獨當云者、亦不無據、請　令兩曹、更勿
推諉、相議便否、從速給送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卽者勅使都監、百官見官後、三公六卿表表
重臣、勿爲退去、仍爲待候事、丁寧分付、而三公則
左議政臣洪瑞鳳病勢極重、不能來參、只有臣金
瑬、而六卿則吏曹判書南以雄、工曹判書尹暉、方
在被論中、皆不得來詣、彼以爲埋沒、而若加嗔責

則將無辭以解、所聞非細、不可處之以常規、請南
以雄尹暉使之急急馳進爲當、敢　啓、　答曰、依
啓、洛興府院君亦令入參、
　甲申四月二十九日
戶曹　啓曰、勅使入舘之後、凡求請各項雜物造
作等事、一依前例、紛沓不紀矣、副使自初有催行
之色、称以上使性急、應行節目、俾無遲滯云、如都
給各種、固已完備、而自前鄭處、容爲贈給、今聞以
胡種停刷軍兵之不點、新有周旋之勞、顯然自當
意望不淺、別贈之擧、似不可已、令廟堂量處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鄭也以此兩件周旋之事、
自以爲功、顯有德色、則容贈之擧、似不可已、該曹
之啓、實合機宜、依此施行宜當、敢　啓、　答曰、依
啓、
備邊司郞廳、以領議政意　啓曰、近來紀綱凌替、
人懷自便、以奔走供職爲可恥、以驕蹇簡慢爲能
事、雖在時平之日、當不可如此、況於此時乎、臣於
八年之後、復叨匪據、凡所目見、已爲寒心、而今日
備局之坐、來會者只判尹具仁垕、刑曹參判李昭
漢二人而已、非但事體埋沒、論議之際、亦未免孤
陋、除老衰顯有疾病公故者外、無故不進之員、並
從重推考、此後累日不仕者、並命罷職、以懲怠慢
之習何如、　答曰、允、
甲申四月二十八日

迎接都監　啓曰、卽刻副使之差備譯官傳言曰、
俺往來兩國、至得勅使之名、榮幸極矣、而同生之
女肅川官婢四生、方爲官役、奔走於箠楚之間、所
見矜惻、願爲免賤、以除官案、且姪子李玉鍊、以年
少迷劣之人、得蒙　天恩、至爲守令、極爲感激、但
俺之父母墳山、無守護之人、願換關西一邑、以爲
節日祭祀之地、此意卽爲　上達云、敢　啓、　傳
曰、言于廟堂事　傳敎矣、其叔旣以勅使往來、則
其姪之仍隷賤役、果似矜惻、依願免賤、以慰其心、
未爲不可、李玉鍊已除守令、則兩道相換、亦非重
大之事、並令該曹　稟旨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政院　啓曰、以副使差備譯官來言、副使言于譯
官曰、今日差出謝恩使云、三公原任中差出乎、若
以他宰臣差送、則必有後言云云事入　啓、　傳
曰、言于廟堂事　傳敎矣、朝者、泛然以謝恩使趂
速差出、勅行回還後、卽爲發送之意來言、故請令
該曹差出矣、今者鄭之所言如此、以大臣擬差宜
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今此謝恩之行、事甚猝急、陳奏文書、令承文
院、就前咨文中、略加點化、速爲撰出、稟旨定奪施
行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審理寃獄事　命下已久、而近以勅行、臣等
殆無餘暇、尚未擧行矣、今日當爲商確稟定、而此
是莫重擧措、自前與禁府刑曹堂上、齊會相議爲

之，而禁府堂上方在被論中，時急之事，不可遲延等待，禁府堂上並使之來參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勅行還後，例有謝恩之行，而今番勅使則無因慰賀而來，尤不可遲延矣。即者李馨長，亦以此意來言，勅行還後四五日內，須發送云，蓋鄭也之意然也。請令該曹，今政差出，稱以謝恩兼陳奏使，從速發送何如。　答曰，依啓。

五月朔座目

領議政　金瑬

左議政　洪瑞鳳

領府事　沈悅

洛興府院君　金自點

右議政　李敬輿

堂上

吏曹判書　南以雄

戶曹判書　李溟

漢城府判尹　具仁垕

兵曹判書　李時白

工曹判書　尹暉

禮曹判書　李景曾

行護軍　李植

行大司諫　鄭太和

刑曹參判　李昭漢

行護軍　洪茂績

江華留守　李厚源

文郎廳

副司果　李晳

司果　金泰基

兵曹正郎　柳俊昌

司果　李齊衡

武郎廳

司

果　崔　灝
鄭亨道
朴鳴漢
李慶彬
金壽海
白弘性
李　檟
朴之垣

五月初一日

啓曰、當初謝恩使差出時、臣等不能深思、以沈悅備例僑望矣、今見其劄辭、慮患之道、實爲周詳、若於到彼之後、如有詰責之擧、則非但爲一身之利害、其貽患於國家者、固非淺鮮、請沈悅改差、其代速爲差出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五月初二日

啓曰、前日禁府都事所賫去講院入送公文、還爲取來事、定送禁軍金洋、使之罔夜馳去矣、今見義州府尹牒報、則禁軍離京五日、始抵灣上、通計晝夜則消了十日、不小傳 命之事、稽緩甚矣、極爲駭愕、禁軍金洋請令攸司從重治罪、 答曰、拿推

五月初三日

司譯院官員、以都提調意 啓曰、洪命一、何以入往瀋陽耶事 傳敎矣、當初約條有子婿弟姪之語、故左議政洪瑞鳳情事切迫、 上疏請以同生兄妾子代送、伏蒙依回 啓施行之 敎矣、猶有惶恐之意、乃以洪命一入送、命一之呈狀本院、改差蕪敎授、亦已有日、而其代今始差出矣、敢 啓、 答曰、八十老人之情、不可不念、使之依前定奪入送、

五月初四日

啓曰、 勅使賫來 勅書中兩款事、則皆具於奏表、而其中八臣事、則雖不在於 勅書、彼旣稱

皇旨、宣諭于臣等、則不可無端掩置、以其日發問
時、臣等所答之語、令承文院、措辭撰出、移咨禮部、
似不可已、敢　啓、　答曰、依啓、

五月初五日

啓曰、以北兵使成夏宗狀　啓、會寧府使安。徹、今
當催促赴任、而安。徹病勢極重、其羸斃已極、不堪
登程之狀、本司諸臣、皆所目覩、若於發行之後、不
能得達、則邊上重鎭、曠官漸久、事屬可慮、當此北
鄙方聳之時、不可待差以送、安。徹改差、其代以在
京無故人、令該曹從速差出、數日內發送何如、
答曰、允、

五月初五日

啓曰、北兵使成夏宗狀　啓中、藩胡等云云之說、
雖不近理、深處小酋輩、結黨作賊之患、難保必無、
若然則在我防禦之道、不可不以干戈從事、以成
夏宗狀　啓內事意、秘秘行會于伴臣處、使之秘
秘言及于鄭處、以杜日後執言之地、方合機宜、謹
俟　睿裁、　答曰、不實之事、率爾言及、似未妥當
矣、

五月初五日

啓曰、自前本司郎廳、仕滿十五朔、則例為陞敍、或
守令除授、參下則六品遷轉矣、郎廳司果李稹案
任最久、已過十五朔之限、令該曹依前例式陞敍、
或守令擬差事、奉承　傳旨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五月初六日

政院　啓曰、臣等竊念天人一理、上下無間、災祥
休咎之徵、未嘗不由於人、而消弭轉移之機、只在
人主一念之微、此古聖王所以遇災恐懼、側身修
省、而不敢應之以虛文也、今日之災、尚忍言哉、天
文之示警、地道之告異、人妖物怪之非常、雖極層
疊、此則古人所謂不即損於聖躬、不有痛於肥膚、
宜亦狃以為常、不知警懼、而至於疫癘連年、遍滿
國中、人民死亡、十室五空、今茲大旱、又出於荐饑
之餘、麥不登場、種不入土、魚爛土崩之患、迫在朝
夕、無民無國、理勢之必然者也、災害之功至、未有
甚於此者、尚安得恬然玩愒、而無警惕危懼之心
哉、臣等不敢知　聖明、有何闕失、而天心之不豫、
災沴之荐降、若是其極耶、古人云、有我之天、猶可
為也、無我之天、不可為也、今天之警告我　殿下
不啻諄諄面命、則其亦仁愛之至也、此正引咎責
己、回怒豫之日、而竊覩　殿下應天之道、猶未
克規規於虛文末節、而不盡修省責勵之實、宜乎
禱祀遍擧、而虔誠未格、精禋滌而和擧未應、淒風
烈日、愈往愈甚、盛夏霜雹、氣象愁慘、天心邈邈、感
回無日也、　殿下、盍亦反躬省察於公私敬怠之
分、如有一念一事之違天而召災者、則痛加刻責、誓
心自新、如成湯之六事自責、立召感應耶、倘於乙
丙清閒之暇、試一澄省、則宜必有惕然悔悟處、而

臣等、格王正事之言、亦安可默默而遂已哉、嗚呼、
殿下遭此極否之會、苟不有大警動大振作、則無
以興衰濟屯、而志氣日益摧沮、擧措日益委靡、燕
安之習漸痼、私昵之門大開、堂陛阻遠、言路杜絕、
則財竭於侈靡之風、民窮於聚斂之政、上下偷安、
泄泄尙度、當此時勢不可為之日、又不盡心於得
為之事、則尙何望天心之眷顧、變異之不生乎、試
以近日一二事言之、則綾原大君家舍之役、大是
駭瞻聆而咈人心也、王室懿親、休戚與同、居第完
修、亦何心於此時、而況差官監董、勞費國力、營起
不緊之役於灾變孔慘之日乎、 殿下憂愛之道、
宜不以此等事為先、而在大君謙損之心、亦安得
晏然而承當哉、群情拂鬱、㙜論日激、而一邊論
啓、一邊營造、木石縱橫、吁耶不絕、有若與公論相
争、天灾相抗者然、竊恐 殿下所以友愛之者、只
所以益上下之過失天人之心、深可惜也、 殿下、
何不翻然覺悟、即日停罷、下慰群心、上答天譴乎、
黃漢上變之功、慶閔 宗社、酬以富貴、固非所惜、
而若夫朝廷名器之重、截然有不可輕者、㙜臣論
執、乃是國言之公、而終始牢拒、使朝著混淸、有識
竊歎、何 殿下係滯私意、不恤人言之若是耶、今
日民生之困悴、言之氣塞、而前頭之事、尤有所不
忍言者、到此地頭、猶不思損上而益下、則是割肉
充腹而欲其身之安飽也、寧有是理哉、古人云一

人治天下、不以天下奉一人、 聖王約己裕物之
心、固為如此、況此艱危之日、寧無節損之道乎、祭
享 御供、固非臣子之所敢輕議、而若其產非土
宜而多費物力、不合進 御而徒害生民者、則豈
可無減省變通之擧乎、此在 殿下不忘在莒之
日益軫潤水之懼、躬行儉素、務從省約、凡饌膳服
御之不切於日用、而傷財病民者、一一蠲除、下至
各司、一切浮費之事、次第節縮、以施實惠於窮民、
則豈不足以收人心格天意乎、諸宮家各衙門折
受山海之弊、言之已久、而近來屯田之事、其害尤
甚、其中訓鍊都監守禦廳、又甚於他衙門、元結日
縮而稅入減、逋逃成藪、軍額缺、民田見奪、隣井被
擾、利入於私門、怨歸於國家、此而不革、則無以解
民怨而紓國計也、上年憲府之論、實中膏盲、而終
未見用、 殿下之係吝于此事、抑何意耶、不可不
嚴加查括、盡行革罷也、民窮財竭、八路同然、而遑
遑汲汲之狀、兩西尤甚、國家視以秦瘠、不救燃眉
之急、一朝渙散之後、噬臍何及、頃日宰臣筵中、亦
陳此事、而不過令本道籌畫而已、本道雖善籌畫、
畢竟出於本道之民力、此豈極救之意乎、臣等妄
意、自 上特捐兩道內司之貢、而諸衙門收布之
上納者、亦令量宜除給、以補一二年經用、則庶幾
民力少紓、人心感悅、不至有崩潰之患矣、且使命
供億之過制、貿子求請之濫觴、亦足以侵擾殘民、

誠宜嚴立科條、申明列邑、以除一分之弊、而武弁
守宰、流品冗雜、公私責應之外、又多肥己之事、民
生重困、實由於此、亦宜另擇文官、交差其間、以為
殫壓撫摩之地也、木品降等之事、臺論未久、而外
方愚民、不信朝家之令、不能一遵定式、其情亦云
戚矣、而國家之自前失信、從可知矣、至於廣窄纖
造之令、尤所未曉、木之廣狹、隨其升數之多少、寧有
減其升數、別加其廣之理乎、歲幣所用、雖難自我
加損、而國中行用之木、不可不申飭中外、堅定畫
一之規也、刑獄枉濫、最是感傷和氣、不可不致慎、
而近來捕盜廳、不思止盜之本意、多行法外之事、
不干偷盜之人、亦有濫刑之時云、一夫抱冤、亦足
感天、特宜嚴飭任事之臣、十分慎恤、俾無玉石俱
焚之歎也、嗚呼、今日時事可謂流涕痛哭者矣、人
心已離、國勢已危、罔測之變、起於腹心、癰疽既決、
元氣自傷、天灾、時變、日以益甚、中外憂遑、莫保朝
夕、　殿下於此、若不大警於心、改紀其政、則竊恐
禍亂之作無時可已、而仁愛之天亦必至於忘我、
豈不大可懼哉、伏願　殿下敬畏天威、日新　聖
德、存心出政之際、必求合於天理之正、如有一毫
私欲之係累、痛加遏絶而澄治、雲消霧廓、表裏洞
徹、嚴恭寅畏、淬礪濯雪、端本清源、建極率下、大開
言路、勤恤民隱、朝政清明、群心悅服、則惟德是親
之天、豈不感應於冥冥之理、而實命之重新、邦運
之再昌、自有不期然而然者矣、嗚呼、　殿下懋戒
之哉、臣等俱以無似、待罪近密、目見天灾孔棘、國
事日非、不勝憂懼痛迫之懷、區區愚見、敢此陳
達、無任惶恐之至、　答曰、觀卿等啓辭、深用嘉尚、
所陳之事、當惕念而採施焉

五月初七日

啓曰、卽見文學李棣馳　啓、　王世子長在陳中、
而交鋒之際、陪衛極為孤单云、聞來不勝憂慮、許
遂朴洞金瑜崔廷顯權霌等、依状　啓令兵曹急
急知委、給馬入送、使之陪衛陳上何如、　答曰、依
啓、

五月初七日

迎接都監　啓曰、以都監伴送使京畿監司状
啓回　啓粘目、　傳曰、此後入來伴送使状　啓、
何以不為回　啓耶、問啓事傳教矣、其後入來伴送
使状　啓、臣等不得見之、今承　聖教、探問於政
院備邊司諸處、則所謂副使遲悔云云之状　啓、
果為　啓下於備邊司、不下於都監、臣等未得回
啓之意、惶恐敢　啓、　傳曰、知道、

五月初七日

兵曹　啓曰、備邊司　啓辭、卽見文學李棣馳
啓、　王世子長在陳中、而交鋒之際、陪衛極為孤
单云、聞不勝憂慮、許遂朴洞、金瑜崔廷顯權霌等
依状　啓、令兵曹急急知委、給馬入送、使之陪衛

陳上何如、傳曰、依啓事、傳敎矣、各人等、當依
備局 啓辭、卽爲知委入送、而許遂全瑜、權霨、則
時在京中、一二日內、爲先發送、朴泂則時在南陽
地、崔廷顯則時在水原地、此人等、京畿監司處分
付、行會各邑、使之急急上送、但聞崔廷顯、則方在
表中云、起脹入送何如、傳曰、依啓、令該曹衣資
給之、

五月初八日

啓曰、本司堂上洪茂績、新經遠行、病勢深重、不得
參坐、李昭漢濫騎事、方在對勘之中、並改差何如、
答曰、允、

五月初八日

啓曰、令此上來 勅書、爲其得捷布告誇耀、則在
我之道、不可無進賀之擧、謝恩之行、只隔數日、差
退其行、兼以進賀使、急具文書、方物順付以送、似
合機宜敢 啓 答曰、允、

五月初八日

內醫院官、以都提調意 啓曰、因館所醫官書
啓、湯藥書員全大生今方入送衣資及所騎馬一匹、
令該曹依例速爲題給、且元孫回還時、所當陪來、
則留館遲速、未難預料、私持馬一匹、並許持去宜
當敢 啓、傳曰、依啓、

五月初十日

啓曰、以被罪宰臣事、啓文已爲撰定矣、第見相臣
被拘、事極無妄、自我雖不可費辭爭卞、今則事勢
異前、情意或通、龍原咨中、添入李敬輿拜相奉使
非其情紀之意、以爲解惑之助、似合機宜、聿議如
是、敢此仰 稟、答曰、依啓、

五月十一日

文郞廳望、沈廖兼、臺諫代、 前都事李晳 啓下、

五月十一日

迎接都監 啓曰、以伴送使副使悔恨、驪州牧使
權晛等勿爲治罪事狀 啓、備邊司纔爲回 啓、
依 勅使分付擧行之意、行移于伴送使、言及行
中事 允下矣、依備局回 啓、改付標以入之意
敢 啓、答曰、知道、

五月十一日

啓曰、應敎鄭泰齊校理俞棍上疏 啓下之後、所
當卽爲議覆、而國家多事、鞠逆纔畢、雖有 勅行、
奔遑之中、不暇披閱、日子雖久、俱是儒臣之疏、終
不可掩置、而遲緩至此、不勝惶恐之至敢 啓、
答曰、知道、

五月十三日

啓曰、謝恩使金○自○點、拜昨重患霍亂、上不得吐、下
不得泄、昨日方物封裹、亦不來參、症勢似難以今
明向差、拜表只隔一日、委屬可慮、差退二兩日、改
擇發送、似爲宜當敢 啓 答曰、允、

五月十三日

啓曰、　王世子、方在矢石之所、陪從員役、厥數尠
少、形勢甚為孤單、行中　啓請五人中、二人則業
已發送、而其餘三人之病患有故、亦未可料、令兵
曹勿論職秩高下、極擇武力之士、可備行間之用
者十人、一兩日内起送、似不可已、敢　啓、　答曰、
繼粮極難、更為觀勢入送、

五月十五日

文郎廳望、李枝茂改差代、　前正郎金泰基　啓下、

五月十五日

啓曰、以平安監司狀　啓粘目　傳曰、義州所設
雇價廳、不干於此設所事　傳教矣、義州雇價廳、
始設於上年冬末、當初設置、固非偶然、監營銀子
三千兩、紙地八千卷、京司下送價木四十三同、枝
三三百斤、管餉小青布二百桶、以為本錢、長息取
利、將為前頭雇價之用、而不幸具鳳瑞、未及就緒、
不數月遽爾作古、其間轉販、所得幾何、今數盡除
元數、移給於前後未償之價、不能備十分之二三、
前日監司臣金世濂狀　啓議覆時、亦有此意、而
事勢如前、所陳不得已以管餉剩銀、除出二萬移
給者也、今承　上教、更為商確、而計沒奈何、敢以
前　啓目還入、恭候　裁處、　答曰、知道、

五月十六日

啓曰許遂朴洞、以為上來、今明當發去、自京至瀋
陽、自有所騎驛馬、而自瀋到行次所到處、似難以
疲困力盡之驛馬、驅策作行、中路顛仆、勢所必急、
誠為可慮、馬價量宜題給、使之急速貿得前進、而
前日金瑜權霌之去、慮不及此、該曹俵給資價之
外、空手入送、亦宜一體題給、仍使移給金權兩人、
而弓箭亦為給送事、分付該掌、使之劃即舉行之
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五月十八日

啓曰、户曹參判尹履之、本司堂上差下、仍察有司
之任何如、　答曰、允、

五月二十三日

啓曰、今見宰臣馳　啓、則　勑使已為登程云、西
路接應之事、極可憂慮、遠接使以下去伴送使移
差、似甚便當、而必須急急　下諭、然後可以還迎
勑行矣、且中路問安迎慰等事、亦須定奪、然後可
以同夜發送矣、速令廟堂、當日内會議稟處何如、
答曰、允、

五月二十三日

啓曰、即接宰臣馳　啓、則　勑使已為登道云、中
外應接之事、具極可慮、遠接使則依平安監司狀
啓、以伴送使李景憲遠接使差下、還迎　勑行事、
急急　下諭、中路問安迎慰等使、一依前例、令政
院差出、同夜發送、世子行中所用人參十斤、該曹
纔已輸送、而今此藥用人參、則令内醫院、量宜入
送何如、　答曰、依啓

五月二十三日
傳曰、大臣備局堂上引見、
五月二十三日
大臣備局堂上 引見時、禮曹判書李景曾、所
啓、對馬島主書契事、似當送洪喜男問來矣、 上
曰、問之無妨、
五月二十三日
啓曰、以世子行中消息探知次、宣傳官一人入送
瀋陽事、 榻前定奪矣、宰臣狀 啓已爲出來、宣
傳官雖得入去、似無別採聞見之事、往來人馬之
弊、亦爲可慮、姑勿發送何如、 答曰、依啓、
五月二十三日
啓曰、山海關勝捷之故、進賀使纔已發行、今此
勅使回還之後、亦必有進賀入送之事、大臣行次
連續發送、則纔經兩 勅使之後、西路必多難支
之勢、洛興府院君金○自○點○之行、姑令留駐僻邑、勿
使 勅使聞知、待 勅行回還、即時方物文書、急
急輸送、兼差進去之意、急速宣傳官 下諭何如、
答曰、依啓、所幸負役、使之還爲上送、以除一分之
弊、
五月二十四日
禮曹 啓曰、以已得北京、清使又有賚 勅出來、
當有進賀之舉、故廟堂入 啓、停留謝恩使行次
云、 勅書雖未入來、進賀表文及方物、令承文院

戶曹、預爲措備何如、 傳曰、允、
五月二十四日
啓曰、黃海監司朴篴、今已瓜滿、而又値 勅使之
行、此際遞易難便、 勅行回還後、差出其代、且黃
州判官任罡之時在湖南、未及上來、赴任遲速、有
不可知、此時此任、不可曠闕、即爲遞改、令該曹以
在京無故人、口傳差出、急急發送何如、 答曰、依
啓、朴篴限今年仍任、
五月二十三日
引見時、 上曰、今者清國、空國西征、與中原爭衡
之事、倭人必未及知之、而或不無念外之慮、不可
置之尋常也、領相曰國事如此、何事不可慮、此事
極可憂矣、左相曰 聖教如此、極爲多幸、東方臣
亦以爲不可置之度外也、邊上申飭之舉、不可緩
也、南蠻自古與我無相通之事、倭亦詳知、而今乃
有此言、良可怪也、 上曰、予意欲將此意通告清
國矣、
五月二十四日
承文院官員、以都提調意 啓曰、前往謝恩文書、
以本月十五日書塡之後、使臣以病退行、而其間
日子不多、故日子仍存不改之意、已爲 啓稟施
行矣、今又以疊行進賀之故、使臣留駐關西、以待
文書、下送事、自備邊司 啓下移文矣、 勅行入
京後、發送文書、則前去文書、已淹二十餘日、使臣

似有中路遲滯之責、此亦未安、不得已前文書、盡爲改書、一時付送、似當、敢 啓、 傳曰、姑徐、

五月二十四日

以李敬輿上疏 傳曰、此兩疏皆無辭職之語、此意言于大臣、

五月二十四日

備邊司郎廳、以領左相意 啓曰、臣等曾前伏聞右議政李敬輿自瀋辭本、再達天聽、而久未下落之音、群議多以爲 聖念、無乃留難於大臣之進退而然耶、臣等只聞此說、而不復詳審疏辭之本意、率爾妄陳於赴瀋行役之語次矣、今者伏覩內降疏章兩道、則大與臣等之前日所聞者語意相左、臣等皆耄謬舛之失大矣、不勝惶恐待罪、敢 啓、 答曰、知道、勿待罪、

五月二十五日

傳曰、再昨引見時、倭情將通報於淸國、而其後何無擧行之事耶、聞啓事 傳敎矣、凡 引見時、自上下敎及筵臣所 啓中、當爲擧行之事、則政院抄出、送于該司、然後、覆 啓處置例也、而今此倭情、通報淸國之事、不出於擧行條件、故未及稟處、稽遲至此、當該承旨推考、臣等亦不無未能覺察之失、不勝惶恐、倭情則令承文院、撥差使所賫書契、搜出咨文、順便入送于衙門、似合機宜、敢 啓

答曰、依啓、

五月二十六日

傳曰、淸人已得北京之意、令洪喜男言及、似可識處事、言于備邊司、

啓曰、昨因 聖敎、以今日早會備局、相與議定事、覆 啓蒙允矣、今早朝臣等、齊會備局、招致洪喜男、詳問事情、仍與之商確、則喜男之言曰、自我先發、似爲太早、姑待彼之先問然後、答以淸兵旣入關內、與流賊相持、而彼此勝敗、時未詳知、大槩淸兵氣勢甚張、自前所向無前、兵不留行、以此進變則流賊恐不能抵當也、如此言之、似爲宜當、而彼若明知淸人已得北京而問之、則自我不可終始牢諱、若問中原旣以無主、則何以仍用崇禎年號云爾、則答以改紀一事、乃是莫大擧措、必待名位已定、頒布年號于天下然後、方可行用、況今勝敗未定之日乎云、亦爲宜當云、而臣等意、我國之人、機事不密、留館倭人、似無不知之理、不如自我先發、依 上敎令洪喜男、善爲措辭言之、一以示誠信之意、一以防日後執言之地、允合事宜、敢 啓、

答曰、依啓、

五月二十六日

啓曰、當此多事之時、本司有司堂上尹履之、以摠管方爲入直、不得察任、尹履之所兼副摠管依例改差、使之專察有司之任何如、 答曰、依啓、

五月二十六日

啓曰、臣等伏覩　聖敎、我雖不言、彼必聞之、洪喜
男今當下去、使之通喩、而第其多小曲折、方聞坐鞫
廳、不得與諸堂商確、明日早會備局、與之相議、招
問洪喜男、爛熟稟定、俾無未盡之悔、方合事宜、敢
啓、　答曰、依啓、
五月二十六日
政院　啓曰、　勅使接見時說話、令當循例抄
啓、而即今淸兵、轉入北京、戰勝攻取之美、當及於
酬酢之際、其措語輕重、所當折衷、其他邊情、或不
無問答之事、並令備局、預爲籌畫、以備　睿裁何
如、　答曰、依啓、
五月二十七日
啓曰、以政院　啓辭云云事　傳敎矣、今此　勅
使、專爲頒慶而來、　接見之初、先叙寒暄、而次及王
師入關、一皷無前、賊徒奔北、逆魁遁竄、自山海至
燕京、秋毫不犯、市肆不易、婦幼髫倪、莫不以簞食
壺漿、奔走出迎、古之吊伐之師、無以加矣、小邦抃
賀之情、何可勝言云云、而政院　啓辭內、所謂邊
情、雖未知指意所在、若是倭情、則彼必無提起之
事、而自我亦不可先發、不須擧論、宜當、其他意外
或有發問之事、非臣等智慮之所可豫度、敢　啓、
答曰、知道、
五月二十七日
啓曰、以備邊司東萊府使狀　啓粘目、　傳曰、倭
人所言、乃是我國所屬之島、而回啓則如此、無乃
不察耶事　傳敎矣、粘　啓之辭、臣等不能詳察、
致勤　聖敎、不勝惶恐、元粘目中付標以入之意、
敢　啓、　答曰、知道、
五月二十九日
啓曰、以備邊司守禦使狀　啓粘目、　傳曰、當初
事目入之事　傳敎矣、丁丑年　引見時、自　上
下敎內、廣州則限三年減役事、已爲知委、今番
勅使時、勿爲出役事　判下矣、今則過三年已久、
且於其時、經亂纔一年、而尚有乾物扶助之擧、況
且南漢與江都、不可異視、以一體施行之意、回
啓矣、今承當初事目入之之敎、事目及其時因本
道監司狀　啓、迎接都監粘目及　引見時文書
一大、并爲入之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五月二十七日
啓曰、前春世子還瀋之後、衙門許令元孫出去、而
未久世子還作西行、嬪宮亦不堪去留之情、尚滯
未還、臣等常以爲慮矣、即今彼中事勢與前頓異、
而將有還徙之計云、此言雖不可信、而亦不可謂
之無是理也、豈容不爲早處、而以貽日後之悔也、
急遣內臣與其處宰臣等、十分議處、仍使陪還、似
不但已、敢　稟、　答曰、似無可慮之事、待秋涼還
來未晚矣、

甲申六月朔座目
領議政金瑬
左議政洪瑞鳳
領府事沈悅
洛興府院君金自點
右議政李敬輿
堂上
漢城府判尹具仁垕
吏曹判書南以雄
戶曹判書李溟
工曹判書尹暉
兵曹判書李時白
禮曹判書李景曾
行大司憲李植
戶曹參判尹敬之
吏曹參判鄭太和
江華留守李厚源
文郞廳
副司直李晢
司果金泰基
兵曹正郞柳俊昌
司果李齊衡
·武郞廳
司果崔灝

司果鄭亨道
司果朴鳴漢
司果李慶彬
司果金壽海
司果白弘性
司果李稹
司果朴之垣

甲申六月初二日

啓曰、世子到北之後、消息邈然、臣等夜晝憂慮、卽接文學李秣狀 啓、九王給付家舍、已爲容接之地、而兵後蕩殘、公私無蓄、上下艱食、無以聊賴、雖事勢之必然、而其渴悶之狀、豈可盡言、帝京人衆、繼罹大禍、我有貨價、自當方便貿糧、不可遠視其室而不爲之所也、着該曹銀參如干、量宜入送瀋陽、以爲轉送之計、而西路之人、擇其伶俐慣知錦寧之路者、作急裝撥、帶同瀋館之人、仍使入往、方合事宜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公淸監司金尙、以新遞變通事狀 啓、啓下有日、係是兵曹所管、而兵曹判書臣李時白以病連日不仕、待其仕進、相議回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今觀輔養官金堉狀 啓、則館客任統、間有嚴敎、席藁兢惶、不敢行公云、受 命出疆、職名在身、豈可以常規自處乎、今姑仍前察任事、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甲申六月初三日

啓曰、自前本司郞廳仕滿十五朔、則例爲陞敍、參下官則六品遷轉矣、司果白弘性、■察任已過十五朔、令該曹、依前例陞敍遷轉何如、　答曰、依啓、

甲申六月初四日

迎接都監　啓曰、今番卞譯頻有周旋除弊之意、卽者使差備譯官、書于小紙出送一路、軍威軍二百名內、只用五十名前導、各官五里程、迎待轎子、減除鄕吹手吹打手軍牢等、全數減除、而步從則半減、羅將則五里程待候、餞慰使切勿下送、一路植炬勿設云、卽當依此行會于京畿、黃海、平安、三道監司處矣、且言勅使回還時、三道監司、自當次次護送、伴送使雖不有之可也、亦勿隨行、以除沿路之弊云云、曾前　勅使之行、未嘗有如此之例、而彼旣有言、敢此枚　啓、伴送使勿爲隨行一款、令廟堂定奪何如、　答曰、依啓事　傳敎矣、餞慰使則依其言宜勿下送、而至於伴送使、則彼雖如是言之、自前例有之官、到今不送、在我伴接之禮殊爲埋沒、沿路些少之弊、有不暇顧、不可不送之意、令都監更爲措辭言之、以試彼意後處置何如、

答曰、允、

同日

啓曰、以洛興府院君金自點上疏、　御營大將差出事、本司覆　啓蒙允矣、大將令將差出、而臣等更爲參商、則當局之臣、必須自擇其同事之人、然後、可得堪任之材、金自點竣事還朝、必在不遠、而卽今　御營軍、皆已罷放、方無時急發號之事、循例文報、則郞廳中軍、■足以酬應、姑待金自點還來、相議差出、允合事宜敢　啓、　答曰知道、

六月初五日

啓曰、臣等伏見西來狀 啓、 東宮已受家舍、將
有仍留北京之勢、前頭又似不免從軍深入、竊伏
惟念 聖候違豫、有時加劇、逆變初定、人心疑懼、
此去瀋陽、猶是通問相續之地、而國人之情、每以
儲宮隔遠為悶、況在四千里之外、消息漠然者乎、
今聞勅使、頗解文字、性且和順、我國悶迫事情、理
或不拂、臣等欲與百官呈文、略陳悶迫之意、雖未
見從、在我之道、在所不已、或以此意、傳說於彼間、
則亦不無動聽之一助、敢此 仰稟、 答曰、依啓、

同日

迎接都監 啓曰、政院 啓辭、碧蹄餞慰使、勿送
便當、議 啓事 命下矣、大臣都承旨、亦將進去、
則餞慰使勿送似當、而事係新規、令迎接都監定
奪何如、傳曰、依啓事 傳教矣、今譯官與彼相
話之際、私自探試、則卞譯以為碧蹄異於他站、似
不可廢云、蓋去番 勅使回還時、各站餞慰使、並
皆不送、而碧蹄則仍前進去、卞譯必聞此言、欲使
無減於鄭之往來規例、如是言之矣、敢 啓、 答
曰、知道、

同日

迎接都監 啓曰、備邊司 啓辭、鄭該伴送使、則
自前例有之官、不可不送之意、令都監措辭言之、
以試彼意後、處置何如、 傳曰、允事 傳教矣、今
差備譯官措辭言之、則卞譯、以為氐諸減者、是為
專是為本國、除弊之意、目見一路凋殘之狀、欲除
伴送使、往返貽弊之事、而 朝廷若曰、禮不可廢、
則俺何敢強請、唯在 朝廷參酌處置云矣、敢
啓、 傳曰、知道、

六月初八日 司郎廳、以左議政意

啓曰、臣自碧蹄離發之際、上勅使在途中、使譯官、
送言于臣曰、俺蒙 賜給馬匹、心極感幸、今昔牽
來、未滿半日之程、足蹇不行、常時足疾劣弱之狀、
據此可知、此不過該官、不能体奉國 王、誠信待
客之意而然也、本馬留置碧蹄而去、頃於復 命
時、傳 達此意、換送健御堅蹄之馬、幸甚云、故敢
啓、 答曰、令該寺擇送、

六月初三日

户曹 啓曰、以備邊司 啓辭、 世子行次銀參
如干、着令該曹、量宜入送事、 答曰、依啓事 傳
教矣、臣曹、頃於 世子陪衛武臣、許遂等入去之
時、若干人參、白苧布、輕裝入送、而且為 啓辭、以
謂兵家相持、遲速難期、令平安監司、詗察前頭形
勢、若或未易決勝、則自管餉料理接應、不可少緩
者、正慮此患也、蓋西路之距北京、比京城稍近、而
管餉、則銀參所儲之處、損探接應、事半功倍、故如
是區畫、而今已事急、不可推諉於管餉、即將銀子
五百兩、人參二十斤、別定禁軍、急撥上入送、交付
於平安監司處、依備局回啓、極擇慣知錦寧之路

者、帯同藩館之人、罔晝夜入送、而此後接應之事、
令餉臣、随宜料理、俾無乏絶之患、宜當、令廟堂指
揮何如、　傳曰、依啓、此後所用、餉臣似不可任意
入送也、
啓曰、　傳教矣、回還遲速、本難豫知、而一行員役、
以至馬夫、其數必多、喂馬之草、炊飯之柴、亦當一
一貿用、五百之銀、二十之參、不過時月之需、關内
往還、亦不可任意行走、量加其數、呈火入送、而自
管餉、如有入送之物、必須一一　啓聞以候　朝
廷裁處、似為得宜、平安監司、與講院諸臣、詗察前
頭形勢、以為撫機應卒之地、毋貽後時之悔、亦當
敎　啓、　答曰、依啓、柴炭之價、前已入送、喂馬之
草、自當刈用、銀參不必加送、
啓曰、　傳教矣、　聖算所及、逈出千萬、臣等固不
敢更為容議、而本司諸臣之中、多有曾前赴京之
人、燕都之事、備嘗之矣、寸地尺土、各有其主、束薪拱
蔔、其價亦高、至於泉井之水、亦皆輸直得飲、其在
平時、尚且如此、況今流賊蹂躪之後、清人兵馬、方
為留劄、野無所遺、勢所必至、若不給價、從何以得、
前送參芊、其數零星、今此銀參、如是太略、臣等之
慮、決不能支用累朔、量加入送、似不得不爾、惶恐
更　稟、　答曰、今日形勢、與鎖館之時、似為不同
然、啓辭如此、依為之、
戶曹　啓曰、　傳教矣、管餉銀子一千兩、人參四
五十斤、急速裝載、與本曹貴去、銀參一時入送之
意、管餉使處、行移何如、　傳曰、此數大多、減半入
送可也、

六月十四日

啓曰、昔在　先王朝、楊經理、被參而歸、　命故相
臣李德馨、略記感德之意、以寓追慕之思、刻一小
碑、立諸沙峴之陰、而仍建一間碑閣矣、歲月已深、
國綱解弛、樵童牧竪、撤去蓋瓦、上雨傍風、㮇桷腐
破、將不日而頹毁、頹毁之時、則并與碑石而俱碎
矣、誠為可惜、西路往來使臣、亦多言之、今日形勢、
不暇改造、分付該曹、速使撤毁之意敢　啓、　答
曰、知道、

六月十五日

啓曰、朝廷之所重、以爵、不以人、則凡公會坐次、自
有法典所載、而近來紀綱紊亂、儀節從而蕩然、歷
敭清班之人、則引以自高、恥下於人、二品衙門牒、
呈於一品衙門、三品衙門牒、呈於二品衙門、乃法
例也、近日則弘文館、司諫院、侍講院、恥於牒呈、乃
通關於本曹、而稱以郎廳、殊非法典、關牒之規、入
闕内中、日試才、都摠府、與兵曹眼同開坐、都摠管
或判書、同參則俱主壁、副摠管參判、同參則亦然、
都摠管之與參判、判書之與副摠管、副摠之與參
議參知、同參則品高者皆主壁、次品者東壁、乃不
易之法、行之二百餘年、未有違異者、申埈為副摠

管、鄭百昌爲參議時、百昌力爭、不肯東壁、申埈再
三論難、終不能抗、遂分東西而坐、因循數年、摠管
多、武人不能與兵曹擧禮爭執、遂成謬例、臣聖徽
爲副摠管、當中日試才之日、兵曹參議趙誠立、以
坐次、送人往復、臣以爲　祖宗朝二百年法典、而
何可擅變於一朝、乃遵一名官自尊之謬例乎、且
開坐規例、其請坐自下而上、下吏當先請參議而
後請臣、而誠立以坐次不肯先往、臣以入　啓、停
止送言、則誠立不得已來參、而西坐之間、便張一
小屛、臣謂其無理、又欲　啓請停止、則誠立計窮
去屛、僅得竣事、　朝廷莫如爵、而或妄自尊大之
人、壞　朝廷體面、乃至於此、豈不可惜之甚、再昨
漕舡點檢之行、乃大典所載、而近所久廢之擧、臣
承　命出往、將坐之際、臣坐與兵參議、在西壁、承
旨之坐、在東壁、臣極以爲恠、問于下吏、則下吏對
曰、此擧廢之已久、前事未知、但乙丑有此擧、其時
判書坐、主壁而承旨、不肯東壁、相持良久、承旨曰
乃曰、吾與院僚、講定而來、決不可降坐同參、將不
坐而歸、故其時判書、不得已屈坐於兵曹參議之
列、其後更無此擧云、臣竊念乙丑年謬例、不可因
循、而今日以坐次一事、遂停此擧、亦涉未安、不得
已姑從乙丑謬例、得以竣事而歸、承旨與六曹堂
上會同、開坐之擧、非特此一事而已、又聞　先朝
金睟爲判書時、有此擧、判書常主壁云、又都堂之
會、判書西壁、承旨參議、坐於南行、則承旨與六卿、
陪等之品、　朝廷大會、旣不可同行而坐、今反承
旨東壁、而判書西壁、判書與參議同行而坐、　朝
廷之禮、紊亂莫甚、今後開牒之不如法式者、絶勿
擧行、坐次之紊亂者、亦依法典會坐釐正之意、
廟堂稟定何如、　答曰、依啓事　傳敎是白有亦
開牒之規、自有定式、而恥於牒呈、稱以郞廳而通
開、殊不知其爲苟且、反有甚於牒呈、一遵法制擧
行爲白乎矣、至於坐次、亦有通行之規、判書豈可
與參議同坐於西壁乎、亦依政廳幷坐之規、判書
主壁、承旨東壁宜當、以此意分付各司何如、　答
曰、



六月十六日
啓曰、以本司公淸道、駕轎馬六匹、卜載馬二十四
匹、咸鏡道駕轎馬十匹、卜載馬十五匹、江原道駕
馬六匹卜載馬九匹、分定事粘目　判付內、皆以
驛馬、依此分定、駕轎馬無過十八事　命下矣、依
上敎、以公淸道駕轎馬五匹、卜載馬二十五匹、咸
鏡道駕轎馬八匹、卜載馬十七匹、江原道駕轎馬
五匹、卜載馬十匹、開錄行文之意敢　啓、　答曰、
知道、
六月二十一日
啓曰、各前市民、成群來訴曰、戶曹以　進上衣襨
次、大紅雲紋大段三十一尺、貿易事至嚴且急、此

係進 御龍袍所用、兵禍之餘、大段掃如、絶根已久、萬無覓得之路、亂後殘民、蒙 聖恩保存、以至今日、將未免身被重罪、極爲悶迫云、其切急渴悶之狀、不待呼訴而可以見矣、臣等參商事勢、法服不可廢、而尙方織造、旣爲成、才無槩、上供而特命停止、 聖念所在、非不至矣、而第尙方之織易以爲力、求之市中、有如龜背括毛、若如因近規、令尙衣院織造進排、一以免 御袍闕供之患、一以祛市民渴急之弊、宜當敢 啓、答曰、依啓、

六月二十一日

武郎廳望、崔灝外任代、 前府使成鈦 啓下、

六月二十三日

啓曰、黃海監司朴蓮、牒報于本司曰、本道卜定卜載馬三十匹、則當以兵曹應納木除出、從市直極擇貿送、而自黃海道至義州入送時、牽軍平安道各站、次次替送與否、參商分付、且行具雜物、亦爲時方措備、輸送平安道、初面官使之轉運計料云、今番北京還徙之擧、關西策應之費、極爲浩多、宜有顧護、以除一分之弊、自中和至義州、一匹駄馬之價、多至十疋之木、海西所備行具雜物、則直自本道運致灣上、至於卜載馬三十匹、若次次替牽以行、則必有瘦病之患、亦自本道擇定驅人、成給草料公文、交付於義州府尹、宜當、以此行會兩西何如、答曰、依啓、

六月二十三日

啓曰、內醫女丹春一族、呈狀于本司曰、世子嬪回瀋時、不意陪往、忙遽之中、所着衣服、盡爲棄置、而今欲賫持衣資入往、願得許送公文云、人馬各一、依願渡送之意、義州府尹處、知委何如、答曰、依啓、

六月二十四日

啓曰、賓客任絖之代、以辛啓榮差送事、曾有傳敎、頃者該曹入 啓、則又有世子還瀋後差送之命矣、今則世子還瀋遲速、有不可期、勢難等待、辛啓榮則預爲治行、爲先發送、而金光煜除授未久、姑令理裝、隨後作行、似爲宜當、敢 啓、答曰、知道、任絖限今年仍存、

六月二十四日

啓曰、侍講院書吏吳大屹、呈狀于本司曰、入瀋員役中、如淸譯之輩、亦有衣資私持馬、一年三匹、題給之規、而獨於書吏衣資之馬、已極寃悶、今則非如前日、只行瀋陽而已、更有轉往北京之擧、三千餘里之路、冬衣及行糧、輸轉無路、官馬雖不敢望、私持馬三四匹、許送公文、願蒙成給、得免中路顚仆之患云、觀其所訴、情勢亦然、私持馬三匹、許令渡送之意、義州府尹處、公文成給宜當、此是初頭作行之人、今姑依此施行、而更觀日後形勢、更議定式何如、答曰、不允、

六月二十六日

啓曰、臣等聞八路染病致死者甚多、知會各道某某邑、病死之數、使之詳查牒報矣、自上年春、後至今年四月、各道各邑、所報死亡、都數四萬二百餘名、極爲慘酷、雖經兵火、人民死亡、豈至於如是之多乎、參考東西活人署、自上年至今春、所報病死之數、僅至一百餘名、比於外方甚少、此則只是該署所管、因病致死者、而至於閭閻間死亡、則雖不在此限、大槩 朝家賑救之惠、藥物救療之力、有所賴而然也、以此觀之、則外方之不謹救療、以致多數死亡之狀、極爲痛駭、着令諸道監司、考其各邑人民多少之數、查出死亡最多之邑、其時守令、啓 聞罷黜、以爲日後惕念之地何如、 答曰、允

六月二十六日

啓曰、前主簿李承福、呈狀于本司曰、捉得在逃逆賊羅永祿、告于延豊、及其鞫廳推問、則非永祿、乃其弟永男也、而不但永男已吐謀逆之實、終捕永祿、實於永男之所告、以此論之、則宜蒙捕逆之賞、而尙無所施、極爲冤悶云、其所呈狀、果非虛語、令該曹、照例論賞宜當、且宣傳官韓相、當初逆濾拿來之功、與禁府都事盧弘器、終始無異、而盧弘器、則名在鞫廳書 啓之中、已陞四品之職、韓相獨無施賞之事、亦似不均、並令該曹稟 旨、處置何如、答曰、允

六月二十六日

啓曰、戶曹判書李溟戶奴、呈狀于本司曰、質子李敏應、纔經癘疫、僅得差復、而期限斧迫、不得已發去矣、今聞行到平壤、其妻又得染疾、病勢極重、方在難救之域、救療藥物、私自持去、則日字稽遲、其前死生、有不可知、賫藥人騎撥下送、公文願蒙成給云、觀其狀辭、情勢悶迫、撥文依願、成給何如、 答曰、依啓

六月二十四日

啓曰、新除授賓客等、今番入往、而還徙(從)北京、則三千餘里無人之地、不但得達甚難、十二朔留過之粮、亦無以辦計、常時官給人馬之數、不足以輸運行資、旣到北京、則節衣所載之馬、亦不可依前續送、刷馬加三匹題給、奴子加一名、亦許帶去、而渡江後行粮、到彼後留粮出處、及盤纏加數磨鍊事、令該曹料理宜當、北京事定、一路店舍、設置之後、則可以觀勢、更議處置、而此是初頭、不可、只循已往之例、合有變通、敢 啓、 答曰、依啓、

六月二十四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 傳曰、官吏之料、自公備給、何如是措語耶、事 傳敎矣、賓客及講官等、在前留瀋時、官給口料、而至於若卒、則各自備粮矣、若還徙(從)北京、則初頭之事勢、必與瀋陽大異、許多瀋陽陪從之員、皆給口料、亦不可必、目今文學李稶等

陪從到北京之後、緣米穀絕貴、官料一一題給、艱苦度日云、今後入往者、勢未免自爲措辦、故如是措語矣、敢 啓、 答曰、知道、粮料當自官備給、豈有各自措辦之理哉

六月二十六日

啓曰、以本司 啓辭辛啓榮、則預爲治行、爲先發送、而金光煜除拔未久、姑令理裝、隨後作行、似爲宜當事、 答曰、知道、任統限今年仍存事、 命下矣、辛啓榮、初以任統之代定奪、而任統今既仍存、辛啓榮姑爲留任、以待任統遞來之期乎、辛啓榮、金光煜中、何人爲先發送乎、臣等不能的知、敢此仰稟、 答曰、知道、辛啓榮爲先入送、

六月二十八日

啓曰、侍講院牒報于本司曰、前日領兵將鄭漢驥、軍官尹信立、貸出諸王家銀子、貿米後久不還償之故、至今督促、令漢城府趂行次未發之前、急急起送云、斯速捉送事、分付該府何如、 答曰、依啓、

六月二十九日

啓曰、公淸道分定赴瀋驛馬三十匹、今方上來、而急遽之間、只持單衫木匹而來、此輩回還、必在冬間、遼左早寒、不無凍死之患、渠等亦以此意齊訴、情理可矜、 朝家役人之道、亦當有軫念之擧、聞司僕寺、有若干木花餘儲云、每名各四斤、特爲劃給、而咸鏡江原兩道驛卒、直赴關西者、亦令平安監司、各給木一丁、以示矜恤之意何如、 答曰、依啓、

同日

傳曰、軍兵資裝木磨鍊草子、不爲入啓、事極怠慢、自政院催促其行、移宣傳官廳、給送事 傳敎矣、資裝木分定、必待軍兵、抄發知數、然後方可磨鍊、而今番抄軍、異於前規、前受資裝軍六百名內、所謂精抄二百名、皆是束伍軍、未必精於技藝、以御營軍改擇精砲抄發、而其中或有已受資裝木、及未受者、參以匹價木分定、查覈磨鍊之際、以致遲延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同日

啓曰、今番入送軍兵、比前極擇抄送云、自此雖爲題名下送、而技藝精熟與否、未能詳知、着令各道兵使、親自揀擇、如有一名苟充、抄送之弊、則兵使、當受軍律之意、有 旨中添入、宜當、敢 啓、 答曰、既爲題名、又令抄擇、似未妥當、使本廳三分之一、加抄以送、使之其中擇定、

同日

啓曰、領兵將差出、一日爲急、而兵曹、以判書未出之故、尚不差出、極爲稽緩、本曹亦有見存堂上、當日內、以兵水使已行之人、急速極擇差出、宜當、敢啓、 答曰、依啓、

同日

啓曰、今此入送軍兵事目、今春纔已 啓下、所當
依前事目施行、而今番運卜馬、資裝木、與前數不
同、必待該曹磨鍊後、事目 啓下之故、就前事目
中、略爲加減、今姑入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
道、

同日

啓曰、以備邊司別單 傳曰、軍兵刷馬、兩人並一
疋給之宜矣事 傳敎矣、 聖敎果爲允當、改付
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六月二十九日

政院 啓曰、備邊司 啓辭、赴瀋軍抄擇、如有一
名苟充之弊、則兵使當受軍律之意、有 旨中添
入、宜當事啓 稟、而只以旣爲題名、又令抄擇、似
未安、當使本廳三分之一、加抄以送、使之其中、擇
定事 傳敎矣、軍律一款、亦爲添入乎、且本廳三
分之一、加抄以送、使之其中、擇定事似是、令兵使、
在其道擇定之意、而御營廳、不能詳知、欲爲稟
達、故並此仰 稟、 答曰、令兵使擇送之意也、軍
律一款、亦爲添入、

同日

兵曹 啓曰、備邊司 啓辭、今番入送軍兵、比前
極擇抄送云、自此雖爲題名下送、而技藝與否、未
能詳知、着令各道兵使、親自揀擇、如有一名苟充
抄送之弊、則兵使、當受軍律之意、有 旨中添入、
宜當敢 啓、 傳曰、旣爲題名、又令抄擇、似未安
當使本廳三分之一、加抄以送、使之其中擇定事
傳敎矣、本廳加抄之數、一百三十三名內、京畿加
八名、江原道加三名、公淸道加二十名、全羅道加
四十名、慶尙道加二十七名、右道加三十五名、有
旨中、以此添入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甲申七月朔
領議政金瑬
左議政洪瑞鳳
領中樞府事沈悅
洛興府院君金自點
室上
行漢城判尹具仁垕
吏曹判書南以雄
戶曹判書李溟
工曹判書尹暉
延陽君李時白
禮曹判書李景曾
行大司憲李植
戶曹參判尹敬之
吏曹參判鄭太和
江華留守李厚源

甲申七月初一日
啓曰、文學李稶戶奴、呈狀于本司曰、瀋陽陪從講官、四節衣資、入送私馬、自有規例、而目今將有陪往北京之擧、不可續續往還、今秋衣資、來冬衣資、奴馬、願爲一時入送云、陪從內醫金孝忠、戶曹亦一據呈狀、私持馬一年許送之數、曹已定式　啓下、只宜無過此數而已、依願施行、似無不可、此外隨後來訴者、一體成給公文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初三日
啓曰、領議政金　妾女子、纔得贖來、而價物、未及準償矣、今聞主胡、移入北京、欲趁其前畢捧以去、不得不及時輸給、奴馬各二、渡江公文、成給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初三日
啓曰、林慶業亡去時、逆魁器遠、備給僧人服餙、率舡入送南朝之言、已具於前日咨奏中矣、今因譯官徐尚賢聞之、北京之人、皆言朝鮮摠兵林慶業投入南朝、而如牢子夜不收等、手下隨率、並爲偕至云、脫身亡　命罪人、若非逆魁資送、則如許各人、何從辦得乎、此言雖不可准信、器遠慶業同謀見送之狀、思之痛骨、即今淸國已有北京形勢、與前頓異、慶業終無假息之所、就捕之日、即爲綁送本國、明示典刑、以洩神人之憤、此擧國之望也、令陪從宰臣、備將此意、告于衙門、且於李馨長之行、

以此言送使之通于鄭譯預為之地、似不可已啟
啓、 答曰、依啓、
七月初三日
啓曰、譯官韓之彥、呈狀于本司曰、陪從譯官朴庚
生、準朔之代、今當入往矣、禁軍及大君、軍官往來時、
各給騎卜馬、而譯官則只給兩人、幷卜馬一匹、常
時則雖不敢有所仰訴、而今則如前不同、將北京
願依禁軍等例、題給卜馬衣資、亦願加磨鍊云、此
之前月、赴瀋之行、事勢有異、似當依願施行啟
稟、 答曰、依啓、
七月初四日
啓曰、 傳曰、 清帝移都之後、似當有問安致賀
之舉議處事 傳教矣、臣等亦有此意、方欲仰
稟矣、今因 聖教、更為參商、在前雖有問安使之
名、而 帝前問安、似涉未妥、矧今移都北京、事體
又與向來、自別、遣使稱賀、在所當然、以正卿以上
名重、差出進賀使、書狀官、亦極擇差送、方物令該
曹、預為措備、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七月初四日
啓曰、即見陪從宰臣任絖等狀 啓、駱駝及車牛
等驅夫、每匹每輛、各定二名、亦似不足云、而其應
入元數、不為開錄、自此無由的知、大槩參量該用、
必不下百四五十名、日期已迫、雖欲調發於他處、
亦不可得也、急令平安監兵使、從長相議、以清北

近邑、某色軍限一百五十名、抄發及期入送、而資
裝、亦以兵營所捧木布、為先計給後、啓 聞宜當、
以此意、撥上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名數太多、減
半入送可也、
七月初五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駱駝車牛驅夫、限一百五十名、
入送事、 答曰、名數太多、減半入送可也事 傳
教矣、宰臣狀 啓、有每一匹一輛、各定二名、似為
不足之語、今若只送七十餘名、元數不足、則他無
臨急猝辦之勢、必致狼狽、誠為可慮、百名驅軍、似
不可不送、敢此申 稟、 答曰、不允、
七月初六日
啓曰公清道所定、駕轎馬五匹、卜載馬二十五匹、
來現於本司、故點閱後、成給草料公文、已為入送
平安道矣、其中金井驛馬六匹、皆是疲劣、且有病
恙者、其不謹擇送之罪、雖在於本驛、而監司亦難
免不能檢飭之失、當該察訪、及監司金尚、並推考
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初八日
啓曰、領兵將全體乾、似當付軍職發送、而方在罷
職之中、令該曹稟 旨、處置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初十日
啓曰、世子入往北京之後、則例送朔膳、似難、逐朔
輸送三千里之外、其勢、不得不間朔入送、而所送

物膳之豐約、與前不同、今本道磨鍊啓 聞後加
減稟定之意、平安監司處、行移何如、 答曰、已定
馱數、勿為加減、間朔入送事、依啓辭為之、
七月初十日
啓曰、以本司世子入往北京之後、朔膳、間朔入送、
而今本道、磨鍊啓 聞事草記 傳曰、欲為加減
者、何意耶事 傳教矣、入往北京之後、則道里益
遠、間朔磨鍊、或不無絶乏之患、且物之貴賤、必與
瀋中不同、故欲減其不緊、加其要切者之意、而措
語未瑩、致勤 聖教、不勝惶恐敢 啓、 答曰、知
道、
堂上一員
上通事、一員、
押物、二員、
加定押物、一員、
教誨、一員、
年少聰敏、一員、
蒙學、一員、
女眞學、一員、
七月初十日
啓曰、自此至北京、道里之遠、踰瀋陽二千里之負
役之數、一如瀋行、則非但勢不及周旋、一路偸盜
之患、無處不在、若不晝夜守直、則必有虛踈之弊、
雖在平時、當且如此、今新經蕩敗、人烟斷絶之時

手、不得已負役等、就丙子以前赴京之數、叅酌減
定、別紙書 啓、伏候 上裁、 答曰、如是多定、則
西路民力、決難支堪、只一二貫加送可也、
七月十六日
啓曰、今見洪喜男手本、館舍改造時、木手供饋等
事、自我為之、事理當然、而至於釜城移館之事、則決
不可從、委曲措辭、防塞宜當、且國朝等字、高下格
例、乃是禮部修答之辭、自前如是為之、非創於今
日、而到今執以為言、尤為可駭、使之十分開諭宜
當、元手本並入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國字改
書之請、渠之所言、不為無據、日本等字、一體高書
以給、似或無妨也、
七月十七日
啓曰、世子陪衛武臣、許遂、朴涵、權霨、金瑜等、時無
出來之期、鄭衣資私持馬、依宣傳官例、公文成給、
入送何如、 答曰、依啓、
同日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戶曹叅判尹履之、因工曹
啓辭、鑄成廳堂上差下矣、此雖戶曹應兼之任、而
自有他堂上、不必以叅判兼之、尹履之鑄成廳堂
上改差、使之專察本司之任、何如
七月十七日
戶曹 啓曰、每年紅柹、入瀋之數、以四萬箇為準、
自湖西船運入、送於平壤、生梨則兩西分定、各數

十箇、未有恒定之數、而上年因　皇帝之裒減紅
柿之半、撥定生梨、臨急蒼黃、僅得充備輸送矣、上
年鄭譯言內、自今後、梨柿之數、依今年准定云、而
然、或臨時改定、有難測料、自本曹問於本道、則本
道亦未能的知、極爲可慮、竊念北京遷徙(徙)之後、實
果雜物、亦與瀋陽有異、生梨乃燕都所産、而紅柿
則易致腐爛、數千里輸運極難、必有變通之擧、仍
爲減定、則我國之除弊幸而雖或不減、明知其梨
柿分定之數然後、庶無猝迫艱措之患、及時移文
於宰臣、以此曲折、講定衙門似不可緩、令　廟堂
商量處置何如、　傳曰、允、事　傳敎矣、梨柿輸送
之擧、爲近年罔堪之弊、今則　清國、將遷徙(徙)北京、
事勢異前、許多梨柿、鳳城以西、雖非自我馱送、其
在　清國、亦有難支之勢、紅柿則輸之瀋陽、亦致
破爛、況此北京之遠乎、設令有可運之力、終必爲
無用之物、至於生梨、則元是北京至賤之産、不待
我國之梨、亦自足用、　清國必有變通之路、不可
不及時講定、令平安監司、擇定伶俐軍官、急急馳
往瀋陽、令陪從宰臣、力辨於衙門、必期得請、而如
有周旋之便、則雖用若干人情之物、亦爲多幸、此
意並及於移文之中、平安監司陪從宰臣處、一體
行會何如、答曰、依啓、且清國時無用賂之弊、譯
輩鼠竊之路、勿爲創開宜矣、
七月十一日

啓曰、譯官金應瀾妻、呈狀于本司曰、其夫以領兵
將朴輪男行中譯官、入往錦州、不幸爲主將所殺、
有罪無罪、雖不敢言、而日望領兵將回還之時、收
屍以來矣、今聞埋置於錦州東門之外、骸骨之返、
亦無其期、情理罔極、痛哭來訴、願送人馬各二、輸
致屍身渡江公文、自本司成給云、觀其狀辭、果爲
矜惻、人馬渡送公文、依願成給何如、　答曰、依啓、
同日
啓曰、領兵將金體乾、當於念間發程矣、此與前日
往錦州之行有異、應行諸事、別單條列以　稟、依
此施行何如、　傳曰、允、
別單
一、領兵將所率軍官、在前則十員、而自鄭漢驥入
去時、減給五員矣、今番則應帶五員之外、三員
加給、而亦置於火兵元數之中宜當、
一、在前錦州留在之時、則以運餉使所辦米穀計
數支放、而今往北京、轉爲深入、則決無運餉以
給之路、軍需輕貨、令該曹比前、從優磨鍊給送、
到彼之後、以爲貿米繼粮之資、或雇車騾運致
伊錦所在之米、無使乏粮宜當、
一、軍官以下員役、例給衣資、比錦州時、加磨鍊題
給宜當、
一、軍兵并卜員役所、騎領兵將軍需載持等馬、既
以三南田結、計數分定、而此行事勢、如前懸殊、

官給軍需粮饌雜物其數、自當有加於前日、領
兵將、亦例有私盤纏輸去之物、臨時作駄、或有
馬匹不足之患、則若干匹、令户兵曹、分半貿給
宜當、
一、軍中最不可無者、針醫而自鄭漢驥時、不為帶
去云、今番則依前以精於鍼之人、令兩醫司、擇
定以送宜當、　答曰、依啓、
七月十一日
啓曰、世子一行、轉入北京之後、則繞經兵火之地、
彼地事勢、與瀋陽有異、許多員役、頓無仰稟之理、
初頭世子之行、監督亦絶、則此後之事、可以推知、
雖有他物、決無轉搬資濟之路、脫有公私竭盡之
患、則更無可繼之策、言念及此、不覺悶塞、臣等、累
日商度、計無所出、唯銀貨貴賤之間、可以通行、玆
以與廣支相議、未暇他顧、敢以救急之計、磨鍊以
稟矣、伏見户曹　啓辭　批答、臣等、不勝惶恐之
至、固不敢更有所瀆、而百爾思量、若無接濟之擧、
大君以下、許多大小員役、何所資賴、且兵戈搶攘
之中、意外之需、亦不可無、而設令終無所費、豈無
推移適用之地乎、該曹之　啓、實出於不得已也、
依此施行之意、敢此冒昧申　稟、　答曰、今年所
送柴饌等價、及別銀參、不為不多、　清國所為、亦
不可不察處、姑勿入送可也、
七月十三日

啓曰、宣川府使閔應騫、宣沙浦僉使金礪器等、因
臺諫　啓辭、已有拿　命、俱是不可暫曠之任、其
代、令該曹即日差出、急急發送何如、　答曰、允、
七月十四日
判尹李時白　啓曰、因備邊司　啓辭、員役加定
事　啓下矣、北京之行、路由蒙古地方、曠邈無人
之境、意外可慮之患、難保其必無、莫重方物、卜駄
守直等事、必有手下親信之人、可以檢飭防患、而軍
官一人、決難得力、譯官則雖不必加定、軍官若干
人、令備局、量加定額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教
矣、今番使行、與往來瀋陽之日有異、例帶軍官一
員、勢難周旋、軍官二員、使之加帶以行何如、　答
曰、知道、
七月十四日
啓曰、當此西海可虞之日、宣川府使宣沙浦僉使、
俱不可一日曠任、昨已口　傳差出、而私馬赴任、
必至稽滯、令該曹、即為給馬、發送何如、　答曰、允、
七月十七日
啓曰、瀋陽之還從北京、定在八月之望、而公卿諸
質、亦未免隨行云、質子所騎之馬、則雖給官馬、而
家屬及衣食資裝騎載之馬、必自各家入送、方可
得達、奴五名馬五匹、許送公文、並為成給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十七日

啓曰、以赴西軍點送事、太司有司堂上尹履之、與兵
戶曹堂上出往慕華館犒饋之際、忠原將官禹淳、
衣裝無形、不似將官、問其所由、則前定將官臨時
改定發送前一日、始以渠身定送之故、不得治裝
而來云、其言未得準信、招問其邑色吏、則因兵使
分付、果爲如是處置之意、納招數千里遠赴將官、
臨時改易、已極可駭、況所易之如是疲劣、不合於
將官之任、不得已仍爲發送、而該邑守令不無其
罪、請罷職、兵使亦不無所失、從重推考何如、 答
曰、依啓、表衣次令該曹特爲題給、俾不至埋沒、

七月十八日

啓曰、以備邊司平安監司狀　啓粘目　傳曰、麟
平大君回還時、人馬之數甚火、何如是朦朧耶、回
啓事　傳敎矣、平安監司狀　啓回　啓時、臣等、
未及思度、措語疎漏、致勤　聖敎、不勝惶恐、允
啓目付標、還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同日

戶曹　啓曰、以本曹進賀使、行次盤纏磨鍊單子
傳曰、譯官何如是數多耶事　傳敎矣、前例赴瀋
使臣之行、譯官五人差定、而今則以備邊司　啓
辭、有一二員加定之敎、故備邊司二人加差、各
學譯官、通計七人差定矣、敢　啓、　傳曰、知道、方
物數少之時、則四人定送矣、

同日



政院　啓曰、以備邊司平安監司狀　啓粘目
傳曰、此回　啓是耶、承旨察啓事　傳敎矣、臣就
審回　啓、則鳳林大君北京行次時、應把夫馬一
百五十匹、而就入瀋時、夫馬七十一匹、又加整齊
餘馬、准一百五十匹之數、到瀋後、以麟坪大君回
還時、夫馬互爲推移、抄擇把用之意也、但其措語、
似欠明白、回　啓捧入時、臣亦三覆察、不能無疑
而備局之　啓、與該曹公事有異、故不敢容易前
却、仍爲捧入矣、今承　聖敎、惶恐敢　啓、　傳曰、
知道、

同日

啓曰、辛啓榮旣已遞差、賓客一員、今當差出矣、老
病之人、則旣差之後、紛紜遞改、事甚不當、況今三
千里外行役、非老病者之所可堪、行會該曹、年近
七十之人、則勿爲擬差、俾無遞易之事、定爲恒式何
如、　答曰、依啓、

七月十九日

戶曹　啓曰、世子嬪宮大君諸孫、冬衣服、例於八
月間入送、而今則必於八月望前、北京行次未發
之前、可以入送、而近無往來順付之便、卽爲禁軍
發定領去、交付於平安監司處、使之急速傳送宜
當、敢　啓、　傳曰、依啓、

七月二十日

兵曹　啓曰、慶尚左道　御營軍八十名、火兵六

十八名、哨官一員、右道　御營軍一百五名、火兵六十七名、把摠一員、哨官一員、全羅道　御營軍一百二十名、火兵五十三名、哨官二員、當日慕華館軍裝、並一一點考後、仍為犒饋發送、而金海御營軍、奴內卜銀、中路得病云、着審則果為的實、火兵中、尙州人兵權巳云、自願代往、為人健壯、且好品鳥銃、諸具、亦為持來、故因備局分付、以其人代送、領兵所帶員役、代火兵十五名、計除前日進還火兵、宣川定配、李仁男入送、其代一名、依　啓下、亦為減除、密陽　御營軍、朴春億所持鳥銃、破裂不用、昌原　御營軍、安義良所持鳥銃、亦穴塞不用、故令軍器寺、卽為換給以送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餘軍四五名、限義州入送、似可也、

同日

兵曹　啓曰、本曹草記　御營軍、犒軍發送事、

傳曰、知道、餘軍四五名、限義州入送似可也事

傳敎矣、依　聖敎、餘軍之中壯實者五名、抄送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七月二十日

啓曰、全羅、慶尙、兩道軍兵、犒饋次、本司有司堂上尹履之、出往慕華舘、眼同兵戶曹堂上、點送之際、奉化軍兵中日孫所訴內、癘疫經過之後、頭髮落盡未長、到彼之後、恐有詰問難便之事、願得立旨以去矣、令領兵將、成給立旨、且密陽軍兵、朴春億所持鳥銃、破裂不用、問其所由、則本官所受、如是不用之物云、昌原軍兵、安義良所持鳥銃、穴塞不用之、故並以軍器寺鳥銃、換給以送、而三邑守令、不為詳審擇送、致有如此之弊、極為可駭、左右兵使、亦不無不為檢飭之失、並推考治罪、以警後日何如、　答曰、允、

七月二十三日

啓曰、　清國移入北京之後、我國夫馬一事、決難支堪、以前頭應用馬匹之數言之、則世子行次三百匹、大君行次一百五十匹、進賀使之行、所把之數、時未的知其幾匹、而小不下五十餘匹、歲幣使所把之馬、多至二百餘匹、正朝聖節等行之馬、亦極浩大、而歲幣方物所載之馬、則三千里外便行之馬、不可與赴瀋時一樣准載、以此計之、則其數必倍蓰矣、世子行次所把刷馬、雖以運卜馬補用、而其餘、自本道雇立者亦多、此外各起行次所用之馬、罔有紀極、若盡責於兩西、則其勢萬不能支吾、若分定各道、則不可不預為分付、着令該曹、速為料理、稟旨施行、且今番交替軍、卜物載持、及員役所騎馬、都數三百三十匹矣、一入北京、更無牽來之人、又無喂養之路、許多馬匹、皆出於民之膏血、而盡為倒損、則極為可惜、非但到北京之後、喂養無路、越江以後、亦無馬粮輸運之路、未及半途飢斃矣、令運餉使平安監司、十分料度、或以輕貨、

或以達瀋間所在米豆題給而到彼之後或臨時
出送或酌定驅人使之牽來俾無盡爲須覔之患
宜當此等便否料理施行之意平安監司運餉使
領兵將處並爲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正朝聖節
合爲一行宜當且軍兵所持之馬渠等從征時及
回還之時似不可無也事　傳敎矣正朝聖節合
爲一行則方物載卜之馬雖無所減負役所騎則可
以省減依　聖敎擧行允爲便益至於軍兵載卜
之馬則軍人等從征深入之時准朔回還之日不
可無馬匹誠如　聖敎但北京近處蒭草極貴平
時貢獻之馬其數不多而猶未能喂養況此三百
三十餘匹之馬決難養飼然事難遙度令該曹馬
料所貿經貨量宜給送領兵將到彼與陪從宰臣
相議可以喂養則留之如不得喂養將未免盡斃
則出送宜當而所可慮者無牽來之人耳空馬則
一人可駈三四匹駈人若干名令本道定送使之
牽來或於刷馬夫回來時順付以送或分給軍人
之願受者仍爲留養亦當此意平安監司運餉使
領兵將等處並爲行會使之料理善處何如　答
曰依啓

七月二十五日

受鍼入侍時吏曹判書李景曾　啓曰當此靜攝
之中淸擾誠爲未安而適今日入　侍不得不
啓稟矣進賀使既已差出而金自點以大臣持賀表入去

此後又有　勅行則必不無更遣使臣之弊臣意
以爲莫如入送中官矣　上曰除弊則似好矣彼
無乃以爲簡慢乎吏判曰臣前觀入送中官則彼
人皆以爲尊待之矣　上曰此則既還燕都之後
進賀也吏判曰小臣愚見則中官入送似無不可
左右相亦以臣言爲然而領相則不以爲然以國
家形勢言之前頭歲幣使正朝使歲前當爲入送
而萬無沿送之勢彼無送使之言臣意以爲一番
除弊可矣　上曰領相以何所見然耶都承旨曰
小臣亦參聞領相之言則前者中　朝以屬國之
事出送中官矣彼既得燕都必知中朝之事若送
中使則恐彼人以爲慢待而然矣吏判曰渠既不
言雖不送可矣一番問安而來雖送中官似無不
可之事矣　上曰然則更令廟堂相議爲之可也
然禮物多小間似有之矣完歛時亦有持去物件
此則節果今當入送借此問安似可矣吏判曰方
物則無文書別無入送之事獨持節果以去似當
矣　上曰問于內官則前度問安必送朝官云矣
吏判曰尹順之曾以往還矣今何必援此爲例乎
都承旨曰小臣前以問安入往彼有喜色而但以
無文書爲言臣意以爲既曰問安則似有文書矣
上曰彼既遠徙方以爲大慶在我之道文書似不
可闕也中官前無問安入送規云故欲送外朝之
臣矣以此意問于廟堂可也

七月二十七日

啓曰、再昨入　侍時、李景曾所　啓內、進賀使勿爲入送、姑以中官差送事、縷縷陳達、而自　上敎以中官前問安入送之規、然此意、言于廟堂事傳敎矣、中官差送、則似有除弊之事、而中朝例以屬國之事、出送中官、　淸國旣入燕都、則中朝故事、必爲聞知、差送中官、或致簡慢之疑、則事甚可慮、依丹順之例、差送外廷之臣、而彼方移都、以爲大慶、不可不具文書以送矣、至於節果、則不但梨柹節早、乃是燕京賤產、令該曹以某色物件、量宜磨鍊入送、宜當敢　啓、　答曰、知道、差遣中官不可、則依前定奪擧行、

七月二十八日

備邊司郎廳、以三公意　啓曰、江原監司韓亨吉、無他才能、性又殘暴嗜殺、凡所經歷、人民離散、邑里蕭然、到處以此見敗、不合、而江原一道、素稱凋敝、加以近年飢饉、癘疫相仍、孑遺之民、又値虐政、必無保存之勢、宣布德意、撫摩安集之責、非可望於此人、請遞差、其代、令該曹極擇差出、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七月二十八日

以備邊司草記　傳曰、此草記中下敎之語、何如是誤耶事　傳敎矣、臣等、伏見注書謄送、本月二十五日入　侍時、擧行條件、則有多少　聖敎、而其末端所記、有中官前無問安入送之規云、故欲送外朝之臣之　敎、此是喫緊處、故臣等、拈出此一款、一依注書所書而回　啓矣、及承　下敎之後、更爲反覆參看、而終未知某處差誤、令其日入侍承旨、察　啓何如、　答曰、依啓

同日

文郞廳望李晳有頉代、　禮曹正郞李拌　啓下、

七月二十九日

都承旨　啓曰、今月二十五日　受鍼時、臣亦入侍、將辭退之際、吏曹判書臣李景曾進言、相臣金自點、旣以進賀入去、此後又必有　勅行、不必更遣使臣、令姑附送中官、以除夫馬方物之弊云、反覆論奏、仍語及臣、亦曾奉　命問安云、故臣亦進陳、其時亦有方物、而彼人以無文書、累次言及矣、今若附送中官、則亦且無文書乎、　聖敎以爲文書似可爲之、入送節果、適會此時、附諸中官、省弊固多、然其可否、更與廟堂相議事丁寧　下敎、而臣於其時、咳嗽猝發、掩口忍喘、其間　玉音未及詳悉、及退問安之廳、取考注書所記、臣與李景曾、若其記中了了處、則多所刪定、而至末端、欲送中朝之臣一款、似是礪具書、心甚疑訝、而臣不敢自信己意、仍出擧行之條矣、大抵記事之臣、縮伏咫尺之地、心旣敬畏、事且忙遽、雖善操觚者、莫不剝手、文不尊言、或未免失實、或未免判語、此固人人

之時共進以須從傍聽聞者、釐整正然後可無
大段錯誤處、而臣不能詳潤天語、泛然分付備局、
則不察之失、全在臣身、臣不勝惶悚、伏地待罪、
答曰、知道、勿爲待罪、

同日

都承旨　啓曰、以備邊司草記、二十五日入侍時、
擧行條件中差誤處、令其日入侍承旨、察啓事
允下矣、記事失實之處、旣已付標而下、令臣待罪
之　啓、畢陳所聞之事、則此外更無察　啓處、惶
恐敢　啓、　答曰、知道、

七月二十七日　戶曹

啓曰、以備邊司　啓辭、北京入送軍人等、所持之
馬三百三十餘匹喂養、令該曹、馬料所貿軽貨、量
宜給送事、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領兵將入去
時、軍需銀子及雜物、比前加數持去、而今以銀子
一百兩、以秣馬之資、追入送之、使之賫去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二十八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　傳曰、此草記中　下敎之語、
何如是誤耶事　傳敎矣、臣等一從注書所書、無
一字加減而　啓矣、敢　啓、　答曰、知道、

八月朔座目

領議政金瑬
左議政洪瑞鳳
右議政沈悅
洛興府院君金自點
堂上
行兵曹判書具仁垕
戶曹判書李溟
工曹判書尹暉
漢城府判尹李時白
吏曹判書李景曾
禮曹判書李植
戶曹判書尹履之
吏曹參判鄭太和
江華府留守李厚源
之郎廳
兵曹正郎申晌
副司果李行進
司果金叅基
禮曹正郎李梓
司正成釴
賓儀鄭亨道
司果朴鳴漢
李慶彬

金壽海
白弘性
都摠都事 李檜
司果 朴之垣

八月初二日

啓曰、進賀使一行、所把刷馬四十匹、當自黃海道、具馬夫整送于灣上矣、使臣慮其不足、且言累千里長程、一馬之力、有難支堪、願得挾馬云、挾馬一事、決不可開路方物封裹之日、臣等眼前稱量斤數、從經作駄、通計其行中應用之馬、如有不足之數、則移文平安道、使之某条、補把以送後、其價則令黃海道、隨後措處輸給宜當、且令此使臣、深入北京、非如前日往來瀋陽之比、而該曹應給盤纏中、豹皮二張、以白紙三百卷代給云、駄載而行、亦爲有弊、以本色豹皮給送、而路費及留館時、所需若干輕貨、亦令該曹、量宜題給何如、答曰、不允、

路費及豹皮事依啓、

八月初二日

啓曰、臣等、聞德仁之奴、應男爲名者、以侍講院使令、留在瀋中、事涉難便、秘密行會于講院、使之押送義州矣、自義州出送、來現於本司、今則德仁奴婢、應爲籍沒、應男仍屬本司使喚之意敢啓、答曰、依啓、

八月初四日

戶曹啓曰、以本司啓辭、傳敎矣、白紙代以本色豹皮題給、路費銀子一百兩、給送似爲宜當、原單子付標以入何如、傳曰、依啓、

八月初四日

户曹　啓曰、兵曹　啓辭、前頭使行兩西入把驛
馬、則下三道及江原、咸鏡等道、參酌分定入送、分
置休養、入把之意、入　啓蒙允、而運卜刷馬、則非
臣曹所管、令户曹稟　旨處置何如、傳曰、依啓
事　傳教矣、西路刷馬事、爲日今難支之弊、三百
四十匹、自廟堂區劃分定、進賀使以上各行粗已
完了、而前頭連續辦出、極爲竭悶、本曹結卜調用
之外、更無他策、而三南田結、纔用於交替軍馬之
資裝、不宜疊發、尤爲可慮、然不可束手坐待、進請
廟堂、多般料理、稟處之意敢　啓、傳曰、知道、

八月初六日

啓曰、以刷馬一事、關西之告急日至、崩潰之患將
迫、而臣等、晝夜思度、計無所出、目今進賀使以上
各行所把、粗已完了、前頭冬至歲幣、正朝聖節方
物卜馱、其數浩大、而全無辦出之路、只有本道田
結、應捧六斗之米、自前略減、以助雇馬之時有之、
今年所捧元數九千餘石內、減給六千石、則其直、
可當二百同之木、亦除民間收納之弊、以此併定
馬匹、民必不怨、而庶可解得矣、第北京之路既通、
冠蓋相望、此後之慮、有不可言、兩西力盡、專靠三
南之結卜、則三南又從而凋弊、善後之策、計無所
出、臣等百爾思量、有二策焉、一則下三道校生免
講也、號牌罷後、校生應講者、多至數萬、　朝廷慮
其騷擾、許以退講、三年讀書、而至今遷延、未有擧
措、閑遊半生、將至虛老、其間各道各官、要用所致、
私相冒占、各自許免、日就銷鑠之歸、識者之嗟惜
久矣、今若納馬、許以免講、則必多樂徒之者、而既
離鄉校之後、難免軍役、亦不失爲武學之歸、於國
家似無所損矣、二則亂後各牧場孳息、雖不至蕃
盛、而取考馬籍、則亦不下二萬餘匹、擇其未老差健、
留之無益、而可合於卜載者、捉出、約可千數、分養
各邑、以代結卜之買立、則三南民力、稍可休息、而
近來驛路殊弊、亦有難支之勢、擇其中稍有才品
者、分給驛路、尤爲便當、國家之設牧場馬、不用於
今日之竭悶、而將待何時、臣等、以度支之臣、反覆
講究、敢陳所見、伏候　睿裁、答曰、知道、免講有
害、牧馬無實、無已則西粮未除給使之雇送如何、

八月初八日

啓曰、西路刷馬、料理之策、萬分緊急、臣等、百爾思
之、唯有免講納馬、牧馬除出、二事、是大段措置、庶
可目前支吾、故敢爲議　啓矣、伏承　聖批、以免
講有害、牧馬無實爲　教、　聖慮所及、實非偶然、
而第念我國公私馬畜、本非饒産、又少健足、而前
後使行軍兵所雇、耗失者、已不可勝言、及今北京
行次、前頭使行、容入之數、比前什倍、西路公私所
畜、殆必一空、雖添得雇價、必無應雇之人、繼往使
行臨迫、則潰散之患、必自此始、西粮未除給、恐歸
無用、自前國家有事、則校生免講、不無小補、今則

校生輩閑遊已久、自各邑或稱納物微細之勞、續
續免講者、不知其數、今若禁斷各道免講、而自
朝廷并此一路、則應募者必多、而校生數多濫於
額外、雖有免講者、汰講則不患乏人、此不至有害、
且如關西校生殘弊之處、亦因監司狀　啓、以許
免講納馬、均之他道、未為不便、牧塲之馬、常時國
用、所捉皆取未少、其中未多而價者、閑放老死、盡
歸無用、今若除出馴養、付之西路、別定牧人、監檢
肥瘠、各行入把、則不止一二巡往來、是以無用為
有用也、西粮米每年所輸元數不多、而西路仰此
為用、亦難容易減省、此外則唯有三南收布重困
民力而已、雖終不得免、若先行此二事、幸補力盡
然後、及於民結、則民心亦知國力所極、少紓怨苦
之患、臣等區區所見如此、群議皆以為然、故不避
煩瀆、再此仰　稟　答曰、然則免講定數為之、塲
馬從略捉出、以為試可之地、且各邑任意免講之
事、極為不當、無該曹印信者、勿施可也、

八月二十一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　傳曰、然則免講定數為之、塲
馬從略捉出、以為試可之地、且各邑任意免講之
事、極為不當、無該曹印信者、勿施可也事　傳教
矣、今此二事、臣等亦非不知所補不多、且涉苟且、
而當此新木花未產之前、邊為結布收捧為悶、有
此幸補之計矣、諸道免講之數、定以五百、諸塲捉
馬、亦以二百為數、全各該掌、參商分定稟　旨舉
行、且各邑之任意免講、無該曹印信者、勿施事、並
為分付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八月二十二日

啓曰、納馬免講事、已為覆議定奪　判下矣、臣等、
更為思量、牧馬捉出、調習入用、非時月可期、唯免
講所納、似為着實、牧馬則前　啓請二百匹內、除
一百匹、只捉百匹、分給各驛不足處、姑為試可之
地、免講帖五百之外、加出二百帖、分送諸道、隨闕隨用、
可副目前之急、恐或宜當、更此仰　稟、且平安道、
則前因監司狀　啓、已許納馬免講、令聞續續有
自願者、補闕不少云、本道則只依前規施行、所納
名數、成冊送司、則自該曹、成送公文、與他道一體
施行、宜當敢　啓、　答曰、允、

八月初六日

傳曰、質子行資加磨鍊給之、令僕卜馬各一匹、定
式賜給事、言于該曹、

八月初九日

承文院官員、以都提調意　啓曰、以備邊司粘目、
禮曹書契中、他國之國諱書極行、誤書官吏、推考
治罪事　判下矣、當初東萊府使狀　啓、洪喜男
手本內、差倭說道他國之國字、書諸平行、決不可
入納大君云云、本司粘　啓　判下內、日本等字、
一體高書、似或無妨為　教、故臣等雖知其言無

據姑依其言書送、於體面無損、故他國之國字、使之一體高書矣、不料差倭今又變說如是請改、急承文院官吏、但因備邊司稟定書送而已、實無不察誤書之罪、臣等不勝惶恐、敢　啓、　傳曰、知道、勿為推考、

八月初十日

啓曰、以備邊司西路刷馬料理事草記　傳曰、西糧米一年運入之數、及用下之數、使之考　啓、

同日

啓曰、因戶曹判書李溟劄子、譯官張禮忠偕同、前頭使臣入送事、已為覆　啓定奪矣、凡干周旋之事、必於初頭陳辨、庶有得請之望、今此進賀使李時白之行、張禮忠別為差送、使之偕往何如、　啓曰、依啓、勿為別送、以除夫馬之弊、

八月十一日

政院　啓曰、以備邊司西路刷馬料理事草記　傳曰、免講帖、禮曹似當成給、各邑何如任意為之耶、問于承旨以啓事　傳教矣、免講帖各邑任意成給之弊、雖未知倘於何時、免講車事、不為関由禮曹、續續成給、殊甚無據、而近日外方間有此事云、此不過一時守令、因循謬例、不能改革之致、自朝廷既知其非、則合有申明嚴置之舉、敢　啓、　傳曰、知道、

八月十二日

啓曰、即接侍講院牒報、則館中清譯元數不足、常患苟簡、而其中金延壽、則年紀衰耗、不合使喚、韓夔男則身病極重、命在朝夕、只朱命生一人、行次陪行、無他留館之譯、事甚悶慮云、清譯金應信、急急入送何如、　答曰、依啓、

八月十二日

戶曹　啓曰、人參收稅、載在法典、專屬地部、而他衙門不預焉、近來釜山大小行商、皆穿曲逕、而不由該曹、圍載往來、恣意牟利、本曹之行狀板、棄置久矣、即今北京通路、人蔘為切緊之貨、若不及時變通、國家需用、束手無策、誠非細慮、潛商自有其律、而如邊方產出之處、私通関節者、亦豈無其罪、請令　廟堂、申嚴事目、犯禁者斷不饒貸、為本曹收拾之地何如、　傳曰、依啓、

啓曰、以戶曹草記。啓辭云云事　傳教矣、前頭燕路需用、專靠人參之貨、而近來法綱解弛、人心巧詐、該曹公文、專不受出、貿參行商、恣意往來、牟利之弊、罔有紀極、許貿之邊將守令、潛行之商賈、俱有定律、而無一人現捉、尤為痛駭、該曹自有從前狀規例、另為申明、守令邊將、商賈如有犯禁者、一從事目、斷不饒貸之意、分付舉行何如、　答曰、依啓、

八月十三日

啓曰、全羅道所捕漢船、文解馬息事、已為粘　啓依允矣、但不可無文書入送、令該司別具書契、擇

定譯官、入送何如、　答曰、依啓、

八月十三日

啓曰、譯官申繼黯、女壻崔壽瀕、呈狀于本司曰、繼黯在瀋中身死、矣身與其子汝翊及奴子二名、騎馬二匹、一同入往、願爲收尸而歸云、繼黯自變初、往來館所、多有功勞、今聞病死、極爲矜惻、願依所願、公文成給、入送何如、　答曰、依啓、刷馬亦依前例給之、

八月十三日

啓曰、北京運米之役、又出意料之外、此事大段切迫、載米行舡、雖或可辦、漢舡如或作梗、則海路前進、極難料理之策、不可率爾、而他大臣及戶兵判、皆有故不進、後坐相議處置何如、　答曰、知道、然則明朝議定、

八月十四日

啓曰、曾因洛與行院告金。自。點。在西路狀　啓、進賀使、姑停行期事、入　啓、蒙允矣、即者金。自。點。到備局、言于臣等曰、留瀋之日、親聽鄭譯之言、　皇帝既都燕京、此天下之大慶、進賀使須於十月內發送、而循例以大臣差遣、其意似在於大君云、姑待西來消息、然後更爲稟　旨定奪、施行何如、
答曰、知道、大君累經大病、決難九月出來、十月入去矣、

八月十四日

啓曰、臣等伏見　勅書內、請粮之意、彼中事勢、誠爲切急、在我之道、不可不盡情相助、而況彼既減九千石歲幣米、自以爲德、論以報施之道、尤不可恝然、除出平安道所在米四五千石、須趁風高前、裝舡發送、而非但風勢不順、今日海路之無梗、亦不可料、一邊具由、移咨于衙門先通、恐未及期之意、實合事宜、群議亦然、令該曹、急速磨鍊稟　旨定奪、施行何如、　答曰、此數太小、一萬石送之、似當、且既以運送、則以示快施之意可也、稱頃之言、不必先通、

八月十五日

啓曰、以北京運米事、草記云云事　傳敎矣、石不滿萬、果似略小、路梗之患、臨時可通、依　聖敎施行允當、第此事十分緊急、容載舡隻、格軍之數、護送砲射軍數出處、令該曹、急急磨鍊擧行何如、
答曰、允、

八月十五日

戶曹　啓曰、備邊司　啓辭、臣等、伏見　勅書內、請粮之意、彼中事勢、誠爲切急、在我之道、不可不盡情相助、而況彼既減九千石歲幣米、自以爲德、論以報施之道、尤不可恝然、除出平安道所在米四五千石、須趁風高前、裝舡發送、而非但風勢不順、今日海路之無梗、亦不可料、一邊具由、移咨于衙門先通、恐未及期之意、實合事宜、群議亦然、該

曹急速磨鍊稟　旨定奪施行何如、答曰、此數
太小、一萬石送之似當、且既已運送、則以示快施
之意可也、稱頓之言、不必先通事　傳敎、據本司
覆　啓、石不滿萬、果似略少、路梗之患、臨時可通、
依　聖敎施行允當、第此事十分緊急、容載舡隻、
格軍之數、護送砲射軍數出處、令各該曹急急磨
鍊擧行何如、　答曰允事、　傳敎矣、北京運粮、非
極其完固之舡、勢難得達、頃年李浣等、舟師以三
南別造大舡入去、而今則冬節已迫、未及周旋、必
於兩西、括出公私舡可合致遠者、一新什物備之、
而未必易得、極爲可慮、即令汲汲行會於兩西監
兵使、且令京畿監水使、盻勢擇取、或以給價、或以
造作、運價次收合、而若滿一萬石、必得四十隻、各
俱汲水小舡、可以容載、蓋以格軍及防護砲手、冬
前決難出來、必盡備留粮、回粮而去矣、令　廟堂
急速指揮、分定宜當、臣李濵猝患赤白痢、症勢極
重、昏倒不省、未得趨詣於備局之坐、不勝惶恐之
至、且臣冒死、有懷必達、渤海風高、漕運非時、許多
舡格、倉卒收合、恐多踈虞之患、凡轉輸之擧、必有
先後之運、及此冬前五千石先爲入送、五千石待
開春、即爲入送、則三南舡格之完備、可無苟充之
憂、而彼既知我國之快施、差退數朔、似無所妨、事
貴萬全、或有可採、令　廟堂稟　旨處置何如、　傳
曰、依啓、舡隻之數、似爲過多矣事　傳敎矣、今此

北京運粮之舡、括出於兩西、則不過漁採商賈之
用、非如前日南方所造之大舡、而一舡沙格之外、
各載射砲、亦不下十餘名往來、及到彼過冬之粮、
皆當備載、以此計之、一舡所運、僅得二百餘石、一
萬石之運、用四十之舡、臣等之意、猶以爲不足矣、
冬前先送五千石、待開春追送五千石、欲爲先後
分運者、實有意見、依戶曹　啓辭施行、果爲萬全、
將此事意、具咨先送、宜當、冬前所運五千石容載
之舡、則令該曹參酌兩西舡隻多少、量數分定、且
令京畿添助、而開春所用之舡、亦令該曹、前期分
定於三南、俾得預先措置、似爲便當、且冬前先運
沙格射砲等資裝、速令該曹、爲先料理題給何如、
傳曰、依啓、

八月十六日

戶曹　啓曰、以本曹草記、北京運粮、分先後運、令
廟堂處置、又未滿一萬石、則當用載舡四十隻事、
傳曰、依啓、舡隻之數、似爲過多矣事　傳敎矣、四
十隻分載一萬石、則元來各分二百五十石、而沙
格砲手、少不下三十名、各給留回粮二石、則六十
石、通計三百十石、而砲格等私持衣服粮資、非如
陸軍之私自持馬、盡爲寄載於本舡、其數亦係於
卜重、李浣之行、卸下蓋州衛境、猶可謂之由海、而
今此粮舡、直到山海關、天津衛之間、則似不可滿
載、氷澌接天之時、且令貿得舡隻、必求如三南別

造大舡之類、則尤爲難得、直取堅完而可合者、則
慮有減載之弊、如是磨鍊之意敢 啓、傳曰、知
道、
八月十七日
啓曰、珍島郡守李恪所送小紙、監封以入之意敢
啓、答曰、知道、
八月十七日
傳曰、京畿及海西運粮舡、以完固兵舡入送、其代
給價造用、以除民怨、似爲便當、此意言于備局事
傳敎矣、依 上敎、以完固兵舡入送後、給價造用、
實爲兩便公私、而但舡制不同、兵舡只取其輕快、
舡板脆薄、不合載粮、且其體樣淺小、容載之數、不
多、兵舡數隻、不能當載卜舡一隻、臣等雖知入送
兵舡之爲便益、而以此爲慮、不得已以公私舡、捉
送之意敢 啓矣、 上敎如此、何以爲之敢 啓、
答曰、然則依前定奪施行、
八月十七日
戶曹 啓曰、即者政院、以兩西砲射手調發事
下諭、而與戶曹舡隻磨鍊、照數分定之意、催促矣、
舡隻則平安道九隻、黃海道八隻、京畿三隻、各俱
汲水小舡、整齊事爲先磨鍊入 啓、而至於舡隻、
買得沙格雇立砲射等物、事出急遽、時無措畫、必
講議 廟堂稟 旨定奪、事勢如此、未得一時並
擧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啓曰、以戶曹 啓辭云云事 傳敎矣、舡隻數旣
已分定三道、砲射舡格、各令當道抄定、資裝則令
戶曹、從其沙格軍兵多少、量宜分送、使之補用、舡
隻亦令本道、搜得完固公私舡、而及期入送、私舡
之無事回泊者、則給其賃價、如其不得回來、則依
舡價直而給之事、似便宜、以此意分付何如、 答
曰、依啓、私舡買送、似可更議處之、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不爲給價而買送、則果有
民怨、從其所願、如欲永賣者、則依 上敎、准其本
價買送、如其不願者、則回還後、給其賃價、宜當以
此意、分付該曹及各道何如、 答曰、允、
八月十八日
啓曰、今此別試、設行於久無別科之餘、外方文武
擧子之坌集、京城未有如今日之多、因該曹 啓
辭、儒生庭試旣已 命下、定日、而許多武擧子、得
參初試者外、並將落莫而歸、亦當有試取慰悅之
擧、退定庭試日期、先行武擧初試、文科對擧、從優
取人、實爲便當、群議如此、敢爲仰 稟、 答曰、依
啓、廣取一款勿施、
八月十八日
啓曰、世子深入北京之後、朔膳輸送人馬、方有周
措之慮、今者北京運米舡隻入往之時、每舡各付
二石之米、令領去之官、從便傳納、以爲館所日用
之資、事甚便益、米舡無事得達之後、則朔膳之米、

可以減送、以此意平安監司處、行會何如、答曰
事甚便當、加磨鍊載送事、傳教矣、每舡二石、果
如太小、更加二石、大約以每舡四石磨鍊、而舡之
大小、必有不同、分載之時、隨其濶狹、推移以載、如
有此外、加載之勢、則參酌增數、宜當、此在本道從
長善處、且如魚塩朔膳例送之物、並為量宜付送、
以除陸路輸運之弊、亦甚便益、以此意分付于平
安監司處何如、　答曰、允、

甲申八月二十一日

禮曹　啓曰、以備邊司啓辭、文武對擧、庭試退擇
日擧行事　判下矣、本曹　啓請庭試之意、欲依
古事、設行於八方擧子齊集之時矣、今若設行武
科初試於別試放榜之後、而並取文武、則未參榜
儒生、必皆散歸、非本曹初意也、武科之人、久留待
試、亦多有弊、或謂庭試初試、別設於他所、以扶峻
格者而取之、則落榜武士、為先取試、合擧庭試、可
以設行於來月望前、未知何如、令兵曹議啓後、進
退擇日何如、　傳曰、依啓、儒生庭試、為先設行、以
除久留之弊、

八月二十二日

啓曰、昨日運御史任善伯、時無實職、發行之前、出
入本司、亦多號令之事、本司郎廳兼差何如、答曰、
依啓

啓曰、即接慶尚監司牒報、據譯官洪喜男手本、則
館守平成、論言俺出來時、島主各別委請、若君處
無可獻之物、貴國所產矢籠十部、貿送事丁寧言
之、而東萊府使、不為聽許、極為悶慮、又言其制度
長廣、不過六七寸、精妙別造以送、則若君出入時、
使兒輩佩持前排、以為戲翫云、譯官等以無前例
防塞、而渠終始強請不已、此是兒童戲翫之具、島
主生面之資、似非大段難從之請、而本道不敢擅
許、請自本司指揮、所謂矢籠体様甚少、非行用軍
器之類、自本道隨便應副、未為不可、以此知委何
如、　答曰、依啓、

八月二十三日

引見時禮判李植所　啓、春秋館堂上南以雄、李
景曾、及小臣兼帶、而當此修史無暇之日、南以雄
多病、李景曾多事、小臣勢難獨當矣、領相金　啓
曰、李明漢、李景奭、二人俱以可惜之才、久在散地、
至於顯職不可為、而春秋館修史之任、令此二人
察之何如、　上曰、此言甚當矣、此兩人使之兼帶
春秋館堂上、而禮曹判書、則不參於備局坐起、使
之專力於春秋館、而如有可問之事、則招議可也、
上曰、督運御史、速為發送為可、領相金　啓曰、氷
澌未出之前、不可不急運、而京圻監司狀　啓、只
以鄉至遲延為言、殊甚怠慢、請推考、　上曰、依啓、
辭為之、只所送米、須以新米品好者、擇送為可、

八月二十五日

啓曰、米舡入往時、海路阻梗之患、最為可慮、領舡將必擇年少有計慮知機變之人、而其間周旋處置之事、令平安監兵使相議、分付以送似當、且或有臨時登岸馳報事、則不可無譯舌、監兵營差遣、譯營一人擇送、舟中事行移何如、　答曰、允、

啓曰、以洛興府院君金　劄子、御營大將差出事啓下矣、大將差出、事体果為重大、自　廟堂、通議于金自點、輩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御營大將望　○黃綱、黃緝、李顯達、

啓曰、以本司草記　答曰、指路護送、似難得請、設或動聽、其勢莫及矣事　傳教矣、北京助粮前後分運之意、已為具咨、當速馳送、禁軍一負、譯官一負、並定入送、則或交付瀋陽、或直往北京、隨便為之、似當、登萊之路、雖遠、而水路頗順、寧遠山海等地、則島礁甚急、漕舡恐難着泊、指路護送之請、雖不能及至於田泊之處、必須自彼地方、略候接應、可以交付、此意、則令譯官、口陳於所到衙門、似不可已、更此仰稟、　答曰、今月晦間、鄭果賫持、内官當為入去、其時文學李秼、不為入送、此意使之言之、似為便當矣、

八月二十二日

啓曰、聞城府耆老人民等、呈文于本司、連日號訴曰、本府亂後、蕩敗尤甚、勑使絡繹、獨當百役、加以清國之人、以平時富饒之名、必責難得之貨、刮髓刮肉、朝夕將散、幸得留守鄭世規儉約仁慈、便宜之政、民蒙實惠、百姓愛戴、將有借冦之計、今者不意、陞職遞任、如失慈母、相率號泣、已滿軍粮一千石以表民情、請留守仍任、其所陳訴、縷縷懇懇、出於誠意、臣等終不忍拒塞、鄭世規特蒙陞擢之命、仍任與否、自下雖不敢上請、故都殘民情願、至此不得不達、惶恐敢　啓、　答曰、知道、其代各別擇送、

啓曰、珎島所捉荒唐舡、押解馬島事、已為定奪矣、今聞譯官洪喜男之言、則耶蘇之黨、果為日本大患、彼中聞中原里安府、即我境近地、其黨自其處、越海入來、故令島主十分候望、而島主因此、自為書契而來、非日本別為使我國、譏察之請也、今此唐舡押送、亦甚便宜、而但其徒衆甚多、雖分載以送、洋中不無脫逃之虞、到彼查究、若非耶蘇之黨則或有不受之弊、且自我國、定將領送、於事体亦甚未安、莫如田泊釜館、付之館倭、則彼必飛報島主、自為處置云、此意實合事情、依此施行恐為便當、敢此仰稟、　答曰、依啓、

八月二十三日

啓曰、今聞倭譯之言、則釜館倭人、問漂流倭舡、或到我境與否云、前者也春胡人所報、捉得倭舡之說、必非荒謾、自我傳通倭人、以示隣厚之意、未為不可、且或清國欲通倭國、刷送其人、則彼必疑我

知情、諱秘而不無閙端、今貴書契下去譯官槩以
前後所聞、通諭于館倭何如、　答曰、依啓、
以義州府尹狀　啓　傳曰、本府將官、并定上送、
極為有弊、今後使之勿送、
啓曰、米舡領將擇送事、當初議　啓時、道內守令、
邊將中、各別擇送事、兩西監兵使處、並為下諭事
判下矣、黃海監司以四邑守令中、定送事稟　啓
矣、領將只一人為可、而泛請兩西擇送、此是本司
不察之失、令承　下教、不勝惶恐、妾令平安道極
擇可合守令、裝束待令、發送事行移何如、　答曰、
允、
啓曰、漂流唐舡人、付之釜倭館便當事、已為稟
允矣、但不可無緣由書契、前書契改撰以送宜當、
令承文院、舉行何如、　答曰、允、
八月二十四日
啓曰、傳曰、今番勅諭之事、不為回奏耶、問于備
局以啓事　傳教矣、自前詔勅之來、大事則遣使
謝恩、小事則回咨報知、今此賫勅書、則已為具咨、
回報舉行之意、李梾賫持送徃、此外別無回奏之
例、敢　啓　答曰、知道、
八月二十五日
啓曰、北京助粮事、已令承文院撰出咨文、禁軍譯
官、各一員並定入送事、亦為　啓稟矣、譯官徐尚
賢、與文學李梾、作一行、數日內入徃、其咨文、仍為

付送、而禁軍、則勿為別定、以除人馬之弊何如、
答曰、允
八月二十六日
啓曰、即有全州居前司果權說、呈書于本司曰、聞
朝廷以北京運卜、及使命所把馬、難辦之故、有校
生納馬免講之令、當此國家蕩竭之時、區區願忠
之義、不敢坐視、適有健卜馬三匹、願為納官、以補
萬一、招問其所欲、則世受國恩、自出忠誠、別無希
望之心、別於軍興之時、有自願納馬者、皆聽許施
賞矣、此人誠意可嘉、似當依前例、許納敢　啓、
答曰、依前例參酌施賞、
八月二十二日
督運　御史賫去事目、一、勅書運米之舉、出於急
遽、朝廷別遣　御史、其意有在、　御史下去、與該
道監兵使相議、嚴飭諸事、趂風高前發舡、俾無一
事違誤之患為白齊、一、三道米舡二十隻、沙格砲
射手、別為精擇、什物諸具一款、檢飭、皆以二三件
措備、付送為白齊、一、元米五千石、每舡分載二百
五十石、而沙格砲射留粮米、雜所所送、添載米石
數、一依　啓下公事、施行為白齊、一、舡隻領去差
使員、本道守令中極擇差遣事、已及於　下諭之
中、如不得人、不能整頓作行、各別擇送、發舡之後、
專責其任為白齊、一、發舡日期、豫為擇吉、連續馳
啓、俾無少為遲延之弊為白齊、一、各道守令等如

有怠慢、則堂上以上啓　聞處置、堂下則自斷治罪、以重事体爲白齊、一、印信一顆、令該曹給送爲白齊、一、未盡条件乙、即退乎磨鍊擧行爲白齊、

戶曹　啓曰、今此未舡、該用各司扶助木、以二百同、磨鍊　啓下矣、即聞工曹匠人価布、時未收捧、所儲不數云、且米舡諸具磨鍊、而今聞有舡隻貿用之處、頻有之、雖無工曹木二十同、可無不足之患、今番工曹木、則勿用其価布收捧、以及於貿用舡隻、造作還給之時、補用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甲申九月朔

領議政　金瑬
左議政　洪瑞鳳
領中樞府事　沈悅
洛興府院君　金自點

堂上

行兵曹判書　具仁垕
戶曹判書　李溟
漢城判尹　李時白
吏曹判書　李景曾
禮曹判書　李植
戶曹參判　尹履之
吏曹參判　鄭太和

甲申九月初三日

冬至使 啓曰、今此北京之行、道里之險遠、粮資之艱窘、比於瀋陽往來、不啻倍蓰、故進賀使李時白稟定蒙 允、取帶軍官、旣已加帶、盤纏輕貨、亦爲題給、臣等與賀使、均是北京之行、軍官、望單一依此例 啓下、則盤纏輕貨、亦當有加給之事、而聞該曹之意、以爲必有別啓請然後、可以許之云、行期已迫、尙無稟處之事、請令該曹、商量兩使之行、與單使有異、參酌題給、且夫馬一事、亦無明白分付、並令備局、速爲處置何如、敢 啓、 答曰、依啓、

九月初五日

啓曰、冬至使 啓辭內、盤纏輕貨、亦當有加給之事、而該曹尙不稟處、所把夫馬、亦無明白分付、並令備局、速爲處置、依 啓事傳敎矣、夫馬則分定四十匹於海西、擬用於進賀使、而冬至使去前似當、以此夫馬、移用盤纏、則令該曹、依進賀使例磨鍊題給之意、分付何如、 答曰、允、

九月初六日

啓曰、平安都事南碤除授本職已久、而未得署經、尙未發行、當此西路多事之時、不可久曠佐幕之任、速爲署經發送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九月初七日

啓曰、譯官李馨長、以銅鐵文書完定事、入往瀋陽、適逢遷誤機會、各項定奪之事書給鄭譯、使之議定於龍將、書給条件、告于本司、吏元告月入 啓、以備 睿覽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九月初七日

啓曰、冬至使一行、至北京刷馬、則以前定進賀使所把黃海道馬四十匹、先爲移用事、已爲 啓下、定奪、而歲幣所載之馬、則當輸納於瀋陽而止、此是關西逐年例行之役、本道自當料理整待、而近日西路事力、異於旣往、許多歲幣、載運雇佣、若不別樣措處、民必罔堪、平安道監兵兩營營屬馬、其數甚多、其役頻歇、曾於辛巳春間、錦州運粮之時、別爲調用、以濟其急、今亦依此例、先以監營所屬者、無遺抄出、平均磨鍊、或令并力、備出夫馬、或收佣本、以爲雇送之資、俾不至於弊及民結、似爲便益、將此事意、行會道臣、使之從便擧行宜當、兵營所屬、則姑勿並調、以待日後防急之用、亦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九月十一日

啓曰、冬至上副使來言于備局曰、今此北京之行、異於瀋陽往來之時、一經兵火之後、便作曠漠無人之境、朴來束畜、無路貿得、夫馬之得達、粮資之繼用、萬分可慮、盤纏等物、一依中朝赴京例持去、猶恐不足、况今該曹磨鍊、只是百兩之銀、使臣書狀以下員役、決難以此往返、且我國人馬、直到北

京三千餘里之地、必多病倒之弊、若無雇得車馬
之價、則決無得達之勢、且使臣書狀以下員役所
把驛刷馬、驅人行粮、例自義州計日載送、而今此
北京遠路、載運極難、令管餉或以米太、或以輕貨、
題給事入　啓、定奪分付云、今此使臣之行、首開
久廢之路、得達之難、人皆急之、不可不料理資送、
令該曹稟旨、磨鍊題給、何如、　傳曰、依啓、
九月十三日
啓曰、即者判中樞府事李敬輿戶奴呈狀于本司
曰、上典本以多病之人、久滯瀋中、今聞病患有加、
而無救病之人、上典孽姪欲爲入送、私持騎卜馬
各一匹、渡江公文、願爲成給云、李敬輿寄在空館、
病勢如此、而無救病之人、情事矜惻、渡江公文、成
給何如、　答曰、依啓、在瀋大臣以下、令該曹給衣
食之価、
同日
戶曹　啓曰、備邊司　啓辭、冬至上副使、來言于
備局曰、今此夫馬之得達、粮資之繼用、萬分可慮、
令該曹稟　旨、加磨鍊題給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教矣、自前盤纏磨鍊之規、無論兩使單使、一体
磨鍊、而今此冬至使盤纏、依倣進賀使時、磨鍊之
規、銀子百兩、加磨鍊矣、備局　啓辭如此、前磨鍊
百兩外、又百兩加磨鍊題給宜當、且慮中路、或有夫
馬倒斃之患、欲持雇得車馬之價以往、而此則極

難料理題給、試以七十兩、姑令持去、驛刷馬人夫
等行粮、令管餉使、或以米太、或以輕貨、節約磨鍊、
給送之意、分付何如、　傳曰、依啓、
九月十六日
啓曰、今此冬至使之行、上下員役、自義州至北京
行粮、令運餉使、節約磨鍊入送事入　啓、允下、
而遠路粮資輸運、極難伊錦等地、如有用餘儲置
米穀、則以其米載送、以除一分駄運之弊、宜當、以
此意、運餉使處行移何如、　答曰、允、
九月十八日
政院　啓曰、以備邊司咸鏡監司、狀啓粘目　傳
曰、利城縣監事、回　啓是耶、承　旨察　啓事　傳
教矣、此狀　啓、與凡守令瓜滿請仍者、有間、堂下
守令例、以六年爲限、利城之限三年除拏春、出於
一時蘇殘之計、旣已蘇殘之後、從民願依他邑例、
以准六年之限、似不害於堂下守令瓜滿遞代之
規、此公事使之改、回　啓乎、敢　啓、　傳曰、依啓、
同日
啓曰、平安道中和、接吳忠等三兄弟來訴于本司
曰、矣父丁卯之變被擄、生死未能得知矣、今年四
月、本府抄送軍金莫金、赴瀋回來時、適到新城、則
有白髮老人自言其名曰、我乃中和居吳忠父彦
良云、始聞矣父生存之奇、盡賣田庄、將欲贖還父
子罔極情理、監當依他入送、公文成給云、情理矜

惻、公丈成給、入送何如、 答曰、依啓、

同日

啓曰、臣等、欲問粮紅發送形止、招致御史任善伯
于備局矣、發送形止畢問之後、任善伯仍言今番
載粮西西紅十六隻、沙格二百五十六名、射砲二
百四十名、而沙格則皆是海邊居人、不以耕作為
業、只以捉魚為生理、朝而釣魚、夕以舉火者也、今
番事出急遽調發之際、慮有逃走之患、各邑守令
囚繫其父母妻子、刻期發送、呼訴慘惻之狀、有不
忍聞、紅行之後、則其父母妻子、不免飢餓凍餒之
弊者、必矣、管餉之穀、本道列邑、無不有儲云、令道
臣量宜題給、一以救目前飢餒之氓、一以勸日後
調用之地、以示 朝家軫念民生之意、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九月二十日

啓曰、新除授賓客二員、今當歸次入往、而到彼之
後、留資出處及盤纏、令該曹磨鍊以送事、前日本
司入 啓、而官吏之粮、自官備給何如、是措語事
傳教矣、賓客及講官等、在前留瀋時、官給口粮、而
至於所率、則各自備粮矣、還誤北京、則初頭事勢、
必與瀋陽有異、許多陪從之員、勢難皆給口粮、此
後入往者、勢未免自為措辦、故如是措語事覆
啓矣、粮料當自官備給、豈有各自措辦之理、事
傳教矣、該曹以此無意題給之故、不得空手發行
云、冬至西使之行、既為各給百兩以送、賓客兩員、
亦依此例、前後磨鍊、并各百兩題給、以送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除挈家守令、三年乃是瓜限、而今又挈家限
六年仍任之事、則唯在該曹稟 旨舉行之中、故
如是回 啓矣、政院 啓辭如此、付標以入之意、
敢 啓、 答曰、知道、

同日

賓客金光煜・韓興一 啓曰、臣等、近將相繼辭
朝、而目今形勢、與赴瀋時有異、自義州至北京二
千餘里、只率二三奴僕而行、非但得達為難、伊瀋
之間、亦是十餘日程、無人烟荒磧之地、雖在夏節、
柴草猶難、況當寒冱之時乎、當自備持而行、其為
行李之難、莫此為甚、雖有雇価、既無容手地、況此
專無所恃之資乎、必須備得一朔行粮、然後可免
道傍庚癸之患、且營僚在瀋時、所率口料、雖未官
給、我境不遠、又有節次入送之便、猶可以拮据繼
用、而一入北京之後、則上下留粮、既不得官給、又
不得自辦、其勢不得不變通、故頃日備局、參量事
勢、限設貼問奴子、元數二名、加一名、夫馬元數二
匹、加三匹、渡江後行粮、到彼後留粮、及盤纏、加數
磨鍊事、已為入 啓蒙 允矣、該曹只盤纏、加磨
鍊而已、其他行粮留粮、迄無磨鍊、稟處之事、臣光
煜今月二十八日、發行之期已迫、而尚未停當、勢
甚狼貝、請令該曹、速為料理舉行、何如、惶恐敢

啓.　傳曰.依啓
九月二十一日
啓曰.即聞賓客金光煜二十八日、欲爲辭朝云、行
到灣上之後、必不得有如赴瀋時、渡江急前之爲
者、若或獨爲作行等待、前頭正朝使臣借行、則俺
留廚傳貽弊不貲、亦甚可慮、此時西路之弊、理宜
隨事頓恤、使之差退發行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前正郎金光燦、呈狀于本司曰、老父尙嬰疾、
在異域、病患日深、目今瀋中形勢、孤單益甚矣、身
欲爲入覲、渡江時不可任意入去、公文成給云、情
理切迫、私持騎卜馬、各一匹入送、公文成給何如、
答曰.依啓、
九月二十三日
啓曰、司僕李大樹、宣傳官李德敏、李克和、朴㶅等
呈狀于本司曰、今二十五日、發向北京、而貧殘武
人、資裝涼薄、久留北京、未有聊生之望、而例給衣
資之外、無他公給之物、願稟處置云、與前日赴瀋
者有異、行資令該曹、參酌題給宜當、且此人等、令
雖入往灣上、勢難自作一行渡江得達、留滯西路、
廚傳有弊、姑令停行、與賓客金光煜、一時發送何
如、　答曰.依啓、
啓曰、新除授賓客等、今當入往、而還從北京、則三
千餘里無人之地、不但得達甚艱、十二朔留過之
粮、亦無以辦出、常時官給人馬之數、不足以輸運

行資、既到北京之後、則節衣所載之馬、亦不可依
前續送、刷馬加三匹題給、奴子加一名、亦許帶去、
而渡江後行粮、到彼後留粮出處、及盤纏加數磨
鍊事、令該曹料理宜當、北京事定、一路店舍設置
之後、則可以觀勢、更議處置、而此時初頭、不可只
循已往之例、合有變通、敢　啓、　傳曰、依啓、官吏
之粮、自公備給何如、是措語耶、
啓曰、以本司草記　傳曰、云云事　傳教矣、賓客
及講官等、在前留瀋時、官給口粮、而至於所率、則
各自備粮矣、若還從北京、則初頭事勢、必與瀋陽
大異、許多陪從之員、皆給口粮、亦不可必、目今文
學李稶等陪從、到北京之後、緣米穀絶貴、官料不
得一一題給、艱苦度日云、今後入往者、勢未免自
爲措辦、故如是措語矣、敢　啓、　答曰、知道、粮料
當自官備給、豈有各自措辦之理哉、
九月二十六日
啓曰、京圻、公淸、慶尙、三道點馬、令將發行矣、所把
馬一百匹、當依當初　啓辭之意、分給驛路、牧場
托出之後、例爲留寄於道內各邑、而不謹喂飼、多
致疲病無用、今番則即爲直送于司僕寺、一邊分
付該驛、使之自來受去、善爲護養、則終必爲實用
之馬、依此知委擧行、而元數一百匹內、京圻二十
匹、黃海道三十匹、平安道五十匹、分給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洛興府院君金。自。點。入往瀋陽時、凡係我國之事、鄭譯用力周旋、方物歲幣、輸納於瀋陽、三臣落留瀋館等事、自以爲功、至於圖減梨柿、亦爲其力、似當有所贈給、以示 朝廷嘉善之意、且龍將處、已送新接扶助之物、鄭譯必無不知之理、而不及於渠、則不無落莫之心、若干輕貨、令該曹參酌啓下、冬至使未越江之前、急急撥上入送、使之到彼、措辭密傳、似當敢 啓、答曰、依啓、

甲申十月朔
領議政金瑬
左議政洪瑞鳳
領中樞府事沈悅
洛興府院君金。自。點。
判中樞府事李敬輿
右議政徐景雨
堂上
行兵曹判書具仁垕
戶曹判書李溟
延陽君李時白
吏曹判書李景曾
禮曹判書李植
戶曹參判尹履之
禮曹參判鄭太和
江華留守李厚源
吏曹參判金堉
郎廳
兵曹正郎申昫
副司果李齊輿
司果金泰基
禮曹正郎李榟
司正成戩
司果金漢一

贊議　鄭亨道
司果　朴鳴漢
金壽海
刑曹佐郎　白弘性
司果　朴之垣
李櫕

甲申十月初五日

啓曰、各道儒衣、今方收捧、與慶尚右道、各官所送之中、晋州一領、巨濟一領、尤甚薄劣、所見駭愕、當該守令、從重推考、以警他人、　答曰依啓、

啓曰、黃海監司朴遾、牒報于本司曰、啓書啓吏、當交替於正月初一日、故今將入送、而赴瀋北京、久留館所、而只給一匹之馬、數千里長程、馱其資裝、善爲騎行、其勢難堪、例給官馬之外、私持馬渡送事、請自本司分付于義州云、私馬一匹、許令持去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頃日馬匹賤募時、不許此類納馬、其意有在、今不可續續許納、而即者司譯院前判官丁義全、及結城幼學田起寧等、呈書于本司曰、竊聞朝廷、以北京運卜馬、及使行所把馬匹、難辦爲慮之奇、丁義全則健馬四匹、田起寧則健馬三匹、各爲願納、以補萬一云、而似出於誠心、依願許納何如、敢啓、　答曰依啓、令該曹施賞、

十月初六日

戶曹

啓曰、清國年例入送紅柿三千箇、及頃年因龍將所言、胡桃十五斗、大棗十五斗、則趂十月初生入送、生栗黃栗各十五斗、乾柿二十貼、則十一月晦間入送矣、鳳凰城入送梨柿、既爲減除年例入送、此柿亦不當輸送於二千里之外、而其外實果、俱是北京所産之物與否、令備局定奪以爲

措備擧行之地、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初八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鳳凰城入送、許多梨柿、亦
皆減除、則年例三千之數、獨無輸到北京之理、似
當、並爲停送、此外各種節果、曾因龍將所言、已有
入送之規、而皆是北京所產之物、其與在瀋時有
別、今姑勿送、而日後彼雖以此爲言、不無可答之
辭、令該曹、更爲觀勢擧行、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初九日
備邊司郞廳、以右議政意 啓曰、度支之長、爲今
日莫重之任、不可暫闕、而判書李溟、始因身病呈
辭、繼以重遭臺評、不得行公、已經四旬、事務之曠
廢已多、況前頭如有勅使之行、則凡所需用、必須
及今料理措置、而旣無長官、雖有佐貳之官、不得
有所自斷、本曹之事、極爲可慮、玆者兩司俱發論
議、益峻、設或停 啓、李溟以年老重臣、旣被重參、
勢難便即出仕、合有別樣處置之擧、適値領左相、
俱在呈告中、小臣不敢率爾稟處、而辭意如此、不
得不達、敢 啓、 答曰、改差、
戶曹 啓曰、淸國入送、後運米五千石、容載開春
所用之舡、備局令本曹、前期分定於三南、倫令豫
爲措置、而近日判書被論、小臣朝往備局、甫後、始
察本曹之任、或間日不仕於備局、專察本曹事務、
而剸煩才拙、加以年衰、酬應之際、遇事荒然、只待

判書出仕、舡隻分定事、尙未擧行矣、頗念冬節已
屆、開春不遠、必須前期知委、可免窘速之患、依備
局分付、二十隻當爲分定三南、而先運五千石之
半、分載於十六隻發送、則二十之數、似或過多、此
時民力之一分可惜、十八隻分定何如、惶恐敢
稟、 傳曰、依啓、
十月初十日
啓曰、慈山爲郡、非如他邑之比、設置山城、責任頗
重、從前必擇其守、定寶有在、新除授慈山郡守金
汝老、雖陞堂上之列、本以西邊未出身之人、地望
輕微、若有功勞、則差除守令、未爲不可、而至於慈
山、人器不稱、令該曹改差、其代各別擇送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明春北京運米時、砲射沙格等、令戶曹磨
鍊擧行、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戶曹判書令當差出、而擬望之人乏少、從二
品中可合人、並擬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十四日
啓曰、戶曹 啓辭、禮單贈給、都合單子事、已爲講
定、令當 啓下、而其中家丁、所給銀子增加之數、
若以頭目一百人出來之時計之、則幾至於四千
兩、問於鄭也、則俺亦知之、當其磨鍊時、適來此處、
未得周旋、深恨奈何云云、臣等究厥所由、一等頭
目所給、一百兩之一字、作爲二字、仍爲二三等、次

次加之、名曰減之、其實加之、今若發言、明若觀火、
而旣稱先帝遺旨、未及謝恩、而先爲卞明、似涉未
安、今雖不得强爭、後日固當從容論卞、而亦慮有
初不講定、後有難便之議、未知何以處之、令廟堂
指揮、何如。　傳曰、允事　傳敎矣、一百兩之一案、
作爲二字、明有可考之跡、則及今爭卞、期於釐正
可也、此在該曹周旋處置中、非臣等所可指揮、令
該曹參酌善處、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十五日

啓曰、以本司西路罪人、令該司稟　旨處置草記
答曰、其意似在於李敏求、廟堂之意、亦如此予事
傳敎矣、觀其語意、似若有爲而發、而旣設其名、泛
以流配罪人爲言、臣等只據遠接使所言　啓達、
而末以令該司稟　旨處置爲請矣、今承　聖敎
更爲商量、李敏求罪名、非暴常徒流、付處之比、彼
雖畢竟擧名發言、在我豈無可答之辭乎、西路罪
人、其類甚多、隨其輕重、或全釋、或量移、以示遇赦
變通之意、唯在　聖斷、惶恐敢　啓、　答曰、依啓、
兵曹　啓曰、令此庭試及別試武科、新出身等三
百一人、赴防將爲定日發送、而往在壬午年、其時
咸鏡監司全世濂所啓、外議以爲若有科擧新出
身、送于北方、則庶可有益云敢　啓、　上曰、義州
亦板蕩若多數則分半以送、可也事　傳敎矣、厥
後雖有科擧、而武科元數甚少、未得分送、今則出
身之數、至於三百、依前　傳敎分半、送于北道、未
知如何敢此仰　稟、　傳曰、北京所送朔饌一駄
輸運者、除防、其餘依啓辭施行、似可議處、
啓曰、正朝使鄭泰齊　啓辭、令行北京之行、道路
之險遠、視瀋陽不啻倍、以誤累千里之地、載重卜
驅行、決非一馬之力所及、况自瀋中至關下數十
日程、皆是無人之境、而臣行正値隆寒、茫茫大漠、
氷雪塞路、寸草枯根、亦難採得、飢凍之馬、顚仆不
起、理勢之所必至、一行騎卜雖不能言、至於方物
未易一連去、如不能及期得達、則臣之奉命無狀
之罪、有不足論、而其於生事國家、何方物未知當
作幾駄、而若不豫爲措處、則萬無無事入往之望
依平安道朔饌載持例定給、擦馬恐不可已也、冬
至使方物及歲幣運致瀋陽事、已爲停當、而臨行
方物、則無如此分付、當直運北京、定設備局、有所
變通、而行期已迫、尙今無聞、請令從速參酌處置、
且進賀使李時白稟處蒙允、旣已加帶軍官盤纏
例給之外、又有別磨鍊、豈不以深入北京、非如前
日往來瀋陽之比也、冬至使崔惠吉、亦依此例題
給、臣行與進賀冬至、均是北京之行、軍官望单、一
依兩行例　啓下、則別盤纏亦當一依施行、並令
商量題給、臣以無似、猥膺奉使之命、旣知事勢之
如此、而顚瀆是懼、泯嘿而行、中路狼貝、悔亦無及、
故惶恐敢　啓、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正朝使

啓辭內、所謂挾馬、恐不可已云、而朝廷已慮有如
此之弊、題給車馬価銀七十两、故已往冬至使之
行、亦無挾馬定給之規、是白乎旀、所謂盤纏例給
之外、又有别磨鍊云、而冬至使、則兼領歲幣之故
例有别盤纏是白乎旀、進賀使李時白、雖以正二
品差出、而前此進賀使、例以大臣進去、故别盤纏
亦爲　啓下、此外使臣、則雖曰均是奉命之臣、而
無别盤纏題給之事、正朝使未知此規、有此　啓
辭、目今北京之行、實爲艱難、而該曹物力、亦甚難
辦是白在果、群議或以爲不可無例盤纏是如爲
白置、令該曹從略磨鍊、定爲恒式、俾無各行次續
續　啓請之弊、何如、

十月十七日

文郎廳李晩榮有頉、代　前佐郎李正英、

十月十八日

啓曰、度支事務一日爲急、新判書鄭太和、除授已
久、尙不出仕、殊無　啓請差出之意、牌招出仕、使
之察任何如、答曰、允、

十月十九日

啓曰、瀋陽留館翊賛金是聲、牒報于本司曰、清譯
金鍊壽因下令、仍在館中、過冬衣資、私持入送事
行下云、依此入送之意、分付于義州府尹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瀋陽留館翊賛金是聲、報本司文牒二道欵
此封入、以備　睿覽、安天男果是逃還之人、則以
馬夫入送、事甚可駭、當該官吏推考宜當、所謂定
州客島居李老男、衙門旣令把送、則終不可不送、
卽爲入送之意、平安監司處行會何如、　答曰、依
啓、

十月二十一日

啓曰、方物白綿紙、每一駄例載三百卷、而今日封
裹時看品、則似爲過重、前日使行適當雨水之節、
亦有二百六十卷作一駄之規、今此北京之行、與
瀋陽不同、水程遠路、恐難得達、以二百六十卷、一
駄磨鍊封裹、載持馬二匹加出之意敢　啓、答
曰、知道、後勿爲例、

十月二十二日

啓曰、以政院京外木綿濫捧之弊、令備局行文申
飭　啓辭、允下矣、臣等已有此慮、數日前搆出八
路行文、昨日已爲發送之意敢　啓、答曰、知道、

十月二十三日

啓曰、義州南方農軍四百名、例於十月准朔出來、
十一月十二月兩朔、則以兩西軍兵入送、周而復
始、而元數四百名內、此兩朔、則以二百名減數定
送事、曾已　啓下定奪、今年則海西當次、海西之
軍、今秋旣已引用於北京之行、勢難又爲調用、依
前定奪、周而復始之例、以平安道兵營所屬之軍、
調送宜當、令該曹依此擧行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二十四日
啓曰、東萊府使今當差出、而堂上可合之人乏少、
堂下官及守令中、極擇擬望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二十六日
啓曰、明春西運米舡所載射砲、則當用兩西之軍、
已為　啓下分付矣、沙格每一舡、以十六名磨鍊、
此則當自南方、備具於各舡、回泊関西、仍為轉往、
而舞上沙工、必用兩西熟諳水路之人、可以利涉、
每舡以舞上一名、沙工一名計之、則都數二十八
名內十五名、平安道、十三名黃海道、豫為分定使
之抄擇以待、而南方沙格十六名內、各減二名、發
送宜當、以此意兩西三南觀察使處、並為行會何
如、　答曰、允、
啓曰、前日咸鏡監司狀　啓、自瀋陽逃亡農軍朴
吉男、朴莫男、金汝信三名、甲山府現捉云、而金汝
信、則自稱初不入瀋、因禁京獄、放出活人署、轉展
乞粮入來云、故疑其有別情、着枷上送之意、覆
啓行會矣、今者自本道押送本司、臣等捧招推問、
無他姦狀、當初獄中得病、既出活人署之後、意謂
放釋、急於相見為母、不告而去云、別無自此處置
之事、還為下送、令本道監司與朴吉男、朴莫男等
一体論罪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十四日
啓曰、近來本司堂上、病故相仍、開坐之日、不成模
樣、吏曹參判金堉、兵曹參議俞撤、本司堂上、差下
仍察有司之任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十五日
啓曰、以平安監司用錢狀　啓粘目、遺在幾貫耶問
啓事、　傳教矣、問于該曹、則銅錢九十三貫二百
三十八文、錫錢一百二十一貫、二百五十文、銅火
錢三貫、一百四十八文、錫火錢一百四十八文云、
敢　啓、　答曰、知道、

甲申十一月

領議政金瑬

左議政洪瑞鳳

領中樞府事沈悅

洛興府院君金。自。點。

判中樞府事李敬輿

右議政徐景雨

堂上

兼禮曹判書李德泂遆

行兵曹判書具仁垕

延陽君李時白

吏曹判書李景曾

禮曹判書李植

戶曹判書鄭太和

戶曹參判尹履之

吏曹參判金堉

右承旨俞撤

江華留守李厚源

郎廳

軍器正郎李時萬

兵曹正郎申絢

司果金泰基

禮曹正郎李梓

司果南斗炯

金漢一

贊議鄭亨道

司果申灌

刑曹佐郎白弘性

司果金壽海

李夔彬

武兼宣傳官柳尚中

十一月初六日
啓曰、東萊府使、當爲差出、而堂上中擬望之人乏
少、依前 啓請堂下可合人、擇擬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東萊府使望李元鎭、李時萬、尹鳴徽、
十一月初八日
郞廳、以右議政意 啓曰、擇守乃恤民第一政也、
目今民生益困、守令差出之際、尤當留意、務令人
咒相稱也、近日守令差出、多至十餘、未可一一論
之、其中全州、素稱煩劇難治、而監司之所恒留、列
邑之所輻湊、有非相閑州府之比也、得其人、則足
以彈壓道內、不得其人、則一府之事、且無以整頓、
而從前差遣、未免備例、固已非矣、今此除授、實不
可尋常也、新府尹宋國深、曾爲守令、雖有治聲、而
語其名論、則恐非彈壓之人也、竊觀金堤郡守趙
絅、剛直自任、素有重望、且其廉介之操、足以爲人
綱紀、以此兩人、相換差送、則可以壓服物情、而俱
是未赴任守令、事勢亦爲便當、至於金海、乃沿海
重地、屢經非人遞易、且數官事、蕩然無形、監司馳
啓、別請擇送者、意非偶然、而新府尹李之華、素無
名稱、且以沉湎不治、纔敗於坡州、曾所試可已無
可取、蘊恐起弊之責、豈可付諸此人、李之華遞差其
代、各別擇差宜當、頃東萊薦望時閔應脇、以平日
雅望首擬、而御史書 啓中所犯、實爲可駭、知人

之難、一有於此、今玆數人之取舍亦不敢自信所
見、而全州、金海、俱是南方重地、不可不極擇以送
敢 啓、 答曰、依 啓、
十一月初九日
啓曰、以戶曹金希參、衣資磨鍊單子 傳曰、御前
通事、只有此一人、何以無端入送事 傳教矣、頃
日侍講院移文內、清譯朴成男、權朔代金希參、速
爲入送云、故不復致察、循例分付該曹矣、金希參
外他無 御前通事可合之人、以他譯入送何如、
答曰、依 啓、今後察爲可也、
十一月二十三日
引見時、戶曹判書鄭太和、所 啓、在前瀋陽往來
之人、則以紙地南草等雜物、換銀而來矣、今則入
往北京之人、必備持銀子而行、萬無還爲出來之
理、日本之銀、亦不如前通用、前頃我國之銀、將盡
無餘、極可慮也、或依頃年南草之例、酌定其數、許
令渡江何如、 上曰、自前有換銀之規、今亦搜銀
可也、對曰、此事若行、一切之法、則遠赴北京之人、
亦無接濟之資、質子、陪從諸官及各行、以爲恒式、
以防濫觴似當矣、 上曰、然則隨其高下、定其兩
數可也、對曰、令廟堂定式何如、 上曰、依爲之、
啓目銀、非土產之物、而近來入往北京之人、必備
銀子而行、國中公私之儲、將不久而盡矣、宜爲定
限防禁之舉、而目今事勢、多有拘碍、亦難行、一切

之法、姑依前日南草之例、負役所持之數、以銀一
兩准南草一斤、則當爲五十兩、以此定數爲白乎
矣、凡各行人馬之中、高貫牟利之輩、混雜入柵、挾
帶私銀、交易物貨者居多、或有於生事是白昆、自
令各子、申明嚴禁、現露者因禁、啓　聞之意、平安
監司、及義州府尹處行會、何如、

十一月十三日

司郎廳、以右議政意　啓曰、今此聖節、御前禮物
中、滿花方席、　啓下後、誤以滿花席、移文該曹、以
致該曹、以滿花席進排、今日封裹時、始覺其誤、莫
重禮物、如是顚倒、極爲駭愕、當該堂上郎廳、幷推
考何如、　答曰、允、

十一月十五日

啓曰、校生免講納馬之數、初以七百匹爲定、行會
於各道矣、北道則非但道路絶遠、邊上戰馬、取用
不便、六鎭三甲、勿許納馬何如、　答曰、允、

十一月二十五日

啓曰、自前營官質子之行、皆以五十日治裝、今則
北京、遠倍於瀋陽、似當寬其期限、以七十日退定
何如、　答曰、依啓、

武郎廳鄭亨道、外任代、前縣監朴鳴漢、

十一月二十七日

啓曰、前日權悅、願納馬三匹、丁義全、願納馬四匹、
田起寧、願納馬三匹、金時吉、願納馬一匹、合十一
匹、而此馬、既爲擬用於西邊、留養該寺、亦爲有弊、
入送于平安監司處、使之調用之意敢　啓、　答
曰、知道、

十一月二十八日

啓曰、以本司黃海監司狀　啓粘目　傳曰、受帖
人及免講人、何以不爲擧論耶事　傳敎矣、昨日
坐起時、相議回　啓、而搆草之際、未及致察、今承
下問、始覺其落漏、不勝惶恐、元公事、付標以入之
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明春北京運米、三南舡隻、到泊裝載處所、移
問于平安道、則監司金世濂回報內、道內沿邊各
邑、他無舡泊、便近有倉之處、以安州浦口、老江近
處、安式倉、定都會云、以此行會于三南、使之回泊
於安式、而發舡日期、預爲次次傳通、善爲指路護
送、毋致失誤之意、該道監司處、幷爲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

十一月十八日

右承旨俞撤　啓曰、臣忝冒本職、今過數旬、而前
帶備邊司、副提調、迄未減下、臣之姓名、尙在備局
諸臣之列、不但臣心未安、自古承旨例帶之外、不
得兼他務者、意非偶然、而備局有司之任、異於閑
漫之比、一不察任、虛竊其號、揆以事理、實爲無據、
亟命照例減下公私、幸甚、惶恐敢　啓、　傳曰、言
于備局、

十一月二十三日

啓曰、俞撤方在近密之地、勢難兼察本司之任、姑為改差、以前監司趙錫胤差下、使之仍察有司之任、守禦使李時昉於本司、多有相議之事、亦為本司堂上差下何如、 答曰、允、

十一月二十一日

傳曰、聞西留在赴北軍兵進退、令使臣定奪于衙門似當、此意言于備局、

啓曰、臣等每以金体乾所領軍兵久留西邉為念、言於使臣之行、使之微探衙門之意、而未知利害如何、趑趄至今矣、今承 聖教、極為 允當、令使臣以軍兵久留境上、合有進退之舉、以此意觀勢措辭、定奪于衙門事、擬上知會何如、 答曰、允、

十一月二十三日

啓曰、諫院官員四員、俱在遠道之故、新除授守令、赴未署經、或過三十餘日、而不得辭朝、不但外方下人留京有弊、累日曠官之事、亦甚可慮、令該曹稟 旨處置、速為發送何如、 答曰、允、

甲申十二月朔

領議政金瑬
左議政洪瑞鳳
領中樞府事沈悅
洛興府院君金自點
判中樞府事李敬輿
右議政徐景雨

堂上

行兵曹判書具仁垕
禮曹判書南以雄
延陽君李時白
吏曹判書李植
戶曹判書鄭太和
刑曹判書金堉
戶曹參判尹履之
刑曹參判李時昉
江華留守李厚源
兵曹參議趙錫胤

郎廳

軍器正郎李時萬
兵曹正郎申胊
司果金泰基
李齊輿
金漢一

南斗烱
朴鳴漢
申　漌
白弘性
金壽海
李慶彬
刑曹佐郎
司　果
武兼宣傳官　柳尙中

甲申十二月初四日

啓曰、大君、仍留北京、不可無跟隨宰臣、入往賓客兩員中一員、令該曹稟　旨定奪、使之落留、跟隨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十二月初四日

啓曰、侍講院狀　啓內、世子回轅之後、鳳林大君、獨爲留館、形勢甚爲孤單、帶率宰事四人中、一人以病落後、只有三人、使喚之際、常患不足、前頭如有意外出行之事、則尤爲可慮、勤幹年少人、加數差出、急速入送云、令該曹、另爲差送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崔驥價銀、三千五百兩、令該曹、急速措備入送瀋陽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設宴用平軒架折事、一依前例、急急料理事、各該司分付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世子行次中路、迎來夫馬、急急料理入送事、分付兩西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勅行臨近、各官應役多端、此時守令、不可久曠、前日啓請、除著經發送時、新除授守令、則該曹不爲知委、兩司之官、尙未備員、著經無期、無論久近除授、並依前例、除著經催促赴任何如、　答曰、允、

啓曰、今見瀋陽留館、翊贊金是聲牒報、北京求請米舡十六隻、到神仙島、遭大風漂散、不知去處、甫

川船所載沙工砲手等十七名、船敗時、幸以免溺
登岸、清人護送瀋陽、里道敗殘之狀、此事極爲驚
慘、似當一邊咨報衙門、更加探問敗殘人等、合有
完恤之典、敢此仰　稟、全是聲報狀、并爲入　啓
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令該道各子完恤、
啓曰、　王世子東還之慶、出於臣民顒望之中、此
實宗社臣民之福、臣等無任驚喜抃躍之至、勅使
三員、亦當隨來、接待之節、不可不比前加厚、遠接
使、令該曹爲先極擇差出、都監員役、亦即差出、應
行諸事、亦爲料理擧行何如、　答曰、依啓、
十二月初六日
大臣備局堂上引見、
啓曰、戶曹　啓辭、今番勅使、則當爲依應設宴、而
七站法邊禮單、並皆都給於京中、已作近例、各處
迎慰使下去時、只送　御帖、禮單帖、而物件、則依
近例、待其入京、計給似當、而旣設宴享、則稍與近
例有異、該曹不敢擅定、令廟堂急速定奪何如、
答曰、依啓事　傳敎矣、勅使禮單、都給於京中、已
成近例、而但初來上副使、不知前規、或使進呈、則
事甚狼貝、禮單姑爲持去、使譯官善爲措辭、明其
近例、似或宜當敢　啓、　答曰、引見時已爲發落
還下、
十二月初七日
啓曰、作故賓客任絖戶奴、呈狀于本司曰、奴矣上
典、在北京身死、罔極之外、更無所達、喪柩迎來事、
上典子永錫、厚錫、奔喪入往、奴六名、馬六匹、許多
渡送事入　啓、公文成給云云、情理矜惻、依願入
送何如、　答曰、依啓、載屍人馬、令該道酌定入送、
啓曰、自前勅使時、則三道擺撥例爲加立、今亦依
前例加立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十二月十七日
啓曰、牛峯居司果孫俊秀、呈狀于本司曰、矣父夢
周、在戊午年渡瀋時、以哨官入往、被擄未還、不知
生死矣、今者適逢豊德居崔萬成、則言矣父、在瀋
陽北門外生存云、人子之情、驚喜罔極、兄弟二人、
卽欲入去相見、而無公文、難以渡江、公文成給、許
令入送云、情理切迫、人馬渡江、公文成給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北京運來船隻、致敗緣由、報知衙門咨文已
爲搆出云、似當、爲差賫咨之官、而此時、西路人馬
有弊、以伶俐解事譯官、賫送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今見尹履之劄子、誠有意見、其中使臣廚傳
管餉之事、自前著爲禁令、知委各道、唯在擧而行
之、令三道監司、更加申明、一遵前定之規、而如有
不畏國禁、所率或過多、自奉或濫觸者、一一摘發
啓　聞、而各站出待民人、當此嚴寒、預爲留待、則
薄衣之人、凍死可慮、勅使渡江日期、連續探候、臨
時出待、俾無站上久苦相候之弊、宜當、自　上出

庭行禮一款、事係重大、臣等當爲商議、別爲稟
旨是計矣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淸譯韓爰男、在瀋陽病死、遐方之人、無他族
屬、其妻同生、元得忠称名人、呈狀本司、願爲入往、
運屍以來云、人馬渡江、公文成給、載屍刷馬、亦令
依他例題給何如、　答曰、依啓、令本道恤典擧行、
十二月二十日
啓曰、今此敗舡緣由、咨文持去譯官、來訴于本司
曰、如此時急之行、願得若干資裝、且以騎卜兩馬、
得達難期、私持馬一匹、願爲持去云、私馬一匹許
令持去、若干資裝、令該曹參酌題給何如、　答曰、
依啓、
十二月十九日
啓曰、司憲府　啓辭、目今連歲凶歉、木花大無、鄕
屋民生、飢寒切身、困悴之狀、有不可言、而且國家
多事、賦役繁重、剝膚椎髓、萬無技梧之理、至於西
路之民、言之氣塞、以凡百形勢見之、則至公支撐
度日、亦云幸矣、勅行又將出來、大小公幹、絡繹道
路、其支待酬應之際、多少物力、從何辦出、孑遺之
民、將恐從此、益難保全、一分施惠之策、焉可緩乎、
臣等竊聞、兩西、有每結六斗米收捧、以補管餉之
需云、此則常賦之外、別樣所捧也、國之所依者民、
況此時乎、民力旣盡、則更無所爲、如管餉之穀、儲
峙已多、各穀糶糴之際、反貽民弊、雖除此六斗之

捧、需用不患不足、而今此鶴駕回轅、國之大慶、凡在
一路、垂髫戴白、孰不懽忻鼓舞、奔走以迎也、朝廷
德音、又及於其間、則民心之感祝、爲如何哉、請令
廟堂、商議定奪、特減六斗之米、以示一國同慶之
意、　答曰、依啓事、　傳敎矣、所謂兩西、六斗收米、
元非料外別樣之物、蠲除貢物、並爲作米、以補軍
餉、此是常賦應行之役、而近年以來、西路之民、膏
血已盡、連値凶歲、未免飢凍、站上酬應之費、人馬辦
主之価、無非出於民者、終有難支之勢、誠如臺臣
啓辭、今者　王世子、與嬪宮、一時回轅、勅使三行、
亦爲偕至、此誠一國莫大之慶、而念及西路民力
誠爲矜惻、施惠保民之策、宜無所不用其極、收米
斗數之多少、關西海西、僻路直路、有所不同、而甲
申條、應捧之數、特爲一樣減除、慰悅兩西之民、勿
復爲例、似爲便當、令該曹、依此施行何如、　答曰、
依啓、折民所納、亦爲量減、俾無不均之難、可也、
十二月二十日
御營廳、　啓曰、卽接知禮縣監牒呈、則縣居御營
軍金大祥、赴瀋被抄時、在平安道領兵將標下、而
其父、至上染病身死云、奔喪之制、不在貴賤、而孝
理之下、不容少緩、所當劃卽傳計、而但此人旣從
於定數之內、本廳、有難擅便、何以爲之敢　稟、
傳曰、使之出送宜矣、
十二月初六日

引見時、延陽君李時白所啓、西路擺撥、單弱、更
加申飭何如、上曰、自前勅使、則擺撥例爲加立、
今番則備局、何不爲取稟耶、戶曹判書鄭太和所
啓、臣曾爲備局有司堂上矣、及授本職、仍爲兼帶、
當此戶曹都監多事之時、不可仍帶前授有司堂上
減下以例、兼循例行公何如、上曰、言于廟堂、

十二月十九日

啓曰、以戶曹判書鄭太和、楫前　啓辭、本司有司
堂上遞差事、言于備局事　命下矣、本曹機務雖煩、
不至於逐日開坐、本司亦或間日爲之、足以間間
進參、而鄭太和等優劇煩、能擧有司之任、不可遞
易、使之兼察何如、答曰、依啓、

啓曰、司郎廳、柳東發差接南部主簿、當此勅行之
時、自前不得兼察云、本職改差、保專本司之任何
如、答曰、依啓、

十二月二十二日

戶曹　啓曰、頃因本曹　啓辭、大君所用、紫炭価
銀五百兩、爲先入送事、傳曰、依啓、義州所在、其
人価銀、姑先除出入送、以除輸運之弊事、傳教、
故即爲擧行、會于平安監司矣、即接工曹移文、其
人価銀二千兩、義州府尹、已爲還上送云、以本曹
所在之銀數封裹、別定禁軍擬上、下送于平安道、
使之順付、賚咨譯官之行宜當、敢　啓、傳曰、依
啓、

十二月二十三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兩西收米、甲申条應捧之數、特
爲一摽減除事、答曰、依啓、圻民所納、亦爲量減、
俾無不均之嘆可也事、傳教矣、自　上特爲念
軫圻民、欲使均蒙　惠澤、凡在聽聞、孰不感激、京
圻民役、揔在於宣惠廳、春秋收米之中、而今年秋
等、則各邑已爲磨鍊上納、乙酉春等應納之數、令
該廳稟　旨、量減何如、答曰、允、

十二月二十四日

啓曰、今見遠接使、金堉状　啓、以鄭譯養子、給復
定配人李擇日、放釋等事爲請矣、鄭譯前日出來
之時、亦言　祖宗朝、尹鳳田結復戶之事云、彼既
得聞規例、有所希望、趁今未到之前、称以嘉其有
功、行此褒賞云云、而令該曹、成送復戶公文、以合
事宜、至於李擇日、則既已犯罪定配、謂其親功、而
經先放釋、恐未妥當、姑爲觀勢施行何如、答曰、
皆未妥當勿施、

十二月二十五日

啓曰、即接咸鏡監司、沈湨状　啓、則北兵使成夏
宗、不意中風、不省人事云、關防重地、不可暫曠、令
該曹、即爲改差、其代極擇差出、急速發送何如、
答曰、允、

十二月二十七日

啓曰、慶興不但關防重地、且有接應、也春之事、爲

任最重、似非人人所可堪當、新府使李惟洞曾所履
歷、別無聲称、金汝水之代、恐難承當、令該曹、改差
其代、各別擇差、即為發送何如、　答曰、依啓、
十二月三十日
啓曰、慶興、有也春接應之事、不可暫曠、新府使李
應徵、方在宣沙浦任所、該曹已令除　朝辭赴任、
令本道、給馬催送、使之急急馳送察任何如、　答
曰、依啓、
啓曰、勅行將到、策應事多、此時列邑、不可曠官、新
除守令、從速署經、令該曹催赴、而其中、兩西及圻
甸守令、出待站上、尤為緊急、數日內、為先發送何
如、　答曰、允、

戊寅八月十四日
運粮馬、一千匹、
每五百十三結、馬一匹人夫雇立價、木十二疋、
分定件記、
慶尚道、
馬三百七十二匹、人夫價木、四千四百六十四
疋、
全羅道、
馬三百七十二匹、人夫價木、四千四百六十四
疋、
忠清道、
馬二百三十九匹、人夫價木、二千八百六十八
疋、
江原道、
馬十七匹、人夫價木、二百四疋、
己卯五月二十九日
啓目、兩西一路、支待之患、專在於本國使　命、若
不另加申飭、本道監司、雖欲簡省、其勢亦未如何、
况今直路事勢、比前日尤為蕩竭、不得不別様處
置、奉　命使行、陝自政院、分付監司處、亦為移文、
使之着實擧行、為白在果、遠接使體面尊重、沿路
大小之事、無不管摠、今此檢飭一事、非但責諸監
司、遠接使、亦宜照管擧行、如有犯科者、絶勿饒貸、
啓　聞施行何如、　答曰、依允、

後
一、迎送段、遠接使之段、置勿為待候為白齊、
一、步從段、迎慰使以下、並勿為立待、羅將叱分
出待為白齊、
一、迎慰使、問禮官堂上譯官外、並用刷馬、入把
為白乎矣、譯官以下乙良、雙牽馬除良牽馬
一人叱分定給馬頭乙良、二人並定為白齊、
一、迎慰使以下、茶啖蠲減事、依前　傳教施行、
食床亦除夾盤湯、一炙一餅品、務從簡省為
白齊、
一、各站守令、若或有徒冀一時之能名、不念民
事之罔極、称以支待步立從使令、迎逢諸色
下人多數、分定裹粮出待為白乎旀、托以廚
傳務、称客意盃盤狼籍者、監司一一摘發治
罪、切勿饒貸大小使行段置若或猶踵前習、
或責立迎逢羅將或不癈茶啖者監司一一
從實馳　啓、以為從重置之地為白齊、

辛巳五月十五日

啓曰、臣等、搨前講定罷出之後、與　御營大將、
戶兵曹堂上商議、就柳琳入往時例磨鍊、而過多
者、稍加裁減、砲手火兵等、限各道三日半程分運、
抄定資裝木、及所騎馬、從三南遠官收合之際、必
有未及上送之患、令各其監司就營中所儲、為先措
以送、結數分定、而海西火兵、所給資裝木七十二
同、則本司所儲、移給該曹、以充其數、並為別單書
入標、信、宣傳官急速發送　下諭宜當、敢　啓、
答曰、允、

庚辰十月二十七日
運粮馬、結卜、分定事目、

慶尚道
馬二百二十八匹、驅人二百二十八名、
馬一匹、價木七十疋式、驅人一名、價木二十疋
式、
每六百三十八結、貿馬一匹、驅人一名式、

全羅道
馬二百十七匹、驅人二百十七名、
馬一匹、價木七十匹式、驅人一名、價木二十匹
式、
每六百三十八結、貿馬一匹、驅人一名式、

忠清道
馬一百四十五匹、驅人一百四十五名、
馬一匹、價木七十匹式、驅人一名、價木二十匹
式、
每六百三十八結、貿馬一匹、驅人一名式、

江原道
馬十匹、驅人十名、
馬一匹、價木七十匹式、驅人一名、價木二十匹
式、

每六百三十八結、貿馬一匹、驅人一名式
已上
馬六百匹、
驅人六百名、
一、各道收布、以七十匹、貿馬、以二十匹、驅人雇
立爲白乎矣、馬則必擇健實無病、可能致遠
者、驅人則入往平壤交付後、還歸爲白齊、
一、以馬主之人、仍爲雇立、使之道路、別爲喂養、
若馬主無可合之人、則官屬中、別定勤幹有
實之人、十分善養無弊、到平壤交付爲白齊、
一、木品則京中上納之木、雖以五升三十五尺
爲定、而慮有見退之患、升尺過好、此則以三
十二三尺、四五升術用之木收捧、勿使馬主
直捧、而有揀擇之弊爲白齊、
一、卜鞍、非馬主常用之鞍、則必有傷背之患、貿
馬時、並貿其鞍爲白齊、
一、馬匹、必於京中、逢點後入送、忠清道、則十二
月二十日、全羅道則二十五日、慶尚道、則三
十日、京中逢點入送爲白乎矣、江原道、則馬
匹數少、京中逢點、且似迂遠、直送平壤、而來
正月初十日、逢點爲白齊、
一、官家凡有舉措、動必有防納之弊、各道嚴飭
守令、而守令、各別用意、一切禁斷、俾無夤緣
防納之弊、且無勒定抑買之患、如有所犯、則

各其守令、論以重律、斷不撓貸爲白齊、
一、驅馬人、各別擇送、俾無中路、瘦瘠見退之患
爲白乎矣、粮太則給價之人、例爲自備、而道
路黃草、節晚難得、此則知會各道監司、沿路
行過之站、使之備置、以供喂養爲白齊、
一、各道、以郡邑道里遠近、隨便料理、或以數十
足、定一領將、使之押來爲白乎矣、馬匹若有
瘦病、則領將先受其罪是白齊、
一、運粮定限、已爲迫近、若於京中逢點之日、未
及期限、則各道監司以下、難免其責是白齊、
一、以各道田結、每六百三十八結、馬價七十匹、
本道驅人價二十匹式、准定爲白有去乎、今
以自西路輸送、驅人雇價、全無出處、不得已
馬二百匹、本道驅人二百名雇價計數作木、
以爲西路驅人雇價之補用是白置、以此計
數、慶尚道一百三十八同、三十匹、全羅道一
百二十七同、四十匹、忠清道八十四同、三十
匹、江原道九同除出、合三百六十同、及期上
送、以爲雇價之用爲白齊、
辛巳十二月二十八日
啓目、昨日交替軍一千名、火兵五百名、各道分定
磨鍊、入啓時、未 啓下、而資裝運馬、結卜收布之
事、一日爲急、敢此磨鍊爲白在果、曾於柳廷益入
去時、以下三道結卜、每十結四十五卜良中木一

疋式、江原道則二十結良中一疋式ト定爲白有如乎其時陜海西火兵、三百名抄定運ト馬平安道刷馬一百匹、禁軍馬一百匹、合二百匹、除出給之故、田結之數、頗减是白如乎、今則專出於下四道田結、故以八結出定、而猶有不足之數、一百餘同是白乎矣此則某様推移充補次、八結之內、不敢加定、以八結收布磨鍊之意、敢　稟而事目依前例、略爲加减、後錄爲白有如乎今承　聖教運ト馬五百匹內、以運粮馬三百匹移用、則下四道田結收布、頗爲减數、三南則每十結五十八ト、木一疋式、江原道則每二十結、木一疋式改磨鍊別紙書　啓、依此擧行何如。

後

一、今此調兵之擧、固知有之、而不意進定事、出急遽之間、田結分定、爲不得已之擧、而當此凶年、言念罔極、軍兵分定各道之數、及師期日限、資裝匹數、運馬駄數、大小諸具、一依前例、磨鍊事目、施行爲白齊、

一、木品則以五升木、三十三尺爲限、一馬之價、七十疋爲定、必擇無病健實、可堪致遠者、擇買ト鞍則必用其馬主之鞍、俾無背破之患、馬鐵、每馬五部式布、馬槽、或網太ト索腹帶等物、並爲備送、一依前例施行爲白齊、

一、軍兵資裝之外、各給一結、復戶妻子奉足一名給之、復戶則自發行日給之、而還家日、停止爲白乎旀、奉足則勿論有無役、以其族屬隣里間、從自願定給、以爲薪水之資、而亦於還家後罷之爲白齊

一、哨官把摠、各別勤信解事之人、揀擇差送、軍兵上來時、一路檢飭、如有作弊者、難免軍法爲白齊、

一、鳥銃則軍兵自當持來、而藥丸則每一百放所入、擇給爲白齊、鳥銃必擇其極哨好品者、逢點時無後患是白置、使之極擇給送爲白齊、

一、所經各官馬太二升、粥一升式、軍兵則兩時各一升題給、會减爲白齊、

一、今番馬匹驅人、勿定、各其軍兵、牽來爲白乎矣、俾無載ト牽來之弊、其馬如有病傷者、則領來虞候等、從重科罪爲白齊、前日陜、以軍官擇差、領事分付、則各道以虞候領送、出於重其事故、今則初以虞候爲白去乎、依前例施行爲白齊、

一、銅鍋、則諸色軍例有之物、依前例三人并定一鍋事、火兵持來爲白齊、

一、火兵各持鎌子、而斧則五人并定、持來爲白齊、

一、軍幕、每一隊一幕、則本道束伍軍、行用之件、

持來爲白齊、

一、烟竹彼中所求、可備軍粮是白置、各官隨力
措備、優數給送爲白齊、
辛巳十二月二十八日

別單
下四道庚辰條元田結四十三萬九千五百
九十九結內、今方赴西軍一千五百名、及將
官十二負、復戶各一結減下、實結四十三萬
八千八十七結內、三道則每十結五十八卜、
收布一疋式、江原道則每二十結收布一疋
式、都合木八百二十同四十七匹內、
軍兵一千名、火兵五百名、哨官把摠十二名、
各資裝木十二疋式合木三百六十二同四
十四疋、
營將以下軍官醫譯等雜下資裝木十同、
軍兵運卜馬五百匹內、三百匹則運粮馬移
用、其餘二百匹、及哨官把摠并十二負騎馬
十二匹等、每匹價木七十匹式合木二百九
十六同四十匹、
軍官醫譯一行負役及所稱軍需載持衣籠
都卜等雜駄、都合四十匹、每一匹價木七十
匹式合五十六同、軍需銀價木二百同內、今
番以柳琳還納銀補用次、一百同減下、只以
一百同磨鍊、通計八百二十五同三十四匹、

不足之數四同三十七疋、而此則自戶曹推
移充用次、
辛巳十二月二十五日
交替軍各道分定數、
御營軍
慶尚左道一百二十名、
右道一百二十名、
全羅道一百三十名、
忠清道八十名、
京畿三十名、預差五名
江原道二十名、
已上五百名
精抄軍
慶尚左道六十名、
右道六十名、
全羅道二百六十名、
忠清道八十名、
江原道四十名、
已上五百名
火兵軍
全羅道一百七十名、
慶尚道一百七十名、
忠清道一百六十名、
已上五百名

京中逢點

京畿　二月十五日、
江原道　二月十五日、
忠清道　二月十五日、
全羅道　二月二十日、
慶尚道　二月二十五日、
辛巳五月十五日

一、今此再調之舉、出於不意、資裝之木、更無措備之路、不得已分定於民結、而當此凶年、六月以前則尤不可責出於民間、自本道或以營中所備、或以各官大同木、隨便措用、照數牒報、以為待秋充償之地、為白齊、

一、軍兵資裝木、各十二疋內、八疋自本道給之、四疋上京給之、為白齊、

一、各給一結、復户妻子、奉足一名給之、勿論有無役、以其族屬隣里間、從自願定之、此則農月除草、以為資生之道、為白齊、

一、本品則以三十三尺五升木為限、一馬之價、七十疋為準、必擇無病健實、可堪致遠者、卜鞍、必用其主之鞍、俾無背破之患、馬鐵每馬五部、布馬槽或網太卜索腹道等、並為備來為白齊、

一、哨官把摠各別勤信解事之人、極擇差送、軍兵上來時、一路檢飭、如有作弊者、則難免軍罰為白齊、

一、鳥銃則　御營軍自當持來、而藥丸則每百放所入、擇給以送為白齊、

一、所經各官、馬太二升、粥一升、軍人則兩時、各一升題給、會減為白齊、

一、軍兵上來、三人並卜刷馬一疋、依前例題給為白齊、

一、今番馬匹驅人、則勿定各其軍兵、率來為白乎矣、營軍官都點領來、俾無載卜人騎之弊而其馬如有病傷者、則所領軍官、從重料罪為白齊、

一、銅鍋則束伍軍例有之物、依前例、三人並定使火兵持來為白齊、

一、火兵、各持鎌子、而斧子、五人並定、持來為白齊、

一、月五只、各一部、毛拘皮各二、令自本官備給為白齊矣、軍幕、每十名、本道束伍軍、行用之件、持來為白齊、

一、小烟竹、被中所求、可備軍粮、各其官隨力措備、優數給送為白齊、

辛巳五月十五日別單

京畿

御營軍一百五十名、預差二名、六月十三日、京中逢點、

忠清道
御營軍三百、預差三名、
火兵一百名、
江原道
御營軍五十名、預差一名、已上六月十六日京中
逢點、
全羅道
御營軍二百名預差二名、
火兵五十名、
慶尚左道
御營軍一百五十名、預差一名、
火兵二十五名、
慶尚右道
御營軍一百五十名、預差一名、
火兵二十五名、已上六月十八日京中逢點、
黃海道火兵三百名、六月二十日黃州逢點、
已上
御營軍一千名、預差十名、 此預差則不給資裝、
火兵五百名、
軍兵馬三百匹、營將以下、軍官醫譯等、所騎馬
四十匹、合三百四十匹内、
禁軍所授馬一百匹、
忠清道一百十三匹、
全羅道六十四匹、

慶尚道六十三匹、
已上勿許軍兵騎來、而各營軍官領來、京中
現點、
下四道、田結四十三萬九千五百四十五結内、
砲手一千、火兵二百、通計一千二百名、資裝木、
每名各給十二疋式、合木二百八十八同、此則
黃海道火兵三百名資裝木、不為磨鍊、故只以
一千二百名磨鍊、
營將以下、哨官將官等四十人、每十二疋式、合
木九同、三十匹、馬二百匹、每一馬價木七十匹
式、合木二百八十同、
又營將以下所騎馬四十匹、每一馬價木七十
匹式、合木五十六同、此則柳琳時營將以下、所
騎馬、似為過多、故今減二十匹磨鍊、
軍需銀四千兩、價木二百同、此則柳琳時七千
兩賫去、亦似過多、故今為減磨鍊、
已上通計木八百三十三同三十疋、
下三道則每十結、四十五卜、木一疋式磨
鍊、江原道則二十結、木一匹式磨鍊、
海西火兵三百名、資裝木七十二同、則不定、
本道本司所儲木下送事、
壬午正月初五日
錦州軍前募粟事目、
許通秩

良妾子二石
賤妾子三石
罪人許贖秩
雜犯死罪、斬十二石、
絞十石、
流、五石、
徒、每一年一石、凡限年、充軍、定配、同、
充軍及定配三石、邊遠則四石
常赦不原者、勿許、
除職秩
除職事乙良、依常時例施行、而軍前所納一石、
準常時所納十石事、
一、各人願納者、運去軍前時、受本司公文入往、而軍中營將一人、擇取勤幹解事者、管粮將稱號、專管捧上、一邊成冊、一邊公文成給、以爲憑考之地事、
一、庶孽許通、
國法甚嚴、而一自變亂之後、紀綱解弛、赴擧通仕、少無拘碍、事極寒心、自今壬午年爲始、令該曹、嚴立科條、庶孽之無許通公文者、一切勿許赴擧入仕、而在前無許通公文、而登科入仕者、雖不爲削科削仕爲白良置、並令依事目納粟、成出公文、以爲憑考之地爲白乎矣、如有冒濫現露者、論以重律事、
一、各樣納粟之人、受出公文、來告本司、則本司考准入啓施行事、
一、此外盡條件乙良、追後磨鍊入啓爲白乎事、
壬午三月初八日
錦州軍前米贖罪人
稟秩
朴弘端
右人段、舟師副將李浣狀啓內、自望軍官啓請之後、累度催促、終不下來罪、朔州徒三年定配
景正哲
右人段、以漢學譯官自望、
啓請後、累催促稱病不往罪、龜城徒三年定配、
金俊英
右人段、海美打量監官、以陳起田畓、並一結七十卜二束、落漏現露、罪流三千里宣川定配、
尹承謙
右人段、大丘保人、以非理好訟、罪絶島濟州定配、
高大中
右人段、印信僞造、假作移文、假稱生員、平山地奴從男家、劫奪牛隻之計、現露無疑爲乎矣、印信移文去處、不直納段、減死照律、絶島白翎定配勿揀、
赦前

吳破面
右人段、司憲府、墨尺入場時、與擧子李震雄
循私、罪定州流三千里定配、
壬午二月二十五日
可贖秩
聃齡
右人段、楊州居故郡守、金汝秋妾女英淑、強
奸罪、決杖一百、流三千里、告身盡行追奪、海
南定配、
朴蔿 吉州定配 羅纘緖 鏡城定配 全
震相 會寧定配
右人等段、與鄭志成同謀、敢生欺惑 朝廷
之計、至於大臣前、爲志成虛張功勞、誣飾呈
狀乙、朴蔿段、措草以給、羅纘緖段、債書以給、
至於僞着各人名下、全震相段、志成之妹夫、
志成請賞之狀乙、懇請於相知着名五人、全
震相段、杖一百、徒三年、朴蔿羅纘緖等段各
杖九十、徒三年半、
稟秩
李崇元
右人段、前任黃海道右營將時、兎山之戰、不
從主將之令、奔還長壽山城、論以軍律、理難
容貸、斬罪良中、依 判付減死、決杖一百、流
三千里、告身盡行追奪、碧潼定配、

薛應貞
右人段、前爲全城山城別將時、罪犯、俱係軍
律罪、刑問二十次、
判付內、除加刑議處、義禁府回 啓、
判付內、邊遠定配、鐵山定配、
內官李瓚
右人段、嬪宮承言色以江都被陷之日、出
城迸走之罪、碧潼定配、
律生朴益成
右人段、做作無根邊報、至於書諸文字、傳示
於人、驚惑京外人民、以致騷擾罪、
判付內、減死照律、濟州定配、
楊州色吏閔繼一、
右人段、京畿水使 啓本、據己卯歲、抄水軍
二十一名、不爲充定罪、鐵原豐田驛定配、
勿揀 赦前
張世昌
右人段、兵曹印信僞造罪、承服 啓覆、
私奴趙振龍
右人段、丙子條砲保價木二十一同、四十二
疋、准捧船運上送、初云江主人家接置、再云
京主人家接置、又以陳省未出、遷延不納、弄
奸於其間、終致散失、其爲情狀痛惡、罪邊遠
充軍、端川磨谷驛定配、

崔晩吉
右人段、逆賊金介知、而不首罪、決杖一百、流
三千里、告身盡行追奪、鏡城定配、

壬午十二月初二日

統營新造大船十隻、沙格幷二百名、
新造粮船十隻、沙格幷一百五十名、
合三百五十名、到安州還送次、

慶尙監營卜定大船十九隻、沙格幷三百八十名、
卜定粮船八隻、沙格幷一百二十名、
合五百名內、（四百三十五名、仍爲便行次、六十五名、到安州還送次、）

全羅左水營、新造大船四隻、沙格幷八十五名、
新造粮船四隻、沙格幷六十名、
合一百四十名、到安州還送次、

全羅右水營、新造大船七隻、沙格幷一百四十名、
新造粮船五隻、沙格幷七十五名、
合二百十五名、到安州還送次、

全羅監營、卜定大船二十四隻、沙格幷四百八十
名、
卜定粮船十隻、沙格幷一百五十名、
合六百三十名內、（五百四十五名、仍爲便行次、八十五名、到安州還送次、）

忠淸水營、新造大船三隻、沙格幷六十名、
新造粮舡二隻、沙格幷三十名、
合九十名、到安州還送次、

忠淸監營、卜定大船十八隻、沙格幷三
卜定粮船六隻、沙格幷九十名、
合四百五十名內、（三百九十五名、仍、五十五名、到安）

大船八十五隻、每船　玄黃字

號以下、佛狼機二位、具藥丸載送次、
歲貢木載運船、
平安道十隻、沙格并一百五十名、
黃海道十隻、沙格并一百五十名、
京畿五隻、沙格并七十五名、
都以上沙格并二千七百五十名內、使行二千三百七十五名、到安州還送一千三百七十五名、

壬午九月十四日
今此錦州交替軍、火兵并六百名、將官六員、前支資裝外、加給六匹事、已為 啓下、為白有置、同加給木、一從軍兵所發之道、計給分定、則各道軍兵、多寡不同、必有用給不均之嘆是白去乎、試以軍兵多少、必令各其道、計給出木是白在、如中軍兵最多之全羅道、每七十六結、木一匹是白遣、如慶尙道、則適都軍兵之數、不及於全羅故、每一百九十結、木一匹是白遣、忠淸道則每一百五十六結、木一匹是白遣、江原道則每五十七結、木一匹是白遣、京畿則亂後殘蕩之餘、資裝等木、元不卜定為白有如司亦出役一事、宜從均一、下三道辛巳行用元結、四十一萬四十二結內、方在錦州為白有在、軍兵將官、復戶五百七十結計除、則實結、四十萬九千四百七十二結、每一百十結、出木一匹式磨鍊、則三道通融之木、七十四同、二十二匹是白昆、全羅道軍兵將官、并三百十九名亦中各給六匹、則不足木、十一同、三十五匹是白在果、慶尙道軍兵將官、並一百三十二名、每名各給六匹、則餘木十一同、三十五匹、此餘數、適與湖南之不足數相同、上項慶尙餘木、一依此數、移給湖南為白乎矣、他道輸給、有弊是白乎等、以先以該曹、湖南之應上納某樣木、依此數推移、換給為白乎旀、忠淸道軍兵將官并一百十九名、每名各給六匹、則

餘木六同二匹是白置江原道數地薄民貧給數
不多、今者應發之軍只二十四名是白乎旀京畿
則如此結木之役不當舉論是白昆取忠清道餘
木六同二匹分給江原京畿之軍爲白在如中餘
數又有一同處此則給送領將以補軍前之需爲
白齊、一、今此調送之軍皆是前日已治裝之軍是
白置調發臨時資裝加數之木依數題給爲白齊、
一、卜馬則以義州所留馬給送爲白乎矣軍兵三
人幷每一駄其數當至二百匹是白乎旀領將一
員將官六員軍官五員醫員一人漢譯一人清譯
一人理馬一人小通事三名軍餉色一名托皷官
一名啓書色一名各給一馬其數又至十九匹是
白乎旀軍需載持馬五匹領將衣籠馬一匹帳幕
載持馬一匹粮饌載持馬二匹軍官以下都卜馬
二匹下人都卜馬三匹小通事都卜馬一匹其數
又至十四匹而通融計數則都合二百三十三匹
而小通事三名段前已受馬乙仍于不爲舉論軍
兵等至灣之後或有雜頉則所謂小通事軍餉色
啓書色吹手等亦當幷計於元軍之數是白在果
該把卜馬元數無加減是白昆預爲枚數知委於
義州使之各別喂養以爲渡江臨時給送之地爲
白齊、一、軍兵等上來時每三名資裝所載刷馬各
一匹式次次題給之意沿路各道前期知委使之
整待爲白齊、一、木品則以五升木三十三尺爲限

俾無陞除加減之弊爲白齊、一、軍兵赴錦後依前
例一結給復當農時奉足一名從其妻子之自願
自本官定給爲白乎矣自發行日爲始還家後停
止爲白齊、一、把摠哨官則曾已治裝以此定送爲
白乎事是白在果軍兵上來時或有沿路作弊之
事則難免軍律之意更良申明爲白齊、一、烏銃藥
丸等物前赴時已給爲白有在果各官若或還收
是白去乙等使之一一還給以送爲白齊、一、所經
各官軍兵等兩時各一朔式題給言減爲白齊、一、
今番則軍數不多自本道上來時依已往例虞候
領來爲白齊、一、銅鍋錚子斧子等物段置以前日
已備之物仍爲給送爲白乎旀軍幕則每隊一幕
式本道東伍軍行用件給送爲白齊、一、入錦州交
替之期正當極寒之節毛物皮自本官各三令式
備給爲白乎旀小烟竹軍人每一名各十箇式給
送爲白乎矣使之卜定於無軍之品爲白齊、一、軍
需銀段今番則依　上數不用給爲白乎事是白
置領將鄭漢驥入去時軍需銀四千兩持往爲白
有在果軍兵少而軍需多想必有餘數是白乎矣
遠地用餘之數不能給料是白置先以柳琳關西
所留銀子一千三百餘兩令該曹給送爲白齊、一、
卜馬則皆用灣上所留之馬爲白在果渡江後馬
鉄責出於義州則勢有所難堪是白置馬鉄慶尚
道三百都全羅道二百七十都忠清道二百都依

此備送爲白乎矣、依前例黃海道別定四百都、爲
白齊、
交替軍兵各道分定數、
御營軍
慶尙左道、三十三名、　右道、三十九名、
全羅道、一百二名、
忠淸道、五十五名、
江原道、十名、
京畿、十二名、
以上二百五十一名、
精抄軍
慶尙左道、二十一名內、精抄十二名、火兵、
八名、
右道、三十七名內、精抄二十六名、火兵、十
五名、
全羅道、二百十五名內、精抄一百二十一名、
火兵、九十四名、
忠淸道、六十三名內、精抄三十三名、火兵、
三十名、
江原道、十三名內、精抄十名、火兵、三名、
以上三百四十九名、
京中達點、
京畿、十二月十五日、江原道、十二月十五日、
忠淸道、十二月十五日、全羅道、十二月二十日、

慶尙道、十二月二十日、
甲申二月初一日
一、上年則交替軍、火兵幷六百名、及將官六員、有
前受資裝之故、只加給木六匹式磨鍊、　啓下而
今此交替軍兵、及將官等、則皆新抄之人乙、仍于
每人名、資裝木十二匹式、依前例磨鍊爲白有如
乎、自　上特念將官軍兵等遠戍之苦、規外加給
事、　命下敎是乎等、以十二匹外、各二匹加磨鍊
爲白乎旀、上年則將官軍兵等、卜載馬皆以義州
所在官馬、入送爲白有如乎、今則義州所在官馬、
已盡無餘、雖有僅存若干匹、皆疲老不可用是白
乎等、以卜載馬二百三十六匹、亦皆民結出定、每
馬一匹、價木四十五匹、又京中至駈馬人、忠淸江
原等近道、則每人雇價四匹、全羅慶尙等遠道、則
七匹式、支計、合資裝木、一百六十九同、三十四匹、
馬價二百十二同、二十匹、駈人價、二十七同、二十
九疋、都以上木、四百九同、三十三匹、以此數、從田
結分定於江原忠淸全羅慶尙等四道、爲白在果、
上年分定之時、則下三道、田結摠數、都合磨鍊、彼
道軍多而木綿少、則此道木綿餘數、移送於彼道
爲白有如乎、今則慶尙道軍數、最多於諸道、比全
羅道、猶且倍蓰、忠淸道軍數、三道中尤少乙、仍于
田結所定之木、各其道軍兵將官、資裝木分給後、
以其餘木、卜載馬、許買是白乎等、以馬匹所定之

數、多少不等是白齊、一、慶尙道御營軍精抄軍、火
兵、將官并三百五十八人所給資裝木、一百同十
二匹、馬兵十三匹、價木四十七同、三十五匹、駈人
五十三名、價木七同、二十一匹、餘木十匹、全羅道
御營軍、精抄軍、火兵將官并一百七十五人、資裝
木四十九同、馬九十二匹、價木八十二同、四十匹、
駈人九十二名、價木十二同、四十四匹、餘木二十
六匹、忠淸道御營軍、精抄軍、火兵將官、并五十三
人、資裝木十四同、四十二匹、馬八十八匹、價木七
十九同、十匹、駈人八十八名、價木七同、二匹、餘木
五匹、江原道御營軍、精抄軍、并十五名、資裝木、四
同、十匹、馬二匹、價木二同、三十五匹、駈人三名、價
木十二匹、餘木二十九匹、京畿御營軍五名、所給
資裝木、當用一同、二十匹、而自前京畿無資裝木
分定之規乙、仍于他道、餘木移給爲白齊、一、四道
田結、摠數相考、今此交替軍、及將官等、給復結數
計除、每二十四結、五十五卜六束、良中出木一匹、
慶尙道都合一百五十二同、二十八匹、全羅道一
百四十五同、十匹、忠淸道一百一同、九匹、江原道
七同、三十六匹內資裝木、馬價、駈人價、計除、慶尙
道餘木十匹、全羅道二十六匹、忠淸道五匹、江原
道二十九匹、合一同二十匹、以此餘木、京畿御營
軍、資裝木、移給爲白齊、一、以軍之多少、定將官、慶
尙道三負、全羅道二負、忠淸道一負、出定爲白齊、

一、諸道所定、卜載馬數、各其道上載上來則錦州
數千里之程、勢必不達、同馬匹依前例色吏勿爲
載卜、空馬押領上送爲良去等、軍兵逢點之日、軍
兵點考爲白在、本司堂上、躬親點閱、或不能致遠
之馬是白去乃、或行路卜載、以致病瘦羸足爲白
去乃、或卜鞍卜索腹道大綱太等物、未備爲白在
如中、各其官吏或領來色吏重治爲白乎矣、自京
中領官、及將官等逢授各別嚴飭、義州至、切勿卜
載或人騎、以致中路病傷、而如或違令現露、則從
重科罪爲白齊、一、軍兵資裝之外、依前例各給一
結、復戶妻子、奉足一名、定給而復戶、則自發行之
日給之、而還家日停止爲白乎旀、奉足則勿論有
無役、族屬中、從自願定給、還家日後、亦爲停止爲
白齊、一、鳥銃則軍兵、自當持來、而藥丸則每一百
放所入、磨鍊給送爲白乎矣、銃藥丸、必擇精好者、
以送、俾無點退之患爲白齊、一、所經各官軍兵等
料米、兩時各一升、馬太二升、粥米一升式題給、以
爲無減之地爲白齊、一、軍兵自本道上來時、依前
例虞候領來、軍兵中、若有沿路作弊事爲白去乃、
挾駄賣立之弊、則虞候及各其將官、難免重律之
意、十分申明、所過守令、報監司狀啓、處置爲白
齊、一、銅鍋、鑷子、斧子等物、依前三人并給、火兵
持來爲白乎旀、軍幕則每隊一幕式、本道束伍軍
行用件、給送爲白齊、一、軍兵等上來時、每三名資

裝所載刷馬各一匹式、次次題給之意、沿路各道良中、前期知委、使之整待爲白齊、一、將官軍兵等、每人毛拘皮各三、令軍兵月乙吾只、各一都小烟竹各十介式給送爲白乎矣、此則各其道、勿委軍兵所定官辦出、以致偏苦之役、必須道內各官、均一分定、式無軍之邑、仍定爲白齊、一、印赤則每馬十匹一都式、馬鐵則每馬各五都式、各其道各官、均一分定、給送爲白齊、一、領將一員、軍官五員、醫員一人、淸譯一人、理馬一人、小通事三人等資裝木則依前例、令該曹題給爲白乎旀、軍餉色一名、旗鼓官一人、磨書一名等則依前例、兩西定送、而其資裝、則各其該道、以給送爲白齊、一、軍需銀段、上年則依　上數、不用結卜、以柳琳關西所留銀子一千三百兩、給送爲白有等、以今此亦不分定、於下三道資裝木、分定之中爲白有在果、今年又不出定於民結、則節此分、管餉銀、除出給送爲白齊、

一、錦州交替軍兵別單、

御營軍兵百名內、　慶尙左道四十名、　右道六十名、　全羅道七十名、　忠淸道二十名、　江原道五名、　京畿五名、

精抄軍二百名內、　慶尙左道六十名、　右道六十名、　全羅道五十名、　忠淸道二十名、　江原道十名、

火兵二百名內、　慶尙左道六十名、　右道六十七名、　全羅道五十三名、　忠淸道十二名、

以上六百名、

甲申六月二十九日

御營軍火兵等乙良、依兵曹御營廳分定數、擧行爲白齊、一、資裝木運卜馬、軍需銀價、依戶曹田結、出木數分定、而慶尙道出結木、一百六十九同、四十九匹內、前抄已受資裝將官三員、御營軍二百名、火兵一百三十五名等加給六匹式、新抄御營軍八十五名、各給資裝木二十匹式、運卜馬八十八匹、每給四十五匹式、駈馬人八十八名、各給七匹式、合木一百五十四同、四匹、計除餘木十五同、四十五匹、全羅道出結木、一百五十八同、三十三匹內、前抄已受資裝將官二員、御營軍七十名、火兵五十二名等、加給六匹式、新抄御營軍五十名、各給資裝木二十匹式、運卜馬七十八匹、每給四十五匹式、駈馬人七十八名、各給七匹式、合木一百十六同、六匹、計除餘木四十二同、二十七匹、公淸道出給木、一百十同、三十八匹內、前抄已受資裝、將官一員、御營軍二十名、火兵十二名、加給六匹式、新抄御營軍四十名、各給資裝木、二十匹式、運卜馬六十五匹、每給四十五匹式、駈馬人六十五名、各給七匹式、合木八十七同、二十八匹、計除

餘木、二十三同、十匹、江原道出結木八同二十二匹內、前扶已受資裝、御營軍五名、加給六匹式、新扶御營軍五名、各給資裝木、二十匹式、運卜馬五匹、每給四十五匹式、駈馬人五名、各給七匹式、合十七同、四十匹、計除餘木三十二匹、京畿前扶已受資裝、御營軍五名、加給六匹式、新扶御營軍二十名、各給資裝木二十匹式、合木八同三十匹、則下三道、餘木上來後、充上次、該曹所儲木豫為分給為白乎旀、軍需銀價木、及軍官以下、元資木等叚、依該曹定數下、四道餘木七十三同、三十四匹、急急上送、該曹為白齊、一、令此軍兵將官等給復乙良、依前擧行為白齊、一、諸道所定卜載馬、依前例色吏押領、勿為載卜空馬、上送為白良在等、軍兵點考之日、本司堂上躬親點閱、入送為白乎矣、卜鞍、卜索、卜帶、絪太等物、一依前規、備送為白齊、一、鳥銃則軍兵自當持來、而火藥則每一百放所入、磨鍊給送為白乎矣、銃藥必擇品好者、精備以送、俾無點退之患為白齊、一、所經各官軍兵等料米、兩時各一升、馬太二升、粥米一升式題給、以為無減之地為白齊、一、軍兵自本道上來時、依前例、虞候領來、軍兵中若或有沿路作弊之事是白去乃、扶馱責立之弊、則虞候及各其將官、難免重律之意、申飭擧行為白齊、一、銅鍋、鍤子、斧子等物叚、依前三人并給、火兵持來為白乎旀、軍幕則每隊一幕式、依前給送為白齊、一、將官軍兵等每人毛狗皮各三、令軍兵月乙吾只、各一都小烟竹各十介式、給送為白齊、一、馬鐵每馬各五都、磨赤則每馬十匹、一都式給送為白乎旀、又別備馬鐵四百都、依前黃海道卜定領兵將過去時給送為白齊、一、領將一員、軍官五員、醫官一員、淸譯一人、理馬一人、小通事三人等資裝木、則依前例、令該曹題給為白乎旀、軍餉色一名、旗鼓官一名、啓書色一名、則依前例兩西定送、而資裝木、則各其該道給送為白齊、一、軍需銀段、令該曹加磨鍊題給為白齊、一、軍兵上來時、兩人并資裝所載刷馬各一匹、次次題給之意、沿路各道、前期知委、使之整待為白齊、

甲申六月二十九日、

戶曹事目、 今番西征軍資裝木、下三道四十九萬三千六百九十結、江原道九千四百八十三結、通共磨鍊、前受十四匹者、火兵并四百名、每六匹式加給、則四十八同、新扶二百名、將官以下、三十六人、每二十匹式分給、則九十四同、二十匹、運卜馬三百三十六匹內、一百匹段、已給其價、二百三十六匹、各給四十五匹、則二百十二同、二十匹、同馬匹牽來駈人、三百三十六名內、一百名已為給價、二百三十六名、每給七匹、則三十三同二匹、領兵將責牽需銀子、一千五百兩、價木六十同、通計

四百四十七同四十二疋、每二十二結四十七負
良中一疋式分定爲白乎矣、木品則五升三十三
四尺式、依前規捧上爲白齊、軍需銀價不敷、或有
外方分定之時、或有自管餉題給之時、而今則東
宮大君、北京還徙之擧、管餉需用、罔有紀極、添入
分定、不可不爲 廟堂之意、亦如此是白齊、依此
啓下後、其餘應行事目、自有謄錄、略爲加減、自備
邊司當爲 啓下是白在果、卽期急迫、今日內、各
道宣傳官下去時、給送何如、 啓 依允、

乙酉正月朔

昇平府院君 金瑬
領議政 洪瑞鳳
左議政 沈悅
洛興府院君 金自點
領中樞府事 李敬輿
左議政 徐景雨

堂上

行兵曹判書 具仁垕
禮曹判書 南以雄
延陽君 李時白
吏曹判書 李植
戶曹判書 鄭太和
戶曹參判 尹履之
刑曹參判 李時昉
江華留守 李厚源
大司諫 趙錫胤 副提調

郎廳

軍器正 李時萬
兵曹正郎 申恦
司果 金泰基
司直 李齊衡
副司果 金漢一
南斗炯

司果 朴鳴漢
　　 中 瀷
　　 李慶彬
　　 金壽海
　　 柳東發
武兼宣傳官 柳尚中

乙酉正月初五日

禮曹 啓曰、承文院 啓辭、傳曰、日本所送合書中大年號、依前書送乎、回啓事 傳教矣、近來島主處文書、依前年號書送矣、敢 啓、 傳曰、今年號書式、自該曹別無變通之議、本院則姑欲仍前書送矣、敢 啓、 傳曰、仍前書送、事涉無據、議處可也事 傳教矣、今後書契中年號書送之事、與前日不同、合有變通、而事係新規、令 廟堂議處何如、 傳曰、依允、

院啓慶興、國之大閑防、自前不以廢孽下流差送、恐其不能彈壓也、新府使李應徵、本以廢孽、名論素淺、以稍解文字爲軍官書記之任、因此見用、武弁同類、亦識其猥濫久矣、今此除授重鎭、實爲不稱、絶塞軍情亦解弛也、所閑非細、豈可以己爲除拜而遽改乎、李應徵請命改差、 答曰李應徵事、問于大臣處之、

正月初七日　武郞廳白弘性外任代武兼柳尚中

初八日

啓曰、去秋北京運米、事勢忩遽之故、至於別遣御史督發矣、今則三南船隻、已自該曹定期回泊、待其齊到安戎浦、令本道別定差使員、分載發送領去、差使員亦爲依前擇差、譯官一人、令該院定送、而御史則勿爲下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文郞廳、金泰基病遞、代前佐郞李正英

啓目甲申十二月初三日　引見時、戶曹判書鄭
太和所　啓、臣之叅居本職、幾月餘矣、不能詳知
本末、而至於濟用監所掌色目已多、司贍寺、又從
而合之、日者奸吏之偸竊、亦由此也、臣意、以爲復
設司贍、差出叅上叅下官各一員、使之察任、以本
曹叅判、例兼提調、何如、
上謂右相曰、此言如何、右相　啓曰、濟用監下人、
目前以偸竊爲能事、而到今尤甚、司贍下人、逐日
來訴於備局曰、濟用監下吏偸食之物、並與本寺
爲辭云、辨寃備至、臣以爲事係沿革、姑待領左相
出仕後相議處之、爲當矣、但以二員專掌、亦甚苟
簡、何惜一員之料而不備三員乎、尹履之曰、雖出
二員、亦可成形、
上曰、以下人奸猾之故、分爲二司、不亦殘弊乎、右
相曰、若加出濟用監官員、使之專察、則創司贍庫
何如、太和曰、若復合設於一監中、終無所益矣、
上曰、然則右設無妨、右相曰、臣當退去更議　稟
啓、事是自有、亦小各司合設、初出於亂後減省之
意、而不無生弊之端、是何如乎、鄭太和、受任度支、
必爲叅商事勢、有此陳　啓、爲自有置、依此施行、
似爲便當、令吏曹、司贍官員數員、　稟旨差出、何
如、
正月初十日　例兼堂上禮曹判書南以雄
啓曰、王世子、跋涉水程、氣候未寧、臣民憂悶之
情、曷有其極、已自內局、擇定醫官、賫藥物下送矣、
渡江以後、氣體安寧與否、未能詳知、別遣宣傳官
禁軍一人、候問以來、何如、　答曰、禁軍、今朝已爲
下送矣、
啓曰、卽見講院狀　啓、今此　勅行、不設軒架、不
爲用樂、只支待等事一依牌文爲之云、分付都監、
依此擧行何如、　答曰、允、
正月十一日　慶尙道巡察使望　俞櫶
啓曰、戶曹　啓辭內、依癸未年例、使之隨力扶助
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今此三勅使所率、
比前頗多、而不爲分定於外方、該曹經費渴悶之
狀、不言可知、依癸未年例、令各衙門監兵水使、隨
力扶助、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伏見講院狀　啓、龍將所言運米事、實是淸
國之切望、旣已發說、終無還寢之理、且以十萬石
爲言、則雖減其米、猶爲五萬石矣、米石辦出日、姑
不暇言、而船隻措備、沙格抄發、裝載辦給之費、罔
有紀極、此物力、何能及此、勢甚渴悶、米石實數、當
待勅行入京、方可講定的知、而以去秋五千石輸
運船數計之、若運五萬之米、則船數、當爲十倍矣、
必須急速料可以辦得、依庚辰再師時例、分定於
三南、而猶有不足之患、亦難盡爲、新造私船可用
者、給價買得、分運觀便裝載發送、似爲宜當、令該
曹料理、稟旨擧行、何如、　答曰、姑徐、

文郞廳李時萬有頃、代前輔德沈齊、
正月十三日
啓曰、北京運米船隻措辦事、令該曹稟旨擧行之
意、前日陳稟、則以姑徐爲教、臣等、固知 聖算之
有在、不當更爲煩瀆、但念此事、終不但已、米石多
寡、雖從後議定、似無未及之患、至於船隻私船、則
臨時猶可買得、而造船之役、決非倉卒可辦、必須
急速經營、庶免窘迫之患、令各道預爲料理措處、
似不可已、敢此申稟、 答曰、依啓、
正月十五日
啓曰、寧遠運米船隻、令各道預先料理事、入 啓
蒙 允、令當行文知委矣、但應造船隻之數、大槪
知念然後、工役難易、費用多寡、可以料理、而不定
隻數、泛然以預先料理爲言、則事不着實、而難於
奉行矣、臣等以上年運米之事、觀之、五千石輸運
之船、多至十六隻、則設令前頭、只運四五萬石、所
載之船、其數極多、決不可盡爲新造、亦不可全買
私船、或爲新造、或買私船、而新造之數、多於買得
之數然後、可無臨時窘乏之患矣、着令該曹、所造
之數、稟旨酌定、爲先行念于各道監兵水使、至於
私船買得之價、沙格資送之費、姑待米石元數議定
後、次第措處宜當、以此意分付該曹、何如、 答曰、
依啓、
乙酉正月十六日

啓曰、羅州居前主簿鄭敬一、呈書于本司、越在丁
丑、適會募粟、御史林墰下來本州、願以五百石之
粟、仰備萬一之補、此是忠憤所激、初無一毫希望
之意、而除授實職、慚惶感激、肅謝而退、去秋因科
入洛、得聞 王世子回轅、此實國家臣民莫大之
慶、而第念窠應經費供億、此正臣民罄家儲、補國
用之秋也、願將銀子一百兩及白紙五百卷、以備
一分之費云、令該曹依願捧用、稟旨施賞、何如、
答曰、依啓、
正月十七日
以戶曹寧錦運米船隻分定事啓目、
傳曰、一船實納、以四百石磨鍊、似爲太少、量宜加
定、砲射減三分之二事、言于該曹、
兵曹 啓曰、以戶曹寧錦運米船隻分定事啓目、
傳曰、一船實納、以四百石磨鍊、似爲太少、量宜
加定、砲射減三分之二事、言于該曹事、 傳教、寧
錦運米船所載射砲手元數中、依 聖教減數之
意、兩西監兵使處、行移何如、 傳曰、依啓、
正月十八日
戶曹 啓曰、以本曹運米船隻分定事啓目、 傳
曰、一船實納、以四百石磨鍊、似爲太少、量宜加定、
砲射減三分之二事、言于該曹事、 傳教矣、船隻
增減、在於所載米數之多少、一船辦備之力、亦甚
重大、臣曹當初欲加定容載之數、而就議備局、皆

以爲船體若重、則難於利涉、寧增船數、不可多載
云、故以實納米四百石磨鍊以啓矣、今年 聖教、
更爲叅酌、去秋崔得男領去諸船中、最大之船實
載米五百石爲准、前啓目政付標以入矣、今此分
定八十隻、如是行会之後、終有可減之便、則固爲
多幸、而萬一有意遽加定之舉、則外方亦必窘急
罔措、船隻分定元数、則不爲減去、以前磨鍊仍爲
入啓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正月十九日

兵曹 啓曰、京中新出身八十四人內、平安道四
十二人、咸鏡道四十二人分方事、曾爲入 啓知
會矣、即者京出身趙時亨、呈狀于本曹曰、私恩放
榜病親相見事、林川郡下去之際、行到石城地、猝
得染病、在於死生間、旬朔之內、差復無期、以此具
由呈狀于本曹、則差病即時赴防事題給、故病勢
小歇之後、不能退去、寸寸前進、以爲赴防之計、而
既經大病、元氣澌盡、勢難得達於防所、極爲悶迫、
不得已此京運轉自願云、所訴如此、依他例施行、
兩道監兵使處、並爲行移、何如、 傳曰、依啓、
禮曹 啓曰、今此勅使、明政殿百官、迎勅行禮後、
彼必進見於便殿、接待諸事、令該司預備以待事、
知委何如、 答曰、允、
啓曰、前頭寧遠運米船所載砲射出處、未及定奪、
而兵曹因減三分之二事、 傳教、經先行會于兩
西監兵使、兩西未詳元公事之前、見此行文、則必
有疑訝、莫知所以、令該曹更爲詳察論移、俾曉曲
折宜當、且今春五千石應運之船、射砲初依去秋
之例、每船十五石磨鍊矣、亦爲一體減三分之二
事、令該曹分付舉行、何如、 答曰、允、
啓曰、清譯鄭伯爲兩子、來訴于本司曰、矣父、本以
慶興幼學、辛未年爲始、以清譯上來陪從使臣、往
來瀋陽、至於八廵矣、今正月、不意身死、數千里外
本鄉、返葬無路、情理罔極、願得刷馬云、依清譯安
大奇例、刷馬二匹題給、草料亦爲成給、何如、 答
曰、依啓、

正月二十三日

傳曰、 世子行中、欲知安否、持内書委送禁軍、使
之三日内馳往灣上、而非但其行緩緩、及到義州、
私自替付于其處軍官入送、而經先還來、極爲過
甚、治罪事、言于該曹、
啓曰、寧遠運米船隻、該曹分定於各道監兵水使
矣、未知該道監水使、作何料理、而若不善爲區劃、
監營水營、使有物我、則軍民之弊、有不可勝言矣、
監營所定之船、若自監營、別爲料理造作、則固爲
大善、迻然分定於各邑、而日後如有私船買得沙
格資裝分定之事、則是民役重疊、事不齊整、水營
所定之船、水使、勢難自爲造作、若或分定於各浦、
則各浦、不得已歸懲於非番次之水軍、而水軍不

勝其苦矣、且監營水營、强弱不同、船匠牙匠、盡爲監營所據執、則事不易就、而徒貽掣肘之弊、宜令道臣、預知此意、俾無民役重疊之患、而造船一事、道臣、專爲主管、通算各船應入材料、參酌各營物力殘盛、自水營可以自爲者、則使之自辦、力所不及、而勢所難辦者、道臣、均一補助、罔有彼此之分、似爲便當、至於統營、則本營物力、足以辦此、不須添助、以此意三道監司水使處、並爲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

正月二十六日

啓曰、濟州牧使爲任甚重、而黃緝、旣被重駮、臺論雖停、仍令赴任、有傷事體、請改差其代、令該曹極擇差送、何如、 答曰、勿爲改差、可也、

正月二十七日

啓曰、勅使之行、不久當爲到京、頒勅廻還之後、謝恩使卽宜打發、而右相病勢甚重、尙未治任、極爲可慮、設令時月之間、得以差愈、七十餘歲老臣、大病之餘、萬里行役、決非所堪、謝恩使似當有處置之擧、敢此仰 稟、 答曰、自本司參酌處置、

戶曹 啓曰、卽者備邊司、因 鳳林大君及宰臣韓興一馳 啓、先將管餉所在銀兩、專差馳送、以爲雇騾之用、銀兩之數、令該曹磨鍊知委事、覆啓 允下矣、 王世子北京離發時、雇騾一百匹、而每匹價銀三十五兩、都數三千五百兩矣、以此計之、 大君一行所把之馬、旣以一百五十兩爲定、則韓興一狀 啓中所謂使臣等行中所率人馬除出應把之數、四十五匹及收拾銀五百餘兩、則亦可雇十四五匹、計除此數外、自管餉、限一百匹雇價急急整備、依 廟堂回 啓、本道監司義州府尹軍官中、極擇勤幹解事之人、星夜入送之意、撥上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

正月二十九日

啓曰、本司見存堂上、或本職務劇、或有病故、開坐之時、仕進之員不多、行司直李溟、知中樞府事李景奭、李明漢、本司堂上差下、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本司郞廳前判官金壽海、奔走供仕、已滿十五朔、依例陞敍實職除授事、捧承 傳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乙酉二月朔

昇平府院君 金瑬 是月初三政拜領相

領議政 洪瑞鳳 是月初三政拜左相

左議政 沈悅 是月初三政拜右相

洛興府院君 金。自。點。

領中樞府事 李敬輿

行判中樞府事 徐景雨

堂上

行兵曹判書 具仁垕

禮曹判書 南以雄

工曹判書 李時白

吏曹判書 李植

戶曹判書 鄭太和

戶曹參判 尹履之

刑曹參判 李時昉

江華留守 李厚源

郎廳

衘善 安時賢

司直 李齊衡

司成 任善伯

兵曹正郎 洪處亮

副司果 金漢一

南斗炯

武兼宣傳官 柳尚中

副司果 朴嗚濵

申漌

司果 李慶彬

金壽海

副司果 朴之垣

乙酉二月初六日
啓曰、今此謝恩進賀兩件表文、自藝文館已爲分
排撰出、而卽見詔勅謄本、則詔書二道、一則追崇
先皇、一則今皇卽位定都、頒布政條等事也、旣有
兩詔、則亦當有兩度進賀、而無前例可據、合爲一
賀、善爲措語、似無所妨、但兩詔文字浩繁、滚爲一
表頭辭、難於盡載、節該撮要、別爲頭辭、亦有古規、
令該院該館各別撰定、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伏見江華留守馳報、則本府只有一郎廳、兩
宮供上、勅使宴享、勢難周旋云、目今事勢、與前不
同、令江華留守、親自出待、俾無未盡之患、何如、
答曰、依前定奪施行、
啓曰、得見賓客金光煜狀　啓、鄭譯言大君、亦爲
出來、此後更無設屯作農之事、瀋陽屯軍、大君没
數率還事、令北京宰臣、具由呈文于衙门、成出許
送票文、然後可無瀋陽留鎭將阻碍之患云、金光
煜必已將此事意、移會于韓興一、而欲待　朝廷
分付擧行、則恐有不及機之患、自本司、亦爲行文
于韓興一、使之依鄭所言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文郞廳沈齊改差、代濟用正安時賢、
二月初八日
啓曰、伏見該曹使臣　啓下單子、則以謝恩兼進
賀使書之、今日事體、當以進賀爲重、而謝恩次之、
以進賀兼謝恩使、改付標、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初九日
啓曰、　傳曰勅使之同行、有妨於調病、因病患處
處停留、亦涉未安、先爲入來之意、遣官開諭、未知
如何、此意言于　廟堂事、　傳敎矣、臣等伏聞
世子瘧候、尙未平復、不勝憂慮之至、方欲　啓請
停行、以便調攝矣、今承　下敎、　聖慮所及、極爲
允當、急遣的當官員一人、星夜馳去、開諭勅使、俾
於前定日入京、而　世子行次、則留駐某處、從容
調治、以待快復發行之意、宰臣及遠接使處、並爲
下諭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十二日
啓曰、　麟坪大君、今以進賀上使、進去北京、方物
盤纏、及諸王處贈給禮單、其數亦多、而燕京之行、
非如瀋陽之比、閭外人家、絶無、守直等事、萬分可
慮、的當譯官三人、加差出以送、何如、　答曰、知道、
只一人加定、
武郞廳柳東發外任、代前宣傳官朴之垣、
啓目　引見時吏曹判書李植所　啓曰、漢唐宋
用人之制、皆以薦人用之、可相者、則相之、可將者、
則將之、可合諫官者、爲諫官、可合字牧者、爲字牧、
至于大明、猶有會抄之擧、以其所抄之人、隨窠隨
差、此吏部所以不能行私也、前日朝家守令薦、反
正初、以擧主懸錄、申明矣、擧主、論以誤薦之罪、則
必以如朴知誠者、薦之、不論罪罰、則必任意薦之、

其亂雜、甚矣、宋時薦人延坐之法、太重、故當時之人、如有不相能者、則其所薦之人、互相攻擊、此黨論之所以起也、今不可必用其法、擧主、姑從輕律而論之、則猶可爲矣、今三四品以上、雖使差察、亦且不合、况薦人乎、然三四品以上薦人、固是良法、而其中闒茸之人、不可委諸薦人之任矣、且外方則不必薦在京之人、擧其外方所在可用之人、而凡薦人之規、令　廟堂定爲恒式、何如、　上曰、此言、似有所見、依此施行是白有亦、今此薦人事目、令吏曹磨鍊來示于臣等是白去等、臣等、參商入
　啓　稟旨擧行、何如、

　二月十三日

啓曰、濟州牧使黃緝戶奴、呈狀內、上典年今六十歲、添得中風、左邊不收、赴任無期云、而前日本司請遞、　啓辭勿爲遞差爲　敎、黃緝病患輕重、臣等、未能詳知、而遞易之間、赴任未易、海外下人、留京已久、怨呼日甚、令該曹、速爲處置、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十四日

啓曰、政院　啓辭、勅使接見時、酬酢說話、今當依例抄　啓、而今番勅行、非比前日、　世子大君相繼永還、宰臣質子、又許出送、減損歲幣、收叙廢棄、定都燕京、轉攻流賊、各樣慶賀、俱合稱謝、此皆國之大事、必須善爲說辭、着令　廟堂、預爲商略規畫、以備　睿擇、
答曰、依啓事　傳敎矣、接見之初、先問　皇上萬安、次慰勅使跋涉之勞、仍稱　皇帝神武、載纘戎功一皷無前、枉逆敗逋、撫定中夏、肇基燕都、頒降告勅、誕告遐邇、此實普天同慶、而獨此小邦、首被鴻恩、世子大君、永許東還、骨肉團圓、復得如初、至於彼拘三臣、諸臣質子、並爲出送、軫念民弊、省減幣物、自念弊邦蒙被恩私、何以至此、雖出於　皇上之大德、亦無非諸大人之力也、小國君臣、感戴攢祝之誠、實萬倍他邦云云、若向運米之事、則答以小邦、不幸連歲凶荒、顚連飢餓之民、加以癘疫、痘疫相仍、造作船隻調發沙格之際、深恐事力之不逮、而君臣上下、敢不竭心盡誠、仰副　皇恩之萬一乎云云、且言及江邊採蔘之事、則答以設法嚴飭、非止一再、而邊上愚氓、冒死犯禁、無非寡人政令解弛之致、深用自愧云云、或似宜當、幷候
睿裁、　答曰、知道、

傳曰、頃年舟師持去火器、今番運米船回還之時、推還、似當、此意言于備局、

啓曰、頃年舟師持去火器、今番運米船回還之時、推還似當、此意言于備局事、　傳敎矣、考諸其時狀　啓、則舟師持去火器、蓋州衛清人處留置云、今番運米船回還時推還事、移咨衙門、何如、　答曰依啓、先言于第三勅使、可也、

二月十四日

啓曰、松都居士人陳復璡、復敏、呈書于本司曰、往在丙子之變、父子兄弟、俱各被擄、渠輩僅得逃還、不知父之存沒、日夜號泣、虛葬而祭、于今十年矣、去冬、因人得父之書、其父自蒙古轉賣、方到瀋陽云、渠等斥賣家産、已具贖資、使命行時、願得隨往、情事、切迫、前頭行次入往時、許令帶去、何如、答曰、允、

文郎廳李正英改差、代司戎任善伯

二月十六日

啓曰、運米船八十隻、自戶曹已爲分定三南矣、令吏曹、差出有力之人、稱以督發御史、一以爲檢察造作形止、一以爲盡心之狀、於勅使、聽聞、似合事機、急急差出、一二日內發送、何如、　答曰、此事、似爲無益、而有弊矣、勿出朝報、

二月十七日

啓曰、臣等之請遣重臣、蓋有此慮、鄭太和、想已到彼停當、待其回來議定、何如、　答曰、依啓、

十八日

政院啓曰、卽刻備邊司郞廳、以左相意來言於門隙曰、大臣出往弘濟院之事、領右相則皆歸出去、只有左相、而在此檢飭之事、甚重、往復郊外之際、勢未及遑、洛興府院君除肅拜急速出往事、自政院速爲　稟定云、而重臣則以某人出送事、亦未定奪、事極急迫、何以爲之、大臣之意、如此、故敢稟、　傳曰、依啓、重臣禮曹判書進去、可也、

啓曰、伏見遠接使馳　啓勅使之言、亦不至於全然無據、而但今番之欲於闕庭出迎者、非以　聖上違豫之候、有減於前人也、特因無前大慶大恩、欲爲强疾出庭、以伸情禮而已、此實出於一時處權之道、豈有仍成後例之理、而乃以彼此不及、爲言、今不可因其所言、至廢闕庭之禮、至於郊外擧動、則決難爲之、今宜查遣重臣、更爲開諭於曹判書鄭太和、卽爲出送、使之將此事意、反覆言之、終若不聽、則不得已仍依近例之意、定奪而來、何如、　答曰、依啓、彼若不許闕庭行禮、則勿爲强請、可也、

二月二十日

迎接都監郞廳以領右相意、　啓曰、臣等罷出之後、鄭使送李馨長言于臣等曰、當其相對之時、忘未能言及矣、越江之人、等待義州、所因各人等上來後、一處憑閱、則可以卞覈、穩城府使、不須拿來云、而且言俺等上來時、江界府使、因禁于平壤者、到京之後、欲待金命吉等結末而處置、計料非俺等私自拘囚之事云、穩城府使、則勿爲拿來、義州所因人等、因夜督送事、平安監司處、行移何如、答曰、依啓、

二月二十一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曰、以備邊司草記、此外決不
可加數之意、令迎接都監堂上及本司有司堂上、
善辭開諭、期於回聽事、 答曰、依啓、彼若堅執、則
以非但民力不逮、 世子、旣已知數以來、此外決
難加給之意、答之可也事、 傳教矣、臣履之、自備
局會坐處辭來時、大臣、以爲 世子知數一款、今
當稟 啓、姑勿言及云、故僧臣太和、入往館所、以
民力不逮、決不可更加之意、反覆措辭、令李馨長
言于鄭使、則鄭使答云今此求米、只爲救活生民、
而旣非約條所載之事、又非持價買賣之比、俺等、
固不可堅執責出、只以大國之求出於懇迫、此處
應副、當盡誠意、俺等往來兩間、欲爲保好、終始之
意也、本國累次高低、僅許其米、決難更加爲言、必
有異議之人、防塞而然、此後則俺等不復言米石
之加減、但當以朝議不齊、以致如此之意、歸報而
已、他日勿謂俺不言也、臣等、答以擧國臣民、莫不
感激 皇恩、皆欲報答於萬一、孰有異意於其間
哉、勅使今有情外之言、不勝痛悶、而十萬之外、斷
無容力之地云云、則鄭使言俺不干預於米事、若
稱俺等之意、好樣定奪、則俺等、亦不無指導之事、
今則不然、大異始望、任他本國之所爲、雖送十萬
石之米、非俺所知云云、臣等、更爲措辭、再三穿下、
而彼之所答、皆是不滿不平之言、李馨長、自以其
意、試問於鄭使曰、今者定以十萬之數、而任他本

國之所爲、云則似已停當矣、下馬宴設行、云則鄭
使言、俺等若以勅使自處、則當受宴禮、而今爲
乞糧之化兒、何可受宴、明日或明明日回去云云、
大概當初齊會大臣以下、而發言之事累巡、問答
只有臣等往復而已、到館六日、尚無別樣之擧、鄭
與譯輩私語之間、似有此意云、臣等所言、視爲尋
常此識悶慮、惶恐敢 啓、 答曰、言于大臣、
迎接都監 啓曰、卽者上勅使、與三使同坐、獨李
馨長以下諸譯、上使發言曰、俺等之離家、已三朔
矣、豈無歸意、所幹之事、尚未停當、淹留日久、終使
帝命不行、則俺等之罪當復如何、願聞一定之言、
以決去就云云、高聲怒叱、辭氣甚厲、鄭使、繼此而
言曰、當初在北京米數定奪之事、皆俺所知、講院、
欲爲定數狀 啓、而 皇帝九王、有所分付、俺將
到此傳說、故使勿經先啓聞矣、非 皇帝九王之
所言、而俺若做出二十萬之言、則當被僞造之罪、
俺、處於兩國之間、只欲彌縫保存、而本國處置、大
違所望、當卽回去而已、須趁此刻、來報結末之語
云云、李馨長等、來傳于臣等、答以十萬之外、決不
得增加之意、前已盡言、今無可答云、則李馨長等、
又傳上使之言、欲待 廟堂更報之言、定爲發去
云云、鄭使亦言昨日以前、上使、令俺傳語、而今日
則如是發怒、責俺不已、自想譯官語漸不好、俺在
此間、置身無所、上使則謂俺不爲盡力、本國則謂

俺有所操縱、因知所以爲計、羡他禽島之無知云
云、臣等、更爲措辭答送、則李聲長等、又爲出來曰、
上使之到京、今七八日、尙未决定、俺等回程、一刻
爲悶、一邊懋齎人馬、一邊更催 朝廷回報云云、
令 廟堂急速議處何如、 答曰雖極發怒、决難
加許矣、
啓曰因臣等問答說話云云事、 傳敎矣、臣等前
於相見之時、以民力殫竭國計板蕩、决難辦得之
意、竭口極言、而終不動聽、是臣等駑怯、不能周旋
之致、無任惶恐蹙踖之至、當初狀 啓中、只舉十
萬石之數、而五六萬之說、則雖發於龍將之口、初
不現出於文書間、不可以此相爭、且飽見此人等
從前所爲、一言出口、若執左契、堅守不撓、彼之先
以二十萬石爲言者、其意似在於折半、今若以五
六萬石言之、則其數太略、必有憤激彪怒之患、若
以近十之數言之、則彼必生心於加數、執此兩端
參酌折衷、以七萬石言之、則彼必就此數有所增
益、先以此發言、觀其所答而處之、似合事宜矣、大
槪報施之道、宜各相當、今此 東宮大君、一時永
還、實是吾東莫大之慶、其所厚望於我國者、必不
淺鮮、我之所以報彼者、亦不可薄弱、臣等、不計今
日之事力、敢此陳 稟、誠出於不得已也、臣等之
情亦云慼矣、倘蒙 允可、則以此事意、言于户曹
判書鄭太和、使之善諭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鄭勅、自前有解紛釋難之事、則必有別贈之
物、以開後日周旋之路矣、今者 世子大君、相繼
出還、此實無前之慶事、彼必以爲己功、望報於我
者、不少矣、況目下方有難處之事、機關甚重、致謝
之舉、不宜草草、着令該曹、速爲 稟旨舉行、以中
其意何如、 答曰、允、
二月二十三日
啓曰、以都監問答草記、令 廟堂議處事、 傳敎
矣、觀其所答說話、則彼但以歸告爲言、少無異同
矣、竊念當今制命之權、專在於彼、自難從之事、非
止一二、而先後力爭、終不得回聽、況今日事勢、大
異於向來者乎、且彼談間、每言 東宮大君、今已
出來、此後更無質籍於大國者、而如是搪塞云云、
此雖出於恐動之言、而亦足以激怒於彼中、豈可
謂必無此患、而忽之乎、且觀其意、則或言扶助終
始、縷縷不已、其實、出於窘急之狀、亦可見矣、彼雖
薄施而厚望在我之勢、猶不得違拒、旣施大惠、而
又以溫言求助、揆以事理、安得不爲之曲副乎、臣
等非過爲思慮、可以得已而不已者也、旣以七萬
言之、而如是落落、則當初狀 啓中十萬之言、似
是彼中已定之數也、今以十萬石爲限、更令户曹
判書及備局有司堂上、將此事意、極言于鄭使曰、
小邦、非不知事力之決不可及、而感激 皇恩、勉
副諸大人之意、罄竭公私儲蓄、以充十萬之數、若

過此數、則一國生民、盡爲枯魚之肆、願諸大人、推
皇上之至意、沾我東土之民、幸甚云云、或云旣
以七萬爲言、而旋自加添、有若操弄加減者然、自
上則遣中使、言于鄭使曰、廷議皆以七萬爲言、
上特加三萬、以准十萬之數、稱　旨溫諭、則
自
底可以動聽云、而惶恐不敢仰　請、伏候　睿裁、
答曰、依啓、內官送之、不可矣、
二月二十四日
啓曰、以迎接都監　啓辭、　答曰、知道、龍將所言、
旣已准許、此外加數、決不可更議事、　傳敎矣、臣
等、非不知十萬石輸運之際、邦本先蹶、而前後縷
縷陳　啓、必准十萬之數者、誠出於事勢之萬不
得已也、今則龍將所言之數、旣已備足、此外則決
不可加數之意、令迎接都監堂上及本司有司堂
上、善辭開諭、期於回聽、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彼若堅執、則以非但民力不逮、　世子旣已知數
以來、此外決難加給之意、答之、可也、
二十四日
迎接都監　啓曰、卽刻三勅使、各以其差備譯官
朴庚生、玄頊、全天機等、送言于臣等曰、俺等之來
到玉京、今四日、與大臣以下相會發言、亦已三日、
尚無黑白回話、俺等深坐閉館之中、漠然無所聞、
不勝鬱鬱、敢此委問云云、臣等以　上候未寧、連
日受鍼、大臣以下、奔走於問安議藥之列、必未及
定奪、不得趁速回報、當以諸大人所言、報知于
朝廷之意、答送矣、敢　啓、　傳曰、知道、
戶曹　啓曰、臣太和因　廟堂　啓辭、將爲入見
第三勅使、令李馨長先究則勅使、答云、戶判之欲
見我、已知之、此事、俺等旣與大臣以下同會發言、
而今者戶判、獨當議定、彼此事理、俱未安當、備邊
司有司堂上、進來、與戶判同坐、先使譯官、往復於
俺、熟講停當後、議于上副使、爲可云云、敢　啓、
傳曰、允、
迎接都監郞廳以領右相意、　啓曰、日沒時行見
官禮後、卽夜、臣等與大卿、禁府堂上、兩司長官、行
一揖後、卽爲平坐、其一、卽越江人推問事也、美錢
僉使金命吉、訓戎僉使宣涉、前昌城府使權大德、
推問、而越江人等俺等、到義州分付于侍講院、使
之傳驛上送、請必已來矣、何至今不來乎、所當一
處憑問、劃卽捉來云、金命吉推問時、命吉言、越江
之人、乃是穩城之民、由我境而越去、不能捕捉之
罪、固所甘心、其人則自有所管、非我所知云、鄭使
言曰、然則兩人、俱有罪、穩城府使、急急拿來云、而
並與宣涉、權大德憑問、處置間、姑爲仍囚待令云、
其一、乃是糧餉事也、鄭使、言于臣等曰、北京所言
之數二十萬石、不可准數入送、而若過七八月之
後、則雖送億萬石、終歸於無用云、臣等以我國事
力不足之意、若口爭卞、鄭也、聲色俱厲、略不動聽、

終使臣等、退去商議、從不從、報知而石數、則所定
二十萬石、過此、吾不可受、減此、亦不當受、此外、更
無所言、任意爲之、臣等、相持至夜深、横說竪說、終
始落落、有如以水投石、臣等、迫不得已退出、即夜
李馨長、使之極力周旋、則渠云、姑伺鄭使獨處無
人之隙、詳探其意云矣、敢　啓、　答曰、知道、龍將
所望、不過五六萬石云、愼勿恐㤼、從容善諭、以免
土崩之患、
都監　啓曰、勅使三人、同會一房、良久相語之後、
使人出言都監堂上及備邊司有司堂上、留待依
幕云、而尹履之則向夜　啓辭之後、已爲退去、臣
以雄臣太和、留在之意、入告、則使李馨長、朴庚生
玄項、趙孝信、相傳曰、　皇帝、旣得中原、普天之下、
莫非其有、本國歲幣等物、曾前減省之事、今若提
起而言、則俺等、亦鄙矣、今此求米之擧、欲爲要切
救民之用、　皇帝九王、試看朝鮮之誠僞、而今此
十萬之許、亦不快然、海路船運之難、俺等、亦豈不
知、本國陳辭之言、俺等、心以爲然矣、十萬之運、猶
當用三百隻之船、其沙格資裝之費、誠爲浩大、本
國之力、雖不有裕、亦不可以十萬爲畫、俺等、亦不
必以十五萬爲准、彼此參酌、兩數之間、的當完定、
可也、此非勅書所載、俺等、口宣帝命、歸去報知、亦
用口舌、今番本國之誠不誠、都在於俺等傳語之
如何耳云云、臣等、答以諸大人洞悉本國事勢、有

此委曲之數、不勝感激、但十萬之數、亦已力竭、此
外之事、罔知爲計云、則鄭使、使李馨長出言、俺知
館伴戶判、不可獨斷、須以此意、通于　廟堂云矣、
敢　啓、　答曰、知道、龍將所言、旣已准許、此外加
數、決不可更議也、
戶曹　啓曰、以本曹致謝事草記、　傳曰、各年別
贈之數考　啓事、　傳敎矣、丁丑以後、各年別贈
之數、考諸謄錄、別單書入之意、敢　啓、　傳曰、來
數、定奪後給之、似可矣、
司郎廳以領右相意　啓曰、以都監問答草記、言
于大臣事、　傳敎矣、十萬石之數、已到極盡地頭、
此外、決不可加數、臣等口舌、恐不能止彼無厭之
求、然事力不逮之狀、不可不痛陳、今日共六卿、兩
司長官、俱詣館所、極力開陳之意、敢　啓、　答曰、
知道、
二月二十五日
司郎廳以領右相意　啓曰、臣等待罪大臣之列、
俱無智慮才辯、可以動人、終不能回彼之意、臣等
之罪、實無所逃、惶恐蹶踖、措躬無所、臣等、目見今
日之事、彼之所實已在於十萬之外、則雖千言萬
語、如無低昂之理、臣等、非不知終始堅執、不出已
許之數、而目今事勢、與向來大異、厚施而薄報、其
所致憾於我者、必非淺淺、況其言曰、　東宮大君、
並皆出來、此後有何質藉於我者、其意、豈非深字、

且每言乞丐扶助而來、非如勒定歲幣之比、只在
本國誠與不誠、俺等但當歸報而已、自彼必有處
置、俺等更有何言、殊無深怒之色、古人云嘻笑之
怒、甚於裂眥、其心所在、尤不可測也、臣等若明知
其彼意、終止於此、則何敢爲重言複語、仰瀆 天
聽乎、第前歷觀彼之舉措行止動作之飄倏無常、
今若怫然作怒、促裝而行、則馬首一西、中外人民、
恐不得晏寢、丙子之已事、亦可以鑑矣、當此之時、
雖欲以數萬石之米、彌縫其隙、尚可得乎、已往八
九年內、隱忍含糊、曲從其意者、反到今日、歸於虛
地、則不亦惜乎、兵家有能怯能壓之言、正是今日
之謂也、臣等竊覸其意、若加一萬、則庶可了當、輸
運之費、除出各衙門所儲木布銀兩、則亦可以少
紓民力矣、臣等與六卿兩司長官相議、則群議皆
然、而方外之言、莫不如此、人情之所同然、大可見
矣、安危所係、臣等不得不竭盡底蘊、復瀆 宸嚴、
尤不勝戰灼之至、敢 啓、 傳曰、決不可加許、更
勿爲如此之言、
啓曰、以本司 啓辭、 答曰、依啓、彼若堅執、則以
非但民力不逮、世子既已知數以來、此外決難加
給之意、答之可也事、 傳教矣、所當依 下教開
諭、而但以 世子知數、爲言、似不便當、此一款、勿
爲言及、恐合事宜、敢 啓、 答曰、雖不言及、可以
停當、則依爲之、

啓曰、運米之事、既以十萬石爲定、此外決不可加
許、而十萬石輸運時、許多船隻沙格等及所需布
木等物、不可不及時料理、本司堂上中、以戶曹判
書鄭太和、刑曹參判李時昉、稱以次知堂上、使之
專意句管、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二十六日
傳曰、中使、往復館所、已爲傳當、十萬內九萬五千
石、則 皇帝前咨文、書送五千石、則送于攝政王、
而龍將處、別爲單子、且重臣二員、六卿品秩中、差
定、一則送于三南、催發舟師、一則送于兩西、檢督
裝載事、言于備局、
啓曰、清譯權仁祿、同生弟三祿、呈狀于本司曰、兄
仁祿、陪往正朝使行次、還到甜水站、身死、載屍還
來次、私馬一匹奴子二名、許令入送云云、依他例
入送事、義州府尹處、行移宜當、且還越江之後、刷
馬一匹、次次題給事、草料成給、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當此多事之時、本司有司堂上二員內、鄭太
和、則以都監堂上、長在館所、只有一員、奔走無暇、
趙錫胤改差、代以行司直李基祚、本司堂上啓下、
仍察有司之任、何如、 答曰、依啓、
迎接都監 啓曰、即刻鄭使、以差備譯官言于臣
等、明日未明時、三公以下凡食軍職之人、一齊來
會于館所、三司之官、雖有病者、不可落後、至於內
班院、亦皆來參定奪、然後可行宴禮云、敢 啓、

傳曰、知道、
二十七日
都監郞廳以大臣意、　啓曰、臣等、即者依勅使所
言、率東西班九品以上多官進詣館所、則勅使出
坐西宴廳、進臣等于前、使之作揖、仍爲就坐、勅使
起立、宣諭帝命曰、國王有疾、父子相離、必有思戀
之情、故特許世子大君出送、今後、勿以出送之故、
移易其心、而終始永肩向上之義、以基兩國無疆
之福云云、且曰自前、年少臺官、好生異議、累致壞
了國事、今後愼勿復踵前習云、臣等、措辭答之、且
伸謝意、勅使又云、糧餉一事、雖不稱　皇帝本意、
本國、以物力難辦爲言、國王、亦遣中使備陳事力
不逮之狀、俺等、亦念本國事勢、一依本國所言、歸
告帝前矣、但若到五六月、則難以行船、七月以後
則雖有億萬石、亦無所用矣、急急督運、須於五六
月以前、到彼然後、可爲救急之用、下三道船格督
發、及在關西監載、到彼卸下時、監檢人員、不以六
卿以下秩高老成宰臣、各別擇差、姓名報知云云、
且曰、每船二十隻、定差使員一人、譯官一人、而差
使員、亦以諳熟水路之人爲之云、臣等、指六卿曰、
大人、觀此在坐之人、皆是年老不堪驅使之人、任
事之能否、何問老少、下三道船格督發之任、則以
年少之人、稱爲御史下送、而監載處卸下處定送
人員、則以宰臣差送、宜當云、則勅使云、年少之人
怠於職事、不無流連耽樂之弊、俺等之欲老宿之
人差送者、以此故也、六卿、各有所掌、不可出外、奈
判以下三司長官出入中、擇其人所忌憚、可以彈
壓監兵使者爲之然後、可以集事、令臣等、即於座
上擧名以示、臣等答云、此等分付、曾未聞知、今日
卒然當之、難於席上應口以對、當退而議于該官
差定報知云云、臣等退出之後、即令李馨長、以三
南督發御史、不得不以年少之人差定事、及金體
乾所率軍兵射砲定送之意、言于鄭使、則皆已蒙
諾、而獨十萬石中、小米三分之一、充數事、則終始
不許矣、敢　啓、　答曰、知道、
迎接都監　啓曰、即者鄭使、使差備譯官李馨長、
玄項、送言于臣等曰、江西各司奴已萬、乃俺四寸
子、願爲免賤、且殷山地、有俺田結、亦爲復戶免稅、
且永柔縣令李玉鍊、乃俺一家之人、以本道順川
郡守陞換事、使之入　啓云、而且言俺、此間雖無
所爲之事、區區之望、願俱蒙自　上特施之恩云、
令　廟堂議處何如、　答曰、依啓
都監　啓曰、即者鄭使差備譯官、來言寧遠衛管
領之事、最爲緊重、而聞其擬望三人、皆不合此任、
且見李行遠、爲賓客時則連日飮酒、處事弛緩、決
不可差遣、速爲改差云、敢　啓、　傳曰、依啓、
二十八日
吏曹　啓曰、今日運使之望、全無可合之人、議于

大臣、反覆揣摩、僅僅備望、至於罷職人李行遠、特
爲首擬者、以其本與淸人相賴、每每稱善故也、我
聞鄭使、見其擬望、只稱洪茂績可合、餘皆譏斥、及
見落點、招入本曹書吏、叱責不已、使卽改差、其間
說話、殊甚不平、臣植、當此乏人之時、逢此難處之
事、才難之患、甚於運米、致此生事、惶悶無地、若不
變通擬望、則所擬之人、必出於己擬者之下、特令
廟堂、別樣議處、分論職秩高下、如差送賓客之
規、期於得人、以副其意、何如、　傳曰、知道、李溟差
送、可也、
都監　啓曰、卽刻鄭使差備譯官來言、李行遠代、
何不速爲報知云、以李溟差下事、言之則鄭使、極
其嗔怒曰、見官禮、及昨日諸官之會、不見此人、意
謂有病矣、今以八十老病之人、差定此任、此何意
耶、此人使之來詣上副使前、看審則可合與否、可
知之矣、凡事若此、則三道御史、亦必如此、不須送
之云矣、敢　啓、　傳曰、知道、
啓曰、今此三道督運御史、事甚急迫、本道監司、若
在一隅、則往復通議之際、必有緩不及事之患、使
之來住于御史所在處、隨事策應、宜當、以此事意、
下諭于下三道監司、而且於三路、各置撥騎、使之
因夜飛傳、俾無文書遲滞之意、亦爲移文于下三
道及京畿監司處、何如、　答曰、依啓、
二十九日

啓曰、今此運米時應行節目、具載於本司啓目後
錄、欲待啓下、兩西督運使及三南御史賫去事目、
依此成給矣、今則兩西督運使所幹、與三南御史、
稍異、其擧行條件、別爲加磨鍊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吏曹　啓曰、備邊司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內
鄭使、令譯官傳言于臣等曰、永柔縣令李玉鍊、乃
俺一家之人、以順川郡守陞換事、使之入　啓、令
廟堂議處、何如、　答曰、依啓事、　傳敎矣、此人
所言、似當勉副、令該曹　稟旨擧行、何如、　傳曰、
依啓事、　傳敎矣、職秩、不甚相遠、依　廟堂　啓
辭換差、何如、　傳曰、依啓、
迎接都監　啓曰、鄭使差備譯官、來言于臣等曰、
昌洲僉使金擎日、拘留於平壤、欲待權大德査問
後處置也、今則已向權大德與金擎日、所招無異、
別無更問之事、卽爲放送事、知委于平安監司云、
依此行會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都監郎廳以領右相意、　啓曰、卽者鄭使、使李馨
長送言于臣等曰、今此米船之行、不可無領將、須
以曾經兵水使解事之人、稱以該船大將、差出、使
之領率諸船、殿後而來、差使員二人、則減除云、大
將一人、似當差出、故敢　啓、　傳曰、知道、領兵將
差定、似當矣、
迎接都監　啓曰、以越境人被捉之事、江界府使

李瀞、昌洲僉使金肇日、拘囚于平壤矣、今者平安監司并爲上送、故傳告于勅使、則勅使、以爲金肇日放送事、旣已分付、今無可向、使之下去還任、李瀞、則留待館外、其他人一時處置結末云、臣太和參宴時、問江界府使文代差出與否、則鄭使曰、別無見捉之事、厥罪不大、不必遞改云云矣、敢 啓、

傳曰、知道、

兵曹參判洪茂績 啓曰、臣今已下直、將爲出去、竊聞 廟堂、以大臣陳劄有遞改之啓云、臣不勝狼狽之至、臣之所念、年老衰耗、恐不能辦事而已、其他云云、害利之說、萬不動心、今受丁寧約束於賓使、臨發而還止、則非但惹起疑恠於臣、其於國事、豈不有害乎、 廟堂 啓辭未下之前、所當留待、而事勢急迫、故不得已仍爲就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又 啓曰、今臣之行、定日甚迫、萬分緊急、兩道沿邊郡邑、周行察任、必有帶率之人、然後、庶可辦事、而此時從事官、別爲差出、不便、兩西都事、稱以臣從事帶率、與之同事、且軍官二員、令該曹、給由帶去之意、敢 啓、 答曰、依 啓、

三十日

迎接都監 啓曰、卽者義州所囚越江採蔘人等、平安監司、使老江僉使朱天肇及義州府軍官、押領上送故矣、譯官、傳言于勅使、則勅使、以爲義州軍官、有可同事、卽爲招入罪人等、使之待候館外云矣、敢 啓、 傳曰、知道、

啓曰、今此十萬石運納之際、恐有欠縮之患、加備六百石、以送事、定奪矣、其米六百石內除出三百石、給與鄭勅、似不可已、敢 啓、 答曰、第三使所用、亦似在於五千石中矣、

傳曰、今日中使往館所停當、則摩遠衛運餉使臣、勿爲差送、差使員十員內九員、由水路、一員、以平安道守令中解文兵水使養望人、各別擇差、由陸路前進事、言于備局、

啓曰中使往館所停當、則摩遠衛運餉使臣、勿爲差送、差使員十員中一員、以平安道守令中解文兵水使養望人擇差、由陸路前進事、言于備局事傳敎矣、平安道守令中、雖無兵水使養望解文之人、而領兵將金體乾、曾經兵水使、且有文筆、而旣有領船將差送之 敎、摩遠衛運餉使、以此人差送、宜當、敢 啓、 答曰、兩西守令中擇定、宜矣、

迎接都監 啓曰、上年 王世子、自瀋出來、淸譯卞蘭、稱以大通官、隨到、其時有堂上帖賜給之命矣、李訖石、得聞此言、以爲曾在庚辰梧木道爲護行將時、吾以通事、陪世子往返、今者世子永還、吾又自北京陪來、若論其勞、則倍於卞蘭云云、顯有希望之語、似當有施賞之擧、令 廟堂參酌處置、何如、 傳曰、依 啓、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內上年王世子自瀋出
來時、清譯卞蘭、稱以大通官隨到、其時、有堂上帖
賜給之命矣、李蘢石、得聞此言、前日 世子往來
時、吾以通事、陪行往來、今者 世子永還、吾又陪
來、若論其勞、則倍於卞蘭、頗有希望之語、似有施
賞之擧、令 廟堂處置何如、依啓事、 傳敎矣、旣
有卞蘭前例、似當依此施賞、敢 啓、 答曰、依啓、
迎接都監 啓曰、卽者差備譯官傳言鄭使、使大
通禮傳言于三南御史等曰、運米之船、回泊關西
日、期以公清道則四月初一日、全羅道則四月初
五日、慶尙道則四月初八日、爲定限、須十分盡心、
及於此期云、俄而又使大通官、送言于督運使曰、
兩西輸運米船、定以三月二十日發送、而督發之
時、船隻、必過十數、然後可以入送、須知此意爲之
云、故聽其所言、仍爲罷出矣、敢 啓、 傳曰、知道、
傳曰、一、水營物力、甚微、如是責望、則恐貽水軍之
弊也、一、船隻之數、太多、小船量減、一、各鎭水手、移
用不可、一、屯田及農所居民、乃是農人、用於操番
之役、似未妥當、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內鄭使、令譯官、傳言于臣
等曰、江西各司奴己萬、乃俺四寸子、願爲免賤、且
殷山地、有俺田結、亦爲復戶免稅、且永柔縣令李
玉鍊、乃俺一家人、以順川郡守陞換事、使之入
啓、令 廟堂議處、何如、 答曰、依啓事、 傳敎矣、

此人所言、似當勉副、令各該曹 稟旨擧行、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以本司各道船隻分定啓目、 傳曰、全羅道
大船數、似誤矣事、 傳敎矣、悤遽之間、未及致察、
大船十四隻、錯以四隻、書入、今因 聖敎、始覺其
誤、不勝惶恐、且昨日京畿及兩湖、小船派減、都數
十隻而付標書塡之際、京畿小船仍存之數、三隻
而誤以二隻書之、全羅道仍存之數、二十五隻而
誤以二十三隻書之、己經 啓下、臣等不察之罪、
至此極矣、誤書之字、並爲改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三月初一日

領議政 金瑬
左議政 洪瑞鳳
右議政 沈悅
洛興府院君 金自點
領中樞府事 李敬輿

堂上

行兵曹判書 具仁垕
知中樞府事 李溟
工曹判書 李時白
行大司憲 李景奭
禮曹判書 李明漢
吏曹判書 李植
戶曹判書 鄭太和
戶曹參判 尹履之
刑曹參判 李時昉
行副護軍 金光煜
江華留守 李厚源

郎廳

弼善 安時賢
司直 李齊衡
司成 任善伯
兵曹正郎 洪處亮
副司果 金漢一

武兼宣傳官 南斗烱
柳尚中
副司果 朴鳴漢
申瑾
司果 李慶彬
金壽海
副司果 朴之垣

三月初一日
啓曰、今番米石降定、其數皆出於　聖算、自下實
無容力於其間、而臣等竊觀李馨長、長在鄭使左
右、終始極力周旋、不可謂全無其功、而此外大小
之事、皆籍馨長之宣力、似當有論賞之擧、令該曹
稟白擧行、以爲激勸之地、何如、
答曰知道、減米之事、別無周旋之功、而如是請賞、
不亦異乎、但跟隨人所給銀兩減除之事、此人傳言、而
當爲後例、則不無其功、以此事施賞、似或可也、
啓曰、堂上官柳敬友、慣熟水路、在前往來北京、已
至十數度矣、今此運米船入送之時、須用此人、鄭
使亦聞其名而相見、使之指導來船而來云、令該
曹、平安道相當邊將、除授充差、差使員九員之中
入送何如、　答曰依啓、
迎接都監
啓曰、即刻承旨來到之意、令譯官傳言于勅使、則
三使俱出西廳大臣以下並爲招入使承旨入往傳
命之後、勅使相與密語而言曰、此人等罪犯極重、
而皇帝得天下須大赦、故特貸其死云云、而權大
德宣渉金命吉、李允男等並爲解枷杻出送矣、自
義州工來越境被擄北道人等、不爲推問、臣等使
李馨長問於鄭使、則鄭使曰罪重者既已處決、罪
輕之人並爲勿問、自外放釋云矣、敢　啓、　傳曰
知道、

迎接都監
啓曰、大通官李於吡石譯官來言曰、義州官奴春
善事、初以免賤免役兩款爲言者、不敢直請免賤
而然、所望不在於免役矣、今者只許免役、不得免
賤、殊甚缺然、竊聞　朝廷將以堂上職帖賞吾功
勞云、此則吾無所用、不如不爲、願還收所授加資、
而特許春善免賤之意、須速入　啓云云、令廟堂
議處何如、　傳曰依啓、
啓曰傳敎矣、免賤與免役、輕重懸殊、而渠既如是
懇請、似難違拒、令該院依願擧行、李於吡石加資
亦依前定奪給帖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黃海都事既兼督運使從事官、檢督之事、一
日爲急、且勅使發程、在於數日之內、站上支待萬
分緊急、黃海都事金三樂、安山郡守黃泳並爲除
署經、令該曹當日內發送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本司蓋州所在火器、令番運米船回還時載
來事、移咨衙門草記　答曰依啓、先言于第三勅
使可也事　傳敎矣、火器當初趂不推來、到今上
國既爲區處之後、雖移咨請還、必無見施之理、今
姑置之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今此運米之事萬分緊急、各道雖有督運使
督運御史分遣之事、而客官號令、自與道主不同、
今日之事、所當專責於道臣、萬一趂不督送、致有
運事遲誤之失、則各道監司、當受其責、此意該道

監司處下諭宜當、且必滿監司、限運米船隻發送之前、勿爲遠易、亦當、以此意分付該曹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初二日　迎接都監

啓曰、譯官以第三使之言來傳曰、要見戶曹判書申言運米之事云、臣太和依其言入往館內、則過入其房中、循例寒暄之外、乃言今此運米、　朝廷業已許之、初運之船若速得達、則實爲有光　上國、旣知急急擧行之狀、則其後鱗次發送之船、不必急促矣、護船將聞以金体乾差定、俺之上來時、到定州、知其病重、萬一病餘筋力、不堪越海之行、則甚可慮也云、臣答以傷寒發熱、病勢雖重、旣已向差之後、則自可蘇復云、則第三使別無更言、而寧遠捧米都差使員、須自備邊司擇定、俺將欲指名言之、更思之、不必取怨於人也、如有到彼不能之事、則不爲擇送之責、備邊司當之云云、且因備局公事義州米化連不得捕捉之由、措辭言及、則第三使曰、所謂米化連本主、時在北京、每訴於衙門、俺亦苦之云云、而別無督迫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三月初二日　政院

啓曰、臣承　命詣館所、　勅使聞承旨來到、大臣以下並令更入列坐、招入臣等揖揖而坐、臣使譯官傳　上敎曰、採蔘一事、非不知尋常嚴禁、而邊將邊民之越境犯罪、非一非再、此實法令之不行、慙愧未安、不敢處置、一聽諸大人處置云、則三使與上使相議良久、宣瀕等使之拿入庭中、三使謂大臣曰、自　上別遣承旨如是　傳敎、仍謂曰、此人等罪犯如許、安得不死、若不容貸者然、俄而又曰、此人等罪雖當死、而皇帝旣得天下、頒行大赦、雖犯死罪、盡皆蒙宥、莫非此人等再生之會、今則並爲赦宥、而此後如有犯法者、則輒行誅殺、小不饒貸云、並解枷放送曰、此人等只免死而已、不可更爲收用云矣、敢　啓、　傳曰知道、

三月初二日

啓曰　傳敎矣、第三使因李馨長、得聞本司啓辭之意、實有固辭之意、自言形勢難便、果有是事、則反有所害、終不可承受云云、今承　聖敎、極爲允當、五千石到彼之後、第三使亦必在分用之中、不須別爲輸送、依鄭使所言五千石之數、別單書送于龍將處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迎接都監啓辭、即刻鄭使、使李馨長傳言于臣等曰、今此運米元數內九萬五千石、則送進于皇帝之意、移咨衙門、五千石則書單子、送于龍將、以爲諸王分用之資宜當、先以此樣書於一紙以給、則俺當賫去、先爲報知、且兩西督運使、三南御史、護船大將、寧遠衛捧米都差使員等、具職銜姓名、楷書單子、差使員、則不必具書姓名、海西幾員

關西幾員都數、以九員書諸單子之末、速為入給、
俾得持去亦當、此意須卽通報于 廟堂云、敢
啓、 答曰言于廟堂事 傳敎矣、依都監 啓辭、
兩西督運使以下姓名、別單書入 啓下後、亦送
于勅使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兩西督運使
兵曹叅判 洪茂績
公淸道督發御史
弘文館副修撰 李袗
全羅道督發御史
弘文館副校理 睦行善
慶尙道督發御史
弘文館校理 黃㦿
護船大将
前兵使 金體乾
寧遠衛捧米都差使員
行寧邊大都護府使 金瑩
黃海道領船差使員三員
平安道領船差使員六員內一員 柳敬夏
三月初三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本司所送督運使以下職
姓名開錄單子、則已為入給、而米數開錄單子、則
第三使以為只書米數、有同兒戲、必須具書大年
号日月、其下三公本司有司堂上、並皆列錄、而只
書職名及姓字着名踏印以來、單子紙品、亦用敦
厚紙云云、而還為出送、令備邊司急〻議處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一依其所言、書諸單子、送
于都監、使之入給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李馨長以第三使之意、來言于臣等曰、今此
米數報知咨文、別定譯官、必與勅使、偕往北京、明
日勢未及一時發行、則追後撥上馳來、俾及於渡
江之前云、今該院各別擇差、行資亦為依例題給
何如、 答曰依啓、
迎接都監
啓曰、第三使令譯官傳言于臣等曰、兩西督運之
事、俺等下去時、當更約束而行、三南 御史處、須
自朝廷、別為申飭、毋致違恨生事之患云、今備局
將此事意、行會于三南御史何如、 傳曰依啓、
三月初三日
啓曰、今此運米船射砲資裝、每名給木八疋事已
為定奪 啓下矣、金体乾所須軍兵、則當初已受
資裝、而留在關西今已八朔、想必用之殆盡、不可
全無所給、每名以木五疋、減磨鍊題給之意、敢
啓、 答曰、五疋題給、似為過多矣事 傳敎矣、今
因 聖敎、更為叅商、金体乾軍兵、則當初優受資
裝、今此乘船、添給三疋似為宜當、以此磨鍊題給
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卽者鄭使送言曰、大通官

李於此石、令番特蒙　天恩、得受堂上、榮幸極矣、
而入北京之後、則別無現用、所授職帖、願爲還納、
渠之獨子大男、方在鐵山府、守護墳墓、當初既得
免賤、令若改其一名、則是極爲幸、此不過職帖虛
名、此意使之入啓云、令　廟堂議處何如、　傳曰
依啓事　傳教矣、李於此石堂上職帖、第三使既
已知之、乃言入北京無所用云云、故渠亦不敢受
去、令以厥子職帖爲請、依其言、令該曹　職帖文
成給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初三日迎接都監
啓曰、第三使令譯官傳言于臣等曰、來數書塡單
子之下、初欲只捧三公有司堂上着名而去、更思
之、其日講定時同參之人、不可不並爲着名、議政、
判書備局有司堂上、皆列書、而左議政、則雖以病
不來、既在三公之位、不敢以稱病不參、聞於諸王、
亦宜書之、急急威貼入送云云、日已昏暮、事勢急
迫、一邊入　啓、一邊此意傳通備邊司、依此擧行
矣、敢　啓、　答曰知道、
三月初四日
啓曰、令此運來咨文外、龍將別送五千石、則勅使
使之別單書送、踏用本司印爲當云、故依其言、別
帖踏印成送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三月初五日
啓曰、令此運米船隻沙格抄發之役、三南兩西京

畿之民無不當之、而獨江華一府不與於畿道之列、
監司既不得分定、辦令事甚不均、司僕牧場船一
隻、在於江華云、格軍資裝什物修粧価木、則當自
本司磨鍊下送、一船沙格、令江華留守急急整齊
發送之意、分付何如、　答曰丁丑被兵、甚於他道、
令番苦役、勿定可也、
三月初六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司僕船一隻、在於江華、沙格、令
江華整齊發送事　答曰、丁丑被兵、甚於他道、令
番苦役、勿定可也事　傳教矣、京畿則既有九隻
船沙格抄發之擧、不可又爲分定、江華一府、雖酷
被兵禍、諸島之完全者多至十餘處、群議、一船沙
格、可以辦得、故臣等相議啓啓請矣、　聖教如此、
本府居民則切勿抄定、而以諸島人民中以海夫
爲業者抄出、以充一船之格、似不可已、至於什物
修粧之価、則自本司下送于江華、使之措備宜當、
且京畿海邊丁壯、避入江都諸島、以爲逋逃之淵
藪、蓋島嶼中有人烟有生理者、無如江華、故爭相投入、
若不一一刷括、則各道格軍、無從可得、令本府經
歷、定爲差使員、盡行搜括、而如或容庇、則當身及
接置主戶、依事目論罪、差使員亦難免罪責、以此
意並爲行會檢飭何如、　答曰依啓、他道人搜括
事不允、
三月初六日

啓曰、慶尚道新造船隻
啓下分定、行會于本道監司及統制使、日字已久、
而前監司林墰、不卽磨鍊分付、新監司到任之後、
乃以時無經始爲 啓、其掩罪不擧行之狀、殊極
痛駭、方伯之臣處事如此、他又何責、統營所定之
船、未知其已得整齊與否、而擧行形止、一無所報、
統制使李浣所當重究、而船格抄發之事、萬分緊
急、此時遞易、亦涉難便、李浣姑先從重推考、更觀
前頭勤慢、別樣定罪何如、 答曰允、

三月初七日

啓曰、卽接侍講院移文內、瀋陽留在雜物及他所
各穀農牛農器及公贖男女採參人等、開錄成冊
輸送云、考其來冊、則名種雜物之外、各處他所皮
雜穀幷四千七百餘石、田米三十六石、農牛五十
餘首、馬驢幷二十匹、公贖男女幷一百十餘名、採
參軍五十餘名矣、令各該曹稟 旨處置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初七日

啓曰、卽者加設 主簿李時贇稱名者、呈狀于本司
曰、今此運米、雖一國臣民傾其囊橐、親負以運、有
何所惜、適有大米五千石在於安州、定州、平壤、又
有中船一隻在於長淵、此船則本官亦必執捉、而
米五十石願爲自納、船隻亦願除雇價永納云、其
誠可嘉、枚擧狀辭、行會兩西監司及督運使、使之
依願捧用何如、 答曰依啓、如是捧用、則物主似
不可無賞也、

啓曰、 開城府後西江、最多船輩之人、而今番分
定、不爲擧論、本府雖經勑使支待之役、此則與畿
甸海道之出站者無異、而獨免船隻沙格、調用之
事、非但不均、他處逃避之船、亦多來集、宜令本府
經歷定爲差使員、搜括可用之船、仍用本船之格、
而資裝則依他例自京下送便當、以此意分付何
如、 答曰、依此搜得之後、京畿船隻減定、

初七日

啓曰、當初各道船隻磨鍊分定時、大中小之數、酌
定行會、而大船必難不見得、臣等亦以爲慮、而黃
海監司鄭維城、亦以此馳啓本司、以未得体大之
船、則自本道別備加數船隻、以准初定米數之意、
覆 啓行會矣、卽接督運使洪茂續馳報、大船絶
無而僅有、中船亦未易得、雖小船從分定米數、則
船數過於分定之數、此出於不得已也云、事勢誠
然、所載沙格、雖有添加之數、而至於体大船隻、實
非猝辦之物、其大其小、不須太拘、隨其所得、務准
於初定應載之數、似爲便易、以此意行會諸道、使
之一体施行、以濟其急宜當、敢 啓、 答曰允、

初七日

啓曰、曾有京畿黃海兵船擇用之教、而兵船体小、
所載不多、不合於運米之用、黃海監司鄭維城、亦

以此論報、故本司船隻磨鍊時不爲擧論矣、更聞
之則兵船中或有以厚板造作可以中用者云、此
時一船辦出、所關亦重、西南則雖不可輕易出用、
公淸道京畿黃海道兵船中容載數百石、可堪駕
海者、並與其格軍調用資裝則依他例自京下送、
宜當、旣已酌定之後、不宜續續分付、而近觀各道
所報、皆以得船爲難云、故以此行會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公淸兵船勿用爲當、且此船實數、 啓
聞後嶺南船隻減定、

初七日

啓曰、今此米數啓文賫去譯官卞承澤、來訪本司
曰、前日敗船咨文賫去譯官金好善、亦自本司入
啓、許持私馬一匹矣、願蒙依此例施行云、私持馬
一匹渡江公文來給何如、 答曰依啓、

初七日

啓曰、江界府使李濬呈狀于本司曰、本以年老有
病之人、遭此意外之患、因夜兼程上來之際、添得
傷寒、筋力憊敗、差復無期、自本司處置云、此人年
衰有疾、不合邊倅、不須使之還赴、改差何如、 答
曰依啓、

初七日 兵曹

啓曰、備局 啓辭瀋陽農器公贖男女參人等、令
各該曹處置事 傳敎矣、農軍等渡江之後、令本
道監司發送原籍、而各其原籍、安揷形止、報于備
局之意、行移何如、 傳曰依啓、

初九日

啓曰、即接聖節使金素狀啓、刷馬致斃者不至甚
多、官馬致斃者十居八九、蓋刷馬驅人、則皆是馬
主、善爲喂養、至於官馬、則各道農軍及遠水軍中
臨時驅送、此人等旣非馬主、小無愛惜、設或致斃、
又無還徵之事、其不謹領護、死無動念之狀、殊甚
痛惡、隨斃隨徵、以爲懲治之地云、以此意知委平
安監司、雖未一一生徵、量宜還畜、以示懲戒之地、
其換來驢子、亦留置本道、以爲後日之用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初十日

啓曰、當此船格抄發多事之時、各道新除授守令、
赴未署經之故、未即發行、事甚可慮、速爲署經發
送之意、敢 啓、 答曰、除署經發送、

十一日

啓曰、禮曹 啓辭日本書契年号改式事、曾因備
局回啓 傳曰此事終難隱諱、世子回還後、則年
号書送似可矣事 傳敎矣、今則世子旣已回還、
前期有回答書契、年号似當改式、何以爲之敢稟、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書契下送之後、彼若疑訝
有問、則洪喜男已爲下去、所當使之開諭、而措辭
曲折、令 廟堂明白指授于洪喜男、善爲周旋宜
當、敢 啓、傳曰依啓、答書下送間使之留待事

傳教矣、今此年号改書、事機甚重、不可不詳審而
處之、今聞東萊府使私報本司堂上書辭、則舘倭
初見無年号書契、而言何不書洪光年號、譯官荅
曰、中原未須正朔、故不得書塡年号、則唯唯受去
云、而藤倭之事、亦無致詰之端、彼非不知此間實
状、而尚無疑問之言、又從而提報弘光年號、不無
隱然深意、今若無端改書新號、則恐不免一番動
搖之唱言、臣等之意、姑以前日書契式書送、待彼
自聞中原大定之奇、然後從實言之、而書送新號、
似為有漸而無遽其於彌縫之策、實為順便、群議
如此、敢此仰稟、　荅曰依啓、

十一日

啓曰、今此水路領米譯官皮得忱等、呈状于本司
曰、在前中朝赴京員役賜米、陸路則五石、水路則
十石矣、今以水路入往、而該曹只以四石磨鍊云、
依前水路赴京例題給、且往還間付料、以為在家
妻子資生之地云、今該曹賜米量宜加給、往還間
給料何如、　荅曰依啓、

十一日

啓曰、今此運米時宣惠廳船二隻、亦在於　啓下
元數之中、而今出之前、已往湖南云云、時未現出、
不得已其代、自本司不見得京江船、給価以買、什
物亦皆完備、而其中不無小小修改之物、別定工
曹郎官一員、題給価本、使之收合於三江船村、及
時整頓、與京畿諸船一時發送事分付之意、敢
啓、　荅曰知道、

十一日

啓曰、本司郎廳奔走供仕、倍於他司、故仕滿十五
朔、則例有陞敍守令除授之事矣、今者本司郎廳
前都事朴鳴漢、仕滿十五朔、依例陞敍、守令除授
事、捧承　傳施行何如、　荅曰依啓、

十三日

啓曰、九王處亦有所送與否、臣等退而相議、則九
王体面、與前大異、無名之禮、不可公然送餽、至於
密贈、則又不知其意之如何、今番使行、更加探知、
然後商確議處為當、或以為如土產水獺皮、青黍
皮、紙地等物、付之謝恩使之行、使之到彼、觀勢傳
致、而如或難便、則不必強遺云、臣等於斯二者、未
有的見、敢此具　啓、伏候　聖裁、　荅曰知道、大
君入往、與節使不同、以土產付送似可也、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三員、而戶曹參判尹履之、針
灸呈辭、李基祚、今政、除授大司諫、只有戶曹判書
鄭太和、本曹務劇、不能專察本司之任、李基祚姑
為減下、其代、以護軍金光煜差下何如、　荅曰依
啓、

十三日

引見時李景奭所　啓、今番運米之役、民間騷屑、
果如　聖教、以今民力、辦得此事、雖欲無民弊、得

乎、以慶尚監司狀啓觀之、則欲用田結而中止云、
此則以實啓 聞、而畿道亦以田結出用、非但濱
海之民、處處號哭、鳥驚魚駭、各道結役、民不能堪、
流散者頗多、所聞所見、極可矜憐、比如癰疽既潰、
元氣索然、保民之策、急急講求、損上益下、減其可
減之徭役、然後庶可支保矣、 上曰、濱海之民、量
減徭役分付之事、守令何以擅行、守令之私自收
布者、不可不查出治罪矣、戶曹判書鄭太和曰、京
畿收布之說、果如李景奭所達云矣、毋論多少、不
報朝廷、輒自收布於民結、極為不當、守令擅自收
捧、則罪在守令、監司私自分付、則責出監司、諸道
監司處、並為下諭查問何如、 上曰、監司不為分
付云云等語、似當在此下、 上曰、龍將自前主管
東事、今番世子大君皆為出送、必有所希冀矣、今
此大君入往時、自朝廷送某物致謝何如、領相曰、
其勢如此、不可不為之矣、令該曹磨鍊送之便當、
戶曹判書鄭太和曰、龍將所送之物、雖未知其數
之當為幾何、而戶曹所儲輕貨、今番勅使之行、用
之幾盡、誠為可悶矣、 上曰、議于大臣、從優送之
可也、李景奭所 啓、近見東萊府使狀 啓、倭情
殊常、以耶蘇宗門之有搜檢各浦、求見地圖云云
之說、雖未知必有深意、而亦不無異常之情、今番
使行、似當報知矣、 上曰、令廟堂議處、
十四日戶曹

啓曰、 傳教矣、 王世子留瀋之日、清國折給田
土、許令農作、以為館所經用之資、收儲各樣之穀、
尚有四千七百餘石、大君仍在北京、則不無以此
推移補用之事、而今則世子大君既得命還、儲穀
彼地、他無着實善處之便、各屯地勢、亦非列在直
路、雖欲留作使行往來之粮、其勢不易、此穀既是
清土所出、斥賣取価、實涉難便、且牛馬驢騾、無非
給価所貿、而亦皆彼地之産、設令盡數牽來、別無
大段所用、無寧措辭移咨戶部、任令清國處置、方
合事宜、大臣之意亦皆為然、敢此仰 禀、至於其
他諸般零星雜物及各樣農器、則農軍等出來時、
隨力輸置於義州、而世子陪從禁軍、或屯監中、終
始勿管此事、伶俐解文者一人、差定入送、使之依
此區處、其中勢難輸運、如鵝鴨猪羊釜鼎器等物、
亦令義州府尹、從長料理以處何如、 傳曰依啓、
其中牛馬驢騾、使清國處置、措語難便、更議處事
傳教矣、臣曹初因備局 啓辭、當為回 啓、而事
係重大、就議于廟堂、則以為牛馬驢騾、亦是彼地
之産、而諸處屯田、清國不使抛荒、仍為農作、則此
等畜物、無非可用、以此為辭、並與穀物而歸之於
彼、方合事宜、故如是啓 禀矣、今承 聖教、更加
商議、牛馬驢騾、比之穀物、果為有馬農軍等出來
時、亦令牽致義州、似為便當、且陪從禁軍、或屯監
中、伶俐解文者一人入送事、已為蒙允、而參量事

勢、諸屯雜物色目頗多、只送一人、恐有不逮之事、
屯監中如李汝覺李廷男者、可任此事、而家在清
州、以此兩人差送之意、平安監司義州府尹處並
爲行會、而進賀使行中譯官一員、亦令照管穀數、
以爲到北京衙門問答之地何如、　傳曰依啓、

十五日

啓曰、以李景奭　榻前所　啓、倭情殊常、令番使
行似當報知事、　上曰令廟堂議處事　傳敎矣、
近見東萊府使狀啓、藤智繩欲知我國海浦島嶼
道里遠近之說、係是邊情、移咨報知似爲宜當、令
承文院措辭撰出、付送於進賀使之行何如、　答
曰依啓、

十六日

文郞廳李齊衡有頃代前輔德沈齊

十五日

啓曰、戶曹　啓辭、瀋陽右屯皮穀並四千七百餘
石、移咨戶部、任與清國處置事已爲入　啓蒙允、
令承文院措辭撰出、付送於進賀使之行、宜當、第
念鳳林大君回還時、一行許多人馬、若取資於此
穀、則其數必減於講院來冊之所載咨文中直書
石數、而致有參差之事、則亦甚難處、令宜以折給
田土、出於皇恩之曲盡、而世子大君、今還本國、諸
屯收儲之穀、並奉以歸之之意、修資以送使臣入
往之路、詳知其見存實數、書諸別單、呈于衙門、似
爲無妨、而不敢以該曹淺見、率爾定奪、令備局議
處何如、　答曰允事傳敎矣、咨文中直書石數之
後、若有參差之事、則果甚難處、依該曹　啓辭、使
臣入往之路、詳知其見存實數、別單書呈、宜當、以
此意知會施行何如、　答曰允、

十七日

啓曰、赴京譯官趙東立等呈狀于本司曰、內醫院
藥材貿易価本、旣已受出於戶曹、而所載刷馬、時
無題給之擧、私自輸去、勢所未由、極爲悶迫、願得
刷馬數匹云、此時西路一匹之馬、亦甚難辦、不可
准副其所望、藥材価載持馬一匹、許令題給、而回
還時、則使行次入把刷馬、當以空馬出來、隨其所
載之數、除出以給宜當、以此知委施行何如、　答
曰依啓、

廿日

啓曰、三月十三日　引見時李景奭所　啓、運來
之役、雖出於不得已、而皆出於民力、民間安得不
擾、前後勅行疊到、年年失稔、賦役煩重、法綱峻急、
民不聊生、臣雖不能目覩、皆云流離者相繼、至於
擧村散亡者有之、木花絕無、衣不掩體、癘疫仍之、
死亡無數、聞見慘惻、而　九重之內、恐或未之盡
聞也、昔者鄭使圖上流民、良以此也、今日之事、有
若癰疽旣潰、大命隨之、損　上益下之政、不可不汲
汲講究、以爲保民之地也、　上曰、沿海右道、偏受

其苦、船格出送之後、議蠲民役可也事　傳教矣、
令番運米之役、雖是萬不得已之擧、而皆出於民
力、其中沿海各道、偏受其苦、　聖上軫念民隱、至
有船格發送後議減民役之教、沿海居民、孰不感
戴、姑待各道船隻盡為發送之後、令該道監司、一
一啓　聞、以為某役議減之地　似當、此意各道監
司處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
二十一日戶曹
啓曰、以本曹海運判官狀　啓粘目　傳曰、田三
稅量宜留置本道等事、頃日　引見時　下教、而至
令不為定奪、未知厥由也事　傳教矣、令月十三
日　引見時臣太和入侍因　聖教、以三南田稅、
準令番西運之數、除出三萬、留置本道事陳達定
奪、此則當以各邑直上納者、除出留置、以充元穀、
以紓民力、而海運判官所管漕轉、則不在此中矣、
至於洛○興○府○院○君○金○所　啓、以西運數、留作元穀
之外、其餘應上納、亦待秋成一款、則詳案京倉目
前見存及前頭放下之數、查準文書、自費數日、且
有稟定廟堂之事、而近日大臣有故、不得齊會備
局、未及覆　啓、致勤　下教、不勝惶恐之至、敢
啓、　傳曰知道、
廿三日
啓曰、即接京畿監司馳報、公清道先運船押領差
使員舒川萬戶、到南陽傳通內、本道大中小船并

三十五隻、初十日唐津蘭芝島、都會分載、十三日
待風、十四日朝各各船作綜、行船南陽地德物島
到泊照點、則牙山沙工姜仁同、舞上安德男格価、
則依他受出、以空船上來、到此闕點、極為驚駭、推
問各船沙工崔內甲山等、則姜仁同小船、自蘭芝
島西邊外洋、直向放船、相望而已、至今不現、姜仁
同、元非牙山胎生人、本以黃海道甕津地馬山村
居生之人、格軍亦是太半同村之人、逃亡明白云、
事甚痛駭、令黃海監司急急密捕其妻子、堅囚待
姜仁同等船隻還到本土、即為譏捕囚禁啓　聞
之意行會何如、　答曰允、

乙酉四月朔

領議政 金瑬
左議政 洪瑞鳳
右議政 沈悅
洛興府院君 金自點
判中樞府事 李敬輿

堂上

行兵曹判書 具仁垕
工曹判書 李時白
吏曹判書 李景奭 是月十六日政以前大司憲拜吏判
禮曹判書 李明漢
行護軍 李植 是月十六日政以前吏判拜護軍
戶曹判書 鄭太和
戶曹參判 尹履之
刑曹參判 李時昉
行護軍 呂爾徵
江華留守 李厚源

郎廳

副司直 閔應協
司成 任善伯
兵曹正郎 洪處亮
尙衣正 李沉 是月十七日閔應協代來
副司果 金漢一
南斗炯

司正 鄭
副司果 朴鳴漢
申瑾
司果 李慶彬
金壽海
副司果 朴之垣

四月初三日
啓曰、令此寧遠運米船隻、搜括諸道公私之船、使
得整送、而回還之時、若不一一護還、則許多物力、
終恐有虛棄之患、嚴飭各船沙格、使之各自回泊
本土、而雖或船隻有故、不得持來、若開沙格、分載
他船出送、以防奸僞、且諸船、畢到寧遠之後、護船
大將、更加點閱、某道、某邑、船主某人、沙格某某、詳
細開錄成冊、上送于本司、而每船成給出送公文、
以爲到本官憑考之地宜當、以此意督運使平安
監司及護船大將處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新造
官船、不必回泊本土、叅酌送處、可也、
初六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令此寧遠運米諸道船隻回還
之時、一一回泊本土事 答曰、依啓、新造官船、不
必回泊本土、叅酌區處可也事 傳敎矣、 聖敎
極爲允當、前後官造新船、並令回泊關西、而元數
將近百隻、全留於平安一道、亦似難便、回還後知
其實數、姑爲分置兩西、更議區處宜當、且此船沙格、
回到平安道之後、或從陸路出來、或移乘南方還去
之船、從其自願施行無妨、而分授海西之船、則使
之仍爲回泊於黃海道後、放送爲當、以此知委何
如、 答曰、依啓、江都亦爲量宜給之、
啓曰、以本司新造官船回還後、區處事草記 傳
曰、依啓、江都亦爲量宜給之事傳敎矣、船隻無事



回還我境、實數、令難的知、臨時、待平安監司啓聞、
兩西及江都、並爲分給宜當、且曾於丁卯、給與江
都之船、厥數頗多、而不能官護、未免虛棄之歸、旣
給之後、復如前日、則亦甚可惜、船隻官護之策、預
令本府當官、料理啓聞處置何如、 答曰、依啓、
吏曹 啓曰、以本曹接伴使望單子 傳曰、勅使
之時、接伴使差出、有前規耶事 傳敎矣、據備邊
司 啓下、公事護行官儐接之臣、令吏曹差出、故
憑考前例、則、 王世子出來時、護行官、稱以接伴
使、堂上官差出、借銜以送、已有前例、依此書 啓
矣、今承 聖敎、更爲思度、若護行官、奉勅出來、則
便是勅使、凡關節目、亦當依舊規、令備邊司、更議
處置宜當、敢啓、 傳曰、依啓、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鳳林大君護行官、旣以欽
差奉勅出來、則便是勅使都監之號、儐接之任、自
有行用之規、令該曹、一依前例施行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初十
啓曰、本司郎廳前都事李慶彬、奔走勤仕、已滿十
五朔、依例陞敍守令除授事捧承 傳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文郎廳安時賢有頉、代 司直沈齊、
十一日
文郎廳丁彥璜有頉、代 前牧使閔應協、

啓曰、知中樞府事李溟、老病俱深、本司堂上　啓
下之後、一未行公、有司堂上金光煜、昨政移拜承
旨、此兩員、姑爲減下、以行護軍呂爾徵、本司堂上
啓下、仍察有司之任何如、　答曰、依啓、
十三日
武郞廳柳尙中外任、代　前縣監鄭瀞
啓曰、北運船格抄發事急、三南之路、並設騎撥矣、
今則督運御史、皆已還朝、即爲停罷之意、分付何
如、　答曰、允、
十五日
啓曰、藤倭經還之事、移咨淸國、令賚咨官、倭情可
慮之意、及大船水手、盡入於運米之役、三南海防
萬無虛踈之狀、善爲言及、似或宜當、令備局議處
事　傳敎矣、本司亦有此議、而未及　啓稟矣、
聖敎及此、極爲允當、前此已將藤倭、來索地圖等
事情、具咨順付於進賀之行、今以藤倭經還之由、
別爲撰出咨文、擇差的當官員賚送、則前後所報
節次、到彼淸國、亦知其實狀、誠合事宜、且賚咨官
入往之後、以南方大船及水手盡入於運米之役、
海防虛踈之意、善爲措辭、言及於衙門、尤爲便益、
賚咨官差出後、自本司、分付以送何如、　答曰、依
啓、
十七日
啓曰、以本司北兵使狀啓粘目　傳曰、無衙門分
付、而開市、其有前例耶事　傳敎矣、遠上開市、則
必有衙門分付然後、方可爲之、而食鹽等些少之
物、則前有聽許之時、而北兵使狀　啓中、亦有一
向塘塞、勢有所難等語、故略爲應副之意、牽爾回
啓矣、今承　聖敎、極爲惶恐、元公事付標以入之
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八日
啓曰、賚咨官入送之擧、不宜遲緩、所騎驛馬往返
北京之際、不無中路顚仆損斃之患、令該曹量給
雇馬之價、以備臨急得達之資、而所騎驛馬無事往
返、則使之還納、似爲便當、敢啓、　答曰、依啓、
文郞廳沈廉改差、代尙衣正李沉
二十日
啓曰、即見宰臣韓興一狀　啓、鳳林大君護行官、
無奉勅之事云、既是欽差所當別爲優待、而其間
節目、自有與勅使不同者、都監及儐伴名號、令該
曹照例　啓下、其他迎慰問安等事、亦令政院、考
規　稟處何如、　答曰、允、
武郞廳朴喝漢外任、代武兼南淑
二十三日
戶曹啓曰、各道田畓新起、陳荒最多處、守令摘發
賞罰事、初出於故承旨崔有海　榻前建白、諸道
皆以難便之意、一樣馳　啓、而朝家之令、既出還
寢、亦嫌事體、故壬午年陳起査出尤甚之官、賞施

表裏、罰行罷黜而止、其時廟堂覆啓有曰、旣有量田時、久遠陳荒之處、又有兵亂後、人民死亡、自然抛荒之地、又有酷被水旱風霜之災、自朝廷給陳者、此三者、通謂之陳田也、所謂新起者、上年被灾給陳之處、今年還爲起耕、又有量後久陳之處、稍有水根、則間間開墾、又有山火田、間年起耕者、此三者、通謂之新起、而量田時久遠陳荒、樹木成林之處、則開墾者、絶無而僅有、此田畓之所以互相起陳者也、守令之職、在於勤課農桑、當以田野之闢不闢、以定其賢否、而今時則不然、水旱連仍、霜雹爲灾、民生之竭力耕種者、盡爲汚萊、官家不得已給陳、此則天也、非人力也、今年所陳、翌年雖或還起、此則民各自力而然也、非守令勤課之致也、以此定其功罪、施以賞罰、則竊恐是非倒置、勸懲無章、近因凶荒、災異相承、陳起互換、賞罰一事、姑置不論、而稍待豐年、更加勸課之政云云、旣以依回啓施行判下矣、上年陳荒、八道啓聞、今已齊到、而賞罰一事、依前廟堂定奪、姑爲置之何如、

傳曰、依啓、

四月二十九日

啓曰、接慰官閔應協、來言於臣等曰、自前接待倭使時、不無酬唱詞章之時、卑職自以、不爲從事於此、願得能文之人以去云、目今專對之才、無出此人之右、而詞華有無、臣等亦未知之、自前亦有能文人帶去之例、奉常主簿李進、使之帶去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接慰官、今當下去、到彼問答之說、未聞於臣等、故後錄条列作 稟矣、以此分付以送何如、

答曰、知道、上京一事、如是答之、似或未妥、以近無上京之規、故頃年去方、亦以上京被罪等語、措語防塞似當、且所請兩件事、更議不可使之依前定奪施行、

一倭使有欲爲上京之意、則 王世子緣爲薨逝、事勢難便之意、措辭答之、而彼使必欲上吊問、則答以謝使出來、非爲此事、未有關伯分付之前、尤不可上京之意、答之宜當、

一前日藤倭所言三件事中、地圖則已許摸給、而其餘兩件之事、又爲懇請、則依前分付、措辭防塞、而如有相持強爭之事、則更爲馳 啓、定奪宜當、

一我國使臣到彼之時、接待之禮甚隆、彼不無以此執言、而不但物力豐約不同、而國使臣往來、非令斯令、唯在使臣、臨機應答之如何耳、

五月朔座目

領議政 金瑬
左議政 洪瑞鳳
領中樞府事 沈悅
洛興府院君 金自點
判中樞府事 李敬輿

堂上

行兵曹判書 具仁垕
禮曹判書 南以雄
工曹判書 李時白
吏曹判書 李景奭
行護軍 李植
戶曹判書 鄭太和
戶曹參判 尹履之
刑曹參判 李時昉
前大司諫 呂爾徵
江華留守 李厚源

郎廳

尙衣正 李沆
濟用正 任善伯
兵曹正郎 洪處亮
前正郎 李墤
武官兼宣傳官 南淑
副司果 金漢一

南斗炯
申潼
司果 李慶彬
副司果 鄭澼
司果 金壽海
副司果 朴之垣

五月初一日
吏曹啓曰、薦法申明、本欲廣採公論、登庸賢能、而
令玆新薦之中、文官被薦者甚尠、只是八員、而曾
經五品者三品方在叅下者、三員、二四品、無有焉、
武弁中、曾經三四品者、僅十餘人、蔭官則止於四
人、塡擬之際、無以成形、無等者則本曹堂上姓名
懸錄事、曾有　下敎、而但念初無薦法則已、旣有
薦法、而如是無實、每於臨政、專以臣等姓名、懸錄、
則殊非廣採公論之意、人皆以爲不便、更令廟堂
商量處置、或使秩高人員、就四五品中、另薦文武
蔭可合者各一人、以爲變通調用之地宜當、且已
經三司之官、除擬外任之際、似不必拘於薦法、此
一款、尤有窒礙處、並令　稟定何如、
傳曰、依啓本司回　啓曰、曾在　宣廟朝、特軫民
生休戚、係官人之賢否、慨然必欲痛革奔競冒濫
之弊、申明薦擧之法、守令至下懸錄擧主之、各以
爲後日賞罰相坐之地、而文武官、則猶不在薦擧
之中矣、行之未久、建議皆以爲此擧、無益於實效、
而只增其紛紜之弊、未滿數年、而罷之、今此申明
之擧、實符於　聖祖勤民之遺意、但世道逾下、浮
議易生、纔設旋罷、有如前日之所爲、則反不如初
不設施之爲愈、前叅書李植、言及薦事者、非止一
再、而臣等之有所趦趄者、蓋慮其後頭持久之難
也、臣等之意則用人之道、唯在於至公無私而已、

苟未出於公心、則其所以薦之者、適足以益其奔
競之習也、無寧專委銓曹、以責成效、使之各適其
器、而用之、以副　聖明側席之意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五月初一日
啓曰、製述官李進令當下去、令該曹、給馬以送何
如、　答曰、允、
初二日
啓曰、　傳敎矣、　聖敎允當、而但玄方則無關伯
之令、而自爲上京之故、被罪云、今此楯成般等、關
伯分付出來、則在我之道、以此防塞、似未穩當、且
關伯之不許上京、亦不可必、彼若以關伯、許令上
京爲辭、則更無可把之言、不如姑以卽令實狀、措
辭開諭、以觀其所答之如何耳、依前啓　稟施行、
恐或無妨、至於兩件事中、令各司馳報一款、則令
宜答邊曰、若有漂到荒唐之船、當卽如前捕送、而
無捕送之擧、則其無漂到之船、自然可知、何待馳
報而後、始可知之云云、而巡審島嶼一款則嚴辭
牢塞、並遵前日定奪之意、分爲更改宜當、以此意
接慰官處知會何如、　答曰、依啓、因世子之喪、隣
國使臣不許入京、亦涉無據也、
五月初三日
啓曰、今此賫咨官所騎驛馬渡江之後、如或有故、
不能得達、則事甚狼狽、依頃日崔瓘入往時例、崔

爲之價，令該曹量宜題給，衣資等物，亦爲一體磨鍊給送宜當，以此分付何如，答曰，允，

初三日

啓曰，王世子訃音，所當卽爲報知於淸國，而頃日禁軍入往時，只自禮曹傳通於大君行次而已，尙無移咨衙門之擧，彼不以赴不傳訃，爲訝，令承文院，撰出咨文，專差賫咨之官，急急入送宜當，群意僉然，敢啓，答曰，允，

初五日

啓曰，園所都監事目內，園所役軍，前謄錄五千名，留衛軍三百名，令備局酌定事 判下矣，目今旱災癘疫，前古所無，加以西南客使之行，一併來到，民窮財竭，莫此時若也，聖明軫念民事，都監員役，並令減去三分之一，睿聆所及，孰不欽仰，園所役軍，亦有以布募立之數，前謄錄時五千名內，一千名減去，留衛軍三百名內，五十名減去，以體聖上軫念之意何如，答曰，依啓，墓所石物，厥數甚大，役軍太半減去可也，

啓曰，前聞畿邑土賊與殺，晝散夜聚之說，移文監司及摠戎使，使之嚴飭討捕使及防禦使處，設機捕捉矣，卽接京畿監司移牒，則永平抱川漣川等地，賊徒成群，馬兵五十餘名，夜間馳突，至有殺越之變云云，而討捕使防禦使，不能捕捉，形止，不爲馳啓，極爲可駭，從重推考，使之設機跟捕，俾無蔓延難圖之患何如，答曰，允，

啓曰，京畿監司，以畿甸土賊之事，一邊狀啓，一邊移牒本司矣，待其狀 啓下，司回啓，而政院 啓下于刑曹云，故因其牒呈，已爲 啓辭之後，政院取去狀 啓，移送于本司，如此緊急狀啓，不爲詳察 判付，不察甚矣，當該承旨推考何如，答曰，允，

初五日

文郞廳閔應協有頉，代前正郞李壙 啓下，

五月十五日

園所都監啓曰，今番園所之役，石物雖減，丁字閣齋室造成等事，乃是前謄錄所無之役，役軍半減之後，各項需用布木，依前，令各衙門扶助，啓稟，則備局回 啓，以木一百二十同酌定，而江都南漢之米，亦爲除出，以助功役事，蒙 允矣，各衙門，皆稱乏不送，備局只給餘丁木四十同，司僕寺二十同，其餘六十同，更無出處，初頭雇價，無以成形，令廟堂更議處置，且園所已定於西道，江都之米四千石，先爲取用，三南烟軍價布每二疋，計米二石，待秋收捧而償之，則民無此時卒辦之苦，國有軍餉改色之利，令江華府整齊船隻，急速載運，回泊于京江，以爲分給雇立之資何如，傳曰，允，

五月初四日

啓目，奉 敎李蒸淵書 啓，臣承 命，往赤裳山城，

曝曬實錄之後，仍爲省審山城形止，則層巖壁立，四圍如一城，在山之最高頂，外無對望之峰，內有平坦之勢，隨其地形，略設雉堞，自內而視，高不滿數三尺，自外而望，屹然千萬仞石壁，雖設四門，而惟北門一路，僅通人馬，其餘三路則架巖成蹊，雖猿猱之捷，亦難恣意拔蹄，眞所謂天作之險，城之周五千五百二十把，中有井大小并三十餘所，儲水大池有二處，且有一小溪，橫流城中，從前所創公廨寺刹十三處，而爲屋凡百餘門，又於南門內，新造大刹，而不煩民力，凡營造諸事，皆設道內緇流，至於粮料雜物，悉自監營辦給，今幾完畢，城中軍器如鉛丸鳥銃弓箭等物，雖或有儲，而厥數不多，人民之入接者，五六戶，緇徒之留住者，亦不下數十人，而但聞 朝廷以茂朱軍兵，纔滿百餘之數，使本縣倅臨亂率入云，人皆言此數，恐不足於守禦矣，城底西北兩倉，皆在山腰，距城或八里許，或六里許，且募民守護者，兩倉皆至七八家，而目今儲倉之穀，米太租并四千三百餘石，茂朱一邑之民，自上年秋，始爲糴糶，而民小穀多，糴糶之際，頗有怨苦之言云矣，大槪城之險阻，旣如此，而跨有三南要害之地，北距清州，西北距公州，西距全州，南距南原，東距星州，東北距尙州，俱是五六息程，雄州四列，緩急相須，想必得力之便，而第軍兵之不多，器械之不備，已不須云云，而粮餉之儲，以茂朱觀之，則不爲不多，而旣有緩急，恐有踈畧之弊，且茂朱，本以十室殘縣，自設城之後，策應頗多，凋瘵已極，所謂錦山屬縣，安城越入茂朱東南境，距錦山，幾九十餘里，距山城，纔十五里，若割彼添此，則於錦山，所損不多，於茂朱，得力甚鉅，此議之發，積有年矣，而迄不見施，民情頗有鬱抑者矣，臣敢以目不忍者，倩工圖形，以備 睿覽，傳曰，言于備局事，傳敎矣，觀此書啓，審察形便，頗爲詳審，新進之人，留意國事，有此陳啓，誠可嘉尚，是白在果，疆界沿革，事係重大，以一人意見，有難容易定奪，徐待日後，熟講便否，處之何如，啓(旦)此人啓辭，誠有意見，問于本道監司處之，

初六日

啓曰，以園所役軍五千名內，一千名減去草記傳曰，基所石物，厥數甚少，役軍太半減去可也事傳敎矣，時未定山，役事多寡，未能預料，本都監，亦有都提調，必欲減省民弊，姑待定山後，參酌役事巨細，依 上敎減數磨鍊，一以除民生一分之弊，一以免臨時不足之患，事令本都監， 稟旨擧行何如，答曰，依啓，

初七日

啓曰，以園所都監各衙門價布移用事，令廟堂速爲處置草記依啓事 傳敎矣，自前役軍，雖有分定使用之數，亦有募立添助之擧，不可無價布，而

目今事勢、田結收布則決不可為、依前、各衙門所儲
布木出用、在所不已、而頃日運米船格整送之時、
幾盡取用、戶兵曹則三都監各樣需用、諸色料布、
全責而曹、不可與衙門一樣使用、姑先工曹木十
同、訓鍊都監木二十同、司僕寺木二十同、守禦木
二十同、摠戎廳木十同、餘丁木四十同、都合一百
二十同、依此除出以用、而必有不足之患、園所如
定於東道、則南漢城所儲米、量宜除出、園所如定
於西道、則江華府所儲米、量宜除出、以助工役、計
其取用之數、令戶曹、待秋、收捧民間、以充其數、恐
或無妨、以此分付何如、 答曰、依啓、訓局及守禦
摠戎等衙門所儲木、勿為取用、餘丁木加磨鍊移
送、

初八日

兵曹 啓曰、平安兵使邊士紀、今已瓜滿、依前例、
令備局議薦何如、 傳曰、允、

五月初十日

啓曰、傳教矣、各衙門所儲之物、已盡於西船之
用、而餘丁木則沒數移送、令無所餘、不得加送之
意、事 啓、 答曰、知道、

五月十二日

戶曹 啓曰、以本曹令此護行將入京時、雖有
便殿接見之舉、禮單單子則似當勿用事草記
傳曰、三使所言、似非實狀、勿給便否、更議處之事
傳教矣、其時三使所言、既為分明、臨發計捧禮單、
而 便殿接見單子所付之物、亦置於都統、元數
之內、有數定、或者急故、如是啓 稟矣、今承 下
教、依今春勅使時例、若有 便殿接見、則單子仍
前書統、而物件則置之於都統之中、似為無妨、敢
稟、 傳曰、依啓、今番病患如此、勢難 接見矣、
文郎廳李沉外任、代推錄 啓下、

五月初七日

郎廳、以大臣意 啓曰、經冬無雪、春夏不雨、田疇
龜坼、鋤不入土、以至泉脉盡枯、井水亦渴、凄風長
吹、寒露亦下、夏月將半、日候寒冷、五次祈雨、邈無
而期、前頭民事、言念氣塞、自前如遇如此旱灾、則
亦有審理冤獄之舉、蓋王者勤民、無所不用其極
故也、今宜亟 命有司、審察冤枉、稟 旨疏決、擇
差獻官、設行癘祭、仍為策罷臣等之職、以治不職
燮理之罪、不勝幸甚、 答曰、審理設祭等事依啓、

五月十五日

啓曰、園所都監 啓辭、本司酌定木一百二十同
內、餘丁木四十同、司僕木二十同外、其餘六十同、
更無出處、令廟堂、更為議處事 允下矣、訓鍊都
監等三衙門所儲布木、勿為除出以用、則他無推
移措據之處、令戶兵曹、各出三十同、以充六十同
之數何如、 答曰、依啓、

十三日

政院啓曰、護行將接見時問答說話、畧倣前例、增
減出入、而酬酌之際、彼或問及倭情一事、則不可
不預爲議定、以備　裁擇、令備局商議以　啓何
如、傳曰、依啓、
　五月十八日
啓曰、　傳教矣、問答說話、政院、已將前日例單、增
減入　啓、而但倭使之來、彼必聞知、如或問及、則
倭情實狀、已悉於前後移咨、而即令差倭來到邊
上、所持書契、將來上來、其中所言、未知何樣狡詐
難測、不無疑慮、而察其辭色、姑無大端情形、以此
意、爲答似當、敢　啓、　答曰、
　五月十八日
政院書入問答　接見時、護行將、將陛願入戶內、
上、令內侍扶掖、立請行禮、護行將若拜則　上曰、
賤疾沉痼、不能運動、而大人奉　皇命、遠臨外邦、
其敢不拜、護行將又拜、　上曰、恐勞貴體、不敢遑
命行揖、　上曰、積年痼疾、方行鍼灸之際、遽遭慘
痛之喪、因此添傷、畏寒閉戶、未遂儐館迎候之禮、
不得已敢此陋處、如是迎拜、心甚未安、　上曰、皇
上氣體若何、護行將云云、　上曰、大人、遠路驅馳
之餘、必多勞苦、未知氣力如何、護行將云云、　上
曰、世子及鳳林相繼出來、皇恩罔極罔極、而不幸
世子、遘疾不救、悲痛何言、護行將云云、　上曰、西
路凋弊已甚、又値喪事、各站供億、必多齟齬、大人

之意、雖在於顧念省弊、而其於主人之道、不勝慙
靦云云、　上曰、運粮一事、竭一國之力、已爲擧行、
而近來風日甚惡、在我境致敗之船、十居二三、深
入東溟、無事得達、亦不可必、加以海路險遠、及期
到彼、尤不可必、是以憂慮云云、此外問答之說話、
不能逆料、臨時酬酌云、茶禮畢、　上曰、病人、自遭
喪患、氣力尤爲萎薾、不能久坐、不得奉一盃以謝、
當令陪臣、進候館下、
　五月十九日
啓曰、即見接伴使金南重馳　啓、護行將、必會於
入城之日、直爲詣　闕云、在前勅使到京日、例有
接見之擧、凡事、益款一倣勅使、有此云云、而近日
上候添傷、當此暑月、不能開戶、　便殿接見之例、
決不可行、必其不然、則令此欽差之行、何敢不即
相接乎、令伴臣、以此措辭、更爲開諭、而別遣侍從
一人、馳往其所到處、以方施鍼灸、不得起居、勢難
接見之意、預爲報知、以示禮敬之意、似爲宜當、敢
啓、　答曰、允、
兵曹　啓曰、經亂以來、各道步兵、死亡亦多、番上
價布、日漸減縮、逐朔上下、艱難拮据矣、頃日　筵
臣　啓辭、丁丑以後、逃故之數、限今年蕩滌、下三
道步兵價布、以西船沙格價錢、盡用下、即令所納
之數、甚爲零星、令五月應下朔布、艱以支放、至於
諸都監、一時設局、目今用度、極其浩大、庫儲蕩竭、

他無辦出之路、極為悶慮、海西諸色軍布、因本道
蕩敗、留置兵營、以為一時救急之地、而今則西路
策應、比前稍減、本司經費、蕩分難繼、此外需用緩
急、自前黃海道甲申条諸色軍收布、兩西出用之
外、其餘留置營庫之數、依前例、令本道、別定差使
員、趂期上送事、行移何如、 傳曰、依啓、
五月廾日
啓曰、即見睦行善馳 啓則、護行將旣以力疾相
接、或致添傷、則亦涉未安、唯在國 王、斟酌處置
為言、其意、盖自自 上所患症候、比前尤重、而但
無直往館所等語、若或於 闕門外、傳命為計、則
亦甚可慮、又遣重臣於弘濟院、直入館所之意、更
為措辭、開諭答陳、不得接見未安之意何如、 答
曰、依啓、
五月二十日
啓曰、臣、纔見睦行善馳 啓、以又遣重臣於弘濟
院之意、 啓稟矣、即接金南重馳 啓、護行將直
詣 闕下一款、又為提報、終以入京之日、雖不能
即接、留館二三日後、可以入謁為問云、若聞大君
所答之辭、則彼必回聽、而自 上更遣重臣或承
旨、措辭開諭、亦不可已、敢啓、 答曰、遣承旨開諭、
五月二十日
禮曹 啓曰、 王世子宮號、墓號、曾因賓廳 啓
辭、實錄謄來後議定事 啓下矣、令考實錄、則懿

敬世子喪、過大祥後、始為議號、廟稱孝靖、墓稱懿
墓、此則三年後稱號、明白可據、而至於順懷世子
喪、實錄只稱順懷墓宮云、而無別為號之文、今此
王世子宮墓、別為稱號與否、議大臣定奪何如、
傳曰、依啓、
五月廾二日
啓曰、本司堂上、多有事故、今坐所進、只是二員、極
為埋沒、刑曹參判李時昉、令明出往園所、本 司堂
上、姑為減下、其代以刑曹判書閔聖徽堂上 啓
下、仍察有司之任何如、 答曰、依啓、
五月廾二日
啓曰、領船將金體乾、尸奴呈狀曰、上典、令作領船
之行、往返遲速、有不可期、衣資粮饌、欲為運致船、
所願行刷馬云云、二匹題給、使之運致於所在處
何如、 答曰、依啓、
五月二十三日
啓曰、亢旱之慘、近來益甚、烈火燒空、萬物焦乾、江
河細淺、川井涸竭、農畝之事、已不可言、而居人行
旅、病暍斃死、何天之降災、至於此極、所聞所見、有
不忍言、審理之舉、為消災也、而議獄之後、其應邈
然、說者、皆以為今此旱災、乃近古所無之變、欲弭
非常之災、須霈非常之澤、而若干疏釋、未免為應
文之歸、其何以感回天心、此言不無意見、臣等、竊
伏惟念、孤臣之痛、尚致五月之霜、匹婦之冤、足召

三年之旱、以此言之、目今京外牢徒之類、編管之徒、覩其罪名、則雖甚不輕、而原其情實、則容有可恕者、不非一二、且經時閱月、積有年數、幽寃鬱伊之氣、亦足以傷天和、而召災沴矣、今若自　上特加軫念、以寧失不經之意、用曠蕩大霈之典、則安知決獄之應、不又捷於桴鼓也哉、一年再赦、古人所戒、而此言其無事之時、妄下之赦也、今此無前之旱災、擧將塡于溝壑、卽所以消弭之道、宜無所不用其極、茲敢重言複說、不容自已、且萬姓命脉之續、惟在於兩麥、而兩麥之收、無路可望、中外遑遑、亦旣急矣、荒政之講、不可少緩、令該曹、及諸道監司、趁卽料理、以救燃眉之急、其中被災尤酷之處、不可不別爲顧濟、不緊貢物、量宜蠲減、雖係
上供、不急且大者、則並爲　稟處、使喁喁濱死之民、得蒙一分之實惠、允合於遇災修省之道、或
稟旨處置、或　啓聞施行、宜當、而卽今公私赤立、蓄積匱乏、所謂富者、自救不贍、而賑飢之策、亦不得不取資於稍實之人矣、但念在前賑救之際、納粟陞用之人、明有賞職之　旨、而事過之後、遂成廢閣、公家法令、每歸失實、宋臣朱熹、亦嘗槩嘆於此矣、當此汲汲之時、尤不宜循踵舊轍、着令該曹、取考文簿、無論新舊、較量人器、照例授職、以爲聳動之地何如、　答曰、言于該曹、

五月二十三日

啓曰、禮曹　啓辭、自前書契、以禮曹大人書送、則自此參議修答、乃是規例、而今此島主平義來書契、則稱以大君謝命、以參判書送、在此循例、以參議修答、則彼必強爭、不肯受去、以參判爲之、則有違常規、事係重大、該曹不敢擅便、令廟堂定奪施行何如、　傳曰、允事　傳敎矣、島主書契回答、以參議書送、乃是常規、而今則彼旣稱以關白之命、別遣謝使、以參判來、自此修答、以參判爲之、在所不已、不必膠守常規、致有徃復留滯之弊、今番則以參判書送、而年例島主書契、則自有常規、更勿援例之意、申明開諭爲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五月二十五日

文郞廳權堣有頉、代司果李齊衡　啓下、

五月二十七日

護行將　接見時、護行將曰、倭差來到云、何事出來乎、俺等回還後、皇帝若問、則何以答之、　上曰、差倭方爲出來、而其所請、前送咨文中所陳三件事也、更令邊臣、依前防塞矣、

五月二十七日

接待都監　啓曰、今者、李馨長・奇儇等、來言韓巨源、以爲卞蘭・李龍石等出來時、以渠輩切迫私情、有所陳達、得蒙　朝廷採施、衆皆感幸、今此小人同生之子致龍、乃平安兵營奴也、願得免賤之帖、昌城居保人韓義敏・韓大海、亦同姓三寸姪子、願

得彰職帖、自都監入　啓、俾蒙　恩典云、臣等、終
不能防塞、敢此　啓達、依前令備邊司議處何如、
傳曰、依啓、　啓曰、傳敎矣、官奴婢免賤、雖不可輕
許之事、而曾有開路、獨此防塞、勢所難便、保人彰
職帖許給、雖無前例、而其視官奴免賤、亦似有官
衆皆依願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乙酉六月朔
領議政　金瑬
左議政　洪瑞鳳
領中樞府事　沈悅
洛興府院君　金自點
判中樞府事　李敬輿
堂上
行兵曹判書　具仁垕
工曹判書　李時白
吏曹判書　李景奭
刑曹判書　閔聖徽
禮曹判書　李植
戶曹判書　鄭太和
戶曹參判　尹履之
行護軍　呂爾徵
江華留守　李厚源
郎廳
濟用正　任善伯
兵曹正郞　洪處亮
司果　李齊衡
司直　李墤
司果　南淑
副司果　金漢一
南斗炯

司　果　申　瀅
　　　　李慶彬
副司正　鄭　溝
司　果　金壽海
副司果　朴之垣

六月初一日
啓曰、以備邊司督運使狀　啓粘目　傳曰、還下
于本司使之更爲察處事　傳教矣、洪淺積狀
啓之意如此、故林瑞等例李浣請拿矣、今承　聖
教叅考黃床跪內辭緣、改付標以　啓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接待都監　啓曰、以都監草記大君出來當有謝
恩之擧、何時入往、預知以去事　傳曰、問于大臣
答之事　傳教矣、使都監郞廳稟于大臣、則領議
政以爲世子四年異域、始爲東還、此是莫大之慶、
而別無謝恩之擧、今此大君雖爲永還、而但事體
有異、旣無前例、似難剏開、今姑牢把、徐觀今後所
爲、更議處置、似或便當云、領府事沈以爲世子與
大君、事体懸殊、決不可送使謝恩云、洛興府院君
金自點、以爲大君、旣爲永還、似不可無謝恩之擧、
而又聞將有吊祭之使云、此時兼爲謝恩、無妨云、
判府事李敬輿以爲此而收議之事、自前時任大
臣、斟酌定奪云、大臣之意如此、何以答之、敢　啓、
傳曰、時未定奪、措辭答之、
接待都監　啓曰、備邊司　啓辭軍兵結陣、百官祗送、而
敕使、則實而應行之事、令李馨長、更爲措辭開諭
動聽事、　傳曰、依啓事　傳教矣、卽者李馨長入
往館所、萬端措辭、十分開諭、則卽爲快許云、敢啓、
傳曰、知道、

接待都監　啓曰、即者差備譯官奇暹、來言韓譯
以為自前勅使之行、例有慕華舘結陣之舉、而今
番、不為結陣、有違前例、極為埋沒、而事出倉卒、不
可留待、仍為入來矣、還去時、則不可不為云、譯官
等、以近勅時及王世子行次、則有結陣陪衛之事、
而自餘諸行、無此舉措為答、則韓譯以為前後各
行、雖不盡然、而未嘗癈也云、譯官等、再三論卞、非
但終不回惑、至於大生憤怨云、臣又令據前例開
論、則亦不動聽、益增咆哮、係是發軍重事、且此行、
每以勅使自此當有百官祇送之舉云、令廟堂、稟
速處置何如、　傳曰、依啓、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護行將、自此於勅使、凡干
節目、必欲無減、如禮單等物、雖已準給、至於軍兵
結陣、百官祇送、非勅使、則實非應行之事、令李馨
長、更為措辭開諭、期於動聽何如、　答曰、依啓、

初二日

政院　啓曰、以備邊司統制使狀啓粘目、　傳曰、
此回　啓、似為踈漏、承旨察啓事　命下矣、觀此
李浣狀　啓、與監營文移往復之間、先發不平之
言、顯見相較之跡、非但有欠於同心共濟之義、揆
以事體、亦涉未安、然、其主意則專為監營使役土
卒、諉用兵舡閪逈之狀、而備局只以申飭兩臣為
和平等語回啓、其所陳利害便否、不為舉論、果似
踈漏、此回啓還出給矣、敢啓、　傳曰、還為出給、使
之詳察回啓、
啓曰、以統制使狀啓粘目云云事　傳教矣、統制
使狀　啓內、極言監司偏侵邊將士卒之弊、而不但遠
外事情、未能一一遙度、且慮監司必無偏侵士卒
之事、姑以平心相議、共濟國事之意、均責兩臣矣、
致勤　聖教、極為惶恐、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初四日

接待都監　啓曰、即接接伴使移文、上副將皆有
疾病、平陳湯・二香散、欲為多服、而行中材料不一、
未即劑用、且上將、頻服清藴、而亦已乏絕、悶悶、優
數覔送、而兩藥加入香附子五六兩・青皮・枳實・人
參等材、亦為優覔、撥上馳送云、敢　啓、　傳曰、即
為下送、

六月初十日

戶曹　啓曰、近值多事、經費日繁、年運不登、民力
殆盡、而數月之內、再經客使之行、財已竭矣、意外
都監之設、亦當此際、萬分悶慮、凡百需用、終不敢
一一陳達、仰惟　聖明、必已俯軫、目下形勢、初無
及期辦得之望、而得以支撑、功役垂完、誠為多幸、
但回見庫中儲蕩並無存、念及前頭、罔知所為、以
日計之、　王世子訃音、已得達於北京矣、清國弔
祭之文、匪久將至、不智亦料聞該行將留舘之日、
自中亦言勅使三員、當為出來、諸王各有所送之

人、貟役之數、比前倍之云〻、此言、有難准信、而在
我措置接待之具、所宜汲〻、反覆思度、白地無策、
其中尤所可悶者、今年兩度待客通筭用銀、至於
二萬一千一百四十餘兩、今之遺在元數不多、且
是前後捄除、決難以此充給、必須怱速換貿、而國
中市上、絶無品好之銀、高重其直、方有應賣之人、
雖只備五六千之數、其價當何如乎、收布之擧停
已久、篔流來之儲、日益耗減、爲國之道、豈可罄庫
無遺、罔念不虞之備哉、若不別樣變通、無以爲計、
此時計結出布、剋日督捧、有所不忍、而終有不可
已之勢、先以本曹見存之木、除出三百同、計作銀
子及各樣雜物之價通融、三南·江原·咸鏡·五道田
結每三十三結許、收木一疋、則可以還充此數、預
以貸下應償之意、明白移會、使之秋成後從容備
納、稍似便當、事係重大、請令廟堂議處、且虎豹皮·
鹿皮·水獺皮·海獺皮·紙地·席子·刀劍等物、從前必
自外方上來、不爲前期知委、則亦有窘急難辦之
患、依前分定措備以待何如、　傳曰、依啓、虎豹皮
等物、從略分定、
十一日
啓曰、以戶曹草記　答曰、云云事、　傳教矣、該曹
啓辭、蓋出於不得已、預先分定、使各官知委民間、
木花產出之後、措備上納、則庶無窘急之患、令該
曹、依此擧行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文郞廳李彝術臺諫代、前郡守李沉、
吏曹　答曰、義州府尹洪璟、今已瓜滿、從政當爲
差出、依前例令廟堂薦擬何如、　傳曰、依啓、
六月十八日
啓曰、接得進賀使狀啓、吊祭使四人、已於去月晦
前、出京離發云、前行纔發、後行繼至、國計難支之
狀、已不暇言、而當此極農之節、出站等待之事、萬
分可慮、想於今月念後晦前、當到灣上、伴臣及都
監堂上、令該曹速爲差出、添補驛馬、亦令該曹前
例相考擧行何如、　答曰、依啓、且大君淸人終始
連來、則必有重傷之患、遣人開諭、使之落後宜當、
啓曰、云云事、傳教矣、解事譯官一人、急急下送、使
李馨長、措辭善爲開諭于鄭使處、期於動聽何如、
答曰、依啓、譯官隨瀋陽入送、
啓曰、義州府尹、已爲箇滿、今當差出、而吊祭文、今
將渡江、往還間姑令仍任、且定州爲邑、乃西路巨
鎭、自前必以名官差遣、而近來連以武弁差送、闒
或不得其人、蕩敗已甚、不可不各別擇遣、而新牧
使金仁、非但庶派之人、且當隣邑官物方居近地、
決難彈壓重鎭、亦不無貽弊之事、令該曹、即爲遞
差、文武中有聲績人、當日內口傳極擇差出、給馬
催促發送何如、　答曰、允、
十九日
啓曰、客使借道出來云、都監諸事甚爲忙急、而館

伴金堉、以墓所都監堂上出往未還、今則工役垂
完、且有他提調留在監董、金堉使之即爲來察迎
接之任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前日清國出送舟師時、漂流長連砲手韓士
立崔從之等、黃海監司昨已上送、其所供招辭列
單書入、而更無可問之事、還送原籍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渠等之獨爲逃還、殊甚可嘉、令該曹夏
衣次給之、

六月廿一日

啓曰、兩西守令、以米舡差使員、乘船遠往、回還無
期、經歲空官、本邑之事、已極無形、況今四勅出來、
西路策應、萬分緊急、不可不變通、而但守令等定
送差員之後、旋即遞易、揆諸事體、亦未安、兩西守
令領船差使員者、今日政並皆交代差出、催促下
送、其承差前後守令、迴還即時、並皆相當守令一
一除授何如、 答曰、允、
啓曰、今來吊祭使之行、該曹以吳竣差出、遠接使
此人亦無不可、而若以從二品之員差送、則無寧
以金南重、仍爲伴來、以省西路廚傳之弊、而但聞
清使以大官出來云、此言若是、則以從二品遠接、
或不無詰責之端、令該曹稟旨定奪何如、 答曰、
依啓、

二十六日

啓曰、當初四勅儐使之任、以金南重仍察者、蓋慮
其急迫難及、且除一路之弊也、今見金南重狀啓、
該行將、因雨留滯、二十三日、方離定州、四勅之行、
二十二日、當到義州、彼此周旋、勢所未及、遠接使
若以秩高人差出、則六卿品秩中絕無、僅有刑曹
判書閔聖徽、合爲此任、以此啓下、使之即爲馳進
於中路何如、 答曰、依啓、
武郎廳金漢一外任代、前郡守尹培、
政院 啓曰、以備邊司黃海監司狀啓粘目、傳曰、
此所告似乎只給銀一兩綿花十斤、承旨察啓事
命下矣、監司狀啓、措語泛然觀之、則似或減剋
一兩銀十斤木花、而以上文各人等處賞銀、不爲
準給之語及下文資活新反郡債無計等語觀之、
則似是只給銀一兩綿花十斤矣、所謂私貿木花、
亦似以舡格賞銀、差員私貿人給十斤者、而文勢
不瑩、未得其的、似更問於本道、以爲差使員拿來
後、推鞫問目敢 啓、 傳曰、依啓、

二十九日

啓曰本司堂上中呂爾徵、以臺諫不仕、閔聖徽、以
遠接使出去、此外病故亦多、今日之坐、進參之員、
只是二人、極爲埋沒、呂爾徵、姑爲減下、其代以吏
曹參判李行遠差下、使之仍察有司之任、何如、
答曰、依啓、

乙酉閏六月初一日

領議政金瑬
左議政洪瑞鳳
領中樞府事沈悅
洛興府院君金自點
判中樞府事李敬輿
堂上
行兵曹判書具仁垕
工曹判書李時白
吏曹判書李景奭
刑曹判書閔聖徵
行護軍李植
戶曹判書鄭太和
禮曹判書金堉
戶曹參判尹履之
吏曹參判李行遠
江華留守李厚源
郎廳
副司果李沉
兵曹正郎洪處亮
副司果卞時益
副司直安時賢
副司果南淑
司果尹培
副司果南斗炯
副司果申瀗
司果李慶彬
副司正鄭灟
司果金壽海
副司果朴之垣

閏六月初一日
政院啓曰、勅使接見時說話、略倣前例、增損書
啓、而此外如倭使留館、此道賀牛、及南京勝捷事、
酬酢之際、或不無言及之端、並令備局、預為籌劃、
以備睿裁、　傳曰、依啓、
啓曰、政院　啓辭　傳教矣、又得南京事、則龍將
既言于麟坪大君、使之歸報于　上前、勅使雖不
言及、自　上先為措辭、以致賀意、似合事宜、且問
及倭使事情、則其所幹為謝耶、藉宗門之黨捕送
事也、而主意專在於更加申明捕捉之意、為答可
矣、若問此道賀牛事、則連年飢疫、牛畜且盡、雖未
能盡副所望、亦已盡力應副之意、言之似當、故
啓、　答曰、知道、彼若或言及于大臣、則為謝賊黨
捕送之事、勿言可矣、
閏六月初一日
啓曰、今此四勅之行、帶率譯官、一半則以護行將
差備譯官、令陪來矣、即接平安監使移牒、則護行
將時未渡江之故、其行所率未得沒數移送、　勅
行當下譯官四員、急速下送云、令司譯院、速為差
定、急急下送之意、故　啓、　答曰、知道、
閏六月初六日
啓曰、即接黃海監司牒呈于本司、以道內信川・長
連・殷栗等三官守令、今當此京運米舡差使員八
往時印信、皆為持去、三邑新官、雖已赴任、九公事



來貼之際、不踏印信、事多虛疎、萬里越海之官、回
還遲速、未可預料、自本司參商指揮云、新到守令
不可一一無印、姑以木印造送、以待前官賚去之
印、且平安道守令亦必有此類、並一體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遠接使閔聖徽、聞　命即行、發程三日、馳到
平壤、旋即回來、素有渴症腰痛之人、添得暑症、方
在呻吟、回還之時、勢難又為下去、中路如或疾作
顛仆則、亦甚可慮、下去時、則以當初　啓下吳竣
伴送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以迎接都監　啓辭第四使、送言于臣等曰、
前价川郡守崔得男、領米舡由水路作行、十生九
死、難以得達清國、深用矜憫、賞賜出送、而俺於路
次、得聞其領下格軍一名、誣訴黃海道官員之故、
將被拿推云、崔得男罪犯實然、則諸舡之人、何不
齊訴、而獨此一人、如是請罪乎、先覈其虛實、果有
其罪、則依法處置、未為不可而有同教民、告訴之
言、輕易信聽、當此苦熱、囚之牢獄、則雖無病之人、
猶可慮也、況崔得男、辛苦生還、痼疾纏身、方在死
生之境、非其罪而死於獄中、豈不寃乎、崔得男到
彼賣銀處置之事、俺所詳知、格軍之訴、必出於嫌嫉、姑
勿拿囚、詳查得實後、論罪之意、願通備邊司云云、
臣等答以已經　啓下之事、何可還寢云、則第四
使、以為崔得男方在義州、勢未及來囑於俺、非為

請託、而有此言、以曖昧之事、病重繫獄而死、則不有妨於仁政、惟望卞覈後、從容處之、便將此意啓達云云、臣等再三防塞而言之不已、故不敢不啓、令廟堂議處、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果若所訴、獨出於一人之口、而詢諸舡格軍之意、則似涉誣訴、諸舡格軍并皆推問查覈與後處置、而崔得男則查覈間、姑勿囚禁、使之待命何如、 答曰、依啓、

閏六月初八日

啓曰、以迎接都監 啓辭李馨長、以芬四使之言來傳曰、俺等既知定國本之事、歸即告知於 皇帝、本國冊封之請、越不入來、則事涉未安、謝恩兼奏請使、須於八月內、發送可也、且十萬石運米之事、初以麥秋前為期、頃於大君入徃則、只初運舡隻到泊、龍將方欲致詰之際、猝聞 世子訃音、俺亦蒼黃出來、故龍將不為更言、而終不可不準送、更為申飭趁速畢送云、敢 啓、 傳曰、言于廟堂事 傳敎矣、米十萬石、曾已準數裝載、連續發送、想必鱗次到泊于大國地方、其間形止則差使員竣事出來、然後可知、而我國地方致敗舡、則其代罔晝夜舡隻措備、督令發送、不敢小緩、而上國地方致敗者、則在我無可奈何之意、令李馨長、措辭答通、而謝恩兼奏請使、則令該曹速為差出、使之八月內發送何如、 答曰、依啓、上國地方致敗一



欵、勿為言及、宜矣、

閏六月初九日

啓曰、拿來罪人崔得男、姑為勿禁、使之待 命事入啓蒙允、而但慮勅行、若於中路、遇其拿來、則彼必疑其不聽其言、崔得男使之自為上來待 命、而禁討公吏、勿令同行之意、三道監司處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閏六月初九日

啓曰、前者淸國勅書內李敬輿等四員外、其餘則勿許叙用云、所謂其餘、未知某某人勿許收用之意乎、使李馨長以此意試為探問於鄭使、觀其所答、以為漸次收用之地何如、 答曰、依啓、

閏六月初九日

啓曰、以迎接都監 啓辭、昨日李馨長、以芬四使之言、來傳北京運米、斯速畢送云、臣太和因其言端、使李馨長措辭言之曰、當初依勅使所言、分付差出領舡大將、而運米諸舡、雖一時作行、既出大海之後、則難以統攝、況前後分運領將之行豪去畢發之後、實無所管、而既稱大將、其隨率員役不可草草、本道資送之弊、亦甚非細、終不可減去所云、則芬四使答以初則俺欲重其事而言之矣、今聞所言、大將有無、果為不關、終運差使員中一人、稱以領將、入送到彼之後、衙門設有所問、以此對之、則別無不可、領舡大將勿送無妨、第慮聲言、

俺、許令落留、則有若擅便操縱、而聞不好、須勿煩說、從便處置云云、令廟堂議處何如、傳曰、允事傳教矣、領兵大將之不關、果如鄭勅所言、大將金體乾勿送、而終運差使員中一人、領將稱号入送、使之依鄭勅所言、到彼有問、周旋善對之意、平安監司處行移何如、答曰、允、

閏六月初十日

迎接都監　啓曰、以備邊司　啓辭前日　勅書中敍用四員外其餘、未知某某人勿許收用之意、使李馨長探問、觀其所答事、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今朝令李馨長、從實探問、則第四使以為前日先許敍用四員、乃是表表之人、故各載　皇勅之中其餘、雖有勿許敍用之語、清國別無籍名紀派之事、若差赴京使書狀之任、則似為難便、而在此除職、小無所妨、俺不生梗、則有何可慮云云、不為辨卞某某人、而汎言如是之後、乃舉許啓、曹漢英之名曰、此兩人、無不可為之職、又舉金鎮、魏廷話之名曰、此類、亦可為南方之任云矣、敢啓、傳曰、知道、

閏六月初十日

迎接都監　啓曰、朝者、第四使使李馨長來言曰、俺入往北京、當以國本已定、奏請大臣某某差出入來之意、告知於　皇帝及攝政王前、使臣姓名、須趁俺行未發之前出來云云、臣答以昨因勅使所答、已有差出之　命、必於今明日內差出云、則又送李馨長言之曰、如李政丞及吏曹判書・刑曹判書雖已蒙赦、歲月已久之後、則自與他人無異、而今春敍用、旋即以大臣入往、則或有難便之事、俺以前日李政丞為戒、有此私語、預知而處之云、敢啓、　傳曰、知道、其言不無所見、此三人、勿為差遣、

閏六月十二日

啓曰九王慰書與　勅書偕來、謝恩之行、當有答謝之書、而前無此等書式、且其自處體貌、幾與皇帝無異、若此所答書或有違其意、則必有嫌怨之患、委屬難處、清國藩王、必有與九王交禮書式、及此勅使在館、令解文譯官等、密問于鄭使、以為定式何如、答曰、依　啓、

閏六月十三日

迎接都監　啓曰、　傳教矣、使李馨長・朴庚生等、問于鄭使、則答曰、俺本不知書、何以知此等書式、彼中藩王諸將等問答之事、皆用蒙書、或以言語、不知其有定式也、但措語、當極其尊敬云矣、敢啓、　答曰、知道、

例兼堂上望、禮曹判書金琦　啓下、

閏六月十五日

迎接都監　啓曰、鄭使使差備譯官、來言曰、前日魂宮行祭時、百官不為祗迎、已為失禮於敬　皇帝之命、且衆慕卒逝、世子之心、亦似未盡、明日俺

等出去之際、百官無遺祗送、俺等到迎恩門許、送
一官來謝曰、 皇帝慰遣勅使致祭、此小國罔極
難報之恩也、百官、雖不能親謝於北闕之下、願向
北四拜、以伸感激之誠云云、則諸勅使聞之、必嘉
其誠歎、歸報 皇帝 國王之前、必須 啓知此
事、雖夜半速為來報云、此是前日所無之事、不可
創開、而亦非難從之請、令 廟堂速為定奪、以為
回報之地、 傳曰依啓、

閏六月十八日

啓曰、江陵幼學沈之河等四人、以本府儒品一百
五十人各等狀、來呈于本司、大槩狀中所稱、皆府
使姜栢年之廉謹慈祥善治之狀、其許多讚美之
言、不可盡述、呈狀人等、口陳栢年居官實績及其
親年八十、呈該曹見遞之事、民失賢倅、如喪其親、
謹備大米二百石、願納官補用、冀遂借寇之請云、
府使姜栢年、以親年八十、呈狀見遞、雖法典之意
如此、而本府民情之切迫乃如此、當此極農、嶺海
遐遠之人、裹足跋涉、不憚千里之勤、苟非吏民相得、
惟恐失之之極、何以至此乎、納米之請、尤可見民
情之至願也、況栢年之父年雖八十、身無疾病、而
其寓居之所、本府亦且不遠云、又不當拘以三百
里之制、請令該曹從民願仍任、催促還官、勿許納
米何如、 答曰、依啓、
文郎廳安時賢有頃代司藝李[illegible] 啓下

閏六月廿二日

啓曰、晋州居故府使崔濯子處厚、來訴于本司曰、
矣父賫咨官到北京身死、矣身、今將入往、收得骸
骨、計料萬里他域、載來無策、從人四名馬四疋、越
江公文成給、而我國地方一路、願得芻粮、且聞獜
坪大君出來時、矣父偕往、譯官李嚴處盤纏銀子
五十餘兩收取、令隨後出來譯官矣父骸骨收來
事分付云、果得收來、則 天恩罔極、如未得收來、
則其銀子願得推去、骸骨收來云云、情理果為切
迫、本道監司及義州府君處、依願入送事行移成
給何如、 答曰、此人之死、極為矜惻、令該曹贈職、
官給載屍人馬、又令所經各官護送、

乙酉七月初

領議政 金塗
左議政 洪瑞鳳
領中樞府事 沈。悅
洛興府院君 金自點
行判中樞府事 李敬輿
堂上
行兵曹判書 具仁垕
工曹判書 李時白
吏曹判書 李景奭
刑曹判書 閔聖徽
行護軍 李植
戶曹判書 鄭太和
禮曹判書 金堉
戶曹參判 尹履之
吏曹參判 李行遠
江華留守 李厚源
郞廳
副司果 李沉
兵曹正郎 洪處亮
副司果 卞時益
李㙉
南淑
司果 尹培

副司果 南斗炯
申瀗
司果 李慶彬
副司正 鄭渷
司果 金壽海
副司果 朴之垣

七月十九日
啓曰、本司堂上中或有兼任都監者、或有受由在
外者、開坐之時、不成貌様、刑曹參判李時昉・同知
許啓、本司堂上　啓下何如、答曰、依啓、
武郞廳李慶彬外任、代武兼崔葎、
七月二十日
武郞廳崔葎有頉、代司果李俊漢、
七月二十四日
文郞廳李檣瑩諫、代前持平金地南、
二十六日
以備邊司持平金重鎰上疏粘目
傳曰、此回啓中先赦景曾、又請戒飭銓官之循私者、
可謂不成說話、而未滿一笑也、以本司郞廳領議
政意、　啓曰、前日金重鎰上疏回　啓之辭、措語
顚錯文意不續、而臣昏不覺察、致勤嚴敎、臣不勝
惶恐之至敢　啓、　答曰、知道、勿為惶恐、
傳曰、謝恩使赴京時、淸內官率去事、言之
吏曹
　啓曰、平安監司金世濂旣已遞差、其代依
前例、令備邊司議薦何如、　傳曰、允、
二十八日
承文院官員以都提調意　啓曰、九王慰書、當為
修答、而未知書式之如何、前日備邊司問于勅使、
則亦以不知答之、而但言措語當極尊敬答矣、措
語則尊敬不難、而彼此稱號文字、則當有定式、不



容究轉行、辭、臣等亦難臆定創例、姑以意見斟酌、
則書頭、書以朝鮮國王某謹百拜上書于攝政九
王殿下未知如何、且自上自稱、則書以不佞不穀
等語、似欠恭、其次則僕字乃臣字之次、而古人多
用於平交卑職、字似可而此亦自前大衙門皆揭
所稱、彼或訝其不卑自下亦難於擅議斷定、就此
中合用之字、　上裁定式何如、　答曰、自稱、則書
僕字無妨、
戶曹　啓曰、近來該司百物、不能量入為出、告乏
之報、左右而至、每自臣曹、給価措備、苟冀目前之
支過、而本曹諸米布、亦隨而盡、實非可繼之道、試
以司宰監燒木一種言之、一年恒貢、較之於一年
用下之數、則不足甚多、在前勅使時、例以到防軍
額為取柴積置、以濟許多之用、防軍之役、不過一
日、而若論燒木之價、則便是累百石之米、累十同
之木、公家損益、可知、而近年防軍使用一欵、塞而
不行、更無奈何、今値無前凶歲、前頭稅入多少、不
言可想、客使之來、應在冬末、所用燒木、罔以為措、
查問該監一年恒貢數、一年恒式進排處及今年
正月以後各處列用之數、並為別單書啓、諸上司
進排中、亦宜有減省之擧、而此非該曹所可擅便、
故此仰煩天聽、令　廟堂、將此別單另議減省、而
將來到防軍一番全數、限一日使役、少除該曹出
費米布之弊何如、　傳曰、依啓、

二十九日

啓曰、戶曹　啓辭云云、答曰、依啓事　傳敎矣、當此民窮財竭之日、節省冗費、乃是急務、而該曹疲於策應、罔有紀極、不但燒木一款之弊、而以一燒木之價、所費至於累百石之米、累十同之木、則其他、可以反隅也、到防軍、依　啓辭沒數題送、而每軍一名量捧柴木三十斤、以除過數責捧之患、而且其工役、雖曰一日之役、而遠方軍士、山役往來、必至經宿、以二三日爲限、俾勿督迫、而今番到防軍、此役之外、雖有餘日、切不得更歸他役、以祛其怨、宜當、該曹別單中如大內進排及內局酒房內贍寺濟用監所用之數、未敢輕議、而諸上司所用之數、量宜裁減、原單子付標以　啓之意敢啓、答曰、依啓、

啓曰、獻納朴長遠上疏、當初回　啓時、措語未瑩、致勤　下問、不勝惶恐、原　啓目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答曰、知道、

啓曰、前日本司以京運米船回還時、各還本土事草記　答曰、依啓、新造官船、不必回泊本土、參酌區處可也事　傳敎、故本司又以分置兩西之意覆　啓、則江都亦爲量宜給之事　命下矣、江都則逢受後、料理　啓聞之意、已爲　啓下知會、而卽接平安監司金世濂牒報、本道用船形勢、與他道漕運興販者、有異、其在無事之日、船人輩、皆持小船、只漁採於不遠海洋、道內船人元數不多、船隻若優數分給於本道、而顧受船人絕無、則空棄可惜、旣受之後、或有改修之擧、則道內船材不産、亦非細慮、若干隻畧定云、關西事勢、果如所報、當初新造官船都數、將近百隻、而無事回還實數、有難的知、若待齊到後、始爲區處、則先到各船沙工、不可留待、隨其到泊、出送沙格、則海西江都回泊之時、無運船之人、事甚難處、回還船中、平安道則擇其本道可用者十五隻留置、黃海道則限二十隻分送、江都則限十隻分送、而此外餘數、亦令順歸格軍、運泊於江都後、令戶曹照數稟處宜當、以此知委施行何如、答曰、依啓、此外買送私船、何以處之、

三十日

吏曹　啓曰、東萊府使有闕、依近例、令備邊司議薦何如、傳曰、允、

乙酉八月朔

領議政金瑬
左議政洪瑞鳳
領中樞府事沈悅
洛興府院君金自點
判中樞府事李敬輿
堂上
行兵曹判書具仁垕
工曹判書李時白
吏曹判書李景奭
刑曹判書閔聖徽
行護軍李植
戶曹判書鄭太和
禮曹判書金堉
刑曹參判李時昉
江華留守申墢
行大護軍李行遠
同知中樞府事許啓
郞廳
司果李沇
兵曹正郞洪處亮
副司果卞時益
副司果金地南
司果南溆

副司果南斗炯
司果尹培
申瀅
鄭澔
金壽海
朴之垣
司勇李壽昌

八月初四日

啓曰、以本司北運回還新造官船、兩西及江都分給事草記、答曰、依啓、此外買送私船、何以處之事 傳敎矣、前日本司 啓辭、使之各還本土、以待處置事、已爲定奪、知其無事還泊實數、然後、當爲 稟處、而頃見黃海監司鄭維城所報、私船本主、預爲還納其價、而受出本船云云、若然則當只給往來貸價而已、公私便好、他道情願、亦有如此者、則聽施宜當、一邊行文諸道、從其所願施行、更待諸船牽送後、詳錄其處開數、啓稟之意、敢 啓、答曰、知道、

八月初七日

啓曰、使行賫去歲幣、前日則留置于瀋陽、而自今年、領納于北京、道里之遠近懸殊、人馬之往返極難、歲幣及三名日方物、使臣以下盤纏粮資、軍人卜物等、入己之馬、其數過二百匹、皆以金躰乾所率人馬調送云、設使皆是健馬、所載旣重、不得替憩、處々飢餒、無事得達、其勢難必、且南方人馬素不能耐寒、自義州至山海關數千里之間、雖有人家、甚爲零星、許多人馬、萬無盡爲入接之理、正當苦寒之際、累朔露處、凍死之患、不言可知、若疾病死亡相繼、則使臣狼狽之憂、固不可言、而國家大事、極爲可慮、令該曹參酌事勢、三名日方物雇車之價、各准上年三報使臣受去之數、給送、至於歲幣載持、則從原數中三分之一、亦自瀋至燕、給其雇價、到彼之後、使臣親自看檢、隨其傷損、雇立車馬、用餘之數、一一還納該曹宜當、且三節使臣、合爲一行賫去之物、極其浩大、而員役差送、則只遵一報使臣帶行之例、其於分領方物、晝夜警飭之擧、不成貌樣、中原一路、素稱多盜、自前方物見偸之患、比比有之、在我守直之事、不可虛疎、軍官二員、譯官二員、使之加帶去何如、使臣來言其切迫之狀、臣等之意、亦如此、故敢 啓、答曰、依啓、

啓曰、淸譯受料者、都數二十二人、初無付軍之事、而宜自本司移文、該曹給料、其中有前受參上職帖者、則輒皆以參上受料、頗涉濫雜、今後令兵曹、定爲淸譯別遞兒軍職、而參上五窠、計其功勞、較回付料、其餘則幷以參下付料宜當、敢 啓、答曰、依啓、

啓曰、傳曰、謝恩使赴京時、請內官率去事言之事、 傳敎矣、此是淸國出送之人、今此入往時、似當有咨報衙門之擧、令承文院撰出何如、 答曰、允、

八月初十日

啓曰、故府使崔濯子處厚、呈狀于本司曰、其父賫咨入往、病重時同行譯官李默、專不顧見、盡率一行之人、先自發行、只留驛卒一名、使之帶來、其父病重、不能疾馳、夜深追到於李默所駐處、則又不令下人迎見、其間多有逼迫之狀、當此入城之日、

載病艱行他國未經之路、黑夜難尋、終不指示、中
道窘迫之患、不可形言、及其病勢危急之後、一不
救療其父元非染病、別無傳痛之人、而點也聲言
殊常之病、使他人亦不得着救命盡之後、以爲染
疾之屍、故衙門星火出送、不得從容斂尸、擔去草葬、
只留驛卒二人、李點則不知去處、驛卒卜物、亦不
出給、其父與點素無恩怨、而其父行中、有銀二十
兩、細南草五十餘斤、戶曹銀六十五兩、義州銀五
十兩、雖是路費、而驛卒則自備而食、刷馬人、則義
州給粮、小無多費之端、其父生時、禁其濫費之故、
點也、度其用餘之甚多、心懷私用之計、利於其父
之死、且蓄禁費之怨、如是報復、窮天至冤、無路暴
白云、崔濯旣以賫咨官承　命出疆、而所帶譯官、
不爲盡心護行、其病其死、不救不顧、致令其子含
哀號寃、已極痛駭、而過百銀兩等物、用餘甚多、而
專無置處、收尸出來、雇馬之銀、多不過四五十兩
云、李點情狀、種種難掩、令攸司嚴加推問、依律定
罪、其貨物詳查徵出、以杜後弊宜當敢　啓、
答曰、允、　傳曰、歲幣留置瀋陽之擧、其時只許一
年耶問啓事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上年七月
謝恩使洛興府院君金自點去、瀋陽懇請於右眞
王許、令其年歲幣、捧留于瀋陽、而別無仍爲恒式
之令、又無限某年捧置瀋陽之言、使臣等、今雖行
到瀋陽、欲爲周旋、瀋中只有守城將秩卑之官、萬
無自致之理、必使入往北京、臣等之意、今番謝恩
使之行、先於歲幣發行、幾至四十日、先到北京、善
爲周旋、得其許否、專人馳通、則歲幣使、約到瀋陽、
可知其奇、彼若許置瀋陽、則使臣所請雇價完璧
以來可也、如其不許、則以此運去北京、似爲便當
敢　啓、　答曰、允、　啓曰、諸道牧場、式年點馬之
事、固是馬政之大者、誠不可停廢、而驅馬點數、實
乃大數之役、驅軍容入、不啻百千名、本官不能獨
當、必隨田結多寡、分定於各邑、而道內馬場、不止
一二、故分定之事、無論山海僻邑、遍及於一道、而
遠近裹糧往來之外、留役日數、小不下旬望、多至
於累旬之餘、至於環場木柵大小結索、蓄草刈積
種種之役、本官一境之民、晝夜長立、不得休息、點
馬之行、司僕員役差員所率、及入場之後監牧官
一行、累日廚傳、已不可言、牧場所設、或絶島、或山
海、皆是人家隔絶之處、各行上下久留之所、必設
温堗、假蒙辛苦萬狀、其間救子、剜膚刻骨、另費之
端、罔有紀極、不可悉陳、其在常時如有此弊、而貧
重馬政之事、不以時點閱、則成長虛棄、繁息散失、
故三年一點、在所當然、今丁大荒、民將塡壑、雖使
專意有不暇給賑救、況此驅馬之役、應在木落之
後、出入浦口之際、凍泥沒脛、赤脫飢困之民、必致
傷損、尤可矜惻、本寺之意、亦皆如此、而身爲有司、
年例應行之事、不敢擅自請停云、臣等會議參商、

如此飢饉之時、宜遵用靜之吉、以体聖人貴人賤
畜之意、恐不可已、今年點馬特命權停、以袪飢民
一分之弊、似爲宜當、敢啓、答曰、依啓、啓曰、
本司有司堂上尹履之外任代、以同知中樞府事許
啓、差下稟任何如、答曰、依啓、

八月十三日

政院 啓曰、以戶曹三名日方物、雇車之價草記
傳曰、歲幣載運之馬、何以與備局 啓辭不同耶、
承旨稟啓事 傳敎矣、備局啓辭、則歲幣載持、從
原數中三分之一、自瀋至燕、給其雇價云、戶曹之
啓、則以爲歲幣駄運雇價、自本道措備、其數甚多、
元雇價中、或一半、或三分之一、限瀋陽雇馬、而以
其餘價、作銀給(一說)送、以爲自瀋至燕雇車之用云、備
局啓辭三分之一者、似指駄數而言也、戶曹則欲以本
道措備雇價給送、而又言或一半、或三分之一、限
瀋陽雇馬、又除餘價、各自瀋至燕雇車之資云、此
則似指雇價中、三分之一、而語意未瑩、此草記還
爲出給、使之明白回啓何如、 傳曰、依啓、依備局
啓辭、以全䠶乾所領馬匹、載去便好也、
以統制使狀啓、助羅浦出兵渰死事狀啓 傳曰、
渰死人、令本道恤典擧行、

二十日

啓曰、宣川府使劉纘先妻、呈狀于本司曰、纘先偏
母年今八十餘歲、長在枕席、除授本職之初、因朝
廷催促、悶嘿赴任、以至今日、老母自數月前添得
浮脹之病、食飮專廢、証勢危篤、以此罔極之意、通
于纘先、則身任邊倅、不得任意上來、屢呈本道監
司、則監司已爲遞任、不得 啓聞云、而近日、又以
膏腹之疾、勢甚危劇、命在朝夕、情理罔極云、圖避
邊倅之法、不可因其妻子呈訴有所撓改、而今此
狀內辭緣、實涉矜惻、亦不無變通之事、令該曹
稟旨處置何如、敢 啓、 答曰、依啓、

二十一日

啓曰、平安監司金世濂、牒呈于本司曰、歲幣方物、
使臣以下、盤纏卜物等、入把人馬、其數三百餘匹、
皆以全䠶乾所率人馬調送事分付矣、馬匹則各
官分養、而軍兵則米船入往之外、其餘皆已罷還
本道、邊軍元數不多、自上年九月、各行驅馬北京
往來數千里致遠之人、不可以單身勒令定送、故
三人幷一、減其身役之布、幾盡出役、所餘零星、又
不可疊抄、而各行卜載夫馬、本道每每獨當、繞經
運米大役、事勢難堪、稟請使行次迫頭、入把驛馬
下三道分定、而許多方物卜載、某道分定處置之
意、從速分付云、本道之弊、誠如所報、而稟請之行、
今已發程、移定他道、勢所未及、歲幣載卜驅馬之
人、則平安道四分之一、黃海道四分之三、參商分
定入把之意、兩道監司處、知會何如、 答曰、依啓、

二十三日

啓曰、凡係干死罪之人、情犯雖已明著、必取服然
後、乃正其律、此王者用法之道也、伏見禁府公事、
罪人崔得男因依律施行之命、有直捧結案之舉、
以其所犯觀之、則置之大辟、固無一毫可惜、以按
獄常規言之、則未承服之前、遽即處斷、非但有違
於三尺、日後之弊、尤不可不慮、且其賞物、遍及於
敗船、亦未的知、似當訊鞫、期於輸情、一邊知會兩
西、更查前後敗卒受賞與同、得其實狀而處之、方
合獄体、此與臨陣用刑不同、羣議皆以爲不可、惶
恐敢啓、答曰、不無前規、勿爲煩稟、

二十四日

文郞廳金地南有頉、代前正郞李俊耇、

吏曹　啓曰、平安監司有闕、依近例、令備邊司議
薦何如、傳曰、允、啓曰、傳曰、北民刷還何堂
上勿管耶事　傳教矣、邊民刷還之事、刑曹判書
臣閔聖徽、今方勿管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使
之盡心察任、

平安監司薦韓興一、朴遾、睦性善、

二十五日

引見時、領相所啓、今年凶荒、近古所無、而公私赤
立、無所措手、若罷西粮、則或有一分施恵之地、而
但兩西所儲、幾盡於前後北運、今難又減矣、
上曰、減西粮、則或可均蒙其恵矣、此外、則他無可
減者乎、鄭太和曰、京倉儲太、稍有餘數、用太之煩、
不至於用米之浩大、須見趙錫胤上疏、則今年稅
太、欲爲全減、而勢難全減、通同諸道、幷減其半似
好矣、　上曰、似爲便當矣、李景奭曰、風水旱三灾
沓臻於一年之內、前日饒居之民、亦皆束手、將有
渙散之弊、鄭太和請減稅太、此則蒙恵大矣、然不
減西粮、則民必缺望矣、太和曰、兩西前年亦減半
収捧、而湖南稍稔之故、獨不減捧、今去他道、則依
上年減半之數而捧之、湖南一体減半何如、
上曰、今年農事失稔、兩南同然、則均減似可、詳察
農事之如何而處之、鄭太和所　啓、歲幣在前通
計、本色木雜物價木、其數多至於千餘同矣、因淸
國減數應除者頗多、此後每年所捧、當爲本色木
一百四十餘同、雜物價木四百九十餘同、而明年、
則以今年所捧用餘之木、推移充數、雖只捧本色
木五十同、雜物價木二百同、亦可爲也、以此預爲
分委外方何如、　上曰、如此則省民弊多矣、依啓
啓曰、以趙復陽上疏救荒省弊等事、差出一二員
句管事、覆　啓蒙允矣、刑曹判書閔聖徽、户曹判
書鄭太和、刑曹叅判李時昉、吏曹叅議趙錫胤、差
下何如、答曰、依啓、

二十七日

李俊漢都事、代訓錬奉事李壽昌　啓下、
啓曰、救荒省弊等事句管堂上、不爲別立名號、以
本司之員差出矣、吏曹叅議趙錫胤、本司副提調

差下、使之廉察何如、答曰、依啓、

二十八日

啓曰、聞慶縣監洪處濬上疏、自戶曹覆啓、二十五日啓下、而昨日始爲移送于本司、事涉稽緩、戶曹當該郎廳推考何如、答曰、允、

以黃海監司狀啓後、運米敗船格軍事　傳曰、渰死人及病死人、令本道恤典舉行、

乙酉九月朔

領議政　金瑬

領中樞府使　沈悅

洛興府院君　金。自。點

判中樞府事　李敬輿

堂上

行兵曹判書　具仁垕

工曹判書　李時白

吏曹判書　李景奭　是月初玖拜右相

刑曹判書　閔聖徵

行護軍　李植

戶曹判書　鄭太和

禮曹判書　金堉

刑曹參判　李時昉

江華留守　申墢

行大護軍　李行遠

同知中樞府事　許啓

吏曹參議　趙錫胤

郎廳

司道寺正　李沆

兵曹正郎　洪處亮

副司果　卞時益

李俊耇

司果　南 淑

南斗炯
尹　培
申　瑾
鄭　澔
金壽海
朴之垣
司　勇　李壽昌

乙酉九月初一日

啓曰、故兵使鄭鳳壽戶奴、呈狀于本司曰、上典本以鐵山人、因亂流寓于慈山、以病身死、今將返葬、自慈山至鐵山、幾七八日程、數三奴子、萬無扶櫬得達之路、不勝罔極、沿路各官、次次護送事、本司監司處、各別分付云、鄭鳳壽非但官至二品、曾有功勞、國家合有恤典、令本道護其喪葬、以慰西土軍民之心何如、答曰、依啓、

啓曰、江原前監司南銑、爲節使赴京之期迫頭、上來治裝之際、事多窘急、新監司洪得一、使之數日内辭朝赴任何如、答曰、允、

九月初六日

啓曰、宣川府使、非但爲清北西路大處、且兼清北防禦使、爲任極重、新府使韓灝、本以賤孽之人、名稱素輕、勢難彈壓、韓灝改差、其代令該曹、速爲擇送何如、答曰、依啓、

九月初九日

啓曰、慈山爲郡、乃慈母城所在、而爲監司臨急入守之地、監營守御之備、皆在此城、自前必以武將差去、其意有在、而新除授郡守羅緯素、以一書生、不合此任、緩急之際、勢難得力、羅緯素改差、其代令該曹、以將領可合之人、極擇差送、以重守禦之任何如、答曰、允、

啓曰、公清監司李澥、牒報于本司曰、三名日方物

仝減事、因 傳敎行會、當爲奉行、而進上馬、則行移中不爲擧論、未能的從、更爲分付云、三名日方物、旣有仝減之 敎、則進上馬、似當一體施行、而當初旣無明白分付、今不敢自下擅便、且方物封進時、又有物膳、此亦定奪行會、然後外方可以奉行、敢此並 稟、答曰、幷令勿封、

初十日

啓曰、本司郞廳仕日相考、則文郞廳卞時益、仕日雖多、而或有連日呈病之時、文郞廳洪處亮、則雖曰本司之進而仕日不多、並爲推考、今後雖有他司所幹之事、先仕本司、參坐後進去之意、分付何如、答曰、允、

十二日

啓曰、頃日咨文中補運之說、旣與當初鄭勑之言不同、而自此提報回啓、似爲未安、故以棄請使入往、措辭繕寫於衙門之意、覆 啓允下、行會於使臣矣、今聞運粮差使員鄭埏之言、則以爲達著鄭勑於永平之路、下馬對坐、以竭力船運、大海風濤、千萬辛苦、人物多數溺死、米石多數敗沒、決不得再備補運之意、反覆陳說、則鄭勑雖以爲然、而答稱回啓入往後、庶有容力之地云、觀其辭氣、若無自此文報、則後以徑自擧論爲難、今一旦詳搆回啓、付送於冬至使臣之行、使之與前行使臣相議、如已得請、則勿爲投呈、若倘未也、仍爲呈物、俾得周旋、似爲便益、令承文院措辭撰出何如、 答曰、依啓、

九月十三日

啓曰、先運之米一萬石內、崔得男所領五千石、則二千五百四十九石、洋中見敗、只納二千四百五十一石、信川郡守鄭埏所領五千石、無一石見頉、全數完納、受咨文而回、此雖出於幸與不幸、而風濤艱險之中、累朔辛苦、盡心載運、以得竣事、而且無一人之損傷、誠爲可嘉、勸奬之擧、似不可無、令該曹稟 旨、施賞何如、 答曰、依啓、此輩並爲回還後、量施賞罰、

九月廿一日

啓曰、今此清國所求生梨一萬九千箇內、一萬箇則分定平安道、九千箇則分定黃海道、使之罔夜措備、及期入送、宜當、而判書臣鄭太和、瘖瘂甚重、方在呈告中、該曹之令、恐或遲緩、令備邊司、擬上行會、嚴督入送何如、 傳曰、允、

平安監司狀 啓、運米格軍、莫男已同病死事、

傳曰、令本道恤典擧行、

九月十六日

武郞廳申瀗外任、代宣傳官李枝遠 啓下、

啓曰、清國咨文、據生梨一萬九千箇內、黃海道九千箇、平安道一萬箇、該曹旣已分定行移、承文院回啓、今已撰出矣、禁一人咨文賫持、平安監司處

交付、自本道事知軍官或附近守令中、與清人顔
情相熟者、稱以差使員、押領交納之行何如、
答曰、允、
九月二十三日
啓曰、元庶孼、雖是良妾子枝、未許通前、不得赴科
擧通仕路、令甲甚嚴、而近來法綱廢壞、無論許通
與否、任意赴擧、主掌四舘、別無禁斷之擧、亦無帖
文照訖之規、仍成謬例、誠可寒心、今後申明法令、
令該曹許通帖文、憑考照訖、赴于四員然後、乃許
錄名、如有無帖文而冒赴及僞造帖文者、各依本
律處斷、私許錄名之官、亦爲科罪、至於 扈從戰
功捧承 傳應爲通仕者外、或有他軍職加資、不
書許通、只書職名者、永永停擧、因禁治罪、文書科
監試、內而該曹、外而監司、並皆申飭、一體施行、凡
干仕路一切防塞、雖或有論賞之事、未許通者、切
勿許加資、以沒舊規、且免賤從良者、必爲補充隊
去官、方許良役、而近來直屬良役、殊無法典本意、
亦令該曹、依舊規擧行宜當、並捧承 傳嚴飭何
如、 答曰、允、
啓曰、設官分職、各有所司、而政府總率六曹、六曹
統理各司、然後方可體統相維、事務修擧矣、六曹
開坐、日報政府、以憑勤慢、曾已分付擧行、而近來
朝綱漸解、百隷怠官、各司開坐、亦罕、事多廢墜、不
可不另加警飭、使之各自盡職、自今六曹中務劇
零、及漢城府掌隷院、依法典逐日開坐、毋致事務
積滯、且各檢飭屬司、夙夜奉公、至於外方文報及
進貢之物、到即捧上、俾無遠外下人留滯之弊宜
當、此意各別申飭、而此後各衙門、如或無故廢坐、
則自政府移文法府、使之一一糾劾何如、 答
曰、允、
啓曰、冬至使行次、譯官醫官等三人、呈狀于本司
曰、內局尚方貿易諸物、雖在平時、尚未免盡責家
資、以補貿納、況今北京新開萬里之路、事多艱窘、
若干物貨、不得已私貿入往、以爲添補之計、而科
外私馬、不敢任意持去、自本司處置云、其所陳訴
之意、亦甚切迫、各二匹許令持去何如、 答曰、法
外之事、創開不可矣、
啓曰、工曹牒報于本司曰、京圻監司關內、漢江渡
丞牒呈、本渡、案付船隻時存者、只十隻、三南使客
及三陵祭官往來、僅免生事、而到今諸宮家上司、
威力捉船、不計公幹、各上各下、絡繹不絶、以數少
沙工、不勝支當、前已報稟、使不得捉船事 啓下
嚴禁、而如前捉船、小無禁斷之路、宮家輸送之事、
反致遲滯、勢必生事、津夫輩將逃散、極爲悶慮、此
事前日已捧承 捧、猶未懲艾、自本司別樣處置、
俾無津路斷塞之弊云、而津夫等亦皆齊來訴冤、
不己上來紀綱日頽、法令不行、凡干捧承 傳之
事、一切廢閣、極爲寒心、而年年晩秋之時、諸宮家

僕隷、諸衙門下人、東西上下津夫、悉皆執捉、達送累日之程、小無顧忌、以此津路將絶、僅存破船一二隻、故爭渡之際、或有墜溺之患、其爲痼弊、不可勝言、今秋獨令捉船者、令京圻監司、津船所在各邑處、詳細按問、無論勢家上司、切不隱諱其家某津船捉去之由、一一摘發 啓聞、一邊報法府、繩以承 傳有違之律、勿饒貴近、以爲警飭之地、監司如或隱漏不爲 啓聞、則亦斷以奏事不實之罪、宜當敢 啓、 答曰、允、

乙酉九月二十八日

禮曹 啓曰、亂後物力蕩竭、人民離散、樂工樂生等、被擄被殺者無數、 廟社文廟、及山川之祭、不能用樂、以待事定後復設、而今至十家國家多事、有司不能 啓請復設、 廟樂既未復設、則他處不可用樂、故昨日莫大之慶、陳而不作、明日百官之賀、亦將難用、誠是欠事、今年飢饉之災、近古所無、百姓遑遑、擧將塡壑、此時復設、似爲難便、而樂舞不可輕廢、事定無時可期、前頭用樂與否、請令廟堂商議、或限以年數、或待年豊、令樂工樂生等、預爲習樂、以待何如、 傳曰、依啓、

乙酉九月二十九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國之大事在禮、而 廟社之樂、十年停廢、誠極未安、今宜復設、以盡祀典之禮、方當大侵、八路阻飢、此時設樂、事未安當、且樂舞俏數未滿、樂生抄出之際、必有騷擾之端、殊非用靜之道、依該曹 啓辭、姑待年豊復設、而令時存樂生等、常加隷習、俾無樂崩之患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故阿耳僉使金等戶奴、呈狀內、上典以運米差使員、入往天津、敗沒於洋中、只有贈職、而無恤典之 命、依舊例題給事入 啓處置云、故宣沙浦僉使柳敬友戶奴、呈狀內、上典前後赴京、已至十餘度、今年又以運米差使員、領船三百隻、入往天津、每船砲手三名、射手二名、合五名、當爲帶去、而只帶砲手二名而去、所除之數九百名、粮米所減一千八十餘石、資裝木所減一百二十六同、還來之際、自備火藥五百斤、納于本道監司、而賞典未下之前、不意身死於本鎭、而家在全南道錦城數千里之路、無以歸葬、自平安道、至羅州護送軍入 啓處置云、金等有贈職而無恤典、令該曹依例擧行、柳敬友歸鎭而死、故論賞恤典、幷不得施行、且未歸骨於故土、所減射砲之數、粮資火藥之數、問于本道處置、而喪柩出來時、令所經各道護送何如、 答曰、柳敬友亦爲贈職、所納火藥、令本道給價似可矣、

乙酉十月朔

領議政 金瑬
領中樞府事 沈悅
洛興府院君 金自點
判中樞府事 李敬輿
右議政 李景奭

堂上

行兵曹判書 具仁垕
工曹判書 李時白
刑曹判書 閔聖徽
吏曹判書 李植
戶曹判書 鄭太和
禮曹判書 金堉
江華留守 申埈
戶曹參判 李時昉
行大護軍 李行遠
同知中樞府事 許啓
吏曹參判 趙錫胤

郎廳

司䆃正 李沆
兵曹正郎 洪處亮
司果 卞時益
李俊耈
司果 南淑
南炯斗
鄭鎬
金壽海
副司果 朴之垣
司果 李壽昌
奇孝宗
宣傳官 李枝遠

十月初一日
啓曰、戶曹事務煩殷、前頭容行酬應、亦在不遠、必
須預爲措備、庶免臨時窘急之患、而鄭太和病勢
尙未差歇、事多曠廢、頃者臣等、招致本曹參判李
厚源、判書雖未出仕、凡係措辦之事、及時料理、擧
行之意、使之傳言、而近雖或有所酬酌、乃以退伏
私室爲慊、緊急區畫之事、不敢輒議云、因病退伏、
勢所然也、緊切之務、因此停滯、殊甚未便、雖不得
供仕、大少事務、令本曹參判、相與通議、趁卽措處
之意、申明分付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本司郞廳前都事中謹、奔走供仕、已准十五
朔、依前例陞敍、或守令除授之意、捧承　傳施行、
何如、　答曰、允、
十月初四日
備忘記、御營廳提調、似不可久曠、此意言于備局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御營設立之初、只以大將總領矣、頃
年洛興府院君金自點、自大將入相、而從前頗得
軍情、故仍以都提調稱號、別出大將、冬月鍊習之
事、大將專掌爲之矣、今者提調雖出使、而大將無
故察任、且其回還不出數三朔、提調之任、似難容
易遞易、敢此申稟、　答曰、大將雖存、提調亦不
可久曠、姑爲改差可也、
啓曰、經亂以來、京外物力俱竭、而猶有侈汰之習、
誠可寒心、至如場中應辨官之弊、雖在平時、已有

豫大之譏、況當亂餘、經費蕩然、飢饉、至于今
日而極焉、一場之設、各司下人責物、主人市井之
民、俱受其弊、寧可不爲之變通乎、古者大夫食不
兼味、弛刑禁酒、乃荒政之所當先也、若無酌定之
事、則必有仍前濫觴之患、節損條目、令該曹書諭
別單、添入於科擧事目中、仍爲定式、雖遐遠稍稔之
年、限事定關、依此擧行、且書題單子入　啓時、及
逐日科次、分發諸上司、政院・三司・侍講院・藝文館
等下人、責出路物、其費無窮、極爲痛甚、今後科次
分發、一切停止、書題亦於出榜榜目入　啓時書
啓、一以祛應辨官受弊之事、一以存科場嚴察之
體、而擇定禁亂官、嚴禁雜人、分諭政府・政院・三司
等下人、如有無差備應辨所入來者、卽爲捉囚、自
試所一一入　啓、拿鞫、俾無圖囑謀免之弊、禁亂
官、如或循私不發、則先罷後推事、幷捧承　傳宜
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自前宣惠廳堂上、例兼賑恤、而賑救諸大之
時、則例爲加出賑恤堂上矣、戶曹參判李時昉、方
爲裁省之任、賑恤廳堂上　啓下、何如、　答曰、依
啓、
十月初五日
賑恤廳　啓曰、備邊司　啓辭、補充隊所納之布、
亦令該廳收捧、以補賑飢之用事、允下矣、凡公
私賤免贖身者、掌隸院次知入　啓下、兵曹補充

隊去官後、始定軍役、乃是金石之典、而至於外方、
則免賤贖身者其極多、而率皆自本官本道、給出
立案、據定良役、故從良者雖多、而補充隊去官者
絶無、委屬未便、今後外方公私賤免賤贖身者、一
依兵曹規例、納布于本廳、受出勤力副尉出身然
後始定良役、勿許如前欺蔽、以取罪戾之意、令該
曹、申明知會于八道、及開城府・江華府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賑恤廳 啓曰、備邊司 啓辭庶孽未許通者、不
得赴擧、令該曹及各道監司、申明檢飭事、入 啓
蒙 允矣、許通帖公淸道五十張、全羅道六十張、
慶尙道六十張、黃海道二十張、則自本廳、曾已入
啓蒙 允、該曹成送後、當分送于諸道、而京中、則
本廳雖有戊寅年用餘帖文若干張、封在櫃中、而
歲月已久、京畿・江原・咸鏡・平安四道、則時未分送、
此四道、亦豈無庶孽之願爲許通者乎、當此申明
法禁之際、許通帖不爲下送、則赴擧者、必有狼狽
之患、京畿二十五張、江原道二十張、平安道・咸鏡
道各三十張、及京中所用五十張、令該曹成送宜
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傳曰、新産柑子、以內官領送北京、譯官一人、亦爲
定送
十月初八日
武郞廳尹培有頃、代武臣兼宣傳官高孝宗



啓曰、咸鏡南道入送魚膠、取來於近道、已滿八十
斤、以箭竹一時入送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月十一日
啓曰、司僕外廐四十匹、限明秋減下事、蒙 允、已
久、而本寺提調有病、尙無處置之事、非但公事趂
不擧行之爲未安、許多馬匹一日喂養之資、亦爲
不少、不可不從速區處、令本寺、 啓稟處置、何如、
答曰、姑徐之可也、
政院 啓曰、以備邊司黃海監司狀 啓粘目、
傳曰、回啓中稅米半減爲三邑而言耶、承旨察
啓事、 傳敎矣、回啓中、以兩西獨無所減、今年稅
米特爲半減觀之、則似是通稱一道、以三邑外、尤
甚被災處亦爲明査、一體施行觀之、則似是先減
三邑、而兩數之說、未能指一、令備局更爲詳盡以
啓、何如、 傳曰、允、 同日
啓曰、以本司黃海監司狀 啓粘目 傳曰、回啓
中、稅米半減爲三邑而耶、政院回 啓內、令備局、
更爲詳盡以 啓、何如、 傳曰允事、 傳敎矣、監
司旣因三邑牒報、而馳 啓、則稅米半減之請、實
指三邑爲言、而兩西獨無所減云者、乃至別樣請
減之意、至於三邑外被害處、則狀 啓中雖不擧
論、亦必有一体可減之邑、故以明査 啓聞施行
爲請、而措語未瑩、致勤 聖敎、不勝惶恐、就回
啓中付標改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月十二日
啓曰、以本司御營都提調、似難遞易事草記、
答曰、大將雖存、提調亦不可久曠、姑爲改易、可也
事、 傳敎矣、依訓鍊都監都提調例、令該曹差出、
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十三日
啓曰、黃海道吾乂浦、漂到淸人事咨文、已爲撰出、
別定禁軍、撥上馳送、交付於冬至使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月十四日
啓曰、戶曹判書鄭太和身病甚重、陳疏辭免、至於
累次、而臣等難於得代、且以爲年少之人、病勢自
當痊可、啓請勿遞矣、今則日月已久、而病益沉重、
差復無期、前頭當有勅使之行、凡百需用、不可不
預爲料理、災傷覆審之後、收租磨鍊、亦甚緊急、庫
意皆以爲請遞宜當、鄭太和姑遞本職、使之專意
調治、而其代令該曹從速差出、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十五日　吏曹
啓曰、戶曹判書鄭太和遞差 命下矣、依前例、令
備邊司議薦何如、 傳曰、允、
十六日
啓曰、近來紀綱解弛、朝家號令之下、外方官吏視
爲尋常、不卽奉行、以致庶事之不成、殊可寒心、頃
日、自 上特減三石曰、方物進上、本司行會各道

時、以方物價、未及收捧、則急急知委施行、如有已
捧之處、則別樣善處、俾勿歸虛之意、丁寧分付矣、
今過三十餘日、無一道具由回報、其所處置、漠然
無聞、近日守令、盡心民事者甚少、若或所捧之價、
歸於虛套、則 聖上恤災救民之澤、終不及於蔀
屋之下、豈不痛惜、遠道則或有未及投報之勢、而
近道尙不擧行、難免稽緩之責、公淸・黃海・江原等
道監司、並 命推考、以爲警飭之地、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西北戍卒禦寒之具、雖有襦紙衣入送之擧、
而窮邊苦寒、難免折骨之凍、故在前或以司僕寺
木花量宜入送、以示軫恤之意、今亦依前除出該
寺木花一千五百斤、去核下送、而其數零星、不可
遍及於兩界、入送北邊、分給于尤甚傷寒之卒、俾
知 朝廷矜恤之至意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十七日
啓曰、三名日方物價、某樣處置回報之意、行會已
久、而尙不擧行、故昨日請推近道監司、已爲蒙
允矣、今者更爲査見文書、則黃海道近年亦無方
物進上之事、而臣等全未覺察、泛然混請、不勝惶
恐、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吏曹 啓辭、戶曹判書、令本司議薦事、 允
下矣、今日判度支之任、視前益難、非惟管一國之
經費、抑亦係萬民之休戚、薦擬之際、不可不另加

審愼、領相方在呈告中、令吏曹堂上、覲進以議、得
其可否、而備擬似爲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啓曰、明春賑飢、不容拯救之憂、圻甸京城、其用甚
廣、不可不預爲措處、而連年凶歉之餘、公私赤立、
無以措手、極爲悶慮、海西沿海、管餉小米、其數頗
優、量宜移賑、可救目前之急、而此時餉穀、亦難輕
用、若於西路、貿穀以充其數、則無欠於軍儲、而有
補於賑濟、故移關問于平安監司、則本道米價、上
木一疋、直米九斗云、以此計之、則三十三四同之
木、可貿千石之米、一面移文、問于平安兵使、則當
以營儲之米、貿穀云云、今宜除出三十餘同之數
於本道前兵使留上軍木五百四十同之中、於其
道內、貿米留上、而就海州・延安・白川等官田米元
數一萬六千餘石內、取其一千石、待解氷、即爲運
來、以爲救荒之用、事甚便當、依此施行、何如、
答曰、不允、
十月十八日 吏曹
啓曰、今觀 啓下中坡辭職之疏、專以身病求免、
必以秩高勳臣、重被臺論、其不敢莅任於留都重
地、情勢當然、似當從願遞差、毋寧曠官、且錦城縣
監李吏生、催促還任事、前已 啓下、故累日促令
謝恩下直、而辭以病勢危重、決不能赴遠、一向堅
臥不動、雖極未便、但聞其病狀、則本以殘弱之人、
瘡傷甚重、精神氣力、亦難理劇辦事、累朔空官、〻



事渙散、將不成模樣、殊極可慮、吏生久不還官之
罪、難免罷黜之科、亦當依法 啓罷、速出其代、以
使官事、而江都管鑰之任、本自備局薦望、錦城仍
任前官、亦出於 廟堂別様依處、自本曹、不敢擅
便、請遞此兩官仍存與否、並令備邊司議處、何如、
傳曰、依啓、
啓曰、吏曹 啓辭云云、 傳曰、依啓事 下教矣、
江華留守申坡、以秩高宰臣、重被臺論、雖有察之
命、不敢晏然行公、非但保障之地、曠職已久、正當
冬務之殷、事多積滯、廟議皆以爲遞改宜當、至於
錦城縣監李吏生事、則身値無前之變、且有重傷
之病、不欲仍處其地、固人之常情、而但念當初立
法之時、朝廷非不知本道監司之 啓聞罷黜、意
所在、而惡習不可不痛懲、故不責守令、而專治作
亂之下輩、降其邑號、仍任吏生、實出於革弊習、而
杜後患也、爲吏生之道、所當體念 聖上別様處
置之至意、黽勉察任、有過則改之、無則加勉、必以
鎭撫吏民爲務、徐觀事勢、從容進退、未爲不可、而
不此之思、遽爾棄來、若此而任其所爲、則無以行
國法、而服人心矣、自該曹 啓請罷黜、而令備邊
司議處、則臣等所見、不敢不陳達、申坡遞改其代、
即令該曹、另爲擇擬、李吏生、則令該曹、更爲覆
啓處置、何如、 答曰、依啓、 文郞廳李沉有頉代
前縣監洪柱一

十月二十二日

啓曰、當此大無之歲、凡干需用、不可不十分節損、而試場應辦之事、自前多有過濫之弊、故令該曹、酌定節目、啓下矣、今聞別試二所、不遵定式、頗多濫觴之事、立法之初、不謹奉行如是、殊極可駭、試官固有其責、而應辦官亦不免不能奉法之失、若不懲治、無以為後日之戒、二所當該試官及應辦官、並推考、內外工房令法府治罪、何如、

答曰、依啓、

文郎廳李俊耇臺諫代、前佐郎李慶億

十月二十三日

啓曰、當此之時、本兵之長、不可久曠、而兵曹判書具仁垕久未出仕、令政院、東處使之斯速察任、且全南兵使李英達處置事、監司狀 啓、入來已有日矣、而尚未處置、令該曹從速覆 啓、其代即為擇差、催促赴任、何如、 答曰、依啓、

例兼堂上江華留守李景憲 啓下

啓曰、江華保障之地、曠官已久、新留守李景憲、令該曹數日內催促下送、何如、 答曰、允、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前判書鄭太和、病未差歇、不能察任、有司之任、姑為改差、刑曹參判尹履之、本司堂上還為 啓下、使之仍察有司之任、何如、

答曰、允、

十月二十六日



啓曰、傳教矣、 御史書啓之辭、并指各衙門屯田之弊、而其中、訓監宮房不計量田事目、民人時報開墾之處、並為奪耕、故舉其弊大者四 啓矣、今承 聖教、各衙門屯田、未及舉論、昏謬不察甚矣、統營新文、晴川等屯田中、有主田畓、還給本主之意、亦 啓目中付標添入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啓曰、 傳教矣、凡軍士老除者、雖自代定、而非得代然後、方許老除也、老除年滿、則依例許除、後渠自望定其代、而如未及望定、則老除之後、猶應其役、此是流來通行之規也、大槩軍情、既得老除、則雖供其役、而不以為怨、年滿未除、則最為冤苦、故應除者欲於歲抄、依例頃下、而代定之舉、則待明年舉行事覆 啓、而措語未詳、致勤 下教、不勝惶恐、更為參商、渠若趁得其代、即為望定、則仍為代定、固無所妨、此意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啓下老除、與循例之事不同、如是處置、則或不無虛疎之弊也事、 傳教矣、老除之人、自為代定、固是循例之事、而今值無前之凶歲、先為許除、待明年充定者、實乃別樣之舉也、未望定前則已除之人、自當應役、以此事意、著實舉行事、更為論理知會、俾無虛疎之弊、何如、 答曰、允、

啓曰、以黃海監司狀 啓、本司粘目、 傳曰、國儲蕩竭之時、年年全減、其勢難繼、明春或有敗船未

補運之擧、則亦難辨辨此意言之事　傳敎矣、國儲之竭、誠爲可憂、連年全減、亦甚難繼、而民力之竭、尤爲可憂、欲寬今日之民力者、正爲後日裕財之地也、且略閱兩西米穀之數、或有補運之擧、則能以充足、雖未敢必、而亦頗有所留儲、前年權減之米、責徵於無前大飢之歲、沿海船役之處、殊非國家軫恤之意、故回　啓中敢請其減免矣、今承下敎、更爲商量、　聖慮所及、實非偶然、改付標以入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啓曰、以本司金海屯田等事草記、　傳曰、此事問入之事　傳敎矣、慶尙監司狀　啓、因金海府牒報爲之、而俱有事目擧論之語、故回　啓時、亦以事目等語措辭矣、此所謂事目、似指量田時事目、聞諸戶曹、則亂前文書、散逸無存事目云矣、司中適有故慶尙監司具鳳瑞、以各邑屯田之弊、有所縷縷陳啓之事、其中一款語有云、或當兵戈之際、則宣諭敎旨之中、某衙門某屯田、某宮家某漁箭自今革罷、知委八方云云、諸衙門及宮房設屯、爲外方莫大之弊久矣、毋論事目與　宣諭、　朝廷、苟知其弊、則在所當革、故各衙門屯田、丁丑以後新設處革罷事、曾有成　命、避方之民、孰不欣忭、今番回　啓中、未能詳悉、而大槪狀啓主意、在於先爲起耕應役之民、仍許耕食、故以各其本主文券及收稅案、名付的實者、這這還給之意、覆　啓矣、屢勤　聖敎、不勝惶恐、敢　啓、　答曰、知道、旣非本主、則其無文券可知矣、

答曰、知道、戶曹判書閔聖徽改差、似可矣、

十月三十日

引見時、戶曹判書閔聖徽所　啓、今年霜害、京畿六千餘結內、四千餘結陳災減米、只二千餘結收稅、以此觀之、則下三道稅米、幾至三分之二減縮、百官頒料、每年一萬八千餘石、諸色軍兵所放糧餉、幾至九萬餘石、常時稅入三手糧、幷將至十萬石、而常患難繼、今年稅入、幾將太半不足、廟堂、方為裁省之舉、而他無料米減下之人、御營軍減料放送、則公私多便、　御營軍減番使當、戶曹參判李時昉所　啓、御營軍一千名分三運、各兩朔立番、而先運則一朔之料、已為分給、減朔先放、而後運亦限一朔立番、則所減料米之數、亦多當令省費節用之道、無過於此矣、右議政曰、我備亦不可不慮、而自　上特為減番、則省費大矣、　上曰、御營軍先運、既已上來、使之給料、後運軍未上來者、分為上來可也、

同日　禮曹

啓曰、京中教官、只有四員、不能教訓許多童蒙、居於僻巷者、每患無師受之處、誠為可慮、來前有私教官、私訓導官、不給料、隨處教授矣、今亦依倣此例、五部中各置一二員、勿論生進、幼學、擇其有行能文之人、謂之分教官、使城內外童蒙、無處不學、必使先讀小學、大學等書、學習孝悌禮讓之道、然後及於經史子集諸書、每月本曹考講時、分教官亦率其童蒙、一體來講、成材最多者、籍記為薄教官有闕則陞為實官、無闕則別敘他職、以為初入之路、且別出軍職五六遞兒、等第高下、輪回付料、其中名不副實、不能盡職者、汰去之、則人必各勉勵、其於蒙養以正、成就人才之道、不無所益、敢啓、　傳曰、加設便否、問于大臣定奪、

乙酉十一月朔

領　議　政金　瑬
完城府院君崔鳴吉
領中樞府事沈　悅
洛興府院君金自點
判中樞府事李敬輿
右　議　政李景奭

堂上

行兵曹判書具仁垕
工曹判書　李時白
戶曹判書　閔聖徵
吏曹判書　李　植
行上護軍鄭太和
禮曹判書金　堉
刑曹參判尹履之
戶曹參判李時昉
江華留守李景憲
同知中樞府事李行遠
兵曹參判許　啓
吏曹參議趙錫胤

郞廳

宗簿正徐科履
司　果卞時益
兵曹正郞洪處亮
司　果李俊耇
司　果南敝
南斗炯
副司果鄭禱
司　果金壽海
朴之垣
李壽昌
奇孝宗

宣傳官李枝遠

乙酉十一月初一日

十月三十日　引見時、右相所　啓、外方屯田、占奪百姓田畓之弊、多有人言、今此慶尚監司狀　啓、目見其弊、有此陳懇、不可不准其請也、　上曰、凡事皆有法例、無主之地、立案成文、然後乃爲其物、豈可以一時耕食之故、還給也哉、吏曹參議趙錫胤曰、金海屯田、侵占百姓、累年收稅之地、彼民者何知法例、只以一時見奪爲寃矣、右相曰、丁丑以後、各衙門屯田草創、曾有　判付、而今此金海之都監屯田、宮房田畓、本道監司已爲　啓聞、豈可與小民有此計較、而不爲之革罷乎、　上曰、宮家田畓、革罷可也、都監屯田、不須罷也、右相曰、都監屯田、亦似丁丑以後所設也、　上曰、然則、查問處之可也、

乙酉十一月初二日

啓曰、三南造船事、昨已定奪、故慶尚道九隻、全南道十四隻、公淸道七隻、幷三十隻、監兵水營及統營、參酌分定、行會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乙酉十一月初三日

傳曰、全南兵使上送鳥銃百柄、南漢、江都各五十柄分上、使之善爲藏置事、分付

同日

啓曰、當此大飢之歲、生民塡壑、國計蕩竭、急先之務、莫如省費節用、軍務雖重、亦有緩急之別、

御營軍後運除番已奉　聖旨、軫念經費之意、可
謂至矣、京畿精抄軍、勿為立番之事、亦於　榻前
陳達、而未蒙　允許、固知　聖念之有在、但此軍
兵、雖廢一番鍊習、不至為無用之卒、且在朝令夕
發之地、未上來者、仍令在家、以除凍餒裝束往來
之弊、其已上來者、姑令罷歸、而其所給料米、都軍
米九百石、留置本府、以備前頭不時之用、實合便
宜、群議皆以為然、故敢此申　稟、　答曰、既已軍
糧收捧、移用於他處、殊妥當矣

乙酉十一月初四日

啓曰、以本司統制使狀　啓、雉羽正筋、姑勿引納
事、粘目、　傳曰、貢物中、預為上納之物、亦多有之、
何以見歎於生疎守令、如是回啓耶　傳敎矣、各
司貢物中、如有時急見乏之物、則該曹或令引納、
此非立法之本意、乃出於不得已、而今年荒歉、近
古未有、凡干享　上之物、亦損頗多、故弓房所納、
亦欲其退納、如是回　啓、伏承　聖敎、不勝惶恐、
就元　啓目、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同日

啓曰、設屯病民、乃是昏朝亂政之一端、　反正之
初、痛革此弊、民皆鼓舞、曾未幾何、諸宮家各衙門
及權勢之家、復踵舊習、廣設屯田、至於今日而極
矣、若其閑曠之地、雖非侵奪之比、築堰防川、皆出
於勞費民力、名聚良丁、作一逋逃之藪、官吏不敢
問、徭役不能及、不但平民偏困、而無告、軍額、以此
而難堪、稅入、以此而日縮、種種弊瘼、不可勝言、況
或侵占民田、奪其衣食之源、遐遠愚氓、抱冤莫伸、
怨讟喧騰、有駭聽聞、豈不大累於　聖世乎、宮家
勢家、以休戚與同之人、不念　國事、徒營私計、誠
可寒心、至於各衙門、及管餉屯田、則雖諉以軍需
之用、受差幹事之人、率多憑公濟私、利入於衙門
者無多、怨歸於　國家者不貲、此所謂得不補失
者也、頃年雖有查罷之舉、事不着實、新設之弊、日
復滋蔓、若不痛加禁革、則無以解民怨、而服人心、
久遠設立處、雖未盡罷、丁丑以後新設處、則毋論
宮房勢家各衙門、各別嚴查、劃即革罷、此後、如或
不有法令、又為設立者、一一摘發、繩以重律、以矯
痼弊、而各衙門管餉屯田、仍存不罷處、亦勿差送
監官、令各其本官、句管上納之數、以中年所為式、
歲或大豊大凶、量加增損、則公家之實入無減、而
外方之民、弊大省、甚為便當、請將此事意、　下諭
于各道監司、使之惕念舉行、啓　聞處置、且前日
陰竹屯田、並為罷處事、已奉　聖旨、其時即令該
曹、行會本道、而將至半年、迄無　啓　聞之事、其慢
不奉行之狀、極為駭愕、京畿監司推考、以警他人、
何如、　答曰、亂後所設屯田、既已查處、今姑置之
可也、監司推考事、依啓、

同日

乙酉十一月十一日

啓曰、本司郎廳前郡守南斗炯、奔走仕、已滿十五朔、依例陞敍、或守令除授事捧承　傳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十一月十二日

啓曰、公淸監兵使一時見罷、本道之事、曠廢可慮、今日政、並爲差出、且全南新兵使、亦令該曹催促下送何如、　答曰、依啓、兵使、兵判出仕後、差出

同日

啓曰、疾疫之患、旣熾之後、則若火燎原、不可撲滅、醫治固未易、而方始之際、趁卽投藥、則猶可救活、庶不至於蔓延矣、入冬以來、寒燠失適、重以饑饉、京外癘疫、乍息旋作、漸將大熾、極爲可慮、東西活人署、出在病人、其數姑不至甚多、、般救癘、則尙可寢息、本署提調鄭太和、雖病未行公、足以料理指揮、另爲用意救療事、使之分付醫官、着實奉行、且氷雪寒冱之中、上下四方、蓋覆之物不厚、則生道亦難、長木及草亂、令繕工監、量宜題給、造作所依之幕、以爲接棲之地、空石、則依前例、令兩倉及別營、從優給送、令漢城府定一郎廳、往來監董何如、　答曰、依啓、

十一月十七日

啓曰、今番柑子領去之行、馬駄數小、或不無中路狼狽之患、以刷馬給送之意、言于該司事、傳敎矣、並京道路之遠、非如瀋陽之比、若以力盡官馬、循例給送、則不無中路狼狽之患、依　聖敎、以刷馬量宜給送事、平安監司處、行會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十一月十九日

啓曰、公淸道饑饉最甚、救荒之政、一日爲急、而監兵使、一時見罷、新監司林墰、方在全南道茂朱地、其來遲速、有未可料、斯速上來、趁卽赴任之意、下諭宜當、敢　啓、　答曰、允、

十一月十九日

啓曰、義州所囚三人等、合有趁卽處置之事、而領相時未出仕、未得相議、姑爲堅囚、以待之意、已爲覆　啓、行會矣、更思之、則平安監司、及義州府尹狀　啓中現出、麻浦居李小元稱名人、乃是主姑之人、而留在彼中、其妻子不可任他自在、令捕盜廳捕捉事分付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一月二十一日

啓曰、義州所囚三名、旣是慶業載往之人、不可不急速推問、發遣禁府都事拿來何如、　答曰、依啓、

十一月二十二日

武郎廳朴之垣有頃、代武臣兼宣傳官成楚望

同日

啓曰、以漢城府　啓辭內、目今京師告饑、雖使都中民庶、安坐其家、難免呼飢之不暇、近以運餉使、

前後移文中、徵債一事、極甚紛紜、備文日至、四係
滿獄、日〻坐衙、所見騷屑、極爲未安、若不及此時
變通、則前頭民命、極爲可慮、當初銀貨、貸給之時、
十分明愼、擇其有根着者、置簿後、着令市井都監、
考及許接人等、定其期限、捧招出給、一如度支之
所爲、則自無難推之患矣、今則不然、夤緣曲徑、百
計圖謀、以平日自己嫌怨族屬、列名置簿、至於一
人、變名換面、圖受累年之金、各自窃幸而退、及其
還徵之時、則無憑責徵、以前日置簿在京族屬、移
文本府、無慮百數、甚者受出當身、則隱匿其處、況
於酒色、樂而忘返、或有累年不還者、在京疎遠一
族、獨何罪焉、以此、廝僕賤隷、無本貨欲取利者、自
京下去時、私相謀計曰、我雖無貨、騙銀在彼、赤手
下去、有受無報、此不但　國家終失本貨、每於移
文本府時、至以責有所歸等語、詰責非輕、本府雖
是徵債衙門、豈可甘受其責、而莫之辨乎、當此飢
民賑恤之時、不可不汲〻、變通、請令　廟堂申明
講究、嚴立科條、移文鄕臣、以絶紛紜呼冤之弊、何
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國家設官分職、各有
所掌、本司則只糾察勤慢而已、該掌之事、若欲一
〻指揮、則非但日亦不足、其於體面、亦甚損傷、該
府旣管徵債之事、則逋騙負債之人、在所當懲、若
有隱匿在外者、知會懲治、未爲不可、至於不當給
而給債、則責在當事之臣、該府亦當具由請推、而

外之臣、絶去偏私、據法勿撓可也、今者該府、因於
外方之侵侮、敢爲推諉於　廟堂、殊甚不當、漢城
府當該堂上、請推考、徵債一事、並令京外之官、一
依法典施行、何如、　答曰、允、

十一月二十三日

啓曰、昨日發遣郎廳、東西活人署病人、救療形止、
及病幕造作與否、並令摘奸矣、西活人署、則庫直
一名、救療巫女二名、違點、救療官員、及書員、闕直、
東活人署、則救療巫女只一名、違點、救療官員、及
書員庫直、並爲闕點、極爲可駭、當該官員推考、色
吏以下、令攸司治罪、何如、　答曰、允、

十一月二十四

啓曰、今二十三日　引見時、戶曹判書閔聖徽所
啓、大槩乞遞本職事、　上曰、令廟堂量處事、　傳
敎矣、度支之長、不可輕遞、前頭未然之事、不必過
慮、姑令盡心察任、何如、　答曰、依啓、

十一月二十四日

啓曰、今承八月、因京畿監司狀　啓、諸色軍式年
充定、並爲退行於明年事、　啓下行會各道、而該
曹、又因趙復陽上疏、以爲年例歲抄、曾無停廢之
規、且篤疾老故、故不得頉下、則寃苦亦極、不可停
廢之意、覆　啓允下、亦爲行會各道矣、外方不察
前後　啓下之本意、歲抄迫近之時、莫適所從、紛
紜來報、諸道皆然、今年饑饉、前所未有、而外方以

並為退行之令、知委民間、故今當歲抄、及有失信之怨、誠為未妥、若依海西例、今番歲抄時、篤疾老故之人、應為頉下者、許令頉下、而代定一款、待明年舉行、如有即自望定、則依願代定宜當、以此事意更為知會各道、何如、　答曰、依啓、

十一月二十四日

例兼堂上望、吏曹判書南以雄

同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麻浦居李小元稱名人妻子、令捕盜廳捕捉事、　答曰、知道事、　傳敎矣、右邊捕盜廳牒呈內、所謂李小元名無只、有李無金稱名人、以慶業妻娚與慶業同往之故、無金妻子、跟捕、則其妻知幾脫逃、其妻母二福德、其女一禮、其婿安繼立等、捉來問之、則繼立、則今年始為娶妻、其妻父去々年出去之由、未及知之、一禮則以為退計三年夏間、其父無金、與洞內居金忠男、及名不知一人出去、而其時年纔十餘歲、未知曲折、退聞里巷之言、與慶業乘船同往云、二福德以為無金與金忠男、及趙士仁相議曰、將與販於寶城地、同乘海美田稅船隻、癸未五月二十七日出去云、金忠男妻貴香以為其夫忠男、本以貧寒之人、水上柴木前為業、洞內李無金誘說曰、與我興販于寶城、則必有所利、乘船率去之後、未知死生云、無金之妻、今方窺伺、而所謂名不知者、即趙士仁、故其妻子亦方跟捕、以報事、牒呈矣、麻浦之里、既無小元之名、則必有變名之端、而無金等同往之狀明白無疑、其女年弱、其婿新來、似無更問之端、而其妻未及捕捉、其妻母二福德、及忠男妻貴香等、雖言出去之時月、而不言出入之人、此人等、姑令仍囚、以待義州囚人入來乎、敢　稟、　答曰、依啓、

十一月二十六日

啓曰、以奏請使洛興府院君狀　啓見之、則勅使、不久當到鳳城、遠接使即當差出、而迎接都監堂上員役、並差出、急速料理、不容少緩、令吏曹當日內差出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十一月二十六日

啓曰、自丁丑以後、氷丁　供上、只於　兩殿為之、故內氷庫只設一梗、而猶且繼用矣、今則　供上之數倍前、不得已該曹入　啓、依平時例、更加一梗、給價之數、亦依平時、當給兵曹步木四同、常木二同、而三江居民、沒數入來、建日辭訴曰、平時則民戶數多、而西氷庫內氷庫、伐氷運氷、及內氷庫藏氷時、役軍雇價收來、一時三役、亦不堪其苦、況經亂以後、或死亡、或流離、現存之數、不及平時半、且一匹所定三十丁、以一駄所運三丁計之、則容入馬駄、多至十五匹、非但此也、又於三十丁、甲捧六十丁、一以滿梗為度、給價之數、雖唯平時、而以今民力、決難堪當云、察其情勢、則果為悶迫、臣等、

反覆思量、更無變通之路、如不得已則乃於平時所給六同之外、加給步木二同・常木二同、則庶可有支撑完役之勢、故敢 啓、 答曰、知道、無已則民人還集間從略加給、

十一月二十六日

啓曰、勑使先聲已到、以日計之、不出歲前當到京城、接待諸事、一日為急、至於西路酬應、尤極可慮、此時各邑守令不可拘於常規、已署經守令數日內、催促赴任、未署經守令、亦依近例除署經發送、何如、 答曰、允、

十一月二十六日

啓曰、以前日本司栽省事 啓辭、 答曰、諸道收租案、並為上來後、参酌處置事、 傳教矣、其 啓辭一款、則今歲飢荒、莫甚於畿甸、尤宜特減民役、而勑使時刷馬、最是畿民莫大之役、匹數多寡、雖難預定、若姑從優以三百駄計之、則當用米四百石、所減司僕草價米九百石內、除出四百石、給價雇立、分為分定於民結事也、今此勑使之行、又甚急迫、而畿民方在飢餓之中、茲上各役、猶患難支、則許多刷馬、決不可責出於此時、而所減司僕馬草價米、又不係於諸道收租案上來與否、以此草價米、除出雇馬、以助民役、則實是賑救之先務、令賑恤廳、依此舉行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一月二十七日

啓曰、今此勑行儐接之任、當以正二品差送、而見存人員中、可合者無多、群議以為從前暗(諳?)熟、善為周旋、無出於李景曾之右、景曾已蒙 恩宥、今若特命起廢以送、則亦足以示接遇之優矣、惶恐敢 稟、 答曰、不允、

十一月二十八日

啓曰、運米時許多船隻故敗、至於米七萬餘石閪失、而船人渰死者、只若干人、甚至於譯官洪禮吉、偷米八十餘石、差使員宋天聲全船之米、歸於手利、其間情跡之痛惡、有不可言、禮吉・天聲等、依法重繩事、已為 啓下矣、其餘故敗之船、無不可疑、而海外之事、未及憑究、今見奏請使 狀啓、自彼聞米船之入往、送寧遠衛將官、及熟諳海路之人、迎于長山島、而領船差使員、不聽清將之令、任自行船於海邊水淺處、且淹留於沿海郡邑、終乃稱以敗船、而涉格則不死、致有此處人言、故諸王皆以為朝鮮深慮此後更有請米之舉、以示敗船難運之形云、我 國雖不知差員等所為曲折、而實有是事、則淸人之執言、固其宜矣、今若歇後處置、則非徒彼中所聞、尤致疑訝而已、前頭脫有如此之舉、後來遣差之人、無所懲戢、運米差使員等、敗船稱云者、并為拿推、分輕重定罪、何如、 答曰、依啓、

十一月二十九日

啓曰、以本司藏氷價加給事草記、 傳曰、江居民
戶、比於亂前、則我戶減縮乎問 啓、氷丁甲捧虛
實亦爲悶 啓事、 傳敎矣、悶于漢城府及紫門
官員、則漢城府官員以爲亂前沿江一千八百三
十七戶、山底九百七十七戶、合二千八百十戶、幷
應藏氷之役矣、今乙酉式年、則沿江一千四百三
十一戶、山底八百三十戶、合二千二百六十一戶、
以此計之、則亂後減縮五百五十三戶云、紫門官
員、以爲所謂甲捧者、非謂一丁倍捧二丁也、納氷
三時、或有未准尺量者、或有不精潔者、或不破折
不完者、則例爲辟破還退、而改捧故有此甲捧之
說云、臣等、信聽渠等之號訴、 啓辭中措語、未免
失實、不勝惶恐敢 啓、 答曰、知道、
十一月三十日
啓曰、因本司 啓辭、戶曹判書閔聖徽改差似可
事、 命下矣、閔聖徽依 聖敎改差、而其代當刻
內、令該曹差出、使之察任、何如、 答曰、允、
十一月三十日
啓曰、勅使先聲出來已久、其中餽禮一事、前期措
備、猶恐不及、而近因館伴及都監堂上、相繼辭免、
未能會同、尚未始役、極爲可慮、都監堂上閔聖徽、
則雖已遞差、館伴金堉尚在、不可等待會同之望、
使之勿拘常規、即刻開坐、急〻料理擧行何如、
傳曰、允、

十一月三十日
啓曰、軍器打造之役、限明年權停、故本寺乙酉条
貢物、在於應減之中、而司僕寺貢物、亦爲永減之、
故兩寺以前頭藏氷時、役軍雇價難辦之狀、枚擧
牒報、不可無別樣變通之事、司僕寺、則負氷役軍
之價、叅酌減給、軍器寺、則甲申条沿海貢物、依米
西船時、貸用一千二十五石、而以役價先給三百
四十一石、分給之數、幷令戶曹趁即題給、以爲應
役之資、何如、 答曰、依啓、
十一月三十日
啓曰、禮曹 啓曰、今此冊封勅使回還後、當有謝
恩之擧、勅使雖未越江、謝恩表文・禮物、令戶曹承
文院、預爲撰出措備之意、令 廟堂議定、何如、
傳曰、依 啓事、 傳敎矣、謝恩之行、所賷方物、必
至浩大、不可不預爲措備、令戶曹、料理擧行、表文
令承文院撰出、而使臣書狀官、亦令吏曹速爲差
出、何如、 答曰、允、
十一月三十日
館伴金堉 啓辭、臣受恩深重、濫蹐隆秩、無他□
力、可以報效、唯思不擇夷險死生、以之雖疾病在
身、苟不至顚仆、則扶曳趨走、以盡臣子之職分、此
臣之素蓄也、今此館伴之任、出於承乏、非臣之所
敢當也、然曾經此任、亦以爲循例之事、而但前於
灣上、栽致辱 命、乞遞不得、後於館所、又以陪從

時事、發怒於臣、彼之不悅於臣久矣、當時同事之
臣、與彼相切、善為周旋、隨事彌縫、以無事、今則
地部之官、乃彼之所甚慴疾者也、有宿怨深怒於
前後、頃者回還之時、丁寧語伴送使、曰此人、切勿
使為待我之任、今若逆其意而置諸都監、則彼將
釋憾於二臣、必不遺餘力、一憾猶足以致辱、况二
之乎、孔隙一出、雖擧國而爭之、亦不能救矣、今番
之行、可憂者甚多、何可灼然知其如此、而冒為此
危險之事乎、臣之前日不為辭退者、惟以所恃者
有在、故是然當之、今則非但失此、又得此雪上之
窮、臣等之狼狽、固不足恤、其於　國事、將必有罔
極之憂伏乞　聖明察此情、更詢廟堂、雖不能並
遞、必遞去臣任、而使所善者開之、則公私幸甚、惶
恐敢　啓、　答曰、言于廟堂事、
啓下矣、今此兩臣、形勢之不便、不待　啓辭之發、
而臣等固已念之矣、第觀其措語、則歸重於閔聖
徽之不可為都監之任、而次言自己難使之狀、所
當並為改差、而自前勅使時、策應伏須、皆出於度
支、非辨然當之者、所可辨得、故前日議　啓時、不
敢遽請遞差、而且館伴、則亦知金堉之難使、初以
李植擬差矣、因　上敎改差之後、更無他人、仍及
於金堉、而金堉之辭又如此、臣等反覆思量、討無
所出、此兩人外、正二品中只有南以雄李時白鄭
太和三人、而或老或病、似難堪當、無已、則鄭太和

身雖有病、館伴非奔走之任、猶可力能察任、以鄭
太和差館伴、金堉為都監堂上、似為便當、而都監
堂上、乃是戶判之所素例兼、臣等不敢擅便、並此
仰稟、　答曰、知道、戶曹判書閔聖徽改差、似可矣、

乙酉十二月　日座目

領議政金瑬
完城府院君崔鳴吉
領中樞府事沈悅
洛興府院君金自點
判中樞府事李敬輿
右議政李景奭

堂上
行兵曹判書具仁垕
吏曹判書南以雄
工曹判書李時白
漢城府判尹閔聖徽
禮曹判書金堉
戶曹判書金世濂
刑曹參判尹履之
戶曹參判李時昉
江華留守李景憲
大司憲李行遠
兵曹參判許啓
吏曹參議趙錫胤

郎廳
宗簿正徐祥履
副司直奇晩獻
兵曹正郎尹鏶
司果李慶億
司果南淑
副司正鄭亨道
司果成楚望
司果鄭洑
司果金壽海
副司果奇孝宗
司果李壽昌
宣傳官李枝遠

十二月初二日

例兼堂上戶曹判書金世濂　啓曰、大君回還、謝恩方物、何以不爲磨鍊乎事、　傳敎矣、此乃該曹趁卽擧行之事、而近以判書遞易之故、或未及磨鍊、着令該曹速爲磨鍊、　稟旨擧行之意、　分付、何如、　答曰、允、

十二月初六日

啓曰、前日捕盜廳所捉、江居李武金妻母、及其女子、女婿金忠男妻等、義州罪人入來間、仍因事入啓、、下矣、朴守元三人、已　命分揀、而武金・忠男等、則方爲在彼、與守元等不同、捉囚人等、令禁府稟處何如、　答曰、依啓、

十二月初六日

啓曰、曾因三江居民齊訴內、藏氷價加給事草記、答曰、知道、無已、則民人還集間、從略加給事、　傳敎矣、取考兵曹內外氷庫給價之規、則在前東氷庫步木八十匹・常木三十五匹、內氷庫步木二同・常木一同、西氷庫步木一同題給、而西氷庫、則各司軍丁、自禮曹分定名數、並標屬役諸各司、皆自准給其價、兵曹一同之木、有若單醪之投河、勢不能遍及於役軍、徒爲跟隨下輩食物之資、雖曰疏來存羊之義、而經用方亟之時、如此浮費、所宜痛去、東氷庫、則奉常寺主之、而南部治江之民、給價取氷、內氷庫、則繕工主之、亦以治江各部之民、載

氷、以給價布事似着實、而其價布、自該曹、移送該
司、分給之際、或不無虛蹳之弊、故着令兵曹堂上、
招集沿江各里所住、一一面給、俾無各司下人、因
緣用奸之患、東氷庫依前數題給、且內氷庫載納
之役、最爲浩大、依　聖教、從略加給、則猶患不能
成形、無寧取彼西氷庫虛費之價布、移給內庫載
氷之軍、而前則內庫一梗、令加一梗、故量其氷丁
容入、役價酌定、步木一疋五十丁、收布一疋四十
丁、常木一疋二十丁、合計步木四同、常木二同、收
布一同二十二疋半、亦令面給之意、敢　啓、　答
曰、依啓、西氷庫所給之木、虛費的實與否、更加詳
察爲之、

十二月初七日

啓曰、京畿監司尹順之、以李重馨之疏、不敢行公
云、其疏辭、雖未得見、而大槩廉貞無偏之狀、　聖
明之所洞燭、　朝廷之所共知者也、況今勅行已
迫、受畿藩之任者、尤不可以此引入、即爲察任事、
本道都事、招致分付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二月初九日

啓曰、曾接奏請使狀　啓、鄭勅言內、勅使差備譯
官、以奏請使所帶之人、留置義州、以除驛路之弊
云、差備譯官既已下去、而奏請使所帶譯官、留待
義州、則自京下去之人、或先爲上送、或落後上來、
俾無勅使一時貽弊之意、遠接使、及平安監司處、

行移知委之意、敢　啓、　答曰、差備譯官既已下
去、使臣所帶譯官、先爲上來、可也、

十二月初十日

啓曰、以本司莊(藏)氷價木加給事草記、　傳曰、此內
氷庫給木之數、一梗、藏氷時前例耶、事、　傳教矣、
丙子以前則內氷庫兩梗內、一梗則漢城府主之、
以都下坊民、載納氷丁所載價米、自戶曹計給、一
梗則繕工監主之、兵曹步木四同、常木二同、分給
沿江之民、載氷以納、丁丑以後、減去一梗、而該府・
該監、合莊一梗、故兵曹所給之布、亦爲半減、以步
木二同・常木一同題給矣、今年、該曹入　啓、還設
兩梗、兵曹所給、但當依前六同而已、頃因江民等、
齊聲來訴、臣等商量情勢、敢請加給四同、而有民
人還集間、從略加給之　敎、更加商量、遍問內外
莊氷各司、則西氷庫所給一同之布、最是文具、故
以此移補內庫之價、而計其氷丁容入、則猶爲不
足、故一同之外、又以二十餘疋加給、就一梗元數
六同而觀之、則所加之數、乃一同二十二疋半矣、
敢　啓、　答曰、知道、

十二月初十日

啓曰、在前農軍之入送義州、出於不得已、非徒爲
農、實爲使喚之緊切也、其千辛萬苦之狀、難以盡
言、詳問曾經義州府尹者之言、今則事勢、異於前
曰、農軍雖減半調入、別無不足之患、農作及使喚

可以爲之云、明春農軍、自江原道調送、而江原道
連年失稔、木花尤爲稀絶、近以目所見言之、上番
軍人中、衣不盖體者、皆是關東之民、最爲矜惻、先
運農軍二百名、業已登途、今月望間當爲抵京、後
運二百名、則未離本道、急急知會、使勿入送、則二
百民人、得免遠行、仍住本土、不失春農、實爲大幸、
以此事意、江原監司處、發遣宣傳官、持標信　下
諭、一面行會于平安監司・義州府尹處、何如、
答曰、允、
啓曰、勅行已迫、大政亦近、此時司馬之長、事務極
緊、而兵曹判書具仁垕、久不行公、事多稽滯、誠爲
可慮、既往無情之事、不可每每爲嫌、具仁垕、速令
察任、何如、　答曰、允、
十二月初十日　義禁府
啓曰、傳教矣、朴守元三人、已爲分揀放送、而無
拿金忠男、則方爲在彼、其妻母、及其妻、雖因繫經年、
固無昝現之路、姑令捕盗廳、其族屬可信人處、保
授、以爲後日憑問之地、似爲宜當、　上裁何如、
答曰、武金等出來間、姑爲嚴囚、逃亡人使之着實
跟捕、
十二月三日
啓曰、今當無前之凶歲、兵戶曹、所捧米布之減縮
已甚、故各司書吏使令等員役、臣等、商量裁減、而
政院・講院下人、不爲舉論、前秋加出使令二名、亦
爲仍存矣、又値勅使之行、經用之費、極爲浩大、而
各司員役、續續加出、至於政院加出使令五名、講
院亦加三名、雖曰依前之例、而如此不緊之費、在
平時、猶且省去、况當節損方急之時乎、政院加出
二名、講院一名外、勿爲加設、他衙門員役、亦勿加
出、而今後仍爲定式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二月十九日　本司郎廳、以右議政意、
啓曰、頃日畿甸驛馬事回　啓之時、　啓辭中事
意、臣景奭言其大畧于有司堂上、構草後看過、則
措語覺有未妥處、而造次之間、未能更爲商議矣、
伏承構草堂上推考之　教、其時未即點改之失、
臣實難免、而昨因迎勅習儀、今始陳達、尤不勝惶
恐之至、敢　啓、　答曰、知道、勿爲惶恐、
十二月廿一日
啓曰、迎曙驛卒潰散之變、出於南宮鏶、既不能鎭
壓、又有敎猱之迹、以致潰散、其罪不專在於驛卒
也、而既爲潰散、則常刑烏得免乎、然而無知之輩、
徒知目前之難堪、又因察訪之敎猱、敢生謀避之
心、而聞　朝廷之令、旋即還入、則亦可貸死、迎曙
新察訪、即刻令該曹、以有名望風力之人、極擇口
傳差出、即爲辭朝肅拜、仍爲馳出本驛、刻期知委、
皆令還現、限内來集者、并給免死帖、仍爲帶率前
進、以爲勅行補把之地、終始不現者、則依前　啓
辭、告者重賞、本人並以極律論斷之意、令察訪申

明嚴飭何如、　答曰、依啓、給帖一事、似涉虛文也

十二月二十一日

啓曰、勅使帶來倭人等、入京之後、則似當有別置他所之擧、入接處預為修理以待、凡供饋應接之事、另從優厚、毋令落莫、以失遠人之望之意、令迎接都監及該曹預為申飭擧行、何如、　答曰、依啓、某物分給以送、似可矣、

啓曰、凡下輩逃散之患、出於怨懟其官、而至於事勢難堪、欲遂其願、故為逃避者、未必不由於為其官者、不能善為鎭壓若者、或有陰為教猱之弊也、今此迎曙驛卒之逃散、跡涉可疑、該驛察訪當初欲請拿鞫、而適足以中其巧計、故再昨回　啓之時、姑以監司察訪、亦難免不能善處之責、刻令還集、俾及於勅行之意、為　啓矣、即見監司狀　啓、以為近聞驛卒潰散之變、不無與知之跡云云、又曰、其處心行事、必無使之還集之理、亦不無僨事生梗之患、姑先罷黜云、其生變避事之跡、與騰播之說、相符、此而不為重治、則紀綱掃地、尤無以收拾、南宮鎭即為拿鞫、繩以重律、何如、　答曰、依啓、

十二月二十二日

啓曰、迎接都監因遠接使狀　啓、自　上不能出郊之意、開城府問安承旨之行、從實開陳等意、覆　啓允下矣、承旨相接談話之際、以今此丹封降勅、閣老來臨、實是一國莫大之慶、而自　上宿疾尚未平復、窓戶未開、郊迎之禮、不得為之、自　上日夜痛恨、又成一病之意、從容言及、無示專請停禮之色、似為宜當、碧蹄宴禮時陳說之事、則徐觀承旨馳　啓而處之、何如、　答曰、依啓、

啓曰、以本司遠人等應接事草記、　傳曰、依啓、某物分給以送、似可矣事、　下教矣、我國漂到之人、彼中厚待、逈出常例、一人衣着、至於疊給、資送甚厚、今此倭人等、依　聖教、令該曹另為厚待、各人所着之衣、預備以待、紬疋紙束等物、亦令量宜依給、何如、　答曰、允、

啓曰、以本司覆　啓黃海監司狀　啓粘目、　傳曰、嶺東最遠、何以嶺西驛馬、欲為先放乎事、　下教矣、嶺東人馬、涉險遠來、冒寒使行、則飢凍之患、尤為可慮、嶺西則從近來到、故使之使行、而今承　聖教、更思之、則使行者果可先放、行會之際、嶺東、嶺西中、從其情願、使行之意、以為結語、且觀畿驛人馬稍把之數、嶺東人馬、量宜加減、而使行事、并及於行會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二月二十三日

啓曰、得見京畿監司尹順之牒報、碧蹄驛人馬、初不潰散、上中下馬四疋在焉、迎曙驛吏驛卒等十四名、及馬十四疋、已為還現、前路三驛、亦當開諭、還現之人、馳報計料、還現之人、似當並為宥罪、勿失當初曉諭德意云云、依　啓下公事、施行事、題

送、而本驛之馬、已現者十八匹、公淸驛馬二十匹、
已爲下去、則雖或有不足之數、自可推移入把、馬
山東按靑郊等驛、亦必有還現人馬、江原道驛馬、
勿爲使行事、並依前例勅行上來後、卽爲放送事、
京畿黃海兩道監司處、行會何如、　答曰、知道、不
爲逃故之驛、今番勿爲入把、以示嘉奬之意、江原
驛馬若干匹、仍爲使行使公淸驛卒、無獨勞之歎、
　十二月三日
啓曰、以政院　啓辭云〻事、　答曰、知道事　下
敎矣、接見時、若以天下統一、萬國同慶之意言及、
則南京勝捷、不必別爲措語、〻及違來、則力盡之
後、饑疫又甚、百爾思之、頓無拮据之勢、唯望大國
矜察此間事情而已云〻、似爲宜當、林慶業事、則
於大國爲亡命之罪人、於我國爲叛逆之賊、如此
而猶得全活、則日後逆輩之效此者繼起、無以鎭
服之意言及、而倭情則前日咨文中已達、今無別
事、而大槩情形、與前有異、深以爲慮之意略及、似
合事宜、敢　啓、　答曰、知道、
　十二月二十四日
啓曰、以政院　啓辭、勅使接見時酬酢之辭、昨已
略爲措辭入　啓矣、更思之、則林慶業事一款措
語有未盡處、慶業非但我國之逆賊、亡命於　上
國、而投入南朝、欲圖上國、是乃上國之逆賊、勢窮
然後、始敢納降、其反覆兇行、不言可知、此與南朝

將士之歸附者、大相不同、如此而見容、則日後逆
輩之效此者、無所懲戢、如是措語、似爲宜當、敢此
更　啓、　答曰、知道、
　十二月二十五日
文郎廳下時益有頉代前郡守奇晩獻
武郎廳南斗炯外任代前郡守鄭亨道
　十二月二十六日
啓曰、遠接使處　啓回答說話、大槩不出於臣等
會所　啓達之意、自　上酬應之際、觀勢措辭宜
當、但鄭勅有若指揮者然、似爲未妥、而別紙幷爲
封　上、敢　啓、　答曰、知道、
啓曰、以京圻監司狀　啓回啓、　傳曰、首倡者不
爲擧論、此回　啓似爲朦朧事、　傳敎矣、今此狀
啓回　啓中、首倡者處置一款、不爲擧論、疎漏甚
矣、而臣等未及詳察、致勤　聖敎、極爲惶恐、付標
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二月二十七日
啓曰、右相馳　啓內、辭緣如此、戶曹判書金世濂
急〻出送于弘濟院、更爲懇陳、何如、　答曰、允、
　十二月二十七日　禮曹
啓曰、今此倭人等下去之際、不可徒委於譯官、護
送官令該曹武臣中擇送、勅使上來時、旣以頭目
例厚待、則下去時、亦不可埋沒、所經一路、各別優
待、以示交隣之義宜當、此意三道監司處、發馬知

委、且以還送本國之意、移文于東萊留館倭人處、使之預通、何如、傳曰、允、

丙戌正月日座目　郎廳

領議政　金　瑬　　宗簿正　徐祥履
完城府院君　崔鳴吉　　副司直　奇晩獻
領中樞府事　沈　悅　　兵曹正郎　尹　鏶
洛興府院君　金自點　　司果　李慶億
判中樞府事　李敬輿　　司果　南　淑
右議政　李景奭　　副司果　鄭亨道
堂上　　副司果　尹　培
行兵曹判書　具仁垕　　司果　鄭　澈
吏曹判書　南以雄　　司果　金壽海
工曹判書　李時白　　副司果　奇孝宗
漢城府判尹　閔聖徽　　司果　李壽昌
戶曹判書　鄭太和　　宣傳官　李枝遠
禮曹判書　金　堉
刑曹參判　尹順之
戶曹參判　李時昉
江華留守　李景憲
大司憲　李行遠
兵曹參判　許　啓

丙戌二月　日座目　郎廳
領議政　金瑬　副司果　奇晩獻
完城府院君　崔鳴吉　副司果　權堣
洛興府院君　金自點　兵曹正郎　李梓
判中樞府事　李敬興　司果　李慶億
右議政　李景奭　司果　南溆
堂上　副司果　鄭亨道
行兵曹判書　具仁垕　司果　鄭溦
吏曹判書　南以雄　司果　金壽海
工曹判書　李時白　副司果　尹培
漢城判尹　閔聖徽　司果　李壽昌
戶曹判書　鄭太和　副司果　奇孝宗
禮曹判書　金堉　宣傳官　李枝遠
刑曹參判　尹履之
戶曹參判　李時昉
江華留守　李景憲
大司憲　李行遠
兵曹參判　許啓

丙戌三月　日座目　郎廳
領議政　金瑬　司果　權坽
完城府院君　崔鳴吉　兵曹正郎　金重鎰
左議政　金自點　前持平　李齊衡
右議政　李景奭　兵曹佐郎　李慶億
堂上　司果　南溆
行兵曹判書　具仁垕　副司果　鄭亨道
吏曹判書　南以雄　司果　鄭溦
原平君　元斗杓　副司果　洪瑾
工曹判書　李時白　司果　金壽海
戶曹判書　閔聖徽　副司果　尹培
禮曹判書　鄭太和　宣傳官　李壽昌
戶曹參判　李時昉　宣傳官　李枝遠
江華留守　李景憲
大司憲　李行遠
兵曹參判　許啓
禮曹參判　俞㰒

丙戌四月　日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　瑬
完城府院君崔鳴吉
領議政　金自點
領中樞　李景奭
左議政　金尚憲
右議政　南以雄

堂上

綾川君　具仁垕
原平君　元斗杓
兵曹判書　李時白
戶曹判書　閔聖徽
禮曹判書　鄭太和
戶曹參判　李時昉
江華留守　李景憲
吏曹參判　李基祚
兵曹參判　許　啓
行都承旨　俞　㯙

郎廳

前佐郎　趙　珩
兵曹正郎　林聖翊
前持平　李齊衡
吏曹佐郎　朴長遠
司果　南　淑
副司果　鄭亨道
司果　鄭　漵
副司果　洪　瑾
司果　金壽海
副司果　尹　培
宣傳官　李壽昌
宣傳官　李枝遠

丙戌五月　日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　瑬
完城府院君崔鳴吉
領議政　金自點
領中樞府事李景奭
左議政　金尚憲
右議政　南以雄

堂上

綾川君　具仁垕
原平君　元斗杓
兵曹判書　李時白
戶曹判書　閔聖徽
禮曹判書　鄭太和
吏曹判書　李行遠
戶曹參判　李時昉
兵曹參判　許　啓
行都承旨　俞　㯙

郎廳

禮曹正郎　洪處大
兵曹正郎　林聖翊
前持平　李齊衡
吏曹佐郎　朴長遠
司果　南　淑
副司果　洪　瑾
司果　金壽海
副司果　尹　培
宣傳官　李壽昌
宣傳官　李枝遠
副司果　趙時亨
宣傳官　金興運

丙戌六月 日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 瑬
完城府院君崔鳴吉
領議政 金自點
領中樞府事李景奭
左議政 金尙憲
右議政 南以雄
堂上
綾川君 具仁垕
原平君 元斗杓
兵曹判書 李時白
戶曹判書 閔聖徽
禮曹判書 鄭太和
吏曹判書 李行遠
戶曹參判 李時昉
江華留守 李景憲
兵曹參判 許 啓

郎廳
兵曹正郎 林聖翊
司直 李齊衡
吏曹佐郎 朴長遠
司果 南 淑
副司果 洪 理
司果 金壽海
副司果 尹 培
宣傳官 李壽昌
宣傳官 李枝遠
副司果 趙時亨
宣傳官 金興運

丙戌七月 日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 瑬
完城府院君崔鳴吉
領議政 金自點
領府事 李景奭
領敦寧 金尙憲
右議政 南以雄
堂上
綾川君 具仁垕
原平君 元斗杓
兵曹判書 李時白
戶曹判書 閔聖徽
禮曹判書 鄭太和
吏曹判書 李行遠
戶曹參判 李時昉
江華留守 李景憲
兵曹參判 許 啓

郎廳
吏曹正郎 林 崢
兵曹正郎 柳寅亮
司直 李齊衡
吏曹佐郎 朴長遠
副司果 洪 理
司果 金壽海
副司果 尹 培
宣傳官 李壽昌
宣傳官 李枝遠
宣傳官 金興運
宣傳官 朴而昭
宣傳官 李 馩

丙戌八月　日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　瑬
完城府院君崔鳴吉
領議政　金自點
判中樞府事李景奭
領敦寧　金尙憲
右議政　南以雄

堂上

綾川君　具仁垕
戶曹判書　元斗杓
兵曹判書　李時白
行護軍　閔聖徽
禮曹判書　鄭太和
吏曹判書　李行遠
戶曹叅判　李時昉
知中樞府事李景曾
吏曹叅判　李基祚
江華留守　李景憲

郎廳

兵曹正郎　洪處尹
吏曹佐郎　李以存
司果　蔡忠元
司果　李齊衡
副司果　洪　瑾
司果　金壽海
副司果　尹　培
宣傳官　李壽昌
宣傳官　李枝遠
宣傳官　金興運
宣傳官　朴而昭
宣傳官　李　穦

丙戌九月　日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　瑬
完城府院君崔鳴吉
領議政　金自點
判中樞府事李景奭
領敦寧　金尙憲
右議政　南以雄

堂上

綾川君　具仁垕
戶曹判書　元斗杓
兵曹判書　李時白
大護軍　閔聖徽
知敦寧府事李　植
禮曹判書　鄭太和
吏曹判書　李行遠
吏曹叅判　李基祚
延城君　李時昉

郎廳

吏曹正郎　李以存
兵曹正郎　洪處尹
司果　蔡忠元
司果　李齊衡
副司果　尹　培
副司果　洪　瑾
司果　金壽海
宣傳官　李壽昌
宣傳官　李枝遠
宣傳官　金興運
宣傳官　朴而昭
宣傳官　李　穦

丙戌十月　日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瑬
完城府院君崔鳴吉
領議政　金自點
判中樞府事李景奭
領敦寧　金尚憲
右議政　南以雄
堂上
綾川府院君具仁垕
戶曹判書　元斗杓
兵曹判書　李時白
刑曹判書　閔聖徽
禮曹判書　鄭太和
吏曹判書　李行遠
吏曹參判　李基祚
刑曹參判　李時昉

郎廳
兵曹正郎　任重
司果　趙珩
司果　蔡忠元
司果　李齊衡
都摠都事　李壽昌
訓鍊判官　柳時茂
司果　金壽海
副司果　洪璉
宣傳官　李枝遠
宣傳官　金興運
宣傳官　朴而昭
宣傳官　李穳

丙戌十一月　日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瑬
完城府院君崔鳴吉
領議政　金自點
判中樞府事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尚憲
右議政　南以雄
堂上
綾川府院君具仁垕
戶曹判書　元斗杓
兵曹判書　李時白
刑曹判書　閔聖徽
禮曹判書　鄭太和
吏曹判書　李行遠
吏曹參判　李基祚
刑曹參判　李時昉

郎廳
兵曹正郎　任重
司果　趙珩
司果　蔡忠元
司果　李齊衡
都摠都事　李壽昌
司正　李稹
司果　金壽海
宣傳官　李枝遠
宣傳官　金興運
宣傳官　朴而昭
宣傳官　李穳
兼宣傳官　李必馨

丙戌十二月　日　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瑬
完城府院君崔鳴吉
領議政　金自點
判中樞府事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尙憲
右議政　南以雄

堂上

綾川府院君具仁垕
戶曹判書　元斗杓
兵曹判書　李時白
刑曹判書　閔聖徵
禮曹判書　鄭太和
吏曹判書　李行遠
吏曹參判　李基祚
刑曹參判　李時昉

郞廳

兵曹正郞　任重
司果　趙珩
司果　蔡忠元
司果　李齊衡
都摠都事　李壽昌
司正　李稹
司果　金壽海
宣傳官　李枝遠
宣傳官　金興運
宣傳官　朴而昭
宣傳官　李馪
兼宣傳官　李必馨

丙戌正月初一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內、倭人初四日餞送事、通於勅使、則答云倭人等入送本國之後、當爲回報於北京、官員及譯官姓名、並爲書給、且北道淸譯、往來兩間、多有不好之言、今則被擄刷還人等、能解淸語者甚多、北道之人、虛費廩料、留置何用、並還原籍云、令廟堂定奪何如、依
啓事
傳敎矣、衛去官員及譯官姓名、依其言書給、而北路淸譯推捉往來、渠亦爲苦、還送原籍、以刷還中能解淸語者、使喚何如、
答曰依
啓、其中　御前通事、勿爲還送、

丙戌正月初二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內、鄭使之譯官、来言甲山採蔘人與碧潼無異、此人等亦爲拿來耶、每以謀害土主爲事、府使勿爲拿來、鄕色吏及參軍拿來、前因南兵使狀
啓、越境採蔘、禁令至嚴、而未能禁斷之故、雲寵萬戶孟尙賢、惠山僉使申慶敏等、已爲拿來、至於刑訊四五次、而鄕所色吏參軍、曾無捉來待令之
命、今當捉來、而道路極遠、勅使之前、必未

及來到極為悶慮之意、令都監措辭言之何如、
答曰依啓、
丙戌正月初三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取考九月南兵使狀
啓、大槩雲寵土兵申男金德應鄭率吳大立保人
金德云申德男私奴千龍玉、生羅暖土保金得
生、吉州人申德厚十名、出去不還、飢死丁寧云、
而保人金界男、烽軍李一龍越境病死云矣、今
者甲山人七名被捉云、雲寵乃是甲山所屬之
堡、而十二名中七名見捉、則其餘五名必致死
亡矣、敢　啓
答曰知道、
丙戌正月初四日
啓曰、以迎接都監
啓辭、倭人護送之人、往見關伯傳諭入送之事、然
後具由登聞等項事、
傳曰、言于備局事
下敎矣、此事委為可慮、宜令都監使李馨長、及覆
傳言曰、當初差一護行官到釜山、分付館倭者、
意有所在、而今者勅使之言如此、非不欲遵依
奉行、而但有許多難之事、不可不細陳、雖以交
隣之義、間間有通使之時、而必自彼國先請遣
使然後、自我回諭于對馬島主、島主轉通于關
伯、關伯通諭所經一路、護行倭官及指路船等
諸具整馬後、方許入往、如此之際、動輒經年、且
約條通信之事、事字以後字改書以下、自有年
限、曾無自我不時徑入之例、我使之決不得任
意入往者、事勢然矣、對馬島主、今又往去倭京、
馬島無主管之人、初頭之通言于馬島、亦且遲
久、往復之不易、又有甚於前日矣、況為上國尊
奉之道、不可不深思而處之、彼國恃其海外險
僻、妄自尊大、別立年號、前日明朝時使臣李宗
誠、欲為勅諭、反為見辱之事、勅使亦必聞之矣、
今者上國優厚其被擄之倭、使之傳諭交割、大
朝之德義、孰不欽仰、若因此感戴則善矣、或有
不然、詞語之間、未免有違於恭謹之禮、則我國
之不幸、固不足言、上國、亦未免追悔、此等事意、
今若不言、我國難免其責、故敢此備陳、若以大
朝德意、宣諭館倭、通書于對馬島主、以為轉告
關伯之地、使之回報、而遲速、任彼之為、則於大
朝柔遠之道、事體得宜、在我國、亦可免他日之
責、須加萬分商量而善處云云、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倭人情形、十分可疑之日、我人入往、或
有意外惹釁之患、則亦極悶慮之意、亦為開諭
似當矣、此草記、
傳曰、彼若問惹釁之由、則答以彼以回謝出給子
交文書、以不為受去、執言發怒、則事甚可慮云

云似當矣、
丙戌正月初五日
啓曰、倭人等所着之衣綿布紙束等物、已自該曺
俵給矣、前頭時日漸暖、要得皮草鞋、亦有望於單
袂之衣、而不敢仰達云、我人之漂風到彼者、非
徒資送之厚、衣件亦爲疊給、則此輩木綿袂衣
各一件加給宜當、皮草鞋亦爲造給事分付該曺
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正月初五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以都監草記本司
啓辭、倭人等護去之官、勅使使之聽其所言而去
云、其所言未知何事、而若使直往馬島、則不時
交相通使、本無前例、且事勢亦甚難便、令館伴
及都監堂上、預知此意、以爲周旋之地何如、
答曰依啓事
傳敎矣、淸國之送還倭人、非等閒之事、欲鋪張誇
大、以觀日本之所答如何、故欲使高官爲使而
送之、雖不以上副稱號、亦必欲有從事書狀之
稱、此則亦一信使之例也、節節難便、而彼以此
事爲重大之擧、而欲以一微官、只爲護送於海
上、則必漠然不入於意、自都監憑譯舌相爭、萬
無回聽之理、極爲悶慮、令廟堂更加商量定奪

何如、
傳曰允、
正月初六日
迎接都監
啓曰、攝政王前禮單事、令朝使李馨長、更爲稟定之
則答云
聖敎極爲允當、國中之事、皆出於攝政、不可不別
爲送禮、諸王難盡知之、亦不可煩於耳目、依洛
興府院君持去之例、別書送可矣、倭人等淸國
本意、欲使委遣使臣送還矣、我國之事如是難
便、故與上副使詳議、已爲定奪、只任本國處置、
俺免詳知此意、有何所達、倭人在時、使之來見
則欲饋酒饌而送、遼遠亦在本國所定云、此事
甚爲重難、而如是無弊結末極爲大幸、敢　啓、
傳曰知道、
正月初六日
迎接都監
啓曰、碧潼參軍三名捉因本郡事、平安監司狀
啓、攝備局回
啓、令都監通告何如、
啓勿爲漏泄、使之潛通于第三使事
傳敎矣、與李馨長相議、欲言於三使、則馨長以爲
此事既已結末、不必更爲提起云、此言亦爲有
理、更勿擧論、令本道放送似當、何以爲之敢

啓、
傳曰知道、放送不可也、
正月初七日
啓曰、今番勑行一路除弊之外、歲幣之留庫方物
之車運、專出於鄭使之宣力、不可不先示喜謝
之意、已爲 啓稟停當、臣等當躬詣館所、以陳
謝意、而自 上別遣近臣、則事係特 命、彼之
感喜想必有加、敢仰 稟、
答曰、令始遣官似爲太晩、未知其可也、
正月初六日
啓曰、倭人護送止於釜山事、既已停當勑使前矣、
若不急速發送、則識向出站守令、必不及往來
周旋於勑使未發之前、不得已明日內發送、而
以此通告勑使之意、分付都監宜當、敢 啓、
答曰允
正月初七日
戶曹
啓曰、以備邊司
啓辭、茅三使處別增之物、令該曹就前日之例、從
其優厚之規事
傳教矣、上年
王世子永還時、時則護行將以下各有贈給、而茅
三使處、則自前例給銀七百兩之外、又自
上特賜銀三千五百兩、
王世子又贈一千兩、今番別贈、依此磨鍊乎、敢此
仰 稟、
答曰、此數似爲過多、量減磨鍊可也、
戶曹
啓曰、以客贈事草記、
傳曰、此數過多、量減磨鍊可也事
傳教矣、上年
特贈之數、果爲太多、今數於例贈七百兩之外、
特贈二千兩、則似爲便當、而且今番則事勢與前
爲異、
王世子別贈何以爲之、敢
啓、
答曰、一千兩加給、
王世子贈二百兩減給、
備邊司郎廳以領右相意
啓曰、臣等近察館所辭意、如歲幣之留滯等事、及
今番一路除弊之事、茅三使有自功之色、所望
不爲淺鮮、且運米一事、時未提起、而意者數日
似當有發言之舉、此際若不先示喜謝之意、以
勗其前頭宣力、則後雖多有贈遺、已失其會矣、
令該曹、就前日別贈之例、從其優厚之規、以爲
定給之數、似合事宜、敢 啓、
答曰依啓、
正月初九日

啓
備邊司郎廳以領議政意
曰、臣昨日進詣館所、宴罷臨時、臣言欲有稟定
之事、而今日忽擾、未能開陳云、則鄭使曰、明日須
從容談話云、臣卽依諾而退矣、因竊伏念、運米
請減、乃是莫大之擧、必須多官齊往、以示擧國
渴急之情、今日食後、臣等與百官同往館所、措
辭陳說宜當、敢　啓、
答
曰允、
正月初十日
啓
曰、漂到倭人等轉送事、勅書當有回咨、令承文
院、以仰體皇上一視之仁、優加供饋、另差的當
人員、解赴釜山倭館、仍移文對馬島主、以爲轉
送之地、俾知大朝德義之意、撰出咨文、付諸謝
恩之行何如、
答
曰允、
正月十一日
啓
曰、目今饑饉癘疫之患、中外俱甚、民生之不幸
可勝言哉、外方則救濟之策、惟在監司及守令、
各盡心力、如救焚拯溺之爲、而以上年之事觀
之、饑疫之人、守令另爲救療、且欲知其死亡之
數、使之成冊上送、監司察其勤慢、以憑殿最事、
本司入
啓
知會、而守令輩、非但救療者絶少、恐或被罰、並
與其死亡之數、而不以實報、爲監司者、亦不諳
心奉行、殿最之擧寂然無聞、誠可痛歎、今雖申
飭、又踵前習、則實惠不及於塡壑、而法令徒歸
於虛閣矣、且守令躬親遍歷、勤加廉問、則一邑
中飢者病者、箇箇可知、就其無告之尤甚者、而
先爲救濟、又以俗方、曉示村閭、令其隣里趁卽
救用、則全活者必多、監司另爲檢飭、期收實效、
而慢不着意之守令、爲先
啓
聞重究、殿最時、憑考嚴明、而如復猶前、則監司
亦難免其責之意、各道監司處
下諭何如、
答
曰允、
山海關米數、正月十三日啓辭、七月張
追書、
正月十五日
武郎廳成楚望在喪代、前僉正尹培　啓下、
正月十七日
啓
曰、今番補運請減之擧、如未得准許、則不可不
量宜運送、而送米之數、臣等不敢擅便酌定、前
日戶曹
啓
辭中、有五千石之語、五千石姑爲入送宜當、敢
此仰　稟、
答
曰、頃日內官進去時、五六千石亦不載運事、已
爲相約矣、
正月十八日
啓
曰、備忘記補運減除事、依第三使言、令中官賁

咨入送似當、此意言于備局事、
下教、而又因草記云云事、
傳教矣、臣等伏聞戶曹參判、李時昉之言、在舘所
探知、則三使實未有全減之意、且行到碧蹄、送
言于餞慰之臣、其辭有九王前所送五千石、口(壞?)、
納五百石、令後嚴飭差員、俾無如前明白書塡
以送云、且曰、粘米百石內、雖送數十石、須以元
數中充送云、其意似不敢盡減故、如是
稟啓矣、伏承
下教、更加參商、年前冬至使賫去咨文、時未回來、
令此內官賫咨、不當經先入送、姑待前咨回報、
徐觀事勢而處之、恐似便當、敢此申 稟、
答曰知道、
正月十八日
啓曰、近因平安監司狀 啓、差員監官中
罪犯尤甚現著者、快施重律事、
允下矣、令番罪犯現著者、宋天擎為尤甚焉、宜於
勅行在京時、卽為處斷、而渠未及就囚、迄今違
延、其許多偷米幷利敗事之罪、尚未伏法、令無
更議之事、速令禁府稟 旨處斷宜當、敢 啓、
傳曰依啓、
正月二十一日
啓曰、謝恩使發行之期、以閏月初二日推擇矣、令聞
回還勅使幾幾作行、未必從速渡江、方運米一

款、須待冬至使之還、得其回咨然後、觀勢處之
未晩、謝恩使之行、似不當至、且勅使在舘所時、
探知鄭使意、則麥秋只隔三四朔、請減之擧、若
在於收麥之後、則其於得請亦可有益云、令此
謝恩使、雖踰月退行、必無後期之責、而正當食
新之節、甚合事機、令該曹改擇日退定何如、
答曰依啓、但彼麥不實、則似無所益矣、
正月二十八日
傳曰、昨夕入來狀 啓及地圖、謄送于伴送使處、
使之報知於勅使似當、此意言于備局、
啓曰、 傳教矣、此事移咨之意、纔已回 啓、令承
聖教、極為允當、依、
下教事意、知會于伴臣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二月初三日
啓曰、各司行用、皆以楮注紙用之、草注紙代以楮
注紙、上納、其價依楮注紙例磨鍊事、年前入
啓蒙允、草注紙所納諸道各官、曾已行移知會
矣、令聞諸司不有
啓下公事、好品楮注紙、猶且黜退、名雖楮注紙責
納、而必以草注紙取用、或次知因禁侵責不已、
以此貢物主人不勝支當云、當初入
啓草注紙降等、代以楮注紙者、欲減其價、以舒民
力之萬一、而 啓下未幾、主人先受其弊、如內

醫院
御藥貼紙、則須用敦厚好紙、令該曹准備進排、而
其餘則勿論闕內與諸各司、依前
啓下公事、皆以楮注紙行用、而如有依前操縱者、
摘發重治、捧承
傳施行何如、
答曰允、
二月初三日
啓曰故長臨都正慶齡戶奴、呈狀于本司曰、上典
庚子碩、去丁丑年被擄、累度尋問、不知存歿、上
年十月、始聞饒州衛地生存、手書出來、而上典
本以貧家、前春又遭上典之喪、無計贖還、非徒
私情之罔極、一箇　金枝、朝廷之亦所恤念、前
聞　宗室子女、公給贖價、特蒙
天恩、故敢此來訴云、近年以來、未有如此公贖之
事、而係是　宗室子枝、令該曹　稟處何如、
答曰允、
二月初三日
本司文郎廳徐祥履有頃代、前掌令權坽　啓
下、
二月初五日
啓曰、浦運之米、雖得全減、船格整齊之難、尤極悶
慮、鄭使之意如此、則誠為可幸、令將使情叵測
之意、措辭成文、令宣傳官罔晝夜馳去、俾及於
勑行未渡江之前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初九日
啓曰、曾以運米請減之意、中使賫咨入送事定奪
矣、今者補運已停、只有船隻具格入送之舉、而
頃見平安監司狀　啓、則船格之減、庶幾有望、
中使賫咨之行、何以為之敢　稟、
答曰勿送、
二月初二日
兵曹
啓曰、近年以來、上番軍額減縮已甚、而諸道減番
之處、亦多、兩界不為上番、海西只為收布、而每
每除用於本道坊內、廣州、水原除番甚多、江華
則近來全不上番、故凡有大小舉動、無計調用、
專責於京中下番之軍、勑使之時、則或調京坊
下番而用之、至於五部坊民、不得已抄發、諸司
守直　闕門近仗悉皆抽用、京民之覗外立役
究呼已極、饑民之裹粮立待、其弊不貲、守直之
虛疏、事體之尚簡、莫此為甚、諸道減番中、似當
勘酌損益、商量緊歇、考例上番、以為行形之地、
而係是大段軍政、臣曹不敢擅便、令廟堂指揮
處置何如、
傳曰依啓、
二月十一日

啓曰、 傳敎矣、軍額減縮如此、則上番之勢必不
足、而其弊果及於坊部殘甸之民是白沙、餘良
守直之處踈事體之尙簡、誠如本曺
啓辭是白在、果斟酌損益、商量緊歇、考例上番之
擧、惟本曺可能審處是白置、參陳節目
啓禀定奪何如、
啓依允、
二月十一日
啓曰、北道淸譯朴成男等八人、因迎接都監
啓辭、令方刷還本土、上項各人等、以千里嶺外、幷
與妻子發行、或扶病携幼、跋涉遠路、未易得達、
累日之粮載去末由、一路各官、妻子散料供饋
之意、草料成給、又依受由往來時例、刷馬一匹
題給事、來訴其累、並望散料、事涉猥濫、而參其
情理、果爲切迫、累年在京、亦不無奔走之勞、當
此賑恤之時、似不可任其飢乏、從其所願、草料
成給、刷馬各一匹題給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十三日
啓曰、以伴送使狀 啓 粘目
判付內、襄尙曾以下衣粮之價、亦令磨鍊入送事、
傳敎矣、襄尙曾所領之艘、以都差使負所報成册
計之則二十餘隻、而負役沙格之數、自此未能
的知、本道監司則可知其實數、大槪一艘沙格、

小不下十五名、若幷計襄尙曾所率負役、則幾
至三四百名、衣資之價、其數不貲、宣傳官發送、
事出急遽、自此馱運、勢必遲延、以管餉所儲銀
貨、宣傳官之行一時入送、似爲便當、令平安監
司參酌計送後、 啓
聞事、撥上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十三日
啓曰、
傳曰、自前淸國有入送鷹連之事、依前例相考擧
行事 下敎矣、取考己卯年入送之數、則元數
十坐、餘數八坐合十八坐、而咸鏡監司南兵使
及黃海平安監兵使各定三坐矣、今亦依此分
定宜當、而咸鏡道則道路絕遠、臂送之弊、易斃
之患、不可不慮、監兵營各減一坐似當、以此行
會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二月十四日
啓曰、盖州衛入送宣傳官、今將發行、路費之物、不
可不齎去、卽令該曺磨鍊以給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二月十四日
本司例兼堂上禮曺判書鄭太和 啓下
丙戌二月二十八日

啓曰、曾在甲申年、本司因黃海兵使狀
啓、兩西校生大同考講、令年擧行事覆　啓
允下矣、今春飢饉、振古所無、救荒之外、靡暇念及
於他事、姑觀秋成更議擧行何如、
答曰依啓、
同日
文郞廳奇晩獻臺諫代、前持平李齊衡　啓下
武郞廳成鈛在外代、前縣監洪瑾　啓下
三月初一日
啓曰、近緣船格調發之擧、沿海一帶、未免騷屑失
業之獘、故敗還格卒在囚者、姑爲放送、舞上沙
工、亦令保放、以示鎭定安集之意矣、卽接平安
監司所報公私船隻、時無調用之事、則當此漁
採之節、不可虛泊、許令漁採云、船格抄送、時無
定期、而許多船人、爲此留待、以致失業則誠爲
可慮、勿爲拘束、任其漁採、毋失其業之意、諸道
一體行會何如、
答曰允、
三月十一日
啓曰、取考諸道狀
啓、則敗船沙格等捧招之後、仍爲囚禁、而刑推者則
皆是罪犯稍重之人、至於有渰死者、移騎他船、
回還者、他船敗米移載後放還者、各有可據公
文則并在勿問之中、而其他沙工舞上等刑推

與捧招後保放之類、各其道船隻都數之中、分
秩抄出、并與逃亡現捉方在受刑者、開錄別單、
而資裝所賫銀布用下及遺在之數、亦錄於一
單、并爲入　啓、以備
睿覽矣、且令此平安監司查覈
啓本、追到於
啓稟保放之後、故各人罪狀不爲區別、泛然回
啓、難免不察之失、臣等不勝惶恐、元
啓目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令此處置、道各不同、且欠剛明、有司堂上、難
免慢忽之失也、
三月初五日
啓曰、本司堂上、或遠政或在外、比前數少、開坐之
時、未免苟簡、原平君元斗杓、已過終制、本司堂
上兼下、而有司堂上尹履之外任代、禮曹參判
俞徹兼下、大司憲李行遠、以臺諫不得來仕、姑
減有司之任、以本司堂上李時昉仍察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初九日
啓曰、政院
敢曰、以本司平安監司粘目
傳曰他道沙工等、皆不爲刑推事、政院察　啓事
傳教矣、以各道沙格因推　啓本觀之、則沙工等
亦有刑推者、而或有只爲捧招啓　聞之處、令

本司詳查以　啓何如、
傳曰、允事
傳教矣、許多船格因推之事、通六道其數極多、前
後狀
啓亦爲浩煩、查出之難、非倉卒間所爲、今日內未
及回
啓、不勝惶恐、更考諸道狀
啓、已施刑推與只爲捧招之類、分秩抄出、將爲別
單書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三月十二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節該敗船沙格等捧招之後、仍
爲因禁、而刑推者、則皆是罪犯稍重之人、其他
沙工舞上等刑推、與捧招後保放之類、分秩抄
出、開錄別單以入事、
答曰、令此處置、道各不同、且欠剛明、有司堂上、難
免慢忽之失也事
傳教矣、上年運米前後所送十二萬餘石、而所敗
至於七萬餘石、許多敗船沙格渰死者二十餘
名、而其中還現者往往有之、以此觀之、則其所
稱敗之可疑、明若觀火、各具差使員等罪狀、誠
極可痛、而差使員所領之船、不獨所騎而已、則
沙格等各船之故敗、差使員亦沒奈何、其間情

迹之可駭、孰不痛惋、當初敗沙格定罪時、臣等
亦皆有依事目重究之意、每當回
啓、輒以堅囚嚴刑爲請、及後查覈之擧、未易完了、
又値無前凶歲、諸道因禁之煩、亦涉可慮、監司
狀　啓連續入來、臣等亦慮騷屑之弊、或請保
放、或請放送、回　啓蒙　允矣、今承
聖教、更爲詳審諸道沙格、論罪異同、雖出於事勢
之適然、而其於朝家事體、難免不均之失、臣等
之初不致察、極爲惶恐、諸船沙格中已爲還放
者、乃是格軍、而至於沙工舞上、則在於保放時
未全釋、方爲因推者、乃是重罪之人、其中不爲
刑推、經先保放者、還爲因禁、分輕重治罪、而未
及推覈之類、亦爲詳查罪犯、依他例因推
聞之意、各其道監司處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十一日
引見時、戶曹參判李時昉所
啓、船格查覈事、已近漁採之時、令姑保放之意、議
啓蒙　允矣、前頭又有未及查覈者、小臣昏迷、凡
事不能善做、惶恐待罪、
上曰、致敗之中、不無輕重、或有拯米載去者、或有
深入而敗者、如此者似當分揀、此外許多格軍、
不可一一盡治、沙工舞上摘奸治罪可也、
三月十四日

文郎廳李慶億有頉代、司僕寺正金益煕
啓下、
三月十四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
傳曰、此草記中捉囚還放之類、何不擧論耶事
傳教矣、捉囚還放之類未及區別
啓稟、致勤
下問、不勝惶恐、元
啓辭改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三月十八日
啓曰、今年饑饉、沿海數邑最爲慘酷、故前日江都
會外餘儲八百石、分給於十六邑矣、今者富平
陽川飢民累百餘名、呼訴於本司、願得數百石
之米、以爲救死耕作之資云、其菜色遑遑狀、慘
不忍見、而内外官儲蕩竭已極、更無推移救急
之路、誠爲悶慮無已、則八百石已爲分給之外、
又以會付米二三百石量宜加給、而非但此兩
邑而已、尤甚被災如金浦、通津交河、仁川、喬桐
等邑亦皆同然、今江華府隨其人物多少、均一
分給、恐不可已、敢 啓、
答曰依啓、喬桐自有本倉儲積、雖無此教、可以分
賑矣、
三月二十一日

啓曰、姜之以罪纍死、 國家大變、瀋中之人、必先
知之、如或自彼先聞、則不如自我先言之爲愈、
歷陳其罪惡、及時奏聞之擧、恐不可已、即令承
文院撰出文書、別定譯官或宣傳官、追及謝使
之行於遼東近處、順付以送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二十一日
啓曰、今此各船格卒、則曰
榻前定奪、罪犯最重者外、其餘則當爲分揀勿推、
而沙工舞上等、除其持船回還者、人物渰死船
所騎者、極米載去者、船敗後移騎他船出來者
外、應爲查治之類、保放還囚者一百六十四名
未及推覈八十名、令當更爲抄出、行會諸道、而
第深入而敗者、亦有似當分揀之 教、若泛以
彼境爲深入、則其間實狀、有所不然、船人等遷
留於諸處利害、故爲致敗之狀、使臣往來時、亦
已詳聞、不可徒以入往深處爲限、自天津海口
至棒米所、其間致敗之類、似當分揀、而其餘自
天津海口至山海寧遠以東致敗之類、則一體
推治、恐不可已、依此處置之意、枚擧行移何如、
答曰允、
三月二十五日
啓曰、黃海道米穀船運事令當回
啓、而戶曹判書閔聖徽、方入試所、令 明當罷場、待

其出來、詳問經費然後覆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三月二十五日
文郎廳金益熙有頉代、前佐郎趙珩　啓下、
文郎廳權坽、在外過限未上來、代以書佐郎朴長
遠　啓下、
四月初一日
啓曰、慶尚道防禦使洪瑑賚去事目磨鍊入
啓矣、且監司許積、遠往下道、病久不差、則時急公
務不可等待、姑令都事代察道內之事、來在防
禦使所在處、係于軍務之事、則相議擧行之意
分付以送何如、
答曰允、
四月初一日
引見時、領議政所
啓公淸監司狀
啓中、有起兵之說、而不問兵數多寡、於捕捉官人、
似涉踈漏、極為非矣、公淸監司林墰請推考、
上曰、依為之、
上曰、予意摠戎使將若干軍兵、進駐京畿近湖地、
以備不虞、
上曰、慶尚聞慶等地、亦當有定將下送之擧、未知
何如、領相曰然則定將下送宜當、
上曰、防禦使發送之後、摠戎使隨便指揮、領相曰、
左相於大拜之後、惶恐不敢出矣、此時臣不可
獨當、右相不可不出仕、或
命招或遣史官如何、
上曰、遣承旨敦諭、
上曰、摠戎使牙兵盡率以去可也、軍官別將亦可
帶去、
上曰、兩南兵使只率軍官別將、來待中道、而不可
預為發兵矣、臨機進退、賊若發動、則或大發兵
或少發兵、相時為之似可矣、權大用之父、似有
可問之擧、其子何時下去緣由、問之似可、
上曰、推鞫闕中為之、領相曰、推鞫及防禦等事、每
以文書出入不詳悉、小臣之意、自今每請對耳、
上曰、依為之
上曰、備局堂上、在朝房而勿出為可、
上曰、兩南一路馬撥速立為可、馬涿不必多送、二
十名出送、使之即為還來、領相曰、漢江銅雀津
頭、遣軍官譏察事、已與具仁垕相議矣、
上曰、有持兵器上來者、則捉來可也、
上曰、討捕名號頗輕、以防禦送之為可、
上曰、豈無可合於防禦者一人耶、李時白曰、崔晛
得似合此任、
上曰、訓鍊大將亦直宿于東營可也、領相曰、
御營軍徵召使之上來乎、
上曰、京畿

御營軍數幾許乎、領相曰其數千矣、
上曰京畿
御營軍使之上來、
四月初一日
啓曰、以本司防禦使賷去事目
傳曰、事目中參酌處置、似為朦朧、只送武弁守令
亦似歇後、更為酌定事
傳敎矣、元別單中改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四月初一日防禦使洪瑑　啓　下、
四月初一日逆賊就捕事目
一、令此賊黨敢逞兇逆之計、至於稱兵搆難、厥罪
在所罔赦、而其中脅從之類、或迫於飢寒、或被
其驅勸、今若昌慮自新、或斬其巨魁、獻于軍前、
或開諭同黨、與之歸順、或脫身逃還、以免逆名、
則非但免死、從其輕重、當施次第之賞、此意知
悉、各相努力事、
一、斬其巨魁獻于軍前者、公私賤則並其子女免
賤後、堂上實職除授、良人則從其所願、或米一
百石或木二十同題給、自願除職者、二品實職
除授事、
一、開諭同黨與之歸順者二名以上、為先免死、公
私賤則免賤後題給米布數上同、良人則比前
數倍給、自三名以上、從其多少各加一等事、
一、或脫身逃還以免逆名者、免死事、

一僧徒之在賊黨者、亦當一體施賞、而至於子女
免賤一款、從其自願、以其兄弟姊妹族屬中施
行事、
一、雖非賊倘、出入屯聚之處、詳細偵探形止來報
者、公私賤賤則免賤、良人則或米五石或木一
同從願題給事、
一、斬賊一首獻于軍前者、公私賤及良人等與開
諭一名歸順者、同賞、貳名以上、亦次次同賞事、
一、西北勁兵不日咸集、
輦下精砲、如雲出征、猶爾嘯聚之徒、即就鯨鯢之
誅、可哀脅從之輩、難辨玉石之焚、倘或革心而
歸順、豈唯免死而全生、爵賞自在次第、禍福當
在逆順、爾等亦有人心、且具天理、為逆而滅門、
從化而保家、其間吉凶利害、昭若觀火、無為執(執)
迷、以速天誅、各自勉勵、勿失為忠孝之人事、
四月初一日
啓曰、即因公淸監司狀　啓、三南蘖兵事已為入
啓蒙　允矣、全南慶尙兩道中路以下、則道路頗
遠、必未及期、兩道中路以上軍兵、急急徵發、以
為登時追勦之意、添入於有
旨中何如、
答曰允、
四月初一日二更鞠廳
啓曰、即見公淸道監兵使二十九日巳時狀

啓、則高山地仁川場谷近處、馬兵數多聚屯、故不得下手云、又云仁川場市之上、全州地个屹洞、指向馬兵步軍、不知其幾許云、賊徒已爲起兵屯聚、極可驚愕、公淸道內軍兵、調發此賊所向處、急急領兵前進、及其形勢未鴟張之前、期於勦滅之意、公淸全南兩道監司兵使及慶尙防禦使兵使處、並爲發遣宣傳官、持有
旨留門出送何如、
答曰依啓、

四月初一日三更

啓曰、三南軍兵調發事已爲蒙
允矣、摠戎使雖已下去、只率牙兵數百、軍勢甚爲孤弱、漢水以南各邑軍兵、爲先調發、領率待變、而更觀賊勢緩急、畿輔軍兵沒數徵發之意、發遣宣傳官宜當、且東路則、防禦使旣已下去、而賊謀難測、若自間路經出於淸州報恩之間、則恐有意外之患、自本司傳令于忠原縣監李憪及淸州牧使崔繼勳等處、使率本州之兵、嚴加戒謹、遠送偵探、以備不虞之意知委、而此意亦爲移文于公淸監兵使處、兩邑軍兵勿爲調用於他處何如、
答曰依啓、

四月初一日慶尙道防禦使事目

一巡察使處則文移之際、依例牒呈爲白齊、

一節度使則通關爲白乎矣、係干軍律而如有差違之事則一邊啓
聞一邊依律科斷爲白齊、

一水使段、依例節制爲白齊、

一堂下守令杖罰、自斷爲白乎旀、各營將及通政守令係干軍律則依例科斷爲白齊、

一如有臨陣之事則軍兵乙良、與本道監兵使相議、勿限額數、隨便調用爲白齊、

一留駐初面咸昌尙州等官、譏詗賊情、作速馳移爲白乎矣、如有發動之勢則親領營將及守令等調發軍兵、登時討捕、毋失軍機爲白齊、

一所帶軍官六員乙良、令兵曹依其自望爲先
啓下爲白齊、

一所騎品馬及軍官所騎馬乙良、令兵曹依例給送爲白齊、

一印信一顆乙良、令該曹給送爲白齊、

一未盡條件隨後磨鍊
啓下爲白齊、

四月初二日

啓曰、今此賊倘雖已擧兵搆難、諸道軍兵、旣爲徵發、大小將領、莫不奮勵、勦滅之期、當在不日、而其中脅從之徒、不無革面之心、以此事目、或揭示明諭、或以謄書飜譯踏印、投示於盜賊往來街路、以開自新之路事、行會三南監兵使處、掛

榜知委、似合權宜、敢此條列仰
稟、

四月初二日
兵曹
啓
曰、本曹驛馬三等、并元數一百匹內、令此出變
時、各行次入把多至八十匹、餘存甚少、前頭驛
馬入把之事、極爲可慮事報于備局、則京畿迎
曙・平丘等驛若干匹立待、而卜馬不足、則宣惠
廳若干駄添補之意、自本曹入
啓
稟定云、前頭出使之多少、有難預知、而有限馬
匹、萬無充立之路、極爲悶慮、依備局分付若干
匹添補之意敢
稟、
傳曰依
啓、

四月初二日
文郎廳趙珩有頃代、司藝奇震興 啓下、
公淸道助防將行副司直金運海 啓下、

四月初二日
啓
曰、
傳曰、摠戎使處所送軍粮、牙山倉所儲米從近馱
用、江都米勿爲輸送事
傳
敎矣、問于牙山倉所、捧穀旣已畢運、更無餘儲
云、不得已依前定奪、江都米前後並五百石太
七十石等、及時運致摠戎使軍前之意、仍爲分
付何如、 答曰允、

丙戌四月初二日
引見時
上曰、今此賊變不可不報、而咨文措辭十分善爲、
以示望救之意、急速擧行事
傳
敎矣、北京報變咨文、已令承文院措辭撰出、賫
去譯官亦令該院擇定伶俐解事者、趁卽裝送
何如、
答
曰、年少善騎馬武士擇定以送、

四月初二日
啓
曰、以本司摠戎使軍餉草記、
答曰依
啓、水路亦爲運送事
傳
敎矣、海邊各邑元無儲穀、不得已江都米貳百
石太五十石、同晝夜載運宜當、此意摠戎使江
華留守處知會何如、
答曰允、

四月初二日
啓
曰、南漢山城、正當東路要衝、且是粮餉器械所
儲之地、當此賊變之日、防守之計不容少緩、守
禦使鐵甸所在軍官牙兵一半及廣州防禦使
軍官牙兵等、爲先聚會本城、裝遣守禦使中軍
與防禦使同議待變事、守禦使處分付何如、
答曰允、

四月初二日
啓
曰、摠戎使牙兵先爲帶去者其數不少、而漢南

軍兵、又爲徵發、則所食糧餉、誠極可慮、卽令畿
邑所儲、并皆掃如、南漢米一百石太三十石、
以沿路列邑守令調發刷馬、次次親領替運軍
前、且使近如水原竹山等山城所儲穀物、連續
取用、俾無乏餉之意、摠戎使及京畿監司廣州
府尹等處知委何如、
答曰依啓、水路亦爲運送、
四月初二日
啓曰、
傳曰、賷咨官人馬、中路有病、勢難得達、則以淸人
馬替傳之意、移咨于瀋陽留鎭將處事
傳敎矣、留鎭將處移咨、令承文院卽爲撰出、而彼
之肯許替傳、亦難可必、雇馬價令平安監司磨
鍊優給何如、
答曰允、
四月初二日
啓曰、賊倘屯聚之報入來有日、而湖西監兵使留
在與賊不遠之地、尚無前進勦滅之報、湖南監
兵使所在之處、雖似稍遠、亦無偵探馳 啓之
擧、莫非軍律解弛之致、誠極寒心、令則三南軍
兵徵發之擧、已爲
下諭諸道、監兵使及其他將領等、遷回縱賊、不爲
登時討平、或至於鴟張、或至於脫漏、則終難免
軍律、且嶺南左右水使、風和待變、亦係關重、雖

不可離鎭、兩湖水使等、則當此劇賊搆難之日、
決不可晏然退在、各率其手下軍兵、馳進該道
巡察使處、聽其指揮之意、三南監兵防禦使等處、
並爲傳令嚴飭何如、 答曰允、
四月初一日
啓曰、臣等退與備局諸臣議、防禦使可合之人、則
武臣中在京無故者、唯李溭、而相機進退、號令
各邑之際、非名重則不可、而文官中洪瑑、可合
於防禦之任、且傳聞慶尚監司巡往東萊近處、
患染疾方重云、若無風力則尤難彈壓、故敢此
擬望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四月初一日
引見時兵曹判書李時白所
啓、公淸一路必置馬撥、自京中至公淸十二站、每
一站置撥二處、而每一處各置馬隊三名、限事
定、間或十日十五日相替、使之連續飛報宜當、
忠州、營將所在處也、亦可先期傳令、使之機察、
而東西路要害處及水原直路、如銅雀銅津其
餘關津、皆遣
扈衛軍官、不可不並爲機察、以砲火相應似當、竹
山則嶺南直路、而聞慶一路、亦有賊奇、尤不可
不機察、
上曰、馬軍置撥事、急速擧行、軍官分送機察事、亦

依爲之、炮火相應、姑勿爲之、西路則不須爲之、
卿知而處之、又
啓曰、三南京畿亦當分付機察矣、
上曰、依爲之、京畿則摠戎自爲分付可也、
四月初一日
啓曰、摠戎使李時白令方發行、事出急迫、除　肅
拜以送、而所帶軍官、無馬者亦多、勢難步往、令
該曹若干人給馬之意敢　啓、
答曰依
啓、李時白內廐馬一匹給送、
四月初一日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兪檄、方以承旨不得來仕、姑
減有司之歸、以本司堂上元斗杓、仍察有司之
任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四月初二日
啓曰、自京城至公州十息之程、而每十五里設一
撥幕、分作二十所、每一處、另擇該邑年少有健
馬出武中各五人定立、且送都監馬隊二十名、
分置於二十撥幕、一邊檢束立撥之人、一邊同
傳時急之報、嚴飭馬隊、知會京畿、公淸兩道監
司、而設撥分付之後、沿路之官、趂卽擧行、亦不
可必、發遣本司郞廳諸處、立撥人馬、一一摘奸、
如有現頉處、則地方官吏各別治罪何如、

答曰允、
四月初二日
啓曰、今此湖西賊變、出於意外、已至擧兵屯聚於
連山高山兩邑之間、卜吃洞賊情叵測、勢甚熾
張、前頭事機萬分緊急、請諸道監司決不可退
在本營、兩湖及咸鏡、江原等四道監司、並令進
住各其境上、以待　朝廷指揮、且此賊變、該道
兵使處、亦不可不並爲知會、仍令監司分付之
意、發遣宣傳官、持標信
下諭何如、
答曰允、
四月初二日
啓曰、今日登對時、東西兩路、亦不無可慮之幾料
理檢飭之事、已承
聖教矣、近處關津則旣爲分送各衙門軍官、而如
東路之楊州、積城、西路之高陽、坡州、長湍、開城
府等處、或連山峽、或有關津、言其形勢、不可視
以尋常、楊州、坡州兩邑守令、皆是秩高武弁、長
湍府使且兼防禦、各其手下不無所帶親兵、分
遣可疑、諸處留心譏詗事、令京畿監司各別知
會嚴飭、而開城留守處、一體分付何如、
答曰允、
四月初二日
啓曰、北京賫咨宣傳官令將發送矣、第念其、國移

洛之擧、不可不詳審爲之、賊兵多少窠狀及賊
魁之名、前後狀
啓之中、未有明白見出之處、更待兩湖監兵使馳
啓、且覩諸賊拿致後供招措語、搆出咨文、差遣一
二日發送似當、敢此仰　稟、
答曰、此事決不可等待遲緩也、
四月初二日
啓曰、公淸道助防將金運海下去後、所領軍兵饋
餉之事、令本道監司料理接濟然後、可免飢乏
之患、以忠原淸州及其他傍邑所儲之穀、方便
繼餉之意、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四月初二日
傳曰、訓鍊都監、乃是軍務重地、所管非細、而始有
變亂、則將官及所率部曲、或
啓請或自望帶去、殊極未安、今後雖有自望之事、
功勿許送爲只爲、
四月初二日
公淸道助防將事目
一、文移之際、巡察使節度使處、則依例牒呈爲白
齊、
一、水使處則通關爲白齊、
一、各營將及通政守令係干軍律、則依律科斷爲
白齊、

一、如有臨津之擧、則軍兵乙良、與本道監兵使相
議、忠州淸州鎭所屬之軍、勿限額數、隨便調用
爲白齊、
一、留駐淸州忠州之間、譏詗賊情、作速馳
啓、而如有長驅之處、則新領營將及守令、登時進
勦、毋失軍機爲白齊、
一、所帶軍官六員乙良、令兵曹依其自望、爲先
啓下爲白齊、
一、所騎品馬及軍官所騎乙良、令兵曹依例給送
爲白齊、
一、印信一顆乙良、令該曹給送爲白齊、
一、未盡條件乙良、追乎磨鍊、
啓下爲白齊、
一、淸州忠州等等鎭所屬　御營軍、亦爲抄出領
率爲白齊、
四月初二日
初一日
引見時
上曰、然則以崔曉得定送可也、領相曰、曉得有勇力
忠信、臨陣忘生赴敵、且愛士卒、此則陣上臣所
目見、難得之人也、可爲兵水使、而此時必以名
重者、可以鎭壓各邑、更爲擇差何如、李澋亦可、
而曾未與之同事、此人何如、具仁垕曰、李澋可
也、而金運海亦何如、領相曰、運海亦可也、領相

曰、在此不能記憶在京之人、當退去相議爲之、

四月初二日

引見時

上曰、兩西監司待令境上事可也、右議政南以雄曰、江原咸鏡道亦爲分付何如、

上曰、諸道皆爲分付以

榻前定奪、自募武士、勿論職秩良賤抄出事、備局兵曹等　傳敎、領議政所

啓、精抄軍速爲除出、送于摠戎使處何如、

上曰、精抄軍分半以送、戶曹參判所

啓、江華運米前定二百石之數、恐有不足之患、更爲加定連續運送何如、

上曰、加送三百石可也、

四月初二日

引見時戶曹參判李時昉、令此賊變、其謀難測、雖以攻全州爲名、安知其直由淸州、忠州之間乎、兩州間擇送一將、以防意外之患何如、

上曰、此言不無意見、急速定送、綾川君具仁垕曰、武臣金運海、以助防將稱號以送宜當、

上曰依爲之、

四月初二日

引見時領議政所

啓、公淸左道淸州、忠州等鎭所屬　御營軍抄出、以屬於助防將何如、

上曰依爲之、

四月初二日

啓曰、以本司別單

傳曰、此賞似爲過濫、更爲酌處事

傳敎矣、論賞等第、或半減或差减付標、且事目一款、亦爲付標添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事目中猶有未盡之處、公私賤斬魁者則堂上實職除授、良人則二品實職除授論賞、脫身逃還者則只免其死似可也、且義兵一款似爲太早、姑勿擧論亦可也、事

傳敎矣、事目中改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其中不無不察之處也、

四月初二日

啓曰、　傳曰公淸道御營軍監兵使、時未調用、則急速徵名事言于備局事

傳敎矣、忠原淸州、槐山、陰城、鎭川、報恩、淸安、延豐等八邑御營軍、則令助防將金運海調用之意、令已

啓稟矣、此外各邑御營軍、則本道監兵使似未調用、依前例令本廳八

啓、及時知會、該道監兵使處、使之徵發上送何如、

答曰允、

四月初二日

啓曰、卽見公淸兵使裵時亮二十八日亥時成貼

狀
啓、則皆是監司狀
啓中語而別無他報、移駐全南接境連山、恩津間、
機察勦捕計料云、而兵使若聞道內有充斥之
奇、則所當即即領兵、馳往賊兵屯聚處、趣即勦
滅、使無鴟張之勢、而未知識察、用於賊兵既動
動之後耳、極爲駭後、所當推考、而更看數日內
若無勦滅之報、則當有重責事傳令何如、
答曰允、
四月初三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斬魁之功一也、而賞職有差等者、以賤者
有免賤之故也、既免其身、又免其子女、則比諸
良人施賞反有加焉、而臣等矇不覺察、致勤
聖教、不勝惶恐之至、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還下、
四月初三日
啓曰、傳曰自募軍其數幾許名耶、令後勿爲事
傳教矣、兵曹昨令所募之數一百三人云、已募之
人、令該曹別單書入、而令後勿爲加募事分付
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昨令所募分類書入、
丙戌四月初三日
傳曰、令此賚咨官夜行之時、各處撥軍使之護行、
四月初三日

啓曰、果川以南、別立擺撥、令各其官、有馬武士立
待事分付矣、京畿監司韓興一牒呈曰、果川、邑
殘人少、絶無出武之有馬者、決難責立、依他擺
撥例正軍定送云、問于兵曹則當番正軍元數
減削、式例定送之處、猶患不足、或給價雇立、或
推用京下番、外處擺撥、推移無路、而唯水原有
除上番之軍、方將
啓稟變通而未及者、以此立撥爲當云、本縣既無
有馬之武士、而兵曹又無正軍之餘者、他無料
理之策、水原騎兵不爲上番者、姑令定送於果
川兩站甚爲便當、以此分付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四月初三日
啓曰、以本司別單付標
傳曰、二名以上率來者、公賤則免賤、良人則米五
石木一同中賞給、似爲適中矣事
傳教矣、依
聖教更爲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凡事不可不量力而爲之、故如是下教
矣、
四月初三日
啓曰、昨日
引見時
上曰、令此賊徒拿來時、所經一路、事多有弊、其中

兩班稱名人則直爲拿來、
四月初三日
啓曰、昨日登對時兩湖監司處、賊倘識捕事、該策
五條、秘密知會事
傳教矣、臣等竊念、凡捕賊之事、監兵使守令各自
相機設策、隨時處變然後、隱匿之徒、庶可摘發
盡勦、而朝廷指揮、不無掣肘之患、但當信賞必
罰、使捕獲者有所興起、縱失者有所懲懼而已、
至於令番官軍調發之時、無緣闕點者、查問其
情、賊徒中詳知事情者、某条購得厚賞、誘問五
家作統、凡行止荒唐及無根新接之人、使各自告
官等事、諸道監兵使處、秘密行會、使之著實舉
行何如、
答曰依啓、
四月初四日
引見時
上曰、令番賊徒拿來時、所經一路事多有弊、其中
罪人兩班稱名人、則直爲拿來、其餘常漢、令其
道監司推問處斷爲當、自備局行會該道可也、
上曰、盜賊旣發之後、則凡捕捉之事、何待朝廷分
付然後爲之哉、守令中尤甚不卽擧行者、亦可
拿來、而兵使之罪、豈曰不重哉、元斗杓曰、公清
兵使誠難得其人、而至於小臣、則何敢薦人乎、
第念李浣新遞統制使、方在韓山郡云、此人可

合其任矣、
上曰、若在其地方則事甚便當矣、戶叅李時昉所
啓、賊徒已爲散落、諸道軍兵、未知何時當罷乎、
繼粮之事極爲可慮、
上曰、更觀一二日後議處可也、元斗杓所啓、令此
罷兵之擧、雖不可容易爲之、第軍兵連續入來、
則粮餉必有難繼之患、臣等昨日欲以此意
啓達、而事係重大、故姑遲之矣、
上曰、大臣之意如何、領議政曰、軍兵徵發之際、動
經旬月、當此農節、必有種種難支之弊、公清道
御營軍、則使之勿爲上來宜當、
上曰、然則依爲之、
上曰、公清監司處、令番捕賊時、不爲趁卽聞報、及
跟捕守令等查覈處置事、自備局秘密行會、
四月初四日
啓曰、卽接防禦使洪瑑馳報、則初三日卯時、已到
忠州、其夕當抵聞慶云、未知此時方到何處、而
龍溪屯賊三路散去矣、所謂一枝指向琉山云
者、乃茂朱德裕山底之路也、此山盤跨湖嶺、形
勢險阻、其東之麓、卽嶺南知禮安陰等地也、脫
漏之賊、或不無竄伏於其間、且琉山傳通有曰、
馬兵三十名、載軍裝米太指向龍潭、又云、荒唐
軍兵不知其數、載軍裝還爲出來、而不知捉向
何處、似是潰散之狀云、此亦轉入山谷之勢也、

令洪琢聚集傍近各邑御營軍、擇其精銳、而數之多寡、相機加減、前進要路可疑之處、一一勦捕、而安陰以下山陰居昌咸陽等地、則與右兵使所在之處、相去不遠、亦令兵使領率手下親兵、探得賊徒去向、期於盡勦宜當、以此意防禦使及本道監兵使處并以行移何如、

答曰、此賊自散、則似不隱伏於山藪之間矣、

四月初四日

啓曰、昨因摠戎使狀啓、漢水以北各邑軍兵、則更觀緩急調用事覆 啓行會、而今見長湍防禦使狀啓、則將為領兵前進云、依前行會、姑勿發行整齊以待之意、知委何如、

答曰允

四月初五日

啓曰、公淸前兵使裵時亮、方有命、此時交代一日為急、而新兵使李浣、時在本道韓山云、除 朝辭赴任、似為便當事、異日常規、急先下送宣傳官、罔晝夜急馳、傳密符諭書於李浣處、使之急赴陣前、而拿來禁府都事合符宣傳官、則差後發送、李浣交代後裵時亮拿來何如、

答曰允、

四月初五日

傳曰、摠戎使所領軍兵、為先罷遣似當、令備局酌處事

傳教矣、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摠戎使所領軍兵、今則罷遣宜當、而南漢把守軍官牙兵等、亦當一体罷遣、摠戎使守禦使處即為

下諭何如、　答曰允、

四月初五日

傳曰、畿甸御營軍亦為罷遣似當、令備局酌處、

啓曰云云事

傳教矣、摠戎畿輔之兵皆已罷遣、湖西御營之卒、亦停徵召、則京畿禦營精抄等軍、所當次第罷還、令承

聖教極為允當、畿甸禦營精抄軍一体罷送何如

答曰允、

四月初六日

啓曰、令番屯聚之賊、未及勦捕、以致自相散落、前頭之憂、亦不可測、機捕之計、尤不容少綏(緩?)、多方覘畫、窮按(搜?)盡勦、以絶其根、自是監兵使之責、第以遍管道內、事務煩劇、或不無未能周察之弊、討捕使之設、其意有在、而例以守令兼之、故各邑視之以同列、號令或有所不行、從前掣肘之患、莫非由此之故、自今以後、申明前日事目、係于討捕之擧、如有不勤之事、則屬邑鄉所色吏等、從其所犯輕重、或刑推或決棍、任其自斷、

守令則啓聞請罷、以重其事之意、各道監兵使
及討捕使等處發文知會何如、
答曰允、
四月初七日
啓曰、兩西、咸鏡、江原等四道監司留待境上事
下諭矣、今則諸道軍兵既皆罷遣、四道監司亦勿
留待之意
下諭何如、　答曰依啓、
四月初七日
兵曹　啓曰、
備忘記、保人李孝娧生徒裵雲元等、獨守忠義、誘
而不變、其處心行事極爲可嘉、並爲放釋、令該
曹參酌施賞事
傳教矣、此人等非如有職之人、臣曹似無擧行之
事、令戶曹稟旨施行何如、
傳曰、實職除授似爲宜當、問于大臣處置、
四月初七日
啓曰、江都米五百二石、太七十石、以摠戎軍兵粮餉、
已爲載船、令留回泊於水原振威之間矣、船隻
未及到泊之前、軍兵已罷、勢將還載以去、前日
本府米四五千石、分給沿海饑邑、以賑飢民之
意、曾已
稟定、以此米太、爲先分給於水原南陽振威
等邑、似爲便當、令京畿監司別定差使員、斗量

監捧、趁即分給事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四月初七日
啓曰、兩西、咸鏡、江原等四道監司留待境上事
下諭矣、今則諸道軍兵既皆罷遣、四道監司亦爲
留待之意
下諭何如、　答曰依啓、
四月初六日
啓曰、當初都監馬隊二十名發送立撥者、出於倉
卒不得已之擧、而
輦下馬兵不可久出於外方、今則諸道之兵、皆已
罷還、似無頻數傳
命之事、馬隊立撥者、爲先上送、而本道所立馬撥、
每站五名內減去二名、姑以三名仍立之意、公
清京畿監司處並前會何如、
答曰允、
四月初六日
啓曰、諸處軍兵及公清助防將皆已罷還、慶尚防
禦使亦爲一體罷兵事、
下諭何如、　答曰允、
四月初七日
啓曰、所領軍兵既已罷遣、則摠戎使、防禦使亦當
上來、而罷兵有　旨中、尚無明白分付之事云、
上來之意、摠戎使防禦使等處更爲

下諭何如、答曰允、
四月初七日
啓曰、以左議政金尚憲辭職上疏
傳曰、令廟堂察處事
傳敎矣、順治二年勅書中、有罷黜官員李敬輿、李
景奭李明漢閔聖徽等、因世子乞恩求用、姑從
所請、其餘仍不許叙用云、崔鳴吉、金尚憲當初
被拘出送之時、別無罷官之語、而今番勅使出
來、其時領議政金瑬右議政李景奭等、以崔鳴
吉、金尚憲叙用與否何以爲之事、令李馨長問
于鄭勅、則答曰崔鳴吉等、雖拜政丞、別無所妨、
但勿奉使上國而已、再三往復、所答丁寧、臣金
自黜、以原任、亦在坐參聞、故依舊卜相矣、今者
左議政金尚憲拱辭如此、至以兼詢閱衰大臣
爲辭、問于完城府院君崔鳴吉、則以爲懲羹之
憂、尚在心上、不敢一日自安、與左相一體、左相
疏陳、誠出於不獲已云、反覆參商、則金尚憲之
控辭、雖出於情勢之切迫、別無難便之事、恐不
必一向固辭、而相臣進退不敢輕議、伏候
上裁、答曰知道、啓辭是矣、從速上來之意遣
承旨敦諭、
四月初八日備邊司郎廳以大臣意
啓曰、頃者因
上敎本司堂上直宿朝房、酬應時急之事、今則諸
道軍皆爲罷遣、摠戎使亦已復命、本司堂上
直宿之事何以爲之敢稟、
答曰、今後勿爲直宿、
四月初八日備邊司文郎廳奇震興有頉代、禮
曹正郎洪處大、
四月初九日
啓曰、賫咨官姑在義州、更待
朝命越江事、曾已
下敎矣、必留待、即今事勢、與當初有異、似當有咨
文改撰、何以爲之、敢
稟、答曰、勿爲入送、未知如何、
四月初九日備邊司郎廳以大臣意
啓曰、以擺撥摘奸事、本司文郎廳林聖翊入啓下
送時、多有分付之事、而摘奸還來之後、只傳文
書於有司堂上處、臣等面授之事終不回報、林
聖翊所爲極爲非矣、從重推考何如、
答曰允、
四月初八日
啓曰、前日因
榻前 啓稟、江都米四五千石及南漢米一千五
百石、分糴於畿甸沿海及山郡事、即爲覆 啓
行會、南漢米一千五百石、則已先分給於山郡
矣、今年飢饉、沿海尤爲慘酷、在前雖有若干分
糴之數、每邑不過五十餘石、何能遍及於許多

望哺之民乎、春節已過、麥秋未登、口食耕種之
資、此時尤急、況今番徵蔟沿海之民、偏受其苦、
不可不依山郡例、一體分糶、以救翳桑之急、江
都米軍前所送五百石、太七十石、已令仍給於
水原等三邑、而又以三千五百石加給於富平
等十八邑、以準四千之數、分運分給畿邑之民、
均蒙終始賑救之惠、得免耕作失時之患何如、
答曰允、
四月初八日
啓曰、本司郎廳林聖翊、各站擺撥摘奸文書相考
有頃處、別單書 啓、該邑官吏分輕重治罪、當
初設撥之時、本邑守令、因台
幹出去者、則鄕所色吏、亦爲分輕重治罪事、京
畿、公淸兩道監司處幷爲行會何如、
答曰允、
四月初九日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卽令逆黨就捕、事勢與初有賞、勿爲入送、
誠爲合宜、或以爲前頭、如有差官欲探事情而
來、則函歲供傳、其弊不貲、不必入送云、或以爲
前日所定船役及有日後求兵之端、則令此咨
文可爲執言之地、且亦在我誠信之意、入送爲
宜云、故以咨文改撰措辭仰
稟矣、此兩款所
係俱重、未能適從、伏候
上裁、答曰、然則咨文改撰入送可也、
四月初十日兵曹
啓曰、以備邊司自募事草記
傳曰、自募軍其數幾許耶、令後勿爲事
傳敎矣、兵曹昨令所募之數一百三人云、已募之
人、令該曹別單書入、而今後勿爲加募事分付
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昨令所募分類書入事
傳敎矣、臣與本曹郎廳及五部官員、掛榜求募、昨
日事出倉卒、應募者不多、而今日自朝至午來
應者頗多、分秩書入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四月初十日
啓曰、全南監司鄭維城、今日辭朝、而該道形勢與
前有異、親信軍官數三人、不可不帶去、本道人
馬未及上來、只以品馬三匹決難下去、令宣惠
廳刷馬四匹題給、至公淸道次次替給何如、
答曰依啓、
四月十一日
啓曰、以本司平安兵使狀 啓粘目
傳曰、當初別無起兵之令、何以罷兵爲言乎事
傳敎矣、狀 啓中有道內軍兵整頓之語、故朦然
不察、以罷兵措語致勤
聖敎、不勝惶恐、就粘目中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四月十一日 武郎廳 望鄭亨道外任代、宣傳官
趙時亨、
四月十三日
備忘記、因予無德、歲饑民愁、民之從賊、非渠之罪
也、今此逆倘承服者極多、予念緣坐、心甚惻然、
其中常漢、勿用緣坐、籍沒、搜捕之舉亦令停止、
使民勿失農時、似合權宜之道、令廟堂議處、
啓曰、
備忘記云云事
傳教矣、伏承
下教
聖念所及、出於尋常萬萬、凡在瞻聆、莫不感泣、雖
使反側之徒聞之、亦必革心而自安矣、臣等無
容更議敢 啓、
答曰知道、
四月十三日
啓曰、當初開變、湖嶺兩路設撥之時、每站各立騎
撥五名、而事變稍歇之後、即為入 啓、減去二
名、仍存三名矣、今則別無急傳之報、且當農劇
之時、兩路擺撥、似當停罷、而兩湖則逮捕未已、
傳報尚急、姑為仍存、嶺南則比之湖路、緩急懸
殊、既有前設步撥、新立馬撥、為先罷去之意分
付何如、

答曰允、
四月十三日武郎廳鄭潝外任代、宣傳官金興
運 啓下、
四月二十日
啓曰、摠戎軍兵本無見粮、事甚急迫、初二日因本
司 啓辭、江都先定米二百石、太五十石、則令
江華府整船載送、同日追後 啓請米三百石
太二十石、又以本府船載送事、將欲分付之際、
適接京畿監司馳報、則三百石容載船、以通津近
處船整待云、故追後 啓請米太、以此船載送
之意、發文知委于京畿監司、江華留守處矣、初
四日得接留守所報、則金浦、坡州賑穀受去船
隻適來故、所定米太裝載發送云、而本道所定
通津船隻、終不舉論、未知其由、本司論題其牒、
使之督納軍前、他邑賑穀所載之船、不可移用
之意、亦為略及矣、其後初七日又接留守之報
則反以此歸咎於本司、至有本司必誤知而題
送舉行之人、莫適所從、此後行関中俾無前後
異同等語、揆之事體、殊為可駭、所當責題、而臨
急運餉、移用他船、勢或亦然、不以為過矣、十一
日本司 啓辭、江都米三千五百石、分賑畿民、
得免耕作失時之患事入 啓蒙允、枚舉行會
之時、摠戎使軍粮船運時、米二百石、太五十石、
自本府整船載送事、本司分付、不啻明白丁寧、

而本府不有上司分付、不念傍邑飢民、而坡州、
金浦兩邑賑米所載船隻、任意勒送、使兩邑嗷
嗷仰哺之民、坐失其望、是誠何心哉、本司欲爲
入　啓請推、而姑爲斟酌到關、即時金浦、坡州
兩邑賑米、本府船隻整齊、各定監官色吏、准數
領載、星火輸納、受公文上司、以憑遲速處置之
地、發送日時、爲先馳報等語、関文末端、循例結
尾以送、而李景憲狀　啓中沒其實辭、拈出數
句之語、以爲自是之地、且十四日成貼報狀、坡
州、金浦船隻等、受牙山縣監公文、還到本府故、
坡州、金浦則已盡分給云、而今此狀　啓成帖、
在於十七日、而乃曰金浦、坡州、自本府運米當
否、令廟堂急速處置云、前後之說、大相不同、尤
爲難曉、大槪飢民爲受賑穀、備送船隻、計日懸
望、而轉往他望處、兩旬不還、則殘邑之再具船
格、力所不給、飢民之朝夕求活、勢宲岌岌、且本
司公船多至數十餘隻、當初先用他船、雖出於事
勢之不得、則以其見在之船、代送賑救之米、有
何不可、而至以足反居上手反居下爲辭、無乃
不思之甚乎、本司行文結尾、有司堂上臣元斗
杓草構、而許啓則以曹司堂上、只依前例着押
而已、李景憲不詳此間曲折、乃以探知爲言、詬
辱許啓、有似閭閻間常漢忿鬩之爲、　朝廷之
上禮讓爲重、李景憲豈可以前日不平之心、橫

加詬罵至於此哉、備損體面莫此爲甚、江華留
守李景憲從重推考、以存相敬之道何如、
答曰依啓、
四月二十三日
啓曰、前日江都會外米八百石、則分給沿海十六
邑事　啓稟則　答曰依啓、喬桐自有本府儲
積、雖無此穀、可以分給事　下敎、故其時喬桐
則不爲分給矣、今番江都米四千石、本司又請
加出分賑移文、京圻監司使之均給於海邑、而
即接江華留守所報、則京畿監司移文内、喬桐
亦在分給之中、何以處之云、沿海飢饉、島中尤
甚、喬桐雖有若干會録之穀、上年未能收糴、而
前後分賑之時、獨未蒙均受之惠、必有呼冤之
事、依京圻監司所分之數、一體分給之意、江華
留守處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四月二十六日
以戶部移咨草
傳曰、今番刷送之人有財畜耶、
啓曰、云云事
傳敎矣、刷送三人中得先稱名者、雄馬一匹布三
十匹貂皮三令木綿十九匹等徵債持去、故胡
種刷付之際、慶源府使具義倓、使學春頭胡、着
手掌受記、送于兵使處、金汝水轉送本司矣、故

啓、答曰知道、
四月二十七日
啓曰、清國回咨已自承文院模出、令司譯院極擇
伶俐譯官賫送宜當、敢 啓、
答曰、前頭使行順付以送、似爲便當矣、
四月二十九日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職務頻多、且有不時閙坐之
事、故 闕內直宿之任、不得兼帶、自有前例、元
斗杓所兼都摠管改差何如、 答曰依啓、
五月初一日
啓曰、以戶部移咨單
傳曰、似當有謝恩之擧、前例相考爲之事
傳敎矣、在前則如有我國漂人出送之事、例爲謝
恩、順付於使臣之行、而至於丁丑以後、別無如
此之事、未有可考前例、而揆諸事理、只爲移咨、
恐或未盡、表文及禮物、令該司預備、以待前頭
使行順付入送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五月初三日
引見時戶曹參判李時昉
榻前所啓、京圻飢民無可救之策、統營穀一萬石
特爲入京、貿木、京外之民、日望其來、來則平其
價直五千石分賣京中、五千石則分給圻民、仍
爲元穀、其價、令該曹某條備送、未知何如、

上曰、如此則公私兩便矣、戶曹參判李時昉又
啓曰、五千石之糧、以每一石木二疋計之則、乃是
二百同之價也、若値豊年、雖以此木更爲貿糧、
其於本營、未爲失本矣、
上曰然、統營之物每每取用、今番則其價不可不
自該曹備償矣、
五月初五日
啓曰、遼米船運之役、旣已全減、在我之道、應有謝
恩之擧、令各該司預爲措備、以付前頭使行宜
當、敢 啓、
答曰允、
五月初五日
啓曰、令見戶部咨、遼東與義州接壤、宜開市交易、
一歲之間、定於三月十五日九月十五日二次
交市、從公交易云、旣已定日移咨、似當依此施
行、預爲知委于兩西監司及漢城府等處、使商
賈等及期赴市、而處所則依前例開設中江之
意、令承文院模出回咨、因便付送何如、
答曰允、
五月初八日
啓曰、今年二月因船隻沙格移用斗家庄之擧、別
定宣傳官柳時茂、急送于運米差員裵尙曾所
在蓋州衛矣、今見義州府尹狀 啓、則時茂轉
入天津、若待尙曾所領船、到泊之後、所持沙格

等衣資銀子准數傳給、又因淸將報知、延入北
京、詳陳曲折、賫持船運停減之咨而出來、誠爲
多幸、時茂之行、初止於盖州、則行資凉薄、艱困
之狀、已不可言、而周旋應對、受咨而還、渡江之
後言入京、比諸使行之先來報喜者、尤爲可嘉、
令該曹称酌稟
旨酬勞宜當敢　啓、
傳曰依啓、
五月初八日
啓曰、前因戶部咨、開市事、已爲入　啓
允下矣、群議皆以爲我國無他物貨、只有南草紙
束木疋等物、而淸國商人等多數出來、皆持雜
貨、遷留累日、求索萬端、必責難得貨、則旣無可
應之物、又有抑勒之弊、日後之慮、有不可言、莫
如自我先爲措辭、以我國貨物只有紙草木疋、
不堪應副於大國通貨、又値連年飢饉、丐乞窮
民、尤無辦貨之路、大國開市之盛擧、終未免埋
沒之歸、則其在北邦道深、有所未安、事勢決難
種情交易之意、誠爲開陳、雖未得其准許、猶可有
日後執言之地、令承文院撰出咨文、須爲擇定
譯官、趂今臨間賫送似當敢　啓、
傳曰允、
五月初八日
啓曰、備忘記、使臣之行、補運蒙減、周旋之人、宜

有賞典、而船運淸穀、亦是大役、故不爲施賞矣、
今則船運亦罷、民之蒙患甚大、其時使書狀及
員役中有功者、分輕重論賞事
傳教矣、補運蒙減、已極多幸、而至於因此亦停船
運、則周旋之人、合有嘉奬、今承
聖教、極爲允當、使書狀則令該曹稟
旨施賞、員役中有功者、則亦令該曹、問于其時使
臣、分輕重處置何如、
傳曰允、
五月初九日
啓曰、以備邊司公淸監司逆賊所居官降革事狀
啓粘目
傳曰、應罷之邑幾邑耶
傳教矣、問于禁府、則逆賊承服者、連山二十一名、
鎭安十七名、尼山十四名、公州十三名、龍潭六
名、恩津三名、扶餘、咸悅、錦山各二名、全州、石城
各一名云矣敢　啓、
答曰知道、
五月初九日
以平安監司運米船格軍溺死事狀　啓
傳曰、渰死人、令本道恤典各別擧行、
五月十三日
啓曰、中江開市一事、節節難便、而我國旣已酬應
物貨、八高山諸今所望、必欲滿意、而歸則不無

生釁之端(端?)、以我恪謹事大之誠、因此事勢、乃有意外穫戾之患、則所關非細、前日 啓請移咨中、備陳情勢、曲盡措辭、添入撰出、以冀動聽何如、

答曰、措語太宲、則或不無厭惡之理矣、

五月十三日

啓曰、今年旱魃亦已太甚、正當移秧之節、農事極爲切悶、若此時不得甘澍、則民生無可奈何、慶尚道則因道臣狀 啓、香祝幣下送、而其他各道、亦令 該曹、一體下送、俾得虔誠祈雨何如、

答曰允、

五月二十三日

啓曰、進士安次恒幼學許儆等上疏、今春 啓下本司、而其時因大臣位不齊、厥後大臣多有故、又値鞫逆無暇、迄未覆 啓、今始相議回 啓、不勝惶恐之至敢 啓、

答曰知道、

五月二十三日

啓曰、關市定奪事、咨文賫去譯官一人、當爲差送矣、當此霖流之月、數千餘里之程、疾病事故不可預料、若或未能得達、而閑於迫頭、則事失機會、所關非細、令司譯院、加定解事譯官一人、偕送宜當、譯官添送極知有弊、而事勢如此、不得已敢 啓、

答曰不允、

五月二十五日

啓曰、吏曹啓曰、政院啓曰、左議政金尚憲劄子中、傳選方正篤學聲宲已著之人、不限科目、別立官稱、俾得出入於資善之地云、此一款令該曹稟旨舉行何如、 傳曰允事

傳教矣(矣?)、傳選科目外、有學行人、以責輔導之任、實是曠世之盛舉、而臣等聞見孤陋、恐不能仰塞明旨、惟當廣採公論、稟議大臣、以備裁擇、而至於別立官稱、則事係新規、非該曹所敢擅便、令廟堂議處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教矣、傳選科目外、有學行人、以爲輔導之意、誠爲切宲、吏曹既已回啓矣、凡國家用人之事、該曹專管、必能精簡可合之儒、以備其任、而至官稱、略倣宋朝故事、堂上則稱以資善、堂下則稱以翊善、參下則稱以咨議、如入講之日、則贊善序於輔德之上、翊善序於文學之次、咨議序於說書之下、似爲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五月二十六日

啓曰、北邊胡人農牛農器已爲貿還、咨文會令承文院撰出、當待前頭使臣之行、順付以送矣、今有關市咨文、賫去譯官並爲付送何如、

答曰允、

五月二十六日

啓曰、臣等伏見左議政金尙憲劄陳之意、勤勤懇
懇、深以講明學問爲本、又以上下疑阻爲憂、一
言一字、無非涵養之極功、藥石之至論也、前後
以言獲罪之人、一施曠蕩之 恩、故旣往之愆、
責將來之效、使群情感悅、天地交泰、則國家之
幸莫大於此矣、臣等所懷、旣與之同、僚相之劄
又不當粘目回 啓、而 啓下本司、敢此申
達、伏願
聖明更加留神焉、
答曰知道、
六月初三日
啓曰、戶曹參判李時昉、方管賑恤廳堂上、多有料
理之事、而外方米布頗有未及上來者、令雖賑
饋停止、而仍令収拾、以爲整頓之地宜當、敢
啓、答曰依啓、
六月初三日
備邊司郞廳以領議政意
啓曰、去夜三更初、禁府都事李時億査覈狀
啓、 啓下鞫廳、來示於臣、往復於右議政、卽爲回
啓、而有捕盜廳密捕之人、故今日賓廳之坐、招政
院下吏問曰、鞫廳秘密 啓辭、尙未下院乎、答
曰禁府都事、以大臣意 啓辭纔已入
啓云、臣不勝驚怪、招問當直都事曰、三更中鞫廳
秘密 啓辭、平明始爲入 啓何也云、則答曰

本府入直都事、始送於平明故、卽傳政院云、方
爲詰責之際、
批答已下、臣得見之、則非臣之封入 啓辭也、禁
府都事改書他紙、以義禁府郞廳以大臣意
啓曰等語、其以下措語、則乃臣之文字也、鞫廳秘
密
啓辭、禁府入直之官、何敢改書他紙而入 啓乎
云、則始納臣署名之 啓辭、故並其元封而入
啓矣、臣極怪此事、取見初一日四更洪淸監司秘
察狀 啓回 啓則、拆見回 啓封書、而僞改
以禁府郞廳以大臣意 啓曰等字矣、問其入
啓時刻於政院、則乃初二日 朝云、莫重時急之事、
稽遲至此、莫重鞫廳之書、擅改如此、極爲可駭、
近來以六品前銜差出都事之後、太半年老不
似之人、故禁府事體日漸無形、今此兩度僞改
之事、乃是無前之擧也、禁府入直都事請拿推
治、以私自擅改大臣秘 啓之罪、下吏亦爲重
治、以懲後人何如、
答曰允、
六月十八日
啓曰、趙孝信留待灣上事、則一邊發文、分付于平
安監司及義州府尹處、參禁所犯人等、亦依前
日覆 啓之意、已令該曹稟 旨擬律矣、戶部
回咨、亦令承文院、從速撰出何如、

答曰允、
六月十九日
啓曰、參禁所犯人等擬罪咨文、令承文院令方撰
出、別差下送然後、似無遲滞之患、擇定禁軍、以
撥上賫送傳給趙孝信何如、
答曰允、
六月二十日
啓曰、因該曹朴璇等擬律　啓目
判付內、係是死罪、恭俟裁處等語結末以送、似或
宜當、令廟堂參酌施行事
下教矣、臣等參量彼間事情、從重科罪然後、容有
可恕之理、
聖教極爲允當、乃曰朴璇等招內、不知新定法令
而賫去、事在令前云、而考諸律文、大典禁制條云、
潛商禁物重者絞、續録禁制條、私挾物貨貿易
唐物者杖一百全家徙邊、此人等所犯、要不出
乎此兩律、而小邦不敢擅便低昂擬罪、朴璇、尹
信立、金貴仁、任義男等、戶部移咨、即時並爲堅
囚、恭俟上國裁處云云、以此之意、改轉措辭、撰
出咨文以送、似或宜當、
上裁何如、
答曰依啓、
六月二十三日文郎廳壁洪處大外任代、吏曹
正郎林墰、

六月二十三日武郎廳二望趙時亨外任代、南
淑有頉代、宣傳官朴而昭、宣傳官李馥、
七月初一日
傳曰、中使北京鷹連領去之意、言于該曹、譯官亦
以年少勤幹人擇定、
七月初三日
引見時領相
榻前所　啓、謝恩使當爲差送、而其國厭其頻數
往來、故欲待使臣之還、問而處之矣、謝恩使回
還後、小臣往見詳問事情、則清國之人或有謝
使復將入來之說云、且賊米賊船、刷送漂流人、
慶業出送等事、似可別爲致謝、不可順付於節
使之行、雖未有上副使、或大臣或六卿中假銜
以送似當、
上曰、彼若不厭則依爲之、
七月初三日
引見時戶曹判書閔聖徽
榻前所　啓、兩西貢物、自戊午移定兩湖之事、
上曰、前已　啓辭之言則勿言、只陳未盡之言、閔
聖徽曰、兩西貢物、移定於兩湖、及自臣曹給價
者、並皆還定於兩西、作木上納、則平安道三百
二十餘同、黃海道四百六十餘同、平安道則二
結六十餘卜出木一疋、黃海道則一結六十餘
卜出木一疋可也、兩西所捧貢物價七斗收米、

仍為減除、則兩西旣無軍餉之用、儲峙無益、兩
湖久替他道之役、不可不變通、而兩西減收米
復舊役則亦無所恐也、請依前 啓辭施行何
如、
上曰、令 廟堂議定、
啓曰、兩西貢物不可不變通之意、戶曹堂上
榻前所陳、已盡詳悉、今不必更贅是白齊、兩西貢
物、曾前移定於兩湖者亦多、兩湖民役之煩重、
實由於此、誠極亦慮是白在果、卽令兩西策應
不至於往日之浩大、不可以他道之役、仍存於
兩湖、羣議皆以為黃海道貢物則依該曹
啓請施行、更無他策、至於平安道、則減收米復舊
貢、雖曰事理當然、而收米旣減之後、則邊儲之
竭、誠非細慮、本道貢物價木三百二十同四十
疋、勿令上納、仍前作米、留為軍餉之儲、而以此
數分定於兩湖、則兩湖田結乙酉年減縮最多、
而當且二十七萬餘結、每七十結收布一疋、可准
平安道貢物價木之數矣、平安道貢物價則限
數年留置本道、以備不時之用、而兩湖十七結
出不一疋、以代其役、則兩湖旣減西粮、又免船
運関西之勞、而関西雖失西粮之補、若得數年
貢物之價、則庶可支撑、此亦不得已之擧、而事
係變通、請原任大臣處、幷為詢問處置何如、
七月初四日

引見時戶曹叅判所 啓、小臣專昧軍務、謬膺守
禦之任、而兄弟俱典、畿輔軍旅、極為惶恐、山城
軍器粮餉、則亂離以後頗得措備、而至於守城
軍兵、朝廷尚未區畫、脫有事變、則積械峙粮、而
反為不守之空城、極可憂慮、前日崔、為相時、以
江原道忠州等邑軍、則屬于山城云、而適有西
事之擧、公事中撥、封莊不傳、尚今更無區處、似
當有急速分軍之擧矣、
上曰、當事之人、稟定處之可也、
又所 啓、城中七寺守直番、專靠僧徒、而各官
所定之僧、不為一一定送、其中不送之官、用罰、
以懲他人何如、
上曰、依為之、
七月初三日
引見時戶曹判書閔聖徽 榻前所啓、兩西各寺
奴婢身貢、自平時上納之物、而戊午以後、為軍
餉作米而用之、今則無軍餉之用、依前上納宜
當、
上曰、黃海道依為之、平安道則近見監司狀 啓、
有雇馬難辦之患、似難一體施行矣、閔聖徽曰、
寺奴婢貢紬、本無雇馬之用矣、
上曰、更議為之、
七月初四日
初三日

引見時户曹叅判李時昉所　啓、元田結一年稅
八十萬餘石、而支用之數十一萬餘石、經費每
患不足、極為悶慮、年歲雖登、舊賦疊出、則民力
難以支撑、而今年許多貢物、將為復舊、徭役之
重、比諸元貢、其數有倍、兩湖大同之事、不可不
隨時變通、以舒民力、
上曰、兩西貢物、先為議處後、此事更為熟講議處、
丙戌正月十三日　落書
啓曰、
傳曰、山海關以東未納米幾許有之耶、問于備局
以　啓事
傳敎矣、米二千六百八石、則秦王島山海關順海
口三處積置、而四千四百九十石所載之船、到
价州衛、以氷凍之故、方為留待、都合米數七千
九十八石矣敢
啓、
批答則未下、
七月初五日
啓曰、國家大少文書皆出於大提學、而文衡之
任久曠至此、事極未安、請令政院考例擧行何
如、
答曰依啓、
七月初五日
吏曹　啓曰、謝恩使時任大臣二員之外、昇平府
院君金瑬年今七十六、完城府院君崔鳴吉、非
但病重、見忌於彼處、領府事李景奭、今纔還朝、
俱不可擬望、大臣之列、未能備三望、不獲已以
儀賓備望、大臣之議意如此敢　啓、
傳曰知道、
七月初六日
以備邊司兩西貢物復設事　啓目
傳曰、兩西貢物價、今則幾結收布乎、問　啓、
啓曰、兩西貢物價令則幾結收布乎問　啓事
傳敎矣、兩西貢物移定兩湖者、其價七百八十四
同十三疋零內、九十九同二十九疋零、作米每
疋五斗、一千六百五十九石零、則今方兩湖仍
存之數、而其餘則或木或米、該曹之所拮据者
也、大槩以三百二十同四十疋之木、分定於兩
湖、每十七結出木一疋計之、則今方兩西貢物
價之在兩湖者、乃五十餘結出木一疋也、以此
較之、則所減乃五十餘結之布、而所定乃十六
結之布、雖若輕重之懸殊、而初議兩西貢物之
復舊者、欲減兩湖移定之役及該曹拮据七百
餘同、將定兩湖之役也、及慮關西貢物價木三
百二十餘同上納之難便然後、又議兩湖西粮
所減代十七結出木一疋之計、故終以兩湖既
減西粮、又免船運、關西雖失西粮、若得數年貢
物價、庶可支撑等語結末者、蓋此公事、諸道下
去、使兩湖知各其道移定、兩西貢物既減之後、

以關西貢物、移定於兩湖、西粮永減之代、除一
結一斗五升之西粮、出十七結一匹之木、又使
關西、知本道所定貢物價、收米減除然後、復其
舊貢價木、仍留本道、以備不虞之意、而許多曲
折、似未通暢、有若欲省役而反加賦者然、不得
不並此敢啓、
七月十一日
啓曰、當初以請單使者、欲除一分之弊、而彼中視
儀賓與大臣無異、若或詰問副使一款、則難以
為對、僉議皆以為慮少弊而生事於無事之中、
謝恩之意反歸虛地云、副使差出以送何如、
答曰依啓、
文郎廳望朴長遠陞堂上代、前獻納蔡忠元、
七月十三日例兼堂上望禮曹判書李植、
七月十三日
啓曰、兵火之餘、連歲飢荒、至於七八年、今年五月
以前、遑遑救活之狀、言之嗚咽、頃者幸得雨澤、
禾穀向茂、而即今旱乾已至三十餘日矣、秋後
豐登難可必期、設或稍稔、百役稠疊、公私償債、
力所不暇、若於此際、年例歲抄之外、虛位充定、
一時舉行、則民不堪苦、臣等非不知軍政為重、
不可少緩、而歲抄、雖民情所在、不可不顧念、年
例不可廢、虛位充定、退行於後日、以除騷屑之
弊、恐或得宜、羣議如此、不得不敢稟、

答曰依啓、
七月十三日
政院啓曰、錄勳所啓、今已停止、洪清監司
林墰、作速上來然後、可以勘定勳次、依前都事
代察乘馹上來事
下諭宣傳官持標信密符發送何如、
傳曰允、
七月十三日
引見時 上曰、備局回啓、黃海道貢物、依該曹
啓請捧之云、時捧之數幾何、戶判曰時所捧七斗
收米也、參判曰兩西每當勅使之行、徭役偏重、
而今有田米三萬石收納之舉、田稅又將上納、
七斗收米若為准捧、民怨必多、臣意每結、若捧
三斗、則可准本道貢物之價、依此減捧何如、戶
曹判書曰、此是只捧田米三斗、則受食者必為
稱怨、戶曹參判曰、若然則以四斗為定何如、
上曰、如此則便當矣、退以議定、戶曹參判曰、前
者慮有補運之事、載米船三十隻、分定於三南、
想已畢造、而今無所用之地、當為區處、兵水營
所造船則移用戰兵船、各官所造船則漕船或限
滿或致敗之代移給何如、
上曰依為之、戶曹參判李
啓曰、褒尚曾所領船人等、來到關西地方、棄船徑
還者、不可以不為回泊信地之故、依他例用罰、

船隻則令平安監司區處、氷格則勿爲推治似
當、
上曰、令番出來船格、經年後始還、此上年出來者、
功勞較多、蠲役可也、
七月十四日
啓曰、以本司兩西貢物復設事回 啓草記
傳曰、此回 啓之辭、非下問之意也、海西貢物移
定兩湖事 啓目
傳曰、兩西貢物移定價布、量田之後旣已減除、而
回
啓如此、不察甚矣、此公事還出給事
傳敎矣、此公事前後回 啓之時、臣等以爲戶曹
詳首末、而聞聖徽又兼有司之任、故使之考出
構草、而臣等矇然不察、致勤
聖敎、不勝惶恐、更令該掌明白回 啓、以備 叡
覽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十四日
戶曹判書閔聖徽、叅判李時昉
啓曰、以備邊司兩西貢物移定兩湖事 啓目
傳曰、兩西貢物移定價布、量田之後、旣已減除、而
此回 啓如此、不察甚矣、此公事還出給事、
傳敎矣、臣等昨日
榻前、略陳梗槩、兩西貢物移定價布、所謂五結布

也、此則量田後果已減除、而兩西貢物之猶在
兩湖者、亦且九十九同許、又況量田後減五結
布者、欲以新結稅入代用、而近年稅入、百官以
下頒料之用、猶且不足、兩西貢物之價、則無出
處、該曹拮据、勢所難繼、故臣等意在變通、而辭
不達意、臣亡以當該堂上、昏不致察、極爲惶恐、
但兩西貢物之移來兩湖者、猶有存焉、又該曹
之許多拮据者、無以繼焉、不可不變通者也、又
以備邊司兩西貢物復設事草記
傳曰、此回 啓之辭、非下問之意也事
傳敎矣、是亦昨日
榻前、略陳梗槩、頃日
傳敎內、兩西貢物價、今則幾結收布云、自
上下問、乃是兩湖幾結、出兩西貢物價木一疋之
意、而兩西貢物之移在兩湖者、以價木許之、則
九十九同零、而無作木上納之規、依該道元貢
物本色上納矣、妄意自
上欲知兩西貢物價木之數、就將兩湖田結二十
七萬餘結、因以分數、計出兩西移來貢物價木
九十九同餘匹、而不自覺其所對、非所問之失、
尤極惶恐、但兩西貢物價九十餘同之物、尚在
兩湖、臣曹井間所載、而此乃戊午以後移來者
云、大臣以爲臣聖徽待罪該曹、宜有所知、使之
考出幾結收布之數、而臣聖徽性本昏劣、尤不

既事、莫重民役下問之事、歸於咨西之誤、致勤
聖教、臣等不勝戰灼之至、敢來待罪、
傳曰知道、勿待罪、
七月十四日
啓曰、謝恩副使李濰、非但耳聾重聽、兩脚不仁、有病實狀、人所共知、不合使价之任、冬至使呂爾載來言、書狀官元振溟、曾於春間落馬重傷、腰脚不用、在道必有狼狽之患、極爲渴悶云、李濰元振溟令該曹並改差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四日
啓曰、以戶曹參判李時昉劄子、及今七月十三日
引見時戶曹判書閔聖徽 啓曰、兩湖貢物變通事何以爲之、
上曰、爲不爲間令廟堂速爲議處事
傳教矣、令此兩湖貢物、計其田結收捧米布、以均民役、以救各司之急者、誠爲切當、臣等之意、此時若得善完、則有益於京外固不淺矣、而係是大段變通、詢議于原任大臣處置何如、
答曰允、
傳教矣、昇平府院君金 議、度支之臣、苦心料理、廟堂之議、亦爲歸一、臣豈有異同於其間哉、惟在
聖明參酌便否、斷而行之、伏候
睿裁、行判中樞府事李 議、臣於上年、忝在相位時、下備僉議、上經
稟定、略行裁省、且防防納之弊、實出於救民濟飢之意、而謗語紛然、久猶未已、今茲度支料理之事、固不當復有與論、而苟係便民、何敢避謗、京外兩便則行之似當、惟在
聖明參酌採施、伏候
睿裁、元任兩大臣之議如此、而完城府院君崔疝疾方重、不得收議、待其病歇、收議後處置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七月十六日
啓曰、江都南漢分軍、往在己卯冬初、已爲別單開錄
啓下、而其時未即分付之意、曾於
榻前、已盡陳達矣、取考前日分軍單子、則別無加減之事、以此知委各營、使之預知信地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十六日
啓曰、開市之事、戶曹請令廟堂事目
啓下事 允下矣、戊辰年中江開市及北道開市、皆無廟堂事目之事、該曹自當依例擧行、敢
啓、答曰知道、
七月十六日

啓
曰、清譯付料、初出於六鎭、遠地之人、不可無料、
司果、五遞兒付軍職矣、其後漸至滋蔓、無遞兒
而給祭下料者、又至九名之多、無軍職給料、不
無後弊、自今爲始、司果、五遞兒內、三遞兒仍存、
以兩遞兒、分作司勇五遞兒、六鎭遠地之人則
司果付料、京中之人則司勇遞兒、輪回付料之
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七月十六日
啓曰、七月十三日
引見時戶曹參判李時昉所　啓、裵尙曾所領船
人等、來到關西地方、棄船徑還者、不可以不爲
回泊信地之故、依他例用罰、船隻則令平安監
司區處、沙格則分爲推治似當、
上曰、令番出來船格經年後始還、比上年出來者、
功勞較多、蠲役可也事
傳教矣、裵尙曾所領船人等、當初固已復其戶役、
而經年始還、勤苦倍他、今又限一年復其戶役、
公私賤及有軍役者、並蠲一年身役似當、令該
曹擧行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十六日
備邊司郞廳以大臣意
啓曰、入秋之後、旱乾慘酷、凄風日吹、陸田則兩豆
栽盡枯損、水田則菸穗禾穀、太半害傷、若過數
日而終不得雨、則前頭成熟、決無可望、災異此
極、無非臣等冒居鼎軸之致、遑遑渴悶之狀、庸
有極哉、秋節祈雨雖無前例、古人亦有當冬而
祈雪者、遇災虔祈、宜無所不用其極、祈雨之事
不可拘於常規、令該曹急急　稟啓、不時擧行、
以盡感應之道何如、
答曰、今年兩暘極備極無、言念咎徵、憂懼罙深、今
此啓辭、亦如余意也、但秋節不行、其意有在、寧
爾行之、恐貽後悔也、
七月十七日
啓曰、以備邊司裵尙曾所領船人復其戶役事草
記　傳曰、當初磨鍊事目中、復戶等事、時未擧
行乎事
傳教矣、西船格卒給復之事、當初事目　啓下後、
即爲行會、各道想已擧行、而至於回還後並蠲
一年身役一款、必無事納米持船回還者、當受
其賞、此類則絶無而僅有、今此裵尙曾所領船
人等扶送時、雖已復其戶役、回來後又將加一
年蠲役給復而覆　啓之際、措語未瑩、致勤
下問、不勝惶恐、元　啓辭改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答曰知道、
七月十六日
啓曰、中江開市時、京中及兩西商賈等、預先知委、

啓前期起送之意、漢城府及兩西監司處、曾已八
啓分付矣、開城亦多商賈、一體擧行事、留守處行
移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二十八日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許啓、卽已辭遞、其代、以行護
軍鄭太和差下、仍察有司之任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二十八日
文郎廳望林墰臺諫代、吏曹佐郎李以存、
七月十四日
十三日
引見時
上曰、備局回　啓、慶尙道貢物、該曹啓　請捧之
云、時捧之數幾何、戶曹判書閔聖徽曰、時捧七
斗收米也、參判李時昉曰、兩西每當勅使之行、
徭役偏重、而今有田米三萬石收納之擧、田稅
又將上納、七斗收米、若爲准捧、民怨必多、臣意
每結若捧三斗、則可准本道貢物之價、依此減
捧何如、戶判曰、此是田米、只捧三斗、則受食者必
爲稱怨、參判曰、若然則以四斗爲定何如、
上曰、如此則便當矣、退而議定、

八月初三日
啓曰、黃海監司李昺狀　啓中、所陳十條、係干大
段變通之擧、不可不熟議處置、而右議政、傷寒、
今已五六日、不得赴坐、諸堂上連有公故、亦不
得齊會、趂未回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八月初三日
啓曰、近日本司堂上、比前甚少、只有七員、而或有
病患、或有公故、不得齊會、凡干相議之際、未免
孤陋、知事李景曾吏曹參判李基祚本司堂上
差下何如、
答曰依啓、
八月十一日
啓曰、知敦寧府事李植、方主文衡之任、本司之事
宜無所不知、本司堂上差下何如、
答曰依啓、
八月十一日
啓曰、本司郞廳前僉正尹培、奔走勤仕、已滿十五
朔、依例陞敍、或守令除授事、捧承
傳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八月十一日
啓曰、卽見黃海兵使金逸牒呈、則庚辰年舟師颿
風人等、自北京出來者、生還未滿數年、而種種

身役、依他侵徵、則實涉寃抑、非但渠等、逐日呼
訴、其於 國家矜恤之典、似當有分揀之舉、而
不得擅便、敢此稟報云、此類生還於萬死之餘、
纔到故土、便徵身役則情理可矜、限三年減其
身役事、令該曹行會何如
答曰允、
八月十一日
啓曰、校生考講、諸道皆已舉行、而兩西則因多事、
延退至今、春間又以年凶之故、待秋成更議舉
行事
啓下矣、今已秋成、依他道例、事目相考舉行之意、
知委何如、
答曰依啓、
八月十二日
啓曰、去七月十三日
引見時戶曹參判李時昉所啓、前者慮有補運之
事、載米船三十隻、分定於三南、已為畢造、而今
無所用之地、所當區處、兵水營所造船則移用
於戰兵船、各官所造船則漕船或限滿或致敗
代移給何如、
上曰依為之事
傳教矣、補運船元數三十隻內、十二隻則當為元
給於群山倉漕船致敗之代、所餘尚有十八隻、
而兵水營及統營船、若為仍給於各其本營、則

監營所造船只二隻矣、江都乃保障重地、陰雨
之備不容少緩、而頃見留守狀 啓、前給之船、
本府置之相忘之域、幾盡腐朽不用、極為寒心、
海島之備、莫切於船、三南所造、量宜移給為當
云、兵營則元無用船之處、水營則所造船体、亦
不合於戰兵船、今雖還給、別無公用之地、全南
監營船六隻左水營船三隻右水營船三隻開
許十二隻則移用於漕船、統營船四隻慶尚監
營船四隻右兵營船一隻全南兵營船二隻洪
清兵營船一隻合十二隻、移給江都、其餘洪清
監營船四隻水營船二隻則姑為留置本道、仍
為着護、以待不時之用何如、
答曰依啓、
八月十三日
啓曰、鷹連領去內官所把官馬不實云、以刷馬給
送事
傳教矣、萬里行役、若非壯實之馬、勢難得達、依
下教以刷馬、各別擇給、俾無中路狼狽之患事、平
安監司處行會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令後使之以此為例、
八月十六日
啓曰、今番漂流船人解還謝表、方為撰完、而第念
前次庚辰西船漂流人前後解還、幾至七十名、
而曹無謝恩之舉、未免欠闕、似當就此謝恩文

書中添入前後蒙恩解送之意、則可無從中致
間之端、令承文院將此意更爲添入撰定何如、
答曰允、
八月二十三日
啓曰、漢城府抄定商賈七十九名開城府五十一
名黃海道二十一名平安道七十二名合而計
之、其數二百二十三名、義州亦此且自前商賈
所會之處也、預爲優數整齊、看勢添入、庶免買
人零星之患、而商賈所持物貨、若或不數、則開
市之際、未免埋沒、則臨時生事之弊、非特可慮
而已、在我應副之道、亦甚無顔、各處所送商賈
中如有貧殘不實之人、則當該官吏難免重責、
且中江開市、已定於每年春秋、則此後商賈輩樂
赴厭避、皆在於今番定規、故管市差使員、各別
擇定、秩高譯官、專爲定送、其意有在、彼此交易
之物、反覆爭詰、毋致被買失利、都在於差使員
與譯官之手、各別料理善處、俾免日後譴責之
意、不可不嚴飭、將此辭緣、漢城府、開城府黃海
道、平安道、義州府及許道、李馨長等處、並爲分
付何如、
答曰依啓、
丙戌八月二十三日
啓曰、年例入送生梨一千箇柘子二十斗清蜜十
斗、則自兩西措備、銀杏十斗、則自戶曹措備、凡

月之初別定內官、領送瀋陽矣、上年順付謝恩使
之行、直送于北京、則彼以爲瀋陽無果、先皇祭用、
皆自北京備送、而遠路輸致、多有傷破之患、本
國且與瀋陽相近、明年爲始、直納瀋陽事、已爲
停當、而此物自前中使領去、今又秋以祭用、不
可泛然入送、令平安監司、本道邊將中擇定差
使員、帶同義州解事清譯一人、日氣未寒之前、
兩西所備三種之果及戶曹銀杏、各別精擇好
品、封裹等事十分着實爲之、領送之意分付何
如、
答曰允、
八月二十三日
啓曰、上年冬、因黃海兵使狀 啓、義州入防軍、限
一年勿爲入送事覆 啓行會、而厥後又因平
安兵使狀 啓、只於農軍不入之期、本道防軍
一百名依例入防之意定奪 啓下、則海西防
軍、當爲永減、而今者黃海兵使、未曉此意、本道
防軍調送與否、報于本司、依前
啓下之意、勿爲入送事行移何如、
答曰允、
八月二十七日
啓曰、以本司咸鏡監司、北兵使、慶源府使留意擇
差事狀 啓粘目、
傳曰、末端措語、似涉失體、使之察爲事

傳敎矣、監司狀　啓中所謂代來者、不及前人則
事甚可慮云者、似是欲仍之意、而語不分明、故
待其本道恭量更　啓、欲爲　稟處矣、措語未
瑩、致勤
聖敎、不勝惶恐之至、元　啓目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八月二十七日吏曹
啓曰、東萊府使黃㦿、以前任延安府使時事、已爲
罷職、其代、依近例令備司議薦何如
傳曰依啓、
東萊府使望○閔應協沈澤咸以性
八月二十八日
啓曰、諸道月課措備、自有定規、而因年歲凶荒、上
年姑令停止、今年則似當依例擧行矣、第念今
秋農事、雖曰稍稔、許多未收之役、咸萃於秋成
之後、而軍器軍粮、又自今年正月、按月責辦、則
民力所出、勢必未及、宜有變通之擧、軍器則自
明年正月、依舊式准備、而軍粮則自今十月爲
始、措備宜當、群議皆然、敢　啓、
答曰依啓、
八月二十九日
啓曰、卽見義州府尹狀　啓、則北京事勢與前有
異、其間虛實、雖未的知、而前頭之事、殊甚可慮、
勿視尋常、連續續探聽、隨聞卽

啓、且譯官趙孝信、自北京近必出來、越江卽時、詳
問事情、星火馳　啓之意、平安監司及義州府尹
處、並爲行會何如、
答曰依　啓、其言似涉孟浪矣、
八月三十日戶曹
啓曰、年例入送生梨一千箇栢子二十斗淸蜜十
斗則自兩西依前精備、銀杏十斗則京畿監司
分定于所産官、擇棒好品上納、本曹都封、交付
于平安監司、定差員入送事、備局已爲入
啓定奪矣、京畿銀杏來納之限、定於今日、而輸致
之際、若無領去之人、不無中路稽滯傷破之弊、
令該曹别定禁軍一人領送何如、
傳曰允、
九月初六日
啓曰、丁丑經變之後、京中軍器蕩盡無餘、故三南
監兵水使、助送弓箭鳥銃等物于本司、而其時
分送於訓鍊都監、御營廳軍器寺摠戎廳守禦
廳等處、而未及分送長片箭六百部弓子七十
張鳥銃數柄、藏置庫中、頃日本司守直軍士木
川陳哲晉告、色吏庫子等、中夜盜出庫中軍器
云、卽爲捕捉囚禁、一邊反庫、而一邊分付捕盜
廳譏覓、現捉弓子五十七張長片箭三百八十
三部二十箇鳥銃一柄、色吏高孝善田存禄庫
子劉好乞等、同謀賊出情狀、介介無辭承服、備

司武庫、兵器空庫、賊出前所未有之變也、此之
偷窃米布之賊、亦有甚焉、漸不可長、極為痛駭、
色吏高孝善田存穰庫子劉好乞即為梟示以爲
懲一勵百之地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進告軍士依法施賞、
九月初六日
啓曰、飢民賑饋、雖已停止、外方米布頗有未及上
來者、故賑恤堂上李時昉、仍令收拾之意曾已
下矣、今則既已畢捧、別單書　啓、更無句管之
事、依前例合屬於宣惠廳、而堂上以下並減下
宜當敢　啓、
答曰允、
九月初六日
啓曰、本司郎廳宣傳官李壽昌、勤仕已滿十五朔、
依例六品遷轉事、捧承
傳施行何如、
答曰允、
九月十一日
啓曰、譯官朴璇等人、參被捉之事、初無彼此禁令、
容有可恕、而清國至於移咨、故不得不以律文、
論理回咨、以待其答話矣、今此趙孝信賫來户
部咨文、朴璇等姑從輕杖徙云、令攸司　稟處
何如、
答曰依啓、

九月十一日
啓曰、以本司軍器偷窃賊人高孝善田存穰劉好
乞等梟示草記
傳曰依啓、進告軍士依法施賞事
傳教矣、今此賊人等所犯、乃是前所未有之變、大
典捕盗条、有首捕強盗者賞職、元有職者加階
云、今此進告人陳鐵、至於告捕三賊、令該曹免
其身役、且此賊等既為梟示之後、當有次第擧
行之律、高孝善、以承服之賊、因梟示之請、已下
依　啓之命、渠雖經覧、法當一體施行、令該曹
考律處置何如、
答曰依啓、
九月十一日
啓曰、北道越境犯禁人申男等招辭枚擧、依法處
斷之意、移咨户部矣、今此趙孝信賫來回咨奉
聖旨、國有疆界、豈容私越、申男等渡江、明係挖蔘、
豈得藉口出獵、即出獵是真、越境罪亦難辭、甫
部移文該國、依律治罪云、宗非循例回啓之比、
既稱奉　旨、如是論回、則自我處置、不可但已、
當初被捉八名、已經禁府累次刑推、放還本土、
盡為依法處斷、誠有所不忍、其中名付清國咨
文中申男、申得男等二名梟示、其次六名則絶
島定配、後更為措辭移咨、庶無日後致責之患、
而前者既

命放送、自下不敢擅便、請
上裁何如、
答曰、無已則其中首倡者一人、依法處置似可也、
九月十五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北道越境被捉申男、申得男等
二名梟示、其次六名絶島定配事、
答曰無已則其中首倡者一人依法處置似可也
事
傳教矣、取考當初南兵使狀　啓、則雲寵土兵申
男、章金德應等九名出去云、以此觀之則申男
乃是首倡、依
聖教、只首倡一名依律梟示、其下九名內二名則
已死於彼境、餘存金德應、鄭章吳大立金德云、
申德男玉生、金得生等七名、仍置本土、則無識
邊氓、或不無更入彼境、又被現捉之患、令本道
參酌定配於他道僻處、以防日後生事之弊宜
當、咸鏡監司及南道兵使處、並爲行會、而以分
首從處置之意、措辭撰出回啓、順付使臣之行
何如、
答曰依啓、北民一人有關、移配於道內似可也、
九月十八日
文郎廳李以存改差代、吏曹正郎吳挺一、
九月十八日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職務煩多、且有不時開坐之

事、故闕內直宿之官、不得兼帶、自有前例、鄭太
和所帶都摠管改差何如、
答曰依啓、
九月十八日
咸鏡監司尹履之都巡察使　啓下
九月十九日
啓曰、以都巡察使單子
傳曰、此單子何以今始　啓下乎事
傳教矣、咸鏡監司尹履之、以功臣嫡長、新陞資憲、
依法例、以都巡察使卽當　啓下、而昨日本司
坐起時、始爲覺得、望單書入矣、致勤
聖教、不勝惶恐之至、敢　啓、
答曰知道、
九月二十一日
啓曰、以本司東萊府使狀　啓粘目
傳曰、島主遭喪後、譯官不爲入送乎事
傳教矣、島主遭喪、在於上年夏間、其時將送譯官
致慰、還爲停止、而未詳曲折、問于洪喜男、則該
曹修書契致賻事、入　啓定奪、爲先行會于東萊
府、適於其時、渠在其處、以曾無前例、開路不可
之意、告于監司、狀　啓還寢、蓋以前日平景直
身死之時、我國送譯致賻、其子調興稱謝、因言
朝鮮
恩賜、不可虛費、新造寺屋、願得題額云云、該曹書

給流芳院三字、壬戌年國王使臣出來時、調興
又請既得頒賞、依例送使一船、以備香火之資
云云、百船(艘)陳懇、不得已特許一船、義成鱗次懇
請曰、調興之父景直、以些少之功、既受圖書送
使往來、俺父義智、功過於景直、獨不蒙 恩、極
爲有憾云云、又給一船、稱以萬松院、至于今接
待之費、罔有紀極、流芳萬松之弊、皆出於一番
慰問之致也、此爲往時謬例、閑伯島主之喪、亦
無吊慰之禮、慰賻之事、今不必遵用謬例、又貽
後弊、而曾於丙子亂前、島主久在江戶、還來之
後、委遣洪喜男慰問云、今亦依此差送、解事譯
官、以慰其往來之勞、島主遭喪一事、切勿言及、
宜當敢 稟、
傳曰知道、島主既不久在江戶、則與亂前規例似
不相同、勿送可也、
九月二十四日
啓曰、冬至使發行吉日、定於閏月初七日、而庭試
正日在於同月初六日、初試八格之數、多至四百
人、一日之內勢未及畢試、則郊外查對、設行無
處、且節日尚遠、而前期發行、則亦不無西路濡
滯之弊、令該曹差退四五日、改擇日發送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初四日
初三日

引見時 上曰、兩西城池、日漸崩頹、極爲寒心、所
當隨毁隨築、而任他不顧、終至於不可爲之地、
爲國之道、豈當如是、頃者賊發之時、監司亦無
藏身之地、不可不及時修築、領相曰、爲守令者、
守其土地、見其有頹毁處、則即當修築、而必報
朝廷、以 朝廷之言、有若作質於他日者然、此皆
守令之罪也、平安監司之去、以此意分付送之
可也、 上曰、曾聞
先王朝時、修築城池、乃守令之常事、雖在平時、尚
且如此、而今之爲守令者、不以此等事爲心、誠
可寒心、 領相曰、黃州土病人不能支、前後閫
帥、次第皆病、豈不可惜、 上曰、黃州土地、必至
病人、若兵使可合之人、則其培養之難、與凡人
有異、而往來黃州、則無不致傷、可無變通之擧
耶、平地、又有正方山城、黃州則雖棄之似爲可
也、戶曹判書元斗杓 啓曰、諸處山城、隨毁隨
築事、與平地城一樣施行宜當、
上曰依爲之 上曰摠戎使、頃者出巡圻邑、京圻
軍兵何如、兵曹判書李時白曰、楊州、高陽、漣川、
朔寧等邑軍兵、聚會一處、欲觀其老殘之矣、其
軍皆是新充定者、而別無厭苦之言、皆願得有
軍器、若備給軍器、則豈有不可用之軍也、漢北
則長湍軍兵、濟濟無遺漏矣、
上曰習操乎、李時白曰、坡州則守令被論、故不能

為大操、而軍兵則無衰老幼弱之人、而但所用
軍器萬無備給之路、如是有器械、則軍士不為
小矣。上曰、鳥銃何能盡給、有膂力者、給弓矢、
力弱者、給銃可也。領相曰、備邊司多有箭竹、
以此試才賞格可也。

十月初五日

右承旨洪瑑

啓曰、卽者兵曹判書李時白送書于臣曰、再昨
引對時、高陽、坡州、長湍三邑、官無斗石儲米、脫
有緩急、軍餉所用、守令束手無策、江都移轉米、
各備一百石、以待不時之需、如有江都移運之
事、各邑有水路之便事陳達、而無發落、速為取
稟云。考諸注書草冊、不為記載、臣亦不能記憶、
未得趁時取稟、極為惶恐、敢此仰稟。
傳曰、言于備局、當該注書推考。

十月初五日

啓曰、以謝恩使渡江人馬別單
傳曰、方物改磨鍊、有前規乎事
傳敎矣。謝恩使三起、方物所載刷馬三十七匹、依
例定給、而到灣上、加數入把、至於八匹、殊甚不
當。義州府尹及謝恩上副使書狀官推考、押物
譯官、亦爲從重推考何如。
答曰、依啓。 同日

啓曰、平安兵使黃瀷改軍案定奪狀 啓、當為回
啓、而兵曹判書李時白、今日以病不來、軍政重
事、不可不同議於主兵之長、後坐齊會覆 啓
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月十一日

文郎廳望吳挺一改差代、前獻納趙珩、
同日
武郎廳望尹培外任代、訓鍊判官柳時茂、

十月十一日

啓曰、清國出送漂倭、交付日本、形止久無回報、則
清國不無致詰之患、彼先發端以問、則不如自
我先言漂倭入送後彼中所答如何及已為得
達江戶處置、令東萊府使從便善探於館倭等
處、急急 啓聞、節使未渡江之前、分付以送、使
之到彼措辭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十月十一日

啓曰、今番開市時、清商所索、專在於牛馬、而終始
防塞、雖已結末、春市不遠、更發此言、亦有難處
之端、前頭之事、不可不慮。我國兵火以後、牛馬
之疫相繼、盡斃耕作之用、駄乘之具、每患不足、
今若又開買賣之路、則勒定搜覓、民怨必多、雖
欲盡力應副、其勢末由。日後清商或有請買之
舉、切勿聽許之意、令冬至使帶行譯官趙孝信、

善為措辭、預言于鄭譯、使之周旋宜當、使臣處
分付以送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十一日
啓曰、得接平安監司馳報、則攝政王所求白米一
百石粘米三十石等、令方輸置灣上、定差使員
入送、而到牛家庄、若無傳授之人、則散失可慮、
何以處之云云、夏間謝恩使在北京時、鄭譯來
言曰、此米運置于牛家庄或遼東、則自彼當運
去云、遼東似近於我境、而自前我國軍餉、留置
此處、想必有主客相慣之事、別定義州小譯一
人及軍人二三名差員、一時領去接置看護、且
言于其處鎭將、悤通于衙門、俾無久滯之弊宜
當、以此意分付監司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十一日
啓曰、本月初三日
引見時兵曹判書李時白所　啓、高陽坡州長湍
三邑、無斗石之米、脫有緩急、軍餉所用、束手無
策、江都移轉米各備一百石、以待不時之需、而
如有江都運入之事、各邑皆有水路之便、敢
稟、　傳曰言于備局事　下教矣、直路三站他
無見糧移轉米各一百石除出仍留糶糴以備
不時之需似當、以此意、分付摠戎使及京畿監
司江華留守等處何如、
答曰、賑恤廳所在倉之米依此數移置似當、更議
處之、
十月十二日
啓曰、以本司草記
傳曰、漂倭入往江戶之奇、曾前不為出來乎、問于
該曹以　啓事
傳教矣、前日　啓下禮曹、東萊府使狀　啓、漂倭
入送書契改撰賫去之後、本書契今始出送、彼
中事情探問、則漂倭入送江戶之後、時無消息
云云、以此觀之則似是已為轉送、而其得達江
戶後處置如何、近日新出來倭人、或有聞知者、
令東萊府使從便探知宜當、昨日　啓辭付標
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月十二日政院
啓曰、以備邊司東萊府使島主慰問定奪事狀
啓粘目
傳曰、島主甲申年入往是乎承旨察　啓事
傳教矣、問于該曹、則倉卒之間、未能考出積年文
書、轉問洪喜男、則島主甲申年十一月分離發
十二月二十五日到尾張州熱田宮、見大君一
款、差倭藤智繩出來言及云、以此見之、則甲申
年果為入往矣、敢　啓、

傳曰、厥後似為出來還禮、詳考以　啓、
十月十三日
啓曰、即接兵曹牒呈、則黃海監營間路擺撥價所
用諸色軍收布、多至二十七同四疋、而在前則
清使急到、故設撥於間路、以為登時聞知之地
矣、今則事勢與前有異、間撥停止云、自黃州至
監營、別設間撥、專在於急報相傳、而即今事勢
果為有間、依該曹所報停罷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十三日
啓曰、上年生梨賀給之後、已有回咨之規、今年梨
柿准數賀給之意、亦當依前回咨、令承文院預
為撰出咨文、諸道所定梨柿、縂運入去、即時入
送平安監司處、使之傳付清譯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十三日
啓曰、以本司直路三站移轉米、各儲一百石事草
記、
答曰、賑恤廳所在之米、依此數移置似當、更議處
之事
傳教矣、高陽坡州長湍等邑、賑恤廳所在之米本
無、而高陽郡之租三百四十六石、坡州牧租三
百八十五石十一斗、長湍府租三百三十七石、
今方留儲、并其今年耗數、一依官租作米之規、

從數作米、石數開報本廳、仍置會録糶糴、以備
不時之需似當、以此意分付摠戎使及京畿監
司處何如、
答曰、在京之米、移送似當矣、
十月十五日禮曹
啓曰、島主還自江户之後、差送譯官問慰事、因備
邊司公事已為
允下矣、曾前例有書契、今番問慰書契、亦令承文
院依前規撰出何如、
答曰依允、
十月十六日
啓曰、得見東萊府使狀　啓、禮曹粘目、則漂倭謝
使將為出來云、若自江户出送、則接待諸事、自
有前例、而前期措置然後、可免臨時窘迫之患、
令譯官更探的報、連續馳　啓之意、慶尚監司
處分付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十六日
啓曰、以本司高陽等三站賑恤廳所儲租耗數留
置會録事草記、
答曰、在京之米、移送似當矣事
傳教矣、高陽坡州長湍三邑、今丙戌秋等収米、當
為來納于宣惠廳、以此米各一百石除出、留置
三站、使之會録、以備不時之需、其代賑恤米三

百石、自宣惠廳取用、以除彼此輸運之弊似當、
以此分付于各處何如、
答曰允、
十月二十日
武郎廳二望 洪瑾、外任柳時茂有頃代、
前縣令李櫝、
兼宣傳官李必馨、
啓曰、即接黃海監司所報、則本道先定生梨八十
箇內、只三十箇、二十六日午時始爲發送云、梨
柿咨文、今月十一日午後 啓下於本司、關坐
時旋即覆 啓分定諸道、仍爲成關、十二日曉
頭、以撥上傳送、則本道距京、最近於他道、十四
日朝前、可以到付本營、而元數內三十箇、始爲
發送於二十六日午時、其間稽滯、多至十二三
日、凡事有緩有急、而專不致意、視之尋常、怠慢
至此、極爲不當、監司李曼姑先從重推考何如、
答曰允、
十一月初三日
啓曰、傳曰瀋陽柑子領去人、預爲差定使之待
令事
傳教矣、柑子領去人、令該曹堂下武臣中以年少
勤幹者、各別擇定、帶同譯官一人以送、而路費
等物、亦令該曹照例題給何如、

答曰允、
十一月初五日
禮曹
啓曰、伏見 啓下備邊司東萊府使狀 啓、謝使
正官橘成税所率十四名、格倭四十名、持書契
出來、又差倭藤智繩伴從三名、格倭四十名、持
書契出來云、取考書契謄草、參以問應協狀
啓內辭意、則漂倭入送之事、將以聞於大君、而
未有大君既聞後所答之語、橘成税乃是對馬
島壽當將倭、渠雖自稱關白之命、有難取信、至
於藤智繩、未知所幹何事、而既非與成税同行、
上副使之比、不過一差倭耳、其接待之節、自有
本道通行之例、別無自 朝廷更爲定奪之事、
橘成税則既稱謝使、不可以差倭之例接待、而
若一用上年謝使時謄錄、則亦似過優、格倭之
外、所率名數、依上年副使之規、以五名爲限、接
慰官別賫去雜物、亦爲減其一半、磨鍊下送、以
爲觀勢量用之地宜當、三度宴禮、則在前平成
幸以差倭出來時、亦嘗行之、今難減殺、不可不
依例設行、其贈給禮禮物、色目不多、與上年之
數一體磨鍊何如、
傳曰依啓、
十一月初五日
禮曹

啓曰、倭使橘成税已到釜山、其接待諸事、接慰官
下去之後、詳細講定、速爲發送宜當、且上年則
將以宣慰使稱號、故接慰官以三四品之人差
送、而今番事體、自與上年不同、依壬午年例、五
六品之人擇差以送、似爲得宜、我國官爵等級、
倭人無不知之、恐或過優、以生其驕心、惶恐敢
稟、
傳曰依啓、
十一月初六日
啓曰、清國之出送漂倭、轉送本國、蓋出於施恩誇
大之意、而今見倭書契謄本、則全沒歸美清國
之語、而至以韃靼國爲言、顯有輕視之狀、漂倭
一款、若將報知北京、此書契又或不免入送、則
不無生梗之患、令東萊府使更問於謝使曰、漂
倭來自清國、而所謂韃靼國、非我國所知、何以
如是誤稱云云、則彼必有所答、枚擧馳啓、以爲
後日措辭之地、似當、此意接慰官下去時、詳悉
言送何如、
答曰依啓、
十一月初九日
啓曰
傳曰、倭使所言及賫來文書措語、先爲言及于衙
譯以送似當、此意言于備局事
傳教矣、藤倭所言及文書中措語、不可不移咨衙
門、而今若先爲言及於衙譯、則衙譯入歸傳語
之際、或不無參差失實之患、差倭接慰官下去、
更爲問答、備知事情、且其書契元本上來然後、
撰出咨文、擇定別差、賫咨以送、先以漂倭入送
後、差倭始到海上、乃是回答之事、而邊臣時未
相接、待其書契上來、聞其所言如何、卽當委差
賫咨、報知衙門之意、別遣伶俐譯官、言于留灣
清譯、而譯官所傳說話、則詳細言送似當、敢此
仰稟、
答曰、然則勿爲言及、
十一月十三日
武郎廳望李壽昌外任代、
前縣監鄭浟、
十一月十四日
啓曰、以本司東萊府使狀 啓粘目
傳曰、所謂措辭以諭、欲爲詳探之意耶事
傳教矣、前日東萊府使、以藤差所言、枚擧馳
啓本司、以致吊一款、終始牢塞、勿令更發之意、覆
啓行會、橘成税所言、若與藤差一樣、則宜以本無
前規、不可創開開諭、故令以粘目中措辭以諭
云者、專爲指此而言也、其他藤差云云之說、前
日 判付、已有勿爲更問之 教、臣等之意、亦
不在於欲爲詳探矣、敢 啓、
答曰知道、

十一月十六日
啓曰、政院
啓辭以冬至兼正朝使越江人馬數別單
傳曰、此单子中有與前不同處、承旨察見事
傳教矣、將此单子、與前单子一一比較、則上使軍
官卜載官馬一匹加於前、堂上譯官馬頭一各
減於前、堂下譯官等奴子三名加於前、馬醫司
僕始見於今單子、而有卜載官馬一匹、救急藥材
載官馬一匹、與前同、而無醫官并卜一隻、尚衣
院、內醫院貿易載官馬各一匹加於前、驛子都
卜馬三匹減於前、而無廚子奴子都卜、歲幣載
官馬四匹減於前、方物載官馬四匹亦減於前、
本府出軍粮載官馬一匹加於前、灣上軍官私
持馬二匹減於前、以此觀之、前後单子果爲叅
差、至於歲幣方物入把之數、比前差減、而其間
容入多寡、自本院有難詳知、令備局考覈以
啓何如、
答曰依啓、司僕人馬本寺　啓請入送者也事
傳教矣、冬至使一行人馬之數、更將上年與今年
義州府尹所報別单而查考、則政院回　啓似
爲詳悉、而今行各處分把、雖有若干加數、所減
者亦倍於所加、叅以户曹當初作駄之數、歲幣
則與上年同、而方物駄數比上年減一匹、較其
加減而通計、則只譯官奴子三名有加而已、刷
馬之減、多至八匹、可謂務省、而似不可謂之濫
駄矣敢　啓、
答曰知道、譯官奴子、違例率去、極爲非矣事
傳教矣、堂下譯官、則在前無奴子率去之規、而今
行違例帶去、誠爲可駭、冬至使及書狀官推考、
譯官亦爲治罪、以懲日後之弊何如、
答曰允、
十一月十七日
啓曰、對馬島入送譯官、姑待義州府尹狀　啓下
去事、頃日　受針時、臣金自點臣鄭太和等親
稟定奪矣、義州府尹狀　啓昨始
啓下、而北京事情、得聞於衙譯之言、頗涉草略、然
可以據此而験知譯官與倭人相接說話、本司
會坐議定、指授發送、似不可緩、謝使與藤差方
在釜山、欲與譯官同船入歸云、若等待久留、則
其弊亦大、此後義州詳探馳　啓、遲速難期、羣
意皆以爲譯官之行、宜速發去云云敢
啓、　答曰依啓、
十一月十八日
啓曰、本司郎廳宣傳官李枝遠、奔走供仕已滿十
五朔、依例六品遷轉事、捧承
傳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十一月十八日

啓曰、對馬島八送譯官到彼之後、若問我國之於
清國交際節目、則以與之通好今已十年、彼此
使价互相往來、而隣國相接、自有其禮、別無他
事答之、若問中原消息、則以清國移入北京之
後、道路遙遠、未得其詳、而南京等地、已爲清國
之所有、山東山西盡爲平定、李志誠亦已被執
云云、而此出於傳聞眞的難知等語、隨問隨答、
似爲宜當、以此分付譯官以送何如、
答曰依啓、
十一月十九日
啓曰、春夏間自昌城越邊走回者四人、而分置于
山郡僻邑矣、今已累朔、尚無自彼言及之端、且
其父其兄等、或呈本道監司、轉報本司、或來訴
于本司者相繼有之、分明有根着人、則詳查逢
授似當、本司公文憑考然後給送之意、平安監
司處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十一月二十二日
啓曰、新除授守令多至二十餘員、而未署經之故、
擬未赴任、當此寒凍之節、不但外方人馬來待
有弊、如年分磨勘捧糴等事、亦致過期、極爲可
慮、急速署經、數日內并爲催促發送何如、
答曰允、
十一月二十二日



政院
啓曰、以備邊司守令發送事草記
答曰允下矣、兩司城上所、所當命招言之、而憲府
則大司憲沈詻、方在陳疏調理之中、執義金元
立、掌令李浹、俱以避嫌退待、時未處置、掌令權
諿、持平李性恒、金頊、皆在外、諫院則大司諫趙
絅、正言李袤在外、獻納嚴鼎耇、正言郭聖龜、病
親呈辭出去、只有司諫李時萬、守令署經何以
爲之乎、敢　稟、
答曰、除署經發送、
十一月二十七日
啓曰、政院　啓辭以備邊司慶尚監司武學才落
汰定軍役事狀　啓粘目　傳曰、此回　啓末
端措語似誤、承旨察　啓事　傳敎矣、觀此狀
啓結末之語、其意專在於武學中年未滿者及今
方在喪者、待後試取之擧、而今此回　啓末端、
無叅酌　稟定之事、果與狀　啓本意相左、此
公事還出給何如、
傳曰依啓、其回　啓措語、似在於校生之才落者
矣事
傳敎矣、元狀　啓專以武學汰定軍保之不便、爲
主意、回　啓時所當泛擧武學而言、而常以才
落校生汰定武學、殊失法典、本意爲未穩、故首
稱其爲姑息之政、而繼之以狀　啓中武學應

在從軍、而軍保別無調用定軍取怨等語、爲非
而如是措語矣、今承
聖教、更詳回啓之意、果爲漏誤、極爲惶恐、改付標
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二月初六日
啓曰、臣金自點及堂上四員來會本司、昨夕　啓
下東萊府使狀　啓將爲回　啓、此與循例公
事不同、必須齊會商確、而右議政以病未參、待
右議政來參、諸堂上使之畢會、相議回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二月初七日
啓曰、當初藤差等出來之意、專在於致弔一款、而
自前此等之喪、本無相問之事、今若慰問則又
開無前之例、必有請船之擧、故不敢輕許矣、觀
此狀　啓、倭差等以謂若無致慰書契、則譯官
亦不必入送、言辭不遜、欲售其計而後已、渠之
喜怒、雖不足爲慮、而但島主憑籍彼國、居間反
覆、隨事生梗、則其勢似不得終始牢拒、不如因
其渴望之時、以副其請、而事係重大、不可容易
處之、故臣等齊會熟講、則臣李時白、鄭太和、李
行遠、李時昉以爲請弔之意、專在請船、既弔之
後、必有給船之擧、後弊無窮、似難輕許、而彼有

大欲、終不得遂、則其爲搆患與否、固不可必、而
其間操弄萬端、致辱有不可言者、此必至之理
也、今以一船之故、大失隣好之道、實非長策、不
如因其渴求、以副其至願、決不可已、臣元斗杓、
閔聖徽、李基祚以爲彼實欲大段開釁、則島主
之力、似難輕重於其間、今若從其所請、則萬松
以酊已行、請船之弊、有不足說、而日後無窮之
患、亦不可不慮、似當一切牢拒、而但島主要得
我國弔慰者、非特在於送船、又欲誇示於島衆、
而終未遂意、則意甚落莫、含憤生梗、難保其必
無、別撰致慰書契、備送若干物件、以助其喪、使
譯官力言今番弔慰、如是持難者、萬松院等送
船之擧、爲我國難堪之事、此後雖或援例請船、
決不可從、相好之間、事貴誠實、不得不預先直
陳、請船一款、切勿發說之意、善爲措辭言之、似
當云、群議如此、通議于原任大臣、則皆以爲弔
問無前規、請船有巨弊、雖不可輕許、若不得終
始牢拒、又有生梗之患、則趁此機會、許弔爲便
云、臣金自點南以雄之意、與原任諸臣所見無
異、因渠渴望、別撰弔慰書契入送何如、
答曰知道、無據之弔、既不能拒、則有例之船、其何
以防塞乎、開路之後、代代請船、則我國民力決
難支堪、以予揆之、莫若堅守舊例爲便也、
丙戌十二月初九日

啓曰、傳曰倭書契賫去譯官、歲前發送似當、言
于備局事
傳敎矣、待其書契上來、聞其所言如何、移咨衙門
之意、前已入
啓蒙允、今則書契上來已久、而欲待倭差問答結
末後、卽爲
啓稟、差送譯官矣、伏承
下敎極爲允當、譯官中伶俐解事之人、令該院極
擇差定、咨文亦令承文院撰出、而書契元本當
爲入送、其中小無攸徵淸國之意、雖粗二字亦
非尊稱之語、必爲淸國所惡、若謂我國無諱受
之、則不但在我之道有所未安、或不無致詰之
端、備將東萊府使當初書契捧納時論詰爭卞
之言及倭人所答之辭、善爲措語具咨、以明我
國之意在不可已、以此分付承文院宜當、或以
爲今咨送亦書契元本、則此後淸國以是爲例、
凡干倭情、必欲求見其書契、則後弊不可不慮、
只枚擧移咨、而元書契則勿爲入送似當云、此
言亦有所見、伏候
上裁、
答曰依啓、元書契似不可不送矣、
丙戌十二月初十日
啓曰、
備忘記、倭差旣請遣人慰問、恕其不滿、又尼其行、
我國之見侮可謂極矣、下送譯官久留東萊、殊
甚不可、使之還爲上來事、言于該司事
傳敎矣、朝廷差遣譯官、藤倭不許入往、情態可
惡、似當依
聖敎卽令上來、而倭人必欲遂其所望、雖有此操
縱之言、因此而徑先起還、則在我處置、似欠
從容、令東萊府使更觀其辭色、實有終始阻行
之意、則倭差未歸之前、譯官等先爲上送、俾無
受侮之事、而彼雖旣知 朝廷不許致弔、仍欲
入送、則依當初定奪施行、亦合便宜、群議如此、
以此意詳細知會于東萊府使何如、
答曰依啓、
十二月十六日
司譯院官員以都提調意
啓曰、咨文一人賫去似當、何以兩人定送乎事
傳敎矣、凡出使譯官、自備局分付本院、則本院依
分付擧行而已矣、今番倭書契及咨文賫去譯
官差定時、 廟堂分付內、令此之行、事係重大、
而遠路行役、疾病事故、亦且不慮、不可不擇定
二員云、故依此定送矣敢 啓、
傳曰知道、人馬有弊、一人定送、
十二月十八日
啓曰、廣州府尹山城粮餉、專管糶糴、而曠官已久、
數萬餘石穀物、太半未捧、令將歲饑、收備之策、

一日爲急、不可等待都目、令明日內爲政差出、
斯速發送何如、
答曰允、
十二月二十四日
北兵使薦○黃緝　元翻　朴省吾
平安兵使薦○鄭榏　金逸　李溭
十二月二十四日
啓曰、本司軍器偸竊時、現捉書吏高孝善田存穰、
庫直好乞等三人、則已爲梟示、其所援引書吏
吳得生、亦令捕盜廳囚禁、累次嚴杖、終始不服、
且渠等無面、軍器已盡徵納、即爲分送於御
營廳、摠戎、守禦廳軍器寺等四處、此人情狀雖
極痛惡、與高孝善等、不無輕重之差、令該曹減
死定配何如、
答曰依啓、
十二月三十日
兵曹
啓曰、戶曹　啓辭、以本曹草記、諸上司引路皂隸、
令兵曹定數　啓下、然後所給米布、同議處置
事、
傳曰、頃年量田之後、皂隸價布、已爲酌定、一依亂
前規例施行事
傳敎矣、亂前文書、盡爲蕩失、其時規例、雖未詳知、
而問于兵戶曹下吏、則癸亥裁省之時、黃海江
原兩道皂隸、罷定軍役、洪淸京畿兩道田結、每
一結收米四升、洪淸道則自兵曹收捧、京畿則
自宣惠廳收捧給價、厥後米納、非兵曹所管、故
移送於本曹、而京畿則自宣惠廳仍捧、分給皂
隸之價矣、乙亥量田之後、洪淸田結、加得二萬
結、而稅入因此稍加、故皂隸價米一結、四升、入
啓蠲減、京畿收米、因亂自罷、及其丁丑亂後、諸
上司前導若干人、以給單料、至于今日、名數漸
加、料米亦至十二斗之多、此亦該曹白地辦出
者也、今又復設、則宗親府、議政府、敦寧府、忠勳
府、中樞府、儀賓府、經筵官、弘文館、六承旨皆有
皂隸、而大君、王子、諸大臣、駙馬、自有戊辰以後
舊規、其勢比他貟有加、此外禁府皂隸三十一
名、憲府皂隸二十四名、鎖匠一名、諫院皂隸十
五名、典獄鎖匠一名、合七十二名、本曹亦當仍
爲給料、田結漸縮、猶患難繼、新設皂隸之價、更
無辦出之路、備局諸臣亦知如此曲折、而畿甸
田結、決難如前收米、故群議皆以爲宣惠廳餘
米七八百石、兵曹餘丁布二十同、姑先除出、支
過一二年、更觀年運豐歉、徐議處之、且應入皂
隸、若不定數磨鍊、則亦不無各衙門濫觴之弊、
令該曹預爲　啓下、同議處置之意、並爲稟啓
矣、目今事勢與前有異、亂前規例、似難復行、皂
隸名數、兵曹爲先　啓下、然後、所給米布、問于

大臣、從長善處、庶免難繼之患、惶恐敢稟、
傳曰知道事
傳敎矣、來丁亥年正月初一日爲始、引路皂隷名
數、依備局定奪、別單書啓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正二品以上宗親勳臣及二品尉亦爲
給之、

丁亥正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瑬
完城府院君 崔鳴吉
領議政 金自點
判中樞府事 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 金尙憲
右議政 南以雄
堂上
綾川府院君 具仁垕
戶曹判書 元斗杓 有司
兵曹判書 李時白
刑曹判書 閔聖徽 有司
禮曹判書 鄭太和 有司
吏曹判書 李行遠
吏曹參判 李基祚 推刷
刑曹參判 李時昉 有司
江華留守 李景憲

郎廳
兵曹正郎 任重
副司直 趙琎
副司直 蔡忠元
副司直 李齊衡
都摠都事 李枝遠
副司果 李檟
副司果 鄭溆
掌樂主簿 金興運
副司果 李禮男
宣傳官 朴而昭
宣傳官 李𩑫
宣傳官 李必馨

丁亥正月十五日

啓曰、三月十五日、中江開市、期限不遠、赴市商賈及諸色物貨、預先整齊、臨時入送、然後可免窘迫埋沒之患、依前着實擧行之意、漢城府、開城府兩西等處、並爲知會何如、

答曰、依啓、

正月十六日

御營大將望李浣在喪代、

申埈○邊士紀、金應海

正月二十三日

武郎廳望金壽海有頃代、前縣監李禮男

啓下、

正月二十四日

吏曹

啓曰、義州府尹、今將差出、而爲任極重、依近例、令備邊司議薦何如、

答曰、依啓、

正月二十五日

義州府尹薦望○李時楳、李時萬、柳淰、

丁亥二月朔座日

昇平府院君金瑬

完城府院君崔鳴吉

領議政　金自點

左議政　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尚憲

右議政　南以雄

堂上

綾川府院君具仁垕

行兵曹判書李時白

戶曹判書　元斗杓

行副護軍　閔聖徽

禮曹判書　鄭太和

吏曹判書　李行遠

吏曹參判　李基祚

刑曹參判　李時昉

行大護軍　趙絅

江華留守　李景憲

郎廳

兵曹正郎　韓縝

副司直　趙珩

副司直　蔡忠元

副司果　李海昌

都摠經歷　李積

副司果　鄭漵

掌樂主簿　金興運

副司果　李禮男

宣傳官　朴而昭

宣傳官　李襩

宣傳官　李必馨

宣傳官　李彥珪

丁亥二月初二日
啓曰、慶尙監司許積、今已瓜滿、其代當爲差出、而非但得人爲難、許積在任已久、熟諳物情、且有威望、聲績頗著、當此南邊多事之時、不可付諸新手、限今年仍任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初五日
啓曰、勅使先聲已到、館伴及都監員役、令該曹當日內、趁卽差出接待等事、及時料理擧行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初五日
啓曰、勅行已迫、西路未赴任守令、今當依前例、除署經發送矣、平壤庶尹全命龍、時在尙州地、上來遲速、未可預料、而平壤乃是宴享之所、接待等事、尤爲緊急、全命龍改差、令該曹在京無故人、當日內口傳差出、急速給馬下送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初七日
啓曰、金壽翼上來後拿推事
命下矣、今則勅使不多日內、當到灣上、而金壽翼、旣已見惡於彼輩、而勅使、至以不欲相見爲言云、壽翼雖在本府、勢難出待、而必有大段生梗之患、今禁府卽爲拿來、以示朝廷先施罪罰之意何如、
答曰、事涉未安、依前判下施行、

二月初七日
啓曰、冬至使狀啓中、有移咨送譯請頒新曆之語、而至以明朝謄錄爲證、故考諸文書、又問于承文院、則以爲曾無咨請之例云、姑待勅行入來、令都監問於鄭勅、觀其所答、更議以處何如、
答曰、允、

二月初八日
啓曰、卽見義州府尹本月初五日成貼狀啓、則勅行、令明日當到本府云、沿路接應之事勢所未及、誠爲可慮、前頭策應、萬分緊急、諸道監司進住境上、以爲及時酬應之意、
下諭何如、
答曰、允、

二月初九日
啓曰、卽見遠接使韓興一馳啓、宴慰使雖未及下來、若有
御帖、則或兵營虞候、堂上前朝官中代行云、各處宴慰使已爲賫奉
御帖、拜辭出去、而不無未及之患、依狀啓、安定兩處、應用
御帖、令政院急速付諸撥上、下送于遠接使處宜當、敢啓、
答曰、允、

二月十一日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鄭太和、今差館伴、且兼摠府
本司、坐起不得進參之時居多、都摠管依前例、
改差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十二日
啓曰、以本司摠戎使及南漢御史状　啓粘目
傳曰、此粘目換付矣事
傳教矣、粘目成貼之際、誤爲換付、致勤
聖教、臣等難免不察之失、不勝驚悚、當該下吏、自
本司已爲囚禁治罪、而元状　啓粘目、還爲改
付、以爲後考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二月十三日
啓曰、本司之事、主文之臣、宜無所不知、大提學趙
絅、堂上差下察任何如、
答曰、允、
二月十三日
文郎廳望李齊衡改差代、
前修撰李海昌、
啓下、
二月十六日
啓曰、今見遠接使韓興一馳　啓、勑使依前往來
時、例造給藥燒酒、而内局書員廉義益、詳知造
法云、自此資送、不如以藥材送于中路、責取於
其所目見之處、令内醫院、急速發送何如、
答曰、允、
二月十六日
啓曰、自前勑使先聲入來之後、則凡官呈告、不得
入啓、例也、而政院、不遵舊規、呈辭單子、日日捧
入、殊甚非矣、當該承旨、請推考、
答曰、依啓、色吏亦爲推治、
二月十八日
啓曰、即接遠接使等状　啓、則韓興一爵秩、非六
卿之故、勑使以此執言、累日同行、尚不許見官
禮義、定兩處慰宴亦皆不受云、儐接之臣、終不
得相見、則前路到處、必不免節節難處之端、韓
興一改差、其代以吏曹判書李行遠差出、急速
發送何如、
答曰、允、
二月十八日
政院
啓曰、勑使時状　啓、所當星火馳傳、而十五日林
畔出遠接使状　啓、與十六日未時後、定州出
状　啓、一時來傳、擺路稽滯、如是極爲可駭、各
處擺撥、令備邊司、移文查治檢飭何如、
傳曰、允、
二月二十日

啓
曰、頃者、清國咨文、所付環奐、疑是牛隻、而意謂
買賣、亦在於中江開市、故知會本道、預備以待
之意、 啓下分付、而未能的知環奐之爲何物、
巖丘之在何地、移文儐臣、使之採問報知矣、卽
接其所報則巖丘、在於慶興越邊博氏與衙譯、
已爲發行所貿者、環奐之外、綿布鹽石牛隻農
器等物、而環奐見樣圖畫以送、自此、猶未解其
制、問于司僕寺、贖還農人則乃是耦耕駕牛之
物、而以鐵造作云、故仍令指揮治匠、造作一部、
下送本道、使之見樣、以造牛隻五六十首及犂鏵
環奐亦如其數、前期措備綿布鹽石、又爲預備
待其開市之期、論價發賣、而差官、令方出來云
及時擧行、毋致久留之弊宜當、以此意咸境監
司處、並爲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二十一日
啓曰、政院
啓辭、勑使接見時、問答說話、依倣前例、略加增損
以 啓、而此外南北事情、令備邊司、預爲措辭
書 啓以備
睿裁、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今番勑使、專爲使臣歲幣兩事而來、自
上接待之際、先言莫重事大之禮、十分盡心爲之、
而得見勑書使行及歲幣等事、未免不謹、致勤
降勑、不勝惶恐、彼若問倭情、則答以近日倭情
與前有異故、一依邊臣狀報、已具咨本、專价馳
送、此後如有別情、當連續馳報云云似當、敢
啓、
答曰、知道、
二月二十一日
啓曰、今見東萊府使上送島主所問條列之語、皆
是李亨男入島時所不問之事、而至於差倭委
來、請以書送、其情所在、有難測知、而回答措語、
別單書
啓、李亨男速爲馳送、使之依此書給何如、
答曰、知道、其中擧哀一款刪去、李亨男勿爲下送
似可也事
傳敎矣、擧哀一款、依
聖敎、付標以入、而今此問答說話、若自東萊書給
則是爲官家文書、似涉難便、李亨男下去、傳說、
或以倭書書給、而此外、亦不無言語間措辭酬
答之事、故
啓請下送矣、羣議皆以爲依前
啓、請下送宜當云、敢此更
稟、
答曰、依啓、今此所答、不必以倭書書給、且彼此問
答、勑使入京後言及、可也、

二月二十一日

啓曰、清人所求、環臭見樣一部、既已造作、若不專
人以送、則不無遲滯未及之患、令該曹、撥馬下
送何如、
答曰、清人想已來到、指揮造作、自此載送、似為有
弊無益矣事
傳教矣、環臭造作之制、問于清人、依數措備許貿
之意、咸鏡監司處、行移何如、
答曰、允、

二月二十六日

政院
啓曰、以勅使先聲慶尚監司進駐境上事、有旨、祗
受狀
啓、令月十五日成貼、因撥上上送、今日始為來到、
考其程途則大丘、距京七日半程、而自十五日
至二十六日至計十二日、方到、極為可駭、此狀
啓、雖不緊、而若時急公事、如是稽傳、則事極寒心、
京畿、洪清慶尚三路擺撥、令備邊司、各別申飭
稽傳處、查治何如、
傳曰、允、

二月二十七日

迎接都監
啓曰、伏見開城府問安承旨洪得一狀
啓則副勅使有病云、依前例問疾、醫官急速下送
何如、
傳曰、依啓、問安官亦為下送、似當矣、

二月二十七日

政院
啓曰、弘濟院、別遣重臣、而又不得停當、則必有大
臣進去之事、何大臣進去乎、若待李時白入來
後取
稟、則恐致顛倒大臣之意、亦如此敢
稟、
傳曰、石相進去、

二月二十八日

政院
啓曰、
傳曰、碧蹄傳語及監司狀
啓、並為稽傳、色承旨何不檢飭乎事
傳教矣、監司兩度狀
啓、似為稽傳、碧蹄傳語、一時沓至、而頃刻之間、已
到弘濟院、臣等亦以為訝、而無檢飭之暇、未及
察
啓、令承
下教、不勝惶恐、碧蹄以內、京外傳語及擺撥、各令
查治何如、
傳曰、允、

二月二十九日

啓
迎接都監
答曰、勑使到館之後、例送譯官問安矣、第三使回
答于臣鄭太和曰、雖未行見官之禮、欲爲相見、
須乘夕入來云、依其言入往、則離席迎拜曰、當
以舊使道待之、仍與對坐、叙寒暄後、縷縷言之
者、殷山府使江西縣令等、謂渠已死而薄待之
事、臣答以驚駭之意、則第三使曰、殷山府使則
雖有大罪、爲我城主、因俺罷職、則反爲俺過使
道愼勿 啓知、江西縣令則自爲郭山郡守時、
與俺相切、而因我免役之婢、不但虐使、乃曰鄭
也已死、汝脫廣大矣、俺之心裏自不平安、俺當
言及於明日大臣之會、而今逢使道、不能含嘿、
且令番來時、見平安監司所爲、頗靡無比、本國
若使俺不再來、則仍存此監司、不然、則不可不
處置云云、且曰、今日接見時、 世子入往事、自
上快言、
上意極當、而以俺所見、幾經勑使、旋有 世子之
行、則西路亦必不支、今番謝恩、大君入往則
世子後年入往、亦無不可、大君入往時、副使書
狀、亦不必備具、而自
上必欲入送 世子、則俺、豈敢止之、且曰、俺、在此
國時、聞知或役軍則代立、而未聞使臣代立、冬
至使代送、何也、必是使道方爲六卿、欲免遠行、
給價雇送矣、如歲幣使則不可不以六卿差送、
至於政丞大君之行、副使則雖非六卿、亦可云
云、敢
啓、
傳曰、言于廟堂事
傳敎矣、江西縣令洪世虎、所爲之事、殊甚非矣、殷
山府使許道則鄭使、雖以城化之義、有所寬假
之定、以 朝廷、待勑使之道、不可置而不論、並
皆罷黜、至於監司、則事體與守令不同、而第以
一道之主、旣失勑使之歡、日後節節生梗、損傷
國體、必有甚焉、監司亦爲遞差、似合處變之道、
敢 啓、
答曰、依啓、
二月二十九日
答曰、以館伴鄭太和問答草記、
傳曰、言于廟堂事
下敎矣、鄭使所言、非但念及我國多少之弊、彼中
事情、亦必斟酌而言之、至云自
上、必欲入送世子、則俺、豈敢止之、且今日與臣等
說話時、其所謂 世子、大君兩分中不敢指一
而言者、其不欲 世子必行之意、亦可見矣、自
上、方在違豫中、 世子、亦方未寧、臣民悶迫之情、
難以盡達、而況今 勑使之言、又復如彼、 世
子之行、寔非其時、羣意皆然、敢
啓、

答曰、彼言如此、勿往宜矣、
二月二十九日
啓
迎接都監郎廳、以三公意、
啓曰、見官禮罷後、三勅使仍立三公六卿及刑曹
禁府堂上、使之並入、揖後會坐、先言使臣及歲
幣等事、已載勅書中、今不更言、 世子大君出
送時、約以互相入朝、而出來已久、不爲一入者、
何意耶、臣等答曰、
皇恩天大、雖無入朝之命、在我誠意、曷嘗暫忘、而
自 上、積年違豫、方受火針、此實勅使之所知
也、上年秋間、 症候稍歇、適因逆變平定、恭會
盟祭、
症候又重、 世子、長在侍藥中、以此、雖有入朝之
計、尚未得遂、然
上意則常在使之入朝矣、勅使再三言之曰、俺等
此言、非欲其必卽依行也、 世子大君中、亦不
敢指一而言之、但言其兩分中入往、則便有誠
信之意矣、臣等亦再三申言其情勢、則鄭勅笑
曰、然則
上意固欲送之、而大臣、持難而然也、臣等答曰、勅
使之言、是矣、自
上、雖在病中、欲令入朝者、出於至誠也、當侍藥之
時、離
側遠行、則心甚悶迫者、亦臣子之至情也、此間事
情、勅使、寧不諒察云云、則勅使、次言開市之事
曰、慶源開市前已爲之事、不着實、義州開市、亦
不誠實、商賈輩索價太高、使不得交易、此皆
朝
廷之所指揮也、何如是爲之、辭意頗緊、言之再
三、臣等答曰、商賈意望、專在得利、彼此商人、互
相論價、豈出於 朝廷之指揮、 大國咨文、亦
有平價交易之語、故枚擧申飭使、勿生事而已、
清商爭利、亦豈大國朝廷之所可知乎云云、則
勅使曰、今番、俺等回還時、當留義州、定價立規、
以爲恒式、更加申飭使、無如前無實之弊云云、
勅使又曰、邊民越境之事、雖使一年一有、亦云
不可、近來被捉、相繼有之、 朝廷、留意嚴禁、則
豈有如此之弊乎、臣等答曰、國禁至嚴、前後邊
吏、以此被誅、非止一二、此則勅使之所已知、反
被不禁之責、豈不冤枉乎云云、則甫乙下前僉
使郭德立、勅行押來罪人三名、並爲拿入、反覆
究問、面質窮査、德立、難明如初、三人則皆稱德
立之所敎、送德立奴子及軍官並送之事、終不
得自掩、今已査得實狀、本國當何以處之、臣等
欲探其意、答曰、猶在勅使處斷之意、則勅使、以
爲下輩則官員所爲、其敢不從、大臣以下、出外
擬律、 肇東來報云云、起揖而罷、郭德立、定送
軍官上兵及奴子越邊之罪、其律當死、聽其教
誘犯禁生事之罪、似當爲從、德立則梟示、其餘

則減死定罪，恐或宜當，依此處置何如，
答曰，依啓，
二月二十九日
迎接都監
啓曰，第三使言，明日，當行下馬宴，而若雨下則
世子不可擧動，當爲退行，且上副使，欲遊觀漢江，
而俺，時未應答，從當定日後，通于都監，凡事措
置云，敢 啓，
傳曰，知道，
二月二十九日
迎接都監
啓曰，第三使，令譯官傳言，俺等接待之事，戶判，爲
主人，不可不相見，而此是初面之人，館伴偕來
云，臣等，一時入往，則與之對坐，所言，皆是人事
上開說話，而但言及本國銀貨絶之前頭事大，
接待勅行決難辦出之患，則鄭使答曰，近日則
人蔘，亦不得用，故益致銀子之漸貴，頃日朴璥
等，被罪，出於潛隱私用，今若移咨衙門，請用人
蔘，可以得請，而文字例多客辭，今番大君之行，
差遣伶俐譯官，發言，則俺當居間周旋云，令
廟堂臨時
稟處何如，
傳曰，允，

丁亥三月　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瑬
完城府院君崔鳴吉
領議政金自點
左議政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尚憲
右議政南以恭
堂上
綾川府院君具仁垕
行兵曹判書李時白
戶曹判書元斗杓
行副護軍閔聖徵
禮曹判書鄭太和
吏曹判書李行遠
刑曹判書趙絅
吏曹參判李基祚
延城君李時昉
江華留守李景憲

郎廳
兵曹正郎韓縝
副司直趙珩
副司直蔡忠元
副司果李海昌
都摠經歷李稹
副司果鄭湫
掌樂主簿金興運
副司果李禮男
宣傳官朴而昭
宣傳官李韻
宣傳官李必馨
宣傳官李彥珪

丁亥三月初一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卽者李馨長、以第三使之言、來傳曰、 世子、
大君兩分中入往、則淸國均爲喜悅、而本國事
勢則自有輕重難易之別、故俺、以此意言及於
館伴及中使矣、午間、因中使又來、伏聞
傳教之意、以俺陳達爲是、上副使之意、亦與俺無
異矣、今則大君之行、已定、須自都監、速爲入
啓、治行宜當云、令 廟堂、定奪分付擧行何如、
傳曰、允事
傳教矣、大君之行、唯誒
上命、而彼雖曰、大君行次則副使書狀、不必差送、
而非但事體未安、至如一行檢飭、都在書狀兼
臺以送、其意有在、令不可闕謝恩一行、必須預
爲差定、方可治行、令該曹依例擧行何如、
答曰、依啓、大君差送、可也、
三月初一日
迎接都監
啓曰、李馨長、以鄭勑前定奪条件、來言于臣等、故
別單書
啓、令備邊司稟
旨處置何如、
傳曰、依啓、
三月初一日

吏曹
啓曰、平安監司有闕、令備邊司議薦何如、
傳曰、依啓、
三月初二日
平安監司薦望
李時昉 〇李𣈶 韓興一
三月初二日
傳曰、頃年、歲幣米退限年加棒事付狀
啓覓入、
三月初二日
啓曰、以迎接都監
啓辭、別單
啓下矣、獵狗則後勿入送、鷹連極擇、年例入送事
及今後凡干淸國文書、稱以皇叔父攝政王事、
今年歲幣米、未知當捧之處、解事譯官、別送定
奪事、無論大君大臣、凡謝恩之行、必送禮物于
攝政王、定爲恒式事、凡行次員役、必須極擇、俾
無如前之弊事、大君入往時、諸王處禮單、一依
前例爲之事、並分付于各該司、依此施行、而其
中一款、有曰攝政王前、曾於使臣之行、有別送
果物之擧、故去冬謝恩之行、及此後年例定式
入送云者、未可詳知、或順付冬至節使之行、或
別差入送與否、令館伴、語次探問、而抑有一說、
前則皇帝在瀋、果物入送時、兼有所送於攝政

王前、而自上年因彼分付果物、使之輸致于瀋
陽、用爲先皇帝祭需矣、今者、使之別送于攝政
王、而皇帝前所進之果、大國、慮其路遠凍朽、色
味俱變、旣令送納于瀋陽、則攝政王前、獨爲別
送、未知如何、而腐變之弊、亦所難免、何以則可
也之意、亦令李馨長、善爲措辭探問何如、
答曰、依啓、別單中付標之事、亦令開諭、
三月初三日
傳曰、勅使所定歲幣米單子覓入、
三月初三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令番蔘貿物種、專責於市民、亦及於開城府
商賈、則更無餘力、而又有中江開市之擧、其勢
決難支堪矣、李馨長、以此切迫之意、再三往來、
相議于鄭使、則以爲中江開市、交易物貨、不過
綿布、麻布鹽石、牛馬、農器等、此皆非京商所富
之物、則兩處商賈、雖不入送、兩西商賈、猶能設
行云、且上年冬間、春市所用紙、地、南草等物則
令餉臣、優數預備之意、該曹八
啓、分付云、必以措備以待、漢城府、開城府商賈則
使之勿送、而但綿布、麻布、市民家所儲、其勢不
多、別樣指揮、然後兩西道臣、可以奉行、令備邊
司從長議處何如、
傳曰、依啓、貿馬一事、措辭防塞事



傳教矣、馬匹、元非我國蕃畜之物、而近來、尤甚稀
貴、今若開市許貿、則其勢易至難繼、今承
下教、極爲允當、令館伴、措辭防塞、期於動聽、又綿
布、麻布、令兩西監司、別樣措備、以待開市之日、
而麻布則非兩道所産、多小間、隨所得以送于
開市處之意、兩道監司處、行移何如、　答曰、允、
三月初三日
啓曰、因冬至使狀
啓、移咨送譯、請頒新曆一款、問於鄭勑、觀其所答
更議以處事回
啓、蒙允矣、更考前例、則曾在丙辰年、有移咨請曆
之事、彼之爲言、似爲有據、鄭使之行、依例移咨
宜當、以此意、分付承文院何如、
答曰、允、
三月初四日
啓曰、以迎接都監
啓辭、甫乙下人本道所囚五名、押到京中、問于鄭
使、則依他決棍放釋云、敢　啓、
傳曰、知道事
命下矣、令此越境之罪、郭德立、旣伏梟示之律、則
軍官士兵等、雖曰聽其分付、論其罪犯、不可決
杖而止、並與勅使率來三名而依前
啓辭、令該曹一體定配於本道、殘堡以懲後弊、何
如、

答曰、允、
三月初四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中言及本國銀貨之絶之意、則鄭使答曰、近
日則人參亦不得用、故益致銀子之漸貴、今番
大君之行、差遣伶俐譯官、䇿言、則俺當居間周
旋云、令廟堂臨時稟處事
允
下矣、人參、非但我國之所禁、清國禁令、前後申
嚴、而自我冒禁請用事、甚不當、就令許用、銀貨
之因此流行、有未可必、且我國産參、稀少、越境
採參之患、亦必滋甚、日後之弊、不可不慮、委差
譯官、至煩圖請委屬、未安、以此事意、談話間言
及事、分付都監何如、
答曰、允、
三月初四日
迎接都監
啓曰、第三使、令李馨長、傳言、明日設宴時、領議政
來參、則欲有所議、但聞以內醫院都提調受針
時不離云、宴禮則雖乘晩爲之、亦可也云云、敢
啓、
傳曰、知道、
三月初四日
迎接都監
啓曰、
王世子還宮之後、第三使、獨臥房中云、以別單付



標
傳
教之意、令李馨長、從容措辭開諭、則不爲應答、
送言于臣太和曰、聞館伴感寒呻吟、必以往來
爲苦、而俺欲對坐言說、須强疾來見云、臣依
其言入往、則第三使、先問曰、户曹判書爲謝恩
副使云然耶、臣答曰、然矣、第三使曰、朝鮮處事
無遠慮、例爲如此矣、副使元非約条所載、大君、
旣爲入往、則副使、雖不送可也、必欲送之、則或
參判、或承旨亦可也、何必以六卿差送、以開難
繼之弊乎、臣答曰、皇勅纔降、擧國惶悚、玆以六
卿擬差矣、第三使曰、當初約条、謝恩則政丞、鄭
使則判書、至於副使、則元不擧論、今若副使亦
以判書差送、則以此爲規、未知本國判書、有幾
員乎、然則、鄭使亦以政丞爲上使、判書爲副使
乎、此實難繼之道、俗所謂無尾進止也、頃日、與
使相見時、亦以大君政丞之行、副使則雖非判
書、亦可之意、言及矣、使道、不言于吏曹耶、何以
如是擬望乎、况俺等接待之事、户判爲主人、貿
賣之擧、時未完了、而以此人、爲赴京之任、屬司
下人及市民、皆知其非久當遞、孰肯畏威而盡
力乎、此意、使道或
啓知、或通于
廟堂、速爲
處置云云、臣仍以別單付標之事、反覆論說、則
第三使、以爲鷹連、年年入送、雖有本國之弊、清
國、每每不忘、不可不逐年入送、幣米鳳凰城捧

納之事、則乃是先皇帝所定、或可依前施行、而
入往北京事、與前日、俺不可徑先擅定、必須差
送解事譯官、而勿入於大君行次負役之中、別
爲差送、專稟此事、則庶有望矣、攝政王前果物
送呈事、則別爲差人、果爲未安、順付於冬至使
之行、可也云、臣答以鄭使發行、在於九月之內、
南方遠地所産之果、未及上來、何以爲之、第三
使曰、鄭使自京發行、雖在九月之內、遲遲作行、
到義州渡江之間、日子必多、可以追及付送云、
臣、以中江開市買馬一事、縷縷陳卞、則第三使
曰、使道、如是言之、馬則令番不爲交易、而俺以
事勢極難之意、歸告攝政王、則必不强令爲之
云云、且曰、俺等出來時、攝政王、分付曰、朝鮮
世子大君、皆有故不來、則汝等速爲馳還、如欲
入來、則渡江之後、汝等一行、護來云、俺等、當留
義州、待大君行次、一時渡江云、臣答、以大君行
次、事體與循例使臣、有異、萬無及期治行之勢、
此則決不可爲也、第三使曰、俺亦非必欲偕行、
俺則旣聽攝政王所敎而來、不敢不陳、自
上、若以未及治行、追後入往、爲
敎、則俺、當以此歸報於攝政王云云、又曰、幣米捧
納處、定奪譯官、必以解事熟諳之人、定送云云、
令　廟堂、稟處何如、
傳曰、依啓、柏子、至月來納之時、甚罕、決難付送於

使行之意、措辭言及、可也、
三月初五日
啓曰、以迎接都監
啓辭、謝恩副使、旣已遞改、令該曹從二品堂上中、
極擇差出、鷹連、則雖彼之所言、如此、逐年入送、
其弊不貲、姑俟更通而處之、未晩、幣米之輸送
鳳城事、依其言、差送解事譯官、善爲周旋、柏子、
出於海外、深冬始來、決難及期、依
上敎、令都監、措辭力言宜當、買馬一節、彼旣許令
番不爲交易、令本道、勿送於開市處、而此後、永
勿求市事、亦令都監、力陳防塞、至於大君行次、
有難偕行之勢、彼亦知之、只稱歸報攝政王、而
更無督迫之言、速令該曹、擇定日期、以示退行
之意何如、
答曰、依啓、幣米一事、依下敎防塞、
三月初六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以臣太和問答辭緣、令　廟堂稟處事草記
傳曰、依啓、柏子、至月來納之時、甚罕、決難付送於
使行之意、措辭言及、可也事
命下矣、臣、以
傳敎內事意、令李馨長、傳言開說、則鄭使、以爲事
勢若然、則使臣入往時、成熟果物、隨其興產入
送、而柑橘則雖不得持去、到北京之後、若或間

及從宗狀對之、則別無所妨、蜂蜜、元是清人所
嗜、而白清尤貴、雖不至於優數輸送、量宜送呈、
則攝政王之爲喜、當百加於柑橘、以此定式付
送爲可云、令 備邊司、定奪分付擧行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教矣、柑子入送、難及期、而代以白清、彼喜有
加、則依此定式似當、令該曹、酌量定數、成熟果
物、一時付送節使之行何如、
答曰、允、
三月初六日
迎接都監郎廳以領議政意
啓曰、鄭勅、令李馨長、傳言臣及館伴鄭太和入來
云、依其言入去、相揖就坐、寒暄之後、鄭使曰、歲
幣一事、勅書亦以察問爲言、見官之日、所當有
推覈之擧、而適與甫乙下之事、相値一時、詰問、
殊涉不好、故略而不論、而叔父王、旣令推覈、知
其結末而來、俺等今當推問而下人輩供對之
辭、若或蔓延、則事甚難處、故周旋於上副使停
寢矣、 朝廷、不可不以該官及下吏、論以某律
之意、來報、以爲俺等歸報之地、臣等、答曰、其時、
前後判書、並被推勘、該掌郎廳先罷、後推時未
照律、諸色該吏、方爲因禁、以待勅使處分、鄭使
曰、此非俺等所可處斷、自 朝廷、定其罪名、來
告、可也、俺在叔父王龍將同在之處、旣言方物、

則三公六卿承旨簡擇、 國王親覽後封裹、至
於歲幣、則判書雖是摠察、而郎廳色吏、各自分
掌措備、非判書之失也、叔父王及龍將、皆以爲
然、今不可與此言相左云云、臣等、欲探其罪之
輕重、然則以何律處之乎云爾、則固辭不答、臣
等、又曰、此是私覿、傍無他人、何其外待之如此、
鄭使微笑曰、若以定配照律、則似爲可矣、而
未知上副使之意如何、啓
稟定奪後、試爲來言、則俺當傳告善處云、鄭使又
曰、俺等出來時、叔父王分付曰、朝鮮 世子、大
君中、如有入來之擧、汝等、必須同行護來云、今
者、大君、當爲入往、則俺等、旣聽分付、不敢先行、
若未及治行、俺等發行後、十五日、自此離發、則
俺等、徐徐作行、且留義州四五日、兼看開市、越
江先爲馳報於叔父王、又留山海關外、必與之
同時入關、俺等可免違令之責云、臣等、答以他
事、固不暇言、一行驛馬、徵調於三南、未來之前、
勢不能起程云、則鄭使曰、無論遲速、俺等明日
發行、則其後十五日、大君發行、俺等、留此數十
日發行、則其後十五日、大君當爲發行、須即先
擇大君發行吉日相通云、鄭使、言及使臣假銜
之事、臣等曰、見官之日、勅使其不目覩乎、我國
褊小、人物數少、位至六卿之人、歷歷可知、除老
病與有故之人、則曾經六卿者、只數人、本國事

勢、寔爲可悶、借銜之規、古亦有之、出於不得已、
而上國致責、理所當然、不勝惶恐云、則鄭使曰、
閔判書前日之事、以體面言之而已、豈可以此
尙置于懷也、曾經六卿之人、如是必少、而以俺
之故、不用於使臣、甚不可也云云、鄭使言及南
邉之事、臣等一依前日　啓下別單中條列之
意、措辭答之、則頗有傾聽信然之色、臣等以李
信儉賫去倭書契中韃靼國三字未安之意言
之、則鄭使曰、彼雖辱詬清國、不以爲関、況中原
之人、曾稱韃子、倭國所云、必出於此、何足怪哉
云、鄭使言於臣等曰、義州前主簿韓德連、自前
有恩之人、今番、亦當隨俺上來、而俺使之洛留
者、槩以方爲大吉號里權管者、亦義州人也、聞其
箇滿言于德連、使之待榜、俺若發言、而不得請、
則無光甚矣、若不發言、則俺所前言、歸於虛誕、
今見大臣、敢此仰訴云云、敢　啓、
答曰、知道、其言並爲依副、可也、
三月初六日
禮曹
啓曰、昨日、鄭使言、俺等發行後、第十五日、大君、當
爲發行、先擇大君發行吉日相通云、故領議政
問答說話　啓辭中、亦及此意、而自
上、以其言、並爲依副、可也爲教矣、謝恩拜表、吉日
何間擇定而言之乎、敢　稟、

傳曰、來月旬間擇定、
三月初七日
啓曰、卽見東萊府使狀　啓、差倭藤原成友則留
待東萊釜山、回答書契入去云、書契模送與否、
問于禮曹、則今番藤原成次及藤原成友所持
來者、皆不過渠等出送之意、是爲路引在前、如
此之書別無回答之擧云、而東萊府使既不卽
據例開諭、以致留待、則以此微細之事、不必爭
執、速令承文院、模送何如、
答曰、允、
三月初九日
啓曰、戶曹
啓曰、備邊司　啓辭、第三使處、自前有別贈之物、
令該曹、考例擧行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教矣、考見乙酉三月丙戌正月兩度勅行時前
例、則自前例給七百兩之外、別贈或三千五百
兩、或三千兩、而曾於其時、皆有別樣致款之事、
而今則、事勢與前有異、不須必循前規例、贈七
百兩之外、更加一千三百兩、以准二千之數、似
爲宜當、敢此仰　稟、
答曰、問于大臣定奪事
傳教矣、戶曹所謂今則、事勢與前有異、不須必循
前規例云者、與臣等之見、不同矣、旣以歲幣事、

降勑察問委送勑使、則事體甚重、而例給七百
兩則、自前勑使、皆以爲己物、不並於別贈、戶曹
所請、別贈一千三百兩、羣議皆以爲比前三千
之數、似爲太少、令戶曹、加磨鍊以給何如、
答
曰、依啓、
三月初九日
啓
曰、勑行以十一日回程、既已發言、其勢似不久
留、平安前監司林墰、仍留酬應、不無生梗之患、
新監司李景、勑使未發前、催促發送何如、
答
曰、允、
三月初九日
啓
曰、迎接都監 啓辭、第三使、令譯官李馨長、玄
項、金德輝等傳言曰、俺上來時、中路得聞、則對
馬島主、執捉朝鮮譯官兩人而去、一人則、還爲
出來、一人則、仍爲留置云云、而頃日領議政、略
言倭情、而此事則不爲言及矣、清國則凡干邊
情、兵部主之、未知今之兵判何人、而日本事情、
全不相通於俺等、是何意耶、今後、倭報好不好
間、上國、如有推詰之擧、則當專責於兵曹判書、
此意、預爲約束而去云云、其所謂中路得聞云
者、殊極駭怪莫測、所以李馨長、陳卞其不然、而
第三使必欲當問於兵判、以爲日後警飭之地
云云、敢 啓、
傳曰、言于廟堂事

傳
教矣、臣金自點及鄭太和、與勑使相見時、語及
倭情、而措語之間、亦言對馬島乃倭國之邉地、
而近於我國處也、其地太守、常称島主、而島主、
若往倭京、留殺三年而還、來則我國有送譯官
相問勞行之例、故前送譯官於對馬島、問其平
否、其所問答、一依 啓下条列之意、措辭言之、
而其時則鄭勑、乃信臣等之言、頗有傾聽之意、
而到今、以略言爲辭、又以兵判、日本事情、專不
相通、爲言、誠極可怪、所謂日後倭報好不好間、
上國、如有推詰之擧、則當專責於兵曹判書、此
意、預爲約束而去云云、兵曹、只管軍兵之事、而
至於倭國文書酬應、非其所幹、鄭勑、想必知之、
而今有云云者、未知其意、倭情可言之事、則無
不相通、而如是言之、有若生梗之端者、無乃近
來閭巷無根虛誕之言、流聞於勑使之耳、而然
耶、對馬島主、執捉朝鮮譯官兩人而去、一人則
還爲出來、一人則、仍爲留置云者、尤極可怪、令
都監、並爲從容措辭、以明其不然、何如、
答
曰、依啓、
三月初九日
啓
曰、戶曹 啓辭、曾因乙酉冬至使李基祚等狀
啓、運米特減時衙譯李於叱石頗有自矜之色、
待其出來、令該曹、稟
旨賞給事、備邉司覆 啓蒙

允矣、其間功勞、雖未詳知、朝家論賞似不可薄
畧、銀子一百五十兩、題給似當、敢此仰稟、
傳曰、問于大臣定奪事
傳教矣、戶曹啓辭、以爲朝家論賞、似不可薄
畧云、而銀子只一百五十兩之數、亦似不數、卽
令銀子絶貴、勢難加給、以銀子一百兩白綿紙
三百卷、給送似當、敢啓、
答曰、依啓、
三月初九日
啓曰、迎接都監啓辭、第三使、令李馨長傳言、頃
日、與領相及領伴、相接時、槩聞倭情矣、其後亦、
過累日、必有南方狀啓、願聞之云、答以時無
邊臣馳報、則勅使言、俺等未發行前、如有東萊
可聞之端、卽爲來告宜當、此意通于備邊司云、
敢啓、
傳曰、知道事
傳教矣、如有東萊可聞之端、卽當告知於勅使前、
雖勅使發行之後、如有所聞、亦當馳報於未渡
江前之意、令都監措辭言之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初九日
迎接都監
啓曰、上副使來于鄭使之房、辟左右良久、密議而
後、令其差備譯官等、傳言曰、大君發行四月十

三日之外、無他吉日、則旣不可進定、俺等亦不
可久留、當徐徐行邁、且留於牛家庄、以待同行、
而日子若多、則亦甚狼狽、不得已仍爲前去、以
大君、的於四月十三日起程之意、報知叔父王
云矣、俺等欲於十一日自此回程云云、敢啓、
傳曰、知道、依前例請留、
三月初九日
迎接都監
啓曰、以昨日都監、大君發行事草記、
傳曰、知道、定日、上副使處亦爲言之事
命下矣、今朝、令其差備譯官傳告、則三使同議而
答曰、俺等竣事之後、不可久滯京中、留連西路、
亦甚難便、當初叔父王分付如是、上國地方護
來之意、俺等之行、勢將不限遲速、留待於牛家
庄、當速回程云云、敢啓、
傳曰、知道、
三月初九日
迎接都監
啓曰、勅使、未定歸期、凡事不欲急速擧行、故應行
宴禮、遲延以待矣、今則欲於十一日回程云云、
此言、則雖不可准信、而宴禮則、大臣、今日來詣、
請行宜當、譯官等、探知勅使之意如此云、敢
啓、傳曰、依啓、
三月初九日

迎接都監
啓曰、勅使三員、會同一房、密語之時、譯官、從窓外
竊聽、則鄭使曰、今後、日本事情報知一事、專責
於兵判之意、已言于館伴矣、上副使曰、此是兵
部之事、倭報好不好間、彼自當之云云、上副使
起去之後、鄭使更令李馨長等、傳言曰、朝者所
言與兵判約束之事、須更十分明白　啓知可也、
他日兵判、若以未聞分付爲言、則館伴、替當其
責云云、敢　啓、
傳曰、知道、
三月初九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頃日臣太和、與鄭使、相見
時、鄭使言、江西寺婢淑香、卽其切親也、前已免
役、而願爲免賤、俺之行中、有所賚黃金十兩、納
于戶曹、以補　國用、許令贖身、則俺之生光、喜
幸何可盡言、須以此意　上達、俾遂至願云云、
臣、措辭以答、不爲許諾、其後領議政來見之日、
則以韓德連之事、爲重、故雖不並令八
啓、而言語之間、屢及此事矣、自昨日、續遣差備譯
官、懇請啓
稟、臣猶持難、則鄭使、頗有不平之言、乃曰、此是領
相之所已聞、館伴、何其固執、壅遏至於此乎、俺
之所言、見施與否、在於　朝廷、都監堂上、不過
啓　聞而已云云、言已出口、終無可塞之勢、令

備邊司、參酌處置何如、
傳曰、依啓事
允下矣、自前如此之事、不得防塞、而至欲納金許
贖、其爲懇請可知、依副其言似當、令該曹、成送
公文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初九日
啓曰、都監草記中、有勅使願聞近日南方狀
啓之語、故如有東萊可聞之端、卽當告知之意、令
都監、措辭言之事
允下矣、明日、以島主書契令始入來之意、令都監、
亦爲措辭言及何如、
答曰、姑徐可也、
三月初九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義禁府、以戶曹前正郞蔡
亨後、前佐郞韓葎、色吏咸忠信、長興庫色吏李
松忠、濟用監色吏朴貞久等、定配邑名、移文于
都監、卽令李馨長、入告于鄭使、則鄭使、逐名問
之曰、某罪何事、某罪何事、答以蔡亨後則、乙酉
以後、綿紬等物監捧、而丙戌夏初遞任、韓葎則、
代蔡亨後、而察任、咸忠信則、戶曹該掌之吏、李
松忠則、長興庫席子色吏、朴貞久則、濟用監入
染色吏也、鄭使曰、俺則只知本國處置如何而
去、告于皇叔父而已、俺不必預論、而大槩淸國、

但聞歲幣、爲戶曹之所管、令以長興庫濟用監
色吏、並置於論罪之中、則徒爲煩雜、小無所益、
況今番染色不好之言、初不出於衙門、此兩色
吏、卽須拔去、至於戶曹郎官封裹時在任者當
之、前官棒置、雖有不好之物、不爲更擇而封、罪
自有歸、蔡亨後則、不當擧論、只以戶曹封裹郎
廳及色吏之名、來言曰、此人等、罪犯甚重、合施
極律而姑爲決杖幾度、定配於某邑云、則俺當
以此告知於上副使、仍爲帰報於皇叔父、其在
本國道理、亦爲得體、且歲幣異於方物、非判書
親管之事、俺在北京時、已陳于皇叔父龍將前
矣、頃聞領相之言、判書亦被推勘云、令若以此
歸告、則俺之前言、帰於虛謬、決難相違、以速俺
過、竊念本國、旣見勅書、惶恐不安、並罪堂上云、
則似好於清國聽聞、冬至上使、自稱我爲戶曹
叅判、躬監封裹而來、歲幣不謹之事、皆爲我罪、
衙門、旣聞其言、嘉其自當、 朝廷若以封裹時
戶曹叅判呂爾載、亦爲推考之意、送言于俺、則
俺當措辭傳說、非但前後之言、自然相符、其於
呂叅判、別無所防、此出於爲本國深思云云、令
備邊司議處何如、
傳曰、依啓事、
允下矣、鄭勅、言戶曹前正郎蔡亨後、非封裹時郎
官、則不當擧論云、亨後、雖是當初監棒郎廳、而

封裹之時、則離戶曹爲守令已久、勅使之言、果
爲有理、依其言、勿爲定配、宜當、長興庫、濟用監
色吏等則冬至使狀 啓中、雖有紅綠紬廣狹
不同、龍紋席此前甚狹之語、而勅使以爲但聞
歲幣爲戶曹所管、今以長興庫、濟用監色吏、並
置論罪中、則徒爲煩雜、少無所益、況今染色不
好之言、初不出於衙門、此兩色吏、卽須減去云、
今可答之曰、自承 皇帝勅命、惶恐罔措、下至
各司色吏、並爲囚禁、至於定配、而勅使指揮、果
爲的當、依此減去其罪事、措辭言及似當、戶曹
封裹郎廳及色吏、則勅使言此人等、罪犯甚重、
合施極律、而姑爲決杖幾度、定配於某邑云、則
俺當以此、告知於上副使、仍爲帰報於皇叔父、
其在本國道理、亦爲得體云云、依其言、以杖八
十決罪後、定配於海島之意、言之宜當、判書推
勘、則勅使亦言小邦旣見勅書、惶恐不安、並罪
其時堂上云、則似好於清國聽聞云云、似可依
此言之、而但呂爾載、則在北京時、終始以贊成
自稱、曾無戶曹叅判之言、今若以其時叅判爲
言、而推考、則前後所言、恐未免差謬、而彼之所
言如此、不可強卞、依其言、並爲推考之意、言及
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初十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曰、鄭使問歲幣官吏定罪事、何以處之、臣等答
曰、郞廳及色吏、決杖八十、海島定配、其時參判、
亦爲推考、而定配邑名、該府未及移文、故尙未
報知矣、鄭使曰、連夜細思、凡干所捧庫直點檢
看品、高聲言之曰、某物最好、卽可捧之、某物不
好、不可捧之、其間進退、一任其意、郞廳坐堂、可
否而已、色吏執筆記籍而已、物之美惡、何能盡
知、郞廳色吏、並被重罪、用事庫直、獨免其罪、豈
有是理、況俺方爲戶部主事、詳知此等事狀、且
上國則、若有如此之事、輒以重罪、先治庫直、次
論郞官色吏、則置而不問、以令當郞吏科罪、歸
報於叔父王、則亦必謂之失當、以俺之意言之、
庫直爲首罪、郞廳次之、色吏則別無所犯云、臣
等答曰、勅使所言、則旣已聞知、何樣科罪的當
其律乎云、則鄭使答曰、庫直雖死、亦無所惜、此
非俺所可明言者也、臣等隨問隨答、窃覵其意、
則庫直杖一百遠地定配、郞廳杖八十限年定
配、而言之、則將不無更有低昂之事、令備邊司
議處何如、
傳曰、允事
傳敎矣、我國之法、凡有罪過、先治其官吏、故如是
處之矣、今聞勅使之言、庫直果爲有罪、庫直決
杖一百、邊遠定配、郞廳則杖八十、限年仍前定
配、郞廳・庫直、旣被罪罰、則色吏不可獨免、杖七
十、亦爲限年定配、分等施罰之意、令館伴措辭
言之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初十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曰、鄭使言于臣等曰、纔以漱香事、煩請館伴、至
於　啓知、特蒙
上德、已極感激、更難開口、而又有切迫之事、不得
不耐赧冒陳、義州人得京、自初帶率往來、今當
亦在行中、情同骨肉、其年已過五十、且旣免役、
本府使嗔殊甚不緊、若得免賤帖文、以爲帰路
光輝之地、俺之生彩、有不足說、前後國恩、何以
爲報、俺出來本國、心有所望、若不盡陳、則更於
何處、以伸情事云云、令備邊司、參酌處置何如、
傳曰、依啓事
命下矣、彼之所願、前旣依副、得京免賤帖文、令該
司成給何如、
答曰、依啓、若此不已、則西路奴婢不久盡矣、今後
防塞、可也、

三月初十日
迎接都監
啓曰、朝者、領議政、以請留事、到館所、臣等進詣伺
候矣、領議政罷出之後、鄭使令差備譯官、傳言

有面言之事、户曹判書館伴並爲入來云、臣等
依其慿見、則鄭使言、自今以後、倭情好不好消
息、令兵曹判書專管、隨事報知之意、昨與上副
使、相議定奪、送言于館伴、使之啓知矣、其已依
此施行耶、臣等以昨日備局
啓
辭內事意、詳細答之、仍爲陳說曰、日本書契酬
酢、禮曹主之、衙門移咨、備局爲之、兵曹所管、只
是軍務而已、以此等說、反覆論辯、則鄭使曰、上
國則凡干邊情、無論大小、兵部尙書、無不主管、
修送文書、雖是他司之事、有所聞見、輒卽馳報
者、兵部之責也、俺之此言、非出己意、上副使如
是講定、將歸報攝政王、俺則旣已面言于戶判
館伴、他日有事、勿謂俺不言也、臣等、更爲措辭
以答、而揮手落落、仍發他語矣、敢　啓、
傳曰、知道、
三月十一日
啓曰、臣金自點、昨日入
侍時、大臣、更往請留、兼謝林慶業捉送之意事、親
承
傳教、而令閑中使已往請留云、此後大臣、更往請
留而言之乎、上馬宴時措語如
榻前之啓而言之乎、敢此仰　稟、
答曰、知道、回禮宴時進去言之、其前館伴、如有相
見之便、則以己意先爲致謝、可也、

三月十一日
迎接都監郎廳、以領議政意
啓
曰、勅使辭宴之故、不得相見、臣、招李馨長、送言
於鄭使曰、出送林慶業事、卽當致謝、而小邦、方
有歲幣推勘之事、惶恐不敢、今則已爲結末、故
言之矣、　朝廷、深荷勅使其時極力周旋之惠、
小邦銘感之意、亦可傳告於上副使云、則鄭使
答曰、自
上因此事、至有恩賚之命、瞻天拜謝之外、無所仰
達、大臣、又此來謝、俺之感激、則誠有之、而至於
上　副使處、措語難便、前者本國、旣已以此謝恩
於　皇帝、到今提起、似爲不當云、勅使朝者已
聞都監所言、臣今又縷陳、鄭使則已會謝意矣、
敢　啓、
傳曰、知道、
三月十一日
迎接都監
啓曰、戶曹歲幣郎吏庫直等、論罪事、備將　廟堂
覆啓內事意、令李馨長、傳說則鄭使答曰、書吏
執筆、記錄其數而已、如有文書間所失、則固難
免罪、今此幣物不好之事、決非其罪、俺欲使本
國之人、不爲抱冤、昨日詳細面陳、而必欲並置
於定配之中、　朝廷之意、亦未可曉也、庫直則
死無所惜、而人命亦重、如是施律無妨、俺當歸

報叔父王曰、庫直、減死決杖一百、邊地定配、郞
廳、決杖一百、監封堂上、亦爲推考云爾、則叔父
王知悉而已、郞官定配一款、俺欲爲館伴生彩、
周旋減去云云、窃觀其意、頗以色吏定配、爲不
快、依副其言、恐或宜當、敢 稟、
傳曰、依啓、
三月十一日
戶曹
啓曰、別贈更難加授事草記
傳曰、更爲措辭入給事
傳敎矣、卽送李馨長、以
傳敎內辭緣、措辭言于鄭使、則答曰、丁丑以後、受
恩國家、難以盡說、 上德如山、決難受去云、又令
馨長、反覆言之、觀其辭色、不至牢拒、故唯數入
給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三月十一日
戶曹
啓曰、都給禮單中白木、白紬、花席等三種、還爲出
給事草記
傳曰、措辭還給可也事
傳敎矣、卽令李馨長還給之意、措辭言于鄭使、則
答曰、丁丑以後、自
上別賜、每行所得、難以盡記、 上恩如天、扣謝無
地、而令此些少之物、如是仍給、則更無顏面、決
難受去云、又以不可不受之意、再三言之、則一
向牢拒、其意已定、勢難强令還受、且於上年之
行、禮單白木四同、留置而去、今亦依此、姑從其
意何如、
傳曰、依啓、
三月十一日
迎接都監郞廳、以領議政意
啓曰、臣來詣館所、請行回禮宴、則勑使相議而答
曰、大臣委來請宴、禮不敢辭、而上使、適有勞憊
之病、遠行當前、恐或添傷、不得參宴、俺等、不可
獨行、 御帖令譯官、傳送床排分入各房云、臣
等、更爲措辭以請、而亦不聽許、依其言、只呈
御帖矣、前日歲幣米輸納鳳城事、別差譯官、不可
之意、令又言之、則鄭使曰、謝恩行次員役中、解
事熟諳者一員、除出專管其事、在不可已、亦無
剩員差送之弊云、令該院、依此擧行宜當、且大
通官李朽叱石、言于臣等曰、向者運米之事、小
人別無功勞、而至有恩賞、感拜之外、不知所達、
小人、有子息妻乃衿川官婢、其名日化、如得免
賤、使之安過、則小人之身在彼地、感戴 上德、
何可量也、願以此意、啓達
天聽、以遂至望云、敢 啓、
傳曰、依啓、

三月十一日司諫院
啓
啓曰、允各道諸色軍兵之數、必有名案、在於兵曹
及監兵營、此乃內外紇𬺷之定制也、平安道則
不然、兵曹只有丙戌年通融案、監營元無成冊、
獨兵使專管、有若手下之私兵、莫重軍政、豈容
如是踈漏、己卯年、林慶業爲兵使時、以罷防之
故、道內諸色軍兵累萬名、盡爲収布、一名三疋、
而至於奉足亦然、厥後、因爲恒式、勿論逃故、逐
年徵捧、雖以一年所捧計之、其數多至千餘同、
朝廷、不知其有無、道臣、不問其出入、一任兵使
之所爲、揆諸事理、寧有是哉、此非營屬収布之
類、乃出於一道元軍則己卯後八年所捧、不知
前後兵使、何以處置、請令道臣、一一明查啓聞、
而諸色軍兵額數、依他道成案、上送該曹後、所
捧之布、令道臣句管、以補公用、但此時、西路軍
民、困悴已極、如前徵捧、則決難支保、亦令量宜
減捧、以示　朝廷實惠、至於分明逃故者、則一朿
切蕩滌、俾無隣族流移之弊、
答曰、關西軍兵事、當令廟堂量處、
三月十一日
啓
啓曰、中江開市時、譯官一人、所當定送、而李警長、
曾於上年秋市、已爲經請、且以勅使差備、今方
隨往、仍留灣上、與管市差使員、相議設行、以除
別譯委送之弊、宜當以此意、分付入送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十四日
啓
啓曰、領議政臣金。自。點。上年十月初三日入
侍時、伏承　聖教、深以黃州土疾、爲慮、欲令兵使、
移從正方山城、而西方直路、如此之舉、不可使
清國、不知、故待勅使來到問議之意、陳　稟定
奏矣、頃日到館所、令李警長、從容言及於鄭使、
則答以達八北京之後、流言益多、不當於此時、
舍直路而就山城云云、敢　啓、
答曰、知道、
三月十四日
啓
啓曰、咨文賫去譯官李信儉手本、来到本司、故送
于政院、以備
睿覽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三月十四日
啓
啓曰、以司諫院　啓辭、關西防軍、令道臣句管、以
補公用事
答
答曰、當令　廟堂量處事
傳教矣、今日坐右相及他堂上、以病不来、待後日
商議覆　啓之意、敢　啓
答
答曰、知道、
三月十六日
武郎廳坒李枝遠有頃代、

宣傳官李彥珪、
三月十六日
啓曰、淸譯金希參、以遐方之人、服勞　國事、來在
京洛、積有年所、今者、以病作故、將返屍故土、而
力不能運致、其家屬、呈訴于本司、事甚矜惻、所
經一路、依前例刷馬題給、使之次次運送何如、
答曰、允、
三月十六日
戶曹
啓曰、勅使、媒賣銀子一千三百三十兩、而鹿皮分
四等大中小三百三十一張、水獺皮分五等一
千三百六十三張、靑黍皮分四等一千三百八
十八張、留館時已爲擇取、計除價銀一千二百
六十二兩八錢、其餘六十七兩二錢則留置而
去、加備水獺皮、靑黍皮、使之追送于其行所到
處、追後所貿皮張之數、雖未能預知其幾許、已
貿三色之中、所謂鹿皮、上品僅五分之一、水獺
皮、上品僅二十分之一、黍皮、上品只五張、則中
下最多矣、上品鹿皮一張、折銀一兩七錢、下品
一張七錢、上品獺皮、折銀一兩、下品一錢、上品
黍皮、折銀五錢、下品二錢、大略計之、較諸平時
常價、已不准十分之二三、而臨急求覓之際、刀(刁)
蹬索價、物主常事、則市民之私費其財、庸有極
哉、京市之民、他無所業、蓄著不敷、賴以資生者、



唯在末利之贏餘、而一朝損害、至於此極、奔遑
號泣、若將難保、耳目所及、誠極慘惻、而此擧本
非渠輩私事、則其於國家顧恤之道、豈容少緩、
雖給木綿累百同、猶未滿平價之數、而本曹所
儲、亦竭於今番需索、更無辦出之路、同知收濟、
在前勅使時、或別收結布、或取用各營、而今無
是事、臣等愚計、雖不得收布民結、各道監兵統
水諸營、例多所儲、且有勅使時、扶助之規、諭之
以媒賣之擧、則各自盡力優送、且臣斗杓、曾任
兩南監司、營中所儲米布、本來頗優、時任道臣、
亦多措備云、優數除出、以補　國用、其勢不難、
況統營所儲十倍於監營者乎、但近來、銀貨絶
貴、外方綿布麤短、雖得累百同、以銀折價、則其
數不多、京衙門所儲綿布、品好、且有銀貨、雖云
各有用處、京中及松都之民、今皆赤脫、他日緩
急之用、莫過於此時、救急叅酌、除出添補、其價
亦不可已、此事、有同救焚拯溺、令　廟堂、稟
處何如、
傳曰、依啓、
三月十六日
啓曰、今番市民哀矜之狀、臣等亦所目見、再昨會
坐時、相議救濟之策、而戶曹判書元斗杓、病不
來叅、故未卽酌定以　啓矣、今者伏見戶曹
啓辭

允下事意實恊羣情、不容少緩、京中各衙門除出
之數、則別單書 啓、外方各道監兵營及統營
則各隨其力、從優以助之意、行會、而京畿、平安
監兵使及黃海諸道水使、或有酬應倍緊處、或
無出處、勿為知會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二十日
兵曹步木十同、折銀每同、三十七兩式、三百七
十兩、本司餘丁四十同、折銀每同、三十三兩式、
一千三百二十兩、
繕工匠人布三同、折銀每同、三十五兩式、一百
五兩、
工曹匠人布、五十同、折銀每同、三十五兩式、一
千七百五十兩、
司僕常木十同、折銀每同、十二兩五錢式、一百
二十五兩、
訓鍊都監粮餉色銀、一百兩、
戶曹太、一千石、折銀、每石九錢式、九百兩、
賑恤廳米、三百石、折銀每石、一兩四錢式、四百
二十兩、
以上都合銀伍千玖拾兩、
三月二十五日
啓曰、義禁府
啓辭、本府郎廳、在前以初八仕除拜、稱以無祿官、
積仕後、乃是遷轉之規矣、今則九員中叅下四
員、其餘五員皆是六品之官、而無受祿之事、其
晝夜奔走供仕之苦、比他六品別坐懸殊、至於
因而有不仕之員、此非厭憚、然實由於事勢之
難堪、既為勤仕六品之人、反與叅下之官、固無
差等、事體亦涉未安、或依前皆以叅下差除、或
六品定為付祿事、令
廟堂、議處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教矣、禁府郎廳、以六品差除、雖出於一時權宜、
既違法例、且有種種之獘、而今又以無祿之官、
反為有祿之官、則再變法典、尤極未安、今後隨
闕填差、皆用叅下、遵依
祖宗朝舊制何如
答曰、知道、厥數不多、給祿可也、
三月二十六日
啓曰、日本事情有聞必報之意、勑使留館時、再三
言說、而今此藤倭出來、適當其在境之日、勢必
先自聽知、今宜行文件送使、使之傳言曰、藤倭
稱以為謝前冬送譯、來到東萊、仍問中原消息、
如前所言、而雖無緊重之事、頗有恐嚇之言、既有
邊臣馳 啓、并以委通云云、在不可已、敢 啓、
答曰、依啓、
三月二十九日
啓曰、譯官洪喜男、風病甚重、不得運身、故他熟譯、

令該院擇送事已爲
啓下矣、今聞喜男雖不能行步、而精神言語、尙能
如前、若以兩馬舁載而行、則或可得達、此人、熟
諳彼中事情、在前多有周旋之事、且倭人、必欲
見之、而旣今事機、與前不同、東萊府使閔應協
啓請下送、意非偶然、渠亦以國事爲重、身病有不
暇顧、得免顚仆、與彼相接、則凡可以口舌問答
之事、唯當盡力云、今此平成・幸恕首座等出來、
未知所幹何事而接應之難、有非尋常差倭之
比、喜男終未免一番下去、則寧趁初頭接話之
時、探其情狀、以爲酬應之地、委屬便益、群議如
此、敢啓、
答曰、因廟堂過慮、狡倭如是侵侮、近日之事、良可
歎也、病人舁送、有傷事體、倭人聞之、必益慢侮
也、洪喜男、雖有智慮、王孫萬事業、似難望於此
人、勿送宜矣、
三月二十九日
禮曹
啓曰、伏見東萊府使狀
啓、藤倭與譯官問答說話、則平成・幸恕首座等、不
久出來云、此非藤倭之類、乃是島主親信尊重
之人、故曾在壬午年、從優接待、接慰官、亦以京
官擇送矣、今若待其到泊之報、始爲差出、則必
有窘急未及之患、預令該曹、極擇

啓下差備譯官、亦令該院、擇定禮單、依前例磨鍊
措備以送、使之趁時下去、以示款待之意、凡干
接待之事、申飭本道、毋致埋沒宜當、以此知委
何如、
傳曰、依啓、

丁亥四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瑬
完城府院君崔鳴吉
領議政金自點
左議政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尚憲
右議政南以雄
堂上
兼工曹判書具仁垕
行兵曹判書李時白
戶曹判書元斗杓
行副護軍閔聖徽
刑曹判書鄭太和
吏曹判書李行遠
禮曹判書趙絅
吏曹參判李基祚
延城君李時昉
江華留守李景憲

郎廳
兵曹正郎韓縝
副司直趙珩
副司直蔡忠元
副司果權堣
都摠經歷李檟
副司果鄭攸
掌樂主簿金興運
副司果李禮男
宣傳官朴而昭
宣傳官李韻
宣傳官李必馨
宣傳官李彥珪

丁亥四月初三日
啓曰、接慰官郭之欽下去時、以稟目、來問上年冬
接慰官任重狀
啓定奪之事、則自本司逐條書送、而其中兩條、其
一、彼問我國用何年號、則何以答之、其一、彼問
我國與清國相待之禮、則何以答之、此則所係
甚大、不可尋常酬酢、而李亨男入往、則島主以
為年前等事、吾亦不言於洪長老、汝之所答、與
我相符、良幸云云、今不可異辭、以任重接慰時
啓稟所定者、隨問隨答之意、行移何如、
答曰、此兩款、乃我愧赧之事、故彼因無聊、提起此
事以為侵辱之地、若不明言、以破奸計、則彼之
侵困、無時可已也、島主所謂吾不言於洪長老
云者、以予揆之、似是愚弄之說也、大抵此事、勢
難終諱、使之直言毋諱、以免困辱、可也、
四月初三日
啓曰、以本司
啓辭、洪喜男下送事
傳敎之意、嚴且至矣、臣等、不勝惶恐、惟當遵奉
聖教而已、不敢更有所達、而第平恕兩倭之來、意
有所在、一句話酬酢之際、所關非細、喜男、老於
接倭、熟諳其事情、此人若往、則酬應之際、必勝
於他譯、俯仰之間、亦或得其淺深、其有益於事、
雖未可保、亦不無所補矣、且彼意、欲見喜男、如

或不得已而下往、則無寧預爲起送、俾無窘急
之患、似當、群議皆如此、敢此申　稟、
答曰、彼倭雖或強請、勿爲下送可也、
四月初三日
吏曹
啓曰、以備邊司　啓辭、義禁府郎廳、以無祿之官、
反爲有祿之官、則再變法典、尤極未安、今後隨
闕塡差、皆用叅下事
傳曰、知道、厥數不多、給料可也事
命下矣、禁府都事給料、乃是新規、經歷都事、從其
職號、給四五品祿、則似爲過重、依別差人員叅
上付祿之例、並以第九科祿牌成給何如、
傳曰、依啓、初入仕都事、依舊例勿爲給祿、
四月初五日
啓曰、年號與相待之禮、直言毋諱事已爲
稟定、此兩款、彼若提起更問、則答曰、叛賊李
自成攻陷北京、崇禎旣亡、清國掃滅自成而據
有天下、故我國依元朝故例、用其年號、相待之
禮亦可想矣、以此爲言似當、接慰官處知會何
如、
答曰、依啓、
四月初四日
傳曰、明日食後、大臣備局堂上當爲引見、使之來
待、

四月初五日
傳曰、引見、
四月初九日
啓曰、義州開市賣馬一事、移文何人買去乎、問啓
事
傳教矣、其日因　啓
判下之後、依
聖教措辭移文、即付於狀　啓、持來義州府尹軍
官梁繼男以送矣、敢　啓、
答曰、知道、
四月初九日
啓曰、賣馬一事、亦爲移咨、付送於此行、似當、言于
該司事
傳教矣、我國馬畜絶乏之狀、備陳於移文中、而將
爲咨、報事三勑想已知之、依
聖教、令承文院、撰出咨文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四月十二日
文郎廳望李海昌改差代、前判官權堣
四月二十五日
啓曰、工曹
啓辭、本曹非如戶兵曹之例、凡百所用、專靠於匠
人價布號牌之前、則各道匠人、皆屬於本曹、而
罷牌之後、定給匠人數、甚零星、故完豊府院君

臣李曙爲本曹判書時、揔戎廳米三百石、全於
貸用、廠後、綾城府院君臣具宏爲判書時、 啓
請兵曹餘丁匠人二百名、移屬本曹、以爲收布
補用之地、而各官匠人逃故、逐年相續、不得繼
用、兵曹判書臣李時白爲本曹判書時、又爲 啓
請餘丁匠人一千五百名、前後 啓 請定給匠
人、通共四千二百四十二名矣、去壬午年、備邊
司 啓辭、工曹繕工監匠人之過數者、至於四
千八百二十七名、而皆是軍籍時加定之事、意
有所在、而其數過多、用之有餘、令其各司收捧、
依餘丁例、會報本司、以補軍需事 啓下之後、
壬午年、北道入送價布十同、癸未年、歲幣扶助
價布十同、甲申年、義州雇馬價布十同及北京
運米時、沙格軍資裝價布二十同、乙酉年、銀子
二百兩移送戶曹、大槩本曹、前後定給匠人、雖
曰四千二百四十二名、而其中水鐵匠六百名、
則以水鐵上納、以補國用、收布上納匠人三千
六百四十二名、而逐年逃故、多至五百餘名、收
布之數、漸至減縮、以一年所捧之木、計一年應
用之數、常患不足、十分節用、留儲價布僅六十
同零、因備邊司 啓辭、五十同又爲移用、餘儲
只十同餘疋、前頭逐朔進上筆價、及各衙門元
進排筆墨價、諸色匠人功役價、曹中使喚下人
雇立價、各處所用陶器雜物價、萬無辦出

之路、此外、亦有不時之需、如有督納丁亥條價
布、則各道所納例、在秋成之後、其間所用、繼無
所出、極爲悶慮、兵曹餘丁匠人價布、量宜移給、
本曹則庶有繼用之地、曾在亂前曹儲之絶之
時、亦有餘丁木、 啓 請移用、而乙酉年運米時、
全南道本曹應上納匠人價布船價用下、以兵
曹步木還送、以繼本曹之用、請令 廟堂、參酌
事勢、量宜稟處之意、敢 啓、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本曹匠人價布留儲之數、頗似有裕、故除
出五十同、移用於蘖賣之價、而觀此 啓辭則
逃故居多、所餘只十餘同、丁亥條價布收捧、亦
在秋成之後、而其間各處繼用、誠爲可慮云、餘
丁木十五同、移送、以爲秋前補用之地、何如、
答曰、依啓、
四月二十五日
啓曰、濟州牧使、例爲面看交代、而前牧使柳廷益、
令有拿
命、新牧使金汝水、時在靈岩地、上來辭朝之間、日
子稽延、除朝辭、卽與柳廷益拿來書吏一時入
往赴任事、令該曹知委何如、
答曰、允、
四月二十五日
啓曰、胡種玉京潛商事咨文、已爲摸出、令兵曹別

定禁軍攙上下送、俾及於謝恩使未渡江之前
何如、
答曰、允、
啓曰、以本司開市時、農牛抑買欠價定稟事狀
四月二十七日
啓、粘目
傳曰、咸鏡道、有蔟賣牛價添給之規乎、事
傳敎矣、今番開市時、許多蔟賣牛隻皆爲責出於
平安道、而抑買太甚、民怨不貲、監司狀 啓中、
力請欠價添補之事、故以管餉所儲物貨參酌
添給之意、陳 稟、而咸鏡道則牛價不至抑勒
之甚、而無添給之事矣、敢 啓、
答曰、知道、

丁亥五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瑬
領議政 金自點
左議政 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尙憲
右議政 南以雄
堂上
兼工曹判書具仁垕
行兵曹判書李時白
戶曹判書元斗杓
行上護軍 閔聖徵
刑曹判書 鄭太和
吏曹判書 李行遠
禮曹判書 趙絅
吏曹參判 李基祚
延城君 李時昉
江華留守 李景憲
郎廳
檢詳 趙珩
兵曹正郎 韓縝
副司直 蔡忠元
副司果 權堣
都摠經歷 李稹
副司果 鄭淑
副司果 李禮男
掌樂主簿 金興運
宣傳官 朴而昭
宣傳官 李馩
宣傳官 李必馨
宣傳官 李彥珪

丁亥五月初三日
啓曰、彼之興兵與否、不在於此倭去留、臣等、亦非
不知、而前日島主所送之倭、亦有上京之例、今
此乎怒而倭、不送書契、固請上京、其情可惡、然
而終始落莫、致令徑還、則殊非待遠人之道、而
受辱亦多、區區臣等之意、渠雖狡詐、唯當從容
酬應、以盡在我之道、俾無後日執言之端、今承
下教、臣等、不勝惶恐之至、而第有懷必達、人臣之
義、玆敢冒昧申　稟、伏候
上裁、
答曰、島差、曾無上京規例、防之有據、彼若徑還、則
在我之道、無可奈何、此亦非薄待也、大抵此事
關繫甚重、予之堅執、非好勝也、亦非樂為自用
也、

五月初六日
備邊司郎廳、以三公意
啓曰、臣等、遭此無前之旱災、不勝惶悶之至、陳劄
待罪、仍達所懷矣、伏覩
聖教憂勤惕厲之意、出尋常萬萬、乃以京外寃獄、
卿等詳審以　啓、俾無寃枉、為
教、聽聆所及、孰不感動、京外罪囚、方令禁府刑曹
赴即考出、以為　啓稟之地、而此外各道監司、
徒流罪人自斷之類、及列邑桎梏之徒、必多寃
鬱久滯之嘆、並為疏釋處決後啓　聞之意、今
該曹、另為行會宜當、且汰冗省費、荒政之所當
先者、而不急之官、減之又減、載諸朝籍者、似無
更減之員、至於冗費、合有節省之舉、令收司
稟處何如、
答曰、允、

五月初七日
啓曰、年前走回人因繫各邑者、待其族屬等來、推
使之率去事、啓　稟行會矣、即接平安監司牒
報、則昌城府所囚溫陽居私奴余文、金伊、德川
郡所囚京居女禮生、玉禮、奴金伊、應世、訓伊、江
華居女玉生、寧邊府所囚端山居朴燁、江界府
所囚端山居奴界哲等則經年繫獄、終無族屬
推尋者、當此審理之日、久滯獄中、亦涉寃抑云、
此人等、萬死生還、其情可矜、而至今拘繫者、慮
或自彼有督刷之舉、而尚爾堅留、似無提起之
端、且當審理、合在疏釋之中、以此意平安監司
處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五月初八日
政院
啓曰、即刻東萊府使閔應協狀　啓來到、將為入
啓之際、注書隨廳使令、誤覆燈油、所見極麁、不敢
仍為入　啓、傳書以入、油染使令治罪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五月十二日
以備邊司接慰官東萊府使聯名状
啓粘目
傳曰、一事不必重疊、此公事還下、
五月十三日
傳曰、頃年大君赴京時、越江單子入之、
五月十四日
以謝恩使一行越江別單、
傳曰、前單子相考察推、
五月二十日
啓曰、司諫院　啓辭、旱乾之災、前古所無、自春徂夏、點雨不下、旣失兩麥、民無所賴、今雖得雨、無望西成、束手呼天、擧將塡壑、百爾思度、罔知攸措、況我
殿下字惠之心、爲如何哉、朔膳方物、
特命減除、以示自奉之薄、在
聖上憂災恤民之道、可謂至矣、而其於徭役之損益、固不在於此、今欲便民、以均一分之惠、則有一於此、臣等區區所慮、請爲
殿下覼縷焉、我國貢物成案、在於癸卯量田之後、其時、總經大亂、流逋未歸、海邑地偏、山郡路僻、人烟稍存、田野不荒、比諸沿路、結數頗優、故依此磨鍊矣、厥後、大兵撤去、人民還集、山海郡邑、

反爲空虛、平野沃土、耕種如舊、田結之數、彼此懸殊、而貢物之責、猶夫前日、輕重不均、困悴日甚、更張之擧、言之者多矣、任事之人、徇常襲謬、莫之更改、今者不均之處、擧其甚者而言之、洪淸道公州乙酉之結數、八千三百餘結、而詳定貢木、因其裁省、時納實數、四十同餘、洪州乙酉之結數、四千四百餘結、而詳定貢木、因其裁省、時納實數、三十一同、則兩官結數、四千與八千大相不同、而出木之數、如是略同、以小邑言之、永春元結、三百七十餘結、每結、出木一疋、而詳定之木、十二同、唐津元結、七百八十餘結、每結、出米八斗、而詳定之木、二十五同、則大邑偏歇、小邑偏重、全南道順天則乃大邑也、而詳定之木、除永減權減、時納實數、三同十九疋、興陽乃小邑也、而詳定之木除永減權減、時納實數、五同十六疋、則其不均之數、據此可以推知、然則變通之擧、誠不可少緩也、每因饑歲、減之又減、經費無餘、或有不時之役、則不得不更爲徵捧、煩擾之弊、難以毛擧、而矜恤之意、果安在哉、兩湖元貢之數、除其永減權減者、通計則一千八百五十六同三十疋、司宰監復舊價木七十四同一疋也、旱災比酷、荒政方急、湖西則更無所議、而湖南、稍有秋成之望、此兩道、推移均貢、則亦立之民、庶可少蘇、而元貢之數、亦無所縮、今若

以湖西、每結出米一斗、而山郡則除詳定五斗計捧一疋、沿海只以一斗收納、湖南則每結出米二斗、計其山郡沿海、而收納亦如湖西之例、輸京之後、或米或布、分半計給、貢價則各司主人、無失其利、湖西人民、亦將喜悅矣、大槩自前詳定之木、自有定數、而防納之弊、刁(刁)蹬之患、罔有紀極、沿海之邑、每結雖失一疋、而唯善治守令、猶能隨其豊凶、而低昂其價焉、至若拘於豪勢者、則例以豊年之價、准數徵捧、一疋之價、多至十二三斗、小不下七八斗、以此較之、一二斗收捧之計、實是民之所大願、而防納之弊、自可除矣、當此大無之日、民之所賦、視前頓減、則救荒之策、亦或一道、雖使永爲定式、固無所妨、若値有年、則隨時變通、未爲不可、請廟堂、擇差有計慮識時務者一二人、特設一局、及時料理、預爲行會、

答曰、貢物改定事、當與大臣議處事

傳教矣、三南貢案之不均、一國公共之言、諫院所論、實出於救弊之至意、所當趁即變通、而但外方利病、不先詢諸本道、輕易改作、則必多相碍難便之事、先令三道監司、通査各邑結役輕重、開錄都案上送、然後、量度可否、稟

旨處置何如、

答曰、今日事勢、似當靜吉、姑待年豊、勿爲擾民、

五月二十二日

啓曰、玉堂劄子回　啓淨寫之際、行路欠式、高低舛錯、又有誤書之字、而臣等未及致察、不勝惶恐、錯誤處改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五月二十三日

啓曰、旱災比極、無處不然、兩麥盡枯、百穀不苗、民方流散、擧將塡壑、前頭之事、誠極渴悶、自

上特減諸道朔膳與三名日方物、凡在瞻聆、孰不感激、大小節省之事、今方熟講、從當稟

旨定奪、而其中月課軍器軍粮水陸軍虛位充定等事、雖係軍政、亦多擾民之弊、依乙酉年例、自今年五月限明年秋成、並爲停止宜當、令該曹、爲先知會諸道何如、

答曰、依啓、

五月二十七日

啓曰、旱魃之酷、愈往愈甚、西成之望、已絶、流散之民、相繼、中外遑遑、擧將塡于溝壑、凡百需用、更無繼辦之路、而田野拋荒、貢賦全廢、則前頭事勢、豈不寒心、救飢之政、莫切於省祛浮費、留取贏餘、以助其萬一、而若無大段節損之擧、則亦無以濟矣、姑以一事言之、裁損祿俸、量減軍食等項事、臣等、方與所管之臣、深加講究、秋等頒朔之前、所當稟

旨定奪而其中各衙門軍器打造、營繕修理、舖排
鋪陳等事、一依前日遇灾減省之規、自今年六
月限明年、爲先一切停罷何如、
答曰、依啓、
五月二十八日
政院
啓曰、大臣劄子、備局諸臣爲先
引見、依啓事
命下矣、今日使之來待乎敢 稟
傳曰、依啓、



丁亥六月朔 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瑬
領議政 金自點
左議政 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尚憲
右議政 南以雄
堂上
兼工曹判書具仁垕
行兵曹判書李時白
戶曹判書 元斗杓
行上護軍 閔聖徽
刑曹判書 鄭太和
吏曹判書 李行遠
禮曹判書 趙絅
吏曹參判 李基祚
江華留守 李景憲
延城君 李時昉

郎廳
檢詳 趙珩
兵曹正郎 韓鎭
副司直 蔡忠元
副司果 權堣
都摠經歷 李積
副司果 鄭洑
副司果 李禮男
掌樂主簿 金興運
宣傳官 朴而昭
宣傳官 李穎
宣傳官 李必馨
宣傳官 李彥珪

丁亥六月初一日
五月二十九日
引見時、左議政所啓、乙酉年飢荒、不至如今年
之甚、而太僕所養馬匹減數矣、今年亦當有量
減之事、下問于本寺、提調而處之宜矣、且旱
灾之慘、八路同然、而兩西尤甚、平安道、與遼瀋
壤地相接、如遼東狼子山等處、田穀多出、西民
許令和糴之意、移咨戶部、七月初、專差入送、如
前日貿牛畜及木花種者、以爲一分救活之地
何如、
上曰、待領相出仕、相與議處、
延城君李時昉所啓、上年賑恤時、全南道各營
各官扶助空名帖價米布及立岩山城米輸來
之數、米六千餘石、木二百餘同、而米八百餘石
送于戶曹、以補兩西貢物之價、三百石送于戶
曹、用於皮物之價、卽今所餘五千餘石外、方雖
有各穀三萬餘石、必已盡爲分糴、前頭收捧、亦
未可必、賑恤之事、極誠可慮、向者老職追贈許
通等三件、帖文時留外方者、或有願納米布之
人、則使之輸送、以補賑恤之用乎、
上曰、在京之數不足、則輸來可也、李時昉曰、前年
則京中作粥賑救之米、未滿二千石、而今番則
想必十倍於前、餘在之數、恐有不足之患、似當
輸來矣、



上曰、依爲之、又所啓、南漢山城各穀、幾至四萬石、
而以其太半未收之故、今年留庫、僅至二萬餘
石、皮穀居半矣、
上曰、皮穀出於何處、李時昉曰、皮穀則皆是南漢
屯田所出也、
上曰、屯田所出、若是之多也、李時昉曰、今年則人
民雖至凶荒、餓死者十居二三、而明春則擧將
塡壑、皮雜穀、爲其糧食之資、難盡散糴、米太則
欲爲留儲、以救明年、故米一萬一千餘石、太二
千餘石、則封庫留置矣、
上曰、其辭極當矣、又所啓、今年旱乾、畿甸尤甚、前
頭收米、似無可捧之路、諸處用度、決難支吾
廟堂、欲以兵戶曹布木、移用於諸道貢物之價、
此事若行、則本廳一年所用、多至二萬餘石、雖
以春等所餘、推移添補數月之用、又得萬餘石
之米然後、可繼明年春夏之用、臣意、該曹布木、
准此數、移送本廳、則一半則以本木、分給各司、
一半則取用江都南漢之米、以爲交給之地、而
除其一半木、送于兩處、使之待年豐、還貿本色
米、則必爲有裕矣、
上曰、似爲便當、臨時言于大臣、
六月初四日
啓曰、政院啓辭、以本司李枝茂上疏粘目
傳曰、此回啓中、所謂上裁者、何事耶、問于承旨以

啓事
命下矣、就原跪及粘目、反覆參看、則幾盡条列、回
啓、別無　上裁之事、似是末段措語間泛稱之誤、
使之改入乎、敢　稟、
傳曰、使之明白回啓事
傳教矣、凡回　啓末端、必以　上裁何如、終之者、
跪中所陳、條件可施與否、申覆之後、乃　稟、自
上裁處之意而已、非獨末端一二条結語、而措語
未瑩致勤　下問、不勝惶恐、且全字顯之顯字、
書之者誤書顯字、而未及致察、尤極惶悚、幷爲
改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六月十三日
啓曰、今春勅使在館時、都監堂上因
傳教、北京鷹連勢難逐年入送之意、再三論說、而
第三使、以爲雖有本國之弊、清國每每不忘、不
可不年年入送云、故其時都監、以此
啓達矣、例於八月晦間、自此裝送、依上年之數、預
差幷二十六坐前期分、定於兩西咸鏡道監兵
營、使之預爲整齊、更待分付入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六月十三日
啓曰、大内遭變之後、他無可
御之所、頃者撤移修繕之請、實出於萬不得已、而
旱災方甚、
聖教丁寧、臣等仰體
憂勤之至意、未雨之前、不敢更爲申請矣、今者雨
澤霑洽、撤移之擧、不可少緩、依前修理都監時
例、令該曹、差出堂上、使之及時料理何如、
答曰、依啓、

六月十三日
啓曰、昨日本司以慶尚監司及接慰官聯名狀
啓爲覆　啓矣、今者伏承
下教、聖慮所及、亦爲恰當、渠輩所望、在於得物、而
到今、既發告退之言、則雖有
賜物之報、未必遽以爲喜、而問答之際、可以物色、
以此
下教之意、言及之後、聽其所答、兼探氣色、作速啓
聞之意、回移何如、
答曰、允、

六月二十日
戶曹
啓曰、因掌令林聖翊
啓辭
傳曰、當令該曹察處事
傳教矣、久旱之餘、雖得晩雨、僅能根耕、移秧播種、
俱失其時、前頭民事、誠極可慮、更過數旬然後、
農事虛實、可以詳知、大槩以其卽今事勢而推

之、貢賦之八、比常年太縮、勢所難免、林聖翊目
見田野、有此陳　啓、誠意可尚、而但全南監營
牙兵元數二千五百餘名、而千餘名則或以武
才砲手、摠其番布、或以營中使喚、輪回八番、其
餘一千五百餘名、一年各收番布一疋、其數不
過三十同、又有營屬員役朔布題給之規、餘數
不敷、慶尚監營則牙兵三千餘名、並皆輪回八
番、本無收布之規、洪淸監營牙兵則其數僅百
餘名、三南兵營則雖有若干牙兵、亦不過數百
名云、而收布與否、未能詳知、一年歲幣上木一
百四十二同、次木四百九十四同四十疋、則三
南監兵營牙兵、設或沒數、以布決不可充數、本
無收布之規、則亦不可創開此一款、極涉難便、
谷邑耗穀、一從元數多寡、自戊寅以後、許分會
錄、以成近例、今難更加取用、三南各倉田稅監
捧時例、有看色之規、而每一石所取、不過升合、
嚴飭差使員、使不得濫觴可也、多取其米、自官
用之、事理不當、燒畬稷粟、乃飢歲窮民不得已
之計、而發遣敬差官、看審收稅、恐非益下之道、
且災傷踏驗時摘奸火田、從略收稅、自有事目、
今不須創開新制、重貽民弊、
御
供乾秀魚、體大且貴、措備誠難、本監下輩、操縱
太濫、所當變通、而貢案所付之物、廢壞舊規、新
創捉得之規、非但事體苟簡、一尾價米五斗、亦

是大同詳定、其意有在、今難率爾變更、全南監
營米租萬餘石、慶尚監營米穀萬餘石、果爲分
置列邑、逐年糶糴、統營穀物、雖未詳知、厥數多
至十餘萬石云、各營別儲米布、爲其緩急之用、
則雖不可優數取用、量宜除出、補用於飢歲民
役、亦或一道、而事異常規、該曹不敢擅便、令
廟堂商量可否稟
旨定奪何如、
傳曰、知道、事涉難便、更觀農事處之、
六月二十三日
啓曰、本司武郎廳掌樂院主簿金興運、奔走勤仕、
已滿十五朔、依例陞敍、或守令除授捧承
傳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六月二十九日
輔德趙瓚上疏
答曰、省疏具悉、深用嘉尚、所陳之事、當令大臣量
處爾、其勿辭察職、
六月二十九日
文郎廳望趙珩、有頃代、前縣監李泰淵、武郎廳
望金興運、外任代、前武臣兼宣傳官尹起商
啓下、
六月二十九日
啓曰、慶尚監司許積上送藤倭兩書、使倭譯、釋其

書意、別單開錄粘付倭書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六月二十九日
啓曰、今番大水之災、出於大旱之餘、無前變異、若
是其重、仍農事無復可望、人民亦多渰沒、聞見
之慘、可勝言哉、京城十里內、廬舍漂沒之事、漢
城府旣已入 啓、而其中人命渰死者、令該府、
更加詳查、恤典擧行、外方渰死者、一體施行宜
當、諸道水災啓
聞處、令政院隨卽
下諭、使之均蒙恤典何如、
答曰、依啓、恤典、已令京外擧行矣、

丁亥七月初一日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瑬
領議政 金自點
左議政 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尚憲
右議政 南以雄
堂上
兼工曹判書具仁垕
延陽君 李時白
戶曹判書 元斗杓
行上護軍 閔聖徽
禮曹判書 鄭太和
兵曹判書 李行遠
吏曹判書 趙絅
行護軍 李基祚
兵曹參判 李時昉
江華留守 李景憲

郎廳
兵曹正郎 韓縝
副司直 蔡忠元
副司果 權堣
副司果 李泰淵
都摠經歷 李稹
副司果 鄭澂
都摠都事 朴而昭
宣傳官 李馩
宣傳官 李必馨
宣傳官 李彥洼
副司果 尹起南
副司猛 羅祴

丁亥七月初一日
啓曰、以補德趙贇上疏、請罷移搆之役、
答曰、當令大臣量處事
傳教矣、自
上遭無前之大變、兇穢之物、遍滿
闕中、雖曰掘出餘毒之淨盡、有不可保、況埋兇之
賊、非一申生、申生所埋、雖已指示、諸賊行兇之
所、尚多遺漏、
殿閣諸處、無一片乾淨之地、 掖庭宮人、怪疾迭
作、前頭之患、有所難測、
上候違豫、于今幾年、而事覺之後、仍
御此闕、其爲危懼、不啻如水火之中、爲人臣子、憂
慮之心、庸有極哉、此所以方當大旱、不敢顧他、
百僚盈庭、建章齊籲、屢承
聖上憂灾恤民之
教、而不能知止、必以得請爲期者也、慶德・仁慶兩
宮、皆有埋兇之變、私家各處、亦多修繕之役、闕
閭民舍之移出、又貽
聖上深慮、故仁慶撤移之請、蓋亦出於萬萬不得
已也、自
上猶以未雨之前、決不可始役、爲
教、臣等仰體
聖意、泯默以待、累日雨洽之後、始敢申請矣、誰知
極無之餘、又有極備之灾、



聖上之憂勤、當復如何、而臣等之煎慮、至此而益
切矣、今見趙贇之疏、嘉言讜論、出於至誠、
衮襃之加意甚盛也、移搆之事、若涉閑緩、則臣等
固當建議停罷、不待人之封事、而
君父避 御之擧、一日爲急、且撤彼移此、非如伐
木遠輸之比、募用都下之窮人、異於調發民結
之丁夫、工役之完、又當不出數月之外、今若還
寢則即今
權御之所、只是數楹小室、盛暑隆寒、非所可堪、未
寧之
候、脫或有加、則雖悔曷追、以此言之、憂灾修省之
道、宜無所不至、而爲
君父慮患之道、亦不可少忽也、但此役、本非得已、
而適當此際、不可不十分節損、以爲苟完之地、
寢殿及便殿掖庭廊廡之不可欠缺者外、其他不
至要緊之處、則姑勿並搆、期於速完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初一日
啓曰、以許積事狀 啓覆 啓既已
判付答書、今方撰出矣、但念前日
下教之意、實非偶然、將以觀其所答、而處之也、而
許積、失於三思、不即宣言於相接之時、乃以已
見、謂傳於藤倭之所、不思甚矣、渠輩情勢窮蹙、
有所希覬、淹留已久之後、只送一紙答書、無他

說話、則謂我越視、未必不爲他日之歸咎、臣等
愚意、接慰官及東萊府使與平智藤三倭、會于
一處、傳給答書之際、先言于平智曰、島主去留、
非我國所可指揮、然、旣曰難支、則相好之間、心
甚未安、故
朝廷、欲爲賜物相助、令監司許積傳說此意、而
許積過慮甬等之不肯不爲傳說、許積以此重
被譴責矣、甬等、催得答書、故答曰、雖已下來、而
甬等、若欲祗領賜物、則當卽啓
聞、姑留以待、於情於禮、兩得其宜矣、次責藤倭曰、
許積、雖以己意言之、若聞　朝廷必有賜物之
擧、則卽爲傳說於平智兩差可也、而乃反阻搪、
是何意耶、此則　朝廷有賜物之意、而甬不傳
說、他日、莫謂　朝廷不助也、如是云云、更觀其
所答、似合機宜、以此意行會于接慰官等處何
如、
答曰、知道、如是言之、則似無順受之理、無已則答
書傳給之時、使接慰官等、諭以朝廷欲爲賜物
相助、而藤倭不以爲惠、故慮有不恭之擧、未果
云云、監司被罪之事、亦爲從實言之、似或可也、
七月初二日
武郎廳望　李禮男外任代、前宣傳官羅緘
啓
下、
七月初六日

啓曰、嶺南近日事機、與前有異、新監司睦性善、所
當催促下送、而本道人馬、未及上來、則所帶軍
官等、不可以品馬三匹依行、令宣惠廳、刷馬三
匹題給、至洪淸道、次次替給何如、
答曰、允、
七月初八日
武郎廳望　鄭瀓外任代、前郡守南斗炯
啓
下、
七月初九日
啓曰、政院
啓曰、以備邊司河晉善上疏粘目
傳曰、此回啓中所謂上裁者何事耶、承旨察啓事
傳敎矣、元疏中、別無時務擧行之條、而旣是求言
應旨、踏　啓字而下、故循例下送于備局矣、
今此回　啓　上裁之語、似是、惟願
體念之意、而措語未瑩、此回　啓還出給何如、
傳曰、允、事
傳敎矣、河晉善疏辭、初無時務陳弊之事、而所言、
皆勸
上法堯舜禹湯之所爲、故就其疏中大要而回
啓矣、至於
上裁二字、凡回　啓中結末循例之語、今此回
啓、似當結之以
體念二字、而有違近日常規、故添之以

上裁，令承
聖敎，極爲惶恐，伏惟
上裁四字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七月十三日
啓曰，前頭開市時，發賣雌雄牛八十首，以京畿分
養者，今月十五日坡州都會，當爲入送，而當此
暑雨路險之時，鞭策驅馳，不謹養飼，則難免顚
斃之患，令三道各定差使員，使之從容撿飭，領
去交付境上，無藥與否，頻數馳報，俾無倒損之
意，各其監司處行會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十九日
啓曰，以本司東萊府使狀 啓粘目
傳曰，此似是統營所捉唐人之類，使之今日
啓下狀 啓一時回 啓事
傳敎矣，慶尙左水營所在，漂人一名，似是統營捕
得之類，而其同船與否，則亦難的知，依前回
啓，出送譯官，試爲詳問實狀後，許令給付倭館，恐
誠便當，元
啓目還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七月十九日
例兼堂上江華府留守呂爾徵



啓下
七月二十日
啓曰，平差抵接慰官東萊府使等處書本入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七月二十日
啓曰，以備邊司東萊府使等狀 啓粘目
傳曰，此回 啓中容力二字，似未安當，改之可也
事
傳敎矣，容力之力字，果未安當，改以辭字，付標以
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七月二十日
武郎廳李禛，罷職代兼宣傳官安緝
啓下。
七月二十五日
啓曰，當此水旱極備，公私赤立，方憂塡壑之日，勅使
先聲，又至，接應之事，萬分渴悶，遠接使及迎接
都監堂上郎廳，令該曹爲先差出何如。
答曰，允。
七月二十五日
啓曰，即見謝恩使狀 啓則今秋灣上開市，進定
於八月十五日云，前頭日期，極爲促迫，開市商
賈及期入送事，兩西監司處，趨即行會何如。

答曰、時無進定之言、姑爲置之可也、
七月二十五日
啓曰、新除授會寧府使金大乾、自上年、重得風疾、
不能出入、人所共知、身爲邊倅、不敢言病、今日
雖爲謝恩、而聞其病勢如此、決難赴任云、此時
北關重鎭、不可以病重之人、差送、金大乾改差
其代、令該曹、速爲擇差何如、
答曰依啓
七月二十五日
啓曰、衛譯李苾吐石、以樺皮正鐵運去事、勅使一
時當爲出來云、而厥數甚多、京難及辦、極爲可
慮、樺皮三萬張、令咸鏡道、急急措備、差定領去、
軍官同夜交付於平安道安州牧、使之轉送灣
上、而正鐵二萬斤內、平安道三千斤、黃海道一
萬七千斤分定、而黃海道則雖是鐵物所産之
地、而京衙門及管餉監兵營所屬外守令則無
工匠、卒辦未易、並爲收合管餉訓局軍器寺監
兵營所儲、而正鐵不足、則其中雖薪鐵、畫卽改
鍊、別定差員、及期輸送、俾無淸差單以此久留
之弊事、平安黃海咸鏡監司處、行會何如、
答曰、允、
七月二十五日
以禮曹勅使時節目
傳曰、黃州以西迎慰使依前例、以本道守令差送

似當矣、
七月二十五日
啓曰、司諫院　啓辭、今年水災之慘、兩西爲甚、勅
使之行、又出意外、供億之費、需應之物、必皆督
責於民間、朝夕餓死之民、膏血已盡、決無支堪
之理、有民然後、有國有今日然後、有明日、目今
事勢、不可拘守常規、臣等竊聞兩西監兵營雜
摠、括据米布、隨用隨補、常有留蓄者云、若使監
兵使、各營營儲、分給各站、以供接待之用、則民
蒙惠澤、庶無潰散之患矣、且令勅行未渡江之
前、預以災害已甚、民事罔極、接待之事、無路成
形之意、撰出文字、急先報知、且令儐臣及道臣、
竭誠周旋、期於動聽、使之備知我國切迫情勢、
則非但一路得力不少、入京之後、凡所需應、雖
不能盡行其言、亦不無容恕之道、請令　廟堂、
定奪施行、
答曰、依啓事　傳敎矣、値此無前凶歲、飢餓之民、
擧將塡壑、而勅使之行、又出意外、凡干接應之
需、罔以爲措、苟有一分救民之策、豈可拘守常
規、兩西監兵使、目見民事之至此、各營所儲、必
不待　朝廷分付、出稍相助、而留蓄多少、有難
的知、雖不可定數行會、令以諫院陳啓之意、另
爲移文該道監兵使相議、隨力所及、分給各站、
以供接待之用、擧行形止、啓聞宜當、至於客行

未渡江前、撰出文字、急先報知一款、則從前文
字、不能動彼之聽、不但無益、其於待客之道、亦
涉未安、令譯軍彼境迎候之初、備陳被災孔慘、
各邑人民、流散、相繼一路、供億必難成形之由、
期於動聽、而及至我境、遠接使及監司相接之
時、亦爲從實措辭、俾知我國悶迫之情爲當、以
此遠接使下去時、言送何如、

答
曰、依啓、遠接使監司則勿爲無端言及、似可也、
七月二十六日

司憲府

啓
曰、當此災異孔慘、民事罔極之日、勅使之行、又
出意外、西路飢民、救死不贍、以何物力、辦得不
貲之供億乎、其痛迫竭急之狀、不言可想、凡常
時使命之貽弊外方、固已無謂、況於此時、何忍
豐其饌品、以爲自安逸之計哉、今此遠接使以
下大小各行、支供定其饌式、務從簡約、茶啖酒
盃、切勿爲之、且驛路凋弊、尤難盡言、亦宜簡其
騶率、駕轎日傘、並皆禁斷、如有不遵令式者、摘
發科罪事、請令知委施行、以除一路各邑各驛
一分之弊、

答
曰、依啓、
七月二十七日

司諫院

啓
曰、目今保民之政、汲汲焉如救焚拯溺、不容一
日少緩也、勅使不日、當爲渡江、鐵甸各站之役、
如入夫調用等事、列邑無路變通、其勢不得不
依前爲之、而若以民結收捧、支供百物、則民間
無升粟之儲、朝夕盡將填壑、雖欲竭其膏血、決
無辦出之望、朝家何忍坐視其遑遑罔極之狀、
而不爲之別樣濟活乎、臣等之意、江都南漢所
儲之穀、除出一千之米、隨其郡邑殘盛、等第分
給、各以便近使之急速取用、以待明年秋成、依
數還捧、則可以救目前之急、而軍餉亦不至減
縮矣、

答
曰、依啓、
七月二十八日

啓
曰、島主處、賜給之數、依　聖教、米數亦爲減半、
以米一千石、木二百同、特爲賜給、此出於一時
恩典、勿爲後日援例之意、令接慰官東萊府使措
辭言之、而渠雖或復有云云、截然峻責、以絶其
希望之心何如、

答
曰、依啓、　七月二十三日

引見時、大司諫蔡裕後　榻前　啓辭、牙兵布事、
頃日林聖翊已陳之矣、且聞鄭維城之言、則全
南道、果多儲云、廠木雖不可用於歲幣、或用於
貢物之代、或用於賑救如何、左承旨申濡曰、大
司諫所　啓牙兵布、無明白之　教、何以爲之、

上
曰大臣參酌爲之

丁亥八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瑬
領議政金自點
左議政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尙憲
右議政南以雄

堂上

兼工曹判書具仁垕
延陽君李時白
戶曹判書元斗杓
行上護軍閔聖徵
禮曹判書鄭太和
兵曹判書李行遠
吏曹判書趙絅
行護軍李基祚
兵曹參判李時昉
江華留守呂爾徵

郞廳

兵曹正郞韓鎭
副司直蔡忠元
副司直權堣
副司直李泰淵
副司果南斗炯
都摠都事朴而昭
副司果尹起商
宣傳官李必馨
宣傳官李彥珪
宣傳官安縉
副司猛羅械
副司正南壽星

丁亥八月初三日

引見時

上曰、今番漢船所得孔雀、內官去時、入送可矣、

同日

引見時、李基祚曰、聞各官官廳所納、或有及此時收捧之處云、凡徭役未臧之前、先捧不當、須爲檢飭宜矣、

上曰、此言是矣、勿如前日經先收捧之意、須爲分付可矣、

八月初六日

啓曰、初三日　引見時、參贊官柳景緝所　啓、北道軍兵之凋殘、蓋由於戊寅、亥年、或死亡、或流散、未盡還集而然也、金汝水爲兵使時、留心刷法、著實擧行、通九官刷入者、至於千有餘名、分付各官及鎭堡、使之撫恤安接、亦飭要路守護、禁其出入、故已爲安業定居、軍民比前稍優矣、今若暫緩、則已刷之民、必有更逃之弊、此可慮也、

上曰、依金汝水時擧行事、言于備局、知會于北兵使處、可也、又所　啓北民刷入之擧、不可少緩、而但念當此凶荒之時、刷入新接者、無路資生、不無反致餓死之患、且其諸刷之類、皆出於陳告、而其間或有因嫌誣訴者、或有非其目見、而因風聞陳告者、不實居多、各官無憑現出、不得

已至相文移、推捉陳告者、給驛道路、騷屑莫甚、尤非凶歲可行之事、姑爲停止、過今年、更擧似或宜當矣、

上曰、不無所見、言于備局、使之量處、又所 啓北方之民、固無恒産、一生寒苦、故所散之民、樂其得所、不還舊居、其勢固然、六鎭凶稔、時未知如何、而今若又値凶荒、則一散之後、難可復集、賑恤之事、比他道尤緊矣、

上曰、言于備局事

傳敎矣、今年水旱之災、一至於此、赤子仳離之患、處處同然、救死不給、奚暇念他、刷還之擧、限明秋姑停宜當、其他數件事、依承旨所 啓、着實擧行之意、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

八月初六日

武郞廳望李櫝外任代、前別提南壽星

八月十三日

啓曰、今年失稔、京畿・洪淸兩道、比他道尤甚、舟師合操、軍兵裹粮之難、雖在常時、亦可軫念、況今當秋、民方飢饉、而合操期限、正當此時、往來之間、動經四十餘日、行資等物、何以辦得乎、言念民事、殊甚悶慮、洪淸道令秋合操、姑爲權停、以紓民急宜當、此意分付該道何如、

答曰、依啓、

八月十四日

啓曰、謝 恩使狀 啓中、別紙一款、儐臣相接之時、不無問答之事、似當講定指揮、而右相在外、待其入來、請 對定奪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八月十九日

本司郞廳、以右議政意

啓曰、冬至使一行、譯官九員內、歲幣領去二員、上副使乾粮通事、各一員、其餘只二員、不無沿路周旋之事、甚爲艱窘、今臣謝恩之行、合於節使、出於省弊之擧、如軍官等員役、決不可一人加帶、而謝恩方物領去譯官一員、不可不加定、又上年歲幣生事之患、雖由於弊物不齊、而寔出於譯官等手生不謹周旋之致、今番歲幣、乃上年生事之餘、雖云物種精備、比前有加、而譯官事知者、皆往於前行謝恩使行次、今行所定、又似不及於上年歲幣之行、又況不可預料者、事機如有意外酬應之擧、則尋常譯官、僨事可慮、自前歲幣之行、張禮忠無歲不往、今則禮忠比者、難得、惟李馨長、熟諳事情、可以帶去謝恩方物領去、譯官一員擇定及李馨長別定事、令該院、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八月二十日

啓
曰、年例八送、生梨一千箇、栢子二十斗、清蜜十
斗、自兩西措備、銀杏十斗、自戶曹措備、九月初、
別定內官、領送瀋陽、乙酉年則順付謝恩之行、
直送北京、清國以先皇帝祭用實果、自北京備
送、遠路輸致、多有破傷之患、明年爲始、本國所
送果物、直納瀋陽事、已爲停當、上年令平安監
司邊將中、擇定差使員、帶同義州清譯一人、日
氣未寒之前、兩西所備三種、及戶曹銀杏、各別
精擇好品、封裹等事、十分著實爲之、依前領送
之意、該曹及兩西監司處、分付何如、
答
曰、允、
八月二十日
政院
啓
曰、卽者領右相請　對事來詣、而備局堂上亦
爲來待　闕下之意、敢　啓、
傳
曰、並引見、
八月二十日
啓
曰、今年秋市九月望日之限、今已迫近、兩西所
定商賈、使之及期入送、解事譯官、令司譯院擇
送、而管市差使員、亦令本道監司差定事、並爲
分付何如、
答
曰、允、
八月二十一日
二十日

引
見時、領議政所　啓、近來譯官、多不解事、徒事
買賣生事甚易、今此謝恩之行、清譯一人極擇
以送、似可矣、
上
曰、多送譯官、固爲甚善、而西路殘弊、是可悶也、
又所啓行中、最不閑者、蒙學、若減蒙學一人、而
加送清譯一人、則人數似無加減矣、右議政所
啓、李馨長、譯官中、最爲解事、若以他人帶去、則
事多難便、不知頭尾者、則其身之不能恤、豈有
周旋之事乎、僉議皆以爲李馨長當去矣、
上
曰、如此帶去宜當、又所　啓、聞　聖徽之行、與小
臣之行、旣爲合行、謝恩方物、領去無人、故以加
定譯官事、陳達矣、
上
曰、大臣體面尊重、加送譯官、可矣、
八月二十一日
政院
啓
曰、卽接遠接使狀　啓、則勅使四員出來云、黃
州以西六處
御帖各一張、禁軍給馬、急急下送、何如、
答
曰、允、
八月二十七日
政院
啓
曰、本月二十日
引見時、以領議政金〇自〇點〇所　啓、今此謝恩之行、
清譯極擇加送事、自

上以爲多送譯官、西路貽弊可慮、金自點曰、臣於
前者、屢爲赴行中、淸譯只一人、而蒭粮柴炭
等事、所管甚多、或有疾病、事極狼狽、如蒙學女
眞學等、最爲不緊、若減其一人、以淸譯備員、則
人數無加云、右議政南以雄繼達曰、臣行合於
節使、謝恩方物、不可無別爲領去之人、故加定
譯官及李馨長帶去之意、曾已
啓達矣、　聖敎如此、極爲惶恐云、而自
上有大臣體面尊重加送可也之敎、領右相所
啓、似是一體蒙　允、故連書分付于司譯院矣、今
聞該院、以領議政所　啓、則未有別段　蒙落
之故、持疑不卽擧行云、蒙學減數、淸譯代送事
一款、何以爲之、且臣當初分付擧行条件時、未
免有矇矓之失、不勝惶恐、敢　啓、
傳曰、知道、別啓請中、一人以淸譯定送、可也、
八月二十八日
本月二十日
引見時、領議政金自點所　啓、近來譯官、多不解
語、徒事賣買生事甚易、令此謝恩之行、淸譯一
人、極擇加送、似可矣、
上曰、多送譯官、西路之弊、可慮、領議政曰、行中淸
譯所帶、只是一員、而蒭粮柴炭等事、所管甚多、
達夜役役、少無其暇、若有疾病之患、則事極狼
狽、如蒙學女眞等學、最爲不緊、若除其一員、而
以淸譯備數、輒以爲常、則人數不加、而彼中徃
來似得便宜矣、
八月二十九日
啓曰、本司郞廳南斗炯今日開坐時、以仕進書呈
之後、公然退在其家、南壽星、時急公事、大臣還
自陵所、不卽來示、羅秡爲人顚倒、文筆不足、並
爲汰去何如、
答曰、允、
八月二十九日
武郞廳三望南斗炯・羅秡・南壽星汰去代、
前宣傳官柳赫然、宣傳官韓公信、前佐郞李益
達、

丁亥九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　瑬
領議政　金自點
領中樞府事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尚憲
右議政　南以雄
堂上
兼工曹判書具仁垕
延陽君　李時白
戶曹判書　元斗杓
漢城府判尹閔聖徵
禮曹判書　鄭太和
兵曹判書　李行遠
吏曹判書　趙　絅
行成均館大司成李基祚
兵曹參判　李時昉
江華留守　呂爾徵

郎廳
兵曹正郎　韓　鎮
副司直　蔡忠元
副司直　權　㬇
副司直　李恭淵
都摠都事　朴而略
副司果　尹起商
副司果　李益達
副司果　柳赫然
宣傳官　李必馨
宣傳官　李彦珪
宣傳官　安　緝
宣傳官　韓公信

丁亥九月初一日
本司郎廳、以右議政意
啓曰、臣行、定於閏月初六日、只隔一朔、書狀官梁曼容、方在全南道錦城地、使其無事在家、聞奇就路、猶且數十日內、未易上來、且聞前爲司諫、以病重、不得承　召云、若身病未差、則其所上來、亦不可必、莫重難退之行、狼狽可慮、請令該曹參酌事勢、以在京無故人、一二日內、急速改差何如、
答曰、依啓、
九月初三日
啓曰、近來備局多事、而堂上中、或出使、或兼臺諫、或兼都監、坐起之時、進參之員、甚少、完南君李厚源、本司堂上差下何如、
答曰、依啓、
九月初三日
引見時、領相所　啓、今次貢賦裁減料理之事、前以與李時昉・趙錫胤、相議爲之事、旣已關陳矣、趙錫胤、在喪、李厚源・趙絅、頗爲精明、可以主管爲之、預爲差定、常與講究何如、
上曰、預爲差出何妨、
九月初四日
昨日
引見時、領議政所　啓、今年水旱之災、前古所無、

出歎之條、八道同然、而亦或有彼勝於此者、而
必自　上毋拘常規、大有變通、以為差等、蠲減
貢物然後、可以活民命而慰民心矣、
上曰、川反覆沙陳災處貢物所減、當有輕重乎、領相
又所啓川反覆沙陳災處、一體全減宜當、而其
不稔處、亦為量減何如、
上曰、依為之、川反覆沙陳災處全減事、預為行會
諸道、使之前知可也、
引見時、領議政所　啓、朝廷頒祿、既已減數、則守
令、亦必有減俸之事矣、
上曰、行會諸道監兵使及守令官廳、所納、使之或
半減、或量減、而如有違令者、重治可也、

九月初四日

啓曰、今年貢賦料理之舉、須與數三備局堂上、商
確善完事、昨於　榻前、已蒙　允許、吏曹判書
趙絅、兵曹參判李時昉、完南君李厚源、使之察
任、與户曹判書元斗杓、詳細相議、預為區畫之
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九月初六日

啓曰、即接慶尚道省峴察訪所報則本道都事見
罷、故方以假都事察任、而監司因掌腕之腫、本
月初二日申時卒逝云、當此多事之日、道主之
喪、出於意外、新差都事、亦未及赴任、一道主管
無人、凡百策應、萬分可慮、新監司、令該曹、急速
差出、而都事、亦令明日內催促下送何如、
答曰、允、

九月初九日

啓曰、當此凶年災傷、踏驗之事、一刻為急、而況今
勑行越江之報、已到、凡百需應、萬分緊迫、諸道
守令、明日內、即為署經發送何如、
答曰、允、

九月十一日

啓曰、以本司遠接使等狀　啓回　啓、价川郡守
南斗傍罷黜事粘目
傳曰、以今日入來狀　啓觀之、似不必罷黜、使之
更為酌處事
傳教矣、南斗傍既已失禮於迎勑初頭、彼亦屢次
言之、而今雖有勿罷之言、若果失禮、則因循在
職、亦涉苟且、而失禮與否、不能的知、姑先推考
從容處之似當、元　啓目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九月十三日

啓曰、遠接使鄭太和、以行中所聞、抵書于臣等、雖
是私書、事係緊重、故謄書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九月十五日

啓曰、昨日、因遠接使狀啓、統營被捉漢人處問答、
譯官韓之彦、急急馳送于勅使所到處事、回
啓 允下矣、卽者韓之彦、兄之望、呈狀于本司
曰、之彦自統營往來之後、去八月二十五日爲
始、重得染病、百藥無效、方在死生中云、問于司
譯院掌務官、則亦以爲果、是染病不得運身云、
差病卽時下送之意、知會于遠接使、使之措辭、
言及于鄭勅處何如、
答曰、依啓、
九月十五日
啓曰、政院 啓辭、勅使 接見時、說話依様書
啓、而漂船被執之由、倭人 賜物之意、彼旣聞知、
頃日別紙中語、及他餘事情、若於話端提問、則
自我酬應之說、不可不預爲講究、請令備局、商
度定奪、以備 睿裁、
答曰、依啓事
命下矣、令當勅使、未知所幹何事、而減幣一款、則
自 上接待之時、先致謝意、彼若問漂船被執
之由、則自 上答以去七月分邊臣狀 啓、唐
倭未辨船漂過我國地方、邊將追逐火攻、燒盡
彼船、只獲人物與籠禽、禽則我國所無之物、故
鷹連一時入送 上國人物、則姑爲留置、以待使
行、彼若問倭人賜物之意、則自
上答以馬島、在我門庭、以用度窘乏、將不能自保、

哀乞賜物、至於送人再三、懇請不已、待遠人之
道、不宜失望、故只以若干米布、一番題給、以副
其願、彼若以別紙中語提起、則自 上答以不
幸遭人倫之變、姜賊逆狀、不復更言、而其子法
當緣坐、有司請以依律、而心有所不忍、置諸海
島矣、自 上以我國農事大無、去秋之前、民多
流離、近來連歲凶荒、而未有甚於今年、一路接
待必未免踈畧、極爲未安云、似當、敢 啓、
答曰、知道、馬島太守、今方爲我周旋之意、略爲言
及、未知如何事
傳教矣、臣等、非不知只稱 賜物之爲無端、而當
初倭人所稱爲朝鮮周旋云者、難於爲說、故以
在我門庭送人懇請等語、措辭仰 稟矣、今承
聖教、更爲商量、則彼若問周旋之意、未知何以爲
答、必須先定主意、然後可以措語、惶恐更 稟、
答曰、彼中有論議、故周旋云云、其言雖不足信、亦
不可謂全無是理也云、似或可也事
傳教矣、臣等、初難於爲說、茲敢仰 稟矣、今承
聖教、臣等、更思之、前者咨文中、已及倭情異常等
語、彼中論議、亦不可謂全無是理、若問周旋之
由、畧爲言及、誠爲允當、敢 啓、
答曰、知道、
九月十九日
啓曰、卽接開城留守馳報、則副勅使差備譯官朴

根㝵、在丧、本堂上譯官李承訓、本月十八日到
青郊前路、落馬重傷、不得前進云、令司譯院堂
上譯官一人、各別擇差、今日內、赴即發送何如、
答曰、允、
九月二十三日
啓曰、伏見遠接使狀　啓、則勑使以自　上不可
不郊迎為言云、更遣近侍、同晝夜馳進開陳何
如、
答曰、允、
九月二十三日
政院
啓曰、以備局　啓辭、問安官、又為下去矣、但自
上不得郊迎事、閔光勳若已開陳停當、則令此問
安官、似當不為前進、以此言送何如、
答曰、允、
九月二十三日
政院
啓曰、自前勑行時西路大少狀　啓、例為星火飛
傳、而近來撥路、稽緩日甚、在黃州成送狀　啓、
過二日後、始為來呈、稽傳之狀、已極可駭、問安
官閔光勳、到黃州、不受
御帖辭緣狀　啓、則昨日二更先為來呈問安官
不必瑞興為限辭緣遠接使狀　啓、則乃是先
送於問安官未到之前、而最晚追呈先發狀

啓中路淹滯、尤極可駭、摘發治罪事、令備局查覈
處置何如、
傳曰、允、
九月二十四日
禮曹
啓曰、即刻備邊司甘結勑使分付、據慶尚道所捉
漢人五十名、今月晦日內、當為上京入接處所、
及譯官軍人、定送支供等事、預為整齊事、甘結
矣、依前例、司譯院入接、而鋪陳供饋修掃等事、
令各該司、急急措備舉行、擇定譯官、亦令兵曹
捕盜廳、多定軍人雜人嚴禁事、分付何如、
傳曰、允、
九月二十四日
啓曰、即見遠接使鄭太和秘密狀　啓、則鄭勑、以
為自
上若不得郊迎、則未入京之前、三四度更為遣官
著實開陳云云、亦似有理、聞得金佐明問安後
所答、更遣承旨或近侍、開陳不能郊迎之意何
如、
答曰、依啓、
九月二十五日
戶曹
啓曰、臣等頃見遠接使鄭太和狀　啓內、義州擇
銕監棒郎中、與博氏一人、同是差官、自

朝廷、合有一番贈給之擧云云、臣等、只聞郎中一
貟出來、專未聞㤼氏並爲出來、且觀其状　啓、
語勢似不明白、以此迎接都監及備局回　啓、
泛稱差官、而㤼氏、則亦不擧論、臣等之意、在前
㤼氏出來義州時、朝廷優送禮單、令以郎中贈
給之數、似當與前日㤼氏、一體施行、又問于備
局及都監次知下吏、則只郎中一貟出來云、故
其時、以郎中一貟、禮單磨鍊
啓
下矣、卽見遠接使移文、則㤼氏一人、一時出來、
只郎中禮單、磨鍊以送、未知其由云、臣等、徒諉
下吏之口、未免錯料之失、不勝惶恐之至、㤼氏
一貟禮單、一依郎中贈給之數、令日內、別定禁
軍擲上、下送于平安監司處、使之轉送何如、
傳曰、允、
九月二十五日
啓曰、勅行入京之日已迫、而户曹判書、以迎接都
監提調、迄未行公、本曹及都監之事、皆極可慮、
判書元斗杓、速令察任何如、
答曰、依啓、
九月二十六日
啓曰、以本司遠接使黃海監司等状　啓、孔成俊
捕告人論賞事粘目
傳曰、此回　啓中、所謂照例論賞似誤事
傳教矣、遠接使状　啓末端、枚擧庚辰冬亦有如

此捕告人論賞等語、故回　啓時、亦陳論賞一
款、而今承
聖教、不勝惶恐、元　啓目改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九月二十八日
啓曰、卽見遠接使状　啓、則開城府宴禮、以郊迎
一款未定奪之故、又不許受、承旨亦不得相
而來、其爲動聽、殊甚可慮、更待碧蹄受宴與否
及大臣問答措語、而別遣重臣、復爲開諭似當、
敢　啓、
答曰、知道、
九月二十八日
政院
啓曰郊迎一事、尚未明白停當、勑行未入京之前、
似當有更爲開諭之擧、令廟堂禀　旨、速爲定
奪何如、
傳曰、允事　傳教矣、自前如此等事、必須遣重臣
或大臣弘濟院、進去開諭、然後、方爲停當矣、今
亦依前例、遣重臣開諭、猶未動聽、則大臣進去
宜當、敢　啓、
傳曰、依啓、
九月二十八日
啓曰、卽接慶尚道假都事省峴察訪馳報、則統營
所送漢人四十九名內一名、到漆原縣、又爲病

死云、勅使以五十名曾已知之、二名致斃之意、
令都監、預爲言説何如、
答曰、允、
九月二十九日
傳曰、令觀統制使狀 啓、死孔雀亦爲上送云、如
此不關之物、何以上送乎、使之棄置可也、
九月三十日
啓曰、伏見儐臣與京畿監司狀 啓、則令此僧人
言語、極甚恠悖無倫、必是風狂之人、而極可驚
駭、勅使不無到京更爲詰問之事、故所謂其同
生石手李破回、稱名人、令修理都監、已爲拘留、
問於勅使、僧人亦令京畿監司、捉送京獄、因禁
以待何如、
答曰、更觀勅使所爲、而處之似可也、
九月三十日
迎接都監
啓曰、勅使到館後、以見官禮事定奪、則卽者譯官
李信儉來言鄭使之言曰、今日日勢已暮、見官
禮、則不得爲之、卽於便殿接見時、有所達之事、
明日當有所言、見官禮前、三公六卿兩司承旨
以下大小官員、早爲畢會云、敢 啓、
傳曰、知道、

丁亥十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瑬
領議政 金自點
領中樞府事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尚憲
右議政 南以雄
堂上
兼工曹判書具仁垕
延陽君 李時白
戶曹判書 元斗杓
漢城府判尹閔聖徽
禮曹判書 鄭太和
兵曹判書 李行遠
吏曹判書 趙絅
司憲府大司憲李基祚
兵曹參判 李時昉
完南君 李厚源
江華留守 呂爾徵

郎廳
兵曹正郎 韓鎭
副司直 蔡忠元
副司直 權堣
副司直 李泰淵
都摠都事 朴而昭
副司果 尹起商
副司果 李益達
副司果 柳赫然
宣傳官 李必馨
宣傳官 李彥瑾
宣傳官 安緝
宣傳官 韓公信

丁亥十月初一日
迎接都監
啓曰、香勅回還時、走回人朴仲金自現於開市清
商處、故勅使仍爲捉去仲金、接主人朴彥京、使
之嚴囚、以待處置矣、卽者鄭使、使徐尙賢送言
于都監曰、前日所因彥京、以何律處之云、答以
我國之規、凡作罪之人、爲先嚴刑然後、科斷云、
則勅使又爲送言曰、別無刑推更問之事、斯速
處置云、令廟堂、稟處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鄭勅所言如此、則朴彥京定罪不可淹延、
而止、彥京杖一百、絶島定配之意、令都監、言及
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十月初二日
迎接都監
啓曰、卽者鄭勅、使李馨長、傳言于都監曰、令省謝
恩使、何大臣入往乎、答云右議政、已爲差出、則
鄭使曰、右議政、曾經賓客、又以吏判入相、豈不
尊重、但前者崔有淵、以使臣入往、扶掖出入、未
免取笑、今此右議政、年已衰老、行步不利、自承
天門至午門、趨入之時、若有喘急顚仆之患、則
又恐未免生事、俺則還歸之後、雖或稱病不見、
當此絶因使臣、不合有所詰責之際、事甚可慮、
不得不言云、敢　啓、
傳曰、言于廟堂事
傳敎矣、右議政南以雄、非但老病、素有脚病、不利
行步、故當初、臣以難可作行之意、陳達於　榻
前矣、北京闕門朝入之路頗遠、如有顚仆不能
趨之患、則亦甚可慮、改差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初二日
迎接都監
啓曰、諸勅、各送差備譯官、言於臣等曰、一路聞平
安道凶荒太甚云、如此之時、監司必得其人、可
以活人命而濟國事矣、今此平安監司、不能察
任、不可仍存此意、卽爲啓知、安州碧蹄陽傘不
齊、故昨日接見時、已爲陳達、未知何官、當其推
考、令省謝恩使、何人將入往乎、詳見義州蕩敗
無形、　朝廷、不可不救濟、俺等還歸時、亦當安
過云云、臣等、答以平安監司、事當爲　啓達、而
陽傘事、當道該官、已爲推考、待其本道現告後、
知之、義州事、　朝廷、亦念其蕩敗、已令救急、而
今年凶荒、八道同然、民將餓死、方議救荒、而國
儲亦竭、罔知所措、義州顧恤、何能稱意、謝恩使
則右議政南以雄、將爲入去等事、措辭言之之
意、敢　啓、
傳曰、言于廟堂事

傳教矣、昨日見官禮後、勅使四員、各送差備譯官、
縷縷言平安監司不可仍存之意、每因勅使之
言、連逾方面之任、後弊可慮、而但令番勅行、乃
是九王信客之人、同辭送譯意在必遞、如此而
強留、至於回還時、致有生事辱國之患、則不如
早爲處置之得宜、伏候
上裁、且義州則近日、又有氷雹之災、雖非勅使之
言、亦可別樣顧濟、更以管餉米穀、優數移給、陽
傘事已以當道現告後、可知該官爲答矣、使之
改備於勅使回程之前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移穀事姑勿施行、
十月初二日
迎接都監
啓曰、朴彥宗、杖一百、絶島定配事、令李信儉、言于
鄭使、則曰、知之云矣、敢 啓、
傳曰、知道、
十月初三日
迎接都監
啓曰、今日初昏、鄭勅、令差備譯官、傳言館伴與兩
都廳、並皆入來、臣等、卽爲入往、則邀入房內、辟
其左右、徐問曰、三兒何以處之、臣行遠答曰、治
逆之律、大國何以爲之、鄭答曰、罪止其身、子孫
則不爲緣及、臣又答曰、我國則緣坐之律、甚嚴、
此兒等、豈有保全之理、何以問及耶、鄭曰、毋論
生死、自彼使之密探、故不得不問云、臣曰、此兒
罪在應死、今乃問之、何耶、鄭答稱提起此事、非
我本意、而既聽分付而來、欲聞明白之語、臣曰、
何不問於昨日朝臣大會之中、而密問於我乎、
鄭笑曰、此非公會中公言之事、在彼時、亦使密
探其死生、故如是問之、臣曰、此非密問之事、且
勅使想已聞知、何必督迫我乎、鄭笑曰、然則在
於何處、仍擧濟州等諸島、屈指而問之、臣亦笑
而答之曰、從可知矣、云則、鄭亦笑之而已、竊覸
其意、已知其實狀矣、仍行數盃、而罷出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十月初三日
吏曹
啓曰、平安監司有闕、令備邊司議薦何如、
傳曰、允、
十月初三日
啓曰、平安監司令當差出、而目今此任、尤爲緊重、
擬望之人、必少、不得已罷散人負犯擬之意、敢
啓、
答曰、依啓、
平安監司薦望
洪瑑○鄭致和 許積
十月初四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鄭使、令譯官、送言曰、令
春入往時、走回人、自現于行中、仍爲帶去矣、厥
後走回之類、不知其幾、而無一刷送之擧、甚爲
不當、須一一搜得以送云、敢　啓、
傳曰、言于廟堂事
傳教矣、走回人如有之、則邊臣、何敢隱匿、朝廷、
亦豈不一一捉送乎、新監司下去時、更加申飭
着實擧行之意、令都監、措辭言之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初四月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去夜、鄭使要見說話、聞以
前權管徐義一、李鳳祥等邊將除授事、懇囑、臣
答以此、若可用之人、則隨時差除、未爲不可、至
於煩　稟、有所不敢云、則鄭、亦以爲然、曰唯在
留念爲之云、且言其養子鄭善、曾經影職別坐、
今又欲爲陞品、閑良李復興、卽其姪女夫、願得
如權管等任云、此等事、似不敢仰　達、而彼旣
發言、不得不仰　稟、請令　廟堂、稟　旨定奪
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教矣、此等事、自前不能防塞、以至於今、間有不
副其願之時、則懷憾生梗、期於必遂而後已、令
該曹、參酌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初四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卽者勅使、送差備譯官、以
漂漢等船上所持物目、書送于臣處、其數甚多、
以渠折價計之、至於銀二萬二千餘兩、其言虛
實、雖不可知、旣已書呈於勅使之前、右件物貨、
趁其未還、一一上送云、敢　啓、
傳曰、言于廟堂、又　啓辭、勅使差備譯官、以東萊
上來漢人所供中、物貨六種、折銀一千三十兩、
開錄小紙、來傳勅使之言曰、依昨日書、給漢人
等物貨、一體處置云、敢　啓、
傳曰、知道事
傳教矣、令迎接都監、枚擧言之曰、邊將等、見荒唐
船洋中、追逐到水旨、彼我交戰、邊將等、以火器
燒其船、彼人等、聚首船頭、或投水、或緣纜乞降
以挾船拯載、而船則火烈、不得救滅云、彼我相
戰、互有死傷、其懷憾之言、亦難准信、然邊將等、
拿致面質然後、可知其虛實、又東萊一名漂漢、
則以赤身、乘板漂到、千餘兩物貨、挾持亡無其
理、然欲知其實狀、當初來告之海夫、亦爲捉來、
對辨宜當云云、若不動聽、加背梁萬戶景星翼、
栗浦權管鄭信卿、及令方因推沙工等及左水
營海夫金日孫、囚晝夜捉送事、統制使慶尙監
司及左水使處、撥馬行會何如、
答曰、勅使、若因此事久留、則弊必不少、捉來對辨

之事、勿爲言及、未知如何事
傳教矣、此　傳教未下之前、臣金自點、以請宴宰
臣、已到館所、則鄭勑、問于譯官曰、漂漢物貨急
急上送事、何至今不爲回報報耶、譯官等來傳
之際、　傳教、適至於此時、故只以昨日
啓辭之意、言之、不及捉來對辨之意、則勑使曰、孔
雀、非浮游水上之鳥、四十九名、非飛渡之人、籠
隻、亦何以得出乎、雖萬端發明、少無可信之理、
不可如是答之、漂漢一名、則本國送人、捉往東
萊、此亦可疑云、臣自點及元斗杓・李行遠同辭
答送曰、遠地之事、雖未的知、自有當初文報、章
章可據、再三推覈、至於沙格三次、嚴刑窮問者、
無他、疑其或有不實之事也、漂漢等處、亦爲查
問、而邊將之言、旣已相同、而尚今仍因者、慮有更
問之擧、邊將若生狼心而有所欺隱、則還推何
難、邊將如有寃枉之情、則亦所可矜、非敢爲發
明之地、措辭以答、則鄭使答曰、此言眞實、然不
可執此而結末、邊將及三船之人、無遺捉來而
質對辨、則似無後尾、漂漢等、至以受其貨物、還
送木處、納招於諸勑之前、据攷、若聞此言、則事
必重大、不如同晝夜捉來對辨、然後、可無日後
難處之患云、邊將二人及各船沙格等、急急拿
來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初四日
啓曰、漂漢人次知譯官、自迎接都監、來呈徐勝等
狀、故其狀、敢此封入矣、觀其狀辭、仇怨邊將、至
有狼心等語、邊將所爲、亦甚可疑、似當拿問、且
此漢等、嚴冬遠行、恐有凍傷之獘、令該曹、耳掩
襦袴襦襪等、趁卽造給、而綿衣襦衣、則以備局
例送西北者、擇給、以慰其心何如、
答曰、允、

十月初五日
以各船沙格拿來　傳旨
傳曰、泛稱各船沙格、則其數必不小、題名可也事
傳教矣、左水營海夫金日孫、則固已題名推捉矣、
而令又統制使狀　啓中、時方因推人加背梁
兵房軍官石鵬、沙工咸克信、舞上朴戒福、事知
格軍黃古音・金朴丑、栗浦兵房軍官崔順德、沙
工崔玉男、舞上李難生、事知格軍朴石成等九
人、題名推捉似當、而勑使言、內三船沙格等、無
一遺漏、並皆捉來云、今若顧慮推捉、數多之獘、
只擧九人之名、以致追後更捉之患、則往復遲
久、其獘反爲不貲、依勑使分付三船沙格、沒數
捉來、而若因此事、有勑使加留之擧、則誠極悶
慮、行移持去人、趁卽替馬、同晝夜趲去、數三日
內、得達統營東萊等處、又其沙格等上來時、所
經各官、預先刷馬立待、到卽替給馳送、毋令一

刻淹滯、期於今月十二三日前入京之意、統制
使左水使及三道監司處、行會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十月初六日
啓曰、今見戶部咨文、則灣上開市、以二月八月改
定、依此舉行之意、分付該曹、而令承文院、撰出
回咨、付送謝恩使之行何如、
答曰、允、
十月初六日
迎接都監
啓曰、漂漢差備譯官李賢男來言、漢人等、有所上
達之事云、如此之事、不可續續煩瀆之意、使之
開諭防塞、則又言若然、欲陳於勅使前、故不得
已通於勅使、其中首漢一人、卽令招入云、敢
啓、
傳曰、知道、
十月初六日
迎接都監
啓曰、譯官朴庚生李信儉等、來言、諸勅、招入首漢
一人、問其所欲言之事、則呈納一紙書、而書中
之說、渠等雖未及得見、竊聽其自中所言、與前
所供、別無異同、但孔雀、已爲得生、則船中物貨、
必無沉失之理云、故漢人卽爲還出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十月初七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館伴李行遠、近患脅脇之
痛、扶病行公矣、今日午後、前患益重、欲爲調理
還家之際、纔到館外紅箭門內、又爲落馬、腰脊
重傷、扶曳僅歸、而諸勅、各送差備譯官、傳言于
都廳所在處曰、有相議之事、館伴使之急速入
來云、再三送人、促來館伴、則所痛之處、添以落
傷、不得運步、扶掖強起、旋爲顚仆、決難進去云
以此之意、還報于勅使、則鄭勅送言于臣斗杓
及臣昌冑曰、俺等留京之時、館伴、不可一刻無
且有急時相議回報皇帝之睛事、斯速入啓處
置、而前者
王世子參宴時、如行酒失禮之官者、勿爲差出、別
擇擔當國事之人、急速代差云、敢　啓、
傳曰、言于廟堂事
傳教矣、館伴李行遠、館前紅箭門內落馬、腰脊重
傷、不能屈伸、勅使、明知其實狀、有此速處之言、
行遠所傷、果爲極重、差復未易、改差何如、
答曰、允、
十月初八日
迎接都監
啓曰、初昏、差備譯官徐尚賢、傳鄭勅語、要見臣絅
及都廳臣珩、昌冑臣卽與之往見、則坐定後叙

人事、遂屛人、叢言三紀事曰、俺承皇帝傳教後、
三使發行者、其意有在、皇帝言汝往東國、則侍
汝諸人多長者云、汝須密問三兒死生存亡、得
其的當之語以來、且曰、此事不足煩　朝廷、會
處、亦不可顯問國
王前、故令敢問于館伴、願明以言我、臣答曰、勅使
曾有問於前館伴乎、鄭答曰、頃日下馬宴之夕、
對前館伴微發其端、而醉不能畢其說云、臣答
曰、此非可諱之事也、昭顯病逝之後、姜逆咀呪
之變、大發於法、宜置顯戮、而
主上以至親之故、只將賜死、我國之法、凡子弑父
臣弑君者、必行緣坐之律、爲逆者之父母及子
姓、必殺無赦、而
主上、又拒廷臣數月之請、不斷以法、放置絶島、以
爲保存之地、鄭卽曰、然則絶島是濟州也、臣又
曰、姜逆之事、天下萬古所無之變、雖大國聞之、
亦必更無所問之事矣、鄭曰、前日洛文中亦有
姜逆賜死之事、猶未得處三兒之何如、今則聞
之、俺當以此歸告皇帝矣、但館伴所謂非大國
所問之語、有若指揮大國、殊未安當、頗有反說
不快之色、然亦未見大嚇之意、臣徐解其語曰、
小邦、若有不良事、則大國所當詰問、如此光明
治逆之事、則大國聞必以爲是、必不更問矣、吾
之主意、如是而辭或未盡曲折矣、鄭雖不釋然、

而似有少解之色、仍爲罷出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十月初八日
啓曰、會寧鍾城人越境佃獵之事、自北京先聞、而
有所詰責、則事有一層難處者、莫若自我先發
之爲愈、令迎接都監、觀其便隙、措辭言及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初八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卽者差備譯官等、來傳鄭
勅之言曰、樺鐵差官封書卽刻來到、書中、稱龍
將詛書差官曰、生梨、未塞前、當入北京、樺皮、宜
與生梨俱來云、且言樺皮二萬張內、只納三千
張、未足之數一萬七千張、須擇在京樺皮可合
者、依數卽送云、前日遠接使行中、亦以此事狀
啓、一邊又爲行移該道云、則咸鏡道非不趁時輸
送、而見退於差官、故如是不得准數也、今　廟
堂、趁卽擧行何如、
傳曰、允、又　啓辭、鄭勅、又使差備譯官、來言于臣
曰、生梨、須速入送、樺皮、亦於今日內、發送云、敢
啓、
傳曰、知道事
傳教矣、樺鐵催促行關、已於九月十二日、撥上下
送、而樺皮則咸鏡道加定一萬張、九月二十九
日叢送之報來到、正鐵則平安黃海兩道、想必

入送、而時無明白馳報、梨柿則黃海道京畿已
以發送馳報、而其他平安·咸鏡·江原·洪淸·江華
等處、時無發送形止、時急分付之事、如是稽緩、
極爲可駭、四道監司及江華留守、幷推考、使之
刻期發送、而京中樺皮、本非所儲、而或不無有
處、令該寺、亦爲隨得擇出、星火入送何如、
答
曰、依啓、京中所在、想必數小矣、
十月初八日
啓
曰、迎接都監　啓辭、鄭勅又使差備譯官、來言
于臣曰、漂漢人物貨數萬兩銀子、欲自國中備
償乎、邊將等、何日來到、俺等不可以此淹留、未
知一路、何地方可及乎、須於今日內、決斷云、故
敢　啓、
傳
曰、言于廟堂事
傳
敎矣、漢人物貨洋中燒失之數、本非　朝廷所
知、萬兩銀子、豈有自國家備償之理乎、幸蒙勅
使憑覈之令、邊將等、旣有拿來之命、使之同晝
夜上來、及於勅使在館之前、而道路遼遠、難可
定期、亦可以追及於中路、使之對辨則可知其
虛實、今方更加催督之意、令迎接都監、措辭言
之何如、
答
曰、依啓、
十月初八日
啓
曰、迎接都監



啓
辭、今春勅使留館時、鄭勅言于都監曰、毋論大
君大臣之行、凡謝恩之時、攝政王前、必有所進
禮物、定爲恒式云、其時都監令備邊司　稟處
事、入　啓蒙　允、仍爲分付該曹舉行矣、回還
謝恩使行次、賫去禮物各種、攝政王、固辭不受、
故今此謝恩使入往時、攝政王前禮物入送與
否、令李馨長、問于鄭勅、則曰、禮物不受、旣有攝
政王明白之言、不可更爲備送、而但今番上使、
乃　王室至親也、與外官有異、橫枝三二十匣、
靑黍皮一百張、倭長劍一雙等三種、措備付送
則俺當以減幣致謝之意、措辭傳給云、令　廟
堂、稟
旨處置何如、
傳
曰、依啓事
傳
敎矣、鄭勅之言、旣如此、而今番減幣之事、亦不
可不別爲致謝、枝三、黍皮、長劍等三種、令該曹、
依其所言措備、以送何如、
答
曰、依啓、
十月初九日
啓
曰、攝政王所求、別制長劍、打造於日本、勢甚難
便、令以厚價、潛圖於留館商倭、則貪利之徒、設
或受去、一如淸國所送見樣、而精造恐未可必、
且兵器買賣乃倭國至嚴禁令、而或以異制之
物、見捉於打造之際、則亦未免大段生梗、此極

可慮者也、反覆思之、未得其宜、又招李馨長、以
其難便事狀、微及於說話間、使之探試鄭勑之
意、則曰、此事果為難處、禁物潛圖非特事勢極
難、別送見樣、求得日本禁物者、其意似未專在
於此、今雖某条圖得入送、日後所求倭物、有大
於此者、亦恐難保其必無、鄭勑留館時、日本禁
令至嚴、雖有重價別造極難辭緣、措辭言及、以
探其意無妨云、此言、亦似有理、分付迎接都監、
令李馨長、善為說辭、從便言之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初九日
啓曰、以迎接都監　啓辭、勑使言、邊將等、雖未及
中路鴨綠以前所到之處、來到則有何憂乎云、
而又曰、邊將所到處、無論某地、邊將則係是朝
官、當以禁府為問、沙格則常人、當以刑曹推問、
判義禁刑判、不可不來到邊將推問處云、所関
非細、請令廟堂、議處何如、
傳曰、允、事
傳教矣、邊將等、拿來公事下送時、自本司、招致禁
府郎官、以司畫夜押來、俾及勑行未發前入京
之意、丁寧分付以送、想必不久入來、而如或未
及、則至使判義禁刑判、追到邊將推問之處、非
但事勢難便、日後之弊、亦不可不慮、令迎接都
監、善為說辭、期於動聽、而自　朝廷日新催督

之意、亦為言及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初九日
啓曰、即刻司譯院牒報于本司曰、漢人一名、去夜
身死、船主徐勝等、欲得斂棺之具、埋葬于此云、
令該曹、覔給斂葬之資何如、
答曰、允、
十月初九日
迎接都監
啓曰、以備邊司　啓辭、邊將等、令方更加催督之
意、令迎接都監措辭言之事　傳曰、依啓事
傳教矣、即使差備譯官徐尚賢、往鄭勑處、開諭以
邊將等拿來事曰、巨濟、距程十二日程、雖罔晝
夜催促、恐難及期入京、徐尚賢、且以己意、為好
辭曰、　朝廷、方以漢人供辭、虛實難卞、為憂、諸
勑使、有此邊將漢人一時推問之舉、　朝廷、亦
以為幸矣云、則曰、雖未及中路鴨綠以前所到
之處、來到則有何憂乎云云、俄而、又使差備譯
官朴庚生・玄頊・趙孝信等、傳語曰、邊將所到處、
毋論某地、邊將則係是朝官、當以禁府為問、沙
格則常人、當以刑曹推問、判義禁刑判、不可不
來到邊將推問處云、所関非細、令　廟堂、議處
何如、　傳曰、允、
十月初九日　迎接都監

啓曰、差備譯官朴庚生等、又傳鄭勅之言曰、樺鐵
及梨柿、宜先俺等之行到鴨綠、須無使俺等有
遲滯義州之患云、臣答曰、樺皮鐵催促事、九月
內、已爲行會、梨柿事、 朝廷、方請推江原、洪清
監司及江華留守、使之催促發送、必無不及義
州之理矣、敢 啓、 傳曰、知道、
十月初九日 迎接都監
啓曰、以備邊司 啓辭、會寧鍾城人越境佃獵之
事、觀其便隙、言及事 傳曰、依啓事 傳教矣、
使差備譯官徐尚賢、往勅使處、諭以越境佃獵
事、則曰、俺入北京時、其事若露、則俺當言、 朝
廷既已言我、此事今果然矣、事若不露、則俺從
而掩置、豈有發端之理乎、又曰、此事果有矣、若
無則豈有先言於俺乎、蓋犯罪諸人、不須考訊、
禁置一處、以待大國處置可也、然若給絶幾兆、
我何必有說於其間云云、敢 啓、 傳曰、知道、
十月初九日
軍器寺官員、以提調意
啓曰、
傳教矣、本寺年例、恒捧樺皮元數五千張內、品好
者則擇取先用、品劣者則魚膠不足、故樺皮非
所產各道、量宜分送、以爲換用、其餘留者、只二
千張、而皆品劣、雖從數下送、想必黜退、徒貽往
來之弊、何以爲之、敢 稟、

傳曰、然則勿爲下送、
十月初九日
迎接都監
啓曰、漂漢差備譯官來言、漢人一名、傷病久矣、去
夜致斃云、令當報知勅使、故敢 啓、
傳曰、知道、
十月初十日
迎接都監
啓曰、差備譯官、來傳鄭勅之言曰、以十二日辰時
出牌文云、敢 啓、
傳曰、知道、依前例請留、
十月初十日
政院
啓曰、明朝依例遣大臣請留事
命下矣、何大臣進去乎、敢 稟、
傳曰、領相進去、
十月初十日
迎接都監
啓曰、差備譯官、來傳鄭勅之言、漂漢人、當與俺行
偕、解事伶俐譯官一人定給云、故敢 啓、
傳曰、知道、
十月初十日
迎接都監
啓曰、備邊司 啓辭、攝故王所求長劍、打造日本、

勢甚難便、令李馨長、善爲說辭事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使李馨長、曉諭鄭勅以此
事難便之意、則鄭曰、然則初何不言、而後有言
耶、馨長答曰、日本於我國、乃是羈縻之國、不但
情義不相通、兵器出入、尤爲其國禁令、況敢以
見樣送諸其國、圖造劒鋒乎、令若嘿無一言、有
若必圖造其劒者、然而奄過日期、則攝政王必
以違約責我國矣、當此時、何以答之、令我之及
蔑明其難便曲折者、正爲此也云、則鄭許以當
歸報攝政王、少無難色云、故敢　啓
傳曰、知道、見樣環刀、還爲授送可也、
十月初十日
迎接都監
啓曰、備邊司　啓辭、判義禁刑判、追到邊將推問
之處、非但事勢難便、日後之弊、亦不可不慮、善
爲說辭、期於動聽事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使李馨長、言于鄭勅曰、判
義禁主　王獄法憲、不可一日去國中、刑曹判
書亦主掌邦禁、凡大小刑獄、皆萃於刑判、亦不
可一日不在國中、無已則判義禁及刑判以次
官、往邊將等所到處、於事体、似無所大、未知如
何云、則鄭答曰、此事、專爲查覈漢人虛實所以
欲與判義禁刑判同問者、蓋是重其事也、俺歸
報龍將曰、朝鮮王、送判義禁刑判、同參訊問邊
將云爾、則於朝廷愼重其事之道、亦且有光、此
事、亦可保無後尾云、馨長、又言今日則適値鄭
使慍其贈馬不良之時、徐待後日、欲更以次官
代行之意、諭之云、故敢　啓
傳曰、知道、
十月初十日
迎接都監
啓曰、捲帳譯官、來傳鄭勅之言曰、樺皮催促入送
事、何至今無黑白耶、陪持人、自義州卽刻來到、
樺皮輸納、到付此陪持人處、卽爲付送云、臣答
曰、催促樺皮、行會、非一再、而尙不得准數者、必
是累度點退而然也、畢納公文、尙未來到、今不
可擬虛到付、付此陪持人、從當代義州府尹田
報、以爲結末云、則曰、請推監司催促樺皮之事、
卽爲公文、以付陪持人云、其意蓋聞臣方爲備
邊司堂上、故不能無疑備局之或有慢忽此事、
頗形慍怒於言語之間、令廟堂、議處何如、
傳曰、依啓、
十月初十日
迎接都監
啓曰、卽者、勅使、出示路程記、坡州・金川・葱秀山・劍
水・納青亭・雲興車輦所串中火、其餘自碧蹄至
良策十四處、並以宿所磨鍊、出牌文之意、敢
啓、傳曰、知道、

十月初十日
啓曰、戶曹 啓辭、都給禮單、令日促納、還期似在
不遠、鄭勅、例贈銀七百兩外、或有更加密贈之
事乎、令廟堂、依前例
稟處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自前勅行鄭使處、例有密贈之事、而今番
贓弊之槩、不可不別爲致謝、又多有難處之事、
例贈七百兩之外、密贈之數、似當優於前數、令
該曹、參酌磨鍊以給何如、
答曰、依啓、此前加給、似或過矣、
十月初十日
戶曹
啓曰、備邊司 啓辭內、鄭使處、例贈七百兩之外、
密贈之數、似當優於前數、令該曹、參酌磨鍊以
給何如、
答曰、依啓、比前加給、似或過矣事
傳敎矣、密贈之數、前後多寡不同、別無一定之規、
春勅時、例贈七百兩之外、加一千三百兩、磨鍊
仰 稟、而又因備局回 啓、以准二千之數、
啓稟、則 判付內、令有林慶業出送之功、二千之
數似少事
下敎、故更以二千五百兩、磨鍊 啓下、幷其例贈
七百兩、合三千二百兩給送矣、今番則不須以
此爲例、七百兩外、加二千三百兩、磨鍊給之何
如、
傳曰、勿爲減給可也、
十月初十日
啓曰、以迎接都監 啓辭、鄭勅、言樺皮八送、何至
令無黑白耶、輸納到付、自義州來陪持人處、卽
爲付送云、頗有愠怒於言語之間、令廟堂、議處
何如、
答曰、依啓事
傳敎矣、近以樺皮之事、一日再三催促、至於監司
被推、以此答之、未爲不可、 廟堂、更無議處之
事、令館伴、善爲措辭、勿使生梗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十一日
迎接都監
啓曰、卽刻、諸勅差備譯官、來言、平明、上勅使、請諸
勅使、會一處曰、來時所經諸處迎勅時、陽傘或
黃、或朱或紅、此事曾已發覺、治罪、今不須更言、
此後、如不改前之爲、則難免不敬之責、又曰、
明政殿奉勅床卓、覆以大袱、故前者不覺其款
斜之如此也、鄭勅出而言于譯輩曰、其床卓改
着黃漆、煥然作新樣子、而宣言曰此乃下人惶
怯錯了、誤以舊件入供云爾、則庶免前日之失
矣云、鄭使又傳上使之言曰、邊將等推問事、俺

等若不於任京時、而於所到處、則除判義禁刑
判同參、雖　世子領相同參、必須　啓知
主
上而後、乃爲磨勘、如此、則往復之間、自至淹過
日月、不若留在京中、待邊將上來、一時聚會、漂
漢及邊將等立卞虛實之爲愈也、雖留此至來
月、後月、必得決末于此處而後乃可蕆行云、觀
其形勢、不憚淹滯之久、斷可見矣、物力支供之
難、萬分可慮、拿來邊將等、令備邊司、急急催促
之意、敢　啓、
傳曰、依啓、
十月十一日
迎接都監郞廳、以領議政意
啓曰、臣以請留事承　命、早詣館所、則上勅以漂
漢執捉邊將等、尙不上來、不可卞覈於中路、雖
久留不若在京結末云、而已定留在之意、臣於
此際、請留不可、故退歸而接待等事、極可慮、分
付備局日三催促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月十一日
迎接都監
啓曰、備邊司　啓辭、樺皮一事、令館伴、善爲措辭
事　傳敎矣、卽令差備譯官徐尙賢、諭以八月
九月相續催促、輸送灣上、樺皮之數、至於四萬
餘張、咸鏡道文報、已爲到付、明白無疑云、則鄭
勅答曰、朝廷、極力於此事、今果知矣、此後更爲
催促、依數入送宜當云、敢　啓、
答曰、知道、
十月十二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卽者、差備譯官李信儉、來
傳鄭使之言曰、入送樺皮三萬張中、擇三千三
百五十張、則俺旣知之矣、九月二十九日發送
樺皮一萬張、則俺雖未及聞知、而一萬張雖沒
數見執、不足之數尙多、京中、黃海道、平安道中
加分定催促爲宜云、又言淸書持來陪持人處、
某某處分定樺皮事、爲文付送云、故敢　啓、
傳曰、言于廟堂事
傳敎矣、我國樺皮、他無所産之處、只出於三甲、而
四萬張浮取輸運之際、民力已竭、更無加得之
路、京中則元無所儲、黃海道、非産樺之地、平安
道江界一邑、雖有樺木、而其品、本來麤劣、上年
十分擇送、而皆爲見退、不得一張可用者、兩西
兵營、弓子修補、滓餘雖或有若干張、必不合於
上國之用、此則勅使必已洞燭、到此地頭、罔知
所措、我國力不可及、豈敢惜此木皮而不念皇
恩乎、以此遑遑憫迫之意、令迎接都監、善爲措
辭言之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十三日

迎接都監
啓曰、以備邊司樺皮措辭言之事　啓下都監矣、
朝者、使李馨長言于鄭勅曰、我國樺皮所產之
地、只是三甲二邑、而備送四萬、則竭其道之所
出、可知矣、行會咸鏡道、使之加定、期於充數、非
止一再、其回報、無以樺木、剝皮已盡、今則無異
刮毛龜背、沒如之何云、且本國、不爲修造乃矣、
已至十年、京中及他道無一張樺皮儲蓄之處、
斷無移定責出之路、誠爲悶迫、不然、則豈敢惜
此木皮、以負大國云、則鄭答曰、彼國之法、凡事
各有所掌、俺雖知此事之如此、不當指揮差官、
必受已退之樺皮也、若乃本國樺皮所產蕩竭
無餘、勢難充送之意、則當言于彼中云、馨長又
言彼差官率來匠人、皆是諸王管下人、進退樺
皮、皆在此等之手、雖差官亦不可任意、況諸勅
尤不得低昂於其間云、敢　啓、
傳曰、知道、
十月十三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卽刻、差備譯官、以諸勅之言、來傳曰、陪持人、
持清書來、書中云、銀子六十兩、價梨柿二萬四
千箇、而二萬箇則已捧、四千箇則尚不來納、未
知其故也、歸期已迫、未收尚多、不可以此等待
云、速爲　啓達、及期准數入送、且樺皮三千餘
張擇捧之後、時無一張、改備以來云、亦令　啓
知、急速催促、敢　啓、
傳曰、依所言施行事
傳教矣、樺皮、不過木皮、似是不難之物、以小國事
大之誠、豈敢有所靳惜、第此非處處恒產、只出
於三水一邑、而可用者、百不能一二、必須六月
內、剝取、蒸出曝乾三四朔然後、可用、前後所送
四萬張、公私所儲、掃盡無餘、今則背鄭決無辦
出之路、以此一事、上自　朝廷、下至該官、遑遑
悶迫、同知所措、姑待明年、盡力措備之意、令都
監、措辭開諭、期於動聽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十四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差備譯官等、傳諸勅之言
曰、犯罪邊將、何至今不爲入來、渠等、必自知其
非、故爲遲滯、以待俺等之去也、俺等、始言雖至
臘月、當爲此事結末而歸、其後累日苦待、而尚
無聲息、明日當發行其貨物則俺等、唯知在渠
處而已云、故敢　啓、
傳曰、言于廟堂事
傳教矣、拿來邊將等、十四日亥時量已到龍仁、今
當入來矣、勑使催行、而主人之禮、似當有請留
之舉、伏惟　上裁、
答曰、依啓、

十月十四日
戶曹
啓曰、今番謝恩使行次時、所送攝政王前及龍將
甫大平古等處致謝物種、一依都監與備邊司
定奪　啓下之數、別單開錄以入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十月十五日
政院
啓曰、卽刻備局草記、勅使催行、似當請留之擧、伏
惟　上裁依啓事　命下矣、承旨請留、似涉重
複、依前定衆大臣進去請留乎、敢　稟、
答曰、更待發行的奇、大臣進去、
十月十五日
迎接都監
啓曰、卽者、差備譯官李馨長・朴庚生・徐尙賢、玄頊
等、傳諸勅之言曰、俺等久留于此者、待得邊將
等來與漂漢一時對辨、明知所供之事某眞某
僞之判以爲結末也、邊將等、如是遲滯不來者、
必是自知貪貨之罪、難於對辨也、物貨件記一
則置于此、一則俺等取去、徵其物貨于邊將等、
須及義州毋忽也、俺等明當發程、此事若館伴
都廳難以自斷、則與領議政及備邊司有司堂
上諸人、相議而處之、漂漢人今日內、亦可先俺
等發送云、臣使李馨長等、更言于諸勅曰、勅使
發行、定於明日、而今日先送漂漢、不但於接客
之禮、全沒勸留之意、爲未安、邊將等若於今日
來到、則漂漢先去之後、誰與對卞、追還已去之
漂漢、亦涉不可爲辭、則諸勅答曰、漂漢姑留今
日、邊將等、今日亦不至、則物貨之數、當受館伴
着押而去云、故敢　啓、
傳曰、知道、
十月十五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鄭勅、令差備譯官趙孝信
來言、淸書卽刻來到、所賀紅柿、體少濃潰、改備
以送事、急急施行云、敢　啓、
傳曰、施行事
傳教矣、體少之柿、苟充入送、而致有全退不捧之
弊、如此賤產之物、初不檢飭、有此千里外再送
之擧、極爲不當、京畿監司推考、收捧之都會差
使員、先罷後推、以懲怠慢之習、而體大不腐、柿
子卽爲改備、同晝夜入送之意、京畿監司處、行
移何如、
答曰、允、
十月十五日
迎接都監
啓曰、當初、鄭勅、言邊將・沙格等推問時、禁府判義
禁刑曹判書當爲同參云、邊將等今已拿來、則
推問禁府刑曹使之同參之擧、諸堂上　頒爲聚

會館所之意、敢　啓、
傳
曰、知道、
十月十五日
啓
曰、近聞饑餓流轉之民、纏屬於道路、外方民情、
佇待　朝廷蠲役之舉、不啻如大旱之雲霓、而
初冬將半、諸道年分摠數、至今未到、計結料理、
尚不得舉行、國家莫重之事、遲延至此、誠極渴
悶、年分摠數、限內未及諸道監司、請推考、且須
預先量度該曹所儲米布及前頭經用之數、然
後、方可除出其餘、以補民役、汀筭揣摩之際、必
得習知徭役之緩急者、使之全管可免疎漏之
弊、雖在臺閣、不必拘於常規、皆以爲持平李稅、
佐郞李汝澤、宿知民間疾苦云、句管堂上之意
亦然、李稅・李汝澤郞廳稱號、使之察任何如、
答
曰、依啓、
十月十五日
迎接都監
啓
曰、臣於初七日、始接鄭使之時、言說、鄭使、招堂
上譯官曰、公等、咸聽今此說話云、臣與此人等、
接待未熟之故、泛然聽之、亦不卽煩達於　啓
辭中矣、其後館中諸譯輩、頗傳鄭勅、言此事於
大通官、又偏告諸勅云、而未得其詳、致度屢日
虛實間所聞如此、故敢　啓、
傳
曰、知道、

十月十五日
迎接都監
啓
曰、李馨長、來傳鄭勅之言曰、邊將一二人、今雖
入來、推問之舉、當待沙格咸集然後、乃可一一
下覈、須卽行會一路、催促沙格趁卽入來、俺等
明日推問後、明明日當爲發行云、敢　啓、
傳
曰、知道、
十月十六日
迎接都監
啓
曰、漂漢四十八名、自夕食時、率來于館門之外、
初昏量、始爲引入、中大廳門戶、排木仍爲牢鎖
之後、令司譯院領來之砲手、分番守直、且使禁
府都事李尚達、留宿宴廳、達夜看檢、如有不得
入之事、則都事稟問于大通官然後、始許開閉
而鑰匙則大通官自爲持去云、敢　啓、
傳
曰、知道、
十月十六日
啓
曰、勅還臨迫、而伴送使鄭太和臂腫久苦、不能
跨馬、又有手指疔腫、遠路驅馳、必有狼狽之患、
而伴送之任、非人人所可爲、更無推移改差之
路、許令駕馬隨行、以便公私何如、
答
曰、依啓、後勿爲例、
十月十六日
啓
曰、今番密贈、鄭勅、辭不受去云、自前密贈、皆無

不受之時、而今獨如此、未知其由、一番言及、使
卽停止、則似無誠懇之意、或於都監、或於中使
往來、更爲措辭、以示必給之意、恐或便當、敢此
仰 稟、
答曰、令都監、更爲措辭贈給、

十月十六日
迎接都監郞廳、以領右相意
啓曰、臣等及禁府堂上、六曹堂上、承旨兩司長官、
來詣館所、而勅使、待漂漢午飯之後、出坐西廳、
令臣等入參、仍招邊將沙格等入庭、而使邊將
上階、問其當初曲折、邊將對曰、職在邊戍、若有
荒唐船隻、則必爲捕捉、乃是國法也、漢人之船、
來到浦口、追之則擧帆、急向馬島大洋、極力追
赶、兩船相近、各以兵器相戰、我等、以火箭及尾
鑵追之、船中火發、渠輩分散投水之際、以挾船
拯出捉來云、則勅使曰、然則漢人四十八人、何
以得生、孔雀亦何以得生、皮箱等物、亦何以不
燒也、千言萬言、皆是飾辭、漢人物貨、置於何處、
汝等、實是大賊、邊將曰、若貪其物貨、則此四十
八人、何不盡殺、以爲滅口之地、而執此生口者、
可知其無他矣、大明時、捉納荒唐之船、賞賜、本
國、又爲褒賞邊將矣、今者捉納、反爲被誣於停
漢、不亦冤乎、勅使曰、汝何以大明爲言乎、邊將
曰、如此則倭寇雖至、邊將萬無戰捕之理、勅使、
招出漢人、與邊將使之對卞、漢人、出一囊開示
曰、此白色之物、非爾等得於船中、而問於我者
乎、吾等因置懷中、以爲證驗之地矣、鄭勅曰、船
中之物、汝輩盡爲偸取明矣、俺等、持此漢人物
貨件記而去、此後、汝輩推問、非俺等所知、入北
京後、此件物、推與不推、在於皇帝處分云、鄭勅
又言曰、此漢人、初非欲送於北京、其中一名、捉
往于東萊、欲爲隱諱、而適俺等出來、故有此入
送北京之擧、而一名、亦不得隱置云、臣等、以漢
人一名漂海而至、左水營地有水使狀　啓、非
有隱諱之事、若問於漢人、則可知云、則鄭勅卽
招東萊被捉漢人、更下其被捉曲折然後、乃曰、
東萊被捉一漢人事、　朝廷、已爲分釋、令不須
更爲提起云、令臣等、仍爲罷出、臣等退出之意、
敢　啓、
傳曰、知道、

十月十七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差備譯官徐尚賢、玄頊、李
信儉等、諭以臣言之後、又爲來報鄭勅之言曰、
俺等、非以此物貨、爲北京所貴之物、而必欲得
之、以奉皇帝、以爲俺等顏色之地、只以朝鮮捉
得漢船時、以火攻戰云、而人物無一焦爛者、至
於孔雀微物、亦皆得全、惟獨以謂物貨盡燒、甚
不近理、毋論今日明日、一一推問、則於得其宗

狀、俺等所到處、遣近侍報知爲當、蓋將
主上之命、不可付諸下位之人、故以近侍爲言云、
所言如此、敢 啓、
傳曰、言于廟堂事
傳教矣、諸勅、意在貨物、所言如是逼迫、必不依違
而止、邊將沙格等、令攸司嚴鞫得情、勅使所到
處、馳遣聞報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十月十七日
迎接都監
啓曰、漂漢物貨、邊將時未承服、當爲刑訊窮覈事
傳教矣、使差備譯官徐尚賢、李信儉、言于諸勅、會
坐處、則曰、訊問之事、不知今日爲之耶、從後得
實、聞知中路耶云、臣使差備譯官等、回諭于諸勅
曰、訊問窮覈、非頃刻間容易之事、事當從容推
問、報知後日爲辭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十月十七日
迎接都監
啓曰、卽刻、捲帳譯官、來傳鄭、使之言曰、邊將等、推
問 啓辭之後、何以處置乎、俺坐而不寐以待
判下云、敢 啓、
傳曰、邊將令禁府、鞫問定罪事 判下云云可也、
十月十七日

迎接都監
啓曰、差備譯官朴庚生、玄頊、趙孝信、李信儉等、來
傳諸勅之言曰、前後 批答、俺等皆知之矣、但
欠結末、此後邊將等、或刑訊、或推問決罪、非俺
等所可知也、俺等惟欲知其物貨有無間決斷
一語、以爲歸報皇帝之地而已、須送都廳一員
于闕下、承分明指揮而後、俺等發行云、敢 啓、
傳曰、答以渠輩時未承服、當爲刑訊窮覈云云可
也、
十月十七日
迎接都監
啓曰、因備局 啓辭、令都監、更爲措辭贈給事
傳教矣、使李馨長、開諭鄭勅曰、
主上容贈、已成規例、勅使出來、非一再、曾無所辭、
今何邁邁若是、自上頗有未安云、則答曰、俺於
此行、不受此物者、以俺往來者多、故此等物、已
厭足矣、何用更受此物、俺非有他意、終無領受
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
十月十七日
義禁府
啓曰、今日勅使前査問沙格等、係是常漢、依例移
囚刑曹事入 啓矣、卽刻羅將洪愛生、押來海
夫金日孫、亦依他沙格例、移送刑曹宜當、敢

啓、 傳曰、放送、
十月十八日
啓曰、倭人事情、清人、曾有一一移咨之言、而今見
啓下禮曹東萊狀 啓、則倭館落留東館造成木
手倭等、因島主之令、借騎他倭乘來之船、盡爲
入歸、譯官輩、探問其情、而不爲明言云、此倭等
無端借船經歸之事、適當勅行在境之日、令儐
臣、措辭言及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十月十九日
啓曰、鄭勅留館時、察其所爲辭、辭擧之見於外者、
與前有異、其意所在、雖不可知、在我待客之道、
不可不以盡其懽、而禮單雜物折價千數之外、
至於密贈之物、終不受去、曾因迎接都監
啓辭、不受例贈、於我殊甚未安之意、已爲言之、而
鄭勅、以爲前後賜物、極其豐厚、家計已足、今雖
受去、不過爲空置之物、且今番行中、勅使一員、
大通官一人、行事異常、恐煩耳目、決不可受之
云云、以其恐煩耳目之語而觀之、辭却密贈、似
非本意、折價所受之外、已言密贈之數、令該曹、
別定算員色吏、追送於所到處、使伴送之臣、措
辭密傳、則彼雖不受、在我處置、似合權宜、群議
如此、敢此仰 稟、
傳曰、依啓、

十月二十日
政院
啓曰、 傳曰、景星翼等、刑推一日之內、再次加刑、
不可、承旨知悉事 命下矣、發遣近臣、一刻爲
急、令廟堂、急急更爲 稟處何如、 傳曰、允事
傳教矣、凡罪名、非逆獄、一日之內、再刑不可矣、今
禁府、明日早朝坐起、加刑之後、似當以嚴刑三
次、忍杖不服、必須承服然後、當推問物貨去處、
故更加嚴刑之意、遣近臣措辭言之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二十日
啓曰、本司郎廳都摠都事朴而昭、奔走勤仕、已滿
十五朔、依例陞叙、或守令除授事捧、承 傳施
行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二十日
啓曰、救民之事、一刻爲急、仲冬將迫、貢賦料理之
擧、不容少緩、而次知郎廳李汝澤、以兵曹佐郎
見罷、時無職名、李汝澤、依例付軍職、冠帶常仕、
仍察本任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二十二日
啓曰、以本司沈景龜上疏回 啓
傳曰、減其升數、又減一匹、而可以成形乎事

傳敎矣、凡諸色軍價布、例多二匹備納、故如步兵納布二匹、而獨水軍納三匹、均是軍也、而或三或二、苦歇不齊、此所以水軍之役、抵死謀避者也、今此兵曹以水軍價布、只係營用、常木收捧、亦是除瘼一策、通行諸道、而　啓臣等之意、以常木收捧、則今之常木、廣短不可行用、價布之升細尺長、爲今偸制巨弊、故常木許用、決難開路、而價布升尺之以大典爲准、實非裁減之比、而今其所捧一匹三十五尺、足當常木三匹之直、況今大無之歲、民役務爲蠲減、而水軍偏苦之役、仍前不減、事涉寃苦、故自今冬至明秋、價布三匹內、權減一匹、又減諸色軍納布三匹、如水軍之類有之、則其所稱寃、恐與水軍無異、故並擧而及之矣、今承　聖敎、更加商議、則今減一匹、其於循例經用、或難成形、然則依兵曹回啓、仍令常木收捧乎、敢　稟、

答曰、依前回　啓施行、而風和時則勿減以常木收捧、似爲便當、

十月二十六日

啓曰、政院　啓辭、傳曰、御史發遣、出於臺論、其差送、自下爲之可也事、命下矣、今日民生饑困、已到十分地頭、臺臣之請遣御史、實非偶然也、自前迎接　御史、則自備局啓請、差出暗行御史、則必出於　睿簡、不時發送、例也、自下差送曾所未有之規、何以爲之、惶恐敢　稟、

傳曰、令備局擇差以送事

傳敎矣、暗行　御史、不時發遣、自古特出於

聖簡、非自下差送之任、今承

下敎、此是無前之事、臣等不敢擬差、惶恐敢　啓、

答曰、知道、

十月二十九日

啓曰、貢賦料理之事、一日爲急、而郞廳李汝澤罷散之後、歸在遠鄕、不可等待、李汝澤減下、其代以前持平曹漢英差出、付軍職冠帶常仕何如、

答曰、依啓、

丁亥十一月朔坐目
昇平府院君金瑬
領議政　金自點
領中樞府事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尙憲
右議政　南以雄
堂上
兼工曹判書具仁垕
延陽君　李時白
戶曹判書　元斗杓
漢城府判尹閔聖徽
禮曹判書　鄭太和
兵曹判書　李行遠
吏曹判書　趙絅
司憲府大司憲李基祚
兵曹參判　李時昉
江華留守　呂爾徵

郎廳
兵曹正郎　韓續
副司直　蔡忠元
副司直　權堣
副司直　李恭淵
都摠都事　朴而昭
副司果　尹起商
副司果　李益達
副司果　柳赫然
宣傳官　李必馨
宣傳官　李彥珪
宣傳官　安縡
宣傳官　韓公信

丁亥十一月初三日
啓曰、本司堂上中判尹閔聖徽、奉使出去、完南君李厚源、又除外任、當此多事之日、參會者甚少、禮曹參判林墰、行護軍金南重、本司堂上差下、而金南重則閔聖徽代、仍察有司之任何如、
答曰、依啓、
丁亥十一月初四日備邊司郎廳、以領議政意
啓曰、貢賦料理、爲今日急務之最大者、生民休戚、國家利病、係焉、誠不容少緩、而非但諸道年分摠數、趁未上來、句管堂上郎廳、連有事故、迄未議定、今者堂上李厚源、又除外任、只有吏曹判書臣趙絅、兵曹參判臣李時昉、相議之際、未免孤陋、誠爲可慮、大司憲臣李基祚、詳明有才、熟諳民事、實合此任、而當初以其職是臺官、故雖不敢
啓請、臣某曾於
榻前、陳達此意矣、今聞外議、皆以爲此事極重、若得其人、則不必拘於臺諫云、故持平李梲、旣以郎廳
啓下、李厚源外任之代、以大司憲李基祚、使之察任何如、
答曰、依啓、
十一月初十日　傳曰、領議政、吏戶判、大司憲、兵曹參判、明日受針後、當爲

引見、政院預為分付、十一月十一日 引見時、
榻前領議政金自點 啓曰、今年凶荒、振古所無、
民生飢饉、已到十分地頭、而尚未及有所救濟、
冬節已深、若不大段變通、則難救燃眉之急、臣
意欲為除出戶曹五萬餘石之穀、以為蠲減最
凶荒四道賦役之地、苟未滿此數、則恐其不足
也、
上曰、大臣之意如此、依為之可也、領議政金自點
又 啓曰、當此民生救死不贍之日、江華移轉
還上、若准數皆捧、則飢民不惟無以措納、恐有
流離之患、請江華移轉還上、限三分之一、隨力
収捧、依南漢例、京畿亦宜一體施行何如、
上曰、依為之、領議政金自點又 啓曰、畿甸凶荒、
視外方尤甚、今者雖有蠲役減稅之舉、明春資
活粗難、東作之日、種子尤難措辦、賑救之事、極
為浩大、今日登
對諸臣、皆以統營米租元數十六萬石云、臣意除
出統營正租一萬石、以為明春畿民給種之資、
待秋還捧、或以為畿邑元穀、或令統制使處置
何如、
上曰、似為便當、明春以此給種、秋捧還上、以為畿
甸元穀可也、仍
傳曰、戶曹所儲太數稍多、明春除出、分給畿甸各
官、以救飢荒、仍作元穀可也、領議政金自點又
啓曰、宣惠廳之規、一結秋捧八斗、春捧八斗、一年
所捧、並十六斗矣、明春、決不可捧、而今此秋等、
若捧八斗之米、則飢餓之民、何從措納、決難依
例催科、請減捧六斗於實結何如、今已鄭晩、事
勢甚急、敢請先為定奪、
上曰、依為之、兵曹參判李時昉 啓曰、京畿則田
稅數少、而大同収米則一結出米、多至十六斗
矣、今年實結、若捧六斗、則當減十斗、且田結、過
半減縮、収捧六斗、則不過四千餘石、各邑官需、
以本邑出米題給、則多有不足之處、海邊田結、
尤為減縮、今年江都所捧収米、乃五百餘石、以
此米、添給海邑官需不足之處何如、
上曰、欲為取用之意耶、依為之、
十一月十二日
啓曰、邊將等查問之事、雖似停當、不無後患、及其
勅行未渡江之前、不可不明日結末、而一向以
訊問為言、則似未着實、故曾聞漂漢徐勝等問
答筆跡、在於統臣處云、移文取來、以此原本、關
示勅使、或可解其執言致疑之端、而臣等淺見、
不能明知其利害、敢此封入、不無因此庶有所
益之事、今日內、別定禁軍以撥上、馳送伴送使
處、使之觀勢措辭、傳云鄭勅何如、
答曰、依啓、
十一月十三日

傳曰、令下甲胄二十部、送于江華、又五十部送于
南漢山城、
十一月十四日
啓曰、令番漂漢捕捉事、勅使則已知曲折、而　朝
廷、未有移咨該部之擧、非但事欠明的、勅使到
彼之後、不無自爲要功、歸責我國之事矣、今以
當初邊將、戰捕荒唐船節次及所捉者、乃是福
建人物與日本交通之狀、令承文院、撰出咨文、
追付謝恩之行、而且徐勝問答文書、未及傳達
於勅行、故仍付使臣之意、已爲蒙
允、觀勢投示、亦合事宜、敢　稟、
答曰、依啓、
十一月十六日〇啓曰、
傳曰、民役蠲減公事、何至今不爲磨勘入啓乎事
傳教矣、臣等
榻前定奪之後、逐日相會講究、而自
上遇災恤民、至捐五萬石之穀、以蠲民役、此誠罕
古之盛擧也、宗惠若不下究、雖罪議者、無補所
失、故反覆相議、叅以民情、今方啓
稟、致勤
聖教、不勝惶恐、敢　啓、
答曰知道
十一月十六日
啓曰、慶尙・全南・洪淸・京畿・江原五道、陳災田結元

數十萬九千二百二十三結零、所出田三稅米
豆三萬六十九百八十石零、及貢物價米二萬
五石零、合五萬六千九百八十五石、並在蠲減
之中、而貢物價二萬五石、則以該曹所儲、計數
充給事、曾於
榻前、既已定奪、而臣等、退而反覆相議、且聽輿人
之誦、以此累萬之穀、計減五道陳災所納之役、
則非特有參差不齊之患、郡邑恒貢、色目繁鎖、
各司上納之際、獘端蝟毛雖巧歷、亦難盡數、今
若只減災結所納、仍收實結之役、則各邑計分
收捧、虛實相蒙、吏胥爲奸、侵漁萬端、且稅米、非
如作米之類、顆粒均精、色品堅白、以今年不實
之租、舂鑿一斛、難備數斗、況輸納所費、例兼甲
折、與其只減陳災而仍收實結貢物、莫若全減
田稅之爲愈、兩南農事、比他稍勝、陳災貢賦之
外、實結之役、非所可議、洪淸・江原・京畿・黃海四
路、失稔爲尤甚、木花亦甚大失、編草蓋形、拾橡
爲命、抱負老幼、流散相繼、若不大段寬通、以救
其急、哀我赤子、靡有孑遺、海西年分摠數、時未
啓
聞、災實結多寡、雖未知其幾許、以洪淸・京畿・江原
實結應納田稅米豆二萬一百五石零、比較於
陳災應減貢物價米二萬五石、則其數幾乎相
敵、而若減陳災貢價、其獘如右所陳、若全減田

税、袪其色目、則國家所費一也、而民之蒙惠大
矣、該曺所儲蒙
允五萬石之內、爲先除出二萬一百五石、以代三
道田税之數、年例貢物、依前上納、則以此易彼、
實副民情、餘穀、姑待海西災實摠數上來、更爲
商量
稟處、似爲便當、兩界本無賦税上納之䂓、似當兩
爲㕘通、各道存減實數、別單定奪時、一體仰
稟
上裁如何、　答曰、啓辭似未妥當、依前定奪擧行、
十一月十七日諫院
啓曰、今歲凶歉、西路尤甚、而一年之內、再經勅使
各邑飢民、只以橡實爲糧、奔走於站上、遑遑汲
汲之狀、慘不忍見、若不別樣濟活、則塡壑流亡、
匪朝伊夕、言念及此、不覺痛骨、仄聞廟堂、方有
田税蠲減之議、此則庶幾民蒙實惠、更無他策
可言、而第糶穀收捧、以爲明春分給之計、雖所
不已、此時如無背捧、則不啻若龜背之刮毛、軍
勢之切急如此、而　朝廷時無減捧之令、各官
不得任意緩督、嗷嗷赤子、訴無所出、怨呼盈路、
分付各邑、㕘酌減捧、待明秋稍稔還收、以示
朝廷德意、此實今日之急務也、明年種子極難、
朝廷雖有統營萬餘石運給之擧、而以此分給於
近道、則勢難遍給於西民、南方沿海各官元穀

中、皮穀米石、量宜除出、與統營穀一時載運、以
爲西民播種賑救之資、亦不可已、請並令該曺、
稟議廟堂、從長處置、
答曰、依啓、
十一月十七日
政院
啓曰、以備邊司蠲役草記
傳曰、此啓辭毋論災實、欲減田税之意耶、承旨察
啓事
命下矣、以　啓辭中語意觀之、則兩南農事、比他
稍勝、所納貢賦、只減陳災兩界、則元無賦税、當
從後
稟處、而其中京畿、黃海、江原、洪淸四道、尤甚失稔、
若於貢物、只減陳災、則恐徒有弊端、民不蒙實
惠、故毋論災實、欲全減田税之意也、敢　啓、
傳曰、毋論災實、全減田税可乎、諸承旨議啓、
十一月十八日政院
啓曰、以備邊司蠲役草記
傳曰、此啓辭毋論災實、欲減田税之意耶、承旨察
啓事
命下矣、以備局　啓辭觀之、則京、黃、江、洪四道、比
他道尤甚失稔、故田税、則勿論災實、特爲全減
貢物、則勿論災實、依前收捧、蓋田税貢物兩役、
一時徵捧、則雖有裁減之名、而未蒙實惠、故必

欲全減田稅、使之專力於貢物之意也、第念四
道田結、既非舉皆全灾、其中或有稍實之處、而
不計分數、混同全減、則非但無區別之意、亦有
民間不均歎矣、臣等之淺見如此、故敢 啓、
傳曰、卿等所見是矣、
十一月十九日
啓曰、昨日、伏承京畿·江原·洪清·全南·慶尚五道陳
灾、特減貢物、京畿·江原·洪清三道實結田稅、特
為量減、以救生民之
教、臣等之所未卽區處者、不勝惶恐、謹將陳灾結
負、貢物當減之數、別單書入、而又將京畿·江原·
洪清三道實結田稅、亦依
聖教、每結量減二斗、又為別單、以便
睿覽、并此仰
稟、以兩度別單中米石、合而計之、則三萬一千四
百五十七石零、先就戶曹、除出五萬石米、代充
其數、而所餘之米、尚且一萬八千五百四十餘
石矣、此則當待黃海道年分摠數上來、更
稟處置似當、伏候
上裁、
十一月十九日備邊司陳灾貢物、特減別單、
京畿、丁亥陳灾一萬一千三百七十四結零〇貢
物價米一萬二千一百三十三石四斗零〇宣
惠廳今秋等每結八斗內已減二斗、其數一千
三百九十九石三斗零、
江原道、丁亥陳灾二千三百七十三結零〇貢物
價米一千五百八十二石八斗零、
洪清道、丁亥陳灾四萬三千二百九十九結零〇
貢物價米三千九百九十三石十一斗零、
全南道、丁亥陳灾二萬一千六百十八結零〇此
道則出米、比他道極少、而考出戶曹詳定、大槩
如此矣〇貢物價米一千三百七十五石一斗
零、
慶尚道、丁亥陳灾三萬五千五十五結零〇比之
全南道、出米尤少、而考出戶曹詳定、大槩如此
矣〇貢物價米九百二十石十一斗零、
五道合二萬一千四百四石八斗、
同日備邊司實結田稅量減別單、
京畿、丁亥實結應納田稅米太二千七十六石五
斗零內、每結量減二斗則一千三十八石二斗
五升、
江原道、實結應納田稅米太一千三百五十一石
四斗零內每結量減二斗則六百七十五石九
斗五升、
洪清道、丁亥實結應納田稅米太一萬六千六百
七十七石八斗零內每結量減二斗則八千三
百三十八石十一斗五升、
三道合一萬五十二石八斗五升

十一月二十日
啓曰、司憲府 啓辭、今年凶歉、振古所無、田無所
獲、又失木花、流散載路、餓莩滿野、見聞所及、慘
不忍言、
聖上、軫念民事之罔極、出捐累萬石之穀、蠲除賦
役、此誠曠世之盛德也、中外臣民、咸仰惠恤之
至澤矣、第念田結之役、衆民之力也、尙且議蠲、
至於騎步兵砲保諸員、匠人各司奴婢等價布
身貢則出於一人之身、雖在樂世、亦不免東西
稱貸、轉賣田宅、況大無如今日者乎、存恤之政、
固宜先施、而若不蒙減、獨不稱寃乎、各司需用、
亦當視經費輕重、而隨時節省、請令廟堂、商確
量減、使軍民均被惠澤、
答曰、言于廟堂事
傳教矣、騎步兵砲保諸員、匠人各司奴婢等價布
身貢之事、問于訓鍊都監、則砲保價布、例於十
月上納、故元數七百餘同內、已納者五百餘同、
時方來納者、亦多有之、問於兵曹、則騎兵無收
布之事、步兵只納二疋之木、而各隨番次、已納
者居多、問于工曹、則匠人、只納二疋之木、而亦
多已納者、問于戶曹、則一年之貢、奴則二疋、婢
則一疋半、或有已納者、或自該邑、換貿所產之
物、用於勅行與常時所需、故已納過半、諸貢則
已納者亦多、當此凶年救活飢民之策、宜無所
不用其極、臺諫請減、誠爲得體、而事勢如此、似
難輕議、
上裁何如、 答曰、知道、
十一月二十日
啓曰、司諫院 啓辭、近日火賊竊發之患、處處有
之、劫掠財穀、戕害人命、畿甸湖西尤甚、將至道
路不通、此非細慮、設機禁捕、不可緩也、宜令諸
道監司及討捕使、另爲申飭、嚴加禁捕、且今歲
凶荒、前所未有、飢寒迫身、良民變爲盜賊、若能
善爲賑恤、則此患必自止矣、請並令該司、急速
分付施行、
答曰、依啓事
傳教矣、火賊竊發之患、處處有之、故臣等、慘以爲
慮、設機禁捕之事、屢次申飭于各道監兵使及
討捕使矣、至於賑恤之事、臣等每坐熟講、而官
無所儲元穀、國用亦竭、臘月之前、無計設廳、姑
待開春後、分付施行何如、
答曰、知道、
十一月二十一日
啓曰、今此蠲役之事、所係重大、而未及完定之前、
本司取 稟啓辭、徑出朝報、傳播中外、以眩聽
聞、極爲未安、當該承旨、從重推考何如、
答曰、允、
十一月二十一日戶曹

啓曰、院啓、今歲凶歉、西路尤甚、而一年之內、再經
勅使、各邑飢民、只以橡實爲粮、奔走於站上、遑
遑汲汲之狀、慘不忍見、若不別樣濟活、則塡壑
流亡、匪朝伊夕、言念及此、不覺痛骨、仄聞廟堂、
方有田稅蠲減之議、此則庶幾民蒙實惠、更無
他策可言、而第糶穀收捧、以爲明春分給之計、
雖所不已、此時如欲督捧、則不啻若龜背刮毛、
事勢之切急如此、而　朝廷時無減捧之令、各
官不得任意緩督、嗷嗷赤子、計無所出、怨咨盈
路、分付各邑、參酌減捧、待明秋稍稔還收、以示
朝廷德意、此實今日之急務也、明年種子極難、
朝廷、雖有統營萬餘石運給之擧、而以此分給
於近道、則勢難遍及於西民、南方沿海各官元
穀中、皮穀米石、量宜除出、與統營穀、一時載運、
以爲西民播種賑救之資、亦不可已、請幷令該
曹、稟議廟堂、從長處置、
答曰、依啓事
傳敎矣、兩西糶糴穀物、三分之一收捧事、頃因監
司狀　啓、已爲覆　啓蒙
允、令無更議、兩南沿海各邑元穀之數、抄出會案
則全南道二十一官、合米二萬三千一百三十
七石零、皮穀五萬五百四石零、慶尙道二十二
官、合米一萬一千五百十五石、皮穀三萬三千
三百七十五石零、故再錄此數移轉便否、稟議

于大臣、則以爲兩南農事、雖云稍勝、百役仍舊、
官糶亦無減捧之擧、人間事勢、更無遺儲、而今
又取此元穀、遠海漕轉、非但重貽民弊、及其春
農之節、本土窮民、種子口食、他無仰賴之地、且
穀物元不敷、他日緩急之需、亦不可不慮、旣已
蒙
允、統營租萬石之外、更難加數取用云、敢　啓、
傳曰、知道、
十一月二十一日
兵曹參判李時昉、請
對曰、京畿凶荒、比他道尤甚、故自
上特減今秋等二斗及春等八斗之米、民皆感悅、
而江原道則隨起收稅、若依他但減陳災、則不
得蒙澤矣、卽今江原道所餘大同米一千五百
餘石、布四百餘同矣、收米十斗中若除五斗則
自本廳、當有推移補用之事矣、
上曰、此言爲是乎、領相曰、所謂大同廳、非戶曹之
物、是乃本道大同所餘、雖除五斗之米、亦有餘
裕矣、
上曰、量減宜當、
上曰、蠲役之中、兩南獨不得與焉、頗有不均之嘆
矣、今以五萬石之米、許其所用之外、欲給兩南、
其人價何如、　領相曰、徐觀首末然後、可以爲
之、

上曰、此是重役、蠲除甚好、黃海道田結上來後、詳
量停當、而洪清道亦依此爲之、時昉曰、守禦廳
軍餉所儲、年年分給、而連値凶年、未能督捧漸、
至逋欠、而城中募入之民、不能自食、舉將流散、
賑救之策、莫知所措、極爲悶慮、前日沃溝漁箭
鹽盆、限十年取用矣、今則厥限已盡、故黃海監
司洪瑑、曾爲廣州府尹、詳知本城事情、故辭朝
時、以欲設鹽盆於海邊空棄之地、言及則廢康
翎地、有荒廢之處云、故募軍設盆漁船等事、欲
依沃溝之規、實不實雖不可知、而若蒙
允許、則行移黃海監司爲計、未知何如、
上曰、依爲之、

十一月二十一日
啓曰、臣等待罪料理、蠲賦之任、昏不致察、
啓辭之際、不能明白条陳、累勤
聖教、不勝惶恐之至、今日 榻前、臣金自點及李
時昉親承
傳教、 聖上遇災恤民之意、溢於言表、損上益下
之
教、特出於臣等所料之外、凡在瞻聆、孰不感激、近
年以來、水旱連仍、稅入減縮、目今經費無一年
之蓄、國計誠極寒心、而自 上不顧經用之匱
乏、 特捐五萬之穀、蠲除諸役、使飢民均蒙實
惠焉、臣等仰體
聖意、相議磨鍊、則諸道陳災應減田三稅外、陳災
貢物價及京畿、洪清、江原實結應納田稅每結
二斗、一依
聖教、特爲蠲減、其代以該曹所儲充給、而黃海道
年分上來之後、下三道其人及兩界貢賦、以五
萬石內、所餘之米當爲一時 稟處矣、謹書別
單、以入 啓下之後、將此別單条件移文各道
使之舉行何如、
答曰、允、

同日蠲役別单
全南慶尚京畿洪清江原五道陳災應減田三稅
米太三萬六千九百七十九石零、此則不在充
充給之中、
五道陳災所減貢物價米及宣惠廳秋等減二斗
米、合二萬一千四百四石零內、京畿、洪清慶尚、
全南四道米一萬九千八百二十一石七斗則
以該曹米、充給江原道米一千五百八十二石
八斗則以本道大同餘米布、添補次
宣惠廳明年春等所減米五千五百九十七石零、
以該曹米充給次
江原道實結大同米每結十斗內量減五斗則一
千九百三十九石零、此則以本廳所餘米布、添
補次
京畿、江原、洪清三道實結應納田稅米太、依

聖教每結、特減二斗則一萬五十二石零、
已上五道陳災應減田三稅及陳災所減貢價、宣
惠廳明年春等所減米、江原大同每結量減五
斗米、京畿、江原、洪清三道應納田稅每結量減
二斗米、合而許之、則捐減之數七萬五千九百
七十一石矣、
該曹米五萬石內三萬五千四百七十石零、各
道貢賦蠲減米、充給餘米一萬四千五百餘石、
此則當待黃海道年分摠數啓　聞後、
稟處次、
十一月二十八日
受針時、領議政金自點曰、黃海道年分摠數、今
已上來、卽當相議啓
達、而諸堂上、皆値有故、不得齊會、小臣與吏曹判
書趙絅、相議、欲爲知委江原、京畿之中、依何道
施行乎、
上曰、實不實、予未得詳知、大臣、酌定宜當、領相曰、
京畿、江原道旣除收米則黃海道亦不可不除、
上曰兩西、以勅使往來、爲名而除之可矣、領相曰、
前日
榻前、有三南其人價減除之　命、而閱諸該司則
慶尙道則幾盡上納、全南道亦將上納云、故臣
與戶曹判書元斗杓、欲除三南雜物、以代其人
之價、未知何如、

上曰、厥布、與其人價相稱乎、領相曰、別無大異矣、
上曰、予意亦然、依爲之、領相曰、黃海道減稅米二
斗之外、收米五斗、則以勅使往來、爲名而除之
乎、
上曰、依爲之、
十一月二十八日
啓曰、黃海道、累經勅行、民力已竭、而今年飢荒、與
京畿、洪清、江原等道一樣、自
上軫念本道事情、　特減實結田稅與收米之半、
臣等、親承
聖教、不勝感悅之至、黃海道田稅與貢物陳災實
結所減、咸鏡南道陳災貢物所減及三南其人
代歲幣雜物價木作米之數、別單書入、恭俟
啓下、
答曰、知道、
同日別單、
黃海道陳災結一萬六十七十五結、應減田三稅
六千六百四十四石六斗零、
咸鏡道陳災結三千四百十八結零、應減田稅六
百七石十一斗零、合七千二百五十二石二斗
此則不在充給之中、
黃海道陳災結每結所減貢物價五斗收米則五
千三百五十八石五斗零、此則以該曹米五萬
石內所餘之數、充給次

實田結二萬九千四百三十六結五十八負四束
田稅每結量捄二斗則三千九百二十四石十
三斗、此則以該曺米五萬石內所餘之數、充給
次
貢物收米每結量捄二斗五升則四千四百十石
十二斗零、此則以該曺米五萬石內所餘之數、
充給次〇合一萬三千六百九十四石、
咸鏡道陳灾貢物價三百七石四斗零、此則以該
曺米五萬石內所餘之數、充給次
歲幣雜物價木洪淸道一百九同四匹、全南道一
百六十六同三十一匹、慶尙道一百六十九同
四十五匹、合四百四十五同三十匹五斗作米
則七千四百二十六石十斗、此則以所剩之米、
充上次
都已上二萬一千四百二十七石十四斗矣、
以該曺餘米一萬四千五百二十八石四斗零及
各道貢物價米分給時、依時直減分常木一匹
價五斗之中減給一斗則所剩之米七千二百
四石六斗零、合而計之則二萬一千七百三十
二石十斗零內計除三道歲幣雜物價木作米
及黃海道陳灾實結收米田稅與咸鏡道陳灾
貢物價并二萬一千四百二十七石十四斗則
餘存之米三百四石十一斗零、
十一月三十日

啓曰、再昨蠲役別単書　啓時措語中不在充給
之給字、誤以結字書塡、至於
啓下之後、始覺其非、臣等、難免不察之失、不勝惶
恐、元別単改付標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丁亥十二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瑬
領議政金自點
領中樞府事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尚憲
右議政南以雄
堂上
兼工曹判書具仁垕
行漢城府判尹李時白
行戶曹判書元斗杓
兵曹判書李行遠
行護軍閔聖徽
禮曹判書鄭太和
吏曹判書趙絅
延城君李時昉
行護君李基祚
禮曹參判林墰
行成均館大司成金南重 有司

郎廳
兵曹正郎韓鎭
副司直蔡忠元
副司直權堣
副司直李泰淵
都摠都事朴而昭
副司果尹起商
副司果李益達 平安道
副司果柳赫然 慶尚道
宣傳官李必馨
宣傳官李彥珪 洪清道
宣傳官安緝 黃海道
宣傳官韓公信 江原道

丁亥十二月十三日
啓曰、全南監司狀啓所陳、金甲、南桃兩浦、統營
添防緊歇便否、事係變通、而今日坐諸堂上、多
有病故、不得來參之員、待其齊會、相議回啓
之意、敢啓、答曰、知道、
十二月十三日
啓曰、本司武郎廳宣傳官李必馨、奔走勤仕、已滿
十五朔、依他例六品遷轉、或守令除授事捧承
傳施行何如、答曰、依啓、
十二月十四日
啓曰、洪清道年分摠數、啓聞一一取考、則各邑
給災給陳、非特多至四萬三千二百九十九結
零而已、實結田稅、每一結、各減二斗、朝家之
軫念民事、非不至矣、而今又鎭川縣災結四百
八十四結二十五負二束、文義縣災結七十五
結六十三負六束、稱以秋霖雹災、至於陳
啓欲減之意、殊甚不當、當初田結摠數啓
聞之限、依法例、初定於九月初十日、其後因監司
狀啓、退定於九月晦日、又因狀啓更退於
十月初十日、則自當初定限、許其再退期限、其
間日子多至四十日也、一邑四境、雖云守令躬
親看審、猶可遍歷、而終無雹災之說、且十月初
三日前監司南銑、忠原縣雹災結負馳啓減
役之時、亦無鎭川文義兩邑雹災之說、而到今

新監司到界之初、該邑守令、如是論報、有若枚
擧民情者然、尤極不當、廟堂既已磨鍊災實
結負蠲減貢賦之後、憑此道臣一時慰悅之
啓、續續追後給災、則各道紛紜之弊、有不可勝言、
廟堂累朔料理之擧、終歸於淆亂之地、令後則此
等規外狀
啓、一切勿施何如、　傳曰、依啓、
十二月十五日戶曹
啓曰、年例淸國入送柑子柚子石榴等、上年爲始、
別定宣傳官、領送于瀋陽、以爲淸皇祭用之需
矣、攝政王前所送三果、則乃南方絶遠處所産
之物、至月來納之時甚罕、決難付送於使行之
意、令春勅使時、因　傳敎、自都監議定於鄭勅、
其代以生梨柏子白淸等物、已爲付送于令番
冬至使行、而瀋陽祭用三果、似當依前入送、何
以爲之、敢　稟、　傳曰、依啓、
十二月二十一日
啓曰、司憲府　啓辭、爲國先務、在於汰冗官等、未
聞以增設冗官爲務也、諸道山城屯田巡檢營
別將等、爲蠹賊於國中、彼既有眷屬馬、有使令
馬、其日用之需、無非偸竊公物、而箠輸權門者、
以此馱送其家者、以此防軍之怨苦、此穀之耗
縮、職由於此、而自爲一官、恣行威福、守令、不得
裁抑、頃年慶尙監司具鳳瑞、　啓罷仁同府天

生山城別將、而以土人出身代之、曾未幾何、城
池館宇、爲之一新、推其羨餘、可以措備軍器、至
於屯田別將之弊、甚於山城、若依此例施行、則
其利害、豈不較然、蓋守令得以斷制、渠不敢下
手故也、請諸道山城屯田巡檢營別將、一切革罷、
以土人代之、而守令親自檢飭事、令　廟堂議處、
答曰、依啓事　傳敎矣、諸處屯田別將之弊、議者
言之久矣、臣等亦嘗念及、而未究變通之便、今
此臺諫所論、實出於汰冗祛弊之意、第凡干差
任、務在得人、則本土之人、未必皆勝於自京送
者、而別將革罷土人差定便否、諸道監司處、行
移詢問後議處何如、　答曰、依啓、
十二月二十三日
啓曰、取考平安道丁亥條年分災實摠數、啓
聞則田畓幷實結三萬四千二十三結零、陳災九
千一百四十四□陳災蕩滌、當與諸路、宜
無異同、而黃海道實結田□結各減二斗
貢物價米亦爲逐結量減二斗五升則所□
數一結田稅只二斗與貢價收米二斗五升而
已本道貢□作米留捧、以補軍餉、其價以
其海西貢物作米餘數及該曹所儲、推移計給
而戊午以後三十年、本無上納之事、且年運之
凶荒、勅使之徃來、兩西一體、實結田稅及收米
一依黃海道例、收捧會錄、宜當以此意、分付該

曹及本道監司何如、　答曰、依啓、
十二月二十三日
啓曰、鷹連領去譯官卞承澤、回到灣上、手本上送
故敢此封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二月二十三日
備邊司例兼堂上　禮曹判書沈詻　啓下、
十二月二十六日
啓曰、以本司京畿水使狀　啓、粘目　傳曰、逃亡
人成出物改立案事、不爲回啓矣、且統禦使、以
耗穀供饋爲言、國家待將之道、似不當如是輕
蔑、使之更爲察處事　傳教矣、狀　啓內粘目
繁多、回　啓之時、不能詳察、逃亡一款、以至落
漏、致勤
聖教、極爲惶恐、且統禦使巡到江華時、曾無自本
府支待之事、故欲以耗穀供饋者、初出於變通
之意、而揆諸事體、果涉苟簡、令承
聖教、極爲允當、一依使
命例支待、以存體面等事、幷爲改付標以入之意、
敢　啓、　答曰、知道、

戊子正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　金　瑬
領議政　金○自○點○
領中樞府事　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　金尙憲
春城府院君　南以雄
右議政　李行遠
堂上
兼兵曹判書　具仁垕
行吏曹判書　閔馨男
行漢城府判尹　李時白
行戶曹判書　元斗杓
工曹判書　鄭太和
禮曹判書　沈詻
議政府右參贊　趙絅
延城君　李時昉
行弘文館副提學　李基祚
兵曹參判　林墰
江華留守　呂爾徵
司憲府大司憲　金南重
郎廳
兵曹正郎　韓縝
副司直　蔡忠元
副司直　權堣

副司直李泰淵
都總都事李必馨
都總都事李彦珪
都總都事柳赫然
副司果尹起商
副司果李益建
副司正李韻
宣傳官安縡
宣傳官韓公信



戊子正月初三日

啓曰、今年春市、二月望日之限、今已迫近、兩西所定商賈、使之及期入送、而譯官、則曾因勑使之言、令義州譯學仍察事、已爲定奪矣、管市差使員、亦令本道監司、依前差送事、并爲行移、何如。 答曰、允、

正月十三日

武郎廳朴而昭外任、代李韻、

正月十六日

例兼堂上望 行吏曹判書閔馨男、

正月二十三日

啓曰、伏見謝恩使馳啓、則衙門咨文回答、必於十五日內及到云、令承文院、備將邊將沙格等供辭、及累次刑推一向稱寃之由、徐勝手書所供、尚存曲折、急速撰出回咨、而賫去宣傳官、亦令該曹、極擇 啓下、令明日內發送、何如、 答曰、依啓、徐勝手書、亦爲入送可也事 傳敎矣、當初具由移咨、且以徐勝手書、付送於謝恩使之行、而今見狀啓、則巨鄭所言、並不得呈納云、今此回咨、賫去宣傳官入往時、行文于謝恩使處、使之給付入送、宜當、敢 啓、 答曰、允。

正月二十三日

啓曰、本司堂上各有兼掌、時急閑坐不得一一齊會、今又有勑使先聲、尤爲多事、刑曹判書吳竣、本

司堂上差下、且有司堂上金南重方以臺諫、不得
察任、以本司堂上李基祚、仍察其代、何如。 答曰、
依啓、本司堂上不爲不多、姑勿加出、
正月二十三日
啓曰、即見謝恩使狀 啓、則勅使四員已爲差出、
不久當出來云、遠接及迎接都監官員、令該曹預
爲差出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一 正月二十三日
啓曰、二月初一日爲始設局賑飢事、曾已 啓下
定奪、而堂上李時昉、方管修理之役、戶曹判書雖
有兼察者規、而判書元斗杓亦以迎接都監提調
勢將不離館所、賑恤堂上二員、別爲差出、何如、
答曰、依啓、
正月二十三日
啓曰、今見謝恩使狀 啓、鄭也言、義州拘留漂漢
四十五名、鳳凰城守堡將處押付入送云、令本道
別定差使員領往交付、而其中物故者、則一從同
類者檢埋置立推之意、言說於堡將宜當、以此意
平安監司處行會、何如、 答曰、允、
正月二十三日
啓曰、宣傳官賚咨入往時、若無譯官、一路及到彼、
傳語之際、不無可慮、令該院、擇定解事之人、使之
帶同以行、何如、 答曰、人馬有弊、勿爲定送、
正月二十三日



啓曰、因京畿監司狀 啓、勅使時南方驛馬調用
及入居、木加定等事、不可施行、故如有客使先聲、
則別爲變通之意、經已覆 啓 允下矣、今聞勅
使四員、已爲差出、不久當起程云、餘丁木十同、特
爲題給、京畿、令本道監司、參酌殘盛、分給各驛使
之預爲料理、備立人馬、而即今凶荒、畿甸尤甚、故
有此別樣舉措、後勿爲例之意、亦爲知委、何如、
答曰、依啓、
正月二十三日
蠲役次知郎廳曹漢英在喪、代 副司果李泰淵
正月二十五日
賑恤別堂上二望 副提學李基祚 兵曹參判
林墰、
正月二十七日
啓曰、司諫院 啓辭、當此春饑方急之日、四勅先
聲、又爲來到、目前渴悶之狀、不須更言、上年再逢
勅使、公私蕩然、幾不能支捂秋勅之時、 朝家以
江都、南漢及兩西監兵營管餉之儲、分給各站、僅
得成樣矣、今春事勢、比去秋尤有甚焉、若無別樣
處置之舉、許多供億之需、萬無辦出之理、百爾思
量、計無所出、江都等諸處所儲、雖曰不敷、而捨此
更無他策、依上年秋勅時例、除出各處米布、以助
站上之費、似不可已、請令 廟堂、參商善處、 答
曰、站上之費、似非臺官之任、然 啓辭如此、令廟

堂酌處事 傳教矣、當此大無之歲、四勅之行、令將出來、一路供億實為悶慮、臣等方為擬講究顧濟之策、而未及 啓稟矣、諫臣之意、亦出於此、而江都、南漢之穀、係是軍餉、不可每為除出、關西則因監司馳 啓、該曹既已覆 啓區處、海西則本道不無所儲、自當料理措置、唯獨畿甸、最為無形、不可不別樣變通、而他無推移除出之路、姑以該曹、移送宣惠廳米一千石、題給本道監司、使之分給於各站、以為支過之地、待秋除耗還捧、宜當依此舉行、何如、 答曰、依啓、

正月二十七日

啓曰、勅使先聲、已到西路、守令馬官不可暫曠、而窮邊府使及大同察訪、有闕未差、令該曹急速差出發送、何如、 答曰、允、

正月二十七日

啓曰、勅使差備譯官、遠接使下去時、例為帶去而其數甚多、一路人馬之弊、亦為可慮、以回還謝恩使行中譯官、仍充差備、事勢便當、以此計除、其餘不足之數、自京差送之意、分付該院、何如、 答曰、允、

正月二十八日

戶曹 啓曰、上年春初、枚舉法典所載漕轉事目、條列 啓下、知會諸路道臣及海運、水路判官等處、非不嚴明、而各邑官吏、不謹奉行、領舡監色、騎船沙格、非但苟充定送、或有臨時遞易者、或有公然落後、由陸上來者、或有沿海各邑、專不指路諸送者、以致敗船亦多有之、莫重漕轉、幾乎廢絕、極為寒心、事目中、如有不為遵行者、則監司、運臣、入啓請罪、該邑守令、並皆罷黜、監官、色吏、依漕軍代身之律、全家定配、備悉舉論、而厥後監色等科罪之際、自 上特下減等之教、因此犯罪者、得蒙寬典、此則出於一時欽恤之典也、今年則八路失稔、穀貴如金、中外紀綱、日漸解弛、若不申明事目、更加嚴飭、則船人輩作奸作詐之弊、有難防禁、前頭漕轉時、犯令之人、則監司以下、一依事目處置、斷不饒貸之意、更為知會于各道及江華留守海運水站判官等處何如、 傳曰、依啓、

戊子二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瑬
領議政金自點
領中樞府事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尚憲
春城府院君南以雄
右議政李行遠

堂上

兼兵曹判書具仁垕
行吏曹判書閔馨男
行漢城府判尹李時白
行戶曹判書元斗杓
工曹判書鄭太和
禮曹判書沈詻
議政府右參贊趙絅
延城君李時昉
行弘文館副提學李基祚
兵曹參判林墰
江華留守呂爾徵
司憲府大司憲金南重

郎廳

兵曹正郎吳挺緯
副司直蔡忠元
副司直權堣
副司直李泰淵
都摠都事李必馨
都摠都事李彥珪
都摠都事柳赫然
副司果尹起商
副司果李益達
副司正李顗
宣傳官安緈
宣傳官韓公信

戊子二月初一日
修理都監　啓曰、以諫院　啓辭　答曰、東宮役
事、當問于大臣事　傳敎矣、問于大臣、則領
議政臣金自點、領府事臣李景奭、右議政臣李行
遠、以爲當此凶年、方講賑救、而又有勅行接待等
事、難可成形、深用悶悶、司諫朴吉應慨然奮發、有
此獨啓、請停儲承殿之役、其爲國之誠、可歎尙、第
念東宮處所、旣云不潔、臣子分義、不可久試於危
疑之地、而儲承之役、上年冬前、旣皆盖瓦、特未及
修粧耳、以都監用餘米布、募得飢餓之民、若趁日
長之時、以完畢之役、則不害於民力、有益於賑
救、此正先儒、飢歲興土木、以活飢民之意也、況其
工役、不過一兩月可以完畢、勅使雖至、似無所妨、
而諫臣之言、亦非偶然、看令董役之臣、速爲完畢、
俾無引日玩揭(愒)之弊、何如、伏惟　上裁、昇平府院
君臣金瑬、春城府院君臣南以雄、皆以有故不得
收議、領敦寧府事臣金尙憲在外大臣之、意如此、
伏惟　上裁、　答曰、依議施行、

二月初四日
啓曰、以賚咨宣傳官人馬越江事別單、　傳曰、義
州小譯帶去事、不爲行會乎事、　傳敎矣、賚咨宣
傳官義州譯學帶去事、正月二十六日　命下、即
時撥上行會于平安監司及義州府尹矣、即接平
安監司鄭致和正月二十八日戌時成貼馳報、則
義州府尹處即爲分付云、宣傳官渡江、在於二十
九日則雖不得一時渡去馳送、譯學則或可追及、
而義州府尹時無擧行之報、敢　啓、　答曰、知道、

二月初四日
兵曹　啓曰、統制使金應海今已箇滿、依近例、令
廟堂議薦、何如、　傳曰、允、

二月初五日
統制使薦具鏊○邊○士○紀○安○徽○

二月初五日
啓曰、勅使入京後會寧、鍾城越境人等、如有詰問
之擧、則遠路拿致之際、淹滯可慮、會寧鎭將以下
四人、及鍾城軍官以下四人自各其因推官、次次
押送、堅囚於初面官、以待朝廷分付之意、本道監
司處、豫爲行會、何如、　答曰、允、

二月十五日
內醫院官員、以都提調意、　啓曰、針醫金尙誠、針
術優於諸醫、此人當日內發送、以副勅使之請、燒
酒所用各種藥材定書負李應吉賚持依前撥上
下送、金尙誠所帶騎卜馬、令該曹給送、何如、　傳
曰、允、

二月十六日
啓曰、藤倭已到東萊、奉行又將出來、多有策應之
事、而本道前監司羅逌、未得行公、新監司李旻、數
日內、催促發送、何如、　答曰、允、

二月二十日

迎接都監　啓曰、即接遠接使移文、勅行各站、中火、宿所、排列後錄、而以碧蹄中火、弘濟院宿所、懸錄、曾因謝恩使先來狀　啓、弘濟院移站一事、勅使到館後、定奪之意、自備局覆　啓行會、而今此儐臣移文、如此、所因判下　勅書、開見後擧行事、雖使言及、而彼之回聽有不可、使必欲自今定式、館宇雖未及造、排設帳幕、止宿受宴云云、則臨急措置、勢尤窘速、事甚可慮、碧蹄站、只中火而過、則勅使宴享、各官、終當移待於弘濟院、該道、亦須早爲分定料理、然後方可及措、一邊以遠接使移文事意、知委京畿監司、以爲先區畫磨鍊、更待勅使動聽與否、即爲擧行宜當敢　啓、　傳曰、依啓、

二月二十三日

啓曰、弘濟院設站、出於急遽、顚倒罔措之狀、有不足說、而今雖依其所言、或設假家、或設帳幕草創無形、必未免埋沒之患、在我待客之道、殊甚未安、今番則姑依舊例、止宿碧蹄、及其後行、排設站所於弘濟、如儀迎接、方合事體、令遠接使、更爲開諭、則雖不得回聽、似不以未備爲歉、以此意行會于儐臣、何如、　答曰、允、

二月二十三日

啓曰、慶尙監司李曼、明日將爲辭　朝、道臣之行、不可無所帶、而本道人馬未及上來、軍官所騎刷馬三匹題給、前亦有例、以此分付該曹、何如、　答曰、允、

二月二十四日

啓曰、今此勅使之行、多有減省禮單、站上除弊之事、當有謝恩之行、而勅使回程之時、例有催促之擧、使臣差出方物措備等事、預爲分付、何如、　答曰、允、

戊子三月朔座目

昇平府院君金瑬
領議政金自點
領中樞府事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尙憲
春城府院君南以雄
右議政李行遠
堂上
兼兵曹判書具仁垕
行吏曹判書閔聖男
行漢城府判尹李時白
行戶曹判書元斗杓
工曹判書鄭太和
禮曹判書沈詻
議政府右參贊趙絅
延城君李時昉
行弘文館副提學李基祚
兵曹參判林墰
行副護軍金南重
郎廳
兵曹正郎吳挺緯
副司直蔡忠元
副司直權堣
副司直李泰淵
都總都事李必馨
都總都事李彥珪
副司果尹起商
副司果李益達
宣傳官安縝
宣傳官韓公信
副司正李頵

戊子三月初一日

啓曰、即見遠接使吳竣馳啓、二三兒因痘疫俱死之由、李馨長直言于鄭使、則乃曰甬之所言、與上年館伴之言、不同云云、去冬、勅使渡江還歸、在於十一月、兩兒之死、在於十二月、而海路、開春始通、故傳報朝廷亦屬耳、今玆告知勅使者、兩兒既死之後也、當初館伴所言者、兩兒未死之前也、事勢實然、有何可疑等語、更令李馨長、從便開陳以釋其意宜當、以此行會于儐臣、何如、答曰、事甚不閑、置之可也、

三月初一日

啓曰、即見遠接使馳啓、自上方在未寧中、未得郊迎之意、別問安官金重鎰、馳到金川、既已備陳、兩勅使、乃以非俺等所知、為答云、依前更遣承旨於中路、在不可已、令政院、急速稟旨舉行宜當、且歲幣量減事、致謝一款、非但曾無規例、在前或以如此稱謝之言、及於鄭使、則反嫌其私謝之煩、故臣等、亦不慮及於別為遣官矣、儐臣前後之啓、必出於詳探其意、依狀啓、別差侍從之官、急急發送、使之與遠接使相議措辭致謝、何如、答曰、依啓、致謝一事、入京後為之、未晚也、

三月初三日

啓曰、即接遠接使及問安承旨狀啓、則郊迎一款、不為回答、方待大臣面請定奪云、右相、以順陵奉審出去、領相、以迎慰事方往弘濟院、與勅使相見時、力陳自上方在針灸中、勢難郊迎之意、期於動聽宜當、敢啓、答曰、允、

三月初四日

政院啓曰、今番勅使、除弊甚多、西路人民、勅使前稱謝與否事、依下教、問于遠接使、則以為一路守令及民皆欲稱謝、安定之民、至有為鄭勅使立碑之議、而時無朝廷分付、故來時無稱謝之舉云矣、敢啓、傳曰、知道、回還之時、使之依前例為之、

三月初五日

迎接都監郎廳、以領右相意啓曰、見官禮後、諸勅使仍坐西廳、令臣等及六卿、禁府、刑曹堂上、大司憲、並為入坐、先問會寧府使徐弼文曰、何以送人越境畋獵乎、弼文、對以其時、因公出他、身不在官、送人越境、非我所知云、次問越境被捉人、則對以釋奠所用祭肉、自前有獵得之例、故本府兵房軍官抄定以送、更問府使知與不知、則皆以府使出去不知答之、又問兵房軍官、則答曰、府使其時出去他處、而釋奠山行、依例定送渠輩、越境實所未料云、仍使軍官及越境人等面質、則越境十二人、皆云常時禁之至嚴、既有江灘把守、又有烟臺候望、若非軍官所送、誰敢擅許越去乎、軍官則每以只令畋獵我境為答、別無可據發明之跡、勅使、

以徐彌文與越境人等、置於東邊、軍官李敏德、則置諸西邊、次問鍾城府使金元立曰、何以送人越境晚獵乎、元立答曰、其時身有重病、廢衙屢日、而譯輩臨迫、故軍官、初不告知、循例送獵之後、始為來言、獵人限一日定送、今夕當還云、而至翌日不還、慮有越境之弊、軍官及獵人妻子、並為囚禁、捧招馳報監兵使、其非府使所送、據此可知、又問越境被捉人等、則皆以為其時府使、病重久廢坐起、兵房、軍官、定送晚獵于彼邊、故越去見捉、次問軍官、則以為府使病重不出、而譯輩臨迫、故依例定送獵于我境而已、越境之罪、國法甚嚴、知其必死、而豈敢使之擅越乎云、則與越境人等、面質詰問、而軍官所答不能自辨、勅使以金元立、置之於徐彌文一處、軍官金仁範、則置之於李敏德一處、又以會寧越境人中哨官金益謙、軍官李滄海、鍾城越境人等中愛奉還伊等四名、同置一處、此則謂其自中領去者也、查問既畢之後、諸勅使盡屛左右、而言于臣等曰、大臣以下同聽各人所供及面質之言、何以處之、臣等答以勅使既已備察其情犯、唯在諸大人酌處、勅使又言、此非俺等所可先斷、大臣退去具由啓 達、定奪之後回報、則俺等亦當有可否之語云、臣等、答以諸勅使詳查之事、小邦安敢容議於其間云、則鄭使曰、在前如此之事、例為啓稟處置、須速出去啓知、即為回報云、前者、承旨未參于查問之時、故承旨以勅使之言啓達、而自 上以不敢擅斷之意、遣承旨措辭還報、今亦依前遣承旨回答、似或便當、敢此仰 稟、答曰、允、

三月初六日

迎接都監 啓曰、即者第三使招致禁府、刑曹色吏分付曰、會寧鍾城兵房軍官、昨以死罪定棄矣、罪人行刑、與 世子舉動相值、則事勢難便、速為舉行云、敢 啓、 傳曰、宴享罷後舉行宜當之意、措辭言之、

三月初六日

傳曰、明日備局坐起、闕內為之、

三月初六日

迎接都監郎廳、以領右相意 啓曰、以承旨書啓、傳曰、知道、兵房軍官、獨當死律是乎、問于大臣以啓事、 傳教矣、罪人面質推問之後、臣等言於勅使曰、小邦禁令、非不嚴峻、而頑民不戢、生事國家又至於此、若不用法於越境之人、後弊難防云、則諸勅、相議良久回答、臣等出外及至、勅使論罪停當、臣等又言曰、只誅兵房軍官、後弊難防、譯官等來言既已停當、不為回聽云、臣等相議曰、日已昏暮、不必強爭、不如自我從容稟處、因而罷還矣、今承 聖教、極為允當、更將此意、通於勅使乎、勅使回還之後、令該曹、分輕重稟旨處置、以杜犯禁生

事之弊乎、伏候睿裁。 答曰、知道、只誅兵房軍
官、則後弊難防之意、更遣承旨通諭、似當矣。
三月初六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臣太和以今日下馬宴排
設着檢事、進詣館內、則第三使聞臣來到近處、要
與相見、臣依其言入往、則例叙寒暄外、乃曰、曾以
弘濟院館宇圖形付諸遠接使、使之轉送于都監、
其圖形之紙、今在何處、臣答以弘濟既為畿站、故
京畿營吏持去云、則第三使曰、此役不可諉之於
京畿、載於勅書之事、若不着實舉行、則殊甚不好、
必自 朝廷、即為營造、後勅之行、俾無未備之處
可也、太平館空棄無用、撤此搆彼、勢似便當、而太
平館、自前為接待漢官之所、已錄於北京文書、本
國必不敢擅毀、故俺其於國事、無微不慮、已為定
奪、而木材瓦則以此足用、而本國欲以新材造建、
則俺不必勸用太平館進材、此意須速入 啓定
奪分付云、令備邊司參酌稟處、何如。 傳曰、允。事
命下矣、弘濟院既已設站、則造成館宇、在所不已、
太平館、今為無用空廨、則撤此移搆、比諸新備材
瓦、庶除一分之弊、而但念久遠館舍、不無腐朽之
患、勅使回還後、即令諸官與主站守令、眼前審處、
而材瓦等物、雖不可專責於畿邑、工匠役夫、則本
道預為料理宜當、此意令都監言于勅使、仍為知
會本道、何如。 答曰、知道、即令看審可用與否、言

于勅使宜矣。
三月初七日
武郎廳望柳赫然外任、代 武兼宣傳官趙摶。
三月初七日
政院 啓曰、傳曰、備局堂上未會乎事、傳教
矣、問于備局、則領相以病不得早詣、差晩開坐事、
分付于諸堂上、故時未未會云矣。 傳曰、未會緣
啓知。
三月初七日
引見時、領議政金自點 榻前 啓曰、臣竊聞、勅
使出來之時、西路守令、不費一錠銀、且聞、有為鄭
勅立碑之說、臣問於李馨長曰、立碑之說、出於民
耶、出於彼耶云、則實出於民、而彼得聞之、有喜色
云矣、臣謂曰、固善矣、而清國若聞立碑、則彼必以
為私交於本國、若於殷山立碑、則未知何如云、則
鄭勅聞之、大喜曰、非徒於我心有所欣幸、亦豈不
有光於子孫乎云、大槩其意不至大段、為之無妨
矣。 上曰、彼欲為之、則為之可也。領議政金自點
又 啓曰、臣伏見咸鏡監司李厚源狀 啓、以為他
道皆蒙減稅、而本道未得均蒙云、未知何以為之。
上曰、其地豈歉、卿等必有聞知、諒處之可也。領議
政金自點曰、端川以北、則稍豊、而以南則比諸畿
甸、又稍優云矣。李時昉 啓曰、其田稅元不上納
於京中、留在於其處、以狀 啓辭意觀之、則雖不

北他道所減、而所欲減者、乃四分之一也、

三月初七日

迎接都監　啓曰、諸勅使差備譯官、並為出來、以第三使之言、傳說曰、弘濟院館宇營造之事、昨已面陳于館伴矣、俺等別無留滯之事、將於今十一日回程、必於過去時見基址、歸報皇帝、可明本國奉行勅書之意、更為　啓達、須速分付可也、若謂京畿之站、而責令本道獨當、則飢餓之民、殘弊之邑、必未易辦得、後巡勅使之來、未及完備、則清國聞之、不以為喜、自京衙門料理董役、俾無未及之弊云云、令備邊司　稟處、何如、傳曰、允、

三月初七日

引見時、判尹李時白所　啓、人自湖西來言、慶尚洪清兩道之間、土賊結黨、往來之人、敎誘嘯聚、頃者、金素來言、有一兩班厥族屬、亦費入於其倘中、極為可悶云云、去月十四日、清州居朴安亨稱名人、以收貢事、金山地下去、則厥奴僕言內、明日速還、必被其害、即為回程十五里許、砲手等執馬轡、渠倘中有一人、傳呼放送云云、松樹之間四十餘名、結黨屯聚、厥數多火、未能的知云云、臣與兵判相議、右兵使辭朝時言送、而兵使下去、窮問五十餘名捕促、而其中有贓物云、使兵使推問處置矣、且今年凶荒太甚、湖嶺之間、比比結聚、極可慮也、臣待罪大將之列、敢此　啓達、申飭守令、譏察窮捕、何如、上曰、討捕使申飭為之、可也、

三月初七日

政院　啓曰、　傳曰、備局堂上來會于事、　傳教矣、問于備局、則領相、以病不得早詣、差晚開坐事、分付于諸堂上、故時未來會云矣、　傳曰、來會後啓知、

三月初八日

迎接都監　啓曰、諸勅、齊送其差備譯官傳言曰、俺等、今無所幹、不可留滯、定於初十日發去、一路夫馬等事、預為分付、可也、應行宴禮、雖未盡完、不必以此為拘云云、初十日回程之說、雖非真的、今番、既無館內工匠監董之役、顯有從速登途之意、敢　啓、　傳曰、知道、依前例請留、

三月初八日

政院　啓曰、臣承　命往于館所、措辭請留、則答以既已竣事、不可更留、且慮貽弊、初十日則定為回發云矣、　傳曰、依前規更請、

三月初八日

都承旨　啓曰、臣承　命詣館所、差備譯官更為措辭請留、則答以拜遣　近侍、如是勸留、不勝感激、但俺等、所幹既已完了、雖留一兩日、更無所為之事、已定行期、不可退却云矣、　傳曰、依前例遣大臣請留、

同日

政院　啓曰、遣大臣請留事　命下矣、何大臣進去乎、　傳曰、右相進去、

三月初八日

迎接都監　啓曰、今番發賣一事、最爲竭悶、其中水獺皮、決無辦出之勢、令譯官、屢次陳懇、不爲回聽、臣等今日宴罷後、就見第三使、極言實狀、則答曰、國譯官所傳、旣已備知、而俺不得自由、然當周旋於諸勅使、水獺皮則已貿五百三十九張、外更勿加貿、青黍皮五百張、明朝擇好入之、則與諸勅使、相議完了、銀子、雖有餘數、當還爲持去云、且言及平安前後監司、論其長短、而乃曰林監司、初雖因我遆職、其後聞之、實爲善治、後悔莫及、他日相逢、則當以此懷陳謝云矣、敢　啓、　傳曰、知道、

三月初九日

啓曰、迎接都監　啓辭、昨夕繕工監役官、與京畿差使員、眼同看審太平館材瓦、開錄而來、元數六十一間內、二十三間、可以撤用、其餘三十八間、則積年雨漏、幾盡腐朽、可用者甚少、故將此辭緣、令譯官、言于第三使、答曰、當此饑歲、新辦材瓦、必多貽弊、爲者民力、初欲撤役移排、事勢如此、則唯在本國料理善處云、令備邊司議處、何如、　答曰、依啓事、　傳敎矣、太平館材瓦腐朽者甚多、其中可用云者、旣撤之後、難保其必用、其勢、不得不新辦材瓦、而應入浩大、雖極悶慮、此是不可已之事、令戶、工曹、擇定勤幹郞廳各一員、豫先料理、仍爲看檢、監役官及差使員、董率役工、宜當、而但卽今江上材木絶乏、決無貿得之路、水漲流下之後、趂卽完役、俾無生事之患、何如、　答曰、依啓、仁慶宮餘存衙門一處、使之撤毁移構、以除畿民之弊、

三月初十日

啓曰、以戶曹　啓辭、第三使、例贈銀七百兩外、自前或有加給之時、令備邊司稟　旨定奪、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前後客贈、多寡不同、曾有七百之外、更加二千五百兩之數、上年冬、亦依此數而給之、今番之行、屢出自功之言、將來又有周旋之事、客贈之數、似當從優、令該曹、參酌磨鍊、以給、如何、　答曰、依啓、

三月初十日

啓曰、　迎接都監　啓辭、諸勅齎送差備譯官、傳給戶部咨文一道、乃會寧鍾城越境被捉人事也、原咨、送于政院、令備邊司議處、何如、　傳曰、允事傳敎矣、會寧、鍾城越境人等、勅使、旣已分輕重處置、戶部咨文回答措語、令承文院、撰出順付於謝恩使之行、何如、　答曰、允、

三月十一日

啓曰、卽接戶部回咨、則漂漢等事、旣已結末、而邊將、沈格等、俱着釋放云、沈格則曾因迎接都監　啓辭、已有自　上放送之教、而邊將、尙在囚繫之

中令義禁府放送、何如、 答曰、依啓、責治官、令該
曹、參酌施賞、
三月十七日
啓曰、兵曹參判林墰、今差謝恩副使、辭朝之期、只
隔二旬、其間治行、亦甚窘迫、勢難兼察他任、林墰、
賑恤堂上改差、其代、以吏曹參判韓興一差出、使
之察任、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十七日
啓曰、邊民越境之禁、非不嚴明、而頑民、不畏國法、
任意越去、每致生事、於 國家極為痛惡、今者會
寧、鍾城軍官等、先被極律、犯法越去之人、獨免其
律、後弊難防、而許多人命、其可盡誅、其中會寧哨
官金益謙、軍官李澄海、鍾城砲手愛奉還伊等、俱
是領去之人、厥罪尤重、押送境上、使之梟示、而其
他李之男等十九名、令本道、定配于三甲等地、安
邊所囚金山天等五人、則令輕重、決杖放送之意、
行移、何如、 答曰、依啓、領去之人、勿為梟示、令該
曹、刑推定配、
三月二十日
啓曰、南邊聲息、隨聞報知者、即勅使之意、藤倭已
來、奉行將到之由、亦為言及矣、平成春、今既出來、
以其所幹、不出於前日求索、而今方牢塞辭緣、行
會伴臣、使之措辭傳報、何如、 答曰、允、
三月二十日
啓曰、凡拜表出行、以上副使書狀等皆吉之日、擇
定矣、謝恩副使林墰、今始差出、前定之日、不可仍
用、且今番則勅使亦無催行之意、令日官、差退改
擇、何如、 答曰、允、
三月二十一日
啓曰、以本司洪清監司牙兵新抄狀 啓、 傳曰、
湖南監營、自丁酉亂初、有牙兵與待變軍官、而其
數未能詳知矣、敢 啓、 答曰、知道、
三月二十二日
政院 啓曰、即接平安監司狀 啓、則非但墨點
滿紙、至於塗擦黏膠、所見極為駭愕、未知折見於
何處、以致如此、而不可置之不問、令三道監司、嚴
問撥將詳查、所經各官、從重處置、何如、 傳曰允
三月二十三日
啓曰、賑恤廳堂上李基祚外任、代以行護軍金南
重、差下察任、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二十三日
啓曰、本司有司堂上李基祚外任、代以吏曹參判
韓興一、差下察任、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二十五日
例兼堂上望、 禮曹判書沈 諮、
三月二十六日
啓曰、都承旨 啓辭、臣以餞慰、西至黃州、沿路所
見、兩麥向茂、頗有可望、但田野農人、各站夫丁、皆

以橡實、雜菜為食、所經同然、不勝矜憫、及此回程、
則自入畿境、耕者絶無、只於道上三處有若干兩
班輩、聚率老弱男女或十五餘名、或三四十名、呼
訴馬首曰、民等、春來所食、無一粒穀氣、專用橡亦
野菜充腸、已至旬朔、氣力漸盡、命脈徒存、今則橡
實亦乏、勅行纔過、悉家中男婦之稍壯者、遠入山
藪、焚燒拾取、故廢耕已累日、而橡實雖得、旣無穀
物之相雜、則其可以久久絶穀、而能活其命乎、方
欲就食於京中賑恤、而春種全闕、則秋獲何物、況
各有老稚、不能行步者、亦不忍棄去耳、各邑還上、
上年所捧、未滿元數內三分之一、而勅行未到之
前、斗斗升升、一番分給、更無所餘、或云、前頭又有
統營之穀、而此則海路陽絶、運米遲速、難以日月
為期、種子之用、每患不及、此時民間所恃者、只在
於江都、南漢兩倉之移轉、而今聞以上年不得還
納之故、今年則不許移給、此言果然、則畿內之民、
坐而待死而已、使行還朝、具由 上達、以濟萬民
垂盡之命云云、大槩今此聚訴之類、則不過路傍
所居之民、而此外遠近民間之急、可以推此而知
之、至於畿土之饑、有甚於諸道、亦可見矣、即今國
儲雖匱、畿輔生靈、別為賑貸之舉、亦不可已、特令
廟堂、更加參酌、無待舡運之來、先出某樣穀物、以
救枯魚之急、似合便宜、臣目見其飢餓朝夕難保
之狀、且有出使復命 達民弊之例、故惶恐敢 啓、

啓、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西路失稔之餘、纔經
勅行、民間赤立之狀、實為矜惻、統營所送一萬石、
尙未到泊、而淹過十數日、則目前救活、萬分緊急、
江華儲穀時留數四萬餘石、為先除出三千餘石、
使本道監司、趁速料理輸運、均一分給、而至於南
漢所儲之穀、則令守禦使、亦為參酌除出數千石、
及時分給、待秋還捧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三月二十六日

啓曰、統營所送兩西種租一萬石內、計除舡價、則
應納結城倉者八千三百九十二石零矣、今年飢
饉之慘、海西尤甚、五千石則留捧本道、分給各官、
而三千三百九十二石零、則移送關西、並以還上、
例待秋收捧、各其官會錄宜當、即接黃海監司所
報、則統營租四千一百四十二石零、已為到泊於
結城云、今本道監司、為先均一分給、以為及時播
種之資、而隨其舡隻到泊、依此數趁即輸去之意、
平安監司處、并為知會、何如、 答曰、依啓、

三月二十六日

啓曰、以本司全南監司、赤裳山城狀 啓、粘目、
傳曰、此三邑田稅幾石乎問 啓事、 傳敎矣、問
于戶曹、則茂朱丁亥条、田稅米八十六石、太八十
三石零、錦山米四百七十三石、太四百十四石零、
龍潭米七十六石、太一百一石零云矣、敢 啓、
答曰、知道、

三月二十九日

啓曰、數日前京畿監司爲畿民狀　啓、請種子、而苦待統營種租之意、纔已行會矣、近日畿民因小雨、急於耕種、逐日來訴、取考江都文書、則丁亥冬會計、有正租一千八百餘石、急急除出、此租千餘石、爲先分給安山、富平、仁川、金浦、通津、陽川、南陽尤甚之處、及時落種、俾免失時之患、何如、　答曰、允、

戊子閏三月朔座目

領議政金自點
領中樞府事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尙憲
左議政南以雄
右議政李行遠

堂上
兼兵曹判書具仁垕
行漢城府判尹李時白
行戶曹判書元斗杓
刑曹判書鄭太和
禮曹判書沈詻
議政府右參贊趙絅
工曹判書李時昉
兵曹參判林墰
江華留守呂爾徵
行上護軍金南重
吏曹參判韓興一

郞廳
兵曹正郞吳挺緯
副司直蔡忠元
副司直權堣
副司直李泰淵
訓鍊僉正李必馨

都總都事 李彦瑆
副司果 尹起尚
副司果 李益達
副司果 李稹
副司果 安緝
宣傳官 韓公信
兼宣傳官 宋相卿

戊子閏三月初一日

啓曰、順陵修改都監啓辭、順陵䰟遊石及武石二坐文石一坐、前日奉審時、以改備啓下、而新堅石物吉日定於四月二十日巳時、中興洞浮石之役、當始於閏月初旬間、工匠料布及役軍雇價等物、雖已定奪、此外石物四坐曳運之軍、多至二千五百餘名、而雪馬葛索等容入諸具、必用許多民力、令廟堂預為議處、何如、傳曰、允事傳教矣、順陵堅石吉日、定於四月二十日、則浮石之役、當始於今月初旬間、工匠料布役軍雇價、今不必一二論、石物曳運之軍、當以二千五百餘名、費三四日而得達云、而竊聞各陵幽儀石物、大小不同、敬陵則䰟遊石長八尺二寸、順陵則長九尺、且宣陵馬石一坐顚破處、以油灰傅着、至今仍存云、此必大亂甫定之後、有此苟完之事也、祖宗朝深意、誠非偶然、今此修改之後、不可大緩、而灾凶之慘、無異經亂、必須參酌時宜、情文兼盡、然後上可以慰陟降之靈、下可以不大傷乎民力、莫重陵寢之事、不可只憑啓辭而定、請一賜對容、令臣等、詳細陳稟、親承睿斷、以為奉行之地、則庶無未盡之患、敢啓、答曰、依啓、

閏三月初一日

傳曰、明朝領右相命招、使之卜相

啓曰、接慰官鄭昌胄、與平成春問答辭緣別紙、送于本司、故監

封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其所答、未妥也、
閏三月初二日
御營大將望、○金應海 具 鑒 安。 漱。
閏三月初九日
政院 啓曰、本月初二日備邊司 啓辭、以順
陵石物仍舊修改之意、請一 賜對陳 稟奉行
事、旣已蒙 允矣、石物始役之日、已迫、不可不趂
速定奪、 賜對事、何以爲之敢 稟、 傳曰、右相
入來後、使之來會、
閏三月十三日
武郞廳望、趙搏外任、代兼宣傳官來相銜、
閏三月十四日
今月十三日 引見時、工曹判書李時昉曰、統營
種租萬石分給之外、餘在八百餘、請以此數、分給
各浦格軍、秋成還捧、以爲格粮、何如、 上曰、此言
何如耶、 領相曰、仍給各浦事、已爲分付矣、
閏三月二十日
啓曰、修改都監 啓辭、臣等奉審 健元陵、宣
陵、靖陵石物、則長廣大小、未有定規、而 健元陵
體制比他陵最小、宣、靖兩陵、則魂遊石馬石缺破
處、仍修改與油灰補着形止、並爲別單書 啓、令
廟堂、從速議處、何如、 傳曰、依啓事 傳敎矣、今
見都監 啓下奉審別單、則各陵石物長廣厚薄、
互相不同、自前別無一定之制、益可想矣、 順陵

魂遊石、比於 健元陵、其長、元不及一尺七寸、其
厚則有加三寸、從其厚而改鍊、雖去其左右缺破
之處、其厚不減於 健元陵之制、大武石厚廣、亦
爲稍大、雖改作臬樣、體制亦不下於 健元陵、而
況宣、靖陵仍爲修補、旣有 宣祖朝舊例、其時在
廷諸臣、參酌情禮、有此仍舊之擧、依前 榻前定
奪施行、恐無所妨、敢 啓、 答曰、依啓、
閏三月二十日
兵曹 啓曰、平安兵使令當差出、而依近例、令備
局議薦、何如、 傳曰、依啓、
閏三月二十日
平安兵使薦、 沈之溟 安。 漱。 元 翻
閏三月二十一日
政院 啓曰、黃海監司柳景緝 啓本二度、下端
皆爲泥水所汚、此必擡軍不謹之致、極爲駭愕、令
本道及京畿監司、摘發治罪、何如、 傳曰、依啓、
閏三月二十三日
傳曰、大臣備局堂上引見、

戊子四月朔座目

領議政金自點

領中樞府事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尚憲

左議政南以雄

右議政李行遠

堂上

兼兵曹判書具仁垕

行漢城府判尹李時白

行戶曹判書元斗杓

刑曹判書鄭太和

禮曹判書沈詻

議政府右參贊趙絅

工曹判書李時昉

行副護軍林墰

江華留守呂爾徵

行上護軍金南重

吏曹參判韓興一

郎廳

兵曹正郎吳挺緯

副司直蔡忠元

副司直權堣

副司直李泰淵

訓鍊僉正李必馨

都總都事李彥珪

副司果尹起商

副司果李益達

副司果李韻

副司果安緝

宣傳官韓公信

兼宣傳官宋相鄕

戊子四月初三日

啓曰、濟州所置逆姜長兒、自入海島之後、重得鷩癇、經冬至春、病勢轉劇、三月初四日、仍致不救、而海路絶遠、候風往來故、牧使所報、今始入來、使臣到北京、以此言及之意、行會于謝恩使、何如。　答曰、依啓、

四月初八日

啓曰、本月初三日賓廳開坐時、謝恩使處分付之意、已爲　啓稟、而今過累日、尙未發落、使行渡江之期已迫、何以爲之、曹於榻前、旣已定奪、故敢此申稟、　答曰、知道、

四月十三日

啓曰、本司堂上林墰出使、代以行護軍吳竣差下察任、何如、　答曰、依啓、

四月十七日

武郞廳望、宋相卿、沈汰、代前府使權大德、

四月十七日

啓曰、前年六月、趙尙璥稱名者、自彼中走回、因禁於寧邊府事、平安監司已爲狀　啓矣、今三月間、北靑品官趙允憲、呈狀于本司曰、丁丑之亂、長子尙璥、爲蒙兵所掠、轉入[illegible]皮撻域、前年秋冬間、始聞生還、被囚於寧邊之奇、卽往相見、而本道監司不許給送、父子情理、極爲罔極、願爲保愛、以待淸人之更推云、而允憲根脚不能的知、問于咸鏡監司矣、今見回報、則允憲有根着品官云、其子尙璥、仍爲給送宜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四月十七日

啓曰、當此風和之時、南邊閫帥、不可暫曠、而慶尙道前右兵使李坡、旣有拿　命、新兵使具義俊、亦已遞差、兵曹判書雖未行公、令參判今政、以在京無故人、極擇差出、速爲發送、何如、　答曰、允、

四月十八日

啓曰、兵曹判書具仁垕、在喪、其所兼帶訓鍊都監大將之任、不可一日曠闕、莫重之任、不可循例差出、而擬望之人乏少、畿內守令並爲擬望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四月十八日

領議政請　對時所　啓、臣伏見上使一家軍官書、欲得牛黃云、內局所儲不敢請、欲於外處貿送、而不能得矣、　上曰、內局牛黃送之可也、　上曰、聞其病勢、用竹瀝似可也、搬上送之、　上曰、上使病勢至此、他大臣無可往之人、雖送他大臣、治裝亦甚難辦、令副使獨往、如何、領相曰、使行旣已渡江、則副使獨往可也、今雖病重、尙在我境、則副使之獨往、勢有所不可、病勢幸得生活、則渡江以病留、而副使觀勢獨往固宜矣、預差他使、則彼必聞知、不如姑待三日、處之爲當、　上曰、依爲之、一邊以上使病一能渡江之意、先通于鳳凰城守堡

將、可也、

四月十九日

啓曰、禮曹　啓辭、即接謝恩副使林墰狀　啓、則正使李行遠、今月十六日卒逝云、未及越江、喪出我境、其代似當差出、且有文書修改之事、令廟堂、急速議處、何如、　傳曰、允事　傳敎矣、國事不幸、右議政李行遠、受　命登道、未及越江之前、卒逝於義州、即當差出其代矣、或以爲正使始已書於奏文中、文書當爲修改、而謝恩日子漸遲、亦甚未安、副使即爲前進、具陳正使到義州病死之意、似爲無妨云、何以爲之、伏候　上裁、　答曰、依啓事傳敎矣、副使仍爲越江前進事、即當以撥上行文知會、而第念副使所帶軍官只二員、萬里之行、疾病事故、不可預料、一路行中、亦多有檢飭之事、若除正使一行、則軍官似爲不足、二員、或於行中、或於義州、加揮率往似當、敢　啓、　答曰、依啓、

四月十九日

啓曰、　傳曰、使臣定奪處置事、　傳敎已久、而何至此不爲回啓耶、事　傳敎矣、諸堂上、早會于賓廳、而臣金自點、以藥房　啓辭及議藥事、在內醫院、未及回　啓矣、今方來詣賓廳、相議回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四月二十一日

啓曰、今此㧾戎使、可擬之人乏少、不得已以兩人備望、而畿甸守令並擬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同日

㧾戎使李時白改差、代　元斗杓　具　鏊、

四月二十一日

啓曰、以李時白上疏　傳曰、當今大臣酌處事、傳敎矣、李時白新授訓鍊大將之任、所管甚重、難可兼之、以兩任、㧾戎使改差、何如、　答曰、允、

四月二十三日

㧾戎使望單字　傳曰、護軍金應海除授、

四月二十三日

啓曰、謝恩副使林墰、十九日在龍灣成貼狀　啓、以久留之弊、欲爲移駐宣定間、待　朝廷指揮云、而既以副使以下、仍爲前進事、　啓下行會矣、今見義州府尹狀　啓、則清人、來問謝恩使行期云、更覵到鳳凰城消息後、處之宜當、敢　啓、　答曰、知道、

戊子五月朔座目
領議政金自點
領中樞府事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尚憲
左議政南以雄
堂上
行兵曹判書李時白
行户曹判書元斗杓
吏曹判書鄭太和
刑曹判書吳竣
禮曹判書沈詻
議政府右叅贊趙絅
工曹判書李時昉
行上護軍金南重
吏曹叅判韓興一
江華留守呂爾徵
郎廳
兵曹正郎吳挺緯
副司直蔡忠元
副司直權堣
副司直李泰淵
司直權大德
訓鍊僉正李必馨
都摠都事李彦琟

副司果尹起喬
副司果李益建
副司果安緝
副司果李穳
宣傳官韓公信

戊子五月初三日
啓曰、本司武郎廳都摠府都事李彦珪、奔走勤仕、
已滿十五朔、依例陞敍、或守令除授事、捧承　傳
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五月初六日
本月初三日入　侍時、領議政金○自○點○所　啓、訓
鍊都監、前日則火藥等色、各有所掌之提調、近來
合而爲一、外議皆以爲、莫如各出提調以掌之矣、
上曰、其色甚何、領相曰、粮餉則戶判例兼之、其餘
火藥鳥銃色各有所掌、各哨軍兵中、老者居多、死
者有保、而未及陞戶者亦有之、此則大將例兼軍
色提調、自當査正、又有軍色實提調矣、　上曰、鳥
銃色、火藥色、則大將句管可也、他人所爲、他人用
之、似不恰當、而若出提調、則必以文宰爲之、文宰
何以知銃藥之妙理乎、領相曰、文官中、亦豈無知
之者、然　聖教至當矣、
五月十三日
入啓六月初三日　啓下、
御營大將望、具鎣　安○徹○　李廓
同日
武郎廳　李益達外任、代前縣令申漟、
五月十五日
啓曰、兵曹判書李時白、訓鍊都監大將辭免上疏
啓下、本司卽當回　啓、而領議政金○自○點○嫌不可

否、諸堂上不敢擅便、覆　啓、待他大臣出仕後、回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五月十九日
武郎廳　李彦珪外任、代武兼宣傳官成楚望、
五月二十三日
啓曰、今番賑恤用餘米布之數、當自本廳別單書
啓矣、旣罷賑恤之後、因存其號、事涉未安、稱以常
平廳、而隨時轉換、一以爲卽今利民之地、一以爲
他日救荒之用宜當、仍以宣惠堂上郎廳兼管擧
行、何如、　答曰、依啓、使之勿爲循私許貸、

戊子六月朔座目

領議政金自點
左議政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尚憲
右議政南以雄

堂上

行兵曹判書李時白
行戶曹判書元斗杓
吏曹判書鄭太和
刑曹判書吳竣
禮曹判書沈詻
議政府右參贊趙絅
工曹判書李時昉
江華留守呂爾徵
行都承旨金南重
吏曹參判韓興一

郎廳

兵曹正郎吳挺緯
副司直蔡忠元
副司直權堣
副司直李泰淵
司直權大德
訓鍊僉正李必馨
武兼宣傳官成楚望

副司果申瀗
副司果尹起商
副司果李韻
副司果安縡
宣傳官韓公信

戊子六月初五日

兵曹　啓曰、北兵使有闕、依前例、令備局議薦、何如、傳曰、允、

六月初七日

北兵使薦、元　翻　嚴　愰　梁應涵、

六月十三日

啓曰、常平廳　啓辭、本廳之號、旣以常平廳、　啓下、則當依大典之規、年凶則增價貿布、年豊則減價賣布、而今年雨澤頻洽、前頭農事、似有可望、秋米、以布換穀、兼爲備荒之備、在所不已、隨便料理之擧、從當熟講以處矣、卽今停賑之後、京中米價極廉、飢餒方急、所儲米租、不可留置庫中、量宜除出、及此時增價貿布、以爲糶還之資、事合便宜、且考賑恤廳謄錄、則大臣例爲兼管、以重其事、今此設廳之際、凡干應行節目、並爲磨鍊、　啓下、然後可爲日後遵行之地、令廟堂、參酌定奪、何如、　傳曰、依啓事、　啓下矣、事目磨鍊入　啓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

六月十三日

常平廳事目

一、都提調三公、依賑恤廳例兼管爲白齊、

一、提調一員、宣惠廳堂上兼管爲白齊、

一、宣惠廳郎廳二員、兼察爲白齊、

一、堂上印信一顆、以賑恤廳印信、仍爲行用爲白齊、

一、大典、戶典、常平倉條、京外置常平倉、穀貴則增價以貿布、穀賤則減價以賣布爲白有置、依此遵行爲白齊、

一、增價貿布、減價賣布之際、有勢冒戶、都占其利、則殊無常平之意、一切禁斷爲白乎矣、如或犯令者、摘發論罪爲白齊、

一、如有分付之事、漢城府五部官員、發牌進來爲白齊、

一、廳儲布物、其數漸多、則勢難盡賣於京中、京各司及外方、如有自願者、量宜許換、而米價隨時增減、務歸盡下、而兼爲改色糶還之地爲白齊、

一、米布雜物、每年四季朔、會計別單書　啓、以備睿覽爲白齊、

一、算員一人、宣惠廳算員兼察、書吏二人、庫直二名、使令三名、依賑恤廳例、自本廳給料使喚爲白齊、

一、布木則貿於京倉、米穀則捧於江倉、以除運入之費、而守直軍士、則京倉二名、江倉四名式、令兵曹定送爲白齊、

一、各項募粟職帖、自前遺在者、則盡爲入　啓燒火爲白有置、今年新　啓請老職・通政・嘉善、許通等帖文、本廳遺在及外方分送未及許貿者、使之仍爲募粟、以補他日備荒之資爲白齊、

一所儲米布、依法典轉換之外、切勿許糴貸爲白
乎矣、如或猶私犯法、則典守官吏、論以重律、斷
不饒貸爲白齊、
一本廳行會之事、外方不即奉行者、入　啓論罪、
各司之怠慢不從令者、官員則入　啓請推、色
吏則囚禁笞五十決杖、重則移文刑曹、依法處
置爲白齊、
一本廳行用紙地筆墨、令該曹、依例進排爲白齊、
一本廳行用粉牌二、令繕工監進排爲白齊、
一未盡條件乙良、追乎磨鍊施行爲白齊、

六月十三日

啓曰、北京入送鷹連、例於八月晦間、都會于安州
牧中、使照點領去矣、鷹連實預並十八首、依前分
付于咸鏡道及兩西監兵使處、使之預備、及期入
送、何如、　答曰、允、

六月十三日

啓曰、前司果金信男、呈狀于本司曰、其弟祐男、統
營種租所載船隻、無弊領來、不幸得病身故、欲爲
故葬于故鄕、而千里長途、運致無路云、金祐男以
統營軍官、丙戌及今春兩度船運時、非但皆爲無
弊領來、所納之穀、無欠而有剩、頃日　榻前陳達、
至蒙賞職除授之　命、而今遽客死京邸、誠可矜
惻、驛牛題給、次次護送事、分付所經一路、何如、
答曰、依啓、令該曹、贈職、

六月二十日

啓曰、以常平廳事目單字　傳曰、負役似多矣、事
傳教矣、堂上郞廳、則以宣惠廳官員兼察、別無加
出、而書吏、庫直、使令、則米穀及布木、分置於京倉
江倉、庫直二名、勢難量減、而書吏、使令各一名、減
去、以省料布之費宜當、元單字改付標以入之意、
敢　啓、　答曰、知道、

六月二十三日

文郞廳望、權堣啟差、代前牧使奇。震興。、

六月二十四日

啓曰、政院　啓辭、平安監司狀　啓、一度、爲水所
沉、霑濕未乾、必是去夜之雨所沉濕、撥將、令備局
摘發治罪、以懲不謹之罪、何如、　傳曰、允事　傳
教矣、撥騎替傳、固非一處、令京畿監司、摘發啓聞
後治罪、何如、　傳曰、允、

六月二十九日

啓曰、　傳曰、水原府使洪振文防禦使、何以今始
啓下耶、事　傳教矣、近來肅拜後防禦使　啓下、
已成規例、而洪振文、今月二十七日、始爲肅拜、二
十八日、則以　國忌不得　啓下矣、敢　啓、　答
曰、事涉怠慢、色郞廳推考、

戊子七月朔座目
領議政金自點
右議政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尚憲
右議政南以雄
堂上
行兵曹判書李時白
行戶曹判書元斗杓
工曹判書李時昉
吏曹判書鄭太和
刑曹判書吳竣
禮曹判書沈詻
議政府右參贊趙絅
江華留守呂爾徵
行都承旨金南重
吏曹參判韓興一
郎廳
兵曹正郞吳挺緯
副司直蔡忠元
副司直奇震興
副司直李泰淵
副司直權大德
訓鍊僉正李必馨
副司果成楚望
副司果申瑾
副司果李馩
副司果安緝
宣傳官韓公信
副司猛李廷沃

戊子七月初一日
吏曹　啓曰、義州府尹、有闕、依近例、令備邊司議
薦、何如、　傳曰、允、
七月初三日
啓曰、義州府尹、爲任極重、而堂上中、未得可合之
人、不得已以備將被薦人、曾經西路守令、有聲績
者、擇擬以入之意、敢　啓、　答曰、允、
七月初三日
義州府尹薦、　沈澤　盧協　曹挺立、
七月初三日
武郎廳望、尹起崗沙汰、代訓鍊院奉事李廷沃
七月初三日
啓曰、會寧開市清人、既已畢還、令承文院、依例撰
出、回咨順付前頭使臣之行、何如、　答曰、允、
七月初三日
啓曰、中江開市、當爲設行於八月十五日、兩西商
賈預先整齊、優齎物貨、及期入送、俾無埋沒之弊
事、知委兩道監司處、何如、　答曰、允、
七月十三日
武郎廳望、安緝監察、代訓鍊院主簿柳坦然、
七月十四日
兼三道統禦使望、行京畿水使具仁堅、
七月十六日
啓曰、司譯院　啓辭、本院官員生徒通計三百餘
員、一年赴京之數、前日則一起員役、至於二十餘
員、一年之內、各行所帶、通而計之、則不下七八十
員、而今日則赴京譯官、節行九員、單行五員、以此
推之、則過三十年後成村者、僅得一度之行矣、渠
等生理甚苦、飢寒切身、無暇於鍊業、勢所然也、更
無勸奬之事、故屬名於本院者、續續規避、或投於
醫司、或屬於各衙門、皆依橫出之計、舉將渙散、以
此本院人才漸稀、無以成形、不但一院群情、每每
稱寃、其於朝家事體、亦甚落莫、臣等、相與參商事
勢、今此已定元數之外、雖不可更加一員、頃者、節
使始赴北京時、爲歲幣押領、加定四員事、　啓請
蒙允、而其中二員、則使臣以軍官帶行、上使、副使、
例帶軍官之外、加此二員、實非前日專爲押領之
本意也、臣等忝在本院提調之列、詳審本院事勢、
譯官輩他無資生之路、只望赴京時賜米、北京賞
賜而已、察其情理、實爲可憐、且以軍官、押領方物、
不如譯官之通話解事、俾免生事於一路之爲愈
也、今後歲幣押領二員、勿以軍官差出、以譯官定
送、則員役之數一也、而別無加數之弊、渠等所望、
庶可慰悅、而其於勸奬之道、亦不無小補、令備局、
定奪施行、何如、敢　啓、　答曰、依啓事　傳敎矣、
押領軍官、不識通話、未諳物情、每致生梗於一路、
其代二員、以譯官差送、則員役無增加之弊、譯輩
有勸奬之路、依本院　啓辭施行、似爲便當、以此

分付、何如。　答曰、知道。

七月十七日

府　啓、西界人物、不得離土之法、載在令甲、至嚴且重、　祖宗深意、斷非偶然、近來、國禁解弛、關西官妓輩、或投諸宮家出來者有之、或爲宰相朝士率畜者有之、其他譯官商賈之假勢匿跡之事、不足言也、人情大抵苦邊地而樂京華、艶豪貴而厭服役、則深恐西界之地、土着之民、日減歲小、臨邊郡邑、將無以成形、此於國家計、非細故也、請令攸司、勿論諸宮家、一一刷出西界人物入屬者、依法還其本土、此後如有不遵法令者、論以重律、一洗舊習。　答曰、依啓。

七月二十四日

啓曰、府　啓、末世狙詐飇起、羣枉日開、王成之僞增、得蒙顯賞者比比、近來守令邊將、舉皆希冀恩澤、軍粮軍器、處處辦備云、而其實、徒張虛簿、實用則非、此誠昏朝之謬習、今日之痼弊也、且戎政之抛棄、莫此時若也、城池器械、廢壞朽蠹、沿邊別鎭、無一可恃、誠可寒心、請擇遣御史、巡按各道城池、仍爲黜陟、列邑別備之物、多寡實數、考覈眞僞、嚴明黜陟、以爲國家緩急實用之地。　答曰、御史發遣事、令大臣、議處事、　傳敎矣、發遣　御史巡審列邑城池器械、隨其軍政勤慢、啓　聞黜陟、自前有規、而近緣多事、久未差遣、軍務之虛踈、殊甚可慮、臺諫所　啓、誠爲得宜、秋收後、卽當差送、舉行節目、則臨時　稟處何如。　答曰、依啓、若不得人、則必有害無益矣。

七月二十八日

受針入侍時、　上曰、謝恩使、何至今不來耶、領相曰、外議亦慮其不來、而六七月之交、水漲連日、無乃以此不來耶、或與勅使偕來、故有此遲滯耶、　上曰、自義州送小譯、問於越邊、何如、領相曰、海中出沒船隻、殊甚可疑、且彼善於瞭望、恐日後不無致詰之事、兼以此、通於鳳凰城、仍探問使行之來宜當、　上曰、依啓。

七月二十八日

啓曰、謝恩使先來、尚無消息、未知其由、擇送義州小譯于鳳凰城、使之探問曰、使臣有病乎、何至今無聞耶云云、且西海椲子島間、出沒四五船、不知何樣船、而在我防備、令方申飭矣、鳳凰城以西沿海烟臺、亦已瞭望乎、以此事意、言及於守堡將、詳細探聽馳　啓之意、平安監司義州府尹處、急速分付、何如。　答曰、允。

戊子八月朔座目
領議政金自點
左議政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尚憲
堂上
行兵曹判書李時白
行戶曹判書元斗杓
吏曹判書鄭太和
行副護軍吳竣
禮曹判書沈詻
行大司憲趙絅
刑曹判書李時昉
工曹判書韓興一
江華留守呂爾徵
行都承旨金南重
郎廳
兵曹正郎吳挺緯
副司直蔡忠元
副司直奇震興
副司直李泰淵
司果權大德
訓鍊僉正李必馨
司果成楚望
司果甲[illegible]漌

副司果李韇
訓鍊主簿柳坦然
宣傳官韓公信
副司正李廷洸

戊子八月初二日

受針入侍時、都承旨金南重　啓曰、冬至使、吏曹所當預爲差出、而謝恩使先來、尙無消息、故不卽差出、慮或有前頭謝恩使差出之擧、則不無遑汲之弊故耳、大臣之意、欲爲從速差出、故敢　稟、
上曰、行期不遠、速爲差出、

八月初三日

啓曰、西船出沒事、言于鳳凰城守堡將之意、已爲
啓下、分付于平安監司及義州府尹等處矣、連接兵使狀　啓、則其船自獐子島間、盡爲西向、而我境則初不近岸云、頃者出沒之由、已爲言及、則還歸之狀、不可不報知、分付監司處、擇遣灣上小譯、言于守堡將、使之仍探彼中消息、何如、　答曰、依
啓、

八月初九日

啓曰、伏見回還謝恩副使林墰狀　啓、則彼中乃以龍將身死、新出其代、爲彼爲此、都無相問爲言云、龍將之喪、宜有致賻之擧、而勅使留館時、鄭勅、以爲既無傳訃之事、不可先送賻物、姑待使臣之還云云、故以待其行矣、禮物、則該曹因　傳敎、令方擧行、賻物、亦自該曹啓　稟、而領曆受來之人、則似當別定譯官、趁期入送、預爲分付該院、且樺皮、則前已累次申飭該道、使之優數精備、梨柿、則依前知委所産諸道、亦令預備以待、何如、　答曰、
允、

八月十三日

啓曰、頃年洪淸監司林墰、以尼山逆賊籍沒奴婢、移屬山城事狀　啓、待其諸處畢査　稟處之意、
覆　啓蒙　允矣、取考該院所報成冊、則李碩龍等及各司分給之外、餘數奴婢、尙有一百二十三口、其中擇其山城近地所居五十口移屬事、分付該院、何如、　答曰、依啓、其餘李碩龍及有功之人、加磨鍊分給、

八月二十日

江原道兼巡察使望、　守　觀察使柳　碩、

八月二十三日

啓曰、以户曹領曆賚來譯官衣資賜米單子、　傳
傳曰、此譯官入送、似爲有害、令備局議處事　傳
敎矣、頃因謝恩副使林墰狀　啓、北京領曆賚來譯官差送事、覆　啓定奪矣、衙門既有分付、不可不差人受來、而彼中事勢、臣等猶未的知、更問於林墰、則在北京時、以鷹連領去之行、順付便當之意、言及於衙門、而不爲聽許、必令專差受去、在前咨文賫往、亦有譯官差送之例、則似爲無妨、而如或不然、不如依常時賫咨官之規、另差一官馳送、俾無衙門輕視之弊、爲當云云、此言誠然、令該曹、擇定宣傳官武兼中、伶俐解事可以應對者入送、而譯官、則勿爲定送、何如、　答曰、依啓、

八月二十九日

啓曰、北京受曆事賫咨官武臣兼宣傳官李義賢、今將發送、令該曹、假銜 啓下、塡書於咨文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繕工僉正假銜事、分付吏曹、

戊子九月朔座目

領議政金自點
左議政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尙憲
堂上
行兵曹判書李時白
行戶曹判書元斗杓
吏曹判書鄭太和
行副護軍吳竣
禮曹判書沈詻
刑曹判書趙絅
延城君李時昉
工曹判書韓興一
江華留守呂爾徵
行都承旨金南重
郎廳
兵曹正郞丁彥璧
副司直蔡忠元
副司直奇震興
副司直李泰淵
司果權大德
訓鍊僉正李必馨
司果成楚望
司果申漢、

副司果李䪪
訓鍊主簿柳坦然
宣傳官韓公信
副正李廷沃

戊子九月初一日

啓曰、大砲及各樣火砲、非但不可不備、亦不可不廣加敎習、而近來點檢、經亂後收拾之砲數、甚零星、別破陣雖有其名、而全廢習放、並與其砲樣而不知、誠可寒心、前軍器僉正孔大信、素能曉習砲法、今方招致、使之敎習、而時無職名、令該曹、軍器寺相當職、待闕除授、俾有成效、何如、 答曰、允、

九月初二日

吏曹 啓曰、備局 啓辭、孔大信時無職名、令該曹、軍器寺相當職、待闕除授事、蒙 允矣、本寺副正以下叅上官員、多是老病才踈之人、無他可當遷轉之職、臣曹臨政注擬、每以處置爲難、尙未變通、該寺之事、誠爲可慮、今有備局 啓辭、而待其窠闕、勢所不易、其中尤甚衰老、不堪供職者、爲先送西、其代、以孔大信差下、何如、 傳曰、依啓、

九月初三日

啓曰、皇帝祭用、年例瀋陽入送生梨、柏子、淸蜜、則分付兩西、已令措備、銀杏、則自該曹、當爲下送、依前以義州地方邊將、定差使員領送之意、知會平安監司、何如、 答曰、允、

九月十三日

啓曰、江都收置火器諸具、散落不齊、軍器僉正孔大信、今將下送、使之一一點檢事、知別破陣二人、亦當帶去、並與未成材別破陣等偕往、試放敎習

矣、孔大信給馬以送、何如、　答曰、允、

九月十四日

啓曰、本司武郎廳宣傳官韓公信、奔走勤仕、已滿十五朔、依他例六品遷轉、或守令除授事、捧承傳施行、何如、　答曰、依啓、

九月十四日

啓曰、虛位充定、事係軍政之大者、不可一向停退、故向因兵曹　啓辭、今年秋成後、則充定事覆啓　允下、而兵曹事目、未及停當、故時未行會矣、臣等、細加尋察、則久遠流來、各操虛位、其數極多、慶尚道則騎步、水軍戶保幷九萬八千二百四十二名、全羅道則騎步、漕水軍、戶保幷七萬三千九百六十三名、濟州三邑、騎步、水軍戶保摠數四千一百六十四名、洪淸道騎步、漕水軍戶保幷一萬六千二百十五名、平安道則騎步、水軍、戶保幷四萬七千三百九十四名、黃海道則騎步、水軍戶保幷三千六百八十六名、江原道則騎步、戶保幷六百四十八名、咸鏡道則騎步兵、戶保幷三千六百四十五名、京畿則騎水軍、戶保合二十四名、開城府則騎戶保合二千名、京中則五部騎步、戶保合一千六百四十二名、其中京畿最少、而他餘各道許多未充之數、至於如此、剋期充定、元非可辦之事、故每式年、有大、中、小邑定數充定之擧、而此亦猶未之能焉、自甲戌、乃有五年一次充定之令、而或因變亂、或因飢饉、未得擧行、以至于今矣、兵曹諸色軍年例老、除物故、本幷令充定事、申嚴事目行會各道、而今此虛位之充、適會此際、積年久廢之餘、若不十分參酌、令云以可行之事、則就緖未易、而徒爲繹騷之故、臣等、相與會議、若分大、中、小殘盛而派定其數、則三南與兩西、嶺東北之州邑、大小之名雖同、殘盛之實懸殊、不若取今年應定者、而量定都數、委諸道臣、使之商度道內各邑大、中小殘盛、而均分之爲愈也、各道分定之數、別單書　啓、令兵曹、事目行會、各道及漢城府、俾卽擧行、何如、　答曰、知道、二十餘萬闕額、只充二千似爲太略矣事、　傳敎矣、臣等、非不知二千之數、似爲太略、而二十餘萬之數、乃軍籍時未充虛位也、年年諸色軍兵、物故老除本代定之際、各邑例有艱得之患、又此虛位、從而督責、則必有騷屑之弊、故十分參酌相議、隨各道殘盛大、小均一分定矣、此非今年一次而止、依前定事目、五年充定、則虛位充定之規、不至廢閣、而軍政、亦有漸次塡補之效矣、依前所　稟之數擧行、何如、　答曰依啓、多少間騷屑無異也事、　傳敎矣、抄定之時騷屑之弊、無異　聖敎允當、而虛位充定之事、廢閣不行、已至十五年之久、而連歲凶荒、民不堪命、今若多數分定、則騷屑無異、而恐或有中止之患、故相議啓　稟矣、臣等、不勝惶恐、而旣承依啓之敎、前別

單還入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各道虛位充定別單

慶尙道七百名、全羅道六百名

洪淸道三百名、平安道一百五十名、

黃海道一百二十名、江原道八十名、

咸鏡道九十名、京畿七十名、

京中十五名、開城府十五名、

江華八名、已上二千一百四十八名、

九月十四日

洪原道兼防禦使望、春川府使閔仁佺、

九月二十三日

啓曰、今番會寧開市時、淸人旣持戶部票文、而其中不言牛隻、故再三防塞、終不回聽、不得已從略許貿事、入 啓蒙允、而前頭使臣入往時、使之探問定奪事、 判下矣、將此辭意、分付使臣之意敢啓。 答曰、知道、從略二字、勿言可也。

九月二十五日

啓曰、江華府火器點閱事入 啓、軍器僉正孔大信下送矣、即見其稟目、則無形者似當改造、而材木當入百餘条云、三四十条、令將自此貿得先送、使之趁時造作、俾知可用與否、其餘則得之未易江華留泊船隻、起送安眠串、使之伐取以來、似爲便當、以此意、江華府及洪淸水使處行會、何如。

答曰、允。

九月二十九日

啓曰、今此冬至使行次發行日期、定於來月十二日矣、使行例及於臘月念後四五日入京、則過歲後初十日間、當爲發還、而以此計之、則中路必有遲留之患、且前年使行、亦發於十一月初一日、而亦無不及之事、在路有行資之費、到館亦不無紛雜生事之弊、發行日期、令該曹稍退何如、 答曰、依啓。

文郎廳蔡忠元在喪、代前持平李俊耉 啓下。

戊子十月朔座目

領議政金自點

左議政李景奭

領敦寧府使金尙憲

堂上

行兵曹判書李時白

行戶曹判書元斗杓

吏曹判書鄭太和

知中樞府事吳竣

禮曹判書沈詻

刑曹判書趙絅

延城君李時昉

工曹判書韓興一

江華留守呂爾徵

刑曹參判金南重

郎廳

兵曹正郎李梓

副司直奇震興

副司直李俊耇

副司直李泰淵

司果權大德

訓鍊僉正李必馨

司果成楚望

司果申濩

副司果李䪫

訓鍊主簿柳坦然

宣傳官韓公信

副司正李廷沃

十月初三日

傳曰、入診後、大臣以下賓廳堂上、引見、

十月初三日

引見時、上曰、近來國俗甚誤、閭閻士夫及下賤輩、皆好着白毛冠白帽子云、所見甚不好、小學曰、為人子者、冠衣不純素、東人好着白衣之說、雖有之、有父母者、則免着白衣、又着白帽白冠、則有同蒙喪之人、此亦可以見世變矣、須諭于義州府尹、白帽子白帽冠貿來人、一切嚴禁、而如有冒犯者、痛治為當矣、領相曰、今番冬至兼使之行、亦為分付、何如、上曰、只為分付於冬至使、則豈能齊禁、並為知委於義州可也、領相曰啓四、巡按　御史、何時發遣乎、上曰、若不得人、則有害無益、卿等、得其可合之人乎、吏判曰、臣當可合者擬望、而非但得人最難、秋收未畢、此時發遣、恐或徒煩無益、上曰、此言不無所見、予意則欲待明年秋成後發遣、左相曰、古者、頻遣　御史、巡按各道、而近來國家多事、久廢此擧、今此宣諭　御史發遣之意、欲檢飭各道兵餉器械等事、而若以明年秋成送之、則似太遲、歲翻後即遣、如何、上曰、領相之意、何如、領相　啓曰、纔經凶歲、公私拖措、咸萃於今冬、冬前巡按、似當退行於春間、左相之意亦以此也、上無發落、承旨以無發落取稟、上曰、大臣更議處之可也、領相曰、南蠻國紙銃之制極妙云、方使

奇震興監做矣、上曰、其制何以為之、領相曰、以熟銅造其体、以紙摩裹之、着以同油、運用甚輕、高低任意、聲壯而及遠、雖二三十里、可以及達矣、上曰、累次連放、而不為裂破乎、兵判曰、然矣、上曰、果好則多造可也、上曰、近觀朝家之事、凡職事、大官、頻着實為之、小官、率皆怠惰、以体統言之、小官、奔走服身、而大官只自摠察綱領而已、今日之事不然、有同倒置者矣、戶判曰、怠慢之弊、日以益甚、雖以各司事言之、判書開坐之日、或參判不參、參判開坐之日、參議不來、而只於入　啓公事、則同着名以入矣、上曰、其然耶、今後凡公事、只參坐堂上着名、不參者使勿着名可也、振紀綱收人才之責、在於大臣、六卿次之、今後大臣、責六卿、六卿責其所屬各司、考其勤慢、察其可用、隨即啓達、似為着實矣、吏判所啓、釜山館倭、毆辱僉使之事、極為可駭、其漸不可長、島主處、雖依監司狀啓、來送請罪書契譯輩、必為治罪、然後倭人所聞亦似有戢矣、上曰、府使罷職、譯官拿推、且墻垣決不可退築矣、吏判又啓曰、東萊府使將為差出、令廟堂議薦、何如、上曰、依為之、上謂領相曰、武臣中、有人材可用者乎、前者不欲擢用、被抄人存者今幾人耶、領相曰、其中多有死亡者、被抄者今殆盡矣、上曰、更為抄之、上曰、近來變異如此、不可不預為思慮、儒將何人為可、武將何人為可

耶、不講於平日、而臨亂猝用之、則與金慶徵事何異、領相曰、武將、時未得可合之人、臣亦憂之、國家預為培養人才為急務矣、左相曰、禍亂之作、出於冥冥之中、暮夜之戒、豈可忽也、儲養人才、國家之不可已者也、雖有欲為國事者、不無沉於下流之歎、兵曹則預為培養將材、擇其人而置諸侍衛之列、吏曹則緩急可用之人、必須擇用、雖在散地與外方、為先除職之意、嘗言及於吏兵判矣、儒將抄擇事、臣等亦嘗相議矣、 上曰、用人必先養望、以示國家待之之意可也、常時則視如草芥、臨亂猝然用之、則若非忠臣盡力者、中人以下、不肯盡心者多矣、前者不次擢用被抄人、存者今幾人耶、領相曰、其中多有死亡者、被抄者今殆盡矣、 上曰、更為抄之、

戊子十月初五日

政院 啓曰、本月初三日 引見時、領左相所啓、武臣不次擢用更抄事、即為蒙 允、而儒將抄擇、一款無發落、取 稟、 傳曰、一体抄擇、

十月初五日

啓曰、以倭館生梗事、訓導金謹行、已有拿 命、而別差譯官鄭時諶、亦難免其罪、一体拿推、何如、

答曰、允、

戊子十月初九日

啓曰、倭館譯學等、皆為拿來事、已為 命下矣、其代別差、已為差出云、明日內、催促發送、而以私馬餘行、則館中主管無人、給馬圖晝夜下送、何如、

答曰、允、

十月初十日

啓曰、紀綱解弛、百司不職、將無以為國、極為寒心、今者惠民署赴京醫官、初不擇差、又不以本署受祿之人差定、此皆本署久任操縱之事也、醫官金奏聖、既受赴京行資之後、厭憚逃避、至以當身捕治、代送他醫、已為 啓下、而奏聖、今若得免赴京、則人皆慕效、後弊難防、故分付其可往處、已得捉來、限越江囚其正妻、仍為發送本署久任當初操縱之罪、亦為重治、何如、 答曰、依啓、

十月初十日

啓曰、連歲凶荒、畿輔各邑、糶糴穀物未得收捧者、已至累年、其數甚多、今當責納、而但念今年雖似稍稔、田穀失收、加之以風水雨雹之災、登場之穀、不甚豊實、若於此際、各年未捧、一時並督、則雖或不得已而拮据充納、朝輸夕飢、勢所必至、群議皆以為慮、參以所聞、畿民之事、誠為可矜、通計各年未納之數一半、則捧於今年、一半、則待明秋盡為收捧、公無所欠、民免窘急、事甚便當、以此事意分付、何如、 答曰、此事、朝廷勿為干預、似或可也、

十月初十日

啓曰、初三日 引見時、左議政臣李景奭所 啓、

各道巡按御史、依吏曹判書鄭太和所達之言、歲
飜後即為發送似當事、 上曰、大臣更議處之可
也事、 傳敎矣、 聖意欲於明年秋成後發遣者
實非偶然、而外方軍務諸事、廢墜已久、頃日憲府
之 啓、誠有所見、趁此冬前分送、似不可已、而列
邑施措、或有未及之事、稍寬數月、待歲後觀勢發
送宜當、今若以明秋為限、則守令不無玩愒之弊、
群議如此、敢此申 稟、 答曰、依啓、

十月十二日

啓曰、兵曹正郎李垶、以本司例兼郎廳、累次開坐、
一不來參、蓋以冬至使書狀官將有遠行故、不顧
責罰、如是怠慢、其自便之習、殊甚可惡、所當請推、
而方物封裹、日期已迫、兼臺諫下 批、當在其前
李垶本職、為先遞差、何如、 答曰、依啓、赴京回還
後推考、

十月十三日

引見時、 榻前大司憲所 啓、京畿、今年雖曰小
稔、其物力幾何、而月課造銃等事、豈無許多所費、
守令多以為悶云、其中火藥等物、雖不得不備、而
其餘則姑徐、何如、 上曰、京畿亦有月課乎、兵判
曰、今年始為之、而厥數不多矣、
上曰、京畿守令受米於宣惠廳而食之、月課何以
措辦、賦於民而為之耶、受價於宣惠廳而為之耶、
承旨問于備邊司以啓、領相所 啓、譯官中漢語
習熟者、差送於各兵水營為兼軍官、何如、 上曰、
送去似有弊矣、領相曰、元有軍官、其中以譯舌一
人、兼為軍官而帶去、則必無他弊矣、臣意與他提
調同、故敢待 榻前而陳達矣、 上曰、倭人方陵
侮我國、彼若聞之、或不無因此慢侮之理、他營則
姑勿差送、統營、大鎮也、似不可無、為先送之可也、
領相曰、統營只送漢學乎、 上曰、倭漢學、並送之
可也、

戊子十月十三日

啓曰、黃池 陵墓尋覓公事、江原道則叅關等、親
持下去、而慶尚道則以撥便傳送、非但稽滯可慮、
事係重大、令兵曹、別定禁軍給馬賫送、何如、 答
曰、允、

十月十三日

啓曰、頃年清國見樣所送別制環刀、打造於日本、
勢極難便之由、上年冬至使洪柱元之行、言于鄭
使事 啓下分付矣、其時在北京、狀 啓内造釖
倭國、極為非便、殊甚悶迫之意、使李馨長、通于鄭
使、則鄭使言于龍將、轉告攝政王、今則似無更請
之事云云、前來見樣之釖、似當付送於今番冬至
使之行、而但龍將已死、彼中事勢、視前有異、還送
見樣、或涉無端、以其借造他國、極為非便之事、曾
已轉告于攝政王前、本釖何以處之之意、令冬至
使、更為通問鄭使、何如、 答曰、依啓、倭人邊將打

傷事、亦令言及似可也、
戊子十月十四日
司錬院　啓曰、諸道列邑中、凡有國穀逋欠奴婢
身貢未收之處、爲守令者、以解由拘碍之故、必於
十朔前圖遞、而其在任時視官事、有同送賊也、過
去者然、故、事無弛絃之時、而弊有疊床之患、徒煩
遞易、日就殘破、若不汲汲變通、此等郡縣、將作棄
地、姑以所聞言之、如呂州、忠原、堤川、安岳、海州、甕
津、蔚珍、仁同爲尤甚云、此外他邑有此弊者、請令
該曹、並爲抄出、勿許經遞於十朔前、以責成效、如
有巧避棄官、繩以重律、且令各道監司、啓聞積
弊、而廟堂變通、以救民瘼、以完公器、　答曰、依啓、
戊子十月十七日
榻前、大司憲趙絅所　啓、京畿、今年雖曰小稔、其
物力幾何、以月課造銃等事、必多所費、守令多以
爲悶云、其中火藥等物、雖不得不備、而其餘則姑
徐、何如、　上曰、京畿亦有月課乎、兵判曰、今年姑
爲之、而厥數不多矣、　上曰、京畿守令、受米於宣
惠廳而食之、月課何以措辦賦於民而爲之耶、受
價於宣惠廳而爲之耶、承旨問于備邊司以啓事、
命下矣、問于備邊司、則畿邑月課軍器、宣惠廳本
無給價之規、外方則例以民結收捧米布而措備、
以此觀之、則畿邑、亦將不免賦於民結而爲之云
矣、令備局量處事、　傳敎矣、畿甸物力、比他道尤



甚殘弊、自設宣惠廳以後、官需及大小民役、皆入
於春秋收米之中、月課軍器等物、更無隨便措備
之路、限蘇復間、姑勿分定、毋貽民弊、似爲宜當、當
初月課分定、非使之賦於民、乃使之方便別備者
也、且事目中軍器、則令各道監兵使、收取各邑材
力、或自本營或設都會、精造分給、其中本官自願
打造者、亦爲聽許、而勿以過衆爲嫌、凡有加備、隨
其所辦之數、報于監司、以憑啓　聞云者、蓋出於
各邑守令、不費民力、以其私庫所儲、取其贏餘、隨
便措備之意也、近來外方、不体此意、收捧米布於
民結者亦多有之云、故前日　下問之時、略陳其
用民結之事、而辭不達意矣、今又取考事目、當初
分付如此、更將此意、申飭各道、着實擧行、而此後
不遵朝家事目、擅用民結、私許防納、苟充措備者、
一一摘發、啓　聞治罪、何如、　答曰、依啓、

戊子十一月朔座目

領議政金自點
左議政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尙憲

堂上

行兵曹判書李時白
行户曹判書元斗杓
吏曹判書鄭太和
知中樞府事吳竣
禮曹判書沈詺
議政府右叅賛趙絅
刑曹判書李時昉
工曹判書韓興一
江華留守呂爾徵
刑曹叅判金南重

郎廳

兵曹正郞李弘淵
副司直奇震興
副司直李俊耇
一員未差
司果權大德
訓鍊僉正李必馨
司果成楚望
司果申瑾

副司果李韻
訓鍊判官柳坦然
宣傳官韓公信
副司正李廷沃

戊子十一月初五日
啓曰、人命至重、雖大辟應死之人、必有詳覆之擧、
祖宗朝設法之意、豈偶然哉、惟其如是、故刑杖之用、
各有其制、訊杖之輕重、亦有定式、以至笞杖之施、
莫不有大小之別、爲官吏者遵守而不敢違、如或
**有違致殞人**命、則必先下獄、繩以重律、 祖宗之法、
若是其嚴、故枉死者小矣、屢經變亂、法制墜棄、苟
有官威者、恣意濫用、乃敢以刑杖爲其歸怒之具、
甚者務大其杖、無復顧忌、邊遠僻絶之處、此習尤
甚、抱冤無告殞命者何限、傷和氣積怨讟、莫甚於
此、前者累度申飭、俾無冤濫之弊、而 朝綱不振、
人莫嚴憚、舊習猶存、殆有甚焉、良可寒心、歲暑隆
寒、尤當軫恤之時、凡笞杖用刑、各令遵式、毋得過
濫、非軍律則切勿用棍杖、獄訟亦無久滯、軍民中
鰥寡孤獨老病凍餒之人、另加存恤、各邑各鎭、如
有違犯 朝命不勤奉行者、啓 聞科罪之意、八
道監兵使及開城府江華留守處、並爲行會嚴飭、
何如、 答曰、允、
十一月初五日
啓曰、紙砲造作事、前日登 對時、領議政臣金○自○
點○及臣景奭陳達於 榻前、自 上以爲果利於
用、則多造事 下教矣、五柄先造試放、則其爲壯
烈堅利、有非他砲可比、多造之意、旣已議定、而近
緣領相呈告、未卽擧行矣、不造則已、造則不可延
拖時日、別設一所、亦爲難便、軍器寺有別造廳、本
司郞廳奇○震○興○、精曉造砲之法、以此人別造都廳
稱號、前司果金是鳴、亦能通解其術、稱以郞廳監
督、其後所入布木、則以餘丁木、量宜題給本寺提
調、使之專管檢飭、何如、 答曰、依啓、
戊子十一月初九日
啓曰、頃以蔡闢等上疏、三陵居論介等各人、現出
蘆洞 陵寢尋覓事、覆啓分付于江原監司矣、
得見柳碩馳報、則其中金太雲稱名人、以砲保領
納牌頭、上來京中云、使之推捉、則太雲果爲未在、
即令該曹、推問捧招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一月初九日
啓曰、本司以守令邊將等、毋得濫刑、毋滯獄訟、軍
民中無告者、另加存恤事、諸道行會嚴飭之意、
啓達 允下矣、所當即爲知委、而更加思惟、則此
事係是 朝廷徽意 下諭誕告事體宜當、其中
不無可添之語、且監兵水使處下語、加減各有攸
宜、令政院詳察 禀旨下諭、何如、 答曰、依啓、
戊子十一月十一日
啓曰、以陵寢事、慶尙監司處、並爲知委事、蒙 允
允矣、即當行會、而撥上傳送、則不無遲滯浮沉之
患、別定禁軍給馬下送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一月十三日
啓曰、今見江原監司柳碩馳報、則前月蔡闢所告、

奉化人鄭立捕捉之時、甚村居民十餘人作黨、差人等、無數亂打、至於發劍作亂、鄭立則艱難捕捉、而差人中逢劍致傷者亦多云、事極驚駭、作黨人中十名、則自本道問于鄭立處、已爲移文慶尚道云、其同黨等、並令該道、一一跟捕後啓　聞定罪宜當、且鄭立及旅善居安大元、安莫成、三陟居論介、公巾金順希、六月同、亦已捕捉云、依前分付、趙即查問、毋敢如前牢諱、得實馳　啓之意、兩道監司處、並爲行移、何如、　答曰、允、

戊子十一月十三日

啓曰、今見軍咒寺所報、則別造鳥銃、及焰焇貿取時、鉄灰吐木等載運舡隻、年久不用、下送若干火藥于洪清兵水營、欲爲隨便、改造水上舡二隻所入材木、許令斫伐事、分付該道云、係是軍咒、別造重事、二隻容入之材、許斫之意、洪清水使處行移、何如、　答曰、允、

十一月十九日

啓曰、江華留守呂爾徵、報于本司曰、本府官舡三十五隻、年久窩破、每年改槊、皆不完實、其中尤甚者、只存本板、故杉板以新材改造、而本島非產材之地、且無工匠、不得已価物措備、造于安眠串、七隻則幾盡完了、其餘破毀舡隻修補之材數百条、新造舡上來時、許斫載來云、洪清水使處、以此分付、何如、　答曰、依啓材木条數、明白行會可也、

戊子十一月二十一日

啓曰、前縣監吳頵發　上疏、　啓下于本司、而疏內所陳、皆是濟州三邑痼弊、事係大段變通、待領議政出仕回　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一月二十一日

啓曰、以江華留守所報舡材數百條許斫事草記、答曰、依啓材木條數、明白行會事　傳教矣、以二百條行會于本府及洪清水使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戊子十一月二十三日

傳曰、上年冬至使越江人馬數單子覔入、

十一月二十六日

文郎廳望李泰淵遷轉、前持平李慶徵　啓下、

戊子十二月朔

領議政金自點
左議政李景奭
領敦寧府事金尚憲
堂上
行兵曹判書李時白
行户曹判書元斗杓
吏曹判書鄭太和
知中樞府事吳竣
議政府右叅贊趙絅
刑曹判書李時昉
禮曹判書韓興一
江華留守呂爾徵
行司諫大司諫金南重
郎廳
兵曹正郎李弘淵
副司直奇震興
副司直李俊耇
副司直李慶徽
訓鍊院副正李必馨
武兼宣傳官成釴
副司果權大德
都摠都事韓公信
副司果成埜望
訓鍊院判官柳坦然

副司果李韻
宣傳官李廷沃

戊子十二月初三日
啓曰北京致賻事已為　啓下賻物則當自該曹
磨鍊　稟定矣領去之官若依賚咨官例差送則
事涉輕歇以何等官員入送乎臣等不敢擅便伏
候　聖裁　答曰中官入送似為便當參酌施行
事　傳教矣賻物領去之官未知差送何員敢為
啓　稟矣　聖教允當以中官入送而所給資裝
令該曹照例磨鍊以給何如　答曰依啓
十二月初六日
以户曹北京致賻磨鍊草記　傳曰此　啓下單
子入之
十二月初七日
啓曰、北京致賻物件、以中使領去事　命下矣、中
使之行、例有譯官帶行之規、今亦令司譯院定送
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二月初七日
黃海道兼巡察使望、守觀察使吳挺一　啓下、
十二月初十日
啓曰、勅使今月初二日、自北京起馬之報、已為來
到、遠接使及都監堂上郎廳、令該曹急速差出、何
如、　答曰、允、
十二月初十日
啓曰、勅使初二日起馬之報、已為來到、西路策應、
萬分緊急、黃海監司柳景緝、既已遞任、號令施措、

勢必難便、新監司吳挺一、使之明日內辭　朝、此
外未赴任守令、並令即為發送、何如、　答曰、允、
十二月十一日
啓曰、以本司吳穎發上疏、回　啓、　傳曰、驄笠、猪
毛笠、何司求請乎、故、失皮張、示為上納於工曹乎
事、　傳教矣、問于各司、則户曹、兵曹、工曹、訓鍊都
監、摠戎廳、　御營廳等處、皆無兩物求請之事、工
曹、亦無皮張上納之規、而但司僕寺、則以為濟州
三邑所在各年故失馬價木、多至六十餘同、而經
亂之後、騎卜馬意外諸具、不可無預備、故騎鞍五
十部、卜鞍一百五十部、其他三甲卜索、馬鐵、路用
斫刀、鑷子、銅爐口等物、一從馬數措備、以為緩急
之用、馬夫所着、亦不可無、故問於濟州驄戰笠之
價、則一部之價、常木三足云、官家所買、優給價物、
則民必樂從、本州所在馬價木、除出驄戰笠一部
各給四足之木、年前貿來者一百七十部、馬皮則
千里海外、輸運有弊、故自古不為上納矣、敢　啓
答曰、知道、今後勿為貿來、以除島民之弊、
十二月十一日
啓曰、以備邊司開城留守狀　啓、粘目、　傳曰、外
方教養官直出六品乎事、　傳教矣、平安咸鏡兩
道教養官文官叅下者、滿三十朔則陞出六品、近
有規例、故如是覆　啓矣、敢　啓、　答曰、知道、此
教官無往來之事、朔數似為太少矣、

戊子十二月十二日

啓曰、以開城留守狀啓粘目本司回啓、敎養官事草記、答曰、知道、此敎官無往來之事、朔數似爲太少矣事、 傳敎矣、令承 聖敎、更加參商、開城府果與兩界有異、朔數加定宜當、元啓目付標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二月十三日

啓曰、勅行接待站上措置之事、萬分緊急、鳳山縣監鄭昌胄罷職之代、令該曹當日內口 傳差出、即爲發送、何如、 答曰、允、

十二月十三日

啓曰、自前勅使先聲出來之後、則一路發馬、例爲加立二匹矣、今亦依前分付三道之意、敢 啓、 答曰、知道、

十二月十三日

武郎廳望申瀗外任、代武兼宣傳官成釴 啓下、

十二月二十三日

啓曰、以戶曹 啓辭、以前縣監呂焯上疏備邊司回 啓、 傳曰、疏中所謂大路儲穀、以便放粮之說、誠有所見、令該曹料理擧行事、 傳敎矣、湖嶺各邑、所儲似優、力且不贍、無暇顧念、而恩津尼山公山天安稷山等處、則當兩湖大路、忠原縣、則當嶺南初程、脫月緩急、凡干策應、視諸他邑、緊歇懸殊、備峙粮餉、誠爲功急之務也、臣等伏承 下敎以來、反覆料理、非不至矣、一自結布西粮蠲減之後、該曹照管所捧、只田稅三手粮、而此則常患難繼、不可除出留置、更無下手之地、但於右邑等處、爲句管廳應捧作米、及己丑条歲幣次木等物、以此從市直作米、與其句管米、而仍留該邑、則本邑得免上納之弊、公私實爲兩便、此外又有常平廳換納貢物之事故、考出價木之數、一依大同詳定斟酌作米、其數亦似不少、並將此等作米、分置糶糴、一以爲飢歲賑救之地、一以爲他日不虞之備、允合事機、常平廳則自有主者、非臣曹所可擅便、令廟堂、商量 稟處、且畿甸如振威、水原、果川、竹山、陽智、龍仁等邑、亦是直路要衝、似當一體擧行、而百役價米、皆入於宣惠廳、該曹、不敢容議、忠原等六邑元會、付糴穀外米、及常平廳貢物作米、句管廳作米、歲幣木作米等、姑擧其大畧之數、別單書 啓、以備 睿覽之意、敢 啓、 傳曰、依啓、此數亦少、更爲料理儲置事、 傳敎矣、本廳堂上李時昉、受 命在外、待其還 朝、詳査厥數擧行、何如、 答曰、允、

戊子十二月二十三日

啓曰、本司堂上或受 命在外、或奉使北京、且在京之員、因其實病、未得參坐者、亦有之、常時開坐之際、非但未免孤陋、前頭勅使入京事務、視前煩劇、殊甚可慮、吳竣姑爲改差、以左尹林墰、行副護

軍申晃差出，而申晃則稱以副提調，使之察任，何如。答曰，依啓。

影印縮刷版

頒布價 一九、〇〇〇원

# 備邊司謄錄

全二十八冊




西紀 一九八二年一〇月 五日 印刷
西紀 一九八二年一〇月一五日 發行

發行處 國史編纂委員會

頒布處 民族文化社

100 서울特別市中區五壯洞一三九의一
登録 一九八〇年四月十六日第二－八二一號
電話 二七三－〇四八九

※ 發行人의 承認없이는 아무도 本書의 飜刻複刊을 할 수 없음